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七七八・史部・政書類

宋會要不分卷（崇儒四至職官二十一）〔清〕徐松輯 校記不分卷 葉涓清撰

265/078

全唐文

宋會要 勘書

宋朝三館書直館官校對太祖太宗朝收諸為國圖籍
實館閣亦或名京朝官校對皆題名卷末 太宗淳化
五年七月詔選官分校史記前後漢書崇文院檢討兼
祕閣校理杜鎬祕閣校理舒雅吳淑直祕閣潘慎修校
史記朱昂再校直昭文館陳充史館檢討院思道直昭
文館尹少連直史館趙况直集賢院趙安仁直史館孫
校前後漢書既畢遣內侍裴愈齋本就杭州鏤板咸平
真宗謂宰相曰太宗崇尚文史而三史版本如聞當時
校勘未精當再刊正乃命直史館陳堯佐周起直集賢

表三十一

院孫陞丁遜覆校史記尋而堯佐出知壽州起任三司
判官又以直集賢院任隨領之 景德元年正月校畢
篇未并錄差務文字五卷同進詔賜帛有差又命直祕
閣刁衍直史館晁迥與丁遜覆校前後漢書版本迥知
制誥又以直史館陳彭年同其事景德二年七月衍等
上言漢書歷代名賢競為注釋其得失相參至有章句
不同名氏交錯除無可考據外博訪羣書編觀諸本校
定凡三百四十九簽正三十餘字錄為六卷以進即賜
器幣有差今之行者止是淳化中定本後雖再校既已
刊版刊改殊少 真宗咸平二年閏三月詔三館寫四
部書一本來上當置其中太清樓以便觀覽崇文院言

宋會要 崇儒四

先準詔寫四部書一本以備藏於太清樓今未校者僅
三萬卷真宗日如龍圖閣所藏書朕嘗閱覽其間尚多
訛舛大凡離校尤須精至可特詔委流內銓於常選人
中擇歷任無過知書者以名聞又命吏部侍郎陳恕知
制誥楊億同試詩論各一首於銀臺司第其優劣得前
大名府館陶尉劉筠前陳州苑丘尉慎鏞前均州鄆州
尉沈京前壽州安豐令張正符前蔡州上蔡尉張遵前
光州固始尉聶震等六人又詔有司推擇再得四人亦
命恕等考試得前舒州桐城簿王昱凡七人並令於崇
文院校勘給本官俸料太官供膳張正符者未卒業而
死 三年十月詔選官校勘三國志晉書唐書以直祕

表三十二

閣黃夷簡錢惟演直史館劉蒙叟崇文院檢討直祕閣
杜鎬直集賢院宋臯祕閣校理成綸校三國志又命鎬
綸與史館檢討董元亨直史館劉鋹詳校直昭文館許
象陳充校晉書黃夷簡續預焉而鎬綸詳校如前直
昭文館安德裕勾中正直集賢院范貽孫直史館而希
逸五年校畢送國子監鏤板校勘官賜銀帛有差錯時
賜緋魚初詔校晉書或謂兩晉事多鄙惡不可流行者
帝以語宰相畢士安對曰惡以戒世善以勸後善後之
事春秋備載帝然之故命刊刻惟唐書以淺謬疏畧且
將命官別修故不令刊板 六年四月詔選官校勘道
德經命崇文院檢討直祕閣杜鎬祕閣校理成綸直史

館劉銜同校勘其年六月畢并釋文一卷送國子監刊板 景德元年三月直祕閣黃夷簡上校勘新寫御書凡二萬四千一百六十二卷賜帛緡錢有差以校勘官劉均等六人並為大理評事祕閣校理先是繕寫御書及備校並高班內品劉崇超專掌其事至是特遷內侍高品 二年二月國子監直講孫奭言諸子之書老莊稱首其道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逍遙無為養生濟物皆聖人南面之術也故先儒論撰以次諸經唐陸德明撰經典釋文三十卷內老子釋文一卷莊子釋文三卷今諸經及老子釋文共二十七卷並已雕印頒行唯闕莊子釋文三卷欲望雕印冀備一家之學又莊子

注本前後甚多率皆一曲之才妄竄奇說唯郭象所注

特會莊生之旨亦請依道德經例差官校定雕印詔可仍命奭與龍圖閣待制杜鎬等同校定刻板鎬等以莊子序非郭象之文因冊去之真宗當出序文謂宰臣曰觀其文理可尚但傳寫訛舛耳乃命翰林學士李宗諤楊億龍圖閣直學士陳彭年等別加讎校冠於首篇四年八月詔三館祕閣直館校理分校文苑英華李善文選摹印頒行文苑英華以前所編次未精遂令文臣擇古賢文章重加編錄芟繁補闕換易之卷數如舊又令工部侍郎張柬給事中薛映龍圖閣待制戚綸陳彭年校之李善文選校勘畢先令刻板又命官覆勘未幾

宮城火二書皆燼至天聖中監三館書籍劉崇超上言李善文選援引該贍典故分明欲集國子監官校定淨本送三館雕印從之天聖七年十一月板成又命直講黃鑑公孫覺校對焉 十一月詔以新定韻畧送國子監鑄板頒行先以舉人所用印多有舛異乃詔殿中丞丘雍重定切韻時龍圖閣待制陳彭年上言南省考試舉人未有定格又命翰林學士晁迥龍圖待制戚綸直史館崔遵度姜嶼與彭年同詳定條格刻於韻畧之末大中祥符四年六月又令詳定諸州發解條例附之 大中祥符四年三月詔崇文院校勘到列子冲虛真經仍如至德之號時真宗祀汾陰朝陵回至中年縣幸列

子勸因訪所著書命直史館路振崔遵度直集賢院石

中立校勘至五年校畢鑄板頒行 五年十月詔國子監校勘孟子直講馬龜符馮元說 吳易直同校勘判國子監龍圖閣待制吳奭都虞員外郎王勉覆校內侍劉崇超領其事奭等言孟子舊有張鑑丁公著二家撰錄文理舛互今采眾家之善削去異端仍依經典釋文刊音義二卷是年四月以進詔兩制與丁謂看詳乞送本監鑄板 六年九月翰林學士陳彭年集賢校理吳銳直集賢院丘雍上準詔新校定玉篇三十卷請雕印頒行詔令兩制官詳定改更之事至天禧四年七月刻板成賜雍金紫 八年十二月詔樞密使王欽若都大

提舉抄寫校勘三館祕閣書籍翰林學士陳彭年副之
又令吏部銓選幕職州縣官有文學者赴三館祕閣校
勘書籍初館閣書籍以其夏延大多復闕畧故命購本
抄寫因命戶部取常選人狀先試判三節每節百五十
字以上仍擇可者又送學士院試詩賦論命入館校勘
凡三年改京朝官亦有特命校勘者京官校勘若三年
皆奏授校理大理評事是宗慤改官及校勘皆三年遂
令先轉官俟轉官後又一年與校理校勘官遂皆四年
授校理自宗慤始也時彭年又起請以直館校理及吏
部試中選人分為校勘官又令翰林學士是迥李維王
曾錢惟演知制誥盛度陳知微於館閣京朝官中各舉

卷一百一十五

暇勤文學者一人為覆校勘官迥等遂以集賢校理宋
綬直集賢院孫奭直集賢院麻溫直集賢校理晏殊崇
文院檢討馮元充選凡校勘官校畢送覆校勘官覆校
勘畢送主判館閣官點檢詳校復於兩制擇官一二人
充覆點檢官俟主判館閣官點檢詳校訖復加點檢皆
有程課以考其勤惰焉 天禧四年四月利州轉運使
李昉請雕印四時纂要及齊民要術付諸道勸農司提
舉勸課詔令館閣校勘鏤板頒行 乾興元年十一月
仁宗即位判國子監孫奭言劉昭注補後漢志三十卷
未改元蓋范曄作之於前劉昭述之於後始因亡逸終遂補全
其於輿服職官足以備前史之闕乞令校勘雕印頒行

從之命本監直講馬龜符王式賈昌朝黃鑑張維翰公
孫覺崇文院檢討王宗道為校勘奭洎龍圖閣直學士
馮元詳校天聖二年送本監鏤板 仁宗天聖二年六
月詔直史館張觀集賢校理王質是宗慤李淑祕閣校
理陳詒館閣校勘彭乘國子監直講公孫覺校勘南北
史隋書及合制誥宋綬龍圖閣待制劉焯提舉之綬
等請就崇文內院校勘成復從外館又奏國子監直講
黃鑑預其事隋書有詔刻板內出板樣示之三年十月
版成四年十二月南北史校畢以獻各賜器幣有差南
北史大中祥符中祕閣校理劉筠常請刻板未成又有
天和殿御覽四十卷乾興初令侍讀學士李維晏殊取

卷一百一十五

冊府元龜撮善美之事為之至是成亦令刻板命祕閣
校理陳詒校勘 三年六月詔館閣校勘官直昭文館
陳從義降直史館集賢校理鼎冠卿李昭邁並落職坐
校勘太清樓書舛互故也 初寫館閣書詔借太清樓
本既成復還多有污損遂令留為三館本本別寫送太
清樓是歲功畢上之及覽十代興亡論差謬尤甚遂有
是命自餘校勘官第賜金帛 四年十月十二日翰林
學士副官趙拱等上准詔校定黃帝內經素問巢氏病
源難經詔差集賢校理是宗慤王舉正石居簡李淑李
昭邁依校勘在館書籍例均分看詳校勘 十一月翰
林侍讀學士判國子監孫奭言諸科舉人惟明法一科律

文及疏未有印本是致舉人難得真本習請乞令校定
鏤板頒行從之命本監直講楊安國趙希言王圭公孫
覺宋祁楊中和校勘判監孫奭馮元詳校至七年十二
月畢 七年四月孫奭言准詔校定律文及疏緣律疏
與刑統不同蓋本疏依律生文刑統參用後敕雖盡引
疏義頗有增損今既校為定本須依元疏為正其刑統
內衍文者減省闕文者添益要以遵用舊書與刑統兼
行又舊本多用俗字寔為訛謬亦已詳改至於前代國
諱並復舊字聖朝廟諱則空缺如式又慮字從正體請
者未詳乃作律文音義一卷其文義不同即加訓解乞
下宗文院雕印與律文並行之 景祐四年十月十七

卷一百四十三

日翰林學士李淑言切見近日發解進士多取別書小
說古人文集或移合經注以為題日競務新與朝廷從
學取士本欲興宗風教返使後進習尚異端非所謂化
成之義也况孝較進士但觀詞藝優劣不必嫌避正書
其經典子書之內有國語荀子文中子儒學所崇與六
經通貫先朝以來嘗於此出題只是國序未有印本欲
望取上件三書差官校勘刻板撰定音義付國子監施
行詔可 嘉祐四年二月置館閣編定書籍官以秘閣
校理蔡杭陳襄集賢校理蘇頌館閣校理陳繹分史館
昭文館集賢院秘閣書而編定之初右正言吳及言祖
宋更五代之弊設文館以待四方之士而卿相率繇此

進故號令風采不減唐漢近古用內臣監館閣書庫借
出書籍亡失已多又簡編脫落書史補寫不精非國家
崇嚮儒生之意請選館職三兩人分館閣人吏編寫書
籍其私借出與借之者並以法坐之仍請重訪所遺之
書因命杭等令不兼他局二年一出之六月又益置編
校官每館二員給太官食公使十千及二年者選人京
官除館閣校勘朝官除校理 六年四月以大理寺丞
郭固編校秘閣所藏兵書先是四館置官編校書籍而
兵書與天文為秘書獨不預大有有言固曉知兵法乃
命就秘閣編校抄成黃本一百七十二冊固初以選校
六宅副使治平四年六月以編書畢遷內藏庫副使路

卷一百四十四

分都監十二月三館秘閣上寫黃本書六千四百九十
六卷補白本書一千九百五十四卷二十二日遣中使
詔中書樞密院合三館秘閣官屬四十一人賜宴以嘉
其勤先是白本書歲久多蠹又多散失既置官校正補
寫易以黃紙以絕蠹敗至是上之其編校官昭文館職
方員外郎孟洵大理評事趙彥若史館集賢校理膏卞
太平州司法參軍曾鞏集賢院國子監直講錢藻秘閣
館閣校勘孫洙國子監直講孫思恭校定小學太常博
士張次立自置局以來歷差太常博士陳洙太子中允
王陶國子博士傅卞都官員外郎龔鼎臣國子監說書
鄭穆屯田員外郎王徽宣州太平縣令孫覺屯田員外

郎丁寶臣揚州司理參軍沈括宣州涇縣主簿林希國
 子監直講顧臨祕閣校理李常史館校勘王存著作左
 郎呂惠卿知睦州壽昌縣事梁燾崇文院校書王安國
 亦造補四館之職至熙寧中罷局 七年三月詔參知
 政事提舉三館祕閣寫校書籍 六月祕閣上補寫御
 覽書籍 先是判閣殿陽修言祕閣初為太宗藏書之
 府並以黃綾裝之謂之太清本後因宣取入內多留禁
 中而書頭不完請降舊本令補寫之遂詔龍圖天章寶
 文閣太清樓管勾內臣檢所闕書錄本於門下省騰寫
 至是上之賜判閣范鎮及管勾補寫官銀絹有差 十
 二月詔以所寫黃本書一萬六百五十九卷黃本印書
 四十七百三十四卷悉送昭文館七史板本四百六十
 四卷送國子監以校勘功畢明年遂罷局 以上國朝
 會要

宋會要 崇儒四

全唐文

乾道會要

神宗熙寧二年八月六日參知政事趙抃進新校漢書
 印本五十冊及陳繹所著是正文字七卷賜繹銀絹有
 差 元豐三年四月一日詔校定孫子吳子六韜司馬
 法三畧尉繚子李靖問對等書鏤板行之 六年十一
 月十五日國子司業朱服言承詔校定孫子吳子司馬
 兵法衛公問對三畧六韜諸家所注孫子互有得失未
 能去取他書雖有注解淺陋無足采者臣諸宜去注行
 本書以待學者之自得詔孫子止用魏武帝注餘不用
 注衛公問對者出阮逸家蓋逸依倣杜氏所載靖兵法
 為之非靖成書也 哲宗元祐元年三月十九日宰臣
 司馬先言祕書省校書郎黃廷堅好學有文欲令與范
 祖禹及男康同校定資治通鑑並從之徽宗大觀二年
 八月二十七日詔大司成非委國子監太學辟雍等官
 校本監書籍候畢令禮部覆校 政和七年八月一日
 宣和殿大學士蔡攸言莊列元桑文子皆著書以傳後
 世有唐號為經並列藏室宋朝始加莊列南華沖虛之
 號以其書入國子學而元桑子文子未開頒行乞取其
 書於祕書省精加讎定列於國子學之籍與莊列並行
 從之 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宣和殿大學士竇鉉宮使
 蔡攸言竊考內經所載皆道德性命之理五行造化之

妙唐有王冰者嘗以意輒有增損故所傳失真本朝命儒臣校正然與異同之說俱無所去取錯亂失次學者疑惑莫知折中今建學俾專肄業親洒宸翰作為一經伏望特命儒臣精加刊正斷自聖學擇其中而行之詔依奏送禮制局五月十三日太師魯國公蔡京言奉詔禮制局選建官吏校正內經其詳定詳議承授官自合兼領外合置檢討檢閱參議官其理任請給並依禮制局校討官仍許兼領詔太醫學司業劉植李庶通元冲妙先生張虛白充參詳官大素處士趙士明堂頌胡皇甫自牧黃次公迪功郎龔璧從事郎王尚充檢討官上舍及第宋喬年助教宋炳充檢閱官後又詔刑部尚書

卷二十七

薛嗣昌充同詳定官 重和元年十一月十五日詔曰朕閱內經考建天地把握陰陽其理至矣然相生相剋相刑相制周流六虛變動不居非常理非常理所能究者唯天元玉冊盡之可令領政府與校正所以內經考其常以玉冊極其變庶幾財成其化輔相其宜以詔天下後世 二十八日提舉成都府路學事程棫筠言竊惟字形書畫纖悉 曲成有不易之體世之學者知究其義而至於形畫則或畧而不講從俗就簡轉易偏傍傳習既殊漸失本真如期朔之類從肉勝服之類從舟再青之類從丹靡不有辨而今書者乃一之若此者不可勝舉故幼學之士終年誦書徒識字之近似而不知

字之正形甚可歎也臣竊見國子監有唐人張參唐元度所撰五經文字及九經字樣所以辨證書名頗有依據然其法本取蔡邕石經許氏說文而邕等之學頗有未盡如是日而從曰昏從氏而從民諤庚者甚眾願詔儒臣重加修定去其訛謬存其至當分次部類號為新定五經字樣頒之 宣和初提舉秘書省官建言置補完御前書籍所於秘書省稍訪天下之書以資校對以待從官十人為參詳官餘官為校勘官又進士以白衣充檢閱者數人及年皆命以官 四年四月十八日詔三館圖書之富而歷歲滋久簡編脫落字畫訛舛較其卷秩尚多逸遺甚非所以示宗儒右文之意迺命建局以補完校正文籍名設官綜理募工繕寫一置宣和殿一置太清樓一置祕閣仍俾提舉秘書省官兼領其事凡所資用悉出內帑毋肯有司庶成一代之典 六年四月七日詔殿中監察行戶部侍郎王義叔並兼校正御前文集 九月十九日詔減罷校正御前文籍官吏校勘官校正官對讀官各減一年磨勘內呂畫進書已減三年磨勘并今來減年恩例與轉一官任况進書已減一年磨勘并今來減罷恩例許赴將來殿試使臣專副依省員法施行中書省請併補完校正御前文籍併歸祕書省只用館職校勘少監充校勘官校書郎正字充初校正官丞郎著作佐郎充覆校正官

卷二十八

六

宣和七年
十年致有誤

詳定官十員管勾一員並依舊對請官於校正對請官
內通留十員其餘合留人數取押綾紙等使臣四人點
檢文字一人手分五人楷書六人專副二人對算二人
通引官二人庫子庫司八人兵士五十人和雇人據合
用數逐旋和雇從之十二月二十六日手詔唐開元中
以洪範無偏無頗遵王之義聲不協韻遂改頗為波誣
偽曰真可卜國子監祕書省復從舊文以波為頗使學
者誦習不失箕子之言 十年九月十八日祕書省校
書省校書郎衛膚敏轉一官以校正所進書故也 以
上續國朝會要 高宗紹興二年四月十四日祕書少
監王昂言本省承即次降下御府書籍四百九十二種

表三十四二

今又有曾收家藏書二千六百七十八卷未經校正欲
依故例將降到書籍分定經史子集四庫撥充祕閣專
人各行主管置進帳副帳門牌庫經一分仍分官日校
二十一板於卷尾親書臣某校訖字置課程每月結押
自申本省照會遇入伏傳宣主校內有損壞脫落大段
錯謬不堪批鑿者許將別本參考重行補寫所有造帳
簿紙并裝背物料等及校書朱紅雌黃紙劄筆欲從本
省遇合用報戶部下左藏庫支供詔可其後遂旋以館
賦攤校到書籍本省繳進焉 七月七月十三日詔昨
曹統所進神宗皇帝寶錄脫落不同又九卷不載舊史
付史館再加研考仍專令胡瑄李彌正等校勘 二十

本

七年八月十五日昭慶軍承宣致仕王繼先上重加校
定大觀證類本草書詔令祕書省官修潤訖付國子監
刊行初以本草之書經注異同治說訛舛令繼先辟御
醫張考直柴源高紹功檢閱校勘繼先言今之為書自
嘉祐補注一千八十二種唐慎微續添八種唐本餘七
種食療餘八種海藥餘十一六種新分條三十五種陳
藏器四百八十八種本經外草本類九十八種紹興新
添六種通前合一千七百四十八種以為定數乃至旁
搜方書鈎探經典續歷世之或闕釋古今之重疑目曰
紹興校定經史證類備急本草其卷目品類并校定序
說依前三十二卷及新添釋音一卷於是祕書省官修
潤共成五冊并元本三十二卷通三十八冊上焉 以
上中興會要 孝宗乾道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祕書省
狀勘會左朝散郎李燾所著續資治通鑑長編其太祖
一朝已蒙降付國史日歷所外所有太宗以後文字伏
乞朝廷給劄付本官抄錄送本省校勘藏之祕閣有旨
依 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詔祕書省修寫太祖太宗
仁宗英宗神宗哲宗皇帝寶錄精加攤校逐旋進呈
以上乾道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求書 藏書

大祖乾德元年平荆南詔有司盡收高氏圖籍以實三館國初三館書裁數櫃計萬三十餘卷 三年九月命右捨道孫逢吉往西川取偽蜀法物圖書經籍印篆赴闕至四年五月逢吉以偽蜀圖書法物來上其法物不中度悉命毀之圖書付史館 四年閏八月詔購亡書凡進書者先令史館點檢須是館中所闕即與收納仍送翰林學士院引試驗問吏理堪任職官者官得其名以聞是歲三禮涉弼三傳彭翰學究朱載皆應詔獻書總千二百二十八卷命分置館閣賜弼等科名 開寶

卷一百四十一

九年江南平命太子洗馬呂龜祥全金陵籍其圖書得二萬餘卷送史館偽國皆聚典籍惟吳蜀為多而江左頗精亦多修述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十月詔諸州搜訪先賢筆跡圖書以獻荆湖獻晉張芝草書及唐韓幹畫馬三本潭州石熙載獻唐明皇所書道林寺王喬觀碑袁州王澣獻宋之問所書龍鳴寺碑昇州獻晉王羲之王獻之桓溫二十八家石版書跡韶州獻唐相張九齡畫像及文集九卷 四年五月太原平命左贊善大夫雷德源入城點檢書籍圖書 六年十二月詔開封府及諸道轉運徧下營內州縣搜訪鍾繇墨跡聽於所進納優給給貫償之并下御史臺告諭文武臣僚如

有收者亦令進納是歲鎮國軍節度使錢惟演以鍾繇王羲之唐明皇墨跡凡七軸獻八年祕書監錢昱又獻鍾繇羲之墨跡八軸並優詔答之八年十月越州以王羲之畫像并其石硯來獻 九年正月詔曰國家勤求古道啟迪化源國典朝章咸從振舉遺編墜簡宜在詢求致治之先無以加此宜令三館所有書籍以開元四部書目比校據見闕者特行搜訪仍具錄所少書於待漏院榜示中外若臣僚之家有三館闕書許止之及三百卷以上者其進書人送學士院引驗人才書判試問公理如堪任職官者與一子出身或不親儒墨者即與安排如不及三百卷者據卷帙多少優給金帛如不願

卷一百四十二

納官者借本繕寫畢却以付之先是太宗謂侍臣曰夫教化之本治亂之原苟非書籍何以取法今三館貯書數雖不少比之開元則遺逸尚多宜廣求訪乃下詔馬雍熙二年三月殿直潘昭慶以褚遂良歐陽詢虞世南墨跡三十本來獻 淳化四年四月詔以所購募先賢墨跡為歷代帝王名臣法帖十卷賜近臣 五年四月參知政事蘇易簡言故知制誥趙隣幾留心史學以新唐書紀傳及近朝史書多有漏畧遂尋訪自唐以及近代將相名賢事跡及家狀行狀甚多雖美志不就而遺藁尚在望遣直館錢熙暫往宋州詢問隣家家人尋檢奏御從之熙還得隣幾所撰補會昌已後日歷二十六

卷文集三十四卷所著緇子一卷六帝年畧一卷史氏
懋官志五卷及它書又五十餘卷來上皆隣幾塗鼠筆
削之跡也詔本郡以錢十萬賜其家 至道元年六月
十日命內品監祕閣三館書籍裴愈葉傳往江南兩浙
諸州購募圖籍願送官者優給其直不願者就所在差
能書文繕寫以舊本還之仍齎御書石本所在分賜之
愈還凡購得古書六十餘卷名畫四十五軸古琴九王
羲之貝靈該懷素等墨跡共八本藏於祕閣 真宗咸
平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詔曰國家設廣內石渠之宇訪
羽陵汲冢之書法漢氏之前規購求雖至驗開元之舊
目亡逸尚多庶陸簡以畢臻更出金而示賞式廣獻書
之路且開與進之門應中外士庶有收得三館所少書
籍每納到一卷給十錢仰判館看詳委是所少之書及
卷帙別無違碍收納其所進書如及三百卷已上量材
試問與出身酬獎或不親儒墨即與安排宜令史館抄
出所少書籍名目於待漏院張掛及遣牒諸路轉運司
嚴行告示時直集賢院李建中上表以所寓太清樓群
書恐有謬濫乞更選擇真宗因閱書目見亡書尚多特
有是命 大中祥符八年四月崇王宮火延燔崇文院
祕閣於皇城外別建外院重寫書籍命翰林學士陳彭
年提舉管勾彭年請募人以書籍鬻于官者驗真本酬
其直與顧筆工傭等五百卷以上優其賜或藝能可采

者別奏候旨於是獻書者十九人悉賜出身及補三班
得萬七百五十四卷 九月七日以故國子祭酒知容
州母守素男克勤為奉職克勤表進文選六帖初學記
印板樞密使王欽若聞其事故也 天禧元年八月提
舉勅書籍所言學究劉溥候惟哲獻太清樓無本書各
五百卷請依前詔甄錄從之 十二月王欽若言進納
書籍元教以五百卷為數許與安排後來進納併多書
籍繁雜請更以太清樓所少者五百卷為數往往偽立
名目妄分卷帙多是近代人文字難以分別今欲別具
條貫精訪書籍從之 二年五月長樂郡主獻家藏書
八百卷賜錢三十萬以書藏祕閣 五年六月景德寺
僧溥清獻其祖庫部員外郎陳鄂所撰四庫韻對九十
八卷印板詔賜錢十萬度行者一人 仁宗景祐元年
七月二十九日翰林學士張觀等言看詳館閣書籍內
古書或缺少三五卷便成不全部帙欲據見少卷數曉
示許人詣館投納從之 嘉祐五年八月詔曰國家承
五代之後簡編散落建隆之初三館聚書僅繞萬卷祖
宗平定列國先收圖籍亦嘗分遣使人屢下詔令訪募
異本補緝漸至景祐中嘗詔儒臣校定篇目謬重復
並從刪去朕聽政之暇無廢覽觀然以今秘府所藏比
唐開元舊錄遺逸尚多宜開購賞之科以廣獻書之路
應中外士庶之家並許上館閣所闕書每卷支絹一疋

及五百卷特與文武資內安排先是諫官吳及乞降三館秘閣書目付諸郡長吏於所部求訪遺書故降是詔六年八月詔三館秘閣校宋齊梁陳後魏後周北齊七史書有不完者訪求之 十二月詔兩制看詳天下所上應募之書擇其可取者付編校官覆校寫充定本編校官常以一員專管勾定本 以上國朝會要 徽宗崇寧二年五月四日詔兩制成都府路有民間鏤板奇書令漕司取索送秘書省 大觀四年五月七日秘書監何志同言漢著七畧凡為書三萬三千九百卷隋所藏至三十七萬卷唐開元間八萬九千六百卷慶厯間嘗命儒臣集四庫為籍名之曰崇文總目凡三萬六

卷一百一十一

百六十九卷慶厯距今未遠也按籍而求之十纔六七號為全本者不過二萬餘卷而脫簡斷編亡散門逸之數浸多謂宜及今有所搜採視慶厯舊錄有未備者須其名數於天下選文學博雅之士求訪總目之外別有異書並借傳寫或官給筆劄即其家傳之就加校定上之策府從之 政和二年七月十七日秘書少監趙存誠言諸州取訪遺書乞委監官總領庶天下之書悉歸秘府從之 宣和四年四月十八日詔朕惟太宗皇帝底定區宇作新斯文屢下詔書訪求亡逸冊府四部之歲庶幾乎古歷歲浸久有司翫習多致散缺私室所因世或不傳可令郡縣諭旨訪求許士民以家藏書所在

自陳不以卷秩多寡先其篇目申提舉秘書省以聞聽旨遞進可備收錄當優與支賜或有所秘未見之書有足觀采即命以官議以崇獎其書錄畢給還若率先奉行訪求最多州縣亦具名聞庶稱朕表章闡繹之意今禮部疾速遍牒施行 五年二月二日提舉秘書省言奉旨搜訪士民家藏書籍悉上送官參校有無募工繕寫藏之御府近榮州助教張頤進五百四卷開封府進士李東進六百卷與三館秘閣參校內張頤二百二十一卷李東一百六十二卷委係闕遺乞加褒賞詔張頤賜進士出身李東補迪功郎 七年四月九日提舉秘書省言取索到王闡等家藏書與三館秘閣見管帳目比

卷一百一十二

對到所無書六百五十八部一千五十一冊軸計二千四百一十七卷及集秘書省官校勘得並係善本看詳逐人家藏書籍比前後所進書數稍多詔王闡補承務郎張宿補迪功郎 以上續國朝會要 高宗建炎四年六月十日上諭輔臣及吳說寫大字張守曰臣昨聞聖訓欲就蘇遲宣取蘇軾書遲近將到數軸未敢投進上曰可令進來試書無非正論言皆有益朕不獨取其字畫之工而已 紹興元年三月十八日進士何克忠上太祖皇帝實錄四冊國朝寶訓一十二冊名臣列傳二冊國朝會要三冊詔何克忠所獻書內會要雖係節本當文籍殘缺之際首先投進可特與補下州文學其

書付秘書省仍令錄本進入 六月十六日故右金吾衛上將軍張琳妻鎮國夫人王氏以亡夫家藏六朝寶錄會要國史志等書計二百二十二冊來上詔令禮部降度牒十道付張琳家其書付秘書省 七月二十四日處州縉雲縣若澳巡檢唐開上王珪重修國朝會要三百卷詔再與轉一官其書降付秘書省仍令本省錄本進入 九月十三日將仕郎黃濛上太祖皇帝五錄五十卷太宗皇帝寶錄八十卷真宗皇帝寶錄一百五十卷仁宗皇帝寶錄二百卷英宗皇帝寶錄三十卷天聖南郊鹵簿冊記一十冊詔送秘書省既而賜濛空名度牒五道不受乞白身補官恩例詔與循一資 十一

卷二十七百四十二

月八日太常少卿趙子畫等言本寺見闕陳祥道理書開元禮義鏡禮義羅禮粹通典開齊通禮三禮圖郊廟奉祀禮文國朝會要王註章得家編六典禮閣新編附續編政和宣和續編太常因革禮大觀禮書詳看六家謚法政和續編會要開元禮百問太常新禮江都集禮曲臺禮宗藩慶系錄開元禮義纂五禮精義切慮臣僚之家有勝寫本許令投進乞依昨進會要體例推恩從之 二年二月二日詔御前國籍以累經遷徙散亡殆盡訪聞平江府賀鑄家所藏見行貨之於道塗可委守臣盡數收買秘書省送納已而將仕郎賀康以所藏書籍五千卷上之詔與本家將仕郎恩澤一名康仍令吏部先次注

合入近便差遣 三月四日故太常少卿曹改男温夫以家藏累朝典籍二千餘卷來上詔並送秘書監收管温夫與補將仕郎 七月一日太平州蕪湖縣進士章許上家藏太宗皇帝御書并書籍詔特補迪功郎 十月九日右司監劉崇言臣少嘗遊蜀見眉州進杜諤萃八十餘家春秋之說而又自立說以斷之願詔宣撫處置使司上其書各十部留之禁中頒之經筵賜秘書省國子監等處詔劉與張浚如有本令津發前來 十一月二十三日秘書少監洪奕言福州故相余深泉州故相趙挺之家藏國史寶錄善本嚴州前執政薛昂收書亦廣太平州蕪湖縣僧寺奇收蔡京書籍望下遂州輸

卷二十七百四十一

今來上優加恩齊內有蔡京寄書乞令本路轉運司差官前去根取從之 三年正月十二日詔曰湖州管下政執政林攄家有道君皇帝御書太祖以來國史寶錄國朝會要等書及歷代經史子集書集全備開元寺有仁宗皇帝御書一大匣道場山天聖報本二寺各有祖宗御書今本州守臣勸誘獻納 二月六日臣僚言切知韓琦家書有二府忠義百卷所謂嘉謀嘉猷皆在於是而世不傳獨琦之孫相有之乞詔相取索真本付秘書省騰錄投進候錄畢却行給還本家從之 四月二十一日右司員外郎劉岑言切惟祖宗創業之初開三館以儲未見之書艱難以來兵火百變文書之厄莫甚

今日雖三館之制具在而向來之書盡亡乞詔四方求遺書以實三館果得異書且應時用則酬以厚賞從之五月一日承奉郎林儼上家藏道君皇帝御書御畫御筆劄答共七軸并祖宗寶錄國朝會要國史等及古文文籍二百一十二卷詔與本家將仕郎恩澤一名儼仍令吏部先次與合入近便差遣 七月六日秘書少監曹統等言伏聞前任本省官洪楫有神宗皇帝朱墨本寶錄神宗哲宗兩朝國史哲宗寶錄國朝典章故事文字望取索名件官給紙劄借本繕寫各一部仍選差官校對赴本省收藏從之 十月二十三日知靜江府許中上政和重修國朝會要一部政和修定謚法一

卷三十四

部宣和重修國朝會要送中書門下省准備檢照謚法并國朝國記並送秘書省 四年六月二十三日起居郎常同言渡江以來始命搜訪典記祖宗正史寶錄寶訓會要得於搢紳士庶之家殘缺之餘補緝佳足良亦艱矣然今三館秘閣尚書佛廬藏軸苟簡藏貯不精且宅都未定有遷徙之慮閣閣相比有延燒之虞一旦守護不謹則累朝盛典又復散落矣臣愚謂宜少給筆劄之費別錄副貳之書藏之名山道觀僧寺依收掌御書例量賜撥放以酬守護之勞庶使國朝之書永久常存不至散缺詔比搜訪到祖宗正史寶錄寶訓會要令史館各抄錄二本一本進入一本付秘書

省 五年閏二月十二日詔史館秘書省四庫書籍未備令下諸路州縣學及民間見收藏官書并開到書板不以經史子集小說異時仍具目錄一本申納秘書省 三月十九日承奉郎毛剛中上仁宗皇帝康定中於文殿所纂鑑古圖記一十卷詔特轉一官 五月三日詔令婺州取索故直龍圖閣趙明誠家藏哲宗皇帝寶錄繳進 七月二十八日僧寶月上李衛公必勝集兵鈴水鏡武畧要義管子青田記墨子鬼谷子風雲論曹武祖新書諸葛亮玉局通關秘訣郭元振安邊策六省集平胡策論天地龍虎風雲鳥水六花八陣等營圖陣圖凡三十九種詔寶月持補下州文學初樞秘院言

卷三十五

其僧寶月乃國初功臣史珪之後自來傳習家藏古今兵書當國家艱難之時不吝所有盡出投獻其志可嘉仍能通曉意義故有是命 九月四日大理評事諸葛行仁獻冊府元龜等書凡萬一千五百一十五卷詔與本家將仕郎恩澤一名 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史館見闕元祐七年十一月至二十月元祐八年一全年寶錄文字應臣僚士庶有收藏者許赴史館送納其先到者與轉一官如不願轉官或白身人與恩澤一資仍並與陞擢差遣從史館修撰范冲請也 七年十一月十八日李彌孫繳王問改正蕃量追官不當狀先是宣和間於王問取書萬卷補問承務郎吏部以近有諸葛行

仁進書止補迪功郎為不倫追問兩官問訊之得旨改正上因謂宰臣曰搜訪書籍自亦美事朕遣多難方石武之時故行仁之賞不得不薄太上皇朝承平無事留意墳典因人獻書而授一京官亦不為過也然既有論駁可止錫一官 九年四月二十五日平江府吳江縣進士李德先上真宗皇帝語錄及五帝功臣繪像圖共二冊詔送史館 五月四日史館言見闕神宗正史地理而下十三志及哲宗一朝紀志列傳全書竊見中原初復東京及諸州舊史必有存者望委留司於國史院秘書省等處檢尋上件正史如無正本但有副本淨草或部秩不全並差人津發前來仍乞下臣僚之家搜訪

卷之五十三

校進降付本館優與推恩從之 八月二十三日起居舍人王銖言竊見國朝會要備載祖宗以來良法美意凡故事之損益職官之因革與夫禮樂之文賞罰之章憲物各典纖細畢具粲然一王之法永貽萬世之傳今朝廷討論故事未嘗不遵用此書比經兵火之餘公私所藏類皆散逸深慮歲月既久寢成湮墜望詔秘書省令訪求善本精加讎校從之 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詔福州故相余深家有收藏監書可委萬庭實刊論校進據所進取旨推恩 十三年閏四月一日詔沈嘉猷進監本春秋三傳可令戶部借賜束帛 三日上宣諭輔臣曰昨日吳說上殿劄子理會搜求書籍云湖台之間

寄居士大夫家多有之緣無立定恩賞人家不肯將出卿等可令檢會太宗朝搜訪遺書推賞之制依倣立定十二月詔紹興府陸真家藏書甚多令本府取睦錄繳申秘書省據現闕數許本家投進仍委帥臣閱借騰寫繳奏陸真子孫散居它州令守臣依此施行 二十五日權發遣時貽軍向子固言此降旨令秘書省以唐藝文志及崇文總目據所闕者榜之檢鼓院許外路臣庶以所藏上項之書投獻尚恐遠方不知所闕名籍難於搜訪抄錄望下本省以唐藝文志及崇文總目應所闕之書注闕字於其下鏤板降付諸州軍照應搜訪從之 七月九日內降詔曰國家用武開基石文致治自

卷之五十三

削平於僭偽悉收籍其圖書列聖相承明詔屢下廣行訪募法漢氏之前規精校遺亡按開元之舊日大闕獻書之路明張立賞科簡編用出於四方卷秩遂充於三館藏書之盛視古為多艱難以來散失無在朕雖處干戈之際不忘典籍之求每令下於再三不得其四五今幸臻于休息宜益廣于搜尋夫監司總一路之權即守寄千里之重各論所部悉上送官苟多獻於道編當優加於褒賞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先是上謂輔臣曰向累降指揮搜訪遺書至今未有到者朕觀國朝初承五代之後文籍散缺太宗皇帝留意於此及得李煜孟昶兩處圖籍一時號稱足備又詔天下訪求先賢墨跡當

時昇州等處以義獻而下十八人書跡及鍾繇書急就章為獻南渡以來祖宗御府舊藏舉皆散失計士庶之家應有存者可委諸路轉運司遍下逐州縣尋訪如有投獻並令其名實封附遞以聞其所納過當議分等給賞或命以官或酬以帛至是降詔行下 十四年七月二十九日上諭輔臣曰秘府書籍尚少宜廣求訪秦檜曰陛下崇儒尚文是宜四方翕然向化上曰崇儒尚文治世急務李文會曰若非干戈偃息此事亦未是舉也十五年三月十七日詔左朝奉郎知建州李德昭以家藏南齊褚淵墨跡一軸來上賜銀絹一百疋兩 九月二十一日秘書省言明州進士陳陽投獻書籍七百

卷五十一

五十六卷並是本省合用之數詔與永免文解 十月二日普州安岳縣進士秦真卿上家藏書明皇賜近臣古文三節墨跡一軸詔真卿與免文解一次仍令本州支賜錫一千貫 十一月三日秘書省言忠訓郎張楡投獻書籍五十一種並係本省見闕數目奉詔與轉一官 閏十一月七日提舉秘書省秦熺言奉詔下諸路搜訪遺書乃先賢墨跡圖畫如願徑赴秘閣投獻者并許從本所保明依故事推賞不願投獻者令所在州軍借本專委見任官一員依本下所定下冊樣字體傳寫候歲終據已傳錄申發到取卷秩最多繕寫如法及最減裂處取旨賞罰及臣僚藏書之家仍乞從本所說諭置

歷逐旋閱借令所在州軍差人如法送秘書省候抄錄畢給還如遇投獻到書籍先下秘書省看詳如實係闕書并卷秩全備者方許計數推賞今錯置欲行下逐路專委轉運司逐州軍專委知通廣行搜訪仍每季具見行抄錄名件申所並從之 先是秘書省正字王曠言恭觀陛下比歲以來屢下求書之令然州縣施行未稱上旨蓋州縣以謂文籍之事固非刑政所急秘書之繳初無賞罰之權是以得而慢之臣以謂宜以求書之政令命以專行施於四方皆知有重臣一意總覈則一卷之書必有受其功者搜求以獻當不敢後上諭輔臣曰可令秦熺專領其事私家所收書亦甚愛惜宜立賞以

卷五十二

勸之至是熺條具行下 十六年七月十八日詔明州奉化縣陳泰初投進神宗皇帝哲宗皇帝御集共一百一十八冊與轉一官上因輔臣曰書籍尚未備宜有以勸誘之可令秦熺措置定定賞格鑄板行下既而提舉秘書省比擬賞格如投獻到晉唐墨跡真本者取旨優異推恩秘閣關書善本及二千卷者有官人與轉官士人與永免文解或免解不及二十石以上者比類增減推賞如願給者總計工墨紙劄優與支給諸路監司守臣求訪到晉唐到真跡及善本書籍應得上件賞格者比類推賞其投獻到書籍先下秘書省校對如委是善本方許收留 八月四日詔聞四 歲書甚多宜委逐

路帥臣恪意搜訪仍令提舉祕書省每月檢舉催促
二十九年詔昨降指揮求訪書籍至今投獻尚少蓋監
司郎守視為不急奉行減裂可檢舉申嚴行下 十月
十二日上因諭輔臣曰祕府求訪書籍近日來者稍多
前日所立賞格宜更加勸誘庶幾繼有來者 十九日
詔右文林郎賀原獻碑刻二百七十三本與堂除差遣
二十五年詔右迪功郎陳友迪投進書藏書籍特差
監潭州南嶽廟 十一月二十五日提舉祕書省秦熺
言眉州進士蘇藻獻蘇元老文集二十五冊柳公權等
書畫三軸又彭州進士王偃獻蔡襄未帶書黃筌孫知
微等畫共一十五軸望賜推恩詔與永免文解 十七

卷之二十二

年十月二十九日宗室秉義郎不愜以家藏未帶臨王
羲之破羌帖來上詔與優便遣 十一月八日提舉祕
書省秦熺言右迪功郎前嚴州建德縣主簿錢雲駉家
首必閑借到闕書二十九百九十餘卷望量與推恩以
勸來者詔與循一資 十八年二月二日提舉祕書省
秦熺言進士武傑獻李邕披雲帖已繳進詔與免文解
一次 三月一日提舉祕書省秦熺言左迪功郎新城
都府司理參軍郭師心獻唐褚遂良臨黃經一軸已繳
進乞推恩詔與循一資 以上中興會要 孝宗乾道
七年正月十日國史院言本院見編修四朝正史合要
神宗皇帝昨在京所修正史帝紀志傳等并四朝聖旨

御筆及應干詔旨等文字本院獲降到指揮許令投進
昨據資州助教楊志發繳進元祐宰臣呂大防家所藏
神宗皇帝哲宗皇帝兩朝御筆元祐皇太后遺詔已蒙
朝廷將楊志發特補榮州文學出官了當安是優異本
院竊慮諸路州縣臣僚士庶之家有收得上件四朝文
字不知楊志發推恩因依未肯投獻乞朝廷等降指揮
下禮部將楊發推恩事禮錄板遍下諸路州軍專委知
通多出文榜曉諭搜訪許令投獻優與推恩如文字詳
備者亦乞將知通推恩施行從之 十一月二十二日
中書舍人兼司修國史兼實錄院同修撰趙雄等言本
院見修四朝國史緣歲月深遠文字散逸首尾考證甚

卷之二十三

難今聞右修職郎監臨安府都鹽倉李丙樂於收書勤
於考古嘗纂丁未錄卷秩浩瀚起治平之末迄靖康之
元其間議論更革往往編年該載治備乞給劄傳寫如
見得此書果可以稽考四朝未盡事迹即乞從本院保
明量加旌擢不唯有助大典亦足為學者之勸詔依其
合用紙劄令臨安府應付 以上乾道會要 淳熙三
年五月九日禮部侍郎兼同修國史李燾言見編修四
朝正史合要名臣墓誌行狀奏議著述等文字照使今
詢問得吏部侍郎徐度有自著國紀一百餘卷其子行
簡見在湖州寄居乞下所屬給札抄錄赴院以備參照
從之 十一月二十四日參知政事龔茂良言嚴州近

刊資治通鑑紀事一書乃袁樞所編其書有補治道或
取以賜東宮增益見聞詔本州印十部仍以卿本先次
來上 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吏部侍郎閻蒼舒言伏見
四川州郡藏書最多皆是邊防利害修城制度軍器法
式專司法令不可悉數皆三館所當有臣在蜀時見瀘
州軍器藥模一書最為詳備乞下秘書省錄見有書目
送四川制置司參對四路州軍官書目錄如有所闕即
令本司抄寫赴秘書省收藏從之 十三年九月二十
五日秘書郎莫叔光言國家崇建館閣文治最盛太上
皇帝再造區夏紹興之初已下借書分校之令至十三
年詔求遺書十六年又定獻書推賞之格圖籍於是備

卷一百一十一

矣然至今又四十年承平滋久四方之人益以典籍為
重凡搢紳家世所藏善本監司郡守搜訪得之往往鉸
板以為官書乞詔諸路監司守臣各以本路本郡書目
解發至秘書省聽本省以中興館閣書目點對如有未
收之書即移文本處取索庶廣祕府之儲詔祕書省將
未發書籍徑自闕取 十五年七月十一日實錄院言
奉旨編集高宗皇帝御製今來要合臣僚士庶之家并
僧道等處被受或收藏高宗皇帝御筆手詔及詩頌雜
文注解經義等文字照使內行在從本院取索抄錄其
臨安府并諸州軍欲乞令逐路轉運司嚴切遍下所管
州軍縣鎮等處搜訪借本抄錄仍出賞募人投獻如稍

多者從本縣保明優與推恩從之 以上考宗會要
淳熙十六年七月十五日吏部尚書兼侍讀顏師魯言
臣頃者伏觀撫州刊行祖宗官制舊典一書曰式製度
槩然明備誠當今之龜鑑萬世之法程臣試撫一二為
陛下言之太師之官曠世不拜使相節度非勳賢不除
禁從例必先考其履歷始以選授省府之任寔為繁劇
之地尤加推擇館閣之職皆須薦進未有不由台試而
入藩府監司先理資序未有超躐數等而除正郎員外
則有三行之異官雖未分左右而出身清濁於此可辨
京官選人則有勳階之轉人材欲其諳練故仕進新舊
於此別焉至於銜帶閣職拘以員數管軍立格尤為至

卷一百一十二

嚴橫行諸司使帶遥郡者邊功優異始得落為正任內
臣任都知久次者方帶留後觀察未嘗輒以正任承宣
使予之若此之類未易槩舉皆所以別其留品而限其
名秩也故當時人知要官顯職不可以妄求高爵厚祿
不容於倖得各安義命以修職業而奔競之門塞踪進
之俗銷矣今朝建官制行之既久固未易遽改然祖宗
立法之意周思熟慮至嚴且密備見此書深為有關時
政望下撫州宣取一帙置之禁庭萬機之暇特賜親覽
庶幾仰體成規熟知舊典除授之際抑揚高下皆有據
依而無僥逾之失從之 以上光宗會要

全唐文

宋朝會要 編纂書籍

太平興國七年九月命翰林學士承旨李昉學士扈蒙
直學士院徐鉉中書舍人宋白知制誥賈黃中呂蒙正
李至司封員外郎李穆庫部員外郎楊徽之監察御史
李範秘書丞楊礪著作佐郎吳淑呂文仲胡汀著作佐
郎直史館戰貽慶國子監丞杜錫將作監丞舒雅閣前
代文集撮其精要以類分之為千卷雍熙三年十二月
書成號曰文苑英華昉蒙蒙正至穆礪淑文仲汀貽
慶錫雅繼領他任續命翰林學士蘇易簡中書舍人王
祐知制誥范杲宋白等共成之帝覽之稱善降詔褒諭

天
一
一

以書付史館賜器弊各有差 崇文總目 文苑英華
一千卷宋白等奉詔撰采前世諸儒雜著之文 李燾
續通鑑長編 太宗以諸家文集其數實繁雖各擅所
亦榛蕪相間乃命翰林學士宋白等精加銓擇以類偏
次為文苑英華一千卷雍熙三年十二月壬寅上之詔
書褒答 熊克九翰通畧并川本小類書所載並取諸大名
今修官世姓始證元有戰姓後漢初載為諫大夫
館修官世姓始證元有戰姓後漢初載為諫大夫
改兩任汀州差遣見居子汀臣伏觀太宗皇帝丁時
太平以文化成天下既得諸國圖籍聚名士丁朝詔修
三大書曰太平御覽曰冊府元龜曰文苑英華各一千
卷今二書閱蜀已刊惟文苑英華士大夫家絕無而僅

有蓋所集止唐文章如南北朝間存一二時印本絕
少雖韓柳元白之文尚未甚傳其他如陳子昂張說九
齡李翱等諸名士文集世尤罕見故脩書官於宗元居
易權德輿李商隱顧雲羅隱韋或全卷收入當真宗朝
姚鉉銓擇十一號唐文粹由簡故精所以盛行近歲唐
文摹印浸多不假英華而傳况卷秩浩繁人力難及其
不行於世則宜臣事孝宗皇帝間聞聖諭欲刻江鈿文
海臣奏其去取差謬不足觀帝乃詔館職集宋朝文
鑑臣因及英華雖秘閣有本然舛誤不可讀俄聞傳旨
取入遂經乙覽時御前置校正書籍一二十員皆書生
稍習文墨者月給餐錢滿數歲補進武校尉既得此為

卷五十八百八

課程往往妄加塗注繕寫裝飾竹之秘閣後世將遂為
定本臣過計有三不可國初文籍雖高本然僻校頗精
後來淺學改易浸失本指今乃盡以印本易舊書是非
相亂一也凡廟諱未祧止當闕筆而校正者於賦中以
商易殷以洪易弘或值押韻全韻隨之至於唐諱及本
朝諱存改不定二也元關一句或數句或頗用古語乃
以不知為知擅自增損使前代遺文幸存者轉增疵類
三也頃嘗屬荆師范仲藝均倅丁介稍加校正晚幸退
休徧求別本與士友詳議疑則闕之凡經史子集傳注
通典通鑑及藝文類聚初學記下至樂府釋老小說之
類無不參用惟是元修書時歷年頗多非出一手叢睦

重複首尾衝決一詩或析為二二詩或合為一姓氏差
五先後顛倒不可勝計其間賦多用員來非讀秦誓正
義安知今之云字乃員之省文以堯韭對舜榮服本草
注安知其為葛蒲又如切瑳之瑳馳驅之馳掛帆之帆
僊裝之裝廣韻各有側音而流浴改切瑳為效課以駐
易驅以席易帆以仗易裝今皆止之詳注逐篇之下不
復徧舉始雕於嘉泰改元春至四年秋訖工蓋欲流傳
斯世廣熙陵右文之威彰阜陵好善之優成老臣發端
之志深懼來者莫知其由故列與國至雍熙成書歲月
而述證誤本末如此闕疑尚多謹俟來哲七月七日少
傅觀文殿大學士致仕益公食邑一萬伍千六百戶食

實封伍千八百戶臣周必大謹記 目錄 賦 天象
一 天象二首 九 天象三首 十 天象四首 十一 天象五
日 天象六首 十 天象七首 十 天象八首 十 天象九首
天 天象十首 十 天象十一首 十 天象十二首 十
象 天象十三首 十 天象十四首 十 天象十五首 十
象 天象十六首 十 天象十七首 十 天象十八首 十
共 天象十九首 十 天象二十首 十 天象二十一首 十
九 天象二十二首 十 天象二十三首 十 天象二十四首 十
九 天象二十五首 十 天象二十六首 十 天象二十七首 十
九 天象二十八首 十 天象二十九首 十 天象三十首 十
九 天象三十一首 十 天象三十二首 十 天象三十三首 十
九 天象三十四首 十 天象三十五首 十 天象三十六首 十
九 天象三十七首 十 天象三十八首 十 天象三十九首 十
九 天象四十首 十 天象四十一首 十 天象四十二首 十
九 天象四十三首 十 天象四十四首 十 天象四十五首 十
九 天象四十六首 十 天象四十七首 十 天象四十八首 十
九 天象四十九首 十 天象五十首 十 天象五十一首 十
九 天象五十二首 十 天象五十三首 十 天象五十四首 十
九 天象五十五首 十 天象五十六首 十 天象五十七首 十
九 天象五十八首 十 天象五十九首 十 天象六十首 十
九 天象六十一首 十 天象六十二首 十 天象六十三首 十
九 天象六十四首 十 天象六十五首 十 天象六十六首 十
九 天象六十七首 十 天象六十八首 十 天象六十九首 十
九 天象七十首 十 天象七十一首 十 天象七十二首 十
九 天象七十三首 十 天象七十四首 十 天象七十五首 十
九 天象七十六首 十 天象七十七首 十 天象七十八首 十
九 天象七十九首 十 天象八十首 十 天象八十一首 十
九 天象八十二首 十 天象八十三首 十 天象八十四首 十
九 天象八十五首 十 天象八十六首 十 天象八十七首 十
九 天象八十八首 十 天象八十九首 十 天象九十首 十
九 天象九十一首 十 天象九十二首 十 天象九十三首 十
九 天象九十四首 十 天象九十五首 十 天象九十六首 十
九 天象九十七首 十 天象九十八首 十 天象九十九首 十
九 天象一百首 十 天象一百一十首 十 天象一百二十首 十
九 天象一百一十首 十 天象一百一十首 十 天象一百一十首 十

墨池盆池水五源流九水瀉水六滙潢汭水七冰九
共八都東都邑居一城共邑居二橋帝德二
共明十宮室二殿二宮室三魏宮室四宮室
五臺九宮室六階堂共九首
祀一 祀二 祀三 祀四 祀五 祀六 祀七 祀八 祀九 祀十
幸一 幸二 幸三 幸四 幸五 幸六 幸七 幸八 幸九 幸十
三 軍旅一 軍旅二 軍旅三 軍旅四 軍旅五 軍旅六 軍旅七 軍旅八 軍旅九 軍旅十
治道二 治道三 治道四 治道五 治道六 治道七 治道八 治道九 治道十
前樂二 前樂三 前樂四 前樂五 前樂六 前樂七 前樂八 前樂九 前樂十
樂六 樂七 樂八 樂九 樂十 樂十一 樂十二 樂十三 樂十四 樂十五
雜伎一 雜伎二 雜伎三 雜伎四 雜伎五 雜伎六 雜伎七 雜伎八 雜伎九 雜伎十
符瑞六 符瑞七 符瑞八 符瑞九 符瑞十 符瑞十一 符瑞十二 符瑞十三 符瑞十四 符瑞十五
人事四 人事五 人事六 人事七 人事八 人事九 人事十 人事十一 人事十二 人事十三 人事十四 人事十五
志一 志二 志三 志四 志五 志六 志七 志八 志九 志十 志十一 志十二 志十三 志十四 志十五
九 器用一 器用二 器用三 器用四 器用五 器用六 器用七 器用八 器用九 器用十
用四 用五 用六 用七 用八 用九 用十 用十一 用十二 用十三 用十四 用十五
用七 用八 用九 用十 用十一 用十二 用十三 用十四 用十五
王元首 服章二 服章三 服章四 服章五 服章六 服章七 服章八 服章九 服章十
寶一 寶二 寶三 寶四 寶五 寶六 寶七 寶八 寶九 寶十
絲帛五 絲帛六 絲帛七 絲帛八 絲帛九 絲帛十
舟車一 舟車二 舟車三 舟車四 舟車五 舟車六 舟車七 舟車八 舟車九 舟車十

小吏九道十繼嗣封襲三共二十襲封考感八共十孝感
 道十吹獵十道十南簿刺漏印鑑枕鈞三共十軍合上道十九
 軍合下道十九衣冠扇食酒器炭棗瓦八共十國城官宅
 道十三鳥獸四道十易卜疾病占相妖言巫夢果木二共
 道十三雜判七道十雙關上道十二雙關中道十二雙關下道十二
 表賀登極賀郊禮六共十上尊號一首十二上尊號
 二首十五封禪明堂共十后妃太子八共十賀赦一首十六賀
 赦二首十七賀赦三首十一賀祥瑞一首十七賀祥瑞二首二十
 賀祥瑞三首二十賀祥瑞四首十四賀祥瑞五首十六賀捷一
 首十六賀捷二首十八賀捷三首十四雜賀一首十五雜賀二
 首十四
 未五二八二八
 首遷祔慰賀一首十宰相讓官一首十五宰相讓官二
 首十六宰相讓官三首十一宰相讓官四首十六節察刺史讓
 官首十七文官讓官首二十藩王讓官首十一讓起復十二
 四首辭官一首十二辭官二一首十宰相雜謝一首十八宰
 相雜謝二首十七藩鎮謝官一首十六藩鎮謝官二首十九藩
 鎮謝官三首十七藩鎮謝官四首十二公卿雜謝一首十七
 公卿雜謝二首十六公卿雜謝三首十二謝親屬加官一首十
 謝文章首十二謝春冬衣十六原附二一首十謝茶藥果子絲帛附
 節朔謝物十二賜附二一首十節朔謝物四首十謝追贈官喪葬十二
 六首謝詔勅慰問一首十請聽政一首十八請勸進及村岳行
 幸首十一陳情一首十四陳情二首九自叙附請致仕一首十

請致仕二謝附十太子公主上請僧請朝觀首十八
 雜上請一首十三雜上請二首十七雜上請三首十九
 文章一首十七進文章二首十一舉薦七首進祥瑞首十八雜
 進奉一首十七禮食十首二邊防一八首邊防二十首邊防
 三附田倉牧刑法一九首刑法二十首刑法三首十三
 諫政獵遊宴一首十三諫營造邑寺觀佛都上封事六首
 雜諫論一首十一雜諫論二首十三雜諫論三首十三遺表首七
 狀謝恩一首十二謝恩二首二十謝恩三首二十二
 二首謝恩四首十八謝恩五首二十謝恩六首二十謝恩七
 首賀上首十一賀中首十三賀下首十七薦舉上首十四薦舉下
 首十三進貢上首五首進貢中首五首進貢下首十五雜奏狀十二
 一首陳情首十五檄檄一七首檄二六首檄三六首露布一
 四首露布二四首彈文六首移文八首啓謝
 詩首十一勸學薦士賀官雜賀附共謝官首十九謝
 辟署首九謝賜眷雜謝共首二十謝文序和詩八首上文
 章上八首上文章下首十七投知一十九投知二十七投
 知三九首投知四十七投知五十七投知六十四投知
 七首五雜啓上首十七雜啓下首十六書太子諸王三
 首宰相上二首宰相中七首宰相下北省共七省上二
 首省下七首節度上四首節度下八首幕職上二
 幕職下二首州縣二首刑法上三首刑法下四首諫諍
 上五首諫諍下六首贈答上首十三贈答中五首贈答下

十二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十一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十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九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八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七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六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五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四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三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二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一文章上四首文章下七首邊防上七首

詩序二首詩序三首詩序四首詩序五首
錢送三首錢送四首錢送五首錢送六首
錢送七首錢送八首錢送九首錢送十首
錢送十一首錢送十二首錢送十三首
錢送十四首錢送十五首錢送十六首
錢送十七首錢送十八首錢送十九首
錢送二十首錢送二十一首錢送二十二首
錢送二十三首錢送二十四首錢送二十五首
錢送二十六首錢送二十七首錢送二十八首
錢送二十九首錢送三十首

卷之八

宋會要 崇儒五

十一議封禪郊祀廟樂首九明堂十首宗廟
十祭祀十首選舉十首冠冕首九明堂十首宗廟
九貨食邊防首八雜議首十一連珠喻對首八
八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七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六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五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四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三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二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一帝德上四首帝德中四首帝德下三首

中書翰林廳壁二尚書省九御廳壁三寺監府署
四工部州廳壁五州廳壁六州廳壁七州廳壁
三廳壁七州廳壁八州廳壁九州廳壁十州廳壁
二廳壁七州廳壁八州廳壁九州廳壁十州廳壁
一廳壁七州廳壁八州廳壁九州廳壁十州廳壁
驛樓上九樓下八閣上九閣下八城上九城下八
門橋井河渠五祠廟上八祠廟下七
祈禱學校講論文章十釋氏一寺院首釋氏
二院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氏佛釋氏三佛釋氏四佛釋氏五佛釋氏

卷之八

一一三

親族三七首
親族四首
神祠三九首
神祠三九首
古聖賢十一首
神祠十一首
祭崇禡神祠二
哀弔上首
哀弔下首

卷之五十八

宋會要 崇儒五

宋會要 校勘經籍

淳熙四年十月五日詔臨安府校正開雕聖宋文海專委祕書郎呂祖謙既而祖謙言文海元是書坊一時刊行去取未精名賢高文大冊尚多遺落今乞一就增損仍斷自中興以前銓次庶幾可以行遠從之六年二月八日詔祕書郎呂祖謙編次文海採取精詳觀其用意有益治道可除直祕閣添差浙東安撫司叅議官祖謙以病丐祠故寵之

卷之五十八

二五

全唐文

宋會要 獻書并秩

太宗太平興國五年八月以鄉貢進士孟瑜為光州固始縣主簿瑜長沙人嘗著野史三十卷石熙載在湖南時瑜嘗出入門下頗見厚至是來獻其所著書熙載以言而有是命 雍熙三年正月著作佐郎樂史獻所著書貢舉事二十卷登科記三十二卷題解二十卷唐登科文選五十卷唐孝悌錄十五卷續五卷續卓異三卷太宗嘉定以史為著作郎直史館 淳化三年七月翰林承旨蘇易簡獻故著作郎直史館羅處約平生所著文十卷號東觀集易簡與處約俱蜀人少相友善哀其

太平興國五年

死也收拾遺草上之詔藏史館 至道元年五月十九日同州馮翊縣民李元真詣闕獻養靈經一卷有司以非前代名賢所撰不敢以聞帝遽索觀之憐其不忘本

業留書禁中賜元真錢一萬 二年四月知長州樂史獻總仙集三十七卷并目錄四卷帝宣示羣臣等稱其從政之餘能有謨述詔付史館 真宗咸平二年五月

比部員外郎刁衍獻本說十卷台試學士院授祕閣校理 三年四月直昭文館勾中正上石本大小篆八分

三體書孝經真宗台至使殿坐問其直館凡幾歲中正言太平興國二年自潞州錄事召入太宗擢真館殿帝

又問所書孝經幾許時方畢曰凡十年遂賜金紫藏其

咸平二年條可歸及試除職

書於祕閣仍命別進三本送三館八月二十四日又賜中正詔書曰汝志在儒書精通字學得史籀之舊法見蔡邕之古文深窮旨歸老益適健省閱之外嘉歎尤多 八月十八日翰林學士承旨宋白言看詳爛柯山人蔡望所進新注陰符經難於施行乞付史館從之望持授中獄廟主簿 四年正月武勝軍節度使知河南府李至表上故史館編修楊文舉所注尹玉羽春秋字源賦詔以賦送祕閣賜文舉子寧同學究出身 十二月工部侍郎致仕朱昂上資理論三卷詔付史館仍令寫本留中 六年五月知廣州陵策獻海外諸蕃地里圖 八月太僕少卿直祕閣錢惟演上咸平聖政錄二卷

景德元年五月

景德元年五月直昭文館宋惟翰獻新注楊雄太元經十卷詔付史館 二十十一月南郊鹵簿使王欽若

上鹵簿記三卷詔獎之記付史館 大中祥符五年正月以懷安軍鹿鳴山人黃敏為本軍助教敏通經術嘗注九經餘義四百九十篇轉運使滕涉以其書上進帝

令學士晁迥等看詳迥等言所著撰甚有可採故特有是命 九年九月六日大理寺丞郭昭度上其父翰林

侍讀學士贊集三十卷詔賜名文懿集仍付史館贊誼

文懿因以名集 天禧二年七月十八日富順監言本

監神龜山人李見撰易樞十卷詔附遞以聞 五年五月太常博士鄭向表進所撰五代開皇紀三十卷及天

禧聖德頌一首求試詔令與優使任使 仁宗天聖元年七月十七日龍圖閣直學士馮元御史中丞劉筠知制誥錢易龍圖閣侍制滕涉劉焯知雜蔡齊表上徐州文學劉顏集輔弼台對并目錄四十一卷詔顏與家便薄尉仍論宰臣等以所進書甚有可採見令錄本以備觀覽 九月十六日中書門下言將作監致仕胡但先撰漢春秋一百卷久未進納詔令本州附遞進納候致取旨二年二月州以且書上進詔授秘書監致仕仍命一子為京寺主簿 二年六月故司空致仕贈中書令張齊賢妻臨淮郡夫人柴氏上齊賢文集仍言孫男子與進士登第歷官兩任乞為末品京官詔與奉禮郎

卷二十七

五年二月知寧州楊及上重修五代史仁宗曰五代亂離事多淺近宰臣王曾等曰五代安危之迹本末昭然其餘可為鑑誡而不足師法帝深以為然 十二月二十二日秘書監致仕胡旦上演聖通論七十二卷五代史畧四十三卷將帥要畧五十三卷乞給賜錢米充紙劄之費仍乞男彤賜一名日詔襄州舊俸外月特給米麥各三石彤與文資官 景祐元年正月十三日刑部員外郎河北轉運使王公上春秋集傳五十卷帝嘉其好學降詔獎諭仍加直昭文館 十月十三日知制誥丁度上春牛經序詔編修院令司天監再看詳寫錄以聞編修院言與司天監王立等看詳修定乞改名土牛

經送崇文院鑲板頒行從之 十二月二十一日都官員外郎充崇政殿說書兼國子監直講賈昌朝上言撰到春秋要論五冊如堪聖覽乞付臣點句及音切字乞進納詔昌朝令舍人院試 寶元二年二月一日太常丞詹厚上君臣龜鑑六十卷詔書獎諭仍令審官院與先次差遣 康定元年三月十八日太子中允阮逸上鍾律制議并圖三卷詔送秘閣 七月五日集賢校理李昭構上太宗晉邸聖製三卷永熙政範二卷降詔褒諭 九月四日翰林學士晁宗慤等上大理評事蘇舜賓集獻納大典一百卷翰林學士王堯臣等上前渭州軍事推官魏庭堅撰四夷龜鑑三十卷殿中丞充武勝

卷二十七

軍院伴讀王琥獻平戎萬畧大理寺丞王鎮上少陽佳範十卷詔舜賓庭堅候得替與試琥鎮降詔獎諭書並送史館 十二月十七日翰林學士王堯臣上通判滑州秘書丞蔡亶撰通志論十三篇備言攻守之策如其可采乞於陝西緣邊任使詔知乾州 二年二月十日右班殿直閣門祇候濠州都監趙珣上所撰聚米圖詔詢赴闕 八月詔臣僚子孫進納家集須得盡以編錄如或分次重疊投進苟求恩澤者仰中書勘會以聞必行朝典 慶曆五年閏五月龍圖閣直學士歐陽修上澤州進士劉義叟注釋司馬遷天官書及著洪範災異各試舍人院命以為試大理評事 六年七月九日參

知政事宋庠上所撰紀年通譜庠取十七代正史并百家雜說凡正偽年號成一書詔送史館八年三月中書言臣僚子孫將父祖文集編進陳乞恩澤多是亡殁多年狂妄僥求詔今後丞郎并龍圖閣直學以上堯辛五年內如有家集並許親的子孫投進當議送兩制看詳如文章典雅為眾所推即具聞奏特與依例施行其文集仍乞館閣 皇祐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大理評事孫坦進周易析蘊十卷帝賞其勤博命任回與試館職十二月觀文殿學士丁度等上前後漢書節義賜名曰前史精要 四年二月宗室右七衛大將軍克繼上廣夏球所集古文韻六卷帝謂輔臣曰宗室中嚮學者鮮

宋二六三

獨克繼孜孜於字學宜降詔獎諭仍以其書送秘閣五月二日以太常丞致仕代淵為祠部員外郎致仕以臣僚上其所著周易旨要二十卷而帝嘉其高尚故特寵之 五年六月皇姪右神武大將軍宗諤上治原十卷降詔獎諭 七月蘄州判官李虛一上漑漕新書四十卷詔送河渠司以備檢閱其書蓋記古今河渠事虛一特循一資 閏七月二十五日以益州布衣章登為本州助教以田况上其所撰楊雄太元經發隱三篇特錄之 十一月管勾司天監公事周琮上軍中占三卷詔送秘閣 至和元年九月翰林學士王洙上周禮器圖先是洙講周禮帝因命畫車服冠冕簪豆簋簠之

制及圖成而上之 十二月十八日廣南西路轉運判官宋咸上所著周易十卷下兩制看詳翰林學士楊察等乞送館閣仍加褒諭從之 二十七日睦州團練使宗諤上纂歷代宗屬事蹟六卷名曰太平盤維錄降詔獎諭 三年正月定州鄉貢進士趙肅上兵民總論十卷詔免將來文解省試雖不合格令貢院特以名聞 九月詔臣僚進家集自今量與支賜更不推恩 嘉祐二年四月二十六日通判黃州趙至忠言臨蕃年深異類之種皆耳目所觀今偶錄其事纂成三冊并北庭建國而來僭位之人子孫圖一本詔許進入仍轉官移通判陳州 五月十六日國子博士寇誼進祖準文集一

卷十七百十一

十卷詔以準曾任宰相文集特送館閣諱賜銀絹各五十疋兩 十一月二十七日七田郎中宋咸上所注論語司封員外郎吳秘上所注大元經及音義集賢校理河涉上所著治道中術三十篇並降敕獎諭書送秘閣 三年閏十二月皇姪右千牛衛將軍克頴上周禮樂圖降勅獎諭 四年二月二十二日權廣南西路轉運使宋咸上所注楊子及孔叢子賜三品服 七月十七日賜故度支員外郎集賢校理何涉子前永興軍臨潼縣主簿接錢百千以果州上涉所撰春秋本旨五卷及判河州府文彥博奏乞賜涉贈官仍優錄其子孫故也 八月殿中丞致仕龍昌期上所註周易論語孝經道

德陰符經詔賜五品服絹百疋既而翰林學士歐陽修等以為異端害道不可以推獎乃奪所賜服而罷遣之五年五月國子博士趙至忠獻契丹蕃漢兵馬機密事十冊并契丹出獵圖詔賜銀絹一百疋兩英宗治平元年六月二十七日尚書駕部員外郎通判保州路綸獻其父振所纂九國志五十卷詔付史館振在真宗時知制誥所謂九國者吳楊行密南唐李昇前蜀王建後蜀孟知祥閩王潮東漢劉宗南漢劉隱楚馬商西楚李興吳越錢璆行密等當五代時分據州縣以自立其實十人而振以為九國者以前後蜀同一國名也以上國朝會要

卷之三十四上

全唐文

續會要

神宗熙寧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明州鄞縣草茅王珣上篆書正宗要畧三卷命為御書院祗候五年八月十一日詔穎州令歐陽修家上修所撰後史六年九月三日虞部郎中趙至忠上虜廷偽主宗族蕃漢儀制文物憲章命將出師攻城野戰次第兵眾戶口州城錢粟都數四至隣國遠近地里山河古跡等共十一冊并戎主閱習武藝於四季出獵射虎等圖各二副外有戎主登位儀制圖拜木葉山圖并八國人使宴圖詔賜絹三百疋八年七月四日右諫議大夫沈立進都水記二百卷

卷之三十四上

名山記一百卷降詔獎諭九年正月十三日宣宗北院使王拱辰上平蠻雜議十篇詔送安南招討使八月八日詔宰臣王安石令其故男雱所注孟子八進元豐元年閏正月十二日大名府元城縣主簿吳璋上所註司馬穰苴兵法三卷詔送武學看詳其後武學言義有可采詔璋候武學教授有闕試兵機時務策一道取裁五月二十三日前守化州文學趙世卿進安南邊說五篇及自陳安南戰棹司差使有功詔世卿與正官注荆湖南路主簿三年五月十五日太子少師致仕趙槩上所集諫林上批可降詔獎諭庶以勸為學老而無斃者六年五月四日舒州防禦使克敦進父保

靜軍節度使蕭國公永幹文集十卷詔承幹父子世以藝文儒學名于宗藩在朝廷旌善與能之義宜有寵褒可加贈安定郡王克敦降詔獎諭 哲宗元祐四年六月十八日吏部侍郎范百祿進所撰詩傳補二十卷詔以其書送秘書省 五年十一月一日給事中范祖禹言太祖時以盡崇義所撰三禮圖書於國子監講堂伏見太常博士陳祥道專意禮學所進禮書一百五十卷比之聶從義圖尤為精密乞送學士院及兩制或經筵看詳如何施行請付太常寺與聶從義圖參用詔送兩制看詳以聞 八年正月二十二日工部侍郎兼樞密書監王欽臣言高麗獻到書內有黃帝鉞經篇杖俱存

卷之三十一

不可不宣布海內使學者誦習依所請同日翰林侍講學士國史院修撰范祖禹言太常博士陳祥道注解儀三十二卷精詳博洽非諸儒所及乞下兩制看詳并所進禮圖付太常以備禮官討論從之 紹聖二年正月十七日國子司業龔原等言故相王安石在先朝嘗進尚書洪範傳解釋九疇之義本末詳備乞雕印頒行以便學者從之 三月九日龔原言聽太傅王安石在先朝嘗進其于寧所撰論語孟子義取所進本雕印頒行詔令國子監錄本進納 五月二十八日國子監看詳尚書左僕射章惇奏興化軍處士張弼所著易義可備採錄詔張弼與葆光處士其易義送秘書省 十一月

八日龔原請下王安石家取所進字說雕印以便學者傳習從之徽宗崇寧元年四月二十九日禮部言知懷安軍雍黃中言乞將本軍金堂縣前任雅州嚴道縣令謝洪所撰周易義十二卷春秋義二十四卷總義三卷投進本部勘會今來所乞事緣元符令文係於元祐杖內刪去詩賦雜文字劉六字看詳意義已明近來尚有申乞投進之人欲乞申明行下如有進獻詩賦雜文書劉之人在外即令所在州軍自陳委本處知通在即經禮部委國子監長貳取索看詳如實可保即行保明進納從之 大觀四年正月九日登仕郎新授守潭州長沙縣丞朱克明言伏見許氏說文其間字畫形聲多與

卷之三十一

王文公字說相戾輒於許氏說文部中撮其尤乖義理者凡四百餘字名字括詔克明除書學論 政和元年四月十七日詳定九域圖志何志同等奏送到新漢州教授陳坤臣所進郡國人物志一部合一百五十卷送編修九閱志所看詳據編修官陸修等狀看詳所進郡國人物志包括諸史上下千載間文婉而事詳因成一書可藏諸館閣緣漢晉郡國之境與今不同人物往往不合竊慮不須編入九域志詔依奏其書送秘書省陳坤臣與改合入官 七年二月十一日詔唐紹進字說集解三十冊極有功力有助學者與知州差遣其字說集解令國子監傳示學生 宣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詔朝請郎直秘閣管勾江州太平觀林虛直龍圖閣以
所進文集可采故有是命 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詔新
知虢州安泳進周易解義特賜進士出身 欽宗靖康
元年六月六日詔朝請郎知揚州葉煥於政和八年曾
進繼明集論言嫡長建儲之意兼聞其人明爽有詞學
可名赴闕量才擢用煥先於宣和四年四日上繼明集
論總六十五卷時煥權發遣興元府以狂妄犯分送吏
部與監當至是召用 以上續國朝會要

卷二百四十一

全唐文

中興會要

高宗建炎四年六月二日詔令婺州於進士李季處取
索所獻編次傳習吳書選見任官一員官給紙劄騰寫
即令所委官同李季對申送前來內李季日給食錢
一貫 七月二十九日禮部尚書謝克家等言伏見故
翰林學士范祖禹所著唐鑑既已進及仁皇訓典帝書
二書有益治道可備睿覽今祖禹之子前宗正少卿冲
寓居衢州望下本州給以筆劄令冲勸請投進從之
紹興元年六月三日詔明州慈溪縣丞諸葛行言上家
藏國朝典訓等書特補行言兄行仁將仕郎初行言先
以其書投獻與轉兩官而行言自陳此書皆係父兄自
年裒集乞將轉官恩改授兄行仁一官庶幾得以自安
特從其請 七月七日監行左都進奏院章徹上殿陽
修纂太常因革禮一百詔降付太常寺仍令秘書省逐
旋借本校勘抄錄藏于本省 九月十九日秘書省少監
程俱上所編麟臺故事五卷詔送秘書省 二十一日
進呈次富直柔曰近張冲等進太乞光照難誤歸正論
十首送趙公竑看詳上曰其書可用否秦檜曰臣素不
習其書上曰朕從來不好問卜術數此皆無益於治
要當修人事以承天命早直柔曰人主造命固不當問
命上曰極是三年六月九日大理卿李與權言嘗歷考

與籍凡聖賢所以立言垂訓與夫往昔君臣刻意庶獄之事斷重取義類聚條分凡三百事列十門總為一書名曰士師龜總寫成五冊望賜宣取詔令與權別錄副本繳中尚書省 四年九月六日詔史館校勘鄧名世以所著春秋譜六卷辨論譜說十篇古今姓氏書辨證十四卷來上賜進士出身 五年四月一日詔徽猷閣待制提舉江州太平觀胡安國經筵舊臣今以所著春秋傳纂述成書進入以稱朕崇儒重道之意十年三月書成來上降詔獎諭既而推恩除寶文閣直學士仍賜銀絹三百匹兩 六月三日起居郎兼侍講朱震言故龍圖閣直學士左朝請大夫到仕楊時學有淵源行無

卷三十三上

瑕玷嘗著三經義辨有益於學日者許令本家進入詔旨方頒時已淪謝恐此書遂致散落誠為可惜望下南劍州取索抄錄投進從之至紹興十年時子適止以父解中庸篇及論語義來上與適陞等差遣 七月八日衢州進士毛邦彥獻春秋正義詔賜絹三十匹 六年二月六日詔迪功郎林儵以纂述易書來上特循兩資差堂除差遣 三月六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李綱上靖康間編修到奉迎錄詔送史館 五月十二日左朝請大夫充秘閣修撰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林虞以先臣希元豐中所修寶訓副本善寫來上詔送史館 二十四日成忠郎李沈以高祖文易所編皇

宋大典三卷來上詔其書送秘書省李沈與轉一官八月三日中書門下省言右中奉大夫直寶文閣曹紆男右通直郎惲親胄祖布所著三朝正論直蹟投進已送史館緣曹紆身故詔惲與轉一官仍令戶部支賜銀絹一百匹兩 六日翰林學士知制誥兼侍讀兼資善堂翊善朱震言奉詔看詳文且春秋要義及校正崔若上祖先子方著春秋經解乞與推恩詔文且轉一官若補上州文學 十九日詔前國學生馮邦傑所進注孫子文詳意備實見用心可賜絹二十疋 九月二十七日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兼侍講陳與義言看詳進士何疇進孫子解全備見其用心粗可觀覽又成忠郎徐

卷三十三下

衡進諸葛武侯書觀其文理恐是後人附託非亮之書或可存之以備廣覽詔何疇徐衡並令戶部賜束帛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詔林保所獻中興龜鑑頗有可採可特賜紫章服其書令進入 七月十二日左朝請大夫充徽猷閣待制鄧溥上先臣伯溫所著辨誣詔送史館 閏十月三日詔江浚明獻陣圖策頗有可採賜絹十疋 十一月二十三日詔右迪功郎李時雨上玉壘忠書文未議論俱有可采可備一資 八月二十三日夔州州學教授李昌言請獻所撰要覽見在本任詔令本州取索實封以進 四月十五日翰林學士知制誥兼侍讀兼資善堂翊善朱震言奉詔看詳布衣王懌孝

經解義推廣孝弟言有可采詔賜絹三十疋 五月六日詔布衣柴宗愈上忠興聖統博采傳記次序詳明其言有補與克文解一次 六月五日知簡州李授之上所著易解詔送秘書省授之與除直秘閣 九年正月一日詔左朝奉郎新差通判閬州勾龍庭實編類春秋三傳至十七史共二十部令臨安府給紙劄繕寫以進 十五日右承事郎主管台州崇道觀王銍以編集哲宗皇帝元祐八年補錄及七朝國史來上詔特轉一官 十年正月二十九日詔殿陽安永上祖宗龜鑑令戶部賜帑帛仍令秘書省錄本進入 七月一日左奉議郎試中書舍人王鈇言左朝請大夫鄧邵獻稽古武備

卷二十七

書送秘書省錄本進入 十三年正月二十四日秘書省言看詳左朝散大夫主管台州崇道觀王晉所進先臣宥講論語口義議論純正有補治道詔送史館 閏四月二十一日進士蔡直方撰到椒通覽二冊與永免文解 五月十一日中書後省言看詳左迪功郎何補上中興龜鑑學術通明議論純粹觀其所陳有補治道詔與轉一官 八月二十三日詔湖南路安撫司參議官王銍上太元經解義等令戶部賜銀三百兩其後又進祖宗八朝聖孝通紀論語轉一官 九月十八日衢州布衣柴翼上春秋尊王聚斷上謂輔臣曰柴翼所進春秋止是編成門類後立說甚無意思朕以為大率說經不可遠三綱五常之道若好立異便須穿鑿不足道也 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左朝奉郎知榮州楊朴進禮部韻括遺詔轉一官 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詔貴州文學劉翔所進易解通達經旨與教授差遣 十六年三月八日上謂輔臣曰進日鄭邦哲投進左氏韻類却曾留心宜薄有以旌賞之詔邦哲與轉一官 二十一日處州學生耿世南以編類徽宗朝詔誥筆執以下詞章來上賜絹二十疋 四月十七日左奉議郎郭仲上所著易解上因宣諭輔臣曰易象深微極難窮究近時學者皆蹈襲前人之說大率須有自得之學仍不穿鑿始可謂之通經郭仲議論亦粗通可畧加旌勸於是

詔伊與轉一官 七月四日饒州進士董凌上編集徽宗皇帝御筆手詔兩冊賜絹二十匹 八月二十四日左奉議郎守監察御史王鑑以編述咸里元龜來上詔與轉一官 九月六日秘書省國子監言撫州布衣吳澥進宇內辨歷代疆域志各十卷募見論責實論各二卷謹始論五卷又撫州布衣吳沆進易璇璣三墳訓義各三卷群經正論四卷文里皆有可采內易璇璣犯仁宗皇帝舊名詔吳沆為犯廟諱吳澥與永免文解 十七年四月十七日上謂秦檜曰近覽迪功郎吳適所進大衍圖辨證易中差誤可令秘書省看詳如委有可採卿更詢審其人當處以庠序之職 十八年二月十七

表二十七上

日權給事中韋壽成言看詳福州進士陳夢協進十七史蒙求文理可采上宣諭曰所進蒙求昨日降出可令有司加賜束帛以為獎勸 二十五年十月二日右朝請郎張永年以故父閣文集來上詔永年除直秘閣 二十七年五月二日故左朝散大夫洪興祖男歲以父興祖先嘗編纂徽宗皇帝御集七十二卷上之已降付史館未蒙推恩詔興祖特贈直敷文閣 九月秘書省同學官看詳興化軍免解進士彭與上所撰周易義解一十冊神授易圖四冊太極歌一冊易證詩一冊義文圖貳軸潛心象數多所發明訓釋卦爻辭義淹貫詔與補上州文學仍特許免解令赴省試 二十九年七月

十七日國史院言知成都府雙流縣李燾中有皇朝公卿百官表一百一十二卷內九十卷係私自編纂乞下所屬給筆劄在工抄錄欲從朝廷下本路漕司借本抄錄赴院以備參照從之 三十年三月七日免解進士宋大明上周易解給事中王晞亮看詳文理簡當極有可采詔大明該今次特奏名殿試候唱名與陞等 以上中興會要

卷二十七上

全唐文

乾道會要

孝宗隆興二年十月三日右朝請郎直龍圖閣權發遣
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朱夏卿狀先父觀文殿大學士
左光祿大夫致仕勝非手錄渡江復辟事各一帙
乞令本家善寫投進詔從之 乾道二年六月四日詔
尚書兵部員外郎張行成以疾丐外兼進易可采除直
徽猷閣知潼川府 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詔給劄付左
朝散郎李燾抄錄所著續資治通鑑太宗已後文字四
川制置汪應辰劄子切見左朝散郎李燾所著續資治
通鑑自建隆乞元符悉已成書於實錄正史之外凡傳

卷二十七十一

記小說采撫殆盡考其異同定其疑謬精密切當皆有
依據其太祖一朝編年已經投進蒙付國史日歷所外
所有太宗已後文字伏乞朝廷給劄付本官抄錄發送
秘書省校勘藏之秘閣故詔從之 四年五月一日詔
尚書禮部員外郎李燾進續資治通鑑長編一百八卷
纂述有勞特轉兩官先是燾奏得旨依敷文閣直學士
汪應辰奏取所著續通鑑長編自建隆迄元符今有司
繕寫校勘藏於秘閣燾面奉聖旨令投進今先寫成五
朝事迹起建隆元年至治平四年閏三月計一百八十
年共一百八卷奉執進呈故有是命 六年三月二日
詔降下續資治通鑑長編一百七十六冊并資治通鑑

宋會要 崇儒五

一冊付秘書省令依通鑑紙樣及字樣大小繕寫續通
鑑長編一部仍將李燾銜位於卷首依司馬光銜位書
寫限日近進納 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詔故廣南東路
轉運判官王梁材孫衛卿進崇寧以來手詔一十六冊
并編錄詔旨寬恤文字七冊與免解一次 十二月三
日詔右修職郎處州龍泉縣丞方擬錄進徽宗皇帝御
筆手詔等六十三項與減二年磨勘比類施行從國史
院請也 八年六月二日詔右修職郎監臨安府都鹽
倉李丙所錄到丁未錄一百冊計二百卷淹貫該博用
功甚多特轉右承事郎 九年閏正月二十三日敷文
閣直學左通直郎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胡銓言昨奉
聖訓令臣所解諸經可繕寫進來今先次繕寫到周易
周禮禮記春秋四經解未敢擅便投進詔令投進 二
月二日故尚書刑部侍郎程振孫饒州鄉貢進士即進
故祖存日聞見抄寫崇寧以來詔旨等文字謄錄成二
十冊并御製御書通計一百一十三件詔與補下州文
學 以上乾道會要

卷二十七十一

全唐文

孝宗會要

淳熙元年五月二十九日明州進士沈志上海東三國
 史記五十卷與文解一次仍賜錄三年正月二十
 日益臨安府糧料院錢閣上父周材所著毛詩解一部
 五月十六日知衢州馮震上其父楷
 十月八日通判漳州潘進復集到祖宗以來因革法
 令并治法樞要與博四年七月九日權刑部侍郎
 程太自上所著高貞論五十二篇後論八篇詔付秘閣
 五年六月九日軍器少監張琬上所著論語捨遣二十
 篇詔付秘閣 六年八月八日新知池州王日休上所
 撰九兵總要三百四十卷詔與轉一官添差沿海制置
 司參議官先是日休投進九兵總要二十卷降付中書
 後省國史院看詳可采令寧國府給札錄寫以書來上
 故有是命 八年六月七日知劍州王章上聖朝赦令
 德音一部詔送秘閣自建隆開國八月五日知閬州
 呂焜之上易書四十卷上謂輔臣曰卿等更細看其書
 如何周必大奏曰此雍之學蜀人張行成嘗推衍之乾
 道中陛下嘗召行成爲兵部郎官擬之必講學於行成
 上曰行成所著頗畧必大奏曰疑之能逐年配以卦爻
 所以加察上曰可與寺監丞差遣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知潭州林栗奏所著春秋經傳集解乞下所屬給筆劄
 繕寫投進從之十一年十二月四日進春秋經傳集解
 十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知潭州林栗進周易經傳集解
 三十二卷繫辭上下二卷文言說卦序雜本文共為一
 卷河圖洛書八卦九疇太衍總會圖六十四卦立成圖
 大衍揲著解共為一卷總三十六冊詔付秘書省
 十一月十二日知台州熊克進九朝通畧六十
 冊詔付秘書省十二月一日迪功郎任清史
 進曾祖伯兩所撰春秋經傳聖傳詔付秘書省 十月二
 十一日權發遣江陰軍胡介進父世將措畫川峽邊防
 戰守錢糧奏議三十卷詔付史館 十三年正月一日
 知福州趙汝愚言臣嘗備數三館獲觀秘府四庫所藏
 及累朝史氏所載忠臣良士便宜奏章論議明切私竊
 忻慕收拾編綴殆千餘卷因事為目以類分次去其復
 重與不合者猶餘數百卷釐為百餘門始自建隆迄於
 靖康推尋歲月粗見本末欲更於其間擇其至精至要
 尤切於治道者每繕寫成十卷即作一次投進伏望時
 於間燕深賜致詳庶因藥石之規能致涓塵之益從之
 其書一百五十卷 三月五日奉執進呈鄭大中進父建
 德所著漢規上曰建德雖甚能文議論可采可付秘書
 省大中與免文解 八月二十六日詔新知龍州王稱
 所進東都事畧一百三十卷計四十冊目錄一冊付國

史院既而十四年三月十八日翰林學士兼侍講兼修國史洪邁奏國家史冊雖本於金櫃石室之藏然天下遺文軼事散落人間實賴山林博洽之氏廣記備言上送有司以為汗青之助臣比承乏四朝史院翫歲引日僅能奏篇既蒙聖恩哀進崇秩於此有人焉嘗施功緒卓然成勞敢以姓名冒開宸衷冀敷願者和州布衣也其曾祖原晉為秦陵實錄院官故其家藏書念元祐黨籍諸臣及建中上書雅等人表表名節經崇寧禁錮靖康流離子孫不能盡存平生施為漫不可考故慨然屬意訪求闕遺遂成列傳譜述一百卷凡名在兩籍者三百九人而書於編者三百五人其不可得而詳者四人而已王稱之又賞在紹興中亦為實錄修撰稱承其緒餘刻意史學斷自太祖至於欽宗上下九朝為東都事畧一百三十卷其非國史所載而得之於旁搜者居十之一皆信而有證可以據依臣之成書實於二者有賴敷願舉進士不第今為不理選限登仕郎稱今以承議郎差知龍州欲望鑒二人鉛槧之勤特加甄錄以為學士大夫之勸詔王稱除直秘閣龔敷闕特補與上州文學士十四年九月十七日荆湖北路提點刑獄公事朱佺進伯父長文所著春秋通志十一冊詔付秘書省十五年三月八日石諫議大夫謝諤進編集孝史五十卷并序及目錄共一十一冊詔付秘書省 七月二十

宋會要 崇儒五

五日中書後省言看詳鄭鈞所進欽天要畧編次有倫其間評論切於事理委有可采詔鄭鈞循文林郎與近闕教授差遣鈞任從政郎前明州州學教授宋德祖宗有二門折為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三日太博史浩進尚書講議二十二卷詔付秘書省 以上孝宗會要

卷三十一

全唐文

光宗會要

紹熙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顯謨閣學士通議大夫韓
彥直上水心鏡一百六十七卷詔彥直與轉兩官其書
宣付史館 以上光宗會要

天二七四二

全唐文

宋會要

說書除職

講書賜予

景祐元年五月六月殿中丞楊中和言念注九經第一
名及第今差知温州平陽縣夙專講誦政事非長欲乞
依舊在監說書詔免國子監說書 嘉祐六年九月十
三日賜大石府國子監講書進士馬章緇十匹米麥各
十碩

按方域尚亦有
天章閣南宋
建置也

宋會要 御製 真宗

天禧四年十一月壬戌詔從丁謂等請作天章閣奉安
御集十一月中書言聖製已約分部快望命內臣規度
禁中嚴淨之所別創殿閣藏從之又出御製七百二
十二卷付之宰相十二月輔臣以御書御製共二卷進
呈皆帝親筆及親作草本詔藏御集閣以天章為名十
二月己巳興工五年三月戊戌閣成五年二月修天章
閣功畢庚子有司具兩街僧道威儀教坊作樂奉御書
自玉清昭應宮安于天章閣四月召近臣館閣三司京
府官觀御書御集于閣下遂宴于羣玉殿時輔臣集御
製三百卷又取至道元年四月訖大中祥符歲中書樞

卷一百三十三下全五

密院時正記史館日歷起居注善美之事錄為聖政紀
凡百五十卷並命工鏤板又以御書石本為九十編命
中使岑守素等主其事至是畢功焉五年四月詔以御
書石本為九十編藏天章閣閣在真宗時未嘗建官至
仁宗天聖八年十月初置待命范諷鞠詠充職景祐四
年增置待講以賈昌朝趙希言王宗道等為之慶曆七
年又置學士直學士仁宗于乾興元年八月辛亥賜輔
臣先帝御集三百卷釋奠文集一部清景殿詩二卷三
武論並歌器論大童經各一冊聖政紀畧一百五十卷

宋會要

真宗宴後苑作釣魚詩賜呂蒙正

重複

宋會要

真宗宴後苑作釣魚詩賜呂蒙正
宋會要 孝宗御製

淳熙元年六月召上天竺寺僧若訥講法華經有御批
問答類成一書詔以大乘妙法運華經釋義為名 九
月十八日幸玉津園宴射賦七言詩賜宰臣曾懷以下
預宴臣僚屬和以進 二年五月十日御製詩一首賜
新進士詹曠以下 許見進士 三年六月一日御製詩
書扇賜集英殿修撰主管祐神觀張子仁 四年二月
一日御製改年學詔賜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周必大
三月一日御製妙堂詩賜淮東提舉吳璠 十月一
日御製詩一為賜少保史浩以浩潛藩宿學賜宴內苑
乃命宿于玉堂翌日有詩未上因俯同其韻復以賜之
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御製秋日幸秘閣觀圖書宴群
臣近體詩一首賜右丞相史浩以下 羣臣咸皆贊和也
六年六月四日御製詩賜明州觀察使提舉禹壽觀
張子仁 十一月一日宰臣趙鼎等奏欲就堂中請侍
從宣示御製文字上曰甚好雄等奏前日恭觀宸翰不
勝戰慄上曰此論欲戒飭臣下趨事赴功而已豈為卿
等耶邇來年穀屢豐雨暘時若中外晏然皆卿等贊襄
之力雄等奏孔子有言迅雷風烈必變夫迅雷不為孔
子設明矣而孔子所以必變者敬天之威故也陛下訓

教如此何當迅雷臣等及中外小大之臣無不震懼先
 是二者論數百言欲平取士用人之弊論及詩賞宣示
 從臣故有此奏 七年五月一日御製狼石銘跋賜右
 丞相趙鼎等 八年八月十一日御製詩賜丞相史浩
 以浩屢上馬蹄之請留之不可於其行也錫燕以賜之
 十年二月十一日御注圖覺經一部賜徑山能仁禪
 寺僧寶印 淳熙十一年二月二十九日一部二卷賜上
 竺僧若絢慧持 十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御製送行詩
 賜太保史浩 十一月一日宰執奏事謝賜太上稽山
 詩石刻上曰太上詩規模宏大所以賜卿者正欲仰體
 太上之意如屬意種蠶臣之句 十五年六月二十九
 日詔寔錄院依典故編高宗皇帝御製 詳此國文院
 宋會要 无宗御製

淳熙十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御贊頂相一軸賜左右街
 僧若訥 紹熙元年四月二日詔高宗芝草贊陸興御
 製芝草詩壽皇芝草贊紹熙御製芝草詩共四本宣付
 史館 五月十五日賜開喜宴于禮部貢院是日賜新
 及第進士余復以下御製詩一首 三年十二月二日
 御製御書至尊壽皇聖帝聖政序 四年五月二十三
 日賜開喜宴于禮部貢院是日賜新及第進士陳亮以
 下御製詩一首

宋會要 御書

淳化四年內出分書千字文賜宰相樞密使已下各
 一軸 五年十月賜近臣飛白書各一軸別賜參知政
 事寇準飛白草書十八軸先是宰相呂蒙正等皆以賜
 得時準出使在外至是始及焉 至道元年太宗草書
 經史故事三十紙詔翰林侍讀呂文仲一一讀之因遣
 刻石以數百本并列秘閣官吏姓名付內侍裴愈令於
 江東名山福地道宮廟各藏一本或高逸不仕敦樸有
 行為州里所稱者亦分賜之 二年六月出飛白書二
 十軸賜宰相呂端等人五軸又以四十軸藏於秘閣字
 皆方圓數尺端等相率詣便殿稱謝帝謂之曰飛白依
 小草書體與隸不同朕君臨天下復何事於筆硯但中
 心好之不能輕棄歲月既久遂盡其法然小草書字學
 難究飛白筆勢罕工朕習此書使不廢絕耳 三年六
 月真宗謂宰相曰先帝多能尤於筆法精妙盡得諸家
 之體所有御筆墨跡遍賜天下名山勝境用垂不朽
 真宗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真宗以太宗鏤文紅管供
 御筆十有二管分賜宰相王旦以下因謂旦等曰先帝
 聽政之暇常以觀書及攻筆法為意每見諸家字體精
 妙無不學者學之必成旦等言先帝筆法神氣英異非
 人臣所及如侍書王著有名於時然望先帝甚遠帝曰
 王著於侍書待詔中亦無其比焉知節言先帝奕甚甚

妙但聖人汎涉游藝必至精絕然終非所好帝曰先帝亦著基格勢朕頃在宮中侍先帝嘗見學鍾繇書或自風興常手不釋卷五年十一月內出太宗御集及御書法帖總三百三十六卷示輔臣曰太宗嗜寶由天縱屬思授翰心極精妙朕孜孜尋訪殆無遺者四方以朕購求所納者甚眾然或因先朝賜其家寶藏即復付之王旦曰以文章化人成俗青自太宗始也五代以來筆札無能鍾王之法幾乎絕矣太宗在內宮留意翰墨斷行片簡傳之於外則爭求之實為楷法自是學者書體丕變實聖教所致帝曰太宗所用筆亦與人間不同顧向敏中丁謂曰卿等未嘗見咸再拜陳乞翌日命賜之

八一雙太宗御草孝經一卷刻石在秘閣贊後法帖十二卷小字法帖一卷古詩一卷倣鍾繇書一卷草書筆法一卷草書故事簇子七軸草書雜時簇子十七軸草書勅字簇子一軸草書急就草一卷草書千字文一卷顛草書一卷八分書故事一卷八分千字文一卷飛白書簇子二軸著飛白書雜詩二軸飛白書大字簇子二軸帝字一軸佛字四體書一卷五體書一卷三般大字簇子一軸已上刻石在御書院墨跡雜書四千八百九十四卷冊八百七十八卷和製四千一十六卷冊古詩故事藥方墨跡雜書簇子一千六百七十一卷墨跡雜書扇百三十六柄刻石雜書八百一十八卷御製七百

九十三卷古詩故事刻石雜書簇子四百五十二軸已上分藏於龍圖閣太清樓秘閣御書院及內中御製御書逍遙詠十一卷緣識五卷秘閣銓三十卷秘藏詮禪樞要三卷蓮花心經迴文偈頌三十卷心輪圖一軸注金剛經宣演一部已上並印本隨大藏經頒行副本百三十三部總千九百四十四卷並印本文集中錄出歌詩文賦別行三百七十六卷並印本刻石雜書三百四十七軸刻石雜書簇子七百五十三軸已上賜天下名山寺觀并中外臣僚及兗州至聖文宣王廟天禧五年二月召輔臣觀御書于龍圖閣四月詔以御書石本為九十編藏天章閣乾興元年三月仁宗遣內侍至

中書賜御書飛白字一軸仁宗因至真宗靈位之側閱視有飛白書筆其筆以木皮為之遂取試書數字帝亦未嘗攻此書倘茲閱試而筆力過健有知夙習尋命置其書於真宗靈御前以申哀慕及分賜執政近臣是後書法益精屢賜近臣仁宗天聖三年四月遣內侍以御書飛白書各一十軸賜宰臣翰猶逸筆勢有法飛白書尤為精妙至是命工模刻以賜之四年五月端午遣內侍賜中書樞密院御書飛白扇子各一合五年九月慈孝寺真宗御容殿成帝親飛白書額曰崇真殿宣示宰臣等寶元二年十一月二日遣內侍就轉臣第賜御飛白書各一軸次日而謝再拜訖宰臣等奏

曰陛下萬機之煩翰墨不倦神筆奇奧曠古未常有帝曰聽政之暇無所用心特以此為樂爾 康定元年六月八日內侍省押班趙永德上真宗御製御書碑銘歌詩三十三軸詔頌恩州刺史永德在先朝嘗管勾御藥院也 二年六月二十八日飛白書文詞字賜端明殿學士翰林侍讀學士李淑淑出許州為飛白狀寶章記摹石州廨 慶歷二年正月大相國寺新修寶奎殿墓大宗御書寺額于石帝飛白題之命宰臣呂夷簡撰記章得象篆額樞密使晏殊撰御飛白書記初帝謂輔臣曰昨構一小殿禁中而有司不諭朕意過為華麗然不欲毀其成功今大相國寺方構殿歲太宗親書寺額可

卷一百一十五

遷致之因言朕內窳多以黃布為茵禱宰相呂夷簡等對曰陛下孝以奉先儉以率下雖聖人之盛德孰加乎此帝曰此過與卿等言及之非欲聞于外恐其近名耳 四年三月帝御通英閣出親書十有三軸凡三十五事遵祖宗之訓奉真考之業念祖宗艱難思真宗愛民守信義不巧詐親碩學精六藝慎言語待耆老崇靜退求忠直慎賞賜保勇將尚儒術議釋老重良臣廣視聽功無迹戒喜怒明巧媚杜希旨從民欲慎滿盈傷暴露哀鰥寡訪屠釣構遠圖絕朋比斥諂佞察小忠鑒近合罪已為民損躬撫軍求善使過 五年十二月以寶相佛閣為慈尊閣飛白書榜賜之鳳翔府上清太平宮五

臺山真容院寶章閣并州舍利閣奉先資福院觀音殿妙法院正覺殿洎景靈宮等處神御殿榜皆帝飛白每賜即先召侍臣觀焉 六年八月賜宰臣賈昌朝洎從臣御飛白書人一幅 七年八月御崇政召近臣觀御書真宗皇帝加謚位版初帝跪設位版訖再拜泣涕久之又觀新作郊廟祭器 八年九月御延和殿召輔臣觀御書 皇祐元年二月二日廣濟軍都監李惟賢進二聖御書一軸詔移曹州兵馬都監 三月十五日飛白書天性字賜端明殿學士李淑時帝以御書賜近臣淑方侍養遣使就第賜之 九月迢近臣宗室及臺諫官三司開封府推判官武臣刺史以上赴迎陽門觀先

卷一百一十六

朝御書是月親篆明堂二字飛白明堂之門四字詔詞以藏正寺 三年五月召輔臣館閣臺諫官觀書于御書院 至和元年九月二十一日故知明州慈溪縣王利用妻張氏進先帝御書飛白一軸乞男度一名目詔王度與下班殿侍三班差使奏納先帝御書者多矣不過賜以金帛今以優命非常制也 二年五月詔開封府自今有模刻御書字鬻賣者重生之 嘉祐二年十一月十五日駙馬都尉李瑋進飛白四字帝書二十五字賜以寵之 三年七月二十四日帝御迎陽門宣宰臣以下觀御書妙法正殿 殿牌額次赴天章閣觀御書復出三聖御容以示群臣 五年十月詔自今臣僚之

御書賜勳戚

家母得陳乞御篆神道碑頌 六年三月御崇正殿召
 輔臣觀御書兗州至聖文宣王廟榜 七年十二月辛
 龍圖天章閣召輔臣至待制三司副使已上及臺諫官
 皇子宗室駙馬都尉管軍觀三聖御書又幸寶文閣親
 為飛白書 英宗嘉祐八年未改十二月詔以仁宗御
 書藏寶文閣命翰林學士王珪撰記立石 治平元年
 十二月英宗召輔臣觀御篆孝嚴殿額于迎陽門御篆
 神道碑額太宗御製趙普碑文并書又篆其額 皇祐
 中王子融自河中府還以唐明皇所題裴耀卿碑額上
 進仁宗遂賜其兄魯碑曰旌賢自後勳戚之家多賜之
 仁宗旌賢王曾旌忠公冠霖國舊學故相旌功故相
 月懷忠故相呂旌忠勳德故相密顯功贈大師尚書令
 陸純孝觀文殿學士褒賢贈禮部尚書長子儒賢觀
 高若誥宗儒觀文殿學士清忠王德用使思賢劉旌忠
 元勳使秋密褒忠故相陳全德元老故相親賢龍西郡
 和教忠積慶故相父油顯功曾國忠隆道直故相旌勞
 故相英宗 大儒元老 忠現德範 故相不序

豐五年九月二十七日上御崇正殿宣宰臣已下至中
 書舍人觀察使以上觀景靈宮御書十一殿榜 六年

神宗元

宋會要 崇儒六

十二月二十九日大彥博言仁宗皇帝賜臣御書以卷
 軸甚大私家難以寶藏遂送功德院寶勝禪院安置因
 建閣奉安愈為精嚴每年乞特賜撥放童行一人從之
 哲宗元祐二年九月十五日賜宰臣執政經筵官宴
 于東宮上親書唐人詩分賜之詳見經 五年九月二十
 一日御通英閣宰臣執政講讀記注官各賜御書詩一
 首上親書姓名於其後詳見經 六年三月一日御通英
 閣宰臣呂大防奏曰仁宗所書三十六事禁中有否上
 曰有大防請令圖寫置坐隅以備親覽從之 徽宗崇
 寧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宰臣蔡京等言伏觀車駕臨幸
 辟雍親書手詔面賜國子司業吳綱等乞下有司模勒
 刊石頌賜諸路州學從之 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中書
 省檢會應頒降天下御筆手詔摹本已刊石訖詔並用
 金填不得摹打違者以違制論 大觀元年八月十七
 日資政殿學士中太一宮使兼侍讀鄭居中言近蒙賜
 臣御筆八行八刑書欲望許以所賜模寫于石立之宮
 學次及太學辟雍天下郡邑與石經比從之 三年四
 月二十五日尚書戶部侍郎蔡居厚等言比從近臣之
 請凡御筆手詔刊印成篆半歲一頒然內外之事總於
 六曹六曹之司二十有四逐司頒降各有先後而日月
 不次檢照寔難欲乞命後六曹及諸處被受御筆手詔
 即時關刑部別策編次專責官吏分上下半年雕印頒

行即從之 政和元年三月一日議禮局乞以御書政
 和新脩五禮序幕勒立石於太常寺從之 三年三月
 十六日大司成劉嗣明言檢會去年五月九日勅節文
 所賜莫儔等御筆勅書許令辟靡摹寫刊石頒之四方
 中命詞臣撰次本末刊於勅書之下近准降下鄭居中
 撰到記文乞差官書寫并題蓋詔差中書侍郎劉正夫
 是年鄭居中再知樞密院賜第建閣藏宸翰上書其
 榜曰勲賢承訓 五年十月二十九日御臨文堂榜賜
 學士院以學士強淵明遷承旨上為增廣直廡書榜寵
 之 七年七月十七日秘書少監畢仲愈言奉御筆近
 聞金耀門文字庫有祖宗潛藩親書廟諱奏贖洎元豐
 內批詔旨皆得於塵壤之間恭閱數四殘楮斷幅隨手
 紛紛愴然于懷可委官編次集類未上劄付臣編次乞
 下書藝局應副工匠物料委近侍總領置局計會編類
 指畫表背進呈詔令秘書省應副更不置局 九月一
 日宣和殿大學士蔡攸言伏聞國子監辟靡已掛御書
 大成殿牌乞許尚書學士侍郎給舍侍制兩省同詣兩
 學瞻仰仍分作兩日從之 宣和二年四月四日姚古
 言自叨竊帥閫并先兄雄飛帥熙河皆蒙降到宸翰不
 少已於私家創造高閣寶藏乞降賜閣名奉御筆賜名
 褒勳之閣十六日兵部侍郎蔡莊言先臣墓道先蒙賜
 題碑首近日大臣及從官被受御書例皆建閣伏望錫

表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八

之美名依故相何執中劉正夫家已得旨揮詔許建閣
 仍以褒忠顯功為名 八月二十日御筆門下侍郎白
 時中於壽春府私第脩建御書閣畢工可賜御書醇儒
 之閣 十一日新知福州少傅鎮西軍節度使余深
 言奉御筆以臣私第建御書閣蒙降賜御書賢弼亮功
 之閣牌一面緣臣私第建閣係在福州今欲乞依白時
 中私第御書閣例差破使臣其潛火兵士止乞差一十
 五人從之 三年正月十七日詔差開州防禦使徐位
 押賜唐州方城縣范致虛所建神霄玉清鍊真宮殿閣
 門室御書牌額共一十五軸 八月二十四日賜梁子
 美私第御書牌額為耆英之閣 四年三月五日駕
 幸秘書省太宰王黼據其事乞宣付秘書其畧曰鑿輅
 幸秘書省詔宰輔從臣暨館閣之士觀書于秘閣俾恭
 閱祖宗謨訓崇寧以來御書復召輔臣侍從及秘書少
 監至提舉官聽事宣示御書千文十體書洛神賦行草
 近詩并御畫既恩許分賚臣蒙恩獨賜臣紙金花千文
 一軸御書二十二軸上親出建隆真跡詩帖數幅於是
 群臣始識藝祖書又出太宗真宗仁宗翰墨至神考書
 孟子章句上曰此先帝在藩邸時所作也上色感然
 五年正月十七日大司樂畢完言為裝成神宗皇帝御
 筆石本二軸投進乞宣付秘閣收藏從之 十二月二
 十四日賜大傅王黼私第御書載賡堂膏露堂移山堂

卷二十七百五十三

九

寵光亭老山亭榮觀齋四友齋隱安九牌 御書神道
碑額實錄有止稱賜神道碑額而神宗 兩朝顧命定
策元勳今尚書忠勤懿戚向經決策定難顯忠基慶
高宗克難敏功鍾慶繼王高兩朝顧命定策亞勳中
命贊策勳德後賜兩朝顧命定策亞勳中
清粹德贈太師溫國徽宗 旌忠贈鎮寧節元豐受
道定策殊勳宰臣元豐受遺徽宗 旌忠贈鎮寧節元豐受
傳所載亦有殊勳二字乃欽宗 張商英月工部員外
親李士衡乞詔臣撰商英神道碑詔依奏碑額
高宗建炎元年九月十七日上書資治通鑑第四冊賜
黃潛善稱翌日潛善稱謝奏曰昨晚錫與執政同觀皆
言陛下筆力益妙於昔蓋聖學日新之盛上曰朕退朝
省覽章奏罷多游意翰墨不以為倦又曰近將孟子論
語治道處手寫于絹屏積之遂多他日回鑿亦留屏於
此潛善曰昔人几杖槃盂皆銘識之以自警發今陛下
寫孟子王道政教之言在屏障間亦古人自警發之意
上曰朕每日溫閱孟子五卷愛其文詞簡明知要所以
信手多書於屏汪伯彥曰陛下留神此書取其宜於今
者力行之天下幸甚二十二日內出親書座右素屏旅
葵一篇大有大畜二卦與孟子之言七章凡十扇道中
使宣示宰執翌日黃潛善等稱謝奏曰陛下於書取謹
德昭德之規於易記大有畜賢之蓋曰正心誠意以齊

家治國者在德立政造事以致君澤民者在賢所擬孟
軻當年之格言皆切本朝今日之急務屏幃之內聖賢
滿前因知心術之接在茲非以字畫之妙為貴臣等愧
衮職之非宜幸聖學之多進有旨勿拜潛善等皆再拜
四年八月八日上手寫郭子儀傳付范宗尹呼諸將
示之時韓世忠以進官到堂上知世忠洎諸將不親文
墨故執政因而諭之 紹興元年三月二十五日宰執
奏擬柯賜上所藏道君皇帝賜札欲給還上曰此上皇
御書當須藏置內閣不當降出 四月九日以經筵上
親書扇賜講讀官 九月十一日進士黃朝美上仁宗
皇帝御書明堂牌碑本二軸詔送秘書省藏之 二年
七月一日進士章許上太宗皇帝御書補迪功郎兼進
書籍持有是命 八月十六日上出所寫孝經詩書篇
章遣中使宣示宰執翌日進呈畢呂頤浩等奏蒙宣示
御書仰窺聖意若稽于古臣等不勝欣觀上曰朕瞻仰
古先聖王之治以為規戒秦檜曰以此見聖學不廢
十月二十七日臣僚言伏覩陛下躬洒宸翰親裁睿詔
命有司摹黃庭堅所書太宗皇帝戒石銘勒諸堅珉拓
為墨本編賜郡縣守令伏聞近命五使廉按諸路臣以
謂與其馳驛而頒執若付之五使賫行而賜之仍使州
縣騰本揭諸通衢詔依令五使附行賫賜其餘州縣令
禮部頒降碑石於尚書省龕立 三年正月十一日詔

恤刑手詔委尚書左右司刻石頒降天下其親札候刻
 石子畢付大理寺置之治事廳既而命樞密都承旨趙
 子畫篆額以紹興恤刑手詔為目其後以碑刻賜侍從
 及寺官人各一本 五月十三日將仕郎謝懋上仁宗
 皇帝御書飛白一軸詔賜銀絹二十匹兩 四年五月
 二十八日詔韓世忠私第御書閣以懋功為名從其請
 也 八月三日處州進士王揚繳進太宗皇帝御書詩
 二軸計一十篇詔令戶部支賜絹二十匹九日秦魯國
 大長公主上家藏仁宗皇帝在東宮時真宗皇帝所賜
 御製親書元良述一軸詔送史館秘書省 二十五日
 賜故相韓忠彥御書神道碑額曰世濟厚德之碑 五
 年四月七日上親書無逸篇為圖設于講殿之壁先是
 范冲輪對論仁宗皇帝建通英閣嘗命儒臣蔡襄等寫
 尚書無逸篇并孝經天子孝治聖治廣要道四章為二
 圖列于左右元祐初先臣祖禹為侍講乞檢尋二圖如
 仁宗故事哲宗皇帝從之願陛下脩祖宗故事躬寫無
 逸篇為圖設於講殿至是上乃書之 九月二十日賜
 趙鼎御書尚書一部翌日鼎稱謝上曰尚書所載君臣
 相戒勅之言所以賜卿乃欲共由此道以成治功六年
 十月摹勒上石賜乞安於私第 九月賜新及第汪應
 辰以下御書石列中庸篇廷試畢賜御書自此始其後
 以周官或儒行大學皋陶謨及學記經解等篇皆就聞

喜宴日賜之舉故事也 十月三日上書車功詩賜宰
 臣趙鼎等翌日宣諭曰朕觀鴻鴈車攻乃宣王中興之
 詩當與卿等夙夜勉勵脩政事攘夷狄鼎曰陛下游戲
 翰墨之間亦不忘恢復臣等敢不自勉 六年三月六
 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大使兼知洪州李綱上家藏道
 君皇帝御筆真跡詔送史館 十一月二十五日故翰
 林侍讀學士王洙孫男楚老上慶歷皇祐御札手詔飛
 白等賜銀絹各一百匹兩 楚老進四朝 有是賜二十八日賜
 成都府府學御書大成之殿四字揭于宣聖殿額先是
 成都府府學教授范仲及言府學大成殿建於東漢初
 平中制度簡樸氣象雄渾漢人以大隸記其脩築歲月
 刻於東楹至于今九百四十三年矣蓋天下棟宇之古
 無過於此臣願陛下萬機之間因御翰墨作大成之殿
 四字揭之殿額以著陛下脩蜀之意至是從之仍帶賜
 本學 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樞密使秦檜言乞以賜臣
 御書羊祐列傳付有司刊石以墨本頒諸軍執大將侍
 從上謙遜再三趙鼎等奏陛下筆法精請實宣傳之天
 下後世以幸學者從之 十二月十一日上宣諭輔臣
 曰劉先世喜書前日來乞朕所臨蘭亭帖亦以一本賜
 之因論書法甚詳遂及法帖曰其間甚有可議如古帝
 王帖中有漢章帝十文于文是梁周興嗣所作何緣章
 帝書之舉此一事其他可知豈不誤後世學者 九年

二月十二日詔紹興府天章寺祖宗御書令守臣取進
先是建炎四年逃幸江浙御書凡五百五十軸卷悉留
越州至是駐驛臨安降詔取焉 同日詔興化軍進士
蔡玘上太宗皇帝御書可賜未帛 四月二十三日親
從額外指揮使王琪進太宗皇帝御書一百件仁宗皇
帝御書飛白五件徽宗皇帝御書三件德成之宮大字
牌文一本詔令進入先是琪詐陷虜庭時在京於北軍
處覩此御書收而藏之至是還朝投進 六月十三日
宰臣秦檜乞以上所賜御書真草孝經刻之金石以布
宣德意上曰十八章世人以為童蒙之書不知聖人精
微之學不出乎此也朕宮中無事因學草聖遂以賜卿

宋三十一百五十三

一四

豈足傳後檜請至再三乃從之 十年五月十六日御
書中庸篇賜秦檜乞刊石分賜墨本從之 十一年二
月二日詔余深被遇徽宗皇帝擢任宰輔當時所賜御
筆許令本家投進從深男日章請也 六月二十四日
詔萬安軍於蔡攸家收取徽宗皇帝御筆立皇太子詔
叙宣和末策立淵聖皇帝事因及罪已奏天密表投進
宣付史館實錄院編類送教文閣藏之從吉陽軍使楊
雍請也 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衢州學生趙俊上家
藏徽宗皇帝御書一紙詔絹十匹十月二十二日右承
議郎直龍圖閣張茂上政和中徽宗皇帝御書上清大
洞真經一部賜先臣商英乞賜宣取詔令尚書省取進

十三年正月二十五日詔親書經史令戶部尚書張
澄將行在見有墨本先次計置頒降施行先是湖州守
守臣秦 言祖宗御書賜在州郡雖經兵火多獲實存
乞將前後御書經史頒諸泮宮使士子得以師承咸仰
崇儒設教之德意故有是命 二月內出御書左氏春
秋及史記列傳於秘書省宣示館職觀閱畢少監秦燧
以下詩以進 是年六月內出御書周易 十四年正
月出御書尚書 十月出御書毛詩 十六年六月又
出御書春秋左傳皆就本省宣示館職觀閱畢並作詩
以進上又書論語孟子皆刊石立于太學首善閣及大
成殿後三禮堂之廊廡 七月賜御書宣聖殿及門榜

宋三十一百五十三

一五

並曰大成御書閣曰首善先是修建太門國子監請依
徽宗故事乞賜宣聖殿及御書閣名榜內御書閣徽宗
賜曰求賢上改今名至是殿閣告成賜之用鈞容樂迎
至學安掛 九月四日上諭輔臣曰洪興祖欲進碑刻
此安用學書只是看筆法精神若不善刻者字畫皆失
真朕收得王獻之洛神賦墨跡六行置之几案間日閱
十數次頗覺書有所得近又寫尚書一部已終篇矣學
寫字不如便寫經書不惟可以學字又得經書不忘已
而降付秦檜奏曰尋常諸生終年未會寫得一部經書
欲宣示從官不惟觀陛下書法之妙又令知聖學不倦
也上曰朕宮中無所嗜好唯學字觀書所得甚多可以

養神兼日聞所未聞其樂無涯既而尚書委知臨安府張澄刊石仍頒諸路州學十四年六月十四日上書乾卦賜龍圖閣學士知宣州秦梓又以湖州昨刊諸臣所書易十碑賜梓令於私第御書堂一處安置從梓請也七月二十二日左宣教郎守殿中侍御史汪勃言竊觀陛下萬機之餘親寫孝經近頒之諸郡皆止奉安于泮水雖卿大夫多有不獲藏蓄為恨而況於庶人乎乞令諸郡募工摹刻自郡達縣自縣達鄉皆使家藏而戶曉庶幾普天之下風俗曠然而大變詔令諸州刊石賜見任官并係學籍諸生十五年三月十八日邵武軍進士吳行成進徽宗皇帝御書吳融曉賦一軸詔令

卷一百五十三

十六

戶部支賜絹十匹 十月三日上遣中使賜大師秦檜第御書閣榜曰一德格天之閣仍就賜御筵十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處州學士耿世南進徽宗皇帝御筆親帖三軸賜絹二十匹 四月十四日脩武郎張燕上太祖皇帝御書一卷賜絹十匹六月五日饒州樂平縣進士馬孝友上仁宗皇帝飛白風水二字賜絹十匹 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御書太師秦檜像贊藏于秘閣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賜太師秦檜父敏學御書神道碑額曰清德啟慶之碑 二十五年十一月五日賜故太師秦檜御書神道碑額曰決策元功精忠全德之碑 二十六年閏十月二十七日上書玉牒殿并殿門及

祖宗屬籍堂榜令揭于殿堂之額以新建殿堂畢從玉牒所請也 十二月二十八日新知池州貴池縣陸流上寶藏哲宗皇帝賜故外祖翰林學士顧臨御書即事詩一軸詔送秘閣 二十七年四月御試上曰指陳時切直者令寘之上列因親書以賜編排官吏部侍郎李琳等宰臣沈該請刻石頒諸臣僚詔可 二十九年六月十九日處州縉雲縣進士朱達辰繳進仁宗皇帝御書詔令戶部倍賜束帛 七月二十四日尚書古僕射湯思退等言近恭親戒諭崇尚清白禁止賂遺詔書親北上曰朕自少時留心翰墨至今不倦然乞不能臻其要妙在唐惟太宗好二王書當時士大夫翕然相尚如

歐虞褚薛皆有可觀朕有舊藏文皇數帖其間有好畫自收上畏天下畏群臣等語不惟字畫可喜其用心實可為後世矜式思退曰陛下天縱多能精於藝學過文皇遠甚當與本朝太宗皇帝儷美齊驅豈前代帝王所能髣髴思退請以御書刊石頒中外臣僚詔可 三十年上以玉堂二字親灑宸翰范知制誥周麟之言欲以御書依典故就都堂宣示軍執許本院摹勒上石俟石刻成日於秘書省曝書會宣示館閣官并以石本分賜詔可孝宗隆興元年十月十四日詔金山寺御書御製詩令刊石將碑本投進從兩浙運使朱夏卿之請也 乾道元年二月三日賜大傳寧遠軍節度使和義郡王

揚存中第御書閣榜曰風雲慶會之閣 三年二月賜
故贈太師陳康伯御書神道碑額曰旌忠顯德之碑
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御書戒詔賜宰臣虞允文等 八
月二十八日御書漢議郎崔實政論賜宰臣虞允文等
七年正月八日御書郭熙秋山平遠詩賜宰臣虞允文
等是日宰執進呈畢上宣諭曰朕無他嗜好或得暇惟
書字為娛爾允文等奏曰允文等外日對罷爾見石堦
上陛下草聖筆力天縱有飛動之狀上曰戲書不足觀
朕近寫得一軸因顧內侍取示允文等迺郭熙秋山平
遠詩因以賜允文且顧梁克家曰侯列寫賜卿上又曰
太上真草皆極古今之妙來日與卿等允文等頓首謝
十一月日遣中使賜左丞相虞允文養生論右丞相克
家長笛賦皆太上真書又賜克家御草書古柏行一軸
是日宰執進呈上宣諭曰前日過德壽宮侍宴太上飲
酒權甚宮中熙熙和而有禮本朝家法前世所不及也
已與卿等覓得御書俟請寶來即賜卿等已而遂有是
賜二月御書孫綽遊天台山賦賜容州觀使幹辦皇城
司夏執中 六月御書上天竺靈應觀音寺并殿碑
九月二十一日故少宰觀文殿學士吳敏孫楠進欽宗
皇帝御書一百軸特與補將仕郎 十月二十二日詔
右迪功郎劉愈進欽宗皇帝御書二軸與減二年磨勘
比類施行 八年二月六日御書尚書左右僕射可依

漢制改作左右丞相學士院降詔 八日御書賜權禮
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周必大比來一二大臣同心輔正
夙夜匪懈新革苟且之風以副綜覈之意深可嘉尚今
因除授宜示褒典虞允文可特授正奉大夫右丞相
四月二十一日賜新進士御益役篇等與宰執虞允文
進士等詳見 七月十二日詔朝請大夫毛奎孫勸進
欽宗皇帝御書十軸與免文解一次同日詔故端明殿
學士贈少保親姪孫毛勸進欽宗皇帝御書一百軸特
與補上州文學 八月一日賜故太師和王揚存中御
書神道碑額曰安民定功翊運忠德之碑 九年二月
二日詔故中書侍郎陳過庭孫進士述進欽宗御書十
四軸端明殿學士張深曾孫伯成進三朝御書十三軸
并續進欽宗皇帝詔旨一軸各與免文解一次同日詔
故刑部侍郎程振孫饒州鄉貢進士邵進靖康御書八
十八軸又宣和間為欽宗皇帝東宮舍人曰賜親書玉
珠不成器賦杜甫喜雨詩各一軸及政和間頒降石刻
御筆手詔等三冊與補下州文學 四月二十八日御
書荔枝賦賜閣門宣贊舍人張延年 淳熙元年五月
一日御書唐元鎮牡丹花詩扇賜臨安府通判吳珪六
月一日御書劉禹錫詩賜集英殿脩撰主管祐神觀張
子仁 二年三月四日宰臣葉衡奏謝昨日蒙遣中使
宣示太上皇帝宸翰十軸并御製跋語得旨令臣閱畢

可飲危酒以慶榮遇仍宣示執政侍從臺諫以其書省
臣欲就都省具危酒與執政而下共侈非常之賜上曰
甚好叅知事龔茂良李彥穎同奏曰大上皇帝宸翰刻
石賜郡國者臣等固嘗得窺此十軸藏在御府群臣無
絲見者今逆獲拜觀不勝千載榮遇上曰太上皇帝於
翰墨間蓋是天縱非尋常學力所能到如鍾王輩不足
道臣等與侍從臺諫兩省官環立展視莫不駭心動目
即所未觀翼日拜謝訖乞勒石率預觀臣僚奉表稱謝
從之上曰當以此表轉于德壽宮 三年九月十五日
太上皇帝御書白居易大巧若拙賦賜幹辦皇城司夏
執中 十一月一日御書杜牧戰論賜皇太子同日御

卷二十七百五十三

二十

書詩賜皇太子嗣濮王士輅永陽郡王居廣各一軸
四年二月十七日詔知臨安府趙璠老就太學建閣奉
安太上皇帝御書石經碑石可置之閣下墨本于閣上
以光堯石經之閣為名朕當親寫叅知政事龔茂良等
言自古帝王未有親書諸經及傳至數千萬言者不惟
宸章在畫照耀萬世其所以崇儒重道者可謂至矣陛
下聖孝又欲親書題額以增斯文之重天下幸甚上曰
太上於字畫蓋出天縱朕嘗謂鍾繇字最工猶帶隸體
如太上宸翰冠絕古今 五月二十四日知臨安府趙
璠老言得旨就太學建造光堯太上皇帝御書石經閣
將欲就緒其見在石經周易毛詩尚書春秋左氏傳論

語孟子外尚有太上皇帝御書禮記中庸太學學記儒
行經解五篇不在太學石經之數今搜訪得舊本重行
模勒欲補禮經之闕從之 淳熙十六年四月七日故
太師秦中王府進納高宗皇帝御書二軸詔送寶錄院
五月三日御書歸隱二字賜天竺彌陀福興院九月十
八日御書彌陀興福之院六字賜左右街僧錄若訥
紹興元年正月四日御書偈頌一首賜左右街僧錄若
訥七月九日御書四季草書扇面四軸賜左右街僧錄
若訥 二年正月五日御書草書勝常帖賜左右街僧
錄若訥

卷二十七百五十三

二十一

全唐文

宋會要 錄賢

仁宗嘉祐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三司使張方平等言故國子監直講孫復著述春秋之說四十餘年并抄錄到所撰春秋尊王發微二部復惟一子大年欲望特賜甄錄詔孫復曾在通英閣講書今又進到春秋尊王發微其男大年特補郊社齋郎後太宰博士胡瑗卒近臣共援此例官其一子 神宗熙寧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右正言直集賢院常秩言昨召對蒙問及臣友王回之為人又被旨進其文編竊以先生之法善善以及子孫故士者世祿下逮漢魏管寧之徒一時之篤行被召

不至而猶得拜子為郎况回未及進用而不幸有子汾分宜加甄錄詔以汾補郊社齋郎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正月六日詔錄故監察御史王回一子為為廟齋郎以從臣王醜曾肇豐稷張舜民賈易岑象求上官均等列奏回有學術行義嘗因鄒浩得罪自蒙昭雪推為御史不數日而殞家貧無歸願加優卹故有是命 高宗紹興元年正月二十二日詔趙普佐命之勳猶漢蕭何今子孫流落所宜憫卹令諸州郡博加尋訪如法敦遣赴行在量才錄用九月十五日明堂赦應曾任宰臣執政官及節度使明有勳德載在史冊者見今後嗣無人食祿如有子孫許於所在州軍投狀委長吏以下勘驗

諸實保明開奏當議量才錄用若係國朝以來勳臣雖不曾任前件官亦依此施行三十一年赦國朝勳臣後嗣無人食祿錄用子孫許召陞朝官三員保明陳乞內有全去失勳臣元投告救等干照若實係勳臣之家可令更召監察御史以上管軍知閣御帶監司郡守二員委保勳臣元任官職去失來歷因依如無偽冒特與推恩十月二十六日唐故尚書右丞相張九齡十二代孫進士昭乞依故書應曾任宰臣執政官明有勳德載在史冊者見今後嗣無人食祿子孫許量才錄用念祖九齡之後並無人食祿見今有祖九齡中書令告一道明皇御書一道并朝廷兩次用九齡勳臣之蔭錄用高祖

璞曾祖錫出身告二道及宗枝圖一本投進詔昭特補中州文學其張九齡告令尚書省給付本家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江南西路安撫制置使趙鼎奏契勘洪州昨有試作監主簿潘興嗣自幼得官高蹈不仕朝廷察其高行常除差遣抗志不就嘉祐間宰相韓琦等奏乞加拔擢凡所旌寵每至輒辭至元符三年尚書右丞黃履又引孫伴王回等例乞錄其後遂官其孫淳授太廟齋郎調南康軍星子縣尉蔡京用事言者觀望謂淳與陳瓘有連每至京師必館於瓘家實預論議又與曾布有鄉曲之舊故履因緣論薦遂降指揮追奪士論寃之三

所奪官資與之以為廉退自守之勸詔潘濤特與補右
迪功郎五年十一月十九日詔唐顏真卿之後顏邵補
右修職郎顏卓補右迪功郎並特命詞給告初温州發
遣顏真卿遠孫顏邵顏卓齋真卿所自書告身赴行在
投進上曰人皆有一死或輕於鴻毛或重於太山在處
死為難耳真卿在唐死節可傳得所處矣况今艱難之
際欲臣下盡節其顏邵等可量與推恩以為忠義之勸
况仁祖時曾召顏似賢赴闕亦嘗命之以官自有故事
故有是命六年二月六日詔元祐石刻黨人葛茂宗男
輔國與補惠州文學五月二十四日給事中朱震言本
朝西路程顛程頤以傳道為己任學者負笈衣親承

卷之八百四

其教散之四方或隱或見莫能盡紀其高弟曰謝良佐
曰楊時曰游酢時晚過靖康建炎之間致仕通顯諸子
世祿醉仕至監察御史出興州郡亦有二子仕宦獨良
佐終於監竹木務名在黨籍著于石刻終身不過雖以
朝奉郎致仕奏補其子克己入官後逢巨賊於德安府
舉家被害今止有一子克念流落台州貧窶一身朝夕
不給竊見黨籍諸人及上書得罪身後無人食祿者朝
廷皆寵之以官良佐之賢親傳道學舉世莫知又遭禁
錮而死諸子哀皆最為不幸乞依黨人及上書人例特
官其子克念使奉良佐之祀詔謝克念特與補右迪功
郎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湖州言故太學博士天章閣待

制侍講胡瑗以儒學被遇仁宗朝今其家淪替別無子
孫唯有胡滌服習儒業鄉閭推重欲望仰追仁祖待瑗
之意矜念胡滌已係免解進士特褒錄以為天下學者
之勸詔胡滌特與補下州文學十二月五日唐太師魯
國公遠真卿遠孫顏師與言昨蒙朝廷下温州搜訪顏
氏之後臣係嫡長特以病患緣本州催督且令弟卓齋
遠祖誥勅赴朝廷蒙拘收就補迪功郎未幾身故今先
臣之後依舊布衣不縫世祿乞將弟所得名目改正與
臣被受庶幾仰副國家興滅繼絕不泯世祿之意詔顏
師與可特與補右迪功郎

卷之八百四

宋會要 處士

乾道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翰林學士許光凝奏昨守鄧州伏見宣教郎致仕王襄經術登科年未六十毅然請老退歸田園事備搜如其母養孤甥若已子鄉黨後進教誨成就者不知幾人鄰里貧民吉凶惆悵者不知幾家伏望採察施行詔王襄賜處士

宋會要 處士

仁宗天聖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賜臨江軍玉筍山人朱旦善濟處士旦善醫術召至京師訪問故賜

宋會要 處士

乾道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詔峽州長陽縣隱逸郭雍特賜冲晦處士以湖北帥臣張孝祥等言雍名臣之後父忠孝師伊川程頤盡得其學雍推原本意著易中庸之書十餘萬言隱於峽州長陽縣山中安貧樂道行義高潔乞賜褒推故有是命

宋會要 處士

嘉祐二年六月七日賜絳州草澤韓退安逸處士退居稷山翰林學士承旨孫抃等言韓退有行義故賜號

宋會要 處士

神宗熙寧六年六月十九日水興秦鳳兩路察訪司言魏州盧氏縣有退安處士劉易戶下役錢未敢依品官例減半均納詔依七品官例

宋會要

哲宗紹聖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詔興化軍處士良弼詔與葆光處士以左僕射張惇奏其所著易義可採故也

宋會要

徽宗大觀元年閏十月六日詔睦州清溪縣主簿張舉特賜正素處士與一子初品官以兩浙路轉運提刑司奉舉初以郊社齋郎應進士舉及第緣家無兼侍不忍遠去父母遂不出官孝行著聞元豐五年父朝那次道告老於朝舉子錫例合受恩乃以叔祖子極無在任者遂請以官命其曾孫宗黨無不推服元祐初朝廷除命並辭不受一時士人愈高其節崇寧四年身亡有子未錄家益貧官乞賜謚號故有是命

宋會要

宋會要

宣和六年十月十四日詔今後處士更不令披度道士為小師所有天寧節回賜恩澤並罷十二月二十二日詔丹華處士劉知常不出有司自竦丹金造神霄寶輪四百九枚所以州人列其性識高明行義修潔勤苦該博通曉典故精於屬文為諸生師表而前輩諸公常所欽重乞加名用故有是命

宋會要

政和三年三月三十日詔濮州王老志賜安泊處士

宋會要

宣和七年
此三十二年誤

宣和三十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詔入內侍省東頭供奉官寄資武義大夫鄺詢為久病可將見任官特與換白雲處士賜名守寧仍命詞給告

宋會要

政和十一年十月十日詔度州贛縣免解進士李拱賜號養素處士

宋會要

紹興五年十一月七日中書舍人朱震言朝廷近以陳得一改造統元新曆一十七卷賜號通微處士與一子下州文學竊見本朝熙寧間如翰林侍詔之類皆命之辭得一歷學專精通貫古今運策之妙不愧前人欲聖給告命辭以為章布之光從之

宋會要

紹興七年正月二十四日詔温州平陽縣教造到道氏俞居一道學通博特補通元處士

宋會要

高宗紹興三年六月二日詔婺州東陽縣進士張志行賜號冲素處士以浙東福建路宣諭朱異奏志行力學有行鄉里推服常應舉宣和中知州劉安上轉運使詹度等列奏其甘貧守道不求聞達杜門窮經雖老不倦故也

宋會要

乾道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詔邛州隱逸劉浩特賜冲隱處士四川宣撫制置使司狀據邛州中以本州鄉官劉環等狀言浩自壯歲棄儒慕道專以符籙濟活為心卷舍靜謐纖毫無取於人濟活之功甚多其祈晴禱雨果有應驗故有是命

宋會要

乾道七年百姓王慶年九十賜耆德處士此據政和七年五月高郵軍奏狀不得其時加六字處士特依例許封贈父母依例月給乳菜錢

宋會要

乾道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詔潤州丹陽縣東太一宮道士居宗惠特贈虛靜處士給告速行給降仍下江寧府潤州量行應副葬地並官給事畢應副過事件聞奏

全唐文

宋會要 賜先生號

仁宗天聖六年三月十六日虞部員外郎史溫之祖虛白進賜冲靜先生虛白有高節善為文五代亂離隱居山巖江南李氏累以祿秩誘之介然不屈至是以家集來上特有追褒

全唐文

宋會要 賜先生號

真宗大中祥符三年四月十二日泰山隱士秦辨說號貞素先生辨自言百三十歲帝召至京與語多言五代事亦無他術但能服食致長年故賜號放還山

宋會要

大中祥符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華山隱士鄭隱賜號正晦先生正字本音隱自言始以經術為業遇道士傅辟栗鍊氣之法修習頗驗遂居華山之玉刀巖二十餘年冬夏常衣皮裘帝祀汾陰召對行宮作詩賜之加齋茶藥束帛固辭不受

宋會要

徽宗崇寧四年六月詔信州龍虎山上清觀漢天師三十代孫張繼先特賜號虛靖先生

宋會要

大觀元年二月二十九日詔鳳翔府于仙姑特受靖真冲妙先生

宋會要

致和元年八月十二日賜信州貴溪縣龍虎山上清觀張嗣宗為冲靜先生

宋會要

致和元年十月十日賜處州祥符宮道士洞淵大師李

思聰為玄妙先生

宋會要

致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詔左街道錄觀妙元明冲真
虛壹大師徐知常可特授通虛先生

宋會要

致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詔茅山元符萬寧宮法籙道
士宜靜之特贈冲隱先生

宋會要

致和三年十月一日詔元觀法師程若清可特授寶錄
先生

宋會要

卷八十五

致和八年十月二十一日通直郎管句堞州王清韓君
丈人觀兼注解聖濟經所編修道史檢討官劉棟奏伏
蒙聖慈宣諭授臣守靜先生陛下所以待高尚有道之
士如臣學術無取昧於大道兼臣見有家屬宗跡同俗
若忝冒先生之號恐未允心議上員陛下盛時清淨之
化所有告命乞賜追號虛靖先生

宋會要

宣和七年二月三日詔冊華廣範崇真處士劉知常除
金庭輔教先生續詔知常特授金庭輔教元明先生視
中大夫

宋會要

宣和七年六月十九日詔通妙處士劉厚特補通妙真
應先生及與封贈父母一次仍視中奉大夫

宋會要 賜名賜第

趙抃自錢塘請老歸加太子太保致仕居南齊東南名士多從之遊卒謚清獻哲宗命蘇軾為碑賜名愛直韓琦嘗稱抃真世人標表云子岷從子岷從孫需德岷字景仁擢進士第再權御史論事忠鯁清修有行義能世其家終太僕少卿岷少登進士第從胡瑗學有文名早天終監西京糧料院岷字孟遠抃任以官調德順法曹元符末應詔上書言章惇蔡卞紹述以陷忠良蔡京朋比姦邪用之終必誤國崇寧初京相考此書將岷勒停竊管處州建炎贈朝奉郎需字公時中上舍第紹興間為右司諫乞令有司具一歲錢殺之數以節浮費上稱其極關治體諫議大夫晉貳史部兼侍講祠守蘇秀卒其孫并終永守德歷郡守監司以才稱司類熙寧三年諸路長吏應詔取遺行義之士送舍人院試論來者僅三千人穎入優等賜進士出身

全唐文

宋會要 勅置守墳

開寶三年十月五日詔前代帝王已創興祠廟修葺園陵仍據事跡高卑各置守陵廟戶外其功臣烈士今定名德高者二十三人各置守墳三戶孫愔陳平韓信周亞夫長孫無忌魏徵李勣尉遲敬德渾瑊墓十並破損公孫杓白樂毅晏嬰曹參衛青霍去病霍光劉備諸葛亮關羽張飛段秀實墓十二並不破損功名次者八人各置兩戶趙簡子孟嘗君唐儉高士廉岑文本馬周墓六並破損趙奢丙吉墓二不破損功名又次者三人常禁樵採不得侵耕墓容德裴寂元稹墓並不破損其嘗

經開毀者即逐處給官錢備置棺槨如法修崇太常禮院各隨朝廷及逐人官品當時制度下少府監擇好羅錦修置禮衣給付諸州長吏選日致祭掩閉仍令所司定儀注以聞所置守墳戶並以側近中等以下戶充二枕外免諸色差役廟宇常須洒掃無致摧圯墳隴林木常禁侵伐無林木者常令栽植委逐縣檢校每歲終具無無破損申州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詔先賢丘墳不得樵採大中祥符四年二月十八日祀汾陰赦書應車駕經由州縣有建隆以來佐命及有勲勞公主將相墳墓在其境內者委逐處差官致祭如有孝子墳塚量禁樵採奉祀路中景祐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詔陝西州軍

應有前代名臣墳墓碑碣林木不得損壞

卷一百一十五

河東路

至唐天

宋會要 堯陵

神宗熙寧元年七月九日知濮州韓鐸言堯陵在本州雷澤縣東穀林山陵南有堯母慶都靈臺廟歷代碑記具存縣北有樊侯仲山甫墓傍有大碑斷缺什地不可辨前有石室高尋廣丈制度精密如成都文翁之石室唐刺史趙冬曦祭文刻於石碑望勅本州春秋致祭堯陵置守陵三五戶樊侯墓取樹者二戶免其租併奉灑掃詔太常禮院詳定禮院言乾德詔書祠堯於鄆州本處但有廟即陵在濮州穀林望依禮例給守陵五戶仲山甫別有史策證據難議施行從之守陵乃差第四等以下戶元豐六年八月二十五日禮部言鄆州陶唐氏廟歲祭當移於濮州雷澤縣陵廟祭享從之先是知濮州范子諒奏請祀堯於濮州而太常亦言濮州堯陵所在宜如子諒所奏故有是詔

卷一百一十五

全唐文

高宗

宋會要 經筵

建炎二年三月十一日講筵所言舊例初御經筵講讀經史先具奏請點定詔講論語讀資治通鑑四月七日詔講讀官故事端午謝節料畢罷講筵至八月再開可勿罷上謂宰執曰朕以寡昧適茲艱難政事之餘與卿等款語知學先王之道為有益方且夙夜孜孜於經史今若講筵暫綴則朕誦讀既多有疑無質徒廢日力此事合如何黃潛善等奏講筵願如聖意勿罷故有是命四年八月四日詔經筵日令侍從官一負具前代及本朝故事關涉治體者一兩事進入從參知政事謝克家請也十三日資政殿大學士王絢言蒙恩除侍讀依舊制每年二月八日取旨擇日開講日今講筵所人吏未到有失舉行詔候防秋日取旨時邊事未寧將有事于親征也紹興元年正月十三日講筵所言近依舊制春講於二月上旬擇日奉旨差定講讀官開講今已差秦檜兼侍讀汪藻胡文脩並兼侍讀自來講讀官並不限自欲依令開講除旦望假故繫擇使日講筵仍乞令大史局選日從之二月三日詔越州只令差撥人匠將帶合用料物赴行宮門外東闕庭擗截東壁二間充講筵所御覽書籍庫講筵官直舍人吏司房等四月九日內

宋會要 崇儒七

出御書扇賜侍讀王絢胡直孺侍講汪藻胡文脩僕從慶各一柄二年七月十五日上謂輔臣曰儒臣講讀若其說不明則如夢中語耳何以啓迪朕意將來開講欲令胡安國兼讀春秋隨事解釋不必作義朕將欲咨詢昔英宗皇帝時司馬光為講筵官有請乞詰問若知則進獻其說不知則退而討論此於帝學最為有補十一月三日詔講筵所今後住講日令講讀官依講筵日分除假故旦望隔日輪官接續供進春秋口義一授開講日依舊所有日進故事仍令侍從官依先降旨揮與講讀官翰林學士兩者官共進却遇開講權免又詔六月十二日並權免世進十二月五日新知江陰軍趙祥之言請以講筵官兼讀史書上曰朕觀六經皆論王道如史書多雜霸道其間議論又載一時押闔釋士游說朱勝非曰春秋雖魯史實專王黜霸上又曰孔子作經經之祖左氏作傳史之祖也三年四月九日戶部尚書兼侍讀黃叔教言今後開講日分遇聖節開啓罷散日乞權住講筵從之七月二十六日左司諫唐輝言講筵所書寫人莫允中經進書與換進義副尉特不作非泛補授乞行進改上曰此講筵所奏御寶批也既有例當依例施行唐益曰此事固有前比當如聖旨然副尉而煩諫官論執且乞賜允上卒從輝奏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詔遇開講筵令殿前司依舊制差過茶殿侍一十人過

五九

茶祇應十月七日詔講讀官進講義從官進故事權罷
候過防秋日依舊供進其講筵所應掌書籍令祇應御
書使臣等先次官押於德使州縣安頓其請給船夫等
令所在應副仍仰常切差人防護無令散失時淮海有
警將有事于親征從臣僚請也五年閏二月二十二日
臣僚言仰惟陛下復開經筵宜依倣仁宗時於經筵中
讀三朝寶訓仍令侍讀之官如李淑所請先取論政體
聽斷更益以謹定祥首費用數卷進讀則內脩之道盡
矣次取議武備制軍旅論邊防撫夷狄數卷進讀則外
攘之策舉矣事要理切既有以開廣聖志興利除弊庶
足以拯濟危厄帝王之學莫大於此從之已而御前降

卷四十五

三朝寶訓一部付講筵所令錄訖却行進納仍就所錄
正本進讀更不立義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詔依建炎四
年指揮權罷講候過防秋依舊開講仍進故事先是左
司諫陳公輔言扈駕從官負數不多又當道路之間講
讀故事皆所未暇故有是詔七年七月三日講筵所言
本所今來已到行在所有今年秋講一節準令合至八
月上旬擇日取旨外其供進故事欲乞令講筵所依開
講日分除休假日望隔日依舊輪官供進從之八月九
日詔仲秋開講用八月二十三日時禮部侍郎陳公輔
言竊觀陛下自聞道君太上皇帝寧德皇后凶訃哀毀
過制雖從羣臣所請以日易月而退朝宮中實行三年

之喪恐間日下臨講筵有防退朝居喪之制乞自後講
日止令講讀官供進口義更不親臨繼而吏部尚書孫
近刑部尚書胡交脩翰林學士朱震奏近聞陳公輔言
乞罷開講筵臣等論之本朝真宗以至道三年三月即
位改咸平則在諫閣之中也是年正月訪明達經義者
參知政事李至以崔頤正為對翌日召頤正下講尚書於
廣福殿又於苑中說尚書大禹謨自是月令赴御藥院
侍對說尚書至十卷二年置翰林侍講學士命刑易講
左氏春秋亦在三年之制又給事中胡世將亦言神宗
皇帝治平初同知陳院傳下請開經筵詔候祔廟畢取
旨按祖宗舊制即無供進口義典故乞更令侍從討論

卷四十六

故事以聞而公輔又上章辨論必欲遂其說於是右正
言李誼奏竊考之詩成王訪洛之初羣臣進戒之始其
言曰日就月將學有緝熙于光明真宗皇帝即位之初
亦嘗命臣下講書于內殿及英宗皇帝初師大寶司馬
光首以開講筵為言者三夫立紀綱設制度在人主莫
如周之成王本朝之章聖識道理嚴禮法人臣莫如司
馬光而三年之喪皆欲不廢夫學以是天子之孝在於
安國家定社稷其於先王之道不可一日而忘也臣質
之禮典論之人情以謂三年之制聽脩樂悅備色享備
味則有所不可至於聞先王之正道監祖宗之成訓亦
何不可之有乞斷自聖志依舊間日御通英講至道庶

幾聰明不蔽以闡大猷至是輔之請寢馬九月一日內
出無逸篇四軸付講筵所過講日安掛十月詔仍開講
筵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講筵所言昨進講論語終篇據
忠翊即講筵祇應御書兼脩纂通英殿記汪表汝楫乞
依經筵舊制講讀經書每過終篇例蒙推恩其官吏等
各轉兩官資白身人補大將及於皇城司賜御筵祇應
御書使臣等赴座緣推恩舊例昨因渡江而失不存欲
望持賜磨旨比舊例降等推恩施行詔講筵所官吏各
轉一官內白身補進義副尉裝界作賜錢三十貫九月
二十八日詔每過講筵宣賜講官等喫食內有食素負
數將已定章料令御厨變造宣賜十一年三月二十一
日主管講筵所言三日二十五日開講筵是日係轉負
諸班直等賜宣後殿視事畢御射殿再引與開講日相
妨詔引轉負畢再座御筵四月五日賜侍讀吳表臣
蘇符新茶十四年二月五日講筵所言車駕幸太學御
敦化堂聽講至日進講經書乞依舊制其正經只用印
本籤貼起立進讀畢以次奉設繕寫講義進講於卷首
略題篇目更不書正文令供檢文字以下入殿聽旨宣
取從之十五年十一月十三日詔賜講讀說書脩注官
寒食端午冬至節科觀文殿大學士以上錢一百五十
貫酒十瓶資政殿大學士學士以上錢一百貫酒八瓶
待制以上五十貫酒六瓶未繫兩制錢三十貫酒四瓶

著為令十六年三月十九日詔進講孟子終篇依語論
例推恩先是紹興初開講至是進講終篇翌日上特遣
中使賜講官段拂鞍馬牙笏金硯水瓶筆墨等越三日
賜講讀官御筵于皇城司遣中使宣勸第賜香茶侍讀
秦儂等翌日上表稱謝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詔講筵
所可依在京日於資善堂內置局候春講畢令臨安府
相度更脩二十三年十一月七日詔進講尚書終篇講
讀官以下可依孟子終篇例推恩內人吏無資可轉人
候有官日次使願換支賜者聽先是紹興八年三月開
講至是進講終篇是日特詔宰執聽講進讀畢太師秦
檜以下稱賀上悅甚以玉帶笏簡金鞍勒親御調習名
馬遣中使就檜第賜之仍第賜侍讀秦煒簽書樞密院
事史才侍講魏師遜說書鄭仲熊脩注官楊迥金帶牙
簡鞍馬檜等皆上表以謝越二日賜宰執洎講讀脩注
官御筵于秘書省用教坊樂遣中使第賜香茶主管講
筵所講筵閣官吏免御筵賜食有差既而講讀官以下
作詩以進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詔進講周易終篇
講讀官以下並轉官推恩有差是日進講終篇特召宰
執聽講畢太師秦檜以下稱賀上甚悅以犀帶牙簡金
鞍勒良馬銀絹命內侍就檜第賜之仍第賜侍讀秦煒
簽書樞密院事鄭仲熊侍講董德元王珉修注官林一
飛金帶牙簡鞍馬銀絹有差內王珉加賜金魚及硯

越二日賜御筵于秘書省遣中使第賜香茶秦檜等各
上表稱謝二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左大中大夫守御
史中丞湯鵬舉言方今於祁寒隆暑暫罷講筵許近臣
進故事是欲令禁從少竭愚忠裨補國論當進入以備
乙夜之觀近來講筵所胥吏輒違舊制取索副本稱講
筵要用自紹興十三年為始臣竊疑之是必懷姦之人
自為朋黨惟恐臣下獻忠違背其意故令胥吏取索今
後臣下奏陳故事不許講筵所取索副本只就令通進
司進入庶幾臣下得以輸忠從之二十七年十月十六
日詔經筵進讀三朝寶訓終篇可依周易終篇例推恩
先是紹興五年閏二月講讀至是終篇是日侍讀王師

卷四十八

七

心頓首稱賀上賜師心牙簡金鞍勒良馬象管端硯檀
香匣復古殿墨象牙粘版壓紙金硯水瓶越二日賜講
讀并脩注官以下御筵于皇城司用化成殿樂仍遣中
使第賜香茶師心等上表稱謝二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起居舍人洪遵言恭惟陛下延見儒臣細繹經史惟以
講學為務但左右二史襲公近例旋進旋退於嘉言
行缺無所紀述不足以稱聖天子隆儒做古之意望載
筆之臣應經筵中侍臣陞絀封章進對燕會賜與講讀
問答斷自今年八月秋講為始悉行編錄以通英記注
為名仍收講讀官已後奏對之間面得天語即時以實
具執無得隱漏庶幾一代盛典大書特書與日政記日

曆起居注相為表裏有以考信從之九月二十六日左
朝散郎守起居郎兼權中書舍人洪遵言竊見春秋二
講每於雙日先期書曆經筵官講讀畢許留身奏事修
注官雖與僉書未嘗有奏事者不應別為二體詔自今
後許依講讀官奏事二十九年三月四日講筵所言罷
講日令合進故事官寫副本同進卷寶封赴本所排日
編之記注近以臣寮言不許本所排日本只令通進司
投進遂使通英記注有闕編錄乞降旨依舊從之

卷四十八

七

全唐文

孝宗

宋會要 經筵

紹興三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孝宗已即講筵所言見今排辦今年秋講檢準令皇帝初御經筵合具奏請點定講讀經史有旨講尚書周禮讀三朝寶訓九月四日詔朕仰稽祖宗故事開講其日可召輔臣觀講七月上初御講建翰林學士承旨洪遵進讀三朝寶訓給事中金安節禮部侍郎黃中講周禮權工部侍郎張闡講尚書先是講筵所被官用二月十五日開講上以謂日分稍速時用是日至十一月二十七日罷講故例

卷四十二

開講賜宰執御厨食各二十味執政各十五味經筵官各十味講讀說書修注官每遇講筵日賜食一合法酒各二升及遇寒食端午冬至節觀文殿大學士學士以上賜錢一百五十貫酒十瓶資政殿大學士學士以上一百貫酒八瓶待制以上五十貫酒六瓶未係兩制三十貫酒四瓶年例春季取賜茶墨自隆興元年至賜茶不賜墨十月二十六日詔講筵見講周禮尚書令分篇進講以兵部侍郎兼侍講周葵言臣伏見講筵見講周禮係禮部侍郎黃中給事中金安節同講尚書係權工部侍郎張闡與臣同講故事每兩員同講一經人各一授上下相接不分卷秩篇章竊緣孟軻以後聖道不

宋會要 崇儒七

傳經義淵深後學未易窺測雖有見行傳注所說不同講筵群臣未免各隨所見臨時去取有一篇之文經意未終兩人同講互相抵牾他日脩成通英殿記注同為一篇而先後是非如此委未允當臣初侍講筵即曹面奏上項事理許臣等各講一經至今未蒙處分欲望特降指揮各講是何經文萬一必欲先了此二經亦願故講筵臣寮見講周禮者一員起自天官一員起自夏官講尚書者一員起自堯舜一員起自洪範庶幾篇目相遠抵牾不多故有是命隆興元年十一月七日詔學士院官經筵官自今月七日每日通輪二員宿直於學士院八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學士院官經筵官

卷四十二

自今月七日每日通輪二員宿直於學士院所有輪宿宿直官如每月二日合赴德壽宮起居等緣和事門阻隔難以赴赴并遇其餘假日合取旨施行有旨每月二日合赴德壽宮起居聖節開啓講散國忌行香前一日及旬假節假並與免宿乾道元年四月四日詔講筵所得未大金報問使人到闕權住講筵候朝辭單依舊二年十月五日上御講筵先遣中使諭講讀官賜茶罷可同班奏事是日權禮部尚書周執羔侍讀給事中王暉中書舍人梁克家權兵部侍郎陳巖育侍講起居即陳良佑侍立講罷賜茶上命講讀官稍前上曰朕雖無大過豈無小失卿等不聞有所規諫恐思慮有所未

六三

至賴卿等補益執羔等奏陛下聖明事無過舉上曰卿等若只備位非所望於卿等克家奏容臣等退思苟有關失敢不盡言 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詔進講禮記官擇諸篇至要切者進講以中書舍人梁克家言臣聞六經皆聖人闡道以詔後世而易為之原書詩次之春秋周禮又次之禮記則出漢儒雜記雖其間所載道德性命禮樂刑政制度文為委曲纖悉雖然畢備然皆諸儒纂輯成書非全經也臣昨者蒙恩待罪經筵是時講官頗多以最後至因講禮記首尾兩年遇有缺負不敢改他經而臣今所講曲禮類多闕門鄉黨掃洒應對飲食衣履之末誠不足以開廣聰明裨助治道臣竊懼焉欲

卷四十六

三

乞今後令經筵官隨其員數多寡分經進講以易詩書春秋周禮禮記為序謂如講官三員即講易書詩春秋是也過有六員合講禮記即乞除喪禮十三篇不講外餘篇中有不須講者亦節講如元祐中范祖禹申請故事或許擇諸篇最要切者如王制學記中庸大學之類先次進講庶幾有補聖德萬分之一詔從之 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詔先降指揮經筵官日輪二員學士院宿直自今可止輪一員以後遵依永為定制詳見翰林淳熙元年十月一日詔經筵舊例三經進呈通英記注例蒙推恩有官資人各轉一員內無資可轉人并應不願轉官資人並依紹興二十四年已進記注推恩例比換支賜從

侍讀趙雄請也 三年九月二十二日講筵所言今來秋講準令大禮習儀前五日權住今太常寺十月六日閱樂合於二十七日權住詔展至十一月五日住講七年四月十一日詔寶訓進講歲久尚有十二冊今每讀心多至重午前可以徹章俟徹章日令丞相趙雄等皆赴經筵 二十六日詔將來進講三朝寶訓終篇日賜宰執侍讀說書修注官御內主管講筵所官以下依紹興二十三年例免賜令主管賜御筵講司依等第列賜五月四日詔侍讀史浩周必大候講讀畢同班留身奏事上曰進讀三朝寶訓幾時終篇祖宗謨訓日盡一卷亦未為多雖雙日亦休做亦當時坐浩曰臣等敢不

卷四十六

四

奏詔自是每講讀率漏下十刻 同日詔經筵進讀三朝寶訓徹章真宗皇帝正說歲在秘閣宜以進讀十一日詔進讀三朝寶訓終篇賜宰執經筵修注官御筵于秘書省通山堂及牙簡金帶硯匣塗金鞍馬香茶侍讀侍講說書並特與轉一官修注官各特與減三年磨勘本所官吏依紹興二十七年例推恩翌日赴坐官有詩來上詔宣付史館 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詔丞相趙雄等赴經筵聽讀正說終篇少傳保寧軍節度使兼侍讀史浩吏部尚書兼侍讀王希呂戶部侍郎兼侍講蓋經侍御史兼侍讀黃洽國子司業兼崇政殿說書崔敦詩起居郎兼權中書舍人木待問起居舍人宇文价言淳

熙七年夏五月乙卯經筵三朝寶訓徹章臣等上奏請
繼續何書翌日有旨真宗皇帝正說歲在秘閣宜以進
讀經史及祖宗謨訓已屢終篇緝熙光明愈久不倦惟
易一經實為六藝之原致治之成法也乃辛丑歲九月
甲申得旨令侍講說書專講是經每遇進講玉音發揚
隨義折衷聖言宏奧固已載之記注以詔萬世臣等竊
謂易之為書廣大悉備然其大旨不過推原陰陽消長
之理以明治亂興衰以辨君子小人而已伏觀陛下嘗
因講泰卦之九二玉音有曰君子以其類進而為善小
人以其類進而為惡未有無助者也講萃之上六玉音
有曰或極則反亂極生治三復聖言皆以深得大易之
旨若此之類不一而足是以見之事業措之天下皆易
之用也近者又蒙宣諭曰講兩卦今遇徹章臣等慶幸
之餘不勝奉奉歸美之意乞宣付史館從之 十月十
三日宰執進呈講筵所周易終篇官更推恩上曰轉官
依淳熙八年例王淮等奏吏部人白身者多以前三名
上曰如何得可從下減却只是優與擢設又曰陸贄
奏議之將終篇准等奏陛下聖學高明而講筵如此留
意可以為後世法十一月一日詔經筵進講周易終篇
侍讀侍講修注官並特與轉一官是日侍讀張大經侍
講宇文介蕭燧王簡葛邲起居郎陳居仁舍人李燾上
表以進講周易終篇賜御筵及簡帶鞍馬香茶各撰成

卷之三

六

謝恩詩上進詔宣付史館於是九月秋講臣浩書讀正
心篇論黃帝無為而天下治上曰所謂無為者豈燕安
無所事之謂乎臣浩又讀剛斷篇論漢武帝知邦解能
使將軍為言其家不貧上曰武帝於此可謂洞照事情
臣浩又讀大中篇論為政之道本乎大中上曰勿渾渾
而濁勿察察而明即此理也臣等側聞至言咸極欽歎
竊以久而必怠者中主之常情新而不已者上聖之盛
德自昔人主臨御日久非內惑聲色則外事政遊其蔽
則至於溺浮圖求神仙今陛下天縱聰明日躋壽考爰
自即位今二十年方且季季典訓愈久愈厲歲時甫決
篇帙再周誠經席之所未見求之往聖則帝王之汲汲
孔子之皇皇不是過也乞付史館從之五月四日詔進
讀真宗皇帝正說終篇賜宰執經筵修注官御筵于秘
書省道山堂及牙簡金帶硯匣金鞍馬香茶侍讀侍
講說書修注官並特與轉一官本所官吏依淳熙七年
例推恩翌日赴坐官有詩奉上詔宣付史館七月四日
詔經筵進讀陸贄奏議九月十日詔侍讀說書通共進
講周易一經 十年九月九日詔侍讀侍講見今通
講周易將欲終篇可自開講日每講兩卦十月十日禮
部尚書兼侍讀張大經等奏恭惟陛下稽古興學萬機
之暇親御經筵講 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詔見進讀
陸贄奏議可自後講每講進讀半冊作六講終篇五月

卷之三

六

一日侍讀蕭燧侍講宇文价葛邲將繼周洪邁起居即
李燾舍人吳煥言恭親淳熙八年四月甲戌經筵讀真
宗皇帝正說終篇六月壬申有旨宣諭陸贄奏議可與
不可進讀王希呂等言贄論諫數十百篇皆本仁義元
祐中蘇軾等乞經筵進呈置之座右將來開講如全進
讀實有補於治道七月丙子制曰可且今日讀五版九
年四月辛亥詔講讀官同班奏事上曰朕每見陸贄論
德宗事未嘗不寒心正恐未免有德宗之失卿等可各
條其闕失上來侍讀為禪奏陛下推誠待下可謂曲盡
其至侍講黃洽言德宗精忌刻薄唐書一贊盡之矣上
曰德宗彊明不肯推誠待下雖更奉天離亂終不悔悟

高子高六

上

當彼艱難之時所宜與贊朝夕論議猶恐不濟而每事
但遣左右宣旨罕書面諭豈能深究利害此所以知德
宗之不振也侍講崔敦詩言德宗於軍旅間亦多是中
人傳旨實情安得上達上曰德宗欲以此濟其猜忌刻
薄輝又奏聖言及此社稷之福於是合辭奏言臣等敢
不仰遵聖訓願竭愚忠十三年三月癸卯開講時奏議
猶有三帙凡三萬五千餘字有旨諭講讀官令自後每
讀以半帙為率四月庚戌臣燧讀贄論度支令折稅市
草事狀臣燧言自古聚斂之臣務為欺誣以術能未有
不先紛更制度者上曰天下本無事庸人擾之耳庚申
臣燧讀贄所論裴延齡書上曰贄論延齡姦惡反覆曲

折如此延齡可謂至小人臣燧言延齡之姦最甚世所
罕有又有旨特以十八日二十二日御講延臣燧又讀
贄所論裴延齡書讀畢臣燧言君子未嘗不欲去小人
然常為小人所勝如蕭望之為恭顯所勝張九齡為李
林甫所勝裴度為皇甫鎛所勝上曰皇甫鎛亦延齡之
徒也惟臣等以庸瑣之材幸得備員華光日侍左右仰
惟陛下以天縱典學緝熙光明一語一言皆足以昭諸
萬世堯舜之聖不過如是豈唐德宗所當同日而語然
宸心惕場每慮或蹈其失以為寒心夫德宗親聞贄言
而棄之如土梗陛下進誦贄語而寶之如元龜至以退
朝之後傾聽數千言而不為倦厭又特於雙日躬御通

高子高六

上

英蓋故事所未有聖恩相去何止高天之與下地也臣
等不勝大願乞宣付史館以彰著陛下不矜不伐執古
御今之意從之是日宰執進呈上曰昨與添入數語王
淮等奏此真可為萬世法程上曰德宗不明不能壓服
臣下故當時藩鎮敢爾妄作五月六日詔經筵進讀陸
贄奏議終篇侍讀侍講修注官並特與轉一官本所官
裴界作依淳熙八年例推恩其人吏依例不得過一十
六人內白身人與補進武副尉仍不得過二名餘不該
推恩五人各支稿設錢五十貫十三日侍讀蕭燧侍講
宇文价洪邁葛邲將繼周起居即李燾舍人吳煥上表
以進讀陸贄奏議終篇賜御筵及現金匣筆格鞍馬香

茶筆墨各撰成謝恩詩上進詔宣付史館六月十三日
新知建寧府程大昌朝辭奏竊見講殿進讀陸贄奏議
兩日而徹一卷異代諫語亦蒙采錄古無前比然臣願
有獻唐人以諫名世者贄外更有魏證率皆主本仁義
而能發達事情贄之所事者德宗故其仁義為空言證
之所事者太宗故其仁義為實效贄語如醫家之脈書
關於不試則無效可及證書如良醫診瘵皆效則其方
藥悉可循用也乞宣取魏證諫錄接續覽觀則失德宗
之所從夫與夫太宗之所從得皆昭昭如白黑矣詔賜
寫進入 淳熙十六年二月十三日詔講筵所依令用
此月中旬擇日開講十四日詔朕仰稽祖宗故事開講
日可詔輔臣觀講十八日講筵所言皇帝初御經筵合
具奏請點定講讀經史詔講尚書講三朝寶訓接續東
宮所講尚書五月十四日講筵所言見進讀三朝寶訓
今準指揮合進讀資治通鑑即未審與三朝寶訓相兼
或相間進讀詔寶訓與通鑑間日進讀

全唐文

光宗

宋會要

經筵

紹熙元年十月十二日講筵所言經筵見今進講尚書
將欲終篇詔再講春秋二十五日權吏部尚書兼寶錄
院修撰兼侍讀鄭僑等言臣等仰惟皇帝陛下以天縱
上聖之資承壽皇親傳之統道同舜禹稽古為先乃淳
熙十六年二月二日登大寶位甫浹日命詠辰開經筵
續東宮所講尚書是月二十三日御通英初講用祖宗
故事召輔臣與觀自是隻日率以為常間遇休假亦特
命講始自無逸顧問咨訪玉音折衷動輿理會講立政

上曰立政一篇大抵以用人為本胡晉臣言信任則不
以小人參之上曰任則勿疑講君陳斯謀斯猷惟我后
之德上曰此乃萬世人臣之龜鑑後之人臣多是沽名
講君才不顯哉文王謨丕承哉武王烈上曰文王功業
甚大武王又能承之可謂授受一道講同命侍御僕從
罔匪正人上曰文武之聖猶先辨邪正則邪正誠不可
可以不辨余端禮言古者人主左右必擇賢士大夫不
專用近習上曰左右近習能移人之性又曰士大夫進
見有時若左右近習則朝夕親近所以能移人之性又
曰邪正混淆尤當深察講呂刑一書非有意於用刑蓋
欲使人知畏而不敢犯紹熙元年十月二十五日終篇

臣等竊惟尚書一經帝王執範陛下養德儲闈進講是書已至於再臨御未幾亟詔侍臣續業金華遂究五十八篇之旨臣嘗於經筵奏事蒙宣諭曰夫人幼而學之壯而行之朕在東宮時每與諸儒講論經理至今頗得學力乃知此事不可一日廢臣等聞之贊美一詞竊謂經曰學于古訓乃有獲又曰念終始典于學陛下於此可謂尊其所聞行其所知矣臣等不勝慶幸乞宣付史館從之十一月七日詔進講尚書終篇宰執侍讀侍講修注官並特與轉一官本所官吏裝界作依淳熙八年例推恩其人吏依例不得過一十六人內白身人與補進武副尉仍不得過二名餘不該推恩五人各支犒設

錢五十貫文諸色祇應人一十七人支犒設一次三年

九月十六日講筵所言今來秋講據太史局申宜用九月二十五日從之先是吏部尚書兼侍讀鄭僑言二月

開講止于重午八月復開止于冬至著為定令自時厥後定令雖存間以事妨亦有春講用三月秋講用九月則漸失祖宗之旨竊謂將來秋講自會慶重明節北使到闕前後日分皆有相妨加以今歲初郊習儀前五日例是輟講若自八月開經筵日數已是希少設用九月則愈少矣乞詔有司擇日於八月上旬則御通英庶幾日分稍寬可以仰副陛下從容訪道終始典學之意

全唐文

宣宗

宋會要

經筵

慶元元年正月二十一日臣寮奏恭聞高宗皇帝諭宰臣趙鼎曰朕居宮禁中自有日課早閱章疏午後讀春秋史記夜讀尚書率以三鼓罷孝宗皇帝諭講官周操曰朕在宮中並無他用心只是看經史耳大哉皇祖之訓學有緝熙於光明所謂胎孫謀而燕翼子者蓋必由於學也仰惟陛下踐祚之初未遑他務首開經幄添置講員增益諸經早晚兩講不以崇高富貴為樂而以盛德日新為念臣去歲八月二日面奏講學劄子陛下慨

然垂聽出示講官越三日宣召微臣玉音諭以悉行所奏中外交賀咸仰陛下念學之篤根於至誠蓋二帝王之用心上繼高宗孝宗聖學之盛也仰惟陛下日御經筵固有定式惟是暇日與退朝之際皆是清閒之燕宮中庶務必不上闕聖懷當此暇隙之時稍思日課之學如高宗孝宗之訓定課式於禁中庶幾既有外朝講讀之勤又有內廷課學之益恭觀高宗皇帝聖政孝宗皇帝聖政二書皆是兩朝七十年間大政事藏諸金匱不惟盛德大業曠化懿綱一一所訓式而紀載明白事理較然觀闕之間易於著心而入耳固不待講理而後明也欲望陛下以高宗孝宗宮中讀書定課為法而

復以聖政之書專為宮中課程之學下秘書省繕寫兩
 朝聖政二書留寘日所御殿日閱數條以為定式詳其
 施置之美意法其政事之脩明熟味細觀再三紬繹積
 日累月不踰定課則兩朝聖政之書盡畢觀覽良法美
 意皆在陛下胷中出而見諸政治者將自昭合而無間
 矣此其事不勞其道易行而其効必至者也臣奉奉愛
 君願裨聖學惟陛下財幸詔從之四月二十五日權工
 部侍郎兼知臨安府錢象祖言仰惟國家聖聖相承莫
 不銳情經術博攷古今參稽治要逮高宗皇帝當艱難
 再造之日亦不忘詔訓常詔侍從官過住講日輪進故
 事俾從臣時得以前代及本朝之事有關治體者述錄
 以聞雖漢世祖之投戈講藝息馬論道不是過也恭惟
 陛下以天縱之資留意聖學粵自龍飛九五而未益加
 聖心崇尚儒臣訪求治道日御經筵靡間寒暑雖於舊
 制罷講之時猶日講不輟緝熙光明之盛度越前古惟
 是侍臣所進故事以紹興之制係於住講日依講筵日
 分以次輪進今講筵既無住講日分有司遂未舉行竊
 謂所進故事皆摘取切近時務足以觀省者以為規益
 或以古語而明令或以往事而申鑑非徒為多聞也
 詎可廢而不舉哉欲望聖慈特降睿旨自今雖非
 住講日分亦令侍從官從舊制輪進庶幾古先之
 成績列聖之良規時得以微聞聰聰不惟有以副

宋會要 崇儒七

陛下博詢廣問孜孜不倦之意而且俾侍從之臣咸得
 輸忠效美以罄愛君憂國萬一之誠實非虛文不為小
 補詔從之十月十七日太中大夫試吏部尚書兼實錄
 院修撰兼侍讀葉翥中奉大夫權兵部尚書兼侍讀張
 叔椿通奉大夫御史中丞兼侍讀何澹太中大夫守尚
 書戶部侍郎兼修玉牒官兼侍講袁說友朝議大夫兼
 除刑部侍郎兼侍講黃艾朝奉大夫試右諫議大夫兼
 侍講李沐朝請郎試國子祭酒兼權兵部侍郎兼侍講
 楊大瀾朝散大夫行殿中侍御史兼侍講黃黼朝奉大
 夫行右正言兼侍講劉德秀言內侍王德兼白劄子得
 旨宣諭侍講侍講等自今後晚講各要講解義理引古
 證今庶不為文具若只讀過恐無益于事請具知委回
 奏翥等除已遵依聖旨外嘗於十一日早講畢同班面
 奏乞宣付史館詔從之十二月七日詔自今已後如
 遇開講隻日早一講晚兩講一讀雙日止晚講兩讀兩
 講如將來遇重拱殿坐雙隻日並晚講免早講不係開
 講之時除假故外並特晚講依舊兩讀兩講慶元五年
 四月二十七日通議大夫權禮部尚書兼實錄院同修
 撰兼侍讀黃由劄子奏臣恭惟陛下天資睿明聖意冲
 澹肅御經殿朝夕講說雖不寒或暑疊疊忘倦此堯之
 日行其道湯之日新厥德成王之日就於學也比者講
 官進講之次嘗頌仁祖聖語以刺許亂世之事為監戒

講讀教演未嘗諱避陛下恪遵成憲即賜允命至今臣
子得以肆言無忌而陛下每每傾聽不厭臣以謫薄俗
數進請資治通鑑自接續漢宣帝之後至世祖建武之
十二年每同讀官得以管見後引敷奏不敢緘默然臣
竊觀通鑑正本計二百九十四卷所記興君誼辟與中
才庸主之事際有可法亦有可戒今進讀節本類多受
接為進士科舉計其間急政要務關於君子小人進退
用捨之際天下國家安危理亂之機者或闕不載甚非
所以廣聰明而示道鑑也宣帝五鳳三年張敞請明飭
郡國扶詐偽元帝竟寧元年候應奏罷邊備設置戍卒
成帝河平二年胡三老等訟王尊之寃以指繆賊之罪

哀帝建平二年楊雄等論鼓妖之異以明聽夫之象凡
此等事或切於吏治或熟於邊防或繫於國是或兆於
天變攷之節本一切遺軼甚至當時閹寺小人恃權挾
術以誤人家國者迺復畧焉宣帝本漢英主弘恭石顯
信任非才自是基禍於後至元帝時大為欺罔有如宮
門不可夜開自有著令顯恐左右間已取一信以為驗
輒先自白請使詔更開門故投夜還稱詔開門入後雖
有上書告顯而顯命矯詔之奏遂不得行是託信以濟
其詐也而元帝不之悟由是姦謀陰計詭秘百端小夫
儉人童友交結於時民間有牢邪石邪五鹿客夜之歌
此在通鑑中最高要切可以為後世戒者而節本不載

臣自去冬進讀殆及半歲其泛然無益不足勤乙覽者
既不暇有所刪削至闕繫治體可以為規警者復不敢
有所增益以陛下講學日勤順考古道而臣悠悠歲月
塞責目前讀得不讀失讀存不讀亡或盡如本朝趙抃
之論豈不負陛下細旃之意哉陛下始初踐祚深以宗
社大計為重如王德謙之積姦於惡怙勢邀寵殆與弘
恭石顯無異陛下奮發英斷寃投速方天下竦然咸服
陛下之剛明而臣遭過最蚤竊窺陛下識度昭晰其於
小人情狀灼見有素固不待罪釁滿盈而後知也蓋臣
甲寅之夏執經潛邸同列或在告或可外獨臣朝夕得
侍陛下左右時孝宗聖躬違豫太上亦以疾不得以時

問安宰輔寡謀會皇無策臣嘗罄竭愚慮謂孝宗詒謀
燕翼垂諸子孫休戚一體太上以疾未出陛下即孝宗
之長孫蓋謂於太上躬往者侍於是具劄聞奏得前詔
陛下即日過宮奏下之時臣猶在講席未退陛下欣喜
踊躍更衣趣駕而王德謙時為都監輒為間言妄立異
說執留省劄以之謂當審奏抑陛下不得前臣正色力
爭德謙何見敢適稽違陛下天日照燭燧其言為非而
以臣言為是斷自聖意隨即登車仍令臣留邸以候問
安之回德謙迫不獲已勉強從往而憤怒偃蹇形於色
辭益其無君無親之心大啟大惡之態固已發露於此
矣陛下祇見孝宗賜坐移時告語慰藉不一而足自是

日往省問率以為常向使陛下明斷不果德謙之言或
入則孝宗愛孫之懷太上命予之意與陛下事兩宮之
孝誠詎能彰著於天下後世哉是事始末惟陛下實能
軫記而廷臣所未知國史所未載臣隱而不言則有罪
故臣因論進讀資治通鑑輒併及之臣竊謂德謙之姦
欺甚於弘恭石顯而陛下之明斷非元帝所能及繼今
進讀止用節本而漢唐間所以貽禍於此曹者不獲徹
聞則是姦邪之謀不惟可以取信於當時而亦可以肆
欺於後世臣實懼焉臣聞神宗製通鑑序文有曰荒墜
顛危可見前車之失亂賊姦宥厥有履霜之漸欲乞詔
許讀官徑將通鑑正本擇其要切反覆進讀凡自昔君

卷之三

六

子小人進退用舍之際天下國家安危理亂之機訣載
日月具以時聞間有泛然無益於治體者則削去之仍
乞下臣劄子宣付史館登記潛印省侍孝宗始末使十
萬世知陛下之孝德不可及小人之姦謀不可欺實宗
廟生靈之福也詔從之嘉泰元年十一月三日朝請大
夫試尚書禮部侍郎兼權禮部尚書兼給事中兼實錄
院同修撰兼侍讀費士寅中奉大夫試尚書禮部侍郎
兼直學院兼實錄院同修撰兼侍讀陳宗召新授中大
夫試尚書兵部侍郎兼侍講趙介太中大夫中書舍人
兼侍講萬鍾朝請大夫行殿中侍御史兼侍講林采朝
散大夫行右正言兼侍講施康年劄子奏臣等恭惟皇

朝家法以親近儒臣講論經義商較古今為求治之本
列聖相承所守一道典學之勤蓋漢唐賢君所莫能及
然考之故實晉二日一開經筵率用雙日一讀一講惟
仁宗皇帝自乾興後隻日亦或講說而亦未以為常也
皇帝陛下至誠天縱好學不倦自登寶位隻日隻日咸
御經筵兩讀兩講實訓通鑑詩書禮記春秋語孟分日
更進率以為常每當講讀疑神審聽諸儒之說間有理
到詞達足以發明微旨默契聖心者必首肯意受喜見
天顏或誦說之多至滿移十數刻亦未嘗有倦色蓋自
昔帝王好學之誠篤不厭未有如今日之盛者也孟子
一書自紹熙五年八月十七日詔續潛印所講之章至

卷之三

三

今年十一月三日講徹臣等竊惟孟子之道大抵先義
後利教民孝悌力田使之不飢不寒為王道之本此二
帝三王所以君天下者而當時之君乃以其說為迂闊
又以距楊墨放淫辭使邪說者不得作以著孔子之道
為己任此禹周公孔子三聖人所以善天下者而當時
之人乃以其說為好辨則其不遇亦已甚矣今陛下於
千載之後乃好其道講明其書舉其言而措之天下崇
儉約省徭役捐帑廩以厚民力闢邪說距詖行放淫辭
以正人心一政一事無非取諸其書然則孟子之言雖
不用於戰國之君而見用於陛下孟子之道雖不行於
當時而實行於今日也臣等陋學謏聞充員講讀式際

休嘉不勝慶幸欲望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 開禧元
年正月二十三日朝請即試兵部尚書兼侍讀張澤中
大夫權禮部尚書兼同修國史兼寶錄院同修撰兼侍
讀蕭廷太中大夫守吏部侍郎兼同修國史兼寶錄院
同修撰兼直學士院兼侍讀顏棫朝請大夫試中書舍
人兼侍講陸峻朝散大夫權尚書刑部侍郎兼侍講兼
中書舍人楊炳朝奉大夫侍御史兼侍講林行可劄子
奏臣等近於十二月十三日恭侍經幄因奏陳民間望
雪甚久陛下精禱通天加之前日頒詔改元推行寬大
之澤百姓鼓舞和氣感召瑞雪應期速若桴鼓更願陛
下益加統業畏天愛民茂宗社無窮之福臣等又奏陛

卷四十五

六

下當隆冬雪寒之時不輟講誦仰見聖學無倦盛德日
新臣等一介寒儒獲際休明實千載難逢之會皆蒙陛
下嘉納臣等奉奉愚衷欲望聖慈特降睿旨下臣等所
奏宣付史館昭示將來臣等不勝幸甚詔從之 嘉定
元年三月十一日資政殿大學士中大夫提舉萬壽觀
兼侍讀趙彥通奉大夫守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兼
修國史兼寶錄院修撰兼侍讀樓鑰寶謨閣學士太中
大夫充湖北京西宣撫使兼侍讀宇文紹節中大夫權
兵部尚書兼修國史兼寶錄院修撰兼侍讀倪思朝奉
大夫試尚書禮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兼修玉牒官兼侍
講章良能朝散大夫試中書舍人兼侍講蔡幼學朝奉

大夫試右諫議大夫兼侍講葉時朝奉郎殿中侍御史
兼侍講黃疇若宣教郎試起居郎充奉使通謝使許奕
朝議大夫起居舍人兼太子侍講陳希黜劄子奏臣等
仰惟皇帝陛下銳情經術退朝暇豫再御通英隆冬祁
寒曾弗少怠多聞建事之效固已度越前王矣迨茲更
化又令權履他經專一以詩進說尤見聖心急於究聞
三百五篇大義溫顏訪逮命之坐講章句雖多垂聽不
倦遂卒金華之業宣召宰輔同豫榮觀甚沐其盛臣等
猥以未學獲備講讀之職無所發明積懷愧懼竊惟三
代而下人主號為尊尚儒術莫如漢之武帝唐之太宗
武帝表章六經然好大喜功失於多欲太宗嚴訪儒生

卷五十六

九

然內多慙德人得以議誠未有如陛下始終惟一篤學
而力行者也夫詩之美刺關繫治忽文武王業之所由
興幽厲主業之所由替與夫持盈撥亂治內治外之規
模不可為後世法陛下深明六藝夫豈效經生學士區
區於多識鳥獸草木之名蓋欲本之修身刑之齊家極
於美教化移風俗是以施為注措莫不有得於詩敬畏
天戒則不識不知順帝之則也遵守成憲則不愆不忘
率由舊章也下武繼文于以盡其孝行葦忠厚于以廣
其仁夙夜敬止于以效其勤奉養有節于以示其儉不
諫亦入則從善為甚速見規曰消則去和為甚易戒政
多如亦則威福自已懲巧言如流則聰斷惟精險詖私

謁不行於宮庭闕睚之美著焉振振信厚香顯於公族
麟趾之化行焉誅鉏元凶所以懲尹氏之專於秉國登
進耆舊所以藉老成之重於典刑棧樸能官而髦士休
宜著莪樂育而英才並出至若有常立武而得衛中國
之道不墮厥問而得御裘執之術勞米還定而練寡不
失其所叙情閔勞而將士咸樂為用凡此大政數十雖
陛下天資高明勅與理合然實稽古典學之力也蓋詩
進講始于陛下登極之初紹興五年甲寅八月終于嘉
定改元戊辰三月日就月將緝熙光明陛下既得之矣
維天之命於穆不已文王之德之純純亦不已抑臣等
願陛下加之意焉臣等遭逢明時親覩盛美若不能備
述始末登載簡策傳示萬世則為有罪謹具劄子奏聞
伏望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 嘉定二年十一月十六
日朝議大夫權禮部尚書兼侍讀章穎朝散郎試尚書
吏部侍郎兼侍讀許奕朝議大夫試尚書吏部侍郎兼
直學士院兼侍讀蔡幼學朝奉大夫侍御史兼侍講陳
晦朝請大夫行左司諫兼侍講劉渠承議郎右正言兼
侍講黃中朝奉大夫起居郎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實錄
院檢討官兼太子右諭德曹從龍承議郎起居舍人兼
權直學士院留元剛劄子奏臣等仰惟陛下天縱之聖
冠於百王日新之德光於四表自履大位雖萬幾之繁
日親聽斷然猶遜志於學邦寒或暑不廢講讀固嘗下

宋會要 崇儒七

明詔增講員訓辭丁寧務求多聞之益前乎此未有晚
講自陛下始行之前乎此未有坐講自陛下始行之書
之國史為法來世每御殿惟誦諸經以究治忽之原訪
諸史以鑿得失之跡因古驗今形於天語辭簡理到臣
下嘆服至於法先王由舊則業業乎累聖之重規嚮者
進讀三朝實訓既終繼以兩朝實訓其後終篇有司以
他書為請詔讀高宗皇帝聖政至於嘉泰三年之四月
凡六年而後六十卷之書畢陳於冕旒之前仰惟高宗
皇帝聖學高明神武震耀中天立極再造王室樞機閣
闢之運與天地同其功殆非常情之所能窺測三十六
年之治利澤施四方仁風翔海表天下固已頌而歌舞
之而明明之廟謨趕赴之雄斷料敵制勝之方保大定
功之略大綱小紀詳法略則規天條地之績聲金振玉
之妙略見於此書陛下臨政願治動循丕矩對揚休烈
觀者不忘其與高宗之鑒成憲周王之酌祖道蓋異世
而同符臣等欲望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 嘉定五年
九月十四日中大夫新除吏部侍郎兼中書舍人兼同
脩國史兼實錄院同修撰兼侍讀命烈朝請郎試中書
舍人兼修玉牒官兼侍讀范之柔承議郎殿中侍御史
兼侍講徐宏朝奉郎左司諫兼侍講鄭昭先朝奉郎右
正言兼侍講董居誼朝請大夫試國子祭酒兼國史院
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兼侍立修注官劉燦朝散大夫

七三

守太常少卿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寶錄院檢討官兼侍
立修注官劉彌正劄子奏臣等仰惟陛下紹隆聖祚祗
道先猷稽古用賢謹守一道不遜聲色不事觀游而政
機餘暇日延儒臣講論經理進讀史事歎神靜聽間形
商榷敷暢經旨曾無倦容此雖舜之好問禹之拜言湯
之又日新成王之光明輝熙不是過也惟昔三聖成易
一經義盡文重具三才變通之體周情孔思扶百世綱
常之宗豈淺知之可窺俟上聖之復起惟我皇家列聖
相承右文尊經以為家法攷之故實皆二日一開經筵
率用雙日一讀一講獨仁宗皇帝於慶曆二年進講周
易而自乾興以後雙日亦或講說未以為常也陛下睿

宋四十一卷四十六

謀天縱聖德日新猷訓是承專法仁祖取易一書盡誦
夜思復延經生誦說細繹蓋助於嘉泰改元之冬迄今
十有二載宸衷惕厲銳情經術日講二卦虛心正守端
拱以聽晝漏下或十餘刻不懈益壯講官敷繹有契聖
心問形襄拂以示激厲臣等至愚仰窺聖運垂衣拱手
問發英斷則乾之時行也聖化聿新崇峻去邪則豐之
日中也清心寡欲行不踰矩則大猷之非禮勿履發政
施仁與民休息則無妄之對時育物不絕鄰好蓋嚴邊
備則得師之中吉垂意臬事不憚詳履則得賁之無敢
折獄天造神斷雷厲風飛無非大易之妙用而猶日開
經閣欣聞講繹有若饑渴音孔子讀易韋編三絕聖人

窮而在下以明道傳後為已責遂窮日力不憚講席今
陛下貴為天子日親萬幾而聽斷之際有似於孔聖之
窮經析義聖王相去千有餘歲而尊經樂道若合符節
臣等末學諛聞充員講讀獲際休嘉臣等不勝大願欲
望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 嘉定七年十月十三日朝
議大夫權刑部尚書兼修玉牒官兼侍讀范之柔朝奉
郎試中書舍人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寶錄院檢討官兼
侍讀石宗萬朝奉大夫殿中侍御史兼侍講應武朝請
郎右正言兼侍講黃序朝議大夫試國子祭酒兼國史
院編修官兼寶錄院檢討官兼崇政殿說書兼權工部侍
郎徐應龍朝議大夫起居郎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寶錄

宋四十一卷四十六

院檢討官兼侍讀兼權禮部侍郎李壘朝散郎守起居
舍人兼玉牒所檢討官兼權直學士院兼太常少卿真
德秀劄子奏臣等伏讀兩朝寶訓仁宗皇帝命丁度等
講春秋終篇聖語有曰春秋所述皆前世治亂敢不鑒
戒仰見祖宗學于古訓施于政理於春秋一經尤所加
意恭惟陛下以天縱之資茂日新之德恪遵家法勤御
經帷比年以來存徹篇帙今麟史告備載舉威儀竊惟
周轍既東疆國分列治世之經莫舉尊王之旨不明此
書一立懲勸善惡扶植名分豈惟二百四十二年之行
事其所以建民極而正人心者雖數千百年猶賴之是
宜淵衷洞究玉音渙發深有取於明君臣之義猗歟盛

或前聖述作之心異世同符先朝憲章之美重規疊矩
竊嘗敬攷歲月接續龍潛研精之素起於紹熙五年之
仲秋從容燕閒務學之勤迄於嘉定七年之良月細繹
之久則所得益閎體察之深則所施不奈運壘酬酢左
右逢原君道之所以昭明治功之所以超越者不在茲
乎臣等猥以非才備員講讀獲際休嘉不勝慶幸欲望
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嘉定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朝散
郎試兵部侍郎兼中書舍人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同
修撰兼侍讀石宗萬朝請大夫試石諫議大夫兼侍讀
應武中大夫權吏部侍郎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同修
撰兼侍讀徐應龍朝奉大夫行殿中侍御史兼侍講黃

序朝散郎試秘書監兼國子祭酒兼國史院編修官兼
實錄院檢討官兼崇政殿說書兼朝議大夫起居郎
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實錄院檢討官兼樞密副都承旨
趙汝述朝議大夫軍器監兼玉牒所檢討官兼權檢正
兼侍立修注官聶子述言仰惟陛下宸衷淵靖趨嚮純
一留神典學延納儒紳自登寶位行歷二紀就疇緝熙
久而彌篤粵從雙日隻日咸御經筵晚講坐講創為定
制至於疑慮審聽喜見天顏商榷大義玉音渙發前後
見於史臣之登載者固不止於屢書特書而已也遠而
帝王之經籍近而祖宗之家法以次講讀兼舉無遺自
三朝寶訓終篇而軻書繼之自二朝寶訓終篇而曾語

繼之嘉定以來詩首告備而高宗聖政隨克寶帙易既
卒業而孝宗聖政載畢瑤篇若春秋說事則又近在甲
戌之良月也越丙子季春書復以徽章告夫尊經盛典
也而史不絕書徽章曠儀也而靡歲不舉凡斯文之所
以起興群目之所以動盪聲詩之所以歸美耀簡冊而
傳方來者實漢唐以來之所未有也以至燕行之私屢
見於石渠之廬匪頌之式壘至於通臣之室尤為熙朝
之盛事荷歟休哉臣等竊惟尚書一經實為人主執範
堯舜禹湯文武之行事如指諸掌陛下研精覃思有年
于茲固已舉坦明之制合前後之揆矣通者講官得旨
灼燿敷奏黼辰之前聖語有云典謨訓告之書朕留意

已久堯言宣布一詞稱贊竊謂陛下游神藝圃潛心聖
域誠非分章摘句泥紙上之言事口耳之末也蓋嘗蠶
測管窺仰觀聖運如精一之旨傳之堯舜儉勤之德無
間大禹不遜聲色不殖貨利則與湯之檢身者無二道
謹庶獄而無游畋建皇極而無偏黨則與文武之憂勤
者無兩心豈非平時留意之久其效遂至是乎臣等聞
伊尹之告太甲曰終始惟一時乃日新傳說之告高宗
曰念終始典于學厥德修罔覺惟陛下謹終始如自強
不息則高明光大悠久無疆將與天地同其德矣臣等
不勝大願欲望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十一年三月二
十六日太中大夫尚書吏部侍郎兼修玉牒官兼侍

請徐應龍朝奉大夫新除尚書禮部侍郎兼同修國史
實錄院同修撰兼侍讀袁燮朝請大夫試右諫議大夫
兼侍讀黃序朝奉郎殿中侍御史兼侍講李楠朝奉郎
石正言兼侍講劉棠中奉大夫行起居郎兼中書門下
省檢正諸房公事兼玉牒所檢討官兼權工部侍郎兼
子述朝散郎行起居舍人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實錄院
檢討官兼太子侍讀宣繒言仰惟皇帝陛下天資冲澹
惟性高明日御講筵就學不倦經籍與義以次咨訪因
有逸遺自慶元戊午至嘉定丙子凡十徹章雖高宗
與于終始周成王學有緝熙殆不是過猗歟懿哉其盛
德也厥今通鑑進讀復告訖篇非汲汲皇皇時亮臻此
緬惟是書之作昉我英宗命司馬光論次於中祀起周
威烈下竟五代研精極慮窮竭日力久迺克就卷帙分
分綱目并列不但梓擲故實而已蓋將便清燕之觀示
元龜之鑒也裕陵欽承先志寵以序文謂天人相與之
際休咎庶證之原咸福或美之本規摹利害之效良將
之方略循吏之教條於是悉備顯謨大訓炳若日星詔
燕後今承永無致陛下篤意此書肆命勸誦其聞善可
為法惡可為戒者或闕宸聽有悟聖心渙法玉音動與
理會前後侍臣之言欽聆敬歎不一而足維慶元乙卯
三月實始啟帙除東西魏陳隋及五季瀆亂之事有旨
不讀自餘紀載弗急幅閱建嘉定戊寅季春遂底終篇

陛下稽古之懋典學之勤可謂同符祖宗有光帝王矣
昔唐開元中日選耆儒侍讀以質史籍疑義而然銳始
怠終徒文亡實秉史筆者猶且持書以為美談別陛下
歷覽前代興亡理亂之故專所聞行所知首末惟一顧
可不登之汗簡以詔萬世欽望睿宣付史館詔從之
十二年五月十三日通議大夫權刑部尚書兼修玉
牒官兼侍讀徐應龍朝散大夫試尚書禮部侍郎兼同
修國史兼實錄院同修撰兼侍讀袁燮朝請郎新除右
諫議大夫兼侍講李楠朝奉郎新除殿中侍御史兼侍
講盛章朝請郎新除右正言兼侍講胡衛朝散郎試祕
書監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實錄院檢討官兼崇政殿說
書兼中行朝奉郎新除起居郎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實
錄院檢討官揚汝明朝奉郎新除起居舍人兼國史院
編修官兼實錄院檢討官李安行言仰惟陛下天縱之
聖諒挹弗居日就之功緝熙不已粵自臨御以來銳情
經術垂意史傳凡三五帝王學聚問辨之方登歷代興
忘理亂之蹟亦既洞究其顛末而深造其淵微矣比歲
記注之臣欲以上裨聰明復取先朝講官范祖禹所進
帝學一編續以五宗之懿釐為十卷仰塵乙覽頃因賁
治通鑑撤章有旨以是進讀聖心疊疊咨閱靡殆迺嘉
定乙卯仲夏實竟其帙自非陛下典學之誠有加無已
曷克臻此欽惟元祐更化作新之治符靖始初清明之

政無非皇皇汲汲之所繇致高宗孝宗若稽于古高明
光大之效尤極其盛今觀三聖學問之精微諸儒講說
之本末是書所載炳如日星臣等進讀之次陛下穆垂
天聽莫不心領意會抑亦尊所聞而行所知矣豈但虛
文而已哉昔傳說之告商高宗曰王人求多聞時惟建
事學于古訓乃有獲又繼之曰監于先王成憲其永無
愆陛下學于古訓矣而復以五宗之家學為法是則監
于成憲之謂也視商之賢王真可齊休匹美逮茲撤卷
固宜紀諸汗簡以俟萬世之傳臣等勛誦罔功疊膺盛
事不勝慶幸欲望睿慈宣付史館詔從之 十四年十
一月十八日太中大夫試工部尚書兼修玉牒官兼侍
讀葉時朝請郎試尚書吏部侍郎兼侍讀盛章朝奉大
夫試尚書禮部侍郎兼同修國史兼寶錄院同修撰兼
侍講楊汝明朝請大夫行殿中侍御史兼侍講張攀朝
請郎左司諫兼侍講張次賢朝請郎右正言兼侍講嚴
蓋卿朝請郎守起居郎兼國史院編修官兼寶錄院檢
討官杜孝嚴朝奉大夫起居舍人兼國史院編修官兼
寶錄院檢討官兼權直舍人院程珣言竊謂聖學無倦
固治道之所當先皇祖有訓尤聖學之不可後商宗學
于甘盤其永無愆必監先王成憲成王學有緝熙其養
天下必酌先祖之道蓋近承家法皆易知而易行視
稽于古昔又不侔也仰惟皇帝陛下冠德百王紹休列

聖聰明本於天縱統業著於日行垂精藝文篤意學問
萬幾之暇惟求多聞一日之間至勤再講詠經讀史尊
道崇儒博考前代或得或失之原以為今日可戒可法
之鑑自履大寶逮今二十八年日月就將一誠不戮至
於仰繩祖武率由舊章凡鉅典之昭垂益加意於省覽
初讀五朝寶訓繼以高宗皇帝聖政又繼以孝宗皇帝
聖政皆已終篇倦倦聖心復欲參稽高宗皇帝之寶訓
乃詔攸司自嘉定六年十二月三日進讀閱八年而七
十卷之書篇帙畢陳亦已盡經睿覽逮炎紹興之聖治
條貫統紀皆備見其始終尊聞行知實為大訓信無負
高宗皇帝貽謀燕翼啓佑後王之意矣臣等竊觀高宗
皇帝以神武之資履艱厄之運身濟大業光啓中興仁
足以兼覆夷夏明足以洞燭忠邪勇足以成戡定之功
剛則以大自彊之德宵衣旰食三十六年立政用人之
要料敵制勝之謀裕民足國之方御外理內之策大綱
小紀詳法畧則炳如日星皆聚於寶訓一書陛下以聖
繼聖駿惠先猷不但觀省之克勤每思尊奉而唯謹重
熙累洽根本于茲商宗監成憲而永無愆成王酌祖道
以養天下詎容專美于古先臣等猥以疎庸充員講讀
復有際遇何補聖明惟知歸美報上出於誠實不容自
默用敢奏聞欲望聖慈宣付史館詔從之

帝系 帝治觀賞

宋會要 觀賞

太宗至道三年九月四日御滋福殿召輔臣觀西部地圖歷指山川堡壁曰朕已令屯兵於地州郡而簡其閑冗真以有費而息關輔之民也先是命左藏庫使楊允恭崇儀副使竇神寶閣門祗候李允則乘傳視山川郡縣形勝以圖上焉 真宗咸平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御龍圖閣召輔臣觀太宗皇帝草行飛白篆籀八分書及閱古今畫移御崇和殿閱張去華所著元元論及國田圖帝曰經國之道必以養民務穡為先朕常冀邊鄙無事兵革粗息則可以力行其事富庶吾民矣 六年十月三日對輔臣于龍圖閣觀種放山居圖放別業在

終南山聚徒講學性嗜酒常種秫自釀林泉之景頗為幽勝時帝遣使攜畫工圖之而觀焉 景德元年十二月五日召輔臣於龍圖閣觀契丹禮物國母所製御衣綴珠銀貂鼠裘細錦刻絲透背合線御綾羅綺紗較御樣皆百匹金銀飾箱絨之果實雜粉腊肉凡百品貯于棟櫃器水精鞍勒新羅酒青白益國主所致武器寶鏡刀鷲禽曰海東青又太祖太宗朝契丹所上衣物盡在禁中至是亦發旨宣示自是遣使契丹所持禮物皆召輔臣臨觀者為例 四年二月十四日車馬駕駐西京台宗室輔臣游內苑御西北小亭觀寒林石登東樓望老君祠 二十日幸內園登砌臺召親王輔臣吏部尚

書張齊賢刑部尚書溫仲書冠準等賜座因閱臺西婆羅石觀東亭御製御書朝拜諸陵因幸西京記 二十三日召輔臣於內東門觀太祖彈丸壁初開寶九年太祖幸西都因行郊禮常設彈於門之北壁其迹三在馬帝觀之興感命有司設龕護覆之至是啟而觀焉 大中祥符二年十月二十二日對輔臣于崇政殿之西廡內出太宗聖製歌詩御書故事皆有以鑒戒者示王旦等曰此先帝諸才人所藏近者工進自言至道初許度為道士以承恩晏駕而止昨祥符初再有陳請已為修觀處之又出安王元傑歌詩真草行書帝曰安王好學有天然性格生平著述尤多王堯皆已亡逸朕惜其樂

善勤古而世不及知購求所得悉以編次因紀序製之仍付史館 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召輔臣於崇政殿北廊觀中使任文慶於茅山郭真人池中所獲龍體長二寸許鱗極細腹如玳瑁置手中仰覆無懼帝作觀龍歌復送重茅山池中又出楚王筆劉聖製記及賜山人秦辯道人劉元詩因看金液訣歌示之 九月十一日對輔臣於龍圖閣觀宮中迎奉天書圖二一繪天書出宮一繪入宮又繪帝行大禮畢入宮之儀 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編聯祥瑞所上祀汾陰后土壇觀真西嶽廟三圖及祥瑞圖百四十八置龍圖閣下召宗室輔臣兩制尚書丞郎兩省給諫三司副使刺史已上觀之 九

年三月四日召宗室觀書于玉宸殿 十月十四日召
輔臣至龍圖閣觀聖祖天尊大帝宸篇聖翰樂金樂銀
功德什器錢寶花珠等物及降臨內記真紀 十一月
二十三日召近臣觀書於龍圖閣秘書監楊億知雜御
史呂夷簡預馬帝作七言詩五首分賜輔臣宗室兩制
諸帥待制等命儒臣即席皆賦 十二月十一日召輔
臣至崇德殿觀新製真聖寶冊袞服仙衣等又至崇政
殿觀玉皇法從道具物 二十五日權三司使馬元方
等詣崇政殿上新作天書金輪帝服鞞袍命輔臣臨觀
馬天禧二年四月四日召近臣及館閣三司京府諫官
御史詣宜聖殿朝拜太宗聖容又至龍圖閣觀書及聖
製贊頌石本時昇王未出閣始預座令從臣賦龍圖閣
觀書宜聖殿賞花詩各一首是日先賜食于殿門 十
一月十三日召近臣觀書于太清樓 三年六月二十
三日召宗室近臣館閣三司諫官御史官法制官詣真
遊殿觀豫設賜御製聖祖臨臨記人一匣 九月二十
三日召近臣觀書崇政殿十月十八日召輔臣於後苑
觀滑州所獻鹿河陰縣所獻龍卵 四年十一月十日
召輔臣兩制丞郎給諫三司副使御史知雜直龍圖閣
赴龍圖閣觀書賜食承明殿門 十二月二十三日對
輔臣洎王欽若於承明殿示以御製文章數軸及粉牋
銷金紙賜中宮詩什手書等 仁宗天聖七年十月十

二日皇帝聽徹尚書召輔臣侍讀侍講翰林學士三司
使副知制誥待制宗室諸司使副已上駙馬都尉管軍
臣僚上太清樓觀書宴于樓下 八年六月六日召近
臣元真殿燒香水心殿賜茶赴天章閣觀書看瑞粟退
赴御製御書殿看御書分賜宰臣已下 九年閏十月
二十四日召近臣太清樓觀書特召太子少保致仕晁
迥預 景祐二年十月八日召近臣後苑親稼殿賞稻
賜酒三行遂宴射太清樓 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御化
成殿以芝草生於殿楹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宗室刺
史以上觀帝作芝草五言詩賜王隨以下隨等拜謝召
座賜茶翌日各為詩賦以獻 五年八月十五日召輔

臣兩制學士待制觀察使以下觀新製南郊儀仗法物
於宣德門外 寶元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召輔臣後苑
翠芳亭觀稻賞板實命座賜茶康定二年九月二十六
日慶曆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六年九月十八日八年八
月七日皇祐元年九月九日二年十月十六日五年九
月十八日嘉祐三年十一月六日又觀慶曆三年九月
三日召輔臣天章閣朝拜太祖太宗御容及觀瑞物既
而面問禦邊策移刻罷 四年九月二十八日召宗室
及侍讀侍講觀板實遂宴後苑 五年九月九日召輔
臣兩制修起居注宗室刺史以上後苑觀稻賞板宴太
清樓命賦詩 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召輔臣崇政殿觀

祭器是日傳詔須觀已再座延和殿始起居 八年九月四日御崇政殿召輔臣觀御書 十一月四日召輔臣兩制崇政殿觀器 皇祐元年二月十七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觀閣官宗室刺史已上崇政殿朝拜三聖御容既退命賜茶酒 五月十五日召近臣後苑寶殿殿觀刈麥帝曰朕新親此殿不致植花卉游為玩之所民以粒食為先而歲種麥於此庶和穡事之不易也至和元年五月二日嘉祐四年五月一日又觀 七月二十五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官宗室赴沈德妃位朝拜三聖御容 八月三日召輔臣後苑觀粟至和元年七月二十七日三年八月二日嘉祐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又觀 六日御崇政殿召輔臣觀渾儀圖 十一月一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官修起居注宗室大將軍已上駙馬都尉管軍臣僚迎陽門觀三朝寶字并三朝訓鑿圖延和殿命座賜茶 二年九月三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宗室臺諫官三司開封府推官官軍臣僚崇政殿觀大樂 九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館閣宗室觀察使以上管軍臣僚三司開封府推判官迎陽門觀三聖御書并唐明皇山水圖 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三司開封府推判官後苑觀雙竹 五月十八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崇政殿觀御書 五年六月七日召輔臣

紫宸殿觀大樂 七月二十二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館閣三司開封府群牧判官後苑觀瑞蓮 九月十五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館閣三司開封府推判官詳定官宗室正任刺史已上管軍臣僚崇政殿觀大樂 十月二十九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崇政殿觀寶冊 至和二年二月十三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宗室觀察使已上駙馬都尉管軍臣僚迎陽門觀御飛白書上清太平宮牌 三年二月二十三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館閣三司開封府推判官管軍臣僚後苑觀瑞蓮 嘉祐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御崇政殿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館閣三司開封府推判官觀文州進異歌賜食于殿門 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官觀天章閣御書 英宗治平元年十二月九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官修起居注三司副使宗室大將軍已上管軍臣僚赴迎陽門觀御書景靈宮孝嚴殿牌 神宗熙寧九年十月二十三日召輔臣從官迎陽門觀御書景靈宮英德殿牌如治平元年例 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御親稼殿召輔臣觀粟命座賜茶三年八月十三日五年閏七月二十一日六年八月十四日八年八月十二日九月十六日十年八月十二日又觀 三年四月十九日御集英殿召輔臣觀岐國長公主房卧命座賜茶



六日御親稼殿召輔臣觀麥命座賜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七年五月十三日八年閏四月二十一日九年五月十五日又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召輔臣兩制學士待制臺諫官修起居注三司副使宗室刺史已工管軍臣僚化成殿觀芝草賜食崇政殿門外十月十九日召輔臣後苑觀稻命座賜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七年九月五日八年八月十一日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又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御崇政殿召輔臣觀渾儀命座賜茶九年三月十三日御崇政殿召輔臣觀韓國大長公主房臥十一月二十七日御景福殿召輔臣觀魯國大長公主房臥元豐元年五月七日召輔臣

卷一百一十五

後苑觀麥二年五月三日五年五月十三日六年五月十六日七年五月一日又觀二年八月六日召輔臣後苑觀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又觀十月二日召輔臣後苑觀稻六年十月二日又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朝獻景靈宮至天元殿觀芝草哲宗元祐二年十月一日觀稻于後苑三年八月十四日召輔臣觀穀于後苑五年八月八日六年八月十六日七年八月四日又觀四年正月十三日詔講筵官許依秘書省庶事官例觀新樂從崇殿說書顏復請也七年八月八日召輔臣觀稻于後苑紹聖元年八月十七日又觀紹聖元年閏四月二十七召輔臣觀麥

于後苑紹聖三年五月四日三年五月九日又宗紹興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幸秘書省召群臣觀累朝御書御製晉唐書畫三代古器十六年十月二日御射殿召輔臣觀新製郊廟禮器侍從正任刺史以上與管軍侍從臺諫南班宗室卿監兩省官禮官館閣皆立班命作朝會樂次作宮架樂合赴座官宣坐賜茶哲宗紹興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權禮部侍郎范鍾等言刈麥觀稼係同一時今車駕觀麥乞候禮畢移幸稻池綠殿以觀稼詔可



帝系

帝治節貢

宋會要 却貢

太祖建隆四年五月十三日荆南節度使高繼沖籍冷官一百四十二人來獻悉分賜大臣太宗端拱元年二月九日詔諸道州軍諸色人今後不得以珍禽異獸來充貢奉十一月十四日故秦國王錢俶子惟濬等進金萬五千兩錦綺透背綾羅紗縠衣著三萬匹錢萬五千貫

博異器

通犀牯犀玉帶一百八十條牯犀四十株象牙十三株丁香三百斤象笏二百馬二十疋金玉瑪瑙鞍勒副之金玉珠翠首飾樂器四什物各數千計崇龜十頭牛五十頭驢一百頭車乘十五日俶夫人余氏又進牯犀一十株通犀帶十八條赭玉帶四條水精佛象十二事金三萬五千兩銀十萬兩女樂十人帝不納各賜錦綵三十段遣還之宋鑑太宗夏州趙保忠獻海東青上今當還賜之淳化三年十月十日詔御府州觀以珍禽異獸未真宗咸平五年十月十四日知東州齊化基獻白鷹帝曰珍禽異獸何所用也命還之給來使緡錢大中祥符元年七月十三日濮州舉人郭郵等四百六十二人以車駕東巡進粟豆二千石草四萬圍帝曰郵等意雖可嘉然納之即諸路盡以為貢益成煩擾可優給其直仍諭京東州軍民不得復然九月二十一日西京諸州民王延卿等以車駕東封各以香藥銀器來貢詔特令引對賜酒食所貢之物酬其直以遣之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知梓州崔端獻白鶴一帝以地遠勞人賜牙吏緡錢遣之仍令諸州依前詔不得以珍禽異獸為獻六年八月十八日詔奉祀一路諸色人不得以技巧雕繪寶物來獻宋鑑景德三年五月辛酉州獻白鳥詔瑞物未獻給其道里之費大中祥符二年五月丙寅州獻白鳥詔瑞物未獻給其道里之費大中祥符二年五月丙寅州獻白鳥詔瑞物未獻給其道里之費上曰此犀遠來深送物性既將運之交州尚牧仁宗天

瑞

聖四年四月五日職方員外郎知寧州楊及以乾元節遣使獻繡佛帝曰此妄人也民安政舉乃守臣之職焉用此為令即吏謝還之長編是年却英宗治平三年五月太子右贊善大夫陳世修獻白鳥賜帛五十匹以烏還之哲宗元祐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詔選坤成臣僚所進金酒器元符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永興軍王琛進玉器詔還之高宗紹興三年三月二十三日宰執進呈滕州守臣侯彭老進本州賣鹽剩錢一萬貫買金一百六十六兩銀一千八百兩上曰朕意此必刻民財以為鹽息就使貢是鹽息寬剩自當歸之有司徐俯曰廣西鹽息固有寬剩自不當進獻上曰不歸之有司而守臣

獨銜進獻蓋求媚朝廷可降一官放罷先是彭老上章進獻上親批其奏付三省可特降一官以懲妄作所進物退還至是覆奏記行出遂并罷其任四年三月八日三省樞密院進呈撫州獻刻觀音像極精工上曰朕平日未嘗佞物然亦不敢加望願飾像設以祈福流俗之事非朕心也宰臣朱勝非曰撫州又

得玉鐫刻成龍文恐是御府舊物未敢進呈上曰此尤無謂也異時禁司竊市馬之質質易貝貨以充玩好是舉山澤之利而投之無用之地耳朕甚悼之其觀音像玉鐫可皆勿受同日撫州臨川縣布宰子思進狀以

白銀木刻成大悲一堂與襄陽大悲真相不差毫髮體掛纓絡手中法器悉皆鎮動望特賜宣取詔自今奇巧技藝之物並不許投進其宰子思所進物像更不宣取今後更有似此進狀之人令登聞檢院不得收接仍令逐院出榜曉諭十二月十七日宰執進呈松江諸村奏報文字上曰韓世忠近以鱈魚鮓來進朕戒之曰朕艱難之際不厭菲食卿當立功報朕至於進貢口味非愛君之實也已却之十四年五月六日宰執進呈饒州姜棧等獻錢十萬貫以助國用上曰國用有常日不至闕若用不節所入雖多亦有不足之患可令給還三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上謂輔臣曰近日大將入覲有以寶

孝宗中興聖
政起上抄著
子篇一段
用八字書注

貨鞍馬為獻者馬固不可闕餘皆却而不受蓋慮以進奉為名公肆糖刻有害軍政 孝宗中興聖政乾道五年九月丙寅起居郎林機論諸郡守臣欲郡計辦而而不恤縣道之匱乏致使橫歛及民上曰甚不體朕寬恤之意且如稅賦大重朕欲除減但有所未及當次第為之機又奏曰諸處有羨餘之獻皆移東易西以求恩倖願陛下察之上曰所言甚當今日之財賦豈得有餘今後若有獻朕當却之九年三月己巳侍御史蘇峴奏伏觀關廣南提舉官廖駟劄子廣州都監倉有積下不盡蓋本銀計實十一萬一千四百五十四貫文椿積在庫別無支遣又點檢得本路諸州府逐年拘催常平諸色案名錢物內有現在寬剩五萬貫欲行起發少助朝廷經費奉聖旨依並令赴南庫送納者臣切謂陛下即位以來屢却羨餘之獻故近年監司州郡稍知遵守此盛德之事書之史冊足以為萬世法而小人急於自進不能草心時以一二嘗試朝廷只緣乾道七年提舉官章潭獻二十萬貫以此特轉一官不及期年擢為廣西運判廖駟實繼其後故到官未幾便為此舉其為愚弄朝廷莫謂此甚訪聞此錢並係蓋本錢潭列任時尚有三四十萬緡是前官累政差問不敢妄用潭取其半以獻今顯所獻止十一萬緡已是屬潭所餘無幾明年歲間所餘無幾必須別得差遣而去後人何以為繼異時

課額不登誰將任其咎者今淮南浙西其事已自可見兼此錢本是朝廷錢物椿在州郡者豈必獻之內帑然為富所謂移東庫實西庫何以異此欲望特降旨却而不受即以此錢付之本司依舊充蓋本錢常平寬剩錢亦乞椿留本路為水旱賑貸之備使四方之人知陛下利子民之意詔從之史臣曰羨餘之弊上欺人主下蠹生民非難知者而小人屢敢以是為進豈非謂利之可動人歟記曰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此謂國不以利為利以義為利也孟軻曰亦有仁義而已矣何必曰利陸贄曰理天下者以義為本以利為末人以為本以財為末誠知義利之說明於上則奸罔之徒何自乘間耶壽皇論臣僚損利之請却椿積寬剩之獻而不受所以正君德清化原驚吏治者至矣 淳熙五年四月辛未知紹興府張津奏本府支用已足寬裕尚有剩錢四十萬貫起發應御前臣賞支用詔令紹興府將張津所獻錢為人戶貸納今年買身丁之半仍令本府印給文榜遍下諸縣鄉村曉諭通諭知人戶今年已多納折帛錢在官與理充來年應輸之數務要實惠均濟即不得因而重疊別作名色搔擾如稍有違戾許人戶徑詣尚書省陳訴史臣曰乾道五年臣僚嘗言諸州所獻羨餘類易移以覲恩倖聖訓有曰今日財賦安得有餘自今若有此獻朕當却之至是張津猶以羨餘四

十萬緡來則壽皇聖帝卻而不受復俾為民代輸以其
所斂之民者還以畀民豈惟所取予而示之好惡其所
以警厲臣工風動中外者亦宏矣臣故特著于篇
淳熙六年正月二十四日宰臣趙鼎等奏光州復置中渡
權場官御前恐有曾經在權場幹事之人可以差克監
官庶可檢監察禁物不令過界上曰御前自來不曾差人
在淮上買物如淮白北果之屬毫髮不曾買官中並無
唯遇太上皇帝賜來則有之向來劉度守時貽獻淮白
却而不受近蒙太上皇帝賜得數尾每進膳即食一小
段可食半月記得元居寶知財貽軍初任之日朕慮其
在輒獻北物再三戒教令供責文狀不得買物以獻其
今月三未一萬二一六一

帝系
帝治羅貢
宋長編起
止後一五
考注

狀留尚書省卿等可取觀之 寧宗開禧元年八月二
十三日慶元府言真里富國進獻瑞象一頭象牙二株
犀角十株詔令慶元府以禮館待發遣回歸仍責委綱
首說諭本官所遣官海海道遠涉今後免行入貢

宋鑑一段
小字考注
凡考引均
用小字考注

宋會要 罷貢

乾德四年四月十七日詔光州罷貢鷹鷄其養鷹戶並
放歸農宋長編知光化軍張全操上言三司令諸處場
院主吏有羨餘粟及萬石易五萬束以上者上其名請
行賞典此苟非倍加民祖私減軍食亦何以致之宜追
寢其事勿復頒行除官所定耗外嚴加止絕 開寶三
年二月二十四日詔三司凡經度上供物非郡國土地
所生者無得抑致四年正月十四日詔罷襄州歲貢魚
腊長編五年詔罷荆襄道貢魚腊太宗太平興國五年
三月一日詔江南諸州歲貢乾蜂傷生撓民宜罷之雍
熙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詔先是郊祀乾明節及國家大
慶州郡多遣官入貢自今罷之宋鑑至道三年六月帝
謂宰相曰諸州多以祥瑞之物來獻此甚無益但令稼
穡豐稔且得賢臣乃為瑞也辛丑詔天下勿獻珍禽奇
獸及諸瑞物 真宗宋鑑咸平二年內侍裴愈因事至
交州謂龍花藥難得之物宜充貢本州遂以為獻上怒
黜愈崖州仍絕其貢是歲又減罷劍隴夔州貢咸平五
年十一月十四日民有自眉州來貢奉者帝曰巴庸遐
遠可念其勞即詔禁止景德四年閏五月二日詔任土
貢輸雖舊典經途遠亦念重勞特用特推恩俾從獨
省三司所定劍隴等三十州軍所貢土物並與減於
獲賀等二十七州軍悉罷所貢每歲正旦止令具表以

公厚三一萬三十七

官成一段左
旁注

璧

聞諸州長吏不得以土貢為名因緣率務於便民以稱朕意宣城志是年詔宣州歲貢細筆竹筆望春茶可罷之 大中祥符元年六月二十三日詔諸州軍每歲進茶並宜停廢先是諸路貢新茶者三十州餘越數千里有歲中再三至者帝憫其勞擾罷之二年六月十九日詔罷筵回等州歲貢藥箭六年七月五日詔皇族歲時進獻皆無用之物徒成冗廢自今際天慶天既先天降聖四節進供養物外餘悉罷相王元偃等奉表懇請仍舊不許 仁宗長編天聖元年七月己丑罷廣東歲進異花詔罷夔州玳瑁紫貝等貢天聖五年三月九日瓊州奏近准詔不許生取玳瑁以供器玩其常年土貢

玳瑁璧皮紫螺未敢依例取採帝曰此皆非切須之物仍勞率遠民殺害生自今並權進奉六年正月十四日詔川峽諸州軍自來織造功德進奉之費今後並罷先是帝宣諭西川每歲織功德進奉甚費機巧宜令止絕宰臣等奏不作無益害有益止之甚便乃下是詔五月十六日樞密副使姜遵言永興軍咸陽縣民元守亮恃豪夸里中歲進酥梨朝廷優給酬之望罷所獻從之是日詔温州鼎州廣州每年貢柑子并糖密煎果子無得以貢為名赴京時宰相王曾等奏温州等處瀕海近山路險而遠賫送勞費故罷之訓典是年罷永興咸陽民元守亮家歲貢梨 寶元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神宗即位
旁注

詳定所言自來臣僚家但經賜冠帽例得進奉其費回賜之物乞除現任前任執政使相節度見任管軍臣僚妻乞依舊例並許進奉女并男婦亡故管軍臣僚妻其餘文武臣僚不該上件官并自來妻女新婦有冠帽得入內者並乞減罷詔皇城司應臣僚家并命婦自來已曾進奉乾元節者並許依舊其十月一日及非次進奉自來未曾進奉人今後並依減省國戚家女并見任前任入內侍省都知押班及內人妻行人等令入內侍省御藥院內東門司依減定行施十二月十七日以益弊利獲路饑罷皇子生進奉物長編慶曆七年上封者言諸路轉運司廣要出剩求媚於上以民輸賦稅已

是大半之賦稅又令加耗謂之潤官臣恐諸路轉運尚有似此無名刻削陛下閱其奏自或有橫加收斂名為出剩乞出貶使民知陛下之意上覽之曰古稱聚斂之臣過於盜賊今如此括斂與朕結怨于民也亟下詔止絕之皇祐寶訓元年罷廣州歲貢密果 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諸歲貢茶果飲食之物係災傷州軍並令止絕 四年十月二十八日罷廣州歲貢密果子已在道者留所至州軍公用其餘牙校兵力即遣還之治平四年二月二十六日神宗即位未改元手詔曰四方入貢雖云古禮考之禹制亦未有若茲之繁也今則一郡歲有三四而至者言念道路之勤疲瘵亦多矣至

使

開主押衙校有破業終身不能償者良可矜憫耗蠹民
物莫不由斯又所貢之物輒多食類雖闕之亦無害也
書不云乎不作無益害有益非此謂耶朕甚不取今後
並可令罷所罷貢物西京櫻桃八百棵紫櫻桃三十斤
又內園司十六斤笋兩次共九百條紫薑一百斤河陽
香椒鮮玉版鮮二百罐襄州紅薑菓荷一百罐鄂州阿
膠一斤大名府鵝梨一千顆棠梨二千顆成德軍栗子
一十五石太原府葡萄三次共一百三十石榛子仁二
十袋林檎錢五十袋潞州葡萄一百羅人參一十五箇
晉州葡萄一百五十斤澤州人參一十八箇永興軍新
笋一百斤陝州鳳樓梨一千顆同州石鏃餅三百枚糧
本唐上卷一高三七十二
棹兩次二千顆梨一千顆邠州桃條一百五十斤剪刀
二十具火筋二雙魏州麝香五臍淮南等路發運司海
鹽一千二百斤揚州新茶一銀合光州新茶四十斤楚州
茶芽一十斤舒州新茶一銀合光州新茶四十斤楚州
糟藏淮白魚三百斤通州海味截臍五百箇臍子百
海贖一百箇紅蝦五百箇臍子二十斤春子一斤蘄州
烏蛇一十條高郵軍菟菟粉五十斤荆南府藥橘子一
萬顆新法藥橘五千顆鄂州兩前茶二百斤揚州柑子
一萬顆池州九華山石菖蒲一銀合慶州白沙糖七百
斤宣州花木瓜三百枚廣德軍先春茶六十六兩三錢
建昌軍銀珠糯米一十石成都州色樣糖拾糖各一百

宋會要 崇儒七

行梓州會青一十兩空青一十兩涪州乾荔枝二萬顆
蘇州薰橘一萬五千顆杭州鹽瓜薑湖州柑子一千顆
睦州麥門冬前廣州金橘一萬顆椰子一百箇漳州山
薑花一萬朵泉州山姜花三千朵橄欖子上色一萬顆
次三萬顆鎮江志神宗朝王巖叟奏臣伏以陛下即政
之初宜示儉薄為天下先臣竊知四方貢其有非國朝
舊例出於繼增而創起者所在不能無擾如空州之花
綾祁州之花絕臣所見而知之者婺州之細花羅潤州
之花羅臣所聞而知之者臣見聞所不及若此類必多
伏望詔皆停貢庶成儉朴之風以隆盛德 哲宗元祐
二年七月七日詔諸州軍每歲土貢除舊進數外並
添進者罷之徽宗大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詔諸路州
軍見貢六尚局供奉物多不急之用兼聞揀選料配勞
民費財可令殿中省并提舉六尚局同共相度具的確
合用名色外餘停貢既而殿中省同共相度的確合用
物件斤數并合停貢名色不項一減數十二項西京蜜
六百斤減作五百斤青州顆棗十萬顆減作五萬顆越
州白梅二百斤減作一百斤辰州顆塊光明辰砂十斤
減作五斤芙蓉辰砂一斤四兩減作一斤沅州朱砂四
十斤減作三十斤宜州朱砂五十斤減作三十斤嘉州
太黑附子十斤減作五斤內藏庫椿留江寧府生瓜子
羅三百足減作二百足京西轉運司御爐木炭四千秤

減作二千秤河東轉運司白糧五十領減三作十領各
 長八尺濶四寸尺真定府明花天淨紗共四百足減作
 素直紗二百足停貢六項登州石决明三十斤福州燕
 魚三十斤廉廣州赤魚三十斤宣州揀蜂兒二十斤婺
 州天淨紗三百匹撫州蓮花紗二百匹詔依十一月十
 日中書尚書省言奉詔諸路州郡歲貢殿中省六尚
 局供奉之物多有不急勞民搔下罷四百四十餘名所
 存總什一二乞下刑部鑲版遍牒施行從之宣和七年
 六月二十六日詔近命有司考不急之務無名之費特
 加裁定允協厥中然化自內始政由身率乃克有濟仰
 惟熙皇詔書首罷四方歲貢明訓具在祇若先猷疏自
 今躬理宜損益應殿中省六尚局諸路貢物可止依
 今來裁定施行尚食局京畿轉運司御麥二萬石減五
 十石茴香二十斤減十斤汜水白波葦運司紫三十六
 萬斤減二十萬斤衛州共城縣杭米二百石減一百石
 平江府蘇子杭米一百五十石減五十石橋皮三十斤
 減二十斤滑州英粉三百斤減一百斤决州紅曲一百
 斤減八十斤蜜五百斤減四百斤西京三鄉鎮椒一百
 斤減七十斤益州梁穀五十石減一十石壽州隔羅光
 米一十石減五石滄州蝦蟇五十斤減三十斤滑州蔣
 羅五十斤減三十斤温州乾姜五十斤減三十斤荆南
 蔦芥子五十斤減四十斤陽武林白小豆三十斤減一石

穎州白脂麻三石減一石廣州胡椒五十斤減二十斤
 尚倉局司珍尉氏縣粟三千五百斤減二千斤建州火
 前石乳龍茶一百斤減五十斤明州泉州松子共五百
 斤減三百斤越州白梅三百斤減一百斤福州荔枝壹
 萬顆減五千顆圓荔枝一萬顆廣州糖霜一百斤減五
 十斤京西胡桃五千顆尚藥瓊州箋香二千斤減一千
 斤廣州檀香二千斤減一千斤肉豆蔻仁一百斤減五
 十斤零香五十斤減二十斤船上茴香一千斤減五
 百斤沒藥四斤減三斤沒石子三斤減二斤兖州香墨
 二斤減一斤供奉庫西京槐花五百斤減三百斤尚食
 局吉州沙糖六百斤池州糖香三百斤真州糖姜三百
 斤襄州芍一百斤永興軍冬筍一百斤開德府白葦五
 十斤鎮江府筍葉三十斤北京杏仁五斗宿州無第一
 十斤福州鹿角菜二十斤紫菜二十斤廣州石髮一十
 斤遼州官桂一十斤化州高良薑一十斤中山府蕪中
 樣矮足裏撥盤龍湯蓋一十隻河中府乾柿二百斤遼
 州榛子二石尚藥局廣州丁香母一十斤補骨脂二斤
 辰州芙蓉砂一斤雄州人參一百五十斤白附子一十
 斤温州乾姜二十斤江寧府陳橋皮二十斤靈蜂房五
 斤潞州赤石脂一十斤陝州白膠香二斤瓜蒌根一十
 斤冀州生地黃四十斤兖州伏神一十斤松脂一斤赤
 箭二斤三門白波葦運司寒水石十斤邢州京三稜六

斤商州臘粉三斤枳殼二斤單州兔絲子五斤紫草五斤歸州厚朴一十斤南劍州土茴香十斤澧州香附子一十斤開封縣龍腦薄荷一十斤祥符縣龍腦薄荷一十斤穎昌府蒼朮五斤從蓉五斤代州石膏五斤五味子三斤越州牽牛六斤麥冬三斤江州白梅三斤黃州白朮五斤北京乾山藥二斤魏梨五十顆真定府地骨皮五斤河間府元參三斤衛州葉木五斤藏靈仙一斤汝州枳實二斤京西路轉運司槐白皮二斤金州黃蘗二斤南京藥薄荷五斤脫蠶蛾一斤永興軍甘菊花三斤成州秦皮三斤澤州桔梗四斤芍藥四斤芍二斤苦參三斤晉州白礬二斤海州山茱萸二斤鎮江府丹參二斤荆門軍地胆一斤衡州大括薑二十箇宜州生豆蔻二斤雷州高良薑二斤鬱林州縮砂六斤蓬莖成二斤昌化軍高良薑三斤尚衣局鎮江府花羅一百匹梓州青絲綾六十四匹南京輕薄金條紗三十四匹供奉庫興仁府白脂府三百石安州紅花五百斤並罷貢 欽宗靖康元年八月十九日詔六尚局既罷其格內歲貢品物萬數極多尚為民害非祖宗舊法可並除之 維陽志是年以度支員外員郎李知幾言揚州進貢第二限糟薑赴六尚供奉庫今六尚局已廢所進非祖宗朝供額乞止絕諸路如有似此果木口味之類非祖宗元額乞降指揮更不~~起~~從之詔限三日開具各

發之額并今來往罷數日申省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一日詔諸路常供之物內有時新口味果實之類所在因緣供奉數外取索多歸公庫更相饋送接擾為甚仰該措置除緣天地宗廟陵寢薦獻~~後~~所須外餘並罷貢三年四月八日敕應諸路上供木炭油蠟乾薑素花之類有因民力非急用之物並行~~罷~~十一月三日德音應天下土貢如金銀匹帛以供宗廟祭享之費用以聽內外官兵之請給不可闕者合依格起發外其餘土貢如藥材海錯若邠州火筋襄陽漆器泉州藤合揚州照子之類一切罷貢紹興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戶部言先准敕諸路軍土貢物色權免投進候邊事寧息日依舊所有紹興三年正月合供進~~人~~物詔~~罷~~免同日詔楚州土貢紵布一十匹特與蠲免三年十月六日詔揚州歲貢白苧布二十匹更免一年 文獻通考四年先是和州言本州殘破之餘乞蠲免大禮銀絹戶部奏准半年中書舍人王居正言生辰及大禮進貢乃臣子饗上之誠初非朝廷取於百姓若民力無所從出合預降詔由加慰諭止其進奉則君臣恩禮兩盡既不能然至使州縣自乞蓋已非是矧又不許臣切以為過矣望特與蠲免仍詔戶部淮南諸郡如合行除放不須令本處再三申請庶使恩意自出朝廷人知感悅乃詔淮南州軍進奉大禮銀絹並蠲之 五年六月十六日詔住罷福

清縣觀音院尼歲織土貢及進奉花蕉布二百餘疋六年正月八日詔光州土貢葛布一十匹收復之初無可出辦與免五年七年六月十六日詔吉州有未起發建炎四年分土貢葛布等見下荆湖南路轉運使究治催發可依處撫州臨江興國軍例特與除放長編二十一年十二月辛巳進呈御筆批下安豐軍城鮮白魚不欲以口腹勞人令自今後罷進上曰去年已降指揮罷温州柑橘福建貢荔枝獨城鮮白未罷此皆祖宗歲供之物朕恐勞百姓所以再降指揮聖政二十三年十月丁酉上曰船司及都大茶馬司諸處進貢珍珠文犀等此物何所用當批出禁止二十五年七月十二日

全唐文

卷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一

七

上宣諭輔臣曰諸州貢物朕恐官吏並緣勞民皆已住罷獨福建貢茶祖宗舊制故未欲遽罷十二月七日詔安豐軍依舊例進城鮮白魚朕不欲以口腹勞人可行下本軍自今後免進二十四日上謂輔臣曰近日兩浙閩廣市船司及四川茶馬司諸處收買進貢真珠文犀等此物何所用當批出禁止魏良臣等奏曰陛下勤儉不貴珠玉恭承聖訓降旨下(行)二十六年二月三日執政進呈內藏庫中紹興府自紹興十九年已後署欠歲貢小綾上曰聞小綾民間織造亦費力今折錢可自二十三年已前並與放七月二十七日詔臨安府歲貢御服綾二百疋自二十六年以後特與放免閏十月八日

詔康州歲貢珠子雖係祖宗舊制聞取之頗艱致傷人命朕甚憫之自今可特罷貢其籍定置丁並放逐便聖上諭輔臣曰朕嘗獨太祖實錄見銀進珠子馬鞍太相(因)知銀所採珠子甚多日役蛋丁(人)死者亦少朕以珠子非急用之物既足艱得致傷人命朕甚憫之兼官司撻擾因緣為好遂特命罷貢以為一方無窮之利宰臣沈該曰臣等仰見陛下不貴異物推仁民愛物之德及於遐遠其所用心與堯舜異世而同符也十二月二十一日吏部員外郎續齊面對臈言果州黃柑廣案紫梨涪陵葛子遂寧糖水合陽細茗洋州香振左綿耿梨枹科括飲動以千數文移督促過於稅租

全唐文

卷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一

七

村墮窮賤所產既竭不免轉市旁求一果之直率數百金一夫之費至十餘千其間又飾籠莊奩爭奸闖巧謀悅富路幸掩已私榮俗相承民不堪命望嚴賜誠教自自今四川監司尚敢扭于舊態重實典憲上曰不知何用此物當奏(以)更相饋送殊以為擾上曰如康州採珠朕亦無用懼傷人命立詔禁止(備)曰如監司豈可不體聖意上曰當嚴行禁止於是詔四川置制司常切覺察仍令御史臺採訪彈劾二十七年二月十一日上謂輔臣曰王會知平江府有錢三十餘萬貫以羨餘為名未曾起發聞近日已侵使大半今既罷進羨餘不知其錢何用卿等可(聞)若當時係正名收錄即合起發萬

一是巧作名目括刻取便將案名盡行除去蓋恐取之不已百姓難堪此亦寬恤一事宜速理會五月八日掌執進呈四川便民事上曰蜀中製造錦繡亦幕以充歲貢聞十歲女子皆拘在官刺繡自朕即位以來不欲土木被文繡首為罷去蜀人便之兼後來節次科敷多所蠲減想今民力稍寬矣宰臣沈該曰四川之民自此豈足皆聖恩所及二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南郊赦淮南酒賦准白已住罷進貢訪聞州縣應干所產果實口味等物見任官及監司守臣互相饋送勞民害物理合禁止如今後尚取依前科擾其饋送及收受之人並計贓科罪許人戶越訴州縣令監司按劾監司帥臣委御

令唐文

天一萬三一九一上

史

中尚書省下禮部參酌天地宗廟陵寢合用薦獻及德壽宮甘旨之奉當議指揮止許長吏修貢外其餘一切並罷如州奉行減裂因緣多取當以達制論時諸州軍所貢依制歲上戶部者紹興府越綾十匹輕葦紗三匹湖州綾十匹衢州縵州綿各百兩婺州各春羅三十匹綿百兩臨安府綾三十匹鎮江綾羅各十匹平江府葛布三十匹有州綾常州白平紗布各十匹湖白苧葛布二十匹嚴州白苧布十匹絹二十匹建康府羅二十匹饒州金十兩太平州暗花紗徽州寧國苧布各十匹隆興府葛布三十匹贛州布二十匹吉州葛布表州筠州苧布臨江軍建昌軍絹各十匹撫州葛布揚州守本唐文

令唐文

天一萬三一九一上

史

五兩澧州綾折銀三十兩信陽軍苧布折銀十兩潭州葛布三十匹永州布十匹衡州麩金五兩紵布十匹柳州道州苧布各十匹桂陽軍銀五十兩邵州金二兩銀十兩泉州葛布并武岡軍英州布各十匹潮州蕉布五匹新州銀十兩韶州絹十匹肇慶府代絹銀二十兩南恩州封州銀各十兩連州白苧布夔州絹各十匹開州絹五匹萬州忠州麩金各三兩連州鐵紬五匹涪州恭州南平軍絹各一匹梁山軍綿百兩叙州葛布一匹潼州府盤熟白綾五壽頭水波紋綾五匹並常貢物遂寧府常貢土貢擣蒲綾各十匹瀘州金五兩懷安軍紬十匹富順監金十兩嘉州麩金三兩蜀州軍羅絲十匹成都府花羅六疋綬帶錦三匹高紵布十匹綿州苧布十匹綾匹漢州苧布邛州絲布各十匹簡州錦紬二十匹麩金五兩襄陽府紗鄂州白紵布光化軍白素金條紗各十匹隨州銀七十七兩房州紵布五匹五兩州麩金二兩洋州陽織五匹常貢陽織三匹利州麩金五兩崗鐵十斤興元府烟脂十斤紅花五十斤閬州連綾十匹龍州麩金三兩巴州線紬五匹蓬州黃紵綾十匹綿紬白綾各五匹西和州甘草十斤靜江府銀五十兩容州昭州銀各十兩邕州銀三十兩梧州銀十兩五兩數內五兩常貢充白石英藤州貴州潯州柳州賀州橫州宜州廉州瓊州昌銀各十兩賓州化州高州萬

常貢羅四匹
彭州羅十匹
石永軍金一
兩雅州眉州
麩金各五兩
永康軍絹十
匹
州軍羅
下

本府之
表一高
一十九

安軍銀各五兩融州象州金三兩鬱林銀十五兩五兩本州十兩認發舊白州二十六日江南東路安撫使張浚奏準登極赦令依例進貢今來兩淮殘破及新復州軍人民凋弊府庫匱乏乞止今奉表與免進貢從之隆興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宰執奏有司近進銀幣銀陛下批出自今節序並免進可謂甚盛德事臣等今相盛禮乞免大農金縉之賜以承節儉之化二年七月二十八日詔四州宣撫使嚴進胡羊路遠勞民可令住罷維揚志三年赦文罷揚州歲貢紵布二十匹以孝宗登赦條具州軍土產貢物天地祖宗為獻及德壽甘旨外並罷故揚州紵布罷貢 光緒 紹熙五年七月七日登

極赦應諸路帥臣監司郡守許依例進貢推恩內郡守係權官者免進貢其表附遞以聞應監司郡守及在外侍從官以上許上表陳賀餘毋得受

宋會要

大祖建隆元年正月四日詔曰封二王之後備三恪之賓所以示子傳孫
興滅繼絕夏商之居祀宋周隋之啓介鄒古先哲王實用茲道矧予涼德
匪武前朝雖周德下哀勉從於禪讓而虞在位豈忘於烝嘗其封周帝為
鄭王以奉周嗣正朔服色一如舊制務遵典禮稱朕意焉又尊帝太后為
周太后並遷于西宮所司供給務令豐厚五日詔曰有虞氏禘黃帝而郊
嘗祖高陽而宗堯祀不止于本朝義必專於有德著于祭法朕甚慕焉矧
惟眇躬逮事周室詎敢私毀新造之邦廟貌園陵豈忘舊君之禮其
周朝舊禮二陵及六朝宜令有司以時差官朝拜祭享永為定式仍命周
宗正卿郭玘行禮二十九日有司請遷周六廟於西京五月廟成遣光祿
少卿郭玘奉運神主入廟七月二十七日遣工部侍郎文穎拜嵩慶二陵
八月四日遣光祿少卿郭玘享周廟 乾德六年八月詔於周太祖世宗
陵寢側各設廟宇塑像命右贊善大夫王碩管勾修葺開寶六年三月一
日房州上言周郭王祖太常禮院請報朝參七日詔宜報朝十日素服發
哀於便殿命知制誥扈蒙撰名張澹定謚三陵總管竇思儼擇地澹
按謚法讓德奉上曰恭請謚曰周 皇帝蒙請名陵曰順陵並從之十月
二日太常禮院上言是月四日葵周恭帝於順陵准漢隱帝例合輟其日
朝參詔特報四月五日朝參 太宗雍熙四年八月十二日命勾當嵩慶
內品吳祿榮以十八日朝拜嵩慶三陵自建隆元年後每歲差官朝拜
今檢詳前代並無此禮惟開寶通禮先代帝王春秋二時州長史攝三獻
官祭享其周三陵合準通禮故事從之 真宗景德三年二月太常禮院
言周嵩慶二陵各設廟像外其世宗影帳歷代並無故事伏請停廢廢後
即世宗宣德皇后陵不當更立廟宇順陵有恭帝木主殿昨議赴西京祈
廟續命置於下宮竊以春秋之義國君即位未踰年者不應別序昭穆又
唐高宗太子薨追謚孝恭皇帝神主附太廟大歷十四年有司言孝恭皇
帝尊非正統不列昭穆今廟廢主存請毀之遂廢主於廟地今因恭帝即
位半年是時年歲七歲葬以王禮止設三虞望依孝恭皇帝故事廢主廟地
從之 四年正月二十九日朝陵德音周朝嵩慶二廟委官更以官物修
葺致祭 二月三日詔吏部尚書張齊賢致祭周六廟祝文特進書 太
常禮院言留司遷二月十五日遣官仲享周六廟今奉教時祭亦在其日
今請以十五日先行時祭別擇吉辰行仲饗禮從之 二十七日詔曰朕
俯從眾欲求省民風暫臨西洛之部首訪前朝之廟特陳明祀用達虔誠

宋會要 崇儒七

然而豐潔牲醴既中於薦享繕完棟宇尤在於精嚴其神主每遇祠祭方
得出石室祭畢即如法安置廟宇持加修葺不得別藏官物務在精嚴副
朕意焉 大中祥符元年正月二十二日內侍李知信自嵩慶陵回言周
世宗影殿陳設損壞及無供物乃遣內侍白崇慶製造周三陵供物資送
崇慶言春秋祭拜及逐月合用物令本州支送其香茶乞自京以時供給
從之 仁宗天聖二年四月二十八日錄晉肅祖孫內殿承制閻門祇候
石保慶子介為三班奉職 四年九月十六日周後故魏州防禦使柴貴
孫元亨自言世宗孫孫今家絕祿任有母貧甚乞賜祿叙帝曰如其非偽
可實之班行乃錄為三班借職 六年六月四日錄貴子肅為三班奉職
帝曰世宗開拓上字本為國家其末裔不同他等當加收卹 七年六月
二十六日錄周世宗從子故太子少傅柴守禮孫詠為三班奉職 九年
二月十二日錄貴孫吉為三班奉職 明道二年六月十三日錄貴孫熙
為三班奉職 十二月十三日詔修河南府周六廟鄭州周太祖世宗廟
以有錢量加修飾仍令太常禮院詳定周恭帝塑像衣冠制度以闡誠具
先代後廟景祐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南郊教唐李崇素朱氏後唐李氏晉石
氏漢劉氏周郭氏柴氏宗支子孫未仕者委所在求訪及許自陳將與甄
叙已有官者與遷官 仁宗天聖二年冬至祀國丘教書節文唐李氏
梁朱氏後唐李氏晉石氏漢劉氏周郭氏柴氏宗支子孫未仕者特與甄
叙已有官者與遷官兩浙錢氏吳州陳氏錢氏孟氏江南李氏湖南馬氏
荆州高氏廣南劉氏河東劉氏子孫未仕者擇其近屬一人特錄用之三
年二月二日編排錄用所言前朝之後內後唐李氏錄莊宗明宗本是二
族合依周朝郭柴二族例各與甄叙又後唐李氏有因賜姓附入宗籍者
改除本宗嫡親外更不甄叙從之 四年六月五日錄唐李氏之後曰石
曰女曰明曰繼宗曰壽曰昇曰祥曰尚曰敬並為三班借職曰沂為
試將作監主簿周崇氏之後曰博曰勵曰濟曰永拱為三班奉職晉石氏
之後右侍禁介為左侍禁世昌為三班借職 十六日錄唐李氏之後乾
易等十一人並為三班借職詢等五十三人為遂州助教琮等五人免將
來文解等三十七人免州縣雜役周崇氏後三班奉職熙為右班殿直
曰愈曰若拙曰上善並為三班奉職餘發為許州長史織為 州助教昭
郎等十一人免州縣雜役仍各賜錢一萬 慶曆五年三月二十六日錄
周世宗曾孫淳榮為三班奉職 皇祐二年閏十一月十九日錄周後
柴貴曾孫日宣為三班奉職 至和元年正月二十二日錄周後柴守禮

曾孫若訥為三班奉職 嘉祐二年三月二十一日錄周世宗從孫崇志
為三班奉職四年四月九日詔曰先王推紹天之序尚尊賢之義後
嗣賓以殊禮豈非聖人播古報功之大典哉國家受命之元維周而王雖
民重欣戴庶幾允集而虞賓將遜德美五顯頌者推命本始獲及支庶每
遇南郊許奏白身一名充班行恩則厚矣而表則未稱行上采姚姒之舊
略循周法之典詳其世嫡優以公爵異其任進之路中以土田之錫俾廟
寢有奉享祀不極庶幾乎春秋通三統厚先代之制矣宜令有司取崇譜
系於諸房中推最長一人令歲時親奉周室祀事如白身即與京主簿如
為班行者即比類換文資仍封崇義公與河南府鄭州合入差遣給公田
十頃專管勾浚廟應錄祭享禮料所須皆從官給如至知州資序即別典
差遣却取以次近親令製爵授官永為定式先是著作佐郎何而言竊聞
朝廷以皇嗣未立而祠高禩夫求神既者遠而難測修人事者近而可必
昔舜受堯天下而堯子丹朱為國賓禹受舜天下而舜子商均亦為國賓
故書曰虞賓在位群后德讓湯放桀其事不載武王伐紂未及下車封五
帝之後命夏為祀紹商於宋武庚作亂誅之而命微子啟以代商後故書
曰惟稽古崇德 賢統承先王修其禮物作賓於王家周頌亦有來見祖

廟之詩曰有客有客亦白其馬其來助祭之詩曰我客戾至亦有斯客以
詩書論之示天子不敢以臣也孔子作春秋正月二月三月皆書王何休
說曰正月周正月二月商正月三月夏正月五月王正月皆書王何休
以自立於天下也及秦滅六國夷二周不有師法故先聖神聖委於草莽
子孫因於編戶至漢初定天下未遑制作及武帝東巡過洛考其後得周
子南君封百里之地以奉祭祀至成帝時久無繼嗣梅福進言曰存人所
以自立也聖人所以自亡也宜封孔子之後以奉成湯祀帝乃封孔子及
周永休侯皆為公不幸遠逝后之禍使福之言遂為空文惜哉魏文帝封
後漢協為山陽縣公戴天子旌旗位在侯王上宋武封晉恭帝為零陵王
行晉正朔服也隋封周靖介國公亦依晉宋故事迨唐武德初封隋為郡
公亦行隋正朔服也至正觀詔曰二王之後禮數宜崇今寢廟不修饗饋
多闕非所以恭國賓也宜今營立國官置廟宇又天寶中封魏孝文十代
孫元伯明為韓國公以備三恪然考其前代雖昏明不同其意亦不絕前
烈延及苗裔周漢唐所以長久而泰所以二世而亡以魏晉宋隋區區之
主猶不敢廢况盛世乎國家有天下以聖繼聖道綱隆紀靡不補解至于
裂數里草莽之地訪前代孤弱之嗣乃獨遺焉抑有司講求之未至也今

皇嗣未立臣竊危之奈何絕人之世滅人之祀而妨繼嗣之福也本朝受
周天下而近代之盛莫如唐自梁以下皆不足以崇襲臣願考求唐周之
苗裔以備二王之後授以爵命封爵立廟世承襲永為國賓下大常禮
院設而言曰按唐正觀二年詔二王後置國官立廟宇周元二年勅二王
後每年四時享廟牲及祭器並官給主客司四時省問子孫准同王三品
蔭階後歲給絹三百疋粟三百石周後歲給絹二百疋粟二百石又十五
年勅二王後為賓者會賜並同京官正三品本朝因周六廟春秋遣官祭
享及修飾陵寢至于唐之子孫亦屢推恩實之仕藉今而上言乞訪周唐
苗裔以備二王之後臣等按禮尊賢不過二代以其近已而易法故周以
祀宋唐以介鄰是也今推次本朝之前二代即當立漢與周後又緣古者
立二王後不惟繼絕兼取其明德可法五代革創載祀不永大章制度一
無可考如上取唐室又世數已遠於經不合惟周則我朝受禪之所自義
不可廢且今之制度與古不同難以遵行若泰酌中制宜訪求周之子孫
如孔子後衍聖公之比授一京官爵以公疏使專奉廟享歲時存問賜之
粟帛牲器以祭每遇時祀並從官給其廟宇亦加嚴飾如此則上不先失
王尊德繼絕之義度之於今簡而易行故降是詔 八月大常禮院言定

到內殿崇班相州兵馬都監崇詠於崇氏諸房最長詔換殿中丞封崇義
公崇書奉軍軍節度判官事 五年二月二十四日錄周世宗後崇元信
為三班借職 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詔大常禮院比封崇氏後為崇義公
以奉周祀其六廟在西京而歲時祭享無器服之數今其有司以三品服
一四品服二及所當用祭器給之 治平四年九月十七日神宗即位未
改元錄周世宗姪曾孫崇昭為三班奉職以上即位推恩也熙寧元年
十一月十八日南郊赦唐李氏周郭氏崇氏有親的諸孫請系分明見在
民籍仍自來列無過惡者許於所在官司自陳仰州府當職官考驗不虛
更召命官一人結除名保識具錄聞奏當議持加錄用乃以唐高祖道王
房下李果為三班借職太宗漢王房下李德臣為均州長史唐宗寧王房
下李養年為京兆府長史紀王房下李餘慶大鄭王房下李忱各賜錢三
十千又分上等賜錢二十千次等十千及者餘百人崇氏延貴房下崇
迫為三班借職崇義為長史 三年正月二十一日詔周後崇氏與二名
借職三名長史唐後李氏與一名借職二名長史 五年正月二十三日
比部員外郎分司西京崇義公崇詠守本官致仕詔崇義公於崇氏諸房
中推最長一名以開 二月十七日供備庫副使曹州兵馬都監崇愈言

叔詠致仕愈是諸房中最長近親之依例換文資襲封送太常禮院詳定
太常禮院言取到崇義諸房定得詠堂姪愈於諸房以為最長檢會令文
諸王公侯伯子男皆子孫承嫡者侍襲如無子及有罪疾立嫡孫無嫡孫
以次立嫡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嫡孫同母弟無母弟立庶
孫曾孫以下准此無後者除若身亡之後嫡子已經命襲未襲間犯除
名者聽以次承襲披此則始封之時須推諸房最長既封之後自合世嫡
相傳今未承襲披此則始封之時須推諸房最長既封之後自合世嫡
令協于典禮詔依所定勳會保明合承襲人以聞 九月十六日太常禮
院言孫詠長子已亡有嫡孫夷簡依人合當承襲詠狀稱夷簡作過乞以
次子西頭供奉官若訥承襲本院保明未得詔以若訥為衛尉寺丞封崇
義公余書河南府判官廳公事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崇義公若訥崇義
狀稱若訥有嫡長男務簡係嫡孫合依禮令承襲太常禮院勳會崇義簡
係白身見居父若訥服內合候服闋日除官承襲七月詠卒務簡承襲詠
重服至九年四月二日若訥妻趙氏狀男務簡所持祖父及父兩重喪服
未委合於持喪是何月日服闋太常禮院看詳崇義公崇義詠致仕嫡子若
拙早亡嫡孫夷簡以罪廢闕廷立嫡子同母弟若訥襲封崇義公昨若

宋會要 崇儒七

制 高宗皇帝紹興元年九月十八日明堂赦夫聖人所以興滅國繼絕
世者咸使其宗廟不絕血食也如唐李氏後漢劉氏後周郭氏崇義子孫
存者並各與一班行名月仍許于所在自陳保明開奏 已而得周世宗
孫崇義唐太鄭王下李焯適長孫實上謂輔臣曰繼絕舉廢此實好事
唐太宗初定天下使訪隋後子孫載美前史可依據並補承信郎 五年
四月九日吏部言太常寺看詳到承節郎崇義夏係周世宗親元孫本家
自嘉祐四年曾祖詠始封崇義公襲封至堂兄恪因金人全家被害並無
繼嗣之人今叔夏合該承襲相繼主祭錄白宗枝圖並無隔蔭詐冒詠
叔夏特與換地功郎襲封崇義公與衢州合入差遣既而後故事乞換京
官吏部謂選人與公爵未稱尋詔特換右丞奉郎 十一月十九日詔不
理還限登任郎崇安逸特許理還限以襲封崇義公崇義叔夏言安逸乃周
後引故推恩故也 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吏部定到武德郎監潭州南
嶽廟崇有乞承襲陵廟推恩據襲封崇義公崇義叔夏保明先有弟四房從
義郎崇華於紹興八年准告換授右宣義郎監周陵廟事因疾身故其世
襲恩例係永法至今未嘗陳乞其房叔崇存係第八房下目今係江南見
在諸房最長亦係崇華之叔依得詔旨合該換官承襲繼絕故周恭之後

之添蓋河未為過但計之登務別有碍見行指揮乞不履務故有是命
八年十月十六日詔宣教郎蔡國器添差通判嚴州仍差務十四年正月
添差通判衢州仍差務十五年七月十八日詔忠訓郎蔡安實特授宣義
郎監周陵廟以衢州泰安實係周世宗之後最長故也

宋會要錄諸國後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十月二十六日東封故應吳越忠懿王近親未食祿
者特與叙用泉州陳氏近親未食祿者分析開奏偽蜀孟氏吳李氏湖南
馬氏荆南高氏廣南河東劉氏親嫡子孫未食祿者特與叙叙 仁宗明
道二年六月十三日詔錄而平王高季興吳王李煜楚王孟昶彭城郡王
劉繼元南越王劉鋹嫡子或孫一人官願文資與簿尉班行與三班奉職
景祐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南郊故兩浙錢氏泉州陳氏西川孟氏江南
李氏湖南馬氏荆南高氏廣南劉氏河東劉氏子孫未仕者於所在投狀
擇其近親一人特錄用之錢假天禧四年閏十二月以其子供備庫使守
讓領崇州刺史景祐四年六月錄其從孫曜為三班奉職 李煜乾興元
年九月錄其從孫宗慶為三班奉職 天聖元年三月又錄其從孫宗諒
明道二年九月錄其姪仲文並為三班奉職 景初四年六月又錄其姪

仲舒為三班奉職 孟昶大中祥符二年九月錄其孫元恭為三班奉職
天聖二年四月錄其孫政屯田郎中隆悅子朴明道二年九月又錄其
曾孫貴並為三班奉職 景祐四年又錄其孫隆敬為三班奉職 劉鋹
天禧四年閏十二月以其子西頭供奉官守素為東頭閣門祇候右侍禁
守道為西頭供奉官明道二年九月又錄其孫翊昌為三班奉職 景祐
四年六月又錄其後仲宣為三班奉職 劉繼元天禧元年七月錄其孫
克昌為三班奉職 國昌為三班奉職 四年閏十二月以其子右屯衛將軍
守節為右武衛將軍嘉祐五年正月錄其曾孫允為三班奉職 馬商景
祐四年六月錄其後應肇為三班奉職 高季興天聖七年六月錄其曾
孫委為江陵府枝江縣尉景祐四年六月又錄其後濟為三班奉職 高
宗皇帝紹興元年九月二十一日三省言明堂教文欲與繼前國無後者
特與官其子孫使宗廟血食內兩浙錢氏未有該載詔兩浙錢氏特與訪
尋嫡長子孫推恩二年十月七日御筆批出起居舍人王洋因而奏不急
之務可特降一官於是宰執進呈上曰朕虛已求言務濟時病如夷狄盜
賊又朝廷闕失等事今日可言者非一洋姑應詔旨豈朕所以望臣下之
意至如錢氏納土子孫世受國恩其餘在五季一時割據類皆盜賊非若

古帝王之後洋欲封其後是獎賊也洋言無取與降一官若後來獻言之
人有補治道朕當在賞庶使臣下得以盡言無隱

宋會要 出宮人

太祖開寶五年五月十六日以久雨帝謂宰相曰霖雨成災得非闕政使之然耶朕恐宮掖中有所幽閉令編籍後宮得二百八十餘人諭以願歸者以情言其應命者五十餘人各賜以白金惟帳遣還其家趙普等咸稱萬歲 太宗淳化四年七月二十四日雍邱縣尉武程上疏願減後宮嬪嬙帝謂宰相曰程疎遠小臣不知宮中事爾內庭給使不過三百皆有掌執不可去者朕視妻妾如脫屣耳恨未能離世絕俗追蹤美門王喬寧能學秦皇漢武作離宮別館取良家子女以充其中貽萬代譏議卿等固合知之李昉等奏曰臣等家人朔望朝

表三十九百九十一

集禁中備見宮闈簡儉之事武程疎賤妄言宜加黜削帝曰朕豈惡其言但念其不知爾終不加罪 至道三年五月十九日帝謂宰相曰宮中嬪御頗多幽閉可憫朕已令擇給事歲深者出之呂端等曰陛下踐祚之初首行茲令實哲王之懿範也 真宗景德九年二月十三日帝謂侍臣曰宮人掌事者朕常恐其多然所掌皆不可闕其解音律者非皇太后誕辰及節序外經時未嘗施用近令籍在宮及私身人唯留高年者餘悉定其名氏諭令出宮昨日晚諭皆號泣願給侍宮庭至有推托不去者李沆等奏曰陛下焦勞萬幾退朝未嘗宴樂中外所知宮闈之人蒙至仁撫育不忍違離左右帝曰

朕念其深處宮闈俾其遂性而堅不願去有一宮人年七十餘有二女子其年長者留之少者令出號泣無已朕諭以訪求良家方令屬聘再三遣之始去 大中祥符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詔曰掖庭之中名職素定各司其事咸率舊規肆予纂承無所增益八月之算廢而不行九御之列闕而未備慮尚違於物性頗用軫於朕懷比因餘閑特從臨問式遂其意以洽至仁其宮人一百二十人宜令入內侍省優與資給遣放令從便八年五月二十一日詔宮人百八十四人令入內侍省放出掖庭優與資給聽其從便 仁宗明道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放出宮人二百人時帝宣示宰相呂夷簡曰昨

表三十九百九十一

出却內人不少並令聘嫁免至幽怨夷簡云此乃陛下威美之事目前放出宮人甚多比來時物稍貴只恐出外不易 景祐元年八月十五日詔曰曩者母后臨朝而臣僚戚屬多進女口入宮並放遂使 寶元二年四月五日帝謂輔臣曰近出宮人百餘令從良免幽閉深宮亦可減禁中浮費對曰此乃陛下威德之事其利甚博帝曰近有人邀軍駕進雙生二子言年可十五已來各有姿色尋不受遣去亦不問罪對曰前代帝王尚多采納陛下却而不受又復矜容足彰聖德 慶曆七年三月二十五日出宮人一百五十餘人 嘉祐四年七月十四日出宮人二百三十六人 英宗治平元年四

月十七日出宮人一百三十五人閏五月十五日出
 尼女冠九十六人歸本寺觀願嫁者聽之皆先因事得
 入遂留內內寺觀不出者仍命內東門自今稱被召者
 勿內而執奏之三年七月十八日放出宮人一百八十
 人 神宗熙寧六年十一月一日殿直張榮垂拱殿起
 居唐突自陳因勅停罷俸有女責在禁中詔貸其罪令
 內東門還其女以上四朝會要哲宗紹聖二年十一月出宮人
 九十一人四年五月出宮人二十四人 元符二年四
 月出宮人一十一人三年九月出宮人六十九人 徽
 宗崇寧元年正月出宮人七十六人三年四月出宮人
 六十二人 大觀二年正月出宮人七十七人三年正
 月出宮人三十二人二月出宮人二十四人四年出宮
 人四百八十六人詔以監嫁遣放內人所為名初幹當
 內東門司楊日言監嫁放出宮人於廣福妙法兩院因
 有所請故有是詔 政和九年出宮人八十八人二年出
 宮人三百八十三人三年出宮人二百七十九人四年
 出宮人六十八人五年出宮人五十人六年出宮人六
 百人七年出宮人六十八人八年出宮人一百七十八
 人莊季裕雜助編淵聖皇帝以星變責躬詔曰常曆百
 萬計十減其七放或宮女凡六十餘人則道君朝蓋以
 此高宗建炎三年二月十四日詔朕以涼昧荐歷險
 難深為不德天未悔禍是以倉卒南渡駐于江浙念國
 勢之易削慨宗社之僅存雖政事宜有改更在朕躬尤

當省懼自今以往尤當益務為勤畏儉約修德立教庶
 幾上當天心轉禍為福下慰人意易危為安所有應緣
 供奉禁省事專屬朕身者如儀物之飾膳羞之奉仰有
 司痛行裁損必遵菲薄其後宮有職事掌管人不可減
 放外其餘悉行減放各聽從便仰三省行下體朕至誠
 之意 紹興五年十一月十四日上曰邦計匱乏苟有
 一毫可以節者亦當行之朕宮人僅給使令然昨日亦
 搜東三十出之趙鼎等言節省之道始於宮庭此陛下
 之威德也三十一年六月六日出宮人三百一十九人
以上中孝宗隆興元年六月二十九日詔朕適當多事
 之時務從儉省在內宮人雖不多令更減放三十餘人
卷三十九九一
 出外是日宰執進呈御筆減放宮人宰臣陳康伯奏曰
 此盛德之事在外減省見令條具上卿類聚進呈故有
 是詔 乾德三年閏七月詔與字王氏等八十九人並
 放逐便以上乾慶元五年五月十三日詔才人吳氏可
 令歸家逐便本位內人元破紅霞帳等請受二十五分
 並日下住支本位官並發歸合屬去處官告并宣令內
 東門司毀抹翌日宰臣京鏗等奏昨日恭觀內批吳才
 人令逐便仰見陛下聖慮高遠書稱成湯不迺聲色亦
 不過此上曰此慈福之孫乃朕姑行前日是太上皇后
 遽然送來亦不曾子細商量只得姑留數日鏗等奏言
 外間亦知非出聖意亦知別留一間分不曾寵幸鏗與

謝深甫何澹許及之同奏曰尤見陛下盛德前古聖王之所不可及上曰又與錢三萬貫辦套具出外嫁人鏗等奏曰臣不勝贊嘆以上宗會要

宋會要卷之九十九

宋會要 五運

太祖建隆元年三月有司上言國家受禪於周周木德木生火合以火德王其色尚赤仍請以戊日為臘從之 太宗太平興國九年四月布衣趙鼎言星家當越五代上承唐統為全德若以梁上繼唐傳後唐至國朝亦合為全德切自祥代以來符瑞押至羽毛之類多色白者皆金德之應望改正朔易服色以承天統下尚書省集百官定議右散騎常侍徐鉉等奏議曰五運相承國家大事著於前載具有明文頃以唐季喪亂宋梁篡代莊宗早編屬籍繼立親雪國雖天下稱慶即以梁比羿浞王莽之徒不可以為正統也莊宗中興唐祚重新土運自後數姓相傳晉以金漢以水周以木天造皇宇運唐火德况國初便祀火帝為感生於金二十五年國印展禮已經六祭年數豈登于戈僅載必若聖統未合天心焉有太平得如今日豈可轉因獻議便從改易又云梁至周不合迭居五運欲上繼唐統為金德且後唐以下奄宅中區合該正統今便廢絕禮實無謂且五代運速皆親承受質文相次間不容髮豈可越數姓之上繼百年之運按唐書天寶九載崔昌獻議曰魏晉至周隋皆不得為正統故唐遠繼漢統立周漢子孫為王者後備三恪之禮是時朝議是非相半集賢學士衛包扶同李林甫遂行其事林甫卒後復以魏周隋後為三恪崔昌獻包並皆遠取此大前載甚明况今封禪有日宜從定制上答殊休從之 真宗大中祥符三年九月開封府功曹參軍張君房言國家當繼唐土德統用金德宋梁篡代不可以承正統其晉代稱金德而江南李昇實稱唐其後漢承晉為水止四年而滅周承漢為木止九年而四方分據太祖以庚申年受周禪開寶乙亥歲平江南及天運定并汾自是一統是國家承金德以受命其驗明矣若論所著論四卷真宗曰若此言者多矣且國初御群議為火德今豈敢驟改邪 天禧四年五月光祿寺丞謝絳上書曰夫帝王之興必推五行成德所以配天地而符陰陽也推五行者必采諸國瑞稽諸象曆視所興之基所承之後於是服色制度郊祀正朔因而準之是故神農氏以火德有星火之瑞聖祖以土德黃龍池填見夏以木德青龍止於郊而以金德山澤自溢周以火德有赤鳥之符自漢之興王火德者以謂承堯之後者蓋取赤帝子之驗文帝世賈誼以漢宜色尚黃數用五班固狀其疎闊張蒼好律歷謂漢延水德之時河決金堤其符也又公孫仲始奏德水而漢受之推終始傳則漢當土德之應孝文亦命有司申明其旨迨至孝武乃謂承堯之後非可改易迨世祖中興有赤伏之識於是火德之論確然得正然則數子之議皆失之矣且漢堯之裔五帝之火莫大於堯而漢能因之是不墜其緒而善繼盛德者也切以國家應開先之慶執敦厚之德宜

以上瑞三天下夫三王莫大於聖祖承其後者猶漢之繼堯也然則推終始傳
乘周之木德而大德其次且朱梁不預正統者謂莊宗復興於後自石晉漢代
以及於周則李昇建國左右而唐祚未絕是三代者亦不得正其統矣昔者秦
祚促而德暴不入正統考諸五代之際亦是類矣今國家誠能下黜五代紀唐
土德以繼聖祖亦猶漢之繼秦與周大德以繼堯者也夫土於五行位居其中
國家北運於宋作京于汴誠萬國之中區矣傳曰土為群主故曰后土洪範曰
土爰稼穡稼穡作甘今四海洽足嘉生蕃衍項之泰山醴泉湧過年京師露降
作甘之此斯亦見矣矧靈木異卉資生於土者不可勝道非土德之驗乎又聞
在昔靈命肇發太祖生於洛邑而邑絡惟黃鴻圖既建五緯聚於奎驪而鎮星
是主及陛下昇中之日也紀黃珥朝祀太清含譽黃潤斯皆天意人事響應之
大者也其餘神龜珍獸自述生者或竟或介食有取應然非耳目之所具也苟
驗其一則土德之符在此矣陛下勿以變故為疑循舊自守且漢興自武帝越
十九年始寔尋於大德至光武蓋二百載方習定平正運國家受祚猶在五紀
乃能與是正統正於漢德甚矣是故天心在茲陛下拒而周受天意若星陛下
謙而弗吝氣壅未宣河決遂清豈不神哉然則天洲之浮流水德之浸惠考驗
五行相勝之說亦宜與土運聖時災乞順考符驗詳習法度不可以損讓土德

卷一其五并九百五十一

因循舊典廢天之休也其度量律歷之則車服衣冠之法園印方澤之事明堂
辟雍之制宗廟薦饗之序方國朝會之典政教禮樂之質增殺顧下攝神講之
時大理寺丞董行父又言曰在昔黃帝兼三統而統天下天統得而天下治故
伏羲為人統神農為地統黃帝為天統三統常合而迭為首黃帝合之而不死
此之謂也少昊黃帝子也守其德而守其統高陽德統俱變為人統高辛易之
為地統唐堯高辛子也德統俱變為天統虞舜受禪更其德遵其統故易曰黃
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又曰黃帝堯舜垂衣裳而
天下治蓋取諸乾坤言黃帝堯舜神變化而法乾坤統天而治者也其後夏為
人統商為地統周為天統是故文武應天順人周公制禮作樂故黃帝堯舜
周三統皆有天降之瑞神錫之符蓋能以明德維天而用天以統治天下也漢
繼周為人統唐續漢為地統斯三統相傳之道也又秦吳以萬物生於東至仁
體乎木故德始乎木木以生火神農受之為火德故曰炎帝火以生土黃帝受
之為土德黃帝中之色土之家中土既正天命以定故曰黃帝土以生金少昊
受之為金德金以生水高陽受之為水德水以生木高辛受之為木德木以生
火堯受之為火德火以生土帝傳之為土德土以生金夏為金德金以生水商
為水德水以生木周為木德木以生火漢為火德火以生土唐為土德是以五

行因三微成者五運與三統兼行陛下受天命心與天通道與天廣罔
當應天明統紹唐正德顯黃帝之嫡緒彰聖益之丕烈改正朔易服色建大中
殊徽號制禮樂定律曆謹權量審法度敦序序考文章正風俗振黃道作此大
略以答天休與民更始為萬代法又按聖祖降於癸酉天書降於戊申太祖受
禪於庚申陛下即位於丁酉中酉皆金也陛下以金為德德然後尊黃帝於
建通應天之統正金之德斯又順也臣請用天為統以金為德然後尊黃帝於
清廟冊聖蓋以帝稱郊祀黃帝以配天太祖作主以備神宗祀聖蓋於明堂以
配上帝太宗作主備神配享有位冠於祧廟之祖然後封造又以王爵建原廟
於趙城祀白帝於西時表福地於雍京此陛下統運之大猷祖宗之事惟詳
擇而行之詔兩制詳議議曰自庖犧繼天而王為百王先首德始於木共工氏
伯九域雖有水德而非其序炎帝神農氏以火冰之黃帝軒轅氏繼王天下火
生土故為土德少昊金天氏承之土生金故為金德高陽氏承之金生水故為
水德帝嚳高辛氏承之水生木故為木德木生火故帝堯陶唐氏為火德火生
土故帝舜有虞氏為土德土生金故夏為金德金生水故商為水德水生
木故周為木德秦以水德在周漢水火之剛亦猶共工不當五德之序遂以不
載漢祖代秦上繼周統以木生水而為火德文帝時公孫臣賈誼稱漢當土德

卷一其五并九百五十一

丞相張蒼又以當水德其後劉向父子以庖犧木德為始而漢得火焉雖建此
議至後漢光武遂用火德魏受漢禪以火生土而為土德土生金晉為金德南
朝自宋至陳咸當閏位金生水後魏承晉為水德水生木後周承魏為木德木
生火隋承後周為火德火生土唐承隋為土德至開元中言者以今為金德百
條詳議裴光庭請依舊為定從之朱梁篡代同夫昇派王莽非可當於運序
宋早編屬籍親雪國讎中興唐祚遂承其運土生金番承唐為金德金生水漢
承晉為水德水生木周承漢為木德木生水皇朝承周遂為火德雍熙初趙鼎
慶上言宜越五代上承唐統為金德事下尚書省議徐鉉等議以為皇宋運唐
火德祀赤帝為感生于今積年不可輕議改易詔從鉉議今謝絳所述以聖祖
得土瑞宜承土德且引漢承堯緒為火德之比雖班彪敘漢祖之興有五其一
曰堯之苗裔及統正統乃趙秦繼周非用堯之德今國家或用土德即當越唐
承隋愈失五德傳襲之序又董行父請越五代紹唐為金德其度越累世上承
百代之統則晉漢洎周咸帝中夏太祖實受終於周而陟元后豈可弗遵傳繼
之序續於遊遊之統三聖臨御六十餘載登封告成昭姓紀號率循火德之運
煥炎靈之曜茲事體大非容輕議二臣所請難以施行詔可 徽宗政和七年
十月一日詔以來年歲運曆數頒告天下曰昔我先后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

奉天時其歲月日時無易民用平康今朕臨觀八極考建五常以天地日月星
辰氣運之數數錫庶民以待來歲之宜惟爾萬邦幸茲帝典奉若天道欽厥時
憲保于有極外薄四海罔或不祇政和八年戊戌歲運氣陽火太過運行先天
太微少宮太商少羽少角五氣運行各終其日月赫曦之紀北政司天相天之
氣經于戌分太陽司天左間厥陽右間陽明太陰在泉左間陽明右間太陰歲
半之前天氣太陽主之歲半之後地氣太陰主之水土合德上應辰星鎮星寒
化六熱化七濕化五木位為初氣大火為二氣相火位為三氣土位為四氣金
位為五氣水位為終氣是為主氣初之氣少陽相火主木位二之氣陽明燥金
居火位三之氣太陽寒水居火位四之氣厥陰風木居土位五之氣少陰大火
居金位終之氣太陰濕土居水位是為客氣或火太過赫曦之紀或為太陽司
天之政太陽寒水有以勝火火既受制其氣受平故曰上利與正微同蓋火之
太過為大微不及為少微平為正微以運推之陰氣內化陽氣外榮炎暑施行
物得以昌其氣高其性速其政齊其病瘥其殺麥豆其富羊雞其果杏栗其色
赤白玄其味苦辛鹹其藏心脾其虫羽鱗以氣推之天氣肅地氣靜寒政大舉
澤無陽缺小陽中治時而運遙運於太陰濕化迺布寒濕之氣特於氣交歲半
以前民感寒氣病本於心平以辛熱佐以甘苦以鹹瀉之歲半之後民感濕氣

至道元年
至道二年

病本於腎治以苦熱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一歲之間宜食元幹之穀
以全其真以資化源以助天氣無使暴過而生疾是謂至治自
是月朔布政孟冬頒曆率推改氣運具之文辭以為常

宋會要 曆法

太祖建隆二年五月以欽天曆時利差謬命有司重加研覈至四年四月
司天少監王處訥上新宋建隆應天曆凡六卷太祖御製序頒行經一
卷算單一卷五更中星立成一卷晨昏分立成一卷晝夜日出入立成一
卷唇影立成一卷曆象之制前史備矣自唐高祖受命武德元年歲在戊
寅命太史令唐倫檢東都道士傅仁均造戊寅元曆至麟德元年歲在戊
午淳風造麟德曆又改用神龍曆開元十六年特進張說上大衍曆乾元
元年頒行山人韓穎新曆代宗用郭誠之五紀曆元和二年造觀象曆長
慶中用宣明曆自寶應之後止用崇元曆屬中原多事日官廢職朱梁後
唐無所改作晉天福中司天少監趙仁錡等造調元曆周顯德中端明殿
學士左散騎常侍王朴造欽天曆至是帝以舊曆差舛命考正焉太宗
平興國七年十一月司天冬官正吳昭素新造曆成凡九卷以獻律起二
卷晨昏分一卷日陰陽差一卷日出入則一卷重慶則一卷五更中
星一卷詔術尉少卿元象宗集本監明律曆者同校定賜號乾元曆太宗
御製序先是應天曆少差昭素與徐瑩董昭吉各造新曆而昭素所造
頗為精密因命施行賜昭素等金帛 至道九年九月司天監丞王濬獻

新曆曆言準開元大衍曆議定大衍之數乃何承天氣朔母法恭詳監司
所奏于二萬已下修撰日法演紀不過億數臣今于二萬已下恭詳到日
法有二演元不及億數其一曰法一萬五百九十演得積年一千六百五
十一萬五千九百餘歲其一曰法一千七百演得積年三百九十八萬一
千一百餘歲臣今各依所立法數撰到氣朔用率積年等合具美到氣朔
以進又稱司天見行歷算定端拱二年五月十七日望不合規矩見今水
火二星細行頗有差處乃詔夏官正鄭昭晏恭校以問昭晏言今將十餘
家歷法比對考定續據王睿稱端拱二年已丑歲准乾元曆算定其年五
月十七日望且不合向來規矩其時司天監遂移作十六日望臣今詳其年
四月小盡若五月進朔四月為大盡則自然五月十六日望不煩改移
又詳王睿淳化四年曆其年三月內水星晨伏東方一月已來乾元曆水
星晨見東方二十餘日又王睿曆九月內水星夕伏西方二十餘日乾元
曆水星夕見西方一月已來伏緣水星見伏與諸星有異全自司曆者臨
時消息以定見伏此二事本較考校臣據前代經史氣朔交蝕日辰將王
曆比較得十八事內六事合十二事失又今古曆書互有所說帝嘉之賜
昭晏金紫令專知歷算 至道四年四月甲申員外郎呂奉天言經史年曆月

漢魏已降雖有編曆周春已前多無甲子司馬遷雖言歲次詳求朔閏則
與經傳都不符合乃言周武王元年歲在乙酉唐王起撰五位圖言周禮
王十年歲在甲午四月八日佛生常星不見又言孔子生於周靈王庚戌
年卒於周悼王四十四年壬戌皆謬也馬遷古之良史王起近世名儒
後人因循莫敢改易竊以史氏編年則有十二月有晦朔氣盈虧與
次合同苟不同何名歲次臣久探德百家用心十載乃知唐堯即位之
年歲在丙子迄太平興國元年歲在丙子凡三千三百一十一年矣虞夏之
未有甲子可證成湯既沒太甲元年始有十二月乙丑朔旦冬至伊尹祀
于先王至武王伐商之年正月辛卯朔二十八日戊午二月五日甲子昧
爽又康王十二年六月戊辰朔三日庚午秋王命作冊畢自堯即位年距
春秋魯隱公元年凡六百七十七年從隱公元年距今至道二年凡七百
十五年從太甲元年距今至道二年凡二千七百三十二年從魯莊公七
年四月辛卯夜常星不見距今至道二年凡千六百八十一一年從周靈王
五十四年孔子生其年九月庚戌十月庚辰兩朔頻食距今至道二年凡
千四百七十二年已上並據經傳正文用古曆推杖無不符合及考史記

及五位圖所編之年殊為濶畧臣就原空 引證尤明起商王小甲七年
二月甲申朔旦冬至此乃古曆一節每一節積月九百四十積日二萬七
千七百五十九率以為常至春秋魯僖公五年正月辛未朔旦冬至于無
差矣用此為法以推經傳缺少增減抑經傳之誤可以發明古曆到齊梁
已來或差一日更用近歷校課亦得符合乞許臣撰集不出百日常成
許之書終不就十一月司天冬官正楊文鑑請于新曆六十甲子外更增
二十年事下有司判司天監苗守信等議以為無所稽據不可行用帝曰
支干相承雖止六十倘兩周甲子共成上壽之數使期頤之人得見所生
之歲不亦善乎因拓新曆以百二十甲子為限真宗咸平四年三月司天
監上新曆賜名儀天命翰林學士朱昂作序以修曆官翰林天文院太子
洗馬文序王熙元並為殿中丞秋官正王喬趙昭逸石昌裔並為春官正
各賜明五十疋大中祥符七年七月十一日真宗覽司天監知算歷官表
求改秩因謂宰相曰歷象陰陽家派之大者也以推天道平秩人時為初
究災祥吉凶者雖有妙術必待之而或近年唯趙昭逸能專其業始王熙
元等上儀天曆昭速請覆熙元等不從後二歲歷果差昭速言榮感度數
稍謬推驗果如其說平居算策未嘗離手熙元亦伏其精一言後人鮮及

美仁宗天聖七年二月秋官正楊可書景福崇天曆所算火星合見不見
慮歷法有差詔本監集不干礙官詳定既而上言今將景福宣明乾元儀
天宗天五歷推驗大星合見不相差遠罷之十月開封府言欲乞禁正諸
色人自今不得私推造小曆印版貨賣如違並科違制先斷罪九年六月
四日司天監言測驗星辰與曆算多誤詔入內押班江德明集司天官其
工驗天合曆何法最密之狀獻之景祐三年五月九日司天監主簿王升
工言每歲司天所上御覽細行不貳文餘積于其中分明標載仍用丹書
從之皇祐四年十一月三日詔司天監翰林天文院以唐成寅麟德大衍
五紀正元觀象宣明崇真八曆及皇朝應天乾元儀天宗天四曆算此月
太陰餘分及時辰分野各具兩本以聞仍命知制誥王洙及編修唐書官
劉義叟參定以司天監言此月十五日太陰當餘也五年三月知制誥王
洙言據司天監李用晦等稱十一月望月餘十分七曆並同俱圖在畫不
辨辰刻推驗起虧時刻內宣明算在及正二刻儀天及三刻應天乾元案
然景福崇天三年四月朔日餘二分而儀天初四刻惟大衍景福稍近
大衍曆算唐開元十二年七月戊子朔日餘八分半十三年十二月庚戌

朔日餘十五分之二三至時皆不食餘所以一行大衍曆誤云假令理歷
者因開元二食由變文限以就之則兩儀甚少所失甚多今亦不敢指定
大衍景福為密緣歷算日月交蝕諸曆互有親疎不可常為準的蓋日月
動物豈不小有盈縮亦變常不定歷家必無全密所謂天道遠而人道
古來擬歷名賢如太史公浴下閔劉歆張衡杜預劉焯李淳風僧一行等
尚不能窮究况淺學止依古法推步難為指定日月所蝕疎密又據編修
唐書官劉義叟言歷官等稱恭較諸曆互有疏密及稱止依古法推步不
敢指定一曆準的恭定者古聖人觀歷象之意止於教授人時雖考交會
不必臆合辰刻故有修德殺蝕之禮天道神變理非可盡設謂必可盡邪
則先儒不容自為踴躍又大衍等七曆所差不多法數大同而小異亦是
適相因藉乘除積累漸失毫釐且辰刻更籌惟據刻漏或微有遲疾未必
獨是歷差按隋志曰月初既有起訖早晚亦或變常遲速於正見前後
十二刻半內候之今止差三刻或是天道變常未為準謀又一行于開元
中治曆以大衍及李淳風麟德劉焯皇極三曆校日食三十七事大衍誤
第一所中總二十二麟德得五皇極得十如一行尚未能盡如淳風等並
以疎遠况聖朝崇天曆法頒用逾三十年差無幾不可偶緣天變輕議

改移詰其本原亦出于大衍其景福歷行于唐季非治世之法不可備用
詔仍用崇天曆法嘉祐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司天監言詳定東年戊戌歲
歷日據司天監法同提點歷者未吉等言戊戌年合是閏十二月今為
已亥年正月朔日太陽當虧未嘗迴避與不迴避詔不迴避八年庚申即
但宋改元七月命翰林學士范鎮皇子位說書孫思恭國子監直講劉攽
監司天監官屬修曆神宗熙寧二年七月十九日提舉司天監錢象先言
乙亥後每歲連大衍宣明景福崇天等曆之時其歲若有日月交蝕
令禮具注所蝕分數及虧初蝕甚復末時刻或于歲首列立一項聲說遇
交蝕集算造曆言於渾儀下對所差御藥與兩制監測驗渾儀官測驗分
數從之十月十三日提舉司天監司馬光言眾歷官稱久來注歷煩朔並
不曾注在十七日望欲進朔在己未以就十六日望朔在月二日也所有
來年注歷八月戊午朔甲戌望欲乞更不進退仍自今後所行之歷依本
經法遇有望在十三日或十七日者並依實注歷其于交蝕氣節之類
有所妨礙須至進退朔望者自合依法從之三年八月五日詔直舍人
院呂大防監司天監官詳定今年八月進行朔望有無差謬先是天曆以
八月戊午為朔而望在十七日司天中官正周琮撰明天曆則以己未為

朔而望在十六日琮言古今注歷望未有在十七日者崇天曆官舒易簡
等言乾興元年七月注十三日望則今注十七日望不為非朝廷從易簡
等說而琮爭不已故命大防詳定既而大防言易簡等所言指乾興歷注
十三日望乃私歷舛誤已自舛伏然據諸家歷議雖有十七日為望之
法但願歷即無注十七日為望者自天聖三年後三望在十七日皆注十
六日為望蓋十七日晨度已前定望猶屬十六夜故也今年八月朔於崇
天曆本經不當進但于十六日注望可矣詔如大防議八年閏四月十二
日右正言知制誥沈括上熙寧奉元曆詔進括一官司天監官吏進官賜
銀絹有差初仁宗朝用崇天曆至治平初司天監周琮改撰明天曆行之
監生石道言未經測驗不可用不聽至熙寧元年七月望夜將旦月食東
方與歷不協迺詔歷官雜候星晷更造新歷終五年冬日行餘分晷具會
沈括提舉司天監言淮南人衛朴通歷法名朴至言崇天曆氣後天明
曆朔後天又明天曆朔望小餘常多二刻半以上蓋劉歷時唯求朔積年
數小或過閏分使然致求日月交蝕為疎崇天曆以熙寧元年交蝕觀明
天為密然但見朔法而已以皇祐三年九月癸酉昏與十二月甲辰春較
差一寸一分半之以日法除得氣後天五十三刻其失皆在置元不當也

宋會要卷一百一十五
禮部
曆法

詔朴改造朴自以已學為之視明天曆朔減二刻歷成行之至今賜朴錢
百千五月十四日詔司天監生石道為靈臺郎道嘗言明天曆未經測驗
不可用生是奪官既而月食與歷不協歷官皆抵罪乃還道保章正仍為
監生至是與修奉元曆成九年正月二十七日權發遣三司使沈括言前
提舉司天監日雲奏司天測驗天象已及五年蒙差衡朴算造新曆後考
校司天所便星辰各滿各差誤不可用其新曆別無天象文籍奏驗止據
前後歷書詳酌增損立成新法雖已頒行尚慮未能究極精微已令本院
學生等用渾儀浮漏圭表測驗每日記錄候及三五年今元撰歷人以新
曆恭校如有未盡即今改正已蒙施行今若已測驗得此月望夜不見虧
蝕及邊日已測驗日月五星行度各滿之類乞下司天監付衛朴恭校新
曆改正從之先是括與領修成奉元曆載今月望夜月蝕不驗詔詰問修
曆推恩人姓名至是括有此奏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右正言知制誥李清
臣言宜詔諸路有能大曆算數者以名聞而試之或欲通精密則秩之
一命必有異聞博見者出于其間而士有勸慕樂習于此者矣實錄不著
施行三年三月十一日詔自今歲降大小曆本付川廣福建江浙荆湖路
轉運司印責不得抑配其錢歲終市輕齋物附綱送歷日所餘路聽人指
定路分責八年哲宗即位未改元十月十六日詔夏國遣使進奉其以新
曆賜之

宋會要卷一百一十五
禮部
曆法

徽宗崇寧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秘書少監提舉撰定新曆鄧榮等狀奉
尚書省劄子別撰新曆蒙朝旨留元撰二歷官同定新曆今若只委三歷
官重撰顯是難辨精密今欲乞更四人同共撰定仍從提舉官於太史局
踏造并諸色人或草澤內採訪精通曆法術藝優長者差仍下諸路委當
職官詢訪如有通曉歷法術數精明家所共稱者亦許所在官司保明解
發與破過馬軍將驛券依程赴所候到相度差留其抽差人如拘礙一切
條禁並權行街改特令應副仍不許辭免所有食錢並依舊法比較歷法
所已得指擇從之五年五月十六日詔洪遵等所定新曆名曰紀元頒之
天下大觀元年十二月二十日詔聖人之于天道格其心合其德憲其時
稽其數而著于曆象昨命有司更定歷元以起其數比閱其書頗有差舛
未足以遺後其歷局所上歷經歷議可令改定政和七年九月十五日禮
制局奏請以每歲十月朔御明堂設仗受歲新曆退而頒之月朔布政
依此從之十月一日詔御明堂平朔左介頒行八年戊戌歲運歷數內有

改史去處即與太史局所賜萬年曆印本自不相妨各遵守其所賜曆日
自合將印本頒行宣和六年十月三日戶部尚書盧益等奏契勘太史局
官屬等日給食錢依元豐法合于出賣曆日息錢內支給若不將川廣等
一十三路所用曆日並今在京印賣委是無由應副得足今取到曆日
所收四川并東南九路曆日見行本處自行印賣契勘途路印賣曆日往
往離遠差錯給費後時有妨公私使用兼所收息錢自來別無拘轄唯據
起對之數受納欲乞住罷途路印賣並令在京與其餘路分所印曆日一
體印賣收息應副費用從之十一月二十四日詔元豐法四川并東南九
路印賣曆日其法甚備行之已久公私俱便近緣曆日所直申戶部衙改
舊法住罷外路只在京一處印賣意在規求萬本實給若只在京印賣商
賈難于搬運難以遍及遠方私歷為弊虛費工料愈見虧損利源可遵依
元豐法所宜宣和六年十月三日住罷途路印賣指揮更不施行七年二
月十一日太史局奏開封府阜澤葉博文進狀伏觀今年正月朔旦頒朔
日在癸酉臣以歷法行之日在辛未蓋緣司歷循舊舊曆增減每歲積日
用六季轉歷不務推原歷本是致差誤有旨除元歷元曆人外集曆算
科將古今歷法同共推究據歷算科楊瓊等推究與紀元曆一同博文所

言妄謬詔贖金道之乾道五年四月三日詔今太史局保章正同知算造
萬翰林天文劉孝榮太史局靈臺郎同判太史局同提點歷書荆大聳武
節郎新監三省樞密院激賞寄造酒庫裴伯壽各具乾道五年五月以後
至年終太陰五星排日正對赤道躔度申仰史臺令見測驗官占考右錄
議大夫單時秘書少監汪大猷國子司業兼樞密院禮部侍郎程大昌秘書丞
唐季秘書郎李木狀准批下武節郎新監三省樞密院激賞寄造酒庫裴
伯壽上書狀見紀元曆自大觀元年頒用推紹興五年正月日食九分半
虧在辰正時常州布衣陳得一獨建言定食八分半虧在巳初是日果如
得所定光堯壽聖太上皇帝時降旨命陳得一造歷秘書少監朱震監
視是時得一專職演撰臣亦與布算歷成賜名統元自紹興六年頒用凡
十五年而後有司守之不專暗用紀元之法推步而用統元之名頒歷有
司以紀元推乾道丁亥十一月朔為甲子欲刊刻間臣於丙戌之夏詣禮
部及都者具陳統元歷法推是朔當進作乙丑而後有司依統元歷法改
而正之會劉孝榮等言見行歷交食先六刻火星差天二度乞造新歷
孝榮自謂已有歷不半年而可修進臣獨以謂凡造歷必先立表測景驗
氣然後作歷庶可精密而不在于速成臣乃具劄目申稟朝廷而歷官吳

澤不遠造歷立表之法妄言銅表難成木表易壞蓋欲黨附孝榮而沮抑
之又太史局靈臺郎同判太史局同提點歷書荆大聳狀劉孝榮申到柳
覽七曜細行歷今大聲保明書押進呈大聲遂點檢其中恐有差錯深屬
不便合要元草照對上件文字其劉孝榮自知差錯不肯將出却稱其草
悉行毀壞至去年十月八日不免具實奏聞得旨令其造官用乾道歷依
經備草申秘書省根究指實昨來秘書省根究到劉孝榮所算五篇之
數又漏正交二字後來臺部人根究劉孝榮教內四篇錯却兩篇其後
官司緣為違索劉孝榮依經備草文字不出遂再降指揮令大聲列演一
法典列孝榮比較差錯去處今比較得正月內劉孝榮所定五日並差全
無一中且大聲所定五日內三日的中兩日稍疎今劉孝榮又定乞定二
月月食且大聲與前項事理並不元降指揮本意且元降指揮止是
問美造官取索依經備草文字照對指實經今四月餘日其劉降指揮不
遵從前項指揮今若依蓋免臣等所乞瞻測依舊事不相干後批送測驗
官詳狀施行紹興四年十二月一日禮部言布衣王孝禮狀照得今年十
一月冬至日影表當在十九日壬子會元歷注冬至在二十日癸未像差
一日崇天歷癸未日冬至加時在酉初二刻七十六分紀元曆在丑初一

刻六十七分統元曆在丑初二刻二分會元曆在丑初一刻三百四十分
經今八十七年只在丑初一刻更不減而反增其崇天歷係天聖二年甲
子歲造紀元曆係崇寧五年丙戌歲造計八十二年其時測驗氣見得
冬至後天乃減六十七刻半方與天道相協自後陳得一造統元曆劉孝
榮造乾道淳熙會元三歷並不曾測驗其差無由可知今來太史局見有
銅表表西安頓在修內司畏懼測驗不肯閱請安設欲乞備申朝廷將前
項表表降副太史局差不干礙官同孝禮則驗今平立冬以後來年立春
以前每日于中昏影前後比折便見冬至加時差武并太史局權同知算
造楊忠輔趙渙狀太史局見有測驗法物如後一渾儀三座並在本局內
一座見安設在臺上係主管官崔儀劉景仁掌管一渾儀一座見在本局
不曾安設係主管官楊源掌管一影表一座蒙御前造到係主管官劉輝
輩管見在修內司未曾安設忠輔等契勘前項法物除渾儀浮漏見在本
局外有影表一座見在修內司如蒙指揮測驗已備中朝廷降副本局安
設施行及算造官劉居仁等狀契勘本局見掌測驗天道法物有渾儀三
座并刻漏一堂今來本局即無影表所掌若行測驗取自省部指揮本部

今看詳太史推步之法只憑渾儀測影表今來逐人推算既不同若不
立表下漏何以取正本局既有刻漏自合安設其影表楊忠輔等言見在
修內司伏乞朝廷取太史局委官測驗從之開禧三年七月四日
書省言準省制為詳事鮑翰之申見行統天歷末年閏差欲將諸人見封
在官并所進歷考考權行頒用等事本省證得來年閏差今來八月便當
頒降外國已具申朝廷乞委官同鮑翰之將諸歷從公奏改擇其與天道
最近且密者權行頒用乞遵用先朝故事特詔百搜求天下精通曆書
之人令諸路具以名聞用沈括所議令本局學生等用渾儀浮漏圭表測
驗每日記錄積三五年前後恭候的知天道庶幾一代鉅典分副得人
論盡善可以傳之永久所有開局一節本省未敢擅便乞候朝廷官提領
恭證舊例施行今奉省制詳事申見行歷曉然差失不可不改證得廣
元三年以後測驗氣影比舊歷有至四年改造新歷未成時當頒降五年
居日遂差官測到春影先次推算氣朔加時辰刻附會元歷頒賜施行今
若頒末年氣朔既有去年十月以後及今年正月以前所差官測到影
已見天道冬至加時分數來年置閏比之統天歷亦已不同兼諸人見封
在官及所進歷並可參考推算若今八月頒歷合從朝廷恭證事理施行

本省準制下參考諸歷緣頒降歷日係在八月中旬委是適近伏乞朝廷
速賜制下本省集判局官就本省星夜參考令鮑詳事覆考將所測驗到
天道最近之歷推算氣朔中取朝廷指揮依昨來附紹興會元歷例權
行頒用所有置局一節候將來測驗權用之歷不效則行具申詔從之嘉
定三年八月八日朝散大夫試太子詹事兼同修國史兼寶錄院同修撰
兼秘書監戴溪等言準省制批送下禮部中鄒准狀歷書差忒乞置局改
造事制制秘書省契勘向來置局及廢罷因依并今來置局對置合差官
吏并請給多寡數目及合行事件具申尚書省準此本省今開具下項一
檢準開禧三年七月十八日省制即文為大理評事鮑翰之理會統天歷
差失乞置局改造事詔提領官差官漸本省申明見行統天歷來歲閏差
既已用開禧新歷推算改閏頒行今來提領置局難以又行添具乞檢照
遵用先朝故事一則特降詔旨搜求天下精通曆書之人令諸路具以名
聞二則用沈括所議令本局學生等用渾儀浮漏圭表測驗每日記錄
影及過日月交食差官定其分數時刻積三五年前後恭候的知天道庶
幾一代鉅典得人討論盡善可以傳之永久詔依太史局見行遵依指揮
每日局學生等瞻測于中影及過日月交食差官測驗分數并用開禧

宋會要 運曆一

新歷推步戊辰巳巳庚午辛未歲氣朔等權附統天歷頒賜施行一慶元
四年造統天歷差提領官奉定官各一員今置局欲從朝廷免支食錢一
造開禧新歷鮑詳事照得本官見任大理寺職事恐有相妨欲乞朝廷指
揮許令三日一次赴局取指揮一今來乞置局造歷人鄒准合行取索本
人所造新歷候置局告示本人專一在局宿食演浩照向來同演撰人王
考禮等每日支食錢八百三十文今鄒准食錢取指揮一合要太史局歷
官劉孝榮不妨本職赴局提督推算今取指揮一照統天歷例於太史
局差能運算局學生赴局同共推算今置局欲差二人須是保明實能推
算之人願向來劉世顯等例每人日支食錢四百文今取指揮一欲於本
局出榜曉示應草澤精于算造之人前來本局投狀以憑延請入局所有
向來曾賦歷并預造統天歷之人亦行延請其人多少難以預定若本無
學術難以延入所有食錢照向來算造歷每人日支食錢六百文今取指
揮一今來置局處照舊例用秘書省提舉廳令臨安府計料夫裁并照例
排辦合用陳設椅卓什物床榻等項乞差客司帳設茶酒司厨子及守把
軍員各一名并看管案牘兵士二人專一在所排辦祇應一提領官奉定
官下行遣文字昨來共差五人今來置局既差提領官一員所有入吏止

乞差三人內差向上人吏一名專一行遣文字指書二人騰寫曆書照向
來孫世榮等例每人日支食錢四百文今取指揮一今來改造曆書欲限
三箇月了畢所有應干與造歷之人並就本局宿食不許擅出如限滿未
畢並不支食錢一所推算及本局應干紙札等項并行移合用紙札筆墨
硯瓦油燭薪炭之屬雖向造統天歷臨安府應副使用竊恐其時支破太
多今欲乞行下本府置歷納提領官廳請提領官親自批歷合用實數就
本府支食錢候見得人數的實據報臨安府作料次納提領官廳請置歷
逐日支副庶無欺弊一向置局所費悉出臨安府供辦朝廷每月更于左
藏庫支撥一百貫添助楊設等費今來既已博節浮費所有左藏庫錢乞
免行支撥兼博節之後所費不多所有博設欲下臨安府候結局請提領
官斟酌勞逸量撥錢酒以憑支碼一乞以提領造歷所為名所有印記就
用提領官本職印記行用檢正都司擬到欲差戴溪充提領官鮑翰之充
奉定官詔從擬到事施行餘並依
會元歷序 序文曰紹熙改元之初載天子祇承慈謨丕輯眷命求端謹
始叙正百為方當堪輿清寧年穀登格順氣福物雜襲並餘而宸心寅畏
夙宵不忘深惟懸經錯綜閱日變久天象推測與時或違迥者歲在丙午

月食于奎視夜漏稍愆暨戊申八月朔辰弗集舍泰之晝刻所并益多羣
議既殊罔克考正至是覽太史之奏飭清臺之課申加筭愆修定密度以
草疏遠之弊越明年正月書成上聞領錫嘉名仍製序而下司頒行有
詔命其請因名之曰會元俾辭臣述所以更作之意臣竊謂帝王之正歷
繫乎天地之大紀若昔歲時結林繼明允復尊位基宏業鉅傳之無窮而
愆數在躬實開厥符堯以咨舜舜以命禹聖聖受守莫重匪斯顧其欽若
于天敬授于民察璿璣以年七政建人正以首四序時沿循致用百世不
易其本統然也國朝自應天應而下著名不一時時綜核咸得其正星緯
中興統元是修行之惟久乾道淳熙稍復更定安其大權實相參考壽皇
聖帝親以神器授之上聖前政後承同乎一揆肆于命元之始亟申治歷
之詔推原厥旨昭合于履夏相傳之妙識古今之盛美也先是局長吳澤
判大聲等舉其貳劉孝榮願綜茲事孝榮詳以藝業膚淺願與澤大聲等
衆人而襄乃協眾智占步天器路參以星緯太陰方行之軌驗以日月交
食而已往之瘦創法衍術有抑有仰氣朔小餘稍增其刻雖離分教損益
頗多至于表景滿品之屬法亦迭存以快而分為曆書者三為立成者二
為辛亥七曜細行者一用是而察發敘定盈縮稽元倚筭際可見矣昔黃

帝受命得天之紀迎日推策調歷因之以成在漢太初漢追元元珠連璧
合適與時會故其歷為最森絲斯以觀天以自然之符界于人人以自然
之數水于天精微契協間不容髮于歲之日固有可坐而致者今也履亨
嘉之序導休頭之既家邦不慶登于德載歷元之推實惟厥時是宜用力
者而成書易也若乃範圍彌綸得諸神心占之以人應之以實無往而不
與天合則又非庸人歷官之智所能及焉茲敢仰觀象聖之傳稽協行元
之誼即其本于自然之運者拜手稽首而為之言臣謹序

宋會要

日曆

乾興元年十一月八日仁宗即位未改元詔差太常丞
集賢校理王舉正大理評事館閣校勘李淑編脩日曆
時以日曆住滯一十三年限秋季修畢修撰官以為言
也 慶曆八年九月日日編脩院言本所見有積年未
修日曆只是宋祁一員修纂李淑近除史館修撰合依
舊例分脩本官稱昨貢昌朝奏高若訥宋祁修撰之時
別降朝旨今雖已管勾編脩院其日曆伏候指揮詔令
李淑與宋祁同修 嘉祐八年七月二十三日監修國
史韓琦奏史院日曆未脩者積十餘年今將脩先期實
錄而日曆未備檢討闕官請以祠部員外郎直祕閣呂

夏卿太子中允秘閣校理韓維兼職詔以夏卿維並兼
史館檢討 日曆所舊會要附監修國史院元豐官制
行歸祕書省國史業神宗熙寧十年五月監修國史吳
充言史院舊用中書樞密院時政記及起居注諸司文
字纂類日曆時政記送致至熙寧六年起居注至熙寧
二年恐由此事實遺廢乞責近限修進從之 元豐元
年二月詔宣徽院等處供報修注事旬終月終自今更
不供起居院直供編修院日曆所 五年五月三十日
詔諸司供報修注事自今不供起居 直供編修日曆
所其闕報日限依二年王存所請 王存所請已見起居
院 八月三日祕書省言宗正寺修上玉牒借登位以來

至熙寧十年起居注時居注日曆照用檢會無許借指
揮詔宗正寺官就秘書省修定 七年五月十七日詔
著作暫闕官校書郎或正字兼權 十一月三日中書
省言秘書省著作佐郎刑恕官制史館之屬有日曆所
比廢編修院歸史館又罷崇文院及史館主判官國史
實錄修纂日曆諸司關報時政記並歸秘書省國史案
長貳丞與著作同領簽書即難別有日曆所乞諸司關
報但稱秘書省勘會日曆長貳丞不與修纂時政記起
居注並於著作所開拆入庫封鎖詔自今後關報文字
並稱秘書省國史案時政記日曆事非編修官不與
八年八月六日詔朝奉郎中書省朝請郎禮部

即中林希兼著作職事官有兼職自此始 哲宗元祐
五月十一日尚書省言借置編修院專掌國史
實錄最為機密神宗皇帝實錄將畢文字並合嚴行
收掌若送本有即恐別致散失詔移國史案就見令
局處專掌國史實錄編修日曆以國史為名隸門下省
更不隸秘書省其國史院未有正官且令見領官權領
候有正官日罷所有見權著作官除改林樂詞等及供
檢非機密故事迎候車駕并輪宿依循外只於本院供
職於門下後者左諫議左正言位料裁為局東壁開門
出入却將左散騎常侍廳為諫議正言廳所有關防滿
泄並依循編修院條 紹聖元年九月十四日翰林學

士修國史蔡卞中書舍人同修國史林希言先帝日曆
自熙寧二年正月已後至三年終係元祐中秘書省官
孔武仲黃庭堅司馬康修纂自熙寧四年已後至七年
終係范祖禹修纂而黃庭堅司馬康范祖禹又皆係脩
先帝實錄官其間所書正興昨修先帝實錄相為表裏
用意增損多失事實緣修國史院已得旨重修先帝實
錄所有昨來范祖禹等所進日曆臣等乞一就者改正
務畫事實從之 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三省言國史院
修撰蔡卞林希奏被旨重修先帝日曆合於國史院置
檢討官一員詔日曆運秘書省校書郎王佐為著作佐
郎在本省編修 四月五日翰林學士兼國史院修撰

蔡卞等言日曆既運秘書省既國史院名目合行釐正
詔令秘書省所脩日曆斷自元豐八年三月五日以後
先行修纂其已前合行文宇及元差人吏等並依舊款
國史院元符元年四月十日詔重修熙寧日曆官周種
所進夏李日曆差錯重複罰銅八斤 二年十一月二
十六日著作佐郎吳伯舉言奉詔重修日曆伏見國史
院御集御批與日曆所書大畧符合乞以次第添入從
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九月十一日承議郎行秘書
書著作佐郎白時中劄子奏臣伏覩近降朝者移著作
局就實錄院先次修纂哲宗朝日曆限一年了畢臣謹
按自熙寧之末逮今二十餘年文字累積未加條次此

正今日所宜先者也願詔執事參取國朝舊規酌以元豐新到或更加選校以補闕員或兼以他官權領者撰庶幾早見就緒詔依奏宣德郎秘書省正字劉燾權兼著撰政和六年七月十三日詔著作局修進神宗皇帝日曆今已成書了當可取索合于官吏比附推恩內經進書人吏特許陳乞令勾當三館秘閣官承受進入取到著作局狀除人吏已具姓名牒當三館秘閣官外今具見進并前修日曆官下項一成書見進書官奉議郎守秘書省著作佐郎李敦義奉議郎秘書省著作佐郎韓敦信承議郎行秘書省著作佐郎徐適詔各特轉一官餘各減三年磨勘諱陳良回授有官有服親內

卷二萬八百四十五

身亡人更不推恩八年閏九月一日御筆秘書省日曆案首進崇寧日曆可依下項推恩提舉官宣和殿大學士中奉大夫上清寶錄宮使兼神霄玉清萬壽宮副使兼侍讀蔡攸第一等修書官承議官著作佐郎李敦義宣教郎守著作郎盛并朝奉郎行著作佐郎韓敦信胡國瑞倪燾吳次賓汪藻樊察張志承受官拱衛大夫康州防禦使直睿思殿馮浩各轉一官宣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中書省言檢會內降劄子在京修書去處數編修秘書省日曆所見在官吏並罷令逐處官兼管契勘秘書省日曆所係日曆案秘書省供本省日曆案係是元豐國史案官制奉行係除著作郎著作佐郎專

管修纂日曆之事亦無定其元豐分案編修日曆書庫官一員于分二人抄寫楷書七人詔並依元豐法建炎日曆晁氏曰宰相汪伯彥撰記太上皇帝登極時事陳氏曰叙元帥開封至南都跋極高宗紹興元年四月以修日曆所為名三年十一月以脩國史日曆所為名四年五月以史館為名泊十年二月史館依舊制併歸秘書省國史案是年四月復今名以宰相提領史職凡日曆事長貳通與修纂史額點檢文字一人書庫官九人楷書一人通以秘書省人兼之高宗紹興元年四月八日詔修今上皇帝日曆以修日曆所為名同日詔省曹臺院寺監庫務倉場諸司被受指揮及改更

卷二萬八百四十五

詔條並限當日錄中修日曆所月內無即於月終具申其取索急速者限一日餘皆二日如追呼人吏限當日赴所已出者次日展限不得過三日違限及供報草畧者從本所將當行人吏直送大理寺從杖一百科罪七月九日詔長貳通行修纂日曆以秘書少監程俱言見今獨員緣長貳於條不與修纂欲準元豐故事著作官闕從本省時暫樸校書郎或正字兼權所貴不廢取會編修政有是命三年二月十六日詔著作郎佐郎權各以一員為額復臣僚請復置也六月二十七日詔尚書左僕射呂頤浩兼提舉修國史時修纂日曆中書舍人張綱言秘書省權輕闕會難集及秘書少監孫

近言會要景德二年王旦為相領史職乞以宰府提舉
故有是命 七月六日詔日曆所取會太史局事跡特
許供報仍依舊每月供申 八月二十三日詔修日曆
令侍從官帶史館修撰餘官帶直史館史館檢討若著
作即佐郎官休元豐例差郎官兼領 是年十月六日
以祠部員外郎虞漢兼秘書省著作郎禮部員外郎舒
清國兼秘書省著作佐郎 十一月十六日詔日曆所
以修國史日曆所為名以秘書省言日曆國史自祖宗
以來係本省史館掌修以宰相監修元豐官制後別置
國史院或實錄院而日曆歸秘書省國史業其所修日
曆係史館舊制故有是命 十二月六日詔右僕射朱

勝非差監修國史

本者係具應申奏字文監修國史
官繫衙書押行移取會著作郎佐以上至修撰官並繫
衙書押取會帖子依舊押著作佐郎都進奏院差進奏
官一名步軍司差看管兵士十名本省招募衣糧親事
官二名院于四人儀鸞司二人翰林司除本省一名貼
差一名御厨工匠除本省二名貼差二名監修國史供
檢文字二人楷書六人史館修撰官下各楷書二人直
史館本省長貳史館檢討著作郎佐郎各楷書一名點
檢文字一名書庫官六人雜務書庫官二人供檢書庫
官二人楷書十人其專知官庫子並就差本省人吏相
兼祇應並從之 四年二月十八日詔修書官吏依例

各破御厨食一分有差監修史第一等史館修撰直史
館本省長貳第二等史館檢討著作郎佐第三等供檢
文字點檢文字書庫官第八等楷書第十一第候開局
修書日及破從監修朱勝非之請也 二十七日詔修
史館不差破供檢文字楷書許就差本司人相兼從著
作佐郎孔端朝之請也 三月二十六日詔國史日曆
所將見取會到文字先次修纂候有逐旋修入從史館
修撰纂密禮之請也 四月十五日詔監修國史官每
月定日過所 同日詔供檢文字於三省提點點檢禮
房都錄事至書令史每省共差二人 五月十一日資
政殿大學士左中奉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顏岐龍圖

閣直學士朝請大夫致仕路允迪各以省記建炎時政

記史藁上之詔送修國史日曆所 先降詔自建炎元
年五月十一日以前時政記今見在宰執省記編類開
奏收允迪各以省記已進史藁上焉 十四日詔日曆
所闕內東門司取會禁中應山納史改事務並許供報
十九日詔監修國史官合差引接二人許於本廳直
省官內就差依本所楷書例各及破第十一等食一分
二十四日詔詔國史日曆所以史館為名 六月二
十四日詔史館依舊制置編修校勘官 五年閏二月
二十七日詔史館編修校勘官各差破楷書一人 四
月三日詔史館編修校勘官依例及破第三等御厨食

三分 八月十三日詔史館修纂日曆已差三省供檢文字四人今重修兩朝正史實錄取會文字三省各差二人從修撰范冲等之請也 十一月二十三日詔三省都錄事充史館供檢文字每省各裁二人 六年九月十七日詔史館修撰范冲扈從巡幸其文字令見供職官校勘差人送至行在者詳就呈監修發回 七年閏十月十四日詔史館見修纂聖文仁德顯奉皇帝日曆依實錄體格攷類仍以實錄為名 先是本館言修纂日曆以事繁日以日繁月比之實錄格目尤詳今本末不全編次無日故有是命 八年四月九日詔秘書少監尹焞特免史館并日曆事以焞兼崇政殿說書

宋史卷一百八十四

也 十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史館依舊制併歸秘書省國史業以著作郎佐郎修纂日曆 先是宰臣秦檜請下有司討論史館建併之制至是禮部看詳依元豐舊制歸國史業過修正史即置國史院過修實錄即置實錄院所有見今史館官各罷歸元來去處其見修淵聖皇帝並今上皇帝日曆仍命宰相提舉以監修國史繫街實錄院以提舉實錄院繫街從之 四月二十八日詔日曆所依紹興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指揮以國史日曆所為名 秘書省著作佐郎楊英言國史業掌修日曆有合取會文字只以國史業移文諸處視為不急不即報應故有是命 十三年二月二十四日詔國史日

宋史卷一百八十五

曆所見修成日曆共一十五年零五箇月計五百九十九卷并書皇太后回鑾本末官吏各轉一官資監修國史秦檜依昨編修大觀六曹寺監通用條法成書體例推恩 二十一年九月三日詔國史日曆所編脩宰輔拜罷錄 二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詔日曆所將去歲以前日曆重加是正先是正字張孝祥言恭惟陛下政事疏令蔽自肅斷故相或能將順贊襄而已懼其作時政記亦如王安石日錄專用已意掠美自歸故有是命 二十八年九月九日詔國史日曆所修纂神宗皇帝實訓了畢接續修纂哲宗皇帝實訓 二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詔史館修撰檢討官吏不差置其日曆屬秘書省國史業宰相監修國史其都大提舉及承受官並罷史人許存留二名充國史業其餘元係秘書省史人兼管合還本省更不支添給食錢以給合裁定也 三十年五月十六日詔國史日曆所於元額人吏數內從上留一半其月給折食錢並依諸局例以上中興安會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已即位未改元六月二十一日詔尚書左僕射陳康伯監修國史自後不書 七月七日國史日曆所言本所見修太上皇帝日曆依已降指揮自建炎元年五月一日以後重行修纂乞以太上皇帝日曆為名今上皇帝登極修纂日曆合自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一日起修合要今上皇帝始生符瑞及初封進

封出閣以至登寶位及藩邸盛德事迹并應于合照修文字欲乞朝廷劄下隨龍祇應官屬及藩邸舊僚編類申所並從之 同日國史日曆所言本所修進太上皇帝日曆并修纂今上皇帝日曆合行事件 一修纂太上皇帝日曆其三省中書門下省時政記并樞密院時政記聖語及後省起居注內不降下月分乞下逐處催從施行 一修纂太上皇帝日曆見關紹興二十八年七月至三十二年六月御殿排日乞下閣門疾速編排送所照修 一文臣自宰執至卿監武臣自使相至刺史未嘗立傳共七伯七人雖已蒙朝廷行下禮部開具姓名編往所在取索墓誌行狀至今並未見搜訪到所乞再下禮部催促 一修纂日曆全藉內外官司每日被受指揮照修往往將緊要名件漏落不報乞下六部及令逐部行下合屬去處將被受聖旨指揮及改更詔條事件書寫全文闕報仍每季從本所取索聖旨簿點對內有漏落名件將本處當行人申取朝廷指揮施行 一竊見諫院見有諸百官司報災受指揮案咨乞許依玉牒所體例移文逐旋闕借參修並從之 一修纂元年四月三日秘書少監胡銓等言國史日曆所修纂上上皇帝日曆合要應于照修文方節次申明朝廷劄下至今未見發到竊慮積廢月日今欲自登寶位先次起修仍乞劄下催促候發到上件所要文字同時政記續

靖康日曆

行修入從之 五月十九日詔編類聖政所併歸日曆依舊宰臣提領其檢討官二員以館職兼仍今日曆所人吏充行遣從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議也 一修纂日禮部員外郎兼權秘書少監劉儀鳳等言國史日曆所見修靖康日曆將及成書緣當來文字遺逸內有臣寮薨卒及死于兵者凡四十一人雖粗有事迹即未曾立傳欲乞下禮部開具所要立傳姓名下諸路轉運司令所屬州縣多方求訪逐人子孫親屬所在抄錄墓誌行狀及應于照修事迹繳申本所以備照用或其間係罪籍之人見無子孫可以搜訪及薨卒死事在靖康年分而名字湮沒不存恐士大夫曾有收得上件事迹但可參照者欲乞就令搜訪施行從之 靖康日曆合立傳姓名河東路安撫使史抗內侍李彥歸朝官滑州邢曹石太傅致仕王翺貢殺彰化軍節度副使梁師成責授左衛上將軍童貫知陽武縣蔣興祖知長垣縣上官敏功討氏縣主簿曹嗣宗巡轄李克美歸朝官趙良嗣制置副使种師中汾州守臣張克戡統制官辛康宗知河陽燕瑛統制官高師且贈開府儀同三司張孝純贈徽猷閣侍制張浚贈侍制田灝內侍梁方平中書舍人高伯振檢校太傅劉延慶子光國內侍梁揆戶部尚書梅執禮戶部侍郎陳知質刑部侍郎程振給事中安扶閣門宣贊舍人吳革徽猷閣直學士通議大夫任熙明建

武軍節度使王稟統制官何慶言陳克禮姚友仲蔡京
蔡攸朱勳陳過庭孫傳張叔夜何臬 八月十七日國
史日曆所狀依指揮條具併省史額見管一十二人欲
從下減楷書一名詔依見在人且今依舊將來遇闕更
不遷補 乾道元年五月二日國史日曆所言編類聖
政文字昨併歸日曆所係監修國史各日過局聚議文
字所有開局并以後過所及應排辦事務乞就用本所
都大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依日曆所已得指揮體
例施行從之 七月十四日秘書少監陳巖肖著作佐
郎莫濟張恪正字編類聖政檢討官王術施師點言國
史日曆所得旨編修光堯壽聖太上皇帝聖政今已成

卷一百八十四

書合行進呈伏覲玉牒所降旨許進祖宗僊原積慶圖
等文字緣本所昨於紹興二十八年內修進神宗皇帝
寶訓日其玉牒所編修僊源積慶圖與本所同日進呈
今來本所乞候書寫進本子同日玉牒所一就進呈合
行事件乞並依昨進寶訓前後已得旨體例施行並從
之 二年九月四日秘書少監汪大猷著作佐郎黃石
黃鈞校書郎編類聖政檢討官王術施師點言勘會本
所恭依已降指揮光堯壽聖太上皇帝聖政並依紹興
二十八年進呈神宗皇帝寶訓前後已得旨體例施行
詔進讀官差秘書少監汪大猷餘並依

素進聖政記
儀詳禮類

十月五日簽書樞密院
事兼權參知政事兼權提舉編類聖政蔣希言光堯壽
聖太上皇帝聖政今已進呈安奉了畢本所官吏欲限
三日結局從之 乾道元年 十二月五日秘書少監汪大猷等言
曆曆所修纂欽宗皇帝一朝日曆緣渡江之後簡編敷
逸前來官吏冥搜博採今已成書凡七十五卷今承國
史院畫降指揮令本所將已修成欽宗日曆發赴本院
緣本所紹興三十二年閏二月十七日已降指揮從本
所纂錄繳進降付國史院以備將來修纂實錄從之
十三日詔欽宗皇帝日曆可免進呈發赴國史院依例
纂修實錄四年五月進實錄推恩經修欽宗日曆在朝
供職官特減二年磨勘 見實錄院 六年五月四日國

卷一百八十四

事兼權參知政事兼權提舉編類聖政蔣希言光堯壽
聖太上皇帝聖政今已進呈安奉了畢本所官吏欲限
三日結局從之 乾道元年 十二月五日秘書少監汪大猷等言
曆曆所修纂欽宗皇帝一朝日曆緣渡江之後簡編敷
逸前來官吏冥搜博採今已成書凡七十五卷今承國
史院畫降指揮令本所將已修成欽宗日曆發赴本院
緣本所紹興三十二年閏二月十七日已降指揮從本
所纂錄繳進降付國史院以備將來修纂實錄從之
十三日詔欽宗皇帝日曆可免進呈發赴國史院依例
纂修實錄四年五月進實錄推恩經修欽宗日曆在朝
供職官特減二年磨勘 見實錄院 六年五月四日國

史日曆所狀依指揮條具并省吏額本所通管一十五人今欲減罷修書庫官等三人通以一十二人為額從之 七年正月二十九日詔自今將逐旬所記聖語以三省宣諭聖語為名與時政記同修進候降出更不再進發赴國史日曆所

修實錄

大

宋會要 卷之六十一

太平興國三年正月己酉命李昉扈家李穆董淳趙隣幾同修太祖實錄五年九月甲辰史館修為五十卷以獻賜監修沈倫史官李昉扈家等衣金帶錦綵銀器淳化五年四月癸未命張洎李至等同修國史先是上語宰相曰先朝事耳目相接今實錄中多有漏畧可集史官重修蘇易簡對曰近代委學士扈家修史蒙性懦過于權勢多所諱避甚非直筆上因言及太祖受命之際非謀慮所及陳橋之事史冊所缺宜令至等重加緝是年十月丙午張洎等獻重修太祖紀一卷以朱墨雜書洎所上紀不列于史籍凡躬承聖問及史官珠攝之事即朱書以別之其書未成真宗咸平元年九月己巳下詔以沈倫所修事多漏畧先朝命張洎重修太祖實錄未成會洎淪沒命右僕射呂端集賢學士錢若水重修丁丑又以王禹偁李宗諤梁燾趙安仁等同修二年六月丁巳書成凡五十卷并事日二卷平章事李沆監修上之表云前集錄叙天造之始指國姓之源發揮無取銓次失當今之所正率由舊章文武羣臣舊載者九十二人或作九十一今增其遺漏一百四人其于制札作樂經文緯武申明大政釐改庶務者于甲令垂為法式靡不具載帝覽之稱善於亥詔褒諭賜襲衣金犀帶銀帛若水而下加散官食邑先是詔並加恩而沆獨辭李沆所修視前錄為稍詳而真宗猶謂未備大中祥符九年復詔趙安仁晁迥陳彭年賈竦程遵度同修王旦監修明年書成自興國至祥符前後凡三修 景德四年閏五月庚寅馬知節曰太祖教事恐實錄中未載上令知節具錄奏聞以備史職

太宗實錄

聖宗實錄

祥符九年二月己丑監修王旦言兩朝實錄事有未備者望付修史官增修從之遂委趙安仁晁迥等增續明年書成其卷帙如舊

聖宗二年九月五日詔就差見今國史院官等兼修聖宗實錄蔡京兼修撰鄧洵武上官均王渙之並兼檢討官 七月三日詔曰朕惟存言紀事莫嚴一代之書尊制揚功是為天子之孝恭以神宗皇帝屬精為治十有九年國任忠賢修起法度內之立政以安百姓外之經武以威四夷更新條綱剗革弊蠹或德大業三代比隆而日者史官或懷私見議論去取各有所偏恭錯異同未歸至當不惟無以傳信于萬世亦屢有以招致于人言朕夙夜以思不遑啟處爰命加于論議慮尚膠于見聞夫熙寧元豐事實具備元祐紹聖編錄並存訂正討論其在今日筆則筆削則削宜公乃心是謂是非謂非無忝厥職庶稱朕丕揚先烈昭示無窮之意其令修史

官取索元祐紹聖實錄應于文字討論事迹依公參詳去取務要所書不
失實 大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命大師中太一宮使蔡京守大師致
仕仍舊提舉編修哲宗實錄四年四月十五日書成四年四月十九日實
錄院狀修撰鄭久中等奏契劾哲宗皇帝實錄書成已進呈訖所有正史
合行置局編修詔依奏仍差何執中提舉有合行事件畫一數內一項又
臣太中大夫以上武臣正任刺史以上并駙馬都尉或雖官品未至而有
政績在民遺愛可紀志義之節顯聞于時或不求聞達終于下位及隱
逸却園并孝悌之士曾經朝廷獎遇凡在光朝薨卒者并宗室大將軍及
贈公侯例合立傳者要見逐人行狀墓誌神道碑生平事迹或有著述文
字達于時務者照證修纂或烈士節婦及藝術著聞者事迹灼然亦合書
載及中外臣僚并宗室或因哲宗賜對親聞聖語或有司奏事特出宸斷
或有論議章疏事關政體可書簡冊者並許編錄實封于所在官司投納
中繳赴院或亡後臣僚有本家子孫進錄所聞或收得舊素者亦並許
編錄依工項投納仍不得增飾事節下達奏院遍錄天下州軍監明行曉
示及多方求訪如無子孫亦許親屬及門生故吏編錄于所屬投納仍乞
下尚書吏部左右選入內侍省開門大宗正司出榜曉示令依上件修

寫真納赴院今來修國史有合取會事並從本院押帖子會問其諸處
報隱漏當行人吏並從嚴斷勒停事理重者判配五百里外本城不在款
原降減急限一日慢限三日差錯違限從本院直牒大理寺主行人吏並
科杖八十罪情理重者自從重詔依 以上續國朝會要 國朝中典乾道
會要為此門

全唐文

宋會要

諸儒論三家異同 漢末揚子雲難蓋天八事以通渾
天其一論周天之度差其二論春秋分之日晝夜之刻
不同其三論星之見伏隨日之出入不同其四論天河
之曲直不同其五論二十八宿顯見之多少其六論日
托天而旋日出地而影上行何也其七論日與北斗
遠近小大之異其八論北極為天數二十八宿為天幅
其疎密不同何也其後桓譚鄭元蔡邕陸績各陳周髀
考驗天狀多有所違逮梁武帝於長春殿講義別綴天
體全同周髀之文善立新意以排渾天而已漢王仲士

卷十

據蓋天之說以駁渾儀之舊說天從地下過天何得從
水中行乎甚不然也日隨天而轉非入地今視日入非
入也速使然耳日月本不圓也望之所以圓者去人遠
也葛洪釋之曰渾天儀注云天如雞子地如雞子黃孤
居於天內天大而地小表裏有水天地各隨氣而立載
水而行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又中分之則
半覆地上半繞地下故二十八宿半見半隱天轉如車
轂之運也論諸天者雖多然精於陰陽者莫密於渾象
也若天果如渾天者則天之出入行於水中為的然矣
故皇帝書曰天在地外水在天外水浮天而載地者也
天出入水中當有何損而王生謂不可乎又曰今視諸

星出於東乎初但十地少許爾漸而西行先經人上後
遂西轉而下焉不旁旋也其先在西之星亦稍下而沒
無北轉者日之出入亦然若謂天如磨石轉者眾星日
月宜隨天而迴初在於東次經於南次到於西次及於
北而復還於東不應橫過去也今日出於東冉冉轉上
及其入西亦復漸漸稍下都不繞遠北去如此王生必
謂為不然者疏矣若日以轉遠之故但光耀不能復
來照及人耳宜猶望見其所在不應都失見其所在也
日光大於星多矣今見北極之小星而不見日之在北
者明其不北行也若曰以轉遠之故不復可見其北入
之間應當稍小而日方入時乃大非轉遠之驗也王生

卷一百九十八

以火炬喻日繆矣入日之入西方視之稍稍去初尚有
半如橫破鏡之狀須臾淪沒矣若如王生之言日轉北
去有半者其北都沒之頃宜先如直破鏡之狀不應如
橫破鏡也如此言之日入西方不亦孤乎乎又云水火
者陰陽之餘氣也若水火是日月所生則亦何術盡如
日月之圓乎王生又云遠故視之圓若審然者日月初
生之時及既虧之後何以視之不圓乎而日食或上或
下從側而起或如鉤至盡若遠視見圓不宜見之殘缺
左右所起也此則渾天之體信不誣矣天以上用晉唐
揚子或問渾天曰洛下閭營之鮮于晏人度之耿中丞
象之幾乎幾乎莫之能違也問蓋天曰蓋哉蓋哉應難

未幾也說者以蓋天為周髀注云蓋天即周髀也其本
傳則周髀言天之於商而周人志之則維於二者特取渾
天而已古之論周髀者謂天地中高外下北極所臨為
天地中日月周行於天旁日近為晝日遠為夜論渾天
者謂天地中而天周焉日在地上為晝日在地下為夜
是以後漢張衡鄭康成陸績吳之王審言之姜友葛洪
江南皮延宗錢樂之司徒皆祖渾天而傳之蓋其賦精
校察災祥有足驗也陳禮書國朝太平興國中張
思訓造新銅儀言古之制作運動以水疎畧既多寒暑
無準今以水銀代水運動不差詔置文明殿至道中置
道中韓顯符新鑄渾儀其制用雙規詔司天監築臺置
之大中祥符三年造成詔龍圖閣移之其制為天輪二
各分三百六十二度又為黃赤道亦管於側輪中測日
月星辰行度皆無差皇祐三年李晦言重定渾儀已成
欲乞依唐制從之熙寧七年沈括以新定渾儀進呈上
領之

卷一百九十八

全唐文

宋會要 銅儀

真宗大中祥符三年閏二四日司天監言冬官正韓顯符造銅渾儀成詔移入龍圖閣令顯符選學生中可教者傳授其業十一月三日召輔臣至閣觀銅儀其制為天輪二一平一側各分三百六十二度又為黃赤道立管於側輪中以測日月星辰行度皆無差 仁宗慶曆八年十二月命翰林學士錢明逸檢閱渾儀制度以聞皇祐初仁宗有命日官舒易簡于淵周宗等參用淳風令瓚之制改鑄黃渾儀三月御延和殿召輔臣觀新造渾儀木樣八月又召輔臣於崇政殿觀渾儀圖三年

卷一十三下二

十二月八日司天夏官正李用晦言重定渾儀鑄造已成欲乞依唐朝李淳風一行舊制紀以年月以永將來從之英宗治平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神宗即位未改元天章閣待制孫思恭言奉詔看詳翰林天文院渾儀如已合得漢唐古法即依法製造渾儀雖依唐梁令瓚法其環固重大黃道運轉澁滯經久未使其司天監渾儀遊規運轉却且依常其黃道鑄定不動思恭素有曆學故特命之尋使大遼乃改差官 神宗熙寧六年六月十一日提舉司天監公事陳繹等言親詣本監渾儀臺檢視舊儀損澁昨據同提舉沈括言乞脩造渾儀浮漏蒙下本所詳定權判司天監丁洵等定以為當造到渾儀

浮漏小樣臣等看詳除司天監浮漏疎謬不可行用須當改造外司天監天文院渾儀各有舛戾必欲考正星曆亦須改製新儀若只因舊器粗為增損雖可假借施用大體不免疎謬今具節略事目 一司天監見用渾儀尺度與法要不合二極赤道四分不均規環左右距度不對游儀重澁難運黃道映蔽橫簫遊規鑿裂黃道不合天體天樞內極星不見今若因舊脩整遊規稍輕二極赤道四分均停規環左右距度相對游規無鑿裂其餘仍舊 一天文院見用渾儀尺度及二極赤道四分各不均規環左右距度不對三辰遊儀重澁難運黃道天常環月道映蔽橫簫及月道不與天合天常環相

卷一十三下二

攻難轉天樞內極星不見今若因舊脩整三辰游儀稍輕二極赤道四分均停規環左右距度相對天常環月道不蔽橫簫其餘仍舊 一新定渾儀改用古尺均賦辰度規環輕利黃赤道天常環並側置以北際當天度省去月道今不蔽橫簫增天樞為二度半以納極星規環二極各設環樞以便遊運詔令依新樣造於司天監置置測驗比較疎密 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同提舉司天監沈括以新定渾儀進呈上召輔臣觀之數問括括具對所以改更之理二十五日同提舉司天監沈括言先准詔依新樣造浮漏渾儀於司天監測驗比較疎密及候木樣成集本監官及諸人看詳今集判監丁洵以

渾儀議

下稱別無可比較詔於翰林天文院安置 八年閏四月壬寅右正言知制誥沈括上熙寧奉元曆詔進括一官司天監吏進官賜銀絹有差先是朝廷用其說令改造法物曆書至是渾儀浮漏奏成故賞之 天文志熙寧七年七月沈括上渾儀浮漏景表三議渾儀議曰五星之行有疾舒日月之交有見匿求其次舍經廟之會其法一寓於日冬至之日月之端南者也日行周天而復集於表銳凡三百六十有五四分日之幾一而謂之歲周天之體日別之謂之度度之離其數有二日行則舒則疾會而均別之曰赤道之度日行自南而北升降四十有八度而迤別之曰黃道之度度不可見其可見者星也日月五星之所由有星焉當度之畫者凡二十有八而謂之舍舍所以繫度度所以生數也在天者也為之機衡則度在器度在器則日月五星可搏乎器中而天無所豫也大無所豫也在者不為難知也自漢以前為曆者必有機衡以自驗跡其後雖有機衡而不為曆作為曆者亦不復以器自考器翔星緯皆莫能知其必當之數至唐僧一行改大衍曆法始復用渾儀參貫故其術所得比諸家為多臣嘗曆考古今儀象之法虞書所謂璿璣玉衡唯鄭康成粗記其法至洛下閎製圓儀賈逵又加黃道其詳皆不存於書其後張衡為銅儀於密室中以水轉之蓋所渾象非古之璿璣也其孫氏時王蕃陸

卷一 二 三 百 二

績皆嘗為儀及與其說以謂舊以二分為一度而患星辰稠穢張衡改用四分而復推重難運故蓄以三分為度周文有九寸五分寸之三而其黃赤道焉績之說以天形如鳥卵小指而黃赤道短長相害不能應法至劉曜時南陽孔定製銅儀有雙規規正距子午以象天有橫規判儀之中以象地有時規斜絡天腹以候赤道南北植幹以法二極其中乃為游規窺管劉曜太史令晁崇解蘭皆嘗為鐵儀其規有六常定一象地一象亦赤道其二象二極乃是定所謂雙規者也其制與定法大同唯南北柱曲抱雙規下有縱衡水平以銀錯星度小變舊法而皆不言有黃道疑其失傳也唐李淳風別為圓儀三重其外曰六合有天經雙規金渾緯規金常規次曰三辰轉於六合之內圓徑八尺有璿璣規月游規所謂璿璣者黃赤道屬焉又次曰四游南北為天樞中為游筭可以升降游轉別為月道傍列二百四十九交以攜月游一行以為難用而其法亦亡其後率府兵曹梁令瓚更以木為游儀因淳風之法而稍附新意詔與一行雜校得失改鑄銅儀古今稱其詳確至道中初鑄渾天儀于司天監多因解蘭晁崇之法皇祐中改鑄銅儀于天文院姑用令瓚一行之論而去取交有得失臣今輯古今之說以求數象有不合者十有三事其一舊說以謂今中國於地為東南當今西北望極星置天極

卷一 二 三 下 一

不當中北又曰天常傾西北極星不得居中臣謂以中國規觀之天常北倚可也謂極星偏西則不然所謂東西南北者何從而得之豈不以日之所出者為東日之所入者為西乎臣觀古之候天者自安南都護府至凌儀大岳臺纔六千里而北極之差凡十五度稍北不已庸詎知極星之不直人上也臣嘗讀皇帝素書立於午而面子立於子而面午至於自卯而望酉自酉而望卯皆曰北面立於卯而面酉立於酉而面卯至於自午而望南自子而望北則皆曰南面臣始不諭其理逮今思之乃常以天中為北也常以天中為北則蓋以極星常居天中也素問尤為善言天者今南北纔五百里則北

卷一百一十三

極輒差一戶以上而東西南北數千里間日分之時候之日未嘗不出於卯半而入於酉半則又知天極既中則日之所出者定為東日之所入者定為西天極則常為北無疑矣以衡規之日分之時以渾儀抵極星以候日之出沒則常在卯酉之半少北此殆放乎四海而同者何從而知中國之為東南也彼徒見中國東南皆際海而為是說也臣以謂極星之果中中果非中皆無足論者彼北極之出地六千里之間所差者已如是又安知茫昧幾千萬里之外耶今直當據建邦之地人目之所及者裁以為法不足為法者宜置而勿議可也其二曰結平設以象地體今渾儀置于崇臺之上下臘日月

卷一百一十三

之所出則結不與地際相當者臣詳此說雖粗有理然天地之廣大不為一臺之高下有所推遷蓋渾儀考天地之體有實數有準數所謂實者此數即彼數也此移亦彼亦移亦之謂也所謂準者以此準彼此之一也則準彼之幾千里之謂也今臺之高下乃所謂實數一臺之高不過數丈彼之所差者亦不過此天地之大豈數丈足累其高下若衡之低昂則所謂準數者也衡移一分則彼不知幾千里則衡之低昂當審而臺之高下非所謂當也其三曰月行之道過交則入黃道六度而稍却後交則出於黃道之南亦如之月行周于黃道如繩之繞木故月交而行日之陰則日為之虧入蝕法而不虧者行日之陽也每月退交二百四十九周有奇然後復會今日道既不能環繞黃道又退交之漸當每日差池今必月終日頓移亦終不能符合天度當省去月環其候月之出入專以曆法步之其四衡上下二端皆徑一度有半用日之徑也若衡端不能全容日月之體則無由審日月定次欲日月正滿上衡之端不可動移此其所以用一度有半為法也下端亦一度有半則不然若人目迫下端之東以窺上端之西則差幾三度凡求星之法必令所求之心正當穿之中心今兩端既等則人目游動因知其正中今以鈎股法求之下徑三分上徑一度有半則兩竅相覆大小畧等人目不搖則所

察自正其五前世皆以極星為天中自祖恒以璣衡窺
考天極不動處乃在極星之末猶一度有餘今銅儀天
樞內徑一度有半乃謬以衡端之度為率若璣衡端平
則極星常游天樞之外璣衡小偏則極星乍出乍入令璣
舊法天樞乃徑二度有半蓋欲使極星游於天中也臣
考驗極星更之月而後知天中不動處遠極星乃三度
有餘則祖恒窺考猶為未審今當為天樞徑七度使人
目切南極望之星正循北極樞裏周常見不隱天體方
正其六令璣以辰刻十干八卦皆刻於絃然絃正平而
黃道斜運當于午之間則日徑度而道促印酉之際則
日進行而道舒如此辰刻不能無謬新銅儀則移刻於
緯四游均平辰刻不失然令璣天中單環直中國人頂
之上而新銅儀緯斜絡南北極之中與赤道相直舊法
設之無用新儀移之為是然當側窺如車輪之牙而不
當衡規如鼓陶其旁迫狹難賦辰刻而又蔽暎星度其
七司天銅儀黃赤與絃合鑄不可轉移雖與天運不符
至於窺測之時先以距度星考定三辰所舍後運游儀
抵本宿度乃求出入黃道與去極度所得無以異於令
璣之術其法本於晁崇解蘭之舊制雖不甚精縟而頗
為簡易李淳風嘗謂解蘭所作鐵儀赤道不動乃如膠
柱以考月行差或至十七度少不減十度此正謂直以
赤道候月行其差如此今黃赤道度再運游儀抵所舍

宿度求之而月行則以月歷每日去極度算率之不可
謂之謬也新法定宿而變黃道此定黃道而變宿但可
賦三百六十五度而不能其餘分此其為畧也其八令
璣舊法黃設於月道之上赤道又次月道而璣最處其
下每月移交則黃赤道輒變今當省去月道而璣於赤
道之上而黃道居赤道之下則二道與衡端相迫而星
度易審其九舊法規環一面刻周天度一面加銀丁所
以施銀丁者夜候天晦不可目察則以手切之也古之
人以璣為之璣者珠之屬也今司天監三辰儀設齒于
環皆不與橫簫會當移列兩旁以便參察其十舊法重
璣皆廣四寸厚四分其他規軸推重樸不可旋運今損
其制使之輕利其十一古之人知黃道歲易不知赤道
之因變也黃道之度與赤道之度相偶者也黃道從而
西則赤道不得獨膠今當變赤道與黃道同法其十二
舊法黃赤道平設正當天度掩蔽人目不可占察其後
乃別加鑽孔尤為拙謬今當側置少偏使天度出北際
之外自不凌蔽其十三舊法地絃正絡天經之半凡候
三辰出入則地際正為地絃所伏今當徙絃稍下使地
際與絃之上際相直候三辰伏見專以絃際為率自當
默與天合 又言渾儀製器曰渾儀之為器其屬有二
相因為用其在外者曰體以立四方上下之定位其次
曰象以法天之運行常與天隨其在內者璣衡璣以察

緯衡以察經末天地端極三明匠見者體為之用察黃道降涉辰刻運徙者象為之用四方上下無所不屬者璣衡為之用體之為器為圓規者四其規之別一曰徑徑之規二並峙正抵于午若車輪之植二規相距四寸夾規為齒以別去極之度北極出結之上三十有四度十分度之八強南極下結亦如之對街二缸聯二規以一缸中容樞二曰緯緯之規一與徑交於二極之中若車輪之中南北距極皆九十一度強夾規為齒以別周天之度三曰結結之規一上際當徑之半若車輪之仆以考地際周賦十二辰以定八方結之下有跌從一衡一刻溝受水以為平中溝為地以受注水四末建跌

為升龍四以負結凡渾儀之屬皆屬焉龍亢為綱維之四捷以為固象之為器為圓規者四其規之別一曰璣璣之規二並峙相距如徑之度夾規為齒對街二缸缸中容樞皆如徑之率設之亦如徑其異者徑膠而璣可旋二曰赤道赤道之規一刻璣十分寸之三以衡赤道赤道設之如緯其異者緯膠於徑而赤道衡於璣有時而移度穿一竅以移歲差三曰黃道黃道之規一刻赤道十分寸之二以衡黃道其南出赤道之北際二十有四度其北入赤道亦如之交於奎角度穿一竅以銅編屬於赤道歲差盈度則并赤道從而西黃赤道夾規為齒以別均造之度璣衡之為器為圓規二曰璣對齒相

浮漏議

距如象璣之度夾規為齒皆如象璣其異者象璣對街二缸而璣對街二樞貫於象璣天徑之缸中三物相重不相膠為間十分寸之三無使相切所以利旋也為橫簫二端夾樞屬于璣其中挾衡為橫一棲於橫簫之間中衡為轄以貫橫簫兩末入于璣之罅而可旋璣可以左右以察四方之祥衡可以低昂以察上下之祥浮漏議曰播水之壺三而受水之壺一曰求壺廢壺方中皆圍尺有八寸尺有四寸五分以深其食二斛為積分四百六十六萬六千四百六十曰復壺如求壺之度中離以為二元一斛介八斗而中有達曰建壺方尺植三尺有五寸其食斛有半求壺之水復壺之所求也壺盈

則水馱壺虛則水凝復壺脇為枝渠以為水節求壺進水暴則流怒以搖復壺又折以為介復為枝渠達其溢溢枝渠之委所謂廢壺也以受廢水三壺皆所以播水為水制也自復壺之介以玉權醜于建壺建壺所以受水為刻者也建壺一易箭則發土室以瀉之求復建壺之池皆欲迫下水所趣也玉權下水之槩寸矯而上之然後發則水挽而不躁也復壺之達半求壺之注玉權半復壺之達枝渠博皆分高如其博平方如砥以為水槩壺皆為之幕無使穢遊穢遊則水道不慧求壺之幕龍紐以其出水不窮也復壺士紐士以所生法者復壺制法之器也廢壺鯢紐止水之瀆鯢所伏也銅史令刻

執漏政也冬設温燦以澤凝也注水以龍蜀直頸附于壺體直則易浚附于壺體則難敗復壺玉為之吸銜于龍蜀謂之權所以權其盈虛也建壺之室旒塗而彌之以重帛室則不吐也管之善利者水所澆也非玉則不堅良以久權之所出高則源輕源輕則其委不悍而澆物不利箭不效於璣衡則易權洗箭而改畫覆以璣衡謂之常不弊之術今之下漏者始嘗甚密久復先天者管泐也管泐而器皆弊者無權也弊而不可復壽者術固也察日之晷以璣衡而制箭以日之晷跡一刻之度以賦餘刻刻有不均者有背也贅者磨之創者補之百刻一度其壺乃善晝夜已復而箭有餘才者權鄙也晝夜未復而壺吐者權汰也如是則調其權此制器之法也下漏必用甘泉惡其逆之為壺背也必用一源泉之列者權之而重重則敏於行而為箭之情慄泉之鹵者權之而輕輕則權於行而為箭之情篤一井不可他汲數汲則泉濁陳水不可再注再注則行利此下漏之法也箭一如建壺之長廣寸有五分三分去二以為之厚其陽為百刻為十二辰博牘二十有一如箭之長廣五分去半以為之厚陽為五更為二十有五等陰刻消長之衰三分箭之廣其中刻契以容牘夜筭差一刻則因箭而易牘錄箭舟也其虛五升重一鎰有半鍛而赤柔者金之美者也然後漬而不墨者其久必蝕銀之有

景表議

銅則墨銅之有錫則屑特銅久滯則腹敗而飲皆工之所不材也 景表議曰步景之法惟定南北為難古法置槩為規識日出之景畫參諸日中之景夜考之極星極星不當天中而候景之法取晨夕景之最長者規之兩表相去中折以參驗最短之景為日中然測景之地百里之間地之高下東西不能無偏其間又有邑屋山林之蔽儻在人目之外則與濁氛相雜莫能知其所蔽而濁氛又繁其日之明晦風雨人間煙氣塵空變作非常臣在本局候景入濁出濁之節日日不同此又不足以考見出沒之實則晨夕景之短長未能得其極數參考舊聞別立新術候景之表三其崇八尺博三寸三分殺一以為厚圭首刻其南使偏銳其跌方厚各二尺環跌刻渠受水以為準以銅為之表四方之表以為中刻之綴四繩垂以銅丸各雷一方之墨先約定四方以三表南北相重令跌相切表別相去二尺各使端直四繩皆附墨三表相去左右上下以度量之令相重如一自日初出則量西景三表相去之度又量三表之端景之所至各別記之至日欲入候東候相如之長短同相去之疎密又同則以東西景端隨表景規之半折以求最短之景五者皆合未足以為正既得四方則為設一表方首表下為石席以水平之植表于席之南端席廣三尺長如九版冬至之景自表跌刻以為分分積為寸寸

見藝文志

積為尺為密室以棲表當極為雷以下午景使當表端副表至跌崇四寸跌博二寸厚五分方首刻其南以銅為之凡景表景簿不可辨即以表副之則景墨而易度元豐五年正月二十三日翰林學士王安禮言詳定渾儀官歐陽發言至道皇佐之器皆差而無據今造渾儀浮漏木樣準詔進呈及歐陽發具新器之變舊器之失臣等看詳除司天監浮漏跌準不可用乞依新樣改造外至道皇祐之器及影表各有差謬欲依歐陽發條奏施行從之

宋會要

定制造水運渾天儀所奏局直長齊良狀 伏覩宋

以火德王天下所造渾儀其名水運甚非吉兆乞更水名以避刑剋火德之忌掌張衡謂之刻漏儀一行謂之水運俯視圖張思訓所造太宗皇帝賜名太平渾儀名稱並各不一今新制備二器而三用乞特賜名以稱朝廷制作之意詔以元祐渾天儀象為名四月八日翰林學士許將等言定元祐渾天儀象所先被旨製造水運渾儀木樣如試驗候天不差即別造銅器今臣等晝夜校驗與天道已參合不差詔以銅造仍以元祐渾天儀象為名其後將等又言前所謂渾天儀者其形圓其內則有璣有衡其外形圓即可編布星度其內有璣有衡即可仰窺天象若渾天儀則兼二器有之同為一器然

元祐渾天儀

既言渾天則其為象可知而於渾象中設璣衡使人內窺天象以占測為主故可總謂之渾天儀今所建渾儀象別為二器而渾儀占測天度之真數又以渾象置之密室自為天運與儀參合若并為一器即象為儀以同正天度則渾天儀象兩得之矣此亦本朝備具典禮之一法也乞更作渾天儀從之六年新作渾儀其製築臺其上設渾儀以銅于黃赤道窺管測日度三百六十四度四分度之一其次渾天其製如大鍋以木為之面設星象隨天輪運轉置人於中候之對窺視星其次刻漏為準左相三其年經營其一王沈之監領於太師府置

局司天監亦遷就焉其臺四存其舊者比較日久乃取拾渾儀造已多年此更一年可成七年四月二日詔尚書左丞蘇頌撰渾天儀象銘六月十四日元祐渾天儀象成詔三省樞密院官閱之詔聖元年十月十六日詔禮部祕書省就詳定製造渾天儀象所以新舊渾儀令判局以下同測驗擇取其候望精密可久施用者具應用官吏數申尚書省三年六月十三日元祐渾儀所言今欲脩寫儀象製度法略各一部申納尚書省并秘閣從之元符元年六月二十七日知亳州林希上撰到渾天儀象碑文詔送渾天儀象所立石希先為吏部高書被旨撰文至是宋上徽徽字宣和六年七月二十一

九日詔置討論製造璣衡所以宰相王黼總領內符師
 成副之先是黼奏得方士璣衡之書造小樣驗之與天
 運合如唐一行之制乞命有司置局如樣製造手詔賜
 黼曰朕惟命免命義和以授四時然後釐百工照庶績
 遠大舜在璣衡以齊七政然後類上帝禮六宗肆朕奉
 承帝惠觀天之器未詳垂象之原迺得元儒有明往制
 柳順考古道博極羣書詳洪範之陳得妙極之教受至
 言於方士出盛物盛時開乾坤闢之機幹日月運行
 之次具存製樣若合契符成百代不易之儀正諸家相
 駁之說究觀審覈嘉歎不忘 元祐間蘇頌更作者上
 實渾儀中設渾象旁設昏曉更籌激水以運之三器一
 機胎合躔度最為奇巧宣和間又常更作之而此五儀
 者悉歸于金中興更謀制作 高宗紹興年十一月工
 二日工部員外郎袁正功言制度渾儀法要安立非子
 午之正即有差錯今渾儀器象將欲安立定測樞極合
 要定子午正局官二員乞下太史局差取詔測驗官差
 李繼宗定正官差趙旗侯造畢進呈日同參詳指說製
 度乃召蘇頌之携取頌遺書考質舊法而携亦不能通
 也至十四年乃命宰臣秦檜提舉鑄渾儀而以內侍邵
 瑋專令其事欵而儀成三十二年始出其二實太史局
 而高宗先自為一儀實諸宮中以則天象其制差小而
 所所益祖是焉後在鐘鼓院者是也清臺之儀後其

一在秘書省撰儀制度表裏三層其第一重曰六合儀
 陽經徑四尺九寸六分闊三寸二分厚五分南北正立
 兩面各列周天度數南北極出入地皆三十一度少度
 闊三分陰為單環大小如陽經闊三寸二分厚一寸八
 分工置水平池闊九分深四分沿環通流亦如舊制內
 外八幹十二枝畫長與坤乾卦於四維第二重曰三辰
 儀徑四尺三分闊二寸二分厚五分釭釧刻畫如陽經
 赤道單環徑四尺一寸四分闊一寸二分上列二十八
 宿均天度數闊二分七厘黃道單經四尺一寸四分闊
 一寸二分厚五分上列七十二候均分卦策與赤道相
 交出入各二十四度弱百刻單環徑四尺五寸六分闊
 一寸一分厚五分上列晝夜刻數第三重曰四游儀徑
 三尺九寸闊一寸九分厚五分釭釧刻畫如璣璣度闊
 二分半望筒長三尺六寸五分內員外方中通孔竅四
 面闊一寸四分七釐窺眼闊三分夾窺徑五尺三分釭
 雲以員龍柱各高五尺二寸十字平水臺高一尺一寸
 七分長五尺七寸闊五寸二分水槽闊七分深一寸二
 分深一寸二分若水運之法與夫渾象則不復說其後
 朱熹家有渾儀頌考水運制度卒不可得蘇頌之書雖
 在大抵於渾象為詳而其尺寸多不載是以難遽復云
 舊制有白道儀以考月行在望筒之旁自熙寧沈括以
 為無益而去之南度更造亦不復設焉 極度極星之

在紫垣為七曜三垣二十八宿眾星所拱是謂北極為天之正中而自唐以來歷家以儀象考測則中國南北極之正實去極星之北一度有半此蓋中原地勢之度數也中興更造渾儀而太史令丁師仁乃言臨安府地勢向南於北極高下當量行移易局官呂璩言渾天無量行更易之制若用於臨安與天參合移之他往必有差或遂罷議後十餘年邵諤鑄儀則果用臨安北極高下為之以清臺儀校之實去極星四度有奇也正月十六日太史局參詳指說製度渾儀丁師仁等言省記昨東京渾儀四座至道儀一座測驗渾儀刻漏所安設皇祐儀一座翰林天文局安設熙寧儀一座太史局

天文院安設元祐儀一座合臺安設每約重二萬餘斤今若製造折半渾儀一座約度合用赤銅一萬餘斤右司覆實用赤銅八千四百斤昨元祐間製造渾儀真器當時係兩府提舉詔合用物料令戶部收買應副其工匠下臨安府和雇仍令工部長貳專一提舉七年夏首中士人張大櫛以木為蓋天言可備軍幕中候驗獻諸朝十三年十月庚寅詔製渾儀高宗紀十四年四月五日太史局言製作渾儀乞依舊例差官提舉宰臣秦檜奏曰在廷之臣罕能通曉上曰此實開典朕已令就官中製造範製雖小可用窺測日以晷度夜以樞星為則蓋樞星中也非久降出用以為式但當廣其尺寸耳於是

命檜提舉脩製渾儀先是工部員外郎謝汲言臣職贊共工之事嘗詢渾儀之法太史官生論議法製不同幾成聚訟鑄作之今尚關馬臣愚以為所費既多事體亦大宜先詢考制度教求通曉天文歷數之學如漢之賈逵張衡本朝之蘇頌者參訂是非決羣疑而合古制傳之永久望博訪而審擇之蘇頌之子攜近得旨赴闕乞就攜訪求頌之遺書致質制度必有所補至是命秦檜提舉修製其後委內侍邵諤專主之後渾儀雖成至紹興三十二年諤亦罷職遂以渾儀付太史局安設焉孝宗乾道三年正月詔令太史局將太上皇帝昨降下渾儀一副就本局置臺安設測驗七政行度演造新

歷慶元四年七月祕省築渾儀臺成玉海元祐渾天儀象 史部尚書臣蘇頌先准元祐元年冬十一月詔旨定奪新舊渾儀對得新儀係至道皇祐年製造並堪行用舊渾儀係熙寧中所造環器法薄水跌低墊難以行使臣切以儀象之法度數備存而日官所以互有論訴者蓋以器未合古名亦不正至於測候須人運動人手有高下故踈度亦從而移轉是故兩競各指得失終無定論蓋古人測候天數其法有二一曰渾天儀規地機隱於內工布經躔以考日星行度寒暑進退如張衡渾天開元水運銅渾是也二曰銅候儀今新舊渾儀翰林天文院與太史局所有是也又案兵中常侍王蕃云渾

天儀者羲和之舊器積代相傳謂之機衡其為用也以
察三光以分度宿者也又有渾天象者以著天體以布
星辰二者以考於天蓋密矣詳此渾天儀銅候儀之外
又有渾天象凡三器也渾天象歷代罕傳其制惟書志
稱梁武帝府有之云是宋元嘉中所造者由是而言古
人候天具此三器乃能盡妙今唯一法誠恐未得親窺
然則張衡之制史失其傳開元舊器唐世已亡國朝太
平興國初巴蜀人張思訓首創其式以獻太宗皇帝呂
二造於禁中踰年而成詔置文明殿今文德殿東鼓樓下
題曰太平渾儀自思訓死橫絕斷壞無復如其法制者
臣昨訪得史部守當官韓公康通九章弄術常以鈎股

法推考天度臣思古人言天有周解之術其說曰解股
也股表也日行周徑里數各依算術用鈎股二里差推
晷影極遊以為遠近之數皆得表股周人受之故曰周
解若通此術則天數從可知也因說與張衡一行梁令
瓚張思訓法式大綱問其可以尋究依倣製造否其人
稱若據算術案象亦可成就既而撰到九章鈎股測
驗渾天書一卷并造到本樣機輪一座臣觀其器範雖
不盡如古人之說然以水運輪亦有巧思若今造作必
有可取逐具奏陳乞先創水樣進呈差官試樣如候果
有草即別造銅器奉二年八月十六日詔如臣所議置
局差官及專作材料等逐奏差壽州州學教授王沈之

隋書卷九十九
行置武字

充專監造作太史局夏官正周日嚴秋官正于太古冬
官正張仲宣等與韓公康同充製官度局生表惟幾苗
景張端節劉仲景學生候允和于湯臣驗晷景刻漏等
至三年先造成小樣有旨赴都堂呈驗造大木樣至十
二月工畢閏十二月二日甲辰得旨置于集英殿臣謹
案歷代天子之器制範頗多法亦小異至於激水運機
其用則一蓋天者運行不息水者注之不竭以不竭之
流逐不息之運苟注挹均調則參校旋轉之勢無有差
舛也故張衡渾天則云室中以漏水轉之令司之者閉
戶唱之以告靈臺之觀天者璇璣所加某星始見某星
始中某今沒皆如符合唐開元中詔浮圖一行與率府

兵曹梁令瓚及諸術士更造鑄銅渾為之員天之象上
具列宿及周天度數注水激輪令其自轉一日一夜天
轉一周又別置二輪絡在天外綴以日月令得運行每
天西轉一匝日正東行一度月行十三度有奇凡二十
九轉而日月會三百六十五轉而日行匝仍置木櫃以
為地平令儀半在地下又立二木偶人於地平之前置
鐘鼓使木人自然撞擊以候辰刻命之曰水運渾天俯
視圖既成置武殿前置鐘鼓使人自然撞擊以候辰刻
命之曰水運渾天俯視圖既成置武成殿前以示百官
梁朝渾象以木為之其員如九徧體布二十八宿三家
星黃赤道及天河等別為橫規環以繞其外上下半之

以象地張思訓渾儀為樓教層高丈餘中有輪軸關柱
激水以輪又有神直搖鈴扣鐘擊鼓每一夜周而復始
又有十二神各直一時以定晝夜之長短至冬至水凝
則以水銀代之故無差舛按舊法日月行度皆人所運
新制成於自然尤為精妙然則據上所造張衡所謂靈
臺之璇璣者兼渾儀候儀之法也置室室中者渾象也
故洪云張平子陸公紀之徒咸以為推步七曜之運以
度歷象昏明之證候校以三八之氣攷以刻漏之分占
晷景之往來求形驗於事情莫密於渾象也開元水運
俯視圖亦渾象也思訓準開元之法而上以蓋為室宮
旁周天度而正東西轉出其新意也今則兼採諸家之

說備儀象之器共置一臺有二隔渾儀置於上渾象置
於下樞機輪軸隱於中鐘鼓時刻司辰運於輪上木閣
五層蔽於前司辰擊鼓搖鈴執牌出沒於閣內以水激
輪輪轉而儀象咸動此兼用諸家法渾儀則上候三辰
之行度增黃道為單環環中日見半體使望筒常指日
月體常在筒窺中天西行一周日東移一度此出新意
也渾象則列星宮於此頂市中外官星二十八舍周天
度赤黃道天河徧於天體此用王蕃及隋志所說也二
器皆出一機以水激之不由人校之前古法之疎密未
易知而器度算數亦彷彿其遺象也虞書稱舜在璿璣
以齊七政蓋觀四七之中星以知節候之早晚考靈曜

曰觀玉儀之游昏明主時乃命四星者璿璣中而星未
中而星中為舒舒則日不及其度月過其宿璿璣中而
星中為調均則風雨時庶孽繁蕪而五穀登萬事康由
是言之觀璿璣中不獨視天時而布政令抑欲察災祥
省得失也易曰先天而天不違後天而天奉時此謂也
今依月令刻為四時中星圖以曉昏之度附于後卷將
以上備聖主南面之省觀此儀象之大用也又上論渾
天儀銅候儀渾天象三器不同古人之說亦有所未盡
陳苗謂張衡所造蓋亦止在渾象七曜而何承天莫辨
儀象之異若但以一名命之則不能盡其妙用也今新
制備二器而通三用當總謂之渾天恭候聖鑒以正其

名臣切詳周官馮相氏掌十有二辰十月二十有八星
之位辨其叙事以會天位保章氏掌天星以志星辰日
月之運動辨其吉凶以詔教正蓋歲月辰日星皆有方
位知其位之所在則知其時數之常然可攷而著之於
曆此馮相氏之所掌也若有變動非常者擊於吉凶之
應者以時觀其象而詔其占則保章氏掌之蓋馮相氏
考其常所以正時而須庶事保章氏司其變則決之於
象而詔救正先正分其職以為之之意也今太史局治
歷瞻候合為一司緣歷術有疎密天文有常變治歷或
疎則不足以之其常瞻候或隋則不足以道得其變瞻
候之家苟欲合其歷奏報候薄遜容不實近者局生訟

通畧

奏報之妄草澤斥厯筭之疎究其所因契或在是近今
禮部秘書省官定新舊儀親密者一座行使臣已行定
驗今相度且欲存留舊儀令厯生筭步治厯得以參驗
其新造兩儀表制制度精巧兼得張衡李淳風張思訓
之制以之瞻候尤為準的今欲別為渾天儀表所以隸
太史仍差官專一提舉因命項每日別行奏報以此關
互無容苟簡則朝廷可以坐知象緯之實因以參酌中
夫而圖其舊政庶幾不失先王馮相保章分職之意本
乘儀表之舊渾儀從之
元祐四年三月
木樣成又命翰林學士許將詳定元祐四年三月

八日已卯將言與周日屨苗景晝夜交驗與天道合詔
以銅造之始製以木觀其美驗以元祐渾天儀表為名
將乞正名渾天儀從時太史局直長趙良泰奏以
元祐渾天儀表為七年壬申四月二日詔左丞蘇頌撰
渾天儀表銘頌又圖其形製著為成書上之詔藏秘閣
六月十四日儀表成召輔臣閱之不傳通畧初
吏部高書蘇頌請別製渾儀因命項提舉項遷於律厯
又以吏部令史韓公康善美術有巧思乃奏用之且授
以古法為臺三層上設渾儀一作儀中設一作渾儀表下
設一作布司辰貫以一機激水轉輪不假人力時至刻
臨則司辰出告星度所次占候測驗不差昏刻晝夜晦

明皆可推見元祐四年三月木樣成前此未有也詔翰
林學士許將等詳定已卯將等言晝夜校驗與天道已
參合乃詔以銅造仍以元祐渾天儀表為名其後將等
又言前所謂渾天儀者其外形員即可佈市星度其內
有機衛即可仰窺天象若儀表則兼二器有之同為一
器今所製渾儀表別為二器而渾儀占測天度之真數又
以渾儀表制之察密室自為天運與儀表合若併為一器
即表為儀以同正度天則兩得之請更作渾天儀從之
頌因其家所藏小樣而悟于心令公康市筭教年而器
成大如人體人居其中有如籠象因星鑿窻如星以佈
激輪旋轉之勢中星昏曉應時皆見於窻中星官厯翁

聚觀駭難歎蓋古未嘗有也紹聖中欲毀之林希為言
得不廢紹聖三年六月十三日寫象制度法畧各一部
納尚書省秘閣規天矩地機輪隱中以察三光驗寒暑
是之謂儀其圓如丸其大數圍以布列宿著天體是之
謂象三器司天之要法也綴以天經橫以地渾金蚪夾
繞龍雲上承三辰四游運轉不息激水叩流驗之密室
橫簫所望曰星其中司辰告刻應以鼓鐘曰象仰觀曰
儀俯觀人位乎間天外地內宣和六年七月甲辰二十
詔置璣衛所以宰臣領之得方氏璣衛之書造小樣驗
之與天運合如唐一行之制請置局製造唐一行作厯
梁令瓚作黃道游儀測知畢觜參鬼四宿赤道宿度與

紹興渾天儀

舊不同皇祐初詔造黃道渾儀鑄銅為之自後測驗赤
道宿度又十四宿與一行所測不同兩朝自建隆迄治
平五正歷象作為銅儀經法具于所司 紹興渾天儀
天五年九月甲子詔太史局令丁師仁等造渾
天儀後不果成三年正月辛未六日工部郎袁正功獻
渾儀木式是月十六日太史令丁師仁等請折半製
造許之用銅一萬斤先是二年十一月二日正功言渾
儀初東京渾儀凡四至道儀在刻漏所皇祐儀在翰林
天文院熙寧儀在太史局元祐儀在合臺每座約用二
萬斤城破皆為廢所索揚州之陷也呂頤浩得渾儀去
物二事獻諸朝至是折半但用銅八千四百八斤有奇
卒不就五月丙辰命工部侍郎李擢提舉製渾儀十一
月甲戌工部郎謝伋言宜先詢考制度敦求通曉天文
歷教之學如漢賈逵張衡本朝之蘇頌者參訪是非然
後可作望下温州訪求蘇頌遺書考質制度初師仁等
言若往他州則臨時定北極高下量行移易有呂瓌者
言師仁等所募工不知鑄法况渾天無量行更易之制
若用於臨安與天參合移往他州必有差忒詔別聽旨
相揮十四年四月丙戌命太師秦檜提舉製造渾儀
秘書省詔有司求蘇頌遺法上來上曰宮中制成小範
可窺測日以晷度夜以樞星為則樞星中非久降出用
以為式但廣其尺寸耳遂命內侍即諤主其事久之乃

五海三

成三十二年授太史局軌道三年正月詔太史局置臺
設渾儀測驗七政行度演造新曆慶元四年七月秘書
省渾儀臺高二丈一尺資中士人張大猷以木為蓋天
言可備軍幕中候驗紹興七年夏製使席易獻諸朝

宋會要 節候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已卯六月十八日立秋風從坤位
上來 乾道元年八月八日秋分二年十一月二十一
日冬至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立秋十一月十四日冬至
五年七月六日立秋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立秋九年八
月六日秋分並如之 八月五日秋分風從艮位上來
十一月八日冬至隆興元年二月十日春分三月二
十六日立夏五月十三日夏至二年正月一日二月二
十二日春分四月八日立夏五月二十四日夏至乾道
元年正月一日二月三日春分一年正月一日三年正
月一日八日立春七月十四日立秋十二月十九日立

卷二十九

春四年正月一日五月八日夏至十二月三十日立春
五年正月一日五月十九日夏至六年正月一日十一
日立春二月二十七日春分七年二月八日春分八年
正月一日五月二十二日夏至九年正月一日十四日
立春三月十七日立夏並如之 九月二十一日立冬
風從乾位上來 十二月二十四日立春隆興元年正
月一日八月十六日秋分十一月十八日冬至二年正
月五日立春七月十一日立秋八月二十六日秋分十
月十三日立冬十二月十六日立春乾道元年三月十
八日立夏九月二十四日立冬十一月十一日冬至二
年二月十三日春分五月十六日夏至八月二十日秋

卷二十九

分十月五日立冬三年九月十七日立冬十一月二日
冬至四年八月十一日秋分九月二十八日立冬五年
二月十六日春分四月二日立夏八月二十二日秋分
十月九日立冬十一月二十五日冬至六年八月四日
秋分九月十九日立冬十一月六日冬至十二月二十
三日立春七年三月二十五日立夏八月十四日秋分
十月一日立冬十一月十七日冬至八年二月二十日
春分八月二十五日秋分十月十二日立冬十一月二
十七日冬至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立冬並如之 孝宗
隆興元年六月二十九日立秋風從巽位上來 十月
三日立冬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冬至乾道元年五月
五日立夏至六月二十二日立秋十二月二十六日立春
二年三月三十日立夏七月三日立秋三年二月二十
三日春分四月十一日立夏五月二十七日夏至八月
一日秋分四年二月五日春分三月二十一日立夏六
年四月十四日立夏五月二十九日夏至六月十六日
立秋乾道七年正月一日五月十一日夏至八年正月
四日立春四月六日立夏七月八日立秋九年二月一
日春分五月四日夏至六月二十日立秋並如之 二
年十月二十四日戌風緊大 乾道二年正月六日四
月十四日十二月二十三日三年閏七月十五日十六
日十月二十五日十一月十二日乾道四年正月二十

三日二月二十一日十一月十二日十二月十九日乾道五年二月十六日五月二十七日六月十一日九月十九日十二月十日乾道七年三月八日十月十四日十一月四日乾道九年正月二十八日亦如之 乾道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丑風緊大 八月十八日同 三年七月十三日艮風緊大 五年七月十六日巳風緊大 十月十六日午風緊大 十一月十二日申風緊大 十二月四日同淳熙元年五月十五日夏至風從高位置上來 既而九年五月十三日夏至十年七月十一日立秋亦如之 十月三日乾風緊大十一月六日同 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冬至風從坎位上來 既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冬至八年閏三月十五日立夏十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冬至亦如之 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春分風從震位上來 九年八月十六日秋分風從兌位上來 淳熙十六年正月一日正朔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既而十一日立春十一月六日冬至紹熙元年正月一日正朔三月二十五日立夏二年正月一日正朔三年正月一日正朔十二月二十五日立春四年正月一日正朔二月十二日春分四年八月十七日秋分五年正月一日正朔六月六日立春亦如之 五月三十日夏至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既而八月三日秋分九月十九日立冬十二月二十二日立春紹熙元年

八月十四日秋分九月三十日立冬十一月十七日冬至二年正月三日立春二月十九日春分八月二十五日秋分十月十一日立冬十一月二十七日冬至三年正月十四日立春八月六日秋分九月二十三日立冬四年五月十五日夏至十月四日立冬十一月二十日冬至五年二月二十日春分八月二十八日秋分十月五日立冬十一月一日冬至十二月十七日立春亦如之 六月十七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既而紹熙元年五月十一日夏至二年七月九日立秋三年三月十七日立夏十一月八日冬至四年七月二日立秋五年四月九日立夏七月十二日立秋亦如之 紹熙

元年二月九日春分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既而六月二十七日立秋二年四月七日立夏五月二十二日立夏至三年正月三十日春分五月四日立夏至六月二十日立秋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立夏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立夏至亦如之 紹熙五年八月二十三日甲寅其日秋分風從東方巽位上來 十月十五日壬寅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十一月一日戊午其日冬至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慶元元年正月一日丁亥其日正朔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二月三日己未其日春分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三月二十日乙巳其日立夏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五月六日庚寅其日

夏至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二年正月一日辛巳其
日正朔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四月一日庚戌其日
立夏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六月二十七日己丑其
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十月八日癸丑其日
立冬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三年正月一日乙亥其
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四月十二日乙卯其
日立夏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四月二十七日庚午
其日夏至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九月十八日戊午
其日立冬風從正北方乾位上來 十一月五日甲辰
其日冬至風從正北方坎位上來 四年正月二日己
亥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三月二十四日

卷之九十一

辛酉其日立夏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六月二十六
日壬辰其日立秋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七月二十八
日癸亥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五年正月
一日癸巳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二月甲
午其日立春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十月九日戊辰
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十一月二十六日
甲辰其日冬至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六年正月一
日戊子其日正朔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十三日庚
子其日立春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三月十六日辛
未其日立夏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九月二十一日甲
戌其日立冬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嘉泰元年正月

一日壬午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八月十
六日癸巳其日秋分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十月二
日己卯其日立冬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二年正月一
日丁未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七月十一
日癸丑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八月十四
日己亥其日秋分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十月十三
日甲申其日立冬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三年正月一
日辛未其日正朔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三月十八
日丁亥其日立夏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六月二十
一日戊午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四年正
月一日乙丑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十月

卷之九十二

六日乙未其日立冬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十一月
二十二日丙辰其日冬至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開
禧元年正月一日己未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
來 八日丙寅其日立春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四月
十日丁酉其日立夏風從正南方離位上來 七月十
五日戊辰其日立秋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二年正
月一日癸未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三月
二十一日壬寅其日立夏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六
月十四日甲戌其日立秋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九
月二十七日乙巳其日立冬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三
年正月一日丁丑其日正朔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七月五日己卯其日立秋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八月
 月二十二日乙丑其日秋分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十月八日庚戌其日立冬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十
 一月二十五日丙申其日冬至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嘉定元年正月一日辛未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 四月十四日癸丑其日夏至風從東北方艮
 位上來 六月十六日甲申其日立秋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 八月三日庚午其日秋分風從東北方艮位
 上來 九月十九日丙辰其日立冬風從東北方艮位
 上來 十一月五日辛丑其日冬至風從東南方巽位
 上來 二年正月一日乙未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五月十二日甲辰其日夏至風從東南方巽位
 上來 六月二十八日庚寅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
 位上來 十二月三十日丙子其日立春風從東北方
 艮位上來 三年正月一日庚寅其日正朔風從正南
 方高位上來 八月二十五日庚辰其日秋分風從東
 北方艮位上來 十月十一日丙寅其日立冬風從西
 北方乾位上來 十一月二十八日壬子其日冬至風
 從正北方坎位上來 四年正月一日乙酉其日正朔
 風從東北方艮位上來 十三日丁酉其日立春風從
 東北方艮位上來 二月三十日癸未其日春分風從
 東南方巽位上來 閏二月二十四日丁未其日風勢

繫大 五月三日甲寅其日夏至風從正南方高位上
 來 五年正月一日己酉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
 上來 三月二十七日甲戌其日立夏風從東北方艮
 位上來 七月一日乙巳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
 上來 十月四日丙子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乾位上
 來 六月正月一日癸卯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
 上來 七月十一日庚戌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
 上來 八月二十八日丙申其日秋分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 九月十五日壬午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乾
 位上來 十一月一日丁卯其日冬至風從正北方坎
 位上來 七年正月一日丁卯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
 巽位上來 二月四日己亥其日春分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 三月十九日甲申其日立夏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 八月九日辛丑其日秋分風從西北方乾位
 上來 十二月二十八日戊午其日立春風從東北方
 艮位上來 嘉定八年正月一日辛酉其日正朔風從
 東北方艮位上來 四月一日庚寅其日立夏風從東
 南方巽位上來 五月十七日乙亥其日立秋風從東
 南方巽位上來 七月四日辛酉其日立秋風從西北方
 乾位上來 九年正月一日乙卯其日正朔風從西北
 方乾位上來 十四日戊辰其日立春風從西南方坤
 位上來 二月二十六日己酉其日春分風從西北方

乾位上來 九月十七日丁酉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
 乾位上來 十一月四日癸未其日立冬至風從東南方
 巽位上來十二月二十一日己巳其日立春風從西北
 方乾位上來 十年正月一日己卯其日正朔風從西
 北方乾位上來 二月七日甲寅其日春分風從東南
 方巽位上來 三月二十三日庚子其日立夏風從東
 北方艮位上來 五月十日丙戌其日夏至風從東南
 方巽位上來 七月二十五日辛未其日立秋風從東
 南方巽位上來 十一月正月一日癸酉其日正朔風從
 西南方坤位上來 七月八日丁丑其日立秋風從東
 南方巽位上來 八月二十三日壬戌其日秋分風從
 東方艮位上來 十月十日戊申其日立冬風從西
 北方乾位上來 二十三日戊午其夜風勢暴大 十
 一月二十六日甲午其日冬至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十二年正月一日戊辰其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
 上來閏三月十六日辛亥其日立夏風從西南方坤位
 上來 六月十九日壬午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坤位
 上來 九月二十一日癸丑其日立冬風從東南方巽
 位上來 十三年正月一日壬辰其日正朔風從東南
 方巽位上來 三月二十六日丙辰其日立夏風從正
 南方離位上來六月二十九日丁亥其日立秋風從西
 北方乾位上來 十四年正月一日丙戌其日正朔風

卷之九

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五日辛卯其日立春風從東北
 方艮位上來 七月十日壬辰其日立秋風從西南方
 坤位上來 十月十四日甲子其日立冬風從西北方
 乾位上來 十五年正月一日庚戌其日正朔風從東
 南方巽位上來 三月二十七日丙寅其日立夏風從
 西南方坤位上來 六月二十一日戌其日立秋風從
 西南方坤位上來 九月二十四日己巳其日立冬風
 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十六年正月一日甲辰其日正
 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三月二十九日壬申其日
 立夏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七月二日癸卯其日立
 秋風從西北方乾位上來 十七年正月一日戊戌其
 日正朔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 四月十一日丁丑其
 日立夏風從西南方坤位上來 五月二十六日壬戌
 其日夏至風從東南方巽位上來三十日丙寅其夜風
 勢暴大 七月二日癸卯其日立秋風從西北方乾位
 上來

卷之九

全唐文

宋會要 禁火

入運麻 禁火乃周之舊制唐及宋朝清明日賜新火亦周人出
節候 火之事

天瑞星

宋會要 壽星

乾德三年八月辛酉四年八月乙卯六年正月戊申
 開寶二年七月乙亥壽星出見于丙 薦人君之壽既
 稽元命之圖表天下之安又載西京之志 太平興國
 四年八月乙亥壽星見一云老人星五年八月己卯六
 年八月乙卯八年八月辛卯 雍熙八年八月己酉四
 年八月辛亥^二夜端拱元年八月乙卯^朔二年八月癸
 亥 淳化元年八月丁卯二年八月辛未^一三年八
 月戊寅四年八月辛巳九月己亥五年八月己丑 至
 道元年八月己亥二年閏七月己亥^一八月見丙地
 至道三年八月辛丑 咸平元年八月癸丑二年八
 月癸亥三年八月丁卯四年八月甲子五年八月乙丑
 六年八月丙子 景德元年八月癸酉二年八月庚辰
 三年八月庚寅四年二月己卯八月甲午 祥符元年
 正月丁亥八月丙申二年二月壬辰八月乙巳三年二
 月辛巳八月己酉四年正月戊寅八月癸丑五年正月
 辛巳八月己未六年正月庚子八月丙寅七年正月癸
 丑八月己巳八年七月癸酉九年正月甲寅八月壬午
 天禧元年八月癸巳二年正月丁巳八月辛卯三年
 二月辛卯八月己亥四年八月己亥五年二月丙申八
 月己巳壽星皆出見于丙 天聖元年二月己亥二年
 八月丙子四年七月壬申 景祐二年正月己丑 至

卷之六十九

卷之六十九

和三年二月辛卯八月己未 嘉祐二年八月庚申三
年八月丙辰四年正月庚戌八月癸未五年八月庚午
六年正月癸丑八月壬辰七年正月辛亥八年正月辛
酉 治平元年二月己丑七月癸巳二年二月癸巳八
月己亥三年正月庚辰八月庚戌皆壽星見 明道元年
壽星由云

宋會要 壽星

大中祥符七年正月二十二日夜有星出東方光芒二
尺餘司天言含譽星也喜則光射帝作歌近臣屬和凡
月丙戌又見似彗有尾而不長 明道二年二月戊戌
含譽星見東北方其色黃白光芒長二尺許

宋會要 星

至和元年七月二十二日守將作監致仕楊維德言伏
觀客星出見其星上微有光彩黃色謹案皇帝掌握占
云客星不犯畢明盛者主國有大賢乞付史館客星百官
稱賀詔送史館 嘉祐元年三月司天監言客星沒客
去之兆也初至和元年五月晨出東方守天闕晝見如
太白芒角四出色赤白凡見二十三日

天瑞雲

全唐文

宋會要 慶雲

淳熙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臣僚言陛下躬率百僚加上
上太上皇帝尊號 賜 涓吉日不歲歲儀冬至朔旦天地
休明雲綵絢爛日景晏溫和氣薰洽特顯陛下業業事
親之誠抑可見太上皇帝永永萬年之慶竊惟春秋傳
載魯僖公五年朔日南至公既視朔遂登觀臺以望而
書左氏深美僖公之合禮夫至朔同日凡十九年而一
遇由古以來不知其幾登臺書雲惟此見之矧惟今日
行曠古無前之典禮而人心驩奮天意昭答雲物輝華
此又生民以來所未有也乞宣示史館從之

天瑞雪

宋會要 瑞雪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十二月丙辰大雨雪前二日太史言月有蒼白暈西有黑氣文餘占云雨雪之象也至是果驗詔近臣於中書宴飲令各賦詩上製瑞雪歌以賜之 真宗景德四年十一月辛巳真宗謂王旦等曰昨暮降雪遽止朕憂其未足夜分使人於宮庭視之乃云復降其勢甚密今果盈尺來歲麥苗應有望也遂賜近臣飲于中書又宴館閣于崇文院上作瑞雪詩令三館即席和進兩制次日來上大中祥符三年十一月壬午己丑上作瑞雪詩賜近臣和壬辰召陳從易劉均對崇和殿上謂向敏中等曰從易筆文可觀令即賦瑞雪

消清按此四年係太宗淳化四年此文今見玉海卷一百九十五

歌一本云將祀汾陰得嘉雪召劉均陳從易賦歌詩上命題陳彭年筆授上覽之賜緋魚四年劉綜作大雪歌以獻八年十一月十九日御製瑞雪歌曰應有五車來表瑞定殊黃竹著為諱 是殊賀承天節瑞雪表方祝萬春之壽俄飄六出之祥又瑞雪詩云衣上六花非所好畝間盈尺是吾心 仁宗慶曆四年十二月六日翰林天文院言瑞雪之應詔送史館嘉祐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詔從臣觀河南所進芝草諭曰今日嘉雪大滋宿麥自勝芝草瑞也是日賜喜雪燕于中書 高宗紹興十三年十二月庚寅瑞雪應時百官詣文德殿拜表稱賀自是歲如之迄今不改癸巳賜喜雪御筵于尚書

省初復故事也 孝宗乾道六年十二月一日瑞雪應

時賜喜雪宴于尚書省九年十一月四日詔郊祀免奏

祥瑞九日親郊十一月宰臣曾懷等奏郊祀禮成兼以

瑞雪應時未明而霽以至青城宿齋園丘歲事天氣澄

與此皆聖德昭著高穹降格上曰君臣之間正當修飾

以答天貺淳熙癸卯前立春一夕大雪秘書郎熊克賦

詩館學之士和焉 四年正月辛卯合祭園丘乙未大

雪作立春日瑞雪詩三首賜近臣李至上言曰原濕同

編隴畝載滋適因祈穀之祥遂契有秋之望

孝宗淳熙八年正月四日雪上謂輔臣曰得雪二麥滋

茂農事可喜此和氣所致也趙雄等奏曰歲前未有今

去春尚十日得此殊為可喜元日陛下朝德壽宮天色

晴明次日太史奏日有戴氣都人囁呼皆謂兩宮慈孝

所致又次日大雪和氣致祥如此有以見聖德格天上

曰亦卿等贊襄之力

物瑞芝

光宗

宋會要

芝草

紹熙元年四月二日宰執進呈畢上宣示慈福宮芝草
圖壽皇聖帝芝草贊并御製芝草詩上曰芝草之生實
慈福壽社之祥壽皇誠孝之應宣付史館

物瑞龜

全唐文

宋會要 瑞龜

雍熙中蘇州貢白龜作白龜曲至道三年真宗即位
五月癸酉蘇州貢白龜全上

宋會要

至道三年九月壽州貢綠毛龜真宰謂宰臣呂端曰介

蟲而毛天意或有所警戒卿等詳考以聞端等言曰按

瑞謀神龜千歲巢於蓮葉之上今所得之處郡名壽春

陛下頃升皇儲寶自壽邸天其或者將使陛下後天而

老既壽且昌乎又龜為水族其類在陰介剛物也毛柔

物也夫戎狄之類稟乎陰氣天意若曰將有獲驚不窮

卷之六十一

之俗柔伏未庭乎帝曰卿等所尚章甚為詳備然朕之

屬意又或異焉夫龜有毛者文治之兆八卦乃文治之

寶也豈四靈昭感有所屬耶卿等其悉心修輔慰朕意

焉

宋會要

大中祥符九年九月戊午荆門軍獻綠毛龜因詔自今

諸道凡有祥異復為貢

宋會要

至道七年丙辰明州獻青毛金文龜一

至道僅三年
此七年誤

祥瑞雜錄

全唐文

宋會要

祥瑞

建隆二年龍州府使楊勳獻黃鸞始知州魏光輔獻白兔及州東改
以為三旗 國朝符瑞之目皆如禮部式備載其事類于國史今錄緣瑞
命崇尚事述于次六年三月制象至京師宰相率文武百僚稱賀自後凡
符瑞內外奏至必宣示宰相即時奏賀大瑞率羣臣詣闕門拜表是年大
祖親郊有司請以國初以來祥異之類彙作金鸞鸞馴象玉光三旗
太宗 宋會要祥瑞

太平興國四年九月嘉州言夫江縣得鎮氏王詣得黑石二首丹文其
一云石上萬歲其二云趙二十一帝城其石來獻 十二月太宗幸中讀
書日已至中始罷有蒼鷲自始開卷飛止殿吻始掩卷而去帝位之以語
近臣對曰此上好學之瑞也昔楊震方講閣有鶴產術三體魚隱於庭亦
同其應 嘉熙二年閏九月坊州刺史馮鐸進一角獸帝御榮改殿曰
臣觀之帝曰時和歲稔天下人安樂此為上瑞鳥獸草木之異何足尚焉
今此獸遠郡貢來悉與卿等親視令養於後園遂其飲斂之性宣示於外
有涉近者按瑞恩圖杜曰麟昔廣州所貢者麟也今坊州所貢者

麟也

麟也 十月辛丑五星如連珠 十二月壬寅澤州獻白雀 三月八月
巳酉壽星見 九月蘭州奏木一根二莖其穗或八或九 四年九月辛
酉朔澗州進嘉禾御製嘉禾谷穗五七言詩二首賜宰相李昉等 十月
辛丑益州貢禾一莖九穗十二月乙未朔大雪上大悅御玉華殿召近臣
宴出御製雪詩一首令侍臣屬和 邢州進白馬 淳化四年十一月癸
亥隴州獻白鷹詔還之 七月辛巳銀州獻白兔 八月辛亥二十日夜
壽星見 十二月丁巳大雨雪近臣稱賀 是年中燕州貢白龜 端拱
元年二月詔曰王者恭守丕圖能教百姓免危而作貢必務實以去華
惟是豐年最為上瑞珍禽異獸何足尚焉榮採捕於上林復幽閉於籠檻
違物類飛鳴之性豈國君仁恕之心既無益於邦家宜並停於貢獻應兩
京諸州今後並不得以珍禽異獸充貢奉時祥瑞存至帝心為無益於理
徒事虛名故止之 八月廣州言清遠縣公宇中有合歡木一株高百餘
尺三月十日有風高六尺下有殿禽隨風木下生芝草三莖蓋樹末獻
淳化元年四月殿中坐史館編修宋英言皇帝御極以來瑞祥昭著羽族
之祥三十有七瑞角之瑞二十有六草木之異雲霧之應不可具載請宣
付史館從之 五年正月密州所獻芝草四本時以符瑞之節帝多御而

不舉宰相請觀故出以示 五月壬子亳州獻瑞麥園有公四岐三岐兩
岐者 七月二十四日處州進白鶴 九月庚戌朔
磁州言嘉禾合德嘉圖來獻以示近臣 至道元年四月二十九日知通
判軍錢昭序獻赤烏白兔各一表云烏東陽精兔昭陰瑞報火德萬昌之
兆示金方馴服之祥念慈祐世之珍罕有同時而見望宣付史館從之帝
謂侍臣曰烏赤正如渥丹信火德之應也 五月閏封府壽王上言太原
柏慶鄉華陽村民獲黑兔一以獻帝謂宰相曰黑兔之來國家之慶也呂
端等對曰黑者北方之色兔即陰類貞狀之象也將有夷狄解纜稽顙於
北闕之下乎 是年七月丁巳永州慶陵得六眸龜一以獻詔示近臣
是月於固眉州言嘉禾一莖二十四穗

真宗宋會要祥瑞

咸平二年十月癸酉商州貢連理木圖 十一月十六日開封府言民張永清得田中神人遺書誓封乃金牌有趙為君萬年字詔付史館 景德元年八月十七日白州言五月七日午時鳳凰三自南來入城中眾周連至萬歲市前棲百尺木上身長九尺高五尺其文五色冠如金蓋至中時北向而去其圖象上宰相表稱賀 三年五月一日司天監言先四月二日夜初更見大星色黃出庫樓時官西漸漸光明則在臣三度鄭之分野壽星之次後益潤澤按星經瑞星有四其一曰周伯色黃煌煌然所見之國大昌又按太一占云王者制禮作樂內外咸得其宜四方之事無恙若君上壽者國運大昌則周伯星出天示殊休允符聖運乞付史館送之文武百官上表稱賀初是星之見知星者慶言嘉瑞雖考驗有據而帝未之信至是司天監翰林天文連代稱述始聽羣臣表賀 是月十二日獻白鳥帝以前詔罷貢珍禽奇獸命還之給其道路之費 四年十二月尚書禮部言先準枚命珍禽奇獸諸祥瑞等不得進獻甚眾當司準歲制令祥瑞應見若麟鳳龜龍之類依圖書大瑞者隨即表奏自外諸瑞中

宋會要 瑞異一

載有司元日開春入準禮部式祥瑞每季具錄送史館又檢會到壽太和中書門下奏伏請自今已後祥瑞但中有司更不進獻伏以聖化流通瑞命紛委苟不書於史策曷以表於靈心欣望自今諸道珍禽奇獸祥瑞等不進得獻只教當司逐季詳送史館起居院從之 大中祥符元年四月詔太祖太宗朝諸路所獻祥瑞禽獸皆在苑囿可上其教俟祥登禮畢從之 九月二十六日癸未直史館張知白上言臣嘗於咸平中上疏論祥瑞當時龍蜀初定河湟未寧乞明詔有司止之以省謙奉上尊之意數年以來兵患穀給庫臣告成功詔命終行和氣充塞上動靈輒下契人心休應荐臻祥瑞委趨於前代萬世一時若書典策者宗廟因示常例未足盡其味尤望以泰山諸瑞按品目以第之命良工以續之一本藏秘閣傳於不朽一本以備玉清昭應宮國壁所貴崇天地所錫之寶從之後知白傳言咸平中河湟未寧臣請罷郡國所上祥瑞令天下無事重也至皇皇以泰山諸瑞國玉尚非應宮其刻藏之秘閣十一月知祥州產瑞獻白鶴一帝以地遠勞人賜才吏賜錢遣之仍令詣州依前詔不得以珍禽異獸為獻 是月召近臣于龍圖閣視了未所獻瑞 十二月詔近臣三司使判判史以上對於龍圖閣視編祥瑞所進呈祀汾陰往祀祥瑞

表嘉善書

及雖上太宰廟垂徽廟國九百四十年二月又從羣臣之請出於文德殿觀之 十一月天書伏侍使丁謂言自天書降後凡有祥瑞欲望編排各撰贊頌兼序仍於此應宮國寫詔宜差丁謂龍圖閣待制戚綸陳彭年同共編聯條奏仍令中書門下知樞密院王欽若陳克復并兩制與丁謂等及尚書丞郎給陳公樞贊序謂與李宗諤咸綸陳彭年編次咸凡國寫五十一軸召近臣宗室內職同觀之 二年三月右司諫張知白言先詔郡國有祥瑞不得以聞止報禮部封禪以來珍符異集今州郡悉以聞望中明前制從之 三年閏二月翰林天文司天監丞邢中和言按唐乙巳占云太陽者人君之象揚輝耀照萬物凡有吉凶憂喜之氣皆變化見於日遂自今年止日後至二月終時候太陽有左右珥氣凡二十六赤黃九青赤冠氣八承氣六戴氣五日有黃色二五色雲一背氣三占云珥氣青赤主兵先受後患赤黃色圍上下和悅冠氣主國家行冠帶禮封建之事戴氣戴德也國有喜臣下推戴之象承氣者承順幼志也日有黃色潤澤恩福壽昌五色雲太平之應也臣見兩月之內日上氣象如此倍多蓋國家將有大慶之兆然願聖人詳的天道進用賢臣也明刊法治兵經武其間又觀其氣三見慮四方有不順之處集晉天文志云五星在東

方中國利切錄吾泰之通倚伏滿環今維北朝道順河西息兵更望於邊
防要害之地當委授心乃居安慮危之道也帝覽而嘉之 十月以河中
府民巨滔為河中府助教賜紫衣銀帶常帶等詔祖誠靈寶真文卷驗有
緣故有是命 是月己酉廣州言嘉禾合穗 四年二月三日內侍譚元
吉等言畢詔以泰山芝草裝成寶小二百每山十一本或以泰西詔分送
諸路名山瞻禮若宮觀祠宇 五月詔近臣至龍圖閣觀芝草圖又至崇
和殿觀瑞物有餘種凡木十有三有文成大連宋字者成大連字者成天
下太平字者成趙二十一字者成成地星者成觀音羅漢者成北斗七星
者成雙蛇形者五色成龍一鳳一龍一龍一龍一龍一龍一龍一龍一龍一龍
金龍形一珊瑚樹二十顆一山一珠砂山二室青山一玉一玉一玉一玉一玉
朝以未見有祥瑞難四方無不傳聞而未嘗見之臣等今度親觀實為厚
幸帝曰國家符命昭灼由祖宗積德至於四方寧無以成祥列之禮有
以也朕念前代雖有德之君能行封禪之事者蓋寡如唐太宗兩議其禮
皆不能行朕乃克成封禪蓋先朝之臣家有陳請能登禮物制度已備朕
何力之有且曰太宗嘗議大禮非陛下勵精善繼力致太平則不能奉成

壽星似

先志矣陛下歸美祖宗實社稷無疆之休也 五月五月麻州輝津縣野
葛成雨是錄不產其比食山松而成綠線以奉 八月己未壽星出於
丙 是月帝謂近臣曰崇明羣議及朝廷崇尚祥瑞躬親細務昨昔成
祥瑞勤政二論詢之因出以示宰臣大指謂玉冊雖有五祥當同抵畏中人
一觀善應即自侈汰聖賢思以防邪故春秋不書其事然神祇降監亦以
揚祖宗之恩當欣承而宣布之君積休祺以自肆固宜成也拒而為賢即
所不執又付中書許羣臣傳寫三司使丁謂言大請以御製於國學刻石
便之 閏十月車駕詣聖院召使司宣太平興國中舒州民楊革所進
瑞石石有文曰志公記吾觀四五朝後次丙子出趙統太平二十一帝敬
志願滿山九天命天尊社稷永安內供奉官馮仁俊魯管勾瑞物誦得此
文及觀聖祖臨降表其事且言太祖後唐天成二年二月十六日降誕太
宗丙子歲即位皇宋啓運在五代後並皆符命詔許於龍圖閣閣之興仁
復所誦無異又得一瑞石石上亦有文曰趙二十一帝字又詔以石於明堂
宣示文武百官及付史館帝作七言詩近臣畢和 六年十一月詔近臣
于龍圖閣觀丁謂所獻再生朝天檜萬歲卿那五雲露盤雙金華翔鳳臺
壽壽芝及連石帶木散生芝草共三萬七千一百八本帝同覽久之 十

二月又出芝草列於文德殿廣宣示文武百官從寇準所請也 是月辛
酉麻州獻赤烏 李維隆在北邊獲白鳥作詩以獻太宗和賜之 七年
二月車駕發京師幸亳州題詔以真源所進芝草二百本及白鹿列天書
前 八年六月賜近臣芝草二分皆丁謂所進天下名山洞府聖跡寺
觀皆賜之 九年九月遼州獻白兔

五月九月十一月癸未車駕出幸大石監產赤馬同尾無
鬣是龍駒通汗漫所不游跡事之所未迹是日之夜日有木葉墜地
葉如豆大者大者如葉落後有黃葉重津日如花地狀

續修四庫全書

十一

宋會要

仁宗

天聖四年四月內出雙頭牡丹芍藥花甚固示宰臣令三館各進詩賦文獻進考天聖元年二月河陽柳二本連理是月己亥幸星見八月甲寅芝生大安殿柱石補臣觀退表賀乙卯命百官觀之二年八月丙子壽星見四年季春丙午景靈宮牡丹雙跗共輪詔詞臣為賦夏竦賦序權考承華召公流詠芝蔓連葉漢帝登歌玉海七月壬申壽星見十月二十壬午幸玉清昭應宮開寶寺景靈宮祈雪故事車駕還必作樂前導上積意以濟命母作樂既畢一云壬辰雪晴臣皆賀上喜曰力田之民自今有皇妻長編傳家傳五年仁宗初臨軒試進士琦名在第二時唱名第一甲方終太史奏日下五色雲見左右從官皆賀於殿上三月辛酉景靈殿親試賜王先臣以下及第玉海六年六月陳州獻瑞麥圖兩歧共秀今兩制館閣賦詩五月汝州言瑞麥一莖二十穗十一月癸卯益州獻異花似櫻四出上異之月為大平瑞應花崇文日有瑞花詩賦一卷八年八月丁亥六日詔輔臣兩制元直殿觀瑞麥較賜葉珠殿九年五月宿州獲白兔景祐元年十月安州瑞再熟成德軍言禾一本九穗

二年正月己丑壽星見六月十九日辛未幸後苑觀稻賞瑞竹晏太清樓十一月崇州言竹一本十一月上分兩岐天聖九年七月永寧軍清城生雙竹一本十一月崇州言生瑞竹四年五月壬戌生子太宗神御殿後丙寅二十五日芝生于化城殿廷召輔臣宗室兩制觀之帝作五言詩賜玉璫等翌日各獻賦頌是月庚申滑州言靈河縣民家燕自成政長二丈五尺廣四尺上以為祥賜其家茶錢五行志寶元二年二月己酉興州長孫縣有鴉羽毛潔白鴉即紅不類常鴉是年八月十六日同測驗渾儀張翼言今月十四日夜瞻見太陰行黃道及有黃華周西華看室壁宿按據掌占曰主天子喜慶可生帝子若有月暈者三日內有風雨詔送史館康定元年六月三日同測驗渾儀張翼等言今月一日夜五鼓後東方水星見主氏靜國安詔送史館二年正月七日翰林天文院言正月一日有黃氣按天書國有喜事及皇帝受賀迴大內風從民上來主豐稔事詔史館玉海三年十一月壬辰五星皆在東方占曰中國安寧慶曆三年十二月溫州獻瑞麥有文曰太平之道詔送史館玉海四年五月乙亥撫州金谿得生金山中重三百二十四兩十二月六日天文院言瑞雪之應詔送史館六年十二月崇州言野後瑞生皇祐二年四月一日

宋會要 瑞異一

司天監言自卯時二刻來與幸金明池將出宮城日生赤黃暈四刻日左右生赤黃暈五刻日上暈外生青赤戴氣一道兩端曲抱於日人稱天雲色淺黃其形輪囷此王者將崇大祀聖奉感天之應九月二十六日司天監言皇帝行大禮平旦中天霖激四方有雲日未出而東方有黃雲經刻乃散辰時一刻日有赤黃輝氣二刻上黃芒光感至三刻乃散按占書曰日上有黃芒人君福昌玉海三年三月二十二日甲戌日始出而兩制館官觀後苑瑞竹其竹一本兩莖並生為賦頌以獻是年後苑產雙竹召從臣與觀皆賦詩頌之是年五月眉州彭山縣上瑞麥圖凡一莖五穗者數本仁宗曰朕嘗禁四方獻瑞物今得西川麥秀圖可謂真瑞矣其賜田夫束帛以賞勸之六月無為軍獻芝草三百五十本帝曰朕以堂子為瑞賢臣為賢至於草木蟲魚之異為足尚哉知軍茹孝標特免罪仍成州郡自今毋得以聞玉海四年十二月己丑雪初上以延元青符或瑞見輔臣則受形於色慶符等因言臣等不能究理陰陽上頌聖惠祈守敬快避賢路上曰是朕誠不能感天而思不能及民非卿等之過也是夕得雪庚寅賜書安于中書五年六月貢州言麥秀兩岐七月二十二日已未召近臣觀後苑瑞麥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測驗渾儀所言學生張承方等言百官於景靈宮習儀日瞻見有淡黃雲占曰聖君有喜事太廟習儀日瞻見天道祥異有赤黃暈不匝已時一刻後左右有赤黃暈占曰人主有喜事又今月二十六日瞻見祥異遍天蒼白雲間有日黃耀氣光明占曰聖君明德則太陽顯耀請送史館從之至和二年正月二十一日司天監言今月十二日瞻見日傍有五色雲嘉瑞詔送史館文獻通考三年二月辛卯壽星見五月八日司天保章正馬充神言今月五日一更後西南方有雲黃白狀於太微宮四方無雲按乙巳占人主大喜延年益壽詔送史館文獻通考八月己未壽星見嘉祐二年八月庚申壽星見三年六月綿州言麥一穗兩岐七月秦州進瑞麥圖一本百穗伊闕之野有麥穗合輪上兩飛白瑞麥字賜守臣八月丙辰壽星見十一月仁宗御崇政殿召近臣觀河南府所進芝草上曰今日嘉雪大沛宿麥其瑞大勝芝草也即賜書安于中書四年正月庚戌壽星見八月癸未壽星見十月十七日司天監言今月十一日時雪應候洵行禮之際雪止及十二日早廟中行禮月色皎然有黃雲捧月詔付史館玉海五年八月庚午壽星見十月深州言野莊成兩被于原野石州嘉禾合穗六年正月癸丑八月壬辰七年正月辛亥壽星見十二月庚子日從後觀天

壽星瑞物凡三十種觀畢安玉宸殿寶錄英祥玉殿日半在時賜一
大恩人出名花令侍歸即氏開見錄仁宗皇帝以是年十二月丙申奉天
章閣召兩府兩制臺諫等職三朝御書重酒賦詩于邸玉殿庚子再奉天
章閣日兩府以下觀瑞物十三種一端石文曰燧二十一帝二瑞石文曰
真君玉萬歲三瑞木曰大運宋德起成文四七星珠五金山重二十餘斤
六月山重十餘斤七馬蹄金八銀石九白石乳花十瑞木左右異色一
十一瑞竹一節有二節並生其中十二龍卵有紫斑而小十三瑞卵色白
而大觀太宗皇帝御集而書飛白命翰林學士王珪題姓名兩賜之
海八年正月辛酉壽星見有嵩州芝草叢生下得異龜
英宗

治平元年二月己丑壽星見 是年閏五月二日耀州進所獲受命寶玉
檢今送龍圖閣文獻通考治平元年七月癸巳二年二月癸巳八月己丑
三年三月庚辰壽星見 治平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司天臺言瞻見少微
星體明潤異於常式謹按景祐乾象新書少微四星在太微西士大夫之
位也一名處士亦曰天子副主或曰博士官一曰主衛掖門南第一星處
士第二星處士第三星博士第四星大夫明大而廣則賢士承也又陶隱

居曰少微主士大夫之位亦為太子東宮之官也星明大而黃潤則賢士
舉忠臣用王命與輔佐出乞付史館從之 玉海治平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司天言大微星體明潤占曰賢士舉忠臣用情任出天市星繁歲豐稔也
寶索火星微無因也變惡帶休也刑措不用也八月庚戌壽星見 四年
二月癸巳老人星見 是年六月和汀州開約德桐板二斤其木成文有
天下太平四字詔與論行史館治平四年六月神宗已即位大元汀州
有桐木天下太平字上即位兩有此瑞 玉海治平四年八月戊申老人星
見治平四年九月二日司天監言南方老人星見其色明大潤澤為人主
壽昌天下多賢之應詔付史館
神宗

熙寧元年正月己未老人星見 熙寧元年六月二十七日詔提舉司天
監司馬光勳翰林天文院等官測驗異同以聞先是天文院言二十五日
癸亥犯氐按乾象占曰君憂有災又曰將相有憂而管句測驗渾儀元氣
等以為災感去氐一度未犯次日光始接本行黃道之外其芒色仍應
夏主不當為災惟主將相有憂故命光勳之文獻通考熙寧元年八月己
卯二年二月乙卯八月壬戌三年正月甲寅八月癸酉四年二月己未壽

星皆見 四年二月五日詔中書門下罷上表賀老人星見此星常以春
秋見於南方所占星同而宰臣例賀至是罷之 八月丁丑老人星見
九月一日廣州言合肥縣南平村民獲白兔一隻運檢符瑞圖白兔者仁
致七月之精主陰氣其壽千載滿五百歲其色皆白孫氏云玉者思加書
老則至 五年二月己未閏七月乙亥六年正月庚午八月丁酉七年二
月甲申八月庚寅老人星皆見 八年二月己丑老人星見 玉海熙寧
五年五月日轉臣觀化威殿芝草熙寧八年七月二十九日禮部言定州
安喜縣民趙錫田穀二本開五壘合一德成德軍平山縣民康一田嘉禾
相去二尺半董真田嘉禾相去五尺半並合德保塞縣民陶詮穀七本隔
一壘或兩壘合德潞城縣民賈琛田穀二本合德明年七月又言渠州流
江縣粟一苗九穗忠武軍陽翟縣麥秀兩岐鳳翔府天興寶雞二縣仍一
岐有三四穗及六穗者火山軍嘉禾隔五壘深州來鹿縣州秀容縣隔
四壘濱州渤海縣隔四壘並合德穀為瑞此最數也 八月二十二日嵩
州言產芝草三本一本類珊瑚枝葉似結文獻通考熙寧八年八月庚戌
九年二月丁酉八月庚子十年正月己卯九月戊申老人星皆見 熙寧十
年八月惠州言民有研開柚木其心有文曰皇帝萬天下太平七字文獻

通考元豐元年二月己酉八月丙午二年二月壬戌八月己卯三年二月
甲寅八月己未老人星俱見 玉海是年唐縣甘棠未連理 文獻通考
元豐四年八月丁卯五年二月甲戌八月己巳六年二月己未八月丁丑
老人星皆見元豐六年十月八日太常博士何洵直言冬至祀園丘陳異
寶嘉瑞於樂架之北東西行詔可 文獻通考元豐七年二月甲巳老人
星見 玉海元豐七年四月壬辰朔狀黃宮至天元殿觀芝草軍臣王
珪等稱賀 文獻通考元豐七年八月己卯八年二月庚辰八月辛巳老
人星皆見
哲宗

元祐元年二月戊寅八月庚子二月庚寅九月辛亥三年二月癸巳八月
己亥四年二月壬子八月丁未五年正月甲午八月辛亥六年二月己亥
皆老人星見 元祐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知福州柯述言率在州官吏赴
新修社稷壇習儀都日光重輪其一團日而五色其二承日而純黃文獻
通考元祐六年八月壬戌七年五月壬子八月壬戌八年二月丙寅八月
己巳九年二月己卯熙寧元年八月庚子二年二月壬午八月丁丑三年
二月庚午八月癸未四年二月甲申八月甲申五年二月庚辰皆老人星

見元符元年二月三十日亳州太清宮太上老君眉間發紅光須臾滿殿
上騰漢霄南宮度城縣壽聖院有紅氣上達於紅氣中有白毫光四道衝
起東西闊十餘丈上下三四十丈元符元年五月戊申朔文上見
文獻通考元符元年八月甲申朔二月乙未老星見元符二年八月
三日兵部侍郎黃裳言南郊大駕諸旗名物除用典故制號外餘因時事
取名伏見近更使元符茅山之上日有重輪太上老君眉間發紅光武克
君廟有仙竊請制為旂號曰寶符曰重輪曰祥光曰祥鶴詔可文獻通考
元符二年九月壬辰老星見

元符三年已未任未改元十一月詔在法諸州軍應祥瑞不得輒以進獻
令圖其狀申尚書禮部可編下州軍照會遵依條令先是知永靜軍曹量
履本軍管下將後阜城兩縣申境內生到合德嘉禾六本兩岐瑞麥五本
輒奉表稱賀故也文獻通考元符二年二月壬寅八月戊午二月
賀文獻通考元符二年八月庚戌老星見三年二月戊午八月辛酉
寶為太平瑞應謹按漢書志天下太平則五星循度宰臣蔡京等上表稱
賀文獻通考元符二年八月庚戌老星見三年二月戊午八月辛酉

四年二月庚申八月丙寅五年二月戊辰八月甲戌大觀元年二月乙未
八月丁丑老星見大觀元年八月十八日河北沿邊安撫司奏據乾
寧軍申大河久係黃水於七月十三夜水漲三寸黃河水清至十九日漸
次減落依舊澄清直至二十一日水方復舊色三省樞密院奏欲詣關稱
賀從之仍送秘書省文獻通考大觀二年二月甲午八月壬午老星見
大觀三年正月三十日永興軍狀據陝州申今月十八日申時以來黃
河自常家寨正北清徹向上直至潼關西上下澄清二月二十一日定
國軍狀去年十二月韓城縣界神門以來忽然河道中間水凍消釋徹底
清沉下節陽縣界周社約一百里至今未濁又黃河東岸自汾河以南
係河中府界河界相對西岸係韓城縣界約河道三分之中西岸下二分
澄清東岸下一分渾濁三省樞密院奏今來河水澄清欲詣東上閣門稱
賀詔依奏送秘書省仍差祠部郎中張勳前去致祭文獻通考大觀三年
二月戊子八月癸巳老星見大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詔尚書省奏
都省門柳葉計二十九株上降甘露并左右僕射左右丞廳前并制教院
及兩道道柳葉子內共二十四株上各有甘露尚書省泊六曹仲冬一
日有甘露降于葦柳計百三十本翼旦未晡映日晶瑩甘若飴密上賦七

宋會要 瑞異一

言詩一首賜執政以下曰中臺布政之所天意昭格致此嘉祥因成四韻
以紀其實政成天地不相違瑞應中臺贊萬機夜沍垂珠瀉綠葉朝凝潤
玉英清輝仙露雲表秋難比望單霄白日未晡本自君臣俱會合更嘉報
上美龍歸文獻通考大觀四年二月乙未老星見大觀四年五月二十
九日京西路轉運使張景奏本路蔡州汝陽上蔡西平遂平等諸縣今年
五月有瑞麥結秀一莖兩岐或三五岐至八九岐近約十畝或連村繪到
逐色瑞麥一十二本其間奏聞文獻通考大觀四年八月丁酉老星見
見大觀四年九月二十七日通奉大夫尚書右僕射張商英言據袁州仰
山太平興國禪院申三月後園產禾一本至七月禾高七尺中分兩莖秀
出七穗結實此乃世所稀有人馳獻上批獎諭既而商英又奏臣不
際荒涼輒進瑞禾圖宋大雅十有三章以形容陛下太平之高蹈畫瑞
禾於右僕射廳仍以臣所上表并大雅附依御筆日月之光庶傳之無窮
詔依奏其辭曰後修者木相臣報上也相臣得異禾於集雲峰下高踰九
尺分布七穗是歲天下大豐粒米狼戾揭厲聖功而作是詩也彼脩者木
其德七分夏古所無今感格兮歲在庚辰利見大人十有二紀而紀廣
乾中六子過漢則新大人法天有草有因皇帝仁孝美揚神考通追先獻

三代之造炳然燦若百世之寶孰敢弗祇率意改造哉自淵泉恪遵熙豐
法非補完熙寧是回也或于戈不勦遠畧頌缺是獨冗官是削併斥浮虛
敦崇儉朴袖履尾街沂沭通洛泉幣既平商旅雲行四民化居迭為重輕
迴陳禁網條青昭往流離四遠廉解禽放戴恩扣頭誦誦蕩蕩父子怡怡
朋友交詢百度孔脩德澤流官知奉法吏畏納賦農夫熙熙服我先時
梓波不鳴莫枕靡憂是善化有赫下臨陰陽泰通薰蒸罔治惠雨柔風
太和塞野滌滌百嘉光允多稼帝定中天曷知其然四方仰國咸泰豐年
豐年之象何以昭宣爰有異果八節如瓶如瓶之上雙莖相向穗葉繁
挺拔尋丈高而不危神力扶持同而能異濟物是宜彼脩者木其實駢羅
天子萬年本支蕃多十一月十五日宰臣何執中言臣等伏見涉冬以
來率多陰晦風霾雪霰繼作連冬祀前期十日而戒天乃晴霖車駕殿宿
之旦陰雲四合至晚微雨中夜風師蓋驅蟻驚黎明鑿與順動果日東井
至則謂原廟祿獻太室祇見園丘熙事備成天氣晏溫日星明潤中外士
庶歡呼鼓舞蓋由皇帝陛下有大舜慕親之孝蓋文王事帝之心齊明誠
一克舉元祀又比年以來脩監政事求合于天建皇極之適下寬大之書
善經善述無偏無黨民情和於下天意得於上歲以有年兩賜時若熙熙

畫

庶俗若登春臺斯足以昭聖人之能事驗天神之饗德矣臣等備位近司親部盛事竊自欣幸不敏但已伏望特降睿旨宣付史館傳示無窮從之文獻通考政和元年二月癸卯八月己亥老人星見政和元年十一月三日江西提刑司奏虔州中大中祥符宮聖祖殿先天節起建道場忽觀塔西石楠木下生芝草一本其色光明竊以聖祖神草於世固多然未聞有生聖祖殿前者此蓋皇帝陛下孝通神明崇奉道德故先天之節降聖之宮秀發靈華昭示嘉應謹奏神農氏論芝云山川雲雨五行四時陰陽晝夜之精以生靈芝皆為聖主休祥焉伏望宣付史館從之 二年二月一日河南府奏新安縣萬歲蟾蜍背生芝草詔許祥表緝賀文獻通考政和二年二月乙巳八月乙酉老人星見政和二年九月二日知定州梁子野奏七月二十六日管下有嘉禾合德一枝相隔五壘計六尺三寸生為一穗并中間隴內一枝三壘內一壘上生粟三穗詔送秘書省其嘉禾今定州進納 十月十八日三省樞密院太師魯國公蔡京等上議曰臣等伏蒙宣示古玄圭其制兩傍列十二山長一尺二寸上銳下方上有雷兩文下無塚飾外黑內赤中有小好溫潤光澤制作奇古大異常玉臣等謹按圭之制尚美自舜輯五瑞修五玉以班岳牧說者謂圭在焉然無見於

經唯為平水土吉厥成功帝錫以玄圭而圭之名於是始著玉為純陽之精有充實之美土居中央運四時生萬物故古之聖人以玉為珪以重土

為圭之文有土有國者所當御蓋取諸地聖人統天地御陰陽妙萬物非持地道而已天玄而地黃天道致用於南歲用於北坎為赤天之正色也此圭之所以用玄蓋取諸天舜極命禹以平水土則地功成矣惟天為大惟老則之則為之歸功於堯非天不足以稱之今圭純上天也方下地也上有雲行雨施之文天成也下靜而無所琢飾地也平也天地之道於是又備焉舜之所以命禹為之所以歸堯祭見於此矣堯舜無二道二典之文互相備舜典之所載亦堯事也舜封十有二山作十有二章舜十有二牧而是圭十有二寸其兩旁山亦如之其制其數悉同為圭明矣自堯舜而降莫若三代雖其損益不同然體充陷舜其道一揆可得而稽周王執鎮圭琢飾以四鎮之山其中必有好為受組之地其長一尺二寸周人效古自為一代之制惟王所執以鎮四海由是而觀則周之制蓋本於此前乎堯有所未備後乎堯無以復加蓋天下之大器也恭惟皇帝陛下於此之緒與堯同功天所復命授以至寶而臣等親逢堯舜復考堯禹之制於千古之下與萬邦黎獻舞手蹈足不勝大慶既而京等又上表乞擇日恭

受奉玄圭有詔不允三上表乃從之 十二月一日文武百僚太師魯國公臣蔡京等言伏都四方館張子諒狀十一月二十三日延福宮宴輔臣至午時有祥鶴二十四隻自西來磨護殿上盤旋分作三隊東西而去詔許祥表玉海政和二年晉州崑山得石文曰先天正又在是見一瑞字製天正老瑞符五年建明堂米石象陽石有明字製文石佚政和三年正月二十二日御殿受玄圭都天管句所狀契勘去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內中降出玄圭同瑞石赴文德殿宣示二十四日玄圭赴寶堂安奉守宿及御殿受玄圭單推恩詔應討論考驗并冬至日行事職事官轉官及應付人支賜有差文獻通考政和三年二月甲午老人星見二月十七日詔太陽自午時後上有戴氣下有承氣承戴武規乃為祥應送秘書省仍許祥表賀 二十二日文武百僚太師魯國公蔡京等言伏覩知蘇州盛章據百姓陳世隆所開木一段心有天書大吉二字尋同眾官看驗字色正紫色斧刃所斫通相合無間向背森垣委是生成其木理字畫即非偽造奉表稱賀以聞玉海政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嘉瑞殿池內生雙蓮四月六月十四日製雙蓮符賜與二十五年十月以而安雙蓮年符于保政和三年七月二日嘉瑞殿前池內生雙蓮一果詔許文武百僚拜表稱賀文獻通

考政和三年八月己未老人星見

朝請即何執禮到武義縣民有收得木根等開內有萬宋年歲四字尋下本縣取木根二斤委司錄事同曹椽官李參等躬親看驗其木劈開處兩邊各有萬宋年歲四字萬宋係篆書年歲字係楷書用蠟紙模寫今驗得字體大小不差縱橫各有文理委是生成即非偽造今將收到瑞木二斤謹用匣盛貯封錄具狀差人赴關投進 十月四日大司成劉嗣明等奏契勘今月初四日宰執赴學按試大學國子生所習大歲雅樂至第二章曲未終有仙鶴四隻自南來盤旋飛舞宮架之上徘徊欲下眾人歡呼遂由東而去伏乞宣付史館以彰太平盛事文獻通考政和四年二月己酉八月辛未老人星見政和四年八月十一日宣和殿檜上生玉芝詔許祥表稱賀 十二月二十九日詔製芝木並秀旗先是大觀三年九月丙京類陽縣天慶觀聖祖殿東有嘉禾芝草並生其嘉禾一本四穗芝草葉圓而重起至是年有旨加此符同日詔製日有戴承旗先是政和四年二月日上生青赤黃戴氣後日下生青赤黃承氣故詔加此旗文獻通考政和五年二月庚申老人星見政和五年二月六日康昌劄子奏臣謹參詳今日氣候稍暖地氣淋漓是天道欲作發變之候即今風在木上緣風勢清

順來日不合加臨之法至初七日合得加臨兩法決矣作成陰雨之象臣謹今晚瞻候雲色有如龍鳳之形亦是為祥雲謂地氣潤所作成也奉御筆有如龍鳳跨跨仙人幢幡寶蓋五色瑞雲天色翠碧上有神物詔送秘書省三月三日太師蔡京等奉伏蒙宣示南安軍所生木草正類珊瑚分枝共輪體柔色朱實火德政平之應臣等不勝大慶欲率百僚拜表稱賀從之四月二十二日甘露降于宣和殿後玉華殿種玉軒綠雲軒并乾康殿西權秀軒松竹萬年枝桃李等枝上遍滿枝葉及竹木欄楯碑石之上至夜尚降未已如細雨霑潤本苑頭馬殊祥宰臣蔡京等上表稱賀七月八日朝請大夫新差權發遣陝州路權奏臣前待罪汝海伏觀陛下自即位以來符瑞之應靡有虛日以凡計之上于御府者芝草五千餘本碼磁山子一百二十座紅色絲文并堪造器物碼磁一百二匣計三千四百餘斤瑞堂一株野蕨瑞蘭并莢成綿絮各一匣雙蓮瑞殼甘露其目不一臣竊以謂一郡之中諸福之物駢臻海應若此實緣聖治感通神明降格汝條防禦上州昨因本州龍興縣青嶺鎮商余山碼磁生發已蒙改賜鎮以興寶廟以珍符為名今茲瑞應重疊欲呈特加本州美號軍額肅示褒頌詔汝州陞為陸海軍節度文獻通考政和五年八月甲子老人星

卷之五十三百九十七

見政和五年八月十三日太史局令充翰林天文王中孚奏近瞻測火星頗歷房心之宿昨自七月二十五日躔氏宿十二度餘正與房心相照至八月一日犯房南第三星自後行度稍增乃在南北若避離心宿之行自八月八日果在心星之上高其宿二百餘分至今月十二日瞻視行度愈高行過火星遠不犯心星今來伏觀火星行心星度其行速不守不犯行度為祥詔送秘書省仍許拜表稱賀二十七日新州奏據斬水縣界內為地有芝草生自五月十一日以來據鄉民父老等狀名山最多處處皆有芝草收採到大小不等共一萬二千六十枝檢得芝草衆色內一枝紫色生九枝並星瑞芝詔送秘書省仍許拜表稱賀候賀日宣示百官九月十八日太史局奏九月十七日癸未其日午時七刻後日四向生五色雲其色潤澤太平之瑞未時二刻後五色漸散漫詔許拜表稱賀十月十三日太師魯國公蔡京等言臣等伏觀台州寧海縣佃戶何保所種木內有一株三米係是祥瑞詔許拜表稱賀二十一日武勝軍奏據縣主瑞載安化等縣生芝草都計五萬本並係天寧節前九月內節次所得之數番出之盛未有其比數內全芝一本莖梗芝葉并附石紫芝大小二本其瑞尤異詔送秘書省許拜表稱賀仍宣示百官十一月十一日

握疑

武百僚太師魯國公蔡京等言伏觀開封尹威章奏本府擬空道場有甘露降於右做禮卿案上奪日耀如珠璣京等奉表稱賀乞宣付史館十二月二十九日知桂州王覺奏據邕州中萬州永懷寨告發枕門等處出產金寶珠到生大金不經烹鍊一塊重一十一斤五兩一塊重七斤八兩父老咸謂似此者前後有未及京西略坑治玉景文奏近觀詣汝州龍興縣青嶺鎮到碼磁二萬五千斤見起網進納竊碼磁史傳載出在遠夷今乃出汝州委是亘古未聞並乞宣付史館從之文獻通考政和六年正月甲申老人星見政和六年正月十五日太師魯國公蔡京等言伏觀湖南常平劉欽奏去年六月十二日地名盧荻衝平地獲得金一塊額重芝祥雲重九斤八兩同日淘得顯塊金甚多及自七月二十日抵得碎金後采至十二月十八日又獲掘得金四百七兩二錢已差潭州司刑曹事王弼管押詣闕進乞與臣僚拜表稱賀從之文獻通考政和六年八月丁卯老人星見政和六年十月十七日提舉三山天成橋河事司奏自十月一日河水澄清詔差水部郎官韓景前去致祭十一月二日太師魯國公蔡京等言冀州東強縣黃河澄清詔差虞部員外郎俞彥致祭祭之時黃河復清委是瑞應乞許拜表稱賀從之三十日詔製瑞鶴旗

卷之五十三百九十七

先是元符二年武夷君廟有仙鶴迎詔又政和二年延福宮燕輔臣有祥鶴自西北來盤旋於殿上又奏大晟樂而翔鶴屢至因此旗文獻通考政和七年正月甲申老人星見政和七年正月十九日提舉三山天成橋河事司奏河水復清詔差工部郎中畢元前去致祭二月十八日太師蔡京等上表賀大河澄清文獻通考政和七年八月丙子老人星見八年二月壬申八月乙亥老人星見政和八年九月十二日以上清寶錄官有鶴數千飛繞嵩山太師蔡京率百僚拜表稱賀閏九月二十四日以明堂大饗夜有鶴十六飛旋應門之上蔡京以下拜表稱賀十月十八日以黃鐘大磬一瀉而成即與居聲相合鑄造時有雲若華蓋狀登京以下拜表稱賀二十五日以下元節寶錄宮建醮是夜長生青華二帝君降神霄殿宰臣文武百官拜表稱賀二十六日以上清儲祥宮天寧節授戒有五鶴來翔集殿壇宰臣以下稱賀同日以廣武埽水勢湍急投御書鈔符即時水勢順流文武百僚稱賀同日蔡京等上表賀宣示千葉仙芝二十九日蔡京等上表賀仙鶴翔集神霄殿文獻通考政和七年癸未老人星見宣和元年三月四日蔡京等上表稱賀安州獲商鼎六二年四月四日永州奏東門百姓劉思採到柴薪劈開內兩邊各

有天下太平四字文獻通考宣和二年八月癸未老八星見宣和二年十月十二日少保少宰兼門下侍郎王黼等奏伏觀十月十二日集英殿大宴有祥鶴數十翔集空際伏乞宣付史館仍乞拜表稱賀從之十一月二十九日推州奏獲天慶觀申勸會去年九月內遇皇帝陛下元命之辰率道眾於聖祖殿朝拜忽見殿內東畔柱上生芝草三本今年十月二十四日伏觀前件柱上再生玉芝一本色澤白瑩狀若凝雲伏乞宣付史館詔依文獻通考宣和二年二月辛巳八月己丑三月二月丙戌八月癸巳老八星見宣和三年九月十日宗祀明堂以神宗皇帝配十一日太宰王黼等言陛下肇建合宮歲歲宗廟蓋以五講上儀令歲夙御路朝天宇清霽暨于歲事協氣橫流祇肅靈恭帝御小次樂節和暢熙事備成上帝顧諟烈考永格神永享答以燕以享奠玉之初有祥鶴翔集空際從以羽物在廷執事罔不稽首嘆嗟垂賜錫符其應如響乞拜表稱賀宣付史館書者以彰孝治從之二十一日朝奉郎權發遣袁州軍炳奏據神霄宮知宮傳教明一大師賜紫鍾與存言今月十九日與道眾朝直之次觀神霄宮殿長生大帝君香案前銀朱殿柱上生靈芝二本一本九層一本五層其色粉黃香潤殊異又據鍾與存申今月二十日續於元生靈芝殿柱

卷高季子九

後相對枋上再生靈芝一本六層及先中第二本內再生添一層前後共三本其色一同觀此祥異不欺隱匿文獻通考宣和四年二月己亥八月辛丑老八星見宣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以至將大報國丘有司先申惟黃威容其舉丁卯宿齋大慶冬如夏溫戊辰朝獻天興殿陰雲解剝陽景來臨薄午至朝止筆却蓋步入齋宮已已享於太室裸皂神考浚落露裳警祭爵冊告涕泗交墮侍祠之臣皆測楚感動庚午躬祀謁吉選休百禮具洽亞獻既升不御小次皇天宴埃昭答不違璧月垂耀信星魁列非霧非煙勞瘁既已事而退密雪四委平旦回鑿嶺紛縈積四表一色御樓神宵已告盈尺越兩晝夜同雲忽霽白日朝鮮臣誤叨家席風惟聖德動天昭格如響實萬世無疆之休乞付秘書省許拜表稱賀從之文獻通考宣和五年二月庚子八月丙午六年二月戊申八月辛亥老八星見宣和七年二月三日太史局翰林天文局測驗洋儀刻漏所奏據天文局司辰王球等狀正月二十八日庚子其日辰時三刻後日有赤黃暈不匝四刻後日左右生青赤黃珥六刻後日上連暈生青赤黃戴氣八刻後珥散已時一刻後戴散申時七刻後暈散奉詔並送秘書省文獻通考宣和七年二月癸丑老八星見宣和七年五月十七日文武百官太宰白時中等

紹興十五年瑞雲已見前

以在京神霄宮瑞雲木樂上甘露降上表稱賀文獻通考宣和七年八月庚申老八星見於內主人星母曰天下太平賢士進用自太平興國以來星見必賀至熙寧四年詔罷賀禮

高宗

建炎二年密州獻赤芝九月癸卯補臣進呈上曰朕以豐年為瑞其選之建炎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既領密州軍馬權管州事杜彥獻瑞芝五葉純赤光堅如漆以為寶符建炎美號上因論補臣曰朕每語卿等國家以豐年為瑞若五穀皆熟百姓食足朝野嬉噉萬物遂性可以為瑞今密州置區何足為瑞卿可退回以示朕從來不受瑞物之意丁寧喻之紹興元年七月劉光世言枯枯生德委是祥瑞上謂補臣曰朕今若得歲豐人不乏食朝廷有賢輔佐軍中有十萬鐵騎乃為祥瑞此外皆不足信朕在潛邸時果聞有芝草府官皆欲上聞其幸賜予朕手自碎之不欲主此奇怪事范宗尹已下款服退而讚誦者久之玉海紹興十三年十二月庚寅瑞雲應時百官詣文德殿拜表稱賀自是歲如之迄今不改也賜書書御題于西書省神復故事也紹興十四年四月六日知慶州薛弼言東江鎮上黨保居人將壞屋木柱一根欲供薪爨折開內有天下太平年五字

卷高季子九

尋委眾驗即非工巧撰造文理繁密通符甲子上元之歲此殆天發其祥謹用進呈詔令侍從觀看訖送史館六月淮南東路轉運判官湯鵬舉言芝州鹽城縣於五月二十五日海水一梁澄清宰執奏欲依典故拜表稱賀上宣諭曰自太祖平定天下太宗時于戈偃息真宗時祥瑞甚多祖宗聖語止以豐年為瑞今可宣付史館仍不必賀八月知無州晁謙之獻瑞川縣進士梅執古家所產瑞果一本一十九穗一本九穗一本八穗實為瑞應詔付史館十二月一日潼川府路轉運判官宋蒼舒獻嘉禾一莖九穗者二上宣諭補臣曰凡赤烏白雉之類止可一觀而已不足為瑞唯五穀豐稔乃為上瑞也十五年正月二日補臣內殿進呈瀘南沿邊安撫使馮徽得嘉禾九穗來獻上曰近日州郡所奏嘉禾甚多大有手之慶庶幾可望也五月太史言是月日有承氣一有戴氣一並青赤黃也亦有赤暈同西二日左右生珥一以為瑞應詔付史館十六年十一月太師尚書左僕射秦檜言伏觀郊祀之暮年陛下稽古制作禮樂大備討論訂正悉出聖學有司劾使謹謹不能措一辭及將祀冬候多陰陛下至誠感通天地響答雪呈瑞於齋宮之先日穿雲於朝獻之旦暨升紫壇星宿明爛旋御瑞閣雲霄廓清允謂先天弗違諸神受祀此有司所宜盡

載者也上謂瑞曰此國家大典禮及期而晴誠可慶也朕自即位以來無
如今火非卿等協贊何緣至此槍等取階進避詔付史館 十七年二月
十七日知臨安府沈諫言高謀禮去年二月於泰壇去處嘗有紅黃瑞氣
光徹上下海至日出方收前後非一又脩壇興工日有六鶴自東而來藍
旋壇上移時而去實應今日親祠之祥以兆萬世無窮之慶 是年十月
臨安府言龍山頌教講院前松上并院後五株有甘露降並詔付史館
十八年閏八月福州言候官縣鄉村有竹實如米老稚採取所得與及萬
斛此蓋明天子聖德所感興與漢之旅穀野粟無以異也實為中興上瑞詔
付史館本州是年夏秋之際元早米價騰湧民慮乏食感此瑞應飭者類
以全活 玉海 紹興十九年四月江西京西之泰並言甘露降是月台州寧
海生瑞麥一本而穗 紹興十九年四月太史言是月十七日左右生青
赤黃珥詔付史館 三十日湖廣江西京西路總領司建康康深陽縣並
言甘露降 五月台州奏寧海縣生瑞麥一本而穗 十二月臨安府於
潛縣西善寺生瑞芝並詔付史館 二十年正月特進觀文殿大學士充
萬壽觀使兼侍讀提舉必書省秦熿言是月十四日安奉中興聖統先兩
連夕是日聖統纓出玉牒所門雲霞綉彩登至天興殿安奉早日麗天瑞

試上亨幸祐昭示億萬年無疆之符 八月洋州言真符縣百姓宋仲昌
妻一產三男級本人姓同國號其妻產子之日通恒天中節實足昭皇帝
紹隆景命子孫衆多之祥並詔付史館 玉海 紹興二十二年五月容州奏
野葛成兩 紹興二十五年五月太廟仁宗室柱生芝草九莖連葉上諭
輔臣曰朕每以歲豐為上瑞雖靈芝朱草固未嘗為意今宗廟產芝則非
它比有司舉典禮許宰臣率百僚詣廟觀芝次日拜表稱賀仍宣付史館
十月有司請繪于郊祀華旗之上又以贛州太平瑞木黎州甘肅道州
連理木遼寧府嘉禾鎮江府瑞瓜南安軍雙蓮花嚴州鹿率寺信州玉山
寺芝草皆太平盛事並詔函簿行旗內未載者一就製造並從其請 玉海
紹興二十五年八月十七日刑部侍郎許與古言靈芝生於廟極瑞表為
於留都宜加漢齊房之敬製為樂章並歌郊廟詔學士院於廟壇置靈宮
太廟所奏樂章皆製紹興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上諭輔臣曰比年以
來四方奏祥瑞皆飾空文取悅一時如信州林樾奏泰檜又祠堂生芝草
其傍尤甚亦有雙頭蓮為瑞者連之雙頭慶慶有之設所生皆雙亦何足
為瑞瑞鳳瑞之大者然若非上有明君下有賢臣麟鳳之生亦何足取朕
以謂唯年穀豐登可以為瑞得真賢實能可以為寶若漢武作芝房寶鼎

宋會要 瑞異一

之歌奏之郊廟非不為美談然何益於事可降指揮今後不得奏祥瑞異
日乃詔諸路州郡勿以祥瑞聞奏 二十七年二月二十四日宰執沈諫
萬俟卨湯思退張綱湯鶴舉陳誠之言太廟仁宗皇帝英宗皇帝兩室
前柱上生芝草四葉欲依故事稱賀上曰前者芝草亦生於此殿蓋祖宗
積德流慶其來有自於是詔從其請仍宣付史館

紹興三十二年 己卯任未改元 十二月二十五日權發遣開州呂洵
上表言今年二月十七日到任後本州新井縣麥秀三岐閬中縣牛產
二犢已遵近降指揮畫圖繳申尚書禮部總於六月初十日有五色雲
見於州城之南錦屏山之西若煙非煙若霧非霧浮空映日自未及申
傾城士庶觀之莫不嘆仰皆謂與前二瑞不同兼西南地望正屬普安
郡雲見其上入在皇帝即位一日九合陛下受命之符符謂合宣付史
館以彰陛下聖德有旨付聖政所 隆興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宰臣湯
思退等請德壽宮賀芝草次日奏太上宣諭云芝如金色十有二莖雖
畫圖所不及皆陛下孝德所致上曰甚奇也州志隆興元年州而官至
二十二年二月大雪平地火餘深河源山彩谷開學至秋尺古所未有也

卷之五十三百九十七

二十七月州治後池生雙頭蓮乾道七年復生慶元四年六月五花洲亦
生雙頭蓮至子八九枝即為歌詩以為瑞 乾道元年正月二日尚書左
僕射陳康伯言恭親郡祀大禮皇帝宿齋之日通夕大雪聖心憂勤昭格
上下冀日親祭原廟天宇開霽雲物清明正月朔旦有事園丘星緯燦
然和氣充塞上帝傳臨允彰德應專準學士院咨報欲於故文內具載其
實即具奏聞蒙宸翰批出不許宣告臣等四音連列獲觀感事鋪張揚
厲乃其職分乞宣付史館以垂示萬世從之 六月十五日詔淮南運判
姚岳以蝗死為嘉祥奏乞錄付史館特降一官以右正言程叔達奏岳
言蝗虫自淮北飛前來皆把平木自死首唱佞說務為容悅之階乞罷
之以警其餘故有是命 七月三日有言知池州魯魯圖上瑞竹放龍臣
僚言登申朝廷稱本州管下竹生德實如米飢民採食之且曰野穀結實
于竹穗之上仍高竹實之狀絨囊其物以獻有以知蒼之森說也蓋物異
常則為妖竹非德實之物今失其常性而德實焉謂之妖可也又聞竹生
實則竹林必枯不凋之姿今失其常性將枯焉謂之妖可也妖為瑞說
出於飢餓迫切而已登任牧民不以民食草木為病願以為美事方且
文其說圖其狀以獻佞于朝將以資其狂妄不謂之森說可乎故有是命

五月海龍通六年七月乙巳太史奏是夜四更後東北方火星順行在木星西南八宿各不一度云云水火合宿主冊太子當有故 乾道六年十一月十日臣僚言伏見郊祀前陰雨連日自皇帝致齋酌獻景靈宮天宇澄霽靈煙瑞霧環繞殿楹四盞太廟又雨至夜漏四刻陰雲頓開星斗燦然行朝祭之禮明日駕如青城亦晴迨旁觀瞻甚感已而雲煙霏微沫雨運作特祭之夜駕幸大次更衣致星輝然現於雲表及至壇樂作四郊雲陰尚威獨歲星中天靈光下燭終禮成不兩行禮之次夏官巡仗至城門兩大靈獨恭壇無有祥異卓然實聖上寅恭祇畏格于上下天意昭答詔宣付史館 九年十一月四日詔今未郊祀大禮園壇禮畢端誠殿稱賀令太史局免奏祥瑞淳熙九年明堂禮畢免奏祥瑞今後準此 乾道九年十一月四日詔郊祀免奏祥瑞九日親郊十一月宰臣曹懷等奏此郊禮成兼以瑞雪應時未明而霽以至青城宿齋園丘歲事天氣澄爽此皆聖德昭著高穹降格上曰君臣之間當修飭以答天貺 淳熙六年九月三日閣門言明堂行禮畢趙雄等奏前日已降指揮免奏祥瑞上曰朕自有其祥瑞豐年是也百姓家給人足瑞莫大焉雄等奏景星慶雲可為觀美豈若豐年之實惠也 玉海 淳熙七年五月壬子口近頰之

兩昨吃方欲祈禱手夜通得雨趙雄等奏陛下修德修政格于皇天故欲雨即雨上曰需需如此皆是泰復福果過於兩珠玉矣上視而笑曰此雨從何處來雄等奏從陛下方寸中來 念元誠天寶臨之 淳熙七年正月甲寅輔臣奏前月二十八日有瑞氣太史奏君德至於天為萬民安敷則有是瑞是日乃便殿議禱祀之時 八年元日朝德壽宮次日太史奏日有戴氣又次日雪

全唐文

宋會要 附天書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正月三日對輔臣於崇政殿之西序帝曰朕寢殿中布幕皆用青絨旦暮非張燭莫能辨色去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夜將半方就寢忽光明滿室敬視之次見神人星冠絳衣告朕曰來月三日宜於正殿建黃籙道場一月將降天書大中祥符三篇勿泄天機朕竦然起對忽已不見命筆識之自十二月朔即蔬食齋戒於正殿依道門科儀結綵壇九級建道場以佇神貺雖越月未敢罷去適皇城司奏左承天門屋南角有黃帛曳於鵠尾之上即遣中使視之回奏云帛長二

卷一百五十八

尺許緘一物如書卷纏以青縷三道封處隱隱有字朕思之蓋神人所謂天降之書也王旦等曰此蓋陛下至誠事天地大孝奉祖宗恭已愛人夙夜求治以至殊鄰修睦猶俗請吏干戈偃戢年粟屢豐皆陛下赫赫業業日慎一日之所致也臣等常謂天不遠必有昭報今者神告先期靈文果降實昭上帝佑德之應皆再拜稱賀又曰然未知天書所諭之事啓封之際宜屏左右帝曰既有天命固當祇受適恐皇城司遽便收進已便止之朕當躬詣焚香拜受朕自得神人所諭之言尋雕木為輿殿飾之金寶將以奉安天書所云屏人以啓封雖神人云勿泄天機朕以上天所貺當與眾共之旦復曰蓋

未測書意不欲顯示於衆帝曰天若誦示闕政當與卿等祇畏改悔若告戒朕躬朕亦當側身自修豈宜隱之而使衆不知也當即啓讀但慮文莫能辨須訪明習篆楷者以從旦曰陛下肅奉天命非臣等所能測也帝步至承天門瞻望再拜內臣周懷政皇甫繼明對捧而下王旦跪捧而進帝再拜受之親奉安於輿殿初輔臣請以道衆前導帝曰朕齋戒既久止欲與卿等嚴尊以表精虔遂奉引而行帝却繖蓋警蹕至朝元殿之丹墀旦自輿殿捧天書帝跪受訖付陳堯叟啓封帛上有文曰趙受命興於宋付於恒居其器守於正世七百九九定既去帛紙書甚密紙堅潤不與常類杖以利刀久而

卷三十一

二

方啓訖跪進帝亦跪捧復授堯叟命讀之其書黃字三幅詞類尚書洪範老子道德經始言帝能以至孝至道治世次論清淨簡儉終述世祚延永之意讀訖帝復跪捧以所緘之帛繡之盛以金匱置于輿殿再拜訖奉引升自東階安於道場中復燃香再拜禮畢帝御殿之北廡召對等謂曰朕德薄何乃天降明命昭晰若此旦等曰昔龍圖授羲龜書錫禹非常之應惟聖主得之陛下應天立極振古稱首上帝所以申錫祕檢示治國大中之道萬世一時也咸再拜稱賀是夕命王旦宿齋中書晚詣道場上香旦趨往而帝已先至四曰文武百官諸軍將校諸方藩客入賀是夕帝齋於長春殿輔臣宿

於本司道衆聲讚於朝元殿教坊奏法曲於庭翌日所司設大火於朝元殿之西廊列黃麾仗自殿至閣門群臣序立帝服鞞袍太常卿贊導升殿焚香酌獻於三清天書之前登歌作樂既畢執事者奉天書輿殿降自西階出朝元門由右昇龍門歷文德殿威儀樂部奉引帝步導入東上閣門避黃道而行既入門從官皆退唯中官執事還宮帝前導如初四月一日天書再降內中功德閣天禧元年正月二十七日始下詔以四月一日天書再降內中功德閣日為天祺節六月八日封祀制置使王欽若言六日泰山西南垂刀山上有紅紫雲氣如橋梁之狀漸成花蓋至地而散其日木工董祚於靈液

卷三十一

三

亭北見黃素曳於林木之上有字而不能識遂言於皇城吏王居正居正見其上有御名馳告李神福曹利用等達于欽若欽若遂率官屬以道門威儀迎置公舍七日早自公舍奉導至社首山欽若跪授中使馳捧赴闕奏至帝御崇政殿促召輔臣謂之曰朕五月十七日夜忽夢前所親神人言來月上旬當賜天書於泰山宜齋戒祇受朕雖荷降告亦未敢宣露惟密諭王欽若等凡有祥異即上聞今得其奏果與夢協上天眷佑玉應彰灼祇畏惕厲惟懼不稱王旦等曰陛下至德動天感應昭著臣等不勝大慶再拜稱賀帝曰靈文非久到闕奉迎之禮宜加詳定且等曰正月奉迎天書已定儀注今

望約而行之帝曰向者降於內庭故不別設儀仗今自外而至禮當嚴奉可且置於含芳園正殿櫺日具儀衛奉迎旦等復曰至日欲具黃麾仗道門威儀百官並放朝參出城班迎入內日亦準是從之即命旦為奉迎天書導衛使丁謂為扶持使藍繼宗為都監十日天書至自泰山扶持使而下具儀衛奉迎安於含芳園之西門命王旦詣園齋宿晨夕焚香道衆作法事十一日群臣詣含芳園門迎導天書升園之正殿帝齋於長春殿翌日滿鑿駕赴含芳園改服通天冠絳紗袍百官朝服序班帝出大次於殿下北面再拜訖導衛扶持使自殿上奉天書而下置帝前再拜祇受付陳堯叟啓封跪讀其

天書之百五十八

四

文曰汝崇孝奉吾育民膺福錫爾嘉瑞黎庶咸知秘守斯言善解吾意國祚延永壽歷遐歲請訖召百官示之復奉以升殿焚香酌奠車駕先速俟於朝元殿之樞次導衛使等奉至帝迎拜前導避黃道而行由東上殿門入內四年正月二十一日奉聖製天書誓文赴玉清昭應宮先是帝謂王旦等曰朕以上宮敷祐靈文三錫夙夜兢勵盡志欽奉且慮歲月濳久子孫輕怠故作此文刻石真於天書閣下七年五月十一日詔模刻天書奉安於玉清昭應宮命宰相王旦為天書刻玉使樞密使同書中門下平章事王欽若為刻玉副使兵部侍郎趙安仁翰林學士陳彭年為同刻玉副使入內押班周懷

政為都監八月七日有司備仗衛道門威儀教坊樂刻玉都監自內中奉天書升輦刻玉使已下班迎赴朝元殿帝服鞞袍行酌獻之禮百官陪位奉安於刻玉殿令刻玉使日赴焚香副使已下日一員蒞事 天禧元年正月六日詔曰願以眇躬獲紹隆禱仰慶靈之積累荷穹昊之監觀祕錄垂文珎圖錫祚告卜世卜年之業論時萬時億之祥載惟涼薄之姿寅奉殊尤之貺每增夕惕祇答天祺登岱賦以垂鴻巡魏雕而育穀而又聽輪臨暨濟發於仙源曲里朝修崇嚴於道蔭曠典以之交舉厚福絲是咸懷遂同海域之心恭上紫清之號揆首春之穀且陳微賦之盛儀爰造殊庭薦稱神祖導珍符

天書之百五十八

五

而展采標瑞歷以建元乃至潔祀太宮升禋吉土式罄奉先之孝允伸大報之誠福祚來同感悅交集夙宵內省當畏靡違思與官師共遵天誨體清淨之妙本暢悠永之真風是用順考靈辰宣揚祕誨共守大中之道愈欽皇極之規謹以今年正月十五日行宣讀天書之禮緊爾宰府體效意焉十二日帝齋於長春殿親王近臣御史中丞知雜尚書省四品諸司三品宗室團練使已上藩侯觀察使已上管軍防禦使已上並齋於朝堂及本司以王欽若為宣讀天書禮儀使 十三日有司於天安殿設次奉玉皇聖像于中位置寫本天書于東聖祖版位於西命儀衛使王旦等建金籙道場三晝夜

酌

十四日詔皇極守節已上駙馬都尉王貽清李遵勗並升殿陪位預聽 十五日三鼓四籌帝服通天冠絳紗袍詣天安殿道場焚香再拜西向而立群官朝服升殿攝中書令任中正詣玉皇前跪奏嗣天子臣恒謹與宰臣等宣讀天書講求聖意度思睿訓撫育生民儀衛使王旦跪取左承天祥符門天書置案上攝殿中監張景宗張繼能捧案攝司徒王曾攝司空張知白跪展天書攝太尉向敏中宣讀每句畢即詳思其指言上天訓諭之意攝中書令王欽若執筆抄錄宣讀畢攝侍中張昞跪奏嗣天子臣恒敢不虔遵天命儀衛使跪納天書于匣中又跪取功德閣天書泰山天書宣讀如上儀王欽若又跪進所錄天書意帝跪受訖登歌律獻禮畢奉寫本天書還內

卷一百五十八

六

宋會要

太祖建隆元年司天監王履訥言五月一日太陽當虧請其日掩蔽刀槍甲冑事下有司請其日皇帝避正殿素服文武百官各守本司從之 二年四月一日司天監言太陽其日當食詔避正殿守司如元年之制 淳化五年十二月一日司天監言日當食陰不見占與不食同軍臣上表稱賀詔付史館玉海曰當食陰不見占與不食同軍臣此與不勝德實為無際

真宗三年五月一日司天監言日當食真宗避正殿不視事其日雲陰不見帝語近臣此非朕德所致且喜分野之內不被災矣

七年十二月朔司天監言日當食驗之不食宰臣王旦等上表稱賀詔付史館

五年七月一日司天監言按儀天曆日當食之既帝避正殿命中使詣官觀寺院及坊市道場祈禱其日測驗及四分止按唐正元八年十一月朔應昇官徐承嗣言食八分測之及三分宣示朝堂編在史冊此蓋聖德廣大陽盛陰潛之慶翌日宰臣率百官詣闕門拜表稱賀請付史館帝曰虧食之變不甚蓋上天眷祐下民也

天聖二年五月二日權判司天監宋行古等言按占日當食一分半今全不斷詔付史館

實元元年六月二十三日權知司天監楊惟德等言來歲閏十二月則庚辰歲正月朔日當食請移閏于庚辰則日食在前正月之晦帝曰閏所

以正天時而授民事其可曲避乎不許

五年四月朔司天監言太陽當食即陰晦不見宰臣率從臣皆賀 六年二月二日司天監言日當食三月朔仁宗謂輔臣曰日食之咎蓋天所以

譴告人君願眾歸朕躬而無及臣庶也凡民之疾苦並思詢究而利安之宰臣賈昌朝對曰陛下發德音以應天得受臣等敢不夙夜忠志心而奉行

之于是再拜而退

六年四月朔日有食之遣官祀社以救日是日雷雨至申刻見所食九分

之餘三日宰臣率百官詣東上闕門以日食不及算分表賀

二年四月復言己亥歲日當食欲今年十二月為閏亦不許

宋會典 日錄

嘉祐三年閏十二月詔明年正旦日食其日百官毋得拜表稱賀
 六年六月朔日有食之司天監言當食六分之二自本初從西食四分而
 雲霧有雷電頃之既而渾儀所言當食不見不為災惟御史中丞王
 鳴吉言當食天戒不當文禍乃請百官毋得稱賀
 四年神宗已卯十二月十七日詔本歲正旦太陽當蝕避正殿
 減常膳自此月二十一日為始罷元日百官稱賀又出手詔曰古者太陽
 蝕日百官守職蓋所以祇天戒而備非常也今獨闕焉甚非王者小心寅
 畏之道其將來正旦日蝕可中書議舉行之宰臣累上表請御正殿復常
 膳乃從之 熙寧元年正月一日日有食之司天監言其日已時八刻蝕
 見太陽於正西偏南起於午時五刻蝕及六分弱至未時三刻復圓
 二日羣臣詣闕門拜表曰天人之文雖災祥之宜戒日月之會亦盈縮之
 有常適緣薄食之期屬在元正之日仰祇雙象深軫瘡衷虛懼佩之大慶
 微為祖之常舉敢干聽覽冒違忱悱伏惟皇帝陛下求備不遺遇災而懼
 刑無勞之已至何咎者之不除伏願振發至仁俯從眾欲御九宸之正守
 復四食之常珍上以隆戶牖之尊下以慰華夷之望批荅曰朕德不明上

累三光正月之朔日有食之考之古義咎莫大焉故朕避朝徹膳思有以
 恐懼修省謝上天之譴告而二三輔臣暨百辟庶尹方當同心協德以輔
 不逮若夫進御虎門之朝退加牢馬之膳請雖誠至豈朕所望哉自是三
 上表乃從之
 六年三月十三日司天監言四月一日當食九分詔自十四日易服避正
 殿減常膳仍降德音曰朕復奉宗廟于七載憂勤願治弗敢荒寧而太
 史豫言天將降告正陽之朔日有食之推原典經斯謂太異夙宵戰栗未
 燭厥理豈庶政之失加於四方德誼未孚刑罰未中善氣終蓋以累三
 光今天動畏中微不逮是用損膳徹樂變服推恩元元蕩有多辟以圖消
 復以名和平二十四日羣臣詣闕門上表曰太史占符將侵陽而虧景中
 宸軫慮爰變服以致虔復虛路寢之朝重徹內饗之舉中外咸揚夙宵靡
 寧病以天體陰高日理文會不無薄食未損清明恭惟皇帝陛下憲古聰
 文體乾剛辨而稽帝則恭授人時而乃五月正陽大明告青博鑿典經之
 訓永惟侵沴之原旁究政宜預祇天戒亟形深詔載洽湛恩固將格回復
 之靈產道和平之善氣伏願維持淵德俯與情法生垂衣還正廟屏之
 位大庖陳俎進加玉食之珍協四海之歡康副九宸之願望 批荅曰朕

祇若天戒憂心靡寧猶惟昔災咎在華德昭預常仰乾明成公卿庶士
 率勵百職國故厥異以昭崇忱奏對所陳豈亮朕意自是再上表弗許
 元豐元年六月癸卯朔日當食不食 十一月翰林天文院言日食陰雲
 不見又司天監言已時六刻雲開見日不及所食分數 四年十一月
 有食之五年三月十七日司天監言四月朔日當食於寅詔自月已亥未
 服避正殿減常膳其日百司守職十八日降德音於四京諸道州府軍監
 四月一日司天監言日當食而陰晦不見三日始御正殿 六年九月癸
 卯朔日有食之
 元祐三年六月十五日有食之 六年五月朔日食詔罷文德殿視朝祭
 太社百司守職太史言食二分
 紹聖元年二月二十八日詔三月朔日當食罷其日視朝仍差翰林學士
 領臨祭太社一位百司守局
 四年六月朔日當食陰雲不見先是太史局奏六月朔食有食之詔其日
 罷視事仍令有司具素膳公卿等更宜勉思所戒以備不逮 通鑑長編
 詳具其末首三有能密院同進致詞不見出蝕上兩三有口卿等更當
 修政事退不肯為意 元符二年十月十六日有食之既 三年無宗已

即休未改元 三月二十三日降德音於四京畿內曰朕以眇身初嗣服歷
 惟德不類上類三光太史豫言天文之家乃四月朔日有蝕之譴告之來
 必緣類至側身而懼勅命惟幾損膳避朝以圖消弭百姓有罪時予之事
 其推誠思數錫近甸嗚呼天道雖遠其聽自民格王所先惟正厥事延告
 有求于至懷二十五日詔曰朕以眇身始承天序任大責重同知攸濟永
 惟四海之遠萬幾之煩豈予一人所能備祭必賴百辟卿士下及庶民敦
 奉以言輔予不逮刑太史前語天將動威日有蝕之期在正月變異甚詎
 殆不虛生夙夜以思未燭厥理將以彌綸初政消弭天災自非金石之規
 孰開朕德况今同行之內人有所懷窮亮之中言亦可採况朕躬之闕夫
 若左右之志邪政令之否滅風俗之嫩惡朝廷之德澤有不下沉閭閻之
 疾苦有不上聞咸聽直言毋有忌諱朕方開諫正之路消壅滯之風其於
 不加罪朕言惟信非事空文尚恐乃心母悼後害應中外臣僚以至庶民
 各許實封言事布告通遐咸知朕意 先是中書舍人曾肇言陛下踐祚
 之初臣願修持對之制下不諱之令明詔宜令百司民庶得極言時政無
 有所隱庶以振起其不敢言之氣好發其鬱理塞塞之情故有是詔 四

月一日以日當蝕遠官奏太社百官守局是日太史局奏辰初日蝕西北
四分至巳三刻而復時有陰雲往來然不能掩三日宰相張洎等上表請
御正殿復帝膳自是上表乃從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三月二十一日制曰朕復奉宗廟逾年於茲任大責
重不敢康寧今者太史據言日有蝕之將在正陽之朔斯乃大異朕甚懼
焉夙夜奉養深惟其故豈非教化未修刑罰不中吏之弗良者衆民之失
業者蓄上累三光之明示以譴戒是用損膳避朝蕩有多辟以圖消復以
名和平於戲百姓有過罔不罪于萬邦作子孰非自朕率求諸已庶復休
證言爾有文成禮朕降德音于四京諸道 四月一日以日當食遠官
奏太社百官守局是日太史奏陰雲不見所食之分二日宰臣韓口秀
等奏伏奉詔以正月朔太陽虧避正殿減帝膳者占辰弗集馳走建於奇
肆有惟時糞朴空於司寇未即路朝之正猶推玉食之供凡在臣工莫違
寧處痛以日符天統當循黃道之常君體乾剛故謹正陽之畏惟聖人觀
象以立戒欲王者因事而自修亦緣久動而必差乃有頻文而屢食恭惟
皇帝陛下中正履位在躬孝誠七廟之安仁暨萬邦之衆官惟賢而士勤
善罰常罪而民禁非求以無私要容尤而必照建其有極用勿愛以亾中

固念茲而在茲率弗畏而入畏繫寅恭肅可謂至矣則變異何從召之應
以至誠居然絕雖祥桑不拱方知大茂之興升維何為益見高宗之盛宜
先臨於輔展且時御於輿廢茂迎至和允答群望詔答曰正陽之月日有
食之譴見於天為變甚大予未小子不違寧居損膳避朝以圖消弭雖陰
雲密布變象弗昭而群公卿士遽上封章乃欲御前殿復帝膳豈體朕懷
標危懼祇畏戒天之心哉所請宜不允自是上表乃從之
二年四月十四日秘書省狀據太史局申據同提點歷書推莫到今年五
月朔日蝕十分中大分三十九初虧西南在午時一刻後復滿東南在末
時二刻詔其日前後殿不視事命禮部侍郎李園南祭太社一位百司
守職其合行事令太常寺勸會施行五月一日日有食之四年九月一日
日有食之 政和三年三月一日太史局奏太陽當局至未時七刻後日
體圓明全不虧食五日太師魯國公蔡京奉文武百官拜表稱賀先是太
史局前期定到三月一日壬子朔午時八刻後太陽當食從西北起蝕及
三分是日不虧食故也 四年五月七年七月戊辰朔日有食之 八年五月
一日日有食之 五年五月七年五月壬午朔日有食之 宣和元年三
月二十三日詔曰日行黃道及其相掩人下而望有南北仰側之異故謂

宋會要 瑞異二

之蝕月假日先行於日所不獨亦以為蝕日月之光蓋本始虧人望而然
古之人以應推步先期而定日數之常然日為陽人君象也為陰所掩不
可不戒故代鼓於社奇夫地人走以財成其道輔相其宜今太史有言
正陽之月日有蝕之朕欽明天道若古之訓同敢怠廢可令尚書省具前
後故實取旨施行布告中外咸使知之 四月一日日有食之 五年八月
二月年十月戊辰朔日有食之 五年八月一日翰林天文局言今月朔
辛巳朔日當蝕其日蒼黑雲起不辨虧蝕按天文占云日蝕陰陽相掩有
雲蔽之即日不蝕乞付史館從之
高宗建文三年九月一日日有蝕之初日食僅四分未幾復退有頃上遣
中使齋太史元道日食分數甚刻圖示宰執晚朝奏事次上曰太史初奏
日食早而分深朕適以油盆觀之食淺而退速呂頤浩曰陛下嚴恭寅畏
天鑒精誠宜感格之如此崇寧政和間災異頻仍而消弭之速者願鮮恐
於應天有所未至上曰朕常以謂奉天不如畏天 舊例日食不御殿作
休假是日晚朝以巡幸機務至繁故視事也
五年正月一日日有食之先是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侍御史魏仁奏太
史言來年正月朔旦日當食乞下有司講求故事上曰日食雖是陰度之
文術家能逆知之春秋日食必書註天戒曰虹之言良懼朕意畏天之戒
固敢怠忽史直下有司講求故事凡可以消變者悉舉行之沈與求曰日
食雖隱度可推然日為陽類至於薄食則人君所當恐懼惟者以應天災
於是詔公卿百執事講求關政察理究微收輯流亡詢問流亡疾苦舉遺
逸來直言凡可消變與災者毋違朕指共圖應天之寶稱朕意焉
十三年十二月一日太陽文皇帝不視事減帝膳百司守職過時乃罷
是日陰雲不見 初宰執進呈大禮畢於十一月二十三日恭謝上曰十
二月朔日食自來有過膳殿減帝事今當舉行至是當虧不見宰臣率百
僚拜表稱賀

宋會要

孝宗隆興元年三月五日有背氣十八日二年五月三日六月五日十日七月一日四日二十日二十九日乾道元年五月二十二日二年二月六日並同 六月二十六日日暈周匝在星宿二月二十八日暈在奎宿三月二十五日暈在胃宿六月十日暈在井宿二十九日在柳宿七月六日周在柳宿乾道元年三月二十日周在昴宿二十九日日暈有珥五月十日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周在奎宿三月十七日周在胃宿三月二十四日同周暈宿五月一日同六月十日周在井宿四年三月十五日周在胃宿六月二十七日周暈星宿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在昴宿二十六日在畢宿閏五月六日在井宿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赤黃暈周匝八年六月五日暈在井宿九年二月十三日赤黃暈周匝 七月十六日日左有珥八月十一日左右珥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同乾道元年三月二十九日左有珥四月二十日左右珥五月十日十二月十四日同六年閏五月十八日左有珥八年六月四日左右珥 隆興二年六月十一日日左生戰氣 二十九日日有格氣乾道元年六月十八日二十六日三十日同 七月一日日有重暈是日仍有背氣左右有珥四日有重暈背氣

卷之九十四

乾道二年二月六日重暈背氣六年閏五月十三日重暈并戴氣 十六日日有真氣乾道二年二月六日同 乾道三年三月十九日日有承氣五月七日五年正月十二日六年三月二十六日閏五月十三日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八年六月十日並如之

全唐文

宋會要 彗

太宗端拱元年六月二日彗星見於井鬼時下詔行謁廟之禮即詔停罷止御樓肆赦不數日彗滅 二年七月司天監言六月十八日彗見積水西光芒長五尺行拂右攝提星至今月十九日隱於西方計見四十日太宗命撤樂避正殿進素食分遣使臣往諸道平決刑獄廣布恩宥以答天誠至八月九日司天監言肆赦之後天氣澄廓彗星不見郡臣稱賀七月戊子又出東井積水西青白色光芒漸長辰見東北旬日夕見西北歷右攝提凡三十日至亢沒

卷之九十四

宋會要

至道二年四月帝以梁雍之分兵難未寧民多歛食令中書門下詔判司天監事苗守信問以天道咎證安在守信奏曰臣仰瞻星象及考驗太一經歷宮分其荆楚吳越交廣分野並無災咎自來天文凌犯彗星出見及四神太一臨照並在井鬼秦分所以雍及梁之地有災其四神太一來年自益州却入幽州京都之分見是木星照臨自此多吉吉祥之事餘無所占 真宗咸平元年正月十三日彗出營室北光芒尺餘二月對中書樞密院于洪福殿真宗曰朕臨御以來未嘗遽豫日謹一日期於和平而星見表異何也宰臣呂端曰陛下續承

暮年勤政求治雖上穹謫見非陛下政治有關實臣等不才致傷和氣然前代亦嘗有之堯湯水旱非有失德若垂象示人則修人事可以禳之今星出分野當齊魯間恐其地有災帝曰朕所憂天下生靈非獨一二十三日以星變詔有司直言自今月五日不御正殿尚食所供常膳一宜減省自是止於崇政殿視事親慮京城繫囚並減一等情理輕可並遣之召近臣對崇政殿西北廊至_子後六刻罷呂端等再上表求罷又詔諸路繫囚並與申理杖已下釋之二十六日彗星滅輔臣請御正殿復常膳從之 真宗咸平元年正月甲申彗出營室北光芒尺餘至丁酉凡十四日滅甲寅有彗孛于井鬼

天禧二年六月二十日

大如杯色青白光芒至四尺餘歷五諸侯及五車入參凡三十日沒占有燕兵明年冬契丹入寇

宋會要

天禧二年六月二十日有彗出北斗魁北行經天二十七日詣玉清昭應宮開寶寺舍利塔焚香先一日風雨霽翳及旦晴霽是夕彗始滅凡三十七日宰臣奉表稱賀三年六月辛亥彗出北斗魁第二星東北長三尺許與北斗第一星齊北行經天宰拂文昌長三丈餘歷紫微三台軒轅速行而西至七星凡三十七日沒 仁宗景祐元年八月壬戌夜有星孛于張翼長七尺闊五寸十二日而沒十二月己未夜有星出外屏有芒氣皇祐

元年二月丁卯彗出虛晨見東方西南指歷紫微至婁凡一百一十四日而年占曰有兵喪 嘉祐元年七月彗出紫微歷七星其色白長丈餘至八月癸亥滅

英宗

宋會要

治平三年三月三日司天監言彗星晨見于東方在營室自是日見然天多陰雨不辨至十六日又見詔避正殿減常膳二十七日夕見于西方疾行至張遂止不行四月六日後頻然行緩避于列曜將漸隱伏宰臣文武百官請御正殿復常膳凡三表詔曰朕惟前載三辰之誓太上修德其次修政間者星氣之變曉昏逸見畏天明威深省厥咎飭身正事以自抑損公卿列辟過為不

天禧二年六月二十日

違奏讀再三請御常禮顧惟誠恪復所重違尚期日新共茲勸勉庶格太和之應用敷福于下民所請宜允 神宗熙寧八年十月乙未星出軫度中如填青白丙申西北生光芒長三尺斜指軫若彗

宋會要

大觀四年五月丁未彗出奎婁光芒長六尺北行入紫垣至西北入濁不見占主水旱穀傷兵飢人主惡之十八日詔朕以寡昧獲奉宗廟顧德弗類不足以仰當天心今彗出東方茲為大異永思厥咎朕甚懼焉自五月十八日避正殿損常膳許在京任職侍從官直言朝政闕失朕虛心以改庶獲休嘉之應二十日大赦天下是

日又詔太史言彗出奎婁間行度頗速朕甚懼焉雖夙夜震恐側身祇畏慮未足仰答天戒賴近弼輔臣精意思索應可以惠澤養民忠厚利物嘉謨寬政及合行事件並條析以聞庶翕輯善祥消伏災沴遵蹈格王正厥事之意二十四日群臣上表曰天垂警戒扶持實愛於人君帝極寅恭感格遂昭於乾象宜內寬於仰畏用俯則於彛儀輒布輿情冒塵淵聽竊以妖不勝德天惟棗忱穀祥昭太戊之興升雉著高宗之美仰惟近證遠邁前聞恭惟皇帝陛下剛健日新聰明時憲恭睿謀而善繼躬旰食以克勤畏天之畏順帝之則雖星躔之暫變在皇度以何虧然且溫詔丁寧慮政刑之或失渙恩霽

卷七十八百六十四

需條罪皆以惟新生靈共戴於寬仁垂象遽銷於妖稂尚抑內饗之饌未親正宇之朝凡屬照臨靡違啟處伏願上承眷佑下徇懇祈鳴清蹕以事法宮供大庖而昭盛禮千官拱極俾瞻萬壽之清光多品在庭復奉九州之備味豈特副華夷之望蓋將安宗社之靈詔答不允自是至六月三日四上表乃從之 政和元年七月六日司天監言有彗星出紫微垣歷七星其色白長丈餘自是至八月十四日夜滅 宣五年正月五日彗出西方由奎貫婁胃昂畢十二日詔曰朕以寡昧奉承大烈夙夜祇惕靡敢康寧與以仰當天心感格和氣乃孟春之夕星文變見推原載籍茲謂大異豈朕德弗類政刑

罔中皇天動威以示譴告永惟厥咎朕甚懼焉已避正殿損常膳中外臣僚等並許直言朝政闕失朕將親覽虛心以改庶先格王正厥事以銷乾象之變十四日大赦天下至二十五日彗沒羣臣上表請御正殿復常膳批荅不允自是三上表乃從之

宋會要

高宗紹興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上謂輔臣曰二十六日太史言是夜四更彗出位宿度內如火木星卿等見否夜來初更奏又犯土司空星朕側身省懼欲避正朝又只一殿已減膳食素用謹天戒卿等深思政事闕失更切修舉呂頤浩權邦彥再三請罪皆臣等失職致虧于

宋會要

理陛下克自抑畏宜使消伏然兩次分野甚遠上曰今不論所次齊魯燕趙之分天象示譴朕敢不畏天之威耶至九月十七日彗星消十五年四月三日夜有星見東北方如彗翌日上宣諭輔臣曰彗星見朕甚懼焉卿等可圖所以消弭之道秦檜因奏太宗真宗朝嘗緣彗星疎決獄囚等事上曰可且降詔以四事為主避殿減膳寬民力卸滯獄庶幾應天以實不以文也至是月十日消伏十六年十二月三日是夜彗見西南方於是上避正殿減常膳至是月九日夜消伏翌日宰執率百僚上表請御正殿詔不允自是三上表從之二十六年七月八日彗出井宿內翌日上謂輔臣曰夜來太史奏彗

出并宿間朕當避殿損膳以答天戒深慮朝政尚多闕
失或民情疾苦無由上達可降詔述此意許士庶實封
陳言務盡應天之實十一日沈該等言星象變異臣等
便合引咎待罪以兩日星象不見所以未敢遽勤聖聽
若更未銷伏不免上章引去以避賢路上曰天象亦有
數卿等不須如此朕與卿等思所以應天實德以銷天
變可也又曰若據所臨分野當在秦晉間然朕以天下
為憂豈當闕遠耶至是月十七日消伏於是宰臣率
百僚上表請御殿不允自後凡三上表乃從之

卷七十八百六十四

孝宗

宋會要 字

淳熙二年七月二十三日夜孛星見於西方二十七日
夜消伏 理宗紹定三年十一月丁酉有星孛于天市
垣屠四星之下明年二月壬午乃消

卷七十八百六十五

全唐文

宋會要 星變

太祖
建隆二年五月己丑天狗墮西南高宗紹興十七年正月乙亥妖星出東北方女宿內小如歲星光芒長五丈二月丙寅始消淳熙十三年九月辛亥星出大如太白色先赤後黃白尾跡約二尺委曲如蛇行類枉矢十四年五月有星出際天如日與日相摩盪而入

卷之三

存參瑞異

銷

入瑞異

銷

宣政雜錄 虹異

靖康丙午金人犯關駐兵牧養監時未講好一夕二更後有兩虹氣長五尺許並出東北在南者直侵北相夏久之遂為一移刻方銷天文奏曰此氣金人合自逃及應移寨不爾虜無歸路至明日探至虜移寨護馳崗矣
春秋感精符
九女並譌則九虹並見

宋會要

淳熙元年十月二十四日有曲虹見非時 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亦如之 二年十月三日有蜺虹見非時

帝王世紀

瑶光之星貫月如虹感女樞於幽房之宮生額帝 有大星如虹下流華渚女節意感而生少昊

宋會要

仁宗慶曆四年正月七日天雄軍德博州言去歲十二月二十六日天降紅雪蓋成以雨三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天雄軍德博州天降赤雪

欽宗靖康元年閏十一月二十一日天地晦暝雪未下時於陰雪中有一條長數寸墜地

神宗熙寧元年二月八日詔近來諸州府旱暵逐時降雨雪多以為常事不即上聞雖有先降指揮官吏上下以其年歲深遠使生怠慢其令諸路檢會舊條今後並即時具的實尺寸聞奏仍令轉運司逐季舉行

宋會要

真宗咸平四年三月六日風雪帝曰覆陰頗甚蓋陰陽不和必人事所致觀之而畏實不違也宰臣李沆以暮春風變再上表求罷詔不許 哲宗元祐三年正月八日詔以春雪寒甚給薪炭十五日時日去冬大雪寒至于二月二十八日御史中丞胡宗愈侍御史王觀進對太皇太后曰久陰不解雪寒民不易對曰陛下斥資易炭所以惠都民甚備聞 豐稜傳

宋會要

哲宗時授為刑部侍郎兼侍講元祐中春多雪假言今嘉祥未臻冷氣交作豈應天之責未死事天之禮未備畏天之威未致官使之臣有闕損政事如天聖之難索難江德明治平之任守忠者歟願陛下悟聖德祇天威總正萬事以消天災 元符二年正月甲辰朔上御大慶殿受朝賀以雪罷 高宗紹興元年二月寒食日雪五年二月己未雨雪六年二月庚申雪七年三月雪七年二月丙申雪八年二月己未雨雪九年二月甲寅雪四年二月二十三日丙子其日雪降非時六年二月二十日甲寅雪六年二月乙酉開禧三年二月二日戊申其日雪降非時七年二月二十日甲寅雪四年二月二十三日丙子其日雪降非時六年二月二十日甲寅雪九年二月十三日丙申其日雪降非時七年三月癸丑雪 理宗紹定四年二月己未雨雪六年三月壬子雨雪端平元年二月癸丑雨雪二年三月乙未雨雪嘉熙二年二月乙未雨雪淳祐六年二月壬申雨雪寶祐元年二月壬子雨雪二年三月戊子雨雪六年二月丙申雨雪開禧元年二年庚辰雨雪景定五年二月辛亥雨雪

辰雨雪景定五年二月辛亥雨雪

宋會要

哲宗元祐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雪寒異常歲民多死宜厚加存恤以錢穀給之死者無親屬則官為收瘞十二月七日以大雪寒賜諸軍薪炭錢以錢百萬令開封府賜貧民三年正月八日詔以春雪寒甚給薪炭錢十五日時自去冬大雪寒至于二月二十八日御史中丞胡宗愈侍御史王觀進對太皇太后曰久陰不解雪寒民不易對曰陛下斥資易炭所以惠都民甚備聞二聖焦勞上元禁中不用樂既不御樓亦未嘗燕會此而尚書右僕射呂公著等亦乞罷職詔不允二月八日降德音 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昨秋稼不登眾庶困食中外流民當此雪寒慮凍凍餓宜賑卹之十二月七日大雪詔收養內外乞丐老幼 徽宗政和三年十一月大雨雪連十餘日不止平地八尺餘水滑人馬不能行詔許百官乘輿入朝飛鳥多死 欽宗靖康元年閏十一月二十一日雪大作盈三尺不止天地晦暝或雪未下時於陰雪中有雪線長數寸墜地二年正月丁酉大雪天寒甚地冰如鏡行者不能定立是月己卯車駕在青城大雪數尺人多死 高宗紹興十三年癸亥三月十五日大雪盈尺二十年十一月建昌軍新城縣永安村大風雪夜半若數百人行聲語笑歌哭雜擾忽遽而疑寒雲黑咫尺其辨明且雪中有人畜鳥獸蹄跡流血染十餘里入山乃絕三十一年正月戊子大雨雪至己亥連旬不止禁旅並營有墜者時久雪寒甚 孝宗乾道元年二月大雪丙申又雪四年二月癸丑大雪淳熙十二年十二月大雪至明年正月或雪或霰或雹或雨或水注尺餘連日不解台州雪深丈餘民凍死十六年四月戊子成州天水縣大雨雪皆凍死 先宗紹興元年十二月建寧府大雪深數尺二年正月行都大雪積注河水厚尺餘寒甚是春雷雪相繼凍雨彌月

全唐文

宋會要 雷震

真宗咸平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京城有午暴雷震司
天言占主國家發號布德未及黎庶時議改元肆赦真
宗即召宰相謂之曰此天以警朕也且念河北關西戍
兵未息三司率擾勞民大者即宜減省小者悉與蠲除
今於赦書盡采民弊著為條目務使澤及黎庶 仁宗
慶曆六年五月雷電地震時監察御史唐詢言近者京
師兩電地震此陰盛陽微夷狄侵侮中國之象今朝廷
以西北講和寢弛二邊之備臣嘗默以為憂陛下詔中
飭守邊之臣其於兵防敢有慢隳者以軍法論後之

卷之三十一

哲宗紹聖三年十月十五日西南方有雷聲次兩電
高宗建炎四年正月十六日雷翌日上謂輔臣曰昨日
雷聲頗厲晉志以雷發聲非時為女主頡權君弱臣強
四夷兵不制如去年正月三日猶未交正月節雷忽發
聲後有苗劉之變朕與卿等宜共修德以實應天 紹
興三十年十二月三日臣僚言十月癸亥日方過中天
無雲而有雷聲人情駭異竊謂變不虛生當有任其咎
者及觀本朝慶曆八年京師一日無雲而雷 仁宗皇
帝謂張方平曰夏竦姦邪天變如此亟命草詔黜之今
日之應其陛下之大臣乎於是有所謂湯思退罷相 孝
宗隆興元年正月二十五日雷發初聲 二年二月八

日雷 乾道三年二月十七日四年二月一日五年二
月二十九日八年二月十六日夜同 乾道元年正月
九日雷發非時 二年正月二十三日三年八月二十
二日十一月四日 六年正月十六日七年正月十一
日八年九月十九日九年正月十一日並同 淳熙十
六年正月十三日雷既而八月二十八日紹熙元年九
月十日二年正月二十九日三年正月六日四年正月
二日十一月十八日五年十月六日亦如之 紹熙元
年二月十九日雷發初聲五年三月十二日亦如之
開禧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己亥其日雷聲初發十月二
十九日辛未其夜雷聲非時 嘉定三年十月十七日
壬申其日雷發非時 四年二月十七日庚午其夜雷
聲初發 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戊戌其日雷發非時
六年三月五日丙午其夜雷聲初發閏九月二十五日
壬辰其夜雷發非時 八年九月十日丙寅其日雷發
非時 九年二月十五日戊戌其夜雷聲初發 十二
年九月十二日辛巳其夜雷發非時

卷之三十一

宋會要

旱

天聖五年自夏不雨至七月暑氣尤甚宰臣王曾等言
按洪範云儲常暘若臣等備位台衡深慮朝政之間或
有差失帝曰朕亦夙夜循省上天鑒試豈徒然哉當與
卿等共修政事以答天戒也 慶曆五年二月詔天久
不雨其令州縣毋得淹繫刑獄七年三月以久不雨下
詔責躬避正殿減常膳求直言戒勵百官罷免輔臣以
答天戒

美善志元

宋會要

瑞異二

全唐文

旱

宋會要

宋會要

建隆二年京城旱帝幸太清觀相國寺禱雨下詔撤崇太官進蔬食
咸平二年閏三月京城不雨宰臣張齊賢等奏曰春候已茂雨澤未降此
乃臣等災理無效欲求進獻以塞天下之責帝曰朕後雖基構類卿等
冀但慮政務關失卿等相規以道無惜直言即詔天下繫囚非十惡枉法
已殺人者死以下獄一等極暴罪重破家罷有司力役之無名者皆之
急者中外臣庶各上直言景德元年京師夏旱人多渴死帝遣中使於
觀苑築金太監擇方救瘡揭於衢路頒示天下又以河北畿旱大賜遺和
制詔是迴詣北嶽祈雨罷北面後兵

宋會要

熙寧元年正月十四日詔以經冬無雪令各逐朕躬過夫時政未符天意
者軍臣宜公亮等同對引咎辭謝上曰日與卿等相見議政之外未聞忠
規朕非故文飾誠冀卿等極言闕失以奉天變也 十七日曾公亮言臣
二上表及舟進劄子以陰陽不調雨雪愆亢乞從免黜而蒙敦諭未賜允

卷一百一十九

後伏望體臣至誠許從罷黜手詔答曰凡涉踰時物蒙其害此上帝之警
予與卿輔臣累請避書經百上朕亦不聽也 二十二日以尚書職方
郎中知登州許遵權判大理寺知院院矣申言陛下度精請雨未獲近應
古有望祭山川之禮今備祈禱神祀理獨闕宜令禮官講復其政及諸路
州縣仙聖之祠雖不在祀典而水旱應祈者並委州縣道官齋齋致禱使
之至二十五日方雨 二月七日雨霽霽上曰好雨春苗有望極喜使又
舟幣等奏曰雨雪久愆若非陛下精神動天何以致此上曰天道不遠苟
懷康濟之心必蒙昭答昔韓峰曰若上下協心身務康濟生靈必獲天祐
四月十一日上批河北京東尚未得雨可指揮兩路關兩州軍長吏親
禱所在各山祠三年八月十三日上批關兩州軍長吏親禱運司各道長吏所
禱租賦 七年二月十八日京東陝西等路久旱詔轉運司各道長吏所
雨 三月六日詔以旱祈雨未應自六日易服避正殿減常膳同日羣臣
請開門表表以虜使之來詭臣之慶宜復常禮後三上表猶不許 十三
日以早蔬官分祈禱京城并畿內諸祠其五殿四清並委長吏致禱於仍
今諸路監司檢察巡按所部港延技量刑獄書判大理寺未斷分案疾建結
絕以聞 十九日詔河北河東陝東京西淮南西路轉運司具轄下已得

兩州軍以聞 二十一日惟河北西路轉運使劉航言自冬以來頃忽雨
雪乞遣使於曲陽大茂出真人祠投龍以禱從之 二十八日以久旱
中外許直言關夫 拜見 四月十五日詔河北路旱災已及四
月中旬若使民投訴差官檢覆然後緝除恐糧食之民有所不及歎之河
北路其二奉不效者不使差官檢覆免夏稅 八月十一日詔久旱待
而未應其令長吏躬臨清澗涇原環慶鄜延路自七月後得雨其屬
種者官貸之官無冬種即借錢糶 十六日詔諸路監司訪聞山壘祠委
長吏祈雨又遣副使告于中太一宮 八年正月二十一日詔西邊邊
撫司言去歲夏秋旱荒戶殍死者慮自收復洮河危人止知畏威而未
朝廷之惠今此飢歉若官為廉粥賑其饑急計未一升可給三人則百
當濟三千人夫自二月盡五月給米千五百碩費不多而惠極博上批一
奏速令經略安撫司指揮相度於蕃市販集之地給散如數毋即量增之

宋會要

元祐元年閏二月四日右司諫蘇轍言陛下以久旱憂禱勤至自冬歷春
天意未谷災害廣遠又近歲氏若重飲儲積空匱應官債負有資產耗竭
窮不能出者今州縣監司保明除放使民心悅附甘澤可致諸戶勤
具以聞 二年四月十日詔時雨久愆旱災甚廣可自今月十一日後
正殿減帝膳公卿大夫差祀修厥職共圖消復又詔高慮尚書六曹有四
方牒紙奏請文字或賞罰難明或民情有冤置未決即官急于省覽吏
人苟起日限非理阻難使犯寬之人無所赴愬置差御史中丞傅堯俞在
司郎中杜紘殿中侍御史孫升赴吏曹侍郎史王慶叟右司員外郎孫
監察御史韓川赴戶曹給事中張問監察御史上官均赴禮曹左司郎中
監宗道監察御史張舜民赴兵部右諫議大夫梁燾左司郎中范純
中侍御史呂陶赴刑曹右司諫王觀監察御史張舜民赴工曹點檢自去
年正月至今年終文字相索看詳其間有執文字事不近人情者并元條
改勘當往滿者促令結絕其指揮不當及非理問難由審判收者亦許
本部再與施行其元行人情輕者且與原罪重者特行懲責宜令三省
樞密院審度行下 先是右司諫王觀言陛下必欲有以感天意即乞下
詔樞密院以嚴邊防治軍政路六曹寺監以修職事職事吏臺以舉不職
詔監司以察弊弛詔羣守以戒偷惰凡政事之不肅者皆修飾之如此而

卷一百一十九

兩備未降臣甘伏嚴誅以為妄言之戒詔以親言降詔 二十二日雨
臣詣闕門拜表請御正殿復常膳自是五上表從之 五年四月二十二
日詔冬雪不效春而布春建此孟夏旱災如焚雖得雨而神農之春
可自今月二十三日後減帝膳不御前殿及將來五月一日罷文德殿視
朝至五月十一日始雨尋臣詣闕門拜表請御正殿復常膳自是凡四上
表乃允 去年冬不雪臣是始也

宋會要

紹興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宰臣呂頤浩等言雨足上曰日若亢陽朕甚憂
之以為禱事無望天今露足如此殆此有秋春秋二百四十年書大有年
有饑一書有年者再而巳以知豈登之難得也願治等還相謂曰上至誠
而如此宜豐年之未假也先是自六月二十三日而後雖雨而微雨止
且極憂者躬修政折獄致刑他力使罷守視以圖去應至祈禱皆
效誠而為之自十六日已後屢雨至是而足二十八日始復常膳 五年
六月十四日右僕射張俊使奏稱泰和政事張守傑與張言臣等以
恩賜為災將宰秋或不愛牲弊偏走事靈已彌可沃未獲休應上諭陛下
閔而之慮下使望歲之民凜凜然有溝壑之憂載備各災之四留錄臣等
始相失職積有罪矣以料陰陽之和望將臣等速賜罷職並致嚴科以彰
夫職之咎用以厭塞天心各致和氣詔元陽未雨憂心如重登在一人非
卿等罪各安乃位無復陳辭風及勉旃以輔台德 九年七月七日詔令
監司郡守各以一路一郡自五月以來得雨以實聞奏

宋會要

孝宗乾道四年六月十七日詔近日雨澤稍愆臨安府已迎請上天監靈
或觀音就明慶寺祈禱今日輪侍從官一員前去燒香七年七月十七日
同

七年六月十三日詔比來近路州軍散戍而澤江西湖南尤甚見為民所
 待令御尉七月二日早晚御時並進奏七月六日詔江西路今歲間有早
 傷州縣令本路帥臣監司將早傷州縣守令精加審量如有老弱不能
 究心職事之人先次選擇清強能吏前去對易措置賑濟存恤施行仍開
 具已對易官職姓名及見作如何賑恤事件申尚書省十七日詔迎請
 天竺觀音就明慶寺祈雨十八日有旨為見祈未雨澤今月十九日早晚
 御膳令御厨並進奏十一月二十四日詔近日關內雨澤令該處安府精加
 祈禱仍令兩浙安撫轉運司行下所部州軍委守令嚴潔祈禱務在感應
 每五日一次具雨澤文狀申尚書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令該處安府

并諸路州縣關少雨澤去處委長夫精誠祈禱各山大川聖跡祠廟降旨
 委監司郡縣遣官嚴潔致祭 淳熙五年五月八日詔浙西常州鎮江府
 及淮南江東西州郡有積愆雨澤去處竊慮刑獄淹延各委提刑躬親前
 去檢案決遣既而七年七月十七日詔大理寺臨安府并屬縣及浙東由
 江東州縣決遣 七年八月十七日詔江西湖北路之間有旱傷去處可
 令戶部行下逐路監司各將所部州縣見監進未納私茶鹽酒膏稅依兩
 浙江東已得指揮免施行從臣保言也 知興州唐孝頌推官朱時法知
 復州潘才卿放罷 淳熙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知興州軍徐行商放罷 十二
 月二日丹陽縣令李若心降兩資放罷 八年八月九日 知興州府張輝通
 判趙泰仲江陵府石首縣令周居厚復州玉沙縣令劉大綱放罷 十五日
 江西提舉趙應放罷 二十日 並坐不恤旱荒故也 八年七月十七日詔
 去歲諸路州軍有旱傷去處其監司守臣修舉荒政民無浮移各與除職
 轉官既而江西運判尤表淮南運判趙彥迥江西提舉朱盡知廣德軍耿
 秉並除直和閣知寧國府丁時發除直寶文閣江西運判錢佃浙東提舉
 趙強前知台州沈樞知興元府張堅知慶州府辛年疾池州表說友知台
 州唐仲友知常州章中知和州張詒知舒州李昇知興國軍王之句廣南
 路提舉坑冶李大正各轉一官 九年三月一日知臨安府王佐言訪聞
 本府管下緣去歲荒歉小民急於救飢多將農器之具質當未幾乞於元
 典之家計算截日本息各保立約先次給還其利候熟麥畢日却還如典
 主不遵今來約契許人戶陳訴如小民違約不償亦許與主陳理詔依其
 去年早傷州軍準此仍官為置籍將來遇有陳理之人即仰照舊施行
 八月十九日詔知建康府范成大知臨安府王佐轉一官減二年磨勘知
 紹興府王希呂除敷文閣直學士江東提刑梁總除直敷文閣江西提刑
 朱彥進職二等浙西提舉張約除直秘閣知揚州鄭良嗣知嚴州楊布各
 轉轉官以去歲早傷賑濟有勞也 十年七月十二日詔以早嘆為慮全
 侍從臺諫兩有御監即官雜職各修具朝政綱夫詳見詔書臣言事十三
 日左丞相王淮等言伏見自夏秋歉向不而蓋臣等備位宰輔無補聖
 時上干陰陽之和嚴放變理之致望正曠厥之責俾從熟免 凡三上
 表不允同日以上以季夏漢秋早嘆為慮殿殿職職是月二十三日左丞相
 王淮等率文武百僚詣文德殿拜表請御正殿不允准等再上表乃從之
 十一年九月四日利州路提刑提舉司官金洋西和州元早乞降度牒
 三百道於聖熟恩起時規以備賑濟從之 十四年七月七日詔政事

不修早曠為虐可令侍從臺諫兩有卿監即官館職疏時關夫急當令意
格母有所隱自來口避殿戒時撤樂 十六日詔令兩浙路帥臣監司
約早揚州賑存恤貧民母致流徙因為品盜仍措置合行等件開具聞奏
於是浙東提舉四清奏放將台處州路與府第五等今年未納身丁稅
及婺州等無丁稅將第五等戶今年夏稅額不及丈錢不滿費者並行住
位詳見恤災 二十八日詔諸路縣分有被旱處全縣知縣奉行賑恤仰
監司守臣依條審度才力曠易具奏對馬不得道關其庸膠膠病之人即
與祠祿理作自來 八月十四日詔監安府諸縣今歲間有旱傷節分理
宜措置令張徽游九言前去相視按合行現件開具申尚書看 既而十
五年九月二日十四日宗正寺主簿張徽奏去秋被旨措置臨安府九縣
賑荒見得監官縣東鄉官塘六十里與南潯市湖河相通舊有三關障
遇得即水衝蕩民田過旱即易死困又新塘縣諸鄉村舊有塘壩今
皆淤塞若於農隙之時興此水利即田難過旱亦免幾夫欲望行下提舉
司臨安府相度措置諸路州縣恐有似此合與修水利亦乞體訪措置
從之詳見水利

宋會要

慶元元年正月二十七日臣僚言臣竊聞二浙之災惟常州為甚流移既
多餓死者相踵往來士夫親所見聞皆謂賑恤惟此州當先亦所當獨厚
伏乞持出審斷速降米三數萬石以全活一方人命今日之事莫此為急
臣敢冒昧言之蒙賜矜從不勝幸願詔除已於臨江軍起發米內撥一萬
石外更令鎮江府於橋管米內支一萬石充糶濟去年閏十月二十一日
已降指揮施行 二月五日詔可令學士院降詔戒飭諸道監司守令應
水旱去處多方賑恤務在實惠及民毋得徒事虛文屬副於念元元之意
朕將考其殿最以示勸懲 嘉泰二年七月十六日都省劄子勸會兩浙
稍愆竊慮江浙兩淮州軍間有闕雨去處合行祈禱詔令兩浙江東西兩
淮轉運司各行下所部州縣令守令親詣管下靈應神祠精加祈
禱務獲感應 開禧三年七月二十九日中書門下省訪聞建寧府管内
早禾早傷饑饉民闕食因致結集群黨以借米為名劫奪財物合行措置詔
令福建轉運提舉司將實被早傷之人優切措置禁絕盜賊各先具知案
申尚書看 嘉定元年四月二十五日臣僚言臣竊聞民自天民天固恤
之匹夫匹婦不得其死則三年之旱六月之霜不旋踵而應况兵革之後
死於非命者不可勝計積骸枕野饑民相食怨氣充塞豈不上干陰陽之
和故自去歲以來蝗蝻為災隆冬無雪入春不雨以迄于今致之農時已
過芒種今龍畝龜兆首種不入更遲數日已涉夏至則歲事無及矣聞之
道路早勢甚厲江湖湖浙所至皆然遺蝗復生撲滅難盡溝渠不通米價
翔騰人情嗷嗷不聊生此豈細故而可不求以應之哉近者奏告祈禱
靡神不宗然欲雨而即止暫陰而復晴殊未有以慰四方雲霓之望恭觀
明詔聖心焦勞特戒常膳又以此月二十七日躬禱于太一宮明慶寺聞
雨之志上下具孚甚感德也然成湯桑林之禱嘗引咎而責躬宣王雲漢
之災必側身而脩行其為應天之道蓋未嘗專事之虛文也欲望陛下
屬齋居憂勤庶政深念生民塗炭無辜願天皆由向者任用非人以致貽
禍百姓至下哀痛之詔廣求切宜之言仍詔大臣教求民瘼如淮甸之賑
濟諸郡之科錄著月之銀甲近歲之和糶若此之類名色甚多皆合亟議
罷行仍劄下六部長貳及臨安府兩浙轉運司各據所隸凡可以慰安人
心銷弭天災者申尚書省施行詔從之 二年八月三十日江東提舉司
奏證對本路州縣頻歲災傷去歲舉行荒政所用濟糶米斛僅能接濟元
管常平義倉未斛至今今年三月支用之外所餘無已自六月以來闕少兩

澤州縣祈禱節次得雨皆不霑足加以飛蝗為害間有得熟之田亦復被其剪傷臣謂今歲之災甚於去歲自合預行措置竊見去歲嘗蒙朝廷撥降轉運司賑助米一萬石錢三萬五千貫文家給降度牒五十道奏促舉王相任內申請到度牒一百道實價錢收租米耐添助濟糶臣昨聞本路轉運司亦有趨捐助救荒錢米其中尚書省已證去年例查數撥付本司那融支遣未準回降之前已撥付江淮制置司賑恤流民此外別無可指準兼證開禧三年除檢放義倉米酒及六萬餘石嘉定元年義倉米除放外止合催理四萬餘石緣民力彫弊難於輸納尚及太平及南康軍添濟北來之人歲用常平米二千石雖有度牒等錢糶到未耐分撥諸處補還支過賑濟之數所存不多目今鄉村細民聞有收捕蝗蟲去其頭翅雜以麩炒煮為糧者近徽州管下有以借糧為民白日鹽開人倉廩者臣已行下諸縣嚴行禁戢及撥義倉常平米二千五百石應副本州減價出糶米四百九十石自願赴前信州貴溪縣取糶米三千石分與管下兩縣積預備濟糶今秋成之時諸郡已足窘急臣不忍坐視若候臨時控告恐緩不及事欲望聖慈憫念江左諸郡軍旅之後仍歲歲積荒特與給

降度牒二百道付本司變賣差官吏前去得熟軍收糶糶米耐運載分撥濟糶使用緣會子在處兌換折閱米價日漸騰踴若給降度牒不多糶糶數少必是不敷分撥欲望朝廷察臣所請誠出不得已即證數給降施行貼黃 臣竊見入秋以來全不得雨早暵已成分撥米耐勢不容緩竊慮度牒難於轉賣及往隣路收糶往返便是半牛兼日今會子折閱既有指揮收賣度牒許用第十一界會子恐持至隣路轉行使用有失指揮伏見朝廷見將湖南和羅到米三十餘萬石發赴淮浙早陽州郡管管今江東早黃事體一同如家於內量撥五萬石應副本司自備人船般運到使一路備民賑賑待哺者不至闕望檢正都司到欲令禮部支降度牒一百道付本司每道作價值八百貫實執行收糶米耐以備濟糶使用付本司差人前來請領仍契勘所部州縣的實早傷合行濟糶去處疾速措置以所羅米耐酌均撥施行仍先具已契勘借置并糶到米數申尚書省詔依擬到事理施行 八年四月十一日門下狀少秋少之躬託於兆民之上寅奉大業祇畏天成遵道約已固敢怠違乃者暮春歷時不雨來粵告病新種不秋朕心懼焉並走群望潔齋精禱尤致其嚴時望之間已荷手谷雖有霑濡之潤而尚新滂沱之澤通日以來早氣彌甚斯民狼顧

後受方深永惟嚴懲必有其故意者政令不當刑罰不中物議火平人心昏惑士習垢穢滋邪端之風吏治頽弊之寬大之意違悞闕備預之實州縣多失業之民膏澤也於下流忠言壅於上達一或有此皆足致災是用詔告臣民博求忠諫若朕躬之過失凡時政之闕遺悉意條陳毋有所隱務求實是靡事虛文故茲詔示想宜知悉 七月二日臣僚奏有天旱有旱此唐人之論也臣請推廣其意而為今日休旱之說在天之早不推誠以致禱則其澤未易以惠洽人過亢旱不致力於備具則其災必至於甚甚是人旱反甚於天旱也天雖亢旱旬月之間豈無時雨之霑灑地雖乾涸田隴之間豈無泉脈之流通成周之時一夫之田必有二尺之逢九天之井必有四尺之溝等而上之為漁為漚以達於川皆以滿而塗於泛溢之日亦以通泉脈於乾涸之餘致之周典編人以積蓄水以防止水又有遂以均水其蓄水潦以備旱乾甚周也改之月令在仲夏則命有司祈祀山川百僚在春春則命有司通達溝瀆以防壅塞號水脈以助灌溉甚志也天未嘗無愛物澤物之心屢禱而不即應已應而澤不流通或者蓋歸之數也天數固茫昧而不可必人為早備獨可頃刻而不致其力乎未早不為之備既早則坐視而弗拯是非天早蓋人實早之也今東南之地

沃壤彌望固亦絕少誠不可以井田溝遂之制施之然一方數十里之內豈無陂塘可開之以灌注田畝一望之地豈無畎澮可浚之以豬水依山之田豈無泉源之不涸者可導之以滋澆瀕湖之田或有湖高而田下之處堤岸欲密獨不可度其勢而少淺之乎瀕江瀕溪之田大率水低而田高取水雖勞獨不可併力而收車戽之利乎臣聞人也閩地瘠狹層山之巔苟可算人力未有尋丈之地不垣而為田泉源接續自上而下耕鑿灌溉雖不得雨歲亦倍收其有平地而非膏腴之田無陂塘可以灌注無溪澗可以汲引各於田塍之側開掘坎井深及丈餘俾蓄雨潦以為早乾一既之助矣雲如灼桔樺俯仰不以為勞所濟雖微不猶勝於立視其槁而特手無粟乎江浙號為澤國因志朕潤澤非瘠地之比然早乾為害視他處特甚每以惰農苟安為備不素固應爾耳蓋耕田之民因非已有方春播種滿意秋成辟惟早暵已融始望饑饉相通自救不瞻皇恤苗藹不過倚細仰天歎息而已否則秋槁群趨闕訴于官府之庭而已貧民困矣為富民之有田者獨不能出力貸資以為農民林旱之助乎早木存矣獨不當亟為豬水導泉之計以為晚未之備乎任此責者獨非字民之官乎今以勸農為職興修水利又令丞之責所宜愛民如愛子拯旱如拯焚出入

所而咨訪老號召農民而慰勉之若所有陂塘可以浚廣者所有泉脉
 可以疏濬者宜極力以事而導之使河側近伴之協力而車注園田
 之占水者宜極力以事而導之使河側近伴之協力而車注園田
 久而姑存耕夫無力以營謀則勸諭富室之有田者隨其所佃而資助之
 縣官視焉頃刻不可少緩之事親加相視勤於誘率庶幾上下畢力以
 天災早傷或至七八分詎無一二分之滋濟早因似已無及猶其晚未
 登稔今夏雖曰亢旱然未嘗通月而不雨時不甚接續故無所積蓄耳地
 必沮洳而後雨水可積官必加意而後小民竭力積水早實目前之急
 毋毋曰今已後時而置之悠悠不恤也近觀江西漕臣所奏一路獨與國
 軍期雨為甚陂塘已竭近泉去處亦可蓄水以護晚秧此亦臣區區過計
 之意今欲推行此意莫若行下諸路監司提督令丞躬親相視陂塘
 疏導溝瀆掘井泉通地脉凡可為採早之計將無一之不舉要以日而果
 效若令與丞有能興修水利決濟若干頃畝不拘多寡守以其實中之監
 司監司係奏即行推賞庶使官吏激勸民被實惠况興修水利自有賞格
 前此州縣官以此獲賞者或許備資或減磨勘類多文具皆未有興利之
 實績今若以實績來上而重推賞焉則誰不加勸是不特林目前之早而

止臣所陳不勝激切惟陛下垂聽而亟推行之天下幸甚詔從之
 度宗咸淳六年江南大旱十年廬州早長樂福清二縣大旱

宋會要

火中

太祖建隆二年三月內酒坊火焚屋百八十餘間酒工
 死者三十餘人誅內酒坊使左承規副使田處巖于厚
 載門外工匠五十餘人悉命斬于諸門宰相等極言諫
 止乃追釋之獲免者十有二人 太宗太平興國九年
 五月二十八日乾元文明二正殿災是日既夕陰雲四
 合風雷暴作夜漏初上甘雨如傾霆電震激火發自月
 華門抱關者不知覺延燒漸北烟焰上出帝遣小黃門
 開關視之勢已盛亟命宿衛數百人毀迴廊連屋比明
 役士皆至併力救之至辰已乃息詔曰朕托於人工臨
 茲域中夙夜憂兢動靜畏慎每躬親於政理常恤念於
 黎元外絕改遊之娛內無聲伎之惑歲既屢稔時亦小
 康九年於茲萬務粗理蓋乾坤之降祐顧寡昧以何能
 而數日前迅雷之中烈火暴作既延災於正殿蓋示謹
 於取躬諒匪徒然必有由也豈非賞罰有所未當燭理
 有所不明物理尚欠於和平言路猶多於壅塞獄訟未
 除於枉撓生靈未息於瘡痍鄉閭之賦調未均草野之
 賢良未進有一于此實政缺然載深引咎之誠彌增歎
 朽之憂卿等列朝廷爵位同君父之憂勞所宜各竭忠
 規共申諫議指朝政之缺失陳時務之否臧勿惜上言
 必期無隱朕當親覽用自儆焉廣詢多士之謀少答上
 天之戒凡爾在位宜志朕懷明日百僚上表稱賀 真

宗大中祥符二年四月昇州火造入內高班郝昭信馳驛究問被傷者賑恤之死者官為埋瘞帝謂輔臣曰聞昨火災甚異民居貧富相接有倉庾間廁延燔所及惟富室蕩盡公廩貧居一無所損三年四月昇州火燭軍營民舍殆盡遣侍御史趙湘往彼設齋醮訪民疾苦被火家悉蠲屋稅仍令本州正其地界無使豪族輒有侵冒八月詔以昇洪潤州頻有火災稍憊時雨遣內侍鄭志誠江德明分路往彼撫問軍民搗設將校耆老及祭醮管內名山大川祠廟為民祈福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夜榮王元儼宮火自三鼓北風甚翊日亭午乃止延燒內藏左藏庫乾元殿乾元門崇文院秘閣詔曰

卷之三十四

朕欽承大寶祇勵小心膺眷祐之無疆荷靈禧之狎至少虧周慎俄有震驚雖曰因人敢忘克己今月二十三日夜榮王元儼宮不謹遺燼遽致延燒昏夕之間撲滅靡及遲明之際士伍駢臻尚賴群心率同盡瘁殿庭連屬不免致焚宮禁回環幸皆安堵眷茲藩邸自失於防微仰謝宗祊彌深於省咎亦虞庶務未洽大和或政令匪中或物情有壅期聞諫論以輔朕躬應文武官並許直言當從親覽渴聞規益勿怯傾輸命參知政事丁謂為大內修葺使以殿前都指揮使曹璨侍衛馬軍副都指揮使張旻入內侍省都知秦翰管勾賜在內救火諸軍親事官等緡錢判館閣官左藏內藏香藥天書法

物庫監官各贖銅四十斤職掌專典各贖銅二十斤元侍婢韓氏盜金銀器四等奇雜有彰遂謀殺命知及送養病院本宮都監內知事官於覺察提舉等第及天禧二年二月四日北宅蔡州團練使德雍院火延燔數百間詔遣御史張廓置院鞠劾火起德雍子供奉官承亮院因婢陳氏所遺燼詔免死杖脊配黨務卒為妻承亮停官德雍奉表待罪釋之仁宗天聖七年六月二十日玉清昭應宮災官自大中祥符元年建至十殿至是火發夜中雷雨至曉而盡惟長生十年八月二十三日夜禁中大延燔崇德長春滋福會慶崇徽天和承明八殿帝與皇太后皇后避火于苑中遂移御

卷之三十五

延福宮明日群臣詣宮問起居以宰臣呂夷簡為修葺大內使樞密副使楊崇勳副之殿前副都指揮使夏守贇入內押班江德明內侍右班副都知閻文應管勾修葺二十五日詔曰朕猥以眇躬慕于鴻緒既絕改遊之好又無臺榭之營十載于茲未嘗暇逸不意掖庭之內火禁非嚴一夕延燔編於八殿而端門正寢禁苑奉司猶免俱焚實繁眾力緬思降儆敢急省循其令內外臣僚直言朝廷闕失毋有所隱副朕意焉九月三日錄內侍省衛乘輿之勞者自都知而下至內侍凡十九人迂秩增俸有差二十八日又詔曰皇太后頃在先朝位隆內輔而共奉之物積在禁中近在掖庭不虞延燎所及

今茲修葺大庀事工而朕親奉誨言惕思徹戒盡屏浮華之玩火禱調用之資皇太后與朕閣中金銀器物量留供須外盡付左藏庫易緡銀二十萬以助修大內至十月畢功皇儀會慶殿曰崇宸長春殿曰垂拱福祿殿曰福寧宗嚴殿曰齊應天曰英承明殿曰瑞明延慶殿宣和門曰迎陽左右勤政門曰左右嘉福至起工至早兩賜錢英宗治平三年正月二十四日兩浙轉運司言温州火延燔官私舍屋一萬四千餘間死者五十人以上國神宗熙寧七年九月十七日三司火起於鹽鐵之廢廳延燔三部諸司舍屋帳籍殆盡使副判官第奪官降黜之 十年正月十七日禁中仙韶院火尋撲滅元豐元年九月十六日詔邕州昨自交賊殘殺人戶至今戾氣未息水火疫癘相繼宜下轉運司差官同本州長吏集郵部修潔僧建水陸會為死者薦福令曾布陳倩同相度遠城利害以聞先是州寺有塑佛嘗一動三州至是又動而火焚官私廬舍無盡其後繼儀智春叛又一劫於是權知州錢師孟投之於江中八年二月十七日是夜四鼓開寶寺富禮部貢院火承議郎韓王冀王宮大小學教授兼睦親廣親宅講書程曼奉議郎陳之方宣德郎太學博士馬希孟皆焚死吏卒死者十四人二十三日詔日者火災可於集禧觀為民祈福道場一月罷日設大醮 哲宗紹聖三年三月七日內尚書省火尋即撲滅是日執政問聖體并罷宴之由上曰禁中屢火今方醮禳故罷宴不御垂拱殿三日

以上續國高宗紹興二年六月四日臣僚言五月二十一日臨安城中火災頃刻之間彌亘六七里延燒一萬餘家議者皆謂上與星文相應其為天災無可疑者然為害之大者於力不能勝則亦火政有所未修臣嘗觀舊日京城遇火小則撲滅大則觀烟燭所向必迎前拆屋以止之近救火者既不盡力復無其具遂至延蔓望戒勅有司體京城之法明修火政多置合用器物臨時觀火大小旋為拆屋之計嚴禁攬金之人其間官吏如或依前滅裂怠慢必罰無赦詔三衙管軍并臨安府守臣兵官各降一官其團結防火軍兵及救火器具令殿前馬步軍司并臨安府各措置申尚書省 十二月八日是夜行在臨安府火災延燒居民達旦撲滅翌日輔臣呂頤浩未勝非權邦彥鞠躬請罪皆言不才備位遂致回祿示譴上勤聖念乞賜罷免以答天戒上曰卿等宜深思缺失以補不逮朕一夜宮中恐懼不寒而慄應合行寬卹賑濟等事卿等可速條具施行頤浩等再上表家居侍罪迺降親札曰惟天降災彰朕失德當與卿等共思所以謝嚴譴不復有請 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上謂輔臣曰日來居民屢火蓋火禁不嚴且有犯者未必一一行法故益不戒其論臨安府守臣議所以督察之當行法者勿貸於是詔今後放火人不以燒毀舍屋多少並依軍法其失火正犯人如焚燒官私屋宇

數多並取旨亦依軍法斷遣令臨安府出榜曉示仍多
 差使臣緝捕放火之人其被火人戶令戶部日下支米
 五百碩付梁汝嘉差官分頭給散所有官私白地房錢
 不以貫百並放半月被火處每自方五十間不被火處
 每自方一百間各開火巷一道約濶三丈委知通躬親
 相視畫圖取旨即不得黃緣騷擾內朝天門裏遺火人
 戶令並蓋瓦屋行宮內官人所居屋宇昨緣移蹕草創
 大段低小通窄於防護火燭不便令修內司日下措置
 撥移修蓋務要寬闊又詔臨安府令各縣將官分
 於殿前司行並去京畿第一行過廳急火發各縣救撲又
 百人歸本府年充救火使與以上中興會要 考宗
 隆興二年六月五日詔德壽宮火修內司皇城司三衙
 忠銳將臨安府軍兵依則例等第擣設一次以撲滅有
 勞也 乾道三年正月四日真州六合縣武鋒軍寨遺
 火詔令王之奇將被火居民并流移之人逐賑濟仍開
 具實支過米數中尚書省尋詔本軍統制官錢卓並不
 用心救撲顯是弛慢不職可降三官 二月十三日詔
 婺州兵卒因遺大作過知州趙不猷畏懦可放罷仍取
 勘作過兵卒 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詔入內侍省
 使臣楊震在皇城下居止遺火盛大特降一官 九年
 九月十九日台州遺火詔可於平江府常平米撥二萬
 石秀州一萬石下台州令津遣海船般取若以台州見
 在常平義倉米充賑濟即以此米充賑糶委本州守臣

宋會要 瑞異二

拘錢發還兩郡仍就委見差在本州措置會子官監登
 聞鼓院取延年與本州守臣同共措置二十日守臣陶
 之真降兩官放罷以拯救無方也淳熙元年
 九月十六日衡州火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一月二十七日瀘州火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二月二十二日鄂州火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三月十四日潭州南嶽廟
 火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一月四日詔今月三日皇城內火三衙皇城司修內司
 等處救火官兵並令左藏南庫等支散稿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本路三衙官兵並令左藏南庫等支散稿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四月十日詔人戶本路各處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詔百司申嚴火禁仍令檢正左右司檢詳編修并六曹
 等處輪當直宿官覺察如遇假故當宿官亦早入局
 四年三月七日詔臨安府居民或遇遺火差撥馬軍司
 潛火官兵緣地步遙遠去處人力奔趨遲悞自今如象
 安橋以北就便令殿前司策選鋒軍後軍各差二百五
 十人逐急先次前去救撲仍委統制官部押 五年三
 月二十日詔知興州楊絳追三官勒停監押王洧主簿
 孟養直各降一官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既而詔本路安撫司便加存
 閏六月十七日詔訪聞金州贍軍庫乾道八年

內緣火延燒餘官錢引等物後來總領所已追陪到錢引等物後來總領所已追陪到錢...

卷一百一十五

軍司依舊差統領官一員將官一員仍添副將一員部押官兵三百人許令服著本司色號前去專一救撲...

日詔步軍司自今有不測遺漏去處可斟量火勢合用人數一面追喚續差下救火官兵前去併力救撲...

卷一百一十六

字格拍不或入熟指定法條未可字外餘參有舊有批...

□□閣上

此條上缺每年
月列開釋三年
及紹興三年詔
必在紹興之後據
宋史實宗嘉
泰元年三月詔
安火下詔自責
此條前有詔文
之半疑即嘉嘉
泰元年三月
注此條考

舍禍甚酷烈百萬生聚奔駭離居顛踣號呼無所歸命
夫天生蒸民予司牧顯朕德薄言動差失改刑繆鑿
赫然威怒宜謹朕躬元元何辜害至此極悼心流涕痛
切體膚朕方戰栗齋精哀籲于上帝深自創艾愈加修
省新以祗答明戒勉為後圖仍詔二三大臣視吾百姓
難厄有可以全活而賑濟之者凡公上之須康庾之積
損以與民一無所愛庶幾安集以慰惜恤之意布告有
眾明聽朕言故茲詔示想宜知悉同日臣僚言伏見臨
安城內失火延燒所歷官私舍宇雖未見開具數目老
幼男女相傷避火多有因蹂踐而死者輦轂之下日戴
陛下涇渭之澤何為被禍如此其極也臣聞火之發也

為有因而其救之也必有道遺漏之始不過一炬之微
其於救滅為力至易火勢既發亦不過一處若盡力救
應亦未為難至其衝突四出延蔓不已救於東則發於
西撲於右則興於左於是而始艱乎其為力故後之無
所用其力皆起於始之不盡力撲滅不救至於燎原此
古今不易之論也今日之火為變甚酷議者乃徒言天
數之難逃而不知咎在於人力之不盡夫都城之有火
始則臨安守臣與夫步司均任其責至於殿前須俟得
旨乃出蓋其始也誠慮臨安救火之兵人數單弱所以
與步司均道臣聞諸道路救火之初步帥夏侯恪酣酒
未醒全不招呼是以軍人亦拱手相視莫肯向前雖曰

各執火具所執殆成虛器其持桶以取水者姑以空桶
往來其折屋以斷火路者則邀索錢物以待火至至於
燒及酒庫則又捨酒恣飲更無紀律故凡恪所歷曾無
微勞以奉陛下之命令以全陛下之生齒徒閉口不言
而已或曰恪曾有疾筋力不逮曩時是以奔走招呼無
能為後夫既無勇以率先士卒又無知謀以臨制事幾
比屋蕩焚父子夫婦至不相保萬一事有大於救火者
則其為患當不止是將焉用斯人為哉今火既息矣若
曰滅膳避殿下責躬之詔抑畏震懼以答天譴此乃陛
下應天以寔之事若曰避火之家與夫救火將士之損
傷者死亡者合行優與賑恤此又有司當所舉行宣布

德意之事而臣今日所言以為當議救火不力之罪謝
此延燒被害之民則如夏侯恪者無所逃其罪矣若乃
延燒罪犯著在令甲昭然甚明臣據臨安府甲係左一
南廂住人楊浩家遺漏恭聞高宗皇帝紹興三年詔嚴
火禁放火人不以燒毀屋舍多少並依軍法其失火正
犯如熱毀官私屋宇數多並取首依軍法斷遣蓋一
家不謹而萬家受禍倘不重典憲其又將何以謝無
辜受禍之家乎臣前所謂火之發也必有因推原遺漏
之因則臨安府所申楊浩是也其救火也必有道救之
而無其道如臣前所陳則夏侯恪之罪是也故望英斷
將夏侯恪亟賜罷黜仍乞行下臨安府將失火正犯人

研窮根由如是正身有犯不得移罪幹僕明其情犯取
旨重作施行詔夏侯恪放嚴餘依 開禧二年二月四
日御筆二月二日夜壽慈宮遺火由朕涼德以至回祿
為災上驚慈闈可自初四日撤樂避正殿 嘉定元年
正月十九日福州安撫提刑司言知連江縣蕭仲徽申
今月十一日夜民家遺漏躬親同縣官帶領弓兵等立
賞錢併力救撲其時風勢甚急延燒縣南左右居民屋
宇四更後方得撲滅即無損壞官物人口除已曉示被
火之家從便就寺觀庵宇權暫居住逐司帖委連江縣
丞薛師雍前去地頭體究計三百七十六家權議撥義
倉米四十四石五斗并截撥合發本州省錢二百四十

全書卷一百一

一貫文支散賑濟被火之家詔令福州將被火之家
更切多方措置賑卹毋致失所三年二月八日建寧府
言去年十一月三十日政和縣申本縣市心十一月二
十七日夜民家遺漏縣官即時躬親部領弓級等人前
去救應其時火勢急熾續後分頭撲滅本府帖委政和
主簿陳師燕抄劄計一百三十八卷已支撥錢米斟酌
等第賑濟詔令建寧府將被火之家更切多方措置
存恤無令失所八月二十二日福州言本州七月二十
二日夜居民遺漏尋即躬親同通判兵職官將帶軍兵
前去多方極力營救至四更撲滅委官括責到計一百
五十家即無燒過官司解舍損失官物亦不曾死損人

口本州已將被火之家各於鄰近寺院及官司解舍權
暫安泊所有架造木植之類照例免行收稅及將被火
之家從發解斟量等第支常平錢米賑恤詔令福州
將被火之家多方賑恤毋致失所九月二十六日知處
州趙伯麟言本州八月二十六日夜地名小路居民遺
漏緣值風色稍緊即時同見任官往遺漏處差人併力
奔救至五更方得撲滅延燒一百五十六家即無官舍
竊見本州依山為郡民貧產薄頻年遺漏近方得全今
再有焚燹皆由伯麟冒領郡符德薄福淺有以致致除
已一面括責被火之家賑給錢米及行下屬縣出產木
植去處招誘客販並與權免抽解稅錢多方存恤乞將

全書卷一百一

伯麟重作處分勸會伯麟已降指揮放罪詔令處州將
被火之家更切多方賑恤毋致失所十一月十七日福
建路提舉常平倉事司言汀州中寧化縣九月二十
日居民遺漏延燒屋宇當即同縣官帶手力與尉縣弓
手等前去救撲緣為火勢漸逼縣衙遂般移官錢官監
架園文書及獄內罪人等出外多方營救遂得撲滅縣
衙幸免延及火勢方定揭榜曉諭被火之家從便往寺
觀等處暫泊牒委司法林迪功縣丞劉從事究定被火
之家即行支給錢米賑濟又泉州申九月四日夜有衙
門前廂行春門內居民遺漏州司躬親領帶潛火衙兵
關報左翼軍差撥官兵併力救助即時撲滅本州於有

管錢內支錢一千貫文給與左翼軍官兵犒設所有被
火沿燒之家委晉江縣趙迪功權都監宋從義親詣地
體究見得二十七家被燒一十三家屋宇被拆除二十
一家係有力之家外其餘並係經紀小民州司於常平
義倉錢米內被燒一十三家每家支白米五斗錢兩貫
文被拆六家白米三斗錢一貫文委官前去地頭依散
賑卹及曉示被火之家許於寺舍從便安泊申本司除
已行下泉州更切優加賑卹毋令失所詔令汀州泉州
各將被火之家更切多方措置賑卹毋致失所十二月
十二日吉州言本州城外草市九月十二日夜居民遺
漏延燒即時同當職官兵部領軍兵前去救撲緣邊江

卷之九十四

風勢猛急遂沿燒居民屋宇三百六家及拆除一百六
十七家除已抄劄被火之家支給錢米賑濟及放免
木稅勸諭日下蓋造優加存卹無令失所詔令吉州將
被火之家更切多方措置賑卹毋致失所四年正月七
日温州言本州並海每遇深冬驟風時作忽於十一月
初十日夜在城監前界居民遺漏知郡即同當職官躬
率官兵并相界義社前往救撲是時風急火熾遂親督
合干救火軍民於火將至處拔屋斷截火路併力運水
救撲即得熄滅已委官括責被火沿燒居民七十六家
并拔倒瞻軍酒庫門臺外不曾壞官舍本州已抄劄貧
乏之家支給錢米賑卹并執狀被付火人戶收買竹木

望官入火災

起蓋屋宇居住免收稅錢詔令温州將被火之家更切
多方賑卹毋致失所二月二十一日浙東提刑司狀慶
元府奉化縣申本縣市郭嘉定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夜民家遭火沿燒屋宇九十三家內有六十二家貧乏
無可存居當時兩次給散米糧接濟仍告示毗近寺觀
時暫存留居止及告示屋主日下起屋仍舊稅賃如有
無力屋主即令有財力贖戶

宋會要 水災三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七月河決鄭州榮澤縣孟州溫縣
 詔民田被水災者悉蠲其租 淳化四年九月梓州言
 涪江水漲二丈五尺壅不流陷州城壞居人廬舍官寺
 倉庫萬餘區溺死者甚衆詔賜溺死者人鐵錢三千孤
 窮乏食者官與賑貸 仁宗天聖四年六月十二日福
 建路提點刑獄司言建州邵武軍大水壞官舍四十餘
 間民舍三千八百餘間溺死者五千餘人詔被溺者見
 存家屬每三口以上給米二碩不及三口給米一碩內
 溺死之人無主者及貧乏者官為埋瘞仍致祭奠 十
 六日京師自申時至夜大雨雷電達明方止平地水數
 尺壞官私舍宇被壓溺而死者數百人自京而西及鞏
 洛以來悉罹水患帝避殿徹膳以答天誠時京師民居
 舍宇墻垣率多摧壞於街巷權蓋舍宇居住詔新城裏
 都同巡檢鈐轄巡檢兵士夜往來警巡無致疎虞 二
 十二日福建路提點刑獄司言福州候官縣界洪水壞
 沿溪居民舍宇溺死者甚衆詔速令存卹 二十三日
 行慶闕言汜河水泛漲衝注闕城溺死軍馬不少乞差
 兵士防護詔遣使臣領宣武兵士一百人往彼權駐泊
 時孟州汜水縣尉劉文蔚溺死父母妻男共七口又汜
 水漂失鹽酒稅務官物監官借職馮益兒女皆溺死詔
 文蔚除令錄免持服仍賜錢百千及益賜錢五十千仍

轉一資與家便差遣所失官物令三司勘會除破 慶
 曆八年七月十八日衛州言頻降大雨并懷州一帶山
 河水入城諸軍出城走避數月絕食已借支七月糧而
 軍食未繼望特蠲除從之 十一月詔河北水災民流
 離道路男女不能自存者聽人收養之後毋得復取其
 雇傭者自從私券 十二月詔河北水災尤甚民多乏
 食特出內藏庫錢帛令三司轉漕斛斗往本路仍令安
 撫轉運使分行賑贍之 至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詔
 令大名府澶博州賑濟經水人戶以知制誥韓絳兩上
 閤門副使王道恭為河北路體量安撫使副是歲夏兩
 霖京師大水壞城及水窻以入諸軍營房社稷諸祠壇
 壘並被浸損都人壓溺繫絺以居而諸路皆奏江河決
 溢而河北尤甚既命所在賑救而絳等有是命 嘉祐
 元年五月京師大雨不止踰月水冒安上門門闕折壞
 官私廬舍數萬區城中繫棧渡人詔輔臣分行諸門而
 諸路亦奏江河決溢河北尤甚民多流亡乃下責躬詔
 令所在賑救之 七月詔京西荆湖北路轉運使提點
 刑獄分行賑貸水災州軍若漂蕩廬舍聽於寺院或官
 屋寓止仍遣官體量放今年稅其已倚閭者勿復檢覆
 是月賜河北諸州軍因水災而徙他處者米人五斗至
 六斗其壓溺者父母妻賜錢三千餘二千又出內藏庫
 絹二十萬匹銀十萬兩賑貸之 英宗治平元年六月

八日慶州言淮安鎮河水泛漲推東山三百餘步居民
 壓溺而沒者四十餘家十六日命諸路轉運使副提點
 刑獄分詣水災州軍存卹人民以是夏多言水災故也
 七月二日詔水災逐路安撫轉運提點刑獄督責知
 州通判存卹被災人戶諸科率不急妨農者令一切罷
 之前此慶許蔡隸唐泗濠楚廬壽杭宣鄂洪施渝州光
 化軍皆大水既屢勅存卹及命疎治乃有是詔至八月
 又遣使按視存撫二年八月京師大雨壞官私廬舍
 漂殺人民蓄產不可勝數乃開西華門以洩宮中積水
 詔曰蓋聞古之聖賢在位陰陽和風雨時日月光星辰
 靜恭民阜蕃以底休平朕甚慕之朕猥以耿身託於王
 公之上夙夜以思懼不能以承先帝鴻業而比年以來
 水潦為沴迺八月庚寅大雨京師室廬墊傷被溺者眾
 大田之家害于有秋竊迹災變之來曾不虛發豈朕之
 不敏於德而不明於政歟將天下刑獄滯冤賦徭煩苦
 民有愁歎亡聊之聲以干其順氣歟不然何天戒之甚
 著也今飭躬焦思欲消復災異而未聞在位者之忠言
 進祈自新厥路何繇以應中外臣僚並許上實封言時
 政闕失及當世之利病可以佐元元者悉心以陳毋所
 忌諱執政大臣皆朕之股肱其協德交脩以輔朕之不
 逮初學士草詔云其楊思天變帝批曰雨水為災專
 以戒朕不德命改為協德交脩云乃詔罷開樂宴仍賜

被水諸軍借事人錢 神宗熙寧元年七月詔恩冀州
 河決水災可選官分詣若有溺死人口量其大小賜錢
 有差其居處未安令於官地搭蓋或寺觀廟宇存泊內
 有被浸貧下人戶令省倉賜粟 二十四日上批河北
 地震水災宜擇能吏以易庸暗年老之人以尚書都官
 員外郎馬淵知口州虞部員外郎陸濟權知德州是日
 降德音 八月詔三司支錢五十萬貫賜河北轉運司
 應副昨經水災諸州支給以免科擾民間 二年七月
 詔水災州軍令本路轉運使判官提點刑獄分往被災
 處所恤貧民闕食者支廣惠倉粟賑濟如不足量支省
 倉仍於人戶住近處減常平米價就糶若貧人無錢相
 度除糶令至秋送納其非稅戶即與遠立日限納價錢
 并委就近從長施行訖奏應遭水災之家收買竹木凡
 箔權與免稅鄉村鎮市買撲酒坊賣遭浸損酒麵者亦
 與據所浸日數等第放課利 七年五月二十八日大
 雨水漂溺陝平陸二縣詔被水災民給口食三月 十
 年七月十七日黃河大決于曹村下埽澶淵絕流河道
 南徙又東匯于梁山漲澤滌凡壞郡縣四十五官亭民
 舍數萬田三十萬頃詔發倉廩開府庫徙民移粟以賑
 濟之 元豐四年七月二十四日泰州言九日大雨浸
 州城公私屋舍數千間 哲宗元祐八年八月三日宰
 臣呂大防等劄子言雨水過常近京諸郡尤被其患乞

竊

降熱以警庶位詔皆不允 高宗紹興三年二月十一日臣僚言伏見自正月元日至今近四十日陰雲晦昧陽光不舒加以連雨旦暮不已細民告病如此是為陰盛于陽非天地和平之氣也臣恐四方偏州下邑有困於苛吏不安田里者困圍之中有無辜干連淹久未釋者兵興以來忠義之士沒身兵刃齋恨九泉未見省錄者娶婦弱子流離異鄉州縣弗恤不能自存者凡此之類倘有之則雲氣之慘聚苦雨之霖淹殆非適然乞詔大臣詳思其由修厥事以應之詔劄示諸路宣諭官四年六月十七日左諫議大夫唐輝言伏見近以霖雨為沴陛下惕然祇懼思可以應變拜災者無所不至竊

卷二萬二千一百一十一

謂政事失於下則天變動於上惟聖人仰畏天變則俯修政事望詔大臣講求脩政事之實無見於空言斯為盡善詔劄示三省樞密院 九年三月十九日詔連日陰雨細民不易其臨安府內外官私房錢并白地錢不以貫百並放三日其後凡遇連雨或蠲公私房錢或免客販柴薪油麵門稅 三十一年四月十五日宰執以殿中侍御史陳俊卿論久雨章疏進呈上曰應天以實不以文可令侍從臺諫並具時政缺失利害消弭災變之術各以已見實封以聞事有不便者便與改正施行紹興三十二年孝宗改元七月五日詔以霖雨不止浙西州郡山水發洪令侍從臺諫條上害民之事與可

以為民之利者從正言表孚請也 孝宗隆興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霖雨為沴雖側身修行尚恐誠意未孚可令諸路監司守令應遇災傷去處常切賑恤困窮糾察刑禁仍各條具聞奏 九月十二日詔浙東西州軍有螟螣風水傷稼去處可令守臣疾速條具應合賑卹蠲放事件聞奏即不得隱漏泛溢 二年八月二十六日詔久雨未晴慮恐刑獄淹延有干和氣特令侍御史尹穡日下躬親前去大理寺臨安府檢察決遣 二十七日詔浙西江東霖雨害稼令逐路提刑司疾速躬親前去州縣檢察決遣刑獄 二十八日詔訪聞淮東有被水去處及遺徙到人竊慮缺食可令錢端禮於本路

見管米斛內支撥一萬石措置賑濟如不足於淮東總領所大軍米內取撥 九月十二日詔江東浙西監司郡守朕嗣服以來求民之瘼比綠江東浙右俱被水灾思拯民於愁歎寤寐不忘知等既分外臺之寄皆為共理之良宜究乃心各揚爾職能於所部講明田事預為陂塘渠堰防患未然使顯効著於將來者朕當不次親擢其或但為文具尚畏權勢無益於備患徒擾於庶民國有典刑朕必不赦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四日詔朕以淫雨不止有傷蠶麥可自二十五日避正殿減常膳其浙東西路灾傷去處人戶各納乾道元年身丁錢絹臨安府紹興府湖州並與全免一年温台處州鎮江

府並各減放一半將減下之數於內庫細支錢絹撥還
戶部以充軍用 二年四月六日詔淫雨為沴有傷農
事朕自今月七日避正殿減常膳 九月十一日詔溫
州諸邑近遭水災宜遣使存撫可差度支郎中唐瑑限
三日起發同提舉常平宋藻守臣劉孝趨詣被水去
處按驗覆寔具合行撫卹事件疾速措置聞奏內劉孝
趨權將州事交割與以次官 十二日詔温州諸邑近
被水災已差唐瑑前去存撫賑恤可就令點檢本州并
諸縣刑禁須管日近結絕將杖罪以下先次疎放如有
寬抑從實改正仍具已斷放過名件申尚書省 十一
月六日度支郎中唐瑑劄子奏被旨前去温州存撫賑

卷一百一十一

恤被水去處並皆邊海今來人戶田畝盡被海水衝蕩
鹹鹵浸入土脉未可耕種兼今次水災之後損失人口
不少又慮人力不足及闕少牛具不能遍耕難令虛認
苗稅望委本州守臣候來年春耕即委清疆官遍行體
訪如委有未堪耕種之田及人力耕種未遍去處保明
申奏取朝廷指揮更與減放當年苗稅詔從之 三年
三月十九日詔知温州劉孝趨為不葬被水之人骸骨
以至暴露可放罷以提舉常平宋藻按察也 閏七月
二十六日詔臨安府臨安縣被水隨本府具到人戶等
第蠲放知臨安府事周滌奏契勘本府管下臨安縣七
月十四日因天目山洪水暴漲衝損高六等五鄉民戶

屋宇津死人口已具奏聞差官同令佐遍詣被水去處
支給錢米賑濟訖計二百八十五戶見上件人戶被
水之後理宜寬恤今具所差官錢塘縣丞余禹成具到
除五戶無稅可放二百八十八家各有合納稅賦乞將被
水之家合納稅賦隨輕重減數內周向等二十四家衝
損屋宇家計溺死人口欲放今年夏秋兩料并來年夏
料錢于興等一百四十一家衝損屋宇什物不存欲放
今年夏秋稅兩料盛慶全等七十家衝損一半屋宇什
物欲放今年夏料以上三項並係第五等以下人戶及
鍾友端等四十五家各係上戶內鍾友端等四戶被水
至重欲放今年夏料施理等四十一戶被水次重欲放

卷一百一十二

半料以上通計合放和買夏稅細絹綾本色折帛一千
三百四疋三丈有奇零綿百九十二兩一錢役錢四百
二十四貫七百七十三文丁錢六十九貫二百文苗米
三十七碩有奇零茶錢一十九貫有奇降付有司特
與蠲放並從之 八月二十日詔以近日連雨不止令
諸路監司守令將見禁公事速行結絕無辜干連之人
並與日下疎放少欠私債寬限理還從知臨安府周滌
請也二十三日尚書左僕射葉顥右僕射魏杞參知政
事蔣芾同知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陳俊卿等上表
以霖雨待罪詔以秋霖為沴寔朕不德方賴二三大臣
克修庶政以致消弭亟覽謙辭殊非所望卿等即安厥

位其思叶濟之道所請不允 二十四日詔以霖雨差
 官分決滯獄大理寺臨安府并三衙及浙東西州縣見
 禁罪人在內委御史臺官在外令提刑司州委守官縣
 委通判躬親日下前去檢察決遣了絕仍具已斷放過
 名件申尚書省應申奏案狀督責疾速依條施行 二
 十六日詔久雨未晴今御厨今月二十六日兩日御膳
 並進素自二十七日以後早晚常膳減半進葷九月十
 一日並如之同日詔近來連日陰雨切慮民田有被水
 去處出限陳訴不及可行下兩浙漕臣展限半月許令
 人戶陳訴 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詔令禮部給降度
 牒十道付廣西提刑司變賣措置賑濟雷州實被水人

卷一百一十二

戶先是廣西提點刑獄兼提舉常平司狀據雷州申八
 月一日早因颶風發作海潮暴漲滄浸東南鄉居民其
 水直至東南城門本州即時差官分頭前去收救失水
 人各於寺院及空舍安泊及委官抄割被水浸溺人戶
 及收瘞死屍候見數目別具狀供申所有被水遷徙居
 民本州一面支給錢米賑濟外故有是命 五年十月
 三日權發遣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劉敏士狀近逃歷
 至台州詢得本州黃岩縣今歲連遭風水滄損屋宇田
 稻農畜本州已委官巡門抄割被水人戶及取撥常平
 義倉未支給將最重去處支二十日次重處支半月大
 口日支一升小口日支五合綠黃岩縣被水比之常年

各取撥常平
 義倉未支給
 口日支一升
 小口日支五
 合綠黃岩縣
 被水比之常
 年

不同今來本州雖已措置賑濟最重處支二十日次重
 處支半月若以報到抄割支散日分相次住支目今被
 水之人多是未有存居及田地亦無工力脩整耕種委
 實缺食近根刷得本州及管下逐縣有常平義倉米九
 萬八千餘石今來被水大小口計二萬七千四十一口
 共合支米四千三百四十餘石外尚有見管米數不多
 合行措置乞下本州速行措置接續賑濟施行從之
 六日權發遣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公事劉敏士奏溫
 台二州近因風水雖將義倉米賑濟緣秋成尚遠將何
 以繼今來温州已募上戶借與錢本見行措置唯是台
 州財賦窘乏無以為計欲望支降錢五十萬貫給與台

卷一百一十二

州令勸募上戶般販米斛接續出糶有旨令兩浙轉運
 司差撥人船於近便州軍戶部椿管米及常平義倉米
 內取撥三萬石前去台州委官檢視被水去處減價出
 糶到錢令本司拘收撥還元取米去處 十一日詔右
 朝散大夫直秘閣權發遣兩浙路計度轉運副使劉敏
 士特降授右朝請郎右朝奉大夫直秘閣權兩浙路轉
 運判官姚憲特降授右朝散郎右朝請大夫直敷文閣
 新除江南東路提點刑獄公事王彥洪別與差遣並以
 溫台二州災溺失于按劾守臣也 十四日詔已降指
 揮溫台州近被水災逐州守臣王之望陳岩肖各不即
 聞奏岩肖仍賑恤遲緩之望特降一官岩肖落職放罷

近台州申獲海賊首領七大等五十七人温州申獲次首領許大等九十六人之望岩肖各有捕賊之勞以功贖過特與放罷若肖差提舉台州崇道觀先是權尚書兵部侍郎陳良翰進對奏切聞今歲自夏涉秋浙東一路瀕海之郡三遭風水之虞在法水傷去處差官檢視蠲減田租似聞州縣之吏恐為己累惜不加恤准懼朝廷之得聞也望委浙東監司及諸郡守臣詢問着實被水去處分遣清疆官檢視定其高下減免租稅務在實利及民不為文具使一路之民無不被其澤者并乞下諸路委監司郡守覺察或有災傷仰先期從實奏上庶幾州縣之吏不敢欺隱陛下寬大惠養之政偏及元元

卷萬一千五百一

矣上曰都不曾奏來朕所不聞良翰奏曰九四方風雨水旱之事州縣當達之監司監司當達之朝廷可以奏知陛下矣朝廷既不得而聞則陛下何由而得知上曰此非小事卿所論甚好故有是命九年閏正月十四日詔久雨未止恐妨農事應有寬恤事可令宰執條具來上 淳熙元年七月十九日詔沿江被水之家令守臣胡與可躬親巡門相視如委是貧乏之家悉具姓名以聞既而相視到沿江被水貧乏之家六百三十有八詔令左藏南庫每家支錢五貫文令莫漳躬親支散仍許於沿江白地二百畝內依元來丈尺指射蓋屋居住量立白地租錢 二年七月十四日詔建因連雨滄寢

寨屋一千一百餘家雖都統司已行支給錢米更宜優恤令准西總領單夔於見管錢米內每家支錢三貫米一石水二十八日鎮江八月十日詔成在即即陰雨過多慮刑獄淹延見禁罪人在內委臺官在外委提刑前去檢察決遣 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台州水既而詔令臣尤表多方措置賑恤務在實恤及民無致流裂仍委本路提舉常平官覈實保明聞奏 九月十七日婺州水既而詔令浙東提舉常平官疾速多方措置賑恤務在實惠及民無致失所 十月九日台州水既而詔令何俛於本州常平義倉米內更取三千石接濟賑給如不足通路取撥應副其合叔痊人亦仰依條施行仍令南

卷萬一千五百二

庫支降會子四千貫付本州專充修城并捍水臺使用務要堅固如法其未起錢絹自來年為始分限三年帶發 四年六月三日福州建寧府南劍州水詔令守臣多方措置存恤 九月二十七日詔浙東提舉司將被水人戶多方存恤依條賑濟毋令失所其衝損塘岸去處仰紹興府專委官監視如法修築從浙東提舉姚宗之請也 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福州福清縣及海口鎮興化水軍既而詔令本州軍守臣更加存恤仍仰本路提舉依條賑濟 六年七月二十日温州樂清縣台州黃巖縣水既而詔令逐州守臣更切存恤二十四日知温州胡與可以支常平錢五百貫并係省錢五百貫賑

給被水人戶自劾上曰國家積常平米政為此也可放
 罪 七年七月十二日袁州分宜縣水江西帥臣張子
 顏乞將本縣被水人戶未納今年夏稅自第四等以下
 並權行住催候至來年夏稅帶納從之 八年五月十
 六日都省言陰雨未已竊慮刑獄淹延大理寺委卿少
 三衙委主帥在外州軍委知通縣委令佐決囚尚慮未
 盡詔如大情已正內閣殺情理輕并雜犯死罪至徒罪
 以上並降一等斷放杖罪以下及干繫人並日下釋放
 其州郡所委官如到刑獄官司限當日決遣了畢仍具
 斷放過名件人數聞奏應申奏案狀督責疾速依條施
 行內命官先次召保青出一面申奏毋致違戾是月十

九日又劄子勅會已降指揮疎決刑獄刑部見擬斷兩
 浙州軍并大理寺臨安府侍報獄案其降有闕殺情輕
 并雜犯死罪之人尊稟上件指揮並降一等斷放緣闕
 殺情理輕死罪降至流依法斷訖本處居作一年滿日
 放及強盜死罪降至流依法尚有刺配之類兼命官犯
 賊罪合照應戒降指揮施行詔令諸作并刺配人斷遣
 訖依條施行命官除犯入已贓外並依已降指揮六月
 九日紹興府嚴州水既而詔人戶納今年夏稅內漂壞
 屋宇第四等以下戶並與蠲免第三等以上戶蠲免一
 半舟浸屋宇第四等以下戶並與倚閣三等以上戶倚
 閣一半從浙西提舉趙伯渙請也 十一年六月十一

日詔浙西江東路州軍被水去處令兩浙提舉司多方
 勸諭有田之家將本戶佃客優加借貸候秋成歸還
 八月階州水詔更加存恤毋致失所 十六日處州龍
 泉縣水詔令提舉司同守臣優加存恤 十一月十八
 日鎮江府水詔浙西提舉司於近便州府常平義倉米
 內通融斟量應副 十二年九月六日湖州安吉縣水
 州臨海縣水詔令遂州守臣優與存恤 十三年五月
 三日建寧府松溪政和縣水既而二十五日進呈右諫
 議大夫蔣繼周言據轉運司奏松溪政和兩縣淹没人
 家淤塞田畝瑞應場淹死者不下千人被傷者不下二
 千家知建寧府陳良祐所奏全不言及數目豈所以奉

承陛下勤恤民隱之意哉良祐北乞宮祠欲望從其所
 請仍乞委本路監司依已降指揮存恤外其損壞廬舍
 田苗據所領分數等第聞奏量與蠲減租稅庶使一方
 漂蕩窮民咸受實惠上曰依奏又進呈提刑應孟明言
 建寧府大水朱孝倫周世楠有防遏未萌之功乞旌賞
 上曰可各轉兩資又曰有功者賞無功者罷庶幾人人
 知所勸懲矣 十五年六月十八日袁州萍鄉分宜兩
 縣水詔優加存恤毋致失所 七月五日鄂州言五月
 以來連雨江水泛濫居民及軍寨被浸近三十家詔令
 沈樞等將被水軍民優加賑恤毋致失所 八月詔令
 隆興府撫州臨江軍各將被水之家優與存恤從本路

願請十一日徽州祈門縣水既而臣僚言漂蕩屋廬衝壞田畝溺死人畜乞特詔降司差官體量詣實仍將守令量行責罰以為不恤百姓者之戒詔謝深甫究實以聞其被水之家優與賑恤十月十五日詔湖北路諸州沿江湖水泛漲居民田畝多被淹浸令提舉司將被水去處優與賑恤既而司農少卿湖廣總領王尚之祕書郎兼權倉部郎官王厚之湖北提舉薛伯宣等奏竊見湖北路復州漢陽軍江陵府岳州荊州安德府澧州常德府管下縣分間有被水人戶淹沒田畝已恭奉行下逐州措置多方存恤十六年正月二十二日權發遣襄陽府錢之望權發遣楚州吳曦言準省劄錢之望

奏本州今歲大水抄劄到貧乏闕食民戶一萬四百餘家合議賑濟賑糶詔楚州糶濟事今吳曦候到任議定申尚書省既而令開具如右一賑濟楚州元冊內欲自十二月為始支至來年二月計支三箇月米共二萬四百餘石乞撥義倉米五千五百七十三石九斗及賑濟歸正歸附使効等米二千八百餘石合就本路轉運司三分課子內取撥及有勸諭到上戶陳宏等米一萬石尚少米二千石乞於前任守臣糶到椿管米內支撥共湊成二萬四百餘石賑濟本州未承回降指揮間為見民戶闕食一面將勸諭到陳宏等二戶已納到州倉米四千五百石并於轉運司三分課子米內先借三千六

百六十四石九斗先次賑濟十二月分米委官支散了當乞劄下本路提舉常平司於義倉內撥米四千五百石給還陳宏等其先借賑濟過轉運司三分課子米三千六百六十四石九斗亦乞劄下轉運司於撥下本州賑濟米一萬五千石數內理詔施行一賑糶楚州元冊內乞撥常平司米一萬六千餘石并椿管米三萬石共湊成四萬六千石應副賑糶之望等照得本州椿管米近蒙朝廷指揮支撥二萬石應副脩城及贖陳請支撥米一萬二千石賑給外所餘不多兼已蒙本路轉運常平兩司科撥高郵軍椿管米三萬石今本州般取賑糶立定每斗價錢一百二十文省之望等竊聞所撥高郵

軍米椿管年深雖價錢低平兼恐貧民難得見錢收糶已行下諸縣截發官錢在般高郵軍今來議定先次般取米五千石於諸縣置場去處依價賑糶候見得有人收糶即接續前去般取賑糶一本州雖有提舉司撥到常平等米二萬一千六百餘石并錢二萬貫並係賑貸止可供給有田產稅戶收糶耕牛農具等候將來豐熟拘還其無田產人戶及貧乏客戶皆不均及惟是賑濟一項方得普霑朝廷德澤詔依仍覈實無產人戶并貧乏客戶如合賑濟依條施行具數申尚書省淳熙十六年四月十四日詔興府新昌縣水既而詔令紹興府將被水之家優與存恤毋令失所以浙東提舉司言故

也 六月五日鎮江府水既而以御前諸軍都統制劉超言本府自六月二日至五日大雨運河水滿灌注入城致諸軍營寨內有地形低下去處浸滄三千餘家即時將官兵老小移往高阜屋內安插給散官錢付水滄之家已般移每家一貫文不般移每家五百文詔令總領所照都統司已支錢數倍與支給一次 紹熙二年四月三十日汀州寧化縣水既而以福建轉運提刑司言汀州寧化縣洪水泛漲浸死百姓一十八人推去屋宇等即委官措置滂瀉屍首如法埋瘞救到生存之數支錢未賑恤詔令福建路諸司將應被水軍民更切賑恤毋令失所 五月一日建寧府福州水既而詔令福

卷之三十一

州路諸司將被水居民更切賑恤毋致失所以福建提舉司言故也 二十三日漢州雄縣石泉軍龍安縣水既而詔令制置司行下諸司并逐州府將被水之家優加存恤毋令失所以四川制置司言故也 七月十八日興州水既而以知興州吳挺言嘉陵大江暴漲漂浸居民委官抄到到被水人戶三千四百九十二家一萬九千二百九口又長舉縣被水人戶一百七十九家一千六十三口並從本縣賑濟施行及有沿江道店被水人戶數目續行賑濟 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常德府水既而以湖北提舉張孝曾言本府山水與江水暴漲滄浸城外居民及田疇等至六月四日又雨未得晴霽見

行祈禱詔本司言下常德府將被水之家優與存恤四年五月三日紹興府諸暨縣水既而以本府申自四月末至五月三日連雨大作江溪泛漲滄沒居民屋舍未稼衝倒百有餘里詔令轉運提舉司并紹興府將被水之家更切優與存恤毋致失所 五年五月十一日池州石埭首溪兩縣寧國府涇縣水既而以江東提舉司言池州石埭縣梅雨大作山間發洪居民屋宇悉被滄浸已行下本縣以見管度糧米量行賑濟又池州貴溪縣寧國府涇縣山水暴漲衝損屋宇及有死損人數已委官抄到支撥常平錢未賑恤詔令江東提舉司將被水之家更切優加存恤毋令失所 紹熙五年八月

卷之三十一

二十九日臨安府言本府餘杭臨安新城富陽錢塘於潛等六縣大水為災衝損民居目今闕食本府已支撥常平官錢分差委官前去各縣同縣官巡門賑給外有四等五等被水人戶合行給散口食米已措置先各給十日大人一斗小兒五升及委通判黃瀚前去諸縣賑給據報到餘杭一縣滄浸之家計二萬戶每約三人五人計八萬口共約米七千餘石別無有管米糧可以賑給若計諸縣其所雨米數至多雖即具報提舉司之行下有管州縣支撥未承發到今來事勢迫切緣本府因去歲旱歉減放即無有管米斛可以那容若候提舉司行下外州等處撥到竊慮般運遠涉恐人戶闕食未便

欲望特賜指揮權行借撥三萬石應副即日賑給候
提舉司發到却行撥還庶得不致闕悞詔令豐儲倉借
撥一萬石應副賑給仰提舉司疾速科撥米斛餘依
嘉泰四年十月十二日洋州言本州七月九日管下漢
水河暴漲其水發源在北山谷中屬真符縣化洽鄉第
十都十六都一帶沿流人家被水漂蕩屋宇水碓什物
之類流入漢江即時行下興道真符兩縣火急差官體
訪抄割如有損人口先募人打撈屍首興道縣體訪漢
中係接連真符縣界漂損一十七戶已支給銅會一十
道粟米一石充賑卹真符縣體訪化洽鄉沿流七十七
家被水州司逐急那省司錢引五百道充賑濟錢米外

卷之三十三

有漂損田苗田土專委兩縣究實從條倚閣稅租并申
監司制置司證會訖詔令洋州更切多方措置賑恤毋
致失所仍劄下本路常平轉運司及四川安撫判置司
證會施行 開禧三年六月十五日臨安府言錢塘縣
五月二十六日安吉定山南管係邊江去處被上江洪
水入浦潮水相衝湧入本鄉浸沒田畝并大路民間住
屋驛路去處水沒約八尺有餘今來已退一尺有餘未
知水退去後民間住屋田畝苗稼成秀如何已委錢塘
縣知佐火急差官遍往鄉村抄割實係被水人戶將本
府撥去錢米多方措置賑給務要實惠及民毋令失所
詔令臨安府將錢塘縣被水之家更切優加賑卹務要

各令安業毋致失所 同日兩浙運司言嚴州申本州
并管下六縣自五月以來曉夜驟雨不止溪水泛漲衝
突直入城市淹浸居民及給散米斛賑卹本州倉庫素
來匱乏既無見管錢斛可以指擬賑濟欲給降官會五
七萬緡或度牒五七十道從本州變轉糶米賑濟及給
散被水居民助造屋宇今知淳安縣石宗萬申本縣大
溪正係蔽港緣連日陰雨發洪溪流暴漲水勢汹涌頃
刻之間居民屋宇悉皆淹浸止留縣前二十餘家已具
因依供申其水漸次歸港宗萬即時徒走沿古城脚自
廟後穴墻而入至門樓上堆垛官錢多募舟船差得力
弓兵同稍人救濟民旅並無一人損失緣其水經停三

卷之三十三

晝夜家業生計並無所存即行乏食逐急將在庫板帳
等錢和糶米斛躬親沿門量行賑給每家給米一斗錢
一百文縣郭共一千三百三十五戶皆獲少濟仍給榜
沿州州縣招誘客人與販米斛前來接濟准是淳安地
瘠民貧平居尚且困匱遭此巨浸狼狽異常凡五百四
十二家幸而屋宇僅存者其墻壁頽毀生理已蕩然一
空啼號之聲所不忍聞所有管下一十四鄉三十五都
皆被淹浸沿溪屋宇盡皆漂流所種早晚禾悉被推去
田多為沙石衝淤或打入溪港其被害尤甚如近郭開
化縣楓潭八十四家被水推去八十一家見今流離本
司雖撥去錢米係是有限之數如淳安所申向後日月

向長田間既遭滄損秋收自難指擬深慮米價增長小民艱食利害匪輕欲望敷奏給降度牒或官會發下本州令守臣知縣火急措置又糴米斛分置場分減價賑糶庶幾被水飢民接續得食其有貧落無所依倚之人即行賑濟若不早為之圖必致流離狼狽已備申朝廷施行檢會開禧三年六月十三日敕節文嚴州淳安等縣被水令提領豐儲倉於所轄管米內支撥一萬石付嚴州充賑濟被水居民食用務要實惠毋致流移失所詔令禮部給降空名度牒二十道付嚴州每道價錢八百貫從便出賣同撥去米專充措置賑濟被水人戶使用餘依已降指揮 十九日知紹興府章燮浙東提刑

卷一百一十一

李珣提舉魯珩言竊見紹興府蕭山縣諸暨嵒嶧山陰會稽上虞等諸邑自五月二十四日以後至今月九日節次申到及百姓等狀並以水傷乞行賑卹惟蕭山縣被害最酷已分委州縣官相視水勢將常平錢米多方賑卹已具申尚書省外蓋緣諸暨縣多是高原積雨暴漲至有衝突滄浸之患而水亦易退不至重傷惟是蕭山正居下流地形窄狹又無大湖泊以殺水勢而諸暨嵒嶧之水湍激如建瓴嚴嶽衛婺之水旁衝其肘腋雖一時開掘堰渠以速內水之去築捺塘埂以拒外水之來然事出倉猝終不能制橫流之患所恃去海近而易於通流夫何適遭大汛壅逆愈見增加以此十五鄉之

地渺若江湖今已半月室廬蕩析生計一空田苗腐敗歲事無望老稚號泣口食不充似此災傷誠為罕見雖日今便獲晴霽亦是數日之後水勢方平設使屋宇尚何以為修葺之費晚田可種何以為秧本之資若非官司力加振救必致流移死亡證對紹興一府所管常平義倉米止一萬九千石錢六千餘緡尤為鮮薄去後日長委是用度不敷伏覩淳熙八年本府災傷孝宗皇帝特降御筆加惠一方撥賜錢米蠲閭官賦比之他郡尤為優厚蓋以本府密拱行都山陵所在以是倍加撫存况今來方此修奉大行太皇太后陵寢蕭山為邑首當應辦而百姓乃有飢溺之憂若不為之控瀝血誠祈告

卷一百一十二

君父罪不容誅矣除已具狀申朝廷伏望敷奏檢證淳熙體例早賜於卹施行詔令封樁庫給降會于五萬貫豐儲倉證年辰資次支撥三萬石付紹興府專充賑濟被水居民使用務要實惠毋致流移失所 二十三日徽州言本州自五月中旬以來連日雨勢轉急溪水湧溢城裏外居民多被滄浸即時分委歙縣東尉西尉巡檢部轄舟船及委縣丞監督預先緘裝牌筏般救居民入城於州治後園城樓等處權泊及支米煮粥分頭差官吏俵散率州郡官僚遍詣寺觀神廟等處祈禱當晚雨漸止水勢退落開霽并祈門縣亦有被水之家差官抄劄被水居民內有衝損滄浸之家支給常平錢米賑

濟外自餘犒賞支費本州自行支給所有祈門縣委知縣做此施行詔令徽州將被水之家更切優加賑恤務要各令安業毋致失所 開禧三年七月五日福建提舉司言崇安縣申本縣自五月初旬以來連雨暴作忽東西兩溪洪水泛漲浸上縣街即率同官分往諸祠祈禱急回登鼓樓觀望水勢甚人心惶惶顧戀財物不肯走避隨即分頭差人拆下縣宇四圍門扇木板木植縛排救接其間多有婦女小兒上屋被水者却用木板接續引過縣樓未移時間水衝入縣門浸上廳堂數尺其縣獄鹽倉庫宇吏舍俱為淹浸其本縣前街及兩岸沿溪一帶居民屋宇多被推蕩獄中重囚隨即領出緣

卷一百一十一

一時急於救活人命上下惶惶應干官物簿書並皆般移不徹其間並遭浸蕩一縣狼狽不可具述除已躬親及委縣官隨門撫諭救割被水浸蕩之家所有流離無歸之民並令於縣學米倉寺觀廟宇等處從便居住及委縣丞權將常平倉米減價出糶及永隆光化院齋堂三處煮粥監施被水之家支撥米斛賑濟多方存卹本司即牒建寧府速行委官前去崇安縣取見被水之家支撥常平錢米分等第多方賑濟務要實惠及民又五月二十日政和縣申本縣梅雨連綿勢不火緩遂至溪流泛溢即率佐官躬詣靈跡公祠親許水陸佛事等雨勢轉加損壞橋梁狂濤入市官吏士民悉皆恐懼又詣

城隍敬許清醮將本縣監納贖賞等錢盡行蠲免官私房廊白地錢亦放五日至晡時雨方少霽即與同官遍視被水之家漂損頗多次日遂晴即以白米煮粥分頭散施存撫賑糶米斛竊慮間有溺死人數及流蕩屋宇去處括責賑濟躬親覈實本司移牒建寧府取撥常平倉米四百石差官賑濟被水人戶併行體究有無淹浸損傷人口并帖政和縣將撥到賑糶米斛照等第支給務要實惠及民具已支過錢米總數供申證會詔令建寧府將逐縣被水之家更切優加賑恤務要各令安業毋致失所仍劄下福建提舉司證會十一日御筆朕德弗類致天之災比者郡邑間被大水加以飛蝗為孽永

卷一百一十二

惟咎證用震悼于予東顧惻然在疚方重貶抑咨爾三大臣其助朕祗畏思正厥事以迪百工俾內無誕謾私諛之風以害吾治外無貪墨暴刻之政以殘吾民其有災傷當行賑恤去處具以狀聞無得蒙蔽庶幾實惠寬究天心降格矧今兵戍久勞瘡痍未息一念及此痛如在躬疆場之吏尤當極力安輯以稱朕憫仁元元之意 嘉定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兩浙轉運司言台州申本州七月一日夜風雨大作潮水泛漲除近州地無損外續詢訪得臨海縣管下沿海地名章安碓頭一帶枕近海門邊江居民屋宇多有被水漂流及倒損淹死人命去處竊慮有貧乏無力津送之人州司即時支給常

平錢一百五十貫文就委臨海縣尉及北近杜清知監前去地頭躬親詢訪有被淹死無力埋瘞之人即將所支官錢收買棺木埋瘞仍驗視喪夫人命及被水飄流倒塌屋宇之家抄割戶口保明供申據逐官申除邊江居民淹死人命有主識認自行埋瘞外有海洋客商船隻被水打壞溺死屍首隨潮流入港內無人識認已將支下官錢收買棺木埋瘞及委知臨海縣核實到飄流屋宇及溺死共三百一十七戶倒塌淹浸共一千九百六十六戶州司已支撥義倉米一千一百四十一石七斗次第給濟及牒提舉常平司行下賑卹施行詔令白州將被水人戶更優支常平錢米多方措置賑卹毋致

卷萬一千一百一十一

失所 四年九月六日浙東提舉常平司言慶元府申七月二十三日慈溪縣申金州鄉洪水發作衝損民屋陸種濟死人民計二百六十六家共支米二百一十五斗官會二千七百貫文賑濟府司緣闕未證時價行下軍資庫支官會八百六十貫文發下慈溪知縣躬親點名俸散外申本司證會詔令慶元府將被水之家更切多方措置賑卹毋令失所并割下轉運提舉司證應施行 六年六月十八日兩浙轉運司言紹興府諸暨縣申本縣近因關雨妨於插種縣官每日躬詣觀音殿靈祀去處精加祈禱五月二十六日方獲通濟二十八日止六月初一日暴雨連作山洪水泛綠本縣地勢低下

溪流窄狹遂至滄沒民田衝倒屋宇道路不通民居被浸雨勢未止民情皇皇深慮別有不測縣司已預備船隻船載人民赴本縣兩廊并高仰寺觀從便歇泊多方存恤及從父老所乞集眾官照例時暫下放縣牌厭禱水災并嚴潔修設祈求晴霽外申乞照會本司已牒紹興府及諸暨縣將被水之家支給錢米優加存恤毋令失所及牒浙東提舉常平司照會施行詔令紹興府更切多方優加賑恤具已賑恤過人數申尚書省 十年八月十一日臣僚奏臣聞守令之職於民最親境內若有水旱縣申州州即申所部詞狀以時接受未稻以時檢踏委有損傷即合從實蠲減蠲減既畢即議賑濟豈

卷萬一千一百一十二

復有流離餓殍之患今也不然縣有水旱令則觀望州郡不即受狀守則顧惜郡計惡聞言損既不申奏又不檢視或因諸司覺察不得已而差官檢踏動在深冬彼時早禾多為牛馬蹂踐民間無以續食先自耕犁早田播種菜麥官吏所至稱是無業拮可驗多不為放遂使有田者不被蠲租之恩無業者不霑賑濟之惠民生茲即何不幸耶此字民之官不損猶應言損唐代宗所以深咎於守令也是豈非守令無愛民之誠有欺心而然乎且監司之職爰咨爰諏部內必有水旱當令州縣及時具申既見得果有災傷即合嚴督州縣差官驗踏照分數蠲減稅乞或有傷重去處合蠲闕舊欠者速與申

奏朝廷俟得回降方與行下蠲閣庶免日後舉催之患
今也不然部內若有災傷監司更不嚴督州郡及時檢
放漕憲倉司各掠美名爭出文榜不候申聞朝省輒將
人戶新舊稅盡行倚閣以示寬卹鄉民無知一時聽信
至有持錢帛入城而復携以歸者自後朝省初無行下
州縣再行舉催小民輸納既已後時速至來年縣道起
催新稅又督舊逋追逮監繫倍有所費名曰利之適以
害之此口惠而實不至怨蓄及其身吾夫子所以無取
於諾責也是豈非監司沾愛之譽無實惠而然乎側聞
孝忠皇帝嘗詔諸路轉運司令所部州軍自今水旱並
以實聞或州縣隱而不言監司體訪聞奏不實並當重

卷一百三

真典憲又因進呈檢放兩浙江東西路災傷倚閣錢物
上曰既是災傷若與倚閣稅賦亦無從出可並與蠲放
大哉王言真可為萬世賑荒卹民之龜鑑也竊聞浙東
及江東西今歲多有被旱救荒之政正當講究欲望陛
下仰稽烈祖孝宗之訓俯鑒唐宗孔子之言下臣此章
戒飭諸路監司守令應是早傷去處並仰從實開具被
傷輕重聞奏及時差官檢踏蠲減稅租其舊欠若合蠲
閣者亦仰先次申奏朝省候得回降方與施行不得前
期擅自倚閣黃惑民聽有誤及時輸納庶幾守令各知
愛民而不萌欺心監司不敢沽譽而務行實惠如更循
襲舊弊故作違戾容臣察訪按劾以聞重真典憲詔從

之十六年八月二十八日江南東路轉運判官陳宗
仁本路今歲自五六月間雷雨不止江河山溪之水
一時暴漲居民多遭巨浸低田率皆泮沒其間可以施
人力者謂可車捲尚堪種蒔水未及退一夕之雨又復
渺漫今建康瀕江之圩田茫然與江混而為一不復可
見畦町而太平州圩田埂墾雖存冊損實多蕩然幾與
江湖無異至於寧國之宣城廣德之建平池之銅陵凡
曰圩田大率相似而建德青陽雖非江又以發洪山水
衝決至有漂失人口者其田遂為沙漲之地諸邑水災
雖各不同歲事失望其實則一宗仁已將城市被水居
民從本司那融錢米賑給行下州縣將見催官賦權寬
一月催納并令諸縣置櫃從條限令被水人戶申訴外
將來檢放苗米其被水浸荒不曾再種之田勢須全與
蠲放但夏秋二稅本出於田田既荒廢稅何從出州縣
迫於期限催督不容不嚴其第四等以上人戶猶可勉
強至於下五等^等人戶所仰數畝之田以為辛歲之計今
既一空猶恐不能糊其口里胥登門甚於星火質貸供
輸艱難萬狀宗仁深知此等民戶困不聊生念欲具申
朝廷乞將夏稅盡與倚閣重以家國供億所繫人戶雖
小數目實繁每三以思不敢遽然有請所催夏稅付已
六七往往皆是貧窶所有措辦將來官司賑濟之人若
征督不已未免追擾其勢必至流移誠為可念宗仁溫

將漕輓一路休戚實司其責耳聞日接用敢冒昧申告
朝廷欲望行下本司將建康太平諸邑并建平宣城銅
陵建德青陽共一十三縣被水不曾再種見今拋荒第
五等以下人戶台納今年殘零夏稅權與倚閣候來年
秋收却與催理庶幾貧民下戶藉此得以少蘇免致流
徙詔令戶部將建康府太平州及建平宣城銅陵建德
青陽縣嘉定十六年見催第五等以下人戶殘零夏稅
權與倚閣候來年秋成日却與催理仍令本路安撫轉
運提刑提舉司疾速依條差官檢視體量合放分數除
程限半月間奏 十二月二日臣僚言恭聞孝宗皇帝
於乾道間因閩中飢歉嘗降御筆付漕臣等曰民頗艱

卷一百一十二

食甚念之不知作如何措置不致有流移之人否大
哉聖言此在今日所當取法而講明之也今歲自五月
不雨以至於秋繼而烈風拔水洛水襄陵漂蕩屋廬淪
損禾稼加以怒潮驟溢河海通流民無蓋蔽食充藜藿
轉徙流移略無生意為民父母之官自當汲汲軫由已
之念或減租賦以寬民力或發倉廩以濟民飢此皆職
所當為者今乃恬然坐視以罔聞知臣嘗搜閱月申諸
郡皆未嘗以水潦而上聞或徑指作無旱傷而申者類
粒不入而催科之額如故者限未及而追呼之令已嚴
間有縣官惻然受理告損之詞督賦稍寬而郡守乃誚
之以為好名反遭譴責若是則何以仰體陛下寬恤之

意乎况閩之為郡山多田少地狹人稠豐年樂歲尚有
一飽不足之憂加以凶荒若何為計往歲猶仰容舟船
販浙未以相接濟今浙右諸郡多被水災已有皇皇不
自給之患儻不明詔監司郡守急舉荒政必多為溝中
之瘠矣欲望聖慈仰體孝宗皇帝勤恤小民之心專委
漕臣措畫行下諸郡須管諸實照災分數減收仍多
方招諭販米客船免收稅錢務行平糶之政其有貧乏
不能自存者開發常平廣行賑濟要施實惠詔令福建
轉運司行下所部州軍將被水去處日下證應的實災
傷分數從條減放仍多方招誘客人與販米斛出糶與
免收稅仍令提舉司將合賑卹去處疾速措置施行

卷一百一十三

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臣僚言去歲被水去處不為不
廣農人失望俱不聊生所恃者二麥耳苦於積潦種者
無幾插種既少飢民嗷嗷所望者成熟耳青黃不交尚
餘收刈下之所以仰給公家上之所以接續民食者獨
有賑濟賑糶可以全民命耳朝廷支撥米斛為濟糶用
給降度牒為糶米用朝奏暮下德意至矣也痛革吏姦
行其所無事足矣而奉行何未之思歟且勸分之數
誰肯樂從富室既已承認于斛在市其價自平此昔人
之至論也所積或多聽其自行出糶可也忽嚴禁糶之
令而所在上市之米即少其價安得而不踊貴乎近者
本臺引放詞狀畿甸郡邑既以物力抑勒教糶又以勸

諭為名逼令添認引惹詞詐利未及民已不勝其擾矣
監糶之官率皆弛慢不職勸分之米多是計為作弊糶
不如數糶湯之吏不惟偷減升合乞覓量錢且夾雜糠
穀糶碎歸畚白折閱之甚反不如責糶於市生此多
無人往糶實惠安得而偏及乎至於賑濟事尤當曲盡
其心要在所委之官上體九重愛民之意推擇鄉曲忠
厚誠懇之士相與朝夕講論康濟小民之策庶幾民無
餓殍之憂欲望聖慈申救攸司疾速契勘去歲被水州
縣下臣此章戒諭常平使者及諸守臣選差官吏留意
濟糶革絕弊俾其有不以濟糶為意者臣當廉訪聞奏
詔從之 四月十三日臣僚言去歲水滂異常臣嘗乞

修舉救荒之政陛下惻然亟命臣請軫卹黎元之心先
後無二民之戴上帝德者遐邇無間也臣竊謂荒政之
徒講而殿最之尚行則為州郡者趨實避罰之意懂懂
往來于中黃紙蠲放而白紙催追竭民之膏血而不顧
視民之愁歎而不卹比較相及則剝削殘零重疊科抑
期于充數甚者又獻羨餘為已計則善矣其如民病何
若是則九重有寬恤之仁心而州縣無奉行之實政其
為無益於救荒一也試以救荒一事言之賑濟賑糶其
初本以利民也今州縣之間常平義倉移用殆盡動是
科取於有田之家名曰勸糶其實強之况田有去存而
物力未嘗消豁中下之戶無米出糶反罹其擾甚者不

堪

得已而應命則以濕惡米穀雜以糠粃賂吏而塞責較
之市糶反有不逮民亦厭糶徒為吏姦今人情整整二
麥尚未可望豈可更急科歛以為郡守貳煤榮取罷之
地哉朝廷既以經費取辦大農大農以賞罰而比較諸
郡郡迫之縣縣迫之民上下煎熬惟財賦之為急而求
為陞陟之計故善足國者當自裕民始善裕民者當自
寬州縣始欲寬州縣其可例行比較之法耶今戶部比
較正其時也欲望聖慈檢證嘉定八年臣僚因旱蝗有
請欲免比較特降指揮應諸路諸州軍實係水傷去
處權免比較一次仍乞行下戶部司農寺符令與權免
比較州軍仰體寬卹之意毋致虐取於民庶幾被水州

縣期限可寬而民力可裕矣詔令部司農寺看詳申尚
書省 十七年七月二日臣僚言近聞閩中諸郡因五
月二十一日積雨之後溪流暴漲為災特甚自建寧南
劍以至福州水口沿溪居民蕩然一空福之城中西南
兩門水高七尺以上候官縣甘蔗寨漂流數百家多有
溺死者南劍衝突尤甚水勢直至郡治城樓卸亭司理
院獄悉皆滄浸類毀城中人家初見水來盡挈籠仗上
樓未幾與樓俱去誠可憫念市西地名鐵冶嶺一帶皆
為瀾漫之所建寧平政橋最為高處水沒其上洶湧入
城即此而觀則其他城外低下去處及諸外縣被水可
知今來雖據逐處申到並不言其詳但云支撥錢米創

行賑濟然臣竊謂監司不過委之郡守郡守不過委之州縣官而被差之官或不留意實惠未及民至今有未復業者欲望聖慈下臣此章疾速委令監司守臣以體國愛民為念斟酌措置更與多方賑卹無令失所貼黃臣近得建昌守臣陳章公劄亦稱是月四邑之水會于盱江城不沒者三板早禾方包既已失望晚禾甫種多就湮沒其禍至慘聞之父老數十年間未嘗有此嘗申朝廷乞檢度牒以充糴本事勢可知并乞聖慈即賜一體行下以救千里生靈之命詔從之

宋會要

地震

嘉祐二年三月三日惟霸等州並言二月十七日夜地震至四月二十一日惟州又言幽州地震大壞城郭覆死者數萬人詔河北備禦之是歲河北數地震朝廷遣使安撫

宋會要

地震

治平四年神宗即位未改元八月二十四日通考已京師地震上謂輔臣曰地震何祥也曾公亮等對曰天裂陽不足地動陰有餘恐由小人為邪所致上然之九月二十七日廣南經畧安撫司言潮州地震拆裂泉涌壓覆兩縣寺觀居民舍屋并本州樓閣營房等士

民軍兵僧道死者甚眾詔以等給錢死而無主者官為之是歲南方地震如漳泉等州皆準此賑恤十月六日上謂曾公亮曰日者南方地震君臣當共省懼擇人以鎮撫之遂以工部侍郎集賢院學士河北都轉運使元絳為龍圖國直學士工部侍郎知廣州呂居簡知鄭州神宗熙寧元年七月河北州軍地震大震是歲自秋距冬河北地震而緣邊尤甚至有聲如雷而動移時累刻不止者詔經地震壓死貧民令都轉運司勘會給錢有差無骨肉者官為殯埋又詔差廂軍五十人赴河北都轉運司葺治本路地震摧損城壁樓櫓等工後清夜錄熙寧元年河北霖雨地震城壁皆壓廢卒數

十萬治之運去存土按故基築之其工無算惟兩州連
其舊基五步因取舊山築之計工省殆過其半 宋史
蘇長卿傳云城郭倉庫皆墮長卿盡力繕補熙寧元年
七月十四日通考甲申京師地震十五日通考乙酉又
震二十一日通考辛卯又震 二十四日上批河北地
震水災宜擇能吏以易庸暗年老之人以尚書都官
外郎馬淵知 州虞部負外郎陸濟權知德州是日降
德音 二十七日上批御史錢顛言河北地震令尚未
悉息居民殆無生意其欠稅當權倚閣方民乏食之際
宜早施行翌日河北都轉運司又言自秋淫雨繼以地
震諸河決溢民皆走徙恐無以輸夏稅願賜蠲免於是

下畫一蠲減租賦指揮即日又詔應河北州軍輸納未
及七分被災甚者並除之餘聽倚閣 二十八日同提
點廣東州路刑獄公事王威服奏潮州地震未止令又
再震欲委本州知州為軍民祈福建置道場以慰安民
心上批可指揮廣東福建路轉運司應有地震未已州
軍並令所在長吏精嚴祈禱

宋會要

熙寧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富弼言竊知累有入奏陳請
凡百災變皆繫時教不由人事者陛下明睿英哲必不
信納又慮姦人能以甘詞致陛下或時而信信則即災
救患答謝天譴之意有時而怠怠則虧損聖德不為宗

社生民之福若數路地震之異河北特甚人民流散去
如鳥獸死於道路者為不少甚可痛也堯湯大聖人其
佐皆聖賢上下同德協心戮力無一夫不獲無一物失
所故其水旱可以歸之時教然亦不聞有重役橫賦勞
民驚眾之事亦不聞有流移餓死於道路之人惟聞常
有九年之蓄民無菜色而天下之奉堯湯亦如無水旱
之事也是雖遭水旱而民不被其害國不憂其危也自
秦漢以降則不然凡有災變惟異皆由時君世主不能
用賢退不肖災異既作又不能恐懼修省坐視赤子不
能相保乃妄欲比堯湯水旱以災異歸於時教是欺天
欺民之甚也夫地者至大至尊至靜不可動搖之物也

古今固亦有震動之時隨其所震大小遠近必有災患
應之然未常聞數路皆震且未有一日或十數震者也
震又不一日而止有止至今逾半年尚震而未止者也
是豈不為大災變耶此陛下正當究窮致震之由推至
誠行至德思所以厭塞其變以謝天地之譴告也為
人謀身官國若陛下萬一惑其所說以災變歸於時教
而聖懷坦然不以災變為懼辱有所司之不職者不加
擇政事之不平者不加治為民窮困失所者不加恤則
陰陽之氣何由而和天地之變何由而息也惟陛下深
賜裁察三月二十一日富弼又言今天地變動動人情不
安時運艱危如此譬如常人身有小變動尚以占其禍

况於三才昏不順理此豈小受陛下當以至誠惻怛
應之地道宜靜至於動則非其常應之亦宜以靜而已
文彥博亦曰唯靜可以應此上曰惟先格王正厥事天
地之變惟正厥事乃所以應天地

宋會要

紹聖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考兩廣太原府地震不
及刻止 二年十月二十九日河南府地震十一月三
十日又震是歲蘇州有夏迄秋地震七 三年三月八
日通考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夜
二月滁州沂州地震 四年六月二十七日通考己酉
太原府地震有聲 大觀元年冬十月蘇州地震

宋會要

崇寧元年正月二十一日河東路轉運司言太原府潞
晉等州皆嵐等軍地震詔官給錢瘞奠優恤死傷之家
及遣本路走馬承受公事就進祠臺駘廟致祭設醮
政和七年七月六日詔熙河環慶泾原近因地震旬日
管下城寨關堡城壁樓櫓官私廬舍並皆摧塌居民覆
壓死傷甚衆恐有夷人犯順竊發之兆兼慮城壁不備
乘間入寇理須急脩築可因地震遣使前去撫恤軍民
因往檢察

宋會要 中興

高宗紹興六年六月九日夜地震十一日詔內外卿士

極言朝廷闕失凡州郡守長近民之官宜為朕惠養周
察安輯流亡察究繫禁苛擾毋倚法以削毋縱吏為姦
各祇乃事以副朕寅畏天地側身消災之意上諭宰臣
趙鼎曰上天譴告朕極憂恐為曰皆臣等輔佐無狀向
緣地震呂頤浩嘗罷政上曰頤浩之罪為非卿等但與
朕協力脩政事用答天譴上又曰考前事故事當避殿
減膳令只所御則一殿而常膳至薄若更減損亦無官
為曰此皆文具也應天消災之道專修人事庶幾可召
和氣但即令費用浩大科歛亦益煩此傷和氣之大者
臣等日夜不勝惴恐而才力綿薄終恐上負委使於是
降詔繼進士朱昉上書謂答由去信上嘉之與免解賜

帛

宋會要

高宗紹興三十二年孝宗甲己卯在宋元七月十三
日夜臨安府地震自東北而來

宋會要

淳熙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上曰近日漳汀二州地震特
甚不可不慮不知二州守臣如何宰臣王淮等奏漳州
黃啓宗人多稱之而汀州趙師德亦自得上曰可令監
司師臣更精加減否保明聞奏已差下人候聞到赴都
堂審察

宋會要

地技

熙寧五年十月三日知華州呂大防言九月丙寅少華
山前阜頭谷嶺堆陷其下平地東西五里南北十里潰
散圻裂涌起堆阜各高數丈長若隄岸至陷居民六社
凡數百戶林木盡合亦無存者問之隣近家並山之民
言比年以來谷上常有雲氣每遇風雨即隱隱有聲是
夜初昏畧無風雨忽於山上雲霧起有聲漸大地逆震
動不及食頃即有此變已檢錄存印死傷人戶詔遣高
書兵部郎中判太常寺王璿乘驛致祭仍建道場并賜
臨泆之家錢有差其不能葬埋者官為葬祭之

元豐八年哲宗已卯任未及元正月二十九日二月十

日通考云甲戌賓州嶺方隸地陷

宋會要 地生毛

紹熙四年十一月十日地生毛 中興會要

蝗災

全唐文

宋史五行志

天禧元年二月開封府京東西河北河東陝西兩浙荆
湖百三十州軍蝗蝻復生多去歲蟄者和州蝗生卵如
稻粒而細言二月天禧元年五月詔遣使臣與本縣等
焚捕每五州命內天禧元年六月江淮大風多吹蝗入
江海或抱草木僵死奉會天禧元年八月七日詔曰朕
氣以生春惟郡國之間去歲以來精求治本冀五日朕
疾懷通命廉違肝宵苦厲分遣使按察言念黎庶憐
軫恤無心豈非朝廷之政有所未周司牧之功方有
加安按無令報有長授天禧二年四月江陰軍蝻生

仁宗天聖五年七月丙午邢洛州蝗會要天聖五年
州言蝗自邢州南緣二頃餘不食苗帝謂輔臣曰但
天聖五年十一月丁酉朔京兆府早蝗六年五月乙卯
河北京東蝗景祐元年六月開封府淄州蝗諸路募民
掘蝗種萬餘石

全唐文

宋史 五行志

寶元二年六月癸酉曹漢單三州蝗四年淮南旱蝗是
歲京師飛蝗蔽天會要定元年蝗二
月十
日

六月十四日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依不令種亦生批種委升職蠶熙
熙寧九年夏開封府畿京東河北陝西蝗

會要
九年
五月
四月
三月
二月
一月
十月
九月
八月
七月
六月
五月
四月
三月
二月
一月
十月
九月
八月
七月
六月
五月
四月
三月
二月
一月

哲宗元符元年八月高郵軍蝗
崇寧三年四年連歲大蝗其飛蔽
崇寧三年四年連歲大蝗其飛蔽
崇寧三年四年連歲大蝗其飛蔽

東及府界河北尤甚宣和三年諸路蝗續三年九月會要宣和三年六月京師
苗州界內有蝗入鎮自五月起自乾道二年六月京師
未稼成實內有蝗入鎮自五月起自乾道二年六月京師
淮甸大蝗八月庚午令長吏備醮祭會二建四日
京師大蝗八月庚午令長吏備醮祭會二建四日
司差官疾速撲飛蝗近甚多害靜具申行下省路轉
十日官疾速撲飛蝗近甚多害靜具申行下省路轉
州委知州縣監司守飛蝗近甚多害靜具申行下省路轉
月時州縣監司守飛蝗近甚多害靜具申行下省路轉
淮南三十二年六月江東淮南北郡縣蝗飛入湖州境
聲如風雨自癸巳至于七月丙申偏于畿縣餘杭仁和

錢塘皆蝗丙午蝗入京城會要宣和三年六月京師
前安後界今令本路監行守待令史究其蝗自三
年八山東大蝗癸丑頒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為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與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除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無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為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其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萬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主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收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而今今太常寺為害甚烈祭醮禮式八月九日興三十一

宋會要 瑞異三

宋會要 瑞異三

出令為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法命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有命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星見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朕求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官會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早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飛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大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州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月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司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真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諸蝗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有隆興元年七月大蝗論稱

留西浙轉運使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東兩浙轉運使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倉庫取仍捕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雖不為災戶仍捕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蝗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秋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舉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檢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志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道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憂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具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瑞今深者要可都司人便行請所部九月

一九五

如風雷者逾時過大雨皆死稼用不害... 州縣界七月准旬大蝗真楊泰... 州府皆害稼五千餘郡或日捕數十車... 州府皆害稼五千餘郡或日捕數十車...

亦三縣捕八十餘石湖之長興捕數百石... 縣大蝗自丹陽入武進若烟霧蔽天... 縣大蝗自丹陽入武進若烟霧蔽天...

于郡縣二年四月又蝗五月丁酉令諸脩脩醮祭六月
 辛未飛蝗入畿縣三年臨安府蝗七年六月浙郡蝗八
 年四月飛蝗越淮而南江淮郡蝗食禾苗山林草木皆
 盡乙卯飛蝗入畿縣己亥祭醮令郡有蝗者如式以祭
 自夏徂秋諸道捕蝗者以千石計飢民競捕官出粟
 易之九年五月浙東蝗丁巳令郡國醮祭是歲荐饑官
 以粟易蝗者千斛十年四月楚州蝗 理宗紹定三
 年福建蝗端平元年五月當塗縣蝗嘉熙四年建康府
 蝗淳祐二年五月兩淮雉景定三年八月兩浙蝗

大興一萬一百
 五十九又卷
 一萬六千九
 百八十

五字考據
 大興一萬六千
 二百四十九引
 續宋會要校補

宋會要 三公三少

舊為三公三師政和二年改三師為三公又增三少
 月十九日乙卯仁宗九年開府儀同三司守司空兼侍中昭又館大學士
 監修國史兼詳譯潤文使魏國公韓琦守司徒兼太師兼侍中判相州
 仍詔出入如二府儀 熙寧二年七月辛巳曾公亮韓琦並預言臣等擬
 舉向國定深已不進心二以為有創而公亮奏臣嘗遠以空琦太深三公
 非賞勞之官從之 三年九月十三日開府儀同三司行尚書左僕射
 兼門下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昭文館大學士監修國史兼詳譯潤文
 使魯國公曾公亮守司空檢校太師兼侍中河東三城節度使集禧觀使
 公亮在相位十年及七致致任事許及是上御集英殿策進士于海下上
 移御需雲使生延輔臣致致茶公亮涉降殿陛足跌仆于地致致命左右
 起之明日以病告乃有是命仍詔五日一朝大鑾紫街曹份上出入如二
 所儀示優恩云 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樞密使開府儀同三司守司空檢
 校太師兼侍中潞國公文彥博守司徒兼侍中判河陽仍詔大勅紫街曹
 份上出入如二府儀又詔彥博嘗受先朝簡命今罷歸府宜依舊公亮例
 罷相推恩 九年八月五日開府儀同三司檢校太師守司徒兼侍中判

大名府潞國公文彥博守太保兼侍中再任彥博詳太保已受封
 邑再任從之 元豐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景靈宮使開府儀同三司檢校
 太尉兼侍中曹份為檢校太師守司徒兼侍中蓋令充景靈宮使仍詔出入
 如二府儀公使曹份見錢後母得為制又給宣借人兵五十人 九月十
 七日詔檢校官除三公三師外並罷 檢校官一十九三公三
 師六左僕射至水部首外郎共十三官制行左僕射以下皆為職事官故
 罷之凡三公三師除授司徒太保太師太尉太尉太尉太尉太尉太尉
 檢校如之 二十七日河東節度使檢校太師守司徒兼侍中判大名府
 潞國公文彥博兼侍中除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判河南府政事大禮等
 臣以下惟加恩至是因改官制故彥博等特選官以承之 二十
 守太尉開府儀同三司判河南府潞國公文彥博為河東節度使
 校太師守司空開府儀同三司張任韓國公富弼守司徒以故恭不致事
 王克臣子水部員外郎同老言先臣至和中恭預朝政以仁宗不豫與字
 相文彥博富弼等數於上前請立英宗為嗣有定策功故有是命而彥博
 固辭兩鎮止加奠已復封 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太尉河南節度使開府
 儀同三司太原尹判河南府潞國公文彥博守太師充河東水興軍節度

寄妻儀同
應有三司
南朝宗齊梁法
有周府儀同
三司者趙宗
等以制

寄妻儀同
一萬二千五百
十三捕一日
又忠厚作伴
原

寄妻儀同
一萬二千五百
十三捕一日
又忠厚作伴
原

路宣撫使韓世忠除少保。十九日起復檢校太尉軍武軍節度使
開府儀同三司充江南西路宣撫使。六月十二日
十四日崇信奉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江南西路宣撫使張俊
除少保。七年三月十九日鎮南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浙西宣撫使
大使兼知臨安府呂頤浩除少保。二十二年少保護國鎮安保靖軍節
度使充淮西路兼太平州宣撫使劉光世除少保。充壽州宣撫使進封崇國
公。同日少保鎮江宣撫使兼鎮江府節度使充淮南西路宣撫使張俊除少
保。九年正月八日少保橫海武寧軍節度使充京東路淮南東路
宣撫使置使兼節制鎮江府韓世忠除少保。十年五月六日少保護國
鎮安保靖軍節度使充壽州宣撫使劉光世除少保。六月一日少保橫海
武寧軍節度使充京東路淮南東路宣撫使韓世忠除少保。同日
日少保鎮江宣撫使兼鎮江府節度使充淮南西路宣撫使張俊除少保
武勝之國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河北西路宣撫使岳飛除少保
十一年七月鎮南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判結具府充浙東宣撫使
安郡王孟忠厚除少保。十一日特遣尚書左僕射兼檢校少保。二十
三日少保韓世忠除少保。十一月大保權家

府。二十七年六月少保瀘州軍節度使充中太一宮使崇國公錢忱除
少保。二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少保寧遠軍節度使兼鎮南府都指揮
使職事恭國公楊存中除少保。二十九年正月奉軍節度使開府儀
同三司鎮南府都統制職事充利州西路宣撫使判興州吳玠除少
保。三十年三月六日保康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吳玠除少保以蜀
仁皇后攝宮總攝事。三十一年二月十一日少保寧遠軍節度使充
鎮南府都指揮使職事恭國公楊存中除少保。同日少保寧遠軍節度使充
使仍奉朝請。十二月少保奉軍節度使充四川宣撫使鎮南府都統制
統制職事充利州西路宣撫使判興州吳玠除少保。同日少保寧遠軍節
除少保。孝宗紹興三十二年乙卯七月八日特遣尚書左僕射兼
大季判建康府詔行宮留守專一措置兩淮事務兼措置淮東西建康
鎮江府江淮池州軍馬和國公張俊特授少保進封魏國公。以權使
都督江淮軍馬入朝奏事。二十一年少保保康軍節度使充
萬壽觀使吳玠特授少保依前保康軍節度使進封大寧郡王充醴泉觀
使奉朝請並妻王氏狀乞依楊存中除少保。同日少保寧遠軍節度使充
月二十八日少保奉軍節度使充四川宣撫使鎮南府都統制兼知

宋會要 職官一

大寧郡王吳益除太傅。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親文殿大季士知紹興府
文浩特授檢校少傅保寧軍節度使四月二日詔諸恩數並依前軍相例
施行。八年五月一日大同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蒲察父安持授檢校
少保九月十二日特進左丞相魚福孟仗華國公虞允文特授少保武安
軍節度使克四川宣撫使進封雍國公以允文乞罷改去故也。熙寧
三年正月七日皇叔祖少保昭化軍節度使判大宗正師嗣濮王士燾為
少傅依前昭化軍節度使判大宗正司嗣濮王。四年三月五日崇信軍
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文浩為少保親文殿大季士
醴泉觀使兼侍讀其後五年三月十八日以少保為右丞相十一月十五
日罷特授少傅保寧軍節度使。六年正月十一日皇弟少保靜江軍節
度使克醴泉觀使恩平郡王球為少傅。同日武泰軍節度使開府儀同
三司克萬壽觀使曾觀為少保寧武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十月十六
日皇叔祖少傅昭化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嗣濮王士燾為少傅。同日
皇兄少保岳陽軍節度使克萬壽觀使水陽郡王居廣為少傅。七年五
月二十八日詔特進親文殿大季士判建康府陳俊卿以廟廟舊跡出獲
留却二年之間請效類若可除少保依前親文殿大季士判建康府。八

卷之九十九

年五月二十七日少傅保寧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兼侍讀魯國公文浩
為少傅依前保寧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進封魯國公。九年九月二十
三日安德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克萬壽觀使天水郡開國公伯圭為
少保封萊郡王。十年六月二十六日少傅親文殿大季士克醴泉觀使
申國公陳俊卿為少傅依前親文殿大季士進封福國公致仕。八月二
十二日少傅保寧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魯國公文浩為太保依前保寧
軍節度使改封親國公致仕。十三年正月十四日太保保寧軍節度使
致仕親國公文浩為太傅依前保寧軍節度使改封親國公致仕。一
年正月十四日奉詔保寧軍節度使致仕親國公文浩未得依前保寧
軍節度使致仕親國公文浩親文殿大季士致仕福國公陳俊卿為少傅
依前親文殿大季士致仕進封親國公皇叔祖保康軍節度使開府儀同
三司克醴泉觀使嗣濮王士燾為少保依前保康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
嗣濮王並以高宗聖壽八十慶典加恩也。十五年六月四日少保安德
軍節度使克萬壽觀使蒲陽郡王伯圭為少傅依前安德軍節度使克萬壽觀
使蒲陽郡王以高宗聖壽八十慶典加恩也。○雜錄 淳熙四年八月十
六日臣寮言已降指揮宰執所得給使減年太濫故定初除轉廳為兩色

夏秋中以下
二十九字涉
上誤後

寄奉正條已
有二年疑
誤

如三公少傅相太尉於法本無合得給使恩典累有擬執政恩例而特
給之者已自今除校如降旨許特依執政者全與初除恩數其後不問
經進除止合依轉廳減年如特旨許特依執政之文不得援例放行從之。
淳熙十六年三月二日特進左丞相許國公周必大可特授少保依前左
丞相進封益國公。三月九日皇子安慶軍節度使平陽郡王可特授少
保武寧軍節度使進封嘉王。二十四日皇子伯少傅安德軍節度使克萬
壽觀使兼蒲陽郡王伯圭可特授少傅依前安德軍節度使克萬壽觀使兼
蒲陽郡王大傅保寧軍節度使致仕親國公文浩可特授太師依前保寧軍
節度使致仕親國公皇叔祖少保保康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嗣濮王士
燾可特授少傅依前保康軍節度使克醴泉觀使嗣濮王皇叔祖昭慶軍
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克醴泉觀使天水郡開國公士燾可特授少保依
前昭慶軍節度使安慶郡王子彤可特授檢校少傅依前寧遠軍節度使安
郡王。○回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使宜春郡開國公。○親文殿大季士
保依前奉國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使宜春郡開國公。○紹熙元年四月六
日皇子伯少傅安德軍節度使克萬壽觀使兼蒲陽郡王伯圭可特授太保依

卷之九十九

前安德軍節度使克萬壽觀使兼蒲陽郡王。○三年六月十八日皇子伯太保安
德軍節度使判大宗正師嗣濮王伯圭特授太師。○二十六日太尉保大
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使吳興郡開國公郭師高特授少保。○五年十
二月二十二日少傅保大軍節度使克萬壽觀使郭師高為少傅。○永寧郡
王。○慶元二年九月二十一日奉詔太保十月二十一日為太傅永寧郡王
致仕。○慶元二年三月十七日宰執進呈昨日中興宣諭室叔祖少師嗣
濮王士燾轉一秩緣已足少師合轉太保自來三少之官不輕除授極
典故嗣濮王雖親子孫皆不曾除此官如有深微得之者上曰前日曾宣
引乃有此請亦念其未日無多姑從之其意亦見嗣濮王為三公故耳然
與嗣濮王事體不同既無此例却恐別有攀援端禮奏誠如聖訓上首肯
四年五月二日保寧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克萬壽觀使兼蒲陽郡王
伯圭為少傅。○五年九月一日為少傅進封平陽郡王。○五年十月三
日為太傅嘉泰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為太師。○七月二十日特進親文殿太
季士萬壽觀為少保。○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特進右丞相和回公宗鑑為少
保依前右丞相進封親國公。○六年閏三月四日為少傅左丞相封異國公
八月十五日為太保親文殿大季士親國公致仕。○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特進

右丞相吳國公謝伊甫為少保依前右丞相進封魯國公既而率執進呈
 東甫力辭少保之命上曰卿嘗執出何滯等奏謝保甫力欲辭避荷陛下
 許從其請上曰向未留正以官而轉請丞相堅不肯受以為起滯今此
 姑從其請却俟他時別除滯泰陛下可謂能成陛下之美。二十七日昭
 化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萬壽觀使吳璠為少保嘉泰三年五月十
 五日為少保嘉定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為少保嘉泰二年三月十九
 日鎮安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判建康府吳玠為少保。十八日皇弟
 昭慶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吳玠為少保。二十一日特進右
 丞相吳國公謝深甫特授少保依前右丞相吳國公。二十六日保順軍
 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充萬壽觀使謝淵為少保嘉定二年八月七日為
 少保四年三月十八日為少保進封和國公致仕五月十六日皇伯夙因
 軍節度使提奉祐神現充秀安王國公秀王佐檢察尊長師檢為檢校
 少保嘉定三年六月十六日為少保六年三月六日為少保七年八月二
 十二日為少保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皇伯定江軍節度使提奉祐神現師
 委為檢校少保用禧三年十月十七日為檢校少保嘉定三年六月十四
 特進見文殿大學士提舉昭安府洞霄宮錢象祖為少保四年五月二
 十六日為少保進封和國公致仕年七月七日皇叔祖昭慶軍節度使提奉祐
 神現嗣濮王不傳為檢校少保。二十六日岳陽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
 司充萬壽觀使楊次山為少保進封永陽郡王六年三月六日為少保六
 年三月二十四日保信軍節度使吳玠為檢校少保。二十八日保康軍
 節度使充秀安王國公師高為檢校少保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為少
 保十五年五月九日為少保十六年二月九日為少保與官。十三年六
 月二十六日保寧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四川安撫使安丙為少保十
 四年十二月十一日為少保致仕年四月七月十五日金紫光祿大夫右
 丞相兼樞密使史弥遠為少保。十五年正月一日奉國軍節度使楊谷
 保寧軍節度使楊石並為檢校少保。二月二十日少保右丞相兼樞密
 使史弥遠為少保。十一月九日皇子寧武軍節度使和國公並為檢校
 少保。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檢校少保安德軍節度使和安州師出為
 檢校少保。九月二十三日保康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不傳為檢校少
 保。

卷之六十八

宋會要 職官一

使宿國公鄭居申除太保以撫定秦雲此除拜三公不
 領舊職不帶節鉞者並立三公本班詔一總治三省者
 治三省事應領舊職或節帶鉞並立舊班治舊職立為
 定制一月六日制以檢校太師瀛海軍節度使開府

太師太傅太保為三師太尉司徒司空為三公並為宰相親王使相加官五代之制司徒遷太保太保遷太傅太傅遷太尉太尉遷太師檢校者亦如之國朝因之太宗淳化三年以西京留守太保兼中書令趙普為太師西京養疾普累表乞致政以開國元臣故優拜之非常例也真宗天禧元年二月司徒平章事王旦彭王元儼同日降制加太保三公併除雙員自此始也五月以太保兼門下侍郎平章事王旦為太尉侍中聽五日入中書旦懇辭不拜七月加太尉依前充玉清昭應宮使又

卷一百五十九

今禮儀院詳定赴上儀注國朝以來三公不兼無赴上之儀真宗優寵元臣特有是命四年十二月以資政殿大學士太保王欽若為司空職如故時欽若求侍東宮講誦以輔臣兼領三少品序非便表求換秩乃有是命止立學士班仁宗慶曆三年九月三日司徒監修國史兼譯經潤文使許國公呂夷簡守太尉致仕宜朝朔望大朝會綴中書門下班英宗治平二年五月十七日權御史中丞賈黯言請自今皇子及宗室卑屬除檢校師傅官者隨其遷序改授三公詔兩制詳議翰林學士王珪等議如黯所言詔俟加恩改授先是皇子行東陽郡王除婺州節度使檢校太傅黯因以為言是歲南郊

寄案大典卷一百五十九條輯有檢校官一門陰上治平二年五月十七日以上各條不復外併並同此門今併

遂改授檢校太尉以上國朝會要以下無此門神宗治平四年

宋會要 太尉

徽宗政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御筆近降武選官名以
祿多士比元豐文階無極品之官文武一道分職定位
理當不殊太尉古官舊掌武事雖循法秦漢為三公之
任名稱已久可改為武選一品之位在即度使上其儀
物班序居執政之次今尚書省裁定以聞二十九日詔
太尉不為三公詳見官制十月三日詔檢校官除太
尉依舊外司徒為少傅司空為少保詳見官制同日
中書尚書省言契勘太尉在第一品開府儀同三司在
從一品執政在正二品節度使在從二品欲太尉入正
二品在執政官之下節度使之上執政官料錢二百

卷萬年音究

子

二月三日中太一宮武信軍節度使遂州管内觀察
處置橋道等使檢校太尉持節遂州諸軍事遂州刺史
直睿思殿提舉龍德宮熙阿蘭涅秦鳳路宣撫使童貫
為太尉十六日詔檢校太尉改為檢校少師高宗建炎
三年四月七日檢校太保奉國軍節度使殿前都指揮
使御營司專一提舉一行事務都巡檢使劉光世為太
尉御營副使與九年十月五日檢校少保定江昭
慶軍節度使神武右軍都統判江淮路招討使張俊除
太尉以凱旋賞也二年六月十一日檢校少師武成感
德軍節度使神武左軍都統制福建江西荆湖南北路

宋會要 職官一

宣撫副使韓世忠除太尉平閩湘之寇賞也七年二月
二十六日檢校少保武勝定國軍節度使充湖北京西
路宣撫副使岳飛起復太尉充湖北京西宣撫使十三
年二月殿前都虞侯保成軍節度使主管殿前司公事
楊沂中除太尉十三年八月起復德慶軍節度使提點
皇城司錢愐除太尉提舉皇城司十七年二月安慶軍
節度使提舉萬壽觀邢孝揚除太尉二十二年三月檢
校少師奉國軍節度使御前諸軍都統制充利州西路
安撫使知興州吳璘除太尉是月檢校少保武當軍節
度使御前諸軍都統制充利州東路安撫使知興元府
楊政除太尉二十四年二月保康軍節度使提舉萬壽

卷萬年音究

二

觀吳蓋除太尉二十六年四月建寧軍節度使提舉萬
壽觀韋諷除太尉進封開國公二十七年二月武泰軍
節度使侍衛親軍馬軍都虞侯知潭州劉錡除太尉知
荆南軍府二十九年六月崇信軍節度使龍神衛四廂
都指揮使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趙容除太尉三十年
五月二十九日寧武軍節度使提舉佑神觀吳蓋除太
尉三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保信軍節度使領閣門事
鄭藻除太尉二十八日慶遠軍節度使龍神衛四廂都
指揮使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成閔除太尉主管殿前
司公事同日寧國軍節度使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建
康府駐劄御前諸軍都統制充淮西路制置使京畿

其

河北西路淮北壽亳州招討使李顯忠除太尉主管侍
衛馬軍司公事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八月六月六日
信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曾勛特授太尉十二月二十
五日詔今後除授太尉已上得指揮依兩府恩數人除
見管軍外並特與依帶職前兩府例施行仍自居廣為
始乾道七年六月三日詔威武軍節度使主管侍衛馬
軍司公事李顯忠特授太尉淳熙元年八月五日詔安
慶軍節度使知樞密院事張悅為太尉提舉隆興府王
隆觀任便居住四年八月十六日詔除授太尉自今止
與初除恩數其數遞除止依轉廳減半如無特旨許依
執政之人不得援例詳見三十三三年正月二十四日檢

仕

校少傅慶遠軍節度使致任武功郡開國公成閔為太
尉依前慶遠軍節度使致仕淳熙十六年五月三日詔
保大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吳興郡開國公郭師尚特
授太尉依前保大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吳興郡開國
公同日詔檢校少保定江軍節度使武功郡開國公吳
挺特授太尉依前定江軍節度使武功郡開國公慶元
二年十月十九日檢校少保昭化軍節度使提舉祐神
觀吳環檢校少保鎮安軍節度使知江陵府吳瑄並為
太尉十一月十一日慶遠軍節度使提舉祐神觀韓同
卿武康軍節度使殿前都指揮使郭景並為太尉五年
九月二十日保順軍節度使提舉祐神觀謝淵為太尉

嘉泰二年七月二十一日通議大夫韓遜為太尉保康
軍節度使知隆興府閏十二月五日保大軍節度使提
舉祐神觀李孝友泰寧軍節度使提舉祐神觀李孝純
並為太尉四年正月八日保靜軍節度使吳璘為太尉
開禧元年三月二十三日岳陽軍節度使提舉祐神觀
楊次山為太尉嘉定四年三月十五日武康軍節度使
夏震為太尉致仕十五年五月九日檢校少保奉國軍
節度使提舉萬壽觀楊谷檢校少保保寧軍節度使提
舉萬壽觀楊石並為太尉十七年七月三十日隨龍檢
校少保保成軍節度使譙令雍為太尉致仕

嘉泰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宋會要 三省

舊會要係中書門下令依三官制改為三省兩朝國史志中書門下中書令侍中同平章事參知政事書令國朝罕除侍中雖常除亦罕預政事同平章事是為宰相之職掌邦國之政令弼庶務和萬邦位天子執大政無常員有二人則分日知印以丞郎以上至三師為之其上相為昭文館大學士監修國史亦有不帶昭文館大學士而為監修國史者其次為集賢殿大學士或置三相則昭文集賢兩學士并監修國史並除為參知政事貳宰相批大政參庶務以中書舍人以上至高書為之親王樞密使留守節度使兼中書令侍中同平章

宋會要卷之九十一

事者謂之使相不預政事不書敕惟宣制除授者敕尾存其銜而已中書在朝堂西是為政事堂其屬有舍人專職誥命闕則以他官知制誥或直舍人院院在中書之西南舍人六員與學士對掌內外制朝廷有除拜中書吏赴院納詞頭其除拜亦有宰相召舍人面受詞頭者凡大誥命中書并敕進入從中而下餘則發敕官受而出之其吏史則有堂後官主事錄事主書守當官其吏舍則曰制敕院堂後官八人舊制自選人入為堂後官轉至五房提點始得佩魚至和元年詔中書提點五房公事自今雖無出身亦聽佩魚主事七人錄事十人主書十四人守當官二十人分掌五房一曰孔日房二

曰吏房三曰戶房四曰兵房禮房五曰刑房又有生事

勾銷二房其給使則有公堂五院行首一人副行首二人通引官九人堂門官七人直省官十一人發敕官五人驅使官二十二人其舍人院則有指書二人裝裁匠二人自中興之初循舊制置尚書左右僕射各一員門下中書侍郎各一員尚書左右丞各一員凡除左右僕射並加兼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改門下中書侍郎為參知政事而廢左右丞又以左右僕射兼樞密使或兼知樞密院事神宗正史職官志中書門下在朝堂西榜曰中書為宰相治事之所印文行敕曰中書門下尚書

宋會要卷之九十一

中書令侍中丞郎以上帶同平章事並為宰相而參知政事為之貳與樞密院通謂之執政又有中書省門下省者存其名列皇城外兩廡官舍各數楹中書省但掌冊文覆奏考帳門下省乘輿八寶朝會位版流外較考諸司附奏秩名而已中書令侍中不任職官制行悉釐正之遂以寔正名廢中書門下有舍之在皇城外者併朝堂之西中書堂為門下中書兩省以左右僕射兼門下中書侍郎又以兩侍郎副之神宗治平四年六月詔令中書樞密院應細務分年有司者逐旋條陳取旨初侍御史張紀言政府不忠後有司之職有司不當溷政府之嚴若溝洫當決諸水監漕運當決之三

司其禮樂征伐號令損益自係朝廷議論有司得以奉行故有是詔 熙寧元年十月崇勳被旨差後苑工匠造舒國祁國公主下嫁禮物而後苑奏留不遣中書請令兩所應辦上曰此細務也不足以累宰職自今宜一聽三司裁決二年宰臣曾公亮歎知州皆選於中書工部中書數人所總事已多矣知州材否何暇盡詳且中書三公職事在於論道經邦公亮曰冷中書乃六卿冢宰之職非三公也工部冢宰固有冢宰之職唐陸贄言宰相當擇百官之長知審官是也今不擇知審官人而但堂選知州所選人不精徒令中書事更煩冗非國體也王安石曰誠如陛下所諭三年五月五日詔近

後高平孔得記

設制置三司條例司以通天下財利今 滿已舉惟在悉力應接以趣成勅其罷歸中書 熙寧二年二月初置條例司踰年乃罷之七月令中書門下考察內外官司置簿記功過俟年終及非次除權檢錄比較進呈擇其尤甚者進黜之四年知慶州趙鼎經制使李憲屢言囉兀城上欲遣人相度王安石曰請用親信內臣與一朝工大夫往工部用宰相制事而令內臣審覆於體非便於是用張景憲李評俱往七年十月十六日詔三司置會計司以宰臣韓絳提舉八年六月罷之 熙寧十年以前三年收支應見存錢物除開雜及理欠物起不條具其泛收泛支或諸處支借出入并蠲放欠閣各

自此以後年月多未更定校時可逐條檢尋

令開析限半年攢結成都狀送提點刑獄司驅磨保明上中書點檢有不實科徒一年罪不理去官仍并治保明官吏如驅磨出增隱錢物並當等第酬賞自今三年一供著為令以中書言諸路財賦歲入歲支轉運司多不疚心唯稱闕乏既不可旋考校宜有會計出入之法以察增耗以知有餘不足之處也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詔罷中書門下省主判官歸省事於中書四年三月八日詔在京官不得舉辟執政官有服親以御史知雜舒賈言近論蒲宗孟不當薦舉同知樞密院韓頴姪宗弼乞立奏舉法故也八月一日詔中書自今堂選並歸有司十月二十七日詔三省印銀鑄金塗 月二十二

卷高平孔得記

日詔增減官吏並門下中書省同取旨 六日詔自今堂選堂占悉罷以勞得堂除者減磨勘一年選人不依名次路分占射差遣十二月十一日詔三省諸案宜並稱房五年二月一日詔中書省樞密院面奉宣旨別以黃紙書中書令侍郎舍人宣奉行訖錄送門下省為畫黃受批降若覆請得旨及入狀得畫事別以黃紙亦書宣奉行訖錄送門下省為錄黃樞密院準此惟以白紙錄送面得旨者為錄白批奏得畫者為畫旨門下省被受錄黃畫黃錄白畫者皆留為底詳校無外繳奏得畫以黃紙書侍中侍郎給旨以省密讀訖錄送尚書省施行三省被受教旨及內降實封文書並注藉門下中

書下宜添旨字

書省執政官兼領尚書省者先赴本省視事退赴尚書省中明及立條法並送尚書省議定上中書省半年一進頌下應速者先行應功賞並送所屬無定法者送司勳樞密院軍功不在此文武官三省樞密院各置具員中書省非本省事舍人不書吏部擬注官過門下省並侍中侍郎引驗訖奏候降送尚書省若老疾不任事及於法有違者退送改注仍於奏鈔內貼事因進入六曹諸同官非議事不詣都省及過別曹應立法事本曹議定嗣刑部覆定干酬賞者送司勳如無異議還送本曹赴都有議體大者集議議定上中書省樞密院事上本院吏部差注官因甲由都省上門下省有違者退吏部

恭錄事於省

以事因貼奏諸稱奏者有法式工門下省無法式上中書省有別條者依本法邊防禁軍並上樞密院應分六曹寺監者為格候正官名日施行二十一日詔知樞密院門下中書侍郎同知樞密院尚書左右丞為定班班次以是為差五月一日詔左右僕射丞合治省事初議左右分治及進呈始命合治二日詔今後四方實封奏除內降指定付三省樞密院及中書門下尚書省外餘並降付中書省可從本省分送所屬曹省十一日詔秘書省殿中省內侍省入內內侍省於三省用申狀尚書六曹用牒不隸御史臺六察如有違慢委言事御史彈奏六月三日吏部尚書李清臣言嘗奏論門下中書省

全錄畫黃直付所司事令於詳定官制所受到前批無押字畫黃四件雖著門下省若官及名即無首尾不顯何處送到門下省進呈在格留錄其事目留本省以畫黃付下既已書名則體不當押字而所承受官司各有付受歷照驗豈得不知來處詔清臣分析以聞其後罰銅十斤五日詔自今事不以大小並中書省取旨門下省覆奏尚書省施行三省同得旨事更不帶三省字出行是日輔臣有言中書獨取旨事體太重上曰三省體均中書省撰而議之門下省審而覆之尚書省承而行之苟有不當自可論奏不當緣此以亂體統也先是官制以難做舊三省之名而莫能究其省設官之

恭錄事於省

意乃釐舊中書門下為三各得取旨出公行紛然無統紀至是上一言遂定十三日詔尚書省六曹事應取旨者皆尚書省檢具條例上中書省又詔門下中書省已得旨者自今不批劄行下皆送尚書省施行著為令十四日詔六曹中尚書省尚書省送中書省及過門下省文字皆隨事立日限即尚書事應取旨者皆日具件數錄日尾結後批日軍執政官書押送中書省各限一日有故者聽展若送中書省取旨事已進呈不行者每旬錄報尚書省皆著為令七月十四日詔應臺察軍事由尚書省取索事小者先約法送中書省取旨二十一日詔自今選補都知押班並三省樞密院同取旨二十日

日詔自今臣僚上殿劄子並進呈取旨先是三省樞密院或不以進呈直履之故有是詔十二月二日詔門下省凡中書有樞密院文字應覆駁者若事體稍大入狀論列事小即於繳狀內改正行下若事不至大雖不足論列而其間曲折難於繳狀內改正者即具進呈以應改正事遂中書樞密院取旨六年正月二十二日詔自今樞密院已得旨事更不送尚書省具鈔徑送門下省覆駁訖自樞密院直下尚書省施行二月二日詔三省更書功過門下委給事中中書舍人尚書左右司依舊中書門下比較九月二十五日詔自今三省進呈差除如從中批出從中書省奉行其事理未介所至之省

卷五十四

具奏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中書省言樞密院旨司傳宣事已得旨如別無奏稟合作錄黃畫黃門下省覆奏本省更不入進文字從之八年正月二十四日三省言以上未視事應合行事並權作聖旨行訖以聞稍重者進畫今聖體向安前詔歌更不施行從之七月六日哲宗已即位未改元資政殿大學士銀青光祿大夫兼侍讀呂公著為尚書左丞公著言臣伏見周官三公三少論道經邦寅亮天地然皆分治卿職蓋進則座而論道退則作而行之此三代之明法也唐太宗用隋制以三省長官共議國政事無不總不專治不省事國朝之制每便殿奏事止是中書樞密院兩班昨來先帝修定官制

凡除授臣僚及興革廢置先中書省取旨次門下省覆覆次尚書省施行每省各為一班雖有三省同上進呈者蓋亦鮮矣此蓋先帝臨御歲久事多親決執政之臣大率奉行成命故其制在當時為可行今來陛下始初聽政理須責成輔弼况執政之臣皆是朝廷妙選安危治亂均任其責正當一心同力集眾人之智以輔惟新之政譬如共輿而馳同舟而濟人無異心則何求而不得何為而不成伏望聖慈留神省察明降指揮應三省事合進呈取旨者並令三省執政官同上奏稟退就本省各舉官制施行自元豐五年改官制政柄皆歸中書省王珪以左相在門下拱手不復校王如禮每憤懣不

卷五十四

平致正其事而力不能也公著被命夫以即為上陳之後遂詔應三省合取旨事及臺諫章奏並同進呈施行十八日三省樞密院言同差除及進呈文字理須會議者先於都堂聚議或過假及已歸東西府聽便門往來眾議從之九月十八日詔自今門下中書省合取會文字依舊直下所屬取索元祐元年四月十二日三省言中書省諸言承受到尚書省取旨字文如有進呈訖留候呈後並不行文字並限三日內報知尚書省其勘會未圓須合再行取會者亦限半月以次具見取會未絕事日報尚書省諸房各置送中書省文字簿候報到鈞銷從之前此尚書省言令中書省諸房各置尚書省

送本省取旨簿隨事緊慢關會舉催令復有此請十四日尚書省言欲今後軍期河防賑收災傷之類畫錄黃並從本省直降劄子下諸處施行訖其畫錄黃付本曹并該載難盡但係急速不可稽緩并事體重者亦依此施行又言除拜官職差遣緣畫錄黃已經由門下省如解免恩命中書省既得旨令降詔不允欲乞只從中書省批送學士院進詔更不重出錄黃並從之同日門下省言自來中書省樞密院擬進文字如得畫並作奉聖旨具錄黃錄白過門下省本省再入文字覆奏得畫方始出行乞應行書省樞密院凡係擬進得旨文字今後並於錄黃錄白內聲說某月日得畫奉聖旨云何門下

卷之三十一

省看詳如別無差失合舉駁更改事件以不再入字繳覆落去得畫二字依式作奉敕錄送所屬施行訖每日具事目奏知詔從之仍送中書省取旨五月一日金紫光錄大夫門下侍郎呂公著依前官守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自蔡確章惇罷司馬光已卧疾及韓縝去位公著攝宰相事先是執政官每三五日一聚都堂吏日抱文書歷諸廳白之故為長者得以專決同列難盡爭也光嘗懇確數會愈庶各盡所見而確終不許公著既秉政乃月聚都堂遂為故事十八日新除尚書左僕射司馬光言去歲有旨過暇日有公事許於東西府聚議臣以足疾未愈乞過暇日或日晚遇有公事許乘

轎往諸位商議其執政官亦許到臣本位從之六月二十八日監察御史孫升等言六曹奏鈔自來左右僕射承例皆簽書按左右僕射各兼別省事及奏鈔送門下省左僕射合親書審奏頭見重複詔六曹奏鈔左右丞簽書僕射押檢本省代書送門下有八月十六日尚書省言減六曹迂枉事受急速者限畫時餘次時付諸房如遇夜非急速者次日辰時諸房受制書應行下急速者限三時過夜次日巳時非急速者次日未時及本省凡受內降已有御札指揮者啟事大者依舊送中書省取旨事小反急速者止尚書省具聖旨劄子或批狀行下訖奏知仍關門下中書省照會即擬係於事未便者

卷之三十一

自當執奏從之二年八月六日太師文彥博進除改舊制甄別資品除授之法詔三省恭詳資品履歷按新舊制除授十六日三省言應曾歷省府推判官臺諫寺監長貳郎官監司人並合堂除而知州軍閫少每於吏部取差有妨本部擬授詔以前後條恭酌使兩不相妨立法以聞於是以前知州軍閫一百四上朝廷以九十八分吏部三年正月二十二日詔應三省差除闕如從中批付中書省並三省同行其同得旨文字本省選人吏部行進呈得旨者更不覆奏直送曹部三月十四日樞密院言文臣換右職舊屬本院自官制後歸三省緣換授大使臣後係入樞密院奏差遣又有以本院差在武臣

去處因事取旨換授者行道不一合依例同呈取旨詔
今後文臣換^大使臣並三省樞密院同取旨五月四日
監察御史趙挺之言御所言多係省曹之失却降付本
部自屬妨礙請以臺官所言事付三省省詳若合立法
及衝改舊法即乞下本部取會如何施行從朝廷指揮
從之同日樞密院言得旨條具司空呂公著合議事國
事今具軍國重事除授差移管軍三路副都總管至副
總管三路沿邊知州帶安撫事管句安撫司同麟府路
管句軍馬兩省都知押班邊防大事諸路添減軍馬國
信大事更改大法今議論未決疑難事務議大刑賞諸
班直揮使已上轉員非常程事處置邊防辦理疆界

卷五十一

戰陳稍大賞罰諸路緊切事宜國信生創事件兵馬
政稍大事務差文臣措置邊事文臣換大使臣除樞密
都副承旨除內臣昭宣使已上詔軍國重事及非常程
事并臨時合與三省同議取旨事並關與簽書同日詔
司空同平章軍國事呂公著凡差除并責降叙復應三
省并三省樞密院同取旨事邊防體大公案并體量取
勳事支移錢糧數多諸軍班特支差官按察館伴入國
接待送伴朝會國書近上番夷李乾德等授官襲廢置
州縣特立捕盜賞格并同三省施行省曹寺監所上事
體量賑濟大禮科場非泛祠禱應干陵廟事諸蕃國進
奉差押伴官并進奉回賜修書創立改更法令河防鑄

錢典禮儀制非常程者捉殺十人已上賊同逐省施行
六月八日詔三省同得旨事就中書諸房選差三省本
房人吏兼同行遣依條由給舍內進呈得旨者並依已
畫旨更不覆奏直送曹部等處施行仍具奏知三省各
錄留為底餘仍舊十一月四日三省言在京堂除差遣
累有增改而吏部闕少官多今裁定門下中書省正言
尚書省左右司六曹郎中御史臺監察御史秘書省正
字館職校理以上寺監長貳丞太常博士正錄待講說
書開封府推判官府司錄開封府祥符咸平尉氏陳留
襄邑雍丘知縣登聞鼓院檢院王府善侍讀侍講記
室小學教授知大宗正承事諸王府講書記室睦親廣

卷五十二

親宅講書左藏庫三京留司御史臺商稅院進奏並
中書省差餘並吏部差從之四年五月四日詔三省遇內
降及主事文字如合條三省樞密院同聚議文字令逐
省呈覆本省官下筆赴都堂商議候得筆將上或進入
內事體大及應急速即尚書省出劄子逐處仍送本曹
照會依舊條八月五日二省進呈司馬康奏其父光遠
彙二其一言請仍舊令中書門下通司職業以都堂為
政事堂每有政事差除及臺諫官章奏已有朝旨三省
同進呈^大其餘並令中書門下同商議簽書施行事則
進呈取旨降敕劄事小則直批狀借揮如一舊日中書
門下故事併兩省十二房吏人為六房同共照檢鈔狀

行遣文書若有溢員除選留外並持與減三年出職不出三年應出職者與減磨勘年限若政事有差失委給事中封駁差除有不當委中書舍人封還詞頭及兩省諫官皆得錄列則號令之出不為不審政事歸一吏員不冗文書不繁行遣徑直於先帝所建之官並無所更變但於職業惟有修改於事務時宜差為簡便其一言今凡有詔令降付尚書省者僕射左右丞檢訖官告黃牒之類已簽書記者更不簽分付六曹騰印符下諸司及諸路州施行其臣民所上文字降付尚書省者僕射左右丞簽訖亦分付六曹尚書侍郎及本廳郎中次第簽訖委本廳郎中下筆判云今欲如何施行次第通呈

卷之四十五

侍郎尚書若郎中所判允當則侍郎簽過尚書判準應奏上者直奏上應行下者直行下即未得允當者委侍郎尚書改判事之可否皆決於本曹長官三省既進呈遂言今三省皆同奏事與光時不同及其所言事多已施行太皇太后宣諭曰今已無事不必改更也按司馬光集光乞合中書門下兩省為一蓋與呂公著韓維張標同具奏乞令六曹官長專議蓋與呂公著李清臣呂大防同具奏又按范祖禹誌司馬康墓云康上光舊藁降付三省而朝廷未遑有行不知此所謂多已施行者何也至建炎三年四月始合三省為一十二月二十二日門下有言三省得旨文字奏知劄子自來止是具事

宋會要 職官一

宜進入其間慮有節寫不圓或至疏落事件詔今後立定式樣與錄黃連粘在後入進六年五月二十五日三省言受聖旨并御批手詔並劃制房分所承受簿照閣名件職級帝行照檢具無漏落狀於六月二十日已前門下有送雜務房中書省送催驅房尚書省送知雜房類聚本月內閣送正記房如有漏落本房并職給量事大小等第理過從之七年十月十八日三省言堂除諸路職司有帶權及權發遣者未行官制前係中書檢舉除落今則吏部檢舉具鈔不復經中書無由照應詔吏部依條檢舉具狀申尚書省送中書省取旨施行 紹聖三年三月十九日詔自今考城太康東明陽武知縣

卷之四十五

並三省差人五月二日中書侍郎李清臣言先皇帝創立官制元定三省規舉中書省取旨門下省審覆尚書省施行蓋以互相閱察日近尚書省官侵紊職事將生事文字合送中書省取旨者更不送中書省便於尚書省將上取旨畫定指揮簽書押送中書省降敕臣已曾面奏乞宣諭章悖已下合依官制舊法自是以來稍覺減少今又公然放縱侵紊朝廷紀綱伏望早賜指揮辨正先帝官制無條工中書省取旨有例無條具鈔畫閣鈔書尚書省與本曹官奏工付門下省覆訖施行不由中書時清臣為中書侍郎在告尚書省以刑部獄案鈔內有所擬輕重未當合行增損貼改進入尚書省職也

清臣以為侵紊論列得旨死罪則取旨餘許增損悖力陳非侵紊遂寢前旨清臣再論亦不行五年詔自今臣僚上殿劄子中書省進呈取旨其承受傳宣內降及內中須索隨處覆奏得旨奉行即本司官親承處分仍畫所得旨錄奏請實奉行以上非有司所可行或事干於他司奏請得旨者申尚書省或樞密院奏審施行元符三年正月十九日詔三省以闕執政官及六曹長貳令具前宰臣執政待從官姓名及取寺監長貳可補從官者十人以聞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五月一日詔三省議減吏員裁節冗費 崇寧二年七月二十日詔曰朕觀前世外戚擅事終至禍亂天下唯我祖考創業垂

卷之九十一

統承平百有餘年外戚之家未嘗與政厥有典則以貽子孫即政之初以駙馬都尉韓嘉彥兄忠彥為門下侍郎繼除宰相方朕恭默弗敢有言給事中劉拯抗疏論駁亦不果聽上違祖宗成憲下襲前世禍亂之失其自今勿以援忠彥例以成里宗屬為三省執政官世世守之著為甲令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詔堂除人不得越資序一等未經任及見係衝替放罷若歷任有贓罪並不

治事九月二十九日詔以太師太傅太保為三公少師少傅少保為五孤以左輔右弼太宰少宰易侍中中書令左右僕射之名舊以太尉司徒司空為三公及尚書置令並罷三年閏四月八日主客員外郎傅墨卿奏臣竊比者朝廷選官按視諸司庫務數日之間蠹弊振舉既命六曹寺監條具措置事件其繁難處又至歲終取旨差官照檢革弊靡之習收總覈之効誠大利也然監臨之官所以奉行成法必得其人乃能勝任今有自朝廷除授者有所轄奏差者有吏部擬注者朝廷除授與所轄奏差固可以得人矣至於吏部擬注雖有遷格或非其才遽委之以繁難臣愚恐未能負其不廢弛也伏望

卷之九十二

睿旨應諸司庫務場監局所繫難處其監官元係吏部差者盡行堂除庶幾百司皆得其人修舉職仰副陛下使能責實之意詔今後內諸司繁難處朝廷選差人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御筆手詔太師京近三上章乞致仕詔書不允所請仍止來章意確未回京位三公然三省機政事無巨細自合總治外可從其優佚之意自今特許三日一造朝仍赴都堂及輪往逐省通治三省事以正公相之任事畢從便歸第五月一日太師蔡京令遇朔望許朝三日一知印當筆不赴朝日許府第書押不押教劄不書鈔六日尚書省言檢會奉御筆太師京自今特許三日一造朝仍赴都堂及輪往逐省通治三省

第... 冊... 4

事以正公相之任事畢從便歸第今奉內降劄子未審
三日一朝除與不除假故如不係朝日分過車駕朝獻
行幸筵宴慶賀聽御札拜表行香按視及虜使見辭并
非次宴集之類合與不合赴奉御筆合起赴內申明
三日一朝除與不除假故一節閣門供到已進呈合除
假外奉御筆實理三日起赴外付吏部疾速施行七年
正月二十日日詔人君所與共治者惟輔弼大臣同寅
協恭率職勵行以儀風俗自我烈考肇分三省都堂為
聚議之所參決國論延見百辟元豐以來成憲具在遵
制揚功曷可失墜自今宰執可依舊常聚都堂夙夜匪
懈以弼予政治八月二十五日臣僚言致治在乎政

卷萬千九百五十一

事政事本於朝廷恭惟神考肇正六官振飭百度闢三
省以總天下之事建都堂以為聚議之所體統既立國
論以定規模垂後所當謹守仰惟陛下玉承先志躬覽
萬機且目御使朝以親庶政是宜股肱大臣仰體聖意
朝夕謀議以裨政治之萬一臣竊見比來大臣退朝隨
即分省治事都堂閉閣動輒經月政事當合議者或群
至於省廷則非所以養廉耻且分職於內者當於此稟
議而將命於外者當於此受令以至進退群吏裁決機
務無有不在於此而久廢不講恐非所以尊朝廷也今
天下當持盈守成之時而陛下萬緒志述事之孝若夫
國家之大計天下之大利害所當深思遠慮而建長久

之策者其類尚多聖心所以憂勤宵旰虛己以聽納大
臣所當勉夙夜畢智於謀謨將以益隆太平之基而
追述元豐之盛際其事願可後乎臣愚敢望聖慈明詔
大臣應三省聚廳務遵元豐故事施行非特追述先帝
之成憲亦以仰副陛下勵精政事之意其於聖治實非
小補詔內外奏辭并庶官謁見元豐條只合詣府第令
坐條申明行下仍劄付御史臺十一月六日御筆手詔
太師魯國公蔡京自再還廊廟于今七年述者章數十
上卻之復來告老乞骸祈於得請而後已朕不欲固違
其諸細務特免簽書可五日一朝次赴都堂治事恩禮
寵數並仍舊制八年五月十一日臣僚上言吏部銓注

卷萬千九百五十二

以待常調則許隨資格見闕指射朝廷除投本以權用
智能之士隨其材而器之使無指占自陳之法此祖宗
取吏之大憲也邇來士失所守倖進苟得無復廉隅公
然投贈或具劄目指射陳乞堂除內外差遣謂之臨逐
察闕資品之華俸給之厚與逐其私者唯所自便甚則
內之卿監省曹外之監司郡守皆報詣闕自陳殊失朝
廷為官擇人之義此風寔盛不特害於任使方當員多
闕少之時一官有闕唯奔競進取權勢之士亟取亟得
寒素無援與夫守分廉退者滯留之久致無闕以處之
為害甚大伏望聖慈特降睿旨今後報教以劄子指射
堂除察闕者以違制論仍令御史覺察彈奏重行黜降

臣僚字衍

詔朝廷除授以待天下賢材不次之選而僥倖自陳汨
喪廉耻士失自守因以廢法可依所奏仍出榜朝堂
宣和元年四月九日太師魯國公臣僚京言臣昨蒙寬
假許朝五日止省治事而臣今三省錄黃畫旨入進文
字與六曹奏鈔救命行下猶繫臣名銜著不押免書字
豈有身不任事事非己出繫名其上虛負天下之責現
顏慚作固知所安詔所有繫書一節可從所請外餘並
依前後累降詔旨無復別有陳請二十五日臣僚上言
臣聞爵賞朝廷之砥石所以礪世而磨鈍者也稍吝之
則有功者缺望而人不知勸稍寬之則濫得者必多而
人不知慕二者不同其失均也臣備數憲臺日閱六曹

臣僚字衍

閱報頗疑恩澤之行比年浸濫一時非泛之賞無日無
之大則轉官循資小則減年支賜臣畧會其數自去年
七月一日至今年三月終合二百九十七件凡五千六
百四十餘人其間有但云某等而不開具姓名者尚不
論也無乃太多乎茲蓋陛下勵精庶政嘗恐百工怠弛
思有以激勸之故不疑於用賞而所司不能仰體睿意
乃因緣為市尚恐不以實聞臣嘗中夜思之可為憤懣
者一可為嘆息者三可為念慮者四謹為陛下陳之賞
罰人主之柄也重輕予奪當一聽於君雖冢宰不得專
焉以其義昭王而已近年有司保奏乃有光用貽黃擬
定某人轉幾官某人幾年磨勘某人與某處差遣是與

奪重輕自人臣出下輕其上爵而盜威福之權莫此為
甚臣所謂可為憤懣者此也招弓弩手者辰州也樞密
院支差等房有何勞績推恩者八十四人陞兗州為襲
慶府三省兵房不過行移文字耳推恩者三百三十六
人太名府編揀軍器推恩者四十六人登萊沂三州共
修戰船纜八隻推恩者十二人如此類者不可勝數其
冒濫不已甚乎保明功力等第未嘗核寔專在臨時雖
非元額許差之人往往別作名目河上之役有司未嘗
出都城而姓名亦在奏中者矣其罔工不已甚乎奉行
盜法乃益香司之職也孟特敢云委是推就緒曉夕究
心修整城壁轉運之職也王似敢云委是功力浩翰並

臣僚字衍

皆如法倘有徑納劄子如淮南轉運使李祉三門筆運
趙子直之徒巧為辭說鋪陳勞効云伏候指揮絲毫未
有補於朝輒敢矜功而自列其輕侮朝廷不已甚乎此
三者臣所謂可為嘆息者也吏知賞可以苟得則人有
僥倖覬覦之心一登仕版遷轉如流有甫二年轉十官
者今吏部兩選朝奉大夫六百五十五員奉直大夫至
光祿大夫二百九十員橫行右武大夫至通侍大夫二
百二十九員修武郎至武功大夫六千九百九十一員
名器既輕則人人皆有移心而莫肯安其分矣酬賞轉
官不得回授白身人自有約束今又稍稍通行正郎與
副使既易得之則三歲一郊又暗增恩補選人在部者

一萬六千五百四十二員小使臣二萬三千七百餘員
吏員猥冗注擬不行而仕途塞矣官秩既進俸亦隨之
三省密院減年仍許特換支賜公儲有限橫恩鼎來而
國計虛矣此四者臣所謂可為念慮者也陛下睿明天
縱如臣所欠已洞知其不可海涵天覆隱忍而未施行
經曰去處乃習孰見聞以為當得門下不較奏中書不
繳詞日引月滋寧有紀極臣是以傾竭所聞不能不能
自已幸陛下留意焉詔今後令三省樞密院遵守內報
以本職論功及有司擅為保奏擅指定轉官賜帛及指
定輕重之類依累降指揮申明行下仍令御史臺常切
覺察二年五月十六日手詔先帝稽古建官肇正三省

卷之九十四

設給舍都司以贊省務綱目備舉成憲具奏今都司臨
襲沒以曠官蓋緣省吏強悍敢肆侮逐為典章可自
今並遵守元豐崇寧見行成法應違法事左右司官勿
書其事因舉劾情重者取旨竄責宰丞按治七月二十
一日臣僚上言爵祿禍世僥倖可革比來營造去處工
匠之類節次自有支賜有司尚敢冒法奏請特旨與作
工匠入流之人轉行選郡橫行不惟礙法緣工作之徒
與士流不同若縱之忝冒混玷班列顯屬泛濫伏望特
降處分自今應作工匠入流之人並轉至大夫止雖奉
特旨轉行選郡橫行許三省樞密院執奏不行庶幾有
以革去僥倖之弊詔仰三省樞密院遵守施行雖奉特

旨執奏不行八月十一日尚書省言奉聖旨三省早出
等禮儀並依元豐法令行首司檢具中尚書省取旨今
契勘到下項一元豐年作早出進宴殿試舉人釋褐唱
名人使見辭宣多觀示習禮按閣進書奉安疎決開堂
今即奉開啟道場相者國忌奉慰一元豐年未經禮儀
見作早出神霄宮燒香明堂布政就見皇子御殿稱賀
宰執謝教設元豐年共一日一元豐年不作早出即今
見作早出宰執除拜轉官聞命授告賜衣帶賀降生皇
子前兩府到堂外國人使到堂諸官司就堂呈驗就堂
宣視詔第一項依元豐體例第二項合作早出第三項
不作早出又制教庫房擬到下項一諸雜人入幕次契

卷之九十五

勘自熙豐年有約束旨揮不應入者無故入門許人告
令來宰執幕次自合除合祇應人外諸雜人並不得入
幕次一官員就幕次取覆契勘自熙寧年官員參辭謝
呈教告並本職公事方許赴都堂仍取稟指揮相見外
餘並依於尚書省杖狀今來官員自不合入宰執幕次
及下馬步行處便唱諾并待漏院及閤子內出頭呈
納文字數已上並依元豐舊制如違徒二年因而聽採
漏泄依中書漏泄法一行馬次序契勘自熙豐年赴朝
係宰執於百官後上馬昨遷班近上見於百官前上馬
除宰執見於百官前上馬外餘百官行馬失序并銜節
者各杖一百仍令御史臺皇城司開封府覺察送所屬

施行命官聞奏一上下馬契勘自熙豐年宰相於隔門
內下馬執政於隔門外下馬今即依得熙豐年體例及
自來宰執於隔門下馬由垂拱殿貯廊赴朝後來為折
去貯廊過泥雨許入右銀臺門北廊下馬并自熙豐年
駕出入起居居於左承天門下馬今後改作左右兩敷
佑門於左敷佑門裏右敷佑門外下馬歇除見依元豐
舊制外其於敷佑門并過雨入右銀臺門北廊上下馬
依見行儀制一侍班并從駕去處契勘自來進呈侍班
殿內分三省各關子今係同關子從駕去處今並依熙
豐年體例在車駕殿門外作一關子勘會元豐三省各
奏事各關子見今同奏事同關子歇除三省奏事同關

卷之九十五

子外餘依元豐舊制從之十月八日詔在部員多闕少
河南府三廣荆湖關陝關官而在京求差遣者甚多蓋
緣希覬堂除不甘遠適所以不均其初出官人勿注京
局初改官及初陞親民者與外任銜替及事故未滿日
月者勿堂除 宣和四年八月二十日少師太宰王黼
言臣頃被詔旨三省樞密院暨六曹事有未如元豐舊
制者一切釐正臣竊以神宗皇帝肇正官制之後元豐
五年八月修立樞密院令諸得旨事並錄送門下省候
報施行宣命即闕送候送回發付是年十月樞密院再
奉旨揮得旨及擬進查依文字內聖旨急速限當日擬
進限次日錄送門下省後覆奏回聖旨急速限當日餘

限次日發出據此則樞密院事悉合經門下省審覆
奏然後施行臣伏見近歲以來樞密院諸房浸紊成憲
凡所施行折以為二一日機速更不閱錄門下省一日
急速更不錄送門下省止用閱子更不閱錄者門下省
悉不預聞用閱子者審覆覆奏與封駁之法盡廢矣臣
愚深慮未應元豐舊制臣謹按門下省元豐六年兵房
上半年承就樞密院錄白者一千七百三十件內用閱
子者纔二事而已今年上半年兵房承受樞密院錄白
文字三百七十七件而用閱子者至四百八十九件何
其多也稱係機速更不閱錄者不在此數不可得而知
其關閱子如差除兵將官轉資補授恩澤差人吏養老

卷之九十五

之類悉用閱子臣所未諭若緣恭奉御筆或事干急速
合即施行不當更錄送門下省即不特非元豐條制令
中書省被奉御筆及急速文字皆行錄黃送門下省審
省覆奏內急速不可待畫者止許先次報行惟尚書省
間有急速奏行止閱門下省者然亦近承睿旨事干除
校及轉官資之類並送中書省行錄黃矣臣又聞元豐
七年王珪為左僕射章惇為門下侍郎日樞密院降指
揮轉員文字更不送門下省珪等力爭之尋被旨應緣
轉員文字並送門下省仍依樞密院例宿直樞密院已
得旨揮更不施行詳此則見先帝立經陳紀垂裕無窮
者德音具存無復可疑臣苟竊位弗陳是以不材而廢

陛下黃門禹世之法豈特仰辜大任將得罪天下後世不貸矣伏望聖慈詳酌特降詔旨付樞密院委大臣特行董正庶盡革久弊一遵前烈天下幸甚詔並遵依元豐成憲常切遵守毋有違戾十二月二十一日中書省尚書省言左右司奏今具逐次試行首司私名人數下項政和三年試中三百四十一人政和八年試中四百一人今即次準尚書批送下就試共八百人行首司具到下項八額編排一百五十人未入額編排五百七十三人無限定人數未試私名八百餘人戶部供到政和令節文諸未入官人三省私名本司並免丁役詔入額編排依舊以一百五十人為額未入額編排以三百人

為額二項並與免本身丁役餘並不免五年正月二十二日臣僚上言臣竊見朝廷用還堂其事雖若小而所繫則甚大自政和元年十二月檢會大觀三年八月旨揮承務郎以上見任差遣未滿并已授未赴元係吏部差擬之人因朝廷陞遷或特旨移易其退下闕並堂除一次臣切詳本旨以元係吏部擬人因朝廷陞改占堂除窠闕若退下闕吏部便行收用堂除轉見闕少遂令還堂一次政和二年十二月并大小使臣並依承務郎以上已得指揮政和五年五月復有申明還堂闕雖已經差官而所差官未赴未滿朝廷再與差遣之人其退下闕亦合還堂自爾展轉還堂非止一再間有緣堂

至字之誤

除一闕而用吏部三四闕者謂如甲役通判元係吏部後因堂除差遣退下闕還堂固宜若通判闕而差一見任或待次司錄闕又為還堂司錄闕却差一曹官承填即曹官闕又為還堂展轉相應致所用吏部窠闕寔廣而士大夫相與為俚語有七還八還之目常調官赴部難於得闕規求還堂解或安分甚者寅緣干請無復康靖之風殆非所以重朝廷厲士操臣愚欲望聖慈申詔三省謹還堂一次之令以廣吏銓而

豐中嘗論儒臣曰職事官奉祭久矣宇文周李唐蓋嘗講求六典而未克行合故官領治正名核實考古可法理須精密即官非嘗為守俸不在此選奉行之初由列寺貳卿除授者人以為榮比年以來寔失本旨知縣監當資序人趨躐得之未便事任望實不孚而郎選輕矣仰惟陛下自躬覽萬機惟熙豐法度是紹乞自今選用郎官非踐更臺閣則必謹資格如元豐詔旨庶幾仰副結休聖緒之意詔令中書省遵守五月二十六日詔經撫房罷限兩月結絕應事合分隸三省樞密院者並遵依元豐官制及久來條例施行宣和四年始出師代燕王黼實至其議黼於三省置經撫房頗治邊事不復

以關樞密院禁錮遞護甚密他執政往往不得預及經撫房結罷迺降指揮一宗文籍書行焚毀十二月二十日太師魯國公致仕蔡京落致仕依前太師領三省事神霄玉清萬壽宮使五日一赴朝請至都堂治事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手詔仰惟神考若稽古制正名百官以貽休於萬世眷言三省稽決政事維持紀綱之地凡命令之出所以審議行者必由此焉故嘗有詔曰中書樞而議之門下省而覆之尚書承而行之有不當者自可論奏事無巨細遍經三省無出一己使擅其權屬政和初建議者遂以尚書令僕之名易之公相凡三省之務悉總治之後復以公相聽為都廳而領三省則初未之

卷九十一

革使神考垂祐不刊之典辱於權臣自營之私良用撫然朕承丕業率循舊章夙夜於茲大懼弗克祗紹嘗謂坐處論道於燕間者三公之事作而相與推行者宰相丞弼之職今居三公論道之位而總領三省眾務使宰輔丞弼殆成備員殊失所以紹述憲章之意可於尚書省復置尚書令虛而不除三公止係階官更不總領三省若曰佐王論道經緯國事則三公其任焉三省並依元豐成憲毋復侵紊敢輒議者以入不恭論若昔大猷是正邦典朕庶幾無媿於前人播告中外咸知朕意仍揭榜朝堂先是李邦彥為左丞日言尚書政事之本也神考遠稽周官近取唐典乃建六聯以分邦治惟令居

中興漢丞禮絕以太宗皇帝為中書令而尚書令虛位百年臣下無敢當其任者元豐初詔曰三省各有體統實相維持元祐初起文彥博平章軍國重事已非故事繼呂公著司空平章軍國事紹聖臣僚論列以謂當時大臣陰與公著為地除去重字名曰下彥博一等而實兼三省之權事無輕重無不與之侵紊先烈莫大於此然但增平章之名猶未改官制也政和初蔡京自杭州還朝何執中已任左僕射難以去之遂改令僕之名冠以且公之號總領三省廢尚書令自治令聽從此尚書遂無長官其侵紊又過公著矣蔡京致仕王黼奏改公相聽為都廳既遷太傅則自領三省不避其鈐制人主

卷九十二

抑塞士大夫每以元豐為言至自領三省則不復以元豐為法蓋蔡京唱之王黼因之元祐大臣所不敢為者而安為之且元豐五年始行官制曾未數年京乃謂先帝欲改而未果豈不矯誣先帝乎使天下議之國史記之改元豐官制自政和始豈不害陛下述事之孝乎三省者人主出令之地也故舊制宰相同平章事而已新制則僕射兼侍郎而已亦不敢專也今公相領三省則權侔人主非所當也又况三公之官皆以公賞或積累而至非若古者特以論道經邦也蔡京八寶轉太師王黼以平燕轉太傅三公為太宰少宰何為不可而必欲領三省乎矯誣先帝害陛下述事之孝特出於大臣自

營專權之私耳乞復尚書令之名今後三公不許統領
三省並依元豐法至是京罷故有是詔七月九日中書
省言檢會宣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奉御筆手詔狀立
政造事以熙庶績董正治官唯前烈是承水惟文考所
以敷遺後人者莫重官制元豐肇分六曹寺監之任非
碩德偉望蓋弗以居選權之艱多所闕員不為人擇官
也近歲爵祿之柄凌輕士無恆志雖屢命簡汰曉及疎
遠之人權貴進者益眾資淺望輕者遍據要路其何以
紹先猷勸寒蒿可自今不歷省臺寺監監司都守開封
曹官雖嘗踐更係監當資序若宰執有服親及戚里並
不除郎官寺監長貳非歷監察御史以上及監司郡守

本朝之官制

仍不除少卿若寺監長官非歷寺監丞若校書郎以上
及監司郡守仍不除郎官少監著為定令內宰執有服
親及戚里應仕進者遵熙豐故事與宮祠當眾擢者除
職庶幾名器重而士知勸責任專而人赴功用以克篤
詒謀詔于萬世三省常切遵守違者執奏取旨御史臺
覺察隨除目彈奏咨爾在位其祇予意奉聖旨宣和六
年二月二十八日指揮更不施行八月七日詔今後內
降及傳宣與差遣之人如已差人或違礙資格更不進
呈具因依告示不行欽宗靖康元年正月三日詔祖宗
典訓俱存細紀修明朕當與執政大臣共遵成憲自今
除授黜陟及恩數等事並須參酌典故同日詔方今軍

典應內外官司所除存留後苑作祇備道君皇帝外
其餘一切依熙豐法錢物並納左藏庫令三省樞密院
條具凡一百五處皆罷之同日詔命令之出以信四方
倘朝令夕改人用不孚自今令三省詳議每得輕有改
易以惑人心凡詔敕有不經三省者官司勿行違者並
以違制論七日詔三省樞密院號令所由出體統之嚴
靡容僭紊昔在神祖釐正官制事無大小並中書省取
旨門下省奏覆尚書省施行樞密院為本兵之府朕嘉
與輔臣共遵成憲自今除中書省畫旨尚書省奉行樞
密院專兵政外一遵元豐官制毋或侵紊正月十八日
詔應批降處分雖御筆付出者並作聖旨行下三月二

本朝之官制

日監察御史余應求言近年以來凡有中旨皆降御筆
三省有司奉行不暇雖有違戾法憲不敢執奏其始因
中人領事內中奏陳而為之其後士大夫倚中人以希
進歆與功利而法所不許者亦為之最後大臣或行事
有戾法於或差除不允簽議亦為之又有臣僚直達奏
陳內中批降施行者夫朝廷出命之地也天下庶事當
舉以委之若宰執不才退之可也豈有自覽細務悉降
御筆而可以為治哉詔今後聖旨不經三省樞密院者
諸官司不許便行並申中書省審奏俟得旨方許施行
四月九日少宰兼中書侍郎吳敏言迺者道君皇帝下
哀痛之詔神斷英決遂傳大寶陛下初履帝位慨然歆

復祖宗之休烈望明詔宰執遵上皇詔旨取祖宗舊法
悉加討論復其宜於今者以幸天下從之二十日詔應
事涉細碎有司可以專行不須申審者聽三省樞密院
隨事申明行下應被旨急速須索供應待報不及非干
他司者聽隨處覆奏施行訖申尚書省樞密院二十六
日詔臺諫者天子耳目之臣宰執不當為舉當親擢
立為定制五月十一日臣僚言神宗皇帝初定官制令
中書省取旨門下有奏審尚書省施行此國家畫一之
法不可易也今有人內使臣容章使酒歐行道之人送
有司究治中外皆知陛下裁抑內使不容暴橫如此今
降指揮乃稱案成送入內省取旨不惟取旨非內侍有

卷九百九十一

事有秦綱紀又恐先啟開封府觀望之端勸鞠失實致
誤典憲教望聖慈著示天下以至公今朝廷取旨施
行仍自今凡取旨事並遵祖宗官制從之七月七日詔
旨三省申明舊制今後不以堂除吏部人凡初改官未
曾寔歷知縣者不許別除差遣八月四日臣僚言竊見
河北陝西帥守近日多有更易在任者不為久居之計
新到者未諳蕃部之情為邊鄙害莫大於此且祖宗之
時帥臣及沿邊郡守有十數年不易者故敢將士相諳
緩急可用欲望應三路帥臣沿邊及近裏要害處知州
詳加選擇使之久任詔令三省樞密院遵守十一月二
十九日詔三省長官名可並錄未豐官制 高宗建炎

元年五月一日徽猷閣直學士朝散大夫元帥府兵馬
副元帥黃潛善除中書侍郎六月三日宰臣李綱言本
政大畧謂崇觀以來政出多門綱紀紊亂宜一歸之于
中書則朝廷遵詔中書省遵守五日中書侍郎黃潛善
除門下侍郎二十一日詔三省置賞功司三省奏左右
司郎官樞密院姜都承旨檢監察以受功狀違限不施行
者必罰行賂乞取者依軍法許人告三年六月七日罷
賞功司詳載他處
十月三日御史中丞顏岐除尚書左丞三年二月二
十二日詔御營使司依舊存留止合管行在五軍一行
軍兵營寨事其餘應干邊防措置等事並合依祖宗舊
法釐正歸三省樞密院四月十三日尚書右僕射兼中

卷九百九十二

書侍郎呂頤浩等言被旨將元祐中司馬光等建請併
省奏狀乞侍從赴都堂限當日參詳尋請戶部尚書孫
覲等九員參詳得委可遵行並無異論臣等今參酌三
省舊尚書左僕射今欲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
事尚書右僕射今欲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門下侍郎中書侍郎今欲並為參知政事尚書左丞尚
書右丞今欲減罷從之同日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
呂頤浩改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尚書左丞李邕改參知
政事八月十三日詔今後除官員係堂除得替人許到
都堂見宰執陳乞差遣外其餘詞狀如係軍期邊防急
切機密公事許詣尚書省陳乞餘更不收接並赴洪州

三省樞密院披訴時隆祐皇太后駐蹕洪州百司扈從故之四年五月一日詔執政大臣自今監司帥守應辦軍期有勞者依祖宗舊制止進階官俟有大功顯劾間加職名庶幾名器增重艱難之際人益知勸令三省遵守六月四日詔自今宰相兼知樞密院事罷御營使先是臣僚上言宰相之職無所不顧非如百職事各有司存本朝沿五代之制政事分為兩府兵權盡付密院比年又置御營使司是政出於三也原其建置之因止援景德辛澶淵之例爾今日事本與當時不同又今兵數盡總於五軍是以兵柄出於數途而綱紀日以隳紊歎望詳酌罷御營使司以兵柄付之密院令宰相兼知樞

卷五十五

密院事即今諸將皆當軍職處之提兵如故其兵數密院別議立額有缺即申密院添補不得非次招收復用符以驗遺發非獨可收兵柄一費罰汰冗濫節財用庶幾因此漸議兵政使復祖宗之舊故有是詔九月二十五日臣僚言國家自來凡所除授先由大臣進擬而後下於中書門下兩省臣僚無異論則命詞省審授之其人拜恩殿陛然後蒞事至於敕命則寫之黃紙示命令之重且以防姦偽近歲事出迫遽理失雍容多令日下供職比及舍人封還詞頭給事中條具論駁言事官有所劾奏則朝廷用人之失已布於中外使士大夫進退失據殊非祖宗舊典兼自巡幸以來以省司易教黃小

人易為偽造姦固寢多命令不嚴於體未便欲乞非軍旅急遽令不候受告或放辭謝外其餘除授並候受告入謝方許蒞事其經由去處却合申明日限不使留滯所有舊來合降敕黃亦乞措置施行庶幾革去姦冒亦事之不可已也詔令三省樞密院遵守 紹興元年八月十七日詔尚書省依舊制催驅三省房并復置催驅六曹房仍令三省催驅房目具已未絕文字聞奏二年九月二日詔修政局日下罷應今日已前已未行事並不施行其應干取索公案等并歸尚書省先是是年六月設修政局上謂輔臣奉檜曰周宣中典內修政事外攘夷狄御設此局令百官各備其利害甚善修車

卷五十六

馬備器械外攘夷狄之事卿宜講求於是以戶部侍郎兼侍讀黃叔敖充修政局參詳官叔敖條具請置修政局提舉官依講議司例歇閑會三省樞密院及取索行遣供報貼子押檢閱文字應事干機速入遞文字並依尚書省遞發及就用本省印仍乞指名差人吏檢閱文字二人主管文字四人書寫文字四人其公使錢依昨講議司下權貨務限以二萬貫每料作二千貫支供就委參議官一員兼本局參詳官及置檢討官至是臣僚上言今日忽聞夜有異星引光而長必妖星慧孛之類願陛下修省庶幾轉災為福今修政局所講多刻薄之事內外聞之人心已失願直罷之使依限結局故降詔

罷馬三年正月十四日詔無改入三省諸門許人告捕每名賞錢三十貫餘依行條法以尚書省言未有告捕給賞條法故也四年三月十一日樞密院言宰臣兼知樞密院事其本院諸房文字依紹興元年十二月十九日指揮與知院簽書院事見分輪通治唯機速房文字係宰臣判筆未曾分輪緣三省事務繁多竊慮文字擁併致有稽滯所有機速房文字欲今後宰臣知樞密院事簽書樞密院事輪日當筆從之五月十一日侍御史韓炳言乞宣諭大臣繼自今勿廢都堂公見之禮則必無乏材之嘆傳曰上臣事君以人况在今日不可忽也詔令三省通知七年二月十三日詔今後應諸處舉

卷之九十五

辟官員差遣並令中書門下省籍記所辟姓名如任內犯入已職徒以上罪其元辟官取旨行遣三月十日詔軍旅方興事務日繁若悉從相臣省決即於軍事相妨可除中書門下省依舊外其尚書省常程事權從參知政事今張俊條具取旨後乞更禮兵房令張守分治戶刑工房令陳與義分治如係已得聖旨文字合出告命敕劄并合關內外官司及緊切批狀堂劄臣依舊書押外餘並止參知政事通書從之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左諫議大夫曾統言朝廷命令必由中書門下省後付之尚書省乃謂之勅命之未下則有給合封駁及其既出則有臺諫論列其為過舉鮮矣自軍興以來機務急遽

始有畫黃未下不待舍人承行給事書讀即以成事付之尚書省凡所除授一切報行其行在職事官便令日下供職習以為常恬不知怪望特降旨應事干軍期有不可緩者依舊報行其餘除授須俟拜命方許視職所有經由去處自合申嚴日限不得留滯至若畫黃未下初命未成即乞檢會建炎四年九月指揮施行從之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詔監當資序人勿除郡守知縣資序勿除監司其已除未到者令吏部供具姓名籍之內曾任監察御史以上職事則不拘令三省遵守以臣僚言資格雖曰不拘蓋亦不可盡廢其間除授至有超越數等者故有是詔二十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詔命官

卷之九十六

犯罪勘鞠已成具奏奏裁比年以來多是大臣便作已奉旨一面施行自今後三省將上取旨二十六年十二月四日宰臣湯思退陳誠之言伏觀仁宗朝詔中書應臺諫言事皆錄報樞密院及大觀本院令臺諫臣條上言本院取旨審量凡六條比年緣宰臣兼領久廢故事臣僚建言密院多不與知乞詔三省遵依舊制工曰三省事務如議論涉軍政及邊防自合關報樞密院思退曰祖宗朝有大政事典禮樞密院皆與議上曰近輔日聞機密豈容有不知之事誠之曰只緣宰臣兼領院日諸房循習日久有各關報事宜多不錄送上曰今後當遵舊制於是降旨行下二十七年七月十三日中書

舍人周麟之言國朝稽古建官分三省以整天下之務凡有命則中書省取旨門下省審駁尚書省頒行三省相參而後百度正紀綱舉所以致其謹具示不專也然自累朝以來號東西二省為維持政本之地尤重其選或政令之罷行失當人才之進退非宜在中書則舍人得以封繳門下則給事中得以論駁皆於命令未行之前而彌縫正救之則朝廷不至有反汗之嫌天下不見其過舉之迹爰自近歲事與舊違當軍興時則有事干機速不可少緩及休兵之後因仍不改用事者又私意事任廢棄成法故有所謂報者有所謂中人報者有所謂尚先行者有所謂入己者往往皆成定例自陛下

卷九十九

更化數者之弊固已稍革茲襲之久徂於故常未暇一釐正若使詔旨一頒敕札隨降所謂給舍者但書押已行之事而已設或事當論奏則成命已付於有司除目已布於中外使士大夫進退失據在朝廷亦為難處甚非祖宗所以分三省建官之意欲望申明舊制凡命令之出並經兩省或無封繳即皆畫時行下庶幾盡蠲宿弊昭示至公復祖宗之成憲從之

宋會要 三省

孝宗隆興元年三月十六日詔監奏院主管官告院登聞檢院監登聞鼓院幹辦諸司糧料院幹辦諸司審計司幹辦諸軍審計司主管吏戶部禮兵部刑工部架閣庫車路院監官行在推貨務都茶場提轄并監官建康鎮江府推貨務都茶場監官雜賣場提轄六部監門建康府鎮江府鄂州分差糧料院監官大宗正司主管宗室財用主管西南外教宗院文思院提轄點檢軍酒庫所主管文字幹辦公事雜場監官西南外教宗院宗學教授臨安紹興建康平江府洪福潭發明宣秀太平州教授已上闕椿留充薦舉并陞提及試中人四月二

卷九十九

十七日詔今後有司所行事件並遵依祖宗條法并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指揮更不得引例及稱疑似取自朝廷指揮如敢違戾官吏重作施行先是吏部侍郎凌景夏等言看詳到下吏舞文曲說所故予者巧為之地所欺不予者深抑其情至於六部之所勘當則取決於三省群胥大理寺之所斷決則稟聽於朝廷風旨其弊已久謂為固然願嚴為之禁一切惟法之從而

不惟例之聽則事簡而易行今檢會紹興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臣僚上言國家累聖相承垂二百年文謨武烈克貽厥後在臺省則為憲綱在有司則為甲令今則不然均是事也而有前批後批之殊同是法也而有

元降續降之別欲予則巧為傳會欲奪則工於舞文法
不相當則云更合取自朝廷指揮自知無法可行則云
如朝廷特指揮於本部條法別無違礙有勸當已上而
退送者有未及勸當而奏狀者或因堂白而面授旨意
或無處分而唯務陸沉變亂舊章眩惑觀聽可不深懲
而痛革歟願詔三省大臣凡四方奏請送有司令各以
成法未上盡捐宿弊其不以實而依違遷就者主典科
違制之罪長吏以不職免所居官臺諫常切覺察令三
省六曹遵守故有是命 乾道元年二月二十日詔自
今應堂除已授在外差遣人非選材能特旨升擢者並
不許干求更換差遣三省樞密院可常行遵守仍著為

卷萬千九百四十一

令二十一日臣僚上言臣聞有一言而盡致治之道曰
公而已法令天下之至公也苟以私意行乎其間則公
道安得不廢哉陛下臨御以來首以監司郡守數易為
禁必俟三年滿替可謂盡善行之未久而監司郡守紛
然求改至今有無故輒易者矣添差官不許釐務其所
關防不為無益行之亦未一年比來稍放行釐務矣初
改官人惟許注知縣良法也今奔競者不樂為邑經營
堂除有不注知縣者矣有差遣人不許換易良法也今
奔競者不樂已受之命百端別圖而換易紛紛矣至如
蔭補初官人法當詮試今有堂除免試者亦有初官試
吏便得職事官者有到任旬日而躡等遣吳官者如此

之類未可悉數欲望陛下特諭大臣自今各遵成憲以
公減私差除之際或礙格法勿妄以授庶俾法令少振
奔競漸衰中書之務清始可以言治道矣若果有材能
可用或因薦召或已籍記應陞擢者除必詢謀僉諧隨
材以授勿以所親故厚之勿以其不附已故薄之苟出
於無心合於公論則人亦安得而議其後邪從之七月
四日臣僚上言守官之弊重內輕外革之宜更出選入
若未歷州縣不得居清要未任監司不得居郎曹外有
治効擢之內職內有實績擢之外任凡有補外者中書
省籍記姓名治政有功如期召擢及擬官之際要先具
曾充外任庶幾官宿其業人効其職無因循苟簡之志

卷萬千九百四十一

矣詔令中書省置籍二十九日中書門下省言三省諸
房條具到重複事件 吏房勸會一吏部申使臣乞收
使轉官先降指揮依申毀抹公據訖再申命詞或降可
項給告一吏部申陣亡之家乞收使恩澤補授使臣名
目先降指揮依申批鑿或毀抹公據再申命詞給告欲
並候得盡令本房照應取索前衙後擬納舍人命詞并
降可項行下 戶部勘會一戶部申自來過關點檢戶
部贍軍酒庫官係戶部申乞差官朝廷降指揮差官訖
後又申合行事務並依點檢所見行條法指揮施行係
是重複欲令戶部今後止作一狀申請一每遇差奉使
使副降指揮合用禮物依某年體例施行同日又降指

揮所有私覲依數支降二項係是重複欲今後作一件
送符 禮部勘會一禮部申逐次所差奉使下三節官
屬往回所得轉官除起程先轉一官資吏部作一狀擬
申朝廷命詞給告外其回程所得官資往往候逐人陳
狀逐旋申請事屬重複欲令吏部類作一狀擬申朝廷
命詞給告行下一勘會官司乞鑄牌印在法創給者取
裁所有宗室若臣僚除授正任團練使已工應給賜牌
印者止合本部一面擬申篆文鑄造託依自來條例給
賜近來一例申乞取裁頭是重複欲令禮部照會施行
兵部勘會一兵部申南平王遇加恩乞給賜禮物降
指揮下日數內馬二疋闕駕部又申朝廷下廣西經畧
司應副及金銀鞍轡一副復全給賜了日鞍轡庫依
例申駕部再申朝廷降指揮除破合一就取旨施
行更不須再降指揮委是重複欲令駕部今後互相關
會共作一次申請指揮施行本部四司應有似此重複
申請文字依此一勘會諸處差到押馬使臣等已除指
揮依格與轉官資內有付身未圓或整會差錯重疊及
不曾將到真本付身之類吏部先次出給轉官資公據
後來本人繳連陳乞收使本部又申朝廷請降指揮方
與內轉今來係已承指揮與轉官資止是公據即不須
再降指揮欲令吏部今後將似此陳乞之人契勘如別
無違礙即具前銜後擬并定詞申乞給降告命其公據

卷五十九百四十二

卷五十九百四十二

先次當官批鑿毀抹訖隨狀繳連照驗一勘會處諸差
到押馬使臣等已降指揮依格合轉降官資之人吏部
每一名作一狀申乞降告委是紊煩欲令吏部今後將
押馬合轉降官資之人諸案元相關會類聚每三人或
五人共作一狀具前銜後擬并定詞申乞給降告命
刑房勘會一刑部申收到諸官司按發狀如已降指揮
施行再有付到別官司按發文狀事體一同欲止請筆
判已行連及更不再降指揮如有再官司按發與前狀
事體不同即合再降指揮並從之十二月二十三日試
中書舍人蔣希言乞詔三省自今錄黃除軍期急速并
引見日分期限迫促不容少緩方許先報尚書出劄子
其餘必待書讀然後行仍令三省符遣制書遲從祖宗
舊制百刻條限則雖經書讀亦自不至濡滯漫之二年
五月十二日詔自今文武官出頭並令改作庭參詳見
九月十三日詔自今後三省樞密院遇赴常朝等畢
許出南北門三年二月十三日起居舍人洪邁言登汰
細故以清中書之務上曰朕嘗見過鑑載唐太宗謂宰
相聽受詞訟繁於簿書日不暇給因敕尚書細務屬左
右丞朕見欲理會卿所論可謂至當十一月十一日檢
正左右司言條具三省諸房簡省事件中書門下省戶
房一應獻納錢米借補官資一提案蓋司保明到監場
押袋官任滿合推賞欲令戶部照應見行條法指揮施

行如該轉補官資即令閱報吏部具鈔兵房一下班祇
應以下改正重疊欵令兵部擬定具鈔如畫聞鈔下部
其繳到付身令申都省置籍送左右司毀抹一借補官
資於正名目上收使所屬給到真命轉官資公據之人
自來係逐旋申取朝廷指揮欵令兵部閱報吏部今後
依紹興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比折減半指揮施行更不
申取朝廷指揮 刑部一歸正副尉陳乞添差一陣亡
之家陳乞副尉恩澤乞照使臣下班祇應體例施行欵
乞刑部照應見行條法指揮擬定具鈔尚書省 吏房
一元係送中吏部申到應合添差歸正官令欵令本房
送吏部照應條法指揮具鈔一元係批送勸當歸止伏

卷九百一十一

乞添差諸軍揀汰使臣乞添差已上二件令欵令本房
送吏部照應條法指揮具鈔文臣依欵乞宮觀岳廟令
欵令本房附籍付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一元係前送
宗室乞過大禮恩澤宗室賜名授官京朝官保舉文字
出官諸處申到官員陳乞到任任滿賞官員乞回授轉
官應陳乞收使轉官減年封號收使致仕遺表大禮奏
薦總領所具到揀汰使臣職位已上八件令欵令本房
附籍付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 戶房一元係批送勸
當諸路保明到勸諭耕田賞諸路保明到勸諭賣告賑
濟賞諸路保明到權場責任滿諸路保明到和糴米賞
押袋監賞已上四件欵令本房付部照應條法指揮施

行一元係批送依條諸州軍保明到某人拘催無額錢
債諸州軍保明到某人起發經制錢賞諸州軍申押綱
人有指揮許推賞已上三件令欵令本房附籍付部照
應條法指揮施行一元係批送諸州軍奏無透漏私茶
盜諸州軍奏無銅錢出界諸州軍申獲到私盜數諸州
軍申茶監帳狀已上四件令欵令本房附籍付部照應
諸州軍申恩澤令欵令本房附籍付部一元係批送照
應總領所申已差人支請衣賜諸州軍申無埋瘞歸正
人數諸州軍申即無營田物斛數目諸州軍申除災傷
租稅總領所申蘆物收支錢物諸處申監債諸處申白
卷已上七件令欵令本房附籍付戶部 禮房一元係

卷九百一十一

送中奉使回程結局欵令本房送部照應元被送申請
指揮並依去年及某官已得指揮其結局日合照應施
行即不須今後再降指揮一元係批送部勸當僧道元
換給度牒官員乞應辦人使賞宗室女夫房財錢壽聖
皇后官吏到殿十年賞已上四件令欵令本房附籍付
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一元係前送諸州申奏宗女過
禮應陳乞收使冠帽紫衣師號二件令欵令本房附應付
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 兵房一元係送中陣亡所得
茶酒班祇應恩澤與見男子承受官員收使押馬轉官
已上二件令欵令本房造部照應條法指揮具鈔諸軍改
正功賞差錯姓名軍分 若係諸軍中發合前送下部若
係官部備申方令批書中

諸軍部將已工折補官宿州不該賞借補正人收使借
補日所得轉資比折減半已工三件欲令本房批依一
元係批送勘當歸正人陳乞添差今欲令本房附籍付
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一元係送部儀鸞司中乞變染
陳設等欲令本房擬行一元係批送依條諸軍官兵收
使轉資諸官司及外路州軍等處申到已有條法事
已工二件欲令本房附籍付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一
元係批照文字諸路提舉馬遞鋪官申到每月已支散
鋪兵錢米帳欲令本房附籍付部照會一元係前送部
諸總領及諸州軍具到見在軍器數諸州軍申奏兩軍
中奏刺員數諸州提舉馬遞鋪官保明到巡轄使臣遞

卷之三十三

南賞已上三項欲令本房附籍付部照應條法指揮施
行一元係判照文字諸官司及外路州軍等處申乞事
已降指揮了當逐處申到已知稟施行欲令本房附籍
照應一元係判已行諸官司及外路州軍等處申乞事
件已降指揮本處未嘗受間再有申奏到文狀欲令
本房附籍照會刑房一元係送中歸正副尉添差是
使令欲本房附籍照應條法施行指揮具鈔一元係批
送部勘當大宗正司奏宗子乞依奏文放免欲令本房
附籍付部照條施行如有有情犯深重之人令刑部
開具元犯申取朝廷指揮一元係劄下臨安府申今年
寒食節約束諸軍營寨燒紙錢欲令本房劄下今後似

此檢舉約束不須再劄一元係前批送部應陳乞收使
給使減年欲令本房附籍付刑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
工部一元係前送部諸州軍申到減壁帳狀諸州軍
申到兩軍工匠帳狀諸州軍申奏無毀壞錢寶私鑄銅
器人已工三件欲令本房附籍付部諸軍司州軍申乞
事已降旨揮了當逐處申到已知稟施行工部申四季
點檢司農寺無違戾等福建市舶司申無抽買皮角等
已上三件欲令本房附籍照會一元係批送照會臨安
府轉運司申逐日應修造過去過臨安府申招到捍江
兵士數福建轉運司申諸州軍起發軍器物料等赴行
在送納已上三件欲令本房附籍付工部照封樁戶房

卷之三十三

一元係批送依條諸路提刑司申到官員拘發總制等
錢並令本房附籍付部照應條法指揮施行並從之四
年八月十六日詔今後臣僚及諸處官司如直得旨並
仰依條申朝廷奏審內承受金字牌御筆處分先次施
行訖具事因申三省樞密院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詔國
用司可罷其所行事務併歸三省戶房八月十二日
中書門下有言竊見寺監丞簿學官大理司直密院編
修之類謂之職事官朝廷所以備用人才比年以來往
往差下待闕數政致望特降旨揮今後職事官須見闕
方得除人其已差下數政乞朝廷稍復諸州添差釐務
通簽判教授屬官等闕以處之他時職事官有闕却從

朝廷於曹差下人內選擇多用詔已差下人如應赴在
半年內許令赴上在半年外人各以資序高下除授一
次其所復添差等關今後更不作關三省常切遵守施
行十二月三日詔今後已降指揮合待報事論諸房置
簿隨日抄上時行檢舉拘推仍令左右司勾銷結押如
有違慢去處三省開具取旨六年二月二十二日詔令
檢正都司檢詳編修具三省密院煩碎不急之務合歸
有司者申尚書省八月二十一日左右司言三省樞密
院并屬司呼叫六曹等處人吏供報文字係官押貼子
費公案前來整會仍令都中門各行置廢批鑿去處某
人赴甚處供報應六部等處知雜司如敢報入三省樞

卷之三十一

密院都門仰監門官并密院使臣密切檢察具姓名申
取朝廷指揮從之 九月十六日詔三省樞密院官并
諸房都錄事副承旨已下所帶人從轎馬於省門內坐
卧喧鬧委是冗雜及省院并在省官司人吏有無故入
六曹竊恐因而傳報事宜理合措置一宰執合破隨逐
祇應人除大程官虞候外其親兵橋番並已給青號押
宰執照驗入出省門所有給舍諫官都副承旨檢正都
司檢詳編修官除廳子親事官許行隨逐在省祇應其
轎番人從一例隨官員入省委是冗雜故自今後將前
項官應依條合破顧募人各與給牌子一箇繫帶照應
入出如有兼領差遣亦許支給降執從物人於所給牌

子^上書鑿許入中門其餘人從並候宰執出省訖方得
仍令監門官常切照驗一三省樞密院諸房應轎馬今
後並不得入省中門除本省依條合破雇募每人各給
牌子一箇三省樞密院主事以上二人主行文字并屬
司行道人行首司客直省官以上及樞密院都堂當職
事使人每人將帶打食兵士一名隨逐應入省中門內
諸處看管兵士亦各給牌子書鑿許入中門餘人並候
出局方許放入仍仰監門官吏常切指約一自今後三
省樞密院諸房并在省官同人吏無故並不得出入六
六曹切恐因而傳報事宜仍仰都門官并密院使臣常
覺察一切見三省樞密院正名大程官許承發諸房文

卷之三十一

字其七分大程官依指揮尚不得當房差使近來諸房
往往私輒收游手之人稱貼房大程官占留使喚詐作
官貼子在外取索官員付身及脚色之類或恐漏泄差
除深屬不便自今後應充貼房大程官並不得放令入
省如有違犯之人送所屬重作施行令監門官常切檢
察一應三省樞密院諸房并屬司自今後應押官貼子
下六曹百司取索文字並要貼子背勘同職級於勘同
文字下書鑿差大程官某人承受可以機察詐偽一所
有合置牌子欲下三省樞密院激賞庫候報人數照應
置造並屬官押字給付一應官員合赴都堂稟議職事
所帶人從除承行人吏一兩名并虞候廳子及執從物

人一兩名許於大門請牌子隨逐入中門餘人並在中門外到堂官員依此並從之十二月九日中書門下省言將諸房承受尚書省樞密院送中書事件除軍期急速事干邊界緊切待報并文武執事官除目及典禮并合進呈取旨文字外其餘應擬進事件乞並令逐房每日各只作一狀開其事因擬奏得旨分隸曹部畫降錄黃送尚書省施行詔並權依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詔三省今後取索三衙文字貼于令檢正都司印押圓備方得給發逐司承受並須畫實用大狀繫衙申三省五月六日中書門省言勘未經任人不許堂除進士及第第一人試中宏詞教官及刑法第二等以上人依舊堂除

卷九十九

餘未曾經任及未經銓試之人並不許堂除應初出官未經銓試並不許陳乞堂除不許干求換易已得差遣求換易之人令三省具名開奏當議降黜應堂除已授在外遣差人非選材能特與陞擢者並不許干求換易差遣倉場庫務官通差文武官內推貨務左藏庫雜買務雜買鹽場官文武京朝官差知縣資序與職官令錄以上資序武臣差大小使臣親民資序人提轄官差通判資序及第二任知縣人仍不差年六十以上并曾犯贓私罪人六院官差法官分差鎮江建康府鄆州魚關利州糧料院今後通差實歷知縣縣令一任人總領所并諸司屬官幹辦公事並差京官以上准備差遣差使

並差選人詔並依三省樞密院常切遵守施行九月九日詔三省樞密院今後遇有創行指揮已差呈畢並再同進熟文字繳入候畫寶降出然後施行九年四月二十三日三省進呈武臣差除格梁克家等奏曰文臣經朝廷陳乞差遣皆有準絕而武臣陳乞舊無定論或使臣便欲將副以上或橫行使臣又軍功者止監獄祠令斟酌官品資序及有無軍功立為限制庶免混淆上曰此甚好不唯高卑各得其當且使之絕意妄求可以省事 淳熙元年九月六日詔應行在職事釐務官自今任滿非推用者並依資格更迭補外十一月十八日詔職事釐務官去替一年內許除代仍不得差過一政

卷九十九

二年十一月七日詔三省合存留火燭去處當宿官更不出局如遇假故亦早入宿已而檢正諸房公事劉孝魁等言當宿官如遇假日自有合輪當日人吏酉時出省做日乞自申時入宿仍置歷親書姓名押宿官從之四年六月十六日詔自今三省樞密院進呈文字所得之旨朝退即具奏審承畫降方可施行八月四日詔自今職事釐務官並見闕差除其乾道九年十二月五日已降指揮更不施行繼而淳熙四年十二月殿中侍御史江溥言近來間有除授不出敕劄別於朝堂置籍以俟闕至詔復不得先次注籍須見闕方許除授五年閏六月一日詔自今後職事官并六院官任滿日依紹興

格例臨時取旨除授六年六月五日詔三省入熟文字可並免用黃貼子先是上謂輔臣曰凡進入熟施行事省中自一一有底可以稽考其黃貼子禁中只作一卷連粘初無稽考自今可免寫此則省文書不少矣趙雄等奏曰中書之務貴於清簡聖慮可謂遠矣八年二月十四日詔中書門下有刑房置簿將淳熙三年正月一日以後應命官在任因罪犯放罷取勘之人逐一編錄銷注其未結絕名件以時舉催如有違慢取旨行罰二十四日詔自今所下令事涉興利除害而非旬月所能辦者並令三省置籍以時舉催如有違慢取旨行賞罰二十九日詔令籍獄案籍每季於五月一日進入

卷之九十三

一次既而十二年正月三省言有行諸州催促至十餘次尚未施行結絕者詔自今不須行移催促只一季將上擇其怠慢者懲之十二年二月十五日詔兩淮郡守且盡留闕候半年前方可差人先是進呈劉國瑞乞審擇沿邊守臣上曰邊守豈可不擇然此文字不須行但今後兩淮郡守留取幾闕未須差人准等奏若是留闕須指定留某州軍不然人見闕近竟來干堂故有是命十三年二月十三日詔州軍留闕令中書置簿籍定但夏遵守亦不須行出十四年十一月八日詔宗室獄廟已曾裁減立為定額自今堂除添差須是年高或病病久閑無差遣人方與不應與者一面告示日趙又夫等陳乞故

命是十二月二十一日三省言已降指揮皇太子可隔日就議事堂參決庶務如有差權在內自寺監丞在外自守臣以下悉委皇太子與宰執同議除授以聞今參酌如在內寺監丞以下六院四轄六部監門主管架閣文字以上係在京釐務官元係將上詔參決在守臣以下參議官通判堂除知縣教授之類應合添差不釐務差遣諸司倉場庫務監官等諸處應格辟差文字之額元係將上令欲在內曾任監察御史以上在外曾任監司以上之人進呈取旨餘於議事堂參決詔不參決內外章奏并上殿劄子內有御筆將上并合稟旨事件詔參決六部等處及諸路監司州軍申到文字如係待

卷之九十四

報合降指揮資不即向前救護已罰供給茶湯錢三箇月以為懲戒乞賜施行詔成拱支犒設錢三百貫文董慶祖王師雄各二百貫文其錢令左藏庫支給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6 反文內

宋會要 中書門下

中書門下 國朝中書門下題榜止曰中書印大行敕
曰中書門下令侍中及丞郎以上至三師同中書門下
平章事並為正宰相二員以上即分日知印官至僕射
以上書敕中不著姓緣唐制領館職昭文殿大學士監
修國史首相領之集賢殿大學士次相領之又嘗令首
相領玉清昭應宮使亦如唐領太清宮使也後罷之中
書舍人以上至高書為叅知政事貳宰相之任也。太
祖乾德二年正月以趙普為宰相制既下時范質等已
罷綸誥將出無宰相書敕太祖令問翰林學士講求故
事承旨陶穀以為自古輔相未嘗虛位唯唐太和中甘

卷之九百三十九

露事後數日無宰相當時僕射令狐楚等奉行制書今
尚書亦南省官似可書敕學士實儀曰穀之所陳非承
平時事不足援據今皇弟開封尹同平章事即宰相之
任也帝聞之曰儀之言是矣即命太宗書敕以賜之四
月以^樞密直學士尚書兵部侍郎薛居正兵部侍郎呂
餘慶並本官叅知政事先是已命趙普為相將用居正
等為之副既而難其名稱召翰林承旨陶穀門下丞相
一等者有何官對曰唐有叅知機務叅知政事故以命
之仍令不宣制不押班不知印不升政事堂止令就宣
徽使廳上視事殿庭別設埽位於宰相後敕尾書銜降
宰相數字月俸雜給皆半之蓋帝意未欲令居正等名

位與普齊也史臣錢若水等曰按唐故事裴啟為右僕
射知政事杜淹為御史大夫叅議朝政魏徵為秘書監
叅預朝政蕭瑀為持進叅議政事劉洎為黃門侍郎叅
知政事劉幽求為中書舍人叅知機務然並宰相之任
也又高宗嘗欲用郭待舉叅知政事即而謂崔知溫曰
待舉等歷任尚書未可與卿等同名稱遂令於中書門
下同承進止平章事以此言之平章事亞於叅知政事
矣今穀不能遠引漢御史大夫亞相故事為對說以叅
知政事為下丞相一等穀失之矣議者惜之。開寶六
年六月二十日詔吏部侍郎叅知政事薛居正吏部侍
郎叅知政事呂餘慶於都堂為宰相趙普同議公事二

卷之九百三十九

十八日詔中書門下押班知印及祠祭行香今後宜令
宰相趙普與居正等輪知先是宰相每候對長春
殿同止廬中時帝聞趙普子承宗娶樞密使李崇矩女
因詔分為幕次。太宗雍熙四年九月御史臺言文德
殿常朝百官皆有埽位唯叅知政事每過橫行叅假未
有埽位詔令依位排砌。端拱元年七月詔太保兼侍
中趙普三伏極熱逐日絕早歸私第故事宰相以未時
歸第是歲大熱特有是命以示尊獎也。二年詔侍中
趙普免朝謁止日赴中書視事有大政即時召對。淳
化二年四月右司諫知制誥王禹偁請自今羣官候見
宰相須朝罷於政事堂同時接見其樞密使亦候都堂

坐請見並不得於本廳接見賓客以防請託詔從之左
正言直史館謝泌言然則疑大臣以私也夫以萬幾之
務屢任輔臣非接見羣官何以盡知外事若止令都堂
候見則咨事無解衣之暇古人有言疑則勿用用則勿
疑若糾紛季世實可為慮今政在人主何必疑大臣為
此等事子設若杜公堂謁見之禮豈無私室乎塞相府
請託之漸豈無他徑乎——太宗覽奏嘉歎即追還前詔
令宰相樞密使等接見賓客如故仍以泌所上表送史
館右司諫史館修撰梁周翰亦上言群臣非有公事不
得於中書候見宰相自餘朔望及慶弔任於私第修謁
免妨政事奏入不報先是趙普居守西洛呂蒙正以寬

卷一百二十九

三

簡自任王沔怙權政事多所專決素與張齊賢陳恕忤
至是二人並知政事沔不自安常慮有以中書舊事告
之及為偁奏入遂下其事復以泌言帝寤遂復國初時
不喜人附會故大臣不於私第見容百官亦罕造門只
詣中書請謁日不下百輩宰相至午或不得食敕牒堆
積政事停廢其私請者蓋十八九議者以為偁所論為
然但須於政事堂邀宰相都見為難爾五年四月帝問
宰相唐以來宰相書考故事翌日語近臣曰朕細觀之
皆空言耳莫若與國家和陰陽撫夷夏盡輔弼之力方
為實効也。至道元年四月詔曰自今參知政事宜與
宰相輪日知印押正衙班其位執先異位宜合而為一

遇宰相使相視事及商議軍國政事並得升都堂先是
呂端冠準並為諫議大夫參知政事至是端作相準尚
參知政事端慮準不平且言臣兄餘慶任參知政事日
志與宰相同願舉行之特從其請以慰其心焉二年七
月詔自今中書所行劄子並須具奏取旨方可行下先
是左正言馮拯太常博士彭惟節並通判廣州拯官本
在惟節之上及覃慶遺負外郎值參知政事冠準知印
以拯為虞部惟節為屯田自是後廣州文奏繫書惟節
仍在拯下中書降劄子惟節在拯上仍特免勘拯訴中
書除授不當并免勘之理帝曰拯非理受辱宜當披訴
中書何故如此呂端曰冠準剛強自任實由臣等庸懦

卷一百二十九

四

因謝罪帝又曰前代中書以堂帖旨揮乃是權臣假此
名以威福天下也——太祖朝趙普在中書其堂帖勢力
重於敕命朝廷尋令削去今何却置劄子劄子堂帖大
同小異耳張洎對曰劄子是中書行遣小事文字亦如
京百司有符牒關劄子廢之則別無公式文字可旨
揮常事帝曰自今但于近上公事須降敕處分其合用
劄子亦當取旨後行準自太廟祠事迴於前殿謁見宣
示中書除授及旨揮馮拯事理不直準抗論不已帝曰
若須廷辯是非則又何體因嘆曰雀鼠尚曉人意况人
乎數日罷準政事閏七月詔自今中書門下只令宰相
押班知印其參知政事遇正衙橫行參假並重行異位

非議軍國政事不得升都堂祠祭行香書教並以開寶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詔書從事時既逐寇準即令復舊真宗初即位對宰臣皆不名呼呂端等再拜懇請帝曰公等願命元老朕何敢比先帝乎。咸平三年十月詔宰臣參知政事依舊許令騎馬入中書大門至逐聽下馬。五年十二月詔以宰相呂蒙正李沆各兼門下侍郎舊制三師三公左右僕射平章事並兼兩省侍郎學士宋白梁周翰當草制之夕忽遽遺忘其事帝以白等不能對但乞改正更不降制只帖麻用印重寫詰身許之白等各罰俸一月。景德元年八月奉明德皇太后慈寶冊告于太廟時無宰相惟參知政事畢士安攝事帝

卷之九百三十九

持令親王下赴及行禮士安已為相遂令親王却赴班四年六月中書門下樞密院言曰伏覩近降御劄諮詢諫官振舉莖憲益欲廣開言路盡達物情至於宰執近臣咸令誹別淑慝其如中書樞密院接待賓客累經條約未協便宜雖樞機之任故須慎密而政事之間亦資詢訪儻若參幕接待慮機務因茲滯留如或成見艱難亦別害無由啟露况又分廳言事各有異同將徇至公望頃定制欲請自今臣僚如有公事逐日於已時以前聚廳見客如已分廳即候次日急速者不在此限非因公事不得到中書樞密院詔曰朕自纂承大寶惕厲深求務欲迪於四聰冀緬綸於庶政近行條制用激誠明

而卿等沛然盡忠蔚為同德共成謹議列奏封章謂偏聽以生姦獨相見以非便願頌明詔特立新規有庶官之啟陳欲會聽而延接茲惟遠慮雅協朕懷每念左右之臣腹心之寄必自敦於至信宜曲采於單辭苟非責實而有措未嘗過虛而輒奏人之言偽使使心勞今此傾輸並依所請兼以已時為限免令機務相妨即等既設準繩即須尊守思企聳於群望當表率於具僚仍令閣門御史臺告示臣僚各體予意是月詔令後中書所行事關軍機及內職者樞密院樞密院所行事關民政及京朝官者報中書時中書命秘書丞楊士元通判鳳翔府樞密院命士元監內香藥庫兩府不相知宣敕各

卷之九百三十九

下遂有此詔。大中祥符三年十月令中書日會於宰相王旦廳至辰時而罷八年四月帝謂宰臣王旦等曰上封者言中書不言事罕接賓客政令頗稽滯且等對曰中書當言者惟進賢退不肖四方邊事郡縣水旱官吏能否刑法枉直此數事日奉德音動稟進止外人不知者是臣等無漏言也罕接賓客誠亦有之如轉運使副提點刑獄邊要蕃部知州及非次將命郡臣辭見之後多接見之或齋到文字觀其所述可以詳悉自再加詢問多涉僥求陳乞大約中書庶事動守程式不敢隨意增損行遣疾徐日有奏籍然思慮不至事有未免重煩聖斷是臣等過也皆再拜帝慰諭之。天禧元年五

月制太保兼門下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王旦可特授守太尉兼侍中加食邑一千戶食實封六百戶特許五日一赴起居每起居日入中書或遇軍國重事不限時日並令入預參決旦詣便殿占謝固辭旦言私門百口屬疾將逼比望退身以息災咎今加峻秩是愈增罪語甚切復奉密疏懇請二十三日下制追寢前命授依前太保兼門下侍郎平章事加食邑千戶實封六百戶每三五日一赴起居日入中書或過稍安勿拘此制

仁宗慶曆三年三月詔宰臣呂夷簡每有軍國大事與中書門下樞密院同議以聞以夷簡宿疾在告故優有是命夷簡懇請罷預議軍國大事從之。元豐三年初

卷之九百三十九

七

置局詳定官制自後官制因革增損並列于後 神宗正史職官志國朝建官沿襲五代太祖太宗監藩鎮之弊乃以尚書郎曹卿等官出領外寄三歲一易坐銷外重分列之勢故累朝因仍無所改革百有餘年官寢失實三省長官尚書中書令侍中不與政僕射尚書侍郎郎中負外與九寺五監皆為空官特以寓祿秩序位品而已神宗初即位慨然欲更張之謂中書政事之本首開制置中書條例司設五房檢正官以清中書之務又置制置三司條例司以理天下之財置諸路提舉常平廣惠農田水利差役官隸於司農以修農政簡樞密武選而置審官西院創民兵保甲法以歸兵部作軍器

監以除戎器新大理寺以省滯獄增國子監太學官以大興庠序復將作監以董百工十數年之間自國子太學司農兵部軍器大理將作各已畧循古制備置官屬使修其職業於是法度明庠序興農政修武備飭刑獄清械器利墾墾乎董正治官之實舉矣然名未正也熙寧末上欲正官名始命館閣校唐六典元豐三年以摹本賜群臣遂下詔命官置局以議制作上自考求故實間下手詔或親臨決以定其論凡百司庶務皆以類列所分之職所總之務自位敘名分憲令版圖文移案牘訟訴期會總領循行舉名鈎考有革有因有損有益有舉諸此而施諸彼有捨諸彼而受諸此有當警於官有

卷之九百三十九

八

當布於衆者自一事以上本末次第各區處而科條之而察官府之治有正而治之者有旁而治之者有統而而治之者有曹寺監以長治屬正而治之者也故其為法詳御史非其長而以察為官旁而治之者也故其為法略都者無所不總統而治之者也故其法當考其成於是長史察月御史察季都者察歲五年三省六曹御史臺秘書省九寺五監之法成即宮城之西以營新省首成上親臨幸召問以執事而訓戒之有官遺秩有差自是繼有增損唯倉庫百司及武臣外官未暇釐正云五年十月宰臣賈昌朝陳執中言軍民之任自古則同有唐則命樞臣專主兵務五代始今相輔亦帶使名望

以下移法美
宗治平三年
修下

皇祐以下五
條移在元
元祐三年
上

於國初尚緣舊制乾德以後其職遂分是謂兩司對待
大柄向以關陝未寧兵議須壹復茲兼領適合權宜今
西夏來庭防邊有序願罷兼樞密使從之七年三月進
宰臣陳執中為昭文館大學士監修國史即改判大名
府夏竦充樞密使以言者謂二人不當同為相也初降
制竦為相諫官御史言竦與執中在永興嘗論議不合
不可同為宰相故改命焉。皇祐元年六月詔中書樞
密院非聚廳毋得見容以御史言殿前都指揮使郭承
祐屢謁宰相陳執中於本廳坐久不退也。至和二年
五月詔中書公事自今並用祖宗故事施行初宰相劉
沆建言中書不用例而言者皆以謂非便而罷之七月

皇祐元年九月二十九

九

詔凡宰相召自外者令百官班迎之自內拜者聽行上
事儀國朝宰相蓋有故事其後多仄例辭免至是文彥
博富弼入相御史梁倩請班迎於國門范師道又請行
上事禮然亦卒辭之嘉祐八年四月英宗欲命韓琦攝
冢宰躬行亮除三年之禮執政皆以為不可乃其九月
二十四日詔今後中書應係申時後了畢文字除係急
速即批鑿急速字投進外其常程文字雖係當日內簽
印已圓並候次日早晨先作一番進入仍於封皮上用
黃貼子聲說係幾日申時後文字如次日遇假故亦須
次日早晨便進。英宗治平二年五月命宰臣韓琦曾
公亮權兼樞密院公事以樞密使富弼在告故也三年

五月十七日詔中書樞密院自今朔望會於南廳是月
帝謂宰相曰朕日與公卿等相見每欲從容講論治道
但患進呈文字頗繁所以不暇及中書常務有可付本
司者悉以付之自是中書細務上進熟狀及事有定制歸
有司中書降敕而已

皇祐元年九月二十九

宋續會要 中書省

元豐官制門下中書各增建後省以左散騎常侍左諫
議大夫左司諫左正言各一員給事中四員起居部一
員起居部即符寶郎二員設案六曰上案曰下案曰封
駁曰諫官曰記注曰符寶郎為門下後省以右散騎常
侍右諫議大夫右司諫右正官各一員中書舍人六員
中書舍人即起居舍人一員設案五曰上案曰下
案曰制誥曰諫官曰記注為中書後省自中興建炎間
詔諫院不隸兩省又符寶郎步罷其後因舊制置門下
後省以給事中為長官四員為額專主封駁書讀錄黃
書黃錄白六曹奏鈔章奏房入進文字校吏部奏擬六

曹以下職事官任歷功狀會押前者諸房大書封駁者
隨字給付門下者樞密院仍申知置令史一名書令史
二人守當官五人舊十守闕守當官二人舊十設案四
曰上案掌大朝會應行遣之事曰下案掌受付五案文
書之事曰封駁掌錄封駁文書及本省人吏試補之事
曰記注掌錄起居注事中書後省以中書舍人為長官
六員為額常除二員一以領吏房左選及兵工房一以
領吏房右選及禮刑上下房掌行誥命隨所領房命詞
定詞會押前者諸房大書及召試人聚議選題試畢考
試定繳申三省置點檢一名創令史二人守當官五
人舊六守闕守當官二人舊十設案四曰上案掌冊禮

卷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一

注二字皆
者謂大與內
廣結二字宮
官注也今
只作口

及大朝會應行遣之事曰下案掌受付五案文書之事
曰制誥掌錄制詞及本省人吏試補之事曰記注掌錄
起居注之事又以起居郎一員碑門起居舍人一員中
書專掌修起居注仍輪後殿及崇政殿和殿侍立有史
事應奏陳者並直前陳述及遇講筵亦許入侍云 高
宗紹興元年四月二十七日詔中書門下兩省已併為
中書門下省其兩省合送給舍文字今後更不分送並
送給事中中書舍人十月二十一日給事中胡交修言
朝廷日逐付下看詳文字舊係兩省給舍分輪看詳近
緣舊官多是差除見今獨負日力不給乞倒差兩省給
舍分輪看詳從之 二年九月十九日上諭輔臣曰今

卷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一

二

且凡批降御筆處分雖出朕意必經由三省密院與已
前不同若或未當許卿等奏稟給舍注司中審未
勝非曰不由鳳閣鸞臺蓋不謂之詔令呂頤浩曰所以
別於聖旨者欲上下曉然知陛下德意所鄉兼莫非寬
恤興兵機等事其違戾住滯乞並同聖旨一等科罪從
之十二月二十二日詔中書門下後省諫院官吏並依
舊赴三省內元置局處供職 三年九月二十一日中
書舍人孫近言臣聞唐太宗嘗謂侍臣曰中書門下機
要之司詔勅有不便者皆須執論若惟書詔勅行文書
而已人誰不能國家循唐舊制分三省以建官上下相
維紀綱具在凡政令之失中賞罰之非當其在書則

舍人得以封還其在門下則給事中得以論駁蓋先其未行而救正其失則號令無反汗之憾政事無過舉之迹自艱難以原始緣多事軍期機速不容畧刻淹延則得旨之後先以白劄子徑下有司奉行然後赴給舍書押降勅循習寢久凡擬官近獄之類一切徑下有司先次報行而給舍但書押已行之事而已苟敢擬之非其人斷刑之失其罪法度之更張有利有害賦役之調發有可有否雖欲論執封駁而成命已行於有司殆非兩省設官先其未行而救正其失之本意望申嚴舊制應非軍期機速事務並由兩省書押降勅行下庶幾小大之臣皆得舉職以無廢紀綱之舊從之 七年七月二

卷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九

三

十七日門下後省言舊制君遇大禮車駕出外行權應所遇御門每門差城門郎二人對立於諸門今遇明堂大禮乞賜指揮太常寺檢照昨在京係經由宣德朱雀南薰泰禮門後駐蹕揚州係經由駐蹕門逐門各係曾差城門郎二人對立詔令門下省依例差撥施行二十七日詔今後士庶獻陳利害令給舍子細看詳其可採者中書省取旨施行 九年四月十日詔後省官朝退許出行宮北門 二十六年九月十三日詔諸路監司郡守條具到裕民事可令給舍看詳 二十八年正月二十九日詔給舍分書制勅並依自來條例一體施行 八月十八日詔給舍今後遇有看詳文字並一面取索

所屬同議可否中尚書取旨施行先是尚書省言臣寮陳獻利害及守臣到任條具裕民等事送後省官看詳若事涉大義便行與決其間事干銓選錢穀刑獄之類止言欲送所屬曹部或相度施行切慮却有稽遲故有是詔 二十九年閏六月十九日門下後省言本省吏額守當官九人內四人以行減省之雖有試補係法緣在省習學人未有立定私名額數試補不行乞依中書後省將元裁定守關守當官額內見闕人以私名五人為額候習學詳熟依條試補如額內有闕許依條募試從之 二十一年正月二十一日上諭宰執曰祖宗所以置給舍正欲其拾遺補闕倘事有非是固當繳駁若

卷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九

四

絀嘿不言豈設官之意然或有探人主意旨及附大臣甚者至於不論臧否沽激取名此正仁宗裕陵之所戒也十二月六日給事中兼侍講金安節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人劉珙言已降指揮車駕巡幸兩後省各差人吏五人隨從前去續承指揮各差二人切緣逐省所掌封駁制誥及朝廷付下機密看詳利害等文字事體至重比其他官司不同切慮前路却到誤事望將元差人數盡行隨從前去庶免闕誤從之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詔今後直言上書並付中書門下後省看詳有可採者中尚書省取旨 隆興元年八月初五日門下中書後省言見管吏額法司各一人

令史各一人書令史各二人守當官各五人守闕守當官各五人今欲各裁減法司右修職郎劉彪將士郎章友諒并守闕守當官張安禮董誘二人內法司侯指揮下日發遣歸部並乞依省罷法施行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遷補 乾道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臣僚言崇寧在京通用法并紹興二十七年五月五日指揮給事中中書舍人起居郎起居舍人並禁出謁旬假日許見容其兩省官所掌書讀繳駁制誥記注等事盡是朝廷機密利害理宜謹密乞遵守條制施行從之 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中書舍人汪洵言伏見神宗皇帝修定官制以中書為出令之地而門下審覆駁正然後付之按中書舍人於制敕有誤許其論奏而給事中又所以駁正中書違失近年以來間有駁正中中書舍人給事中列銜同奏是中書門下混而為一非神宗官制所以明職分正紀綱防闕失之意詔令遵依舊制施行二十六日試中書舍人汪洵言竊以詔令之出始於中書又經門下審覆然後傳外謂之成命近年以來往往兩省書讀未定即以行下所屬或傳報於外非祖宗設置官司審重詔令之意乞詔令後詔令未經兩省書讀毋得出行及或傳報於外從之 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後省狀依指揮併省吏額見管二十六人欲減六人從之 五月二十八日詔舊制設兩省言路

卷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九

五

之臣所以指陳時政得失給舍則正於未然之前臺諫則救於已然之後故天下事無不理今任是官者往往以封駁章疏大頻憚於論列深未盡善自今後給舍臺諫凡封駁章疏之外雖事之至微亦毋致忽少有未當可更隨時詳具奏聞務正天下之事 九年三月二十一日詔進奏院依舊隸門下後省詳覈

宋續會要

淳熙八年十月八日中書舍人施師點言封駁之地中書政令無所不關每遇書讀限以百刻一有除目倉卒至前無所質問乞遵三省舊制每有除目必具本官履歷於畫黃之首庶幾賢否易知不至經由鹵莽詔吏刑部選後省取索差除官歷任功過毋得稽遲漏落 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中書後省減守當官一人御厨工匠一人把門兵士一人剩負一人長行一人門下後省減守當官一人御厨工匠一人看管雜役剩負長行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沉食下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嘉定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中書門下後省言兩省官五員一員給事中見破衣糧親事官一十六名中書舍人二員共破衣糧親事官一十七名起居郎起居舍人每員各止破衣糧親事官三名每遇朝殿侍立講筵等處委是闕人使用乞添置衣糧親事官一十二名分撥赴起居郎起居舍人詔各添置六名

卷一萬一千九百三十九

六

後付之按中書舍人於制敕有誤許其論奏而給事中又所以駁正中書違失近年以來間有駁正中中書舍人給事中列銜同奏是中書門下混而為一非神宗官制所以明職分正紀綱防闕失之意詔令遵依舊制施行二十六日試中書舍人汪洵言竊以詔令之出始於中書又經門下審覆然後傳外謂之成命近年以來往往兩省書讀未定即以行下所屬或傳報於外非祖宗設置官司審重詔令之意乞詔令後詔令未經兩省書讀毋得出行及或傳報於外從之 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後省狀依指揮併省吏額見管二十六人欲減六人從之 五月二十八日詔舊制設兩省言路

宋會要 門下省

門下省侍中侍郎給事中領本省事關則諫令權利掌
供御寶大朝會位版贊拜表宣黃外官及流外較考
諸司附奏挾名年滿齋郎轉補選人過門押定覆奉文
武官母妻敘封履麻請畫則白院主之受中書宣黃畫
敕及僧道賜紫衣師號則畫院甲庫主之職掌有白院
畫院甲庫令史贊者驅使官又有典儀城門符寶郎皆
大朝會造官攝事 兩朝國史志門下省判省事一人
以給事中充闕則諫議或學士舍人權領馬掌供御寶
寶院主之親祀大朝會設位版贊拜表外官及流外
較考諸司履奏挾名年滿齋郎轉補覆奏文武官母妻

卷一百一十九下五十六

叙封履麻請並白院主之受中書宣黃畫敕及僧道
賜紫衣日號並畫院甲庫主之白院令使十二人畫院
令史三人甲庫令史二人贊者驅使各四人又有典儀
城門符寶郎皆朝會親郊行幸則遣官攝元豐改制官
名則因舊而職守與舊不侔矣 太祖建隆三年定合
班儀詔門下中書侍郎在六尚書常侍之下 開寶五
年以參知政事薛居正兼判門下侍郎事真宗大中祥
符元年八月中書門下言准六典侍中中書令正三品
又晉天福五年詔門下中書侍郎並為清望正三品
七年以刑部侍郎竇固為門下侍郎又詔其班在常侍
之下今中書令侍郎在三師三公之上合班儀門下中

宋會要 職官二

書侍郎相承在左右散騎常侍之下者設官之制揆今
古而有殊著位之文青重輕而無爽散騎常侍備預領
問止高直於掖垣兩省侍郎至德已來至是軍臣兼領
天福之際偶有庶僚特遷出自一時定茲班列豈當聖
代皆處中樞未嘗除拜此官出奉朝請所以因仍舊貫
靡暇既升久抑班資不符公議欲望今後升在常侍之
上合班次六書從之 神宗正史職官志門下省天下
成事凡中書省樞密院所被旨尚書省所有法式事
皆奏覆審較之若制詔宣誥下與奏鈔斷案上則給事
中請之侍郎審之進入被旨畫聞則授之高書省樞密
院即有舛誤應舉駁者大事則論列小事則改正凡進

卷一百一十九下五十六

奏院車奏至則受而通進俟其頒降則分送所隸官司
凡尚書^禮部所擬六品以下執事官則給事中校其任
歷功狀侍郎侍中引驗審察非其人則論奏而易之國
朝初循唐制以中書門下平章事為宰相之職復用兩
制以上官一員判門下省事其通進銀臺司及門下封
駁事又離為別司而領於他官名其資廢散無統紀至
是始釐正焉凡分房十日吏房日戶房日禮房日兵房
日刑房日工房皆視其房之名而分尚書省六曹二十
四司所上之事以主行之惟班簿本省雜務則歸吏房
日開折房主行受發生是日章奏房主行受發通車奏
事日制教庫房主行供檢編錄敕令格式及擬官爵封

勳黃甲與架閣庫凡官十有一侍中侍郎左散騎常侍各一人給事中四人左諫議大夫起居郎左司諫左正言各一人吏四十有九錄事主事各三人令史六人書令史十有八人守當十有九人而外省吏十有九人令史一人書令史二人守當官六人守闕守當官十人哲宗職官志元祐四年列立吏頭錄事四人主事二人令史五人書令史十人守當官一十四人守闕主事一人書令史四人紹聖三年守闕守當官門下中書省各以百人尚書省百五十人為額四年增減三省都事錄事等吏員並依元豐七年額侍中正一品掌佐天子議大政審外出納之事大祭祀則版奏中嚴外雜前導輿輅

詔升降之節皇帝齋則請就齋室大朝會則承旨宣制告成禮而祭祀亦如之冊后則奉寶以授司徒與尚書中書令左右僕射為宰相以秩高未嘗除雖國朝有用他官兼領而實不任其事官制行以左僕射兼門下侍郎行侍中職別置侍郎以佐之侍郎正二品掌二侍中參議大政省中外出納之事大祭祀則前導輿輅詔進止大朝會則授表以奏祥瑞冊后則奉節及齋位與知同知樞密院中書侍郎尚書在右丞為執政官兩省侍郎舊班在散騎常侍下大中祥符元年陞次尚書以為宰相兼官及行官制乃循名而正之神宗熙寧四年十二月十四日詔中書門下兩省官差除並劄下合屬

去處其旬奏朝見並銓曹三班審官等處會問從者詳編修中書條例曾布言也如中書舍人屬舍人屬舍人諫議大夫正言司諫屬諫院散騎常侍給事中屬諫院諫議居舍人屬起居院侍郎屬中書門下元豐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大理寺左廳已畫旨公案批送門下有五年九月七日詔凡指揮邊事更不送門下有覆奏十一月十九日門下有奏樞密院差入內東頭供奉官李宗立領萬壽觀不當為提點詔改為管旬十二月二日詔門下有凡中樞省樞密院文字應覆駁者若干事體稍大入狀論列事小即於繳狀內改正行下若事不至大雖不足論例而其門曲折難於繳狀內改正者即具

進呈以應改正事送中書樞密院取旨六年正月二十一日門下省駁奏福州威果十將鄭青以功轉副都頭妻嘗母毆妻死中書擬杖脊刺面配五百里情輕法重不當捨功而專論其罪詔於副都頭上降兩資仍杖之三月十七日門下有言覆奏中書有錄黃下京西路提點刑獄監捕封丘縣賊誤用御寶詔誤用寶官人已書罰七年三月十一日詔諸軍轉員文字並送門下有仍依樞密院例宿直以門下有言諸軍轉員仍換前班除授差遣或繫臨時恩例若不送門下因此為例漸廢本省職事故也八月一日門下有言刑部奏鈔宣德郎樂京據例當作情理稍輕不礙送注京本生言後法本部

不敢用例詔樂京情重刑部引例不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門下有言中書錄黃前淮南節度推官呂公憲等狀各磨勘當改官乞下吏部先引驗吏部已引驗四人奏已降出正月庚子當引見及未引驗八人見磨勘十九人詔轉官人依例除官候會問無違碍依甲次先驗訖聽旨其引驗後舉主有故事並不得引見候御殿日依舊七月二日門下有言本省文字各有日限其承受中書樞密院得旨文字更不分緩急呈押入進已得畫職級方點檢簽書慮有差誤欲自今諸房承受文字先當行走次職級紙背簽書次給事中書常程文字即付本房呈押入進如故應合商議者職級先呈方寫檄狀

卷之九百三十六

簽書進發急速及當日或次日值假當行吏須先呈押以進者候到省次第簽書從之八月十二日門下有言應諸州奏大辟情理可憫及疑慮委刑部聲說於奏鈔後門下省省審否即大理寺退回令依法定斷有不當及用例破條者門下省駁奏以刑部奏奉寧軍姜齊等鈔不應奏裁故也十一月十六日詔門下省置催驅房哲宗元祐元年二月二十五日尚書左僕射蔡確言已再具表辭位准朝旨令臣管勾門下省緣臣見候解罷欲望權差官管勾詔差尚書左丞呂公著閏二月八日詔急速不出告不過省者闕省照會手詔錄黃錄白過省再覆奏得畫始行自今無舉駁事罷繳覆三年詔

吏部注通判赴門下引驗令班簿房籍記入流官應省臺寺監諸司人吏四分減一復置點檢房徽宗崇寧四年正月二十一日詔閣門依元豐法隸門下有五年二月二十七日詔翰林學士兩省官及管閣今後並除進士出身人中興乾道會要無此門

卷之九百三十六

宋會要

元豐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給事中陸佃言三省樞密院文字已讀訖皆再送令封駁慮成重復上批可勘會差秦重復進呈乃詔罷封駁房先是事詔旨皆付銀臺司封駁官制既行猶循舊至是始罷七月八日詔應冠尚書字者官司並申狀門下中書外省准此十一月三日給事中陸佃言讀吏部所上鈔內朝請郎提舉玉隆觀吳審禮擬遷朝奉大夫緣審禮以老疾乞官觀法不當遷詔寢之六年三月十七日詔六曹條貫改差門下中書後省官詳定繼而給事中韓忠彥等言奉勅同詳定乞以詳定六曹條貫所為名詔宜稱中書門下外省又

卷四百四十九

忠彥等以職事對上顧謂曰法出於道人能體道則立法足以盡事立法而不足以盡事非事不可以立法也蓋立法者未善耳又曰著法者欲簡於立文詳於該事二十五日詔罷銀臺司取索舉奏令故事銀臺司凡奏狀諸處已施行者有著令得取索行遣者詳若有不當聽舉劾時官制行封駁悉歸門下省故罷之七月五日門下中書外省言自官制行已及期月其利害官吏固已習知今編修勅條理當博采衆知欲乞許見任到局參議及許諸色人其所見利害赴本省投狀如有可采量事推恩從之九月十四日詔門下中書外省秘書省依諸司過大忌日不作假及不隨執政官早出其尚書

省左右司樞密院承旨司大忌早出日隨執政出指揮罷之 高宗建炎四年五月十二日詔中書舍人李正民權右諫議大夫富直柔並除給事中六月二十四日和安大夫開州防禦使致仕王繼先特與換武功大夫餘人不得援例給事中富直柔封駁校會伎術官法不擬前班宰執進呈上曰繼先醫藥於朕有奇效理宜褒異指揮既下直柔論駁以為法所不可朕於言無不從但朕頃冒海氛繼先診視之功實非他人比可特令書讀行下仍諭以朕意至是直柔再封還錄黃上曰繼先初未嘗有請出自朕意今直柔能抗論不撓朕當屈意從之所有已降指揮可更不施行九月一日中書舍人

卷四百四十九

洪擬言看詳陳獻文字元與結事中富直柔分管今直柔乃除御史中丞乞別賜差官詔差中書舍人胡文修紹興二年七月十一日上曰比來臺諫論事給舍繳駁多涉細事意其法敢言之名朕謂宣和間言事者必千中無一今朕盡令人言不問疎遠所以人人敢言秦檜曰陛下聽言臣下所以敢言臣亦曾語給事中胡安國凡有論駁當務大體若或細事第申朝廷可改正也十二月十八日中書門下省言韓世忠一行功賞文字係胡松年任中書舍人行詞已書錄黃外其給事中賈安宅已除工部侍郎見未有官書錄黃詔差擢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李與權書讀二十八年二月二日門

下後省言近降旨給舍分書制勅並依舊例緣給事中
中書舍人所分房分不同見令中書舍人一員分書吏
房左選及戶兵工房一員吏房右選及禮刑上下房給
事中見今亦有二員乞依中書舍人例分書房分從之
孝宗隆興元年四月二十七日上御經筵退給事中
金安節奏事上曰近日都不見繳駁有所見但繳駁來
朕無不聽初後省繳駁除授上有不以為然者恐給舍
因不舉職故及之 淳熙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詔自今
差給事中一員立一司專一看詳天下言利病奏狀劄
子及經朝廷陳乞敷奏者如有利國便民事雖其言可
采並先參訂祖宗法委無違戾方許上籍一備有覽一

卷四十九

三

留三省以備舉行如涉兵機即關密院十二年九月二
十五日臣僚言伏見諸路藏否守臣姓名外間多不聞
知乞令三省劄下給舍臺諫其不公不實者許繳駁論
奏從之

宋會要

起居院

漢武帝有禁中起居注自魏晉起居之職歸於著作後魏置起居舍人
北齊有起居省隋置起居舍人二人唐起居之官隸於門下宋初置起居
院但閣勅送史館不復撰集淳化五年始別命官掌領記注以協史官多
以館閣官兼掌焉舊起居院不分左右並稱同修起居注元豐改官制始
正郎及舍人之名起居舍人今附此兩朝國史志起居院修起居注二人
古者左右史之職也今起居即舍人不治本省事以三館秘閣校理以上
充天子御正殿記注官不侍左右惟朝會對立於香案前常日則更番通
直於崇政殿和二殿行幸則從上出入皆所以書言動俗記錄以授史官
勾當院事官一人以勾當三館內侍兼管書四人驅使官一人以政和門
下中書後省修起居注武成今載于下某日有假故則書於日下皇帝御某
殿朝參官起居六參日參及應赴官各隨事書三省樞密院奏事某司或
某官以某事進對或稱本職或稱臣見或稱前任職事之類退御某殿某
官新授某官職或差違告謝節度使以上宣坐賜茶則書餘惟此尚書更
部引見某官改合入官某官改次等合入官改次等官仍書其因軍頭引
見某指揮人員若干人自某路屯戍回賜錢有差次引某處探到某指揮
兵級若干人試藝應格填某闕次引諸班直及行門長行騎御馬直教職
指揮使以下若干人謝春冬衣或時服次引某指揮將校兵級并提舉
巡檢指揮使等若干人教教閱射弓弩刀箭上果教操槍刀標牌子之
略者將首賜果等皆書其數教頭員條正副指揮使隨所教數有賜亦如
之次某官進糧或衣樣以上有某事則書隨其事有聖語則書凡除授文
武臣僚隨事大小不限品秩取其足以勸善懲惡者書其制辭有隆烈則
著其功罪 凡臣僚建議并特旨更改而繫政體則書其事有司關報列即
書凡御札詔命赦降與冬祀夏祭宗祀太廟景靈宮祭祀饗獻元會視朝
上壽燕饗遊幸廷試貢士轉補軍班見諸蕃國觀御書禮物教參之事皆
書其太史占驗日月星辰風雲氣候之兆繫於日終即錄祥瑞閭閻孝悌
之行繫於月終戶口增減之數於歲終而書之以太宗淳化五年四月五
日諫議大夫文館修撰張洵言伏見聖朝編年謂之日曆惟紀報畧叙
敘文至於聖政嘉言皇猷美事群臣之忠邪善惡庶務之沿革堯張汗簡
無闕國經易記謹按六典故事起居郎掌記天子之法度以修記事之史
凡記事之利必書其朔日甲乙以紀曆數典禮文物以考制度遺拜禮賞
以勸善誅罰然免以懲惡考終則授於國史起居舍人掌錄天子詔制德

晉以修記言之史如記事之制欲望依故事復左右史之職修集記錄以
為起居注每月與時政記同送史館太宗曰朕方興史職必有此奏可謂
助國家為好事也即詔從之遂置史館於禁中命起居舍人史館修撰梁周
翰掌起居郎事秘書丞直昭文館李宗諤掌起居舍人事其修撰注禮式
委周翰等檢討故事以開周翰等言臣等按禮記云天子動則左史書之
言則右史書之又曰左史記言右史記事春秋傳云君舉必書言者尚書
是也事者春秋是也漢武帝有禁中起居注自魏晉起居之職歸於著
作其後亦命近臣主掌其事至後魏始置起居舍人史館每行幸宴會則在御
坐左右記錄帝言及賓客酬答之語後別置起居注二人北齊有起居省
隋朝置起居舍人二人以掌內史唐初起居之官隸於門下顯慶中即與
舍人分屬兩省每皇帝御殿則左右史夾香案分立於殿下端頭之側和
墨濡翰皆就端之如處有命則臨階俯聽對而書之凡典禮文物冊命啓
奏臣僚免惡勸善之事悉載於起居注李終則授於史官以僕筆削
長壽中宰相姚璈以為帝王謀訓不可使無記述若不宣自宰相史官無
從而書遂表請伏下所言軍國政要命宰相一人專知撰錄李終授於史
臣即今修時政記是也元和十二年詔今後每遇生日如有事可修勸戒

唐書卷一百五十二

合記述者委其日承旨宰相宣示左右起居舍人其職錄仍依舊例李終送
於史館大和九年復詔起居舍人非故事入閣日齋紙筆立於端
頭以記言動今陛下重興古道中命下臣敢不勉勵屬虛振舉官業乞今
後應有崇德殿長春殿每皇帝宣諭之言侍臣論列之事依舊中書編為
時政記月終送於史館其樞密院事關機密亦乞命本院逐月具合書事
件實封送下史館自餘百司凡干封拜除改沿革制置之事並乞降詔具
條件關報起居院以備編錄每月具所編錄之事封送史館從之仍令即
舍人直於崇政殿以記言動別為起居注以付史官周翰等又言每月起
居注願先以進御後付史館從之起居注進御自周翰等始也自後授者
為同修起居注增置指書二人月給公用錢十千表紙五百番凡宣徽院
客省四方館門前忠佐引見司制置進貢解謝游幸宴會賜賜恩澤
之事五日一報翰林麻制德音詔書教榜該法章制置者門下中書省封
冊誥命進奏院四方官史風俗善惡祥瑞孝子順孫義天節婦殊異之事
禮賓院諸蕃職貢宴勞賜養之事並十日一報吏部文官除拜銓選沿革
兵部武臣除授司封封建考功議議行狀戶部土貢產表州縣廢置刑部
法合沿革禮部祥瑞貢舉祠部祭祀禮部道釋條制太常部樂改禮儀

制撰吉凶儀注司天風雲候祥異證驗宗廟皇屬封建出降宗廟祭
制度大理寺刑律起請並一月一報監職金穀增耗度支經費出納戶部
板圖升降考終一報內外臣僚上章利害詞采可賞事理可行者中書具
章表封下每季編次送史館周翰等又言崇政殿處分事宜及諸司奏覆
事望許更直侍立以備記錄及每月所修起居注先以進御後付所司並
從之由是直日內殿起居記諸崇政殿侍立八月令審刑院凡奏覆刑名
有所論旨可垂勸戒者並錄送起居院又以注記檢討書籍事屬史館其
提轄職掌支費錢物委監三館書籍使臣同共合書若封進注記不須連
書九月詔起居注自今逐旋封進今後修纂並二員商議不須逐事書名
職官分記至道二年李昉拜平章事加監修國史建議復時政記月終送
史館昉以進御而後付有司時政記自昉始也真宗景德二年十月詔起
居院於見管守闕數內棟有行止無過犯書札八材中者二人為承闕指
書抄寫起居注月終錄二十稜米一石三拜無違闕奏補正名大中祥符
七年八月刑部郎中直史館同修起居注張復降授工部郎中直史館左
司諫直史館同修起居注崔遵度降授左正言直史館並落修起居注以
謬書恭謝天地壇響獻事以吳天為天皇大帝又多書聖祖一位故也十

宋書卷一百五十二

月命和制詰到筠同修起居注八年二月詔起居注記草反編錄到百司
文字自今當職官吏即得就院檢閱候單手分畫時入櫃封鎖不得衷私
取借出外四月詔移院於右掖門外之西廊時禁城火故徙于外天禧三
年十二月內殿崇班管司起居院事到崇超言起居注修撰記注事當嚴
密今在宮城之外慮有漏泄望依舊制徙於右掖門裏從之乾興元年五
月命太常博士直集賢院程琳權同修起居注以徐奭接伴契丹使故也
未幾奭出為兩浙轉運琳即代之仁宗天聖四年正月命屯田員外郎直
集賢院鄭向權修起居注以李仲容監護葬事赴濠州故也慶曆三年十
一月同修起居注歐陽修請自今前後殿上殿臣僚退令少留殿門候修
注官出面錄聖語從之七年八月六日詔令後上殿臣僚如親聞德音事
干教化及禮樂刑政之類為世典法者並仰備錄開報修起居注官從知
諫院王贊所請也皇祐三年三月一日以判三司都磨勘支收拘收司詳
察判度支勾院以判度支勾院李徽之判判都磨勘支收拘收司以綜兼
修起居注而所領事繁兩易之也至和元年八月二十四日知制誥賈黯
言每過過英閣召侍臣講讀經史其咨訪之際動關政體而史臣不得聞
臣切惜之故乞令修起居注官入侍閣中事有可書隨即記錄從之二年

三月六日刑部員外郎直史館同修起居注唐詢言蒙判三司開折司錄
本司係發於三部文字若候臣後殿及講筵祇應罷人者顯有稽滯乞改
一合入者遣詔差向傳師權判開折司記纂測海唐詢言執此則科
人修起居注非此事未與修注開折司記纂測海唐詢言執此則科
以實錄院檢討官集賢校理宋敏求請王府記室參軍直集賢院韓維並
同修起居注初修注員關中書進級求及集賢校理楊繪英宗開修起居
注選何等人宰臣對例以制科進士高第與館職有才望者兼用總皇祐
五年第二人進士今以次當補帝曰修起居注即知制誥宜以次補乃
命易之三年十月以同修起居注章衡和汝州以諫官御史蘇棻到厚吳
中等上言其浮薄故然之神宗正史職官志起居即從六品掌記天子言
勅御正殿則俟於門廡外便殿則侍立行幸則從大朝會則對立於殿下
稱首之例凡朝廷命令故有執政官以下進對文臣御史武臣判史以上
除拜祭祀燕饗臨幸引見之事日月星辰風雲氣候之兆郡縣祥瑞之符
閣閣孝悌之行戶口增減之數皆書以按著作官元豐六年詔左右史分
記言勅其後復仍舊制起居舍人從六品掌和起居郎神宗熙寧二年四
月八日刑部郎中秘閣校理同修起居注陳襄兼起居舍人知諫院兵部

卷萬言書

員外郎兼起居舍人同知諫院范純仁直集賢院同修起居注上謂修起
居注即如制誥欲令諫官兼修注遂因襄及純仁修起居注兼諫職自襄
及純仁始也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同修起居注同知諫院張璠言修起居
之職古之左史右史也本以記錄人主言動今唯後殿侍立無所與聞臣
况須是職兼知諫院即異其餘修注之官然緣例須陳閉門上殿竊見極
密院承旨每於侍立處尚得論事况臣有言職又得侍立或有敷奏乞便
面陳仍今後修起居注當令諫官一員兼領詔諫官兼修起居注者因後
殿侍立尚許奏事元豐二年五月一日詔圖使院編修官史館檢討王存
兼修起居注存後言古者左史記事右史記言唐正觀初仗下議政事起
居郎執筆記于前史官隨之其後或修或廢蓋時君克已勵精政事則其
職修或庸臣擅權務掩過惡則其職廢此理勢然也陛下臨朝軒冕肅明
四達動必稽古言必本經至於裁決萬機列列疑隱皆出群臣意表欲望
追唐正觀典故復起居郎舍人職事使侍立文明天子德音退而書之以
授史官儻以為二府奏事自有時政記即乞自餘臣僚前後殿登對許記
注官侍立著其所開關於治體者庶幾諫訓之言不至墜失上諭存曰史
官自黃帝時已有之至漢武帝有禁中起居注今起居注之名當始於此

宋會要 職官二

近世誠為失職且人君與臣下言必關政理所言公則公言之所言私則
王者無私自非軍機何必秘密蓋人臣奏對或有頗僻或肆謔諷人君
必須函容難即加罪固無所忌憚若左右有史官書之則無所肆其恣矣
然卒不果行八月十一日詔修起居注官雖不兼諫職如有史事宜於崇
政殿延和殿承旨司奏事後直前陳述從修起居注王存請也二十四日
詔請司關報史館文字歸起居院其關報日限舊五日者為旬終十日者
為月終歲終者依舊以修起居注王存言近制諸司供報事直供編修日
曆所則起居注之職除臣僚告謝等事外更無文字可備編錄恐失置官
之意又淳化中定諸司關報日限或以五日或以十日或以月終或以歲
終而近制改五日并月終報者並為旬終歲終報者為月終且三司金穀
之增耗經費之出納板圖之升降固非月可見者必待歲終而會計也今
使月終一報恐有司徒費虛文無益事實故有是詔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改修起居注為起居郎起居舍人同日承議郎秘閣校理群牧判官畢仲
衍為制奉郎守起居郎通直郎集賢校理管勾國子監兼崇政殿說書蔡
卞為奉議郎試起居舍人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起居郎蔡京言舊修起居
注官二員不分左右故月輪一員修纂今起居郎舍人分隸兩省所以備

卷萬言書

左右史官則左當書勅右當書言今仍舊制每月輪修蓋其職事未之有
別乞自今起居郎舍人隨左右分記言動從之哲宗元祐元年二月十二
日詔起居郎舍人依舊制不分記言動先是元豐間既從蔡京之請於是
門下中書外省言禮記雖有左右史分記言動之文歷代即無分記言動
故事但云事為春秋言為尚書今觀尚書不免兼載言動今若止以制誥
為言則猶可分記若臨時宣諭措置可否之類即須有因依始末故乞且
依舊制故有是詔 職官分記元祐三年復從院右掖門之內七年十二月
二十四日起起居舍人呂陶言通英閣今後講讀罷有臣僚再留奏事記並
許記注官侍立所肯操筆不至闕略從之紹聖元年五月十八日翰林侍
講學士御史中丞黃履言自來經筵講說既畢遇有臣僚留身奏事餘官
並退近年乃今修起居注官候奏事畢俱退竊謂所奏或于機密難令旁
立得聞乞依先朝故事從之二年四月十二日起起居郎蔡序辰言記注之
書舊無定式有司為法者多闕不書請詔修注官講求典故詳定當書者
永著為式從之徽宗崇寧元年十月一日起起居舍人鄭居中言前殿常朝
左右史起居畢即退至御後殿方侍立殆非古者言動必書之義故望凡
前殿視朝亦許記注官侍立殿側詔令入殿門供奉二年六月三十日臣

際上言竊以記注言動信史之本源編次論撰所繫非輕儻有開達則人
主聖訓及施為之迹天下後世有不得聞者矣臣幸應執筆鳩階日侍清
光神聖作躬所聞見者固已遠而具述之間有不得預聞者並以董省
寺監及諸處供報文字修纂其供報雖有條限近歲以來不惟供報多疎
并兼行移會問動經旬月有妨修纂進呈及契勘進對臣條觀聞德音法
須報本省而所承關牒多稱無聖語陛下英斷睿訓可為萬世法者逆爾
不傳深可惜也欽乞今後應令供報門下中書後省修注事件如有不依
條限及差錯漏落並依供報前省諸房文字稽違之法有合要事件許從
當職官押貼于取會其進對臣條委有親聞聖語合記注事不以供報者
並以違制論仍令本省遇有臣條上殿即坐條會問庶乎聖主言動之法
詳悉備具傳於無窮從之二十二月十三日起居即許敦仁奏左右史分日
侍立至行幸獨當日者應從之今後皆從駕詔御前殿令起居郎起居舍
人於兩朵殿分左右侍立餘從敦仁所奏三年二月五日起居舍人林據
奏在音二史對直左右言動必書未嘗分前後殿也此者前殿已復往制
而後殿尚公繁故事輪日八侍詔自今御後殿許起居郎舍人分左右侍
立大觀元年八月七日宣義郎試起居舍人霍瑞友劉子奏臣病惟記注

卷之三十一

六

之職執筆或事傳之永久凡聖訓所及政令所行與冊命封拜皆得書之
實國史所資以為撰述之本也伏見修起居注式凡除授文臣監察御史
監司以上武臣判吏以上則書其封爵臣愚妄意以謂然涉幽明初無間
於尊卑而形于制辭者所以明示天下後世也其或異能高行忠節顯致
卓然有稱於時而上之褒嘉特降於眾茲臣子之至榮朝廷之威美難其
辭秩職任在監司判吏之下略而不書尚為闕典欲望聖慈特賜存慮
制辭所當書者不限品位悉令記述以為小大忠良之勸以昭太平得人
之威制命之詞以著賞罰秩有高卑事有大小限以秩高則官小而事
大者或有所遺祭令收載則官高而事小者或不足書可令隨事大小不
限品秩取其足以勸善懲惡者錄為記注二年十月二十六日中書舍人
兼起居舍人俞棗狀准朝旨召試內殿案班周因策一道已定二十八日
引試作朝音前一日領宿其當日朝恭等更不赴赴所有見權侍立顯有
相妨乞速賜差官詔差給事中霍瑞友權候試人了日依舊政和七年六
月十五日宣教郎起居舍人兼國史院編修官趙野奏竊惟記注之職言
動必書所以紀盛美以信天下者不敢不謹豈宜有隱漏而不載者也契
勘進對臣條所報多稱無所得聖語臣仰惟陛下厲精治道延見多士以

成天下之務詢謀所建政所加莫非德意之溢則躬承訓迪者豈無當
記之聖語乎是守公敷日大姑務簡便一切略而不報遂使王言之大不
見記述恐未足以彰明聖謨嘉言之美蓋緣自來未有文禁關防官司無
從檢察臣愚伏望聖慈詳酌特降德音立法約束庶使臣條所得聖語不
敢輒自隱漏簡冊修纂得以備載不其題欺詔申明施行七月九日起居
郎李彌大奏伏見左右史實記言動今起居注所載既有式例外又有
遇事並書竊原立式之文蓋欲備記言動宜明德意付之秘書省事體非
輕惟王言之大莫如手詔及御筆自來承受官司因循次襲並不關報致
前後更不該載竊慮未盡修注之意欽乞今後官司承御筆等並行關報
逐日修入從之宣和七年十月二十一日起居舍人唐重奏欽乞今後臣
條進對所得聖語應記注者親筆實封以報謹如令若應報而不報不應
報而報或妄有增改者論罪無律庶幾載筆之臣得以備述從之高宗建
炎二年二月一日臣條言史官書事善惡不隱以明鑒戒臣日侍殿側伏
見陛下每對臣條從容抽繹雖光輝好問不過如此而未聞臣條以所得
聖語付史官者乞今後應被受察察外關治體者悉錄以備修纂
從之十二月五日臣條言國家稽古建官左右二史執筆鳩階記注惟謹

卷之三十一

七

賜對臣條每對罷當以聖語中後者而近日例稱別無所得聖語雖有丁
寧宣諭之詞反覆論辨之說隱而不傳而二史亦無由記至於執政大臣
講讀侍從蒙被聖訓往往有略而不載故今日之史止於循故事分類例
而已未可謂盡君舉必書之美也乞中命有司謀求其法一人言動有關
於治體者備載無隱而臣下所得聖訓亦詳記之以備筆削詔坐條申明
行下紹興二年六月八日起居郎胡世將言伏見臣條進對畢以所得聖
語中門下後省今上殿官備習故例止稱並無所得聖語雖臺諫官亦然
陛下詰訪不倦而賜對之官顯於文移謂未嘗得聞天語豈惟史官不得
舉記言之職亦非所以廣聖德於天下乞中書舊制並以所稟聖訓實封
報修注官編纂庶史官舉其職不為文具從之十月一日起居舍人王洋
言自兵興以來典章散落著作之官久曠弗除而二史執筆亦為虛文陛
下憂勤萬幾兢令所至莫不鼓舞而耶官從官百執事所奉訓詔獨嚴私
家不關史氏切慮歲月復久相傳失實乞今後進對官所得聖語事關休
戚敢有隱而弗彰聽史官通問之有專具報特論列以聞從之十一月二
十三日閣門言祖宗舊制應在京職官兼權他職並止立本班今差大常
少卿黃龜年權起居郎秘書少監洪炎權起居舍人契勘左右史並合逐

月赴赴朝參並赴侍立今未逐官係御監兼權所有起居侍立合取旨詔
修注官日赴起居殿階侍立比之餘官權職不同特令立起居郎舍人班
三年二月二十日起居郎黃龜年言兩省起居注係百司取會合修纂事
件圖備編類成書自兵火之後素積散失近於紹興府通下所屬取索見
存若干照編成書方修纂間錄居氏夫火盡行燒毀已再行下應于官司
疾速依限具合修注事件子細供報具集無漏落結罪文狀付中書門下
後省即不得虛立檢日如依前減裂稽違即依逐省見行條法施行從之
九月十一日起居郎曾統言國朝以來凡天文氣祲之異必下史官謹而
志之外有太史局崇天臺內有翰林天文院日具祥變各以狀聞以承校
異同政驗跡密仍俾供報起居院書之為萬世法軍興之後史失其職寢
以廢廢而左右記注實為闕文望詔有司悉遵典政施行從之十二日起
居郎曾統言記注之官職司言動國朝尤重其選多以諫臣為之雖品秩
甚卑猶得恭侍從之列修注之數有所論奏悉得專達且於陞立之際
亦聽直前奏事元豐更官制始正起居郎舍人之名不復兼任諫列然神
宗黃帝慮廢舊典預詔修注官雖不兼諫職如有史事宜於崇政殿和殿
承旨司奏事後直前陳述頃者權臣用事言路寢廢居是官者既無言責

卷之五十一

率以出位為嫌不遇拜命之初造膝一謝而已甚非祖宗惠於職納之意
詔依元豐舊制施行四年二月一日起居郎舒清國言近降指揮自紹興
三年正月以後修進起居注書所有合用進冊到本紙札依依政和兩
省條格記注集每月添破修寫進冊上色池表一百張夾表宣連各一百
五十張令臨安府和買應到如支用不足亦乞依令文諸記注集添破紙
若支用不足聽量數下雜物庫支供不得過每月添破之數從之五年三
月六日監察御史許揚言恭親史館日修纂日曆東筆之官悉依時政記
起居注及諸司報狀排日中編而集之然近日臣僚上殿後省例取並
無所得聖語之辭切意起居注之書略馬則方今多事陛下對群臣論天
下利害聖語宏深于於教化可為世典法者固不一而足今修注官不得
而記史官不得而書嘉言美事容有沃而不載者欲望稍加參酌特賜
行庶幾聖朝編年之書得為詳備萬世之下有考焉從之十八日中書門
下後省言近臣寮所論慶曆三年歐陽修請上殿臣僚退留殿門候修注
官出面錄聖語至七年全備錄報修注官今未若令進對官留殿門面
錄聖語切恐倉卒之間不能盡記欲遵依七年詔旨施行如有親聞聖語
循習故例隱匿不為錄報依條以違制論從之十年七月八日起居郎樓

昭言進對臣僚獨以天語私相傳布不關史官在於記注誠為闕典今隱
惠聖語具有明禁恐群臣或末盡知乞頒降吏部通有進對臣僚保其錄
關報從之八年二月二日起居舍人勾龍如淵言兩省起居郎舍人依條
合破親事官二人後因減半指擇止留一名緣朝參侍立關少人從乞依
舊差破從之九年五月二日起居舍人王次翁言伏覲在京通用今進對
臣僚親得聖語錄報後省不報者以違制論然近來沿習舊例編並無所
得聖語遂使見行條法置為虛文乞申言舊法榜示朝堂從之十一月
月十二日起居舍人李易言左右史所修起居注每月分給投進自政和
間及渡江後米因循積廢雖有自紹興三年正月一日為始先次修纂指
揮然見今止是修纂到紹興五年其日逐所書未能率由舊制不唯今日
之力徒窮於任歲所聞而後之所聞必不若今日之審乞令左右史輪當
侍殿者法所合書進而書之與見行修纂五年積廢事件並須每月投進
庶得言動之法舉無所遺從之十一年七月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臣頃
立端頭恭記言動切見內殿非時引見臣僚蓋陛下勵精不倦于政之德
也然臣僚奏陳與聖語問答及天下國家者宜多有之掩而不彰則史臣
之罪也欲望明詔凡內殿引見臣僚令各具所得聖語中書門下後省

卷之五十二

使修注記馬從之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八日起居郎吳東信言切見本朝
修注舊本方進至紹興八年六月新本至紹興十三年閏四月其後錄文
關正官道致積年時事闕然不書欲乞自紹興二十五年十月為始先次
修纂進呈庶得聖神謨訓不至遺逸所有前未修纂未到日今乞依舊例
每月同進從之二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起居郎洪遵言向者權臣用事
記注之官多闕不補起居注自紹興九年以後前後積廢今未修者殆十
五年諸處官司因此修習遺者本省取會子不肯如期報應切慮歲月寢
遠難以考究欲依本省條制取索急速者限一日餘三日今以時報應仍
令兩省除見修起居注按月進入外所有紹興九年以來因循未畢者每
一月帶修兩月庶幾天德帝業赫然與日星並傳從之二十八日詔起居
郎舍人自今後許依錄讀官奏事先是起居郎洪遵言臣幸得以記注陪
侍經履切見春秋二錄每於禮日先期書曆起是官錄讀事許留身奏事
修注官雖與奏書未嘗有奏事者皆云近例如此聯名一層不得別為二
體伏聞元祐中起居舍人呂陶嘗乞候讀讀臣僚再留奏事並許侍立以
此觀之錄讀猶且入侍何由不許奏事之下錄讀所依錄讀官例施行故
有是詔二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起居舍人楊邦彞言切見本省起居注

舊本自紹興三年正月為始方修至九年八月分新本自紹興二十五年十月為始方修至二十六年十一月分計所未修者凡十有六年蓋緣此注之官前此久無正員因循積廢而不書臣未令之起居古左右史也聖神言動舉足為法若非史臣纂輯則閣休傳續遺漏略安得昭然大備與與諫訓誥並傳於不朽哉望令兩省以見行修注按月進呈外其有前來修纂未到月分每月帶修一月庶使往年所積下者可以同時填補則撰次有倫克盡中興之美矣從之孝宗隆興元年五月一日詔前殿依後殿輪左右史侍立以起居郎兼侍講胡夔言臣誤蒙親擢承乏左右史自供職以來檢討記注故事切見今之史職廢壞者非一其尤甚有四焉一曰進史不當二曰立非其地三曰前殿不立四曰奏不直前何謂進史不當臣等聞唐褚遂良知起居注太宗問人君得觀之否對曰史記善惡以為戒庶幾人主不為非法不聞帝王躬自觀史觀善為起居舍人文宗遣中使取記注欲觀之善謂史官書事以存鑒戒陛下所為善無長不書不善天下之人亦有以記之帝乃止遂良與善可謂能守官矣至國朝梁周翰李宗諤為左右史乃建言每月起居注願先奏然後付史館國史書之曰進起居注自周翰等始豈不愧唐二子哉慶曆中歐陽脩為起居

卷之三

十一

注常論其失云自古人君不自閱史今撰述既成必錄本進呈則事有諱避史官雖欲書而不敢也乞自今起居注更不進本仁宗從之歐後倭臣執筆乃復進史必裝不單遂至于今臣等欲望陛下遵仁宗之訓革周翰之失自今記注不必進呈庶使人主不觀史之美不專於唐二君也何謂立非其地臣等按唐制每皇帝御殿則左右史夫香案而立善惡必書其後許敬宗李義府用事動則懷姦懼為史官所記遂廢左右史侍立之職凡謀議皆不與聞文宗復正觀故事每入閣命左右史執筆立於鸞頭之下由是宰相奏事得以備錄故閣成之政悉詳於史國朝故事天子坐朝則記注官立於御坐之後歐陽脩以謂起居者當視人君言色舉動而書若立於後則無以盡見乃從立於御坐之前至修罷職修注者乃復立於後今乃立於殿之東南隅言動未嘗或聞可謂立非其地其愧於修多矣臣又聞元豐三年修起居注王存奏欲追正觀故事使左右史得盡聞天子德音以二府自有時政記即已自餘臣僚登對許記注侍立神宗曰人君與臣下言必關政理所言公言之自非軍機何必秘密蓋人臣奏對或有頗僻或肆譏謔若史官書之則無所肆其姦矣大哉王言然未及施行至今議者惜之今史徒有左右之名不知天子言動之實群臣奏對

卷之三

十一

並以無所得聖語關職記注者但不過錄司供報公文而已何名曰史耶臣等欲乞陛下復歐陽脩侍立故事庶幾言色舉動皆得以書如宰執進膳之言自有時政記亦乞如王存所請凡餘臣奏對許令侍立亦足天子之側亦未嘗有前後殿之分唐制但云左右史分立於殿下鸞頭之側和墨滯翰皆就鸞之側處有命則臨階俯聽對而書之不聞後殿立鸞而前殿不立也又聞歐陽脩奏請自今前後殿上殿臣寮退令少留殿門俟脩注出而錄聖語以此知國朝舊制前後殿皆侍立矣夫人主之言不獨後殿有之而前殿無也宰執奏事百官殿對之言不獨前殿有之而後殿無也今獨後殿侍立而前殿不與義果安在夫後殿侍立雖立非其地然猶立焉亦愛禮存羊之急前殿不立是徹羊亦去禮意俱忘矣今在左右史分日而立無言動之異臣等欲乞於前後殿皆分日侍立庶幾一言一動皆得以書以備一朝之典諫光千載之史冊非細事也何謂奏不直前臣等聞唐文宗謂魏謩曰事有不當毋嫌論奏謩對曰臣頃為諫官故得有所陳今則記言動不敢侵官帝曰兩省屬皆可議朝廷事而毋辭也故國朝左右史皆許直前奏事雖以奏史事為名而朝廷事亦可議焉蓋文宗命魏謩之意也熙寧中修起居注張璪奏曰近日錄例須候閣門然後上殿竊見樞密承旨每於侍立處尚侍奏事起居注既得侍立或有數奏乞便而陳謬從之臣等自領職之後初欲直前奏事閣門以臣等不預謀却之臣等又嘗預謀之矣又謂今日無班次臣等每見閣門奏事未嘗以班次為拘左右史職言動當日有數奏乃必欲預謀閣門又欲必有班次則事有當奏而不得奏其為失職多矣臣等又聞皇祐中御史唐介論文彥文彥博仁宗怒時奏表為起居注直前論事出一時又嘗預謀閣門與必俟班次邪况今來後殿奏對未嘗無兩班如是則記注之臣雖有直前之名而無可奏之時矣臣等欲乞自今左右史奏事當令直前不必預謀閣門及以有無班次為拘也四事皆近日記注失職之大者臣等溢居是職敢不盡言伏望陛下考古驗今循名責實斷然行之幸甚有旨侍上去處令御史臺閣門司共檢與典故討論中尚書省取旨錄並依御史臺對論見行儀制并非降指揮閣門是下項元正冬至人朝會依儀起居舍人先入詣丹墀香案東西立文德殿朝會起居舍人立如上儀垂拱殿四參紫宸殿望參起居舍人并分升朵殿侍立檢準紹興十四年十月九日指揮今來大朝會已降指揮文德殿權作大慶殿依儀兩省官合於丹

拜上分東西立日今殿度即無拜拜欲乞將起居郎舍人夾香案東西侍
立外餘兩省官乞隨宜分東西相向立班今來會到講筵所稱每遇講筵
日起起居郎舍人分論當日一員依例於殿上御案右邊侍立今欲乞自今
後前後殿生起居郎舍人起居訖升殿亭執并臺諫奏事權暫於東殿
侍立候奏事畢臣僚奏事依講筵例於御座前侍立所有侍立處於御座
之左或右取自朝廷指揮閣門言檢照儀制大慶殿朝會文德殿視朝起
起居郎舍人侍立其在京文德殿折檻下階頭安砌燭頭二枝香案燭陛之
下分東西相向立前殿係崇慶殿起居郎舍人分東西殿侍立後殿係
崇政殿輪當直起居郎舍人一員於東殿侍立垂拱殿除四參外其餘
日參係常朝自來起居郎舍人未有許赴侍立指揮若依今來所請其垂
拱殿常朝日分比附後殿起居訖輪當直起居郎舍人一員赴侍立餘如
御史臺討論故有是命乾道二年十月七日詔今後修注官遇常朝等當
赴侍立許入出皇城南北門十一月一日執政進呈起居郎舍人唐閱致仕
上曰左右史皆闕梁克家只且時暫兼權卿等可具合差官姓名來洪道
對曰朝士皆陛下所知莫可並外官皆具上曰行在官恐資序不合差並
外官具來甚好十三日起起居郎舍人洪道言切見景祐以來故事有通英建

卷一百一十五

十二

義二閣記注凡經筵侍臣出處封章進講宴會賜予皆用記注數十年間
箱廢不續臣伏觀今月五日給事中王曠進講春秋苦人伐杞言周室中
微諸侯以強凌弱擅相攻討殊失先王征伐之意上曰春秋無義戰禮部
尚書周執美進讀三朝寶訓論文章之弊上曰文章以理為主兵部侍郎陳
巖實留身奏刑部事上曰寬則容姦急則人無所措手足凡此數端皆承
學之臣日夕探討累數百語所不能盡而陛下蔽以一言至明至當然記
言動之臣弗能完宣恐非所以命侍不意乞令講讀官自今各以日侍聖
語關送修注官其他合書事迹悉如故事委主管講筵所牒報使謹書之
仍願做前例乞因今所御殿賜名曰祥曦殿記注庶幾百世之下咸仰聖
學以通聰明文思之懿豈不盛哉從之五年十一月二日起起居郎兼權中
書舍人林檉言臣僚進對並以無所得聖語為辭使廢聖訓闕而不錄
實負素餐之懼上曰既不關報史官何由記述九年閏正月四日起居舍
人留正言所修注記自紹興十五年以後至即日多有未修月分蓋緣史
官間有闕員因循稽遲後來者急於收拾舊事以成書而當年之史力未
暇及久之文字散失所得疎略愈難修纂若欲以時刻修有所稽考則必
令二史將即日承受諸處關牒施行政事并臣下進對所得聖語隨月編

纂仍將紹興十五年以後未修月分併修一月並於次月上旬送付史館
隨具已修月分奏聞庶幾近事舉無所遺而舊史得以成書從之二月二
十一日詔秘書郎兼權起居郎舍人趙粹中選四參令立起居郎舍人班起居
今後準此

宋會要

今人院

兩省違者有罰比年以來唯趨簡便略而不報昨緣史官奏請申嚴故一時所報粗詳可備編次今茲又復因循遂使陛下訪聞所逮告戒所加或隱而不傳或闕而不錄乞下兩省檢坐條法應臣僚進對所得聖語除事干機密外其餘盡行錄報庶幾聖主言動具載簡冊從之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居舍人李本言記注之職必待諸處闕報而後書所報闕畧則首尾難於稽考取會留滯則脩纂因至積壓報到已施行事節間有節文太甚或書寫脫誤者亦有止報看詳之命後或不聞與決者如此之類雖移文會問回報稽遲有去歲合書之事至今不得其詳者乞賜戒勅且懲治其漏落脫誤及回

卷二十九百六十六

報稽遲者從之十五年十月十五日中書後省言已降指揮新除太常少卿羅鼎兼侍立官所有本省脩注職事合與不合兼脩詔令兼紹熙元年三月八日起居郎兼權中書舍人諸葛廷瑞言近日以來內殿及延和殿不時引班多不報本省有妨脩注故乞割下入內侍省今後遇引喝申到對班須管次日牒報本省以憑脩纂庶免漏落從之

宋會要

淳熙二年七月六日起居舍人湯邦彥言被旨脩新舊起居注令乞逐省每月各脩纂三月內有紹興九年已後文字未完處欲下六曹等處取索其記注某人更不增添止與添給顧工之費從之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起居郎蕭燧言記注之職言動必書臣僚進對法當錄報

全唐文

宋會要 起居郎舍人

元豐中兼修注王存乞復起居郎舍人之職使得盡聞
明天子德音退而書之神宗亦謂人臣奏對有頗僻謹
遜者若左右有史官書之則無所肆其姦矣故事左右
雖日侍立而欲奏事必稟中書俟旨存因對及之乃詔
雖不兼諫職者亦許直前奏事五年官制行罷修注而
郎舍人始顯其職 起居郎舍人掌記天子言動御正
殿則俟於門廡外便殿則侍立行幸則從大朝會則對
立於殿下端首之側凡朝廷命令赦宥禮樂法度損益
因革賞罰勸懲郡臣進對文武臣除授及祭祀燕享臨

卷二十九百六十六

幸引見之事四時氣候四方符瑞戶口增減州縣廢置
皆書以授著作官六年詔左右史分記言動元祐元年
仍詔不分七年詔通英圖講罷續有留身奏事者許侍
立紹聖元年中丞黃履言所奏或干機密雖令旁立乃
止

宋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通進司

通進司在垂拱殿門內掌受銀臺司所領天下章奏案
牘閤門京百司文武近臣表疏進御復頒布之內侍二
人領之又右樞密院令史四人 兩朝國史志通進銀
臺司知司官二人兩制以上充通進司掌受銀臺司所
領天下章奏案牘及閤門京百司奏牘文武近臣表疏
以進御然後頒布於外銀臺司掌受天下奏狀案牘抄
錄其目進御發付勾檢糾其違失而督其淹緩發敕司
掌受中書樞密院宣敕者籍以頒下之監通進司內侍
二人書令史二人銀臺司主事二人令史一人書令史

卷二十九百一

六人貼房四人皆以樞密院吏充發敕司有發敕官三
人中書沿堂五院通引官以下充 太宗淳化四年八
月十八日命樞密直學士向敏中張詠同點檢銀臺通
進二司公事二司舊隸樞密院凡內外奏覆必關二司
然後進外則內官與樞密史人主掌內則尚書內省籍
其數以下有司或行或否得緣而為姦禁中不知外司
無亂舉之職至是始命敏中等謹視其出入而勾稽焉
月一奏課事無大小不敢留滯五年四月以金部員外
郎謝泌勾當通進銀臺司封駁公事 真宗大中祥符
四年七月詔通進銀臺司承受奏狀常須慎密如有漏
泄事涉機密情重當行極斷輕者亦行朝典 五年六

月樞密院言近日通進司入夜所進文字率皆常務望
令自今除事係機急即時進內自餘如已閉內門送到
即俟次日進入從之 八年三月命吏部尚書王欽若
知通進銀臺司兼門下封駁事代李維馮起錢惟演時
欽若罷樞密使同平章事因有是詔六月詔通進司文
字並須未閉內門前節次通進如是閉門後諸處傳進
到機密急切實封上貼畫時通進者及通封散狀榜子
但係機密急切公事並須依舊通進若是常程文字不
是畫時衙報公事並須候殺點後即得入不得輒有住
滯仍仰知通進司官員勘會在京自來於晚後經隔諸
門通進奏報常程公事去處行移文字令知悉真宗以

卷一百一

通進司文字不以遲速公事直至夜深通進故條約之
天禧二年五月以御史知雜事呂夷簡同向當通進
銀臺司兼門下封駁事 仁宗慶曆五年六月二十四
日詔今後文武臣僚內曾任兩地及節度使并丞郎已
上不曾貶黜後來除致仕官者如奏章文字並許於通
進司投下先是右屯衛上將軍致仕高化言每有所進
文字須詣登聞鼓院並與農民等化嘗事先朝為節度
使乞依楊崇勳例每有章表或有所見利便乞詣通進
司投下因有是旨 嘉祐八年八月二十二日知通進
銀臺司周沆言準中旨指揮為日逐所進文字至申牌
後多是住滯有快進覽令早進文字者欲乞今後諸處

中時後所進文字更不收接內係急速畫時進入從之
英宗治平元年六月十一日知通進銀臺司李東之
言乞今後通進司本帖子並須計定未降出文書件數
繫本司臣僚姓名寫本帖子用印進入不得只用白貼
子及乞內中每有本司審奏未降出文字內有留中者
對御批封降付知本司臣僚處所貴別無遺失從之十
一月十三日李東之等言應內外臣僚所進文字不限
機密及常程但係實封者並須依常下粘實封訖別用
紙摺角重封有印者內外印無印者於外封皮上臣名
花押字仍須一手書寫所有內外諸司及諸道州府軍
監並依此例如違仰本司不得收進其外處有不如式

卷一百一

樣遞到實封文字仰進奏院於監官前摺角重封用印
於本司投下仍乞依三司開封府條貫並不得官員及
諸色閑雜人輒入本司從之 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李
東之等又言本司先准英宗治平元年中指揮今後臣
僚所進文字依常下粘實封訖別用紙摺角重封今來
諸處投進文字多作圓封並不摺角却剪碎兩頭用圓
紙花子貼定可以因緣開拆深慮所在作弊漏泄機密
及有外處臣僚言時政得失利害者往往只作通封致
有傳布于外緣素無明白約束乞今後中外臣僚投進
文字但干機密及言時政得失利害并體量官員等事
並須褊捺用全張小紙斜側摺角實封所貴經歷官司

不致作弊漏泄事宜仍乞下進奏院遍下在京及諸路州府軍監等告示如不依此式樣所經官司並不收接從之 哲宗正史職官志通進司隸給事中掌受三省樞密院六曹寺監百司奏牘文武近臣表疏及章奏房所領天下章奏案牘具事目進呈而頒布於中外 神宗熙寧元年十二月八日詔通進司定刀子剪刀大小式樣製造令使臣主掌如將帶出司仰明行關報 二年閏十一月二十三日中書言制置三司條例司檢詳文字李承之言昨奏對言舉官事令具文字進呈緣係選人無處投下乞許於通進司投進勘會承之已除大理寺丞詔許於通進司投進 四年五月樞密副都承

卷一百一

旨李綬言自來諸處違角赴樞密院者並是承旨司交領投進至暮夜即於本司人吏家投下開拆上歷轉送左掖門由通進司以進近以巡檢兵士走失奏狀深慮向去有遺緊急文字兼人吏有所居僻遠必成稽滯乞今後合赴樞密院者如假故本院不入並赴左掖門直於通進司投下以進內有中狀即送本院仍令通進司將內引並闕送承旨司照會庶有闕防詔從所請其非假日樞密院已出亦准此 五年五月八日中書門下言西頭供奉官劉宋卿等言乞今後通進銀臺司投下文字常經送中書者並依通進司例次日不以有無假故送中書施行所貴各無住滯去處况自來銀臺司文

字於奏狀前貼寫事宜一行其奏狀前自來有貼黃無用虛煩紙筆亦乞減罷取到銀臺司狀稱進奏院下到諸州軍等處奏狀自來作四日次第供中令欲乞作三日更不貼寫事宜貼于當日便寫奏日號送及寫發放歷點對第二日對卷押訖進呈第三日降出分配發放其久來過中書樞密院早出及宅引并非次等假並不入欲乞依通進司體例不理諸假故每日並入赴司收接投進發放從之 徽宗大觀元年七月二十日承議郎試給事中兼實錄脩撰徐處仁劄子勘會通進司鑿號一節最係緊切緣鑿號文字並係實封奏狀若實封文字數簡即易為驗認况依條邊機急速之類方許

卷一百一

實封其官司例將常程小事作實封投進以數目混雜不無差互雖有崇寧元年九月十九日申明指揮常程事不許實封緣未有立定斷罪刑名欲乞嚴立刑名禁戢仍乞檢會崇寧元年九月十九日申明指揮節文臣僚官司常程文字奏狀於法並令通封者作實封聞奏顯屬奏煩今後三省六曹并所屬官司常切點檢如有違犯並舉劾施行所屬自當遵守令修下條諸奏事應通封而輒實封者杖一百詔從之 政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已降指揮通進司官吏等詔自政和四年正月一日奉行內外官司候牒到日奉行 宣和元年二月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通進

司劄子勘會諸處合赴通進司投進實封文字依條並
於文書前每件以千字文為號封面上仍依此書題目
來諸處奏事往往只於封面上用號既通進司不許開
拆無由點檢進入內中拆去封皮後即不見得元用是
何字號入進若或未降出問奏稟既元奏不曾於狀前
貼號致內中無可批鑿深慮急速事不可緩令欲申明
行下憲合發奏去處令刑部鑄版通報施行外路令提
刑司一面取索知委公文繳送門下後省行下本司照
會如尚有不遵依去處許令本司申朝廷乞賜施行從
之 二年五月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勘會通進司不
限晝夜承受投進三省樞密院內外百司緊急文字如

卷一百一

過降出御筆御封內降盡經本司依限發放近來有時
暫置局若奉使差遣去處緩急內中降出文字使本司
詢問置局去處不無住滯欲乞今後應時暫置局官司
及奉使承領差遣去處自被旨日並具五名局所并安
置去處所領官銜先次關報通進司所貴降出文字早
得發放了當仍乞送刑部告報中外諸司遵執施行從
之 高宗紹興七年八月八日行在通進司言舊在京
本司係在垂拱殿內每遇大禮皇帝宿齋依例移出殿
外廊上權道司令明堂大禮常御殿係是行禮殿乞依
舊制移出殿門外宮門裏東廊上空閑屋權撥兩間置
司從之 十一年五月十九日臣僚言臣聞綱紀正則

朝廷尊卑則中外服此必然之理也向者兩淮湖
北宣撫司奏取軍期文字進奏院不以時進故各置承
受文字官者權一時之宜也今韓世忠張浚岳飛既除
樞密使副各已治事稽之典故朝廷大臣投進文字自
有通進司而承受文字官未能臣恐綱紀不正失朝廷
之尊中外有所不服也望減罷承受文字官則綱紀正
朝廷尊而中外服矣從之 十四年二月四日通進司
言本司承受進降文字事干樞密近申明舊制係門下
省長官提舉所有昨降旨揮許檢正檢察係一時申請
合行衝罷從之 二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臣僚言乞
今後臣下奏陳故事不許講筵所取索副本就令通進

卷一百一

司進入從之 二十七年二月二十三日詔今後本司
承受內降並用黃複袋外封歷上書時刻付親從親事
官發放所屬依時收畫被受官司常切檢察施行書門
下後有奏通進司親從親事官承受發放
內降文字多是宿滯或有益拆者故也 五月十八日
詔武德郎權寄班祗候前監通進司任褒賢特授武功
郎褒賢監通進司三年無遺闕雖係寄班特依內侍官
推賞後准此 三十年十月二日詔昨依故事差內侍
官承受內外諸軍奏報文字慮恐稽滯可盡罷承受官
今後諸軍奏狀劄子並實封於通進司投進三衙有公
事即時上殿奏稟 先是掌執奏呈中官承受事上曰
今之承受即祖宗走馬承受專令掌邊將奏報後改為

廉訪使者近日士大夫或論其通賄賂至云恐浸如漢石顯之類朕前此不知亦嘗降詔戒約意謂空言不若以實事示之故比日屢却諸將貢獻如朕生辰所進禮數雖蠟炬薑菜之屬亦却還此事在朕初無固必可遂罷之 三十一年二月十四日給事中黃祖舜言近被旨指置通進司弊事一監官乞從入內侍省於內侍官差撥二員分輪在司直日專一檢察頭及火燭及進降文字并承轉承接親從親事官稽留作過之人過夜守宿仍不得於寄班祇候內差一每日降出御封本司承受乞依舊制用黃絹夾袋盛貯令監官重封並親書題寫姓名時刻承受謹封等字即令承轉親從官赴所

卷一百一

屬發放不得用雕造階位印子及令人代書姓名字一親從親事官過關乞令監官具狀申點檢司移文皇城司日下勤通管人員選擇無過犯識字人差撥執役依條一年替換不許踏逐止從上存留一名指教新人仍不許差撥舊在本司執役人聽本司部轄專一承轉承接文字不得擅離出外其監官亦不許私役使喚如有作過並其所犯牒皇城司將通管人員一例科罪一令後過降出御封文字乞令發教官分明抄上文簿於歷內開寫時刻即時差承轉親事官赴所屬發放其被受官司即時具姓名時刻收接若辨驗得少有留滯即時具當行人吏姓名申門下後省施行其抄轉承受發簿

乞從門下後省印押給付日計都收件數簽押若過夜降出御封大字准此於旬終繳赴省結押易換仍令發教官開具諸處承受名件及遂時承准御封發放時刻申納門下省點檢若有遺失稽滯並從本省科罪內親從親事官仍行下皇城司斷遣依舊執役一本司奏稟使臣二員乞從入內侍省依條差撥遇有進入文字隔三日不出許監官具名件榜子奏稟一本司主管文字四人係差後省當職人吏兼管欲乞每日分差一名赴司宿直仍具姓名申本省若過本司有違滯事即密報本省施行一本司發教官過關乞令監官具狀申點檢司批送行首司依名次差填不許自行陳乞仍將本

卷一百一

司主管文字發教官及親從親事官每三人結為一保並親書結罪文狀申後省照會一本司每過被受到頒降旨揮乞自今起置文簿一面抄轉歲終赴省押易換一承轉承接親從親事官若過本司承接文字訖盡時取索批收便將發放文歷赴司交納發教官驗訖密行收掌不許收藏在外經宿方納一通進司條無故輒入本司者流三千里漏泄機密重者處斬又皇城司專法諸親從親事官節級長行犯贓私罪徒以上配千里公罪徒斷訖送步軍司比類移配私罪杖斷訖及公罪杖或連坐送皇城司令欲乞將遇有盜拆御封因而泄漏者及過官司役下奏狀輒行阻難乞覓之人並照應前

項條法施行其邀阻不得財者依律不應為從重條法
斷遣一本司簿歷點檢通進司提點乞並每月駁考稽
失從之 先是臣僚言近聞內降詔旨未經朝廷放行
而外人已相告語是皆通進司漏泄之過乞行檢察令
給事中措置而有是命 三十二年三月八日詔通進
司承辦承接親從親事官年滿無過犯並依見行條法
保明申給事中移文所屬各支賜絹五疋內節級七疋
及指射優輕差一次仍報皇城司施行從通進司請也孝宗隆
興元年三月十七日通進司言本司昨自紹興三十一
年至今日逐進降朝廷軍期機密事務急緊切文字并
諸路奏報及沿邊探報等並無分毫稽滯關誤本司官

卷一百一

屬並已推恩內點檢司并監司各減二年磨勘主管文
字發教官各減一年磨勘乞依紹興五年四月四日指
揮已推恩體例從之 乾道八年十二月八日詔通進
司自今後朝廷百司諸路州軍急速文字等並依法收
接投進其餘陳乞恩澤差遣文字不應投進不許收接
即時退回令經由合屬官司陳乞 九年閏正月三日
尚書省言節次已降指揮臣僚辭免恩命並依舊制如
過制及不合中陳者有司不得收接如依前違戾令御
史臺覺察聞奏詔太中大夫觀察使以上辭免外餘依
已降旨揮 淳熙三年九月十二日詔自今通進司承
受御封文字依舊用黃緇夾袋令監官重封親題姓名

歷上書時刻不許令人代書發教官親行發放不得令
親從親事官承發所屬依時收畫被受官司常切檢察
如有違戾申朝廷取旨施行 慶元二年正月二十九
日入內侍省言通進司合差使臣二員緣為散祇候
使臣差撥不敷即日本處關官主管緣係日常接諸路
奏狀并進降御前緊急文字及晝夜存留燈火去處不
可關官乞依紹興三十一年以前權差寄班祇候二員
時暫分番赴宿直職事候散祇有使臣日依舊從之

卷一百一

宋會要

銀臺司

銀臺司掌受天下奏狀案牘抄寫條目進御發付紀其
 違失樞密院主事二人書令史八人貼房十一人掌之
 太宗淳化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詔銀臺司承受奏狀
 批露事宜發赴中書樞密院三司外仍逐日具所承領
 奏都數一本進內所發逐處奏狀係急速事限五日常
 事限半月仍令逐處行遣訖旋具事宜關報銀臺司點
 檢勾鑿有稽滯者依條舉奏其年閏十月詔中書樞密
 院三司各置急慢公事板簿急事限次日六月浸事以
 次日月十六日送銀臺司重行點檢自是止令據板簿檢
 勘更不關報 同日點檢銀臺通進司公事向敏中言

卷一百一

請令諸州所發奏狀自令別具內引單子道數一本於
 銀臺司通下三十日宣審刑院公案令供報銀臺司依
 例催促提點凡公案給令用十字真宗咸平四年八月
 銀臺司言諸州案牘元定三等日限自來惟據審刑院
 闕送月日勾鑿大理寺未曾供報自今據發下公案依
 限定斷候案奏日隨案關報從之 仁宗康定元年十
 二月六日知通進銀臺司兼門下封駁事李淑言銀臺
 司舊例差樞密院主事下名二人在司掌發放文字以
 銀臺司主事為名近來却有以管勾銀臺司公事為名
 者伏緣銀臺帝門遠嚴門側置司故選侍從之臣典領
 書奏猶不敢以判為目故兩制以上止日知司事同知

宋會要 職官二

司事未及兩省止日勾當司事況主事流外僅比三班
 使臣豈有承史之類却竊管勾之號在於事體未甚允
 適又所領奏事本是中書門下別局理合二府各差人
 閱掌只緣初置此司便是樞密學士主判由此差置吏
 曹並係樞密因循至是未合舊規欲乞自今差中書
 事樞密令史各一人兼銀臺司主事中書守當官樞密
 書令史各二人兼通進司令史仍依舊別差樞密書令
 史六人兼銀臺司令史樞密貼房十四人兼銀臺司書
 令史所有樞密主事二人更不差赴銀臺其差到人吏
 舊只樞密院告報本本無下本司文字所以騎蹇不恪
 多乖去就欲乞自今並劄降名姓令本司給牒補差所
 貴有所稟畏既合官曹常體庶事或可振舉又不違先
 朝置司之意從之

卷一百一

宋會要

嘉祐六年二月十六日中書勘會已差龍圖閣直學士周沆知通進銀臺司兼門下封駁事自來差銀臺司官員教內帶此如有制敕不便依故事封駁自餘尋常公事依例施行及點檢兩司公事應諸處申奏文字一依先降敕命進入候降出看詳分明批鑿合行旨揮事件送中書密院三司及逐處疾速施行如有遲滯去處並仰舉奏當議重行朝典更有合行提舉事件並委條奏以聞令差周沆教內已不帶此指揮今後所差官宜令銀臺司依此施行 神宗熙寧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詔知通進銀臺司范鎮權監察御史裏行程顛同看詳銀

卷一百一

臺司日進文字數目定奪當進與不當進并合減罷名件以聞十月看詳銀臺司文字所言乞於本司置局就便檢尋文字 三年五月二十四日看詳銀臺司文字所言自來進奏院逐日赴銀臺司投下諸路州軍等處狀不下四五百道自本所摩畫減廢後來狀數稀少其銀臺司亦依自來日數行遣發放虛有留滯兼勘會奏狀自來住滯六日方始投進發放了當一日貼寫奏狀事宜一日抄寫奏目一日抄寫發放文歷一日進入內中用印點檢分配一日發送合屬去處今來奏狀道數稀少難依前件日數乞下銀臺司自今並限四日內須貼寫投進發放了絕如有先進及文卷奏狀即依舊例

施行從之 元豐五年六月二十五日詔罷銀臺司封駁房 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詔罷銀臺司取索舉奏令詳見給事中

卷一百一

宋會要

發勅司錄銀臺掌受中書樞密院宣勅著籍而頒下之中書遣發勅官二人主之舊有樞密院令史一人後有大宗淳化三年二月詔中書敕文至發勅院照檢有要害差錯者堂後官罰三十直守當官罰十五直仍以三之一賞發勅官真宗咸平三年十月詔中書發到實封斷敕如看詳發訖具州府事由報銀臺司十一月樞密直學士馮拯言中書戶房直發劄子四道不由臣點檢詔三司開封府御史臺進奏院等處凡受宣敕劄子須見發勅院官封書方得承稟違者遣吏押送發勅院四年八月發勅院言中書降劄子有合與敕同行下者多不一時到院每至催督方始行下竊慮或有廢忘欲望自今不同至者許令點檢依敕文差錯例定責罰從之景德三年九月樞密院言中書發到敕牒劄子入遞馬者全不出事宜當院難於句銷文歷望許自今畧寫大綱事宜付院發從之

卷一百一十二

宋會要

門下封駁司

門下封駁司唐制給事中掌封駁太宗淳化四年六月以右諫議大夫魏庠知制誥柴成務同知給事中事凡制敕有所不便者宜準故事封駁自餘常程公事依例施行者不得輒有留滯應後來行下制敕並仰旋具編次更有合舉行之事條奏以聞九年詔停廢知給事中封駁公事令樞密直學士向敏中張詠照檢看讀發放敕命不得住滯差錯所有行下敕文依舊編錄仍令發敕院應承受到中書敕令並須畫時赴向敏中等處照檢候看讀發放逐處內有實封敕文並仰逐房候印押下實封送赴向敏中等看讀點檢了却實封依例發放

卷一百一十二

臣等不能舉厥深非沮勸之道乞今後風聞濫狀許臣於審官院取索家狀案其由歷知得事實特許一言從之九月詔續降宣敕令大理寺寫本送封駁司看詳景德三年二月封駁司言中書樞密院多至午未方送到文字比置此局責要審詳况諸處文字皆有常限或及旬日一月已來商量施行若當司畧不看請便即發遣乃是發放之司豈曰封駁之職望自今除急速文字外其餘道數稍多看詳未及許至次日發遣又近日多有直發文字不由當司欲望非涉機密皆依舊制從之大中祥符九年正月以翰林學士晁迥知通進銀臺司兼門下封駁事初宰相請以迥洎威度同知銀臺司

卷一百一

代王曾真宗曰人言曾嘗封駁詔敕中書銜之多沮其所奏今罷曾是符外議也宰相王旦曰臣等本無忌曾之心今之封駁與古不同蓋除授差使大小悉稟聖旨進熟畫可始降詔命其檢會舛誤實亦有之頒下四方誠為不當封駁司能詳奏釐正乃裨臣等不逮帝然之遂以迥代度而曾仍舊在宗嘉祐五年七月改新知荆南府唐介復知諫院楊畧復判吏部流內銓時知門下封駁事何郊言介為諫官有補朝廷不當出外以救封還之

續會要以下

宋會要

進奏院

兩朝國史志都進奏院監官二人以京朝官及三班使臣充受命勅及諸司符牒辨其州府軍監以頒下之并受天下章奏牘狀牒以奏御外授諸司進奏官一百二十人太宗太平興國八年命供奉官張文舉王禮就相國寺行香院集進奏知後官二百餘人選百人充進奏官掌三州縣知後選人恐少遂簡得李楚等一百五十人並充進奏官掌三州縣知後官之名其不中選者補為副知命文舉與禮都領之如為終始諸道進奏院又令三司各給銅未記一則曰某州某軍進奏院或兼管三三州軍亦共給一記太宗即位詔罷文舉等皆置於京師外州將吏多不願入往選京師人取親信為之符移頒下多致稽緩漏泄故有是命十月詔於大內側近置都進奏院自爾定諸進奏官後遂且就行香院至是始有此詔踰年以石崇載高元院其諸州各置院者悉以舍屋隸三司十一月詔進奏院常切鈐轄進奏官只令在院承發文字不得將歸私家致有漏泄其場巡檢捉賊等奏報公事各隨所屬州進奏官承發均當十二月詔進奏院轉差入於承旨院文舉等九年七月詔進奏官李楚等於崇政殿擇三十八補殿前承旨始定進奏官以百二十人為額其逐州府各令均

掌之十二月張文舉等言中書樞密院樞密承旨院告報進奏官日赴院承宣敕憲多妨滯許進士臣憲給付詔本院專遣進奏官入內承發文字雍熙二年十月張文舉等以諸色人入進奏官指後殿呈詔自今親實封家書許令附遞自餘親職只令通封附去是月詔都進奏院先於府址輪差承符十五人齎送文字宜令步軍司以刺負軍士代之遣還本院十一月都進奏院言進奏官每有愆犯望許於左軍巡借杖區分姑小有愆犯聽用小杖若涉情弊即時引見三年五月詔開封府進奏官止依例供中本府報狀諸州不許中發九月詔中書教文至進奏院有漏印漏押者並令中納中書四月進奏官李文舉等言自咸進奏官以來事務益多俸給貧乏詔三司每月給錢五千充紙筆費自今不得額外添人國初品鎮轉運司者月給紙筆五千餘三千並一分見錢二分折支太平興國八年後給錢五千增見錢二分至是始全給焉又端平十一月一日聖節皆給時服十一月詔諸路進奏院依例進奏院即時進入無得稽滯又詔諸州奏狀小有差錯令進奏院依例進入訖列由本州稱奉聖旨勅約于繫人吏因奉之罪端拱元年正月詔客旅便錢進奏院今進奏院別用牢圍皮角封運二月詔進奏院自今每承宣敕者牒畫時違發不得稽滯二

年六月進奏院言本院承舊例備第一名進奏官李天業為行首呂承信
為副行首委令提舉宿祿補置錄承久例本院承朝音多不棄亦望降
宣授從之自後歲亦漸化元年五月詔諸州奏業即時於錄臺司通下
不得往滯其斷教酒當日入通二年六月詔進奏院應諸府奏請色官充
本通奏職知委實關官即時奏請內職請司使以上知州不得奏請京朝
官充通判如此等狀即時違迴不得收進七月詔進奏院如近上臣僚奏
狀持改差錯字即勒以次干禁人三年五月詔天下奏勅公案從實封角
用印入通進奏院九月詔諸州通送罪人並許於監進奏院官當面交
領四年九月詔進奏院日差進奏官一人承領教文於監院使當面折
封點數入通應奏狀日具都日納錄臺司五年四月詔應諸府首長朝見
遠近入貢宴勞奏請道奏祥瑞官更善惡孝子順孫義夫節婦殊美之事
十日一具報起居院不得漏若其宗或今年六月詔進奏院如近上臣僚
日進能密院兵房不得積留在此二年三月詔緣邊馬遞至進奏院者奏
進奏官自樞密院開折二年六月詔進奏院所供報狀每五日一寫上樞
密院定本供報大中祥符元年又詔不得時供報朝廷事宜進奏官
五人為保犯者科違制之罪九月詔諸州實封奏狀委監進奏院官看詳

驗無損動者題封記全三字即時進內有損動者重封進入十一月詔進
奏院今後應發教及劄子須見發教院官封題方得收接四年二月詔諸
州降兩雪並須本縣具時辰尺寸上州州司覆驗無虛妄即備錄申奏令
備官更送相料察以聞又詔應外州官更奏氏間利病實封者即時進入不
得折封十月詔諸州官史中奏脫漏不依體式者再犯勒罪送中書下法
寺依格斷遣五年四月詔凡降德音錄貫等其漢南高富鶴上錦下錦
然叙總古元朝續雲順成見天賜二十州不須降去七月詔自今河西陝
西蕃歸州縣官進奏封文字即與水進九月詔進奏官每人許置中副知
一人有調奏裁官有司副知進改者其人字副進奏官更與中副知中副知
十三年八月詔新注幕職州縣官發先狀赴本州者委進奏
院驗認與發大中祥符二年三月詔諸州進奏官十年已上者並補三班
奉職自今每遇郊祀補五人如次補之人有職汚者勿得隨例奏裁七
月詔進奏院自今每遇郊祀保進奏官及十五年已上無過犯者從上具
五人姓名以聞當發給出職安排如無過犯不及數即取會罰直及放罪
人如更少即取以之有過犯數少情輕者足數九月進奏院言進奏官小
可懲犯過則止罰直充公用並宣教明之自今改之量行區分依舊例

宋會要 職官二

施行天禧二年閏四月詔中奏文字有犯且漏官不書事宜於文無官者
第一度與免勅委進奏院置簿抄上若再犯即勒罪以聞仁宗元
年九月十一月詔都進奏院告報諸州府軍監自今所奏文字凡錄等封
者並令依常式封書並更用紙指角重封准前題字及兩指角並令用
印無印者細審名字候到開令都進奏院監官親點檢無折動即伏列
進納或在外知州府府目錄以下加恩告教須勸會長更者先入通發故所
有通判已下皆次進奏院內雖有官高於知州者亦不得先發及隔越住滯
六年十月詔都進奏院自今承受宣教中書密院劄子看樣并內外諸般
文字並須查時均與進奏官於當面與保頭等同共點檢封角并開折分
明上層印題開防發遣其逐州手分進奏官等不得於外而取便封折
別取使內用七年四月詔進奏院自今諸道州府更有附進到三班使臣
幕職州縣官等實封章奏並令收接進納皇祐四年九月詔外官有游陳
事並附通開朝廷母得申仰史臺時州郡多以中御史臺欲其職奏而
必行之哲宗正史職官志進奏院錄約事中學受詔教及三省樞密院宣

劉六曹寺監百司府樞密院於諸路及州府軍監天下章奏至則具事目
上門下省若案牘及申稟文書則分納諸司官凡奏續進奏法武者貼其
說以進神宗熙寧元年二月詔近來天下諸州府軍監令檢舉舊錄令後
如降兩雪不以多少候止並須即時具的實尺寸以聞仍令轉運司逐
季舉行四年二月十一日詔諸道進奏院自今以知錄臺司官提舉其司
當進奏院官令樞密院送差京朝官二員替見任官年滿闕令後更不差
三班使臣臣僚之家不得仍乞子弟勾當五月十八日詔自今朝為及郡
水監司農寺等處凡下案費並令進奏院奉印頒降諸路仍每年檢一
千貫充錢紙墨之費十一月一日詔應朝廷推用材能賞功罰罪事可
懲勸者中書樞密院各守令檢詳官一員每月以事狀送進奏院通下諸
路九月樞密院檢詳吏房文字劉奉世言舊條進奏院每五日令進奏官
一名於樞密院抄報狀申樞密院呈定錄供逐處仍實封一送史館一送
本院時政記房然進奏官已自簿報則五日行進奏院屬文改之罷此諸
道進奏官依例供除條朝廷已行差除指揮及內外常程事得曉報外
進干實封并涉違礙及臣僚章疏或增加偽妄並重其報狀仍委本
院監官逐月抽摘點檢從之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知通進銀臺司陳輝言

惟奏院傳語今差除奉天子多有不實或滿池事端惟是監官得人可
 絕其弊今勾當院林旦先任臺官事不實降熱乞別與差違從之元豐
 元年九月二十九日都進奏院言華傳宣取錄自九月以後下江單府文
 字全具名件請應官司不著事自發過文字並供檢納中書有夾帶書簡
 亦盡錄同申自察所發私書未開封府下逐家取副本或與或送有抄
 錄中內繳奏如敢隱匿不盡詳人告犯人姓名者賞錢千緡有官者不
 罰給錢每三百千轉一賞時呂嘉問何琬互奏不法事琬奏才至而嘉問
 辯論琬上疏以為有從中報嘉問者故詔索所發私書考寄也哲宗元祐
 元年四月二日京西路提刑司言有部條貫除直下外有諸司條貫何料
 運司押牒入遞分送諸州率多違滯欲乞應頒新法以所下轉運司印
 印本抄送進奏院坐者行違礙發送諸州從之紹聖元年十月二十一日
 樞密院言熙寧四年中書到子應撥用材銀賞功罰罪可為懲勸者中書
 委檢正官樞密院委檢詳官逐月錄事狀付進奏院附錄天下元祐初報
 嚴詔今年十月後如熙寧舊條錄宗靖慶元年二月十七日詔諸路監司
 帥守等應投進文字不得請降指揮在內內侍有投進並依自來條
 法遞進進奏院施行高宗建炎元年六月三日詔進奏院自今年六月一

日以後依格合傳報諸州軍文字限三日盡數抄錄傳報其見在東京
 進奏官所管州軍並令隨從行在進奏官兼行字管傳報依此九月
 二十一日臣僚言進奏院人吏分掌諸州一吏下者則一州事廢雖有無
 權之人要非本職孰肯盡心典領又馬進鋪兵昨錄軍與多從細發故所
 在多有闕類其應進奏院官吏並隨行在凡文書被受騰罵入進並依常
 法敢有違滯之重實典憲仍戒勅諸路役軍馬進鋪官督責巡轄仗臣招
 募鋪兵詔進奏院監官條具中尚書省既而本院條具欲乞置都承文拘
 收簿一而每日如遇應干投下文字並當監官廳開折遞差近上無過犯
 吏入二人即時抄上付進州進奏官承受並用院印軍目分明投下取收
 覆訖於簿內抄下未嘗銷簽結押及都承受列諸處投下文字並開具次
 日中門下者如進奏官不印抄上結押發放並許人告犯人取旨酌情編
 配監官失覺察重行照責仍拘本院門從之二年正月一日詔諸司諸州
 月具承文朝前文字道人荷赴行在投下文字人回日請領通角前去無
 敢不依程限到州者各杖一百科罪給事中劉珪言進奏院人吏教少
 所報文字太多抄寫不詳諸處拖下供給養贍不足訟路迫請有力不勝
 而奔御文書若有受賄賂而蔽匿文書者乞降旨揮令諸司諸州發曆日

等及前未令本院依月給付仍乞令本院將諸州下文字人並簿抄上姓
 名遇四日請領通角前去依程限到州今諸司逐州月具承文朝前入
 字若干件增立亡失文書條條委知通專一照檢尚書省勘命亡失文書
 自有條法請以條法見別作施行故有是詔四年五月二十五日門
 下後省言進奏院經抄錄事務廢弛乞正除朝奉郎監御史都進奏院
 從之十月十三日詔今後官員差除降熱及外路台通知事件今六曹各
 隨所行事類聚每五日一次行下進奏院繳錄連傳送所屬監司事干茶筵
 鑄錢司即報遞司錄錄施行若事體稍重令本部三次行抄以防失隱稍
 有違慢當行人吏取旨行違從江東提舉刑獄王士言也紹興元年十月
 七日詔今後進奏院應承文文字並印依限投下仍置簿抄上日收名件
 都教及有無違礙文字中明門下後省嚴切檢察如敢不前違阻乞免錢
 物或嚴懲文書詳尚書省越訴犯人取旨監官失覺察重行責罪三年
 正月二十八日刑部大理寺言日條章疏論邊計及事理要官不許騰
 報合體為在京法應省功罰罪每月下六曹取案擇其可以懲勸事上省
 進奏院承受錄報願降諸州軍監司及在京官司從之以日條於上省
 祖宗法應賞功罰罪事可為勸懲者今左右司下六曹取案錄報願降有

旨送刑部看詳故有是命四月四日左右司言進奏官願降賞功罰罪乞
 量行吏錄按工墨錢本司約度每季支錢一百貫五抄限五千張臨時
 以字數多寡置層吏使如不足即貼之仍限次季中凡部駁廢從之九月
 十七日詔進奏官有犯依條制其令吏部並送所屬指牌不行舊制進奏
 院錄事司進奏官有犯依條制其令吏部並送所屬指牌不行舊制進奏
 直送四月十八日吏部申請以依條制其令吏部並送所屬指牌不行舊制進
 吳諸道進奏官於門下後省乞依舊法從其請也十二月十八日給事
 中胡交修言進奏院合赴章奏房投下諸路表奏在京專法令本房置過
 犯簿籍記差錯進奏官姓名昨錄漢江散失案續指牌不存欲乞令章奏
 房依舊置過犯簿今後差錯并失點檢廳司拘收第一犯籍記姓名火犯
 給事中董觀重送所屬指牌從之四年五月五日吏部侍郎劉奉直
 錄進注擬案關及奏舉閣陞改官之類諸處開列並會問進奏院以憑施
 錄供報文字往往差誤公無是律乞依紹興三年四月旨律如有差誤從
 本部直送所屬施行詔除進奏官供報差誤事涉重官許從本部送
 所屬仍報轉官照會外餘依紹興三年九月十八日旨律從本部送
 建炎四年十月二十日及紹興三年九月十八日旨律從本部送

練給事中若供報差誤任就吏部送所屬深慮隨廢其四年五月五日指揮乞不施行送之五年閏二月十二日詔進奏院如將不依合報行事擬禮部行及錄與諸處劇探入傳報者許人告賞錢三百貫人並重作施行六年八月一日詔進奏官去督半年方許差人其已差替人并見願未到人至刑與差遣歸吏部注授之人將依有罪法與指對差遣一次願就官觀殿廟者聽九年二月十三日詔監進奏院羅萬揚通各降一官以三省勅會進奏院進奏正月五日敕書內河南新復去處並令交付三倫貴行不令一面便行入進故也十一月十六日門下復有言進奏官承受外路文字雖有都簿自行批狀違得私匿令乞以進奏官二人充開折司應外路通到文字於監官當面開折即批收上海付逐州進奏官書押收項次日拘收司候依限投下仍中本府有照會其都簿亦從本府每旬印給一兩日今本院計都收付數句紙赴本府結押抽換檢點其進奏官進阻不即批收抄發并都簿隱漏名件並依不應為辭違受財者從重仍立賞許告從之以大理寺勅進奏官樊永壽持請由奏到文字匿其私家今後有指置故也十六年二月七日詔進奏官今後六曾取會並深門下後者不得一面直進所司科罪以進奏院言侍左考功取會不依

六

本院承奏事件勒令回報及尋常小節直歸大理寺施行故也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監進奏院宋嘉言祖宗舊制進奏院除承六部政會承發事務供報外餘並不許侵妄檢推大觀進奏院令除刑部許勾與進奏官承發非次故降及上下半年兩降條再即時遣赴并學士院宥者四方館許勾與進奏官整會文字暫赴外郎無六部許勾與供報及直送所司斷違法乞依舊制施行從之二十二年七月六日總領四川財賦汪名嗣言違兩舊用皮筒用印記因兵部郎中黃政行請用紙筒題印以增固護入筒更不封記緣通鋪交換取出難驗多致差互愈長愈折藏匿之弊望詳酌措置進奏院看詳以燧固護入筒仍腰封緘禁從之二十四年十月二日借給事中林一飛言進奏院依法隸門下者其根完通兩級檢任帶乞從本府取案點檢從之先是且際言置都簿令指送候事呈申言之詔令兵部指置而都簿員外郎楊從言祖宗舊制駕部當行諸州鎮分注來傳送文字指其盜拆或匪即非門下者所掌事務尋會後有在法進奏院隸門下者違兩從給事中點檢送下兵部遵守如一飛所請二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詔監進奏院官皆進奏官凡職令章疏時抄錄過下監司州軍其逐處被受即具到發月日因申進奏院令所管官逐逐逐逐從中

書湯鳴舉之請也二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給事中曾九中言祖宗舊法進奏官以一百人為額每遇大禮從上出職五人內帶一名有過犯已監除官人但計得二十部通計六十年滿過今來進奏官裁減作八十一人為額祖宗舊法每計得五分之四每部令出職四人的亦合帶補一名有過犯已監除官人亦係二十部通計六十年滿過近據有司失於參照祖宗條格却依同法中刻知書寫人一家權行紐計申畫到一時指揮每部出職二人切緣本院與吏部見行條法係進奏官理年出職反優補無過犯人數今奉出職人即係與過犯具有一均得各出一名謂是有虧無過犯之人若每部止出二人係四十部一百二十年古始補應使下名年無寸進之期未合祖宗法意所有本院結與十六年十九年二十二年二十五年四四以極大禮合出職積併人數更不獨陳乞補填只乞自今年部祀大禮依祖宗舊法施行從之二十九年七月九日臣條言伏見在內官司文移則分常繁之帳在外州郡奉申則計地日時稍或稽遲皆行斷罪給與五年正月常降指揮應奏狀及申三司樞密院文字並一與月日者在公式最為詳密乞應今後內一官司文移悉遵此制按然而得其月日則易於考察胥吏亦無所容其姦然後嚴常案之限於

七

內驗地星日時之限於外稍有情違重賞於法仍委年執臺凍更加點檢庶幾華地急之弊從之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三日都進奏院言見管進奏官八十一人合減十六人欲乞將令未所減進奏官候令降指揮下日從本院出給公據付逐人收執作守關遇有見管進奏官請啟事故名關依名次先次射關補填施行詔允在內且令依舊將未過關更不遞補十一月十四日給事中兼直學士阮閱周材言進奏院自祖宗以來依舊制係是承發官司隸屬門下後有令吏部一時中請將應在京職事官合舉改官奏狀令進奏院貼說投進及令進奏官赴部供報如不從實本部一面依條施行竊詳應在京官奏狀依條並令進奏官投下以人經由進奏院其舉狀該與不該係是吏部掌法行令即非本院所掌今來吏部衝改祖宗法今混亂職事欲乞許令進奏院依舊法施行從之二年六月十三日兵部言進奏院承文諸處行下外州軍監司等處文字自來並係本院徑行排發近承指揮將二廣湖南北四川等州軍進奏文字除給書軍期文字并先經由州軍依條發外其常程文字有給發至無礙或轉運司却令送司分給逐州軍投下切恐留滯故乞行下進奏院將應承受公排發諸州軍等處通角文字並依舊法行發下逐州軍及仰聞報

諸路文牘轉運司并所部州軍等處照會遵守施行從之乾道三年十月四日臣僚言新設軍報如係本軍利官者乞用前符下水軍施行其餘不係軍事常程文字一切免報自餘極是乞特准其從之六年八月四日尚書省言進奏院遠處約米糧報告詞係屬司判資馮時主承候朝報保頭人候並詔並臨安府各從故一百斷蘇十九日中書門下省言近來進奏官職於六部等處抄錄指揮又將傳聞不實之事便行傳報欲令左右司將六曹制報狀內合報行事寫錄定本呈宰執訖發赴進奏院方許發行詔令後復行傳報如違依德探傳報滿池法科罪九月十五日臣僚言進奏院自來係屬門下後省內有合赴門下後省登會事進奏院差提舉司二人赴省進并抄錄書寫文字人本院已依指揮拘以在院訖所有登會本院差遣差補取用監官到嚴批書及點檢駁刷文字今本部置都廳一道專差規事官或本局兵士各一名在都門外專收接赴省日下行進訖發付進奏院照應施行從之九年閏正月十八日詔令後外路官兵付司等合拘作進奏院差使每五日一次入進奏院進取監官到院入通日時文狀仍令進奏官置籍發放每月赴左右司承旨司駁磨三月二十一日詔進奏院依舊隸門下後省合傳報事今本省致合報事件付本

院報行餘依已降指揮先是臣僚言國朝並都進奏院總天下之郵遞隸門下後省凡朝廷政事施設號令賞罰書詔章表解見朝謝差除注擬等合指告四方合通知者皆有合格條目具合報事件騰報昨結與二十六日因臣僚建言罷去進奏院定本以復祖宗之舊至乾道六年因左右司請將六曹制報內所報事仁去取選擇發付進奏院方許登報詔議內未定本之弊行其累朝合格之制故望特降指揮令進奏院一遵祖宗舊制隸門下後省合本為合報事件付進奏院行庶幾朝廷命令之出天下通知先合公議故有是命淳熙八年七月四日刑部侍郎賈選言乞自合刑寺駁勘成會獄案文字令進奏院置錄畫批列字號月日地理官官發放所至鋪分即時抽摘簿傳承受官司依條限具所會并施行因依實書到發日時用元發便回報免致延從之九年正月十二日詔新設軍報自今應有合發奏報文字并承傳旨回奏知稟劄子等並令進奏院赴通進司投進十年六月十五日臣僚言諸路州軍申發章奏並書項實日庶幾進奏院可以計程限磨巡鋪官得以從從實根完送之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都進奏院或進奏官十人副知三人以司農少卿吳玠等職元食下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宋會志 奉安符寶所

嘉定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都提舉奉安符寶所承受王椿言奉安符寶所承受官令隨宜參酌比附條具到合行事件 一乞以都提舉奉安符

卷一百九十五

寶所承受為名 一合用印記乞下文思院鑄造銅印 一而以都提舉奉安符寶所承受之印一十二字為文 一今來奉安符寶所創行建置蓋造殿宇廊廡等乞 差主管文字一名許於見領職局及內外官司大小使 臣見任得替寄居待闕已未參部或白身人吏內指差 相兼祇應帶行見請與理為在司在任月日有各目人 理為資任請給等依玉牒所等處承受下主管文字則 例文破 一乞差背印 一送文字親事官共二十下皇 城司指名踏逐差取實占祇應遇關依此差填 一踏 逐在內皇城司起蓋符寶殿宇等一所差人吏并親事 官各合綴帶勅入宮門號一道乞於皇城司支破從之

中書省

兩朝國文志中書省判省事一人以舍人充掌供郊祀及皇帝冊文幕職州縣官較考齋郎室長諸司人年滿履奏并受文官改賜服章僧道紫衣師號舉人出身寺觀名額正宣之事白院令史六人甲庫令史二人驢使官三人玉冊院鑄字官一人玉冊官一人金官官一人彩畫官一人元豐改制官名則因舊而職守與舊不侔矣太宗太平興國九年二月詔凡除官及銓注州縣官新降畫教止宣黃甲等各定經歷發遣日限承旨院二日中書門下省五日都省六行承領教甲二日吏部甲庫五日候正教到方給籤符教關 真宗景德四年正月詔中書省舊私名二十六人今減十一人其見收係人且令仍舊自今凡收私名委御史臺提點試驗書札無過犯者方得收補 大中祥符元年正月命大理評事秘閣校理劉筠於中書省管勾刻太祖太宗謚冊時省官並起泰上改也四年四月祀汾單慶真宗謂宰臣曰朕聞六興起居郎舍人司諫正言凡十二員近日此官名闕當選有才望為中外所知者補之 遂以工部員外郎直史館陳堯佐樂黃日為起居郎也田員外郎直史館咸立太常博士直史館王隨為起居舍人太常博士直史館路振崔遵度為左諫直史館陳知微為右司諫太常丞值集賢院李誥直集賢館陳越並為左

不空

正言職如故英宗治平二年三月十四日知制誥祖無擇言中書省不當在東乞與門下省對移自門下中書與尚書號三省其長官皆宰相之任莫有高馬者也今乃左省在西右省在東不可唐龍朔中嘗改左右省為東西臺此又明不可易也從之

卷九百三十七

宋靖會要

神宗正史職官志中書省掌承天子之詔旨及中外取旨之事凡職事官尚書省自員外郎門下中書省自正言御史臺自監察御史秘書省自字正字寺監自宗正太常丞博士國子監自正錄侍從官待制帶職官自直秘閣奇祿官自中散大夫宗室自防禦使外任官自提舉官藩鎮節鎮知州內命婦自掌計東宮自庶子以上除授皆主之左右妃封親王皇子公主拜三師三公侍中中書尚書令則用冊頒赦降德音命尚書左右僕射開府儀同三司節度使則用制應遷改官職命詞則用詔非命詞則用敕賜賜大夫觀察以上則用詔布告大號

卷之九

令則用御札賜脯及戒勵百官曉諭軍民則用教榜皆承制畫旨授門下省令宣之侍郎奉之舍人行之書其所得旨為底大事則奏稟其底曰畫黃小事則擬進其底曰錄黃凡事干輿革增損而非法式所載者論定而上之諸司傳宣特旨承報審覆然後行下凡分房八曰吏房主行除授考察陞黜賞罰廢置薦舉假故一時差官及本省雜務大觀格吏房左選主行三省樞密院臺省寺監東宮親王府大晟府監司內外教官帶職人及中散大夫以上收尹開府少尹及應文臣差除考察陞陟論薦假告事故內命婦官嬪除授官封廢置增減文臣官吏降賜詔勅尚書吏部內封考功所上并特旨若

起請臺諫章奏內外臣僚官司申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右選主行選郎刺史已上管軍諸衛將軍橫行使副八內侍兩省知省同知省僉書同僉書殿中省七尚書及應武臣差除考察陞陟功賞論薦假告事故皇子賜名授官宗室除改宗室臣僚封爵駙馬都尉除授官封廢置增減武臣官吏降賜詔勅尚書吏部司勳所上并特旨若起臺諫章奏內外臣僚官司申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曰戶房主行廢置陞降郡縣調發邊防軍酒給借錢物大觀格戶房主行廢置陞降諸路州縣調發應副邊防軍酒支借內藏及封樁錢穀進納糧草應尚書戶部度支全部倉部所上并特旨若起臺諫章奏內外

卷之九

臣僚官司申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曰兵禮房主行郊祀陵廟典禮后妃皇子公主大臣封冊駙馬都尉內命婦官封科舉考官外夷書詔大觀格禮房主行典禮郊祀朝拜陵廟后妃公主親王大臣冊禮差大禮五使奉冊太尉書撰冊文修書學校凡大學官學等公私試考試等官奉使館伴接送引伴外國使人臣僚名試賜外國書應尚書禮部祠部主客膳部所上并特旨若起請臺諫章奏內外臣僚官司申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兵部主行除授諸蕃國應尚書兵部職方駕部庫部所上并特旨若起請臺諫章奏內外臣僚官司申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曰刑房主行赦宥契勘刑獄除授官貶降

取復大觀格刑房主行赦宥德音制勅推官及命官諸
 乞人公案催促刑獄差官編排罪人災傷降不下司
 劇修條法本省差除之官貶降責授章復應尚書刑部
 都官比部司門所上并特旨若起請臺諫重奏內外臣
 僚官司中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曰工房主行計度營
 造開塞河防大觀格工房主行大營造應取旨計度及
 河防修開尚書工部屯田虞部水部所上并特旨若起
 請臺諫重奏內外臣僚官司中請無法式應取旨之事其
 尚書有所上奏請臺諫所陳章疏應被特旨及取裁之
 事各視其房之名而主行之曰主事房主行受發文書
 曰班簿房主行具員大觀格班簿房主行百官名籍又
 其員之事曰制庫房主行編錄供檢勅令格式及架閣
 庫大觀格制庫房主行編錄供檢條法及架閣之事
 開拓房主行受發主事催驅房主行催驅在諸房行
 遺文字稽違之事點檢房專點檢諸房文字差失之事
 凡官十有一令侍郎右散騎常侍各一人舍人四人右
 諫議大夫起居舍人右司諫正言各一人吏四十有五
 錄事三人主事曰人令史七人書令史十有四人守
 官十有七人而外史十有九人令史一人書令史二人
 守當官六人守闕守當官十人哲宗職官志分房十有
 一增兵房掌行除授諸蕃國爵命官封催驅房掌察文
 書稽違點檢房掌察文書失餘同大觀格吏頭諸房

卷之九百五十五

十一

錄事六人主事四人內一名守闕令史九人書令史十
 人守當官十人點檢房點檢文字二人制敕庫房法司二
 人點司一人架閣庫房守分一名提舉紙庫錄事一員
 管紙庫守分二人諸房合編寫條例守當官或守闕守
 當官各一名專寫人進及進呈文書守闕守當官吏房
 左選六人右選五人駟房六人禮房五人兵房四人刑
 房上房六人下房七人工房五人知雜房一名發錄黃
 畫黃并簽書呈納舍人文書守闕守當官四人管抄寫
 修銷點檢催驅房文簿守闕守當官四人令正一品掌
 佐天子議大政授所行命令而宣之祀大神祇則陞壇
 饗宗廟則陞陛阼階而相其禮臨軒冊命則請冊建儲則
 陞殿宣制持冊及璽綬以授太子大朝則詣御坐前奏
 方鎮表及祥瑞自建隆以來未嘗除惟親王樞密節度
 使魚頭者謂之使相不與政事元豐虛正官制以右僕
 射魚侍郎馬侍郎正二品掌貳令參議大政授所宣詔
 旨而奉之凡大朝會則押表及祥瑞案冊皇太子公主
 諸妃則押冊及引冊案以所奏冊及冊書授令四夷來
 朝則奏其表疏以贊獎付有司神宗治平四年十二
 月十一日乙卯未改元看詳編修中書條例曾布等
 言中書省所管封冊乞自中書直下文思院製造捧
 冊職掌人下御史臺差諸司職掌人充引捧表案於公
 堂五院人主管文武百官妻母上禁中殿表令閣門授

卷之九百五十五

十一

進諸州縣職州縣官選歲常考及陞降並委尚書考功
 詹事府改委禮部諸司正名較考并附奏拔名年滿委
 吏部本省點檢覆勘及中書所降正宣出給優牒可罷
 本省官差附合屬去處判勅院名只自中書出給補
 舍人院手分差官台院八本省官合破引按將來關
 入許抽逐主判處人吏或館閣楷書本省官物於公堂
 五院差通引一人驅使官二人管勾一檢正官點檢玉
 冊金字錫字彩畫等官隸中書省管係詔並如所定施
 行 元豐元年三月二日中書言在京舉差選人處欲
 並令舉京朝官或使臣見任選人聽滿任唯市上界監
 官檢估官雖進納選人聽差從之仍候見任人滿日施

卷九百三十七

行八月詔中書立給散錢穀官賞罰以開十七日中
 書禮房習學公事蔡京言御寶批降指揮未經編錄成
 策恐歲月滋久本末不完乞委官編錄從之仍命京管
 勾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中書言刑房奏斷公案分在京
 京東西陝西河北五房逐房用例輕重不一乞以在京
 刑房文字分入諸房選差錄事以下四人專檢詳斷例
 從之八月十二日中書言應朝旨直獄究治事欲委審
 刑院刑部置簿管勾非特旨立限者及一季未奏下所
 屬值從無故稽留者行移迂緩并所屬不催舉並劾奏
 責刑房等冬點檢從之三年四月十七日詔在京官司
 奏或申中書禮部院事待報年未下聽即畧大綱及

中奏月日以開六月四日詔中書自今監司提舉官闕
 限十日內差人七月十二日詔應在京置局編修文書
 官司可概指揮催促結絕所主具新書成年月日以聞
 中書詳酌準事繁簡人力多寡隨裁度八月十日檢正
 中書戶房公事辛仲衍上所修備對詔中書門下各錄
 一本納執政仍分令諸房揭貼閏九月九日中書言河
 北五州府元計人三十萬騎六萬二年糧食今立定封
 樁式欲頒下從之仍令其今年八月終實數申中書自
 今每季依此四二月八日中書言諸房自來熟事不
 用條例文字事目欲令依舊外如更有似此熟事文字
 并諸處奏請事件引用條例分明別無間難取索使合

卷九百三十七

擬進者准此從之二十七日詔自今推勘根究公事令
 承行官司約定日限申中書樞密院六月二十六日詔
 令陝西諸路會集兵馬利害所繫不細應樞密院遣兵
 將中書調運軍食等事並會議允當然後進呈行下仍
 於二府逐房各選謹敏吏三二人專主行庶可照應前
 後處分不致重錯二十八日詔中書自今應相度定奪
 分析體量勘會驅磨點檢之類並置簿惟轄勾銷委檢
 正官量繁慢給限八月一日詔中書自今堂選並歸有
 司六年十月九日中書省言三省六曹諸司如係聖旨
 指揮應速行及差除並批時辰付受無故違事隨事科
 罪一日杖八十一日加一等罪止徒一年詔改作十日

建一平七年正月二十六日中書省言尚書都省門狀
刑部牒有司內人擅入此部門已送開封府省門校事
不稟都省其使臣欲上簿上批本差內侍守門止為與
外廷臣僚無涉得以盡情發察出入若由解一賤隸
令稟都省則動有忌憚何事不發自今但干違令出入
事命官奏開史史以下送所屬九月二十三日詔中書
省具御史臺察案去年所彈治六曹諸司違法稽慢
若干所彈允當其違法官司若干書書斷該罰若干用
赦恩故免以聞十月二十四日中書省言樞密丞旨司
傳宣事已得旨如無奏稟合作錄黃過門下省度奏本
省更不入進文字從之八年七月十二日詔自今待制

卷之九百二十七

以上磨勘止中書省擬進八月十二日詔朝奉大夫錢
曜宣德郎御史臺主簿俞瑾並為都水監丞自今並
中書省差二十八日門下省中書省申明諫議司諫正言
合通為一法即諫官以言為職凡有所見並許論奏欲
乞送中書省申明行下從之九月十四日詔中書省增
錄事二人 哲宗元祐元年詔辭免恩命得旨降詔不
允只從本省送學士院進詔三年十二月四日三省言
在京堂除差遣累有增改而吏部闕少官多今裁定門
下中書省正言尚書省左右司六曹郎中御史臺監察
御史秘書省正字館職校理以上寺監長貳丞太常博
士太學博士正錄侍講說書開封府推判官府司錄開

封府祥符咸平尉氏陳留襄邑雍丘知縣登聞鼓院檢
院王府明善侍講記室小學教授知大宗正丞事諸王
府講書記室睦親廣親宅講書左藏庫三京留司御史
臺商稅院進奏院並中書省差寺監主簿太常寺太祝
奉禮光祿司太官令元豐五年^詳司諸宮院
教授太康東明考城長垣知縣並吏部差俸錢依在京
分數從之四年七月三日中書省言內外官再任及六
曹郎官於本曹易部並初除給告後降黃牒從之
宗崇寧元年八月九日中書省檢會元豐五年^五月十
三日初秘書丞著作佐郎秘書郎著作郎正字太常丞
博士並係吏部差秘書省正字以上太常寺博士以上

卷之九百二十八

並中書省差官元豐七年二月十八日勅諸開封祥符
知縣差陞朝官知州資序 吏部契勘開封祥符知縣
昨係罷堂選取近降手詔却合本部使闕差官外所有
秘書丞著作郎秘書郎著作佐郎校書郎正字太常博
士元豐七年本部別無選差條格依元豐五年五月十
三日朝旨係中書省差官內太常寺丞緣准勅諸寺監
丞令吏部依元豐選格擬定本部即不見得太常寺合
與不合在內詔開封祥符知縣依元豐七年太常丞依
元豐五年朝旨並中書省差人五年二月七日詔翰林
學士兩省官及館閣今後並除進士出身人五月十六
日中書省班簿房准御筆指揮省臺寺監并諸路知州

軍人堂除簿每月一次進納 大觀四年六月十九日奉御筆旨王求治選賢任能為官擇人職循政舉比來廢茶魚壯道衰命競成風肆行請托倚藉姻婭占據要途逐使孤寒沉迹於下僚誣佞同然於臨仕欲革近弊宜臨舊章應行官制以求堂除並遵依格令施行仍創造堂除簿每月一次進納名下畧聲說出身歲月歷任資序如有功過節述切要仍具條與不條掌執有服親屬其舊法不係堂除棄闕因後來積漸泛取占却闕次並送本部令依格差注庶示公平以抑徼倖如有合行事件一一措置條析以聞 政和三年二月十八日詔宗寧五年五月十六日指揮勿行其堂除簿却令班簿

宣和五年九月五日詔

房進納 宣和五年九月五日詔今後轉官及差遣有違碍者雖奉特旨處分並仰中書省將上取旨七年六月十八日御筆直祕開錢端義已除符寶郎改除光祿少卿便令供職管勾崇福宮錢端禮除大晟府樂令管范寅恭通理年滿闕吏部供到范寅恭已差張璋臣察上言恭覽宣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奉御筆手詔其畧曰可自今不歷臺省寺監監司郎守仍不除少卿若諸監長官不歷寺監丞若祕書郎以上及監司郎守仍不除郎官少監若為定令內軍執有服親及戚里應仕進者遵熙豐故事與宮祠當褒擢者除職三者常切遵守違者執奏取旨御史臺覓察隨日彈奏臣請之再四

宣和五年九月五日詔

仰見陛下任賢使能必先於寒賤繼志述事不忘乎熙豐雖文王官人於棧樸之微大舜見堯於羹墻之間無以踰也詔旨風動群情翕然其上足以當帝之陟降其下足以叶天下之公議故當時罷黜者無慮數十員班列肅清士夫欣快通者姦諛狂率之人務為紛更變亂名實請罷資格之法大監昭明灼見其弊曾不淹旬復行改正中外莫不稽首稱慶且資格之法既以復行而率執之親及戚里乘間進用憑據要津其在省府寺監之中尚多有之牙孽既萌浸以滋長攀援而來源源未已若不少加裁正臣恐前日手詔遂為虛文此臣所以區區不能自己也伏願陛下執此之令堅若金石行此之令信如四時申斷有司檢會前項詔旨凡所該載事件畢舉而行之今日有所違戾一切罷去開公正之門闢疎遠之路循名責實共熙庶政克廣文考所以敷遺之意天下不勝幸甚職在彈糾惟知遵奉陛下御筆丁寧之意不敢畏避退縮以為身謀望陛下赦其愚奉聖旨錢端義等具因依告示見在省府寺監不應詔旨之人令中書省取索聞具取旨

太祖開寶
九年十一月
太子中允張
洵王克敏並
直舍人院
直舍人院
百五十八

舍人院舍人正員闕則以正言以上至給事中知制誥院在中書制殿院內
初八者有保直晉開運中楊昭倫約劉剛判石院中凡員外郎八十五直
郎中八十四直他官入八十直員外郎知制誥轉郎中依舊直者三十
直拜舍人者二十直自常侍珠璣給事郎中拜舍人者三十直舊官再入
約前任咸平西京舊有題名石柱都汴以來遂廢咸平三年李宗諤始為
石壁刻記名氏故事每知制誥上事必設紫褥於庭而北拜殿閣長立褥
之東北隅謂之壓角宋庠作板垣殿誌而不解其事按唐舊書亦無開馬
惟裴履裕正陵遺事云舍人上事和印宰相當壓角則其禮相傳自唐也
舊日舍人院正員闕以正言以上至給事中知制誥院在中書制殿院內元
豐改官制始正給事中書舍人轉印以中書外省為文太宗雍熙三年十月
六日以著作郎直史館李沆朱從左拾遺王化基並為右補闕知制誥太

宗素開沈與澆有文學會化基上章自陳因令中書各試制誥二首帝覽
而嘉之故有是命仍各賜錢百萬四年二月以右補闕知制誥范杲為工
部郎中知京兆府從其所請知制誥出領外藩自杲始七月以主客
員外郎知制誥宋準為全副員外郎先是知制誥罷職多拜諫議大夫準
以病故杲淳化元年右正言直史館馮起自西川轉運使召入守本官知
制誥不數日追寢出起知濮州時鄭昌嗣使蜀回言起政事懈廢故罷其
會五年十一月舍人院言自宋除改內殿崇班已上請司使對官告據本
房送到詞頭云樞密院奉聖旨除並不知除改因由及本人履歷政只言
勤恪叙遷而已竊慮是藩邸舊臣侯嗣子或有功可賞或久次當遷或
自外就除或在朝而授乞詔樞密院具除官事由及略言本人行止實封
送中書據以命詞從之此制後亦廢皇祐二年十月本院復以為言乃
詔申明之是月詔舍人每員月給草詞小紙百卷合三司隨制院科錢
撥送真宗至道三年未改元四月以工部郎中史館修撰梁周翰為駕部
郎中和制誥故事入西閣皆中書召試制誥三篇二篇各二百字一篇百
字惟周翰不召試而授焉其後薛映梁昂楊億陳克佐歐陽修亦如此制七
月以兵部郎中知制誥張奭為左諫議大夫罷職時草草叙用官制有頃

宋會要 職官三

因微累論於選荒之句真宗覽之曰若是即先朝失刑矣故有是會十二
月以刑部郎中王禹偁以本官知制誥禹偁至道中嘗為翰林學士坐事
罷職至是復有此命咸平二年四月以度支郎中知制誥張洎直授秘
書少監罷職出知穎州洎直以年老罷職三年十月召職方郎中直秘閣
黃夷簡主客員外郎直史館曾致亮試制誥於學士院時宰相張齊賢薦
二人堪掌書命嘗有急制值舍人出院即封除日命夷簡草之及是召試物
議未允遂罷其命夷簡遷光祿少卿致亮任戶部員外郎大中祥符二年
六月詔中書舍人過當制日願赴閣下所有編修文字皆得就閣下看詳
七年四月詔每國忌齋既舍人院後撰新文不得更用舊本十月以左
司諫直史館陳知微為此部員外郎知制誥右正言直史館劉筠為左司
諫知制誥並賜金紫仍特詔筠在知微之上先是筠等召試制誥帝以筠
所試為優特有是命十二月詔中書舍人當制日自今後聽上馬方得
出院九年八月詔起居郎直史館樂黃目試於中書帝以黃目久在外官
命止試制誥二篇遂授兵部員外郎知制誥天禧三年十二月知制誥晏
殊等言本院書寫稽閱惟帳什物多弊公用錢亦少望賜國子印人即書
令儀鸞司供帳冬三司給炭仍增賜公用錢詔增月給為三十餘從

其請仁宗天聖三年以吏部郎中知制誥知鄆州張師德遷左諫議大夫
近制舍人多次補學士時師德首冠西掖會權錢易為學士以師德被疾
遂時遷官罷職四月五月命知制誥蔡齊章得象為翰林學士起居郎直
史館李仲容等四人知制誥時閣下惟齊待象在院遂命翰林學士晏殊
草制景祐元年知制誥鄭向昏惟李淑知貢舉閣下閣官又命翰林學士
石中立張觀權且草制七年七月翰林學士中書舍人王清昭應官判官
宋絳以本官入罷學士職時授同修國史詔下赴舍人院當直未幾復入
翰林實元二年五月十八日知制誥王舉正等言舍人院重修閣單合撰
記文緣學士宋庠任知制誥日建議修閣願詳始末之今差宋庠撰文從
之康定二年正月十九日樞密院言自宋新除知制誥閣門賜告勅後即
中本院以憑制付入內侍省中謝日賜對衣庫帶詔閣門今後畫時中
樞密院慶曆五年二月十四日知制誥張方平等言知制誥楊察服除入
院所有班著已依先入名次從之嘉祐元年十月二十八日知制誥韓絳
言家恩授臣龍圖閣直學士知制誥自承非因陳乞
外補未嘗差出望賜處而翰林學士歐陽修等言乞且留絳依舊供職
從之英宗治平元年十二月詔知制誥蘇公輔為滁州團練副使不召書

案一
朱綾

本州公事無擇罰金三十斤公輔坐言王時不當為振泰副使不肯草
 制無擇以不即草貶公輔制英宗亦欲加罪而中書救之乃有是命神宗
 正史職官志中書舍人四人正四品掌為制詞授所宜奉詔旨而行之分
 治六房隨房當制若有失當則論奏封還詞頭國初與給事中為所遺官
 實不任職置置和制詔及直舍人院主行辭命及修官制遂以資正名判
 後省事分案五曰上案主冊禮及刑會所行策曰下案主受付文書曰制
 詔案主制詞及試吏校定錄事以下功過曰諫官案主關報文書曰記注
 案主錄記注其雜務則隨所分案掌之神宗熙寧三年四月知制詔宋敏
 求論除案職官為御史非國朝舊制以疾乞解職詔罷和制詔餘所須如
 故五月六日同封員外郎直史館同修起居注蔡延慶兵部郎中充集賢
 校理王益柔等並直舍人院直院祖宗朝例至是復除也十四日知制詔
 李大臨蘇頌並落和制詔歸班生累格新除御史李定詔命不降也十七
 日詔應臣係差直舍人院只理本資序候知制詔職即令罷六月二十二
 日兵部郎中史澤華乞免直舍人院詔加集賢院修撰罷職七月學士院言
 應下兩制詳定文字直舍人院未審與不合同議詔令同議十月二十
 六日工部郎中直史館李齊則乞免直舍人院因言習學錄見任知政

事理合避詔候轉錄到關日罷續詔以壽朋兼領處多與免之四年二
 月六日中書門下言編條例所中舍人院除官皆有定格除官之人無日
 不有而外制臣係兼領他事或出舍卒獲貶重輕或未得中缺三今後文
 臣兩制武臣閣門使已上及朝運使權職任特旨改官并青降之人將撰
 告詞外其餘除授並撰定檢永用從之七月十三日編定應試知制詔並
 召赴中書試制詔三道各限一百五十字已上成進呈取旨除授如係正
 言已上即守本官已下並除右正言元豐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詔中書舍
 人印為中書外省之制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詔舍人院除逐月公用三十
 千外如遇和制詔直院禮上給錢六十千南郊宿齋分撰和字三十千該
 人眾議致齋十千每歲都數不得過四百五十千四月二十五日朝散郎
 史館修撰判太常寺曹學朝散郎集賢院校理同修起居注趙彥若通直
 郎集賢校理同修起居注趙彥若通直郎中書舍人自是始正官名二十六日
 詔中書舍人罷職事官日除龍圖閣待制八月八日中書舍人曹學以草
 辭難制辭平戾罰制十斤先是和類高府韓維再任華草制辭稱難曰此
 明直諫諫諫今古先帝所遺以輔朕躬又曰參角之間韓延壽黃霸之迹
 在焉與禮教而勸農桑以追先于前烈皆爾素學其尚慙或上批難不知

寄案大典卷
 二千九百五十九
 引會要三卷
 元中書為中
 書時好字為
 延安郡王介
 軍典王府儀
 奏故事翰林
 字之上坊
 命筆
 去任在官
 單

事君之義隨依固上老不華心非所謂純明直諫姑以藩邸舊恩使守便
 耶又非可使以布政宣化辭命平度不中本情傳播四方其善好惡可復
 送中書省改辭行下故罰九月二十四日中書舍人趙彥若等言六房公
 事已擬舍人員數分領以吏戶禮兵刑工為次其生事班簿制收庫房並
 通領從嘉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詔中書省置典檢房舍人院通領九年
 九月三日詔中書舍人分領六房隨所領命詞後復分月早月九日詔朝
 奉郎守起居郎楊景略朝散郎守尚書左司郎中錢認並為中書舍人免
 試景略認奉使高麗方選在道並權之十一月十一日詔朝奉大夫賈文
 閣待制權和開封府寒周籍留事不決改中書舍人已而以周籍喪耗
 廢學政刑部侍郎八年二月二十七日詔諸朝會起居舍人開籍著作秘
 書郎著作佐郎又開籍中書舍人皆宗元祐九年正月二十八日中書省
 言元豐六年九月教舍人各隨所領房命詞今除刑房間有青降者復又
 兵房有舊官遷轉外其餘差除並在史房以改吏房日常行詞欲全依舊
 各簽押逐房文字外其命詞止依改吏房輪日分草從之三月十四日起居
 舍人蘇斌免試為中書舍人九月十六日詔中書舍人時暫開官依門下
 尚書省例只批送本省官兼權十月八日詔中書舍人暫開不詳差諫官

兼權從右司諫王觀之言也二月十六日新議大夫直龍圖閣劉敞為
 中書舍人仍免試四年三月十八日承議郎秘書省著作郎范祖禹為中
 書舍人仍賜金紫初祖禹召試中書舍人懇辭者有旨降詔免試祖禹又辭
 曰辭記送而特召辭召試而直除則何以厭服人言答揚聖選從之五月
 二日除右諫議大夫十月六日詔起居郎起居舍人曹行詞如除中書舍
 人免召試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中書舍人韓川言奉詔從薛紹彭請賜薛
 向兩字碑名送臣撰者竊以朝朝褒異大臣賜以碑名必有勲業德義非
 應子孫之求也向雖曾任執政止是財利之臣無取於清議乞罷賜碑名
 并自今臣僚之家不許陳乞碑額其熱德顯著從朝廷特賜或委三省考
 其可賜者具奏取旨從之紹聖四年五月七日中書舍人蹇序辰請自今
 詞頭如有元行遺文書即同檢送當制舍人從之十八日詔起居郎兼權
 中書舍人沈鍊以繳奏吳居厚不當特罰銅三斤徽宗元符二年未改
 元四月五日中書舍人曹學奏臣三月二十六日本省刑房送到孔平仲
 復單州團練副使既州居任詞頭尋撰詞簽書錄黃送門下省訖却於今
 月初二日刑房副馬劉錄黃付臣簽書其詞內有不足臣元行詞語係
 左僕射章惇改定稟草見存為錄孔平仲初坐上書譏毀先朝責授惠州

別駕或安其當時之於制詞其載事曾今來係用登極大叙叙復但朝
明者聖恩叙復之意不必更載前承詔諭之事故臣所行詞只云南遷日
久有足哀矜俾副戎國稍遷內地如此則前詞後詞意俱足今來章傳
改定詞語即非臣所行難以却作臣書錄黃行出謹備錄臣元所行詞
并章傳改定到詞各一本繳連在前伏乞特賜詳覽出自聖意裁酌指揮
謹錄奏聞又秦臣入孤至愚伏遇陛下即政之初首賜後推以詞命為職
聖恩深厚日夕思念所以報稱故每於代言之際其著聖訓明示天下不
敢依違觀望以負任使其所行詞平伸詞但謂聖恩既赦其罪與之叙復
不必更著前日上書之事伏望特好聖覽萬一可用乞賜指揮如不可用
則是臣拙於文字無以稱職即乞罷臣中書舍人職事以允公議臣所撰
詞致責授惠州別駕英州安置孔平仲朕嗣服之初推大慶于天下雲行
兩庇無遠弗及爾嘗以文學擢在儒館南遷日久有足哀矜俾副戎國稍
遷內地往茲朕命朕不汝遺章傳所改詞孔平仲朕嗣服之初推大慶于
天下雲行兩庇無遠弗及爾項以獻言議錢無烈論居願服亦既省猶俾
副戎國稍遷內地往茲朕命尚體寬恩中書省檢會今年三月二十二日
曾肇所行責授連州別駕種傳詞先帝拔爾於眾人之下而置之三軍之

卷之三 職官三

上不思忠信以報知遇過懷姦罔上虛列戰勞廢彌年逾更大有盡還
故秩復使長民益自省循以圖報稱可承議郎知信陽軍書授歙川別駕
張詢詞與選自同行授之固寄生謹廢亦此彌年盡還故官俾長軍聖
恩則厚矣故宜如何可朝敬大夫知廣濟軍詞曾肇前復命詞與今來所
奏不同特放罪依詞改定並令起居舍人鄧洵武行下學復後臣疎遠不
才幸蒙聖恩起自謫籍召還侍從使掌書贊雖日夜策勵思竭智力庶幾
有補萬分之一然賦性滯澁拙於文字果以詞命非長致宰臣改定又以
前後命詞與所奏不同特賜放罪臣竊自惟念罪戾重疊非賴陛下聖明
洞照察臣本末則臣之孤危何可自保恩德深厚非臣殺身所能報稱然
舍人專以行詞命書錄黃為職今所行詞既不可用又以他官書錄黃行
下則舍人職事因臣遂廢臣之疲儒罪何可逃雖強顏苟安義不可得
况臣前已奏聞臣所撰詞如不可用即乞罷臣中書舍人職事伏望聖慈
察臣誠懇特賜罷職以懲失職臣更不敢赴省居家俟命謹錄奏聞詔令
赴省供職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二月二十七日中書舍人謝文耀言章傳
責雷州臣實當制而朝廷特命上官均撰詞是臣文詞淺陋不足以發揚
陛下明正典刑之意乞賜罷免詔不允大觀元年四月十一日宰臣蔡京

宋會要 職官三

等進呈許光毅撰制不當上曰近為制詞者絕少京等曰大哉王言辭
尚體要代言之任誠難得人四年四月九日詔郭敦贊罷中書舍人除集
賢殿學士知益州尋罷職差遣仍舊以臣僚上言敦贊非才濫進荒謬不
職取笑中外故有是命五月十二日中書省言檢會潘允吉詔中書舍人
司馬諱七師以其為準又行錄昂犯真宗廟諱降官詞云乃移是節之文
犯吾祖廟之諱遂遷換又改云乃於文移犯吾國諱本者改云有失恭謹
屬者中書舍人郭敦贊行詞訛誤臣僚彈奏三省坐視不為糾正愛惜事
體今潘允所為制詞頗有知者恐難為掩覆再致人言詔以允為顯議
閣待制知陝州九月二十六日以中書舍人蔡肇為顯議閣待制知明州
肇草責李美制有旨令中書省改定行下故有是命宣和七年六月二十
九日詔中書舍人連南天除修撰與即以言者論其素無行義又代言不
職故也高宗紹興元年九月二十五日詔中書舍人席益除集賢殿學士知
溫州先是益草制失詞中批待制與郭至是臣僚言故事書舍人一年
無罪馬外補者例除待制乞罷益待制之命從其請也三年十月十四日
臣僚言肆赦章叙舊執政停罪之人中書舍人王洋所行告詞率多溢美
至字文釋中資政殿學士告詞誇誕為甚切慮傳播四方不便觀聽詔王

卷之三 職官三

洋除職與郭三年五月四日三省言中書舍人見今正官與權官只兩員
慮恐行詞闕官詔差起居郎黃龜年兼權四年十月初五日中書舍人王
居正言準中書門下更房送到詞頭三件一王居修改令入官係居正親
第第一則大中除起居舍人係甥婿一本身磨勘詔令右司郎官周綱權中
書舍人命詞行下五年五月二十四日中書舍人胡寅奏切見比年以來
書命所宜多出詞臣好惡之私意遇其所好則舉茲為美齊遇其所惡
則毀晉林為盜玷極意誇大有同於股肱快心指辱無其於詆罵使人主
命德討罪之言未免玩人喪德之失是豈代言為命之法哉夫文者空言
也言而當則為實用善者怙焉惡者懼焉其有益於治不在賞罰之後矣
而非空言謂謂是可忍乎望申諭外制之臣以純情取悅含怒相訾為成
夏嘉貶杜務公至公詞責簡嚴體歸典重庶幾古者詰命之意以成一代
賢書之美詔別與中書後者六年七月三日中書舍人董茶言近陳與義
傳崧卿與茶同日除中書舍人陳與義不候授告先次供職茶尋其辭免
不允乃授告供職即合依元降除日為字兼陳與義歷中書舍人吏禮部
侍郎給事中直學士院待講顯謨閣直學士今來召選即與尋常同除事
體不同難以用寄祿官條其崧卿亦係曾除權待制微散閣待制茶亦難

以居先已以元降除日為字從之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
已降指揮寺監丞諸路監司帥守轉運列官並皆命詞給告其知大宗正
丞提舉茶鹽坑冶未該載詔今後並命詞給告八年十一月十七日詔起
居蘇州府除中書舍人免詔試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殿中侍御史謝祖信
言臣聞誠不至者物不格損不極者益不臻國家遺中否之運賴祖宗洪
仁厚澤端結民心陛下憂勤恐懼感格天意輿地自歸及側威附所以宣
至意唯在於號令又告之辭則推誠豈可以不至損已豈可不極乞戒
諭辭命之臣凡詔令之頒宜法傷居爾體病在從躬之意使人得所欲則
豈有方命阻辭之憂詔與學士院中書後省照會四月十三日中書舍
人兼直學士院李誥言李綱和洪州臣備員言路曾與臺諫合章論列今
綱辭免知潭州恩命學士院降詔按綱第二章有云當日白簡公拜武
臣在臣廷涉嫌疑難以為詞乞別委詞臣撰述詔差中書舍人劉一書二
十九年三月十七日中書舍人洪遵言吏部左右選所行告命內中書舍
人蔡衡處係官告院人吏代書功錄命詞給告雖宰執亦係親書切慮代
書止是公製望下吏部今後應有命詞並逐應親書從之三十年五月十
三日中書舍人沈介言準中書門下省送到詞頭一道為右朝奉郎提轄

卷之六十三

十九

建康府權貨務沈詳等收起歲增茶鹽錢各推賞事緣數內監官右從政
郎沈全係介親弟委是妨嫌難以命詞詔差起居郎楊邦弼尋宗隆興元
年九月二十七日起居郎胡玘言伏蒙聖慈差兼權中書舍人臣與起居
舍人馬騏同係其人詳錄乞改差馬騏上曰朝士無以易卿銜奏臣與劉
玘分上下房劉玘得上方臣得下方下房多出內降如劉玘近日繼四師
中道表陳乞恩例胃清聖聰况臣綿薄決不能勝任上曰劉玘得在是
朕初疑其稽遲耳繼厥貴於當理雖繼職無嫌如卿名望不必固辭乾道
元年三月十七日詔今後文武官功賞轉官合給告人並命詞行下五月
一日試中書舍人洪邁內殿奏事上曰卿所繳奏項差遣甚當向後有合
繼事不須劄子但批教將奉如有自出朕意事不可行者卿但繳奏十四
日臣依言準中書門下省付下救黃一道隨龍款武即孫彞持差監行
在者倉上界隨龍修武即郭毅持差監行在者青務隨龍保義即李繼
善持差監行在者倉上界門請給人從酬賞等並令依見任正官例支
破仍登務臣檢推詔與合請添差官不應差而特差或用恩例陳乞者並
不登務又隆興元年十月已降指揮應添差文武官及宗室咸里歸正歸
明或恩例或特差之人並不登務但與支破登務請給今隨龍孫彞等三

卷之六十三

二十

人皆依見任正官例支破已為便厚至於廢務一項即係以恩例將差之
人叙到吏部叙即無隨龍人許添差廢務條法兼有礙起與合其前後所
降指揮又况倉倉雜賣場皆係賞與優厚去處正官既已陳乞若更令添
差官推賞即似太濫一啓此例無由杜絕乞賜宸龍詔並不登務十一月
三日中書舍人梁克家等奏準中書門下省送到起居舍人兼權中書舍
人洪邁劉子伏見刑房所送詞頭大抵多是班行小臣過犯降秩或以押
馬損耗或以完庫虧折或以監臨欺隱或以兩下關書如此等輩不可毛
舉而以命詞之故元犯緣由皆隱而不章若只令吏部以化由始不盡載
告身畫抄付下實足以懲惡而禁真不至嫌贖天子威令此外又有當刑
告而相承則否者夫郡守為民師帥在祖宗時率皆命詞給告今獨帥臣
及待制以上乃得之已下中書省使之對酌輕重略去大小使臣詞徑
下吏部擬告而凡除節鎮及上州者各令詞臣具以罪因風俗民事廢置
載之於錄給以詔其行刑具下項一乞略去大小使臣詞徑下吏部擬
告克家等檢會據垣表志如係特命者命詞其餘因在外監司守臣按舉
及為民詞訴而法官定罪取旨降官者只以錄黃行下吏部畫具逐人罪
由始不載之昔身檢降付下一乞凡除節鎮守臣不以庶官並命詞自餘
列依舊降秩從之十二月三十日臣係言竊以天下萬務出命于中書審
于門下行于尚書所以敬重政令期於至當而已初無文武二柄東西二
府之別也今三省所行事無巨細必先經中書畫黃宰執書押既圓當制
舍人書行然後過門下而給事中書讀如給舍有所建明則封黃具奏以
聽旨惟樞密院既得旨即畫黃過門下而中書不預則封職之職微有所
偏况今日宰相樞密臣而下兼領因而釐正不為有嫌乞詔樞密院自今
以往凡已被旨文書並關中書門下依三省式畫黃書讀以示欽重出命
之意從之

淳熙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詔中書舍人崔敦詩木待問
分房主管職事以階官為序既而敦詩待問並除中書
舍人初以除目為序分房主管職事及赴朝參立班閣
門以階官次序待問在敦詩之上後省因復申明故有
是命

卷之九百零七

宋會要 職官三

寄案餘輯
大興本無卷
數此條係太
平興國九
年五月又丁
願
身案大典
卷六十一
四六以上
條係太平
興國九年

宋會要 五房五院 隸中書省

五房五院舊制每房置堂後官三人並自京諸司選人國初設同正官其
後稍後檢校郎中員外並五品階而長任 遂房堂後官一人主承受批
鑿聖詔定押教革一人主點檢書寫然狀呈押進入一人主對讀印押發
收錄事二人守當官三人太祖開寶六年四月詔堂後官十五人從來不
曾替換况令吏部流內銓于前資見任令孫到司簿尉內揀選諸會公事
有行止無遺漏者其姓名中奏當張差補仍三年一替如至得替別無不
了者令錄與除陞朝官判司簿尉與除上縣五月七日以前武德縣尉晏
宣曠為有州司馬成州錄事參軍法能為梓州別駕郫縣令夏德崇為嘉
州長史三原縣尉孔崇照為榮州司馬並充堂後官太祖知堂吏擅中書
事權多為奸賊故令吏部選授堂吏用士人自此始也然而有司所選終
不及數遂召見舊任者劉仲華等四人面加戒勵令復令三歲歲滿無過
與工縣令稍有惡過重責與九年詔堂後官在職滿五年如願出外官
優與處分願在職者亦與遷轉 日是不用十八人外 太宗太平興國七年
十月十中書言堂後官元額十五人舊日不及一百州公事今來有出外官
及才死外只有十八人行道詔吏部流內銓於見任州縣官內選有科名恩

任別無不了者抽取引見送中書比試如諸會公事久遠堪充堂後官即
留不堪任者却令轉任是或抽到州縣官于若訥等三十二人符許州錄
事恭軍陳雅等四人並被雄望州別駕充職余令遷任八年七月以堂後
官劉仲華為檢校吏部郎中武勝軍節度判官仲華本吏人為堂後官至
是落職故昔雅熙元年五月以將作監丞李元吉丁願言為堂後官賜緡
衣銀帶券券錢百千京官任堂後官自此始也十二月以堂後官王澤基
佩為右贊善大夫充職朝官任堂後官自此始也朝官除入謝外余不赴
朝奉見宰相禮同齊吏端拱元年八月以河南府法曹參軍梁正辟 州
司法奉軍呂易從齊州司法參軍李祐之京州楚丘縣主簿喬蔚陳宛縣
尉早道冲並為將作監丞祇應堂後官公事先是宰相以堂吏關故選充
百司太宗不許因令吏部選正辟等充二年十二月並以為堂後官淳化
元年二月詔中書堂後官自今依樞密院主事例給俸四年八月詔重分
五房所掌公事堂後官先十五人今止置六人內樂崇吉一人今都提
點五房供事給俸依樞密院承旨例崇吉等五人掌一房鄭湘等九人掌
一房考與道到差遣年淺者與知縣或監當及二年已上者並與加熟如堂
後官有闕于此九人內揀選充職又置錄事五人主書守當官仍舊二十

五人帝以逐房堂後官各三人秩序既等不相充補故立制乳日房字文
 武升朝官及判史以上少尹工佐術佐技術堂後進奉除校知州通判左
 遺之事當後官人一越之錄事主書守當官各一人分掌之吏房掌后紀
 諸王公主封冊馬除拜京官幕職州縣注擬加恩諸司使副之下內侍
 加恩百僚贈官進封叙封河渠堤壩橋梁修造工役祠祀禱祈之事後堂
 官一人總之錄事主書守當官各一人分掌之戶房掌財庫軍儲戶口版
 籍租調漕運祿俸版貨土貢及諸路轉運內外監當差官之事堂後官一
 人總之錄事一人主書三人守當官四人分掌之兵禮房掌郊祀朝拜後
 廟朝會享宴昇殿祭器儀仗刻漏典禮表儀告外夷館園學圖書祥
 瑞貢舉補養釋道二程節節印籍司職掌諸道行軍司馬將校加恩功臣
 子孫寒食酒備梁火知軍差官之事堂後官一人掌之錄事主書守當官
 各一人分掌之刑房掌赦書德音降省後敘敘理刑獄折訟輪捕旌
 賞之事堂後官一人總之錄事一人主事三人守當官五人分掌之總曰
 刑敘院又有生事房主書一人掌之勾銷房守當官一人掌之堂印守當
 官二人掌之凡錄事出官檢令錄主書已下搜得尉五年七月以殿中丞
 丁顯言守中官復元堂後官吏自唐至五代率從京百司抽補殿後以

宋高宗皇帝

官但賦祿而已年深或校同正將軍國初趙魯在中書始奏檢校諸曹郎
 中自後屢懲其貪故奉用士人有科第歷外官者至是自朝官復任蓋矯
 昔弊也至道元年正月以殿中丞提點堂後官五房公事學崇吉為度支
 員外郎三司度支副使即日名堂後官著作郎楊文質授秘書丞提點五
 房公事仍賜給錢三百千帝謂之曰汝見非次後權崇崇吉否更宜自加
 勉勵五月詔堂後官于元額定人數外特置三司於戶房刑房秋應公事
 八月詔錄事內特轉補二人充主事游擊將軍階級俸如樞密院主事
 之制三年五月國子博士堂後官秦保等三人並轉虞部員外郎落職檢
 外州通判真宗咸平元年七月詔制院院諸房公事自今不得兼有滿茂
 及合御史臺曉示京朝官不問公事句喚不得兼人制院院仍常切覺察
 違者具名以聞二年正月詔制院院諸房公事自今不得兼有滿茂
 收補四月詔曰樞密之地慎密為先如聞近日以來有滿集于外者
 具令中書門下取旨制院院諸房公事五員委不滿茂及聽探公事逐人結罪
 狀違者劾罪奏裁自今除守關人外並須著寬衫出入不得入茶坊酒肆
 三年十月詔中書五房各置主事一人大中祥符五年二月以堂後官太
 常博士劉明恕提點五房公事賜錢三十萬六年二月堂後官太常博士

劉明恕等言自宋大補慶邸樞密院副承旨已下至大理寺法直官皆預
 臣等各有正官望此宋以國宰臣王旦等曰此輩若預宴會有兩不便或
 特賜酒食亦繁聖恩真宗曰朕記御書御藥院待詔祇候已下亦嘗賜與
 遂遣中使賜明恕之下錢三十千早五口酒十瓶令賜賜日取使聚會七
 年四月樞密使王欽若等曰本院小吏以奉祀禮成後中書堂後官直有
 官例求恩澤帝以問宰臣王旦等曰堂後官本選士流經科第十年無選
 闕改官為通判蓋先朝舊制也若由流外守職至堂後官即無此例直有
 官南郊例得七人出職昨曉出行者二人為供奉官亦定例也大凡中書
 樞密院依例各異至如密院副承旨出為諸司副使若轉至都承旨即便
 為大將軍以至主事以下有特加俸錢及十千者中書人吏所加不過兩
 三千以是不可比類蓋中書堂後官開寶九年以後多是優轉或平以東
 惟有所稱帝然之天禧元年六月詔提點中書制院院五房公事劉明恕
 自今過慶節大禮許依樞密副承旨例進奉土壽仍赴宴會二年三月
 詔制院院人吏自今庶事謹密各務廉介仍令提點官常切覺察三年十
 二月以侯備慶後郭傑王為金部員外郎提點中書五房公事仁宗天聖
 二年四月宰臣言見樞密院後官一人知吏部銓于選人內揀有出身好人

宋高宗皇帝

材書北歷任無過犯人赴中書該驗公事自是多如此例皆即授京官充
 職有由五房序遷者初命檢校員外郎經恩乃遷京官充職七年十二月
 詔自今中書轉補錄事以工職名更不依名次並俸廉慎有行止明曉公
 事者充填仍召近上職名二人委保如犯正法枉職罪並當連等禁祐元
 年五月八日以堂後官國子博士劉克昌為虞部員外郎與通判中書主
 事周日宣為堂後官仍詔自今堂後官轉至員外郎與外任差提點五
 房公事三年與替十月十一日詔今後提點五房并堂後官八人選人
 及主事內中停抽取慶歷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詔五房提點官樞密
 院諸房副承旨主事令史而下自今毋得與臣僚往還從諫官錢明免之
 請也皇祐二年五月八日詔中書堂後官自今毋得佩魚若士人選授至
 提點五房者許之十二月十一日中書門下言諸房人吏稽違業謀者自
 宋置行罰典然未革心致藉其氏氏以輕重為差其對數及情重取旨行
 罪從之至和元年十一月四日詔言今中書堂後官還至提點五房公事
 不論無有出身職級舊制自選人入為堂後官轉至五房提點始得佩
 魚五房提點官惟和非選人入從司天監五官正制或佩魚特許之嘉祐
 四年十二月詔治堂五房院私名人自今以一百二十人為額八年十月

一第... 升... 8... 反E句

十九日中書門下書制堂後官至員外郎依舊供職至景祐初令至員外郎與外任錄堂後官未作提點皆不願出選以所當轉官為子孫求恩澤至今為例今欲轉至員外郎者亦依舊供職更不許求恩澤有五年受恩例雖欲轉亦合擇材令後如任內職事修舉年滿日即依舊相恩任用如犯慢不職即不候年滿止與堂除知州出外從者神宗熙寧三年十一月十七日中書門下條例所制定堂更保引試賞罰條約堂後官一經南郊主事兩經南郊錄書主事守當官三經南郊各許保引第輕或有服外親一人充制院院名仍不許換充公室五院其守當官每滿十人以此上遷差臣保引試本房公事三件中選者于元房祇應主事以下遇此補各不出本房目前補免守制之人雖年小未奉令求除及二十歲者許依舊祇應餘則作一項依名次上簿候年及十六歲別具引狀候名堂後官以下不得將添到科錢及諸般酬獎陳乞改換骨頭類外守制以上名目主事以上除保引試私名外不得據例保引試充額外守制以上名目逐房檢正廳置功過簿一扇手分點檢得差錯公事候改正上簿三次歷一名手分稽違差錯事理輕者且與工簿罰五三犯降一名守當官降兩名兩降及事重取首手分有功過者將上簿次數及事輕重比類對

行除折堂後官以下有勞績並隨輕重酬獎正名主書監印及一年與守制錄事請受守當官使印一年俟入主事房許指射後使房分一次凡轉補錄事以上並不依名次選擇錄事三人以下結一保內有犯枉法賦及出詐為文字者當同罪從重五房公事如上名堂後官不忌補轉印于已次堂後官選充過南郊許奏子孫恩澤一次與太廟齋郎滿三出職與堂除知州軍差遣如符者再任並與支賜出職後許乞兒孫家使差遣一次雖年未滿犯慢不職者送當官院與合入差遣自主事以下除堂後官及一年與轉京官選人補充者即轉合入京官後依年依考勸轉京官後及五年願出職與通判差遣十年以上轉官與知州軍仍並堂除主事五年及錄事主事守當官遇郊禮並許三人乞出外官堂後官以下不得力者堂後官以本官送當官院與合入差遣主事以下自陳者頭名內殿崇班正名東頭供奉官守制西頭供奉官錄事頭名左侍禁次名守制崇班右侍禁主書守制主書並右班殿直守當官奉職守制守當官下班殿侍三班差使初出職人許指射優優差遣即因休養不得力者差降一資出職尚過犯除外官者不得再叙中書職名堂後官以下犯事至勤侍以上合該叙用者除已有正官者依正官叙法未有正官堂後官比供奉官主事

宋會要 職官三

比侍禁錄事比奉錄主事守當官比判司簿尉守制比尚書省令史凡身已受賜堂後官五十千主事三十千錄事主事守當官二十千仍乞一名乞試中人量添請受或引私名一人堂後官父母元若差事賜錢五十千乞假出外許帶所破人馬其舊條更不行用若差施行於是中書守當官時忱等坐陳新定條不當乞出外官忱為守制停除差降資先是王要石白上吏人舊有引名轉資之法可以勸能抑不能今有差止增俸則不能者莫肯自強能者亦以無勸而怠上曰近處院亦罷此法乃止為無故陳乞者多誠是不當罷有陳乞但不許可也故命是法往時守當官有願嘗差近臣考試其後遂罷而止以恩賞陳乞保引以改選者蓋眾又舊雖有試法而但取事凡人才及是吏法乃試以公事而主事以上皆取能而不以次補於是吏莫不觀勸而知習法令者月者詳編條例條所又言後堂官每經南郊許保引有服內外親屬一人統制院院私名其主事兩經錄事主事及正名守當官三經亦許保引一人並須是年十六歲以上不曾有別處守職行止無踰濫不曾犯刑責人仍名命官或近上職掌二人妻保各隨引頭赴都檢正廳集檢正官呈驗人才書札堪任習學公事即命書保引諸聚廳處公恭記批收送房收條仍下中書省給帖

補充私名使送所乞房分祇應書寫及習學行違每日依例親書印恩候到院二周年以上有過有闕即許就試若未願就試者亦聽如三試不中勾逐姓名如別以南郊合保人數再保入院者亦聽即不得入院年深及累經呈試別乞優試或且已守制守恩澤以上如保引年未及格人許以寬年役狀且與上簿仍先給文帖候年及格即別具保狀呈驗公恭記令人院習學其習學人並與破食錢之八年七月十二日以中書堂後官錄事典五房九年正月十七日中書門下言中書主事已下三年一次與試刑法同試刑法第一等選一資第二等選四名第三等選兩名內無名可選限有正官比所減年磨勸餘並比附試刑法官條例施行從之十一月六日中書門下言勸會諸房文字自主事房承造分配諸房行遣以至進發皆有日限條約自今欲令主事房依限分配文字與諸房分內有推託盡時經主事定奪依前不伏亦限當日內赴提點五房公事再定如不移前定上過犯簿欠數多者當行降名其主事房分配不當亦行上簿從公堂院五行首一人副行首二人通引官十一人堂門官七人直官十一人承旨官五人驅使官二十人並如舊例淳化二年改承旨官為發教官親王樞密使並相給驅使官二人節度使兼相給一人中書引從舊尺地

金吾從人乾德三年平西川得偽樞密院大程官二十人以給中書因仍其名稱寶三年八月以詔香難曉命于宣徽院對易二十人赴中書大平興國六年置副將僕候各一人淳化二年四月增額至四十人至道元年增副都頭一人大中祥符二年又增正都頭一人元豐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中書言刑房奏斷公案分在京京東京西陝西河北五房逐房用例輕重不一已在京刑房文字分入諸房選用錄事以下四人專檢詳斷例從者七月十三日詔中書四方詔獄及根治事皆逐年淹繫未能結正宜令諸房具出檢輕重緩急隨事立限約以稽遲刑名逐房置簿勾考違者具姓名取旨八月七日詔修修式局有詳合厘正糾延與有司相照立法事委檢正中書戶部半仲行編修十二月詔中書言應到首置獄究治事

御史知雜事何正臣言中書吏王免馬永錫不當扶率臣王珪升慈聖先
與外任合入差遣自今制敕庫監官依舊宮後官兼勿差外官早月二
十二日詔自今中書後官並帶賜緋魚袋餘依舊制早一月八日侍
御史知雜事何正臣言中書吏王免馬永錫不當扶率臣王珪升慈聖先
獻太后神御殿階詔王免馬永錫各罰銅八百錢十一月二十六日詔
中書樞密院吏止分隸三省毋檢入六曹如有剩數並顯外存留轉補請
受及諸恩例並如故二十七日中書言錄事孟述古編排諸房文字得英
宗舊邸轉官文字六件詔送天章閣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詔自今外取堂
後官供職及五期乃聽出職六年二月二日詔三省吏書功過委給事中
中書舍人尚書左右司依舊比舊十月七日詔中書舍人蔡卞領吏兵部
蔡京領戶刑房王震領禮工房如有妨礙文字送別房行之七年二月二
十九日詔門下中書外有立三省樞密院吏不通轉領法五月二十七日
賜錢錦院官御告地修三省六房院初三省吏自言樞密院昨置五房
院主事以下集后公私以為便三省總中外之事理宜謹密乞于舊城內
制官舍以備緩急付受行遣詔置三省六房院令吏集居至是以宮地賜
之後不果尋七月二十七日詔三省吏行遣斷絕差賜銀額著為六年
八月二十四日門下中書後省言詔詳定三省吏祿并增給請墜為一法
今果所定并舊勞績已得添料錢自隨身分并時服官內合依舊外其應
外取撥到并詞內人並從今來新定則創其兼領因事別給并舊來請受
並罷即應權若領兩房職名同唯許從一多給從之九月十八日詔中書

省增置錄事二合皆字元祐元年二月六日詔三省元豐八年九月十八
日後來增置錄事級逐前從工各留錄事都事兩二後亦為定例更不得增
置其以次合通近之人依舊外餘並罷四月二十二日三省言三省錄事
以下以勞應添料錢有深至十員止從之十月十三日詔給事中胡宗愈
等言准尚書省劄子右司諫王巖叟言三省吏書累侵秋日給肉食月
享厚祿實者有暇出入乘官馬便令得官卒郎禮部賜養又許引有服親
為吏如士大夫任子無以異而曾不限年得祿尤早其供職事則月一之
間或遲速兩旬一日之間常不滿半日然檢諸司文字差錯乃是職分當
然何至字字論功日日計賞或姓名或檢檢勘或添料錢或或銀錢又
每遇朝廷舉動事曾行一紙文書則復妄叙勞能別希恩澤望抑僥倖以
除濫結姑息以蔽姦邪近例禁檢法復請治平以前條格詔令給事中中
書舍人在右司郎官或定以開日等按治平以前諸房錄事陳乞件數不
多近年漸興乃有能轉官者其他因事保乞回授等事多如請比治平前
安是過厚今時治平以前及熙寧後來條例有詳參酌到合行裁定事從
之三年詔省臺守監諸司人吏四分減一四年十一月二日詔三省錄事
都事並依條陳試選人或取法官逐有各一員其初取外人仍用合銷減

員闕取填具年五月二十五日三省言受聖旨并御批手詔並重刑房分
將承受簿照開名件職級常行點檢具無漏落狀于次月二十日已前門
下有送雜務房中書有送雜務房尚書有送知雜房類聚本月內開送時
政記房如有漏落本房并職級量事大小等第理通從之紹聖二年八月
二日尚書言本省欲自今吏至善令內吏選差一名充點檢諸房文字
從之二十二日詔依元豐年修置三省六房院三年中書言當官門下中
書省各以百人尚書省百五十人為額四年增減三省都事錄事等吏員
並依元豐七年額元符元年十月十九日詔三省守制守當官出職依樞
密院守制守當官出職依樞密院守制守當官出職依樞密院守制守當官
有係取守之他所管最為機要日逐所得聖旨御批及本省言道文字等
自來多不置籍無以拘考契勘近雖比依尚書省置簿祇是抄工尚書省
選到文字殊未詳備今恭酌重別措置下項一照檢房儲庫房共置諸房
受事文字都簿吏部戶禮房共一面兵刑工知雜制敕房共一面合諸房
次日將承受文簡開送差守制四人專管勾抄工限即時送房計會諸
房每日勾銷仍將聖旨御批取送舍人教庫等及判候類聚進呈訖收知
退報尚書文字逐項各列置簿抄工勾銷已上所言置簿並李昂日結書押

本房舍人司押侍郎仍將未絕文字抄工其守制每月休舊支食錢三貫
許差誤諸房一房如抄轉簿書勾銷不至差錯稽滯俟對讀守制有胡依名
次選差誤諸房收索文字合依條限舉准經隔月日舉准不到即其出
呈覆如諸房失行舉准委值馳房檢諸房未絕文字致令值馳房每月
終經舍人于都簿內點檢抽點檢限一日還房本值馳房每月終將尚
書省送到上中甸未下文字單子別錄一本限五日逐一朱書銷鑿如送
尚書省照會未了者雖擊未了因係諸房發文字發應每月令值馳
房抽點檢所發日限仍于承受官司量行取索承受月日照驗其所取
文字並限一日送還值馳房舊來職事並依舊如值馳房職事不舉失行
值從檢點及有假製違慢並委無檢房具出呈覆施行值馳房併執點檢
房界切馳房諸房文字限同點檢房照檢稽違呈覆其值馳房手抄添息
實已而立定條貫外所有諸房非之月給食錢減半都簿合用紙數每月
下紙筆庫支破從容政和三年閏四月十九日詔自今三省吏人出職不
得同任一州守侍六年六月十二日新湖南轉運副使兩三奏三省都錄
事在元豐法不得過新諸大夫比年有用特恩至中奉大夫有過春秋內
宴其位在左右史侍郎史左右司郎官之上左右司郎官侍郎御史彈治不

宋會要

法左右史日侍清光其選高矣而都錄事位其上焉無乃未正乎乞時改
正其等錄官雖高亦宜在左右司之下庶幾隆殺有別而名分正詔三省
都錄已轉奉直大夫以上依朝請大夫班自今特恩轉奉直大夫令出職
○二十七日臣僚言三省人吏其間違補轉官差違俸給之類非元豐舊制
首其大弊有十濫員很多而置額外官以處之一也己廢止法而或轉行
或增俸二也未應授官而將補文階三也恩澤合授有官有職親而禮授
白身回也增奉給或別旁或各處或請於在藏庫或請于權貨務首尾不
相照驗無以稽考每月所請數百十五也未應賜章服而改章服未應得
封賜而封贈六也或預射往部充理資任或已授大州却免朝辭七也或
以一身而兼他房之事或試中而起都錄之職八也或因詳駁乞賞或
以改印為勞其間換授保引以換支賜歲無虛時九也嘗有省三省未入
額都錄密院未出額副丞者以下不得轉寄祿官各務遵守元豐官制
委御史台彈奏犯人勒侍永不收叙今公然違戾再行請視聖旨為虛
文十也乞三省密院人吏非元豐官制所載之法一切罷去及續降制添
俸錄別無請給房行遣之類並依元豐法如或違戾乞重行廢絕詔並
依元豐官制改正自今有犯委臺諫彈劾失覺察與陳乞人並以違制論

宋會要 職官三

王司亦如各道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詔應尋第戶見充色役者不得充
三省司名已授名人與改正欲宗靖康元年十月二十二日詔三省吏人
應用轉官應賞回授有收稅改官音揮勿行其已用過改之人悉從厘止
如敢呈乞者並置海島高宗建文元年六月十八日詔三省人吏轉官依
祖宗法止朝清大夫以上者寄資供出官收仗其有恩例未該收仗者許
回授密院人吏依此施行七月二十四日詔應三省人吏出職合任知
州者是任通判一次典理知州資序二年九月一日詔請康以後三省
不應發出職人吏並于止額名目上許收使所得將一資寄揮出職餘額
外資級每一資與轉一官俾使仍令吏部改正建文以後此先是臣
僚言三省吏人自崇觀以來州府懷打滋額補闕至有法當出職積年不
云建文之初乃條求自使悉補外官欲乞新自靖康二年正月以後令
吏部具三省出職不應去人數特賜音揮後吏部具到不應去人數
元日等故有是詔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詔三省額外人入仕及十二年許
滿歲年出職樞密院同及五年以上者比擬歲改年人對展磨勘以十二
年為限額外出職人每資與展一官依建康二年九月一日所揮施行後
左右司具到省級守制守當官合出職進武副尉額外守當官承任郎額

宋會要

外書令史承節郎額外令史保義郎額外主事成忠郎額外都錄事忠州
郎並依年資典轉一官節揮施行二十九日中書門下有言已降音揮中
書門下省併為一省其中書省有止額錄事主事書令史守當官共四十二
人門下有正額錄事主事令史書令史守當官共四十六人向省正額守
制各一百人中書省六分門下有四分從之始興元年四月三日音揮
留一百五十人中書省六分門下有四分從之始興元年四月三日音揮
重別裁定止將工件人數分房掌事即無減損本指置下項一正額錄事
十二人頭名二人充點檢選差照檢文字二人吏房左選差班簿房一人
吏房右選一人戶房一人禮房一人兵房一人刑上房兼制數庫一人刑下
房兼制數庫一人工房兼章奏房一人一正額主事七人吏房左選差班
簿房一人右選差知雜房一人戶房一人吏房一人兵房兼工房兼章奏房
一人刑上房一人刑下房一人一正額令史十六人書令史二十二人以
工二名充監印吏房左選差班簿房差工五人右選差知雜房差工四名
戶房四人禮房三人兵房四人刑上房四人刑下房四人工房兼班簿房
三人章奏房二人准馳房一人班簿房一人知雜房一人一正額守當官
三十二人開折房兼書令史二人使印二人重奏房五人主官簿書二十

三人吏房左選二人右選二人戶房二人禮房二人兵房二人刑工房二
人刑下房二人工房二人知雜房二人雜簿房二人催廳房三人三十日
尚書省尚書省者事已下祖宗以來自有定額分掌職官上下相維
察閣報府有者令昨自正和後來極名增額係引泛濫膠事不舉成法
廢因循積習久矣措置全違用祖宗定立舊額除已冗濫通宜指置從之
其指置下項祖宗舊額都事七人頭名充勳諸房文字余六名分呈六
房文字主事六人分押六房文字今史十四人第一第二名監印第三
刑部房點檢以下充諸房行遣人書今史三十一人並充諸房行遣係兩
府見管人數守備守備官一百五十八人充抄寫左右司擬定正額人款依
祖宗舊額以七十四人為額其守備權留一百五十八人自武中守備官至
亦事正額共七十四人今月正額均定下項頭名都事一名充勳諸房
文字主事兵刑工房都事各一名主事各一名點檢文字三人於武中
今史已二人內選差監印房二人開折房點檢一人催廳左府房二人於
房行遣人吏房左選六人吏房右選五人依左右司擬定添一名作六人
秦抄吏房三人戶上房六人戶下房六人禮房五人兵房五人刑上房四

人刑下房四人工房四人案抄刑房三人知雜房二人已上計七十四人
開折房點檢文字六人舊係合差額內守備內降房四人今差額內守備
諸房守備舊額一百五十八人均充諸房抄寫左右司擬定點檢三人款差
二人餘一名差充吏房行遣文字諸房人額內有交替及渡江未到并見
關未嘗收試名額許子見雜人內從提點點檢司本房職級公共選有行
止諸知行遠次第人時暫存留差權候止人到及試到日罷如涉不公
許人論訴仍不得越兩等諸房裁減立定人額除今條見關一名方許差
一名項關即不得越兩等諸房裁減立定人額除今條見關一名方許差
給如數外委員批勅從本部審察計職加二等科罪仍許諸色人告賞職
三百貫下項序分並係重刑今宜並罷更不差人寫教房併入吏房發
通房併入開折房發簿房發封檢戶房併入戶房御史刑房併入刑房惟
監六書房併入六房刑教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房
下獄案舊條取註中刑法文臣充都事依舊法諸房權手分除今來立
定人額外餘並罷舊條若顯出職者依已降旨釋出職諸房過有正關除案
抄刑房都事外取法官外餘關於本府守備官內依舊法諸房收補
祖宗舊法係引親屬兩經註中書今史三人三過大禮主事向過大禮

都事一過大禮許係引有服親一名款遵依祖宗舊法其非泛恩賞所得
係引已收使經註中史並依已降旨釋令出職外其年代不及未收使係
引恩例並更不收使今後更不許免換其守備官當官過有開權書令史
該過大禮不在得引之限已工非泛恩賞雖正類人亦不許陳乞係引左
右司擬定此八項款並依所乞施行註中守備官書史令已上該過湖空
皇帝登寶位今工皇帝登寶位依故例合係引親屬各一名內守備官止
于該恩日見充行遣人仍經一過大禮方許係引左右司擬定即未委定
致乞旨碑令制教庫房檢點如非祖宗故例自不引用並從之四年六
月四日詔御營使司併歸樞密院為執速房就係御營使司人吏充執速
房人吏一候選事稍息取旨施行九月尚書省言三有樞密院人吏自祖
宗新條條掌行政事出職恩例特優而請攝攝恩之案亦最著朝廷之上
政令所出之地理當嚴密如六曹百司寺處吏部條掌行官員差注刑典
戶部條掌官錢穀出給文歷內繫事亦自不輕放開逐處人吏等自軍
典以來全不畏憚或私相請託或公受賄賂乞見錢物種種弊端不可禁
舉今來若下痛革為害不細除已差人密行捕緝覺察如有三有樞密院
人吏漏泄朝廷未下有司政事差除之類及受請託賄賂私相請託六曹

百司寺處因公事受乞錢物等事即仰子細根逐犯人等姓名密報
送所司根究依條施行外竊慮未知工伴措置尚有抵牾檢會條法
中嚴曉告使之仍詔三有樞密院六曹令尚書省出榜百司寺處令六曹
隨時檢出榜並于門首曉諭結與元年二月十六日詔三有樞密院亦
大觀政和條今置恩日具名件數日早子經由職級勸導書押印司收
印印不得令人承代如違並取重行責罰三有司勸會三有樞密院六
曹印記所繫非經關防未發往往預印空紙引惹偷盜理須約束檢中書
內下省令監印差上名今史二人舊中書制院條條使印差守備官二人
尚書省監印條條差頭名第二名今史使印合差頭名第二名守備官樞
密院監印差頭名第二名今史第一守備官第一守備官第一守備官
關防房各一名取到六曹大觀尚書六曹通用今請用印日輪令史一
名尚書省在右選通輪主事一名尚書省檢察政和今請文書應印者置恩
紀其事目乞依舊制施行政有是詔三月四日三有樞密院言諸房係主
行期延政事自祖宗以來漏泄之刑出揭之禁條制關防不備蓋在逐
省則有制教院憲院則有宣旨院以某外人不得報入在外則置六房五

居院列為居者使通相寬容以絕請場內外嚴密無容漏露自巡幸以來
而至州郡府院人吏往往散處或與外人居雖交結滿處有犯自有典刑
終難與察除三府樞密院制教宣旨院昨已指置遵依舊法外未與動
越州鼎跡等寬闊計屋宇六百餘間可以擇裁理宜依舊法措置從之
十三日詔自今後三府有止官都錄事用磨劫并收使刑典將官每年通
共不得展過兩官其今日已前已展過兩官人與免改正先是都有列子
勛會三府有止官都錄事光降指磨劫每年不得展過兩官後果宜如七年
明中旨揮收使非次刑典將官與磨劫各異許計在磨劫之外用磨劫
改展亦是收使舊得刑典將官與磨劫一例同理難分作事理各異
每歲許改將四官故有是詔五月四日中書門下省言三府諸房過有恩
賞點檢監印三分之一准驅房減半並條舊法所有後來附帶房分係一
時創行原乞旨揮理合充罷詔除點檢印房依舊條外其餘附房并
帶一房恩賞指揮更不施行六月二十四日都省言在石司勳會諸房分
字權併比之去歲增及數倍自宰相分廳呈稟至未時尚未盡絕其間有
所陳已降旨揮或在有司定奪勳當已下外路取會保明或以告示難
以阻累經與決又須再行呈稟請筆施行致行違重復間有抵牾為如整

會有格法刑典反胡賊未經所屬與決並非朝廷今行事務并應條收知
前送文字亦須一條逐件呈覆期是虛占日方妨廢朝廷事務已告報諸
房職級同提點點檢各條具本房行違簡當不致汚枉重復事件及依舊
例具合入收知前送單子文字令付中書門下省日類聚送左右司詳審
如別無宜礙恐久可行即日中書門下省房遵守施行從之尚書省具到細
務事日史房一應官司保明到官員到任滿賞陳乞單恩封贈磨劫轉
官大禮奏薦并致仕遺老恩澤在外官員到任除監司知通外其餘官人
官員休格刑典小大使臣并選人已工乞致仕內除武修去部有戰功
人并官員至奉議等官法外上應官司奏舉官員陞陟任使一諸州
保奏到官員去夫付身告致印然等并大禮加恩應官司中奏乞不收使
已奉文收州軍中奏到有無里居不仕人官員理會重疊轉官戶房一諸
路已起并入門網解一應于有格法旨揮刑獎一官司中請天降錢糧等
已有旨揮天降一諸部已展限勘當文字一諸色人陳訴官司中請事已
施行再有後收准限一諸官司已知稟已施行合呈知文字禮房一進士
依定例理年理舉合推恩一神祠靈應賜額額并加封一僧道警會去失
度牒等一州軍具到童行等理處遺骸乞給度牒等已上如係外路中到

宋會要 職官三

呈前送一朔望禮拜一太廟應祭享行禮畢一太廟并擴宮平安一知軍
狀等已工所屬官司中到並呈知兵房一樞密院已行事到照會文字
一諸處保明到有格法賞一諸官員中乞依條差破白且一諸處軍人依
條排連一兵部人吏依條違一兵部人吏違違到或卷乞行覆者一
諸軍務中到已受納軍器數一吏部等處中到乞展限勘當文字一已行
文狀請處再行中到一諸州軍中奏平安刑房一諸官司中乞展限文字
反候取會圓備日劫當約法看詳定奪等文字一諸州中奏到無與菜事
應及無平反刑部一刑部大理寺具到已未斷事因收案一刑部具到
已未結絕公事一御史台察刑寺等處行違文字違法減限送柱留附失
錯不當一應陳乞給使限年與官司私名補到一應官司中到已依
揮施行事一大理寺自中因由一諸處繳到依旨揮合毀株文字工房一
諸處中到依款除放過坑治少欠官錢數目一諸路提刑司中請州
小作院比附到年額軍器合造工程數目一諸處中到諸州用常平錢買
到錢見在數一應所轄軍兵依條違限一諸處中到請事理本有已行道
了當又再申到一應文字一應所轄去處工匠依條展補一諸處中到官

員依條已擇檢職田數一造般坊監官諸路都作院運器軍錢司監官
任滿依條推賞一諸路都作院監官任內修補軍器指教工匠收及全工
依條推賞一諸處中到監限間任滿依條推賞諸色人告獲錢貨易商角
諸監事官司在任准煎煎坑治可在任創置坑冶及在任所收金銀銅鐵
及任內親獲私銀銅錫或買賣不入官諸色人告獲金銀銅錫坑冶戶
自備錢本採煉金銀錫等依條賞奏鈔文房一鈔內漏坐條法及米歷因
依寺合昭改案鈔刑房一員官諸色人犯公罪杖笞情法相當不該取旨
無違情犯事因案狀十台察百司行違違慢減限送柱在任滿斷公罪杖笞
情法相當不該取旨斷違案狀開折房契勘本房自來官員保奏陞陟及
官封贈添補致仕恩澤及諸處中奏保明依條獲賊賞僧道或經批削及
官員等罪犯事因依條法等事及諸房已降指揮并已行事合作章程細
務依自來條例一面付部施行者詳尚書省具到前項細務事日理例細
經都有既有格法并子條例合付下或批送公曹施行如違房具到事目內
項事理及紹興元年六月二十四日劄子付送施行如違房具到事目內
有干諸房即互相參照一體行違所有合呈請判筆既係細務并有格法
合依兩省細務事具單子輪日呈覆率執中書門下省諸房具到細務事

吏房在選一文臣展官教黃下吏部吏部中擬前街後擬上尚書省請筆
送中書省今教除命詞給告外余令尚書省一面出給付身一諸處舉
辟文臣差違未經密量等使送本有取索若有違礙請筆退令尚書
省取索完備方得送中一尚書省密院關子如已押宰相內止是呈
知并己行文字及吏部奏鈔內有小節不圓合行改自來條付宰相廳
請筆令于宰相廳輪日請筆吏房右選一吏部勅當文字有不曾指定
事節送中往請筆送尚書省後須令吏部指定方得送中一諸軍都
僕候後前班之人自來條密院關于取索擬取項行錄黃送尚書省
行其密院亦開尚書省條一事請筆送中今教更不送中一使臣陳乞
差違累降旨揮正詳吏部錄注飲今尚書省今後一面送部告示更不送
中一使臣除詳本省已降旨揮正詳吏部擬定前街後擬中尚書省再
請筆送中除命詞給告外教令尚書省一面出給付身更不送中一使臣
陳乞差違有不得取索有未經吏部審量便行送中本有再請筆取索有
違礙文項請筆退尚書省後先取索如無違礙方得送中一使臣陳乞知
密院院教今教應合條密院密院關並送密院產房一臣條上言財賦

等利害已奉聖旨令吏部勅當若本部勅當得已有條法及難行事件即
是別無取旨事教令尚書省批送施行一應收知判連文字款于宰執輪
日請筆一應合立定刑名及斷罪約束文字款于檢正處擬定請奉政事
送制教庫合法官司條條奉酌擬定呈宰相請筆一應都省批送勅當文字
曹部等處多是不同及不指定事節即便行送中却致請筆退尚書省
備指定可行事件各條合該取旨方得送中禮房一自來諸司官乞請印
文字款令所屬曹部並擬定篆文中尚書省免致行違送在尚書省條
密院密院關子已際宰相會押自來逐件再請筆于宰執廳輪日請筆
兵房一應貢功除官員重資送本有再降旨揮改正外款將姓名差
錯令尚書省照檢付身行換給及送所為改正一尚書省等處關到照
會無可施行事款于宰執廳輪日請筆刑上房一諸處送先經呈覆及
書押宰相互閱照應無可施行令呈知并己行文字呈知請知尚書省奏
知并尚書省會文字已行奏准已行付印中又引論已行文字款當
宰執廳輪日請筆未經宰相相押者如刑部大理寺中 斷絕之類並類
案每月單具事目呈宰相請筆一諸路中奏百姓等合取旨公案如有一
從例例並令刑部依條具抄上省如條例大同小異款奉酌增損具鈔

一應合檢具文字款于宰執廳輪日請筆取索候國備赴宰相廳呈覆刑
下房一有姓犯罪情法與例一同者向未合呈例具鈔今却有似此獄案
尚有坐例上中取旨教令刑部比例擬抄施行一應官司中到奏無平反
過刑獄文字款更不送中一應官員已得旨轉官吏部擬中乞給付身除
合命詞送中外餘給付身人款更不送中一面勘驗出給付身一應合呈
知文字款于宰執廳輪日請筆一應使臣重資效用上兩項上所得資級比
例合符年者致乞行下吏部開坐前後所得旨揮因依合符若干歲年
具抄工房一工部遇有所屬官中到承修工作及百工百貫并到造及三
三十貫已工合取裁餘從本部審量行下造作一應諸官司修蓋舍屋
合支錢若不及百工貫并到造不及三十貫教令尚書省依詳定一司教
令所條并施行一內降房付到尚書省付到尚書省奏知及開到照會文
字款于宰執廳輪日請筆知雜房承事內畫一往往隨事分關諸房
頭是重資請筆教令後隨頭行違不分行關諸房一已降旨揮行說文字
尚書省關到司關子並已經宰相會書款于宰執廳輪日請筆知一
自來告報已得判筆通呈請廳批依尚書省有例押檢正告報一勅會令史
後應告報已得判筆通呈請廳批依尚書省有例押檢正告報一勅會令史

以下請假依舊例押點檢錄事其錄事主事依條合級假并疾病量給假
之類通呈押宰執除今史已下依舊例外今後止呈押奉政一八任守
調赴省公泰自來赴宰相廳請筆告報房分適呈押告報款今後赴宰相
廳請筆通呈押檢正告報一本有教條年勞依條出職之人自來判取
取索完備再赴廳呈票款今後先于奏政廳請筆取索完備于宰相廳呈
票一諸房應合呈知事五具單于輪日呈宰執教依條房供具到事理施
行三省樞密院實工房具到細務一諸路州軍中奏到官兵士處內金人
立功或補盜有功之類無功賞見送所屬監司印臣覆奏款今後令諸
路州軍五具單呈之類無功不便去失或借補官資乞將存存真命資
定重行共憲一兵官呈乞清願不便去失或借補官資乞將存存真命資
級款收使見條本房全昭請筆送看詳官款今後直送看詳官擬定呈
覆一詞狀陳說事已經告示教除令狀所訴詞與告狀示本當合判行勅
會外若與前狀一詞別無詞理並具單于前送看詳官擬定呈覆一詞狀陳
行告示一川陝投下文字功德派例係擬轉一官資級川陝官兵軍付身
文字見本房全昭請筆送看詳官款今後真送看詳官詳可否擬定
呈覆一京武京東河朔等處賞犒庫年勤王賞方賜賞券元文并開勅注

南便更借補官資杜充建炎三年十一月二十日以後書缺官告並已停
音得不行欵令尚書省樞密院出榜曉示諸色人並不得陳乞上件事理
并令檢收大程官過有整會上行事詞狀並不得收接如違元律狀大程
官送所屬勘決依本房具到前項事理施行八月十七日給尚書省依
舊專置信廳三有房并復置信廳六曹房仍令三有信廳房片具已本結
絕文字房奏臣僚官臣凡奉聖訓三有諸房文字留滯甚多是而土色任
退開范宗尹罷相之日堂吏黃冠積下案牘就宗尹所命押其多件上以
十計况四方申朝夕待報淹延不決動以歲時則于國休是為未便萬一
事或延遲利害非輕巨恩欲望速付之大且相度各委本有官一員監
督點檢諸房文字閱留人吏係查未了事件置稽拘之每日結絕若干件
嚴立期限逐件對銷或有稽遲重罪責在幾無停置以稱陛下寬并求
治之意故有是詔二年四月十八日詔三有省人本宗有服親不許軍中差
違始違重行點責先是三有省尚書省點檢文字學媛男東文在中軍統
制司作新辦官已行降責故有是詔三年二月十四日詔三有省見任通直
郎以上勳錄事過展官不許赴台謝離而臣僚官與勳御史台自來除舊
任執政官并見任侍郎以上兩省侍從官不赴台謝外即無三有省點檢都

錄事院官不赴台謝之法所有今年二月十四日魏房勳榜從古命宗送
等畫降不赴臺音得切慮有礙台令兼本人既稱文字散失檢奪故事不
見即合依本台見行若令難以為人改注乞依台令施行從之三月十九
日在司員外郎王廷秀言近見尚書省戶部湖外都事郭憲合該監賞轉
資情願更不收便亦不几換支賜乞於免令名目工降一等支破請受錄
願外都事與正類都事不同係係類外依條合取書令史請受令可乞乃
請正類主事俸祿厚太甚此例一開則凡該賞者皆援此以邀致乞合
該監賞者正依已降指揮推恩其前降支破請受音得更不施行從之四
月二十五日詔武功郎桓憲院兵房副承旨劉存房等前降展一官音得
更不施行特與編設一次先是桓憲院言福建職范汝為等作過近調發
宣撫司總率大兵前往已破城係本房首尾應辦行遣別無闕誤乞賜
誥賞詔劉存房等並與展一官後任察言范汝為等為軍儲聚至命大臣提王
師能能平珍密院人吏行移文書蓋其職也而並以功展官事屬便件乞
賜假請罷故有是詔八月十八日詔尚書省都事王廷慶送大理寺限助
開奏以侍御史辛相言其詳汚故也二十二日任察言近見劉存房等
既皇后神御所三有程房勳錄事職級及守尉共一百二十二八每日添

宋會要 職官三

給食錢支道一萬九百餘貫編設五次計支過銀一千二百餘兩編一千
二百餘元臣竊謂聖恩如工匠及監視人及食錢編設可也其既恩折
姓名如點檢信廳等類有司功勞而人教之多編設之厚如此類乞中嚴
去年十月十九日旨神凡添給食錢非泛編設文揚並行遵守雖有應例
亦不許陳乞從之其已待者特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
尚吏房行遣出數人第第八黃甲注擬文字戶房行遣增添亭戶想本文字
刑房行遣降數文字禮房行遣奉使文字皆有編設便俾不當其已友者
所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
故有是詔二十四日詔尚書省有願內年未及格守職人吏並免免免免
給今本房習學公事候年及格名正願令史二人結罪委保許支破請給
如買請及墮死不實報看人與犯人同罪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免
年十六歲方許公衆自官刑行增添年甲保引八省此令習學公事未支
請給候願內有願方始撥填此錄兵大願內願人數多因而撥年未及格
人八百守職支破請受乞行指置故有是命十月二十一日給賞功房今
後降法所不裁事即看詳若定外應有格法事雖係三有憲院送到及詞
狀判付本房並送六部按法推恩十一月十六日尚書省言近有音願內

九月條移
在十月條上
年未及格守職位罷請給令習學公事候年及格日召保支破請給所有
願外年未及之人未有該或該類外合數項入願守職內年未及格之人
並候年及格日依願外入例召保入願元入任名次安排仍極保那下
名年及格人補填願類候將來有上名人入願却依名次進備于願外收
管中書門下有樞密院依此同日尚書省言諸房自來未有音願入進及
村身教劉文字係于願內守職身一差定賜數六人滿進六人自渡江以
來未專差乞依舊制給差賜數三人滿進六人食錢依舊制給數九月二
十四日樞密院言樞密房主官書寫文字使臣元降音得並理為任及是
及四年七月十七日聖旨音得已及三考成任之人其後在任月日並理為
再任今再任人內又有已及三考之人未有明文乞與判理為合入資序
從之四年二月十一日尚書省言舊日功賞文字隨錄所屬故多留滯遂
專置賞功房後復將有格法事依舊分錄止令專行職守招捕等事月
故前司檢詳勅定三有憲院通治今願外諸單州縣多是考功公狀致
有乞免奸弊日滋乞增嚴法禁及重立苦賞斷罪之法詔令刑部立法五
月十四日詔樞密院樞密房主官文字用田徐玩並降一官以書寫黃麻
字別差錯不楷故也二十二日御史中丞辛炳言吏部奏鈔刑部所奏既

工諸房自宋並有日限訪聞近日鈔房幸廷柱問難或無故稽留及刑部
奏案既經本房及復閱版已是詳審復持之不下動經歲月不降新教乞
今後事後都司依限檢察仍令吏部每抄案上有限次日報御史臺其
間經涉日久者許本台詳劾從之五年二月二十六日都省言三省都錄
事地處既別承旨幕容俾尋宗淵假士敏王澤奇昨自東京到行在
美可嘉雖展官文賜恩未稱存恤之意詔各持更展一官令吏部添差合
入差遣一次已投未赴者願添差亦聽候事平日依元職名字額外安排
七月一日詔後堂官補職及一年與改宣教郎定著為令詳定一司教令
所言似准國朝會要及中書備對堂後官及一年與展京官自選人補充
省即展入京官錄京官係是承務郎承奉承事宣教郎五等本所未
審所改京官不從初等次第阻轉便改宣教郎其理今未止有崇觀後來
改宣教郎外別無以前改宣教郎承應恩例雖諸處有記係今改宣教郎
難以據憑以乞降下參修取到刑部庫房狀等後官令為三省諸房都錄
事檢准給與中書門下省錄事尚書省都事為正八品宣教郎為從八
品者詳自八有遺補至堂後官已足年深其補職及一年與改宣教郎以
官品較之亦是相宜即與國朝會要中書備對及有記中書制教院本條

下文稱五年願出職與通判差遣十年以上與知州差遣意義輕重相稱
雖不見得幸觀以前未應周依今錄取索到中奉大夫張忻惠石本與
勅得本官崇寧二年轉門下省錄事明年改宣教郎係崇寧之初亦可憑
據從之九日臣僚言六察之職掌糾察官司稽違故事尚書省刑房專置
御史刑房以受行之人者令糾察尚書六曹事件限五日報尚書左右司
並有御史刑房以專主行受又報左右司併之檢察故凡所糾治皆應時
施行臺綱既舉百司亦漸自中興以來朝廷務所併有御史刑房不復專
置每遇彈糾雖依令報左右司亦不聞有所檢察緣此施行稽覈浸生奸
弊且取索到六察案自夏季以來中律事件自工有後至批狀行下大率
遲者或至兩旬速者不下十日被受官司便作常程文字一例行違所司
根治亦多觀望減裂糾察之職本以彈治稽覈革絕姦弊而坐視姦弊如
此雖改革之勢不能得是徒費吏則行移之煩果何補于治也兼訪聞諸
部文人罪惡貫盈每臺覓察有所取索自知情罪敗露例先請假及探知
文字中有即便逃竄大程寺承襲玩地正是備禮移文一其追捕才歸東
西使乞先結案緣此備吏益得肆姦結案甫畢已改易其名復竄籍中
矣諸曹之中吏部尤甚是以奸弊百出而士大夫尤受其害也乞令尚書

百後直御史刑房以寺主本臺內上彈劾文字凡所付受立為定限無得
稽遲中書都史高加檢察及大理寺丞受劾不得觀望減裂仍乞行下
尚書六部中嚴史人結保之法每令三人或五人結為一保違相覺察凡
保中有人犯罪逃走許大理寺監官同保人追捉須管取獲如有不獲並
與同罪本部不得申請占留其逃走改名復來部中之人並重行決配保
內人報數容隱者亦與同罪仍許色人告首庶幾彈糾之令不為虛文奸
猾之吏知所畏戢矣從之十二月二十一日詔樞密院本院北面房改為
河北房從樞密院詩也始與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尚書省尚書省舊
尚書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中限狀不容是髮與昨緣兵火之後一例廢罷州縣侵隱暗夫朝走財
賦不可勝數乞復置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籍指帖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並依未罷房以前名色置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籍
有言江淮等路昨借置營田乘歲無效自去歲改為官莊官給錢牛借貸
撫存流移一年之間所收物料已三十一萬餘石稍見儲蓄其年一差定
行營田文字見係別作一房其取索行遣文字之類數以營田工房稱呼

若過工房有恩賞稿錢食錢之類並許將行責責專一不致廢弛從之
八年四月十七日臣僚言檢會建炎三年四月二十五日旨神尚書省都
事以下遵用祖宗立定舊額除去冗濫以七十四人為額其守國樞密院
一百五十人又教已降指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糾院狀見今逐月勘請三有人吏員數又與元降立定逐房名額多寡不
同明有罷額外旨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特差左右司郎官取索三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檢正左右司檢詳官同共定奪于是乞以三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目並罷如過正額有闕自令史以上只得遵違更不差權行自否令史以
下有闕只得試補未試補闕如有闕人處委係煩瑣許據闕差權不得
追所闕之數從之十五年二月五日詔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房院先是三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乞依在京例于五房院六房院居止散漫外人妄作伴報滿泄難以分別
二月十八日詔三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三省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樞密院
除休例台保外更增召有官都錄事一人兼任如有不實許人陳首有官

人降一官無官人降一資其便保引并報引人並落籍編官以逐燕言日
 未保乞保引人無斷罪刑名難以防礙故也 二十四年十月三日中書
 下省言守閣守當官鑄錢收有違次茶鹽兩官一官減二年磨勘已
 依一殿守閣守遠例補承信郎從之二十六年十二月九日尚書省言
 或或諸州縣吏人立為定額行法當自近始其三省樞密院諸房添置名
 額根多理宜裁定從之于是檢正都司檢詳編修共條其到尚書省都事
 元額七人主事元額六人今史元額十四人書令史元額三十一人見閣
 九人係差正額守當官承權守當官元額十六人見閣一人係差守閣承
 權已工元額共七十四人並依舊內書令史守當官見閣日下且令承
 權缺缺補了日替罷仍報樞密院請受從一多給不得重疊守閣守當官
 元額一百五十人裁減二十人作額外余依舊添差十二人待次三十一
 人缺並減罷已工守閣共減罷六十三人並呈文字十一人缺并不符本
 職相兼祿應其請給補賞之類止依元職名支取不得作闕差人添差書
 令史三十人缺並減罷尚書省共減罷九十三人三省樞密院賞功房點
 檢文字額十人已上十八人係于三省樞密院人額內指名抽差缺將差
 到人于元差去處不妨本職相兼祿應量添食錢其所差人本處並不
 符

却行作闕差人如已便闕去歲日下並罷同日詔樞密院差罷添置名額
 今樞密院措置後條其到三省樞密院賞功房點檢文字元額二人主事
 六人書寫十人係于額內抽差不符兼祿祇應止不許作闕差人樞密院
 副承旨元額五人主事五人守閣主事二人令史十四人書令史二十人
 守閣書令史三人缺依舊正名點房元額二十八人見樞密院令史缺存留
 十三人並權余十五人罷權樞密院宣旨指揮法司三人點司二人守
 闕點房二十六人缺依舊守閣點房二百四十人缺以二百人為額余八
 並罷作額外規速房三十一人缺以二十二人為額余九人並罷為宣房
 十九人缺存留十二人余七人並罷監宣紙庫使臣一名缺罷已上共計
 減罷七十八人從之二十七年七月九日同知樞密院事陳旅之進呈條
 試本院人係例差人兩事上曰天下事惟在至公前此科舉之弊朕所然
 盡革去之人皆帖然無或異論臣謹之曰致治之要實在于此樞密院人
 棟或利害亦不難之御前差八兩察視從之二十八年三月十一日詔三
 省樞密院人因進書呈減年推賞仍不得兼兩局如專至朝請大夫即依
 限員法未得展行書實先其臣僚言堂更承命治事于朝廷之間其叔
 簡展官資固宜優異其必為限制使之積勞而後序在則爵賞不濫亦

以勸天下之能吏也臣切見宰相履履修書而堂吏說供檢者以十數修
 書局凡四日曆曰玉牒曰定錄曰敕令所謂供檢者以十數人修數局
 今所進二書則是一身而展二官將采進書又復連展或如此何有伏
 柱夫修書定令特儒臣編摩之力為供檢者足未嘗一到門手未嘗一
 字而每月局或與非次偶勞已極優厚且又備展重併此何其謹耶蓋
 實既盡則官資必崇官資既崇則奉祠必廣又況茶鹽場務每歲增羨皆
 被實恩公論籍籍以謂名器輕濫莫甚于此望下三省奉酌祖宗成法仰
 其大濫立為定制故有是詔二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詔三省樞密院
 後官兼諸局供檢主書文字之類並罷罷先是有詔給舍省詳裁減官司
 職中書舍人洪遵以為請故有是詔九月十四日詔祖宗舊制樞密院即
 無機速房合行裁罷所掌職事依舊本院諸房見充主書之字人與支取
 數人量行選留隨所掌職事樞密院本院諸房見充主書之字人與支取
 今史請給書寫人依守閣點房例支取逐閣遇有事故更不差人恭十
 年十二月一日三省樞密院言尚書省守閣守當官充機速房主書文字
 聖權狀入仕三十餘年無過犯乞以所得四官一併收補換成忠郎從之
 字

三十二年四月四日尚書省言令史黃訥狀見係第四名書令史緣有親
 兄到却得第六名書令史定于長幼次序未倫乞許訥與親兄到兩易
 工伴名次從之孝宗隆興元年五月十七日詔中書門下省尚書省歸寧
 都事主事各減一選出職以過盛帝登寶位故有是命七月三日石球職
 大夫黃侍講王大寶侍御史兼侍講王十朋右正言周傑監御史陳良翰
 新除監察御史閻安中言臣等依已降旨樞密院并局司兩後省台諫六部寺
 軍所有百司局務人吏並合與三省樞密院并局司兩後省台諫六部寺
 監一例各以十分為率量減二分即不得將額外人數影射數目詳逐司
 官酌量合減人吏數目尚書省詔逐處限十日開具中尚書省三省言
 中書門下省依旨樞密院并局司兩後省台諫六部寺軍監六部寺軍監
 發文字一名兼檢文字餘十人今減作六人分掌諸房事主事七人一名
 監印六人分掌諸房職事令史一十六人一名監印餘十五名分掌諸房
 職事今減作十人書令史二十二名充諸房行遣文字今減作二十人守
 當官三十二人內二人使印三十人分掌諸房簿書文字今減作三十人
 已工並係中書省內守當官一百三十人均充諸房簿書文字今
 減作一百人法司三人分掌利教庫文字時政記房五人並係外差尚書

依舊令後宰執初除更不用恩例收補其外借七分大程官依舊四十八
 為額四年三月十八日詔三省禮房今後因進書是依祖宗故事施行于
 是起居舍人黃鈞言述者伏覩欽宗皇帝定錄書成大臣請罷進書餘文
 又用天聖八年呂夷簡熙寧二年曾公亮故事備詳賞典陛下檢納其言
 朝奏夕可凡前日文具亡定之事皆置而弗講中外將聞莫不稱歎切見
 今月十一日畫降指揮史院官吏各轉一官或一年磨勘日歷所官吏特
 減二年磨勘三省禮房兩項八十八人有減三年磨勘者有減半年者臣切
 謂史官有筆削之功院吏有供檢之勞賞不可廢也實錄之成本于日歷
 而欽宗皇帝一代之政簡冊散亡無所依歸前後數年網羅遺事鈎考異
 聞編摩之難與他書不類與減二年磨勘誠不為過惟是三省吏房之人
 方著庭纂集之初及史館修撰之際悉無絲髮之補追令行賞比日歷所
 官吏或加一年此臣之所未喻也前年進三朝帝紀去年進哲宗實訓今
 年進欽宗定錄禮房之人皆無微勞三年之間疊被濃賞無謂甚矣今來
 所降旨雖承前例然皆出于近時所行考之故定多所不合或平元年
 錢若水等修大宋定錄咸平二年李沆等修太祖建錄止加是邑磨勘而
 已及大中祥符九年王旦修太祖太宗正史始遷一官于是天聖二年王

卷之六十七

七

係合裁減故望朝廷特降指揮將今來立定房分高下依名次均數定人
 數差發庶應即將監印值庫房章奏房戶房班簿房令吏各一人目今且
 令洪斌候有還改事故更不作開展補所有准駐房章奏房令史職事並
 令頭名監印相兼班簿房令史職事令工房令史相兼祇應其逐房書令
 史有開自合展補及差守當官員權權下房分案關不得杜絕奏避避拍
 行違之弊令其下項監印二人知雜房監印一人權駐房一人章奏房
 一人班簿房一人戶房二禮房一人工房一人兵房一人吏房左選一人
 吏房右選一人刑工房一人刑下房一人已工致依名次差令吏充行選
 文字戶房三人禮房二人工房二人兵房二吏房左選三人吏房右選二
 人刑上房二人刑下房二人開拆房二人已工致依名次差書令史及權
 書令史充行選文字故有是命二年六月十二日臣僚言堂後官朝議大
 夫自為一額立定員數依次序撥展契勘堂後官自來功賞煩併若與其
 餘展朝議大夫之人奉同還轉委是偏優令致于八十員額內於五月將
 充堂後官依次序撥展從之三年五月十一日詔三省行前司以一百二
 十人承為定額其合減人員令依舊將來過關更不遷補願比換出職者
 總同日詔三省大程官依昨降指揮以一百四十六人為額過願入且令

卷之六十七

七

欽若等修真宗定錄咸天聖八年呂夷簡等修真宗定正史咸熙寧二年
 曾公亮等修英宗實錄咸元祐三年鄧溫白等修神宗實錄咸紹聖三年
 章惇等修神宗實錄咸大觀四年蔡京等修哲宗定錄咸悉沿前例皆得
 進官一守內官承之得與推恩前自天聖五年蓋未有及三省禮房有也
 禮房十四人得減二年磨勘守當官守關止典構設一次則始于紹興五
 年議者又以為過以是觀之今所用例非出于秦檜而何檜破制削不與
 士大夫為密其于賞典度越故常典前日文具已定之事皆檜之為也今
 陛下從大臣之請既罷檜文而禮房之推賞者八十八人亦非與故欽望
 特賜罷罷以革鄉來僥倖之弊從之六年三月四日給事中胡沂等言准
 詔條具併省下項中書門下省見管吏額錄事八人主事七人令吏一十
 人書令史二十人守當官三十人守關守當官一百人故將守關守當官
 一百人內量減一十五人通將一百人試行進一道內取八十五人存留
 為額其不入等一十五人候正額有闕日從上撥入不許保引到人機越
 見管守關守當官一百人將諸房事務業簡比較均減一十五人如戶房
 二人禮房三人工房二人兵房二人檢點知雜惟監開拆承開房四人印
 房班簿章奏時政記房二人外差人並不在此數元官房分吏房左選吏

房石遷戶房禮房兵房刑工房刑下房並如舊點檢房知雜房催驅房開
拆房款將點檢房為名以知雜催驅開拆三房併入印房班簿房羣奏房
時政記房款將印房為名以班簿羣奏時政記三房併入一制教庫房架
閣庫並如舊檢止房見官吏類四人款將守閣守當官一名或罷並從之
二十三日給事中胡沂等言修具併下項尚書省見管吏類一百六十八
人郎事七人主事六人令史一十四人書令史二十五人守當官一十六
人守閣守當官一百人款守閣守當官一百人內量減一十五人通將一
百人款行遣一遺內取一十五人存留為額其不入等一十五人候正額
有闕日從上撥入不許保引到人規越見管守閣守當官一百人款將
房事務繁簡比較均減一十五人吏房一人戶房三人禮房二人兵房二
人工房一人點檢房點檢房在在推驅六曹房二人印房開拆內降定封
知雜房四人見管房分吏房戶房禮房兵房刑房戶房奏鈔吏案房鈔刑
房並如舊點檢房寫教房推驅在在房推驅六曹房款將點檢房為名以
寫教催驅在在推驅六曹三房併入印房開拆內降定封房知雜房款
將印房為名以開拆內降知雜三房併入封檢戶房撰算款併入戶房御
史刑房營田工房款併入工房制教庫房架閣庫並如舊從之四月六日

卷之九

中書門下有言已降旨彈中書門下有知雜催驅開拆房併入點檢羣奏
班簿時政記房併入印房尚書省催驅在在併催驅六曹寫教房併入點
檢房知雜開拆內降房併入印房詔並許知雜房仍以有雜司為名七日
中書門下有言三省守閣守當官依近降旨揮各棟試中八十五人存留
為額分撥諸房外其試下并錄病不赴試償充額外或罷請給人詔依櫃
密院減罷人已得旨彈願依條比換名目出職者職仍與添差監當差遣
一次八年七月三日詔中書門下有尚書省守閣守當官已降御筆朱書旨揮
各以一百人為額分教令所修立成法先次施行以諸房言三省守閣舊
係二百人為額昨奉御筆減作一百人永為定額後又同裁減作八十五
人是致人力不勝款乞遵依御筆旨揮施行政有是命

全唐文

宋會要

神宗熙寧三年九月一日中書門下言奏旨議中書擬置士人為屬官伏
以中書統治百官以任天子政事所置吏屬尚仍舊制宜高選士人指
依先王設制置備之意今欲置檢正五房公事一人逐房各置檢正公事
二人並以朝官充見宰相參知政事如常朝官之禮檢正五房在提點之
上逐房檢正與提點房官在堂後官之上除親屬寺觀職事相干外餘不
許出入看謁主書已下簽書呈覆不許接坐仍錄事主書守當官內首減
不謂行違者十人與合得各日出職更不添額 都檢正官并逐房檢正
官並依三司判官俸料支給內都檢正官益以俸二人所有合用什物合
三司依例製造仍第破當直兵級 四年十一月一日詔應朝廷用才
能實功罰罪事可懲勸者中書擬置院各專令檢正檢詳官月以事準送
進奏院編下諸路 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詔今後中書檢正官所發貼子
下諸處會當立先執收處呈批方得發出仍置簿抄上每五日一次赴廳
呈押 十一月二日詔檢正官檢詳官所兼領差遣並罷 元豐元年四
月四日檢正中書吏房公事尚書刑部員外郎向宗儒檢正中書五房公

卷之九

事候一年取旨除贈職以宗儒言五房未便事可采故罷之 九月十六
日詔以中書檢正吏房公事王涉臣檢正禮房公事任公度檢正刑房公
事范滄並罷外和中書檢正官益員至是裁減涉臣等在職及二年者並
罷 任自今檢正官以四人為額 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中書言通判檢
正官四員除戶房二員如舊外孔目吏禮房各一員比之他房文字為多
已令戶房檢正官通判禮房使之 九月二十九日詔自今送檢正官定
奪文字令執改換事五日限 以戶房檢正官指滄司農寺三司互奏
錢文字上簿因有是詔 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詔中書自今應相度定
奪分折體量助會賑慶慶檢之類並置簿催轄勾銷委檢正官量業悅給
限 三年官制行罷檢正職務分歸中書舍人給事中左右司郎官一
四官志高宗建炎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詔首言自中興以來天下多事四
方行役倍增于前日而宰相精力疲耗於案牘致遺防軍政所當急者却
致稽緩 無 以中書別無屬官故也雖有中書舍人而其事固
契勘元豐以前有中書省檢正官六房文字後人因置左右司遂不兼
致朝廷及恩飯四方行役往往稽留無官檢舉惟促今欲差官兩員充中
書門下有檢正諸房公事由一員檢正吏禮兵房一員檢正戶刑工房其

請給人從並視左右司序位在上於都堂置直舍每員日給食錢五百文
於堂厨造食供給所有左右司即官却裁減兩員從之 四年九月十六
日中書門下省言本省所行文字並是已經有詳勘當成熱事件其檢正
兩員乃成虛設 詔中書門下檢正諸房公事並罷限五日之內人吏發
還歸元來去處今後所掌事務並依舊制 紹興二年三月十五日詔中
書門下省復置檢正一員八月七日檢正黃龜年言自軍興多事置檢正
專一驗察檢舉其通進司每日承受進降給發等事干與本省緣未置檢
正以前雖係後有管轄今未復置檢正未嘗許與不許檢察詔許檢察
四年四月五日檢正諸房公事仍舊言檢正每歲舉官員數乞依左右
司郎中例施行從之 三十二年十一月四日詔尚書省吏房兵房三省
樞密院樞密院房尚書省刑房戶房工房三省樞密院省詳實功房尚書省
禮房左右司郎官四員從上分房書樞密其中書門下省諸房全檢正書
樞密院諸房全檢詳書樞密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已卯任未收元十一
月四日詔中書門下省諸房全檢正書樞密從左右司請也 隆興元年八
月三日中書門下省檢正房狀依指揮并省吏類見管令吏至私各五人
除令吏書令吏守當守官關各一名依舊存留外裁減私各一名見在人

卷第九百五

且令依舊將來過關更不遺補 乾道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中書門
下省檢正條所掌朝廷機要文字不許出揭及接見賓客亦合遵依兩省
官已得指揮施行 三年七月二十二日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吏
正志言欲將檢正房令史今後理四年三年通入仕道實及二十年如無
職私罪犯方許依條辭發去職庶幾革去僥冒補官之弊從之 六年三
月二十二日檢正房狀依指揮併省吏類見管四人欲減守關守當官一
名從之 四月七日詔中書門下省檢正房以所稱呼 八年五月十九
日詔都承檢正左右司檢詳編修每日依六曹郎官法通輪宿直如遇次
日期參等日分仍免朝集及報御史臺閣門照會

會要 檢正

淳熙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檢正所減親事官一人白
直兵士二人雜役兵士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
食下勅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十四年七月十四日詔
付下封事可令檢正都司逐一詳看詳有合施行事件開
具申尚書省亦庶幾求言不為虛文 大觀卷一為其言

宋會要 禮儀局

徽宗重和元年十二月十二日... 下項官太師蔡京充提舉官徐處仁充詳定官參詳官三員先次差朝散... 仁對便殿上訪以天下事處仁對天下大勢在兵與民今水旱之餘賦役... 仁對便殿上訪以天下事處仁對天下大勢在兵與民今水旱之餘賦役... 仁對便殿上訪以天下事處仁對天下大勢在兵與民今水旱之餘賦役...

之初本向合有條具畫一約束事件不少無恐諸路官吏未達通曉欲乞... 行下自重和二年秋料為頭施行仍令監司守貳先次看詳教令二法并... 裕民則子事理如有疑感並許申明及有所見利害亦許實封奏聞送裕... 民局具進呈庶幾下情通達法成令具息施無窮也依奏諸折變支移和... 買者前一月計不取豐歉物價貴賤所出多寡各隨貴賤多寡之實貴則... 量減納錢或物賤則納本物若先賤後貴後賤改折折支支移和... 買不計豐歉貴賤多寡者杖一百官吏勒停永不叙為以貴為賤以賤為... 貴及多寡豐歉不實者加一等官吏勒管千里並不以去官後叙降原... 減 十九日延慶殿學士徐處仁奏臣今請具到裕民局參詳檢討官職... 位姓民下項參詳官一員乞差奉議郎秘書省校書郎又乞差奉議郎新... 檢討官二員一員乞差奉議郎秘書省校書郎又乞差奉議郎新... 檢討官二員一員乞差奉議郎秘書省校書郎又乞差奉議郎新... 仁差知揚州 先是上命處仁見太師蔡京欲復行失錫錢於中州處... 仁答曰失錫錢第可行於開禧年又問朝臣有欲動搖吾所立法者何以... 制之答曰崇寧立法至今垂二十年流弊多矣如學校禮樂之類固當更... 張裁損隨時自及則人無間言京不樂於是言者攻之乃罷局出知揚州... 二十日罷裕民局

宋會要 職官三

全唐文 宋會要 禮儀局

諫院舊制以兩省官一員判院事其員有左右丞議大夫司諫正言天德... 元年設別置院兩朝國史志諫院知院官六人以兩省官充掌供奉諫... 凡朝政闕失大則劾議小則上封由它官領者帶知諫院由左右司諫正... 言供職者則否正言司諫亦有領它職而不與諫諍者聖使官二人中興... 之初因舊制設左右丞議大夫司諫正言屬門下中書後省建炎三年詔... 不隸兩省別置局於後省之例許其兩省官相見議事以登聞鼓院既身... 親馬太宗雍熙五年二月詔曰補闕拾遺位居諫議清華之列是為... 獻侍之臣朝廷之得失須論刑政之煩苛必舉職職業責任非輕上則... 輔大臣次則公卿庶尹庶朝選任何莫四所尚或但務因循止思於點忠... 言諫議致其無聞有亦中聖之理思則建官之意宜更傳疏特立新名庶... 明立別之文或屬匪躬之高其在右補闕宜改為左右司諫左右拾遺宜... 改為左右正言太宗欲令諫官備其職業故改其官院特降足認以申明... 淳熙五年三月帝以三司判官多不守本職拜疏言事志亦添要乞總計... 使陳恕全覽諭各持其職三司判官在司諫張觀上章云臣是諫官莫述

拾遺補闕之官是唐時武后所置相循授任二百餘年方自聖朝載新在... 日言責之重與古無殊帝曰朕苟拒諫四海亦當共知固不啻令兩省諫... 官不言時務且設官之設自古有之仲尼所謂天子有爭臣七人是也今... 朕親乃以武后後代之代此方朕躬援引如此豈無人臣之禮也即出... 知道州至道二年二月帝臣因對言臺者諫官不可令與他官相資選授... 諸科舉人及出出身人亦不合在除授之限惟登進士第及黑堂有又學... 者可府是選帝曰對天清望名亦當擇材而授不可易也真宗咸平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樞密直學士馮拯等言看詳秘書丞陳彭年奏乞依六典... 員數至設議司諫正言為便真宗諭宰相曰今後凡求諫官並須精擇累... 德三年三月詔曰國家萬化源大開言路不奪中臣之選實為侍從之... 先當此虛懷曾無謹諫豈詢求之未至但循默以相高既虧養諍之稱莫... 副詳延之意遂使在廷之列備陳曠職之言特警因循爰申戒諭左右諫... 議大夫司諫正言或預軒等之制是為耳目之官所宜竭誠竭忠志心獻... 替猶封閣漏改地聰明成子納諫之風顯爾匪躬之操至若言皆理事... 可濟時常議必行特加恩賞其或尚思杜口固德素濟必正典章用懲... 慢告子有任知朕意馬時直集賢院任隨上疏曰陛下勞庶政開求諫

之路而諫議大夫司諫正言數員但元位尸諫而已請申甄出之典帝覽
而嘉之故有是說他日又謂輔臣曰近聞諫官御史各令舉職言事昨在
正言陳彭年請制貢院復舊詞科家擇經術士侍御史賈嗣使還言宿
州賈績獲氏此等可求中書宜籍記之自彭年嗣為始天禧元年二月七
日詔曰朕大庭廣眾政至治彌綸閣政交屬於庶僚寤寐思親導班于
明詔雖增虛序未協朝恩夫諫諍之臣本朝建嘉謏而矯狂風憲之任亦
常道直諫而絕諂諛列清班宜傾亮節望咸默而自肆諱苛苛而自
朕躬覽其職職於對奏詳延百執素麻麻言舉職何公有何所遊身身指
口無至十斯斯戒愆官先伸疑告仍旌優異以勸節輸自今兩百員諫官
六員御史臺除中丞知雜推直官外置侍御史以下六員並不兼領職務
每月添支錢五十千三年內不得差出其或諸令不允官曹決私指置失
道刑賞論制謀求無節無監未伸並知諫官奏論憲臣彈舉每月員一員
奏事或更有功務知許不次入對難言有夫當必示由全在平維綱行
即今留內但不得若為則則故作中書其諫官仍于院院或兩省內選擇
應事重置什器庶應候反三年或原有章疏實能裨益將越常例別與
遷或職掌無聞公言同視程授散秩仍道監臨時常謂宰相曰云秋賦

卷一百六十五

因自丙者天下至廣豈民政存闕比聞諫議謂朝廷當容納諫諍殊不知
每聞言事莫非虛懷聽受然中外未悉且朝士中員才疏者非不直言諫
論大豈無人然所以官尤須謹厚端雅之士至於用心浮薄為行比周者
朕不取焉遂以劉焯等字道先是選六月六日上封者言伏見召太常博士許
武武之基欲擢升臺者代緣由臺博士若踐疎垣即拜司諫唐之拾遺補
嗣非髦秀英偉之士罕聞較授臣與武等既無素施又非熟識正為朝吏
重惜名器武等雖無諫臣之體必有幹事之能方預職名如臣言可未望
改一則曹優與辛其帝曰武等雖無詞藻然皆勤幹朝行中多所裨益耳
既而止進秩升其差使七月右正言劉焯等言自來每有奏疏推例於開
門通進今後或有封事乞於通進司進入後之二年二月劉焯等又請自
今有公事上殿面奏從之仍令前一日具名以聞俟入奏閣四月詔自
今諫官御史上殿除合用文飾外何其所見利害事狀如事理則多即具
劄子件折以聞三年六月也回員外郎主判三司開拆司從難言自今諫
官御史兼他職皆望令仍舊舉職及乞增置諫官帝令別選人充諫官御
史仁宗大聖元年四月二十四日臣原言自古以來置諫官御史皆所以
防臣原不若時政失宜朝廷用之為紀綱人君視之如耳目先帝憂勞庶

卷一百六十六

政思聞諫言特下詔著舉借典諫官御史更且言事深存得五一二年
間執政之臣皆所畏忌倭加任使因使罷之累官上言復乞差除中書終
不復差差臣等不務公忠懼其糾眾是致輟平已未肯進之臣多違憲法
比至彭彭已損紀綱伏望陛下常振綱綱廣開言路深防同邪或生蒙此
復置諫官御史三五員令其察臣下之非違言時政之得失防微杜漸無
出於茲遂詔翰林學士已下同眾各太常太博士已上官一員須公正清
直之人具各以聞八月二十三日諫院言本院印信以龍圖閣直學士馮
元主判今復置左右正言劉焯等合送本官後之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權三
司度支判官右正言陳執中請罷職請度事游諫者詔俟陳瑛使還如所
請仍給諫院俸十年七月二十七日御史知雜陳執中言近以舊門下首
先諫院乞選差差臣僚主判諫院印并公事令在中立無權管勾明道元
年七月辛卯以門下有為諫院從舊者於右掖門之西自先朝除諫官而
未嘗置諫院謂太宗端拱元年改左右掖門左右司諫左右掖門為左右
右正言也及陳執中為諫官而屢請之置諫院自此始宋承五代之弊官
失其守故所職難而為三今之置諫院用似定其氣入之而不明職事
諫議大夫司諫正言皆須別降勅赴諫院候職者乃曰諫院官明道二年

六月七日知諫院孫祖德言乞下閣門凡遇前殿殿坐日許臣上殿奏事
詔依天禧元年二月七日指揮景祐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御史知雜姚仲
孫言國家開諫諍之路諫議大夫居諫官之首豈可以年勞單慶序遷今
已員多恐數年之後又倍於今詔令後遇合改轉具履歷職任資序取旨
慶曆三年八月知制誥田况言有唐兩省自諫議大夫至拾遺補闕共二
十人每宰相奏事諫官隨而入有所闕失即時規正其實皆中書門下之
屬官也今諫議大夫無復職業自司諫正言知諫院皆遺補之任而朝廷
責其言如大夫之職失而地勢不親位序不正非在朝廷則與人同進退
非所以表顯而異其分也今覽庫冗散之吏尚赴內朝豈諫諍之臣不得
日奉朝請臣前在諫院每聞一事皆諸處未聞比及論列或至後時今若
令諫官得奉內朝則可以日聞朝廷之事矣蓋王素歐陽修奏褒賞它
官知諫院居兩者之職而不得預其列於禮未便欲乞今後並令入兩
省班次所貴名體相稱副陛下選求之意詔送兩制詳定學士承旨丁度
等參詳規諫之官號清望之選要閑細緝最為切近欲乞今後比直龍圖
閣及修起居注例令每日起內朝從之四年八月詔自今除諫官母得用
見任轉臣所薦之人十一月十三日詔如先朝置諫官六員餘依天禧元

年初五年二月十八日左正言錢明遠言開門儀制每日上殿不得過三
班錄三司開封府日有公事上殿外只有一班若有官刑院或大兩省已
上班次知其餘並皆賜下且諫臣職在諫諍太放言朝政得失該令實罰
倘務項則則事決已行通而更張國體非便欲乞今後諫臣有本職事求
對雖已有三班外亦聽上殿數奏後之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詔諫官自今
除朝參外非公事不許出入請謁五月一日御文知雜李亮奏諫官舊無
條制不私私語及有帶館職臣僚并尚書差諫院者其起居橫行並只在
百官幕次交雜乞應但係諫院供職臣僚今後一依臺官例除朝參非公
事不得亂出入及旨謂所有起居衙行并諸處集會乞於兩省臺官例近
別設幕次其序班立即自依本官本品從之十二月知諫院王質言諫官
例不與臣僚過從今請除一府不聽謂外其兩制官並應往還從之皇祐
元年七月五日知諫院錢彥遠等言本院除賜到九經三史冊府元龜外
別無書籍乞于國子監應見管印本書籍除本院已有外其餘自九經正
義子史傳記下至今各賜一部充公用及三府秘閣見管四庫書籍將
許便借諸國子監本院已有外更賜與九經正義歷代史書諸子書今
文其符籍閣書以有條約不許十三日諫院言本院諫官二員後人至大

卷一百五十五

又錄班次在知雜御史之上若出入過為前弱慮辱國體乞援昨來三院
御史例添人從諫諍官每員派差衙司從人二人神衛制員二人至和
年五月詔臺諫不許相率上殿時中丞孫抃等與諫官同乞上殿有違
違制乃令輪日入對也嘉祐元年十二月一日右司諫呂景初言伏願詔
書今後雖置長牌當留一班令臺官上殿欲望諫官同此從之英宗治平
元年五月六日知諫院司馬光等言本院舊有國子監所印書籍相備惟
闕唐書以國家政令多備唐制得失之監近而易行臣等備錄諫官職在
獻納考尋前載且夕所資乞依學士舍人院例特賜新修唐書從之三年
三月詔左諫議大夫天章閣待制兼侍讀李受赴諫院供職神宗正史職
官志左右散騎常侍一人正三品左右諫議大夫各一人從四品左右司
諫各一人正七品左右正言各一人從七品同掌規諫諍論凡朝廷有闕
失大事則廷諍小事則論奏神宗熙寧八年五月金部員外郎直學賢院
同知諫院范百孫言竊聞近今諫官綴左者班籍準御史臺閣限令巨聯
本官班叙立伏以謀其政者必在其位今修起居注行起居舍人起居郎
事直舍人院行中書舍人事同知諫院行司諫正言事也國朝兩省官不
必正員尚行其事必立其班所以明職分而勵官守也今脩起居注直舍

宋會要 職官三

人院則綴小兩省班同知諫院則結而不與非明職分勵官守之意詔今
後將令綴兩省班元豐三年八月十日上批同知諫院黃頴向以疾病請
神頴辭自居諫職無所建明可能知太常禮院國史院編修官九月一日
知諫院蔡下詩應差除及改更事並令封故司閩報諫院從之六年四月
二十六日初以通直郎監家御史王桓為右正言十月六日初以朝請郎
試中書舍人趙彥若為左諫議大夫八年 彥若已而位未改八月二十
二日右諫議大夫孫覺言官制事自格子左右諫議大夫左右兩閣格遺
凡奏令舉事有不便於時不合於道大則建議小則上封若賈良之遺滯
於下忠孝之不聞於上則條其事狀而為言從之二十八日門下有言中
書省申明諫議司諫正言合通為一法凡有所見並許論奏欲送中書省
申明行下從之十月十二日詔做六典置諫官其所置官以開十六日
詔尚書侍郎給舍諫議中丞待制以上各舉堪充諫官二員初中書除范
純仁左諫議大夫唐叔問左司諫光元度左正言蘇轍右司諫范祖禹右
正言今三省樞密院同進呈太皇太后問此五人何如執政對稱外望章
博曰故事諫官皆令兩制以上奏舉然後執政進擬今除日後中出臣不
知陛下後何知之得非左右所為此門不可浸啟太皇太后曰此皆大臣

卷一百五十五

所為非左右也博曰大臣當明揚何以密薦由是呂公著以范祖禹韓鎮
司馬光以范純仁魏棟為言博曰臺諫所以糾繩執政之不法故事執政
初除親戚及所舉之人見為臺諫官者皆徒它官今皇帝幼冲太皇太后
同聽萬機當動循故事不可違祖宗法光曰純仁祖禹作諫官誠協眾望
不可以臣故妨賢者進臣等辭位博曰願光公著必不至有私為一他日
有無臣執政後此為引引親戚及所舉者居臺諫職寒賤明非國之福純
仁祖禹請除它官仍令兩制之上各得氣舉故有是詔也元豐二年二
月二十八日三省檢按上殿班御史中丞同侍御史或殿中監察御史一
員諫議大夫同司諫或正言一員今御史臺見閣侍御史諫官見閣左諫
議大夫諫議大夫不限御史中丞侍御史殿中監察御史諫官不限同省
分首諫議大夫司諫正言各並許二人同上殿十月七日古司諫王觀言
諫官職事凡執政過舉政刑差謬皆得彈奏雖在中書後首供職不可比
中書其它屬官得與執政相見欲乞今後中書舍人暫闕不許差諫官庶
權從之先是中書批狀令觀差權故也二年八月二日朝奉郎右司諫賈
易知雲州以言事去雷政繼之三年六月八日詔左右司諫正言殿中侍
御史監察御史以升朝官通判資序實歷一年以上人元四年七月十二

日左諫議大夫兼權給事中梁燾言右諫議大夫范祖禹除中書舍人伏望詳酌令祖禹且依舊供職而祖禹亦請進還吉命詔從之六年三月四日中書舍人鄭雅言左司諫楊原國除吏部員外郎改事書院官言事

除員外郎以稱職而遺則員外郎在司諫之下得以言而則則未見

之無則與御史臺官一員同上殺仍乞自後改官獨首準此從之八年詔

執政官魏威不除諫官紹聖三年七月十五日三省言近流諫離石司諫

已得請復閣右司諫兼其除同上曰且聞又方選其人雖舊閣未有所

妨或誤除殊為害也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十月十二日臣僚上言契勘言

事官職左賦納合要見中外事件的實以聞朝廷緣自未除改事件是左

除許全六曹報陳官案外即未有條法許中外官司取索文字及會閱

事件致其糾合均列之事無由備知亦不敢止恐訪使以為言類亦言

類七月竹綱伏望聖慈特賜指揮許中外官諫官於中外官司取索文字

事任語後改官案許聞陳臺案取索文字案崇寧元年八月二日臣僚上

言伏見先有臣僚上言應兩省故官知事件乞於諸處官司取索照會

卷一百六十五

所責論則保官上則陛下治之意續准朝旨令閣陳臺案取索文字者

切以諫官所論所以教納天子也今來未達天子先報臺傷其不可一也

有事干急速而遂成留滯其不可二也也有理合周奏而遂成兩池其不可

三也以三不可而必開陳臺案者前日用事若之私意也蓋大臣尚為公

唯恐人之不聞見也苟不為公唯恐人之聞見也以其唯恐人之聞見故

其用意且格如此豈聖朝開通言路務資教納之意哉臣致之今後陳官

應有合知事件更不聞陳臺案並許直於諸處取索單行照會其受受官

司仍須盡時供報不得隱匿漏漏事所貴人情利害周知政事得失備見而

位下規避加資氣語實編見刑廷每緣一事首置一切其有合知事件

尚許直行取索照會今來陳官職在故納天下之事宜無不知而反取索

照會復此物取索照會未安詔從之二年八月二十四日都省劾會書諫

已分定所取索事編處未至明白除已降朝旨令遵外政更申明行下

諫官職在拾遺補闕凡朝政闕失悉許論奏則自軍臣至百官自三省至

百司任亦其人等事有失當皆得諫正臺官職在絕無糾纏凡百司皆得諫

諫諫奏則自軍臣至百官自三省至百司任亦其人等事有失當皆得諫

從之政和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詔耳目之寄臺諫是司今言若不沾

卷一百六十五

以微名則與避以趨利或險交資勢顯比近習職所當糾紛而弗治或則

便肯附從致致言諫皆以此觀望而取世資何所預為朕嘗謂治標

乎以昭言為難有言者宜直道而行必數是非毋憚大失母語善言

深請康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詔臺諫者天子耳目之臣宰執不當為標

出親擢立為定制六月一日詔朕惟頃者諫首宜位樂石不關朕事諫

直諫之士以備諫諍之列朕既虛心無諱凡爾諫臣長當自竭自今朕躬

謂夫其志心直諫勿諛勿避必求實是以稱朕好直求助之意高宗建炎

三年三月六日詔臺諫員滿其多令侍從官公共薦舉進充言諫三員六

月十日詔陳院依祖宗法七月十五日詔諫院不設門下中書後省十月

二十八日詔諫議大夫富直柔過事敢諫諫諫諫諫諫諫諫諫諫諫諫諫

無難之中類其就等以評朕躬可特許一言後行天下使於朕優愛諫

之意四年十月四日奉執進呈諫官論列監司體量公事咸裂等事上天

顏怡悅願謂范宗尹等曰近來諫量無有一日無言疏亦未嘗放過一事

趙鼎曰陛下開廣言路按言官是以人人得盡言無隱比朝廷美事也

為興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右司諫方孟卿言諫官自來於中書門下有

罪賜事蓋而看朝廷政令所自出祖宗以諫官居之不無深意切見行在

卷一百六十五

諫者雖許於皇城內建置緣未有指定去處見今路過民間屋宇凡朝廷

設施任用委是不獲即時預聞詔候移時臨安於帝堂相近置局三年六

月二十二日詔臺諫言事官係非時上殿不合在輪對餘具之數先是降

手詔內外侍從者臺諫事官等限半月各述所職利害條具以聞及應行

在通直部以上輪對臺諫狀期會言事官遇有特政利害並係非時狀奏

恐不合在輪對條具之數故有是詔十二月十五日閣門言右諫議大夫

徐俯而奉聖旨今後凡遇有合奏臺事並不拘早晚及假日請對閣門即

察內殿奉事即不屬閣門引班今來本官不拘早晚及假日請對閣門即

無似此體例詔馮內殿日有急事令人內侍引對閣門七年七月十三

日臣寮言近來陳院過全閣官印記字於各吏不便乞今後陳院全閣官

印記權令中書門下後者寄收其諫官職事並不干預若者割閣門之屬

每日類取用印封記候除到諫官日間拆書押庶幾有所開防不致漏泄

散逸從之十月二十二日詔車馬進發今諫院船次後省泊後司諫趙鼎

請也九月詔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進發

奏深傷諫官之體可轉一官賜紫章服倘令尚書省所奏條言成國建

入需疏曰安不忘危治不忘亂安危治亂之機相為倚代陛下承列聖之

正基適丁陽九之厄運九年於茲... 志方伸天時既至人事已極... 其或若始將悔禍使至於治安乎... 謂安危治亂之機正不可一日忘也... 幸無憂亭豆粥厚池河... 忘中軍之恩唐太宗既平高昌... 朕不敢忘而衣時公不得忘叔牙之為人... 亦無忘危履時則治安可保... 安不可懷則前日跋履之勞不可忘也... 不可忘也知前日倉卒之警則備禦之策其可忘乎... 理財之道其可忘乎... 上下共事治安之美上嘉之故有是命... 言伏聞近有中書舍人任中先... 言路皆州視推初無先容之助... 中先除某與殿修撰在外官... 尚劄子御之中丞原剛言切錄... 卷之六十六百五十四

其餘官奏對事體不同... 記注者依條閣中書門下... 之二十五五年十二月一日... 治道正未用人非振興大臣... 正之士以革弊維此者宜盡... 當元年八月五日... 當官一人守閣守官二人... 部乞依舊罷法施行... 一月二十一日... 閣臺政亦許會議... 史知禮州... 如林... 可謂明也... 高是... 長朕方... 卷之六十六百五十四

年

後首諫院人夫依條年十六... 守首官遇有開依各次... 發補官即是七年十以上... 許此換別尉之文... 監許行此換後... 一例... 明許行此換... 係此換別無... 此換專是不均... 諫院代依... 制設兩首言路... 於論列深... 致思不有未... 日諫院中... 參用不可... 卷之六十六百五十四

旨彈劾番出職人... 秘書省... 及本院... 祇應候... 詔諫院... 先足林... 舊制置... 不任... 言官... 止於... 以聞... 諫官... 敕令... 宣改為... 為... 卷之六十六百五十四

並在監察御史之上請休人從並視監察御史從之御史臺言補閣拾遺
今考酌以擬持品使朝歷並在監察御史之上每遇朝奉筵宴并各取行
香班于左右司諫之次仍于董諫幕次侍從之八日詔奉議郎充樞密
院編修官薛叔似除左補閣朝奉郎行宗正寺主簿許及之除石拾遺

卷之六十五

諫院

數 選拜三年禮部侍郎張守為翰林學士先是殿中
侍御史趙鼎入對論守無故不還上曰以其資淺鼎曰
中丞臺綱所繫豈計資耶且言事官無他過願陛下毋

卷之六十五

添至四年
十月上

沮其氣時上每除言官即置一簿考其所言多寡鼎為
臺諫 三月而言四十事上皆行之 中丞諫官論列監目

添至中朝
廷美事也
向下提行

人人得盡言無隱此朝廷美事 紹興元年九月侍御
史沈與求奏省部百司稽違許御史臺彈察所以正萬
事而防庶幾此祖宗深意也元豐中分置六察察按書
吏歲終比較彈察稽違功績而賞之其賞甚微其利甚
博昨日王散用事政以賄成舊法轉廢吏亦習為偷惰
上下相蒙紀綱廢弛方陛下勵精為治日圖恢復之功
豈宜尚循故習望遵用舊法庶少振紀綱並依舊法施
行 卷之六十五

添五引對下

紹興三年曾統言本朝多以諫議兼紀注且聽且前奏事元豐始不任諫列然亦許直前頃者權臣用事

添五五年上

張致遠奏乞省罷營葺以繫軍民之心詔除軍兵營寨外其餘修葺去處並令孫佑不得應副如違官吏取旨

添五二十五年上

重行熟育上因謂宰臣曰朕置臺諫本所以正閔夫事有規戒未嘗不樂聞詩曰衆職有闕仲山甫補之朕嘗恐言者無以補助爾十四年進呈何若劄于乞進君子退小人上曰昨宣諭何若朕擢卿為諫官正要分別君子小人何時無小人但時察而去乃不害法二十八年正月上諭大臣曰比既詔監司刺舉守令而監司

卷一萬六千四百一十三

添五考宗上

賢否勤惰將使誰察之宜為立法乃詔監司會情不法臺諫日當彈奏其治狀顯著之人令臺諫侍從三人以上公共推薦三者考察取旨

添五除左拾遺

淳熙十五年兵部侍郎林栗奏言諫諍之官尚有闕首居其位者往往分行御史之職至於歲規闕夫寂無聞焉願依唐制置拾遺補闕左右各一員專掌諫諍不許糾彈從之以許甫又薛家先充其職班若在監察御史之上光宗立復省

十三引會

興

宋會要 刑罰院

宣和元年改憲為檢東延恩曰崇仁因格諫曰恩疎西由寬曰申明北通云曰昭賢改憲院為登聞院厚熙三年又置理檢院以兩省官判登聞院鼓司進院人有稱冤濫況者即引送理檢院書問至道三年廢理檢院厚熙四年改登聞院為登聞檢院亦置鼓在宣德門南街東廊院在殿院之西天臺中詔以御史中丞專領理檢院太祖乾德四年六月二十三日詔今後應請色進舉人並須事關刑官情絕虛浮庶民言直事當有方可為案即不得亂引開詞其所進事條仍不得過五件已上如是已結曉示不行者亦不得再有投進宜令院候有進策人分明曉示先取知委文狀及通指安下處所方得投遞如有違越並當勅斷如是本官官吏不切曉告當行報典其餘申究論事不在此限亦不得越遞

卷一萬六千五百五十九

十一日詔改憲院為登聞院仍令諫院依舊差諫官一員判院厚熙三年九月戶部郎中張去華請應機巧技術不干正道之人令登聞院不須引對從之端拱元年七月庚申郎中張德言連近士庶小有訴訟即詣鼓進或進捕盜法干繫擾擾亦有幸氏作藥校吏仗私遂致州縣之官因循不修職業者空自令除官與犯賊杖說殺灼然抑州縣不治者方許詣登聞院仍付所司略問審實須至按鞠始與命使推窮自餘越訴並準舊條施行從之二年三月詔登聞院鼓司應訴回宅婚姻之類一律新令施行從之二年四月知制誥畢士安請特差司諫正言一員判登聞院事詔以右正言洪邁領之登聞院舊舍人一員兼掌至是始命它官五月置理檢院於乾元門之西北廊以知制誥若水領之復唐制也六月詔自今詣鼓人進狀委判院官躬親看詳如別添改即并進狀人送展審院無及數滿十二月理檢院鼓司送到進狀人若非大段冤況止是因事諍論而越訴者望勒還本州若區斷不當即許再陳訴後之至道元年三月詔登聞院有稱冤者進狀人依鼓院例印給引送理檢院六月內當登聞院鼓直程峻言前開封府推官劉可濟先犯罪除名累結院鼓狀乞引見叙理先津勅命應除名責降人叙理不得收接文狀其人繼日在院前發

送不... 傳人... 如只是... 理寺元... 閣院... 公事... 見如... 院... 實... 兩... 舊... 臣... 實... 二年...

卷三萬三千五百五十四

如天... 者上... 實... 直... 以... 訪... 手... 日... 故... 投... 文... 實... 外... 生... 逐... 例...

論... 封... 五月... 閣... 為... 間... 臣... 事... 糾... 件... 照... 有... 判... 教... 首...

卷三萬三千五百五十四

定... 需... 坐... 史... 狀... 本... 投... 司... 等... 人... 賦... 至... 委... 使...

體者按說院不得收接仍令出榜曉示切見自來投進文字皆係實封官
司無從檢察其投進文字人多是書舖保人同共商量乞今後進狀與
黃事目及寫狀異同待書舖保人並送所屬行遠後之仍認不得因而別
致阻節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宣諭軍執曰檢院近因日絕不
利害文字恐有阻節可下所屬檢察二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戶部侍郎
王侯奏切見信制登聞鼓院在正陽門南之西廊院在門西之北廊檢
亦相距不遠大廣深嚴密通皇城蓋所以增重其事昭示四方往者權臣
擅朝人情究抑不欲上聞此官殆廢是時官府治所無不增修獨檢院
院雖于比屋之間不過數椽淺露狹隘僅能指榜而已殆非仰稱陛下通
達下情之意望申嚴所屬討論舊制詔令工部措置本部下將作監委官
相視檢院據臣等所請移于正陽門外切恐士庶疑惑難于陳訴欲乞
各于舊址增展地步重修蓋公廳吏舍及出入門屋以周圍牆其左右氏
舍有礙以其他障地給運便之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右正言朱倬言
臣聞設敷諫之鼓置理檢之司凡以通下情達冤抑故其官對條目鼓院
有八布檢院有六外此則迥封投陳約東周備初鼓院火檢院火理檢此
其序也若所陳與事目異不得收接此其法也而兩院出未嘗服應元立

事目約束是至微執之事應清嚴家有傷事體望特加訓訪凡與上項條
目相應次序不越者方得收受又試給事中楊椿言近多有前執政大臣
子孫或勳臣戚里之家干求差違恩澤之類臣恐自此日漸奔競之風有
害廉潔之美望明降指揮令後以此者不與施行兼令下有司約束禁絕
詔令疎院監檢條法看詳措置中尚書省取旨令看詳兩院進狀條目
檢院條法公利到機密事軍期政關失論詠在京官員公私利濬許故換
許在京官員通封大禮奏薦勅新致仕遺表恩澤已得指揮恩澤誤換文
資改正過各陳乞再任通封許接所有約束斷罪非不詳備蓋緣日近因
循並不舉行是致將從差遺在恩澤坊坊場領負微抄之事一例收接
欲乞自今後令兩院官吏每遇進狀人須管躬親審問如委是依條條目
方得收接若實封外而題寫與狀內所陳不同依上書訴不實料罪理檢
院依此又臣僚乞進狀人次第經由理檢院本院契勘在法請進狀初訪
登聞鼓院次檢院火理檢院又檢莊國朝會要祖宗時理檢院言檢會初
又登聞鼓院除帝程文字依舊施行外如有稱冤冤屈者盡時引起
理檢院取結罪文狀如涉虛妄狂誕便仰曉示不行欲乞下理檢院照應

卷之三十五

宋會要 職官三

祖宗舊法從之二十八日登聞鼓院言上書進狀人自來召土着有居住
之人委保往往以狀陳公私利濬為君其中多是夾帶論說許及語言
狂妄不應上聞之事比至進狀即行走逃蓋緣所責保人甚輕欲乞今後
應上書進狀人如係有官人即召本邑有官人進士布衣即召見在上
生僧道百姓召見安府上若有家業居住之人單人召所屬將校各一人
作保仍令逐院寫書鋪戶等保識方許收接其進後之孝宗紹興三十
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已及位未改元 意者部係政令之原人吏它日出職
當在民上所言宜謹以立基本詢問積習成弊官員士庶理訴公事必先
沮抑法雖可行賄賂未至則行違迂迴問難不已若取承如欲則雖不可
行亦必舞法以遂其請傳聞四方何以率勸自今有此等被抑之人許
登聞鼓院陳訴當議重賞于法其陳訴人雖曾行賄賂除其罪隆興元年
八月十四日登聞鼓院陳訴監官各二員各減一員以右疎議大夫王
大寶等條具併有故有是命乾道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監登聞鼓院李木
言今檢院雖隸屬諫垣司中理檢院不過已放逐使人姓名至於所訴
之曲直詳悉曾不與聞則理檢之實廢矣欲空陛下因理檢院之名責理
檢之實上問理檢院今尚存否奏云理檢之名雖存其實已廢上曰甚有

卷之三十六

稱于治道今後看春與政修書于是給事中王曠等奏本朝天聖七年
始制既而命御史中丞為理檢使自元聖改官制以後中丞銜內始不
帶理檢使今檢院依政和門下後者令隸屬諫院而御史蓋猶存理檢
院之名檢院兩院向申不過已放逐使人姓名而已誠與元置理檢使本
意不同臣等今看詳欲以檢院兩院依舊隸諫院外如遇進狀人稱冤濫
況屈者引送御史中丞子細審問如中丞欲即付以次官內有事體稍重
者將旨降付臺諫依條令擬定事施行從之閏七月十五日宰執進呈
單上論理檢院故事因謂葉頌等曰朕常思祖宗立法度以貽後人後
世子孫不能保守極可惜葉頌等奏曰祖宗立法垂統亦是艱難子孫焉
不能守一旦失之可惜誠如聖諭上曰創之甚難壞之甚易持節奉曰臣
常記元祐三年進士第一人李常寧廷試策破題四句云天下至大宗廟
社稷至重百年成之而不足一日壞之而有余當時以為名言上曰誠為
名言帝又奏曰所謂壞者非一日遽能壞也人主一念慮之則不以祖宗
基業為意則事事放倒則致敗壞故人主每欲自警戒帶恐一念慮之失
如陛下憂勤恭儉為精政事而于念慮之間常自警戒雖在之聖帝賢王
用心不過於此上曰朕非獨自警戒而已又且憂後世子孫不能保守

二九九

為可惜... 十二月四日... 應得考之所... 上書本意... 檢院言... 朝政得失... 近來所進... 狀以問... 狀安... 日... 收... 政言... 封... 本處...

卷之六十六百五十四

大禮... 陳乞... 紹興... 狀... 徑... 本院... 日... 法... 關... 四年... 夾... 今... 詞... 未... 以... 庶...

員... 生... 人... 院... 斷... 進... 六月... 方... 者... 有... 及... 照... 年... 俾... 軍... 代... 因... 玉... 院... 罷... 會... 檢... 非... 寄... 又... 厚... 實... 鋪... 部... 收... 年... 行...

因... 玉... 院... 罷... 會... 檢... 非... 寄... 又... 厚... 實... 鋪... 部... 收... 年... 行...

九日詔登聞檢院書寫人各減一人有司判員各減一人以農農少卿
吳煥減減元食下教令所裁足故有是命淳熙十六年七月三日監登聞
檢院黃漸言竊見四方格田之訟經檢院投進行下有司所宜即為予
決今乃多有延歷歲月再三陳訴連涉煩瑣或事非冤枉者乞令有司立
為定式應今後路出進狀自所屬者即行下所委官司所委官司行下州
縣實業及州縣將案申上各展若干日其案積亦各隨所委官司限使之有
定如有稽遲並令所屬者即檢察按初以聞罷訟之人所訴無理處棄元
聽授寄善良亦當行下科斷如此則進狀施行事加嚴重于體甚便從之
慶元三年十月二日司農卿兼知臨安府趙鼎言祖宗置登聞檢院二院實
古昔立諫鼓嘉石之遺意通氣以東顧振之人公然騰越豈有事屬細微
巧詞飾說一經所屬不待施行遽投檢院或任伏闕或邀車駕陳訴匪獨
枉法擾令輿道不恭復有涉虛妄懼其事露敢抗竟有司檢報二院
自有明載條令蓋謂經後次第所行夫雷及無所施行方許投遞進狀仍
著令結進今諸院院次檢院如所行非理抑退許連所判署狀遞車駕陳
訴國家下情之通可謂委由詳盡今乃無所忌憚遲戾日甚乞下檢院
結今過詞訴雖經由州郡監司臺部報者已為受理而未予奪當否或已

開禧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臣僚言國朝因唐舊制置檢院以通下情天
聖七年仁宗皇帝頒降詔旨凡有指陳軍國大事糾政得失大段冤枉累
經訴理未獲詳明并許投遞乾道四年孝宗皇帝備舉天聖詔文給黃榜
下登聞檢院曉諭近年以來上書進狀者日益稀少權臣畏人議已阻抑
下情不令上達今日朝更清明大開言路乞檢院孝宗皇帝典故令三
給降黃榜付登聞檢院曉諭士庶凡軍國大事朝政得失及事屬冤抑者
並許上書投遞本院官更不得阻遏如所言可行即與施行如不可行亦
與容納庶幾下情皆得上達亦可以為更化之助從之嘉定三年十一月
一日臣僚言比來進狀全無犯律皆不候所屬官司結絕或債債代各或
隱下情節以脫行遣或恃此以凌轅承行官司因求脫免至若卑職豪右
之家下及寺院亦用管管姓名率然進狀乞下檢院院自今遇有進狀須
本家合為狀首人并以次知首尾家偏方許陳理即不許管幹人出各庶
幾法不廢於上情可通於下從之十六年九月十二日臣僚言周設路鼓
立脚石以達窮民凡憐獨老幼之情無日不做于下國家檢報二院實同
制也生民之休戚軍國之利病函封騰之曾不崇報遂登府覽其視君門
萬里如在咫尺二院報于諫院進狀之見於施行者尚書制下諫院便知
清朝無聖之意德惠優渥可謂極矣然愚民之頑頑亡賴者第知欣快一
己之私忘不知仰讀九重之重尊有事理情法之不可行者投進之詞源
源不已何其敢爾不憚煩也乞行下檢院院應干進狀並遵舊制必先經
鼓院次經檢院兩院互相閱會投進進三者分明開說係第三狀俾從者
部詳與看詳如情法未協者令所屬衙門改斷如元斷已當初無可改者
即行告示今後不許妄有進狀或報報伏門其有違者酌情施行庶幾既
可伸小民之冤復可為從訟之警從之

宋會要 職官三

宣德門西廊院在門西之北廊舊日鼓司景德四年改掌詣上
封受而進之以違萬人之情狀刑院官二人以朝官充監鼓內侍二人令
史二人凡文武臣僚閣門無例通進文字並先經登聞鼓院進狀未經鼓
院者檢院不得接收建炎元年因舊制置局于閣門之前以堂考案高宗
即位于南宮召李綱為宰相綱奏曰人主莫大于兼聽廣視使下情得以
上通今殿前之四方休戚利害日欲上聞而仕民之愚者其愚者尤
多而檢院院猶未宜懸掛所以通下情而急先務也遂置登聞檢院鼓院
于行在便門外三年專隸諫院

宋會要 訴理所

哲宗元祐元年閏二月四日三省言元豐八年三月六日赦恩已前命官諸色人被罪今來進狀訴理據案已依格法慮其間有情可矜恕或事涉冤抑合從寬減者欲委官看詳聞奏詔御史中丞劉摯右諫議大夫孫覺看詳以聞 二月十四日管勾看詳訴理所言看詳進

卷九百四十三

狀訴理人不若立定期限竊慮無以結絕欲乞應熙寧元年正月已後至元豐八年三月六日赦前命官諸色人被罪合行訴理並自降今來指揮日與限半年進狀先從有司依法定奪如內有不該雪除及事理有所未盡者送本所看詳從之 八月六日右正言王覲言臣伏見今年閏二月五日勅節文勘會元豐八年三月六日赦恩已前命官諸色人被罪今來進狀訴理據案已依格法慮其間有情可矜恕或事涉冤抑合從寬減者委官看詳奏聞并今年三月十五日勅節文赦前命官諸色人被罪合行訴理限半年進狀臣竊聞自有上件朝旨置局以來凡有情可矜恕事涉冤抑獲申雪者甚

多中外人情既知朝廷哀矜寬抑故見今陳訴者未已而旦夕半年之限將滿竊恐疎遠銜冤之人聞詔後時未及自陳者尚衆臣欲乞指揮下訴理所更與寬展日限庶幾銜冤之人皆得洗雪可以推寬聖恩感召和氣貼黃稱檢會元豐公式令諸赦書許官員訴雪過犯自降赦日二年外投狀者不得受檢即是常赦許官員訴理刑部猶限二年若該元豐八年三月六日赦恩者刑部自須至來年三月六日赦恩者刑部方不接狀所有今來理訴所日限欲乞依前項令文展至元祐二年三月五日終如此則凡經刑部定奪不該雪除者理訴所皆詳看施行詔展訴理所日限至元祐二年三月五日

卷九百四十三

終 元符元年三月十四日詔熙寧元年正月以後至元豐八年三月六日赦前命官諸色人被罪合行訴理並限半年進狀先從有司依法定奪如內該有雪訴及事理有所未盡者送管勾看詳訴理所六月二十五日御史中丞安惇言伏思神宗皇帝勵精圖治明當庶獄天下莫不知之而元祐之初陛下未親政事姦臣乘時議置訴理所凡得罪於元豐之間者咸為雪除歸怨先朝收恩思室僅出姦意不可不行改正欲乞朝廷委官將前元祐中訴理所公案看詳如合改正即乞申明得罪之意復依元斷施行詔蹇序辰安惇看詳內元狀陳述及訴理語言於先朝不順者具職位姓名以聞 三年

三月十七日詔以朝散大夫中書舍人張商英為龍圖閣待制復降授朝奉大夫權刑部侍郎周之道為朝散大夫降授朝請郎門令為朝奉大夫降授通直郎馬璟為奉職郎勒停人竹璟為承事朝散郎致仕王念落致仕皆坐元祐訴理語言貶降至是經恩牽叙故也九月二日詔勒停人陳郭為朝奉大夫朱光裔為朝散郎蘇嘉為朝奉郎吳傳為承議郎以元祐訴理獲罪今復其言故也會要無此門當贖高宗紹興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進呈監察御史湯允恭劄子竊謂刑辟之設有金作罰刑後世著在律文凡罪麗三等者皆有罰銅之條自一斤以至自十有二斤計其直自百有二十金

卷萬九百四十五

以至萬有二千而止此律之大法也比來州縣任意縱捨犯杖與徒罪者皆令納錢放免少或數十百緡多或三千緡罰溢于罪或相十百或相千萬了不相當且又避免監司檢察收在別厯侵欺乾沒殆不可考欲望申教州縣凡罪人當罰者一遵奉律條毋令多納緡錢以濟妄用詔刑部申嚴舊法檢覆紹興三十二年閏二月六日臣僚言在法檢驗之官州差司理參軍縣差縣尉以次差承簿監當若皆闕則須縣令自行至於覆驗乃於鄰縣差官若百里之內無縣然後不得已而委之巡檢三尺具在不可不守方今州縣之官視檢驗一事不肯親臨往往多以事辭免率委之巡檢蓋緣巡檢武

人其間多出軍伍至有不識字畫者姦胥猾吏因得其便往往是非曲直顛倒徇侍乞申嚴檢驗之條其初驗官須委司理縣尉丞簿不許以事辟免至於覆驗如委無官可差仰所在州縣選差曉事識字巡檢前去如有不虔重實典憲從之熙寧大臣不措紳不附多起大獄以脅持上下而蔡新州因是取台輔元祐間置訴理所專為新州之黨上誤裕陵建中靖國元年范致虛知紹述之說復行引訴理為言欲擊韓師朴而助曾子宣師朴論其姦自諫垣出為鄧倅既到任謝表猶云云不已其略云豈十九年之睿斷有八百件之寬刑當時讀其表者莫不知其必取好官而惡其心術之險也曲有舊

卷萬九百四十五

聞

宋會要 尚書省

尚書都省舊制尚書令左右僕射丞左右司郎中員外郎主都省事國朝以諸司三品以上官或學士一員權判凡尚書諸司悉他官主判其事務至少者但中書批狀送印領判都省總領省事及集議定議祠祭受誓戒在京文武官封贈注甲發付選人出雪投狀二十四司吏員遞補納檢校官免省禮錢有議事注甲白狀庫收造禮錢公廨雜事凡八案二十四司每季輪掌季帳轉牒番宿當季之司差人赴門下省承發制勅省舊在典國坊即梁太祖舊第太平興國中移於利仁坊孟昶舊第頗宏敞中設都堂左右丞左右司郎中員外廳事東

卷一百一十九百四

西廊分設尚書侍郎廳事二部中員外廳事六職掌有都事主事令史驅使官散官五等今尚書省尚書侍郎至諸司郎中員外止為正官以叙位祿皆不藏本司之事太宗淳化三年詔尚書令唐為正二品梁為正一品自今宜升在三師之上 真宗景德元年十二月權判都省趙昌言本省元額職掌五人議事祇應人數太少今見管令史散官驅使官五人私名七人欲乞添驅使官二人如有關於諸司抽差充填今後不收私名其立行諸司如額內缺人並具事由刺省取旨揮招召本判官與都省同驗人材書寫方得收充私名又都省每請射官告院朱膠錢充受誓戒待漏供應茶湯燈油又指

置院子料錢外節序人吏節料從人食直錢即承例支給未係奏開欲仍舊制並從之二年十月詔祠部及考功官告院綾紙庫自今委都省提舉四年正月上封者言南省屋宇至多部分亦衆尚無官員押宿則齊徒怠慢按六典尚書省每日一員宿直都司執簿為次淳化中李範起請刑部官員輪宿其吏部諸司貢院祠部並是選舉人道士僧尼按籍考功祠部官告院各有官錢綾紙欲望指揮自今應在省主判官並令依三司判官例押宿諸部人吏亦置簿輪宿詔除都省流內銓外每日輪差令史宿直仍於所判官及詳覆官內輪一員押宿或疾患入省不得即申奏請假當宿官與免起居常

卷一百一十九百四

朝大中祥符四年五月詔自今宰相官至僕射者並於中書都堂赴上不帶平章事者亦於本省赴上 八月重修尚書省畢命翰林學士晁迥撰記九月詔都省曉示諸司不得於廊下繫馬人力送開封府科決五年八月詔自今每覃恩封贈立限二周年如限內投納文字即與施行出限即便止絕今後初叙封者須開說存亡并錄本官告身及妻禮婚正室狀如已曾敘封者印錄累封官告在京者納都省在外者入遞申發付官告院六年八月禮部尚書知陳州張詠言臣官忝尚書祠部本部子司每有公事並是申狀體似未順今請應丞郎尚書知外州除都省依舊申狀外若本曹欲止判檢令

丞簽書蓋朝廷以法在所司無法聞奏稟候朝命而人主於有司之成務付之執政執政之官所宜代天工而任賞罰則人主但聞之而已朝廷以天下分六曹以治之都省以總之六察以按之六曹失職則都省在所糾都省失糾則六察在所彈上下相維各有職守則奏鈔書都省執政官於理為當其房玄齡等告身四道內三卷教授制授不書尚書省都省官內一卷奏鈔並著尚書都省官而不書名按教授制授則尚書省有書有不書者唐告體制不一至於奏授則尚書省具鈔奏上未有不具尚書都省官然於告身有不書名者蓋告身翻錄奏鈔其鈔已付吏部翻錄為告故或不書今奏鈔已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

書名即告身止今代書從之十二月十五日尚書省上元豐五年下半年條貫詔依簽改行上下每進擬敕令必簽貼改定然後降出其所指擬事理皆有司抵牾也六年正月十七日詔給事中陸佃中書舍人蔡卞看詳御史中丞舒亶論奏尚書省錄日事按罪以聞先是亶奏尚書省凡有奏鈔法當置籍錄其事日尚書省違法擅不錄日既按奏而乃以發文書曆為錄日之籍亶以為大臣取罔而尚書省取御史臺受事簿亦無錄日字亦奏亶為欺妄於是詔尚書刑部劾罪而御史翟思王桓楊畏言中書按尚書省事不應付其屬曹治曲直故改命佃等十九日尚書省言御史臺編一司救於官制

後違法請公使錢御史中丞舒亶直學士院日於官制後違法請厨錢臺察官朋蔽不言並乞付有司推治詔大理寺鞠之二十四日尚書省乞都司置御史房主行彈糾御史察案失職并六察殿最薄從之十月十六日詔自今臣僚上殿劄子其事干條法者尚書省依條法議奏如事理難行送中書省取旨十一月十九日恭謝萬壽觀回幸尚書省駐輦令廳上顧執政日新省宏壯甚與官制相稱王珪等對規摹制作皆出聖謨以至僕射廳上又日新省制作非苟而已卿等宜率廟官屬勉修職事既又召尚書侍郎以下隨其曹問以所掌職事甚悉因戒敕日朕所以待遇貴任非輕宜各思自勉盡心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職事乃傳詔尚書省執政官與五服內未仕者一人承務郎六曹都司吏部尚書至員外郎遷寄祿官一等賜吏史有差十二月四日建尚書省成詔入內供奉官寄內藏庫使慶州團練使宋用臣遷昭宣使寄資及遷一子官文思副使秦士禹等十二人皆遷一官賞勞也尚書省即殿前司廨舍地為之自今僕廳事下至吏舍為屋四十楹有奇以五年五月癸巳即工六年十月庚子而成上稽古董正治官既復尚書二十四司職事擬作新省其規摹區處詳密曲折皆出制旨裁定用臣承詔督工作壯偉雄威近世所未見也又以舊中書東西廳為門下中書省都堂為三司都堂徙建樞密院於中書

省之西以故樞密宣徽學士院地為中書門下後省列
左右常侍至正言廳事直兩省之後都承旨司直樞密
院之後由是三省樞密院位著官儀煥然一新矣七年
正月二十六日上批本差內侍守尚書省門止為與外
庭臣僚無交涉得以盡情幾察出入若中解一賤隸令
稟都省則動有忌憚何事不廢自今但干違令出入事
命官奏聞吏史以下送所屬先是中書省言尚書都省
門狀刑部牒有曹內人擅入此部門已送開封府省門
校事不稟都省其使臣欲上簿十二月十六日詔朝廷
封樁錢物令尚書省歲終具旁通冊進入哲宗元祐元
年詔軍期河防賑救災傷之類從本省劄降諸路以盡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錄黃付本曹應受御札事大者送中書省取旨事小及
急速止本省行訖奏知仍關報中書門下其未便者聽
執奏三月十七日尚書省言請自今奏強劫十人兇惡
或軍賊五人以上合降朝旨收捉者更不送刑部直送
中書省取旨仍都省置簿抄錄所得朝旨從之四月六
日中書省言尚書省文書自來左右僕射輪日當筆今
來左僕射未謝右僕射未除詔令左右丞權輪日主印
當筆六月二十日尚書省言近有司奏差踏逐官吏短
使不以闕劇例乞不拘常制至有直闕吏部擬差多非
其人請自今除軍期邊防非常賊盜先有不拘常制並
依舊例外其餘已得不拘常制指揮並罷自今並令依

條奏舉應合差短使亦如之如違委御史臺彈奏從之
七月二十一日詔都省每季差省曹不干礙郎中一員
赴樞密院檢察見在錢物并交引數目申省及令戶部
差元豐庫監官一員不妨本職兼管封樁米鹽錢物令
除本務當支外每旬據見在數交檢封樁二十四日左
僕射司馬光右僕射呂公著左丞李清臣右丞呂大防
等言臣等聞王者設官分職居上者所總多故治其大
要居下者所分少故治其詳細此理勢之自然紀綱所
由立也是以周官小宰以官府之六屬舉邦治大事則
從其長小事則專達凡宰相上則啟沃人主論道經邦
中則選用百官賞功罰罪下則阜安百姓興利除害乃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其職也至於簿領之差失期會之稽遲獄訟之曲直胥
吏之遷補皆郎吏之任非宰相所宜親也故人有言察
目睫者不能見百步察百步者亦不能見日睫言詳於
近者必畧於遠謹於細者必遺於大也今尚書省事無
大小皆決於僕射自朝至暮省覽文書受接辭狀未嘗
暫息精力疲弊於未鹽細故其於經國之大體安民之
遠猷不暇復精思而熟慮恐非朝廷所以責宰相之業
也竊以六曹長官古之六卿事之小者豈不可令專達
臣等商量欲乞今後凡有詔令降付尚書省者僕射左
右丞簽書訖分付六曹騰印符下諸司及諸路諸州施
行其臣民所上文宇降付尚書省僕射左右丞簽訖亦

分付六曹本曹尚書侍郎及本廳郎官次第簽訖去本廳郎官討尋公案會問事而相度理道檢詳條貫筆判云欲如何施行次第通呈侍郎尚書若郎官所判已得允當則侍郎簽過尚書判準應奏上者奏上應行下者直行下即未得允當者委侍郎尚書改判事之可否皆決於本曹長官其文字分付本廳郎官之時委本曹長官隨事大小鑿限若有稽違即行糾劾如有事故結絕未得者中長官展更不經由僕射左右丞即改更條法或奏乞特旨或事體稍大或理有可疑非六曹所能專決者聽諸僕射左右丞咨白或其狀中都會委僕射左右丞商議或上殿取旨或頭簽劄子奏聞或入熟狀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或直批判指揮其諸色人辭狀並只令經本曹長官陳過尚書侍郎本廳郎官次第簽押判決一如朝廷降下臣民所上文字次第施行若六曹不為接狀及久不結絕或判斷不當即令經登聞鼓院進狀下尚書省委僕射左右丞判付本省不干礙官員者詳定奪若本曹顯有不當即行糾劾所貴上下相承各有職分行違簡徑事務辦集御史上官均亦奏乞尚書省事類分輕重某事關尚書某事關二丞某事關僕射於是三省同進呈欲尚書省事舊有條例事不至大者並委六曹長官專決其非六曹所能決者申都會委僕射左右丞商量或送中書取旨或直批判指揮其常程文字及訟牒止付

左右丞施行若六曹事稍大及有所疑方與僕射商量若六曹施行不當反住滯即委不干礙官定奪根究庶上下稱職事務辦集從之三年閏十二月十四日詔陝西河東蕃官蕃兵三路廣西川陝荆湖民兵及敢勇効用之屬並隸樞密院兵部依舊主行其餘路民兵令兵部依舊上尚書省應小使臣初補及改轉並吏兵部擬鈔畫聞訖送樞密院降宣四年詔以御史刑房為御史催案刑房并掌催督刑部法寺稽違案牘其條限約束並依舊法五月九日尚書省言六曹寺監吏額並關防約束欲罷吏籍案內外役人增減等止合隨處行遣應出職而合入流並直達吏部都官欲罷配隸案所掌配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籍併歸刑部舉叙案從之二十八日尚書省言諸州軍奏案過限未報令御史刑房專一主行仍以御史催案刑房為名從之紹聖元年閏四月十八日詔在京官司所受傳宣內降及內中須索及常行應奉隨事申尚書省或樞密院覆奏及類聚月終奏聞指揮可並令隨處覆奏即本司官親承處分須索仍畫所得旨錄奏請覆奉行其官司奏請得旨非有司所可行者仍申朝廷覆奉行下 徽宗崇寧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中書省尚書省送到白劄子勅會近降朝旨講議司限一月結絕罷局今未見結絕舊文字欲自五月一日後收到文字並送尚書省施行其外處合申講議司文字今後並徑申

尚書省開拆房椽下付逐處行遣從之 六月二十九日奉議郎充講議司檢討文字提舉江南西路茶事家安國言臣聞古之建國宮室官府法天察地合諸陰陽考之時日帝居做太紫法天也土圭千里浴都澗澗容地也築室百堵西南其戶合陰陽也定中作宮擇日作室考時日也然而辨方正位之法非屬之家宰無以立極於民漢制九嬪九卿分治內外官府之事天子居路寢九嬪序列東西三公處朝堂九卿前居左右今尚書令公廳左右僕射廳乃周冢宰布政之地謂之朝堂見處九卿之位六曹省部分治官府今據三公之地堂正子位養陰邪之氣所以陰陽失道天下異心朝廷庶政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變易不常宰輔大臣始終無幾豈皆人為所召疑由天造使然竊聞本省託工纒經考落神宗得唐制尚書省圖按視已有意改作但聖心天事倚伏至今安國僻學旁搜宣足盡天人之理論今考古猶能決耳目之疑欲望改修尚書省伏乞收採施行詔令將作監畫到圖于修蓋 大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臣僚上言伏見去歲六月中國中書省檢會熙寧故事於尚書省置習學公事官並依熙寧間條令施行臣竊以為神宗皇帝更張法度之初於中書門下置習學公事官使習政事廣論議及元豐中頒行官制百司庶務既已區別事歸有司而所謂檢正習學之名悉已罷去官號法制既新於上

而莫倫庶政日行於下有典有則萬世不可加損也方陛下遵志揚功循名責實習學之官亦何用於今日為此謀者不過集奔競之徒為進取之計由此援引聚為朋黨而已非為朝廷至計也尚書省政事既已分職於六曹尚書侍郎以總之郎中員外郎以掌之各率其屬而舉邦治與未行官制不可同年而語也為官擇人則事無不治倘不擇人雖增習學又何益焉且前代官制之失也始因侵奪不止事去所司由是實領其職者久之而為虛名神宗皇帝已董正治官令尚書省置習學官則六曹事務必為習學官所奪事非元豐舊制伏望聖旨減罷施行非徒官名是正且有以塞偷薄僥倖之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原詔尚書省置習學官指揮更不施行 政和二年六月三十日詔曰古者官以稱事事有繁簡故官有多少唐虞建官惟百夏商官倍迄于成周王所治千里之畿而已分職率屬至二千有奇因世制宜咸克用又朕紹休先烈獲承百五十年之丕緒地日以闢民日以庶事日以繁而建官之數循仍祖宗之舊逮至于今員多闕少世知以為官冗而不知多士以寧之美患事不舉而不知官少力不任之弊乃者有司不深究其本又減員額削祿廩欲省官裕國國用無所益而士之仕者仰不足以事俯不足以育朕甚憫之在熙寧中先帝董正治官審詔官觀置員縣置丞屬實在乎是繼志廣聲其可

後手所有官觀并縣丞並依大觀三年四月以前指揮
後降指揮更不施行其餘減罷官闕可令尚書省具合
存廢以聞 中書省勘會除未可復外將緊切去處今
具諸路州縣等減罷案關名色下項諸路市易兼抵當
庫諸州縣鎮監茶鹽酒稅務諸縣巡檢兼巡教保甲洋
州通判巡轄馬遞鋪諸路提刑司准備差使緝捕盜賊
諸州軍寨主兼巡檢都監兼巡檢諸州軍城寨堡鎮兵
馬監押諸州軍縣城堡寨巡檢諸將部隊將押隊巡備
將領差使諸州寨主轉運經畧司指使陝西城西下管勾
諸堡官監鎮兼烟火賊盜河北諸倉監門河北兩浙諸
作院河北江南諸甲仗衣甲庫倉場兩浙福建江南諸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州學給納錢糧官及甲仗庫陝西河東防城甲仗庫倉
草場諸州軍并城寨兵馬都監河北諸州軍都巡檢下
指使詔並依大觀三年四月以前指揮復置四年四月
五日駕幸尚書省賜御筆手詔曰尚書政事之本董正
治官自我烈考分職合治是建六聯有彛有倫小大承
式揚功述事在後之人比命攸司考按厥職違法廢令
允以億計迨惟先志大懼墜失命駕未止延見庶工不
匪厥旨訓迪爾心夫處羣而必陳者法惟而行之者人徒
法不能以自行徒善不足以為政其謹爾止無載爾偽
以義制事以公滅私無濼厥官無怠忽荒政修舉憲度
罔有不孚則朕克迨配于前人爾亦有無窮之聞其或

弗欽邦有常憲六月三十日起復朝請大夫充徽猷閣
待制京西路轉運使宋昇奏昨給到印紙曆子後來接
續批書已及百張吏部為條兩制無條出給今未奉行
事皆合批書乞別行出給詔今後兩制以上並尚書省
出給印紙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御筆尚書省火禁依
皇城法十二月十四日度支員外郎許份言尚書省改
令所出六曹奉行自元豐肇建官制既分厥職人專其
事給曆書致以為殿最之法出謁有禁以杜請託之原
令殿最之法既均而防範之條未盡又况六曹法有常
守宜無侵紊願詔有司申明元豐舊制六曹諸司議事
不得到都省及過別曹所冀官各修舉守職嚴肅從之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十五日御筆契勘政和四年九月二日指揮應內外諸
司庫務承受傳宣劄子不候覆奏係於御前緊急須索
政和令係海行自合兼行尚書省檢會崇寧在京通用
令諸受御筆傳宣外降及內中須索事干他司者同隨處覆奏
得旨奉行即本司官親承處分仍錄旨具奏請寶行下
其非有司所可行或事干他司并官司奏請得旨者並
申中書省樞密院奏審御筆行訖具奏前後指揮並衝
改不行只申明舊條行下添刑名應覆奏而不覆奏者
徒二年吏人配鄰州不應覆奏而輒奏者杖八十吏人
杖一百政和海行令係見行諸事應立法及敕律令格
式文有未便應改者具利害中所屬審度志非懷異事

務由當者中高書省或樞密院事不可分者並申省下文應申而不可分者准此即面得旨若一時處分應著為法及應衝改條制者申中書省或樞密院待報即承傳宣內降若須索及官司親承處分或奏請得旨仍畫所得旨審奏奉行又檢會政和四年九月二日敕節文大理卿侍其傳等劄子措置應內外諸司庫務承受傳宣劄子如係御前緊急須索候降到劄子依條覆奏月日申所隸省寺檢察臣等措置乞減去不候覆奏字詔傳宣內降應覆奏應附傳宣使臣而不附奏者從二年不以赦降去官失減詔依已得指揮 宣和七年正月十八日詔祿以養廉古之道也今士立身自公即不足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事備不足有遂懷飢寒之憂蓋自比年以來上無至公之心下無自弊之俗爵祿與捨仕任高下悉出私意士有十年不調有累任一官差使不均遂至流落失所朕甚憫焉可令尚書省下吏部取嚟應已授被改欲赴被選及待次累年者以聞當隨材選用以稱好賢樂士之意六月二十三日臣僚上言恭觀御筆處分救本節用以紓民力以裕邦財爰命有司各具可以裁減事目以聞執事之人但當欽承德意體國究心明具元豐舊制若干今日增添實數若干未上至於斟酌裁處當聽睿斷近已限滿各有案牘訪聞百司庫務等處多稱別無裁減事節元降指揮既令各具則所隸官司供具虛實

盡與未盡竊慮六曹不肯任責夫裁浮冗而抑僥倖者政之大本樂因循而惡檢繩者人之常情六曹既隸寺監百司則自當一一取嚟覈實以助經畫若不更令逐部結罪保明臣恐猾胥姦吏幸於自營彼此蔽蒙或有漏落不盡却致幸免不均有妨裁定伏望時降睿旨詳酌施行庶幾國用完實不至仰貽聖慮臣愚區區惟陛下採擇尚書省檢會六月二十一日奉聖旨六曹寺監諸司庫務局所等處具到裁減節目事差都司官覈實具有無未盡聞奏詔依令六曹取嚟結罪保明聞奏仍令都司依已降指揮覈實 欽宗靖康元年十二月十五日尚書省火

卷一萬一千九百四十

全唐文

宋會要

都司左右司 神宗正史職官志左司郎中右司郎中各一人正六品左司員外郎右司員外郎各一人從六品掌交付六曹諸司出納之事而舉正其稽失分治省事左司治吏戶禮奏鈔班簿房右司治兵刑工業鈔房而開拆制敕御史催驅封樁知雜印房則通治之凡文書至注月日於幘背付所隸房訖擬所判赴僕射請筆然後授之有司初於都司置吏設案而議者謂臺郎宰掾不當自為官司遂隨尚書省諸房分治所領之事惟置子分書奏各四人主行試補省吏及校定都事以下

卷二十九

功過 神宗元豐六年正月二十四日尚書省乞都司置御史房主行彈糾御史察按失職并六察殿最薄從之六月十七日右司郎中楊景畧乞左右司官依樞密都承旨例禁謁從之景畧又嘗言尚書郎有非才望者乞令長官舉不放上或門止故事 二十五年日詔廢罷監收糜費封樁錢令樞密院承旨司專根究主領餘應封樁錢物令尚書都司取索置簿拘管初中書嘗差堂後官置簿掌封樁錢至是官制既行乃分隸焉七月二十一日朝散郎守尚書左司郎中吳維直龍圖閣河北轉運使 十月十七日詔尚書六曹簿書令左右司

宋會要 職官四

郎官半年取摘點檢 七年正月二十二日尚書左右司狀御史房置簿書御史六曹官糾劾之多寡當否為殿最歲終取旨陞黜御史房舉發逐察不當及失察不盡等事歲終亦乞比較從之四月十九日三省言工部郎中權左司范子奇言尚書左右司獨創置吏額分為別司非欲乞依門下中書省例每有判送文字更不離房事重者郎官親呈事輕則擬定令本房請判筆從之今左右司若為令其吏人遣歸逐處六月十八日朝散大夫工部郎中范子奇為左司郎中先是子奇權左司郎中建言天下事六曹不得專者上尚書省類非細務必郎官 卷二十九

決上曰子奇之言是矣此豈吏所得專耶於是左司郎中闕即以命子奇 哲宗元祐元年五月二日三省言舊置糾察在京刑獄司蓋欲察其違慢所以加重獄事向罷歸刑部無復申明糾舉之制請以異時糾察職事悉委御史臺刑察兼領刑部毋得干預其御史臺刑獄令尚書省右司糾察從之 二年八月四日詔創立改法並先次施行應修者類聚半歲一進呈以正條入用頒行若非海行法即書所入門目裁去繁文下所屬仍勿類奏六曹季輪郎官點檢刑節具事日中尚書省樞密院令左右司承旨司看詳當否甚者取旨賞罰從樞密院言也 三年正月九日詔改封樁錢物庫為元祐

庫隸尚書左右司 紹聖元年十月十二日詔尚書都
司歲終檢察六曹諸部行遺送滯措置乖謬者於來歲
之春條析事實及尤甚者具尚書郎姓名申尚書省取
旨 二年正月二十三日尚書左右司言都省催驅房
御史臺有黥檢六曹措置乖謬行遣失當送枉并往滯
三十日已上事件限五日關送左右司上簿從之 徽
宗大觀四年六月二十日新差知鄧州李夔奏臣竊惟
神宗皇帝元豐間命檢正官畢仲衍纂集內外事物綱
目為中書備對以知官吏流品戶口錢穀之數以知禮
法文物軍兵名額之數以知刑罰赦宥之事夫役之數
小大精粗無不備欲望陛下命左右司官畧倣前制

卷二十九

三

撮內外事物之要責盈虛繁簡之實合為一書賜以新
目上之以資聖主觀鑒之萬一奉詔令左右司依所奏
施行 政和八年二月八日詔諸路臣僚陳述弗便於
民利害並用黃籤貼御寶批出大綱事目自去年十二
月二十二日後節次降付三省看詳施行可令都司置
籍抄錄議定有益無損合創行立法或已有禁
修條或所見偏執拘礙悠久難以奉行事件逐項用朱
銷鑿結絕候每至夏季冬季終即通致及半年內建明
利害義理優長委是不傷事體有補治功實利及民忠
而不費事尤多者即具姓名取旨欲據輕重隨材陞擢
以勸誠心奉法忠愛之人豈弟能吏庶明賞善褒功之

政和八年
一修移

義 六年六月十二日新湖南轉運副使聶山奏三省
都錄事在元豐法不得過朝請大夫比年有用特恩至
中奉大夫者遇春秋內宴其位乃在左右史侍御史左
右司郎官之上左右司宰屬侍御史彈治不法左右史
日侍清光其選高矣而都錄事位其上焉無乃未正乎
乞特改正其寄祿官雖高亦宜在左右司之下庶幾隆
殺有別而名分正詔三省都錄已轉奉直大夫以上依
朝請大夫班自今特恩轉奉直大夫今出職 七年五
月十日中書省言勘會左右司黥檢都茶場務收茶息
錢及五百萬貫通共一千五百萬貫除都茶務官吏已
推恩外其本司官吏未曾推恩詔左右司官各轉一官

卷二十九

四

內中大夫左司郎中陳仲宜回授有官有服親人吏各
支賜絹十五疋朝散大夫尚書左司員外郎姚宗彥可
特授請大夫朝散大夫尚書右司員外郎陳過庭可特
授朝請大夫 宣和二年臣察疏神考肇建中臺分六
官而設之屬以御史糾其稽違復令都司較其功過令
文左右司歲考六曹郎官治狀以功過對折分等惟三
而上下等又有優劣次年春申省 高宗建炎三年五
月二十二日詔減左右司郎官兩員置中書門下檢正
諸房公事二員 詳見檢 四年九月十七日中書門下
省言左右司郎官舊係四員昨來減罷兩員却置中書
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兩員近緣檢正職事稀簡已省

罷其左右司即官却合依舊四員從之 紹興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臣察言祖宗以來應賞功罰罪之事都司下六曹取索擇其可以懲勸者上之朝廷鑄板布行使曉然知之自渡江以來茲奉曠絕在今日整頓紀綱之時尤不可緩乞勅有司舉行舊典從之 四年正月二十九日左司員外郎虞灃等言都司人吏全闕舊人昨降指揮許於六曹正守當官以上或出職人內踏逐抽差不妨注授却未有許差本司出職之人欲自今遇有闕額先於本司出職或換授人內抽差如無人可差即乞依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十四年六月十三日三省進擬右司郎中上謂輔臣曰神宗聖訓云左右司便是

卷二十九

五

學為宰相豈可不謹擇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元末 十月二十六日臣僚言竊謂本朝尚書省既有左右司熙寧中初置檢正五房公事官一員每房又各置檢正官二員書功過簿以核羣吏之失其程督之嚴蓋如此欲望陛下簡中書之務使大臣得一意於廣耳目訪賢才以盡經邦之業重宰屬之權以痛懲百吏之媮使大綱小紀罔不畢舉詔檢正更不增置可依格除左右司郎官四員先是今給事中全安節等看詳檢照建炎三年左司員外郎以四員為額今看詳檢照建炎三年數指家差且照例行除檢照所請竊恐中書省以檢正官不備行檢照所請竊恐繁簡雖以檢正官不備行檢照所請竊恐此物酌以檢正官不備行檢照所請竊恐

機

是命 十一月四日詔尚書省吏房兵房三省樞密院機速房尚書省刑房戶工房三省樞密院看詳賞功房尚書省禮房令左右司郎官四員從上分房書擬 隆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詔左右司郎官各差一員減罷二員從右諫議大夫上大寶等議也八月五日左右司言見管吏額左司令史一人右司令史一人左司知雜案書令史一人右司知雜案書令史一人都司四案守當官四人茶鹽案守當官二人守闕守當官一人已上並依舊今欲減罷專一給發四川定差并歸正官付身文字守當官一人額外私名二員今乞減一人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遷補 二年正月二十

卷二十九

六

一日詔六曹被受都省立限勘當等文字並依限供申內無格法事從長貳裁決先立定議申省仍委都司官置籍拘催將違限去處申尚書省施行先是紹興三十三日臣僚言乞令大臣安左右司檢察五月九日左右司言本司官舊係四員分書諸房文字今止二員詔左司郎官書擬吏戶禮機速房文字右司郎官書擬兵刑工賞功房文字二十四日臣僚上言應州縣民戶自今後有詞訴各已次第經由者只許詣登聞鼓院進狀候降出委左右司專一置籍舉行如顯是抑屈不伸即將經斷官吏重作行遣兼令御史臺每季取籍檢察從之 乾道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詔尚書左右司並係所

所掌朝廷機要文字不許出謁及接見賓客亦合遵依
兩省官已得指揮施行十二月十七日臣僚言六部官
有所獻陳乞不付本部勘當悉付左右司看詳朝廷折
衷而行之庶不使以一已私見變易成法從之 六年
三月二十三左右司狀依指揮併省吏額見管十二
人欲減二人從之八月十九日尚書省言近來進奏院
輒於六部等處抄錄指揮又將傳聞不實之事使行轉
報深屬未便欲令左右司將六曹刺報狀內合報行事
寫錄定本呈宰執訖發付進奏院方許報行如違依聽
探傳報漏泄法科罪從之十二月二十日左右司言三
省詞狀見係都司官點檢訖赴都堂宰執引問今後就

卷二十九

七

委都司官引問訖發付開拆房隨事分送諸房取索圖
倫經都司官書擬訖赴宰執廳請筆所有樞密院詞狀
委檢詳亦乞依此詔仍令都司檢詳專一置簿逐件銷
鑿結絕因依二十三日詔權貨務都茶場依建炎三年
指揮委都司官提領措置戶部長貳更不兼領 七年
四月詔復置右司郎官一員十二月五日詔都司文字
並不許離房違者左右司中舉 八年五月十九日詔
都承旨檢正左右司檢詳編修每日依六曹郎官法通
輪宿直如遇次日朝參等日仍免朝集及報御史臺
閣門照會 九年閏正月二十一日詔樞密院今後應
外路官兵功賞差遣等告救宣劄文帖公據並令左右

司承旨司檢詳所除賞干照請領外其餘付身等令拘
推給發使臣每五日一次入進奏院遞取監官到院入
遞日時文狀仍令進奏院專置簿籍發放每日赴左右
司承旨司驅磨二十三日詔今後獄案委左右司點檢
覺察如有替違申取指揮官吏重作施行或失於覺察
亦行責罰二月八日詔諸路監司各限十日條具不使
於民事件其奏到文狀令左右司看詳 紹熙元年五
月九日左右司郎中沈誥言當司拘催給發諸軍磨勘單
恩等轉官告命內四川諸軍告命每季舊差樞密院使
臣管押赴宣撫司交納後因搔擾一向不曾差押並候
本軍差人請領切恐積弊乞劄下本司將四川諸軍告

卷二十九

八

命照應江上諸軍并樞密院檢詳所體例除蘇干照請
領外其餘入遞發下本軍給散從之 慶元五年十一
月二十六日臣僚言恤刑者聖人之本心留獄者盛世
之大弊今州郡重辟皆令以奏案來上所以重民命也
然既涉奏聞必須待報而後處斷情罪至重赦所不原
者固無足恤所可憫者千連久繫之人耳至於死囚情
有可疑者必候斷赦若回降稽遲以至淹延或至瘦死
此則其情无可憫也今日諸州奏案係屬右司看定朝
廷所立日限至為嚴切在法諸房文字緊限三日諸受
刑部案鈔不除假限五日即遇冬夏仲季月並依緊限
其日限嚴切如此而尚有留獄者蓋緣右司之務至煩

是致多違日限回降稽緩率皆由此欲望精擇詳練明
允之人再立右司二員使之分掌奏案仍乞申明紹興
四年臣僚所請不得違慢所有諸軍奏案係屬檢詳者
定自今右司檢詳並當從限者定如有違戾以致斷敕
遲延御史臺當彈劾以聞從之

卷二十九

九

全唐文

宋會要 應奉司

徽宗宣和三年閏五月十一日大宰王黼奏臣累具章
論奏士大夫懷姦弗享捐抑應奉等 意在動搖政事
妄為譏謗失臣子之恭伏奉聖慈嘉納檢險具孚天下
幸甚臣契勘昨者賊吏並緣應奉為姦或因私相賂道
或託名御前致人得藉口今若不行措置則素懷爽侮
者將盡廢貢奉舊制孤四海愛戴之誠若條約弗先則
矯虔者將復為貪暴欲望聖慈特置應奉一司差管文
字使臣二人手分二人書寫人四人臣專行摠領及乞
差官摠領於內并差承受官庶絕觀望以杜姦謀區區

卷一百八

之意仰其睿明察其用心奉御筆依奏摠領官差梁師
成承受差黃珣王鑑十四日御筆王黼摠領應奉司十
九日應奉司奏契勘昨奉指揮廢罷收買計置等事止
為賊私之吏並緣為姦及以貢奉為名因緣科擾並止
絕監司守臣進貢止為非條例所載及不係被旨專委
者并禁止臣庶之家輒於外路計置般載山石花竹之
類與妄稱御前網運物色止為臣庶私家自用及私相
獻遺者所有依例應奉及被旨專委或御前差官勾當
者即不合廢罷禁止竊慮有司執用不明或致假託違
戾詔疾速申明行下二十日應奉司奏條畫下項一應
奉事務及所委官並隸本司一應緣應奉事務并所委

官吏一色見錢於出產去處依市價和買及民間工直則例措畫計置不得令州縣收買或令應副內監司守臣及州縣官除所委官及被旨專委外餘並不得干預所用般車及兵夫除見管船車人兵并依久例據實用數差撥兵士外餘並優立雇直依民間體例和雇人夫般車般載不得科抑民間如違並從本司體訪取旨重行黜責一承準今來應奉司劄子被奉處分選委充應奉官及專委勾當者合專一應奉外應在外以前曾被受諸處指揮管應奉事務官司並罷一應奉司使臣公吏人並依重祿法仍不得接見賓客及出謁并不得與內外官司書信往還見及輒通書信者同罪詔並依所

卷一百八

奏施行八月十四日應奉司奏契勘諸路應奉官計置應奉物色所用本錢合申應奉司自京支降除支外逐路各有起發上京送納官錢欲乞令應奉官於諸處應合上京送納官錢內允便支用依合起發條限具支用過錢數窠名送納庫分申應奉司候到限三日撥還所屬如係鐵錢地分即令開具本處見今銀絹價錢撥還庶幾兩省脚費伏乞特降睿旨施行從之九月二十七日應奉司奏准延福宮西城管所狀申契勘諸路州縣起納租錢甚為糜費脚乘除破錢數且如舞陽縣起納萬貫不下脚錢六百貫本所近計置收買船二隻價錢一千二百貫可以二運充填船價甚為省便今來泐

官司及無圖之革循習搔擾稍涉不順百端阻節羅織萬稍入官拘繫妨阻行運欲乞令本所關報所屬止絕施行又奏兼契勘王子獻起納濟鄆二州租錢於廣濟河行運從來多被官司紅網在前於岸下繫泊不敢踈運動經阻留旬日及諸路州縣陸路車乘亦皆如此阻滯若以旗牌書寫御前錢物網船車乘必無留滯檢會奉御筆水陸船車輒置旗號牌榜妄稱御前急切綱運物色因而搔擾州縣者以違制論係臣僚之家私物及興販而輒稱御前綱運物色者以違御筆論許人告賞錢五百貫勘會上件御筆處分止為妄稱御前急切綱運物色輒置旗號牌榜并臣僚之家私物及興販而輒

卷一百八

稱御前綱運物色者應御前綱運所置旗牌即無條禁詔依付應奉司照會 五年五月四日詔諸路應奉官司不得一面申請奏畫指揮及諸處承降處分等並經由本司勘當取旨報取一面奏畫承降者以違御筆論仰應奉司覺察十二日尚書省言兩浙路都轉運使王復奏奉御筆裝發御前官物局製造到御前及乾華殿等處生活并非泛取索官物仰臣專一應奉人船依限交裝津發不得違誤除已施行外近承御筆差充兩浙專一應奉官其所用人船差撥見管船車諸頭拘收到船隻并刻差本司舟船修完節次差撥交裝製造到明金供具指光什物等生活上京未回又於杭州造作局

見有送下生活若非指擬回來舟船不惟數少分差不足兼慮遲延今相度欲乞遇有裝發造下前項應奉生
活權行剗刷諸司并諸州差出回來在路并在岸空閑
座舡屋子舡應副相添裝發候回日逐旋發還元處詔
應奉置司本以盡革宿弊累降處分州縣不得干預今
王復所奏權許剗刷諸司并諸州差出回來在路并在
岸空閑座舡屋子舡應副般載事又將沿習舊弊干預
州縣殊失專置一司之意可更不施行今後輒敢似此
申請者係違累降御筆處分合以違御筆論人吏仍重
行決配仰應奉司常切覺察九月十五日都省言應奉
司奏恭稟聖訓措置條畫到學事司歲計錢物下項詔

卷一百八

並依措置到事理施行借撥充漕計者限滿特許減半
更借撥三年七分者三分五分者二分三分者一分減
下借撥錢物并封樁錢物與元撥充糴本錢物並撥充
糴本淮南東路兩浙江東江西湖南湖北福建廣南路
並專委發運司內福建廣南路令發運司相度支移於
六路近便去處收糴京畿京西淮西路專委撥發司京
東路專委鞏運司河東路京兆府路秦鳳路專委本路
轉運司措置收糴應隸發運司者起發上京餘本路
別作一項封樁並月具糴買到數目申應奉司以上並
令應奉官拘催撥與逐司收糴成都府潼川府利州夔
州路減下借撥錢物並封樁仍將見封樁到錢物並令

應奉官措置變易金銀匹帛赴元豐庫送納餘並依元
降旨揮施行奉行違慢仍以違御筆令應奉官具名奏
劾重行黜責一昨自宣和三年二月諸路依元豐法以
科舉取士應瞻學錢物內京畿等十四路各以分數權
借撥充漕計元降旨揮候滿三年具奏聽旨契勘來年
二月限滿未審許與不許更不借撥稟自聖裁一諸路
瞻學錢物自罷三舍後借撥或免留或起發或撥充糴
本或變轉兌易或封樁各隨所隸官司拘催管勾既事
不專一不相照應致多失陷今後並令逐路應奉官專
一拘催管勾隨事分撥施行一諸路州縣未罷三舍以
前所管瞻學田土房廊等歲收錢物各有定額自罷三

卷一百八

舍後來已見虧欠失陷數多仰逐路應奉官限十日取
索未罷三舍前一年歲收錢物數日比照宣和三年後
來至宣和五年上半年所收數目有無虧欠如有虧欠
根究虧欠失陷因依各逐年分開具聞奏一昨降罷三
舍指揮後來諸路歲收瞻學錢物支撥借充漕計等諸
路並不遵奉元降御筆處分上下半年各具借撥等數
目聞奏無從檢察今仰逐路應奉官限十日取索開具
自宣和二年裁定學政宣和三年罷三舍至宣和五年
上半年已前借撥若干免留若干起發若干撥充糴本
若干變轉對易若干封樁若干并罷三舍截日見在錢
物若干已支使若干逐一開具聞奏十一月六日御筆

江淮荆浙福建七路所收七色錢昨係陳亨伯起請拘收充經制移用已降旨俾候經制結罷今發運司拘收專充糴本勘會七色錢散在逐路州縣未曾專一委官管勾拘收慮虧失侵用有誤糴買仰候經制結罷逐州委通判管勾拘收逐路專委應奉官拘催撥充轉般糴本內福建路令發運司相度支移於近便去處收糴仍令應奉官每季開具拘催到錢數支搭去處申應奉司奉行違慢等應干約束並依瞻學錢物已降旨俾施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應奉司奏勘會應奉司之意務在杜絕假託應奉為名又黃綠搔擾等事伏見近日陳獻利便之人多乞所獻遺利撥充應奉司支用類涉苛

卷一百八

細事屬侵擾殊非本司置立之意欲今後諸色人輒陳獻遺利乞撥充應奉司支用者從本司送開封府重行斷遣情重者奏乞編配命官重賞典憲從之十一月十三日御筆應奉司總領梁師成陳乞罷總領并總領下使臣人吏等可並依所乞施行七年四月十三日應奉司奏勘會兩浙路所管本司應奉網船差破兵稍不少除裝發行運外其檢計修船擺泊守凍伺候裝發不行運月日甚少坐費糧食合行措置今相度欲兩浙路本司網船存留梢工棹手各一名每網留節級網團軍典木匠各一名除船料例候裝網日支錢顧夫下水依糧網人數除留人外據闕帖顧合用顧夫錢米並要委

本路應奉官相度措置應副所有抵替下人兵逐旋發歸所屬別奉差使其上下水顧夫錢支付管押人掌管節次支散候回本路令應奉官取索驅磨如無侵欺及無網運稽滯除任滿推賞外每任更與減磨勘二年伏乞特降聖旨施行從之六月二十二日應奉司奏奉御筆開具不急之務及無名之費各具可以裁減節省市日以聞本司契勘本司事務除兩路鈔旁定帖息錢湖常溫秀州無額上供錢淮南路添酒錢已奉御筆處分更不拘撥充本司支用並撥歸御前只今本司拘收及奉御筆諸路應奉官吏並罷其錢物令本司拘收無致失散外令措置先次裁節到事目數內下項一所管錢

卷一百八

物在京係自於置司日本司措置算請鹽鈔上每貫量收工墨錢等一十文在外係拘收久來充應奉增收一分稅錢兩浙路鈔旁定帖息錢磨出失收帶納酒錢湖常溫秀州四色錢明越州湖田錢并本司措置拘撥頭子等錢出賣鐵炭錢淮南路添酒錢隆兗州銅鑄到錢本司契勘上件諸色窠名錢合依前項兩次所承御筆處分施行係令本司拘收欲依在京錢物並於後院作製造御前生活所置司處一處棹發又契勘罷諸路應奉官錢物令本司拘收處分奉聖旨係令應奉司拘收一本司所管網運除差借外見管網運船例皆時零先已行下圖併去訖本司契勘內差出網船欲令見占使

官司相度團併及今措置管認支費等一行移等欲以
結絕應奉為名詔並依所奏十二月十九日手詔朕祇
恐不圖撫臨萬寓顧德弗類永為宗社付託之重靡遑
康寧維予兆民是為邦本比年以來寬大之詔數下裁
省之令屢行然姦吏玩法而衆聽未孚有司使文而實
惠不至蓋緣任用非人過聽妄議興作事端竄耗邦財
假享上之名濟營私之欲漁奪百姓無所不至使朕軫
念元元若保赤子之意何以取信於萬方夙夜痛悼思
有以附循慰安之應茶監立額結絕應奉司江浙諸路
置局及花石綱等諸路非泛上供拋降物色延福宮西
城租課內外修造諸路採斫木植製造局所並罷更有

卷之八

似此有害于百姓者三省樞密院條具以聞夫民間常
懷懷于有仁朕於吾民每懼仁愛之弗至一夫不獲時
予之辜播告之修咸聽朕旨

全唐文

宋會要 行在諸司

行在諸司車駕巡幸親征則隨事務各置行在司太祖
開寶二年二月太祖親征太原以戶部判官李令珣為
隨駕三司判官先赴城下。太宗太平興國四年二月
太宗幸鎮州以祠部郎中劉保勳充行在轉運使右補
闕高繼申副之起居舍人張去華監隨駕左前庫左拾
遺宋白判隨駕御史臺公事武德使劉知信充隨駕行
官使四月以考功郎中范旻為諫議大夫三司副使判
行在三司事曹利用如京使萬州刺史闕日新並充行
官使昭宣使愛州刺史衛昭欽宮苑使昭州刺史鄧永

卷之五

遷並充車駕前後行宮裏外同巡檢香藥庫使安守忠
楊崇勳權易使王道文內殿崇班張繼能馬步軍都軍
頭安玉張崇張玉王令斌並充行宮四面同巡檢西上
閣門使白文竿馬步軍都軍頭翟明曹贊都大編排點
檢儀仗法物。大中祥符元年封禪四月以殿中丞曹
谷昌言提舉東封行宮頓遞公事八月詳定所言准儀
制令諸赴車駕所詣行在所蔡邕獨斷曰天子以四
海為家故謂所居為行在所開寶通對曰封禪前七日
普百官於行在尚書省舊亦行從今參詳諸司前代元
無直駕之文欲望車駕赴泰山及凡有巡幸有司舊稱
隨駕某司者並云行在某司從之九月三日以衣車副

注物下接
寫五月條

法下顛倒
複重案

李壽長
編年目日

事改正編
官後校附
幸勿輕改

前接寫三
年係

使魚通事舍人焦守節西京左藏庫副使趙守倫編排
引駕臣察西京作坊使內侍左班副都知閻承翰樞密
院諸房副承旨左領軍衛將軍尹德潤儀鸞副使賈宗
都大提點頓進。六日以樞密三司使丁謂充行在三司副
使監鐵副使林特為副使度支判官黃宗旦監鐵判官
楊可充判官。十日以樞密副使都承旨左屯衛大將軍
張質西上閤門使循州刺史白文舉為車駕前後行。
五月十一日以右諫議大夫三司副使李符領行在三
司事。真宗咸平二年真宗幸澶州十二月四日以客
省使樞密都承旨王繼英昭宣使李神福閤門副使潘
惟正樞密都承旨張質為隨駕行宮都監左統衛將軍

卷一百五十五

王祚權判隨駕金吾儀仗事。景德元年再幸澶州十
月二十八日以樞密直學士權三司使劉師道充隨駕
三司使兼轉運使度支副使馬景副之判官李含章張
若谷周起並同知糧草事二十九日以昭宣使李神福
官莊使趙承昭勾當行宮司事樞密副都承旨張質為
行宮使司都監左監門衛大將軍孫進皇城使衛昭欽
為車駕前後行宮內外都巡檢西京左藏庫副使張繼
是內殿崇班楊守斌副之六宅使康繼英如京使劉質
元西京作坊副使張守信內殿崇班王遵度為行宮西
面巡檢十一月以六宅使魏昭亮西京作坊使郭崇儼為
行宮內外都巡檢使。四年朝拜諸陵正月七日以樞

景德

祥符
寄案三
去位

密直學士右諫議大夫權三司使丁謂充隨駕三司使
監鐵副使林特充副使度支判官又仲孺充判官九日
以宣政使昭州團練使李神福副樞密都承旨右七衛
大將軍張質東上閤門使忠州刺史官四面都巡檢莊
宅使康州刺史郭崇仁香藥庫使楊崇勳供備庫使梁
昭信權信副使夏守斌為行宮四面巡檢十月以引進使
忠州刺史曹利用宣政使昭州團練使李神福宮苑使
昭州刺史鄧永遷香藥庫使敘州刺史安守忠如京使
萬州刺史閻日新並為行宮使西京作坊使內侍副都
知閻承翰樞密諸房副承旨左領軍衛將軍尹德潤儀
鸞副使賈宗點檢屯進六宅使順州刺史康繼英權易

卷一百五十五

使王遵度御前忠佐馬步軍都頭翟明郭全豐並為欄
前收後巡檢二十一日以檢校太保簽書樞密院事馬
知節為行宮都總管二十七日詔給事中張秉知制誥
王曾自京西至泰山應有沿路州縣鄉村父老詣行在
朝見者仰編連送閤門引見仍指揮逐處車駕經過日
有雜犯并見禁罪人未得斷遣疾速具元犯及刑名聞
奏十月十四日詔以御史中丞王嗣宗攝御史大夫充
考制度使右正言知制誥周起攝御史中丞充考制度
副使四年起汾陰以尚書工部侍郎馮起御史知雜趙
湘充考制度使副使以翰林學士王曾御史
知雜段燁充考制度使副使自四年以後止以本官充

使皆不攝大夫中丞十九日命行宮都總管馬知節於
山門駐泊都大管勾殿前副指揮使劉誦都大提舉兵
下軍馬公事宣政使李神福入內侍省都知李神祐
管勾山下行宮裏外公事官范使鄧永遷西京左藏庫
副使趙守倫同上泰山勾當整肅宿衛之人永遷仍充
小上行宮使馬軍都虞候權殿前都虞候張旻步軍都
虞候權馬軍都虞候鄭誠並隨駕升殿提軍宿衛兵士
權龍神衛兵四廂都指揮使袁貴香樂庫使敘州刺史
安守忠自天門至山下提點編排黃麾仗并排立諸軍
詔駕殿前行在官司諸色人有違犯者並送行宮都總
管馬知節量罪犯斷遣情理難恕者以軍法從事更不

卷一百一十五

四

聞奏所有殿前侍衛馬步諸軍有犯並送殿前副都指
揮使劉誦依此斷遣并行在州縣送到犯罪百姓及諸
色人令留軍頭司具元犯送樞密院相度指揮自降是
詔始于離京至訖事而還未嘗戮一人犯徒流者惟二
人耳或以為得省刑愛人之旨 三年將祀汾陰十月
十二日以三司使丁謂為行在三司使監鐵副使林特
副之監鐵判官工部郎中直史館陳靖度支判官員外
郎孔宗閔為判官四年正月又以戶部判官太常丞直
集賢院范昭為行在判官二十三日以檢校太傅簽書
樞密院事馬知節為行宮都總管管容省使曹利用入內
都知秦翰入內都知鄧永遷東八作使安守忠西京左

祥符
此四年
不提行

宋會要 職官四

藏庫使帶御器械暴政敏並為行宮使洛苑副使趙守
倫為都監以樞密副承旨張嘏東上閤門使白文舉並
為車駕前後行宮四面都巡檢俄又復州防禦使駙馬
都尉柴宗慶為車駕前後行宮四面都巡檢左藏庫使
郭崇仁東八作使楊崇勳東染院使梁昭信西八作副
使夏守贊充行在四面同巡檢西上閤門使魏昭亮內
園使內侍左班都知閻承翰樞密院諸房副使承旨尹
德潤自京至汾陰往來提點排頓公事莊宅使劉贊明
西八作使王遵度莊宅副使李祐之充車駕前後攔
檢監給諸色人請受西八作使楊保用軍器庫副使兼
通事舍人焦守節編排引駕臣僚供奉官閤門祇候郭

卷一百一十五

五

晟侍禁閤門祇候符承翰入內侍殿頭盧守勳王文
慶充車駕左右廂巡檢以侍衛親軍馬頭副指揮使張
旻兼權管勾行在殿前副都指揮使公事以殿前都指
揮使曹瑛并權行在殿前副都指揮使公事張旻同共
管勾行在侍衛親軍步軍司公事二十九日詔以左藏
庫使暴政敏如京副使安繼昌內品胡德忠勾當行在
內弓箭庫染院副使錢守謙勾當行在軍器衣甲庫內
殿承制王遵範侍禁閤門祇候宋元載勾當行在軍器
司槍庫內殿承制侯紹隆勾當行在軍器弩劍箭庫內
殿承制郭守信從提勾當行在軍器什物衣甲器械
庫莊宅副使李祐之勾當行在南北作坊西八作使王

遵度入內侍省殿頭李深斌勾當行在^在子^子院^院洪奉
官閣門祇候曹儀勾當行在禮賓院。四年正月十五
日差行宮使秦翰都大從舉行在翰林儀鸞御園以沿
路都大提點提領公事闕承翰親昭亮尹德潤與史崇
貴部昭信趙政信同管勾駕前修整橋梁道路行宮
十七日以翰林學士晁迥判行在尚書省二月詔赴
上留行宮都監趙守倫在官仍權命趙承响管勾行宮
事以龍衛神衛兵各百人給行宮都總管馬和即自奉
祇宮至后土廟巡警以保平軍節度觀察留後石濟為
車駕前後行宮四面都巡檢使。六年將奉祀十二月
九日以右諫議大夫權三司使事林持為行在三司使

卷一百一十五

六

監鐵判官刑部員外郎直集賢院楊侃權度支判官職
方員外郎曹谷戶部判官虞部員外郎袁成務並為行
在三司判官四方館使恩州刺史楊懷忠樞密副都承
旨右衛大將軍張質為車駕前後行宮四面都巡檢官
苑使康州刺史郭崇仁內藏庫使羅州刺史劉精明衣
庫使楊崇勳莊宅使王懷節崇儀使梁昭信為都同巡
檢十一日以入內都都知秦翰昭宣使趙承响樞密院
諸房副承旨尹德潤提舉往來頓遞東綾錦使楊保用
洛苑使張景宗內侍省右班副都知竇神寶整肅行在
禁衛二十五日以殿前都指揮使曹燦馬軍副都指揮
使張旻兼行在馬步軍司公事以翰林學士李維判行

在尚書都省

卷一百一十五

七

宋會要 提舉備勅令

神宗熙寧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金紫光祿大夫行尚書禮部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監修國史王安石提舉編修三司令式并策及諸司庫務歲計條例八年二月三日命樞密使陳升之提舉管勾修軍馬司勅以權知審刑院崔台等言奉詔修軍馬司勅緣軍政事重仁宗時命樞密使田況提舉之依例差官詔知制誥權三司使公事沈括知制誥判司農寺熊本詳定 哲宗紹聖元年九月二十七日詔差宰臣張惇門下侍郎安燾提舉重修編勅二年正月十八日詔太中大夫知樞密院事韓忠彥提舉管勾詳定刪修軍馬司勅例

卷一萬八千九百八十六

徽宗政和元年四年十三日尚書右僕射何執中奏近蒙聖恩差舉重修勅令臣以朝限近促急於條畫勅局未盡考見久來文字今歷觀祖宗以來天聖慶曆嘉祐熙寧編勅及元符勅今格式各曾差宰臣提舉之例蓋是元豐成書輕重去取一出神筆刊削復有總之官今陛下聖學高明獨觀萬物之表緝熙先烈無不仰遵元降手詔並依元豐紹聖故事當逐時條上以稟睿訓雖元降手詔並依元豐紹聖故事終是當以元為法欲望聖慈特賜寢罷提舉勅令之名以盡遵制揚功之美奉聖旨可以兼領為名同提舉官准此同知樞密院王稟奏伏蒙聖恩差同提舉重修勅令竊見熙寧元豐紹

聖差官例各不同恭惟陛下聰明文思博極六藝小大之政皆出睿斷今將上稽元豐政事筆削潤色一稟聖裁以垂於萬世寡昧豈能擬議其萬分借使充位備員祇是催促工程點勘差誤而已提舉之名所不敢當奉聖旨可充兼同領 乙上續國朝會要國朝中興乾道會要無此門

卷一萬八千九百八十六

宋會要勅令所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權吏部侍郎徐度等言近措置哀集建炎紹興詔旨令專一置局竊見祖宗以來遇修一朝勅令格式差朝臣提領編勅事已則罷乞權行復置今來係專一哀集太上皇帝一朝聖政其所名取自朝廷指揮一刪定官以三員為額於行在職事官內差除本身請給外添支御厨第三等喫食一分人吏以十一人為額通引官二人承發取會文字一今踏逐懷遠驛空闊可時暫置司一舊勅令所印記今乞依舊闕借其應干合行事件乞並依昨勅令所前後已得指揮施行詔依舊以勅令所為名餘並依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乾道三年三月二十一日太府寺丞江溥面對奏有司近日奉行法令多有抵牾民情不便乞重行詳定畫復祖宗之舊上曰朕久欲行此將盡除去煩苛。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秘書少監兼權刑部侍郎汪大猷言太上皇帝臨御之初深究治體首立詳定一司自建炎四年六月以前著為紹新法建炎以後續降幾至二萬餘條其間輕重不倫前後抵牾者合行刪削乞命大臣提領其事選廷臣同加討論庶幾督課有程可以速辨詔差秘書少監兼權刑部侍郎汪大猷詳定官大理少卿王彥洪韓元吉兼同詳定官刑部郎官蔡洸劉尚吏部郎官鄭伯熊戶部郎官曾遠大理寺丞潘景珪大理

司直洪熾並兼刑修官仍限一年編修了畢候歲書日量行推賞每月將已修卷數申尚書省如有疑難合整會事詳逐旋責赴朝廷取稟與決施行其在職不及串半年更不推賞。十二月十八日汪大猷言契勘今來指揮刪修法令一今來修書行移文字欲以重修勅令所為名乞闕勅令所舊印行使修書官聚議職事每月闕錢三十貫充公用錢於請受歷內一就幫勘修書人吏依所降指揮條於諸司見支請給之內指差候書成日發遣歸元來去處今來差到之人合與理為在司月日從之。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汪大猷言契勘承准指揮令本所刪修吏部七司法四川二廣法三省樞密院

卷一萬九百四十二

法及司馬步軍司法合於內先次刪修一書詔先修三省樞密院并吏部七司法。十九日汪大猷言已降指揮復置勅令所合行事件一紹興年間改為詳定一司勅令所至紹興三十一年依舊稱呼提舉官銜繫兼提舉詳定一司勅令詳定官銜繫兼詳定一司勅令正差刪定官銜繫充詳定一司勅令所刪定官兼刪定官繫兼詳定一司勅令所刪定官印記見有舊詳定一司勅令所印提舉諸司官一員承受官一員主管諸司官二員以上並依舊例施行一修書令差供檢文字一名法司二人知雜司一名編修文字八人書寫人八人守闕四人並不支破請給所差人其請給如係本所舊人

依本所則例支破若別官司差到若無請給各隨名色
依勅令所則例三分減一願請本處請給者聽一提舉
官下差置供檢一名詳定官下差破書奏一名尚書省
中書省各差供檢二人承受本所文字今欲各差一名
三分減一尚書省承受本所處白文字今欲各差一名一
本所公用錢每月支錢二百貫文應合行事件及差取
人吏所破紙札等並依本所前後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十二月五日詳定一司勅令所都大提舉諸司言本
司申請以詳定一司勅令所都大提舉諸司為名合用
印移文禮部闕借奉使印行使仍依國史院提舉諸司
差點檢文字一名主管文字二名背印投送文字親事

卷九百四十二

官二人其差取請給依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同日入
內內侍省東頭供奉官幹辦御藥院兼詳定一司勅令
所承受劉慶祖言乞以詳定一司勅令所承受為名合
用印記就用御藥院印行使合差主管司文字一名投
送文字親事官二人并差取請給等並依寄錄院等處
承受前後已得指揮施行從之。七年七月十五日尚
書左僕射兼提舉詳定一司勅令處允文參知政事兼
同提舉詳定一司勅令梁克家言奉旨勅令所見修條
法不待成書令逐旋進呈緣所修條三省樞密院法事
關朝廷大體理須討論典故兼目今所存皆是渡江以
來旋次首記未曾經修而又文籍散落艱於檢會近方

粗有倫緒除見已遵依逐旋接續具進外今有已修成
五十踏并修到淨條一冊上進仍乞付下將來聚類成
書依例別具表投進從之

勅令所

案大理寺左斷刑右治獄法司并三衙人吏察閱皆以
每歲附類試所試今教令所正條修法去處乞自今教
令所遇有編修手分闕今本所書寫人就類試所附試
將合格人補填如供檢或法司有闕即將試中刑法人

卷萬字書四十一

寄業七條
上有脫文
下按文義
疑是嘉定
間事修致

依名字差充若未有試中人並許於內外官司補差曾
中刑法人承填祇應則人知習法可絕銜求事下本所
希詳故有是命八月三日教令所工淳熙重修教令格
式詳見定五年六月四日吏部尚書韓元吉言祖宗自
建隆以至嘉祐但以續降類為編敕慮其未盡不肯遽
修為法率以數年然後差官置局從而刪定止號編敕
蓋類為編敕則不廢舊法可以參照故刪修而不能決
者許其中中書門下命大臣會議決之其謹且重如此
自置敕令所以來別設官屬自為一局專以修法為名
豈得皆通練明習之士而利在進書之賞故一司法粗
筆又修一司間又羣臣或在要路有所建議他官莫敢

何詰朝廷由徇其請便降特旨可修為法由是盡失祖
宗編敕之意乞詔修書官自今凡有續降止遵用祖宗
故事類以成編過臣僚有所建議申請者不得便修為
法許其執奏凡所修依舊且以編敕名之俟其施行十
年五年別無可議方得立為成書次第推賞庶合公命
其見修乾道新書更令盡取累朝所編敕令討論沿革
折衷至當務使全備遇有疑難亦申三省樞密院以眾
裁定不必拘以近限稍寬歲月使之盡善從之六年七
月六日教令所上淳熙一州一路酬賞格法淨條二百
冊目錄二十三冊看詳六百三十八冊詔以來年正月
一日頒行詳見定十一月六日兵部侍郎劉孝題言乞

卷萬字書四十一

自今凡立一法一令雖經其他有司詳議謂為可行亦
許令敕局照應於見行條法有無抵牾及有無未盡未
便處逐一條具申明合如何增損不得只緣元降指揮
便行修入庶幾立法之始究見本末免致行之未幾又
復衝改從之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教令所上淳熙條法
事類四百二十卷詔以來年三月一日頒行詳見定九
年四月一日詔自今刪定官選差經任人其兼官更不
差人先是殿中侍御史張大經言刪定官於職事官中
班高職清比年除授浸輕初不問其能否履歷大率未
嘗通練古今明習法律一切受成於吏手或有能者則
又循習故常未必經意往歲乾道書成上勤覽覽多

抵牾

城(括)遂頌聖訓丁寧重俾刊修其後所定法妄去一字而有司奉行至於役(括)幼丁所修右選條法舛誤而銓曹承用尤多失當皆緣臣僚論奏復行訂正抵牾之罰不加而受賞如故今刑定率常五員而比外復有兼官員數既多而涉筆彌年汗青無日陛下近者睿旨令見修百司省記法逐旬繳進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中書門下省勘會慶元府近因遺漏已行下將被火人家於本府但有管官錢內多方措置賑卹并科降度牒官錢修葺兩獄官舍等處外所有被火之家合納嘉定十三年分夏秋苗稅更合寬卹詔令慶元府將被火官民戶及寺觀未納嘉定十三年分秋料後錢特與蠲放

嘉定十三年

其已納在官理充嘉定十四年分合納之數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令臨安府日下差官抄劄被火及拆毀之家疾速具數保明申尚書省以憑賑卹仍令本府出榜曉諭十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朝奉郎權發遣淮西提刑兼知黃州左憲言今月二十日蕩城外新城裏地名馬家巷居民遺火南風緊猛正望大江又兩街居民雖是土瓦而屋後小屋尚皆茅為之風勢火勢愈急雖有築城官兵萬人無所措手得權江司都統陳世雄焦頭爛額身自堅立火中不動然後得諸軍極力向前風色稍慢始可着手於未時方得救滅當日本州支給元唱編戍軍及雄關飛虎軍救火湖會五千貫文又特支陳

都統救火衙兵湖會五百貫文通判蔡承直自領雄關救撲官客店及豐淮酒庫通判又自支錢一千一百貫文於二十一日領官屬親詣火場覆定共燒三百六十九家大小共二千四百九十四口大(括)支錢二貫米二斗小兒錢一貫米一斗支過錢四千一百貫米四百十石二斗仍令被火人在寺觀民家時暫安歇及行下諸處蠲免竹木抽分招邀客販務在疾速起蓋早安居證得善治郡無狀致使郡民沿燒貽害百姓其何以堪須至具申朝廷特賜敷奏將善錫罷以謝百姓仍乞限三月盡復所燒民居小昭子證得火災所燒並是蕩城外居民及當街市民所有新城裏豐淮齊安煮酒三庫及應干官解舍倉庫諸軍寨屋即不曾損動詔不允仍令本州更切賑卹被火之家從限起蓋房宇使居民早得安業

全唐文

宋會典

制置三司條例司

神宗熙寧二年二月二十七日以尚書左丞知樞密院事陳升之參知政事王安石同制置三司條例三月十一日上曰近聞內歲卓奏外州有遺牙前一人惠納金七錢者因言牙前傷農今制置三司條例司講求利害立法十八日詔曰朕以為欲致治於天下者必富之而後可今縣官之費不給而民財大屈雖焦勞乎吳日之間其將何所施哉特詔輔臣置司於內以革其大弊而使美利之源通流而不竭則庶乎孔子通商之言朕有所冀焉夫事顯於所習則能明乎得失之源今將權天下之財而資之於有司能習知其事者則其所得必精所言必通聚而求之固足以成吾富民之術若夫苛刻之論務欲脫削於下而欲怨於上者斯亦朕之不取宜令三司判官發運轉副使副判官及提舉輩運使糴市船權場提點鑄制置解益等臣僚限受詔後兩月各具所知本職及職外財用利害聞奏仍三司舉催糾其不以時上者又詔曰朕惟理財之臣失於因循其法遠至於大壞而天下之貨留積而不通故特詔輔臣俾之置司講求利病將林宿弊而更張之上以裨於國下以足於民而或者不察以為專務苛碎刻削以趨公家之急茲豈朕之意哉然而商天下之衆智而習成之則理盡

而不悖事行而不路於是利源通而富庶之俗成矣內外臣僚有能知財用利害者詳具事狀聞奏其諸色人亦具事理於制置三司條例司陳狀在外者即隨所屬州軍投狀繳申條例司夫有言不酬不足以勸事如可行何吝於賞如所言財利有可採錄施行者當量其事之大小而甄賞之從陳升之王安石奏請也四月二十一日命權制湖北路轉運判官劉彝等八人於制置三司條例司令分遣諸路相度農田水利稅賦科率徭役利害從本司知樞密院事陳升之等請也七月十二日詔江淮等路發運使薛向赴制置三司條例司議事十七日從制置三司條例司言立淮折江湖六路均輸法

今詳內領之十七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奉詔取索三司條例者詳具合行制置事件以聞竊觀先王之法自王畿之內賦入精粗以百里為之差而畿外邦國各以其所有為貢又為通財移用之法以懋遷之其治市之貨賄則亡者使有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則吏為欲之以待不時而買者凡此非專利也蓋聚天下之人而治之則不可以無財理天下之財則不可以無義夫以義理天下之財則轉輸之勞逸不可以不均用度之多寡不可以不通貨賄之有亡不可以不制而輕重散之不可以無術也今天下財用窘急無餘典之官拘於弊法內外不以相知盈虛不以相補諸路上供歲有定

下之財而資之於有司能習知其事者則其所得必精所言必通聚而求之固足以成吾富民之術若夫苛刻之論務欲脫削於下而欲怨於上者斯亦朕之不取宜令三司判官發運轉副使副判官及提舉輩運使糴市船權場提點鑄制置解益等臣僚限受詔後兩月各具所知本職及職外財用利害聞奏仍三司舉催糾其不以時上者又詔曰朕惟理財之臣失於因循其法遠至於大壞而天下之貨留積而不通故特詔輔臣俾之置司講求利病將林宿弊而更張之上以裨於國下以足於民而或者不察以為專務苛碎刻削以趨公家之急茲豈朕之意哉然而商天下之衆智而習成之則理盡

額豐年便可以多致而不敢取贏年餘物肯艱於供億而不敢不足方有倍從之輸中都有半價之驚三司發運使按簿書使期會而已無所可否增損於其間至過軍國祀之大費則遣使剗剗無留藏諸之財平時往往巧為以匿不敢實言以備緩急又愛年計之不足則多為支移折變以取之民納租稅數至或倍其本數而朝廷百用之物多求於不產責於非時富商大賈因得乘公私之急以擅輕重散欲之權臣等以為發運使實總六路之賦入而其職以制置茶鹽酒稅為事軍儲國用多所仰給宜假以錢貨繼其用之不給使周知六路財賦之有無而移用之凡雜買稅欲上供之物皆

卷一十九

得從貴就賤用逆易遠令預知在京庫藏年支見在之定數所當供辦者得以從便變易蓄買以待工令稍收輕重歛散之權歸之公上而制其有亡以便轉輸省勞費去重歛寬民庶幾國可足用民財不匱矣所有本司合置官屬許令群舉及應有合行事件令具條例以聞乞下制置司酌施行從之九月二日詔三司如有與制置條例司商量公事令吳充往彼淮南制置發運司如有奏稟事許使副一員赴闕從之四日條例司言乞令河北京東淮南路轉運司施行常平廣惠倉移那出納及預散之法一委轉運司及提舉官每州於通判幕職官內選差一員專切管勾今通點檢在州及諸縣

錢斛一廣惠倉斛斛除依例合支與老疾貧窮乞丐人按數量留外其餘並令常平倉監官通管一般轉易一常平廣惠倉見錢依陝西出依青苗錢例每於夏秋未熟以前約逐處收成時酌中物價立定預支每斗價例召人戶情願請領詔並從所請其常平倉錢斛出依青苗仍常以一半為夏料一半為秋料廣惠倉除留給孤貧乞丐人外其餘亦依常平倉分作兩料出依又言今欲將常平廣惠倉見在斛斛過貴量減市價出糶就賤量增市價收糶其可以計會轉運司用苗稅及係者錢斛就便博易者亦許計會兌換仍以見錢依陝西青苗錢例取人戶情願預行支給今隨稅送納斛斛內有願

卷一十九

請本色斛斛或納時價貴願納見錢皆許從便務在優民如遇災傷亦許於次料收熟日送納兼事初措置非一欲量逐路州軍錢物多少選官一兩員分頭提舉仍乞於京東淮南河北三路先行此法俟成次第即令諸路依此施行從之八日條例司言欲差相度利害官比部員外郎謝卿材詣在京諸庫務勾收帳曆契勘見在察訪本末利害從之又言淮南發運使薛向請以新差通州吉州發運之新差通判秦州陳情特許權差六路勾當公事從之又言薛向先下三司及提舉百司取索在京諸庫務每年合係六路出解上供物色若干名件數目即每年却合支破若干名件數目今來見在約支

得多少年月外有無闕乏之物及每年計置若干數目各別開項聲說逐年一次預降本司以憑預先契勘施行從之十八日條例司言近日在京來價到賊諸軍班及諸司庫務公人出糶食不盡月報全不直錢欲乞指揮三司曉示今後願依下項所定價出糶入官者依嘉祐附令教坐倉條貫施行諸班直一千捧日天武龍神衛八百拱聖神勇以下七百上下雜諸司坊監六百從之二十五日條例司言者詳在京庫務司管官物萬數不少秤買率缺多出民間般運轉致其費脚乘及至到京庫務送納備經難剝絕得了當其間或有剩數不時拘收務要別行科率往往積壓損壞比至出賣支遣全

卷一千九十八

不直錢給納之間積成久弊今欲根究本末別議更改非專於其事不能詳知欲乞朝廷揮指令在京諸司庫務並當官員依詳令月八日聖旨指揮各具本職利害限一月申本司看詳可行事件以聞除本職外如知得別司庫務利害無許申陳所有在京倉界亦乞依此施行如此不獨可以究見逐處利害本末亦足以觀其人之能否從之十月六日條例司言乞預差本司相度利害官比部員外郎謝知材躬親詣庫務勾取帳曆契勘見在及本末利害事件赴本司與今來逐路所具到事由一處看詳制置條例以聞內有合計會三司提舉司事件亦仰取索照會從之十一月二日命樞密副使韓

絳同制置司取索三司應干條例看詳具合行制置事閏十一月十九日沂州防禦推官置三司條例司檢詳文字李承之為大理寺丞王安石為水之召見封本司事甚悉因有是命他日上謂承之曰朕即位以來九重改官之特命而實為優恩十二月三日條例司言三司簿籍最為要切乞差官取簿籍事目拘轄次第文字有詳有當廢置務在不失關防編定所管道數與使副同議定中本司參詳開奏又言三司歲計及南郊之費皆可編為定式乞差官置局與使副等編修仍令本司提舉太常博士集賢校理劉瑾大理寺丞趙成保安軍判官楊煇秀州判官李定編定三司歲計及南郊式比田

卷一千九十八

郎中金君卿大理寺丞呂嘉問鄆州涇城主簿三司推勘公事喬執中編定三司簿籍從之十五日權三司使吳充言條例司請差官取索簿書看詳編定道數乞只委三司勾當公事官計會逐案依此編定從之三年二月十九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訪聞宿州縣分支依夏料常平廣惠倉錢斛內有綠豆上色每斛價錢七十五文次色每斛價錢七十二文竊慮比時價高不及取人戶情願抑配欲乞下淮南轉運司疾速根究如委是價高或抑配即取勘當職官員以聞其已俵過斛計合如何改正不致虧損官司并下淮南及府界諸路提舉常平廣惠倉司照會迴牒轄下州縣令知從之五月

十五日詔近設制置三司條例司本以約通天下財利
今大端已舉惟在志力應接以趣成效其罷歸中書本
七日條例司言常平新法宜付司農寺選官主判兼領
司後水利事從之

卷一千九十八

全唐文

宋會要

編修條例司 仁宗皇祐五年十二月命參知政事劉
沆提舉中書五房續編例嘉祐三年閏十二月詔中書
五房編總例六年八月十二日以殿中丞王廣淵殿中
丞李立之編排中書諸房文字神宗熙寧二年四月八
日同天節太常禮院請如治平四年羣臣詣闕門賀上
曰治平四年乃先帝靈駕在殯之日今兩宮太后萬壽
不可令禮官引用居喪之例蓋朕於人子之情不忍聞
也可止令云同天節日宰臣文武百僚並當赴東上閣
門拜表王安石因言此誠中書失於省闕中書事猥并

卷一千九十八

若不早置屬以衆事歸之有司則無可為之理上謂富
弼曰今欲治當自中書省中書置屬宜精選小官曾公
亮曰丞相府宜用敷樸人故本朝不用進士但用學究
安石曰當選在下豪傑之士今編修條例照檢文字六
月十四日上謂王安石曰中書置屬條例最是急事安
石曰此乃事之本也凡修例者要知王休識國論不為
流俗所蔽者乃可為之若流俗之士所見不能出流俗
即所議何能勝舊今陛下欲修條例宜先博見士大夫
以陛下聰明睿智躬擇賢士大夫必得其人若得五六
人以付中書今修條例每數日輒一具事日進呈是非
決於陛下則法度成立有期若但令中書擇人即恐所

用不無流俗之人流俗之何可與議變流俗之事且今日條例皆仁宗末年以來大臣所建置人情豈肯一旦盡改其所建置以從人恐須陛下獨斷乃能有為上曰待朕自選得人但恐遲安石曰此事誠不可遲然亦不可疾若不知王軾識國論可與變流俗之人則與不修條例無異此所以不可疾也然今非無人材要須陛下留意考擇恐亦不可遲也九月十六日條例司檢詳官李常呂惠卿看詳中書編修條例先是王安石數為上言令中書乃政事之原欲治法度宜莫如中書最急必先擇人令編修條例因極稱惠卿及常遂並用之二十一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本司檢詳官呂惠卿近奉教

卷一千九十八

二

差者詳編修中書條例且惠卿自置局以來檢詳文字詳熟事條本末次第欲乞相兼本司職事從之十月詔以太常博士充祕閣校理兼充史館檢討李常差者詳中書編修條例自是益增置編修官著作佐郎俞充黃好謙鄧潤甫張堯曾布大理寺丞李承之河西縣令馬玘皆預其選七年春承之既為都檢正又差兼同看詳中書條例以祕書丞充集賢校理同知太常禮院胡宗愈兼史館檢討兼看詳編修中書條例三年六月中書門下言見編修五房條例以堂吏魏孝先等一十二人充逐房管勾其事仍每月等第添支緡錢有差俟了畢別無漏落並無酬獎如鹵莽漏落即量罪降黜若已

編定不可故原及自首編修務要精當若諸房堂後官以下能述見行條例有未便者許經堂陳述如委得允當量大小酬獎如係檢尋應副之人即便優與從之八月二十七日看詳編修中書條例所言看詳合歸有司二十二事臣僚舉選人轉官循資狀令銀臺司直送銓收使官員身亡令止申審官院等內外辟舉官并兩制及亡沒臣寮之家陳乞親戚差遣乞止中書批送所屬施行及乞今後差除官員合有支賜即割下三司依式具宗室支賜亦依此見任少卿監以上并分司致仕少卿監宗室小將軍已上身亡孝贈並割下入內侍省支賜乞在京委三司在外委所在州軍支給并乞罷進

卷一千九十八

三

選人授差違家狀新授京官三代表品官之家陳乞報內成親乞令立條封王并節度使初除及移鎮等合行管內布政止令學士院檢舉並從之令臣僚支賜及孝贈俟修成式闕送入內侍省待依舊取賜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中書奏檢正中書吏房公事李清臣兼編修中書條例詔罷之七月十六日看詳編修中書條例所狀今先看詳到合減省改更事件如審刑院進呈公事已得聖旨若無合覆奏事令更不入熟狀止進草降敕下合屬去處諸路轉運使副或差兩負者並不帶同字提點刑獄亦如之應差臣僚權管司閑慢司局及寺監改止降劄子京朝官乞假遷葬除通判以上差遣仍舊外

其餘並假選人申轉運司如無規避即給假訖奏不須
聽候聖旨常參官如因疾患請假兩日已上令御史臺
直牒內侍省醫官院差內臣醫官者驗諸州軍差管內
僧道正自今勿復以聞候及七年合賜紫衣師號即具
保明申奏其御史臺逐季繳連本臺五十三處供申職
掌人數進奏院月奏具有無出門罪人狀並寢罷從之
上以朝廷所省閭多有司之細故而大臣不得講明政
事之大者以為事可歸有司者歸之而中書責其當否
則有司盡力而事治故命條例司討論去其繁冗自是
事歸有司者寢多而中書之務清矣八年十月二十二
日詔中書有置局取索文字煩擾官司無補事實者宜
並罷之於是編修中書條例司修司農寺條例司皆罷
元豐二年八月七日詔諸修敕式局看詳合釐正朝廷
與有司相照立法事委檢正中書戶房單仲衍編修三
年八月二十七日詔中書以所編刑房并法寺斷例再
送詳定編敕所令更取未經編修斷例與條貫同看詳
其有法已該載而有司引用差互者止申明舊條條未
備者重修正或修著為例其不可用者去之

卷一十九十八

四

全唐文

宋會要講議司

徽宗崇寧元年七月十一日詔曰朕聞治天下者以立
政訓迪為先篤孝思者以繼志述事為急蓋制而用之
存乎法推而行之存乎人雖夷夏又安黎民樂業而法
難一定事貴變通損益之間理宜稽考况宗室蕃衍而
無官者尚眾吏員冗溢而注擬者甚艱委積不厚於里
閭商旅未通於道路廉恥蓋寡奔競實繁風俗澆漓為
舉私弊鹽澤未復賦調未平浮費猶多賢鄙難辨歲稍
飢歉民輒流離然制之必有原行之必有序施設必有
方舉措必有術是故俊彥不可以不旁求法度不可以

卷一百七

不修講宜如熙寧置條例司都省置講議司以宰臣蔡
京提舉仍東乃蔡共議因革庶臻至治以廣詒謀先是
紹聖元年七月二十三日戶部尚書蔡京言神宗皇帝
熙寧之初置條例司選天下英才設官分職參講其事
興利補弊功烈較著元祐以來美意良法盡遭詆誣在
於今日正當參酌舊制考合時宜以稱陛下追述先帝
之志以成足國裕民之効然事之可興者方且毛舉豈
臣單力所能勝任望聖慈檢會熙寧條例司故事上自
朝廷大臣下選道達世務之士同共考究庶幾成一代
之業以詔萬世其後置局修敕命張康國鄧洵武看詳
利害事二十八日詔昨降置講議司手詔內事件許全

中外臣庶具所見利害聞奏八月四日宰臣蔡京言奉
詔提舉講議司乞以戶部尚書吳居厚翰林學士張商
英尚書刑部侍郎劉賡為詳定官起居舍人范致虛太
常少卿王漢之尚書倉部郎中黎琦尚書吏部員外郎
葉為參詳官今政事之大者如宗室冗官國用商旅
盜澤賦調尹收每一事欲以三人主之於是以前奉
少府監丞強浚明太常寺主簿李詩宣教郎鮑貽慶主
宗室朝散郎李坡陶節夫承議郎吳儲主冗官承議郎
家安國朝散郎王覺奉議郎崔彪主國用承議郎安元
虞防通直郎林據主財賦朝散大夫韓敦立朝奉大夫
曾詵朝散郎余授主商旅朝奉大夫馮諶朝奉郎李燈

卷一百七

承務郎呂深主盜澤承奉郎喬方鄂州司戶參軍沈錫
主尹收皆為檢討官時樞密院亦置講議司以恩州防
禦使樞密都承旨曹諤為詳定官尚書左司員外郎曾
孝蘊為參詳官並從之樞密院亦置講議司元降指揮檢木獲三年三月
八日樞密院劄子樞密院講議司送到左光祿大夫知
樞密院事蔡卞劄子昨奉旨以講議司武備房歸樞密
院尋被命差臣提舉今來訓練民兵增置兵額等事略
已施行其餘武備隨事補葺皆本院諸房可行之事不
必專置司局欲乞罷樞密院講議司限半月結絕其諸
處申請報應文字今後並申樞密院從之武備房歸樞密院年月檢
復四月二十二日尚書左僕射蔡京言奉詔置司講議

法度更歷歲年曾不足仰稱委任之意今文字不多理
當歸之省部付於有司乞限一月結局其未了事件送
尚書省分隸施行從之二十六日中書省尚書省送到
白劄子勘會近降朝旨講議司限一月結絕罷局今來
見結絕舊文字自五月一日後收到文字並送尚書省
施行其外處合申請議司文字今後並徑申尚書省開
拆房投下付逐房行遣從之八月七日講議司劄子勘
會講議司已罷尋具制置三司條例司推恩體例進呈
奉聖旨具官吏職位姓名依例推恩貼黃勘會講議司
係紹述熙寧元豐法度與其他官司事體不同所有應
緣講議司推恩體例今後不得攀引詔朝請郎翰林學

卷一百七

士承旨張康國太中大夫刑部侍郎劉賡通議大夫張
商英降授朝請大夫提舉杭州洞霄宮蹇序辰承議郎
充顯謨閣待制范致虛朝散郎充顯謨閣待制王漢之
承議郎馮臚少卿崔彪朝散大夫衛尉少卿黎琦奉議
郎司勳員外郎鮑貽慶朝奉郎庫部員外郎李詩承務
郎史部員外郎沈錫奉議郎禮部員外郎陳暘起復朝請
郎充顯謨閣待制鄭僅朝奉大夫葉朝奉大夫少府
少監曾詵朝奉大夫充集賢殿修撰陶節夫朝奉郎兩
浙路提點刑獄強浚明承事郎將作監丞呂宗朝奉大
夫朱維承議郎秘書丞汪黼皇城使康州刺史劉宋師
承議郎劉詵宣德郎監察御史卓厚岳州文學林詵朝

請大夫府界提點馮謨承議郎管勾舒州靈仙觀吳儲
朝散郎監滑州監酒稅務李瑛承議郎添差監黃州岐
亭鎮酒稅務虞防朝散大夫知北外都水丞韓敦立朝
奉郎直秘閣李燈宣德郎提舉廣南東路常平等事王
寬承事郎提舉江南西路常平等事喬方朝請郎郭吳
承議郎兩浙路轉運判官胡奕修奉議郎呂建中朝散
郎提舉措置福建路茶事胡安修承務郎提舉措置淮
南路茶事安元承務郎提舉措置江南東西路茶事家
安國宣德郎提舉措置荆湖南北夔州路監事張莊朝
請郎余授朝奉郎劉暉朝請大夫宋湜奉議郎裴彥輔
中散大夫尚書省都事提舉司檢閱文字任充太醫丞

卷一百一十七

邢晉卿內除張商英李瑛虞防不推恩外餘各轉一官
所有尚書省都事張淮等各轉官資成磨勘年支賜絹
銀有差 宣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開封尹兼侍讀燕
璞起復徽猷閣直學士中奉大夫任諒並為講議司詳
定官朝散大夫直秘閣李侗朝請大夫王雲承議郎鄭
望之朝奉大夫直秘閣高衛並為參詳官十二月一日
手詔朕執權秉要以正王道賦事圖功責在股肱之臣
比年以來任匪其人政失厥中明發怵惕念我烈考之
謨訓修革盡弊庶幾持循肆命近弼置司講議太師致
仕蔡京輔朕初載誕著碩膺屬閔勞以官職之事即安
里廬憲其言行尚有賴焉書不云乎詢茲黃髮則罔所

愆京可兼領講議司聽就私第裁處仍免簽書 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以戶部尚書唐恪工部尚書李純並兼
講議司詳議官五月二十一日詔理財以義節用以禮
聖人之中制也朕若昔大猷祇適文考永惟熙豐詔令
足國裕民未嘗不以均節為本今天下賦入之數悉倍
于前用度費出不聞有餘殊失量入為出之義况寇攘
就平流移復業而廣儲足食務農敦本尤在所先凡有
司侵漁蠹耗之事理宜裁抑可應不急之務無名之費
令講議司條具以聞當親加裁定為經常簡易之法豐
不為侈儉不為削允協于中庶幾稽古紹休之意六月
八日都省言檢會臣僚上言伏觀近降御筆手詔令講

卷一百一十八

議司開具不急之務及無名之費聞奏今天下有司侵
漁蠹耗之事條目猥衆先後緩急固自有序而省臺寺
監百司庶府大小之務隨處利害不同理難疏舉竊惟
制法定令當出於一人獨斷臣下則奉而行之伏乞撥
自淵東舉其綱目特降指揮庶使閉具之際知所遵承
仰稱陛下疆本節用足國裕民之美意詔除已降御筆
措置綱目外可如所奏令六曹寺監諸司庫務局所等
處並各具可以裁減節省事目以聞如能體國條具詳
盡有補經費當加賞擢若或懷姦畏避觀望減裂亦當
重行黜責二十四日講議司奏檢會奉御筆手詔應不
急之務無名之費令講議司條具以聞續奉御筆素亂

官制事數內出身送講議司看詳命官出身各有條法
比年以來吏職入仕或進納并雜流之類補官人往往
攀援陳情改換出身人其應干遷轉請給奏薦恩例止
官等並依元入仕本法施行詔依今後出身並依本法
更不得攀援陳請改換雖奉特旨仰中書省執奏不行
八月十一日講議司奏臣僚上言比年以來僥倖路廣
紊法徇求者不可勝數習驕矜於名器之崇奢侈靡於
祿秩之厚貪多務得而不顧邦用之浸屈深培痛取而
不知民力之已彫稍加裁抑則浮議存興必期沮止而
後已良可嘆也臣仰惟陛下鑒觀病本志在必行雖六
尚應奉宮禁邸第所常用者亦行裁損為天下先於是

卷三二五

頌其綱目行其政令俾六曹寺監庫務局所各條具無
名之費不急之務保明覈實來上付之講議司而郡縣
之詔亦已施行廟堂賦政之地實今日任怨而主盟者
諒惟同德固不協心然臣竊謂致覈責詳裁處貴速苟
僅及細微又遷延而不以時決則姦言或得以潰其成
巧謀或得以沮其意如此不獨使陛下詔令弗克有奉
承之實而中外經費亦未免有匱乏之慮伏望聖慈深
詔執事當此垂成之際速核其事而罷行之其外路條
具亦乞依在京官司例立式頒降除程責以日限令結
罪保明來上庶幾政令信而民聽乎朝廷理財實有所
補奉聖旨送講議司看詳近降詔旨令諸路開具無名

之費不急之務自合元豐年後來應所增事務盡行開
具元創置年月指揮全文并前後節次增損因依及見
今施行次第各分明聲說仍於逐項指定可與不可裁
減存罷因依畫一開具保明聞奏其諸路增置事務逐
路條目不同難以一例立式兼已責限行下令欲再下
諸路恭依已降手詔及今來事理子細詳悉依限開具
詣實無漏落官吏結罪保明聞奏十四日尚書省言臣
僚奏陛下詔講議司條具不急之務無名之費竊觀邊
鎮帥臣時以犒軍為名奏請金帛以數萬計多是帥臣
及監司并屬官機幕之類分受人已將士所得沒如也
今看詳逐路帥臣所管犒賞金帛物色本以激勸有功

卷三二七

之人不得妄作名目非泛犒設其因巡邊出界進築守
城師還犒設將士帥臣不得過都統制及統制官之數
監司廉訪依同統制官屬官機幕依將官等第支送歲
終具數以聞從之十月三日手詔比置講議司省冗員
節浮費重爵賞以裁抑僥濫議者不深明置司本指妄
謂別有更張動搖羣聽有害政體自今敢有陳請改革
政事必罰毋赦

全唐文

宋會要

詳議司

欽宗靖康元年四月十二日置詳議司於尚書省討論祖宗舊法以徐處仁吳敏李綱提舉侍從官梅執禮等為參議餘官張慤等為檢討分六房使各討論限半年結局從敏請也十八日左司諫陳公輔言陛下欲追復祖宗舊法置詳議司令宰執領之甚盛舉也臣愚不知陛下果有意復祖宗法耶為復以是為邪邪若以是為名則置司辟屬張大其事固所當然若果有意復之似不必爾何則嘉祐治平以前典章具存教令皆在元祐間固嘗舉行令若令一二大臣更歷故事者取典章教

卷一百七

今按籍而考此可行此不可行立可斷之何必置司辟屬徒為紛紛也况今所辟官屬太多又一時晚輩非惟徒費祿廩以耗財用而紛紜議論甲可乙否亦何足深明祖宗之意哉昔蔡京嘗置講議司當時亟欲紛更天下事故若此耳今若取天下事亟紛更之如京之置司雖事體稍異而有損無補則一也其後白時中李邦彥亦置講議司辟親戚故舊坐糜祿廩遷延歲月未嘗了一事至今以為非今朝廷知其非故避講議之名以為詳議此又可笑也以臣觀之祖宗盛時所以天下和平公私富足者以其厚民而已自熙豐已後用事之臣但知削民不務厚民故流弊若此今陛下若體祖宗之意

一切以厚民為念取今日削民之法盡與廢罷則足以使四海生民復見祖宗之時矣臣謂此事惟陛下與宰執大臣可以共圖之參諸謀議斷以聖裁然後舉而行之足矣臣之所言非固勸陛下不復祖宗舊法但欲不置詳議司而已望陛下熟議之二十九日臣遵言近置詳議司討論祖宗舊法雖已許置司辟屬而言者屢論以為不當建置恐聖意尚欲討論乞令尚書六曹各具其事上之都省送中書省取旨從之

卷一百七

議禮局

奉高宗皇帝

歲宗崇寧二年九月十六日手詔王者政治之端咸以禮樂為急蓋制五禮則示民以節誦六樂則通民以和夫隆禮作樂寔治內修外之先務損益述作其軌後乎宜令講議司官詳求歷代禮樂沿革酌今之宜修為典訓以昭永世非徒徒致辭受登降之宜金不陶匏之音而已在乎情實情文漸熙和睦致安上治民至德著移風易俗美化成化極朕咨諏之意焉

大觀元年正月一日手詔禮以辨上下定名分貴不以偏廢不敢廢自三代以迄于今宮室之度器服之用冠婚之義祭享之節卑得以踰尊小得以陵大國異家殊無復防範昔在神歿親策多士命官討論父作子述朕敢思哉夫治定制禮百年而興于茲其時可以義起宜令三司依舊置司差官講求圖奏朕將親覽因今之材而起追法先王而承先志 十三日

御筆議禮局依舊于尚書省置局仍差兩制二員詳議屬官五員檢討庶緣禮制可具本末議定進呈取旨朕將親覽 二月五日議禮局奏通者既成雅樂于是又置宮設局詔修五禮臣等竊謂今去唐虞三代為甚遠其所制作應當上法先王之意下隨當今之宜稽古而不迂隨時而不陋取合聖心斷而行之庶幾有以追法古之文善天下之習俗以成陛下聖治之美意一代之盛典從之 二十六日議禮局承御筆承平百五十

議禮局

奉高宗皇帝

年功成治定禮可以興而臨年討論尚或未就稽古之制隨今之宜而不失先王之意斯可矣防民範俗在于五禮可先次檢討來上朕將親覽

臣等竊謂法今施之天下以成一代之典 四年二月九日議禮局奏臣等今恭依所頒禮制格目博採載籍先次編成大觀新編禮書吉禮二百三十一卷并目錄五卷共二百三十六卷祭服制度一十六卷共一十六卷并目錄一卷共一卷以正公襲之誤又別為首詳一十三卷目錄一卷共二十三冊祭服者詳二冊謹隨劄子進損益財成乞斷自聖學仍乞降付本局修定儀注詔閱所上禮書并祭服制度頗見詳盡內禘祫禮自昔所論不一今編次討論尤為允當除依今來指揮改正外餘依奏修定

十二月二十八日詔議禮局編修禮書了 議禮局白時中姚祐汪洙蔡

疑字文粹中承受賈詳檢討官周邦彥胡仲張邦光孫元賓李邦彥王侯張深丁彬郭昭雜務官段處信兼管雜務趙彥通各展兩宮內選入及三考依條改合入官仍展一官不及三考比擬積資並與堂除差遣一次仍依舊在局修書官詳議官劉正夫薛昂張閱強淵明俞棗慕容彥達劉

煥沈錫何昌言林德檢閱文字張子諫李師明各詳一官餘尋官資淺磨勘吏給有差內有礙止法改展不行者並依制回授有官資有服親屬

政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特進知樞密院事兼領鄜州中崇政殿面奉聖旨議禮局新修五禮儀注宜以政和五禮新儀為名四月二十一日議禮局言契勘大觀新編禮書係遵依御製禮制沿革類例編修昨降指揮令候議禮局結局日五禮沿革本寺置禮匣收掌符錄冠禮沿革係是御製當時不敢與本局修定五禮沿革一例編次今來本局已限兩月結罷臣等竊慮御製禮制沿革別合編寫裝背成冊進呈訖付太常寺從之

二十九日知樞密院事兼領鄜州中崇政殿面奉聖旨以禮有五經而儀至于三十事為節文物有防範本教未度刑名比詳遺秦古書缺前院院則開元所紀多襲前除近則開寶之傳聞存唐舊在昔神攷時極治新美意章是正郊廟祭先敬實在今日恭惟陛下德滿明聖觀時會通攷古驗今沿情稱事斷自聖學付之有司因革細要既為禮書禮儀科條又載儀注勒成一代之典跨越三王之隆臣等備員奏詳徒更歲月恐稟訓措靡所建明謹編成政和五禮新儀并序例總二百二十卷目錄六卷共二百二十六冊辨疑正誤推本六經朝著官稱一遵近制上之御府仰庶已覽恭俟宸筆裁定其當以治神人以辨上下從事新書其自今始若夫蒐補闕遺講明精澗告成功而示得意則臣等願雖匪材猶當將順聖志而成

之詔宜頒降

禮制局

禮制局計論古今宮室車服器用婚嫁喪服 弘革制度政和二年置于
編類御筆 行有詳議 同詳議官宣和二年詔與大晟府製造所協聲律官
至罷

三部勾院

太祖開寶五年十二月詔以益缺戶部勾院為一院度支勾院為一院國
初三部各有勾院止本部判官王之至是又合為兩院七年六月以司農
寺丞孫頊為左拾遺兼點檢三司磨勘司及判勾院公事太宗太平興國
五年十月合三勾院為一以比部員外郎樊廷璩判十一月大理評事原
恣為右贊善大夫同判三司勾院雍熙三年二月詔自今勾院檢舉三
司失盜財賦每一百貫其本司吏給賞錢十貫五千貫已上仍補職名如
本司吏失萬貫其本司中舉為他人所告當行決配職重者當行極斷告

宋會要 職官五

者每百貫給賞錢二百貫三千貫以上仍補職名至判官及千繫人知而
故縱並當重行朝典雍熙三年八月詔分三部勾院以司勳郎中羅廷吉
判益缺勾院工部郎中高凝祐判度支勾院侍御史張敏判戶部勾院
化三年五月以益缺判官刑部員外郎直昭文館韓國華判益缺勾院
部判官水部員外郎袁建吉判度支勾院戶部判官太常博士段惟一判
戶部勾院時自三部判官高象先而下改授者十五人皆三司使之舉也
七月以虞部郎中史館修撰張祕為右諫議大夫判三司都勾院四年五
月以主客員外郎魏廷式判三司都勾院太常博士段惟一為都勾院判
度支勾院太子中舍張輅判戶部勾院先是分三司為左右計各置判官
一員又以一員繼判之至是罷左右計復分置為至道二年復併三勾院
為一以工部員外郎劉式判三年十一月復分三勾院以刑部員外郎董
龜正判益缺勾院比部員外郎馮拯判度支勾院監察御史王延判戶部
勾院真宗咸平二年九月詔勾院今後點檢得三部公事先會則逐部如
已曾行違即不得具劄子進呈若勾院自點檢得顯有不當方得舉奏六
年七月以著作郎直史館判三司益缺度支勾院陳克恭判戶部勾院
時克恭上言三部勾院可合為一仍願就領其事故以命之大中祥符九
年六月以虞部員外郎張懷寶判三司益缺度支戶部判官著作郎直史館梁
周分判三司益缺度支戶部勾院時議以三部勾院併為一司實為煩劇
雖重官為之徒益事勢于稽勾只愈疎矣至是復分三院選材力幹敏者
王之

卷五十六

六

職官	都磨勘司	太祖開寶七年六月以司農寺丞桑維翰為左拾遺兼點檢三司	八年十一月置三司推勘院於城南以前密州安丘縣尉張澣為	將作監丞知推勘院事未幾罷	太宗端拱二年十二月詔置三司都磨勘司以右贊善大夫劉式	判大不第卷一第廿九同	至道中又置提舉司點檢三司公事尋復停廢其帳籍併歸磨	勘司管條上	淳化三年十一月置主轄支收司以判都磨勘司官兼領之
----	------	---------------------------	---------------------------	--------------	---------------------------	------------	--------------------------	-------	-------------------------

磨勘司以判都磨勘司官兼領之四年十一月以著作佐郎王懷主判三司都理欠司兼權判都磨勘主轄支收司五年十二月以殿中侍御史王謂同提舉三司
 卷一十九十八
 磨勘司由司兼勾院上真宗咸平四年八月置支收司以判磨勘司官兼領并理欠憑由二司提舉三司帳勾磨勘司熙寧五年十一月右正言知制誥直學士院看詳編修中書條例曹布言臣伏以四方財賦其為名物豈可勝計凡給納歛散登耗多寡非有簿書文籍以勾考之則乾沒差繆不可知故內自府庫外至州縣歲會月計以上於三司紙劄之須賄賂之廣遠近之人以為勞敝三司雖有審覆之名而三部胥吏所行職事非一不得專意於其間近歲以來因循不復省閱其為敝亦已甚矣臣比被旨置司盡取三司所管帳籍刪去繁冗具為法式以施之天下然鈎考之法如故則

亦但為空文臣欲乞於三司選人吏二百人額置一司
委以賑磨天下帳籍以至三部勾院亦皆選置官吏責
以審覆其人吏各優給請受課以功罪立定賞罰仍自
朝廷選差疆幹臣僚專切提舉所合措置條約乞下詳
定帳籍所詳具以聞詔付詳定帳籍所是月詳定帳籍
所言檢會諸州軍洪中諸色文帳到三司始自天聖九
年本司人吏隨職上下因循徒有燕弄之名而全無覆
察之實積弊歲久官吏苟簡更不行遣送勾者甚多至
皇祐二年周湛劾此非便即不尋究弊源責之實效却
以人吏鑿帳為勞遂起請只將收帳前車到收附拆發
與行破官物業分應限使用自後吏人入以收附直數

卷一十九十八

二

至多而文字零碎因此更不拆發上下蓋庇寢成憑廢
至治平四年已及一十五年三司為見吏官物全無照
檢歸者欲捨前弊而救後患遂奏乞將已前合便收附
更不根逐只行下本處會問同否銷落錢物及今後令
省案勾院洎得拆發收附若其開州縣公人作獎重疊
開破官物供統合同應破文帳即三司無由覺察及雖
將收附拆發又却不依條排應勾照鑿所破官物歸
著逐件條貫乃或空文蓋為其間一道帳頭有連收附
五七百至一二千道者每道上省案未書事宜人吏次
第書字官員押訖送勾院本院依此次第官吏書押用
印拆發與開拆司本司每收附一道上書日用印更三

處上層分送諸案如此經歷數處極甚煩冗又直數零
碎拆發互換往還無由齊整及一道收附有十數案使
用者先係官物為頭所屬案分收領使用其以次合要
外合行會問又不得係甚案為頭收却是致本省從
來難以依條點勘挨排應鑿支破官物不行及有愚由
司承受車營致達務院坊中乞除破外處倒死頭口并
拘收司根逐到自前帳內開破官物各合使收附緣從
初只隨錢物名目拆發與本屬案無由發到逐司逐司
若却將帳勘鑿又恐重疊遺碍以此更無由得見歸著
三司又覩此極弊即不復更張遂奏乞差官二員置司
催促送勾人吏避免稽遲亦不照算照對所破官物歸

卷一十九十八

三

著自治平二年後來至熙寧二年十一月已前送勾新
舊文帳共一十二萬餘道並不見磨勘出小收大被失
陷官物或雖有則例不同及差互數目未見歸著錢物
只是名目行遣會問並不結絕料縱有大段侵欺無由
舉發為弊寢火四方錢穀略無檢察若令諸州軍依皇
祐二年周湛未起請拆發收附條貫已前體例各造錢
帛糧草新收單狀一本赴三司並依嘉祐三司編救內
勘鑿收帳條法施行如此則錢帛糧草單文帳比拆發收
附州軍各減一半似則其餘帳目並減頭連收附又
狀大段簡省三司諸案諸司亦無此繁冗文字復又將
收帳并新單狀勘鑿官物各見歸著可以絕杜欺弊又

緣逐司前行身分例各日有生事急連文字難以專一
點檢帳目必慮趨辦不前况吏人習備值兼饑
寒者十有七八若不厚與添給選擇得力之人別置一
司專一點檢及專差官提舉即向去終是難為整齊具
合行條約事件餘依前後條貫施行所有帳司官負總
字及人吏房舍及帳庫新收庫並令三司擘畫務使齊
舍屋於勾院磨勘司鄰近一處安置一諸州軍諸色月
解到來年三月季帳自春季半年帳自上半年季帳自
今年終為始攢造應係自來依皇祐二年八月內周湛
起請中書劄子指揮於帳前頭連收納官物文狀並更
不出給內錢帛糧草即依皇祐二年八月已前條例別

卷一千九十八

四

造新收官物草狀一一與正帳收頓合同經勾磨訖隨
帳申發赴三司一帳內開破錢物附在自前帳收者並
須根逐從初帳頭連到收附照對使用如委是元帳不
曾連到收附即許會問本州諸實勾磨同否照證勘鑿
官物歸着一委三部并都理文司節級於逐案逐司先
選定諸會帳籍得力前行之人次與已選定前行同共
依前選揀後行二百人充帳司專切點檢行帳具所選
定委是公當別無情由重結罪文狀保名供申委使副
判官及提舉官更切審察詰實即將逐司逐案帳目均
分與本案手分每人各認窠名依條二人同共繫書行
遣若人數有剩即以次分於別案人數不足處主行務

令均等其前行每名分探手分人數主押其勾磨勾押
孔目官各隨帳日本屬案分書押一帳司勾押磨勘司
人吏如因帳籍職事受賍并在京諸色公人因帳籍公
事取受逐司公人錢物及引領過度並用熙寧三年九
月二十五日河倉條貫二十二日中書門下言新差提
舉帳司勾院磨勘司季承之請街申陳事件詔行遣以
提舉三司帳司磨勘司為名與使副同簽印作三司官
行遣一應與諸處官自往來行遣文字並依三司體式
一報判使廳及三部文字體式依副使例其諸案及子
司報本司文字於申狀一三司應干帳籍事除合措置
更張并根磨到夫陷官物及取勘命官並委提舉官與

卷一千九十八

五

三司使同判官商議同簽書行遣其餘公事只委提舉
司與判官簽書行遣內常事提舉官押檢其舊例只係
判官書押文字及繳送帳檢之類提舉官不押如提舉
官點檢出帳事差錯合收坐本判官不用夫覺察之律
十二月詔帳司勾院磨勘司人吏如因帳籍職事受賍
並在京諸色人如因帳籍公事取受逐司公人錢物及
行用引領過度人並同河倉條貫施行催驅司印司依三
部人印司正分二人依帳司添給由催驅司印司依三部
印司年限酬獎賞罰知雜司二人依帳司添給貼司八
人通引官二人支盤纏食錢各二千親事官添支食錢
五百文。六年正月二十二日詳定帳籍所言本所檢

會近詳定諸路州軍供申三司文帳內新收官物並令開說色數收納來處窠名立式申委施行去訖所有支破官物自來以收帳頭連到收附照證不便遂擊盡令三司帳司將帳勘繫歸著數內錢帛糧草除供正帳外更令依舊條例造新收單帳一本與正帳合同句誓申省亦準朝旨施行緣三司只是將新收單帳內開坐逐色數目元請納來處窠名勘繫所是正帳只銷將逐色錢物各撮計數目仍須與單帳內撮計數目其正帳內即不銷更細開元請納來處窠名須至申明本所令詳定新收單帳并正帳內新收一項式樣連粘在前乞下三司項降諸路州軍照會依此奏聞詔施行具錢帛新

卷一千九十八 六

收單帳并正帳內新收一項式樣糧草做此新收單帳某州今供某年某季或上半年錢帛新收單帳如後錢若干銀若干其餘逐色各依上項開錢若干某窠名銀若干某窠名其餘逐色依上項開一正帳內新收一項錢若干銀若干其餘逐色依上項開。九年三月十三日中書門下言戶房申檢會天下錢穀文帳三司自天聖年後人吏曠職上下因循徒有照算之名而無鈎收之實積年損失不可勝紀昨令三司置局先將諸帳內繁文裁減及添備關防事節專置司厚給吏人立賞罰驅磨作弊令方成次第三司具到帳司比行生事吏祿有所未均今來却廢罷帳司一加往日將帳與生事

衆同往遣其帳司吏祿比行生事人吏差優蓋為事初天下未曉造帳今來祖帳既定只是照算拘催比舊稍有紙劄須至量行裁減今將帳司并提舉司勾覆官已下至飯料後行並依行生事第一等案分請受帖司即每月支食料錢各二千五百文准備貼司減罷如願不請食料錢者聽舊收管候有缺補填諸處有帳司刑例支破吏祿者亦依減定則例施行仍於見在後行已上八人內減二人貼司七人內減三人並減帳司勞績數少之人勞績等即減後差到人其減下人並撥填帳司或生事案關願如此施行委得允當從之十一月九日詔提舉三司帳司勾院磨勘司催驅司官並減罷令提

卷一千九十八 七

舉在京諸司庫務司兼提舉其餘合存減事件令提舉司相度以聞二十四日以尚書祠部郎中直史館葉均提舉三司帳司磨勘司資任添給並依省判例其提舉諸司庫務司更不兼領仍差尉少卿康衛權提舉候葉均到依舊

全唐文

宋會要

理名司

舊司名犯仁宗廟諱乾興元年改為蠲納司天聖三年又改今名咸平元年又置司簿司勾銷般撥及主管文簿以理欠司主判官兼領其事景德四年廢淳化三年六月以右贊善大夫許道寧判都理欠司時自三部判官高詳先而下選授者十五人皆從三司使之舉也四年五月以右諫議大夫判三司都勾院張佖兼判理欠司

卷一十九十八

全唐文

宋會要

都憑由司

太宗雍熙四年十一月以監鈔推官段惟一度支推官朱賦戶部推官崔維翰分判本部憑由司太宗以天下倉場庫務申破錢帛其數浩大故命惟一等專主之不食書本職公事淳化二年合三憑由司為一 至道二年閏七月併都憑由司歸理欠司以司封員外郎王渭判時命監鈔使陳恕詳定減省三司官局恕請以理欠憑由兩司併歸一司而有是命仍命應欠負官物並令三司逐部行遣催納理欠司止係轄欠數催驅提舉三司承受御寶憑由司 在三司掌承驗合同憑由勾

卷一十九十八

檢之事選三司前後行吏六人主行文書 真宗景德四年八月詔自今內庭及含光等殿在京諸處營造內臣於諸司庫務宣索物料並令庫務具名數押書付送司方得給付給訖連內臣文字實封送三司置籍每旬俱兩本進內一留中一下尚書內省降用印憑由除合破其奉詔監募者事畢亦具所費以開錄別本送三司憑由司勘驗如前制先是內中須索文記委都知司勘驗除破有留滯踰年未能結絕者真宗令樞密院三司議定此制 天禧三年正月三司言使臣傳宣取物承前止是口傳詔旨別無憑驗致因緣盜取錢物今請下入內內侍省置傳宣合同司專差內臣一負主之如有

所須索即以合同憑由一本給付逐庫務給訖繳申三
司三司置御寶憑由司擇吏人專主除破所貴絕於敢
弊從之二月詔合同憑由司自今應係傳宣差使臣於
諸庫務取索金銀帛諸物委入內內侍省用印記置各
同憑由每道各兩本常預先書印下合同在備傳宣取
索仍置唐旋據道數抄上專委勾當使臣親自封鑲主
掌如有使臣傳宣取索即赴本省請令合同憑由二本
分明寫錄所收物色名數抄上文曆拘管仍令傳宣使
臣著字收領親貴赴庫務取索餘合同憑由一本即本
省畫時實封差人置歷於前于取索庫務官當面通下
批理文歷兼仰逐庫務候使臣將到合同憑由亦委逐

卷一十九十八 二

處監庫務官將實封合同當面勘會比對印記取索物
數使臣姓名志同別無虛偽即畫時支給訖依例繳連
憑由兩本一齊申奏乞降印憑下三司除破候到今三
司承受御寶憑由司承准印憑文字勘會依例牒都憑
由司出給破帖如止是取索茶酒菓實食物柴炭等即
依舊例施行更不出給合同憑由 五年十一月詔自
今除傳宣喝賜茶酒食菓等止令庫務候見使臣告報
依例供應訖具數申合同憑由司乞出給憑由除破其
餘傳宣取索諸般物並依取索金銀錢帛實貨例施行仍
令本使使臣於憑由上繫書名街著字仍別鑄合同憑
由印給之十二月詔自今合同憑由司每有使臣取索

宋會要 職官五

金帛錢寶依舊逐旋覆奏出給憑由若止是取索諸雜
物即令本司依舊勘會出憑由更逐旋覆奏直候至晚
繳連赴入內內侍省當日或次日一處貼黃點檢用印
奏知 治平三年四月三司言乞下入內內侍省內侍
省鈐轄使用今後所差勾當去處合要諸般物色供應
內係御前等處要用物色並依元宣出給御寶合同憑
由取索降破并其諸合屬三司支遣名件並勘會大例
計度合使官物預先申省乞令支給不得依舊出白劄
子於倉場庫務取撥如是合同取索并省中支給物色
至供應了日却有剩數即須申正行回納并下諸司庫
務遵稟如違並行嚴斷依條施行從之 神宗熙寧三

卷一十九十八 三

年六月二十四日制置三司條例司言三司乞將常程
合用取索官物撥歸三司行遣支給入內省不詳元奏
却將非汎取索撥屬三司緩急取索難為會問別無闕
防照驗虛實逐差人計會三部逐案勘會供折內除自
來例定取索一依元條承認在省行遣外其自來承受
到支過非汎取索在省難以關防去處名目乞一面申
奏送合同司本司依所奏施行從之元豐七年八月
詔合同憑由司係掌御前密賜及非汎取過造作賜物
等給降憑由除破今後並不隸省臺寺監所轄止隸入
內內侍省掌管 徽宗崇寧三年四月內準入內內侍
省牒奉詔合同憑由司主管官三負見今關少使臣今

三四七

後可依舊以二負為額 高宗建炎四年七月三十日
入內殿頭權主管合同憑由司盧祖道言本司自宋印
造合同并行遺紙札每料合勘請池表紙一千張大表
紙六百張乞行下所屬依舊於行在本司歷內批勘請
領詔令糧料院各以三分為率批勘二分 紹興三年
四月二日詔將入內省地基內修到廊屋就便撥充合
同憑由司令本司移在內置局宿直先是在內置司具
合同憑由係取索金銀錢帛等又據恐在外無以檢察
濶防故也

全唐文

宋會要

開折司

太宗太平興國三年十二月以貝州觀察推官張鴻漸
為右贊善大夫充開折司推官三部舊各有開折司止
本部判官兼領開寶五年以監缺戶部開折司為一度
支開折司為一至是始置推官一員領之五年十一月
以戶部郎中劉保勳點檢三司開折司雍熙四年十一
月以三司開折司右拾遺直史館韓國華判三司開折
司至道三年後二負主判咸平元年省一員遂為定制
又有勾鑿司勾鑿已行文帳生事催驅司催促未了又
帳生事發司發放三司諸案牒帖受事司受諸處送

卷一百九十八

到罪人衙司掌軍大將差遣并開折司主判官魚領內
衙司仍以諸司使或內臣一員同勾當淳化二年七月
以殿中丞直史館何士宗主判三司帳籍司四年併帳
籍司歸開
折司三年五月以著作佐郎李簡主判三司開折司時
三部判官高象先而下選授者十五人皆從三司使之
舉也真宗大中祥符八年正月詔三司諸子司多於遠
年帳案內搜尋名件直行指揮下諸州根逐磨勘年月
深達案籍不全勾追照驗頗成煩擾自今不得復然違
者仰逐州府將所行文字實封進納如州府自敢接便
行違即委轉運司提點刑獄司覺察以聞

全唐文

宋會要 衙司

景德三年九月詔三司應差大將軍將短欠勾當仰衙
司出給印紙三十張抄上所差勾當事名目隨公事繁
慢起發仍不得過限五日候於印紙上批書發月日
取本判官押書逐程往迴並依此批書如在路有阻滯
去處亦取隨處州縣官司批書因依候到京亦不得過
限五日須赴衙司公參委本司點檢磨勘程限違否所
差將歷子批繫架閣所差陸路管押官物自來家院出
給驛券水路省司出給歷頭逐日支破食錢如不管押
官物亦自省司給與倉券若差押船綱有過犯該條以

卷一百九十八

替歸省者仰省司開坐犯罪因由斷遣刑名帖送衙門
委本司置簿謄錄省帖不以元定年限押運滿與未滿
仰勘會如元係第一等優輕者先與三次短差後却與
一次第一等重難係第二等優輕者即與兩次短差後
却與一次第二等重難元係重難綱運者並却與一次
第一等重難差遣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詔自今三司
大將軍將元係使臣該恩叙理更與一次差遣者仰軍
頭引見司取旨與一年或二年三年差遣仍於劄子內
聲說送三司候年限滿日即許經省取理逐旋依例磨
勘引見或於年限未滿間過軍恩即叙軍恩例施行八
年十二月崇儀營轄三司大將軍將養義等言欲乞自

卷一百九十八

今每有叙理使臣降充三司軍大將候到司收管即行
公文會問刑部取本人元犯及斷遣刑名令子細抄錄
牒報衙司置簿拘管如經恩赦合再該叙理三司更不
會問刑部只於衙門取索照會從之仁宗天聖四年正
月三司言自今充軍大將十年已上有三度公過若於
後來年分中因差遣更犯一兩度公過並乞依例磨勘
轉補從之七年十月詔三司衙司都押衙依舊差人
充其衙佐自今省罷發遣歸本司仍選差飯料或厨料
後行二人充手分八年二月詔三司自今州府軍監更
不得發遣衙前人赴三司充軍大將如遇闕少軍大將
仰三司奏取指揮先是諸州軍衙前軍將承引官客司
并衙職負如願充三司軍將大將者自來不曾犯徒刑
家業及二百千已上詣會書算之人由發赴省元係職
員即與三司大將係承引官客司并軍將並與三司軍
將本戶下合當差充里正即無免放於乾興元年省牒
逐路轉運司衙前軍將承引官客司職負等願充大將
者並且權住今遂詔罷之神宗熙寧七年三月九日詔
大將軍將以一千五百人為額守關軍將並募充守關
後行滿二年願換充正名者聽諸司及庫務人不在投
換之限大將軍各給印歷二十張批書差遣功過仍預
關所屬無歷者不在理為磨勘月日之限衙司前
行一人後行三人其後行並選差三年酬獎訖遞充

前行又三年替其守闕後行三人送差四年替並從編脩三司敕式所定也

千九十八

全唐文

宋會要 河渠司

仁宗皇祐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三司請置河渠一司專提舉黃汴等河堤功料事從之命監鐵副使劉湜判官邵飾主其事九月詔三司河渠司汴河每年一開濬之五年六月蘄州判官李虛一上澆漕新書四十卷詔送河渠司以備檢閱其書蓋記古今河渠事虛一特循一資至和二年十二月以殿中丞李仲昌都大提舉河渠司以仲昌知水利之害特任之也嘉祐三年十一月詔置都水監罷三司河渠司閏十二月三日河渠司勾當公事李師中言自來受三司牒令行下諸州軍

蘇詩卷十九

文字雖令指揮轄下州軍緣別無定式致諸處都大巡河使臣及縣邑多不申狀止行公牒此於事體殊失輕重以此亦難集事乞指揮自今都大巡河使臣及縣邑應干河渠事並具申狀如州縣有不應報事或稽緩致悞事者許牒運司取勘下都水監定奪監司言緣已準詔置都水監輸知監丞公事孫琳赴澶州勾當河事欲乞下轉運司指揮都大巡河使臣及縣邑如有應干河渠並令供申若州郡有不應報事或稽緩致悞事許申本監乞取勘施行所貴集事檢會朝廷指揮公黃汴等河州軍諸路歸修河物料榆柳并河清兵士不得擅有差借役占及採斫修蓋令轉運司河渠司提刑安撫司

勾當公事
在政務黃
河司後

河渠司勾當公事臣僚都大巡河使臣常切點檢今後
稍有違犯並仰取勘以聞竊以都大巡河使臣各隸本
州不當與監司及省司官一例直行取勘州軍官吏自
今乞只令具事中轉運司差官取勘監司今相度欲依
師中所請從之河渠司勾當公事因李仲昌泐置緣仲
昌止是知縣資序乃帶提舉巡檢賊諫潭州及河北
轉運等司故事多苟且師中將罷去自以言之無嫌故
有是請○勾當公事 仁宗康定元年十一月二十八
日權三司使公事葉清臣言乞置推官四員詔三司舉
條通判資序朝臣二人充三司勾當公事仍定年限酬
獎及月終聞奏 嘉定二年十月二十二日三司請以
都員外郎陳昭素充勾當修造茶公事御史丁謂言三
司勾當公事罷繞數年今河渠司勾當已有兩員若修
造案復置一員是廢二員而置三員也詔為去歲今夏
霖雨修造處併多其陳昭素依近降指揮勾當修造公
事候將修造稍稀即行減罷更不差填 英宗治平二
年八月十八日以尚書比部員外郎王荀龍屯田員外
郎張草並勾當三司公事案是職舊止一員至是以兩
水所壞軍營官舍十餘萬皆當營造而本案勾當公事
張徽遣判官故增置一員而荀龍草有是命 三年六
月二十五日以屯田員外郎梁端管勾三司使廳簿籍
三司使韓幹請也尋以中書 神宗熙寧三年九月四

卷一百十九

二

日權三司使公事吳充言本司舊有管勾推勘官一員
因循廢罷欲乞復置仍舉京朝官或幕職州縣官充從
之 二年十二月二日詔三司差委本司勾當公事官
一員就催轄司人吏簿歷專切管勾檢舉催促諸案勘
會六路上供之物應報發運

卷一百十九

三

全唐文

宋會要 疏濬黃河司

神宗熙寧七年四月三日詔置疏濬黃河司差虞部員外郎范子淵都大提舉疏濬黃河自衛州至海口衛尉寺丞李公義勾當公事是月范子淵言今創置司局凡條約應疏濬河道合用人船並下本地分都大司於諸埽差撥如船不足即乞從本司移牒於三門白波軍運司應副自衛州至海口全藉有心力使臣分委向幹乞不拘常制舉使臣十員指使二員合製造疏濬木杷鐵龍爪等乞下緣河諸軍應副工匠於諸埽指名抽差就轉運金堤兩司差座船二隻本司官當直兵士只於都

卷一百一十九

大司河清差撥官員請俸遞馬驛券軍典人數公吏食錢並依都水外監丞司依本司公事並與本路轉運提刑提舉司及外都水監丞司公移行造並從之九年十一月二日都水監言疏濬黃河司用船二百隻濬深大河中流令水行地中勘會所乞令試一過之功今已歲餘未曾按驗令本監都官一員前去檢覆兼恐占用人船官屬太多就令相度裁減於是監丞劉璿言疏濬黃河舊條一司後用鐵龍爪疏導向下河道分為兩局乞依舊併為一司勾當官乞行並宜減罷濬河兩司共管船二百五隻乞減罷一百八十五隻存留二十隻如闕許黃河逐都大司將般物料船三十隻應副出界遞

相交替共不得過五十隻從之十年九月二十八日中書門下言都水監丞范子淵言准朝命疏濬汴河蒙差官累行試驗功利灼然臣欲乞候今冬疏濬汴河了畢將杷具舟船等盡分與逐地分使臣令於閘口之後河道內先檢量淤澱去處至春水接續疏導所責河道上下通流不致阻遏仍免別差官屬占破役兵就便集事下都水監監司乞依所請施行從之

卷一百一十九

宋會要 三司推勘院

太祖開寶八年十一月置三司推勘院於城南以前
密州安丘縣尉張邀為將作監丞知推勘院事未幾
罷永壽大興卷二萬平言五又徐輯大興不著卷數

淳化元年五月詔御史臺置推勘官二十員分謝天
下大獄候三年滿無遺贖或雖有責罰如所犯情輕
及案節小不圓者亦特與轉官如二年願替即與近
便差遣十七日詔御史臺置推官二十員分謝天下
大獄以三考為滿定其黜陟 淳熙二年三月二十
二日詔刑部大理寺自今駁勘案狀從本部長官并
大理卿少子細看詳如見得委是不圓有礙大情出

五十一

入重刑方許依條申奏駁勘如大情不礙止是小節
不圓即據所犯定斷不得一槩泛乞別勘仍令諸路
州軍監司將合申奏獄案文字須管其情犯一切圓
備方得申奏若大情有礙却致刑寺駁勘其當職官
姓名中尚書省 二十三日詔昨降指揮諸州縣異
公事遍經本路及鄰路諸司差官推勘依前職異合
提刑司親往勘指實情申奏仰選委部由精強
通判簽判前去取見寔情將案連款狀提刑司如無
礙異即一面依條結斷錄案開奏如依前職異即令
提刑司親點對指實情申奏 八月十三日中書
門下省言諸州縣職異依條合移推公事如已經降

指揮許招推已後逐次職異不須再申降指揮止依
從來行遣從之 三年二月七日詔自今縣獄有尉
司解到公事在禁若令丞簿全闕去處即仰本縣依
條申州於合差官內選差無干礙官權攝其徒罪以
上囚令佐聚問無異方得結解赴州 以大理評事
張維言縣尉職在巡警及其獲盜解縣禁繫推鞠屬
之縣令若捕盜官或暫權縣自行鞠獄既以元捕為
當又欲因以受賞惟務獄成而獄卒例是尉司司手
往往迎合通令招承故有是詔 四年十一月十九
日敕令所言自今職異公事已經本路監司帥司或
隣路監司差官通及五次勘鞠不移前勘又行職異

五十二

者後勘官中本路初差官提刑司提刑躬親置司根
勘著寔情節鄰路提刑司於近便州軍差職官以
上錄問或審問如依前職異即令本路提刑具前後
案款指實情到刑寺看詳如見得干連供證事狀
明白不移前勘委是懼妄有職異申尚書省取旨
斷罪若刑寺見得大情不圓難以便行處所須合
別行委官即令鄰路未經差官監司於近便州軍差
官別推不得況追干連人從之 五年七月右司自
外郎曾達言如提刑躬親置司根勘依前職異不問
係與不係提刑案發並從本路轉運指定開奏如轉

運司官係是兩負公共指定從之此條於十三年後 淳熙十三年三月詔議異之獄已經五推依前擬異者須管提刑躬親鞠勸不得委官代勸案成依條差官審錄如依前擬異即仰本路轉取索前後案款盡情參酌指定所勘情節是與不是寔情所擬詞理係與不係避罪妄行擬異分明果決指定不得稱為疑慮其請寔保明聞奏刑寺據案申取朝廷指揮斷遣施行 五子十月九日敕令所鞠獄紹興舊法拘以一案推結正恐鞠獄之官推勘不得其實故有不當者 一案坐之乾道法又恐替移事故却致淹延故將犯人先次結斷不當官吏案後收坐仍取伏辦今欲參酌紹興

五十三

乾道法意以取適中之制將鞠獄前推及錄問官吏有不當者如已替移事故元犯係死罪遵依紹興舊法 一案推結外餘罪遵依乾道舊法施行從之 因刑部言命官有陳訴前勘不當乞改正過名照紹興乾道法各有不同是以令所看詳上之 六年六月一日大理少卿梁總言近來獄多擬異有至類推經涉數年者州郡厭于供須于連困於追逮望申嚴置推差官之令必監司親自依法選差其乾道七年行下知州選差指揮乞更不施行仍令大理寺左斷刑自今獄案如置推鞠獄官罪有出入合收坐者若所差違法并監司貼說取旨從之 七年二月二十

四日詔監司以獄訟送部內州郡若地遠則淹遲擾自今毋得過五百里仍嚴立期限不得後蔓勾追 五月十四日詔諸路州軍將應承受到疏駁再勘獄案須管遵依鞠獄條限如承受取會不圓情節亦不得過會問條限自今如有違滯去處仰本路開具當職官吏姓名申尚書省取旨重作施行仍令刑寺長式諸路提刑諸州官臣將上件指揮刻版榜置之廳事常切遵守 八月十九日詔命官陳訴元勘冤抑不當從刑寺申朝廷送元犯州軍季不干礙官將元勘斷罪犯照應所訴因依追索干證從寔体究不同情節畫一開具本州次第結罪保明將元事發及

五十四

体究取勘證佐始末公案一宗寔封申尚書省候到委刑寺參照若寔有冤抑合行改斷即具申省取旨施行 八年六月九日知臨安府王佐言自今中使該獄擬異罪人移司別推恐或有寃則差刑寺官錄問如更擬異即併推吏送大理寺從之 七月四日刑部侍郎賈選言刑寺駁勘取會獄案文字乞令進院置錄匣排列字號月日地里當官發放所至舖分即時抽摘單傳承受官司亦仰遵依條限其所會并施行因依實書到發日時用元發匣回報庶幾違滯之處易于稽考從之 九年九月十三日明堂赦刑獄擬異自有條法不得于詞外推鞠其干連

人雖有罪而于出入翻異稱冤情節元不相干者錄
訖先斷近來州郡恐勘官到來臨期勾追遲緩却將
干證人盡行拘繫破家失業或至死亡可令釋放著
家知在如違許被拘留人經監司陳訴十二年十五
年赦同此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南郊赦命犯罪
遇恩全原唯賊罪結案餘限三十日具事因中省其
元勘官司為見已過赦恩更不依條限其中至有
經隔累年名掛罪籍刑寺不作結絕有礙陞改注擬
之類仰所屬將似此之人須管依條限開具事因仍
令刑寺常切檢舉催促不替違戾十五年明堂赦同
十四年七月十四日臣僚言監司按發官吏勘證公

五十五

事既付有司當聽其依公推治若州郡遷延獄官徇
私自合依條舉劾訪聞其間却有輕重任情先授意
旨往來申請必欲符合乃許結案繫留鍛煉動經數
月類多冤枉致傷和氣詔令刑部行下諸路監司毋
得依前違戾仍委御史覺察十五年七月二十三
日詔大理寺今後得旨推勘公事內有干連人合先
摘斷仰逐旋中取朝廷指揮先是詔案內干犯人從
本寺先次摘斷至是大理少卿表樞言大理根勘公
事雖有正犯干犯之人然其所坐刑名自有輕重並
合具案聞奏取自聖裁難以輒從本寺摘斷故有是
命九月八日明堂赦諸路見勘命官及大辟翻異

之獄計九十餘件已降指揮令諸路提刑躬親與逐
州守臣審勘事涉可疑即與從輕結斷別無慮慮即
照刑寺已定斷事理施行至今尚未有結絕去處可
自今赦到日限兩月結絕如有違戾去處令刑部開
具官吏申取朝廷指揮重行責罰同日赦鞠獄差
官自有起發條限近來被差官往往推避遷延今後應
監司州軍差官推勘公事須管督責照條限疾速
起發不得推避如有稽滯仰所差官司按劾淳熙
十六年閏五月十三日臣僚言州縣之吏不能潔已
奉公遂致人言或為百姓詞訴或為上官按發錢物
之色額緣數之多寡具載公積且稱入已見送所司

五十六

勘鞠是非未明公私所辨之間偶遇登極大赦不復
窮究便行引用亟經刑部除落過名徑赴銓部占射
注授乞行下諸路監司若州縣官吏應有所犯之人
即合嚴戒所有著寔推勘俟其伏辨錄問圓結並如
常制然後備條定罪方可引用赦恩免其科罪為之
疎放如委是賊汗不法自合具申省部一依成法注
擬其或所訴所按不寔亦當保明申朝廷為之昭雪
今赦已前所犯之人雖是所司釋放不當竊恐造獄
之時干連人眾難以再行追呼只乞令獄司具已勘
到事節申部亦足以勘量寔寔隨宜審擇庶幾施行
之間不致過當從之十月二十三日臣僚言州縣

推勘大辟并劫盜及私酷之家獄吏知其所犯者多是貧乏不顧藉之人無以規求賂遺乃逼令妄通富家誣以干連殺人及囚有欲報私隙者多誣平民曾有交涉劫盜則多虛通窩藏資給之家私酷則旁及四鄰并秋鞠所自一時追逮無以自明必賂獄吏誤足所請然後令正犯人供退而後免乞自今推殺人非礙大情劫盜非寔窩藏資給私酷除正犯人外自餘並不許追逮詔從之仍令提刑司常切覺察十一月十一日大理卿王尚之言近日以來民間詞訴官司按刺多有連及赦前之事復送所司究勘者歲月既久追逮證佐干涉人衆禁繫對辯必欲圓結然

五十七

後定斷如此則與不曾經大赦無異恐非所以示信也乞指揮今後民間詞訴官司按刺送所司推勘者只合將大赦後犯罪依法勘結若其所犯在大赦前苟非惡逆以上並不許推究從之 紹熙元年四月二十九日刑部郎中俞激言在法諸州所部官犯罪者本州推鞠若係本州按發者申提點刑獄司有妨礙即報本州中轉運司立法之意不為無謂竊見近有本州按發而令本州推勘者部屬寧無觀望乎乞今後監司郡守按發官吏合行推勘者如係本州按發須申提刑司差別州官本路按發須申朝廷差鄰路官前來推勘庶使無觀望徇私之弊則罰必當罪

而人無不服矣從之 十月十七日四川制置使京鐘言紹興元年四月十九日指揮今後監司郡守按發官吏合行推勘者如係本州按發須申提刑司差別州官本路按發須申朝廷差鄰路官前來推勘對本司係統轄四川州縣軍民之政而屬吏有賦汗庸懦在任不公不法不堪倚仗之人遵從元中獲指揮即自對移訖聞奏竊緣本司去朝廷萬里今若引監司按劾官吏休例直候申明朝廷差官前來推勘道里遙遠動經歲月愈致淹延乞朝廷詳酌如本司所部四川州縣官或有當按發合行推勘者即許本司遵從元中獲指揮先後對移仍一面選差鄰路州

五十八

官吏根勘奏聞如四川監司按發官吏亦乞照應本司今來所請從制置司差鄰路官前去推勘奏申庶幾不致拘礙往復淹延刑禁其四川州郡按發公事遵從指揮須申提刑司差別州官推勘從之 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臣條言三衙及江上諸軍都統制司所有推獄名曰後司有自吏有法司獄成則決之主帥略不經官屬之手諸軍每月公事解赴帥司必先計會後司人吏或非理鍛鍊或輕重任情賄賂得行姦弊百出軍中冤抑無所赴懇乞今後諸軍後司公事並令主帥選委通曉條制屬官二員兼管庶幾可無冤濫從之 六月八日檢正謝源明奏一乞行下諸

州軍今後勘勘盜賊須管依條推究和同歲區之
家一案推結遵依條法施行仍從舊例三年指置先
勒犯人供父祖兄弟曾未析戶獄官究竟不應坐罪
于結前陳乞與準分法若係同犯一例拘沒并官
故縱不行覺察皆有逐項罪條法又言應勘鞠公
事或翻異聲冤依條移司差官別推止就元勘本州
置獄不得仍前改送他州及轉移屬縣并妄作緣故
移推若州縣未結絕非冤抑不公而監司輒移皆有
逐項罪條法如有違戾重作施行刑部有詳所陳
允當並從之 八月二十日刑部侍郎馬大同言乞
應差推勘官並須選清強詳練之人不容作推避從
五年九

所差監司專人押發限五日內起離仍令所屬州縣
將一行官吏依條合得券食挨日批支應有供須之
屬無令闕誤然後可以責其留心推勘如罪囚止一
名限以半月三名以上限以一月方許出院有所追
會不在此限違者以違制論許本路監司按治期限
既定大約計之每推自其被差以至出院亦須兩月
之期而後訖事如是且推蓋可以歲計矣臣將諸州
所勘大辟并雜犯死罪等公事一面置籍遇有甲列
結絕或翻異名件接續銷注每十日一催之名四舉
催案而合法司無行自十日一催之後須管其所差
被差及入院出院日如其報應如準前玩品且推

宋會要 職官五

通滿一年而其獄淹滯不行結絕者許從本部稽考
其違限去處將所差及被差官吏其職位姓名申奏
重行責罰從之紹熙五年九月十四日明堂赦鞠獄
差官自有起發條限近來被差官往往推避遷延今
後應監司州軍差官推勘公事須管督責照條限戾
違起發不得推避如有稽滯仰所差官司按劾自後
郭敏並同 同日赦刑獄翻異自有條法不得於詞外
推鞠其干連人雖有罪而于出入翻異稱冤情節元
不相干者錄訖先斷近來州郡恐勘官列案臨期勾
追遲緩却將干證人盡行拘繫破家失業或至死亡
可並令釋放著家知在如違許被拘留人經監司陳
六年

訴日後郭敏並同 慶元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詔諸
路提刑司嚴立板榜行下州縣約束應合離州公事
有預將案款先為計嗚州吏者許諸色人指寔經提
刑司陳訴仍將先獄移勘其犯人送無干礙官司根
究具案取旨重作施行從大理詳事范德之請也
四年九月十二日臣條言比年以來推勘之法未盡
是致多有冤濫推原其故則法有所謂一案推結者
寔病之也謂如前勘官吏或有失寔于法須並行追
勘閔涉人數既多追結繁擾彼寔者既不能得直而
後勘官吏自相爭訟故後勘官吏悉皆視成于前勘
及至州獄翻異則提刑司差官推勘提刑司復翻異

則以次至轉運提舉安撫司本路所差既過則又差鄰路關涉之人愈多則愈難一案推結臣以為今宜令州縣諸司推勘大辟各不得過百日如所差官港延不行或諸司遷延不差各與坐罪庶幾不致淹延刑獄如已經本路差官俱過猶翻異不已者仰家屬徑經朝省陳訴結立願加一等之罪遣人赴天獄推勘如二廣四川去朝廷既遠亦結加一等罪赴經畧司及制置司陳訴其經畧司制置司申朝省取旨差官於鄰路追攝根勘如或妄訴即坐以所加立之罪如委是冤抑即將推勘失當官吏並與照條坐罪至于檢斷簽書及錄問官止據一時成款初不知情

六十一

免與同罪如此則人知一等推結之法必行而檢斷簽書錄問之官既不與罪則關涉亦省而民寃得以自直詔令刑寺看詳聞奏 刑寺看詳若將犯人已經本路差官俱過猶翻異者便許家屬經朝省陳訴願加一等之罪遣人赴天獄推勘如二廣四川許經略制置司陳訴朝廷取旨差官鄰路根勘照得在法罪人翻異或家屬聲寃皆移司別推已經五推提刑親勘轉運指定之後復行翻異已有淳熙十一年七月六日指揮具錄翻詞聞奏聽候指揮施行外所是乞將檢斷簽書錄問止據一時成款初不知情免與同罪一節照得淳熙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指

揮紹興元年十二月三日兩項指揮檢斷錄問之官如辭狀隱伏無以驗知者不在一案推結之數緣敕今所修條法之時申明朝廷乞將簽書與檢斷錄問一體修立為法續奉旨依舊法施行致有臣僚今來奏請本寺照得檢斷錄問簽書不問有無當駁之情併與推勘官一案推結委是輕重不倫今來臣僚奏請即與敕令所前來申請願同今看詳送敕令所參酌看詳施行 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臣僚言竊見廣東一路十月四川惟英德府煙瘴最甚有人問生地獄之號諸司分在廣韶二州置司英德介平廣韶之間故諸司凡以公事送獄者多送英德人一聞

六十二

生地獄之名則心已懼凡罪不致死與未必有罪之人每至獄則皆引伏其意以為入繫于獄未必辯明而不免于死不若亟就刑責猶得以生由是獄之欲速成者必之英德而英德之吏以善治獄名今一路之中東有潮惠西有二慶北有南雄連州皆風土之不甚惡者乞行下本路諸司應今後遇有公事合送別州根勘者不許送英德府庶幾獄無寃盡人獲生全從之 六年五月六日都省言兩澤稍愆見行祈禱照得淳熙十四年紹興四年曾降指揮密勘翻異之獄從宜結斷今來又及八年尚慮翻異并駁勘公事稍多淹延刑禁詔諸路提刑自今降指揮到日疾

速躬親同本州守臣比照昨來所降指揮翻異及駁勘之獄詳情審勘如有未盡或事涉可疑與從輕結斷其失當官吏特免一案推結一次嘉泰元年正月十一日臣僚言今日治獄之弊推鞠之初雖得其情至穿款之際則必先自揣摩斟酌之以為案如某罪當合某法或笞或杖或徒流與死刑之類皆文致其辭輕重其字必欲以款之情與法意合彼議法者亦惟視其成而定其罪纖毫錙銖如出一手乞行下諸路州軍所隸刑獄應自今圓結果款但據其所吐實辭明白條具然後聽其議注者定罪不得仍前傳會牽合稍有文飾如有違戾監司按治施行庶幾

六十四

情得其寔法當其罪從之 二年四月四日權刑部侍郎俞激言凡勘大辟正犯與干連人各給一曆令其書寫自初入獄至于獄成所供情款其勘官批問亦只就曆書寫應有錯字只許圈記不許塗抹其曆縣即本州預先印給州即提刑司預給不許用別紙書寫違者重立罪賞許人告首其曆之首備坐約束使正犯與干連等人通知如此則可以杜絕吏姦終始情款難於改易設有翻異則獄囚供吐輕重虛寔之情及勘官推勘詳簡當否之狀於此盡見從之三年三月十一日江西運副陳研言竊見諸路州軍大辟公事到獄之初不先審定罪人本情多為遷就

之詞求合于疑慮可憫之條此最今日治獄之大弊迨至結錄審問法司檢斷則以刑名疑慮情理可憫具案奏裁棘寺看詳申部部復申省卒從貸命若使罪人之本情果有疑慮可憫則施行不為不當其有不然亦從奏裁貸命死者何辜推求其故縣獄禁勘無翻異即申解州州獄覆勘無翻異即送法司其中提刑司詳覆行下處斷往往州吏必多方駁難縣胥憲司吏人必多方駁難州吏追呼取會因而受賂緣此州縣吏人憚于徑申故於罪人入獄之初教為疑慮可憫情節及至獄具一面照條奏裁則免追呼需索之擾今天下獄案來上大率奏裁案最多而詳覆

六十五

案絕少職此之由也欲乞行下諸路州縣今後遇大辟罪人到官之初須令長官當廳引問罪人令以實情通吐仍引證佐等人反覆問難務在得其本情然後送獄根勘獄官不時下獄引問有一語稍異初詞必根究情弊重作施行獄成有合奏裁與合申提刑司詳覆者各令從條施行從之 五月十八日侍御史兼侍講張澤言江西袁州萬載縣有巨室易國梁者前後賊殺無辜不可勝數見於累次詞訴今聞有歐陽光大者首說易國梁賊殺婢僕殺人等二十三人事已發覺在本路提刑司具有實迹備極慘毒其堂與郭氏楊氏等二十餘家與之請為權勢易國梁

並不曾到官止供狀傳入吏筆輒為勒血屬退款檢
驗官並不散驗出要害痕傷其血屬再經提刑司陳
訴改送本州黨與又為把持官吏行賄請瀛提刑司
再委發覺知縣躬親根勘其易國梁見使人以化事
告諭知縣意在脅持脫免知縣畏懼傾害莫敢承當
欲送大理寺取索人等從公根勘著寔奏上取旨酌
情定斷施行從之 七月二十一日臣僚言今日郡
縣之吏畧不以賊賂為耻本州劾奏既不加推鞠又
不責伏辨異日一紙巧雪將復杖拭為無過之人幾
何其不胥而為貪也臣以謂自今應居官貪墨賊證
分明有司推鞠既得寔必責以伏辨抵以本罪毋

六十六

今幸免庶幾國不廢法吏有悛心從之 嘉定二年
三月十九日臣僚言乞今後縣解公事或有情節未
圓不許將罪人往復押下止許追承勘入吏一集勘
結其州郡獄事州勘不圓申提刑司即選擇清彊官
吏前去推鞠責令必得寔寔若更有翻異即委自提
刑司取索案牘者詳親往審寔予決無待諸司鄰郡
差官以為文具從之 六年七月四日權刑部尚書
曾從龍言連月淫雨不止咎必有由伏見近者刑寺
禁繫寔煩追逮頌眾深恐其間連及無辜上干陰陽
乞令大理寺具見禁人數及禁逮因依申尚書省參
酌情理輕重情理輕者禁人與疎放逮未至下本州

斷遣從之 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臣僚言近訪聞省
倉上界欠折米斛見送臨安府左司理院追到干繫
人沈俊卿顧辰等根勘情節農寺移牒湖州嘉興府
平江府常州江陰軍自嘉定五年七月至嘉定七年
八月積計欠米一萬三千八百餘石追三年之間押
網官吏兵梢人等勒令均陪其逐州前後網便有及
二十餘網者少亦不下十六七網每網無慮十數人
坐押盡行追逮均攤備償州郡奉承每州追及干連
率是百餘人獄奸充斥至分繫縣獄愁嘆之聲遍干
畿甸誠恐聽聞乞行下平江嘉興湖州常州江陰將
已追到前後網運干連人日下疎放其未到人並行

六十七

住追仍出榜曉示俾咸知陛下寬恤之仁以銷愁嘆
以召和氣從之 十二年十月二十九日臣僚言廣
西經畧司奏知欽州林千之殺人為饜本於橫州發
覺傳諸四方莫不驚異近觀經畧司勘到情節有李
滿阿陳等供述已詳但未嘗攝取千之伏辯而其子
友直進狀乃復支離若有囑託成謀于下而欲機自
上發官益疑焉乞特自朝廷差大理寺清彊官帶推
獄於靜江府湖南鄰郡鞠勘毋苟同以入其罪毋苟
異以出其情如事皆寔寔則千之非復人類他日明
正典刑凡官當蔭贖等法皆不可行倘或不然則千
之遂可免為禽獸之歸豈特這一時之刑辟而已從

之十四年六月九日知處州孔元忠言在法囚禁未伏則別推若仍舊翻異始則提刑司差官繼即轉運司提舉司安撫司或鄰路監司差官謂之五推若使推勘官之來照其翻異之詞一一與之究證對辨得實因將何辭或果冤枉則與平反亦何必至互推而不決然今之被差勘鞠者循襲為常終一入院懼其留滯推獄示意於囚使之供狀累無異辭至錄問官之來即使之翻異故囚利其無所拷訊所差官則謂得訖事便回殊不知無罪干累者終歲牽連損財廢業被實無辜乞今後應被差鞠獄之官須要照元翻款一一對證得實方始供狀申圓其官吏合支券

六十八

食則與換日批支即不許便聽囚人伏罪却令就錄問翻異如仍前成裂他時所經差勘之官州縣檢中提刑司提刑司申上一併取責罰從之十七年二月十一日臣僚言竊見所在置推鞠勘童囚差擇官吏設諫防閑可謂嚴密所差之官奉檄入院所宜稽貌胥占閱實審克顧乃具文引問教令翻異况頑囚貪生畏死類多抵調教之使翻彼胡為而不翻乎乞令刑部通符諸路監司自以始所差勘官須管依條限起發前去勿容遷延規避務在盡心推鞠究見本情不得教令翻異如違並行按劾獄成奏上即令勘官出院仍約束州郡排辦勘院無致成裂券食計

日之給伴一行官吏安意肆志以竟獄事從之

六十九

糧料院

宋書要

糧料院在安定坊分掌文武官諸司馬步騎軍給授俸料批書卷恩諸倉庫粟穀而原賦之勾當官各一人太祖開寶六年二月以前密州安丘縣令陸光範為著作佐郎充在京都糧料使太僕寺丞趙巨川充西京糧料從使新創也國初承舊制以三司大將為都糧料使至是改用京官太宗太平興國五年正月分糧料諸司馬步軍為三院命著作佐郎劉錫太府寺丞燕威一國子監丞趙晃分主之八年以馬軍步軍合為一院雍熙四年四月命供奉官陳處誨勾當諸司糧料院供奉官曹祚勾當馬步軍糧料院自後復分馬軍為兩院或以諸司使副分主之端拱二年復以京朝官主之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十月真宗曰應行臣寮諸班諸軍諸司諸色人等訪聞自離京東逐日於糧料院勘請官中所給物色如聞自且至暮不能了絕蓋軍馬數多所支浩濶朕謂且過已勘之券前程依而給之即事甚多而人易獲其物矣以問省司權三使司丁謂對曰必日劫而道之蓋慮于其間有盜竊故留而不行者重復給之若止于防此而失不多可降宣命符牌令三日或五日一度批勘以便公私六年十二月詔三糧料院文旁須更封送在藏庫監官當面通下仍于送旁應右語內分明

卷萬全言六九

言說文旁多少並是元批印押其旁別無虛偽如已後點檢驗認稍有虛為便只勘糧料干繫官更情罪勒令陪填所支錢數如在藏庫公然將外來不是糧料院封文旁支遺只勘在藏庫干繫人情罪陪填入應合係勘支文旁發赴左藏庫之時其諸軍內諸色人并諸司坊監場院庫務諸色人等令開坐名目去處合請人數官物都數送封閣報在藏庫候到依正司支給例對旁勾登支給所有自來執歷勘請官物人等去處亦令糧料院具逐人職位姓名所請官物數目開坐隨旁開報在藏庫而馬步諸軍自京東南郊並非況時支呈令糧料院依舊例勘支 仁宗乾興元年未及元 九月三司言右侍禁同監左藏庫李守信狀先準大中祥符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敕應糧料院批勘文旁赴庫通下仰置簿抄工候請人將到文應監官當面將正勾有帖對勘姓名人數親于帖內勾下姓名支付其旁亦勒所司時有正有帖連人當月或次月帳內除破日近多不依案頭有造偽乞今後文下逐旋令文旁及請人文應將赴中門監官當面對歷錢抹出中門至大門監門使臣依例對歷用朱筆勾出仍逐庫輪差專到前行印押官手分庫子各一名在中門收掌毀抹文旁旋計逐色支過數日委無差互詣寔結絕文狀在旁其支過文旁上應發與專到收管依

例入帳除破及每日逐庫輪監官一員在中門表點檢以此拘轄旁應相力入官物分明稍得止絕造偽從之 天聖二年八月詔舊官院令後勾當真楚泗州糧料院項是選差曾歷任諸會錢院京朝官充從用而江術到湖制置發運司所請也 六年九月詔諸處糧料院多造過軍口食不早勘戶部事章臣王曾等言已有條約但乞將不率原與死使之處稍或章重行懲責 七年十月九日上封者言京城諸軍戶限糧料院勘旁多有遺頭枉費御力或西營返給東倉東營返給西倉若值霖雨每斛計勘或二百望自今總就逐倉給違事下三司三司言舊條凡給糧有諸班諸軍祿典諸司之別皆糧料院預以樣進呈三司定界分倉數又給用年月為次令成東十二倉貯江淮水運所輸萬數不少成西三倉魚貯茶茗貯粟至少成南止較米一倉城北四倉貯京畿夏秋稅雜色斛料亦多馬料所貯各異難以就近給送今請每月委提點倉場官與三糧料院依舊制排連年月界分外仍依軍次比旁如收遞請作弊地遠不便許人糾告公人遺一或百姓給錢三十千為實以犯事人家對充從之 八年七月三司言近准天禧元年三月二十一日詔在京并府界外餘倉場庫務帳內開破官物並是倉場庫務具狀開坐文旁并支過錢物數日連中

卷萬全言六九

勘給務糧料院覆行驗認如委是元批勘真旁別無偽造即具結罪文狀繳連定封赴府逐案判官廳置歷抄工付司照數收領使將對歷便用魚勘給務糧料院到具合同單狀開說旁數官物數目實封中三司院將元開報照註拘轄其省司正勾破帖即侯出勾逐夜繳連直赴逐案院下點檢著字收領應帳使用今新破京西轉運使王維明學盡令將兩本合同憑由文旁一處申繳入省乞行除破慮恐有失開防引惹專副作弊出使官物今故乞只依天禧元年三月二十一日敕命內添入今府界提點司指揮諸縣勘給務日今將先次赴省申下合同單狀一本各逐文過過者自于監缺度支戶部勾院申下更不許赴前部投下及委三勾院主判官廳置簿抄工合同文狀因依從之

納監之時分明抄工納人姓名監席納數及刑數每旬于三司通押每教
交蓋監官點勘印押送三司呈驗不得偽寫教限如違等第科罪七年正
月始監院監官自今不許被家居此亦不得令開前出入每夜押商榷
火監門二員每院分定一員每日錄出入官物抄憑檢如涉欺弊即
報送三司具悉每五日一起提舉司點檢八年七月始自今亦監院只令
都大提舉庫務司提轄更不令提舉倉場所統屬神宗熙寧八年三月六
日三司言劫會劫茶監院不為支納事兼將茶監各立逐界與列官今
監界罷更京東西兩界並逐界出賣監貨務院西監鈔入官易為下界
官勾但給諸軍馬監而已別無事務虛占人吏故乞將茶界復為茶庫監
界廢罷其支納煎造並令外物料庫管勾從之

初監院

都監院在歸德坊享受解州池鹽以給京城及京東諸州出鹽課之事
以京朝官及三班二人監院典五人主料八人大中祥符二年又置院燒
煎鹽庫以三班一人主之真宗咸平五年二月始京監院合煎鹽每庫
量取鹽綱折耗三百里以上耗一斤三百已下半斤大中祥符五年四月
詔京成代買鹽羅貨價依元監出難不得梓和作禁隨處官更出行告諭
六年十二月詔今京監院監官或為一界每界選兩任親民經事京朝官
使臣二員同監直候守給滿底方得離任如有欠少與專料均陪先是監
院寺副以二年為界自納及支悉掌之而監院官等以歲滿即代或中而
升職者院吏因而為妄乃至欠失有及數千斛者三司請擇官曾親民而
幹職者任之其欠失者同償故有是命又詔京監院自今每教支貨訖即
開次教初三司言監院並開數教而欠將者相半難于拘轄故請條約又
詔監院受納鹽貨起置文簿用三司印書給付本院每簿先空紙為數號

雜監院

舊在永濟君使使順成坊都茶庫至道元年置常土報額監及煎支押膠
鹽花以都監院監官請領其宗咸平二年六月詔京城人戶許收使開緝
雜監每五日一起監官請領大中祥符七年四月詔京城雜監院自今身
差使臣二人以當簿卡出賣額定秤十一人按作計次下院請發

宋會要

樞密院承旨司有樞密都承旨副都承旨又有樞密院副承旨之名皆不備置常以一二員通書諸房公事代有承旨副承旨以諸衙將軍充每當政臨又不別置庶務則侍立殿前侍衛司奉事則文而靖之

卷一百一

行首一人承引官四人軍將十人左押衙五員大程官百人有都頭十員東西二厨食手二十八人 太宗太平興國七年四月以翰林副使管勾供奉官殿直文班承制公事楊守一為西上閤門使充樞密都承旨樞密承旨加都字自守一始也 淳化四年六月以樞密院禮房副承旨段延禧為武勝軍節度行軍司馬先是諸房主事歲久多授雄望州上佐仍勒留但賦祿而已延禧以老病出為蒲鎮上佐優之也 至道二年十一月詔曰引進使周瑩洛苑使劉承珪荐升軒陛屢易炎涼茂著歲歲播在朝野朕向者授之戎算咸董偏師靜克黨於西陸走捷聲於北關春茲亮節宜示寵章俾分

掌於事權仍並遷於使額凡于重務一以委之內則兼密勿之司外則摠登聞之任懲奸去弊振領提綱爾其明聽朕言各揚其職勉思盡瘁勿忘訓誥瑩可容省使簽書提點宣徽院諸房公事承珪可六宅使同簽書樞密院宣徽院諸房公事並兼提舉司登聞院事 三年瑩為宣徽北院使承珪遂止簽書宣徽院兼提舉司事 真宗咸平元年十月以引進使恩州刺史王繼英為左神武軍大將軍樞密都承旨又以樞密院兵房副承旨張質為樞密副都承旨左監門衛將軍 景德三年六月御崇政殿閱試樞密院主事而下先取外方待報奏狀三條令詳決之命樞密副都承旨左監門衛將

卷一百一

軍張質禮房副承旨尹德潤宿御書院考第以聞凡合格者主事即文昭王繼凝王元祐徐繼和並遷逐房副承旨令史潘正儀等八人遷逐房主事書令史刑德為守關主事毛元等十二人遷令史餘增衣賜有差又以吏房副承旨王繼芳為供奉庫副使帶舊請受又以不合格人主事李預為內殿崇班馮處正文翰閣處文並為東頭供奉官令史趙從賞為西頭供奉官盧延訥左班殿直於國昌等二人右班殿直並外路差遣各給見錢書令史李仲膺等八人與三班奉職亦給見錢李預趙從賞在職歲久故特優之人賜馬一疋擢張質為左屯衛大將軍加俸依前充職尹德潤為左領軍衛將

軍樞密院諸房副承旨先是止用入仕歲月第補未嘗較其材藝有遺至主事而惜其職守者真宗以樞密政令所出籍其明習周謹故特選較焉 四年七月詔諸路轉運各上所部山川形勢地里遠近朝廷屯戍軍馬支移租賦之數召翰林畫工為圖納樞密院以備檢閱大中祥符四年六月知樞密院王欽若言本院諸房所請歛州表紙自大中祥符元年後置厯拘管令支使外剩十一萬八千三百張望下三司住支一年及於本州減造從之又遣中使就院宣諭副都承旨張質已下就太平興國寺賜御筵時帝以歛州歲供大紙其數甚多願勞民思有以寬之欽若等因有是奏 九年正月

卷一百一

補樞密院守闕主事馬崇素為西頭供奉官閤門祇候書令史馬崇至為左班殿直馬崇慶為右班殿直貼房馬用和為階職崇素等並張曼其族是時為副使陳乞特恩也 天禧四年六月詔樞密院凡給賜錢銀每季進納數目劄子自今歲作一冊進內 仁宗天聖六年十一月兵房主事李則趙兼度歲久當遷詔以則為吏房副承旨兼度為禮房副承旨並專管兵房主事公事 慶曆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詔今後樞密院都承旨戰士寧王昭慶內一名請假令上名副承旨一名權於後殿祇應如兩並請假令從上兩人權祇應候朝參却依舊以戰士寧請假後殿無人祇應故也 至和三年

八月十一日樞密院言本院破食貼房六十人欲勾揀試如內有未抄寫得諸房文字者俟習學得成即與給食如貼房額內有闕每一名於守闕貼房內從上三人揀試取書劉優者充填從之 神宗正史職官志都承旨從五品副都承旨正六品通領院務及承旨司之事檢察主事已下功過而陞黜之凡御崇政延和殿則陞以待立若禁衛兵校試技藝及蕃國入見則隨事敷奏承所得旨以授有司 臣等詳制元祐承旨 神宗熙寧元年八月二十五日樞密院言北面河西房所行文字並係邊要事件其底本自來各屬逐房分掌稍經歲月每遇檢證難遽討尋詔勸會逐路見行要切事件即仰

卷一百一

接續寫錄限在出宣劄時同來簽押敢有怠慢其當行主事等分首從重罰如是未可漏泄事件即別置冊副使書寫紙封付逐房收掌 二年八月二十二日樞密都承旨左監門衛將軍元仁政為左藏庫使榮州團練使除官觀差益東上閤門使李評為樞密都承旨都承旨舊用閤門使已上或大將軍其後專用樞密院吏而更用士人復自評始九月一日詔近復以士人為樞密都承旨歷年不除樞密院接遇及所領職事都無可考驗可令史院檢尋如無即中書詳定以聞是月八日又以皇城使端州團練使李綬充樞密副都承旨尋詔樞密都承旨副都承旨見樞密使副並如閤門使禮添給

及當直兵級擢掠廳事仰樞密院條奏施行先是手詔令史院檢詳史院言以此載班著職事即不見接過儀範至是中書進呈有是旨也十二日樞密院都承旨李評言欲乞依中書檢正五房公事例除寺觀親屬職事相干外餘不許出入看謁又言諸房進卷及諸般案底文字多有貼黃及張縫並無印記乞鑄一印記印在院文字不得別用以樞密承旨司記為文並從之十月四日詔樞密院逐房副承旨至頭名及三周年與左藏庫副使出外先是逐房副承旨第遷有至都承旨者令都承旨既用士人而逐房副承旨遂無敘陞之望故有是命十二月二十四日樞密都承旨李評等言准樞密院

卷一百一

劄子參定本院人吏收補校試賞罰之法詔依所定施行四年十月九日樞密院置刑房選三班內曉法者一人為主事仍以檢詳吏房文字劉奉世兼檢詳刑房文字五年正月二十七日詔今後守闕貼房補破食貼房闕依條試行遣公事三件自立新條後兩次補試揀選已足難得合格之人今後逐房副承旨欲每遇大禮許保引內外親屬不限服紀兩人充守闕貼房主事令史保引一名書令史兩過大禮保引一名實及十六歲已上不以曾與不曾在別處守任但有行止不曾犯罪責召命官二人委保各隨狀領赴院呈驗人才精神書劄堪任習學公事即收係姓名到院不限年歲遇有

破食貼房闕一例試補未願試者亦聽如闕數少所試合格人多別作一項編排不為黜落度數如試不中又不該編排但及三次以上在院習學及三周年者並勒出院其子孫弟姪出院之後却習學進長合候保引人年分更許保引一次當所保引人數令寬保引之路而峻退絀之格蓋欲廣求人才有可搜擇而激厲來者非如向來只據見在守闕人數累經試黜落之餘短中求長所以不肯習學書劄行遣又保引者別無沮勸不公心引致及教招督責欲令後一試便中者所保引令史書令史與升一名再試中者兩人已上升一名主事已上升一名者候出職日減一年磨勘如所引人三

卷一百一

試不中勒出院者連併及二人已上升令史書令史降一名主事已上升出職日展一年磨勘餘並依前後詔條應新法以前已入院書歷者且仍舊制本院令史書令史欲今後參用三班使臣流外選人與本院人隔闕收補仍以十人為額額足更不收元額有闕即還於三班院流內銓揀選使臣取殿直已下至借職曾經一任流外選人三考已上並不曾犯罪情理重好人才書劄者充每一闕取兩人赴院於所闕房試公事滿兩月揀一名充資序高者補令史次者補書令史不中者令銓班與指射優使差遣內刑房有闕本院乏人可選亦許本院定名選取曾經刑法局選人使臣充仍在十人額

內並從所請也四月十七日詔三班借職管勾涇原路
經畧司文字楊真與樞密院書令史始上以樞密諸房
文牘煩委胥吏皆父兄保任多不得人因命都承旨李
評立法參擇流外選人三班使臣以補員闕初以莫淵
陳宗道隸刑房典法令又以莫邊史習事隸河西房五
月十四日詔樞密院諸房副承旨已下至書令史各增
俸錢有差如因職事受贓並依中書熙寧五年五月三
日條貫倉司乞取軍人糧綱錢物法斷遣上嘗謂吏祿
薄則不足責其廉因是遂增二府胥吏之俸而重贖贖
取與之法七月二十五日以尚書比部員外郎集賢校
理同修起居注曾孝寬為起居舍人充史館修撰兼樞

卷一百一

密都承旨舊以本院久吏遞遷或用士人亦止於右職
中選用文館兼領始於孝寬也閏七月樞密院都承旨
曾孝寬言所有朝班除依定著外若遇前殿不視朝後
殿常參起居及隨車駕行幸武臣充承旨例繫鞋立班
臣係文臣兼領其職合具靴笏及繫鞋並依修起居注
官例從之 六年六月五日禮房進事目上批二條非
催促勘會未圓未明事似此今後並擬進取旨本院五
房催促行下文字及勘會未明未圓事皆不帶聖旨直
付所司次日具事目進呈兵房誤下相度事上精於萬
機省覽周密雖摘其誤然皆宥之 九年五月八日樞
密副都承旨張誠一言伏見中書樞密院檢正檢詳官

非假日不得看謁接見賓客惟樞密院都承旨副都承
旨未見該說今欲應在京司屬非假日不得看謁及接
見賓客非解字所在者雖親戚不得入謁違者并接見
之人各徒二年職事相干者勿拘從之九月十六日詔
自今樞密都承旨兼邵收使副都承旨兼副使更不兼
別差遣 元豐元年正月十九日詔自今樞密院諸房
副承旨出職與主事請受為州鈐轄 二年八月五日
上批見脩敕令格式諸所祈正自朝廷立法付有司者
委樞密承旨司詳定間奏付諸房遵行二十七日上批
龍圖閣直學士韓頌見領都承旨事繫兼常有奏稟軍
務可免祠祭攝事 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詔自今樞密

卷一百一

承旨司傳宣止作直奉聖旨行下 四年正月二十四
日四方館使副都承旨張誠一為客省使都承旨自是
都承旨復用武臣其後誠一遷正任觀察使為都承旨
如故十一月二十六日詔樞密院吏止分隸三省毋撥
入六曹如有剩數並額外存留轉補請受及諸恩例並
如故 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詔廢罷監牧廉費封樁錢
令樞密承旨司專根究主領餘應封樁錢物令尚書都
司取索置簿拘管初中書嘗差堂後官置簿掌封樁錢
至是官制既行乃分隸焉 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中書
省言樞密承旨司傳宣事已得旨如別無奏稟合作錄
黃畫黃過門下省覆奏本省吏不入進文字從之 哲

宗元祐元年六月八日樞密院言西人遣使入貢計會地界合要承旨司官同共檢詳本末計議事體詔左司郎中劉奉世權樞密都承旨公事候邊事了日依舊十月十二日詔樞密都副承旨過引雜公事并有合奏覆及傳奏公事雖非橫行許陞殿侍立 二年八月四日詔創立改法並先次施行應修條者類聚半歲一進呈以正條入冊頒行若非海行法即書所入門目裁去繁文下所屬仍勿類奏六曹李翰郎官照檢刑節具事目中尚書省樞密院令左右司承旨司看詳當否甚者取旨賞罰從樞密院言也 五年二月六日四方館使李綬為引進使以再任樞密副承旨及三年故有是命

卷一百一

徽宗崇寧四年九月十七日晉州觀察使樞密都承旨曹誘奏臣本以門功四預仕籍初蒙神考優異先臣擢臣閣門幾三十載至元符二年冬自定州路總管召赴闕權樞密副都承旨過陞下詔述聖緒仍使主領職事崇寧元年蒙恩除樞密都承旨迄今首尾七年歲月已久筋力早衰實不堪任伏望許依王憲例罷臣樞密都承旨職事詔曹誘特授保康軍觀察留後再任樞密都承旨十月八日四方館使慶州刺史樞密副都承旨管勾客省閣門提舉中太一宮兼佑神觀公事閻仁武奏伏念臣歷任五朝竊祿四紀宣力熙蘭權登上閣獲侍清燕溫綴橫班外服召還內朝供職復玷恩除叨居

樞屬兼提舉中太一宮佑神觀及專切提舉京畿監牧司日虞心力不逮雖加勉強於兩司終懼瘵曠况昨自保州還闕今二年已上副承旨宣力亦及一年有餘方今朝儀贊捐當藉精強如臣疲耗或恐不前若不自陳未易逃責伏望許解閣門職任特依錢悅王殊等近例換一正任名目詔閻仁武特授貴州團練使依舊提舉中太一宮兼佑神觀公事罷樞密副都承旨 高宗建炎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詔以辛道宗為樞密都承旨先是承旨闕後殿進擬邢煥辛道宗藍公佐上曰邢煥戚里朕不欲令戚里任朝廷差遣次乃道宗上曰道宗亦得但不甚知兵爾 紹興元年十二月三日詔祖宗時

卷一百一

樞密都承旨一員並差兩制蓋以本兵宥密之地不可不擇人付以承旨之事元祐中范純禮劉安世嘗任此職可依祖宗朝故事置樞密都承旨一員其雜壓檢會元祐職制令施行內未曾任持從官之人即依權侍郎法七年正月二十七日樞密院言都副承旨過試路分副都監以上射弓闕牒乞殿前司差統領或將官一員伴射路分副都監以上射弓並諸都副承旨教場廳侯下馬仍相揖茶畢射了訖照湯廳前上馬從之仍詔常切遵守二十八年五月六日詔樞密院諸房副承旨並依熙寧故事過副都承旨闕官後殿有公事權令祇應日更不侍立 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樞密院言

依指揮并省吏額見管副承旨五人主事五人分管兵
吏房十二房職事守闕主事二人令減罷令史一十四
人均在諸房行道文字令減作十人書令史一十九人
令減五人守闕書令史三人令減罷正名貼房二十八
人令減八人法司貼司二人並係試中人守闕貼房二
百人並均在二十五房書寫文字令減一百人法司三
人係外差專行斷案并掌宣旨院條冊詔依減數永為
定額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遺補十月二十
四日詔樞密院諸軍功賞付身可令檢詳再一拘催副
都承旨給發十一月二十八日詔戶部侍郎錢端禮兼
樞密都承旨十二月二十一日端禮奏已有副都承旨
乞罷從之 二年五月十七日中書門下省言樞密院
人吏依已降指揮裁減定額委官置籍自今後遇有闕
照條書擬遺補仍每月點檢幫助請給從之繼是月二
十六日詔依擬定置籍今後不許時暫差權支破請給
仍令常切遵守十一月二十五日詔樞密院諸房副承
旨各減一選出官以該遇皇帝登寶位故有是命 乾
道元年正月二十四日樞密院言本院正名貼房張仲
禮等狀昨紹興二十六年十二月內裁減指揮緣三省
書令史名額多本院書令史數少於正名貼房內二十
八人內從上存留一十三人兼呈書令史文字揆三省
人數今來隆興二年已降裁減指揮將紹興二十六年

卷一百一

卷一百一

指揮內恩澤書令史一名寫宣房一十二人各依舊存
留了當唯仲禮等一十三人當時漏行開具致使一例
減罷詔依紹興二十六年已降指揮從上存留一十三
人權書令史日後遇闕更不差填餘人不得援例五月
二十七日詔榮州刺史知閭門事兼樞密院副都承旨
張說為樞密都承旨十一月二十九日詔樞密都副承
旨係所掌朝廷機要文字不許出謁及接見賓客 三
年五月十一日詔樞密院各司三十人永為定額其合
減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遺補願比換出職者聽
同日詔樞密院大程官以七十人為額溢額人且令依
舊今後宰執初除更不用恩例收補其外借七分大程
官依舊四十人為額 四年三月一日詔樞密院逐房
副承旨見令闕借金帶服繫趨赴朝參等可令祇候庫
依條例就賜今後轉至人依此取旨給賜 六年二月
十二日詔樞密院諸房副承旨依舊令於後殿祇應十
八日樞密院言房分太多名稱不一乞依舊制併作五
正房以兵吏禮刑工房為名兵房以兵籍房機速房教
閱房揭貼房賞功房在京房支差房河西房民兵房併
入諸房轉員不轉員系轉遞遷等軍分事務吏房以在
京房大吏房小吏房支差房等事務併入禮房以河北
房河西房支差房吏房知雜房兵籍房主管承受聖語
文字時政記等事務併入刑房係以河西房兵籍房小

吏房廣西房知雜房在京房宣旨庫等事務併入工房
以在京房機速房支馬房寫宣房等事併入院雜司以
生事房內降房寶封房發遞房架閣庫併入從之繼而
給舍胡沂等條具下項兵房內外諸軍人馬數差發軍
馬內外諸軍教閱內外諸軍申請事諸路州軍廂禁軍
諸軍并三衙招填廂禁軍効用諸路民兵敢勇効用諸
路解發武藝出衆兵級諸軍收刺効用軍兵并收管使
臣外路諸州軍解發到寄招人諸路招到官兵檢隸軍
分諸軍中陳審驗使臣効用軍兵諸軍陞差統制統領
將佐等使臣陳乞從軍諸軍兵官起復諸軍發解到子
弟發遣歸部諸路兵官并就糧禁軍禁軍差屯駐泊守

卷一百一

把防北巡檢下兵員招禁軍并賞罰增減例物等仗諸
軍揭貼兵籍三衙江上四川等處諸軍人馬數每月攷
具修寫投進內外諸軍差出屯戍并在寨人馬數諸路
州軍駐劄係將不係將人馬數三衙江上四川統制統
領將官員數每月揭貼綱宰執廳兵冊并統兵官員
賞功內除捕盜有格法賞功依舊三省行遣外應干涉
軍事及別無成法功賞並本院行遣激賞酒庫應申請
等諸路將副并申請事諸路州軍訓練係將不係將兵
官本院準備差遣應陳乞事件差本院提轄軍兵諸軍
都虞候換官銓量諸路將副下押隊禁軍揀切諸軍揀
汰諸軍教頭差補陞降轉員後取揀河東陝西路漢弓

箭手內外封樁禁軍闕額請受團結糾集民兵土豪軍
司申請逐司事軍頭司忠佐并祇候軍員散員等皇城
司親從親事官入內院子指揮推垛子揀親事官并親
從推垛子配填班直衮將軍分遞遣軍合轉員軍分不
轉員軍分諸軍并諸路州軍禁軍副都頭已上功過賞
罰及揀切應合降宣命應馬事收買川秦廣西綱馬荆
南孳生馬監事務漢陽軍綱馬監司事務德安府應城
縣孳生馬監事務京畿孳生馬監事內外諸軍陳乞泛
買綱馬內諸軍中乞火印綱馬內外諸軍開收馬事內
外諸軍揀退病馬騏驎院應干申請事務御馬院省馬
院騎御馬直事務皮剝所押管綱馬官兵賞罰吏房應

卷一百一

武臣差除三衙管軍諸路大師兵官軍職除龍環衛官
帶御器械路分都監銓轄總管等知州郡諸路將副并
大小使臣充知城知寨都監巡檢等幹辦皇城司官幹
辦軍頭司官軍器所官內外諸軍屬官使臣差遣宗室
戚里添差陳乞官觀嶽廟內降批出除間職樞密院正
將準備差遣差使使喚并陳乞事件歸正歸附大小使
臣校副尉差遣應副尉改轉并磨勘兩省內臣磨勘功
過敘用并陳乞路分都監以上差遣并牽復內中宮人
遷補降宣劄付身等內降批出補官使臣大使臣以上
脚色薦舉大小使臣殿侍散直改轉差使借差及差遣
應諸軍罷軍添差銓量應沿海巡檢諸軍陞帶禁衛所

使臣皇城司差法司專副禮房收掌國書應國信事務
闕報接伴名銜差曹臣等應副使人宿頓等使人來程
差賜御筵等官使人到闕差擺鋪軍兵并打河道官級
進北使名銜使人到闕排日差兩府押宴差六曹尚書
押宴差伴射官差習儀舍人使人回程差賜御筵等官
差承受并監驛門官應諸處歸明蠻人初補授等北界
西界湖南湖北川峽陝西河東路蕃官承襲降宣諸路
蕃徭人承襲并納土歸明等諸軍統制以下鑄印應緣
禮事差撥諸軍官兵執儀仗等諸處關申行事并祈求
假故等賜歷日降宣下諸路帥漕并諸州軍守臣大禮
差官都大提舉主管并一行應奉支用物色都大主管

卷一百一

大內公事等主管承受聖詔文字時政記房刑房應諸
軍統兵官以下至使臣并校尉將校祇應効用軍兵
斷案陝西河東路蕃官蕃部犯罪特斷諸路州軍應廂
禁軍斷案武臣功賞過贖兩省內臣磨勘功過敘用應
諸軍官兵敘復官資章復職任諸路招捕盜賊收捉諸
軍逃走人本院人遣補本院客司遣補三衙人吏遣補
出職諸路帥司人吏出職補授諸處關申通知條貫宣
旨庫編類本院革弊指揮工房應軍器事務支移興造
等御前軍器所申請造作支降軍器內軍器庫支降收
管軍器御前降樣製造軍器并鞍轡等諸州軍起發歲
額并泛拋軍器物料諸州軍起發全形軍器諸軍申請

支降并造作軍器等軍器所造作御前降樣四季鞍并
宣賜臣僚鞍轡總領所橋收駐劄諸軍弓甲軍器所工
匠等造作軍器推賞應修繕事修築城郭修蓋營寨打
造修整戰船諸軍申請收買竹木等皇城司製造大禮
及逐年敕號添修儀注等工部製造應換官人槍袍團
牌等祇候庫除破換官人例物等寫宣房院雜司印司
檢察諸房所行文書用印承發下外路諸軍等處擺鋪
遞角駁刷行道遞角違滯去處承發下外路官司印埃
遞角檢察生事等房交付文書簿天申節會慶節下文
恩院製造功德疏東厨申請事件揀試本院人承填名
關等事件本院人陳乞收使保引恩例等本院大程官

卷一百一

人員以下轉補等收接諸處繳回遞角內引牌筒銷鑿
簿書上下半年臺官點檢簿書本院雜務點檢諸房進
發文字機連房掌行事務邊防急速運事調發軍馬移
屯非指置控扼去處遣發間探人并回推恩探報事宜
諸處申解到歸正人并申解到姦細北界關牒禁止北
販客船合歸刑房逐年募發海船防托合歸兵房候有
調發移入機速房非次差出兵官幹辦邊事從之三月
四日樞密院言本院吏額承旨五人依舊主事五人令
史一十人令欲添二人書令史一十四人令欲添六人
正名貼房二十人依舊內一十三人舊權書令史令並
罷權法司貼司二人依舊守關貼房一百八十五人已

降指揮以一百人為額今裁減以八十人為永額一承
旨司八人元係諸房人兼令依舊外差法司三人令添
一名寫宣房書寫宣命一十二人令減七人檢詳房一
十人今減五人編修時政記房七人令減四人詔並依
其人數永為定額請給等並依舊不得增添內所增令
史依名次遞遷書令史并正名貼房關令就令春銓試
場揀試令後過書令史有闕方許於正名貼房內時暫
差權候試中正人日罷 九年閏正月二十一日詔樞
密院令後外路官兵功賞差遣等告敕宣劄文貼公據
並令左右司承旨司檢詳所除齋于照請令外其餘付
身等令拘催給發使臣每五日一次入進奏院遞取監

卷一百一

官到院入遞日時文狀仍令進奏官專置簿籍發放每
月赴左右司承旨司駁磨 淳熙二年正月二十九日
詔樞密副都承旨樞密副承旨依舊堂除三月四日詔
自今副承旨出職依三省例頭名滿三年以次人轉補
及五年與差州鈐轄願出職人與路分副都監差遣並
與理親民資序以樞密院言三省都錄事頭名滿三年
出職與通判差遣理知州資序轉補及五年人與通判
差遣亦係親民其本院副承旨止有頭名滿三年出職
與州鈐轄條法條兵鈐資序在親民之上并以次人未
有該載故有是詔 三年八月三日詔樞密院不係續
降指揮額外差置守關貼房并書寫宣命人並罷 五

年七月八日詔自令諸庫務官司應回報樞密承旨司
並合同申狀 九年正月十二日詔自令江上四川都
統如有合進呈軍器樣製及江上都統進奉會慶節馬
并盱眙軍如過有發到對境泗州回答本軍節儀四物
馬軍行司進會慶節馬功德香疏並令發赴樞密承旨
司繳進諸軍進呈新年隊牌與降下舊隊牌並付樞密
承旨司令給付逐路 十一年十月三日右正言蔣繼
周言伏見江西路專一訓練禁軍鈐轄下差下程迪係
樞密院人更且大觀格武臣六等差遣路鈐係第四等
須曾經第五等兩任及初除正任橫行使者方許除授
乾道元年初帶訓練專降指揮選差曾任主兵官迪並

卷一百一

未經任考之大觀格法乾道指揮無一可者已罷迪新
任別與差遣從之 十三年八月六日進呈承旨司申
拍試兵將官禮數上曰承旨司非朝廷比統制統領每
遇拍試待之大輕自今令上廳茶湯下階拍試 十四
年九月一日樞密院言敕令所申昨準指揮裁減百司
吏額今已盡絕近準樞密院批下人額緣逐項並批作
係御筆未書立定之額即未審合與不合裁減詔依隆
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已降指揮見在人見令依舊
紹熙三年五月十七日樞密院言諸房副承旨全藉有
心力請晚職事詳熟之人今來張堯俊已陳乞出職乞
差王嘉謀權諸房副承旨候二年即行正差從之 四

年十月十一日詔樞密院今後引呈公事逐房副承旨一員許於殿上往來取傳文字其諸房副承旨止令侍立宣旨

宋會要 檢詳所

淳熙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檢詳所減主管文字一人親事官一人厨子一人白直兵士二人看管兵士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勅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卷一百一

國用使司

孝宗乾道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詔朕惟理國之要裕財為重向來二三大臣專務簡忽至於用度浸廣漫不加省因循滋久殊無變通夫百姓既足君孰與不足量入為出可不念哉自今宰相可帶兼制國用使參政可同知國用使庶幾上下同德永底阜康先是臣僚言方今國家所管財用供軍之費十居七八自兵興以來所費益甚今據戶部所供一歲內外收支數目錢之闕者六百餘萬緡米之闕者九十餘萬石其外又聞三衙及御營使使司濠州并都督府見各欲招收軍兵無慮二十萬計其招收之初所費例物係籍之後所費供需未可以數計也陛下近以宰相兼樞密使蓋欲使宰相知兵也宰相今雖知兵而財穀出入之原宰相猶未知也必待戶部供具然後方及知爾且如三衙等處招兵指揮必經由三省而出使宰相早知財穀之務必不敢輕有施行非特宰相之不知也都督府以樞密使領之但知掌兵於外初不知用度之從來其於財穀出納之實未嘗畧加意焉大臣之於國家曾何內外之間不當若

卷一百一

介胄之將恬然有所不恤也望陛下法李唐之制委宰相兼領三司使職事財穀出納之大綱綱宰相領之於上而戶部治其詳仍乞以戶部見今收支闕欠數目降付都督府委自參議贊謀而咸使知之庶幾戮力一心共體國事宰相圖回於內都督府通知於外凡無名之賞無益之費一切痛加節節乃若尺籍之虛數必先有以去之然後新軍可招老弱之冗食必先有以汰之然後精銳可選太祖太宗削平僭亂混一萬內當時勝兵不滿五萬由此觀之虛數不除冗食不汰雖百萬之衆終無益於勝負而其耗蠹國用是猶竭江河以實漏卮曾何有紀極哉故有是命也 三年正月十一日尚書

卷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一

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葉顥等言准敕宰相兼制國用使恭同知國用事今條具下項 一欲以三省戶房國用使為名 一逐時將上及擬進并行下批劄文字欲並依三省體式仍就用尚書省印 一常程文字自行下戶部施行其餘取會外路監司州軍事務係干財計利害文字立號置籍候回報到逐一鈎銷外切慮承受官司報應稽遲奉行減裂如有似此去處欲具違慢官吏取旨重作施行 一行在百司諸軍經常歲支月用及年例諸雜非泛支使自來皆係戶部以諸色窠名錢物應副近入降指揮從本部所請以官戶役錢等來同支遣所有州軍合發上供等錢物戶部自合遵

旨疑

依條法指揮逐時舉催應副支使如有每歲經常非泛雜支之外用度錢物及經畫利源節者事務並從本部措置擬定申取旨揮施行 一諸路州軍合起發戶部錢銀物帛米斛等並係指揮擬應副行在百司大軍支遣不可少有闕候近年州軍將合起錢物侵欺移易拖欠數多戶部雖逐時舉催多是虛申網解或不即應報致有闕乏已降指揮諸路州軍合起上供等錢物每歲上下半年從戶部比較最稽違拖欠去處具名按劄申國用司取旨揮重作點責如有起發足解別無違滯去處亦申國用司取旨優加推賞在外委逐路總領所依此施行 一契勘諸路所起經總制錢近來州軍侵占妄

卷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二

用一歲虧少動以數十萬貫欲令提刑司嚴行約束常切檢察今後須管依年額盡數起發如拖欠違戾去處按劄申國用司重作施行 一逐路總領所申請經常錢糧本部自合依年例申朝廷科降一應得旨文字欲隨事關送三省樞密院如係急切事務即先次行下所屬施行 一欵於三省戶房內選點檢文字二人主管文字五人掌管簿書守關二人書寫文字一十八於三省諸房內踏逐選差添給紙劄等並依機速房已得指揮減半支破並從之 五年二月二十二日詔國用司可罷其所行事務併歸三省戶房

漏非一朝一夕之間遽能如是也實起於朝廷會計之制不立歷年既多簿書漫不可考故官吏因得而為姦昔周家以冢宰制國用而唐亦以宰相兼領度支是知財賦國家之大計其出入之數有餘不足為大臣者皆所當知乃可節以制度關防隱欺使常有餘而無不足之患也國朝沿五代後唐之制置三司使以總國計應四方貢賦之入皆歸三司號為計省故祖宗時特重財計之臣凡除執政必先除三司使更歷錢穀之事三司又各置副使並以三司使總之又有三司判司六負數內刑案一司專推治隱盜斷刑事則知關防隱欺祖宗設官未嘗不三致意於其間也且今日費用之最大者

卷一萬九百四十五

無如養兵請以四總領所言之一歲出入之數幾何有餘不足亦嘗會計而考核之乎但聞所入甚贏至於支散常以闕乏告如司農寺官皆言見在倉儲無一月之積主國計者亦嘗究其所以然而為之措畫乎凡此皆財賦之司無所統攝故也宜畧倣祖宗遺意命大臣兼提領天下財賦歲終會其出入有餘則椿管以備緩急之須不足則通融以補其闕之隱欺滲漏則究其實而正其罪如此則國家財計統之有宗而姦弊可以少革矣乞下臣此章付二三大臣詳酌而行之立為定法從之十二月五日詔朕仰惟祖宗委注三司總領邦計故能周知源委出入有常令之財賦名歸戶部而事權

宋會要 國用所

嘉泰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臣僚言竊惟今日財計非錢穀不足之可憂而滲漏日滋之為可慮也夫錢穀之滲

散奉不復相通有司出納莫可稽考更或苛取重困吾
民朕嘗有意變通比覽臣條奏疏因思區畫可遵孝宗
皇帝典故宰相兼國用使參知政事同知國用事仍於
侍從卿監中擇才識通練奉公愛民者二人充屬官俾
顯其職參攷內外財賦所入經費所出一切計會而總
覈之庶幾名實不欺用是有紀式寬民力永底阜康古
丞相陳自強兼國用使參知政事兼知樞密院事貴士
寅參知政事張巖兼知國用事 開禧元年正月十七
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宰相兼國用使參知政事
同知國用事薛叔似兼國用司參計官陳景思兼國用
司同參計官所有合行事件當議行下 一國用司印

卷一萬九百四十五

國用使就堂印外合鑄參計官印 一鈕以國用參
計之印六字為文合文思院日下鑄印 一合臨安府
踏逐空閑去處應副充局 一承受兼提點文字二員
於三省戶房選差內照檢文字一名主管文字九名開
折發放文字二名撥算二名開局後須管專一在司辦
事不許往來充應 一向來國用司案籍簿書帳目并
往年所造會計錄令於合屬去處取索參酌去取重新
詳盡立式施行 一逐時行下外路官司關會帳目文
字從本司開折司封角打號上簿並經由都進奏院承
領照上所批用皮筒黑匣專遞發給有報到帳目文
字不許拆封從本院抄記字號赴本司開折司呈納仍

差進奏官一名承應鋪兵二名使令 一將未取會戶
部諸百官司及總領所并諸路監司州郡帳目文字如
有愆期不報及報不以實許從參計官將當職官具名
中奏及將公吏行下所屬行遣或徑行追治 一所差
人吏見帶本身俸給割下逐處按月支行其待次人照
官資比類帶給無官人下元來去處放行舊請所有本
司每月等第於左藏庫添支錢數別開具中取朝廷指
揮行下糧審院批勘仰所差人吏並依重祿法如委有
勞績當議立賞 一合用紙扎銀朱黃蠟筒牌木牌黃
旗麻索之類關報臨安府轉運司取撥使用割下兩浙
轉運司臨安府差杖直四名轉運司差承局四名一季

卷一萬九百四十五

一替 一選差三省大程官四名承發在京文字未盡
事件令本司申取朝廷指揮從之 二月十七日權兵
部侍郎兼國用司參計官薛叔似太明卿兼國用司同
參計官陳景思申請事件 一本司行移並以國用司
為名合行下內外官司并諸路監司州軍照會仍從都
進奏院疾速遍牒施行 一今來國用司創置之初合
行下在京及外路官司取會帳目文字其第一次行移
乞用省劄自後從參計官徑押公文催促取會將來間
有緊要事節亦乞用省劄 一所會內外官司帳目文
字但欲參攷財賦所入經費所出一切會計總數務寬
民力如戶部出納之數自有所屬元申到帳冊可以就

行攢寫回報竊慮部胥並緣生事方更讒符屬部重行
取會或追喚吏人旋令供其甚至妄作名色料配搔擾
乞嚴立罪賞約束所有兩浙轉運司臨安府提領戶部
搗賞酒庫所照檢激賞酒庫所堆積務及外路總領所
諸路監司州郡亦乞一體令進奏院關牒施行一應取
會帳目當職官並列銜親行書押回報如有本平漏落
隱蔽不實之數却於以後年分參考得出其元官官不
以去替其名奏劾一今來踏逐抽差到人吏恐其間
見充吏役人向後有妨名籍及有官人新授待闕差遣
並作兼充開局後須管專一在司辦事不許往來充應
本司亦已帖付各人不許兼管他處職事或充應承受

卷一萬九百五十五

文字今尚慮間有違戾又復干預乞嚴行劄下元官司
照已降指揮按月支行請給外不許容令更管本處舊
後職事及令承受文字如違重作施行一已降指揮
向來國用司案籍簿書帳目并往年所造會計錄令於
合屬去處取索令乞行下戶部將上項案籍帳目及紹
熙慶元會計錄并王寺丞稽考財賦冊及外路總領所
監司州軍等處所申嘉泰元年至四年分歲冊年帳并
上供錢物冊解赴本司以憑參照施行一諸處帳狀
文字令欲且令開具嘉泰元年至四年分共四年數目
供申候到參考總覈外所有開禧元年正月以後收支
見在之數內自戶部財賦官司外自總領所監司州郡

合令按月攢具帳冊供申本司參照施行一參計官
稟議職事乞依都司官例詣都堂稟白其入局做故亦
依都司體例施行一照得敕令所復置以來每月支
筆墨油燭等錢依前項體例施行一應合行移取索
內外官司及州郡監司等處文字除御史臺諫院後省
承旨司檢正司左右司檢詳所祕書省編修敕令局玉
牒所互關外其餘並以狀申本司會計財賦務要關防
機密不容漏泄令乞照敕令所已行體例給降黃榜約
束一所差人吏已降指揮不以見任待次有官無官
並自到司日理為實歷月日一承受兼提點文字及
所差人吏於本處請給外每月支茶湯折食添支食錢

卷一萬九百五十六

各有差從之 二年正月十九日中書門下省勅會國
用司已降指揮差參計官所有司名目合隨印立定詔
以國用參計所為名

全唐文

宋會要

樞密院編修司

淳熙三年八月三日詔罷樞密院編修司書寫文字蓋額人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樞密院編修司減白直兵士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故有是命嘉定五年六月十九日編修司言已降指揮樞密院編修司供檢文字特與比附檢詳所令史理滿四年三季通入任二十年解發出職補官餘依檢詳所已得指揮施行照得本司吏額三名與檢詳所吏額一同供檢文字合改作令史額名編修文字合改作書令史第二名編修文字合改作守當官已工資級過關遞遷

卷一百九十八

合得請給等並照檢詳所例施行從之 七年九月十四日進呈高宗中興經武要畧四百一十四冊詳見於

宋會要

四庫記

時政記太祖開寶七年閏十月史館修撰判館事扈蒙言竊見唐時每開廷英召大臣論事必命起居郎起居舍人執筆端頭以此時政故一朝日錄文字稍滿後唐明宗時亦命端明殿學士及樞密院直學士輪修日曆旋送史館近朝以來此事都廢每季雖有內廷日曆樞密院錄送史館然所記不過對見辭謝而已帝王言動莫得而書蓋宰相以海內為真史官以疎遠是隔望今後凡事經聖斷可書簡冊者並委宰臣及參知政事每月輪知抄錄送付史館以憑修撰日曆故之仍命參知政事盧多遜錄其事多遜受詔而未嘗成書今史館書日有是年時政記草一卷後亦失之太平興國中右補闕直史館胡旦冬五代自唐以來中書樞密院皆置時政記中書即委承應宰相修錄樞密院即直學士編修每月季送付史館周顯德中宰相李穀又言樞密院置內庭日曆自後因循廢闕史臣無憑修述望今樞密院依舊置內庭日曆委文臣任副使者與學士輪次記錄送付史館 太宗太平興國八年八月詔史氏之職歷代所崇帝王之言動必書朝廷之政令成錄所以紀事歎於一代無感於十年爰自累朝繼述多改遂令編續頗失闕遺今國家奄有萬方親臨庶務出一令無非利物發一言必在憂民史臣之於聞知美事多成於漏畧宜當聖代復振宏綱今後中書門下應有國家製之事及帝王宣諭之言合書史冊者宜令參知政事李昉抄錄送付史館以憑修撰日曆樞密院所行公事有合送史館者亦令副使一人準此是月季抄上言所修時政記請每月先以奏御後付所司從之時雖有時政記之名但題云送史館事件助未幾拜相仍舊編修又蘇易簡為參知政事令代之自是中書皆參知政事一自編錄惟呂蒙正嘗以宰相領後或參知政事兩負錄之至景德元年始題云時政記 端拱二年十月十中書門下言所錄時政記錄皇帝每御前殿樞密院以下先上宰相未上問所有宣諭聖語製嘉言無由聞知慮成漏畧欲望自今差樞密院副使二人逐旋抄錄送中書送樞密院副使張宏張齊賢同共抄錄自後樞密院事皆送中書同修為一書而授史館然皆副使或知院二官同掌之 真宗景德三年五月詔樞密院所修時政記每至次月十五日送中書時令上以若使充史官 大中祥符五年六月詔樞密院所修時政記月送史館先是樞密院月錄附史事送中書編於時政記及是王欽若陳堯叟始請別撰不關中書者直送史館焉 仁宗嘉祐六年七月八日詔中書樞密院自前積滯下時政記文字

惟促疾速了當今後逐月編修於次月中已前呈報起各人知諒院
製職臣之請也 神宗元豐五年五月六日詔兩省樞密院時政令侍郎
同知樞密院事修尚書省左右丞通修三省同得旨及宣諭仍於當日
錄 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樞密院言曰查聖旨諸房月終類聚成冊進呈
自元豐四年正月詔樞密院所得聖旨並當日覆奏施行月終更不進
送房因此花簿不即抄錄以責令撰寫欲自今諸房所得聖旨並當日
送院知雜司置簿抄錄月關時政記房從之 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詔三
省執政官月以時政記及三省同得旨若宣諭事輪修 高宗建炎四年
五月九日詔今來三省樞密院係司班奏事所有時政記有合輪次通修
六月十八日中書門下省勅會三省諸房自來以行遺遺聖旨御批麻制
手詔等文字月終類聚開時政記房自楊州初例至今更不關報有妨編
錄詔以駐蹕越州後行遺遺聖旨等文字依自來條例開送時政記房
紹興四年三月十八日詔建炎元年五月一日以後至建炎四年四月一
日以前時政記各令元任宰執省記編類開奏司封負外郎兼祕書省著
作佐郎孔端朝劉子檢準紹興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敕節文應劉子泰
東觀日曆又廢不述一代大典闕而不書日者從史館之請詔祕書省移

卷九十九

文隨龍人與夫藩邸即府舊寮并前宰執各令記錄事迹今數月矣未有
一應詔者望其各行下使撰記本末各為一書若前宰執即修時政記並
錄以進御先經一夜之覽詔令汪伯彥董耘梁揚祖取廷禧各限一月編
類開奏勅會前項官並是元帥府官屬除見行催促編類外所見建炎元
年五月以後時政記未曾委官省記編類望朝廷指彈施行都省勅會時
政記房見將建炎四年四月以後時政記逐旋編寫投進降運祕書省外
其已前文字並錄渡江及經遺火例皆不存故有是詔 十月七日錄
書樞密院事胡公年言今編修到樞密院建炎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紹興
元年正月二月三月四月時政記六卷付史館 五年三月十二日觀文
殿學士左銀青光祿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李綱奏遵聖旨省記
撰述到時政記上下兩冊望宣付史館從之 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知
樞密院湯恩退劄子奏伏觀祖宗舊制樞密院奏事有宣諭聖語副使或
同知院事抄錄比年以來久不舉行欲依舊制過開宣諭聖語恭即書記
每月具錄同時政記上進降從史館從之 孝宗乾道二年五月二十四
日起居舍人陳良祐言唐姚璿為相表請伏下所言軍國政要宰相一人
專知撰錄時政記每月送史館宰相之撰時政記自璿始也今大臣奏

對有時政記如唐故事足以資國史之記載矣惟是存臣必以無所得聖
語為報遂使帝言重而不宣無以示天下與來世欲望降付兩省今後
有臣僚奏對所聞到令隨事錄報不得以無所得聖語為解庶幾言布
於天下有光簡謀從之 六年三月四日樞密院言編修時政記房吏額
見管七人今減四人詔依其人數永為定額請等給並依舊不得增添
七年正月二十三日詔三省樞密院所修時政記於二月一日繳進自今
後逐旬依此所有乾道七年已前未嘗修經進者可接續繳進 二十九
日中書門下省言三省錄記聖語舊以宣諭聖語為名進記付時政記房
收掌候修成中書門下省將政記改作三省時政記再進詔自今將逐旬
所記聖語以三省宣諭聖語為名與時政記同進候降出徑付國史日曆
所 八年十一月十九日中書門下省言三省樞密院修進聖語時政記
日繳進限所拘修記文字或有未備乞自今後於次旬五日已前繳
進詔令次旬終繳進

卷九十九

宋會要 御前弓馬子弟所

開禧二年五月十二日樞密院奏奉旨令參照舊例復
置御前弓馬所招收子弟教閱武藝選練人材令行事
件條具聞奏令畫下項御以御前弓馬子弟所為名隸
樞密院 一乞下文思院鑄造銅印 一紐以提舉御
前弓馬子弟所印十字為文 一招合子弟以五百人
為額 一合差提舉官一員幹辦官二員兼押教措教
官每以一百人為率差置一員合差五員 一招收子

第條法檢照乾道八年指揮以五百人為額委提舉官
踏逐或招募見在軍離軍兵官品官之家及良家子弟
不以其有無官資或武舉有學籍生員並要好人材年三
十以下身長五尺五寸以上之人令大小使臣一員委
保每二十人中樞密院審量提舉官取旨引呈訖當日
支破請給 一子弟應募各以斗力支破請受 一每
日卯時入教已時放教 一提舉官每季拍試一次每
一斗將選試中斗力高強人引見量武藝人材補轉官
資引見呈試不中人許行依舊在所習學 一合用弓
馬教頭每百人為率差一名 一合用合用寨屋教
場地既充教閱及一行官屬舍屋權乞於候潮門外大

卷九百四十五

教場內教閱弓馬所有官物亦權於大教場內空閑屋
宇安頓 一合用弓箭乞先次支降一百八十張一石
五斗力一石四斗力一石三斗力各二十張一石二斗
力四十張一石一斗六斗力九斗力各一十張射
親箭三十隻鑿箭四百隻 一合用鞍馬軍器衣甲等
從提舉所續次申請提舉所創立之初別無公用錢物
欲乞每月支公用錢一百貫文下左藏庫支給充教閱
子弟公用置歷收支本所用用教閱拍試紀律候將來
差到官屬并新招子弟條具格法續具申請詔並依提
舉官差樞密都承旨李壁幹辦官兼押教差左領軍衛
將軍李師閔右領軍衛中郎將翟銓樞密院言近降指

揮復置弓馬子弟所以五百人為額據提舉官節次申已約招二百一十五人尚有未招之數訪聞沿邊西北州軍或有應選子弟緣路途遙遠無由前來應募詔令弓馬子弟所除許招揀三百人外仰江淮宣撫司於兩淮招五十八京湖宣撫司於荆襄招五十人四川宣撫司於西邊招一百人並各精選務要人材強壯武藝等仗合格候數足回取指揮

皮剝所

開寶二年置一在嘉慶坊一在延禧坊掌剝馬牛駝

驟諸畜之死者給諸司工匠親從角抵官五坊鷹犬之食以三班殿侍二人監領剝手十五人 真宗咸平五年四月詔皮剝所自今後收官私死馬委使臣當面收剪鬃尾秤數上歷送納不須定十四兩為額勒人陪填景德三年二月詔皮剝所每死馬收煉脂油七兩送及場充燕皮之用 四辟七月詔殿前馬步軍司每鞍馬病死當日內印帖子勒馬主送剝馬務畫時納下給抄不得擅邀乞錢物 大中祥符七年五月詔皮剝所斷買肉屠戶除元定頭足錢外歲每納淨利錢千二百貫逢閏又加百千句當以三年為滿如未滿不得諸色人陳狀添課剝奪 天禧二年十一月三司言皮剝

卷九百四

三五

所每旬上殿奏收到死畜頭足肉臟數元無許上殿指揮檢會編數不得將帶常程公事上殿聞奏已令本所將合奏文字逐旬於銀臺司通下所有冬年寒日接假舊例支數親從親事官并騎馬直節料每人肉臟各二斤欲乞亦只令具奏於通進司進入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閏九月詔左右築繕相樸軍所請口食渾腔死馬令皮剝所依舊入例支 仁宗熙寧五年四月詳定編修敕令所言乞今後坊監送納死馬各具印押關子開坐尺數并馬赴皮剝所驗認交納關子即本所申首帳前粘連委三司并管勾院磨勘司點檢及將坊監文帳對會數目不同即行遣根究情弊及將東外務合作一

局以支剝所為名只就舊外務舍屋監專公人管勾裏
務除撥手分一名赴外務同祇應外餘並減罷外務所
納妨監及開祥兩縣頭足除死馬外諸雜頭足並各用
印紙開子送本務照外會內外務價高者併就價高處
施行從之 高宗紹興八年九月三十日詔復置皮剝
所以行在皮剝所稱呼以兵部言官私倒斃牛羊無處
送納也兵部條畫一監官舊例一員今欲差同幹解馳
方官一員權行兼管每月量支請給錢五貫文隨歷批
勘一專知官舊一名手分舊例二人今欲置止手分一
人兼專知官依舊募充除支在京日所破請給外其贍
家食錢依見今庫務例支破一庫子舊例二人今欲下

卷九百四

三十六

臨安府於識字有行止廂軍或曹司內踏逐出一名指
差一名充填除舊請外每食日量支食錢一百文仍五
分學赴本所歷內批勘一剝手舊例二人今欲下臨安府
權差屠戶一名過有開剝頭畜畜即時赴所開剝如無
送納到死畜並不得追呼仍與免其餘供應差使一把
門巡宿剝員舊例係步軍司差破一十人今欲下步軍
使差大分廂軍兵士四人其請給並分學就勘所給一
本所合置官廳舊吏舍筋皮踪尾角庫及內藏等錢庫
今欲乞朝廷指揮臨安府於城外近便踏逐係官空地
癩疾速修蓋官廳五座蓋屋二間吏舍蓋屋二間凡庫
屋共二門一本所舊例每年起置死畜舊文曆承受簿

賞功罰罪簿籍尾筋皮歷架閣簿年終攢造收支斃畜
等限赴尚書兵部驅磨今欲並依舊例起置攢造施行
內合印簿歷並齋赴尚書駕部覆印施行一今未覆置
本所逐時行移并起置合用簿歷紙數今欲每年支破
大抄紙二百張並隨本所請受歷內批勘並從之 十
月十日詔皮剝所鑄銅印一顆以行在皮剝所記六字
為文同日詔皮剝所受納官物合給鈔小團印一顆以
行在皮剝所紹興八年分受納官物團印一十六字為
文逐年一易從文思院給降 十一月二十六日詔皮
剝所收到筋皮角令軍器所取撥使用踪尾令雜賣場
出賣其收到買名淨利價錢等並赴左藏庫送納德管

卷九百四

三十七

聽候樞密院指揮本所條畫一在京日出賣死貨係
本所置櫃封鎖限一月人戶實封投狀在櫃如限滿櫃
擗赴所屬開拆取逐色價高者為定買標三年一界入
納抵當錢一萬五千貫屋業金銀充所在塚放准備錢
三千貫見錢本所深放買名錢二千貫開祥兩縣送納
淨利錢三貫納本所本所今措置欲置櫃擗赴尚書
駕部郎中廳封鎖用訖給付本所限半月召人戶情
願立定逐色錢數及每頭足死貨全腔價錢實封投狀
赴櫃內收盛候限滿赴駕部郎中廳開拆取逐所立錢
最高者為定其合納抵當准備淨利買名錢物並赴所
棧管送納外權以一年為界買標其未有人戶間遇有

納到死貨欲乞從本所一面開剝依在市價錢出賣候
召到人戶日付人戶一舊例諸軍班倒死馬並次第具
軍狀赴皮剝所送納係官例死牛馬等具公文前來私
下死畜本掌地分人申納如隱庇不納束私開剝廂部
人并管轄合干人舉發作為應從重斷罪本地分知而
不舉或失覺察致被他人告捉並一等科罪送納遲延
傷臭納人倍納價錢一舊例納給諸處擡擗到死畜即
時解給鈔付納人一在京日舊例開祥兩縣死畜并兩
縣近城廂界倒死並合赴皮剝所送納其鄉村下死畜
在外送納一今後諸軍并在城廂官私倒斃頭畜諸軍
令管轄官及合干人私畜委本地分都監近城廂界置

卷萬九百四

三九

委自縣尉并合干巡防人覺察如隱庇不納許諸色人
告捉每頭足支價錢二十貫文及管轄合干人并私畜
將本掌地分合干人並送所屬依不應為從重科罪仍
拘納合肉臟等錢入官並從之 十二月十六日詔皮
剝所許依坊監例從本所踏逐副尉一名充專知官其
請給依坊監見役人支破 九年二月十七日詔行在
皮剝所收到肉臟等錢今後通依舊法並赴內臟納送
其日前已赴左藏庫送納錢數仍限三日依數撥還
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詔皮剝所召人買撲不許蔭與
上件作戶名之心人前來投狀入儲雖開拆定到價高
合買許一時同投狀人陳告依犯人立定錢數令告人

便得承買一界犯人送納所屬依條所行所有已納一
界准備抵當買名淨利四色錢物並行送納入官從本
府請也同日詔皮剝所送納官錢自皇城門裏至內藏
庫每貫立定添支脚錢三文先是破脚錢一十文省緣
止是到皇城門外所有皇城門裏至內藏庫未有添支
故有是命同日詔皮剝所於臨安府并行在庫務踏逐
廂軍或曹司二人充庫子祇應其請給以例除舊請外
與日支食錢二百文遇闕依此同日詔皮剝所令步軍
司照差大分廂軍四人通作六人巡防照管仍選一名
職名高者充部轄節級同日詔皮剝所每收到被皮及
二十張報軍器所限一日差人前來取跋如不到許工

卷萬九百四

三九

部勾追違慢合干人依條施行同日詔皮剝所遇送納
餘尾赴雜賣場每斤支脚錢三文同日詔皮剝所令納
錢每貫收頭子錢三文省充本所雜收錢置曆收支每
季一易 十四年九月四日詔皮剝所監官茶湯錢添
一十貫文仍差白直一名專知官別無衣糧與每月添
支食錢四貫 十五年四月十七日詔皮剝所添置軍
典一名專令抄轉書寫簿歷等文書其踏逐抽差請給
等並依內鞍轡庫軍典體例同日詔皮剝所將來人戶
買撲界滿日將四色錢數於第一界立定逐色錢上並
行增添一倍立為定額並一色見錢先次送納本所探
放今後逐界准比內買名淨利係合入官錢數外有准

備徵當係人戶錢數本所封樞準備項如界滿別無
拖欠即合依數却行給還本所言自紹興八年第一界
人戶沈慶氏立定置買名錢四百一貫文淨利錢八百
一十貫文准備錢五百五十貫文抵當錢二千五十貫
文至界終收獲錢一萬二千餘貫文自後累年其出入
官錢物數增數倍今即係第五界人戶買據其買淨利
準備抵當錢比之初置元立錢數所增不多故有是命
同日詔皮剝所專知手分依編估打套局門司手守分
請給則例支破並准行重祿 二十八年六月九日駕
部言皮剝所第一界立定馬錢數欲權減一分召人承
買從之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未改元

卷一百四十

四十

工部言乞打皮剝所馬皮揀選均數降付殿殿馬步軍
司製造軍須其零碎牲損皮數令軍器所作破皮以斤
重估價出賣自後皮剝所到馬皮每張估錢三百五
十文省同向職錢並起內藏庫送納從之 乾道五年
七月二十八日樞密院部承旨張說言皮剝所乞差部
承旨提舉今後以樞密院皮剝所為名監官乞差樞密
院使臣兼之下三衙令逐旬具馬倒數目申承旨司却
將皮剝所申到開剝所數目參照置歷抄上如遇有收
到由職等錢逐旬開具實數赴承旨司書押其亦歷半
年一易應收支錢物并應倒斃馬等逐各置簿在承旨
司每日分明銷注以憑對歷驅磨應官私納到斃馬

等未鈔並日下赴本司上簿給付餘依見行條法施行
從之 六年閏五月四日詔樞密院皮剝所今後將馬
皮盡數赴軍器所送納其收放去處令本軍拘收赴所
送納 七年四月三十日詔皮剝所馬皮令教前馬步
軍司差人前去交取付逐軍應副使用從御前軍軍器
所請也 淳熙元年二月十四日樞密院東廚狀每月
見支破料次錢一千貫乞依堂厨例貼支錢三百貫詔
每年於皮剝所合發內藏庫內職錢內截留五十貫
二年五月三日詔皮剝所見在錢物數并行遣事務除
供報樞密院并承旨司外其餘官司更不供報 十一
年六月七日詔皮剝所減節級一人巡防兵士六人先
是專封官一人手分一人軍典一人庫子二人節級二
人巡防兵士一十六人至是司農少卿吳燠請減冗食
下教令所裁定而有是命 紹熙五年十月十七日殿
前都指揮使郭景言節次該遇慶壽登極大禮等賞典
士卒普霑恩霽止有諸軍官兵內因名下馬斃開剝傷
具令備納價錢之人未蒙改除放乞按旬逐旋除納每
月一次本司牒發赴皮剝所收管銷欠庶使官兵得霑
恩霽從之

卷一百四十

四十一

全唐文

宋會要

東西府

熙寧七年四月九日詔韓絳居東府第一位呂惠卿第
二位自是居東西府八位不以次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詔三省樞密院官如遇禮拜東西府居更不遷移

宋會要

神宗熙寧六年七月十七日詔定兩府初除遷官轉廳
解罷陳乞使臣公人並衆同推恩止令中書施行
使臣公人樞密院知樞密院五人參知政事樞
密副使同知樞密院四人簽書樞密院事三人

卷一萬九百八十九

宋會要 職官六

宋會要

宣徽院

太祖開寶九年二月以山南道節度使潘美為檢校太傅依前山南東道
節度使充宣徽北院使節度使領宣徽自此始也八月以樞密副使楚昭
輔權宣徽南院事以右衛大將軍判三司王仁瞻權宣徽北院事自後使
兩節度使到美字之太宋太平興國八年二月以宣徽南院使山南東
道節度使代國公潘美為忠武軍節度使遷封韓國公先是美任而院宗而
錫為北院使美繼潘美是年正月以王顯為宣徽南院使劉德超為北
院使美繼樞密副使改美罷職至道元年四月出宣徽北院使美為錫為
鎮守軍節度使太宋謂之曰舊制自宣徽北院使出不過防禁使朕今委
兩節度使亦可謂優恩也三年八月以內客省使周瑩為宣徽北院使先是
宣徽使班位在樞密副使之上瑩詰中書請居其下平用為言之真宗嘉
其謙退即從其奏自是為例真宗咸平五年周瑩王觀美為宣徽南院
使和樞密院下會高陽郡都總管關藩帥之人軍正請改宣徽使使之帝
以瑩頗知軍事乃授承清軍節度使高陽郡都總管承清四年十二月
承天節百官上壽於紫雲殿宣徽使需宣符和樞密院王致言惟宣徽
使事致符在病後知樞密院陳克復以故不入軍臣議以參知政事權

卷一萬九百八十九

宣符真宗曰宣徽使三司使皆不坐可令下謂攝事是日致符後入朝謂
雖承教不復攝事仁宗景祐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詔宣徽院左知樞密衙
自今每遇出職與右符禁舊止左班殿直時李從商授樞密副知樞密衙
定此制慶曆八年三月制以致符副都指揮使率武軍節度使李昭亮為
宣徽北院使自致符前司選此國家恩例也十一月二十九日宣徽使鄭
言遂節進奉已蒙恩依兩府臣僚例所有請休及請假賞賜等乞許依
任宣徽北院使程琳等例夫給治休兩府臣僚例是後二年九月五
日詔今後宣徽使不得二員以諫官包拯等言宣徽使張洎後官得
進乞降詔旨所來更不令受使相之任及本院法職仍地赴河陽府承
宣人倚問有是詔至和元年十月二日致符中府御史趙鼎言伏見
朝廷非次除宣徽使節度使領為煩數切以二者使領在唐季則付
易欲乞今後宣徽使節度使內文臣須應中書樞密院任用如之德望
人推服武臣曾建都建立功業者方許除拜庶幾使七頭只是兩員
至如使相之任體貌尤重更當謹慎望以臣言付兩府議定施行施行
以遵祖宗之法下以重爵位之實中書樞密院置使至始二年會承
宣符即與洋院奉神宗正史職官志宣徽院置使至始二年會承宣二

員後高郵以宣徽使判并月已有二員詔以遷任增熙寧三年郭維王拱辰在院用兩例以觀又疑其士歐陽修為南院使到太京府修等以疾辭故事宣徽使與參知政事樞密副使同知院事以先後入叙位每二府即宣徽使辭乞位其下然後降詔從之神宗熙寧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詔宣徽使不致過以職事行或值中書樞密院合班問事體又非次是皆並持序二府班從宣徽使王拱辰之請也先是拱辰乞凡百官儀制乞比在書樞密院臣條詔送閣門詳定取旨而有是命元豐元年十月十八日以宣徽使院使檢校太師中書樞密院使王拱辰檢校太師宣徽使院使西太一宮使許后西京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戶部侍郎同知樞密院事呂公着為正議大夫樞密副使權發遣宣徽院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罷宣徽院見任宣徽使依舊自今更不除人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宣徽使南院使判太各府王拱辰為安武軍節度使判太各府官制不置宣徽使拱辰因再任遂改今世宗元祐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詔復置南北院宣徽使使品恩數如舊制在京人從規奏書樞密院六年五月二日詳定備除開內儀制所言按舊儀宣徽使遇有百官起居稱賀宴日通與宣徽使後置南北院宣徽使儀品恩數並如舊制其舊制內宣徽使職事依舊

修入如閣即依見行儀制二十一日中太一宮使觀文殿學士左銀青光祿大夫兼侍讀馮京除宣徽南院使仍舊充中太一宮使許朝胡望京先除宣徽南院使檢校太師太子少師致仕元豐官制行廢宣徽使元祐三年復制儀品恩數如舊詔太子少師致仕張方平依前太子太保元豐宣徽南院使致仕於中書舍人韓琦言臣聞宣徽使之名祖宗以來雖在班恩數與見任執政均無極家副使同知樞密院七切相等而亦未嘗令帶以致任且文武異列不合混升宣徽使武官也太子太保文官也豈可使官號混叙今從改正詔依前前行下其後方平辭免定之紹聖三年四月二日詳定重修教令所言宣徽使因官制廢罷以事分隸尚書元祐三年復置並無所治之官詔罷之

宋會要 翰林院

凡學士院置侍讀十人國初承舊制翰林侍讀六人寫書詔書制月俸九千春冬給衣又有錄書侍讀六人寫發題封角月俸止六十謂之東頭侍讀雍熙四年廢錄書侍讀增翰林侍讀十人並兼御史院祇候錄事一人景德二年九月本院言孔日官劉尚賓年滿已注宿遷錄事主持書詔切須請錄事孔日官俸自後不常置又五代舊制有主事一人周顯德中廢為錄事給孔日官俸自後不常置又五代舊制有主事一人周顯德中廢孔日官六人表奏官六人驅使官二十人驅使官舊額六人或平二年初置侍讀侍讀學士別補驅使官四人祇應及楊徽之卒後以驅使官二人錄學士因為八人三年四月詔學士院不得額外添入自後再除拜文明資政侍讀侍讀龍圖閣樞密直學士皆學士院遣守闕驅使官祇應多特補正名遂至二十人景德四年四月學士院上言先準教表奏驅使官八人於京百司兩首三館抽差即不曾召保便試本院見有守闕表奏官八人驅使官十二人今欲以此為守闕定額今後如是闕人即於京百司兩省私名內抽取依三館例召保揀試送中書看詳從之舊又有再知官一人通引官一人厨二六人太平興國四年並廢 兩朝國史志學士院翰

卷二萬字辛甲七

林學士承旨翰林學士翰林侍讀侍講學士承旨不常置以院中久次者一人充學士六員掌大詔命凡國有大除拜晚漏上天子御內東門小殿進內侍召學士賜對親諭詔旨對訖學士歸院內侍鑰院門禁止出入夜漏盡馬利進入通明白麻出閣門使引授中書中書授舍人宣讀其餘除授并御到天子不御小殿不宣學士但用御寶封中書熟收道內侍送學士院鑰院門而已至於赦書德音則中書遣吏持送本院而內侍鎖院如除授馬院在宣徽院北凡他官入院未除學士謂之直院學士俱闕它官暫行院中文書謂之權直其侍讀侍講春秋二時開延義通英閣則執經史以侍講侍讀常日則侍奉以備顧問應對其掌寫書詔麻利則侍讀三人其吏史則有錄事一人孔日官六人表奏官八人其給使則有驅使官二十人承旨唐道以學士第一一人元今不常置學士與吏員太祖乾德元年十一月以工部尚書實儀為翰林學士王著以酒失廳蒙以請求皆敗官太祖謂宰相曰深嚴之地當以宿儒處之范質對曰實儀清介重厚然已月翰林遠端明帝曰禁中非此人不可卿當論以朕意勉令就職開寶二年十一月以中書舍人李昉判詔書多避並直學士院時學士王著卒故也六年四月以制制詔張澹權直翰林院時學士李昉責受太常

用白詔紙三司副使... 程教書教勝外並用黃表紙從之。八年閏六月學士院草賜錢惟演詔... 元年二月學士院言詔教詞尾並云故故詔示改改示諭方云想宜知悉... 示諭今欲添入人諸處奏告青詞以來只是用紙裏前今請去三司逆思... 添木筒五十枚凡有奏告封詞齋徑從之。三年三月學士承旨吳遵以... 疾乞免近職詔特免宿直。四年六月學士院言蒙太宗皇帝賜御書... 年深指盡放模勒上石從之仁宗乾興元年未改元九月命戶部郎中知... 制誥宋綬權直學士院時承旨李維學士晏殊李誥並充使承定陵故也... 不數日召劉筠入院充學士綬遂罷。天聖元年十月二十二日詔學士... 今後每遇雙日至晚出宿不得有妨公事時學士止李誥晏殊故也。五... 年六月仁宗謂宰臣曰昨夜降文字學士撰本云學士不宿尚緩急文書... 慮成妨闕自今並令依大中祥符五年詔書施行。景祐元年五月十五... 日翰林學士承旨盛文舉言本院見閣閣書應天下圖經道經并疏莊... 子疏冲虛真經并疏乞下所屬去處各給一部付本院充公用內莊子并

卷一百一十七

冲虛真經疏如監本無即乞於道藏內借本付三館差人抄寫從之。慶... 歷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學士院言制誥齋文青詞并北朝書及非次急速... 文字自來只是表奏官策確裁粘不得精勤欲乞取策裁工匠一名赴院... 祇應從之。皇祐元年九月以翰林學士承旨兼端明殿學士尚書戶部... 郎中知制誥王堯臣加諫議大夫以久在禁林優遷之也堯臣歲滿當遷... 宰臣文序博以其久任請降是命。二年九月十六日新除翰林學士指... 類未及謝卒詔賜告教襲衣金鞵勒馬於其家。四年六月五日詔今後... 學士院所試官員據所試文字依公考定不得假借等第時與試者多權... 貴子弟因緣請託物議喧然朝廷患之故有是詔。至和元年八月十六... 日詔學士院自今當宿學士以故請告者令以次通宿前一夕命劉沆為... 宰相而召當宿學士楊偉草麻不至乃更自外召趙鼎草之故有是詔。... 九月翰林學士楊察為承旨知制誥呂溱王洙並為翰林學士故事學士... 六員今洙為第七員蓋宰相過除也。嘉祐二年十二月九日詔學士院... 承內降處分自今並闕白中書樞密院施行先是澶州言河流凍浮橋後... 數日而完修之遂下本院降詔獎諭而中書言官吏視不謹已為部使... 者劾罷既令免勤而詔亦退罷之。二年六月十五日詔學士院從下兩

員常專一管句編錄國朝以來所撰制詔文字從學士歐陽修之請也。... 六年三月承旨宋祁言久病不可播朝請入學士院改帶一子侍湯藥從... 之。六月二十日詔下閣封府今後學士院教設只得令雜手技人祇應... 十月學士院言舍人院并諸宮觀唐書編校所之類但置官局皆有翰... 林儀禮司人祇應本院地處近密學士送直及問與兩制儀事自來獨無... 供應請依逐處例差翰林儀禮司各二員并合要物色赴院祇應仍半年... 一替從之。七年二月學士院言臣僚上奏并劄子陳請事惟宰臣親王... 樞密使方降手詔手書自參知政事樞密副使已下即無體例去年三月... 因樞密副使陳升之請郡內批令降不允手詔當直學士胡宿亦曾論奏... 以手詔體重乞只降不允詔而不從其請竊緣近禁動成故事恐成例廢... 廢與故乞自今除宰執親王樞密使有所陳請事依例或降手詔手書自... 餘臣僚更不降手書手詔許從本院執奏從之。八月學士王珪當草立... 皇子制誥等對于崇政殿曰天下久望立太子然此議不出自陛下後必... 有動搖則禍亂之萌未可知也帝諭曰朕思宗廟之重夙夜不敢安今立... 皇子之議決自朕懷璋曰陛下誠能為宗廟計則天下之福也於是再拜... 殿上退而草詔以進先是中書召學士草詔珪曰此大事也必面稟得旨

卷一百一十八

於是求對朝議以為得體。八年五月十三日學士院言制誥院竊見... 次入國禮物件數多為子佛御藥院編排修寫自來直至看禮物訖方... 送本院多略日忽忙書寫不謹竊恐差誤緣書錄凡經四次進印其書臣... 又於入國史副未進發前給付七指揮御醫院令每編排定入國禮物數... 目先次抄寫件數數目劄子一本仍於看禮物五七日以前開送本院以... 憑預定修寫凡對仍候看禮物訖送進本院再行校勘進呈免至... 臨日候事御藥院勅會除每年常程禮物亦候後苑造作所供納及內降... 到衣物等齊足方始見得顏色花樣斤兩數目即於進呈前一二日可以... 先次具錄供赴學士院其非汎國信禮物俾逐旋取旨排辦製造或臨時... 內降名件不定即難以預先供寫詔御藥院於看禮物前三日供赴學士... 院。英宗治平元年閏五月詔錄學士院具員一本以進。二年七月詔... 今後如遇非時鎖院次日不是常朝起居仰監鎖院使臣與學士同共關... 報關門先是御史臺言今日四日夜鎖院關門不告報致有慢告報百官... 赴文德殿聽麻乞今後除中書進熟狀自有帖黃聲說進班外非時鎖院... 並從御藥院關報關門進班故有此詔。神宗正史職官志學士院掌制... 詔教國書及官禁所用之文詞凡后妃親王公主宰相節度使除拜則

學士草詞授待詔書託以進故降德音則先進草大詔命及外國書則其
本票奏得亦如之凡奏事用勝子闕白三省樞密院用詔報不名自國初
至行官制百司事失其實多所釐正而承唐舊更遵用不改者獨學士院
而已官學士二人待詔三人吏錄事一人孔目官六人表奏官八人驅使
官二十人守關驅使官十有二人學士正三品凡拜宰相或事重者宣召
面諭旨則給筆劄書所得旨與奏歸院具詞以進餘遣內侍授中書省執
狀亦如之若已書旨而有未盡或舛誤則論奏貼正乘輿行幸則侍從以
備顧問有所獻納則請對或奏對凡初命為學士皆遣使就第宣詔旨以
入院上日救設會從官備以樂平時詣三省樞密院議事則復見宰相執
政官自國朝以來待選之禮率循故事舊無常員及元豐中始定常員選
久次者為承旨哲宗時職官志同按故事學士止六員至和元年王洙為學
士係第七員當時號員外學士此云無常員誤也。神宗熙寧三年七月
學士院言應下兩制詳定文字直舍人院未審合與不合同議詔令同議
。八月詔自來封王合行管內布政務文等并節度使初除及移鎮或別
加恩命並逐旋進劄子則送學士院降教書示諭本鎮三軍將吏傳道百
姓今後如有上項除改恩命並令學士院每遇降制詔一面檢舉施行。

卷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七

四年七月十九日命尚書兵部郎中知制誥王益柔尚書刑部郎中知制
誥陳襄兼直學士院除學士罷直。以學士韓維在假闕官宿直上令
差知制誥二人為直院。九月十四日知制誥直學士院陳襄出知陳州
襄論事數忤宰相王安石嘗草河北詔旨言水不潤下中書改之又明堂
教書有奉祠崇宮語犯俗嫌故出。十月十二日知制誥王益柔罷直
學士院以草高麗國詔非工也。以右正言知制誥檢正中書五房公事
曾布兼直學士院。六年正月二十一日詔學士院今後大連國書并諸
國詔書合要運複等並自下司取索訖關三司破除仍論諸處更不中乞
朝旨。七年十二月八日詔翰林學士知制誥至中書樞密院議事許禁
莊遇朔望及不因公事例穿靴。十年十月三日學士院言編修內諸
司式所送本院式十卷編學士員數并錄表疏青詞祝文錄院教讀官直
之類看詳學士員數繫朝廷臨時除授若表疏青詞祝文或請議之意不
同難用一律况朝廷待學士禮意稍異宜召教讀盡出特恩闕白中書樞
密院止用詔報不同諸司乞下本所以吏人差補及官物出入之類並立
為式學士所職更不編載從之。元豐二年十一月一日翰林學士蒲宗
孟乞叙班章傳下從之以傳先曾任翰林學士丁憂服闋再為學士故也

宋會要 職官六

三年八月五日詔學士院於尚書省樞密院用詔報。九月二十七日
詔嘗任翰林學士除資政殿學士以上更不別兼學士。十月二十
五日詔翰林學士并聽佩魚。五年五月十九日詔翰林學士見執政官
議事並令繫鞵。八月八日詔翰林學士獨員三直免一宿。六年三月
二十五日學士院言本院久例親王使相公主妃并節度使等除受并加
恩並送潤筆錢物自官制既行已增請俸其潤筆乞復罷并中書省亦言
文臣待制武臣橫行副使及遠郡刺史以上除改自來亦送舍人潤筆乞
依學士例罷並從之。哲宗元祐元年四月十八日尚書省言除拜官職
差遣緣畫錄黃已經由門下省如辭免恩命尚書省既得旨令降詔不允
乞只從中書省批送學士院進詔更不重出錄黃從之。七月二十八日
翰林學士承旨鄧溫伯言學士知獨員已兩日乞免一宿俟有使旨即依
故事從之。五年二月十四日知亳州龍圖閣直學士鄧溫伯除翰林學
士承旨四月二日詔溫伯以龍圖閣直學士兼侍讀提舉醴泉觀其新除
翰林學士承旨告繳納六日詔溫伯依舊為翰林學士承旨其提舉
醴泉觀兼侍讀除命勿行先是中書舍人王巖叟封還溫伯承旨詞頭言
溫伯交結蔡確陛下踐祚之始草王廷麻制則曰預定議於禁涂及為確

卷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七

詞則曰尤嘉定議之功輕重之間色善微意微幸異日操心不忠乞收還
除命詔以次舍人橫詢而言者攻之不置既改為侍讀巖叟又封還詞頭
詔以溫伯知南京後四日卒從初命。元符元年八月十四日翰林學士
承旨蔡京言應執執政官見學士之禮乞下有司立法時宰相章惇以道服
見京故有是請。二年翰林學士承旨蔡京言過請對乞不隔班上殿從
之。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三月十三日翰林學士王觀草日食德音三省
有所貶改執侍罪詔令依舊供職。崇寧元年二月七日詔翰林學士兩
首官及館閣今後並除進士出身人。大觀元年閏十月四日中書省奏
翰林學士劉正夫撰敘福宴政語文字拙惡音韻不協詔以正夫為龍圖
閣直學士知河南府政和四年二月六日翰林學士承旨知制誥兼侍讀
修國史議禮局詳議官強淵明奏奉御筆差措置點檢學士院今措置點
檢到下項本院回答大連國書并賜夏國等諸番表詔教之類自來只是
臨時檢尋各使用欲乞將承受到續降指揮并前後案例添修為本院教
令格式選差本院使臣人吏就本院編修更不添破請給只乞候書成進
呈日具勞績等第量乞推賞本院公使厨庫錢物浩瀚自來止係孔目表
奏官輪監福慮難以委辦臣欲乞差小使臣一員專監厨庫兼管勾本院

應十錢散官物等許臣路逐其姓名奏差其理任請給職人並乞依近降
點檢文字使臣已得指揮施行或昨承朝旨專知官一名已從本院
逐其姓名詔報朝廷指揮特差仍乞添差兵士十人節級二名分看管
令定人吏選試之法除錄事一名係職級外有孔日官正名表奏官編排
表奏官三等欲乞過孔日官有闕令正名表奏官試補將本院法并判諸
教書等官及在京通用教令格式內出試題五道以三通二粗為合格
過正名表奏官有闕令編排表奏官試補將本院法并判諸
院法并判諸教書等官及在京通用教令格式內出試題三道一通一
粗及書札楷者為合格過編排表奏官有闕令私人試補將本院法
本一道以書札楷者為合格過本院門禁約束乞依本院門下書後首
法施行令承承行學士如過有本職事工殿乞依六曹長例許帶本院
有服色二人隨入殿門詔並依所奏。五年九月二十七日詔翰林學士
王甫賜名額十月二十九日御書稿文堂榜賜學士院學士承旨彊淵明
王輔工表謝。欽宗靖康元年四月二十三日翰林學士吳玠等言契勤
大禮鎖院麻三道以上係幾宣學士宿直分撰今月十六日鎖院麻六道
止係權直院莫得獨宿乞今後過三道以上雙宣二員從之。高宗建

卷之六十五

元年六月五日詔新除翰林學士謝克家為述古殿直學士提舉揚州
洞霄宮先是克家除翰林學士以知制誥祀祖名詔權不繫知制誥三字
克家言翰林學士祖宗時若兼領他官止與職名同元豐官制行既專典
內制則必帶知制誥三字此不易之制詎可緣臣輕有改革望除一官觀
差遣故有是詔。紹興元年五月二十六日翰林學士汪藻言學士院出
入道路經田大行隆祐皇太后殿攬官門今來日與興工於入院不便乞
權在本家供職從之。二年九月十九日直學士院暴宗禮言自兵興以
來急於除用並無降詔之禮乃或有如散遷延重典憲信非特賢之
道望舉行故事凡六尚書及翰林端明殿學士以職任并新任與曾任軍
相執政官若自外除授或被召應赴行在者並令尚書省日下執學士院
頒降詔書以示待過之禮且使外任近臣有所取信以離其官守從之。
四年四月十五日詔學士院有官充待詔人及兩任令吏部與不依名次
指射差遣恩例一次五月九日翰林學士知制誥暴宗禮尚書禮部侍郎
兼權直學士院陳與義中書舍人張綱等言臣等學識淺陋播年之修不
能發揚聖德致臣僚建言待罪乞賜點責詔無罪可待日下依舊供職先
是考功員外郎孔端朝言建立政事既有其實感悟人心必假於言唐德

宗之在奉天陸贄建言今盜偏天下宜痛自咎悔以言謝天下庶幾頑者
革心改當時所下制書雖武夫悍卒無不感動流涕令陛下留神治道刻
意恢復聽覽至勤奉養至約行宮不踰牧守之居射殿亦用茅茨之制聲
色無所親幸許直每加優容既有此實而播告之言或未有益之謂宜
別語號令因事見辭痛自引咎且言陛下憂勤雪恥之意而侈大奢務之
辭不雜其間以收拾人心詔與內外詞臣故室禮等侍罪七月十日翰
林學士暴宗禮言識慮不明所撰吳玠麻制言語失當見居家待罪詔放
罪先是臣僚言臣親所宣吳玠進職麻制有曰陸海神聖此失秦川之利
銅梁劍閣敢言蜀道之難臣竊謂玠方擁重兵據要害而乃云既失秦川
之利雖其意指秦之川然四川皆川也玠得不疑哉又云敢言蜀道之難
不識敢言之義末何謂也欲乞改正行下詔令學士院改改室禮待罪
五年六月一日上諭宰執曰朕常以營造為戒居處不敢求安前日係
近有文字乞罷修學士院朕嘗見國史載真宗皇帝幸三館顧謂近臣曰
陋屋數十間何以處天下英俊今雖艱難之際然學士院上漏下濕如此僅
不略與修葺非所以稱朕待過儒臣之意七月三日直學士院胡文修言
胡世將乞官觀令學士院降詔不允者契勤世將係是從後所撰詞顯屬

卷之六十六

妨礙詔差中書舍人胡寅權直學士院撰行。六年五月六日吏部尚書
權翰林學士孫近言本院學士胡文修已除刑部尚書范冲已改除翰林
侍讀學士即回止臣獨員竊慮文字擁併難日難以旋進乞望早賜差
官詔給事中朱震兼權直學士院七月六日吏部尚書權翰林學士孫近
言本院已有學士朱震直院陳與義正官二員所有臣兼權上件職事乞
令解罷詔學士之職古無定員正觀以來時多兼領在明皇世嘗置者六
人於穆宗朝並用者三後資卿才德典服訓辭於國有先視唐無愧得一
二文翰之士雖曰開來豈足尺對揚之英遽先引去正籍者儒之重方欲
君子之多勿復固辭性安厥位近又言見行官制學士二人祖宗以未建
為定額望不以臣故紊成憲詔不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殿中侍御史
謝祖信言國家遠中書之選十年于此天意助順輿地自歸今歸附之始
而朝廷在江吳直道遠遼所以宣至意政人心唯在於號令之告之辭則
推誠不可以不至引咎不可以不深廣推赤心置腹中之語使工無匿指
法傷居爾體痛在朕躬之意使人得所欲則叛者庶幾革心詔制付學士
院中書後省照會七月二十五日詔新腹州軍今後遇有合降詔書令學
士院請費訖赴三省樞密院給發。二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尚書工部

侍郎兼直學士院王綸言本院特詔應奉昨路遂到御書院已經試中書
學生王世賢鄭漢卿二人並未理年出職指揮乞依講筵所擬御藥院
封題書藝學李升已出職條法補授施行仍通理到院月日遺補從之十
月十二日詔學士院人吏應奉修寫機密圖書過七十次至六十次人各
與轉一官資五十次至四十次人與減三年磨勘三十次至二十次人與
減二年磨勘仍自今降指揮之後每應奉及一十次與減一年磨勘從直
學士院王綸請也。二十九年六月十九日詔學士院係禁庭官司今後
諸色人不得兼外處差遣有違戾本院具姓名聞奏同日給事中兼直學
士院周麟之言學士院每年正旦及天中聖節回各圖書并遣使賀生辰
正旦圖書并周金銀銀裝匣係文思院製造近來文思院供到多是金色
漫打設履珠托囊錦色不鮮明屢次更換旋行裝飾欲已下工部嚴行
約束如法裝辦不得仍前減裂其修寫圖書紙係御前降封今已十餘
年紙色暗舊每次多採運背用今乞於御前逐旋請降及每次行遣圖
書寫人使到關賜物總目及遣使禮物數目並令合十官司取索以憑書
寫近來官司多是即報應其間物數間有差錯欲乞申嚴行下合十官
司即時報應子細對對赴院供知事關國體所係非輕望詳酌施行詔然

卷之六十五

十一

依所已錄並由嚴約束如違令學士院勅奏。孝宗紹興三十二年未及
元年七月二十八日詔學士院須權行女奉欽宗皇帝几筵可衣舊仍令
重加修蓋自今後應學士院及經筵官日輪二員直宿稍復祖宗故事八
月三日學士院狀依指揮併省吏額兩院額管一十四人今減點檢文字
一名書寫青詞表奏官一名東院額管驅使官共一十六人今減未名守
關驅使二人詔依擬定見在人且令依舊如將來過關更不遺補同日中
書舍人兼直學士院劉珙言已降指揮添講筵官直宿所有位次本院屋
宇窄狹乞行展蓋從之十一月七日詔學士院與經筵官宿直官每月二
日合赴德壽宮起居并聖節開啓滿散國忌行香前一日及旬假節假並
與免宿。二年閏十一月五日致文閣直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王
剛中言除臣翰林學士緣官稱首條大數乞別改除一差遣詔改除禮
部尚書兼給事中直學士院。乾道二年十月三日詔學士院自今後車
駕臨德壽宮如過執政使便權免宿直。三年五月五日詔學士院自今
後每遇筵宴權免宿直。四年正月六日詔學士院今後每遇車駕臨景
靈宮四孟朝或臨德壽宮。五年六月十五日詔自初伏日賜學士水一

宋會要 職官六

月每日半檐同日詔降白成銀水盃一面黑漆座全如過入伏學士院
設放使用同日詔降黑漆水桶一隻蓋座全賜學士院使用。六年五月
四日學士院狀依指揮省併吏額兩院錄事已下一十二人今乞減罷表
奏官二人以一人為領東院驅使官一十四人今於數內裁減正名驅
使官王彥通馬晟二人減作守關驅使官却將守關驅使官樂德華趙琪
敦減作編排驅使官更不支破請給通以一十二人為領為依擬定各從
下裁減將來見關日依各次撥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聽十一
月十四日尚書禮部侍郎兼直學士院鄭剛中言少監兼直學士院周
必大言檢准紹興三十一年十月四日指揮今次明堂大禮合加恩臣僚
權宜更不鑲院宣麻止降制給誥並免辭免候事定日依舊所有乾道
元年三年兩部並依上件指揮今奉節祀大禮慶成其合該加恩臣僚未
審且依前例止降制給誥難復檢舉自來鑲院典故施行詔依舊例鑲院官
磨八年十月二十六日準御封付院御書批先降指揮經筵官日輪二員
學士院宿直官可止輪一員本院自後遵依承為定式既而有旨經筵官
與學士院宿直官每日通輪一員宿直官約午時入院院院安府供燭燭一對夜
點照用未早院中破宿官點心至冬供炭一十斤如過輪宿直用簿子賜

卷之六十六

十二

日書知押字將書知宿官姓名便關報御藥院具奏。九年三月十二日
詔翰林學士承旨除端明殿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以職乞辭嚴近
故有是會十二月二十四日詔秘書省正字崔敦詩兼翰林直學士是有
旨下國史院具典故館藏兼權學士院職事如何結銜既檢照中工而朝
廷以四朝會要學士院他官兼權者謂之權直遂有是命其後淳熙五年
九月敦詩再入院議者以翰林非專掌制詔之地乃改為學士院權直同
日詔秘書省正字崔敦詩兼翰林直學士所有請給除身分料錢隨階官時
服照正字格法并本省會要茶湯錢依舊及破所題職錢并米家水賜依
翰林學士則例以三分減一文破所有應從除本職合破外止貼差客司
一名額募隨本職太宗聽政之暇日閱經史意頗闊人太平興國八年
始用著作佐郎呂文仲為侍讀尋又為翰林侍讀賜鮪魚富直御書院立
本官班當出經史呂文仲讀之。真宗咸平元年又訪通經義者于參知
政事李至至薦國子直講崔頌正名於後因令說尚書大誥賜面賜五品
服然自楊徽之始建學士之職後馮元為翰林侍講不帶學士又有馮宗
元為侍講高若訥為侍讀不加別名供職而已。真宗咸平二年七月以
兵部侍郎兼秘書監楊徽之戶部侍郎夏竦為翰林侍讀學士國子

侍讀 侍講

余酒而為侍講學士翰林侍讀兵部員外郎呂文仲為工部郎中充侍
讀學士先是侍讀名秩未崇真宗首置此職擇書儒進學以元其選班秩
次翰林學士祿賜如之設直廬於秘閣侍讀更直侍講長上日給尚食外
膳夜則宿監館閣書籍中使劉崇超日具當直官名於內東門進入
自是多召對訪問或至中夕中謝日賜與如翰林學士五年正月宴宗室
侍讀侍講學士王府官於崇政殿以祁昌講左氏傳畢也賜高及侍讀夏
侯嶠等器帛高加裝衣金帶以高為工部侍郎兼國子祭酒依舊元職
崇祐四年八月以翰林侍講學士工部尚書祁昌知曹州班左翰林學士
之上從尚書班到也侍講學士外使自祁昌始焉天禧元年二月召直
龍圖閣馮元講易於宣和門之北閣時惟待制查道李虛己李行簡高
自是說易書工下經以元使契丹止。二年十二月以上知待制兼知政
事張知白為刑部侍郎充翰林侍講學士知天雄軍知白懇求罷免侍講
學士外使自始也。仁宗乾興元年未改元三月以吏部員外郎直龍圖
閣太子左諭德魯宗道為戶部郎中左正言直龍圖閣太子右諭德馮元
為戶部員外郎並為龍圖閣直學士兼侍講十一月仁宗御崇正殿西廡
召侍讀學士李維等講學士孫奭侍講馮元等講論語宰臣馮拯等曰天

卷一百一十五

十一

禧唐列凡侍臣講讀皆賜坐講者設本于前別坐而聽乾興後每說書曰
侍臣皆先就座賜茶就徹席立講講畢復坐賜湯自後又取工部郎中馮
宗元直龍圖閣亦令講書凡說論語考經禮記尚書春秋老子道德經侍
讀初無所職但侍立而已自宋綬更其為侍讀始今日讀唐書一傳參經
義理每講書古賢詩或取經書要言書一二款其後遂罷又令侍讀讀真
宗正說經史文字涉山忠事亦須預說無所規鑒即不講或召中書樞密
院聽書即於侍官前設座景祐元年正月二十六日給事中充集賢院
學士李仲容言臣冠板垣之地已及七年新除兩人學士俱是在臣之下
望別賜臣一職名詔除守本官充翰林侍讀學士判史館。慶歷四年二
月御迎陽門召翰林侍讀學士王洙讀祖宗聖政錄侍讀學士丁度讀前
命天章閣侍讀曾公亮講毛詩王洙讀祖宗聖政錄侍讀學士丁度讀前
漢書教刻乃罷。皇祐三年七月五日翰林侍讀學士給事中郭勣表乞
致任帝以勸履行純謹立身清約特命降召不允示優恩也。四年九月
十二日知制誥列宿言近命臣充翰林侍讀學士且臣未宜當此職不敢
入謝時宿居閣久次執政以禁林員足未議還補又逼於物議因以全
革處之而諫官李元稹贊指言其失故宿辭卒亦不許。至元元年十月

翰林侍
書抽出
移後

賜翰林侍讀學士楊安國錢五十萬仍聽大寒暑毋入詢時安國言東德
不任侍讀席願乞骸骨以歸故賜及之翰林侍書。皇祐元年十月
宗太平興國七年以著作郎翰林祇候王著為著作佐郎翰林侍書祿御
書院王著成部人歸朝為陰平王簿善正書行草筆跡甚媚太宗以字書
訛并欲令制定即召著入授衛尉寺丞史館祇候詳定急就章遂為侍書
累至殿中侍讀區希宗正史職官志侍讀侍講五七品崇政殿說書從七
品字講讀經史以學士或侍從職事官有學術者充其秩半皆漢則為說
書從春二月至端午日秋八月至長至日過復日入侍讀英閣論官講讀
始至奉以履見列壞命之坐賜茶談讀畢賜湯乃退咸平二年置學士
至元豐五年置學士之號哲宗職官志元祐七年復增學士之號元符
元年省去。哲宗元豐八年即位未改元四月十四日置政事學士光
祿大夫呂公著兼侍讀先是神宗諭輔臣曰皇子明年出閣當以呂公著
為侍讀至是呂公著侍讀先是神宗諭輔臣曰皇子明年出閣當以呂公著
錢為三萬。元祐元年八月六日吏部侍郎兼侍讀充俞以職煩且病
乞罷侍講司馬光請改充俞為侍讀而用范祖禹為侍講祖禹曰公著之
婿也請避嫌光奏宰相不當以私嫌廢公義韓維奏朝廷選執政不以進

卷一百一十六

十一

連賢能為職今乃以執政妨用人不可方今人材難得幸而有可用之人
又以執政退罷若七八執政各避私嫌甚妨賢路且多存形迹非大公
之道遂以祖禹兼侍讀六月十六日端州設學士光祿大夫范祖禹政在
從學中太一宮兼集禧觀公事兼侍讀。四年五月四日詔自今侍讀以
三人為額。六年四月十二日中太一宮使觀文殿學士兼侍讀馮京乞
致仕詔不允除經筵外過朔望赴朝未幾京又乞致仕不允仍免經
筵進讀。七年七月十二日詔復置翰林侍講學士學士以翰林學士范
祖禹為翰林侍講學士兼修國史。八年四月八日范祖禹言近辭免翰
林學士兼侍講初不兼學士之職如以臣久在經筵乞止兼侍講從之元
符元年二月十三日三省言我定六曹寺監文字所狀乞降指揮翰林侍
讀侍講學士向去置與不置詔元祐復置翰林侍讀侍講學士指揮更不
施行。徽宗元符三年未改元九月四日詔安燾服闋可休前在正議大
天除觀文殿學士張中太一宮兼集禧觀公事兼侍讀。大觀元年三
月十二日翰林學士鄭居中可休前執政官恩例仍除中大夫資政殿學
士中太一宮使兼侍讀詔鄭居中文學政事為衆推稱蔽自朕心權載樞

府有密之地親賢所宜指考先朝具存故實而貴妃慈請陳長其嘉其
慈誠終不可奪故有是命。宣和元年七月三日詔觀文殿修撰兼侍講
國史編修官鄧雍入侍經筵閱時滋久可除顯謨閣侍制仍遣侍講
六年二月七日賜開封尹燕瑛進士出身兼侍講。欽宗靖康元年九月
二十二日詔吏部尚書葉衡戶部尚書梅執禮為任副曹免兼侍講。高
宗建炎元年十二月一日詔朕朝暮見大臣訪庶務已則廷論古今援據
經史凡有益于治者隨事商榷以受益言廷見進對臣僚詢究利害退閣
四方奏牘少空則披讀載籍取鑑前古故於講學久未暇念親儒臣以
稽先聖之格言百代之明驗雖羽檄交馳幸未定亦不可廢可差侍從
官四員充講讀官遇萬機之暇令三省取旨就內殿講讀。十一月詔將
來開講日侍講官於進讀書內或有所見許讀單具劄子奏陳仍降付本
所載之注記依元豐舊制從翰林學士朱勝非請也。四年八月十日
尚書吏部侍郎兼禮部侍郎近詔從官日進前代及本朝故事凡見宗以
來遺賢儒臣以奉講讀若令從官一例獻其所聞既非祖宗舊制且有越
職之嫌况今講讀官並有正員欽乞止命講讀官三五日供進前代及本
朝故事以資聖學所有元隆指揮乞賜罷罷詔講讀官及翰林學士兩省

職官六

官並依已降指揮。紹興元年二月十六日詔刑部尚書胡直孫兼侍講
以中書門下首言兼侍講秦檜除參知政事止有侍講王綸一員故也四
月九日詔賜侍讀王綸胡直孫侍講汪藻胡文休陸延慶御書杜詩扇面
十七日詔戶部尚書李綱兼侍讀以講筵所侍讀官正有黃叔敷一員
故也八月十一日詔以朱勝非為提舉醴泉觀兼侍讀初勝非罷同都督
辭免選任知紹興府上曰勝非作相三日值苗劉之亂當時調護有力朕
豈不知近日因罷同都督外方士人上章論勝非功甚多惟一二臺諫不
與昔晉公子重耳為當險阻難相與在外自蒲狄至秦諸臣從者惟狐
偃未始不同及河以至於城公子且欲亡去公曰所不與舅氏同心者有
如白水蓋晉公子之霸諸侯實子祀之助朕於勝非不謂眾之不知而素
之也故有是詔十月二十九日詔講筵所今後任講日令講讀官依講筵
日分除假故旦望隔日輪官接續供進春秋口義一授至開講日依舊所
有日進故事仍令侍從官依元隆指揮與講讀官翰林學士兩省官同進
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詔講筵所見輪官供進春秋口義并侍從等官日
進故事可自今後遇六月十一月權免供進開講日權位供進。四年十
月七日詔講讀官進講義故事權罷候過防秋日依舊以右司諫趙鼎言

淮海有方議觀征乞少緩故也。五年閏二月二十二日詔侍講官
讀三朝寶訓從殿中侍御史張鉞請也。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詔侍講官
許正謝今後依此令教令所於閣門格修入先是觀文殿學士提舉高壽
觀充行宮同留守孟慶兼侍讀已授告訖緣侍讀侍講在法未有許正謝
之文便以為言故有是詔。七年九月一日權禮部郎中陳公輔言閣僚宗
皇帝寧德皇后凶訃陛下宮中見行三年之喪欲乞凡過當講日只令講
讀官供進口義更不親臨講筵從之既而臣係以祖宗典故論列詔如舊
制。紹興十年八月十二日詔中書舍人王鈇起居舍人張傑兼侍講
進講。十五年八月十二日詔中書舍人王鈇起居舍人張傑兼侍講
日詔權禮部尚書致符兼侍讀進講三朝寶訓高月九日詔賜侍講表
臣蘇符新茶二十七日詔賜復古殿墨侍讀表臣蘇符侍講林侍講
克俊王鈇李易修注朱翌各二十銀。十三年三月八日詔給事中楊應
兼侍講進講尚書。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詔御史中丞李文會兼侍讀
工部尚書詹大方禮部侍郎高闈兼侍講先是講筵閣官秦檜曰陛下聖
學日躋實難其人上曰朕學問豈敢望士大夫但性好讀書宮中無事舍
讀書寫字一無所為檜曰士人讀書者固多但少適用上曰讀書貴於適

職官六

用若不通用或託以為喜則不若不讀之為愈上又曰王安石程頤之學
各有所長學者但當取其長不執於一偏乃為善學檜曰陛下聖學淵
奧獨見天地之大全下視專門陋儒溺於所聞真太山之於丘垤也。十
五年十一月十三日詔宣賜講讀說書修注官寒食端午冬至節料觀文
殿大學士已上錢一百五十貫酒十瓶資政殿大學士已上錢一百
貫酒八瓶侍制以上錢五十貫酒六瓶未係兩制錢三十貫酒四瓶今後
准此。十六年二月十六日講筵所言今後講筵並講孟子相次終篇依
舊制合先奏請點定今具未經進講周易毛詩禮記周禮詔令講周易三
月二十日工以孟子終篇特遣中使賜當講官段拂鞍馬牙笏金銀水瓶
墨等。二十三日賜侍讀侍講修注官以下御進于皇城司。二十八日詔經
筵進講孟子終篇可依進講論語終篇例推恩施行。十七年正月二十
九日詔資政殿大學士提舉力壽觀秦煥兼侍讀三月四日詔給事中兼
侍講段拂除翰林學士依前兼侍講。二十三年十一月七日尚書終篇
特召宰執聽講進講畢賜太師英國公秦檜玉帶牙笏手親御調習名
馬命主官講進李存約就第賜之仍賜侍讀秦煥簽書樞密院事史才侍
講魏師選說書鄭仲熊修注楊迥全帶牙笏鞍馬有養九月賜宰執講進

元
修注官御庭于私書者用教坊樂仍遣中使第賜香茶奉燒等進詩表以謝。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周易終篇持名半執聽講進畢以犀帶牙簡金鞍勒良馬銀絹命主管講筵李存約弟賜太師秦檜仍賜侍讀奏燒簽書樞密院事郭仲熊侍講董德元王珉修注林一飛金帶牙簡勒馬銀絹有差內王珉以進講周易終篇賜金現匣奉燒等進詩表以謝。二十七年十月十一日進講三朝寶訓終篇賜侍讀王師心牙簡金鞍勒良馬象管端硯檀香匣復古殿墨象牙粘板壓紙界方金硯水龍師心工表謝。十三日賜侍讀侍講修注官以下御庭于皇城司用化威殿等樂仍遣中使第賜香茶十五日王師心等上表謝。二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守起居郎並權中書舍人洪遵言臣以記注陪侍經瞻瞻望天威近在陛步至於御茗分珍羊嫩錫坐皆非冀土小臣平生所取親望見春秋二講每於雙日先期書歷經筵官講讀畢許留身奉事修注官雖與簽書未嘗有奏事者皆云近例如此聯名一歷不應別為二體臣伏聞見祐中起居舍人呂陶嘗乞候講讀罷臣僚再留奉事並許侍立以此觀之講筵猶且入侍何由不許奏事望下講筵所許依講讀官例施行從之。三十二年三月黃中除禮部侍郎依舊兼侍講。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即

卷萬字六百甲七

十六

位本改元翰林學士承旨洪遵中書舍人史浩並兼侍讀給事中金安節權工部侍郎張闡並兼侍講九月兵部侍郎周葵兼侍講十二月敷文閣侍制提舉萬壽觀錢周材兼侍講。隆興元年四月起居郎胡鉉兼侍講講禮記右詠議大夫王大寶侍講易是月司封郎中兼兼政殿說書王十朋除起居舍人陞侍講五月權工部侍郎兼侍講張闡除工部尚書兼侍讀六月觀文殿大學士左金紫光祿大夫禮泉使湯思退兼侍讀是月侍讀史尹稽兼侍講六月起居郎兼侍講胡鉉除權兵部侍郎陞侍讀中月檢正諸房公事王佐殿中侍御史吳公武並兼侍講閏十一月敷文閣侍制提舉佑神觀呂廣問兼侍講。乾道元年三月三日吏部侍郎陳俊卿兼侍讀殿中侍御史章服兼侍講九月試中書舍人侍讀兼侍讀權吏部侍郎魏杞權禮部侍郎王曠權兵部侍郎劉儀鳳敷文閣侍制提舉佑神觀周執羔並兼侍講十二月省政殿大學士左通議大夫提舉萬壽觀錢端禮兼侍讀起居舍人梁克家兼侍講。二年五月敷文閣侍制提舉佑神觀兼侍讀周執羔除禮部侍郎兼侍讀。三年八月翰林學士劉珙

兼侍讀中書舍人洪遵右詠議大夫陳良祐並兼侍講。四年六月月中書舍人兼侍讀梁克家陞兼侍讀起居郎胡沂兼侍講八月八日吏部尚書汪應辰兼侍讀詔選經筵日與汪涓分輪八侍先是應辰言兄涓見任起居郎竊見本朝故事不郊與弟同舉進士有司奏稱名第一郊第三章獻明肅太后不欲弟先其兄乃權郊第一而置郊第十蓋雖科舉取士而亦存兄弟長幼之序至今以為美談元豐初曾肇除史官元祐間蘇轍除尚書右丞亦皆以不應先其兄舉兄為詞而臣今奉事理又有甚焉者凡經筵官侍讀侍講皆賜坐而記言動者皆立今臣兄為起居郎其立固當而臣以侍讀反得賜坐弟坐兄立非止於相先後而已後漢太尉鄭洪先為司空第五倫所舉及正朔朝會位居倫上每因躬自早章帝問知其故因令分隔其坐由此遂為故事後以舉將之故而猶有此疑章帝亦從而別異之蓋朝廷儀制固不當復論私義而於私義輕重之間亦必有所伸則為臣子者乃得以安其職分况弟之從兄又非舉將之比乎故乞除臣官觀故有是命。五年八月十日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鄭聞除權禮部侍郎兼侍講。二月五日敷文閣侍制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劉章除提舉佑神觀兼侍讀。六年正月二十四日黃中落致仕除兵

卷萬字六百甲七

十七

部尚書兼侍讀五月集英殿修撰提舉佑神觀胡鉉兼侍講十月權兵部侍郎王之奇兼侍讀十一月禮部侍郎兼侍講王曠除給事中仍兼侍講吏部員外郎張拭兼侍講。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權兵部侍郎兼侍讀胡鉉除寶文閣侍制提舉佑神觀兼侍讀四月給事中兼侍講王曠除翰林學士兼侍讀九月大子詹事陳良翰權禮部侍郎周必大正少卿林機並兼侍講。八年三月禮部侍郎李彥穎起居郎蘇燾並兼侍講四月禮部侍郎鄭聞除刑部侍郎兼侍讀權戶部侍郎沈夏並兼侍講十一月左議大夫姚憲兼侍讀。九年九月中書舍人留正王淮並兼侍講十二月二十五日招權禮部侍郎李彥穎兼侍讀國子司業戴幾先左司諫兼元宗兼並侍講。淳熙七年四月一日上謂輔臣曰兼學士院權直欲更差一員趙彥中如何趙雄等奏彥中宗室之秀嘗中詞科又好學正堪此選於是除彥中兼學士院權直時彥中為秘書郎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學士院減守闕驅使官二人厨子并灑熄打併看管兵士各三人院子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故有是命。淳熙十六年七月十五日禮部侍郎李燾兼直院時九表乞言同改有是命。紹熙三年三月十日以權禮部尚書兼直院李燾為翰林學士。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以中書舍人樓鑰兼直院 慶元二年三月十一日詔今後如遇鑄院令
當日宣麻舍人同共鎖宿可令宣麻舍人至隨御樂先出院宣制餘依已
降指揮 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詔學士院創蓋玉堂殿止用玉堂為名

表注

此條原夫
在本卷第
五十九頁內

河東永興軍節度使
事畧云元豐三年除太尉判河
南文彦博至河南未交印或以
南文彦博三公見監司府官如
常式印或以
南文彦博三公見監司府官如
常式印或以
南文彦博三公見監司府官如
常式印或以

宋會要知制誥

太宗雍熙三年十月六日以著作郎直史館李沆宋洪左拾遺王化基並為補闕知制誥太宗素聞沆與是有文學會化基上章自陳因令中書各試制誥二首帝覽而嘉之故有是命仍各賜錢百萬

宋會要知制誥

雍熙四年二月以右補闕知制誥范杲為工部郎中知京兆府從其所請知制誥出領外藩自杲始也 雍熙四年九月以主客員外郎知制誥宋準為金部員外郎先是知制誥龍職多拜諫議大夫準以病故也

宋會要知制誥

淳化元年右正言直史館馮起自西川轉運使召入守本官知制誥不數日追寢出起知濮州時鄭昌嗣使蜀回言起政事懈緩故罷其命

宋會要知制誥

真宗至道三年未改元四月以工部郎中史館修撰梁周翰為駕部郎中知制誥故事入西閣皆中書召試制誥三篇二篇各二百字一篇百字雖周翰不召試而授焉其後薛映梁鼎揚億陳克佐歐陽修亦如此例

宋會要知制誥

卷之七十三

一

乘以兵部郎中知制誥為左諫議大夫罷職時乘車叙用官制有頃因微累謫于遐荒之句真宗覽之曰若是即先朝失刑矣故有是命 咸平二年四月以度支郎中知制誥張茂直授秘書少監罷職出知潁州茂直以年老罷職 咸平三年十月詔職方郎中直秘閣黃夷簡主客員外郎直史館曾致堯試知制誥于學士院時宰相張齊賢薦二人堪掌書命守有急制值舍人出院即封除自命是兩單之及是召試物議未允遂罷其命 夷簡遷光祿少卿致堯任戶部員外郎

宋會要知制誥

天禧三年十二月知制誥晏殊等言本院書籍瑛缺惟帳什物多幣公用錢亦少望賜國子印本群書令儀鸞司供帳冬季三司給炭仍增賜公用錢詔增月給為三十千餘從其請

宋會要知制誥

仁宗天聖三年以吏部郎中知制誥知登州張師德遷左諫議大夫近制舍人多次補學士時師德首冠西掖會擢錢易為學士以師德被疾遂特遷官罷職 天聖四年五月命知制誥蔡齊章得象為翰林學士起居郎直史館李仲容等四人知制誥時閣下惟齊得象在院遂命翰林學士夏

疎草制 景祐元年知制誥鄭向齊偃李叔知貢舉閣下開宮又命翰林學士石中立張觀權且草制

宋會要知制誥

寶元二年五月十八日知制誥舉正等言舍人院重修閣畢合撰記文錄學士宋庠任知制誥日建議修閣頗詳始末乞令差宋庠撰文從之 康定二年正月十九日樞密院言自來新除知制誥閣門賜告勅後即申本院以免劄付入內侍省中謝日賜對衣庠帶詔閣門今後畫時申樞密院慶曆五年二月十四日知制誥張方平等言知制誥揚察服除入院所有班著乞依先入名次從之

宋會要知制誥

嘉祐元年十月二十八日知制誥韓絳言家恩投巨龍圖閣直學士知瀛州况翰林學士知制誥自來非因陳乞外備未嘗差出望賜裁虞而翰林學士歐陽修等言乞且留絳依舊供職從之

宋會要知制誥

神宗熙寧三年四月知制誥宋敏求論除署職官為御史非國朝舊制以疾乞解職詔罷知制誥餘所領如故

卷之七十三

二

宋會要 知制誥

太宗雍熙三年十月六日以著作郎直史館李沆宋湜左拾遺王化基並為右補闕知制誥太宗素聞沆與湜有文學會化基上章自陳因令中書各試制誥二首帝覽而嘉之故有是命仍各賜錢百萬

宋會要

雍熙四年二月以右補闕知制誥范杲為工部郎中知京兆府從其所請知制誥出領外藩自杲始也 雍熙四年九月以主客員外郎知制誥宋準為金部員外郎先是知制誥罷職多拜諫議大夫準以病故也

宋會要

卷萬三千零九

淳化元年右正言直史館馮起自西川轉運司召入守本官知制誥不數日追寢出起知濮州時鄭昌嗣使蜀回言起正事懈緩故罷其命

宋會要

真宗至道三年未改元四月以工部郎中直史館修撰梁周翰為駕部郎中知制誥故事入西閣皆中書召試制誥三篇二篇各二百字一篇百字維周翰不召試而授焉其後薛映梁鼎楊億陳堯佐歐陽脩亦如此例

宋會要

兼以兵部郎中知制誥為左諫議大夫罷職時東草叙用官制有頃因傲累謫於遐荒之句真宗覽之曰若是

宋會要 職官六

即先朝失刑矣故有是命 咸平二年四月以度支郎中知制誥張茂直授秘書少監罷職出知潁州茂直以年老罷職 咸平三年十月召職方郎中直秘閣黃夷簡主客員外郎直史館曾致堯試知制誥於學士院時宰相張齊賢薦二人堪掌書命嘗有急制值舍人出院即封除自命夷簡草之及是召試物議未允遂罷其命夷簡遷光祿少卿致堯任戶部員外郎

宋會要

天禧三年十二月知制誥晏殊等言本院書籍殘缺惟帳什物多弊公用錢亦少望賜國子印本群書令儀鸞司供帳冬季三司給炭仍增賜公用錢詔增月給為三十千餘從其請

卷萬三千三百零九

宋會要

仁宗天聖三年以吏部郎中知制誥知登州張師德遷左諫議大夫近制舍人多次補學士時師德首冠西掖會推錢易為學士以師德被疾遂持遣官罷職 天聖四年五月命知制誥蔡齊章得象為翰林學士起居郎直史館李仲容等四人知制誥時閣下惟齊得象在院遂命翰林學士夏竦草制 景祐元年知制誥鄭向胥偃李淑知貢舉閣下闕官又命翰林學士右中立張觀權且草制

宋會要

寶元二年五月十八日知制誥舉正等言舍人院重修閣筆合撰記文錄學士宋庠任知制誥日建議修閣頗詳始末乞令差宋庠撰文從之 康定二年正月十九日樞密院言自來新除知制誥閣門賜告勅後即申本院以憑劄付入內侍省中謝日賜對衣犀帶詔閣門今後畫時申樞密院 慶歷五年二月十四日知制誥張方平等言知制誥楊察服除入院所有班著乞依先入名次從之

宋會要

嘉祐元年十月二十八日知制誥韓降言蒙恩授臣龍圖閣直學士知瀛州况翰林學士知制誥自來非因陳乞外補未嘗差出望賜裁處而翰林學士歐陽修言乞且留絳依舊供職從之

宋會要

神宗熙寧三年四月知制誥宋敏求論除幕職官為御史非國朝舊制以疾乞解職詔罷知制誥餘所領如故

全唐文

宋會要

侍儀

淳熙元年八月二十三日以侍御史宋延祖兼侍講十一月二十六日秘書省著作佐郎鄭僑翰對因言祖宗朝每日召見讀講官至仁宗時始有間日一講之制上曰自太宗真宗始置侍講讀官於聖學尤為留意十二月二十三日給事中留正兼侍講。二年三月十六日以給事中兼直學士院胡元質侍御史范仲色兼侍講。二十二日右文殿修撰周必大除敷文閣侍制兼侍講。五月十八日以左司諫湯邦彥兼侍講。三年九月二日以兵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兼太子詹事兼侍講

卷之九十九

三

周必大陞兼侍讀禮部侍郎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同修撰李燾兼侍講。六日以中書舍人林光朝兼侍講。八月十九日以中書舍人錢良臣兼侍講。五年四月八日以禮部侍郎齊慶曾兼侍講。九年八月以中書舍人兼修玉牒王希呂兼侍講。同日以戶部侍郎兼詳定一司敕令陳峴兼侍講。淳熙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宰執進呈謝諤仍兼侍講。上曰諤供中司之職已久而全不言事恐其不能任此責改移之優閑之地可令仍舊兼講延其人却該通經學。六月十四日詔權戶部尚書葉翥兼侍講。九月

六日詔權戶部尚書葉翥兼侍講右諫議大夫何澹兼侍講。紹熙元年三月一日詔權吏部尚書鄭僑兼侍講。二年二月一日詔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倪思兼侍講。四月二十五日詔吏部侍郎羅點兼侍講。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詔給事中尤袤侍御史林大中並兼侍講。五年正月二十四日詔顯謨閣待制兼皇子嘉王府翊善黃裳兼侍講。紹熙五年八月中書舍人傅良兼直學士院黃由起居舍人沈有開侍御史章穎兼侍講。十月起居舍人劉光祖吏部侍郎孫逢吉兼侍講。十二月右諫議大夫張叔椿兼侍講。慶元元年正月給事中林大中兼侍

卷萬一千九百十六

講。二月起居舍人陳士楚兼侍講。四月右諫議大夫李沐侍御史楊大瀆兼侍講。五月戶部侍郎袁說友兼侍講。七月殿中侍御史黃輔右正言劉德秀兼侍講。二年正月起居郎魯三復兼侍講。四月中書舍人汪義端吳宗旦兼侍講。八月吏部侍郎許及之殿中侍御史姚愈禮部侍郎楊輔兼侍講。三年三月中書舍人謝源明兼侍講。八月殿中侍御史張魯兼侍講。四年正月中書舍人高文虎右正言劉三傑兼侍講。八月吏部侍郎張孝伯兼侍講。五年七月右諫議大夫陳自強兼侍講。八月吏部侍郎范仲藝右正言程松兼侍講。十月殿中侍御史張巖兼侍講。

十二月權吏部侍郎費士煊兼侍講。六年正月中書舍人陳宗呂兼侍講。二月中書舍人張伯珍兼侍講。四月侍御史汪義和兵部侍郎趙介兼侍講。嘉泰元年二月殿中侍御史陳釐兼侍講。七月殿中侍御史林宋兼侍講。八月中書舍人邵文炳右正言施康年兼侍講。九月中書舍人萬鍾兼侍講。二年五月權吏部侍郎張伯垓兼侍講。八月中書舍人王容殿中侍御史張澤右正言鄧友龍兼侍講。十一月禮部侍郎張壽兼侍講。閏十二月左司諫宇文紹節兼侍講。三月八月侍御史陸峻右正言楊炳兼侍講。九月中書舍人顏斌兼侍講。十一月給事中蕭遠兼侍

卷萬一千九百十六

講。四年四月華文閣待制提舉佑神觀薛叔似兼侍講。八月右正言林行可兼侍講。開禧元年三月右諫議大夫李大異兼侍講。四月侍御史鄧友龍兼侍講。六月右正言婁機兼侍講。八月左司諫易祓兼侍講。二年正月中書舍人徐珙兼侍講。七月左司諫毛憲兼侍講。十月中書舍人朱曾兼侍講。三年三月吏部侍郎衛涇兼侍講。吏部侍郎雷孝友兼侍講。二月資政殿學士提舉萬壽觀錢象祖兼侍講。三月右正言葉時兼侍講。十一月左司諫王居安兼侍講。十二月殿中侍御史黃疇若禮部侍郎章良能兼侍講。嘉定元年正月中書舍人蔡右學兼侍講。八

玆

月禮部侍郎許奕兼侍講 十一月左諫議大夫傅伯
 成兼侍講 二年正月刑部侍郎章穎侍御史陳晦兼
 侍講 十月左司諫劉棗右正言黃中兼侍講 三年
 二月左司諫林瑛右正言范之柔兼侍講 四年九月
 殿中侍御史徐宏兼侍講 五年三月左司諫鄭昭先
 右正言董居誼兼侍講 十月右正言石宗萬兼侍講
 六年二月右正言金式兼侍講 五月右正言應戈
 兼侍講 七年正月右正言黃序兼侍講 十一月右
 正言倪千里兼侍講 九年正月吏部侍郎徐應龍兼
 侍講 九月右正言李楠兼侍講 十二月右正言劉
 棠禮部侍郎表燮兼侍講 七月左司諫盛章右正言
 李安行兼侍講 十二年五月右正言胡衡兼侍講
 十三年正月刑部侍郎愈應符右正言王元春兼侍講
 三月右正言張次賢兼侍講 十二月殿中侍御史
 張攀兼侍講 十四年八月禮部侍郎楊汝明右正言
 龔益卿兼侍講 十五年十月右正言方猷兼侍講
 十六年二月殿中侍御史朱端常兼侍講 三月左司
 諫李伯堅右正言葉禾兼侍講 九月兵部侍郎杜孝
 嚴兼侍講

此條已補入
 侍講門矣
 原刪講筵

<p> 講筵所 京都雜錄東京大內講筵所舊曰說書所寓資善堂慶 曆初改今名曰講筵所大典卷九百四十一 </p>	Empty table cells
--	-------------------

所召名緣侍讀侍講多言講筵所事未便另立一尚書便將講讀門內
事抽出歸此門故也

此條已
補入侍
講門

講筵所

淳熙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講筵所減祇應御書一人
手分一人投送看管灑掃兵士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燠

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定政有足命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宋會要學士

職官 九學士待制文明殿學士觀文殿大學士學士
樞密直學士資政殿大學士學士端明殿學士保和殿
大學士學士初名宣和龍圖閣學士直學士待制直閣
大章閣學士直學士待制待講直閣寶文閣學士直學
士待制直閣顯謨閣學士直學士待制直閣徽猷閣學
士直學士待制直閣敷文閣學士直學士待制直閣修
撰集賢殿右文殿集賢學士附學士待制兩朝國史志
殿學士觀文殿大學士學士資政殿大學士學士端明
殿大學士學士資望極峻無史守無典掌惟出入侍從
備顧問而已觀文殿大學士非曾為宰相不除觀文殿

學士資政殿大學士及學士並以龍輔臣之去位者端
明殿學士惟學士久次者始除端明殿學士 明道二
年置觀文殿學士初為文明殿學士 慶曆七年以文
明同真宗謚改為紫宸殿學士御史何郅以紫宸不可
以為官稱八年遂改延恩殿為觀文殿即殿名置學士
皇祐元年置大學士龍圖閣學士直學士待制天章
閣學士直學士待制待講學士直學士待制皆為從官
而直閣以待文學高選侍講以講解經術為職又有崇
政殿說書以士人秩卑資淺而學問可以備講說者充
龍圖閣歲太宗御集天章閣歲真宗御集以內侍四人
為勾當官掌典籍圖書珍寶符瑞之物典書五人楷書

二人裝裁匠一人自直龍圖閣以上皆先朝所制天章
閣學士直學士並慶曆七年置待制天聖八年制侍講
景祐四年置從政殿說書景祐元年置神宗正史職官
志觀文殿大學士從二品觀文殿學士資政殿大學士
資政殿學士端明殿學士樞密直學士龍圖閣天章閣文
閣學士並正三品龍圖閣天章閣直學士從三品龍
圖閣天章閣寶文閣待制從四品掌侍從備顧問有所獻納
則請對或奏封自資政殿大學士以上非有勲績及曾
任執政官弗除其觀文殿學士惟罷宰相者為之舊制
昭文史館集賢皆置大學士凡命相以次遷授而樞密
直學士隸樞密院遇朝得升殿侍立及行官制宰相正

名不領他職樞密院惟都副承旨為屬若非領有臺寺
監職事及任外官即視其資格以除龍圖閣天章閣寶文閣
勾當官四人以內侍充掌藏祖宗文章圖書及符瑞
寶玩之物而安豫設以崇奉之宗正所進進屬籍世譜
則歸於閣大禮則陳瑞物元日生辰契丹國賀使至則
受其禮幣設吏六哲宗職官制同 神宗元豐三年三月
二十五日樞密直學士僉書樞密院事曹孝寬為端明
殿學士知河陽端明殿學士 明道二年復置以處宋
綬訖元豐無前執政為之者孝寬先以樞密直學士僉
書樞密院事遭喪在位喪滿乃授此職七年七月十七
日尚書左丞王安禮為端明殿學士知江寧府僉書樞

密院事為端明殿學士自曾孝寬始執政為之自安禮始徽宗元符三年未幾元十月三日輔臣奏永興軍關守上命除翰林學士承旨蔡京韓忠彥曰京雖嘗除兩學士緣河東與長安不同燕京罪狀已露欲只與端明上曰善曾布曰京之出天下所同欲今聖意如此幸甚上云朕初不主之近日陳瓘有言因得其交通近習之狀是日詔京為端明殿學士知永興軍政和四年八月三日詔改端明殿學士為延康殿學士恩數品秩並依舊十月二十四日樞密院言河北西路提舉保甲司路遂到保義即陳賈文堪充汝州雜澤曲周縣巡檢准都省劄子新差樞發遣隆德府王寔奏臣伏聞陛下特以

延康述古二秘殿易學士名以寵賜近日然四方之人多有以此自名而名物者臣願悉詔改之廼所以尊禁殿別官名詔陳賈文改名賈如有似此之類並當令易哲宗元祐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翰林學士知制誥蘇軾奏神宗皇帝御製集凡著錄九百三十五篇為九十年目錄五卷內四十卷皆賜中書密院及邊臣手札言攻守秘計先被旨錄為別集不許頒行仍製集序一篇以紀盛德發明大訓臣竊見祖宗御書皆於西清建重屋號龍圖天章寶文閣以藏其書為不朽計又勅板模印遍賜貴近欲乞降付三省以故事施行詔御集於寶文閣收藏徽宗政和六年九月十七日詔增置寶文

閣顯模閣學士直學士待制直閣哲宗元符元年二月十八日知樞密院事曾布言恭惟神宗皇帝聖學高明出於天縱中外之議謂宜卜日相地建延閣為一代圖書之府又權發遣提舉河東路常平等事鄧洵仁言伏見祖宗朝置龍圖天章寶文閣以藏列聖御製述作况自陛下紹隆丕烈通明先志而寶宇未新徽名未揭伏望明詔有司祇循舊章亟加營建詔令翰林學士中書舍人每員撰閣名五以聞四月十八日詔建閣藏神宗皇帝御集以顯謨為名徽宗建中靖國元年二月九日詔曰朕奉先思孝恭己承祧紹累聖之丕基揚烈考之光訓神宗皇帝神心經緯聖學緝熙百度惟新備

矣有周之庶事四方其訓魏乎堯帝之成功言則為文昭如雲漢寶之垂世炳若丹青仙馭升遐泰陵繼序乃眷祖宗之舊悉藏金玉之編遂在西清並崇華宇爰咨通列傳訪遺文細軸未終雲緝忽遠肆冲人之慕紹惟往憲之欽承用獨嘉名仍延俊望詒謀有永豈徒琬琰之並陳與天無窮是惟奎壁之相照宜以顯謨閣為殿明閣仍置學士直學士待制後顯謨閣名年月檢未得崇寧元年十一月十七日詔顯謨閣學士直學士待制如三閣故事十二月六日詔顯謨閣學士直學士待制序位在寶文閣學士直學士待制之下三年六月一日詔曰朕惟神考以道御時獨追唐虞三代之隆振起於

千載流弊之後制法更治曠古無前其肆筆成書與六
經相表裏再詔纂集殆無逸遺總九千八百餘篇皆文
辭政事邊機之要蔽于禁閣揭以顯謨所以丕昭聖作
也大臣之於君相須一体志同道合乃能成功其名位
之崇當繪於原廟者既已率循彝憲矣仰瞻寶宇惻然
興懷惟時功臣宜列於此非特若麒麟雲臺夜烟思著
其美而已蓋典章號令待人而行于以著其感會之榮
奏承二績永為天下後世臣子之勸其熙寧元豐功臣
圖形于顯謨閣 政和六年九月十七日詔增置顯謨
閣

宋會要 文以殿學士

後唐明宗置端明殿學士二員立翰林學士之上專被
顧問太平興國五年改此職益重矣觀文殿
大學學士殿即舊日延恩殿也慶曆七年以文明殿學
士稱呼同真宗諡號乃改名為紫宸殿以冠學士之職
又以紫宸殿非人臣所稱呼乃以延恩殿更名觀文殿
置學士皇祐初又置學士皇祐太宗太平興國五年正
月以禮部侍郎程洵充文明殿學士序立於樞密副使
之下先是後唐明宗不知書四方章奏令樞密副使讀
之安重誨多不曉文議宰相孔循獻議置端明殿學士
二員序立在翰林學士之上專備顧問以翰林學士馮

道趙鳳為之累朝因而不改至是因殿名改為文明殿
學士即端明殿之任也國初立位在翰林學士之下至
是始改焉仁宗慶曆七年八月參知政事宋庠言文明
殿學士稱呼正同真宗諡號雖久不除授然班儀品並
存無禁中無此殿類其學士禮理自當罷乞擇見今正
朝或祕殿少召學士易之乃詔朕祇率先猷參建近職
招選髦碩諮詢話言惟時正寢之名冠於學士之職題
榜載易班聯久虛然存定著於禁廷同尊諡於禩廟乃
眷紫宸之制實法經星之躔爰重內朝用更新號其改
文明殿為紫宸殿學八年五月詔乃者因禩宮之尊諡
涉朝寢之故名爰官曹並從改避載念紫宸之制實當

上國之崇雖補舊員未安禁職惟延恩之寶構乃集瑞
之秘庭福况所開深嚴莫二雖仙遊之已遠顧初制之
未移宜即清閑用資延訪矧先聖齋心之地資冲人覽
古之懷仰席盛猷載新華榜仍建崇儒之秩且為備問
之榮宜以舊延殿為觀文殿兼改紫宸殿學士為觀文
殿學士班次依舊制初以文明殿學士祀真宗諡改為
紫宸殿學士以下度為之御史何列以為不可為官稱
而請易之皇祐元年六月十八日詔名器參設或有等
威庶陞相承宜差體分行崇明于官制在著定於朝章
朕獲續丕平深惟寡昧懼夫明不能燭仁有未綏緬念
前王敦求至治莫不親近有德尊禮老成惡行考言敦

書之上

經歸道比因聽決之暇中常修歡講之方召集諸儒辯論
經籍所延恩之別殿觀前載之秘文榜以嘉名置諸禁
職且為訪道之所以延稽古之臣猶慮哲艾之安嘗居
台宰之任或因均遠姑務親仁備經術之諮詢廣政機
之延訪宜伸異數用厚常均式昭體貌之殊顯允股肱
之重特置觀文殿大學士寵待舊相今後須是曾任宰
臣乃得除授班列俸給臨時取旨時賈昌朝由使相除
右僕射觀文殿大學士寵待舊相省觀文殿置大學士
自昌朝始三年五月閣門言請觀文殿大學士起居儀
式詔令在觀文殿學士之前別作一行立位其閣門儀
制合班儀內高下相歷并名位觀文殿學士在六部尚

全唐文

宋會要 徽猷閣學士直學士

徽猷閣學士直學士侍制直閣徽宗大觀二年二月十三日詔曰朕惟哲宗皇帝英文睿武沉潜無方事天治人彰善癉惡訓迪在位攘却四夷號令指麾若揭日月蓋自親覽庶政一語一言罔不儀式刑考之典故維然紹復著在簡編興熙寧元豐之所行相為始終比命有司載加哀輯成書來上本末粲然誠可傳無窮施周極矣若昔祖宗述作皆有藏寶之所參列廣內揭為嘉名世擇儒臣以資訪納今將祇率成憲正休前烈則夫各以出信不可無所考也在詩有之君子有徽猷其哲

卷萬三千四百三十三

宗皇帝御書建閣以徽猷為名仍置學士直學士侍制政和六年九月十七日詔增置直徽猷閣宣和三年五月六日詔西班學士侍制員多令中書省具名取旨欽宗靖康元年八月十九日詔徽猷閣直學士楊時學行醇固諫諍有聲請除閣職累具懇辭宜從其志以屬庸退可改除徽猷閣侍制

宋會要 延康殿學士

高宗建炎二年二月十三日都省言延康殿學士祖宗朝舊係端明殿學士述古殿直學士舊係樞密直學士詔並依舊 大業卷一萬三千四百二十三

宋會要 保和殿學士

保和殿大學士學士初在徽宗政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御筆宣和殿初建自紹聖中經毀廢其燕閒未始不居於此近置直殿以左右近侍官典領吾士大夫未有以處之宜置新班以彰榮近可置宣和殿學士班在延康殿之下以兩制充聽旨除授凡厥恩數並依延康殿學士體例施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詔宣和殿學士立班叙位在翰林學士之下諸殿學士之上七年六月二日宣和殿學士朝議大夫秦攸為宣和殿大學士官叙班恩數請給人數等並依資政殿大學士例施行宣和元年二月一日御筆宣和殿學士已據紀元號所有見行帶領宣和殿職事易以保和殿為名應于班級

卷二萬三千四百三十三

叙位雜壓恩數等並仍舊

宋會要 天章閣學士直學士

神宗元豐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中書言錄事並述古編排諸房文字得英宗舊印轉官文字六件詔送天章閣 徽宗政和六年九月十七日詔增置天章閣宣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御筆天章閣宗奉祖宗神御應本閣諸色祇應人除依令許本閣官時暫抽差外如承諸處抽差及傳宣內降不許執奏占留指揮並不發遣更不回報 天章閣在會慶殿西龍圖閣之北藏真宗御製閣東曰羣玉殿西曰藥珠殿北曰壽昌殿東曰嘉德殿西曰延康殿內以桃花文石為沝極之所學士直學

并入端明

士待制侍講進直侍講于遼英真宗天禧五
年二月修天章閣功畢令兩街僧道具威儀教坊作樂
奉真宗御集御書自玉清昭應宮安于天章閣四月召
近臣陪閣三司京府官觀御書御集于閣下遂宴于學
玉殿時輔臣集御製三百卷凡頌銘碑文十八卷贊八
卷詩三十七卷賜中宮歌詩手書七卷賜皇太子歌詩
歲述五卷龍圖閣歌詩四卷西涼殿歌詩一卷清景書
事詩二卷宜聖殿四國歌詩三卷續讀史詩四卷雜賦
集三卷奉道詩十卷歲時新詠五卷歌十五卷詞四卷
樂章一卷樂府集三卷樂府新詞二卷論述十卷序八
卷歲七條各一卷記文三卷祭文挽歌詞一卷書十卷

卷萬三千四百三十一

正說十卷承華要畧二十卷靜居集三卷法音集七卷
玉宸集五卷春秋要言五卷試進士題目一卷密表密
詞二十九卷又有玉京集三十卷授時要錄二十四卷
又取至道元年四月詔大中祥符歲中書樞密院時政
記史館日曆起居注善美之事錄為聖政記凡一百五
十卷並命工鑲板人以御書石本為九十編命中使岑
守素等主其事至是功畢馬仁宗天聖八年十月詔曰
真宗皇帝輝赫景炎丕隆寶構凡資禮樂之用稽成辰
象之文俯近禁樞創崇層構榜以天章之美冠於策府
之名宜建官聯並實材彥可特置天章閣待制尋命范
諷鞠詠充職景祐三年三月詔以崇政殿說書賈昌

朝趙希言王宗道並為天章閣侍講比直龍圖閣預內
殿居班在本官上康定元年六月詔天章閣侍講皆
王府宮教授自令罷兼國子監直講慶曆四年三月
以尚書金部員外郎天章閣侍講楊安國直龍圖閣賜
三品服宗政丞崇文院檢討崇政殿說書趙師氏為天
章閣侍講賜五品服初仁宗皇帝謂輔臣曰安國師氏
久侍經筵其行義淳質乃先朝在遵度之比因以褒擢
之七年八月詔曰欽惟聖考濬發宸文百篇森布於
寶函三襲筆興於華閣肆於纂紹之始務闡師儒之隆
遂延講勸之臣欽佇論思之益掩玉府藏書之盛處金
門侍詔之材宜廣侍從之員抑亦副適追之志特置天

卷萬三千四百三十二

章閣學士在龍圖閣學士直學士之下皇祐三年八
月十二日知制誥兼侍講王洙言景祐中詔置天章閣
侍講在本官之上內朝班著與直龍圖閣相次其職儀
恩例並與帶職官同臣昨與盧士宗並充天章閣侍講
日臣以兼直龍圖閣即得與館閣臣僚同例其盧士宗
唯赴講筵供職外其餘三九國苑賜筵及非時宣召頒
賜並不需預只同不帶職人例此蓋有司從初失於申
明恐非朝廷優待經術之意乞自今天章閣侍講官如
不兼帶館閣職各者並許依直龍圖閣例赴秘閣供職宿
直所冀設官典職事體一均詔天章閣侍講並依館閣
臣僚例宣詔頒賜

宋會要 龍圖閣學士直學士

龍圖閣在會慶殿西偏北連禁中閣東曰資政殿西曰
述古殿閣上藏太宗御製御書及典籍圖畫寶瑞之物
內侍三人掌之太宗御製御書及集總五千一百一十
五卷軸冊又有御書統角數十其下列六閣經典閣三
千三百四十一卷史傳閣七十二百五十八卷子書閣
八千四百八十九卷文集閣七千一百八卷天文閣二
千五百六十一卷圖書總七百三軸卷冊瑞總閣奇瑞
二十三瑞木十六象瑞百一十三雜寶百九十五 學
士直學士待制直閣自學士以下並寓直於祕閣每五
日一員遞宿今直閣與館職輪宿 真宗咸平四年十

卷一百三十四

五

一月真宗御龍圖閣召近臣觀太宗御書及古今名畫
自是多召近臣觀書是閣嘗語近臣曰先帝留意詞翰
朕致致綴緝片幅寸紙不敢失墜因念古今圖書多所
散逸購求甚難在東宮時惟以聚書為急多方購求亦
甚有所得王維英倫見其事今已類成正本除三館祕
閣所藏外入於後苑及龍圖閣並留正本及各三萬餘
卷朕以深資政理莫如術經故機務之暇惟以觀書為
樂焉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中又嘗召資政殿大學士
向敏中洎龍圖閣學士直學士待制及編集君臣事迹
官陳廷易劉筠對命坐帝曰從易輩屢進文字可令賦
瑞雪歌祀必陰詩皆却席援筆成篇既進帝尤海篇美

卷一百三十五

五

贈並賜緋魚景德元年十月以虞部郎中直祕閣杜錫
為都官郎中太常丞祕閣校理咸綸右正言並依舊充
職充龍圖閣待制 二年四月御製龍圖閣贊賜近臣
帝曰龍圖閣書屢經學校最為精詳已復傳寫一本置
後苑太清樓朕自居藩邸以至臨御凡亡缺之書購求
備至每於藏書之家借本必令置箱出納俾得既畢隨
便給還靡有損失故奇書秘籍悉無隱焉國學館閣經
史未有印板者悉令刊刻或言三國志乃魏雉角立之
事不當摹印朕以為君臣善惡足為鑒戒至於仲尼春
秋亦列國之事也 四年八月以司封郎中直祕閣龍
圖閣待制杜錫為右諫議大夫龍圖閣學士因詔直學
士班樞密直學士之下仍少退待制在知制誥之下並
赴內殿起居 大中祥符二年正月以龍圖閣待制戶
部郎中直昭文館咸綸工部郎中直史館陳彭年兼充
集賢殿修撰先是綸暨彭年尚帶館職至是既升班序
又不欲罷其兼職故有是命 三月鑄龍圖閣印文曰
龍圖閣印書記 三年七月以龍圖閣直學士杜錫為
本閣學士班在樞密直學士之上俸給如之 四年八
月管勾龍圖閣殿頭譚元吉請以御製藏本閣帝曰朕
以制禮事神勉於紀述何足以垂訓宰臣等懇請帝諫
然不答 六年九月詔龍圖閣學士直學士結銜在太
官之上初杜錫陳彭年之為是職也職在官下至是陳

老若上言故更之 九年十月以大理評事崇文院檢
討為元為太子中允直龍圖閣賜金紫令預內殿起居
班在本官之首 慶曆八年三月仁宗幸龍圖閣天章
閣召宰輔洎侍臣宗室親太宗好藝集三朝瑞物真宗
幸澶州詩碑因出守詔訪求天下得失羣臣歸而上之
一時以為盛事也 嘉祐七年十二月又幸召執政近
戶三司副使洎臺諫官皇子宗室駙馬都尉管軍親三
聖御書 高宗紹興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右宣教
郎新授直天章閣提點佑神觀秦堪狀近蒙恩除前件
職欲乞教奏依寄理體例以直寶天閣繫銜庶於稱
呼安便詔改除直龍圖閣 大興卷一為三千四百二十三

卷一為三千四百二十三

宋會要 教文閣學士直學士

教文閣學士直學士待制直閣舊制龍圖天章寶文顯
模徽猷皆建閣紹興十年以徽宗皇帝御集成詔特建
閣以教文為名置學士以下官在徽猷閣之下高宗紹
興十年五月十一日內降詔曰恭惟徽宗皇帝躬天縱
之睿資輔以日就之聖學因而制治修禮樂恢學校發
揮典墳精與治具宸章奎畫發為號令著在簡編若煥
乎若三良之文麗天垂光賁飾摩物所以昭謀立教作
為萬世法與詩書相表裏將加輯寔崇建層閣以嚴寶
藏用傳示於永久其閣恭以教文為名紙通舊章宜置
學士直學士待制直閣以次列職備西清之澄訪為儒

學之華麗其著于令先是紹興初詔修徽宗皇帝寶錄
至十年檢討官朱翌以徽宗聖製未上者時見一二缺
而不錄則史官之罪也願詔天下廣行搜訪命史臣編
類成秩徽猷五閣之制藏于無窮其後史部郎官周執羔
又言徽宗皇帝在位二十有六年凡所以攝張治其黼
藻太平者靡不具舉筆所書作為聖經述為義訓詠歌
記序詔令批卷奮乎鸞龍之文凡所以擇濼宸翰者不
知其幾今御府之篋固有致者頃年特頒用詔訪於四
方將加裒集閣而藏之條目闕遺尚多願詔有司廣行
搜訪並從其請至是學士院士擬撰閣名奉上故降詔
為二十四年寶錄院編類御集成凡詩百九十有五宮
詞二百賦一序十二記十碑四策題九文七樂章三祝
詞二十七雜文十五毛詩解九論語解二道德經解八
南華真經解八沖虛至德真經解十二聖濟經十全蘇
科儀二政事手劄十五百五十邊機手劄二百四十四
通為一百卷至二十八年入以寶錄成書凡一百五十
卷入二十九年史院以纂修到永祐陵迎奉錄成皆進
御畢並藏于秘閣

卷一為三千四百二十三

宋會要 觀文殿學士

神宗熙寧四年九月十八日吏部侍郎知鄆州韓絳為
觀文殿學士觀文殿大學士皇祐元年置以授賈昌朝
自是嘗任宰相者出必為大學士絳自宣撫陝西河東
得罪罷守本官是歲用明堂故授觀文殿學士宰相不
為大學士自絳始七年四月十九日禮部侍郎平章事
監修國史王安石罷為吏部尚書觀文殿大學士知江
寧府仍詔出入如二府儀大朝會殿中書門下班自是
遂為故事五月三日知熙州資政殿學士左諫議大夫
王韶為觀文殿學士禮部侍郎仍魚瑞明殿龍圖閣學
士上以韶收復熙河工故雖未歷二府特旌寵之元豐

卷之三十四

三年九月十六日知河南府翰林侍讀學士給事中王
陶為正議大夫觀文殿學士陶東宮舊臣出於異恩
宋會要 文閣學士

寶文閣在天章閣東西序群玉藻珠之殿次北即寶文
閣舊曰壽昌慶歷初改今名學士直學士自學士以下
恩數亦直並如龍圖天章閣嘉祐八年英宗即位未改
元八月十二日詔以仁宗御書藏寶文閣命翰林學士
王珪撰記立石治平四年神宗即位未改元五月二十
八日詔曰昔我藝祖神武不殺誕昌寶祚太宗修文德
以光大業真宗崇儒術以承休命仁宗善繼謀烈化成
治定咸有述作煥乎簡編河漢昭回奎壁相照通規層

構遠在兩清憲上帝藏書之府章累朝稽古之盛並揭
嘉名以登俊望俾服凝嚴之職因為治訪之地誠聖哲
之迹業熙洽之高致也仁祖升遐先皇纂御首命近列
論次遺文鈿鈿寶函未編錄白雲紫氣遠逐工賓今告
畢功甫將安奉大訓九歌之重垂世共長廣內祕室之
藏貽謀無極祇循故事遂成先志寶文閣宜置學士直
學士待制若于今六月十一日詔寶文閣學士中謝支
賜並依龍圖閣學士直學士例宋史英宗御書附于寶
文閣學士治平四年初置以呂公著為直學士治平四
年初置以郭必為之待制治平四年初置元祐官品令
學士止三品直學士從三品

卷之三十四

宋會要 樞密直學士

樞密直學士與文明殿學士並掌侍從備顧問應對崇德殿受朝則陞以侍立日會於樞密院廳事在宣徽院真宗大中祥符五年八月詔曰宥密之地出處深深嚴論思之臣踐揚清要雖素由於謹簡尚未立於定員矧侍從材難軒墀望峻在選賢之攸重宜著位之有常樞密直學士自今以六員為梁置宗政判官又改直崇政殿後唐同光中置樞密直學士一人國朝無定員班次翰林學士是歲工部侍郎薛映知并州得對自陳援張詠張柬例得預近職真宗以員數問宰臣王旦旦曰近朝止置兩員今已九員帝曰映且授此職自此帝嘗為

定例也 徽宗政和四年八月三日詔改樞密直學士為述古殿直學士恩數品秩並依舊 十月二十四日以樞密院言四方之人有以延康述古寶文等名目而名物者詔悉改之

宋會要 資政殿學士

資政殿大學士學士殿在龍圖閣之東序真宗景德二年四月以叅知政事王欽若為資政殿學士在翰林學士之下侍讀學士之上餘依學士例先是欽若再表求罷政繼以面請故特置是職以寵之五月欽若赴職宴近臣於祕閣賜欽若七言詩令屬和自是令寓直於祕閣十月以王欽若為資政殿大學士班在文明殿學士之下翰林學士承旨之上赴上日賜會於祕閣近臣畢集翌日又會館閣群臣於祕閣欽若以自求罷免耻在翰林學士之下真宗為除大學士以優之大中祥符三年七月以尚書右丞魚祕書監向敏中為工部尚書充

資政殿大學士待制預馬真宗作五言六韻詩一首賜之天禧四年十月以太子太保王欽若為資政殿大學士仍令日赴資善堂侍皇太子講誦十二月以資政殿大學士太子太保王欽若為司空職如故欽若先奉詔待東宮講誦至是以輔臣魚領三少品序非便表求換秩乃有是命仁宗康定二年十月二十二日右正言梁適言資政殿大學士之職比來除授太濫請遵先朝故事定以員數詔自今大學士置兩員學士三員不得近臣陳乞慶歷元年十二月詔資政殿大學士自今定置兩員學士三員皇祐四年八月十七日新知汝州資政殿學士吳育言以疾乞還落學士之職只守本官權領

西京留司御史臺丞宗曰聞吳育以力學損心以成此疾且有文行可以為人之師表方欲召歸請序以備顧問而忽有此請宜特從之又曰若止守本官則俸入差減可特授集賢院學士以就全給宰臣等對曰陛下知育之深待育之厚亦足以勵孤陋澆淳之輩天下聞之孰不改觀 神宗元豐三年九月十六日知汝州端明殿學士魚翰林侍讀學士龍圖閣學士龍圖閣學士右諫議大夫韓維寶文閣學士右諫議大夫魚侍讀陳薦並為諫議大夫資政殿學士資政殿大學士及學士並以寵輔臣之去位者維薦皆東宮舊臣故特有此授二十七日詔嘗任翰林學士除資政殿學士以上更不別

卷三十四

魚學士吉欽宗靖康元年五月二日詔資政殿大學士中大夫提舉龍德宮王易簡為係東宮講讀官其請給人從恩教至依命書樞密院例。高宗建炎三年二月四日呂頤浩除資政殿大學士充江浙置使兼知鎮江府先是黃潛善欲除頤浩資政殿學士上以資政非前執政恩數與從官等特除大學士四年五月十四日宰執進呈參知政事王綯乞退文字御批除資政殿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讀上曰王綯醇儒嘗為朕宮僚事朕終始如一焉章句罷不欲遠去故有此處宗尹曰故事已嘗任資政殿學士而除執政若不以罪去則必進職上乃令除大學士

全唐文

宋會要 東宮官

太師太傅太保少師少傅少保賓客詹事左右庶子中允中舍諭德贊善洗馬家令率更令皆緣舊制除授而無職司惟建儲闈即置三少賓客詹事庶子諭德中舍舍人並他官兼充其左右春坊並鑄印置吏員及登位即春坊司亦省去其勾當左右春坊太子宮都監祇候之名以內臣充者亦省上國初會要太子少傅太子少保賓客詹事左庶子左諭德右庶子右諭德舍人侍讀侍講國朝之制每儲闈之建隨置置官以備條宗然無定員亦不備設並以他官兼領凡非

卷三十九

國朝嘗所置者今皆不著焉法國初會要宗升儲置三少各一人賓客三人詹事二人左右庶子諭德舍人各一人以宰相相近臣兼充又以內臣為左右春坊者勾當左右春坊太子宮都監祇候神宗升儲置太子詹事二人左右庶子諭德舍人侍讀侍講各一人以內臣為管勾左右春坊事左右春坊者皇太子宮祇候英宗及神宗為皇太子並置侍讀一人說書二人又以內臣為提舉并管勾當焉法國初會要宗至道元年八月以左諫議大夫楊徽之兼太子左庶子右諫議大夫畢士安兼右庶子並為開封府判官法國初會要以吏部侍郎兼秘書監李至為尚書左丞給事中李沆為禮部侍郎並兼太子賓客見皇太子如師

大典卷二
百三十九
兵部不空

大典卷二
百三十九
兵部不空

大典卷二
百三十九
兵部不空

大典卷二
百三十九
兵部不空

師傳之儀兵部郎中喬維岳兼左諭德水部郎中楊礪
 兼右諭德司員外郎直昭之館夏侯倚兼中舍並為
 開封府府官壽王府內知客王繼英為左清道率府副
 率兼左舍坊謁者謁者本內侍之職東宮無此名只有
 太子通事舍人今繼英以士人為謁者之職天禧中亦
 承此蓋有司之失也是月又以為殿直都知劉混為西
 頭供奉官充皇太子宫親衛都知親事官軍使王隱充
 皇太子宮親衛指揮使各賜腰帶公服絹百疋銀二百
 兩○真宗天禧二年九月以殿前散員左第一班都知
 趙榮為西頭供奉官親衛都知皇太子宫祇候供奉官
 郭承慶為左清道率府率殿直夏元亨為右監門衛率
 府副率並兼春坊謁者○十月以樞密直學士右諫議大
 夫王曉為給事中兼太子賓客三年四月詔太子左庶
 子張士遜每過皇太子隨駕出入許依內殿起居例
 縱班○四年八月十一日以右諫議大夫兼太子左
 庶子張士遜兼太子賓客充樞密直學士戶部員外郎
 兼右諭德魯宗道直龍圖閣兼左諭德賜金紫太常丞
 直龍圖閣馮元為左正言兼右諭德直閣如故○十三日
 詔應兼東宮官僚並依內殿起居職位次序○十一月二
 十一日參知政事任中正樞密副使錢惟演參知政事
 王魯並兼太子賓客又以工部尚書兼太子賓客林特
 兼太子賓客樞密直學士兼太子賓客張士遜兼太子

宋會要 職官七

唐事翰林學士兼太子舍人晏殊為太子左庶子職位
 並如故○政嘉東宮官自中正等始也十二月二十三
 日以吏部尚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丁謂兼太子少師
 樞密使吏部尚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馮拯兼少師曹
 利用兼少保宰臣兼東宮官自謂始也○哲宗正史職
 官志太子太師太傅太保少師少傅少保賓客詹事大
 詹事左右庶子諭德侍讀侍講中舍○舍人左右衛司禦
 清道監門內率府率副率為東宮官職○徽宗政和四
 年三月十六日詔皇長子可以來春出閣立為皇太子
 其建宮室設官屬與儀物制度宜令有司討論典故以
 聞○五月二十七日皇太子上表言自昔東宮建司設局
 張官置吏考其故事實無毫末應東宮官吏乞不必具
 條諸司庶局頗令兼攝從之○詳見皇十四日以翰林學
 士承旨強淵明翰林學士劉炳並為賓客中書舍人蔡
 靖陳邦光並為詹事秘書監李詩為左庶子兼侍講秘
 書少監兼攝為左諭德○詳見皇太常少卿葛次
 仲為右諭德國子司業曾懋殿中侍御史華寔並為舍
 人知入內侍省楊震董慤提舉左右春坊事內侍楊
 容機兼景年全淵張彥卿周珣王若冲王珂管勾左右
 春坊事劉淵為家令皇甫僅為承學十五日皇太子上
 表乞官僚以下不稱臣從之四月二十四日秘書監兼
 太子左庶子李詩言皇太子讀史有不足知者置之勿

請詔令東宮講讀官罷讀史專一尊以經術詳見皇太子門。九月十九日太子家令劉淵龍以梁平代之。六年四月九日劉炳除宣和殿學士提舉禮泉觀依舊帶東宮官。十三日以禮部尚書白時中刑部尚書慕容彦達並兼太子賓客除給事中方魯尚書吏部侍郎劉煥並兼太子詹事起居舍人賈安宅兼太子舍人內符寶郎馮揚為家令。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居郎李彌大起居舍人趙野並兼太子舍人。四月二十一日以秘書少監柯棣兼太子舍人。二十五日以國子司業魏憲兼太子舍人。九月十七日皇太子上表言諸王府侍讀已改為贊讀令小學以獨稱侍讀於義未安乞改正詔不允。

卷二十九

宣和元年三月四日皇太子奏本府舊有舍人二員僕述章表文字今來久闕欲乞特差官二員兼兼上俾職事兼本府舍人自來止是五日一次到府若差見在職事官即於本職亦不察事詔差秘書監王易簡秘書少監曾懋並兼太子舍人。七月十八日皇太子奏本府講讀官李詩耿南仲在府五年除講過論語外今講讀過御解道德經并孟子及嘉言善行一千六百二十七事裨益實多未嘗陳乞推恩李詩耿南仲並係待制乞自宸衷指揮詔並除直學士。九月二十八日以國子司業程振兼太子舍人。六年十二月一日皇太子

原注以上係國朝會要中興會要無門寄案餘詳

有左右坊一門卷內注左卷六十一卷三十三者皆是今并大典卷二百三十九卷六十一卷三十三

奏昨奉旨令本府學官李詩耿南仲讀前漢書今已畢欲接續讀後漢書從之。政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東宮官罷讀史指揮檢未獲。欽宗靖康元年五月二日秘書省著作佐郎晁說之為秘書少監兼太子左諭德同日詔資政殿大學士中大夫提舉龍德宮王易簡為係東宮講讀官其請給人從恩數並依簽書樞密院例。六月二十九日以秘書少監兼太子左諭德晁說之為中書舍人兼太子詹事國子司業黎確兼太子左諭德侯栖為兼太子右諭德。九月十六日以尚書工部侍郎何昌言兼太子詹事。寧宗乾道元年八月九日詔皇子情立為皇太子其宮室官屬儀物制度並令有司討論典禮以開十日詔中書舍人蔣芾起居郎魏杞並兼太子詹事。九月朔六日詔宗正少卿即知柔兼太子左庶子兼太子侍讀尚書禮部員外郎汪大猷兼太子左諭德兼太子侍讀。七日詔太子詹事每遇東宮講讀日並往陪侍。九月皇太子言得旨即知柔兼太子左庶子兼太子侍讀汪大猷兼太子諭德兼太子侍講者伏念臣冒處儲闈方資學術雖聖恩隆厚筆新宮室之名而位號尊崇幾借經筵之秩仰冀宸衷之洞照俾仍王邸之舊稱庶穆公言亦安私義所有侍讀侍講官名乞賜改正詔東宮講讀官稱自有故事所請不允。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給事中魏杞兼太子詹事。三月二十一日

卷二十九

有左右坊一門卷內注左卷六十一卷三十三者皆是今并大典卷二百三十九卷六十一卷三十三

宰執進呈東宮講讀官已講孟子徹章請別講書日上
曰可令講尚書治國之道莫先於此君臣更相警戒講
孟子徹章官屬乞行推賞上曰可依王府禮例記得兵
士輩只是攝設汪徹等奏曰官屬咸勸二年兵士攝設
只是王府例東宮乞別立賞格上曰令具數人將量與
賞五月十五日詔中書令人兼太子詹事五月二十一
日詔秘書少監兼太子左諭德汪大猷兼太子侍講
七年二月八日詔皇第三子惇立為皇太子其官屬儀
物制度並令有司討論典禮以聞二十一日皇太子府
言本府受官一員主管左右春坊事二員同主管左
右春坊事二員等旨就改差外其元差指使宅案司客

卷二十九

司祕笏書表司書直省官親事筆官入內院子守闕
入內院子教駿厨子翰林司儀鸞司兵級亦乞就行改
差祇應從之三月八日詔敷文閣直學士王十朋敷文
閣待制陳良翰並除太子詹事秘書省著作佐郎劉焯
除國子司業兼太子侍讀是二月十三日宰執進呈
上曰劉焯兼侍讀李彥穎却兼侍講可也允文奏曰李
彥穎既兼左諭德以侍講無人并令兼之上曰侍講可
別選人允文因奏曰劉焯久在館閣以拘資格除郎不
行乞稍遷擢以重官僚之選上曰郎官外更有何官可
遷允文奏曰國子司業見闕緣隆興指揮不許與祭酒
並除上曰司業乃祭酒之貳並置何妨可特除國子司

業十三日詔監察御史劉季棗除將作監兼太子侍講
十八日詔起居郎莫濟兼太子左庶子起居舍人李彥
穎兼太子左諭德四月九日詔太子詹事庶子諭德除
假日外並輪日入宮依時出仍隨日供故事上謂宰
曰太子詹事既無職事可輪日入宮依時出梁克家奏
曰除講讀官外庶子諭德亦無事上曰與詹事通輪可
克家承奏莫濟今欲輪日供故事以便皇太子觀覽上
曰甚善十三日禮部太常寺言討論東宮問講并節朔
賀慶謝辭禮儀下項一宮僚講讀無已行故事當依做
講筵火殿其禮每過講讀詹事以下至講讀官上堂並
用賓禮參見依官職序座皇太子正席講讀官迭起如

卷二十九

延英儀講罷復位一節朔典故有東宮受賀儀承唐舊
制難以引用契勘朔朝每遇元正冬至等節並不受朝
止是宰臣以下拜表稱賀其朔望日多是得旨特免朝
參今來東宮節朔且做朔朝禮例不受宮僚參賀或元
正冬至日詹事以下宴賀一謝辭初如常見之禮後離
位致詞復位拜就座茶湯罷退一詹事初上參見皇太
子拜皇太子答拜庶子等初上參見皇太子受拜庶子
諭德及講讀官雖有生受之禮止是五禮新儀所載兼
日逐致拜之禮近例皆已不行或過合致拜日更乞參
酌天禧至道年事施行按天禧二年九月五日左庶子
張士遜等言臣等日詣資善堂參見皇太子猶令升階

例拜然後跪受望令皇太子坐受參見詔不許至道元年皇太子母見太子賓客必先拜迎送常降階及門並從孝八年正月十一日詔敷文閣學士周操試太子詹事二月三日詔給事中胡沂兼太子詹事三月一日太子詹事周操言皇太子講尚書終篇所有接續合講經書詔講周易十四日詔禮部侍郎李彥穎兼太子左庶子四月六日詔皇太子講尚書終篇詹事諭德侍讀侍講承受官左右春坊各與轉一官醫官指使宅案司等各減三年磨勘年限不同人依四年法比折未有名目之人候有名目日收使御前忠佐親事官軍官兵級等依例擢一仍各通增一十貫文支給五月七日詔

卷二百三十九

起居舍人劉季襄兼太子左諭德國子司業林光朝兼太子侍讀將作監陳騏兼太子侍講。九年正月二十三日詔起居舍人留正兼太子右諭德閏正月二十五日太子詹事李彥穎言臣竊窺皇太子天資簡淡無他嗜好進德修業固宜及時今宮僚粗備每遇上堂除讀官外餘宮不過陪侍坐席須臾而退乞以庶子或諭德一員兼講春秋二禮令添講一經詔令庶子諭德諭講禮設六月十四日詔秘書少監陳騏兼太子左諭德秘書省著作郎蕭國梁兼太子侍講著作郎尤柔兼太子侍讀八月五日敷文閣學士左朝散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官周操內殿朝辭進對上曰皇太子方賴卿

三月三日詔
太常少卿
王淮兼太子
左庶子
乾道會要
卷六十一
二百三十三
添禮記下

輔尊甚怕卿去二十七日詔吏部尚書李彥穎除太子詹事九月十一日中書門下省言得旨令庶子諭德諭講禮記今來庶子見闕詔令太子侍讀兼侍講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詔權吏部尚書胡沂兼太子詹事尚書禮部侍郎庶子左庶子兼侍講李彥穎除太子詹事十月二十八日詔國子司業賈幾先兼太子左庶子起居郎趙梓中庶子左諭德起居舍人趙師訓庶子侍講十一月二十四日詔起居郎劉季襄兼太子左庶子起居舍人留正兼太子左諭德秘書少監陳騏兼太子侍講十二月十七日詔中書舍人王淮兼太子詹事起居宋延祖兼太子侍讀軍器監蕭燧兼太子左諭德

卷二百三十九

器少監薛元鼎兼太子侍講淳熙元年七月二十一日以吏部尚書李彥穎依舊兼太子詹事起居舍人范仲芑兼太子侍講十月四日以宗正少卿沈樞兼太子左庶子十一月十七日以軍器少監兼太子侍講薛元鼎改兼太子侍讀秘書省著作郎本待問兼太子侍講先是以待問兼權太子侍讀既而待問言國朝典故東宮官僚皆以他官兼領其太子侍讀序位在侍講之上並視本職高下差今元鼎以軍器少監兼太子侍講待問以著作郎兼權侍讀質之典故班次序位有所未安故從其請十二月八日以兵部侍郎沈樞兼太子詹事宗正少卿程叔達兼太子左庶子二年正月五日翰林學

士兼太子詹事王淮等言東宮講周易徹章欲接續講
春秋左氏傳從之。三月四日以秘書省著作郎本待問
兼權太子侍讀秘書省著作佐郎鄭僑兼權太子侍講
五日以國子司業蕭燧兼太子左諭德三年三月二十
二日為起居郎
四月二十九日以秘書省著作佐郎楊恂兼太子侍
讀六月四日以樞密部侍郎沈樞兼太子詹事閏九月
六日以內侍省東頭供奉官楊端友主管左右春坊
十月十八日以兵部侍郎周必大兼太子詹事十二月
二十五日除吏部尚書兼翰林學士依舊兼三年三月
十六日詔東宮見閣侍讀令蕭燧權講春秋九月二十
一日以國子祭酒林光朝兼太子侍讀刑部員外郎閣
卷二百三十九

庶子宗正少卿閣蒼舒兼太子左諭德起居舍人本待
問兼太子侍讀戶部員外郎何耕兼太子侍講二十二
日宰執言皇太子宮講禮記終篇欲接續講周禮上曰
周禮周公致太平之書不可不講四月九日以吏部侍
郎閣蒼舒兼太子左庶子太常少卿戴幾先兼太子右
庶子十一月二十二日以秘書少監施師點兼太子左
諭德七年五月二十日以吏部侍郎兼太子左庶子閻
蒼舒兼太子詹事六月十四日以秘書少監施師點兼
太子右庶子起居郎本待問兼太子左諭德國子司業
何耕兼太子侍讀吏部員外郎趙汝愚兼太子侍講九
月二十日以中書舍人施師點兼太子左庶子八年三
月二十八日以吏部侍郎趙汝愚兼太子右庶子仍講
春秋七月二十五日以武德大夫文州刺史閣門舍人
兼熙載兼同主管左右春坊九月二十七日以給事中
施師點兼太子詹事兼中書舍人本待問兼太子左庶子
十月十一日皇太子宮講堂狀本宮見講周禮係左右
庶子二員論講及讀唐鑑所有春秋舊係侍講職事今
見閣官記差起居舍人詹儀之兼十二月四日以太常
少卿余端禮兼太子侍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以中大
夫本待問兼太子詹事八月十四日以中書舍人葛邲
兼太子左庶子九月七日皇太子宮講堂狀欲讀陸贄
奏議從之十二月十五日以起居郎詹儀之兼太子左

諭德宗正少御史彌大兼太子侍講十年二月六日以
 中書舍人葛如兼太子詹事吏部侍郎詹儀之兼太子
 左庶子路中仍兼。四月十五日以兵部侍郎余瑞
 禮兼太子詹事秘書少監沈揆兼太子左諭德將作監
 蔣繼周兼太子侍讀八月十三日詔皇太子宮講堂見
 講周禮外庶子諭德更輪講尚書十月三日以宗正少
 御史彌大兼太子侍讀吏部尚書尤袤兼太子侍講十
 一年四月二十四日以武功郎閣門舍人皇太子宮兼
 同主管左右春坊譙熙載再任十一月二十二日以武
 德郎閣門舍人姜特立充皇太子宮左右春坊十二月
 二十五日以中書舍人史彌大兼太子左庶子十二年

卷三十九

正月四日以轉歸吏部使臣賈惟清特取充入內省職
 名充皇太子宮主管左右春坊事二十日以右司郎中
 尤袤兼太子侍講二十五日皇太子宮講堂狀照會皇
 太子上堂周禮今已終篇六經並已講畢目今諭德再
 講尚書今來侍講合講是何經書詔令講毛詩二月四
 日以權禮部侍郎史彌大兼太子左庶子兼太子侍讀
 五月十二日以吏部侍郎余瑞禮兼太子詹事八月八
 日以尚書吏部郎中楊萬里兼太子侍讀早三年五月
 二十七日皇太子宮講堂狀皇太子讀陸贄奏議終篇
 詔令讀三朝實訓十四年五月二日詔武功大夫文州
 刺史閣門舍人皇太子宮兼同主管左右春坊事譙熙

載候今任滿日特令再任二十五日以中書門下省檢
 正諸房公事尤袤兼太子左諭德尚書禮部員外郎鄭
 僑兼太子侍講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以起居郎胡晉
 臣兼太子左諭德起居舍人鄭僑兼太子侍讀戶部員
 外羅點兼太子侍講五月十八日以内侍張彥臣罷職
 喚上名與散祇候特充差皇太子宮主管左右春坊事
 七月三日以宗正少卿吳博古兼太子左諭德十月十
 九日以中書舍人鄭僑兼太子左庶子

添在十月
條上

此條原粘
在本卷第
二十七前半
頁

八月二十三日詔太常少卿兼太子左庶子任文薦兼太子侍講
會要大典卷六千一百三十三寄案
大典卷七百六十四作侍讀
九月十一日太常少卿兼太子左庶子任文薦太子侍讀任文薦進對
上曰卿志成輔導東宮不必專於講讀當討論時事使聞
聰明同上同上

張方平太子太保 宣徽使

卷一萬一千五百五十一頁上

添在徽宗
條上

元祐六年七月六日三省言張方平元係宣徽南院使
檢校太傅太子少師致仕元豐官制行廢宣徽使元祐
三年復制儀品恩數如舊詔太子太保致仕張方平依
前太子太保充宣徽南院使致仕 於是中書舍人韓
川言臣聞宣徽使之名祖宗以寵勳臣班資恩數與見
任執政均與樞密副使同知樞密院尤切相等而皆未
嘗令帶以致仕且文武異列不合混并宣徽使武官也
太子太保文官也豈可使官號混散合從改正詔依前
旨行 其方平辭免從之

此條原粘
在本卷第
二十七前半
頁

全唐文

宋會要

親王諸官司

親王諸官司總諸王宮出納之事以諸司使兼充使開則置都大管勾及都監之名皆內臣充

卷一百一十五



管勾北宅所
在宣德西道北大中祥符七年置都大管勾南宮北宅
所景祐三年七月從南宮吳王院屬睦親宅後止名管
勾北宅所以諸司使副二人管勾 **大興卷一百一十四**

四年以不
並去字

宋會要 諸王府官

至道元年以孫琦充皇姓皇孫教授後新號也時中書言唐太宗朝李石
奏太子有侍讀諸王亦有無隆殺今皇姓皇孫官是琛術請以教授為名
此蓋王宮教授諸官之切也宋百官志曰其四不怡後置諸王宮大小學
教授二員隆興其

卷一百一十五

宋會要 諸王宮教授

天聖三年上曰教授非止講經宜選履行端懿者七月以張維翰為允
宅教授四年四月北宅教授王式為諸王府侍講十二月為程為北宅教
授 **大興卷一百一十四**

孝宗乾道五年十月二十六日詔司農少卿李浩兼皇
子恭王府直講 大興志七千六百九十一

子府侍講

大觀二年定王嘉王府侍講沈錫奏真宗皇帝時以張士迪
為王友命王答拜以示賓禮今侍讀補綱之官職在何處
此條下接
孝宗乾
通條
王友傳也可知王友例令王答拜後宋會要大興志七千六百九十一

乾道會要

孝宗乾道元年三月三日詔宗正少卿魏杞兼皇子鄧
王府贊讀 大興志七千六百九十一
九月一條
在嘉宮官
內中樞入
冊古
庶子兼太子侍讀 二年六月十五日詔宗正少卿胡
沂兼皇子慶王府贊讀 同上同

二年二月十七日詔皇太子宮講周易終篇詹事庶子
諭德侍講侍講承受官左右春坊特與轉一官及指使
使臣客司表書司楷書直省官諸色人兵級講堂使臣

雜錄。淳熙

卷之百二十九

主管書寫文字供檢奏報文字等祇應有勞各得與轉
一官資餘人依昨來終篇指揮施行。六月二十四日詔
皇太子宮差破親軍軍官黃阜院子諸色人兵級等
已降指揮祇應及七年與轉一資其已轉資依舊在官
祇應人每遇再及七年並特與一資今後準此。十二月
二日詔皇太子宮官吏特減作五年轉一官既而以主
管左右春坊事張可宗等言本宮官吏年勞酬賞見依
親王下指揮六年特轉一官今來皇太子宮比親王府
事體不同乞特與減年轉官故有是詔四年十月四日
詔皇太子宮見差破客司等於內更與改差三人作使
臣名色特添破本等奉放行批勘遇有闕從本官差取

陞改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詔皇太子宫講禮記終篇詹事庶子諭德侍讀侍講及曾任講讀官並承受官左右春坊指擇使臣客司書表司楷書直省官供檢奏報講堂使臣書寫文字諸色人兵級等各轉一官六月二十二日詔皇太子宫醫官該過今來禮記終篇轉官並特與不滿磨勘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詔皇太子讀唐鑑終篇本官官吏諸色人各與減二年磨勘十年七月十九日詔皇太子宫主管左右春坊係是選授今吏部符依在內差遣闕陞施行十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皇太子宮講周禮終篇依昨講春秋終篇官備各特轉一官資內礙止法人依條回授白身人候有名日特作轉

卷三十九

官資收使十三年五月十四日詔皇太子讀陸贄奏議終篇詹事諭德侍讀侍講左右春坊及指使使臣等各特轉一官資內礙止法人依條回授白身人候有名日特作轉官資收使皇太子宮小學學監七年正月二十六日大理正王尚之言乞選儒臣為東宮小學教授上曰王尚之議論及此甚不易得可討論典故遂選一儒臣充之趙雄等言尚之小臣建明此事可見清明之朝下情必達於是詔以秘書省正字楊輔兼皇太子宮小學教授既而宰執進呈皇太子宮小學教授典故上曰宜精擇堪任此官者趙雄等言輔服籍儒雅操守甚正遂命輔為之四月十五日詔武經大夫成州團練使

右領軍衛將軍皇太子宫兼同主管左右春坊陳龜年以伴讀皇孫英國公孝經論語終篇特與選郡上轉行一官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秘書省校書郎兼皇太子宮小學教授楊輔言竊見本宮講堂書寫文字陳茂實等並理五年補授進武副尉今乞將小學差置手分楷書各一名通理七年補授仍乞將手分改充主管文字楷書充書寫文字從之二十八日詔秘書省校書郎劉光祖兼皇太子宮小學教授楊輔差知局以光祖為之十年正月二十七日詔皇孫英國公聽讀孟子尚書兩經終篇小學教授劉光祖特與轉一官供檢主管書寫文字張師賢蔣巨卿張克家各減三年磨勘引接等祇應時俸年劉

卷三十九

子訓將華子忠輔傳昌言醫官姜果各減二年磨勘諸色祇應等二十六人並特支犒賞一次五月三日詔增置小學教授一員以秘書省著作郎何澹校書郎鄭錫同兼既而以宰執進呈皇太子宮小學闕員上曰國公已長正要得人訓導可增置一員遂以澹等為之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皇太子宮小學教授言皇孫英國公聽讀毛終篇今欲接續聽讀周易從之教授何澹鄭錫各轉一官十二年正月二十日以秘書省校書郎羅鼎兼皇太子宮小學教授鄭錫為之三月一日皇太子宮小學言皇孫英國公聽讀周易終篇接續聽讀禮記從之詔教授何澹羅鼎各特轉一官春坊譙熙載姜特

立各減三年磨勘供檢主管書寫文字三人並各減三年磨勘指使二人書表客司祀筭使臣祇應七人各減二年磨勘年限不同人依四年法比折未有名日人候有名日日收使諸色祇應人並持支搗設一次四月二十四日以祕書省著作郎何澹祕書郎羅點並兼皇孫平陽郡王府教授十一月十一日詔皇孫平陽郡王講授論語終篇教授何澹羅點各轉一官西魏舉治十四年三月除國。十三年正月九日以祕書省著作郎高翼兼平陽郡王府教授二月十四日致仕。十四年三月二日以祕書郎莫叔光鄧駟兼皇孫平陽郡王府教授七月三日皇孫平陽郡王府教授莫叔光鄧駟辭免講授孟于終

卷三十九

篇各特轉一官照依所乞各減三年磨勘十五年十月十六日詔皇孫平陽郡王聽讀禮記終篇教授莫叔光鄧駟各特轉一官照依所乞各減三年磨勘高鈞吳端馮涇王良賢將巨卿張克家各減三年磨勘高鈞吳端馮涇王良傳昌祖董致中成元顯李松孫昌祖高琦姜文用孫昌嗣姚思正王世昌周昭各減二年磨勘年限不同人依四年法比折未有名日人候有名日日收使諸色祇應人並持支搗設一次淳熙十六年二月七日詔東宮官吏諸色人軍兵等且依舊仍與接續放行諸般請給限一月結局取旨二十七日詔隨龍講官承受官可各轉四官曾任東宮講堂官各轉兩官四月十五日吏部言

宋會要 職官七

職

曾任東宮講堂官得旨各轉兩官其間有見任宰執及礙止法人伏乞朝廷指揮詔見任宰執并礙止法人並許回授又言今來承降指揮即不該載贊讀直講并合取自指揮照依東宮講堂官例各轉兩官礙止法人依條回授開禧三年十一月禮部尚書史彌遠兼太子詹事吏部侍郎趙彥極兼太子左庶子國子祭酒戴溪兼太子侍讀既而彥極十二月以給事中兼詹事溪嘉定元年正月陞兼太子右諭德五月以兵部侍郎兼右庶子八月陞左庶子三年正月除詹事十二月起居郎陳希點兼太子侍講吏部侍郎姜黼兼太子左庶子起居舍人鄒應龍兼太子左諭德既而希點嘉定元年三月陞兼侍讀六月陞兼左諭德嘉定元年正月陞詹事應龍嘉定元年三月陞兼左庶子八月陞兼詹事嘉定元年三月尚左郎中徐邦憲兼太子侍講六月陞兼侍讀閏四月吏部郎官王介兼太子舍人六月以國子司業兼侍講三年二月以宗正少卿兼右諭德六月刑部侍郎曾喚兼太子詹事八月二十二日觀文殿學士從舉萬壽觀趙彥迥言乞令東宮講讀官每日講讀之餘將古今歷代帝王治亂事連編成一書分十門一日畏天二曰愛民三曰法祖宗四曰聖孝五曰用賢能六曰遠小人七曰勤儉八曰聽言九曰明賞罰十曰謹邊防實以歷代已行之事擇其下以東宮規鑑為名從之八

卷三十九

月工部侍郎汪遠兼太子右庶子起居舍人曾從龍兼太子右諭德四年四月以權吏部尚書兼詹事從龍三年正月禮部侍郎兼左諭德五年十月以刑部尚書兼右庶子七年七月以禮尚書兼詹事二年正月秘書校理留八剛兼太子舍人三年禮部侍郎三年五月秘書省著作佐郎孫強怒兼太子侍講四年六月陞兼侍講四年正月宗正寺丞任希夷兼太子舍人六月以秘書丞兼侍講七年以中書舍人兼右諭德九年十二月以工部尚書兼左庶子十年十一月陞兼詹事六月秘書火監陳武兼太子右諭德八月二十九日皇太子受冊了畢本官官吏諸色人軍兵等各與一官資礙止法人持

卷三十九

與轉行內白身補進武副尉理為年勞出職或願轉一官資收使者聽六年五月權刑部侍郎劉瑜兼太子左諭德八年二月以權工部尚書兼右庶子依舊左諭德七年八月起居郎李皇兼太子侍講九月權兵部尚書黃疇若兼太子右庶子十二月以兵部尚書兼左庶子九年十二月陞兼詹事八年六月宗正寺卿莊夏兼太子侍講九年二月陞兼侍讀十二月陞兼右諭德十年十一月陞兼左庶子左諭德七月禮部尚書范之柔權工部尚書劉渠並兼太子詹事九年二月將作監何刻兼太子侍講十二年九月以權刑部侍郎兼右諭德十二年十月秘書火監權中書舍人黃宜兼太子侍讀十年十

二月以中書舍人兼右諭德十二年二月以工部侍郎兼右庶子十年三月權兵部尚書蔡幼學兼太子詹事子一月起居舍人宣繒兼太子侍讀十二年九月以權吏部侍郎兼左諭德十三年三月陞兼右庶子依舊左諭德十二年九月權禮部侍郎楊汝明兼太子侍讀司封郎中高文善兼太子舍人汝明十三年三月陞兼右諭德十三年正月秘書監崔與之兼太子侍講三月刑部尚書徐應龍兼太子詹事

卷三十九

吏部舊有三銜尚書主其一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注其二人銜尚書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朝官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流內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到文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主受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官一員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中一人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右一人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司一人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月十日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衣選人及尚書式司但主其二人侍郎印二人各主其一但分
 不在差補之限六年五月詔吏部黃衣選人宜為白

卷四百三十四

及二十周年者許於吏部收狀依朝官例磨勘奏候教
 我內曾犯入已職及踰蒞者不得施行三年九月詔京
 朝官於吏部收狀敘辭紫者須牒開刑部大理寺會問
 有無停廢當官院歷任中有無父母憂制將出身已來
 文字磨勘委合符章服別無虛誑結罪保明以聞真
 宗大中祥符二年四月詔吏部京朝官叙服色者依條
 磨勘歷任如依教格即保明以聞如涉鹵莽官吏並重
 行朝典三年八月尚書吏部言請應京朝官準敘叙
 服色者須將出身告教逐任歷子家狀畫一開座着綠
 已來有無停叙廢制尋醫做滿出落班簿結罪收理錄

白呈納如有異同欺詐本犯官重朝典若違官兩任三
 任雖有出身文書解由曆子別無告教照證印通除建
 官任數主叙理授官月日磨勘若曾除名後來理雪顯
 有得雪文字即通理年月如雖曾叙官無顯得雪文字
 即實理叙理後授官月日應在任丁憂准敘免持服不
 雜任曆子批書聖旨及有付身文字舊來便通使年月
 其間亦有丁憂服未闕或同賤降授官所有服未滿月
 日不在通理之限若服未闕非時特恩授官即與通理
 服未滿授官月日尋醫做滿百出日落班簿損日及丁
 憂服未闕亦有投狀者望自今後牒開御史臺免有欺
 詐並從之五年閏十月三日戶部判官劉錯言吏部

卷四百三十四

叙服色各將歷任家狀及告教曆子照驗依例會問如
 丁憂及假故停殿並除落外實及年月者方始以聞其
 間告教並足只少差教曆子一兩道者雖年限過餘未
 敢以聞致本官進狀下方會問審官院詣實欲乞今後
 為告教差初曆子家狀點檢除落停殿丁憂假故外實
 及年限曆子差教不全少者便會問審官院依州縣官
 去失文書格例召清資官同罪委保以聞如曆子差教
 俱無者即依丁憂停殿例除落年限從之仁宗天聖
 元年十二月十八日詔南曹今後選人常例會問過犯
 定公以私罪名只仰會問刑部疾速聞報康定元年
 八月四日詔判南曹官除每季請厨料茶米外自今每

員增給添支錢七千 皇祐三年八月詔判吏部南曹
 自今以朝臣歷一任知州館職一任通判者為之不得
 干託奏薦及有陳乞 神宗正史職官志舊制以省官
 東西院內銓三班院分治四選復於尚書都省置司
 封司勳考功尚書官自為司職事不相聯屬元豐中酌
 古制今名實始正尚書從二品侍郎從三品郎中從六
 品員外郎正七名參掌選事而分治之此序位有品選
 官有格分任有職寓祿有階皆以事稽考審核其狀擬
 定可否實成於尚書侍郎而後行焉凡文階官之等二
 十有五武選官之等五十有六而幕職州縣官之等七
 總為品十八從一品曰開府儀同三司特進正二品曰

寄案自負 外郎正七品

三

至總為品 十有八大典 卷七十三 百九同
 金紫光祿大夫從二品曰銀青光祿大夫左右金吾衛
 上將軍節度使正三品曰光祿大夫從三品曰正議大
 夫正四品曰通議大夫諸衛大將軍節度觀察留後從
 四品曰太中大夫諸衛將軍正五品曰中大夫觀察使
 從五品曰中散大夫防禦團練使刺史正六品曰朝議
 大夫從六品曰朝請朝散朝奉大夫正七品曰朝請朝
 散朝奉郎皇城諸司使從七品曰承議郎皇城諸司副
 使正八品曰奉議通直郎內殿承制崇班京府州官京
 畿縣令兩赤縣丞從八品曰宣德宣義郎東西路供奉
 官節度觀察防禦團練軍事軍監推判官節度掌書記
 觀察支使司錄州司錄事京府諸曹參軍事軍巡判

官縣令丞兩赤縣主簿府諸曹節鎮上州諸司參軍事
 正九品曰承事承奉郎左右侍禁左右班殿直京畿赤
 縣主簿從九品曰承務郎三班奉職借職州軍縣城寨
 主簿尉卒考其功罪辨其位秩以序進之尚書左選分
 案八設吏三十右選分案六設吏十有六侍郎左選分
 案十有五設吏四十有三右選分案八設吏四十有七
 曰主事曰令史曰書令史曰守當官而二十四司亦如
 之神宗職志神宗熙寧五年閏七月詔吏部南曹併入流
 內銓 元豐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翰林學士承議郎李
 清臣試吏部尚書通直郎寶文閣待制權判尚書兵部
 兼知審官東院何正臣試吏部侍郎太中大夫集賢院

奏為

四

學士判尚書吏部疏頌為通議大夫守吏部侍郎仍詔
 頌管左曹 二十八日詔六曹尚書依翰林學士例朝
 謝日不以權衡守試並賜服佩魚罷職除他官日不帶
 行 五月二十七日通直郎試尚書吏部侍郎何正臣
 為寶文閣待制知潭州正臣為吏部職事疎略所注擬
 多抵牾事聞正臣以制法未善為辭王安禮曰法未善
 有司所當請豈可歸罪於法故罷之曰畫作安禮為狀
 我安禮論正臣曰朝廷建文昌新一代官制當簡人材
 以冀之今茲回如正臣乃得周旋其間上領之黜正臣
 知宿州云 六月十九日詔尚書侍郎奏事郎中員外
 郎卷次隨上同上殿不得獨留身侍郎以下仍不得

乞上殿其侍郎左右選奏事非尚書通領者聽侍郎上
以即官自隨秘書殿中有諸寺監長官視尚書貳丞以
下視侍郎六曹於都有稟事亦准此侍郎以下仍日通
尚書廳議事 六年九月十九日新知秦州黃好謙言
伏見尚書六曹如吏部左右選事務皆為繁劇即官自
早至晚苦押不絕無暇省覽事多致差夫稽遲乞兩員
即官處分分案治事所行符亦許員外即簽押從之
十二月二十六日吏部侍郎陳安石等言乞以侍郎比
類直學士例封贈父母從之著為令 七年十一月二
十六日詔新除吏部侍郎領左選能本與吏部侍郎領
右選陳安石兩易其職以本司疾引見選人不能讀奏

奏言官言

也 哲宗元祐二年十月六日罷吏戶刑部長貳保任
即官治狀 法初文彥博建朝廷為之定令諫官論其非
是罷之 徽宗崇寧元年六月二十三日詔曰哲王圖治
秉法則以取群臣顯考造邦修官制以立廢政故元豐
刊定吏部四選注擬法度總數陞降循考資序教令格
式精密備具萬世遵承守而勿失可也向緣紛更幾漸
廢弛遠致乘權藉勢罔罔媮姪之家或趨競檢諛躁進
貪鄙之輩潛肆機巧宛轉干求所有右此職里恍惚陳
請近五旬四日已降指揮約束裁抑其三省應系院除
舊有合保差除策名外又復侵占吏部員闕起躡等級
下部員差或已授差遣待闕經隔歲月忽改注別人或

纔初到任隨即衝罷至有五七年間尚不能成就一任
因使知庶恥安分守介特寒士在部待闕待注久以每
以留滯為歎若不昭示儆勵何以糾正官邪自今後應
舊屬吏部案牘並不許侵占取闕下部直差其已授未
赴及纔到任人亦不得改注衝罷餘並檢會元豐法制
取旨施行宜遵成式無輕違紊詔除大理正諸寺監丞
太學武學律學博士太學正錄大宗正丞諸官院并諸
州教授依舊堂除外餘並依今來詔旨施行 十一月
十日吏部尚書何執中奏委勘會官員印紙曆字依條
每任出給一道已得旨應見任文武官更不逐任出給
只將最後一任已給印紙批書如紙盡於所屬用印續

奏言官言

紙本部今來京在京候告及初出官人已依此施行外
所有應在外注擬差遣選人及乞入選官告之人若行
取索批書竊慮徃復留滯欲乞似此選人候官告到部
即本部具新任合得請受則例符下新任州軍照會候
到任仰本州取索印紙依上項指揮批書更不從本部
取索印紙其官告依所乞去處先行入選給付所貴不
致往後從之 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吏部狀檢會架閣
官奏差到選人主員其選人條格須用考第薦舉方得
改官今來本部無為舉格欲乞許令本部尚書每歲各
舉一員比附熟業所等監當條奏舉改官體例仍尚書
侍郎舉狀當為監司詔除即官不行外吏部尚書每歲

各奏舉改官二員餘部并六曹侍郎各一員餘所中
 五年正月十八日詔批降手詔以冗員猥多雖各曾裁
 損其數尚繁所有提舉監香茗茶買木學士水利等司
 并縣丞教授市易官之類宜子細相度如徒費康祿於
 事無益即可罷者之可兼者併省之並疾速條具聞奏
 務在簡易利及公私州縣免因文移市戶獲免濫索其
 諸路提舉監香茗茶學事買本水利等司並罷內並香
 茗茶學事各令監司一員兼領其萬戶以上事繁縣分
 縣丞并太師及可置市易處依舊外餘並罷諸州教授
 實員減一員餘遠小養士不多去處並罷令出身一員
 兼領 二月二十九日詔哲王求治選賢任能為官擇

人職修政舉比來

七

人職修政舉比來侵紊廉耻道衰倚藉姻婭占據要途
 遂使孤寒沉迹於下僚誣罔同升於臚仕欲革近弊宜
 循舊章應官制以來堂除差遣並遵依格令施行仍創
 造堂除簿每月一次進納逐名下聲說出身歲月歷任
 資序如有功過即述其要仍具係與不係宰執有服親
 親屬其舊法不係堂除案關因後來漸積泛取占却吏
 部闕次並送還本部令依格差注庶伸公平以抑繳倖
 如有合行事件一一措置條析以聞 大觀元年正月
 十一日詔曰國家承平垂百五十年生齒繁庶數倍於
 祖宗建國之日法令增多亦或稱是而郡邑吏員尚沿
 舊制人不勝任事因不舉比緣裁省員多闕少其榮專

四年以前增置官中更併廢者可令吏部檢舉注擬
 宣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吏部尚書蔣獻奏臣竊以吏
 部四選常患員多闕少人或滯留而別路闕官久不差
 注事致曠缺臣昨已申明立式行下逐州逐縣官令極
 行分申四選訪聞人或利於權攝計會官吏尚有遇闕
 遷延不申者欲乞許諸路監司廉訪見得所部有闕官
 不曾申陳去處盡時具事因申吏部使闕當行人並令
 按治施行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八月一日吏部尚書
 莫儔言有旨將四選條例編纂其間事理一等而有子
 有奪或輕或重不可勝舉今欲檢其事理相類而體例
 不侔者委本曹即官看詳長貳覆定歸于至當庶幾不

至散漫從之

九

至散漫從之 九月二十二日詔吏部尚書莫儔言戶
 部尚書梅執禮為任劇曹免兼侍講兵部尚書兼侍讀
 孫傳政兼侍講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九日詔應官
 員轉官磨勘叙復注授差遣之類應取旨及具鈔者並
 令吏部就東京取會圓備具鈔聞奏 七月二日詔專
 恩轉官文臣職事官武臣橫行及帶送印人依侍從官
 例檢舉在外令所在州軍保明見在東京并行在人許
 自陳到部限五日具鈔行請立限日改有是詔 二年
 二月二十四日臣僚言近年以來州縣多闕官有三五
 年不曾差人者有一闕而兩人爭赴者吏部文籍之繁
 至此甚矣往年吏部尚書盧法原嘗奏請令天下州府

各具闕次三本一申尚書省一申吏部一申御史臺然
不立賞罰故終亦侮玩乞應諸州府候朝廷文字到三
日內申發或供其不實或數內隱落許諸色人於本路
轉運司告首支賞錢一百貫其當職官即重行嚴責轉
運司受到本路州府申狀類聚申尚書省御史臺及吏
部併之 七月一日吏部言檢會 靖康元年十月十
一日臣僚自政和元年以後進書頌及不進書頌直赴
殿試之人有官者宜奪其賜出身之勅無出身者並追
奪出身以來官職今檢舉欲乞承務郎以上罷任到闕
朝見訖限五日齋出身文字供脚色一本令本部審驗
非違奪檢舉之人方許召保參部仍通下諸路取索見

奏萬單書古

九

任寄居官依此施行其未經審實不許本路及別路差
注奏辟權局從之 二十五日詔應堂除并已授堂除
差遣之人並許權替成資二年為任十月二十五日都
省言近詔討論崇觀後來冒濫功賞補官訪聞有司取
會供報考驗遷延日久應到部注擬陞改磨勘等官合
行追改者少例遺留滯者衆乞止令人自供係與不係
合討論之人結隱漏甘狀除名之罪親書天狀如係前
項色目即審量取旨從之 吏部四選供到討論直赴殿
書頌不申科舉進一書一項而命以官進書頌及不進
門客不申科舉進一書一項而命以官進書頌及不進
秩賜子重賞王顯朱勳之家使臣補官減年並令改正
十二月二十二日赦應命官酬賞因公罪須候一任

宋會要 職官八

回方推恩者若經今赦合依無過人例便許收使 三
年三月六日朝散大夫王琮言二浙州縣闕正官去處
類皆請託權攝至有踰年不得代者詔吏部行下諸州
委通判開具見闕官處限三日申尚書省 四月十三
日戶部尚書孫覲等奏參祥併省內六曹吏部郎官三
選一員司勳司封考功各一員吏人減三分之一以尚
右僕射呂頤浩乞將元祐中司馬光等 四年二月二十
八日臣僚言近來州軍多有官員於他處毀失告身料
歷召到保官難以檢舉欲乞令保官同齋印紙赴長史
廳批書仍於保狀內結除名罪從之 五月二十七日
中書省言吏部四選所來差注竊慮內有已授下差遣

奏萬單書古

十

却緣事托故不肯赴任不惟本處闕官又礙本部差注
乞將今後擬過官並自合滿赴任月日除程外若違限
半年候官司報到並作違年聽本部使闕從之 二十
九日權吏部郎官王縉言官員參部日衆下諸路取闕
未見供到今權宜措置應闕官去處衆所共知者許官
員具詣實事狀供申從本部審實勝闕差注如有已授
下官在限內許赴任其後差人願承替先差人滿闕或
成資者聽庶幾無留滯之嘆從之 六月二十八日詔
今後除行在州軍保奏去失付身告劄印紙令吏部取
索照驗外其餘州軍並令經監司陳乞委逐官取索保
官付身告劄印紙躬親審實批鑿保奏如非監司所在

州軍陳乞知通依此施行仍吏部更切審覆其差注磨勘類恐去失文字之人多止召保官二員施行 七月七日詔河北河東陝西京西京東淮南失守州軍去失村身之人如有當時去失州軍給到干照或但得別有照據文字一件可以照使即許於寄居所在州軍保奏其保官二員若無曾同任差遣或同時出身或同鄉里但委誠今來所保之人即於狀內添入所保人曾任何官便許收使 八月十六日詔命官陳乞祖父父母老疾恩例除依條召保外見任人於所任州非見任於於所居州陳乞勘會諸實給據照驗如詐冒者徒三年未差注減二等並許人告 九月十四日臣僚言乞詔

吏部閱自今後依籍認定外如堂中或取者並須執守不得供報只作係是選闕不該堂除回中庶幾銓部得法守之公詔吏部常切遵守 二十二尚書省言官員出身歷任並載印紙不可偽冒係與告劄相為表裏今去失付身人有印紙可考而告劄中止是去失一二件者有告劄書在而獨去失印紙者有印紙獨存而盡去失告劄者皆可次第參照即與全然去失及與去失印紙而告劄不全者不同欲依近降指揮保奏降下外與免吏部再奏止令本部官勘驗馬奏狀全文長貳兩官列衙出給公據乞申尚書省其行在州軍保奏到官員如降下吏部遇保官事故不在本州令吏部別召保官

批鑿審驗訖本部徑行保奏從之 紹興元年正月一日德音應官員犯罪依赦已合依無過人例如結斷未了未合朝見礙者並許先次朝見放行差遣 二十六日吏部侍郎李正民言之官違限一年係是舊法近緣建炎四年五月吏部申明半年不到任即行使闕遂致陳乞紛然今來半年之限既以感迫况有降名次等罰賞恐難久欲乞止依舊法施行從之 二月七日吏部侍郎李正民言本部案籍散失每遇朝廷取索品官職位姓名並無證據乞自今應堂除官得替赴闕及非泛特旨召赴行在審察上殿人並令先具出身歷任家狀一本申部出給闕子送闕門照會朝見其審察人即闕行首

奏萬言五事

十二

司報到方許參堂其因事到行在陳乞差遣與見責降人遇赦經刑部投狀乞叙復者亦具家狀申部照應施行從之仍令將繳到家狀依舊置籍抄錄 二十三日詔諸郡供中案闕如違限不到及隱匿漏落者依建炎四年六月二日指揮知通當職官特降一官人吏科徒二年罪委提刑勾決從吏部請也 四月二十七日詔官員去失付身免經監司陳乞保明止經逐處州軍保奏施行 注時陳乞之人有不經由吏部去處往再行下勘驗五月六日詔官員去失其身以來文字給到公據內有見任告劄并宣劄自合依舊作保外所有全去失付身並使臣非參部歷任人並不許委保官員去失文字同

日詔有官人若全去失付身止給到公據者並不許召
保陳乞其去失見任告勅宣劉印紙許依舊召保施行
以臣條言難於稽八月詔有官人委保去失告勅陳乞
恩澤之人所保年終共不得過五次其餘作保名色並
依自來條法施行先具吏部侍郎李正民言非立定官
不一為數事者用保至多若限終不得過五次緣召保名色
通乘為五次深恐留滯故有是詔七月五日詔去失
印紙告勅諸州或監司保奏如其他事件並已圓備雖
無躬親審驗之文但聲說保明是實並與行使印紙高翻
等言諸處申到往往無稽通親驗九月六日中書
門下省言文臣轉官舊法緣犯職之吏混淆官品無以
區別後來曾分有出身帶左字無出身帶右字職罪更

卷四十四

十四

不帶左右字乞依舊法施行從之 十二月二十五日
詔應到省文字內將初擬官并磨勘改官人等若見得
有無出身及職罪帶左右字其元文內不曾聲說出身
人且擬文字行遣外仍令尚書省及吏部出榜曉示自
來年正月一日應官員陳乞狀詞劄子及吏部上省文
字並遵依今降指揮先是二十四日詔文臣金紫光祿
無出身人帶右字官員往太承務郎有新降指揮於衙內
未嘗聲說若逐一取索行遣又恐留滯尚書省有言故
詔是二年閏四月二十五日呂頤浩等言祖宗舊制內
外差遣付審官院流內銓堂除策闕不多士大夫自有
調官之路故請謁奔競之風息近世以來堂除闕多侵
占注擬士人失職廉耻道喪欲乞除監司郎守及舊格

堂除通判外如諸路屬官鹽場坑冶錢監等闕並撥選
吏部自監察御史省郎以上及祕書省書寫編修堂除
外如寺監丞法寺官外路學官亦乞令吏部按格注擬
從之後十月十二日上謂補臣呂頤浩曰比來差注擬
情實若四選案自起難數願浩曰臣昨任吏部尚書備見
難動涉旬月此不可不革八月十一日詔應已授差遣
人而又就辟差理資任者更不得占據所授闕如闕到
合令以次人赴上如無以次人即令使闕從左司諫吳
表臣請也 九月二十一日御筆應建炎以來臣庶上
書有一言條陳利害皆朕親覽而又付之朝廷審定然
後推恩豈可復與前日交結權倖之人為一律邪其請

卷四十五

十四

康上書人依此施行吏部照會以臣僚請應建炎以來
上書直言而命以官及改轉之人特與免審量改也
十月十六日詔臣僚陳請不得任卿部指揮如有任卿
部人限指揮到日令自陳隱而不聞者當科違制之罪
十一月三日詔諸路州軍將官員到罷策闕狀隨選
分作四本供申吏部仍令問其里居不仕及流寓人隋
吏部窺闕狀中尚書省抄中書省人陳與議請修臺諫
士大夫流落堙晦不能自達雖欲召用而四日臣僚言
其遷徙不定存亡莫知故有是詔
湖外二廣諸縣舊係八路注授後來歸部自經兵火人
不肯注授縱或注授亦不肯往赴是致闕官多差權攝
無事則保守而苟祿少警則求罷而脫去更有未註出

仕或犯罪戾或係右列而權攝者望委本路提刑司限
 半月刻刷諸縣見闕官處日下吏部注擬仍令闕日
 立限起發赴任從之 十二日詔應吏部破格差注有
 賞窠闕任滿更不推賞 二十日吏部尚書沈與求言
 乞將八路闕除四川外餘令本部再行借使差注一次
 若未擬差間却有本路定差到官即先差定差人從之
 十二月二十六日吏部尚書沈與求言乞從本部下
 諸路不以見任寄后待闕丁憂等官並其脚色委無隱
 漏增減結除名廣南編置之罪委逐路提刑司取索類
 聚逐旋申部以憑久遠照使從之 三年二月一日權
 吏部尚書席益言伏見魏晉而下甄綜人物專任選曹

卷萬年百五

五

至唐而銓法密矣猶不盡拘以微文激濁揚清時出度
 外故杜淹奏為四十餘人後多知名韋思謙坐公事負
 殿高季輔遞擢為監察御史國朝之初猶存舊制太祖
 皇帝乾德四年詔曰自今常調赴集注選人吏部南曹
 取歷任中多課績而無闕失者觀其人材詢以吏術可
 副陞擢者具名送中書門下省引驗以聞當與量加甄
 獎則是銓序之寄尚或任人而不專任法也其後官制
 釐改典選者一切不得以意從事振拔幽滯無復開焉
 雖廊掄材擢其髦穎而寒遠之士沉迹下僚廉退之賢
 甘心平進者未有以識拔之也望稽用乾德詔書凡常
 調之中材行可取或課績優著者許長歲具名以聞從

之 三月七日臣僚言吏部四選案籍散失品官到部
 無考驗竊見朝廷遣使宣諭諸道乞令宣諭官立式下
 所屬州縣取管下見任待闕官觀丁憂停替責降安置
 編管等官員除曾任侍從觀察使以上官外每員各具
 夾細脚色家狀一本五人為一保結除名之罪州委官
 收納編類成冊知通考驗諸實保明左選京朝官以上
 為一籍選人為一籍右選大使臣以上為一籍小使臣
 為一籍籍為三本一留本州照用一留逐路轉運以備
 取索一候使人回日送吏部其在軍下令本州依此供
 具依此注籍一留軍中一納樞密院一送吏部三省官
 司有官及入品吏人令御史臺取責編類一留所屬一

卷萬年百五

十六

留本臺一納吏部見參部待差遣人令臨安府取索繳
 送浙西宣諭司仍令吏部印榜下諸道曉諭品官須管
 於所在州縣結保投納家狀將來到部狀內分明聲說
 於某年月日某處注籍訖本部據籍照磨無差誤即與
 判成或堂除舉辟亦從本部參照方許放行差遣如有
 續次補官之人不及三人之數難以自成一保則召本
 色保官二員本州依式注籍詔送吏部勘當吏部乞如
 臣僚所請外緣諸路宣諭官道里遠近不等若待使人
 回闕切恐稽滯乞令本司依闕狀即時赴部投下注籍
 之人若須候脚色到部了日方許參部顯見官員留滯
 日久乞令繳納脚色處先次給公擬赴部考驗放行並

從之 四月十九日詔官員因事被責送吏部注廣南
監當或遠小處監當人便行與闕申尚書省點差施行
如後來却有礙鄉貫三代等即令本官自陳狹本部具
鈔收注本路一盤差違如有隱匿輒上乞依避親輒之
官法斬罪從尚書洪擬言也 八月二十日吏部侍郎
陳與義言本部昨承指揮令諸州軍以遠近每月每季
隨官貢回選各具闕狀一本申部其諸屬官未有取索
闕乞令逐路依紹興二年已得指揮施行從之 十月
二十六日詔曰六官之長是謂佐邦理邦國者其惟銓
衡乎今日艱難以來士夫流離契濶有徒跣而赴行在
所者深可愍恤訪聞近來注授勝闕之際姦弊百出貨

卷四十六百五

七

賂公行寒士困苦未有甚於此時者安得如毛珩清公
使天下之士莫不以廉潔自勵如陸慧曉不容胥吏誥
執三省可行措置除其弊嚴立賞禁仍選能吏以主之
栢臺常加糾察當議重行懲戒三省措置下項一注擬
之弊謂以非次闕榜藏匿或託故闕會以俟行賂之類
二申請之弊謂詞狀兩詞不決受賂請囑故作申請希
求特行之類三去失之弊謂見存于照猶問難不已且
待賄賂方肯保奏或有偽冒更不予細辨認取足貨賂
立便放行之類四刷闕之弊謂闕簿減裂只覓進奏官
供具致有差互有誤注授之類五闕會之弊謂七司之
動輒相聞每一勘會各不即報故作沮抑之類六審量

宋會要 職官八

之弊謂濫賞名色條例具存輒於疑似之間問難取會
之類七給付之弊謂官員干照不即給付邀求常例或
差遣循轉承發親事官通有乞覓經久不付却致去失
之類八保明之弊謂功賞恩赦合經所屬保明者文字
小有不圓或小有不如式輒行退難之類詔令吏部七
司同共措置如有該載不盡積弊亦仰一就措置於見
行條法之外更作闕防條具申尚書省 先是詔意以謂
陸惠曉之流鈔判處吏上始用特事此而以時後作
利遂改用毛珩且謂罕臣未將非等語 詔書以銓衡
弊寒士困苦令三省措置契源繼常有祈陳請詔令吏
部勘當尋聞具申尚書省但遷延不行乞取吏部元勘

卷四十六百五

十八

當申省狀委官看詳一作綠川陝奏薦磨勘封贈等文
字吏部拘於常法有狀內不依式或小節未圓即便待
下故為沮抑臣僚獻言乞先次施行若係大節妨礙方
許待下尋奉旨依其後吏部復講究開析大節小節事
目頗之川陝推行既久人以為使欲乞其餘路分州軍
文字亦依此施行一吏部七司人吏比之舊額裁省過
半而事務不減昔時雖窮日之功行移亦未盡絕屬者
多緣都省御史臺追喚初無引帖真偽難辨又即吏使
私計會前去欲乞今後三省御史臺追喚部令檢正都
司及臺官押貼子追呼如禮追及輒發遣並生違制之
罪詔吏部一就措置施行 八日吏部言本部侍郎左

四三三

選員閱依格合分遠近去處乞比附尚書右選令以去
行在駐驛處千里外為遠地不及千里為近地又依條
州二萬戶縣五千戶以上為小處亦乞權將州以軍事
縣以下縣為小處從之 十二日殿中侍御史常同言
今後全夫出身以來文字人乞許召監察御史以上二
員結罪保識仍立歲保員數以防冒濫從之 紹興四
年正月十二日詔吏部七司後置催驅司每司於事簡
案令選鄉手分貼司各一名罷本案職事守一催驅點
檢徒員外郎鄭士彥請也 二月二十五日吏部言文
臣全夫失付身之人除已有前項許召行在監察御史
以上職事官委保指揮外所有武臣全夫失付身之人

卷五十四

九

合措置召保今欲武臣去失付身如無干照文字許召
行在見任武臣職事官員謂殿前馬步軍統領官并知
關結罪委保其所召保官每歲不得保過五次今來全
夫失付身之人止憑保官難以一例歲保不得過五次
今欲每歲不得過三次從之 五月九日知臨安府梁
汝嘉言本府承官員陳理去失及保奏恩澤等並取保
官印紙密劄批鑿竊慮其間將死之事改印紙告劄前
未承代欲乞止召在部官員及本府見任官委保從之
二十日吏部尚書胡松年言近臣僚乞廣而舉闕滿
一季無人願就者並送本路轉運司差注左右司看詳
乞令吏部隨闕措置破格注授緣本部見榜舉闕須滿

半年以上欲乞今後更不申明便行破格差注從之
六月二十日吏部侍郎胡文修言近降細務指揮內一
項六曹長貳以其事治有條者以條決之無條者以例
決之無條例酌情裁決蓋欲省減朝廷庶務責之六曹
也今欲乞令本部七司各置例冊法司專掌諸案具今
日以來應干教劄批狀指揮可以為例者限十日盡教
閱報法司編上例冊今後可以為例事限一日閱法司
鈔上庶幾少防人更隱匿之契批之 八月三日吏部言
契勘已授差違待闕官員往往於諸路州縣鄉村等處
寄居多有已丁憂身止等事本處不即申報所屬遂致
虛占窠闕留滯士人乞行下諸路監司郡守有前項寄

卷五十四

十

居官如有諸般事故等仰縣鎮鄰保地分即時聞中所
屬州軍於每月每季合申發闕狀內別項聲說如有違
滯其本處知通當行官吏並依紹興元年已降刷闕諭
限不到斷罪指揮施行從之 五年閏二月二十八日
詔今後官員參部許自錄白合用告勅印紙等真本於
書鋪對讀別無偽冒書鋪繫書即時付逐官收掌候參
部審量日各將真本審驗畢便行給還如書鋪敢留違
者杖一百從左朝奉郎蔡道臣之請也 五月四日吏
部尚書晏敦復言建炎四年六月十四日以前去失告
勅等人合召保官二員欲乞自今後有合審賢之人若
全無干照於保官兩員內召見任監察御史以上官

一員委保陳乞審實放行從之 十五日臣僚言契勘該載未盡濫賞名色遇官員到部磨勘之類吏部施行申乞審量訪聞部吏舞文不能一槩盡公陰為縱舍致有事體一同行遣特異士大夫不平乞令吏部開具今日已前行過該載未盡濫賞名色申尚書省看詳其已後別有該載未盡更不審實庶免稍吏臨時乞取之契從之 二十三日吏部尚書晏敦復等言檢會紹興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指揮官員批毀印紙內白紙今召陞朝官二員委保於所在州軍保明申部照驗續紙用外緣其間有已批書處並無損動留得白紙一全張以上分明見得無隱匿事節難以一槩召保欲乞如有似

卷萬軍(四)

三

此之人令具批毀因依結罪文狀見任人所錄非見任人令於所在州軍申陳將真文印紙赴部並依續紙免召保從之 七月十二日吏部尚書晏敦復言檢准紹興重修令諸堂除人願歸部而就本等合入員關者許陞壓同等名次人令乞應堂除願歸部乞陞壓之人並理前一任差遣從之 六年五月六日臣僚言吏部保奏去失付身之人止據本官所陳及保官畧述出身補授歷任因依竊慮不實乞應去失付身令具家狀及逐任通令佐或同官姓名脚色一本繳連保奏令本部參驗從之 七年閏十月二十一日三省言昨來措置銓量之法雖已立定資格緣其間多有待闕日久或已致

仕之人難以一例罷免詔今後差除並依已立格法其銓量指揮更不施行 八年三月十九日詔吏部非次闕並依舊法施行先吏部申請將每日合出非次闕人以便例名次高下皆集錄臣使月一日併今在利於進而不利於遠利於富而不利於貧利於恩而不利於平進不行之累月士同曰臣僚言吏部磨勘陞陞封贈奏薦之類皆有定法比來吏緣為姦用情上下賄賂公行有自遠方而來一字不圓而退難復回有經歲者有磨勘陞陞偶有前累不礙刑名而堅執不行至損所舉者有條例甚明記以檢尋公案不見留滯不為子奪者甲乙事同甲已施行而乙乃退難者選人改官無可問難非厚有常例不敢投下士夫留滯無所告訴乞立

卷萬軍(五)

三

賞許人告捕仍令尚書省出榜曉諭從之 同日御史中丞常同言吏部人吏乞覓之契上曰官員到部所費如此則到官之後寧免貪取何以責廉令尚書省出榜部門嚴行約束後十年四月二十一日詔新復州軍官員並計職重行科罪不以整會差遣之類如所屬胥吏乞覓原許人告賞錢五百貫九年二月九日御史中丞勾龍如淵言官府留滯莫甚於吏部雖朝廷明立罪禁以約束於前而吏習為常曾不得少戢故乞明戒諸曹即官使各察一曹之吏而姦莫不容各辨一曹之事而滯滯必達凡吏人文書字畫之謬誤出入去未之早晚許從薄罰余並白長吏送大理寺根究重作施行詔劄與吏部仍令臺諫覺察彈奏 十一月七日臣僚言國家

取人之路固非一端而大要不過有二曰堂除所以為不次之舉曰銓選所以待平進之士行之既久得人為多然近日有一級仕籍乃急於堂除而耻於赴部者馳驚相先望降爵旨凡命官未曾歷任並不許乞堂除其間亦有安恬之士雖已經堂除而情願參部者舊法止許歷同等名次人理宜更加優異以示勸獎欷乞曾兩任堂除以上與先次注授一任以上與占射差遣各一次餘依舊法如此庶幾可以銷馳驚之風而機務亦清省矣從之 十四日詳定一司勅令所言本所今看詳刑修到諸命官移任已受告勅宣劄者鮮罷若不因罪犯体量而新任非過滿及見關願候替人或於百日内

卷四十五

七

候考滿者聽並申尚書吏部新任未滿未闕者不在却乞罷之限從之 十年二月二十八日臣僚言建炎四年六月指揮開具濫賞名色十八項紹興七年開生二十四項紹興八年六月又比類九項凡到部參選注擬磨勘奏為等事雖無他濫例以審量厄之非惟暴揚前日過舉亦使士大夫高滯懸嘆動經年歲欷乞罷吏部審量指揮從之 十一月二十六日臣僚言昨來指揮應權官有擅去者乞將時暫權攝職任到罷批書因立法禁而僻遠去處不曾被受以故多不批書及到部有司執文並不放行參選詔吏部檢元降指揮門首曉示仍過牒諸路 十三年六月十日臣僚言切見川廣

窠闕定差來上者往往抵牾乞以吏部四選逐色置號簿各二扇一納御史臺一留本部行下川廣依准起置遇川廣用字號定差差遠以細狀申部以逐號單狀申蔓各注於簿從之 八月二十日臣僚言勘會官員去失初補付身係召監察御史以上職事官一員常法陞朝官一員委保而去失印紙之人止召陞朝官二員委保切詳印紙照驗歷任有無罪犯最為緊切欷乞依去初補付身例召保施行從之 九月十四日吏部勘會除二廣有非次經仗調季闕殘零闕外四川運司見今止有季闕若以四等置符季難檢察欷乞以守倅簽判知縣縣丞監當檢法官七色置簿二面一納臺一留部

卷四十五

七

如本處報到定差狀以千字文為號於本部事日下未書行遣因依報臺小使臣以親民監當二色選人以職官令登錄參司理司法司戶簿尉監當帳司檢法官十色各置定差簿二面並從之 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詔京西湖北淮南州軍應有立定到任任滿酬賞去處如罷任在十三年終已前並依舊格推賞君在十四年已後到罷並依元格上減半推賞 尚書省言州縣履歷頭屬太慶二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南郊赦勘會官員犯罪先次放罷後來結斷止條杖管公罪為有再得指揮仍舊放罷吏部見理後來年月降罰名次可特與理先降指揮年月施行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六日詔除去

罪從之 十七日詔今文武官功賞轉官合給告人並命詞行下 七月十四日詔自今後應呈試出官大小使臣未經呈試不許堂除雖係御筆內批特差亦許執奏不行仍令吏部官每季前去同共監試一次餘依本部見行條法內願試七書義人聽仍附武學臣試月分試七書義二道依文臣銓試舊法十人取七人與免射弓 二十三日詔今後添差官不得兼權州縣正官及公庫等職事如有違戾所請俸給並計贓坐罪 九月十二日權吏部侍郎魏^也劄子凡陳乞恩澤恩例之類如有經臨安府陳乞之人止用行在及浙西安撫司兩浙轉運司臨安府見任官并已參堂參部官作保仍依

奏萬軍查五

五

去失法年終通不得過五次餘官並不許作保從之 二年七月十三日吏部言乞將廣南東西路轉運司每季差過文武臣差違文字從本司實封隨案分寄差使臣或差軍一員一人管押赴省部投下其該差所給付身印從所屬部分限一日發放教劄告命去處下都進奏院拘收類聚當官對名件齎付元差來人收管交付逐私不得衷私發故所有不該差注省符其餘給付身去處並依此施行從之 三年正月六日吏部狀應文武官及選人校副劄下班祇應等人該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登極赦並與轉一官資到今陳乞未見盡絕若不申明歲久別有冒濫乞自今降指揮日立限半

年陳乞如出違限不許受理詔依其四川限一年陳乞從之 三月二十一日詔將四川不該定差礙注川人同任窠闕並令吏部出榜召本貫內地而名籍見任四川差遣因事到闕人注授餘依見行條法今後准此 四月十六日詔近來諸路州郡添差差遣並無員額可措置立定員數以為格法令檢正都司將朕印位以來報立格法并革弊指揮依樞密院編修成冊閣送尚書省 八月五日吏部侍郎李浩言先准乾道三年正月六日旨揮文武官依教陳乞覃恩轉官自今降旨揮日立限半年陳乞合至今年七月初六日限滿緣限外尚有諸處申到至今未得盡絕乞更與量展日限施行詔

奏萬軍查五

六

更與展限半年仍自今降指揮日為始十二月四日成都府潼川府夔州利州路安撫制置使兼知成都軍府事汪應辰劄子奏竊見祖宗時凡籍于銓曹者必欲其入遠所謂遠者四川二廣是也熙寧三年始定八路差官法昔之籍于銓曹者委之各路轉運司如蜀中則必以内地人參錯其間若州若縣各有員數方天下全盛仕進者眾雖不拘以入遠之法而內地之仕于蜀者尚不乏人分注之法猶可行也今蜀地僻遠險阻非人之所樂趨至於或隨踪或避地而家於蜀者類不下二十年其資皆蜀人矣乞行下川夔四路轉運司合使窠闕更不分川人內地人只今以名次依格法差注實為允

當從之 四年二月八日吏部言應四川因事到行在
之人許借四川轉運司定差案關依條指陳三處從本
部會同進奏院如係三年以上合入案關印出榜令參
部依本部格法注授所貴可以發遣歸川從之 八月
十七日詔吏部將應監司郡守按發放罷止係公罷之
人今後到部止與放行注授先按前是叙復右朝散郎
奉聖旨改正正氣檢照近降旨按先按前是叙復右朝散郎
後未勘得止係公罷如係司郡守按發放罷止係公罷之
官員前在差除終滿限如係司郡守按發放罷止係公罷之
發若與先時差除終滿限如係司郡守按發放罷止係公罷之
例及資序在上人皆被阻礙故有是命 五年二月二十
五日詔吏部將文武臣轉官內有礙父祖名諱合行寄

二萬四千五百五

理之人開具因依出給公據理作付身 六年十月八
日吏部侍郎張津言契勘待闕應之官違一年在舊法
別差官況今在部員多闕少待次愈遠乞自今除程外
並以半年為限如違即許已注下次人赴部給據前去
交割今檢會紹興六年五月十六日已降旨揮淮南路
已注授官應赴之任違限半年許報所屬別行差官詔
依其淮南州縣官限與減作一季 十一月六日南郊
赦書應文武臣校尉尉下班祇應昨來該遇覃恩合該
改轉官資之人竊慮四川二廣駐劄諸軍陳乞出違條
限并有限內申發到部有司執文不與放行甚非覃霽
之意可令吏部將限外已申發到部先次放行其未曾

宋會要 職官八

陳乞之人自款到日與限一季經所在州軍自陳依已
降赦文改轉 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詔訪聞赴部注授
或求堂除在旅日久之人尚多仰三省樞密院疾速照
應依格差注仍令吏部措置注擬毋得留滯 會都道三
日八月二十二日命 八年二月四日詔吏部行下八路
今降指揮到日並依舊法其替闕不曾授到付身自不
合赴上雖已成資並不理任如有在今降旨揮之前已
成資之人其所受差遣與資序一等即與放行如係越
等亦不理任從吏部侍郎汪大猷等請六月八日詔令
吏部長貳將尚右侍左侍右文武臣盡數括實置籍是
出身履歷并改功過等類吏部合有各籍與數惟尚左

卷一百一十四

有籍若遇在國已不備如尚右侍右無之問本不曾置
籍後各選年武官蓋括實置籍如法置籍過有差除資
或將各選年武官蓋括實置籍如法置籍過有差除資
籍仍於九月終檢察遠為庶幾若武人吏部特差注入
籍考故九年六月六日中書門下省檢正諸房公事兼
權吏部侍郎俞召虎言竊謂吏部之任既為銓衡品目
繁多又不能取必於一定之法而傍出為循習之例其
求於法而不得則委曲引例以為據今四方之來者或
以注擬或以磨勘或陳乞恩賞或理雪過愆軍功死事
歸正歸明體尤不一必由銓部惟吏之聽至有某事不
應得則引其例以予之某事所應得則引其例以沮之
以為乞取之要當官者深思孰計期有以革絕之其如

郡未申到闕狀本部不敢作闕以使愈見積壓在部人
乞自今遇有除程遠之官條限更過三十日不以已未
報所屬並不許放上本部一面照限使闕從之 十月
十六日詔四川添置歲廟身差曾經十三處立功之人
不以將佐並與差注減半請受四路州軍分上中下三
等添置員數仍下逐路轉運司定差使闕 二年五月
五日吏部侍郎蔡洸言諸處闕狀多不限申到每有事
故欲得其闕者往往計會本處匿而不聞俟其泰選方
令申部及闕出幸人不知便行指射期於必得今之在
選者以侍右言之亡慮千百計每患無闕可處自今諸
州及轉運等司所具闕狀不依條限申發計程違限千

卷萬畢奇五

十一

里以下一月千里以上兩月及諸州非泛事故闕因人
陳請見得不曾申部並許從本選具當職官職位姓名
申高書省取旨從之 既而淳熙三年三月十四日吏部
侍郎司馬任言乞下諸路轉運司州縣通判除委
無通判罪至處委以次官監司委通判申部
遇有到罷事如人於審日內縣中法科罪仍令四選
官從本籍帶切十一月二十七日吏部尚書蔡洸言本
部自來所有未得中者合明行申明一本部見使四
川諸司屬官窠闕日經使曉示候及一年如無官指射
並乞行下四川轉運司依本部是行格法差注一次若
本司兩經集注無應選人願就更不作選闕候該差人
給降付身訖却依舊本部使闕一官員陳乞磨勘轉官

乞並行根檢案證之照如有隱減年甲即從寔聲說因
依寫入告身曾經磨勘之人告內已行書寫年甲若有
減落仍從改正批鑿一官員錄白付身乞並不許添注
貼改州軍委官對讀責所委官吏結罪保明無差漏狀
申州州繳連申部將來或有異同具所委官吏姓名申
取朝廷旨揮一應陳乞遺表致仕恩澤等如限內經州
軍陳乞日除程外限半年須管申發到部限外更不施
行一臣僚日前合得恩例已給公據後來責降除見責
授散官并安置居住人外如繳到本部已給公據並與
依條收使施行選人酬賞不即循轉乞不許於改官後
作減年收使並從之 三年八月四日詔應命官泰部

卷萬畢奇五

十一

而年甲不實欲冒注授者與展名次半年若磨勘而年
甲不實欲冒轉官者與展磨勘一年限一月許自首改
正 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吏部言欲自今命官到部會
到刑寺有公罪流以下過犯未結絕者令吏部告示本
人如願就刑寺結絕者即今開具三代年甲鄉貫脚色
所供詣實因依廿伏朝典狀中吏部經備所供關刑寺
泰照元犯兵事因申有結絕如不願就刑寺供具即聽
候本處結絕施行從之 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吏部尚
書韓元吉言銓量之法最為近古乞自今應知州軍知
縣縣令合銓量者於癯老疾病之外取其履歷若有過
犯雖不曾推鞠已經赦宥並令長貳酌其情理輕重若

難付以川縣之寄者詳具別後次等差遣仍具事因申
 都省及閣燁御史臺照會從之 三月二十七日吏部
 三處立戰功已離軍人已降指揮劍置破格赦廟每
 州差二員減半請給今乞改作添差許修武即以上指
 射如親民資序人與添差諸州軍兵馬都監監當資序
 人與添差監當場務並不釐務仍許添差兩任小使臣
 校尉每州亦差兩員親民資序人與添差諸州軍兵馬
 監押監當資序人與添差監當場務校尉添差指使並
 不釐務大小使臣內有願作歲廟者聽從之其後六年
 添差下四川轉運司則開出榜差注亦從之五月二
 十一日敕令所重脩吏部四選通用令諸犯職罪若私

卷一百一十五

十三

罪情重科未陞任承直郎或無舉主及停替未成資
 並不在選限即成資後因前任過犯該停替聽與選從
 之吏部開注司馬修定閏六月十三日吏部言六
 部郎官就理閏陞條請即官任內該閏陞者並通寶歷
 年限聽理合入資序本部契勘即官昨任外官日雖已
 閏陞其間於常格合用任數外多有餘剩月日若止自
 曾經閏陞其間於常格合用任數外多有餘剩月日若
 止自曾經閏陞之後別理考任不與收使則與外官無
 異而即官就理閏陞專條遂為虛設矣詔吏部依即官
 見行條法施行 十二月十五日詔自今吏部窠闕並
 令銓曹過守見行條法不得以堂除為名先是殿中侍
 御史江澤言

朝差除未通判幹官稟關蓋付銓部堂中無關可
 格按而下復為堂除所奪者故有是命 中資六年正
 月十六日吏部侍郎兼權尚書程大昌言乞將已射闕
 該銓量人如實病不能赴銓且於闕榜之例注說係某
 人射下見病候銓量不以其何假故通過十日許他人
 射注從之凡注闕三員外不許別換今既占他人
 射注從之先是大昌言在法大他小使臣注應銓量差遣
 凡注闕三員外不許別換今既占他人射注從之先是大昌言在法大他小使臣注應銓量差遣
 凡注闕三員外不許別換今既占他人射注從之先是大昌言在法大他小使臣注應銓量差遣

卷一百一十五

十四

日非歸正人而同在本州軍在內知識官一員御雖州
 軍者非 其初離軍人亦於保官二員內各未離軍
 時同營官一員並後所屬結罪委保正身不係承代詐
 冒到部須經長貳親加引問照驗方得放行添差 九
 月十六日明堂赦應官員任滿批書并四川二廣陞改
 考第舉主定差使闕恩例名狀有小節不圓取會留滯
 並許就行在召本色官二員委保先次放行案後取會
 如有違礙依條改正自後即十二月五日吏部侍郎尚
 輝言川廣擬官以道路回遠徑赴本路轉運司恭司注
 授各不逐季申發於是有積壓之弊今乞令逐路應有
 恭司官每月先具所理恩例名次申部本部以所申置

籍抄份每歲奉司官脚色置籍申部庶幾定差文字到

日本部得以稽考至於差注不公者許集注官先經各

路本司次提刑制置經略司陳訴令各司受理互察徒

之十一日詔自今諸路州軍非泛申發京官選人大

小使臣身亡事故之類並以每月所申闕狀實封差人

赴長貳廳投下即付逐選施行先是以諸路御史余瑞

日吏部侍郎閻蒼舒言乞令諸路漕臣將所部州軍每

州專委通判一員三衙并駐劄諸軍令主帥各委將佐

一員將諸軍及外路州軍縣鎮鄉村使臣校尉如遇身

亡事故人當日專狀供申本部訖仍取索付身闕報本

州批鑿身亡月日給還本家上曰如此闕防則可絕偽

冒承代之弊於是詔依所請如有違戾其所委通判并

將佐取旨施行十四日詔吏部四選各於歲首刷四

川定差二年以下及見闕差遺共一百闕以待因事到

闕之人注授先足利州路轉運司四選承差三年

月刷三年二年以下及見闕差遺共一百闕以待因事到

注授先足利州路轉運司四選承差三年

注授先足利州路轉運司四選承差三年

卷萬軍查五

十五

卷萬軍查五

十六

有是八月十一日臣僚言乞旬今見任執政臺諫子孫

並與祠廟差遣特許理為考任者即日並罷應歷過月

日仍許他日通理詔吏部條具以聞既而本部條具

詳子孫京官監當并知縣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任一任見軍祖臺諫子孫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人觀一任見軍祖臺諫子孫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宰執而臺諫子孫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合資序而臺諫子孫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一資序而臺諫子孫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從如資序而臺諫子孫資序并運人使一見臺

選入內選人須注闕限有舉主人先是檢吏部通差京朝官

京朝官主官管官以下則用選人故有是詔則八年閏三

月六日詔吏部目今差注兩淮州軍差遣令長貳精加

銓量八月一日詔吏部陳乞陣亡恩澤及委保宗室

女夫不許雜軍揀汰使臣作保九年二月五日詔諸

注官不注本貫州因父祖改用別州戶費者同應

於本貫者不係本貫而寄居及三年或未及三年而有

田產物力雖非居住處亦不注本貫即本貫開封惟不

注本縣就注吏部條具宗室寄居及三年或未及三年

自今每歲首止刷一年以上闕因事到闕人指射其

見闕去處更不刷從之十二月三日詔自今應不

宋會要 職官八

釐務並不許為舉作釐務從臣僚請也 十年正月十
九日臣僚言乞下二廣轉運司所有定擬窠闕須候省
割給到差劄方許赴上不得先令就權如有不可闕官
去處即於州縣見任官內選委時暫兼權從之 二月
八日詔自今吏部注授沿邊職官縣令兵官此尉並令
照應格法銓量人材此是臣僚言朝廷除授既重內地
皆老庸劣過化之人不稱職故有是命 十一年九月二日
臣僚言添差之員宗室故黑諸軍揀汰與夫近時十三
處立戰功人歸明離軍忠順官非泛恩例其類不一宜
痛加裁抑縱未能盡削冗濫邇來添差中有元降指揮
帶任滿史不差人者及其任滿仍再差人有令再任有

卷四十四

十七

差待闕源源不絕乞重行相度今按遵依元降指揮不
差仍不創置從之 十二年十月八日臣僚言今年冬
祀大禮制教所差朝士尚有餘者而吏部所差官亦已
備足拾此之外了無所用而吏部自八月間即疎闕門
不許放京朝官朝辭其見在部者皆拘廉不使去且以
九月論之至于暮冬無慮百日當此感寒羈旅柱玉之
地勞費無益乞下吏部將見今到堂并在部人除已差
官數足外其不係被差行事者並聽辭謝而去仍乞自
令如係大禮年分並前期兩月盡數差定做此施行從
之 十一月二十二日南郊散勘會官員任滿批書印
紙多有小節不圓見擬注授陞改并四川二廣陞改考

第奉正定差使闕恩例名次應得格法緣本路轉運司
行遣或州軍批書不依條式及小節不圓致取會留滯
有礙奏選並許令就行在召本色官二員委保先次放
行案後取會如有違礙依條改正明年九月 淳熙十
六年二月四日登極教應文臣承務郎武臣承信郎以
上并內臣及致仕官依紹興三十二年教文並與轉官
不隔磨勘仍依當月二十四日續降指揮文臣中大夫
武臣承宣使以上并其餘礙止法人並依條回授選人
校副尉下班祇應在職任并歲廟入並特與補一資已
係承直即候改官了日減二年磨勘仰所屬曹部更切
檢照當年已行體例毋得增損漏落應命官因臣僚論

卷四十五

十八

列或監司守梓按發不曾經取勘一時約作過犯可並
與除落依無過人例施行 八月九日吏部尚書顏師
魯言尚左見榜四百餘闕而奏選者纔二十五員尚右
見榜人百餘闕而奏選者三十六員因而考究得縣令
五十餘處元係侍左窠闕中間闕借因循未選欲乞將
尚左元借縣令闕悉歸侍左及尚右出闕經及一年以
上無人願就即闕侍右從條通差展幾四選通融無不
均之患從之 二十四日權兵部尚書兼知臨安府張
栢言切見小使臣添差之闕州郡皆有定員總為闕四
千八百七十有九今赴部注授者纔千餘人尚左等處
可以類推矣若添差之人止令照闕注授則於州郡未

為甚嘗今乃有特派差之說投厥朝廷徑指闕次初非
定員亦無特官惟擇近地州郡源源而奉至於本府尤
所爭趨欲乞應添差官員亦無並令赴吏部照開差注
詔諸州軍添差官除依條法指揮差注人外今後不許
創闕特差見任人令終滿令任任滿更不差入 紹熙
元年十月十七日吏部尚書言鄭僑言度壽赦至今已
及五年尚有陳乞理當公擬者登極赦至今將及二年
尚有未嘗陳乞轉官者欲乞將度壽赦截日終續有陳
乞理當公擬之人並不許給其登極赦與轉官資乞自
赦降日除程以二年滿日為限過限陳乞並不放行從
之 十二月一日中書舍人倪思言吏部回選有名籍

卷四十六百十五

十九

簿凡文武臣僚御貫三代出身歷任勞績過犯莫不具
載每朝廷除授吏部注擬登諫論列給合繳駁皆於此
有考臣逆者嘗取而恭照乃是數年前所定者後來陞
降與夫合書功過咸不許備後乞再令吏部委各曹即
官重加編類自後或有陞降功過以時注鑿月為點檢
庶幾不至差誤從之 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吏部侍郎
羅點言銓量之法尚有古人遺意欲乞今後應合銓量
官並於三日內赴部不許備習歸鄉銓量度錢法意不
至盡廢 十一月二十七日有知敕官員任滿批書紙
印多有小節不圓見礙注授陞改并四川二廣陞改考
第舉主定差使闕是例名次應得格法緣本路轉運司

行遣或州軍批書不依式及小節不圓致取會留滯有
礙參選並許令就行在召本色官二員委保先次放行
案後取會如有違礙依條改正 同日敕應承務即以
上使臣不同贖罪降充監當人如後來列無職私過犯
並與牽復差遣或不因罪犯乞折資注授若無規避理
元資序者聽 同日敕承即以下已授左遠未赴任間
丁憂服闋并州府依條保明到選人陳乞祖父父母
老疾合得家便恩例其間有不曾連到保明正身并勘
驗公擬致礙參選注授之人可令吏部特與放行 同
日敕承直印以下犯公罪杖笞赴部注授會到奇見有
公案未結絕合取旨之人且與放行參選後有特旨即

卷四十六百十五

二十

係特旨改正 三年六月七日臣僚言京官選人所注
差遣許以私計不便聽從兩易其間有名次稍高者得
指射近地位闕待次之間或以廢疾或貧乏規圖厚利
便欲與人對換又有名次稍低無闕可入遠不問地之
遠近闕之高下注擬而歸恃其富厚尋人兩易有此姦
欺欲乞戒嚴吏部今後有兩易差遣人須管親身赴部
陳狀長吏審驗詣實方許對換吏部看詳欲從所乞外
仍須闕期相去一年之內方得對換差遣從之 十二
月十日吏部言看詳當建安撫趙汝愚等乞減罷汀州
冗官事今乞將武平清流兩縣承闕特從省罷其上杭
縣係有統治去處就罷檢踏官就差縣丞兼檢踏官

職事却減罷主簿一員仍將添差福建路安撫司準備
將領汀州駐劄不釐務一員并添差監押不釐務一員
添差監在城商稅不釐務一員並行省罷所是奉州
申乞將添差在城商稅大使臣一員改注汀州訓練禁
軍小使臣二員一員改注汀州寧化縣苦竹寨巡檢一
員改注汀州從殺盜賊官關並從所申與差注年未及
六年曾立戰功人內訓練禁軍一團先注曾立十三處
戰功人次注曾經隨軍被賞立功人並須親民資序年
未六十如榜及半年無上件人指射注親民資序應村
武人從之 紹熙五年七月七日登極赦應命官犯公
私杖以下罪元元職濫者可免理年舉主並與依無過

卷一百一十五

十一

人例施行 九月十日 大明堂赦文官員犯罪先次放罷
後來結斷止是答公罪為有再得指揮仍舊放罷吏部
見理後來年月降罷名次可特與理先降指揮年月施
行慶元三年南印赦嘉定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同日赦應命官酬
賞因犯公罪須候一任回方合推賞者若經今赦合依
無過人例便許改使續元三年南印赦同日赦文武官陳乞
奏為各有發奏期限其間有未入限前發奏并不填貫
日却係在應發奏月分或保官滿行聲說作保次數並
特與放行續元三年南印赦同日赦應命官員任滿批書印然
多有小節不圖見礙注檢陞改并四川二廣陞改考第
舉主定差仗關是例名次應得格法緣本路轉運司行

遣或軍州批書不依條式及小節不圖致取會留滯有
礙奏選並令就行在呂本色官二員委保先次放行案
後取會如有違礙依條改正嘉泰三年南印赦同日赦應命
官犯私罪杖經今十二年職罪杖以下經今二十年有
五人奏舉公罪杖私罪杖以下經今七年或元因注誤
或法重情輕並有三人奏舉者許今後不礙選舉差注
其犯公罪杖私罪杖以下經今十二年公罪杖以下經
今六年有二人奏舉者今後與依無過人例施行若公
私罪不至勒停特旨勒停加舉主一員公罪杖合該勒
停之人與增展二年并加舉主二員亦許依無過人例
施行以上並須情理稍輕及被坐後來各不曾犯職私

卷一百一十六

十二

罪並聽於所屬自陳內承直印以下犯私罪杖職罪杖
不礙選舉差注若舉主考第比無過人例合磨勘者奏
裁其犯公罪流非用刑慘酷及拷掠無罪人致死及失
入死罪之人如及二十年不曾犯職私更加舉主一員
在內於刑部在外於所任州軍自陳保明申奏亦與依
無過人例施行嘉泰三年南印赦同日中書門下省
言三省堂除選人闕不及百數而選人之在吏籍者一
萬三千四百餘貫顧何以能盡滿其欲徒長奔競之俗
與留滯之歎今措置欲將建康府轉般倉等五十闕並
發下吏部審定資格差注外餘左藏東庫等四十五闕
其間多是與京官使臣通差合依舊存留三省使關仍

降官放罷照應三許受官觀歲廟指揮施行如命官犯職身經勘鞫招伏事狀明白並照見行條法 三年四月三日詔復州荆門軍條襄州軍今後不作違郡使關八月二十九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諸路屬官今後並不作差注本貫及居止在本路者見任人令終滿已差人聽兩旁添差不釐務者非詔已投未赴上人如無人兩旁者許於吏部退關先注投本等差遣其坑治司屬官止避本貫及居止處 十一月五日南郊赦文臣帶職朝奉即以上該遇大禮奏薦合齋印紙經保明州軍批鑿幾次緣其間有漏行批書若候行下批書訖具鈔委是迂枉如失於批書本部見得不遇次數與

卷四十五

二十五

先放行 四年二月三日臣僚言國家銓選之法關防嚴密載在令中昭若日星往往有司失於奉行遂致姦百出外而監司州縣沉軋閱帳不即申發而胥吏即吏賞弄闕次專務隱藏銓法之害莫此為甚在外州縣官有到罷事故等居待闕官有非注事故或關到合行之官而違限不赴或見任去替半年未曾注投替人之類一時官吏隱而不聞至有下政指論前官事實而味之政替者或有丁憂人直至服闋奏選而自告言者或有見任官事故而監司守臣差人相憐利於魚局所得而不許入闕狀者或有親戚待闕他州知其事故計囑不申徑用占射恩例作遠闕指射而卒得近見之次沉在

法不依限申部杖一百吏人三犯勒停當職官奏裁諸州令轉運司從本部並申尚書省如有情弊根勘具奏法非不嚴而外之監司州縣視之其使選部無由得知此所謂沉軋閱帳不即申發之弊也諸路有日申有有三日再申有月五類聚別申千里以上限一季申多是無國罷役書鋪或火下及代名守關親事官公然與在選吏貼并顧書人就前路或諸門接見承旬厚致賂遺取買閱狀收藏在家作暗關出賣聞有齎赴進奏院者被院吏擅行開拆以抄錄照用為名或有州縣經關進奏院或報進奏官亦與書鋪選吏通同賞闕候其當次一射可得沉在法應出關而吏人漏落蔽匿各杖一

卷四十五

二十六

百仍降一資又藏匿見行文書有情弊者以盜論諸盜文書徒二年不以赦降原減法非不嚴而內之胥吏即吏故為安倖使差注不行此所謂賣弄闕次專務隱藏之弊也乞備坐條法申嚴錄板行下務在遵守外而監司州縣須管依條限申發閱帳內而胥吏即吏不得獲行賣弄闕次稍有違戾依法斷遣贖重者以枉法論當職官依條從本部具奏取旨度得闕次流通士夫免留注之數從之 五年三月十一日臣僚言乞初仕通人不許任與州郡京官注屬官人 許喚選人關合該堂除人不許送却越次注投六部架閣人不許冗流得以充數已降承不得與親民差遣指揮人不許復任監司

郡守已經除授遠地不肯赴上之人不許別與近地差遣從之 十二月二十五日詔今後以恩例添差之人每歷兩任方許陞一等差遣著 法以臣僚繳奏浙西兵馬都監傅昌世歷分未滿而僥求驟陞路餘故有是命 六年五月十四日詔吏部長貳嚴行約束本吏人吏將應干見行及日後承受到文字須管先次疾速行遣不得注滯如有小節未圓續行取會改正其餘皆部依此施行 原本空 字應恐當行人吏理及致使官員命六月二十四日臣僚言川廣定差之法蓋為地遠窳闕少人願就故行下各路潛司就近差注所以便遠方之人也今在部注授之人見川廣窳闕內

卷萬四千六百五

十一

有見次俸祿差厚賞典又優印求闕節指射行下據奪使已定差之官狼狽而去其間亦有內地急祿之人萬里經營卒至失所者乞使部將已發下川廣潛司定差窳闕今後不許在部及干堂人指射據奪使定差格法不致廢壞從之 慶元六年七月十三日臣僚言寄居官或侍闕丁憂事故所有州縣自合按月具申吏部以憑用闕今丁憂徒去事故已久吏部尚不及知人皆恨其遠次故多不敢注授見任官或有丁憂事故者所任州縣自合催促以次官如 之任今有占留正任之闕應副親故之權攝坐闕歲時之久始遞受代之人官吏到能自有定期秋滿當去今日京秩以上指日終

更類多先期迎迓若夫選調則又不然貪求舉削既滿之後復踰數月遠涉歲時始獲交承若廢疾之人不堪赴上自宜退闕俟其到部別與 今限踰年之法故前官欲解罷而不能後政欲趣上而未及夫是四弊皆墮底銓曹之法乞令吏部嚴行約束諸路州縣如寄居丁憂事故者仰本州須管於當月中部在任有丁憂事故者不得差人權攝亦仰即時移文催促以次人赴官如或違戾監司覺察按劾重寘於法如在任既已終滿不得巧計妄作補填即仰催促後官赴上至如疾病有妨之官乞行遵守條限不得逗遛月日若妄係篤廢疾不能舉動者闕到不拘踰年之限止限一季許後官陳

卷萬四千六百五

十一

乞勘會保明申部赴上從之 二十三日吏部言選人初官注授差遣未赴任間丁憂服闕到部在法仍許理元泰部月日名次并恩例別行注授委實允當今來契勘初官有元赴部注授差遣待次六七年已曾赴上而未及一考丁憂罷任服闕到部之人既緣未及一年考不許注破格經任窳闕却又以其非未赴任之人不許理元泰部月日名次恩例其在部注授盡在衆人之下反不及未赴任之實為可憫今相度欲將初官已到任未及一考丁憂服闕到部之人 折未赴任人仍理元泰部月日名次恩例注授庶得均平從之 嘉泰元年九月二十三日臣僚言孝宗皇帝裁抑添差載諸聖

政永為成憲今日之所當遵守比歲以來私情倖進不顧格法干求添差以希見次資緣競趨尸祿者有恐授之嫌釐務者有侵官之患為庶幾則不照條法之當否為戚里者則不問服屬之親疎一槩攀援委是冒濫乞今後除授添差等官如宗室隨龍歸正離及朝士補外從條合行注授外其餘越法踰制悉行杜絕如戚里等有特旨及有經朝廷陳乞添差之人並送太常寺契勘服屬已遠即從大臣執奏給舍繳收不得性授其他無添差恩例之人並不得輒與添差從之 三年五月六日 祕書丞魚權尚右即官鍾必萬言伏見諸司陳乞大禮奏薦與致仕遺表恩澤其獎莫甚於右選而臨安

卷四十五

二十九

為多且人之有無子孫第姓孰詳於鄰里鄉黨今不保奏於本官而保奏於臨安以為寓居之久其為詐冒必矣銓曹何從而察哉所以擬者保官也覈實也保官不以為詐覈實不以為偽銓曹雖欲不信可乎所謂覈實者不過行下廂鄰鄉為勘爾若夫保任之人又有不然者凡武臣參選印紙多留書鋪一遇召保書鋪徑將印紙批上而保官初未必知也欲望中嚴覈實保任之前犯者官則銷印吏則決配若書鋪擅將保官印紙批上者罪亦如之庶幾少蒙冒濫之虞吏部勘當今後陳乞大禮奏薦致仕遺表恩澤須行下陳乞之家所居廂鄰官司責立罪狀保明具申仍召保官二員並給立降官

罷任之罪批書保官印紙本州官吏再行勘驗方許申奏所有武臣參選從條合齋真本付身印紙赴部呈驗即時給還書鋪更敢收留擅將印紙批書作保乞行法既從之 二十六日 監察御史陸浚言尚書六曹皆號法守之地條格品目吏銓尤為詳密比年以來銓法滋弊人有倖心臣嘗推原其故其始蓋起於廢法而創例也夫法不足而例興馬不知例一立而更甚乘之異時比附並緣寢夫本意於是例用而法始廢矣欲望申飭吏部自今後一切遵用淳熙重修七司勅令格式申明及當時臣僚所進表文後所乞事件外所有前後循襲成例者非有申請畫降旨並不許承用違者重寘典

卷四十六

三十

憲從之 九月二十八日 吏部言臣僚奏請乞將川廣漕司定差之闕不許在部及于堂人指射據等本部見遵從前項指揮照得四川所榜選人窠闕止是教授監當及四路運司主管帳司其合得在外指射恩例之人似恐入闕稍艱無以應副今欲照指揮內止該職在部之人不許指射定差窠闕外乞將四川合得在外指射恩例之人亦許指射運司定差員闕庶得四川在外指射人入闕稍寬從之 十一月十一日 南都敕文應官員昨該遇覃恩轉官備資之人立限已滿竊慮其間偶緣事故出限若在今以已前申陳到部者並與放行 二十六日 臣僚言諸軍機幕參贊幹辦等官專待右科

前名此乾道之制也比來納粟出官或務場終滿冒授
計議乞行釐正詔計議官主管機宜文字幹辦公事依
指揮差武舉人其餘窠闕並照舊例施行 十二月十
七日考功郎官王闡禮言竊見近者臣僚陳請選人歷
四任十 考而實歷監當獄官縣令各三考者與改入
官見蒙朝廷行下本部遵守施行茲因足以振拔滯滯
收拾遺材然而應格者終少且縣令獄官誠為繁重而
監當蓋有優輕者今有或為縣令兩任獄官兩任以不
曾經歷監當之故四任十二考雖足不敢放行區區愚
見以為有不任監當而曾任縣令或獄官兩任者許理
為監當之數如闕縣令獄官一任雖有監當兩任不與

卷萬四十五

三十一

通理庶幾寔歷重難之人應得上件資格伏乞詳酌施
行又近日陳乞四任十二考之人任考雖足其間縣令
獄官監當任內偶因丁憂事故以理去官一任之內所
少或一兩月或十數日便以不滿三考告示不該放行
以故應格者尤眾欲乞將曾歷過上項三任之人每任
實歷三十箇月便許理為一任但須監當縣令獄官通
滿九考方理為實歷如此則絕長補短人被寬恩天下
無遺才之嘆從之 開禧元年閏八月六日臣僚言六
曹之設皆為法守之司而吏銓為尤詳條格品目炳若
日星比年以來創例廢法循習滋久流弊有不可勝言
試以一二言之諸文學遇赦許注官法也今乃以公私

宋會要 職官八

試曾中及已用覃恩幸學恩例陞甲推恩後又欲用為
免待郊祭部果法手諸黃甲已授差遣丁憂事故人服
闋到部許同在部人注授差遣法也今必欲占射未便
闕果法手諸初注權官任內不許備資雖奉特旨收使
者執奏不行法也今乃却於未赴任間多方圖謀酬賞
資程欲作正官理為考任果法手初官不許差辟法也
今乃却於部中注授差遣後程欲作經任人以圖辟差
遣果法手在法應得備資以上酬賞不許留後收使今
有選人未轉至承直即改官後却欲符選人時所得酬
賞作京官磨勘收使果法手在法諸已授闕不許退換
擬定三日內許換經使闕一次今有已授差遣出三日

卷萬四十五

三十一

限雖一兩月後亦別作緣故退闕仍欲占射非次闕果
法手凡若是者得之者不以為恩不得者適以為怨吏
姦乘之比附並緣請囑公行祖宗成法蕩然無有欲望
申飭吏部自今以往凡有成法者不得援例引用庶幾
律門杜絕從之 二年九月十三日明堂赦文應命官
管押綱運偶緣元差官司失於照應致有年及六十以
上或無舉主未曾到部及謀利場務監官并有進納雜
沅與夫特奏名并差別路官管押或陳乞釐革之人但
所押錢物別無少欠見礙推賞可特與放行一次 三
年九月十一日詔應任極邊差遣人不願備三次與減
常員舉主兩員次邊與減一員息科出官人一任理考

四五三

者極造差遣與理而考次邊與理一考半並及三考方
許引用自今降指揮之後如有赴部注授見闕之人即
欲與就部出給理當減員增年公擬如京朝官選人大
小使臣應赴邊任出邊一季不之任人日後參堂到部
並不得與授差遣 嘉定元年正月九日臣僚言改官
必班見舊制也或經得差遣不妨赴班改官必作邑舊
制也或別得差遣遂免作邑至如陞改之員已定特許
附班薦舉之章有礙委曲收使或闕已授而尚鈔未上
別圖改注或闕未出而先乞當闕阻道後來或不合奏
為而特與放行既開方未之門後令已往者援例或不
許收叙而特與改正既已脫去罪籍仍還積下磨勘辟

卷四十五

差者不問實歷之有無換闕者不問闕次之遠近甚至
出身定於補官之初或板援親屬而改換進士限以科
舉之制或未嘗中選而出官已往之事誠難盡行追改
更化之後豈容一切因仍欲乞明詔中外自今一遵祖
宗成法凡後來所行與成法相戾者並詳放行從之
三月七日臣僚言欲節財用當先汰冗濫之員欲汰冗
員當先革添差之與數年以來凡添差者皆實緣而得
之尤為冗濫欲乞自今以始除銓曹添差自有立定正
條法差注外所有堂除及持旨應文武臣添差差務不
應務並行任罷詔各令所屬條具取旨施行 四年十
二月二十八日吏部言臣僚檢會凡疎劾放罷之人率

以二年為限方許授祠祿祠祿任滿然後取旨除授乞
下部照累降指揮遵守本部照得京官按劾之人以二
年為限方授祠祿其選人止有縣令限年奏選指揮餘
官並無限年條法令措置欲將選人縣令任內經臣僚
或監司郡守按罷如曾經推勘體究之人罪狀顯著者
昨降指揮放罷滿一年奏選今欲展作二年後方許陳
乞奏選內有雖不曾經取勘體究而按章內聲說賦濫
明白自放罷後並合滿一年半年方許陳乞奏選其縣令
為監司郡守一時按罷按章內無賦濫等實迹只是職
事曠弛者滿半年後奏選其餘選人任職官縣丞判司
簿尉教授屬官監當等內監司郡守按罷其賦濫明白

卷四十五

者雖不經勘體究欲自放罷後亦滿一年方許奏選除
縣令外餘官犯公罪照差替元法降兩月名次今展作
一季名次方許注授從之 五年十一月二十日南郊
赦文應文武臣年七十以上遇大禮合該奏薦之人若
從來未經蔭補者可特與放行一次八年十一月又
赦文嘉定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指揮承務即以上在
任經臣僚或監司郡守按罷之人比類侍左措置如曾
經推勘體究之人罪狀顯著者昨降指揮放罷滿一年
奏選今欲展作滿二年方許奏選內有雖不曾經推勘
體究却緣按章內聲說賦濫證據明白放罷後並滿一
半年方許奏選按章內無賦濫等實迹只是職事曠弛

滿半年奏選今未既該却恩應犯在今赦以前令吏部
回選將上項展年奏選人特與減年許行奏注一次內
元合候滿二年奏選人令減作一年合候滿一年半奏
選人減作半年合候滿半年奏選人即與放行奏選其
赦後有犯人自照應元降指揮施行 又赦文使臣常
程短使舊法奏部三月收入住程被差之人三月一替
昨緣開禧修書將合該短使人止滿一月收入住程纔
遇住程月日既滿雖不曾差充短使亦得自便其已被
差充短使人緣尚照舊法却須候滿三月方得交替委
有抵格遂使外方之人久成留滯理宜優恤可自今赦
到日令吏部將常程短使已滿一月既聽交替

卷一百五十五

手五

四年明堂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臣僚言初官不許占經
任之闕選人宗室許連授兩政年及三十經任有奉主
人方許注選闕年及六十不許為獄官曾經改官年及
人止許補外郎簽判或曾銓試不中年及人止許注川
廣殘零闕捕盜改秩必須先注縣丞令錄打歸破格方
許集注非闕期相近一年不得互易差遣按罷曾經鞫
勘一年方許奏選大使臣轉武翼郎經郊方許奏薦小
使臣非曾閱陞難以親氏是豈立法之不善哉自夫不
能權之以人部吏與書鋪相為表裏遇一暗闕如獲寶
貨百端邀求稍假其欲名曰榜示其實未曾及其出闕
不問前後資歷有無分數密以為也俾之注擬而去夫

銓選之法以歷任淺深為資序之高下以分數多寡為
注擬之後先可謂至公了無欺弊今也私意一萌所當
入者匿而不示其闕所不當入者乃竊取而冒得試詰
其故則曰此人某官人親若故也此人某官之兄若弟
也是豈立銓法之本意哉乞下臣此章於吏部俾確守
成法檢覈姦弊如部吏與書鋪仍舊扶合欺謾必重寘
典憲其或以而親族而橈法以故舊而壞法許御史臺
彈劾以聞從之 八月三日臣僚言檢準嘉泰四年八
月二十三日集議指揮應文武官除磨勘轉官外應以
恩賞轉者每年不得過兩官注文謂如今年八月二日
已轉過兩官者須候來年八月一日以後別遇恩賞方

卷一百五十五

手六

許轉官如更有合轉官恩賞並作磨勘收使竊詳當未
集議之意正以謹重賞典用革泛濫之弊其欲永久施
行亦肯於法意與人情相合今觀元來集議之文誠有
窒礙至於賞功之意頗為虧失不容不加訂正今照注
文謂如今年八月二日已轉兩官須候來年八月以後
別遇恩賞方許轉官其所以明立一年條限因為嚴切
但失於照應初轉第一官月日未免有礙一年不得過
兩官之制假如嘉定元年正月十五日轉第一官八月
二十轉第二官若直至來年八月二日方許轉第三官
即是一年七箇月方得轉第三官此猶是日月差近又
如嘉定元年正月十五日轉一官當年十二月轉第二

官若依集議指揮直至來年十二月滿一期方將第三
官却是始終兩年止許轉兩官其實每年止得轉一官
乃於一年不得過官元制委有抵牾今乞朝廷詳酌立
為定制應文武官每歲自正月一日以後止十二月終
以前除磨勘轉官外如有恩賞止許轉兩官其更有合
轉官恩賞並作磨勘收使如此則限制截然了無抵礙
庶可永久施行乞下吏部勅令所共審詳修立成法實
為利便吏部勅令所看詳嘉泰四年八月指揮其每年
不許過兩官注文委有未便今欲從所乞自正月一日
至十二月終除磨勘轉官外許轉兩官委是順便所有
元降指揮如更有合轉官恩賞並作磨勘收使其注文

卷四百六十五

三十一

欲只仍舊施行詔依吏部勅令所有詳到事理令吏部
常切遵守施行 八年二月十八日吏部尚書李大性
言吏部見行條令諸福建路知通錄事司理參軍令佐
不得差本路一州人照得川峽路差注不許同任向來
亦有此法其後乾道三年指揮已行衝破蓋緣承平之
日在京去川峽福建地里甚遠遂一時如此措置目今
福建與昨來事體不同兼相避之法引用不一委是未
便照得在法諸川峽知通職官判司兵官令佐不並差
川峽人又令諸福建路知通錄事參軍令佐不得差本
路一州人除川峽路不並差本路人條法已有紹興十
七年十二月三日并乾道三年十二月四日指揮衝改

權不引用上條外所有前項福建路知通錄事司理令
佐不得差本路一州人之法未有承準指揮衝改今欲
將福建路知通錄事司理令佐不得差本路一州人條
法照川峽路已得指揮權不引用上件條法施行從之
二十四日吏部尚書李大性言銓法舊來作縣罷黜
人不過兩三月再行到部復注縣邑至淳熙十三年七
月吏部遂行措置畫降指揮知縣縣令為監司郡守及
臣僚按罷不曾經取勘及體究者放罷後到部不許注
繁雜大縣及遠闕知縣縣令止法其他小縣惟是當來
措置不曾分別歲月注文甚多如所謂繁雜大縣
除四川外不過有四十闕此外又有望縣有繁縣有幾

卷四百六十五

三十一

赤縣有選闕縣又有上縣有中縣有中下縣有下縣皆
出於印吏供具以為九域志所載如此採與郡議稽之
案祖近年以來作縣罷黜人有力者或行宛轉或行計
囑間得復注繁縣與望縣者與四十大縣無異其貧困
無力者不過得窮僻下邑以應復注小縣之文兼印吏
所具下縣除川廣之外不及二十處而侍左與侍右堪
作縣人通差注其尚左京官尚右大使臣可注之小縣
不過三數闕而已以此差注不行多是攀援前來不當
之例除四十大縣與選闕外却於其餘見榜縣闕陳乞
差注竊謂作縣罷黜人既是一體豈應有不均之弊乞
將大縣并望縣繁縣上縣幾赤縣選闕縣其放罷人不

許差注外有中縣下縣許令作縣放罷人差注施行廢
幾免致壅滯目今縣分間有難易與舊未事體不同去
處今將紫縣內道州寧遠縣營道縣復州景陵縣並降
作中縣其上縣內贛州安遠降作下縣隨州隨縣汀州
上杭縣贛州黃梅縣並降作中縣其中縣內有可陞去
處太平州蕪湖縣福州寧德縣無為軍巢縣並陞作上
縣外有進奏院供到十一縣九域志內不曾該載望紫
上中下縣去處教內欲將撫州臨川縣作望縣處州慶
元縣建昌軍廣昌縣撫州崇仁縣泰安縣建昌軍新城
縣並作上縣武岡縣靖州永平縣德安府雲夢
縣復州玉沙縣贛州羅田縣並作中縣乞下吏部照上

卷萬四千五百五

二十九

件分定縣分高下置籍遵守差注施行從之 同日臣
僚言選人舉主及格避親離任之法必限以一年方得
離任猶之可也未幾必欲二年成資方聽離任此令一
行士大夫求速化者始倚法以為欺矣至有初無男女
而點綴為姻公肆設誕恬不為恠士夫明知其欺銓曹
明受其欺初未嘗有成資離任者是限以成資之法不
幾虛文乎今欲凡舉主考第及格如無雜繫聽令本州
保明批書離任諸司屬官隨所隸保明一體施行其間
如有部運和糴賑濟等差委自合候竣事日方許放行
如此則人自不敢欺法亦無弊或止乞堅守一年離任之
法不許妄亂避親亦足以杜絕欺偽詎今後選人如考

第舉主及格之後在任須滿一年聽令離任奏部不得
更以迴避親嫌陳乞解罷 九月十五日明堂赦文諸
軍揀汰離軍曾經立功重殘廢之人朝廷優恤不以付
身圓與不圓乾道八年淳熙元年慶元三年開禧二年
嘉定八年五次各與添差自後別無再行恩赦竊慮狼
狽可將似此添差五任已滿之人更與添差一次計
堂赦亦又赦文昨因臣僚奏請不許離軍揀汰使臣作
依奏選專為冒名承代之人其離軍揀汰使臣校尉到
部尚慮一例阻節各許召本色保奏選注授計一年明
之又赦文知縣縣令放罷後到部從已降指揮不許注
繁難大縣及選闕知縣縣令止許注小縣并中縣下縣

卷萬四千五百五

四

知縣縣令似此之人如該今赦令夫部開具元犯申尚
書省的量事理經重除不許注授繁難大縣及選闕外
特許注授見榜上縣并本應出闕中縣下縣知縣縣令
一次計一年明堂 又赦文應銜替命官係事理重者與
減作稍重稍重者減作輕者與差遣差替改罷者依
無過人例使臣比類施行其緣公犯罪銜替重降作輕
稍重者與本等差遣 十一一年明堂 十一月十二日
明堂赦文勸會命官所得酬賞在任公罪降官不因本
職或得替後被罷行下約得刑名係是公罪杖以下該
遇令赦合依無過人例特與照數放行一次計一年明
又赦文在法命官陳乞磨勘服色年限內曾因罪編籍

管勒停責授赦官追官或居住若除名後雖已改正過
名而無理元斷月日之文其以前被罪年月並不許叙
使外節次官司引用不明自今後命官被罪以後至改
正之前年月並不許叙使其未被罪以前歷過年月係
是未有罪犯合與放行 十四年六月十六日德音赦
文勘會斬黃州并管下縣鎮近以虜寇驚擾其間有官
之家或致因而失去付身告勅之屬自德音到日限半
年內許經准西制置司陳乞召文武陞朝官兩員結罪
保明備申所屬省部即與出給公據放行奏注 九月
十日明堂赦文兩會見在部待次不得與親民差遣人
該遇今赦令吏部開具元犯申尚書酌量事理輕重特

卷四百六十五

四

與注授小軍州簽判及遠小縣縣丞一次如犯在赦後
依已降指揮施行 十五年八月十六日臣僚言竊惟
入仕之途雜於獎倖之多端而詐冒同姓則其尤甚者
也軍功陣亡之澤無子則詐奏塔所以示優恤之意其
無女者乃售於多貨而冒為塔以補官逆者陛下因廷
臣之請亦既嚴其禁矣若詐冒同姓之獎則未之革也
今軍功雜流有延賞而無嗣續者固多矣姦民固利往
往為富室道地恐之以離革之說啗之以養贍之利公
為契券以賢鸞官偽為親子奏補入仕因得以不礙格
經營潛舉僥倖換過即經銓曹陳乞歸宗更易三以偽
為員人不徒可瑕疪之美名曰脫胎換骨若此之比實

繁有徒然則奸法禁亂選舉冒官爵敢謂是無忌憚者
蓋亦姦胥猾吏相為表裏舞法而慢令耳厥今員多闕
少率一闕而待者數人未免有賢愚同滯之嘆屬曰慶
寶告成需恩曠蕩內馬三學之士暨于京庠皆得以免
舉外焉麾輅捧表特奏末名悉得推恩入官占闕有增
無損如臣所陳是亦澄源汰冗之一端也欲望明詔有
司凡文武官已登仕版者並不許陳乞歸宗永著為令
俾知遵守革偽冒之弊絕覲倖之心誠非小補從之
十六年八月十一日吏部郎中汪立中言朝廷公論在
銓曹公道在法令守法則人無倖心破法則人得援例
蓋倖法之立乃倖心之所由起士大夫未嘗無倖心以

卷四百六十五

四

吾有公法制之爾法既有倖人心烏得而不倖耶是知
倖門不可開倖例不可立也明矣臣有愚見冒昧數陳
竊惟本曹掌選人酬賞循資具有成法不容紊亂但通
來因該遇寶賞如無資可循及舉員足於寶賞之前者
合與給據候磨勘日久使今乃有資可轉却不即時陳
乞改秩後方行申給或先以別賞猶至承直即或進賞
而舉員才及格者部吏通同計較作獎亦欲出撥蓋其
他賞典用於改秩之後者比折收使寶賞得許全用改
秩耳凡有此等若不申明竊恐異日其弊如初公朝名
器豈容輕畀欲乞亟賜施行庶幾銓部以為遵守則士
大夫倖心亦可少革是亦聖朝保全臣子之一端從之

宋會要列書

司封主封爵以朝官一人主判 太宗雍熙三年十一月詔縣尉在任如三限捉獲劫殺賊須子細批歷及劫獲時日斷遣刑名應書較考第須考帳內事節分明第一限獲者與折兩度不獲劫殺賊第二第三限獲者與折一度不獲賊其三限內捉獲劫殺賊批書不全者只折一度不獲仍不理為勞績今後應罷任縣尉參選歷子如有捉獲賊點檢批書或有劫盜月日無捉獲時日有解送月日在限內者即與施行若捉賊推勘明是正賊未斷遣會恩放者亦與理為勞績應元授官告內有同催科者點檢歷子逐考罷任比到任戶稅如虧欠逃

卷一百四十四

折及分依主簿例殿降如戶口增添催稅及限亦依主簿例減選應注在淮南荆湖江南兩浙近處河東官並限敕申到庫年月出給歷子江南兩浙荆湖遠處西川近處限二十日西川遠處廣南漳泉福建限一月如限滿不來出給罰俸如違四十日已上奏裁 淳化元年十月詔今後叙封加勳官告並使本司印所有逐司公事并印令吏部官主判其合要主行人吏即令於吏部舊主行人吏內抽差應有合行條貫事件仍委主判別具條奏 至道二年六月詔今後諸處關人不得於考功甲庫祠部抽差並令御史臺於閣幔諸司揀選 三年十二月詔尚書考功依例許招院子一人糧錢一千

宋會要 職官九

以祠部公用錢支 真宗咸平元年六月詔選人用上考減選即下考並合殿選今後每年較考教下後具名牒門下省中銓闕報南曹須八月已前報畢 三年七月詔考功所較令尉考第折除外如兩度不獲劫殺賊降考一等今後從初縣尉失職三限未滿間交與縣令捕提即據逐人所管目數分兩處書罰各降考第 六年六月詔選人不齎到單帳即會問考功如逐年本處已中考帳較考分明者更不守殿如單帳都帳俱不到者加一選判成更不候守殿滿赴集自今選人或有書罰並只依斷教下月日施行 景德三年八月詔今後臣僚薨卒合賜諡者依舊葬前定諡於祖奠時遣官讀

卷一百四十四

誅賜之 大中祥符二年二月詔廢考功綾紙庫并入官告院綾紙庫如考功要紙依甲庫例旋取五十副或百副使用 三月詔今後選人有追官停任充替人注司戶參軍兼錄參司法若有書罰只依舊降考外所有常調選人如擬司戶兼錄參司法在任犯公罪杖已下責罰者依錄事參軍例較考 三年正月詔選人有移官對移赴任後前任事發書罰在任者依例如前任末考批書 五年正月詔文武官薨亡準唐六典諸職事三品以上散官二品以上身死者佐吏錄行狀申考功責歷任勘校送太常禮院擬諡訖覆送考功於都堂集省內官議定以聞贈官同職事自今如本家請諡史

不先具聞奏便依故事施行 二月詔今後幕職州縣
 官到任便權司理司法錄事直至得替者若考內有準
 秋公罪元犯杖已下書罰者依例書常考 天禧三年
 十一月詔司封自今給事中諫議大夫中書舍人毋封
 郡太君妻封郡君 四年三月詔翰林學士至龍圖閣
 直學士已上母妻令尚書司封並依給諫例擬封 嘉
 祐六年正月詔判尚書考功祠部官告院自今降教差
 人理合入資序仍給添支錢十千 故事尚書省諸曹惟
 判刑部吏部南曹許理資序餘過有聞即申中書判送
 某官謂之送印時以入堂除差遣者宋又三曹皆有事
 守故史以教差之 兩朝國史志司封判司事一人以

卷一百一十五

三

無職事朝官充凡封爵之制一出於中書本司但掌定
 謚先期成本部赴集而已餘司准此令史二人元豐官
 制行郎中自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郎中一人掌封爵
 飲贈奏應承襲禁五曰封爵有三曰知雜曰檢法吏類
 主事一人令史一人書令史二人守當官二人正貼司
 四人私名二人。神宗元豐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吏
 部侍郎陳安石等言乞以侍郎比類直學士例封贈父
 母從之著為令。哲宗元祐元年閏二月二十八日中
 書外省奏舊制臣僚贈父母各有詞欲令後依舊制使
 大夫防禦使已下用海詞外其太中大夫觀察使已上
 用專詞從之。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尚書六曹職事

大典卷三
 百七十五
 卷一百一十五
 千六百四

開刺不等今欲減定負數至簡者以比司兼領司封司
 勳各減郎官一員從之。二年九月十五日詔諸父及
 嫡繼母在不得封贈所生母雖亡而未有官封者不得
 獨乞封贈所生母若父及嫡繼母所生母未有邑封者
 不得獨乞封贈妻從吏部請也。紹聖元年七月八日
 詔宗室換授大官身亡者通直郎以上於見任寄祿官
 上加贈三官。二年八月二十四日詔寺監官以雜壓
 在寄祿官通直郎之上者雖係宣德郎遇大禮亦許封
 贈。四年四月十二日三省言中書舊條國名內有苦
 郎愛尚薛勛鄒羅國今來司封格內無此國名乞行添
 立從之。元符元年十一月十五日司封言元豐法中

卷一百一十五

四

散大夫大將軍團練使雜學士以上母妻並封贈郡君
 其餘陸朝官母妻並縣君銀青光祿大夫太子少保節
 度使以上郡夫人開府儀同三司以上國夫人並係用
 子官封叙詔封贈並依元豐法。徽宗崇寧四年四月
 二日司封自外郎余彥明劄子契勘自來不許封贈國
 郡鎮名除已有令大外有下項國郡鎮名內瑞國遂寧
 郡亦不合封令欲條內添入從之。大觀元年七月七
 日廣親北宅宗子博士葉莘等狀伏覩見行條今大禮
 評事敘位雜壓在國子博士之下遇大禮並許封贈今
 朝廷置立國子博士與宗子博士敘位雜壓即未有明
 文如宗子合在國子之上伏望詳酌特許此類遇大禮

封贈吏部狀契勘宣德郎任大理評事國子博士係寺
監官雜歷在寄祿官通直郎之上遇大禮依條合該封
贈外其宗子博士序位班在太學博士之上係在通直
郎之下不該封贈兼契勘宗子博士亦不係寺監之官
詔宗子博士序位立班在國子博士之上餘依所乞。
二年二月五日吏部狀承大觀二年正月一日敕書郡
縣君依封國法列為三等看詳到封國之法自來以大
次小分為三等今參酌擬定下項將已曾經兩次封贈
之人與改封大郡大縣已至大郡大縣人後來再遇恩
許令於本等內改封如允所乞即已下到封贈文字便
依此施行并契勘國夫人已立三等今承敕文郡縣君

恭萬四十六百四

五

亦分三等所有郡夫人未有明文竊慮亦合依此分等
詔郡夫人依國夫人分三等餘並依 四年四月八日
內降指揮下議禮局臣僚之家嘗被恩典澤及祖先最
為榮遇其追贈官爵雖是寵以虛名緣直下子孫皆得
用廢及本戶差科輸納之類便為官戶故所贈三代愈
多即所庇之子孫愈眾不特虛名而已今司封格三公
以下至簽書樞密院初除及每遇大禮並封贈三代節
度使雖封三代遇大禮方許封贈尚不在初除封贈之
例其次官雖至東宮三師階雖至特進職雖至大觀文
亦止封二代有以知祖宗以來慎惜名器之意又高祖
之上又有一祖未有稱呼可令議禮局看詳本局奏臣

等看詳家祭之禮子孫所以致孝也其世數之遠近必
視爵秩之高下以為之等是以或祭五世或祭三世或
祭二世封贈之制朝廷所以廣恩也其世數之遠近亦
必視爵秩之高下以為之等是以或贈三代或贈二代
或贈一代蓋朝廷之典以義制恩人子之心奉先以孝
故遠近雖不同乃所以為稱也今來家廟所祭世數儀
注已遵依御筆修定其封贈自合依司封格施行至於
高祖以上一祖稱呼臣等檢詳爾雅曰父為考父之考
為王父王父之考為曾祖王父曾祖王父之考為高祖
王父至四世而止按禮記王制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
太祖之廟而五則所謂太祖者蓋始封之祖不必五世

恭萬四十六百四

六

又非臣下所可通稱祭法諸侯立五廟曰考曰王考曰
皇考曰顯考曰祖考則祖考亦猶王制所謂太祖不必
五世者也今高祖以上一祖欲乞稱五世祖庶於禮經
無誤從之 政和三年正月五日尚書省言內外命婦
官稱文武官並合依已降指揮施行除今來元圭敕書
合封贈者並依已降新官名封贈給告其已封及未願
再封之人若行改封慮有煩費欲只令吏部給與文字
改今來命婦各隨其夫之爵秩所有特封之人其夫無
官或非通直郎以上則著姓名封贈一舊來非通直郎
以上封贈者如指揮使之類並合依舊與著姓名從之
。二月二日吏乘劄子奉政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御筆古者妻隨其夫之爵服國家乘襲五代事不師古因陋循舊或未有革令命婦猶封縣君郡君昔在元豐改作未就小君之稱雖見於古而裂郡縣以稱君蓋非婦道又等級既少重輕不倫全無差別可依下項通直郎以上初封孺人朝奉郎以上封安人朝奉大夫以上封宜人中散大夫以上封恭人太中大夫以上封令人侍郎以上封碩人尚書以上封淑人執政官以上封夫人並各隨其夫之官稱封之武臣准此若封母則隨所封五等謂如封南陽縣開國男則隨其爵稱南陽縣男令人封魏國公則稱魏國公夫人之類庶幾近古不至差紊今將雜歷與舊條參照措置修立下項勘會應掃

卷之四十四

七

人不因夫子得封贈謂命官非陞朝而母年九十以上或庶士婦女年百歲并特旨若回授者或因子孫得封贈而其夫至陞朝或雖非陞朝官應封贈者並孺人吏部申下項一應已經封贈至國郡夫人郡縣君者欲國夫人與夫人郡夫人與淑人郡君與恭人縣君與孺人小貼子稱已封贈郡夫人者更乞賜詳酌欲國郡夫人並換夫人外其郡君縣君自今隨其夫官爵高下對封謂如承議郎以下換孺人通侍大夫以下換恭人之類一宗室官卑因襲封至國郡公郡國王者欲依本身任官封贈欲依舊一應納羅紙錢並依見行條制一舊封贈祖母并母係國夫人郡夫人郡縣君若父祖亡即

如太字今來已降指揮別立新法孺人至夫人即未有明文如與不加太字欲因于孫得封贈而其父祖亡者所封母并祖母並加太字詔內命婦國郡夫人令尚書省講究餘依擬定十一月八日臣寮上言臣伏觀近者臣僚陞辭表文武陞朝官贈母乞除去太字已聖旨依奏然理有未安事有未便者臣請遂言之今日所生母存而嫡母亡者在所生母則加太字而贈嫡母則去之如此則以卑臨尊以賤臨貴稱呼之際未愜至情此理之未安者也今吏部出贈母告先冠以子之官稱而繼之以安人或孺人某氏如此則母妻無別人子之心實所不違處既除太字亦當加母妻二字以別之此

卷之四十四

八

事之未便也况加太字乃因子贈母而已非為父設也於母固無存歿之異則贈母不加太字揆之人情可予通者冬祀大禮霽恩内外文武陞朝官當得封贈者眾欲望聖慈下有司再加詳議務歸至當如合改正即乞早賜睿旨施行詔於告內添入母妻并祖母字十五日新差知壽州劉安上奏竊惟國家肇新命婦名稱德意美名超軼前古天下稱頌然獨封贈之文有司奉行有疑誤者臣冒昧言之謹按今文應因子孫得封贈而其父祖亡者所封母并祖母用子孫官爵并加太字臣看詳立法之意惟封則加太字則不用其意甚當有司緣承上文有封贈二字遂於贈亦用蓋失之矣何者

大者事生之尊稱也封母而加之所以致別於其婦也
既没并贈於夫若加之尊稱則是以尊臨其夫也於名
義疑若未正伏望詔有司申行下應命婦因于孫官爵
封母祖母者加太字若父亡母加太字者歿及進封並
合除去所貴令大全備有司奉行無或不當從之以上條國朝會
要
宗建炎二年十月四日詔今歲冬祀應封贈文武陞朝
官並經所屬保明其綾紙錢却於行在左藏庫送納給
鈔繳申司封奏鈔從吏部員外郎黃稜請也 三年六
月八日詔應合納綾紙錢並依舊法於所屬州軍寄納
運鈔保明申司封其二年十月四日指揮更不施行以
襄陽通判胡孝寧言道路艱難及陳乞之人類多貧乏

卷一百四十四

九

不能遠詣行在送納故有是詔。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詔文武陞朝官遇恩母妻雖不該遷改等願再封贈者
聽中書門下有言通直郎遇恩母妻合封為人後承父
子官皆未至朝奉郎再遇恩止合封孺人自不必再行
封贈若其子轉官再遇恩日應改者依元降指揮不得
違毋切詳故文已封贈者更與封贈所以示朝廷寬大
之恩澤及存歿今未若將願封贈之人一察不行再封
顯是不需恩常故有是詔。紹興元年三月十三日詔
應合納綾紙錢並令赴行在左藏庫送納先是文武官
陳乞建炎二年却教封贈有已納綾紙錢而散失朱鈔
及已出元限而未曾納錢者吏部以為言故有是詔。

六月九日吏部言文武官陳乞封贈有自京官及小使
臣或白身借補陞充修武通直郎以上之人恐錄到告
教付身節去借補二字便作正官陳乞欲並從本部具
因依取古從之。十一月十二日詔應所在州軍申到
官負陳乞封贈文字內無知通審驗一節及小節不圓
先次放行却行下取會先是吏部言近降指揮應乞封
贈教官知通並審驗經教日實係陞朝官及違碍事緣
道路阻滯多未盡知今來諸路陳乞並無知通審驗一
節若並送回恐致積滯故有是詔。十一年五月九日
詔應官員遇恩該贈父祖文質如係有官有出身與帶
左字無出身及白身並帶右字。九月十九日詔應承

卷一百四十五

十

受樞密行府劄付到官員等封贈加恩繳到合用付身
朱鈔等已圓備之人並與放行內未圓者即行下本處
取會先是吏部言應從軍該給與四年明堂教封教之
人樞密行府劄付到文字已照驗真本府身若便行下
今所屬陳乞即應往復故有是詔。十二年五月二十
八日吏部言知臨安府俞侯近除敷文閣直學士緣封
贈格法未曾該載雖准紹興十年五月指揮敷文閣名
在徽猷閣之下未敢比類詔依徽猷閣直學士格法封
贈。上條會要紹興元年八月五日吏部狀依指揮併省吏
額司封見管主事一名書令史二人守當官二人貼司
四人私名二人今欲正貼司并私名人內各裁減一名

詔依見在人依舊如將來遇闕更不遷補。乾道元年正月一日大禮赦應諸州軍中奏到文武官陳乞奏薦封贈加恩及致仕遺表恩澤錄白真本一切圓備止是漏保明字與作小節放行案後行下取會如有違礙即行改正內奏薦申奏狀內不填寫日却係在前後日分內發奏者亦與放行。三月二日吏部言文武官陳乞封贈加恩其後軍人錄白到見任告命內有係赦前月日書填如不達到審實告示本部再行取索方始施行以致留滯今乞將陳乞之人止據憑錄白到已書填告命放行從之。同日吏部言封贈加恩文字如錄到經赦日付身不曾錄白到赦後轉官告命如止錄到見任

卷第四十六百四

士

文字却無經赦日付身從來本部倒皆取會乞自今後如有似此陳乞之人從本部關會所屬選分見任官因依詳與放行若不錄白到父母妻已封贈并加恩報命之人亦乞檢照前赦已封贈加恩案檢亦與放行從之。六年五月四日吏部狀司封見管吏額主事一人令史一人書令史二人守當官二人正貼司三人私名一人即無請受今於守當官正貼司內各減罷一人詔依擬定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擬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聽。十二月二十八日吏部言勘會本部掌行諸色人捕盜酬獎依奏格合補下班祇應并進武校尉承信郎及柴氏子孫補官恩澤自來係

司勳具鈔上省今承前項令四選并司封奏鈔作兩道擬奏緣司勳係司封兼領所上鈔目亦自希少即未有該載明文乞指揮許令本部遇有合上鈔事件依例亦行日上一鈔從之。七年四月十一日吏部言准赦文武陞朝官為父後者特與封父母一次除父已有官封并父母係白身未有官封已號依赦施行外竊緣母已封孀人若子係大臣未至朝奉郎武臣未至大夫其母並未該遷改并母已隨夫官高封敕了當或隨夫官亦未該遷改其赦文內即無加字乞指揮行下本部各於見今已封已號上再行加封一等施行從之

宋續會要

卷第四十六百四

士

淳熙二年二月十五日詔吏部奏擬文武臣封贈每鈔母得過五人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吏部奏鈔文武臣格擬官封贈每選每日分作兩道擬奏每鈔不限人數至有四五十人作一鈔上省若一人合有取會事即例皆留滯故有是詔也。八月二十二日赦令所擬上重修司封今諸小使臣以上帶御器械依正侍至右武郎格法封贈官高者從本格從之。十二月二十八日吏部言已降赦書應文武陞朝官父母及宗婦宗女年七十以上與加封禁軍都虞候藩方馬步軍都指揮使父母年七十並與封敕已封敕者更與加封契勘陞朝官其父每封進一官外所有母并宗婦宗女加封若

依本部格法止合隨夫子之官爵 謂如夫子見任承業
郎毅武部以下止合封孺人任朝請郎武功郎以下合
封安人之類 御前忠佐若將校帶遙郡兩遇赦恩母妻
並封安人如初遇及不帶遙郡者封安人若該
遷改即不許再行封敘 謂如已封孺人遇赦再命封敘
孺人之類緣上件赦書內有加封二字今欲於合得官
封上加封一等從之 既而淳熙十三年正月二十九日
吏部言伏覩正月一日赦書節文應文武官祖父母父
母並與封敘有差不却勘會 在法諸文武臣應封母父
在隨父官昨來行遺淳熙十年十二月十六日 已降赦
書加封文字其間有父是見任承業致仕之人其子却行

卷一百一十四

十三

獨乞封母本部遂將似此陳乞之人放行加封了當未
審今來慶壽赦恩其間若有申到似此父母具慶係是
見任承業乞致仕之人合與不合照應淳熙二年十一
年已降指揮施行 依淳熙二年并十一年已降指揮
施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禮部尚書趙鼎言慶壽赦
得解進士父母年七十以上並與初品官婦人與封號
竊慮有增加年甲計囑州郡保明若列與放行僥倖為
多恩賞泛濫臣謂得解進士父母年申猶有試卷家狀
可憑紹興二十九年以前不可檢照止憑州郡保明放
行紹興二十九年至今已十八年略計進士父母年亦
老矣致便與放行 自紹興三十二年以後五舉試卷家

狀尚全猶可考按已委郎官將舉人家狀內所載父母
年甲盡入本名貢籍如諸州保明到父母官封並將貢
籍點對紐計父母年甲至今若實及七十以上立與具
鈔放行如年未及七十不應赦即與駁下司封所掌亦
如之却會禮部取責年甲 仍下國子監應上舍內舍外
舍生父母準此從之。八月四日詔進士增改父母年
甲以冒封爵者坐以學規一等之罰限一月自首改正
從吏部尚書韓元吉請也。六年七月十一日詔吏部
應以小吏出職雜流補官選人不得引例取旨陳乞回
授官資封贈從之以石諫議大夫謝廓然言近來小吏
出職及雜流補授選人至承直郎該賞無用循習却因

卷一百一十四

十四

先有黃緣曾取特旨得封贈者多據引陳乞回授吏部
用例取旨特與放行故有是詔。十年十二月十六日
慶壽赦應陞朝官以上祖父母父母並與加封一次祖
父母年未七十以上及父母未有官封者特與官封京
官選人并使臣祖父母父母年七十以上亦與官封已
有官封者與加封應禁軍都虞候以上并藩方馬步軍
都指揮使祖父母父母年七十以上並與封敘已封叙
者更與加封。十一年二月十日吏部言勘會淳熙十
年十二月十六日赦書應文武陞朝官京官選人使臣
并曾得解進士士庶太學武學上舍內外舍生祖父母
父母封敘所有保明奏狀體式約束事件及立定限陳

乞年限等事欲依淳熙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慶壽赦恩申請到前後已得指揮施行從之。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司封減私名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以上宗室會要。今所載定故有是命淳熙十六年四月五日吏部言司封見行去年明堂大禮官員將校等文字止添差手分四名貼司楷書各三名今登極赦恩應文武官及都虞候以上並與封贈文字浩瀚乞更添差手分貼司各二名楷書一名共一十五名起辦兩赦文字並於本部私名內選差從權名例支破七分請結其理年乞自今年降赦日為始候及一年先次減罷手分貼司楷書各二人及一年各減罷二人又半年全罷其添支食錢更

卷一百四十四

十五

不支破從之。紹熙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南郊赦諸州軍奏到文武官陳乞封贈加恩及致仕遺表恩澤申發圓備止是保官漏行聲說作保次數或不曾聲說寄居因依並與作節以上宗室會要。放以上宗室會要。行以上宗室會要。慶元元年三月四日主管官告院張經等言紹熙二年南郊大禮本院出給過文武臣封贈告命計二萬二千七十餘道今來登極明堂相繼兩赦封贈祇以前郊數為則倍給合出告四萬四千一百五十餘道乞將文武臣該過登極明堂兩赦未曾給告之人許令吏部具鈔作一併封贈於告身內開說書寫庶免留滯既而吏部看詳所陳委是利便在臣僚之家不損恩例在本部亦得如限行遣免致積壓兩費

陳乞如蒙許從乞自今降指揮下日將見在部及以後陳乞之人並作併赦封贈施行其已該登極封贈給告之人再陳乞明堂封贈許與已封贈官上放行仍令子細點勘不致重疊從之。嘉泰三年十一月十一日郊祀赦大諸州軍奏到文武官陳乞封贈加恩及致仕遺表恩澤申發圓備止是保官漏行聲說作保次數或不曾聲說寄居因依並與作節以上宗室會要。放以上宗室會要。行以上宗室會要。嘉定十四年明堂赦亦如之。同日赦應京官選人并使臣父母年九十以上許經所屬自陳保明以聞特與官封士庶年百歲以上並具名聞奏男子特與初品官婦人與封號以上宗室會要。

卷一百四十四

十六

寄業大典卷三百七十五引

其人主判下
首百第一行

神宗正史職官志司封郎中員外郎參掌官封敕贈之事
宗室賜名授官親王內外命婦以下封爵諸親保
任其宗屬陞朝官褒贈其祖考妻皆隸焉列爵有九曰
王曰郡王曰國公曰郡公曰縣公曰侯曰伯曰子曰男
分國有三曰大國曰中國曰小國內命婦之品五曰貴
妃淑妃德妃賢妃曰大儀貴儀淑儀淑容順儀順容婉
容昭儀昭容昭媛儀儀修容修媛充儀充容充媛曰嬪
好曰美人曰才人貴人外命婦之號九曰大長公主曰
長公主曰郡主曰縣主曰國夫人曰郡夫人曰郡君曰
縣君敕贈之制三執政官節度使三代金紫銀青光祿
大夫二代餘官一代皆辨其位序以進之加食邑實封
則視其高下之品以為戶數多寡之節凡事之可與
司勳通決於尚書侍郎分案三設更六 神宗元豐

卷三百七十五

十字大字
居中字

宋會要司勳部

司勳官以朝官一人主判而朝官志司勳判司事一
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勳官之賜一出於中書本司無
所掌史二人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郎中一人掌功勳酬獎審覆實格案十日功賞有四曰
勳賞有三曰檢法曰知雜曰開拆吏類主事一人令史
一人書令史六人守當官四人正貽司八人私名五人
哲宗元祐元年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尚書六曹職
事閑劇不等欲減定員數至簡者以比司勳領司封
司勳各減郎中一員從之十一月十五日吏部言諸
色人引舊制僥求入官者甚眾小不如意則經御史

六百四十五
以下凡者
皆雙數

臺登聞鼓院理訴若不約束恐入流太冗請今後諸色
工匠舟人伎藝之類初無法合入官者雖有勞績並止
比類隨功力大小支賜其已前未經酬獎者亦如之則
僥倖之路塞而賞不濫從之 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尚
書省言昨勘會官員因賞與占射差遣者到部凡在選
久待名次之人皆被陞厭及有一二年已上未能注授
者慮亦有可減或與別等恩例送吏部子細參照申初
謂占射差遣亦有可減或與別等恩例仍為事任不當
得比酬獎或已得轉官循資而涉僥倖者即與刪削或
與改授指射陞名之類非謂必欲全罷占射令吏部一
例改換減年磨勘却是歲增轉官蔭補請給本選四選

合再行看詳從之 元符元年二月二日權吏部尚書邢恕言乞八路知州通判負闕除廣南東路并其它路有煙瘴及邊蠻夷合得酬獎處依舊外餘並收還本部注擬之從之 徽宗政和四年六月六日翰林學士王甫等奏措置事件勘會尚書司勳依官制格目係掌賜勳定賞覆有法酬獎內一司一路所載酬獎自來唯據所屬檢引條法審覆推賞謂如招募將禁軍專委將副招填係在將官教內付之諸路不曾頒降到部之類本部並無編錄條格每有關申到該賞之人類皆旋行取會所引法令有無衝改及係與不係見行非惟迂枉留滯設或官司檢引差誤以至隱漏故作欺弊既無條法

卷四十六

二

遵執顯見無以檢察今措置欲乞令本部行下所屬將一司一路條制參照內有係干酬獎條格節錄成冊委官點對無差誤申送赴部編錄照用遇有續降更改依此關申施行從之 高宗建炎元年七月十四日詔今後應殺獲強盜別無生擒徒伴照證令所屬州軍申提刑司勘驗指實即下所屬依條保奏從吏部定奪如有已保明而事節不實後經燒劫無從取會即令所屬委曹官一員根究開具因依結罪保明回申依政和條格定賞 先是尚書路允迪言司勳掌行諸色告捕賞條格依條據元勘案所犯情節贖錢及斷遣刑名定奪推賞近者州軍保明盡是獲到首級無案款可驗再下覆賞

取會多不能結絕故有是詔 四年六月十一日詔宗寧以後冒濫功賞轉官減今後更不許收使其已收使人並行改正其已給付身並令拘收毀抹 先是詔討論宗寧以來濫賞後有已收使轉官者如修蓋奉安神霄宮及除編修教令修國史外應緣修書及禮制等局減年轉官西域所指置田土及應奉祇應修蓋宣德樓集英殿創造池苑宮院民岳內外應干營造有勞催促燕山府路克夫錢糧進奉御前物色催促伍局木植顏色開河部夫及應副錢糧稍草修築舊城之類一時轉官減年又駕幸省寺等處起辦開封府大理寺獄空主管臣僚御書閣推恩之類所得占射差遣及減年轉官恩

卷四十六

三

例臣僚以為言故有是詔 十一月十二日禮部言諸路監司守臣昨遇淵聖皇帝及今上皇帝登位曾遣親屬奉表進禮物稱賀自來引進司關到職位姓名本部節次關司勳審覆推恩今有關到臣僚陳乞當時守土進奉恩例緣自渡江及道大案牘散失無從取會欲乞行下本路轉運司取索當日別無在假事故干照官吏結罪保明申部施行從之 紹興元年四月二日詔今後在任官已替離不許保明功賞先是臣僚言京中等路道路不通合得功賞之人無從保明或有舊曾任本處知州赴闕便指姓名乞會問緣逐官既久離任即無案牘及人吏承行可以參照當時功狀深慮生弊故有

是詔。二年七月八日臣僚言靖康勤王及方臘直達網鹽課增羨等賞乞今後一切不行詔從之其未降指揮已前給到吏部公據者並令吏部驗實依條收使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吏部申明其間副尉繳到賞據係在昨來指揮之前亦乞檢照收使從之。十二日吏部侍郎蔡崇禮言近聞到命官并諸色人酬獎有法者所屬並自指定所該賞名亦不勘當無法者更不檢照體例勘驗功狀及往疏問却下元保明州軍及回申入不看詳可否即關司勳若不立約束不能結絕欲乞所屬部分其勘驗不圓者第一次上簿第二次理第二等過第三次許具因依申朝廷施行從之。十一月十七日

卷一百四十五

四

吏部尚書沈與求言諸路保奏到捕賊酬賞有毀夫元勘公案者欲令監司選官同本處官根究如有當時招獲賊人情款草案單狀或不全批書上有元獲謀劫姓名賊錢數許作照據即委憲司審驗保奏錄白元據送部推賞如本部勘得所保明不依法即許將當行人吏送別路從杖一百科罪從之。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司勳員外郎王綰言近降指揮諸白身人便作有官或有官而低小便作高官妄稱臣使付身經部給據或承代冒名授官注闕者其點檢告獲人並等第從所屬勘驗酬賞緣未有勘驗官司欲乞今後諸處保明到上件酬賞並隨點檢告獲所詐官名色隨所屬選分勘驗關司

勳審覆施行從之。八月九日吏部言自來告獲強盜酬獎依條並所屬州軍保奏并錄元案赴部有詳依條格定奪推賞若所劫賊錢及十貫足或持仗五貫足并雖賊不滿曾殺傷人並作死罪計數理賞若賊不滿不曾殺傷人亦合作徒流罪比當死罪計賞其告捕劫獲不得姓名人財物依定法不該賞格近送下廣南路宣諭明稟申請廣南告獲強盜須估賊五貫足以上及被主照認若財主劫殺須經官看驗速狀分明方許推賞本部契勘欲止依見行條法施行詔從之仍檢法保奏不實條法行下令二廣提刑司常切按察其提刑官失覺察取旨罷點今後司勳定賞將元案子細審覆施行

卷一百四十五

五

十二月十三日詔應承直郎以下因白身勞績或四授恩賞得轉一官而元降指揮有言依條施行者並與依條改官或循資而回授者不得改官如稱比類比附比折或依條比類與循資即已至承直郎者候改官了日收使。四年五月十五日吏部言惠州保奏右宣教師孟師尹任司士曹日駁正無罪死因申部推賞其奏狀見在以在路污損難以進入乞依條推賞從之。十一月吏部言登仕郎不理選限常向先寄居虔州因軍變登城守禦蒙朝廷具奏給到第一等賞公據今乞許作理選限收使從之又言從義郎鄭恆權幹辦從衛牛羊司在虔州應奉因軍變守城得全蒙朝廷給到第二

等賞公據乞推恩詔與轉修武郎 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詔應臣僚有立定賞格如養馬及千疋及州縣官被差管押燕山免夫錢部押人夫進築運糧開河修城被賞之類今後更不審量 先是大臣非依格轉官及官者並合審量緣其間實有勞勩難以例奪臣僚以為言故有是詔 二十三日吏部言左從政郎劉希亮任洪州司理參軍日驗獲詐冒忠翊郎人得轉一官緣元指揮無依條及比類之文今乞比類止循一資施行從之 八月一日詔應宣和以前酬賞如後苑作排辦彩山撫定燕雲定鼎押樂之類其未收使者今後不許陳請已收使者令吏部具申取旨 先是戶部侍郎張欽遠言執

卷一萬甲六百四十五

六

政大臣有陳乞宣和所得恩賞者或從或繳無以示訓 故有是詔 十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詔均州州縣官到任任滿賞並依荆襄七州軍已得指揮施行 先是均州兵馬都監彭鈞等言伏覩襄鄧鄂隨唐信陽漢陽荆門軍應文武官到任並與減一年磨勘任滿依此選人比類施行契勘筠州正係緊切極邊與諸處事體一同獨未嘗賞武當軍保明故有是詔 二十二年十月十八日敕應命官酬賞因犯公罪須候一任回方許推賞者並因無過犯人例收使 三十一年九月二日敕應四川二廣奏辟定差通判以下差過遣先次就權之人任內開破應在官物及起辦經總制無額上供酒稅茶息

錢已及賞格如不該差注更不推賞之人並與依正官減半推賞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即位未改元八月十八日臣寮上言乞截自今日已後應干危從無羨曆者並不推恩以革僥倖從之 十一月二十五日吏部狀陝西路轉運司言今來已收復陝西陷沒共一十三州軍所有逐州軍並係極邊累經殘破去處少有人願就若不申明立定賞格無以激勸乞本部有詳優加賞與今泰酌將陝西州縣官京朝以上官到任與轉一官任滿更轉一官餘依見行條法內未受朝廷付身時暫差權之人即於今來賞內各減半推賞如後來受朝廷正差付身即與全賞施行從之 孝宗隆興元年四月二

卷一萬甲六百四十五

七

十五日吏部狀泗州申本州係是久屬偽地近方收復與其他近裏沿邊州軍不同乞特賜優加推賞本部勘當欲依本州申請候到任及一年方許推賞仍自收復後來到任年月為始理賞施行從之 七月二十九日詔省併司勳郎官一員以司封郎官兼領以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議也 八月三日吏部狀依指揮併省更額司勳見管主事一人令史一人書令史六人守當官四人正貼司八人私名五人楷書一人今減正貼司二人私名貼司二人楷書一人詔依擬定各從下裁減見在人且令依舊如將來遇闕更不遷補 乾道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吏部侍郎李益謙言乞通行下諸州軍監司

抄錄一司一路專降指揮到任任滿酬賞保明與見行
無礙降衝改子細開具立限申尚書省者為成法頒降
本部道守詔吏部四選同共勘當申尚書省。三年正
月二十六日試禮部尚書周執羔言乞將京西湖北淮
南州軍等處官員如罷任在乾道二年終已前權依舊
格推賞若在乾道三年已後到任并應罷之人並依昨
降指揮於逐處元立賞格上減半推賞施行從之。十
二月二日大禮赦應命官酬賞因犯公罪須候一任回
方合推賞若經今赦合依無過人例便許收使。十二
月十七日詔將州縣到任賞並候任滿日陳乞依條推
賞施行仍自今降指揮日為始。先是有修職郎前舒州

表一萬四千六百四十五

八

司理參軍應幹乞推到任酬賞本部照得本人陳乞已
出達三年條限若便作已出差半條限告示却緣本人
係罷任之後併經本司陳乞推到任任滿賞之人難拘
三年釐半條限欲將到任賞依任滿賞無釐半條限放
行政有是詔。四年七月十六日尚書吏部侍郎周操
言瀘南安撫司奏長寧軍指使楊大椿乞推任滿賞本
司檢坐到皇祐三年指揮三年得替與轉一官本人係
二年成資滿替陳乞降賞格二年推賞本部檢准賞格
長寧軍指使止是任滿轉一官即無三年得替之文其
本司奏狀內檢引及二年降賞格二等條法本部已行
推賞了當今承都省付下湖南安撫司奏忠訓郎武岡

軍武陽寨兵馬監押劉駿乞任滿賞本司檢坐到熙寧
元年指揮三年為一任任滿日與減三年磨勘免短使
指射差使照得本人係二年成資滿罷即不曾聲說降
等推賞本部檢准紹興修立賞格亦無三年為任之文
如將本人依本部格法與推全賞緣與長寧軍指使降
等推賞事體一同若便行降等又本部格法即不該載
三年為任今相度自今後欲將諸路監司保奏到小使
臣校尉應以陳乞任滿賞如本司檢坐到一司一路指
揮以三年為任於本任部賞格雖不曾該載三年為任
去處並依長寧軍指使已行體例於賞格上降二等推
賞從之。五年九月九日詔浙東福建路安撫司所起

表一萬四千六百四十五

九

一番海船緣在岸防把日月不多與依格減半推賞。
六年五月四日吏部狀司勳見管吏額主事一人令史
一人書令史六人守當官四人正貼司六人私名三人
今欲於書令史減罷一人正額守當官減一人正貼司
減二人詔依擬定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撥
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聽。八年正月十四
日詔滁州州縣官到任任滿依次邊舒州州縣官推賞
先是權通判滁州范陳請故有是詔。四月十八日
詔川廣合得到任任滿賞仰吏部照應格法先次執行
抄錄到一州一路專法指揮令所修立成法其未到并
未圓去處疾速取會。八月五日吏部侍郎張津言州

州縣之吏合該賞典司勳格目不一比年勞緣法制僥
 冒生姦臣先以五事言之州縣場務課息增羨內合起
 發上供並無行在交納朱鈔而推增剩賞州軍禁卒係
 兵官同管而乃巧作名目分管人數無逃亡而推全賞
 巡轄遞鋪使臣任內催過常遞不具逐一件數經過時
 日而推無稽違賞縣邑興修水利並無功料實迹而推
 水利賞近裏州軍非沿邊去處而推控扼賞欲望特降
 處分日後州軍監司更有保明泛濫經由所屬已行許
 司勳開具取旨庶幾弊源可塞實非小補從之。十月
 七日權吏部尚書張洋劄子契勘侍郎左邊選參附令
 漳州龍巖縣令三年替補一資占射差一次緣日前並

卷一百四十五

係選人任上件差遣任滿許行推賞京官任滿事體一
 同緣未有許推賞明文乞依施行從之。九年閏正月
 十一日詔今後諸路州軍推勘強盜須將正賊根治即
 不得徇情將平人勘鞫捺數結案仰保奏官司將元案
 再行審實如見得的無偽冒方得申奏仍將合官人隨
 奏舉改官人班次引見方許依條格改轉或當職官吏
 依前違戾監司按劾重作施行其保奏官審實減裂妄
 行申奏依事詐不以實論。

宋續會要

淳熙四年正月十九日臣僚言近者修城壁建塞屋築
 堤堰造軍器類皆今日奏功明日第賞行之未幾前功

俱廢蓋由貪一時之功不為經久之計冒受賞典恬不
 知恥乞自今姑令置籍候經三年委實堅固方許推賞
 詔除繕治器械外餘依所奏。六月五日吏部侍郎司
 馬伋言二廣奏到州縣官投託任滿推賞緣闕名與賞
 格類多不同本部無所勘驗賞格並未推行乞下教令
 所早立成法有關名賞本同去處詳改正庶幾法令
 歸一有以遵守使應被賞者早霑恩典從之。關名與賞
 格不同如吏部注官關名有融州文村堡準備差使準
 照總類賞格則云融州文村堡之類。十四日吏部侍
 郎司馬伋言臣昨任司勳郎官將崇寧以來應係賞典
 格法取會類寫成冊編至乾道六年二月自臣改以後

卷一百四十五

不曾編類所有法冊見在司勳今取會自乾道六年二
 月以後推賞指揮接續編類檢照從之。七月十八日
 吏部侍郎司馬伋言自今少臣校尉應差重難短使偶
 無籍定人却差常程短使人前去二廣荆湖淮南福建
 路為重難短使如回日無籍繫與比附四川已得指揮
 以地里遠近等第推賞從之。二十一日左司諫蕭燧
 言捕盜官應格改官將以勸功而姦生詐起往往湊足
 人數遷就獄情求合法意乞詔教令所改修成法止與
 循資其能擒捕劇賊自立奇功者取特旨改官從之是
 寧府建陽縣尉陳伯和將百姓應十三十九人第十一
 名誣伏強盜結正解府問得實伯和特降一資放罪

故有是命。九月二十四日吏部尚書韓元吉言捕盜之賞非特選人改官一事自餘條目尚有數四若今未止將選人改官減作循資則輕重不均若併數降削減則捕盜之賞驟廢今乞正官在假而暫權者所獲盜賞止與循資其捕劇賊及人數多者聽奏裁仍令本州及提刑司指定保明其不實者守俸監司一例坐罪從之。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吏部言乞將選人合得循資酬賞存留後任收使者減半其淳熙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指揮更不施行先吳吏部尚書蔡洵言乞自今選人酬賞不許於改官後收使從之至是臣僚言選人勞績遂成乾沒乞別立法事下吏部看詳故有是命。七年

卷萬四千六百四十五

十一

二月二十五日詔吏部行下外路官司自今保明到任滿酬賞並遵依新降專法供申不得引例從中書門下省請也。二十六日吏部言諸處保明小使臣校尉酬賞今新修酬賞格法內有減損去處係是今年正月頒行其間却有到罷在今降指揮前者乞依舊法推賞若在今來頒降條格之後並從新格從之。三月十九日詔自今承直郎以下捕盜合得轉一官與改次等合入官每歲以八員為額若合得減三年磨勘與循一資餘一年磨勘候改官畢日收使其乾道賞令內承直郎以下捕盜改官條令敕令所刪修先是宰執呈進重修縣尉捕盜賞格上曰朕未嘗輕易改法緣縣尉捕盜賞

前後臣僚論其太濫不得不少嚴之務要適中可令敕令所依此刪修故有是詔。十二年九月四日詔二廣監司及諸郡守倅州縣鎮寨等官到任任滿依舊格推賞先是廣西路安撫使詹儀之并臣僚申請乞依舊格復二廣賞典奉旨令吏部看詳聞奏至是本部勘會諸州所得到任任滿酬賞近緣勅令所刪修淳熙一州一路到罷賞格並各比之舊賞例行減損今取到進奏院狀稱二廣州郡內有瘴癘沿邊或水土惡弱及外接蠻徭去處即與其餘裁減諸路州軍賞典不同昨來勅令所將二廣諸郡酬賞一槩刪修錫前是致間有連年無官願就久闕正官實為利害尚書侍郎左右選令同

卷萬四千六百四十五

十一

共看詳欲照應詹儀之及臣僚奏請將二廣監司及諸郡守倅州縣鎮寨等官如到罷在今降指揮之前自合遵從淳熙一州一路酬賞條格推賞若到罷在今降指揮之後其到任任滿與悉依舊格推賞施行故有是命。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司勳減書令史一人貼司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勅令所載定故有是命。十四年八月十七日詔應慶路沿邊差遣今後特依舊格推賞其到罷人依十二年九月四日二廣已降指揮施行以推發遠慶州楊輔援二廣例是請故有是命。十五年九月八日明堂赦應命官管押綱運偶緣元差官司失於照應未有舉主見礙推賞如交納別無少

欠可與放行一次。紹熙二年十月二日臣僚言捕盜之賞最為優異果有勞効固無可議然外路諸州未必詳審其間巧於營圖委曲裝飾容亦未免乞申嚴行下精加究結罪保明無或國養如有違戾或因事彰露重寘于憲庶幾不致虛授從之。紹熙五年九月十四日明堂赦文應命官管押綱運偶緣元差官司失於照應致有年及六十以上或舉主未嘗到部但所押錢物別無少欠見礙推賞之。慶元二年七月十二日六部長貳看詳到吏部侍郎張抑言守臣保奏到知縣縣令災傷最重處各減三年磨勘內一年磨勘比類合占射差遣一次緣本部格法恩賞循資並合移注以降指揮日

卷之萬四五百四十五

古

為名次人諸應得循資以上酬賞人不許留後任便令選人動待遠次豈肯以三年磨勘比類循資賞罷見任反待遠闕之理乞應似此比類一等酬賞如在任人許任滿收使或先循資行下取問本官願不與不願移注罷任將來到部更不破考今看詳恩賞循資自有條法合行遵守外若特恩賞如今來賑濟推恩之類內有因循資合該移注之人欲從本官陳請許就任循資將來更不破考仍先行下會問如願移注者仍聽庶幾朝廷特恩不致與常格酬賞一律施行從之。開禧二年七月三十日右正言朱質言檢準令諸任滿酬賞而本任犯職及私罪重若公罪降官或本職曠闕者不在酬賞

之限即犯私罪稍重降賞格一等此酬賞本法也今司勳審覆有隱落過名巧為飾說而理賞者其已經按劾或論奏雖不曾推勘體究固與善罷不同有選人任左藏庫監官不就任滿而引二年為界先受賞者其本任既未滿替安係後無遺闕有縣尉巡捉私茶鹽礬盜虧而以茶無透漏循轉者其並即是本職曠闕豈有更推茶賞巧於營求唯務相蒙乞今後任內應得酬賞並候任滿闕會所屬官司次第保明無諸般違礙方許審驗放行其本任犯職私罪但曾經按劾論奏或公罪降官或本職內有一事曠闕並不許推賞惟私罪稍重則降等吏部勅令所看詳今後任內應得酬賞並候任滿闕

卷之萬四五百四十五

五

會所屬官司次第保明無諸般違礙方許審驗放行從之

自寄以下至
神宗職官
志同接私名
五人下空一
極美注寫
首頁第
七行

夫注不寫

直字樣上
直寫

寄案大典卷三千二百六十一 神宗正史職官志同

勳郎中員外郎參掌勳賞之事凡勳級十有二曰上柱

國曰柱國曰上護軍曰護軍曰上輕車都尉曰輕車都

尉曰上騎都尉曰騎都尉曰驍騎尉曰飛騎尉曰雲騎

卷三千二百六十八

尉曰武騎尉尉上職官志工柱國正二品柱國從二品

正四品輕車都尉正六品飛騎尉正八品騎都尉正七品雲騎尉

正五品驍騎尉正七品推而上之至於正二品三歲一遷必

因其除授以加之凡賞有格皆設於此以逆其至焉若

事應賞從其所隸之司考實以報則審其狀以格覆之

非格所載則參酌重輕擬定以上尚書省錄用前代帝

系及勳臣之後則考驗而奉行其制命分案四設吏十

有九志同哲宗元祐元年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尚

此條原粘在
本卷第三頁
之前

母之則僥倖之路塞而賞不濫從以 紹聖二年戶部
言元豐官制司勳覆有法式酬賞定無法式酬賞元祐
三年有法式者止今所屬勘驗自後應于錢穀本部指
定關司勳則是戶部兼司勳之職願依元豐官制從之
大典卷三千二百六十八

宋會要 勳官

勳官上柱國正二品柱國從二品上護軍正三品護軍
從三品上輕車都尉正四品輕車都尉從四品上騎都
尉正五品騎都尉從五品上驍騎尉正六品上飛騎尉
從六品上雲騎尉正七品上武騎尉從七品上凡十二
等率因舊制凡賜勳者皆以制敕授之司勳給告身五
代以來初敕勳即授柱國 太宗淳化元年詔自分京
官兼職州縣官始武騎尉朝官始騎都尉歷級而進內
殿崇班初授則騎都尉三班及軍負吏職並初授武騎
尉 英宗治平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應文武常奉
官子為父後見任官者賜勳一轉以立神宗為皇太子

神宗元豐三年九月十七日詔臣僚加恩並依舊

也 神宗元豐三年九月十七日詔臣僚加恩並依舊
勳已至上柱國即併加食邑實封給諫待制許加實封
有副知雜許併加勳勳已至上柱國加食邑詳見封
六年十二月一日詔陞朝官加勳依宗室法並自武騎
尉始舊法陞朝官加勳內殿崇班內常侍賜勳並自騎
都尉始也 徽宗政和三年二月八日降授儒林郎充
詳定一司敕今所刑定官李嘉泰伏觀朝廷以即與大
夫之名易武士之官稱究其立意命名皆有深旨是為
世不刊之成法至于文臣雖選人亦以七階換見任官
亦正其名矣若夫勳官之賜自武騎尉至上護軍皆武
臣之名悉以為恩數加之有司沿襲舊制而未之改則

于名寔之際尚竊疑之且有是名者必責之以自寔也
今官為文品而勳帶武名借如使相或賜戶之官而勳
帶輕車護軍之類豈其所宜哉名不正則言不順有在
于此欲乞文臣賜勳如易武士之官稱別命之名使文
武不相混淆庶幾上副循名責寔之政詔文勳官並罷
今尚書省措置 高宗紹興三年二月八日詳定一司
敕今所言見修司勳一司法令其開該載逐等勳賜今
既見遵依政和三年三月三十日指揮應文武臣勳並
罷欲行刑去緣又見依當年九月九日指揮舊官舊兵
勳並依舊其條內勳賜即難以刑去故乞存留從之

集議之事
以上大字居
中

大興一百九
十四

大興卷一百
九十四又卷
一萬四千六
十六

考守令以善
家德義有
聞清慎明著
公平可稱恪
勤匪懈為四
善獄訟無
免催科不
擾為治事
之第一農桑
墾殖水利

宋會要 考功部

考功掌幕職州縣流外官年終考帳次年三月奏較給
牒據仍中關鈔書以定減級選數及掌覆太常擬議都
省集議之事兩朝國史志考功判司事一人以帶職朝
官或無職事朝官充凡考課之法分課他司或以他司
專領本司但掌覆太常擬議及幕府州縣官流外較考
之事令史五人元豐官制行郎中負外部郎始實行本司
事郎中一人掌考課之法及應文武臣磨勘陞降責任
較考等事案十二日校考功部郎中掌考功事官一十人正貼司八人私名一十人神宗正史職官
志考功郎中負外部郎參掌考課及名謚碑碣之事隨文

卷一萬四千六百四十六

武選分治凡命官皆所錄選以其職事具注於歷給之
統屬州若司歲書其功過應升遷選授者驗歷按法而
叙進之有負殿則正具罪罰凡考監司以七事一曰勤
農桑其治荒廢二曰招荒亡增戶口三曰興利除害四
曰勸有罪平獄訟五曰失察察六曰屏盜賊七曰舉廉
能執政官節度使銀青光祿大夫以上若死而應謚則
覆太常所定行狀考驗名實報尚書集以聞舊置考課
院其定殿最皆有考辭至熙寧中及官制行罷罷分案
十有七設吏六十有八哲宗職官志同少神宗元豐五又考守
年十月二十七日尚書吏部言待制以上舊法六年遷今以下至
官今準新制三年一遷其已滿三年磨勘外有剝年月為一百有

與備為勸者
課之窮屏
除嘉盜人
獲安處賊
困窮不致
沈移為極
養之窮通
算家分定
三等五事
為上三事
為中三事
為下三事
下而擇其
能者功過
者別為優
劣以詔黜
陟焉

卷一萬四千六百四十六

許通理磨勘從之。哲宗元祐三年詔知州考課法
吏部上其事于尚書省送中書省取旨賞罰方等應罰
而已衝改者仍從衝降法縣令以下本部專行。四年
五月八日吏部言應在任官差出除應副軍期推鞠錄
問驗戶并考試部夫權繁難及課利三萬緡以上場務
便雜和糴定奪公事外餘事差出每考通計過百日者
所餘月日並不理為考任即自陳有礙而不為改者杖
一百其月日與收理從之。六年六月十二日樞密院
言元豐七年中書省條堂除知州軍三年為任武臣依
此元祐元年指揮以成資為任武臣未曾立法詔武臣
任六等差遣川廣成資餘並三十箇月為任。元符元
年三月八日吏部言四選通用在任成資不因罪犯替
移許理為任條制欲入曾被對移破考雖還本任通及
二年者不在此限又差使借差雖未及二年聽通理若
因事對移及衝差替之類者不在磨勘之限從之。六
月二十九日吏部言官負係朝廷差出除在任人自理
在任月日其非在任人緣軍期邊事刑獄及往水土惡
弱處聽理為任若朝廷差委勾當餘事如無稽違許以
二日折一日理為考任及三年以上者申尚書省樞密
院審察事體重者取旨或理為一任從之。二年二月
二十二日詔吏部守令課績在優上等即關御史臺嚴
加考察如有不實重行黜責從吏部請也。閏九月八

日吏部言差任未滿而朝廷升移者許通理前任滿日雖在職聽闕陞從之。徽宗宣和元年二月二十七日臣僚上言臣竊見吏部牒宣教郎行國子小學錄范致厚乞用選人時該磨勘後住滯月日出給公據已奉聖旨依所乞給還臣竊詳吏部元勘當條制係承務郎以上并大小使臣磨勘時官司住滯月日隔礙磨勘依條許行還給即未有任選人日住滯改官隔過月日許給還之文伏望特賜詳酌施行詔改正。高宗建炎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赦應命官犯罪合該原免如給斷未合朝見人特許先次朝見內合磨勘改官闕陞差注者並與放行。二十二日赦應命官以前不得差出之

卷一百四十六

三

之官因官司違法差出本官失於限內申陳致破考及不許通理考任者並特許理為資任。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赦應承直郎以下因事合殿實年月日並與改免。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神武左軍都統制韓世忠言見帶大小使臣並係軍興以來諸處踏逐抽差到見任寄居待闕并因功換官之人不能參部注授差遣乞與理為資任從之。紹興元年九月十九日赦命官緣燒劫州軍罷任因批書不圓合候到部降名者仰本部長貳審量詣實特與免降。二年五月八日權考功員外郎樓始言欲乞今後選人陞改所用舉官內有未了過犯若係已申朝廷降到指揮許作舉官收使之入依已

寄案大典 卷一百四十四 作席益

降指揮收使陞改後有違礙却行改正庶免申稟重疊陞改留滯從之。十二月二十二日吏部侍郎席益言考功昨因遺火文籍燒毀內有陳乞磨勘闕陞等案牘許經所在別行陳乞其昨來繳到真本告勅劄子印紙公據等在部被火不存者欲許元陳乞人結罪具元投下文字名件及歷任家狀功過請假事故等赴部審驗詣實關送逐選給據仍立限半月赴部陳乞限滿更不受理從之其繳到真本文字如本部有干照參驗詣實即具事理保明申尚書省聽候指揮方得給據。三年正月二十一日吏部勘會官員定謚賜謚出給謚告命詞別無立定專法乞下有司參酌重輕立為定制至是

卷一百四十六

四

中書舍人陳與義等言舊來百官謚不命詞至政和宣和以後有不經太常考功議定百官集議而特賜謚者始命詞近來乃一槩命詞欲乞改正詔今後特恩賜謚命詞給告外餘給勅施行。四月十五日吏部言左朝請大夫直秘閣虞沆係通判資序有舉主三人於靖康元年十月闕陞實及三任六考無過犯見有批書印紙照驗緣無當時案牘參照乞比附去失告勅召官委保詣實施行從之。六月二十三日吏部言監司知通見在任官昨降指揮不得申陳通理止是欲革數易之弊今來却有丁憂及朝廷改差已罷任之人若不與通理歷過月日遂與罪犯之人一等欲將前任不因罪犯罷

任人許通計前任考任施行其見任官自合遵依已降
指揮施行從之 十一月三日吏部言承務郎以上到
部遇有收使舉主之人自來係用奏狀到部方許理為
分數如去失奏狀許令舉官再發奏狀所用奏檢係為
考功陞改即本選未曾申明差注許用奏檢理為分數
指揮一侍郎左選考功建炎三年六月十九日申請去
失奏檢許舉官再發奏狀檢仍用印紹興元年四月四
日敕舉狀不到吏部聽用奏檢自紹興元年四月一日
已後用真奏狀紹興元年六月二十二日敕京朝官大
小使臣收使舉主亦依紹興元年四月四日已得指揮
二尚書右選勘會昨紹興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指揮見

卷四十六百四十六

行遵依外緣大使臣到部其舉主自來係用照牒收使
若係去失出給朝廷付身或本部公據許行收使外如
係去失未曾出給依已降指揮不合收使一侍郎右選
紹興三年十月十三日指揮已前權許用奏檢照會差
注上件指揮日後奏狀到部依條給該收使用為舉主
差注若舉狀不到之人不許收使紹興三年十月十三
日指揮已後雖奏狀不到如有用奏印奏檢亦許收使
仍自來年正月一日依已降指揮止用奏狀如去失許
依諸選法再奏 十二月三十日吏部言右宣教郎劉
榘昨於建炎二年七月扈駕維揚得旨轉一官內承直
郎與改官榘係承直郎無出身於當年三月成六考依

格合改通直郎緣吏部不照考考第月日止改宣教郎
乞與貼轉從之。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詔諸路幹當短
使人若無前任大添支人許將合入常程短路使人差
撥仍立為賞格應係差川陝即依吏部再差網運重格
廣南荆湖路即依短使稍重格淮南沿邊州郡即依短
使稍輕格酬獎候事平日依舊先吳小使臣杖尉前任
諸大添支者合差網運以網運稀少並籍定名次差諸
路幹當短使侍郎鄭滋以大添支人少為言改有是詔
九月十五日敕應不得差出之官因官司違法差出本
官失於限內申陳致破考及不許通理考任者並聽理
五年閏二月十六日吏部言右迪功郎洪州新建縣

卷四十六百四十六

丞王真乞將江南西路安撫司差權并筠州奏辟差充
筠州高安縣尉月日不曾被受朝廷付身理為考第詔
依元降指揮許理為任今後更有似此之人依此。十
一月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吏館昨該進書人已降指揮
轉官資減半年其未有名目并副尉下班祇應緣磨勘
年限不同未有該載詔未有名目人並候出職或有官
日收使年限不同人依四年法比折。十二月一日樞
密院言諸軍已有指揮許理為資任去處其統領將佐
使臣部隊等若係朝廷差到有付身之人自合理為資
任外其餘使臣非朝廷差到無付身之人與二日折一
日理為從考任從之。十二月六日指揮若二年成任合

作四年所有磨勘并初該磨勘合要在程年限更不
折。九年五月五日吏部言勘會選人陳乞陞改收使
舉主依條會問所屬有無責降事故等因依照條收使
若有降差遣之人依見降職位理為舉主其間有舉主
元任常調官薦舉後除待從官因言章落職與宮祠該
赦復待制又自陳宮觀今欲將見任待制以上職任
後自陳宮祠人與作常調舉主收使從之。六月二十
一日吏部言選人陳乞任修職郎經獄廟差遣一任回
依條關陞令錄竊詳獄廟差遣止係朝廷優恤西北流
寓江南無產業及久勞於事任之人今舉選人才方出
官及因賞循入修職郎便授獄廟差遣一任回許理為

卷一萬四千六百四十六

七

考任關陞令錄顯屬太優今措置乞將任修職郎獄廟
差遣一任回及迪功郎用獄廟兩任四考兩任五考關
陞令錄之人除曾歷州縣官及應任諸司職任差遣任
及考成資以上之人與關陞令錄外其餘盡用獄廟差
遣理任者更不許用上條關陞詔迪功修職郎用獄廟
考任關陞令錄之人內須實歷州縣及諸司官屬等差
遣及二考以上與關陞。十年四月二十五日吏部言
勘會選人陳乞通理依條前任未滿不因罪犯體量替
移別授差遣願補前任者聽仍到任半年內申本州錄
報在京所屬依格資序一色方許補滿前任共成考任
其間却有見任帶官別領職任差遣在任歷過考第通

應任用舉主關陞依舊在任未終滿罷間後來或因省
員發併及改差若丁憂罷任之人再授差遣到任半年
內陳乞通理依條止合通理補前任所有中間資序不
同月日依條不得通理作考第收使本部官今看詳選
人陞改並係用實歷考第謂如通理須是補滿前任方
許通理却與破壞考第慮恐於理未盡今相度欲乞將
選人任內因關陞許依舊在任未終滿罷之人若緣不
因罪犯罷任別授差遣願補滿前任者到任限半年內
申陳與除豁資序不同月日外將今任月日補滿前任
資序共成考任庶使選人不壞考第本部有以遵執
從之。十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幹辦行在諸司審計司

卷一萬四千六百四十六

八

閻大鈞言近乞依左藏庫官理當實歷准考功告示左
藏庫係朝廷專法四糧審院別無條格難以施行竊見
紹興七年七月二十日已降指揮四糧審院官並理作
實歷親民乞檢照施行從之。七月二十三日詔均州
依荆南荆門復州漢陽軍歸峽七州軍創文武官到任
與減一年磨勘任滿更減一年選人比類施行從關門
宣贊舍人均州兵馬都監彭筠等請也。十三年二月
二十七日吏部言右宣教郎前任黔州黔江縣事李俊
劉子竊見四川選人元立法許展就三考四考者詳其
立法之意欲使有無出身人並就關陞也次任再展考
通歷任有出身六考無出身人七考方應改官格法使

其就改官考第立法之意豈不美哉今來員多闕少致
選人更不問考第足與不足逐任例皆展就三考四考
原其本意為難得差遣只要久占窠闕使在部人難得
闕次頭屬未均欲乞自今後有出身選人令任滿日已
及六考無出身選人令任滿日已及七考者更不得展
考庶使差注流通均得就祿送部勘當申尚書省本部
欲依展考指揮條法將合應闕陞改官合用考第之人
許令依自來條限申陳展考外餘並不許陳乞展考從
之。十四年正月十四日吏部言石丞議郎添差通判
建州趙令芹乞用武臣換授前考第比折收使闕陞本
部即未曾行遣過試換京朝官體例欲將武臣試換文

卷四十四百四十六

九

資其武臣理過考第依條兩考當一考收後從之。二
十六年七月九日詔今後選人初改官令吏部依法注
知縣縣丞差遣奏補承務以上人須要實歷親民知縣
縣丞差遣一任方許闕陞通判。孝宗隆興元年四月
七日吏部言右迪功郎臨安府富陽縣主簿章汝楫乞闕
陞本人元係無出身右迪功郎上授今任差遣於紹興
三十年正月二十六日到任間准勅賜進士出身在任
成三考有舉主三員所有未賜出身以前歷過月日乞
依詹承家例作有出身人用三考闕陞緣指揮內今後
更有似此之人逐旋申取朝廷指揮詔依詹承家例施
行。八月五日吏部狀依指揮省併吏額考功見管主

事二人令史四人守當官二十九人貼司私名一十八
人今於權守當官內減罷四人充貼司權貼司內減六
人詔見在人且令依舊如將來遇闕更不遷補。二年
三月二日吏部侍郎葉顯言條具革弊便宜武臣任川
廣有賞州郡或窠闕元是大臣後差武臣其賞止係文
臣格法并小使臣有賞窠闕後差大使臣吏部往往稱
不該載並作不應推賞格法不行因緣請託巧用別選
賞格放行其弊滋久欲自今川廣州軍武臣任文臣有
賞知州軍并大使臣任并小使臣有賞差遣並照應文
臣并小使臣格法放行從之。同日葉顯又言官員陳
乞磨勘服色內有因罪犯編羈管勒停并責授散官追

卷四十四百四十六

一

官指定州軍居住除名之人令措置應有前項罪犯後
雖改正若無理元斷月日之文以前年月並不許收使
從之。二十三日詔今後以減年磨勘轉官者須將實
歷過年數對用謂如一年實歷用一年減年。九月十
五日權吏部侍郎葉顯言廣南西路轉運司中前權知
廉州黃齊狀於紹興三十二年正月初八日到任至隆
興二年正月初十日罷任乞任滿減三年磨勘酬賞本
部契勘州知州舊來係差武臣緣目今却差文臣於左
選未有推賞之人伏乞朝廷指揮詳酌指揮施行詔依
武臣任滿與減三年磨勘以折收使。二十五日葉顯
又言紹興二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指揮獲賊并私

茶監合推賞之人只據得賞任內月日收使續承當年八月二十九日都省批狀獲賊許收一任內月日循轉本部詔得兩項指揮內並不該載任內獲賞日前歷過考第資序之文人緣續降批狀係是一時指揮難以銜改元降指揮接續引用今乞將選人任內獲賊并私茶鹽所得酬賞若司勳勘驗審覆到日即從本部照應獲賞月日以前已歷過考第官序許行收使循轉如獲獲賞月日以後歷過考第官序並不許收使從之。乾道元年四月十八日詔文武官監當人依法合滿六年到部闕陞近來陳乞稱已到堂便理作到部放行闕陞顯屬弊倖今後並遵依見行條法須候親身到部方許

卷萬四六百四十五

十一

闕陞人吏或有違犯所送屬根究施行。二年正月二十四日吏部侍郎陳天麟言選人係三年為任使臣以二年成任使臣任內偶因被對移或衝差替放罷之類比附選人條法止破犯時一考庶幾文武臣陞改事均一從之。六月二十七日吏部侍郎陳之茂等言伏准御筆降下集議等事今議定下項一職事官以上係朝廷除人材不拘親民一今後六院官須要曾經實歷知縣一任方得除授一今後教官應堂除理當親民人須要實歷知縣一任方許闕陞通判資序若在任未滿二考或尋醫侍養並不許理為任一見任官除在外場務監當稟闕並送歸吏部隨見任官四選詔定依本部

見行格法使闕差注一今後在京監當主管尚書六部架閣文字等闕如係京朝官以上任上件差遣亦須實歷知縣一任方許闕陞通判一知縣除選人授知縣外其京朝官並以二年為任並從之。同日陳之茂等又言准御筆降下堂除理實歷親民知縣等事今再集議定今來改官人理知縣資序兩任內一任實歷知縣方得闕陞通判後來循襲却將堂除差遣理當實歷知縣士大夫往往不歷民事越次闕陞今來欲乞將初改官人所歷兩任內須要實歷知縣一任外一任如係內外堂除及到部或舉辟注授並與據理為兩任闕陞官親庶非奏補承承郎以上已闕陞知縣及宗室換授理

卷萬四六百四十六

十二

親民人准此仍自今降指揮日為始從之。詳見尚左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大禮赦應命犯罪案到刑寺約定公私罪情輕依今赦原免不該取旨人若擬斷未下有妨朝見特許先次朝見內合磨勘改官闕陞差注者除犯贓罪人外並與放行。二十八日中書門下省言四川大學參選并京朝官初該磨勘與闕陞資序之人各有合用舉主申發文字到部動經歲月批會有礙不免符下委是留滯今欲比附選人闕陞改官體例據憑申發文字實日照驗施行如舉主事故在申發之前即不許收使在申發之後者許理作舉主庶幾不礙注授陞轉從之。六年五月四日吏部言依指揮省併吏額

考功見管主事二人令史四人書令史一十人守當官一十五人私名一十人正貼司八人令欲於書令史內減罷二人守當官內二人正貼司內五人詔依擬定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撥填其減下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聽。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詔明州制置司水軍大小使臣自今後依諸軍例理任。同日詳定一司勅令所刑定官楊恂乞通理前任成三考以後別理今任詔將勅令所刑定官許依秘書省官條法一體通理別理今任。

宋續會要

淳熙元年七月二十七日臣僚言乞將選人任獄廟在

卷一百四十六

十三

任不理考少一年以下之人許令通理為任詔吏部勘當以聞既而本部言欲將選人未降乾道九年十月歲廟不理考指揮以前應曾經者部陳乞之人量增兩月許令通理成任其不曾陳乞之人止合通理半年以下成任並別理為任從之。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詔考功置大小使臣年甲簿從郎官王信請也。以信言舊大小使臣磨勘付身不曾填寫年甲續因隆興二年二月指揮方於告內書寫及乾道八年指揮又將出身以來文字批上紙背然而減落歲數之弊終不可革乞下吏部架閣庫將大小使臣昨來恩公案并以前磨勘奏鈔應干文字可照年甲者以姓類聚三代鄉貫年甲置簿

委郎官點對印押庶幾日後有所稽考詔王信同架閣庫官直簿籍定。六年二月十三日臣僚言昨來吏部侍郎張津陳請武臣除見從軍人及宗室且依自來闕陞外其餘人並於歷過考任內須曾歷州縣職事或諸司官為一任二考方許闕陞竊詳津所謂緣不曾立定闕陞名色是致陳乞不一兼在法正副使等蔭補引用闕陞資序多有不同有司無以遵執并宗室及見從軍人亦未有定法乞令吏部逐一措置指定中尚書省既而本部指定如石合該闕陞名色在內九項監左藏東西兩庫封樁庫行在建康府鎮江權貨務都茶場在倉上中下界豐儲倉賑軍激賞諸酒庫草料場雜買務

卷一百四十六

十四

雜賣場在外五十二項制置司沿海統制安撫司水軍統轄水軍統領轉運司酒庫鑄錢司措置銅場橋路官總領所酒庫監倉庫戶部大軍倉措置糧買官諸路州軍知縣縣令縣尉正副將準備將領都巡檢使都巡檢巡檢水陸巡檢管界巡檢同巡檢巡檢私茶巡檢私鹽兵馬都監駐泊兵馬都監兵馬監押駐泊兵馬監押文州安昌寨駐泊左右江鎮寨兵馬盜賊公事知寨知城知城堡寨主管堡同主管堡寨官知關堡同知關堡軍使監倉場庫務稅監院鎮監井排岸支監官主管權場官文州南路鎮主管岩昌寨買馬銀銅場監轄使臣內外諸軍一項正將以上本部今措置使臣歷任實及六年內

須曾歷前項名色四考方許闕陞親氏其武功至武翼
郎入官三十年內軍功換授止理十五年正侍至石武
郎轉授及一年武功至武翼大夫送郎同入官及二十
年內軍班換授止理十年已上並曾經闕陞聽依條陞
補通侍至右武大夫正任防禦使至刺史同曾經闕陞
每過大札未經闕陞兩過大札並聽陞補宗室應任大
考雖非前項名色亦許闕陞內二考許用官聽獄廟及
不釐務差違見從軍曾立戰功人闕陞聽補聽依舊法
無戰功人非從之仍令勅令所修立成法。三月九日
考功郎官崇宏言昨準指揮令考功置大小使臣年甲
簿近來有年及七十以上之人赴部陳乞磨勘或欲僥

卷萬聖旨四十六

十五

倖今冬郊禮奏薦令欲將年及人於簿內本名用觀印
云淳熙六年校定到年及錄示書鋪遇有陳乞磨勘關
陞並不收接及軍班換官付身自來不載年甲每過磨
勘隨意添減歲數乞下軍頭司許從本部往於諸班直
統制司將日前應軍班換官人各具軍分年月鄉貫三
伏年甲逐一鈔錄保名申部如遇有換官人亦乞依此
先次具報本部以憑置籍編類拘籍上日簿籍分明則
可革偽冒可從所請如是六十九歲以前該磨勘闕陞
等人已行申發文字到部年已七十並詳收接二十
三日吏部言淳熙令諸選人任不釐務差違如未頒降
淳熙令之前罷任人乞與依任蘇廟人分別前後指揮

作考第收使從之。是月六日詔路分都監副都監職任
與州都監一同又在州都監之上可聽闕陞其諸路總
管鈐轄州總管鈐轄提刑知州軍準此以吏部言成忠郎
武佐任福建路副都監陳乞闕陞本部照得闕陞指揮
即無一路兵馬副都監之文乞照考功及格法闕陞故
有是詔。九月十六日明堂赦選人先一任差遣未滿
因避親之類以理去官第二任授獄廟或不釐務差遣
已滿別注第三任曾於限內陳乞通理若作隔任妨礙
通理可特許將第三任補滿第一任理為考第。十二
月二十一日吏部郎中朱佺言考功編類大小使臣年
甲置籍誠足革弊然各選凡遇參部每陳乞一事必須

卷萬聖旨四十六

十六

闕會前後重疊行移繁冗孤寒滯留乞自今大小使臣
參部先送考功整會的實年甲給據付本人許令終身
照用庶免重疊會問從之。七年七月十八日詔應百
司出職人吏收使酬賞及磨勘轉官歲不得過兩官吏
部言出職人吏轉官未有格上日三省都錄事收使及
酬賞及磨勘轉官每年不得過兩官其餘百司出職人
吏豈可過此數耶因有是詔。八年閏三月十七日詔
勅令所於通判闕陞知州條內刪去注文堂除宮觀聽
用一任即不許理當實歷一十五字却修入宮觀並不
理任數八字先是臣僚言本知縣闕陞通判者必以實
歷而自通判闕陞知州者乃或用官觀月日以為考任

乞詔有司自今通判資序人必實歷兩任然後闕陞知州其官觀年月並依舊制不許狀使故有是詔。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吏部言從軍人曾歷正將以上差遣四考及曾立戰功未經闕陞離軍後歷外任添差不釐務者非捺及六考方許闕陞其不曾歷任正將以上差遣又不曾立戰功離軍後須歷立定名色差遣四考方許通理在軍考任二考捺成六考闕陞并外任人已歷立定名色差遣四考從軍後任軍中差遣二考捺成六考方許闕陞其已歷立定名色差遣二考從軍後再歷正將以上差遣二考及軍中差遣二考捺及六考方許闕陞從之。以本部言昨降闕陞指揮內不曾該載離

卷第百四十六

軍後通理在軍考任及從軍後通理外月日故有是詔。十年七月十三日詔曾任知州而為郎官卿監而復出為監司之人陳乞闕陞者依兩任無人薦舉去處條例特與免用舉主理為資序從臣僚請也。十九日詔皇太子宮主管左右春坊係是選授令吏部特在內差遣闕陞。十月二十日吏部侍郎賈選言乞將二廣申到選人京朝官大小使臣用考任闕陞如已經本路運司公參之人並照四川已得指揮一體施行從之。先是紹興十四年指揮四川選人京朝官大小使臣闕陞其係條到部陳乞之人如已經本路運司公參月日繳出身大字保明中部施行是時二廣不曾該載故選及之。

宋會要 職官一〇

十一月十一日吏部言選人任獄廟已有立定條法不許理為考任則京官亦合一体今措置除見任宰執臺諫子孫任官觀獄廟差遣已有淳熙七年八月十一日指揮特許理任外欲將承務郎以上應曾任官觀獄廟及不釐務差遣歷過月日但理磨勘不許理為資任從之既而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吏部又言照對選人獄廟闕陞年月京官初磨勘獄廟年月皆有指揮分別前後今來京官官觀獄廟闕陞年月未曾分別指揮如在淳熙十年十一月十一日指揮以前之人許行收使者在上年指揮之後合遵守從之。十一年五月一日吏部言乞將京官任知縣在任成二考不因罪犯偶因憂

卷第百四十六

罷之人當理當實歷知縣一任。照對本部京官在法難知縣資序人須實歷一任滿方合理當實歷其注文權若在任未滿二考改移或尋醫侍養並不許理為一任即是兩考實歷便合理當一任今來承務郎以上官到部注授知縣差遣在任已成二考偶因丁憂罷任之人服闋之後再行參部緣見今知縣以三年為任本部却將似此之人作不曾實歷知縣一任復令止注知縣差遣委委是未盡從之。十二年六月一日吏部言知閣門事張焱乞闕陞照得張焱所歷考任雖滿六年其歷任差遣止有浙西副總管一任二考理名色考第外有知閣門事二考照得元降指揮在內止有監倉場庫務

後承指揮在外路分都監鈐轄總管知州軍差遣之人許理當名色闕陞今來張疑任知閣門事其元降指揮內雖未曾該載緣知閣門事職任非內外監當路鈐轄等差遣之比今欲將張疑任知閣門事二考理當名色闕陞詔特與放行闕陞。十二月十六日吏部看詳胡普臣奏許令宗室用釐務一任不釐務四考闕陞親民先足考功郎中胡普臣奏竊見宗室闕陞舊法歷兩任六考不以有無釐務年三十以上許令陞入親民資序至淳熙六年始立定名色指揮內宗室止許用官觀款廟兩考之外仍須歷釐務四考方得闕陞竊詳立法之意本任之事以觀其能然酒稅務錢穀去處已不許干與

卷一百一十五

十九

此尉馬鋪等差遣又不許注射且必欲以釐務限之而無闕以處之猶欲其入而閉之門也今縱未能還舊法今歷一任釐務許通不釐務四考或更展二考不釐務通理八考今陞親民亦不為僥倖得旨令吏部長貳看詳聞奏竊詳宗室選法差注止有排岸監作造船場板木場監門釐務案闕皆注添差不釐務少得任釐務考第及格之人今來晉臣奏請止令歷一任釐務通用不釐務四考計今闕陞親民校之祖宗成法考任即無銜改比之未降名色指揮之前皆用六考不釐務可以酌中使其能者闕陞親民不為僥倖從之。同日臣僚申請奏辟礙格法之人不許以成資理任 先是臣僚言諸八

路權注見闕而勘當應差者所權且日聽理為任下文人云舉辟官及雖不應注而注各已資者準此則不應辟而辟不應注而注各以二年成資者並聽理任矣不應注而權及二年亦聽理任固也惟是吏部格法非初任非有過犯非已注差遣非資序越等之人方該辟差給降付身今求辟者鮮有不得格法辟書之上吏部雖已疏下緣有考功理任之法多是歲運省符違礙歲月以資待成資遂其私計者乞考功理任條令參照吏部格法今後從辟之人如係初任曾有過犯或已注差遣受朝廷付身或資序越等者雖已成資不問晉闕皆不在理任之限庶可以杜僥倖之門一銓曹之法從之。

卷一百一十六

二十

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吏部言欲將使臣校尉所得慶典減年除住程應格外並與對半收使其恩賞不得援例從之。十二月九日詔考功減守當官一人私名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玘減冗食下勅令所載定改有是命。十四年三月十五日吏部言令大理寺結絕公案批報以革留滯之弊以考功員外郎鄭汝諧中請吏部注擬磨勘陞改等事並消裁會刑寺有無過犯緣大理寺人吏前後沿襲批報至有將二十年前罪犯作未結絕見作公案在寺者亦許將公罪管作不見得該與不該取旨者甚至於一州有失出之人之罪不問官員已滿罷已未到任並作有一犯者遂致吏部不敢

放行間有官員留滯數年無所控告照得淳熙九年大理
理卿潘景珪申請乞將日前未結絕公案照明堂教恩
並行結絕已奉旨依奏今緣本寺更不用此一項指揮
仍舊將經歷年深罪犯批_下大理寺照潘景珪元
請將淳熙十三年正月一日以前官員所犯量其公私
輕重日下並行結絕批_下吏部施行庶免留滯官員注
擬磨勘陞改從之。十五年九月十六日詔永祐廢攢
宮內外巡檢理當名色闕陞今後準此以浙西兵馬都
監楊嘯乞闕陞吏部言嘯昨任攢宮內外巡檢成二考
替罷當來所降名色指揮不曾該載雖有申請到徐德
榮指揮攢宮內外巡檢比類諸路州軍巡檢理當名色

淳熙九年六月

二十二

闕陞緣所降指揮內無今後比類收使之文本部未敢
施行故有是詔。十六年正月二十九日臣僚奏請諸
軍承代之人更不施行相驗年貌指揮以戶部侍郎兼
權吏部侍郎張杓言吏部侍郎右選昨自淳熙三年因
臣僚奏請創造考功編類使臣年甲_籍以革減落歲
數之弊自乾道八年諸軍冒名承代者與退減補正官
實至淳熙七年都省批狀指揮其年甲照應未退減改
正前年甲施行蓋承代之人皆是以少承老姑俾之從
承代人年甲庶年及不遠可革磨勘陰補之濫至淳熙
九年本部申明畫降指揮如無以前年甲_照之人遇
陳乞磨勘從本軍次第結罪主帥重加相驗年貌保明

年無隱匿不實如已離軍亦令本州及知通保明臣以
為冒名之人與之退減補正固已為優恩所承代者豈
無元來年甲若不從實供報不與施行磨勘可也今乃
因其不報許令從權相驗保明則是開其詐冒之路然
猶未嘗許其有干照重行相貌也近準樞密院批下與
元都統司保明到成忠郎程繪鎮江府都統司保明到
保義郎陳進皆是承代補正行貌驗年甲具申再行
檢照簿籍見得程繪陳進其未改正以前年甲具有干
照即不應本軍_行貌驗保明今_來程繪_一
三歲陳進_一却_一減落者尚有_一萬_一五千_一人_一若_一一_一於其將年
及之時徑自貌驗減落歲年以為磨勘奏請之地其使

淳熙九年六月

二十二

俸冒濫何有窮極乞應諸軍冒名承代人並照應未遞
減改正以前年甲從淳熙七年批狀指揮其淳熙九年
申明貌驗指揮更不施行。十七年二月十八日考功員外
郎楊經言選人在法前任令錄知令錄有職官舉主三
員非今任俸替者候參選與大林郎又係帶官別領任
與就任循正資序謂迪功郎係判司簿尉任提刑司檢
法官之類今準慶典指揮應就任循轉帶行舊任之人
雖有資序不同月日並與通理湊作實考收使本部見
已施行外其間却有非帶官別領職之人到官止及兩
三月該遇慶典赦恩循轉後來已成三考有舉主三員
乞將迪功即日豁出依上條循轉本部却有有施行

似此體例送部看詳本部照對選人係迪功郎任判司簿尉差遣到官後該過慶典章恩賞循轉修職郎之人如授修職郎之後已有三考可作修職郎一任回關陞如不及三考之人自合依見行條法從之。紹興二年二月七日權考功郎官陳士楚言進武校尉在職任人去歲該過登極章恩合循一資改轉承信郎緣在法不是軍功捕盜上用恩賞改轉其校尉上歷過年月不許於承信郎上收使所以似此之人不即陳乞章恩循資先用實歷住程年月并理當公據奏滿五年陳乞磨勘改轉承信郎俟後却用章恩轉承節郎可以不壞校尉上所歷年月本部未敢放行乞指揮應進校尉在職任

卷一百一十四

十一

人該淳熙十六年二月四日登極赦恩並合用章恩改承信郎却將二月四日以後歷過校尉月日與作承信信郎參選月日起理如此則不容僥倖亦不使有缺望吏部指定照得當來章恩轉資無釐革年限所以各人留下未即收使近承指揮登極赦與轉官資以二年滿為限過限陳乞並不放行今指定欲與量展半年為限所有校尉實歷在今來展限應滿之前及二年六箇月以上貼用理當湊滿年限之人從條於校尉上先以放行磨勘如在展限滿日之後實歷不及二年六箇月之人自不許放行磨勘其章恩自合遵依展限申明陳乞收使從之。九月一日權發遣鄂州任世安言京西一

路六部之地實與敵境相接除襄陽府均州隨州光化軍房州五郡官吏任滿皆有恩賞外止餘鄂州一郡獨無推賞之令乞與照別路次邊體例特與放行恩賞詔依本路極邊州軍任滿推賞。同日吏刑部言準指揮閣門宣贊舍人依閣門舍人例與理閣陞今看詳聞奏照得淳熙六年二月十三日降名色指揮之後使臣須要名色差遣四考通歷及六年放行閣陞如是武舉出身任閣門舍人並從專法四考與閣陞本部自後即不曾將不係武舉出身任閣門舍人之人及閣門宣贊舍人理為名色放行閣陞狀乞照已降名色指揮放行詔閣門舍人係是召試舉武舉出身放行閣陞餘依吏

卷一百一十四

十一

刑部看詳到事理施行。慶元三年十月二日詔選人初官所得閣陞職令狀比附經任人薦舉改官狀到部日即時理作放散從右正言劉三傑請也。六年閏二月三日詔見任宰執臺諫子孫官觀獄廟既已理為考任許令用前宰相舉狀充職司。十月十四日吏部言選人歷十五考以上無賊私罪犯不拘職司員數有改官舉主四員與從減舉主條法放行改官從之。嘉泰元年八月二十九日詔新州縣丞司理知錄推官簽判破格注授之人許用五紙常員奏舉改官以守臣滕安言新州水土惡弱在法教授推官縣令錄係係用舉主二員改官獨破格與丞司理知錄推官簽判並係四紙

常員一紙職司今乞仍舊用舉主五員與免職司故有是命

卷四十四官制六

二十五

擬

宋會要 審官東院

淳化三年置東院。京朝官院四年改又太平興國中置差遣院至是併入
 在宣德門外西北廊字考校京朝官之殿最分擬內外之任而奏之知院
 事二人以朝官充之。熙寧三年分東西院。五月
 丁巳二十八日詔以審官院為東院置主簿二人。太宗太平興國六年九月
 詔應在京朝官中書舍人郭贊御史知雜腰中五戶部郎中雷德驥
 同考校考績過犯銓量材器堪何任使候要人差使中書送贊等定差
 具姓名中書奏呈並須盡公採訪考校如涉私徇當加其罪行全贊等
 悉檢班簿務令齊整。八年六月命刑部郎中楊徽之庫部員外郎孔承
 孫同考校京朝官殿最。熙寧二年四月命右諫議大夫權御史中丞劉
 保勳同知京朝官考課。十月命右諫議大夫雷德驥同知京朝官考課仍
 令所差京朝官官自今並具其人功過引見取旨。初太宗謂宰臣曰朕
 親閱班簿擇堪何北轉運使者而臣僚既衆不能盡識亦不知其履行自
 今可令引對既得漸識群臣可以擇才委任且使有官政者樂於召對有
 事得以而陳負殿累者亦恥於顧問德恩勸善於是在焉。端拱元年六
 月以左諫議大夫劉瑄同知京朝官考課。淳化四年二月以考校京朝
 官院為審官院五月以翰林學士錢若水樞密直學士劉昌言同知審官
 院。先是京朝官考課院又別令校其殿最至是併而為一命若水等
 主之十月詔審官院自今初任京朝官未曾歷州縣不得擬知州通判從
 翰林學士承旨蘇易簡之請也。至道元年十月詔今後自廣南迴京朝
 官須在任及二周年已上者即與兩任近地未滿二年者只與一任。真
 宗咸平元年六月詔審官院自今知州通判以不治代還者並授因兄
 務。四年二月詔審官院京朝官父母年七十以上合入遠官無親的兄
 弟者並與近地如有親的兄弟年二十以上者不在此限四月十五日審
 官院引對京朝官于崇政殿遷秩有差舊制郊祀恩百僚多獲序進真宗
 即位諫官孫何耿望上疏請罷之以塞流弊於郊行慶止加勳階是
 邑而命有司考其殿最既許賅之。景德四年七月詔審官院廢勘京
 朝官勞績並限在任官三年已上者方得引對未及者依例差使如特令
 考校引對者不在此限。初審官院在除任不理及非時解替外不限改
 官月日考績引對至是始定年限。大中祥符八年八月審官院言請以
 諸道轉運提點刑獄臣僚差出年月較其遠近先其廢勘從之又詔令審
 官院以近地二年半已上者遠地二年已上權與差替不為久例。真宗以

京朝官候調既久奉朝請者頗多故有是語 天禧元年三月詔應緣衝
罷降職及年考而末磨勤者罷或磨勤而不改官其後又及二者罪非踰
濫及入已職悉條列以聞十月詔令審官院知州通判監當知縣自開限
一月內差人仍每月具已差未差名聞 二年四月審官院言在院京朝
官經兩次引問未就差遣者乞一面勘會定差從之仍令每問不得過十
日 三年三月詔審官院西川廣南得替迴奉職州縣官同奉奏及特恩
改授京朝官今復以與一任近地差遣次任休例入遠 四年十一月審
官院言京朝官父母年八十已上者乞更不問有無兄弟並乞比類福建
差遣從之 五年七月審官院言朝官係荆湖江浙人者望比類福建准
南人許歸不歸守官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十月審官院言乞自今在院
祇應候差遣京官以疾志申院者並擬狀牒御史臺依例差遣官看驗如
委實疾志合與給假即牒報當院所貴得見諸實免有非如妄託緣故規
避差遣從之 二年九月審官院言準大中祥符七年四月救廣南知州軍
通判知縣到任候及一年半差替又準天禧四年四月救到任候及一年
半便仰差替如未有人差逐旋學畫移官往彼不得有違元限以此多是
在任不滿二年便替若依至道元年救只合實一任近地有比未便令欲

除在任不理及別因諸事未滿替迴人外應係一年半替迴者並與兩任
近地從之 三年五月十五日詔今後京朝官在京勾當替迴無籍紫須
十日內赴院投納家狀候差遣如外任得替令御史臺依違近程限及
有事故出到公據外如違限兩月已上不到關令其事由申奏當行取勘
先事京朝官在京釐務得替有經三季不赴院納家狀即乞磨勤者故
有是語 五年七月審官院言今年六月救丁憂服闋京朝官等宜令審
官院依合入差遣資序並先次與差本院參詳若併有服闋官到院並升
先次則久待闕又必恐難得差遣今欲應得替京朝官如到院待闕已及
三箇月已上者其丁憂服闋人不許超越姓名先次差遣餘準令救處分
從之 六年正月詔今後京朝官須經三任知縣方得差充通判三任
通判方得差充知州如有殊常勞績及奏舉人數多者令審官院取旨三
月審官院言本院職掌魏中正隨江仲甫接伴賀元節人使充書表祇
應乞目今審官院職掌更不許入國并接伴使副使指射抽差從之 七
年三月二十一日審官院言自今除特與優便并指定差遣人外其餘
官員到院公參日各令先欲求所向路外差遣文狀如有情願入遠及折
資差遣者亦各于狀內開說如遇有缺不拘日限但經兩度勾請問當如

未就者即一緬勤會所乞路分合入遠近去處依名次定差內有自西川
廣南并心遠不般家州縣得替及丁憂服闋人許經三度勾請後未就差
遣即依前項勘會定差從之八月詔今後知州軍監通判知縣不用公事
朝非次差移者並許通計二年理為一任九月詔審官院自今定差知
州知軍引見後當日或次日到中書審驗玉堂紀事與燕語謀錄審官
院定差知州軍監以資歷不容起越資歷當得不容不與天聖七年九月
辛巳詔審官院定差並申中書引上審視若備庸老疾不任事者罷之今
部堂審察其遺意也十二月九日詔審官院今後京朝官兩任共計及三
年半已上者依年滿人例差替 八年八月詔審官院自今得替京朝官
如經知縣同判兩任內並無私罪并公過三度杖罪以下者並與知州同
判差遣更不用五人奏舉如有私罪及公過三度內有徒罪已上即依前
降條實施行情理重者奏取指揮若三任內曾犯贓罪者不在升從之限
內雖有奏舉不行 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審官院言廣南官請自今從京
差者須舊官在任一年半以上者從新荆湖福建移授者須二年並前六十
十日差移從之五月六日審官院言京朝官有自本院移任并計轉官及
三暮者未委便理朝廷非次移任為復別須朝旨詔須自近入遠者聽以

三暮為限 景祐三年三月十九日審官院言在院見管官員九十二人
少得缺員欲並到任一年半便調便見任官滿三十月許赴任交替內
元是丁憂移任及二年半許使闕並候三年交替從之 五年十月二十
三日審官院言乞今後京朝官受使遣時隱匿不言親戚妨礙到任後乞就
移者並與移遠路小處從之 寶元元年十月詔審官院臣僚陳乞親屬
差遣如係京官並須年及格仍試書札讀律方聽出官 二年正月二十
八日審官院言舊制京朝官到院日各指定所入三路自景祐四年十二
月詔始不拘路分而率意擇地其關官廣擬奏不行今請復令指定三任
路如經三任關不就並從本院據合實遠近定差若丁憂服闋并自不將
家地分替者更許一問從之 慶曆四年正月詔審官院如批降古擇後
有合奏請事令主判官別取旨從判銓王質之請也二月以天章閣侍講
曾公亮判定本院條貫 至和二年十二月又令編修皇祐三年以後新
改者 五年九月四日詔審官院自今京朝官嘗為監司體量及半年無
顯狀者先奏上中書 皇祐五年九月詔審官院檢差遣及半年者毋得
以堂除人銜之 至和元年十二月詔審官院內外官自酬獎處代還毋
得復入有酬獎處 二年五月八日詔差知河陽呂公綽言切見審官院

審官西院
另行依三
寫

近歲以來為守待差遣人眾不任學畫預仗向前負關日學畫其預使
負關注據依舊外所有見在任官即令審官院勘會作先朝合差替月日
限之制於差狀內開說及期方降替救從之 嘉祐二年五月詔審官院
今後更不許自投文字磨勘其任西川廣南官歲滿前三月餘路前兩月
令本院預舉行之 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審官院言見祇應差遣京朝官
負多朝少往京至一二年深見不易應在院未有差遣者乞並許請假出
外等候缺次所降劄子更不計日限候至名次稍高任自參假赴院從
之 五年六月詔審官院京朝官入西川廣南福建路差遣而用薦舉當
現免者委本院執奏之 七年三月詔審官院奏補京朝官初該磨勘者
自今須有舉主一人方聽改官 英中治平元年四月知審官院王珪奏
新編本院教十五卷詔行之中書備對審官東院差遣知院二員主簿二
員 審官西院 神宗熙寧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國家以西樞內補其
翊本兵任為重矣而制于舊制自右職歷朝以上必兼擇而除授之是以
三公府而親有司之為非所以過朕朕之意也今使臣增員至眾非張
官置吏以統其事則不足以一文武之法而備中外之才矣宜以審官院
為審官東院別置審官西院差知院官兩員專管階門祇候以上諸司使

磨勘常程差道應有合行事件並仰知院官條例以聞俾鈐叙有常程熟
諳有常守官修而紀律振任專而考察精庶熙熙治綱成體朕志以天章閣
待制齊恢為知院兵部郎中韓績同知是月詔以太常禮院為審官西院
從參政王安石辭許之言也者樞密院六十有二事歸之併禮院歸本寺
本院史人休東院例抽差本院公使錢及知院官請給當直人等並準東
院例六月以大理寺丞張覲光祿寺丞趙子雲並為西院主簿從知院韓
績奏舉也九月詔審官東院西之印各六字為文令大府監鑄造送禮部
給付二十三日詔本院日逐主判官員自早入局須候中書樞密院出方
得出院如有差職去處不在此限本院不許接見賓客諸司使已下至堂
班并閣門祇候除差會差遣磨勘到院公參外即不得擅入司房應公報
本院公文並依東院例二十五日詔大使陳磨勘文字見在院祇候差遣
之人依審官東院例引見更不許謝七月八日樞密院劄子勅會大使呂
卿色年甲歷任功過最係要切照驗行使若不任令將出入切應別致改
易增減今後候見院劄子取索脚色即時用覆封印差人供納才候檢
用畢却令逐房副承旨封記書押送還本院當官交割八月一日西院言
乞差軍頭司洒掃兵士五人節級一名從之四日西院言西京左藏庫副

使衛州兵馬都監曹說揚州管下瓜洲鎮松江巡檢內殿承制張文英各
為本處奉病患乞差官充替已施行外今候到闕體量未委合屬何處詔
西院中書徵院依條體量仍今後應有年老病患替使臣準此二十七日
編修中書條例所看詳奏舉大使臣崇班以上內外監當差遣自來係中
書行遣欲乞將應用條貫頒下西審官院今後只批狀本院仰檢用前後
條貫務問逐處官司知別無違礙即具奏差仍開坐合行條貫及本官資
序委中書點檢施行仍令本院一面申樞密院并縣三司其受納守給應
合行事件仰三司檢舉依例指揮中書更不降劄子下逐處並從之九月
西院言法憲三路差遣官去處其大使臣年久才武有舉主而本履遷任
故事不許差望許之從之十一月十五日著作佐郎胡宗師為審官西
院主簿代太常博士閻勳補作監主簿沈述以同知院尚書度支部中王
克臣奏願等不職故罷之仍自今止置一員 五年十二月六日右諫
議大夫知審官西院事沈立等上新修本院條貫十卷總領一奏 七年
十月二十六日樞密院言今後元係路分都監知州軍已上合降差遣依
舊令樞密院量情罪差注看詳立條之意蓋為武臣有久歷任使官序已
高或情理至輕故令本院差注然其間却有係小處知州軍及物入路分

都監因事銜替差替到闕情理稍重一例舉本院差注比之審官待闕顯
屬太優無以懲戒况文臣職事偶坐不職尚送審官東院差遣除條貫行
改今後大使臣任路分都監知州軍已上合降差遣除條貫行使副以上
及今東降州路分都監之類審官無名關次者並依上項指揮外其餘並
量所坐輕重臨時取旨與本院差遣或送審官西院其小使臣特旨差降
亦乞準此並從之仍逐次據進取旨

磨勘 附審官院條

太祖建隆二年五月十七日右監門衛將軍魏仁恭等以監臨酒麪市征額外有美利並命遷秩故事文武常參官以曹事繁省為月限考滿則遷慶恩止轉階勳爵邑太祖循名責實非有勞者未嘗進秩自是歲餘遷之典不復舉 真宗咸平四年四月十五日審官院引對京朝官于崇政殿遷秩有差 舊制郊祀恩百僚多獲序進太祖即位諫官孫奭墮上疏請罷之以塞僥倖於是郊禮行慶止加勳階爵邑而命有司考其殿最臨軒黜陟之 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詔審刑院詳議官大理寺推少卿詳斷官今後三年滿無遺闕磨勘引對遷官如任內曾遷者不在此限 故事凡

本司官滿方有叙遷之文今刑法司悉是他官兼領故特降詔以勸盡心焉。八月十六日以秘書丞直史館判三司度支勾院孫冕為左正言度支判官秘書丞孫航為監察御史倉部郎中直秘閣潘慎修為考功郎中郎官郎中直史館劉家史為職方郎中太常博士直史館或立為屯田員外郎秘書丞直集賢院劉德為太常博士著作佐郎秘閣校理或為太常丞光祿寺丞直史館張庶凝為著作佐郎職如故 先是京朝官任中外職事受代考課引對多獲叙遷而計司三館不預茲例有久次者內出姓名故有是命。十二月十三日詔審官院考較京朝官今任五年以上無職私罪者以名聞當議遷其秩諸路轉運副使令中書進擬 帝以郊恩例加勳階恐有久次宜旌別者故降詔焉。景德四年七月四日詔審官院考較京朝官課績見任官三年已上者方得引對特令考課者不在此限丁憂者除丁憂月日外及三年方得磨勘先是京朝官代還無殿累者皆考覈引對至是始定年限焉 大中祥符九年六月三日三司言准詔檢勘監榷貨務香藥庫使安守忠供奉官閻門祇候黎守中監臨三年都杖緡錢比未改法增八百萬九千餘貫帝嘉其幹職而不擾不權守忠叙州刺史守中內殿崇班 四年八月十五日詔自今兩省御史臺官須

文學優長政治尤異者特加擢拜遇慶恩不得以他官轉入其東頭供奉官至閤門祇候高品至殿頭內供奉官至崇班並不得一例遷授其不預改者當議優與差遣增其俸給 八年正月一日敕書應京朝官兼在京職任及監臨務局者轉官及三周年並令審官院磨勘引對外任官及三周年者計其歷任功過申審官院檢勘以聞 二月中書門下言舊例臣僚奏舉幕職州縣官並下流內銓勘會復申中書然後取及六考內令銓司磨勘引對今後未及六考者更不下銓從之 閏六月詔應今後幕職州縣官得替無遺闕止少一月以下不成考者宜令銓司引見時貼出仍具成考合入資叙一處取旨 九年八月三日詔兩省官并龍圖閣待制三司副使以上自汾陰後宋未經遷轉者並特與轉官翰林學士李維已下十人並進官用是詔酬久次也 九月二十七日詔外任京朝官故事代還方許考課引對其或就移及過期不替有累年不遷者自今但轉官及三周年雖在外並磨勘以聞 天禧元年二月十三日詔京朝官改秩至今年正月十一日及三歲不限中外職任但非曾犯入己贓令審官院磨勘以聞當議遷陞 帝以昨經大禮加恩止於勳散爵邑故優其成滿及犯輕者令考覆之 三月十三日審官院言准詔京朝官秩滿三年

歷任無職者磨勘以聞今參詳內有非時衝替及因罪降差遣未滿一任或曾經考課不轉官者欲更不勘會詔應前項人後更及三年非職滿者悉許考校以聞 時帝謂宰臣曰京朝官有廢弛不治眾所共知而無黜過者考課之際第以久次遷擢非勸沮之道也宜志之 八月二十二日詔技術人雖任京朝官審官院不在磨勘之例 二年六月一日詔三班使臣經汾陰轉官後及七年者許令磨勘遷秩 七月十日敕書京朝官丁憂及勾當事就移經七年不改官者審官院勘會特與轉遷三年 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詔審官院應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內外帶職兩省審官并京朝官等官及三年以上者如在外仰逐處收接歷任文狀附送送審官院磨勘進呈內有得替到關及在京見勾當者亦與磨勘引見如在京三年已經磨勘改轉或尚且依舊勾當者即直候得替更及三年已上再合磨勘依例施行其內外有未磨勘間使過朝廷差使者如合該磨勘如昨已經勘會轉官及七年曾具中奏并因公事降差遣移任無例磨勘者不在此限七月審官院言准詔磨勘內外臣僚合具申請在京勾當臣僚已經磨勘轉官仍舊勾當即候得替更及三年再合磨勘者參詳如見勾當未罷者即準前詔直候得替磨勘如朝廷特更留一任或量留年限者欲

望每任及三年亦與磨勘又京朝官轉官雖及三周年曾經磨勘引見及
奏名亦該七年申奏者雖不轉官亦望自磨勘後重叙三年方得磨勘如
未經取旨特旨別令磨勘者不在此限又勾當事京朝官自降初以前差
遣者即准前詔一例磨勘降初後方就差遣其間多有改官已及三周年
者參詳未勾當事以前雖不該磨勘乞朝廷相度如勾當後及一年或二
年若別無遺闕即許將前來年限通理亦與磨勘詔臣僚磨勘歷任文字
仰本院并將自前已磨勘歷任功過一處開拆進呈降初後就差遣者改
官已及五年勾當事及一年并改官及三年勾當事及二年者並待與磨
勘餘悉依奏 九月審官院言京朝官在任三年以上未改轉者磨勘到
文字欲送中書門下進呈從之 十月中書門下言三司判官轉運使到
滿當遷秩者但進士及第或帶館職者欲皆授命曹從之 十一月十九
日散書京朝官遷秩及三年者並與改官歷任曾犯贓罪經七年者委中
書門下尚書事三班使臣及磨勘年限者並與改轉班行內曾犯贓罪經
十年者委樞密院取旨掌事殿直已下至供奉官帶閣門祇候自今及五
年未遷者今樞密院考課以聞其三班使臣年限合該磨勘自今雖在外
任並與施行 四年五月八日將作監丞通判果州張觀言父居業見任

越州支使年踰耳順猶滯選門今蒙恩改秘書郎願以回授詔流內銓召
居業考課引對其秘書郎告勅以授觀 五年正月七日宰臣言考較京
朝官幕職州縣官內有合該遷秩及定差遣恩例伏緣多值假日欲具舊
例擬定進內從之 二月七日該內外京朝官經磨勘不改官後來無私
罪適及四年者並與遷官 五月詔審官院自京朝官考績及授任合引
對者並于資善堂呈引 乾德元年七月己卯位三月八日樞密院言散
書閣門祇候並與加恩勸會人數並轉一資供奉官至借職欲令三班院
其人教供申候到轉一資內有年限已滿自合改轉者並轉兩資寄班祇
候使臣亦同此例並從之 九月二日司天監丞徐起等言過 真宗御
樓及今上即位兩章慶澤只蒙一次轉官及加階乞據京朝官例遷秩詔
今後司天監并諸色伎術等官並不得依京朝官例磨勘加階轉官 十
二月詔三班差使殿侍在外歲滿許遷處取索功過文驗入師委三班院
磨勘當與就轉官自今不得妄作名目差遣入京 仁宗天聖元年四月
一日中書門下言準中旨取內外文資陞朝官出身歷任功過令編寫班
簿進內所有郎中以下至京朝官保審官院磨勘差遣見今本院供寫其
尚書丞郎給諫兩制等官職案進備知才力見委寄內外差任更不編寫

歷任從之 二年正月吏部南曹言選人磨勘問刑部有無過犯定奪
公私罪名又恐其間曾有負犯或奏按在大理寺未經奏斷即刑部無由
得知自今更乞會問大理寺從之 八月十九日帝問中書門下凡銓書
磨勘選人中有私罪者如何宰臣曰所犯罪情各有輕重只如墜笏失
儀赴衙謝不到但不緣公事皆為私罪帝曰今後似此等私罪並與相度
陞陟 三年四月十二日太常博士直集賢院程琳言蒙恩改官今三周
年合該磨勘緣差接送伴賀乾元節人使乞依外任例不候到闕先次磨
勘詔琳特與轉官 十五日審官院磨勘到秘書丞秘閣校理陳詒歷任
功過引見詔先為王欽若辟充西京判官後因欽若疾病擅離任所坐累
降充襄州監酒復滿三年合該磨勘詔詔特與轉官 二十五日流內銓
磨勘引對翰林侍講學士孫奭所舉滑州觀察判官董儲詔特與太子中
允 儲進士策名任兩使判官資序合入太常博士以歷任有過曾答決
部民致死特令近下除官 五月十八日中書門下言應合該磨勘京朝
官并選人欲今後更不擬定合與恩澤只是歷任功過進入旋取旨從之
七月六日樞密院臺推直官殿中丞程貢言轉官已三周年審官院以為
權差未罷不許校課引見詔與磨勘今後在京差遣並准此 二十七日

審官院言得益州路提點刑獄張逸狀先授太常博士改監察御史通及
三年詔依例磨勘 九月六日中書門下言應京朝官經登位舉恩轉官
後及三年者並依景德四年七月初施行其移任或不因公事非時除替
及歲未滿別授差遣或特恩任使者候轉官及四周年以聞其天禧三年
六月詔書更不用從之 先是京朝官有任滿三年不候到闕於所中
發文字便許磨勘改轉考績之制頗為濫易故申明景德條制焉 五年
四月六日三班院言先准散閣門祇候及未轉遷者並與磨勘未審止其
年當滿者復今後以五年為例詔自今後經轉官及五年者並與磨勘五
月十六日左侍禁閣門祇候潘承規符惟忠言轉遷班行今已五年昨因
祇候失儀罷職不曾停官已復舊制欲乞磨勘不得為例 六年正月四
日詔閣門祇候歷任及中外委使者特與五年磨勘餘並具功過奏
裁 二月詔三班磨勘閣門祇候京朝官例進歷任脚色二本一留中一
付樞密院 三月十六日詔見勾當事並帶職任京朝官該用景德四年
七月初除磨勘者自依前勅其餘不以在京及外任候轉官及四周年合審
官院磨勘以聞 九月十九日審官院言國子博士尹熙古轉官六年緣
是御書院待詔除官未敢以京朝官例磨勘詔熙古特許磨勘今後待詔

出職只補班行不得與文資 七年二月詔殿直至供奉官充閣門祇候
考自今勾當事或閣門祇候應實及五年方許磨勘內曾犯賊私罪因事
差替年老病患並須奏裁 五月二十六日詔如聞三班使臣磨勘吏人
選滯妄作會問其令知院官自今置簿依投狀名次編錄疾速按驗如須
會問所至限一兩日回報自投狀至引見與限半月不得漏落功過犯者稍
涉弊俾人吏當從決配七月直史館判吏部南曹洪鼎等言某職州縣官
投納文字南曹問諸處元定勅限三司只許七日動經月餘始報欲乞依
天禧二年劉楚起請京朝官使臣幕職州縣官曾差專監場務候替全逐
州比較增虧有無責罰明書磨子及都帳送勾磨勘齋赴投納一依勅條
會問同否磨勘如祇是提舉元非專差監當替日造帳比較增虧勾磨畢
齋赴閣於審官院三班院流內銓投納逐處據帳施行更不會問三司所
責簡便認令三司詳定既而上言京朝官使臣幕職州縣官差在外比給
磨子各書功過替日更給解由及都帳付本官親執赴閣其審官院三班
院流內銓並不用磨子解由為憑更須會問三司刑部大理寺枉成稽擿今
與大理寺刑部銓曹同議欲自今在任監臨一界課績令對比前界年月
日收數并立祖額逐年比增虧并應合書事迹畫一並批上磨子替日更

全逐州造都帳入逐至所磨勘處投納便委審官院三班院流內銓磨勘
施行更不會問三司或諸州有批書造帳不如式致有增減並從違制定
斷其應內外官犯罪斷勅內自今更請添寫一道下審官院三班院流內
銓照證磨勘亦不更會問刑部大理寺復為踴從之 十一月六日詔
京朝官磨勘令審官院今後京朝官並依景德四年七月四日詔書須到
關已前轉官及三周年者如到關未滿三暮者候及四周年亦與磨勘其
任西川廣南並候及三周年許令在任中發文字赴審官院磨勘 八年
五月六日詔審官院廣南東西川見任京朝官今後如歲滿合該磨勘又
字已到不以在任得替並具殿最以聞 先是太子中舍知大軍府尹仲
宣自陳改官自去秋已滿三年雖資代關上有司于今不報如此則遠方
官吏俟代乃得考校常引歲月與詔限不相應因下此制 八月六日審
官院言準去年十一月六日詔書磨勘京朝官年限參詳多有得替後轉
官未及三周年却准諸處公文差官勾當在路託故延候及三周年方
始到關乞磨勘欲請自今京朝官並須得替已前及三周年即得磨勘其
西川廣南得替在任不曾磨勘及三周年者許與磨勘如到關未及
三周年即候次任及三周年日許依例磨勘又自來所差京朝官內除西

川廣南依例以到任月日為始差替外其餘不以遠近並以授初年月為
始近地隔兩月遠地隔一月差人交替其新授官負多是終授初便赴任
是致見任官未滿交割欲望並令候見任官以受差初年月近地及三周
年遠地及三十箇月滿日即得赴任及乞於差初明言替某人某年某月
滿關所貴見在任官至得替轉官未及三周年者免有叙還陳乞其遠地
三十箇月得替如在任不曾磨勘者即候到關及三周年許與依例磨勘
又得替如在任不曾磨勘者即候到關及三周年許與依例磨勘不得
後轉官未及三周年却准諸處公文差遣勾當公事方及年限者並不在
磨勘之限又京朝官先因公事并有因依替移及降差遣者自來不以年
限無例外任磨勘須候得替到關其間或有朝廷就移任及三兩任者本
院自來別無條例欲望自今以移替及降差遣年月為始後來及三周年
通計未移降差遣前轉官及五周年者不以到關在任並與磨勘其在
京朝官在任未滿不因公事朝廷非時移替在任不曾磨勘轉官者後來
通計及三周年不以到關在任並與磨勘如到關未及三周年即候次任
及三周年與依例磨勘並從之 十二月十三日審官院言準詔京朝官
在任未滿不因公事移替轉官及三周年不以到關並與磨勘欲乞應是

因人陳乞部內有妨礙替移差遣依勅磨勘如是因陳乞或奏舉陞陟非
次權任之人不在通計三年磨勘之限詔除因陳乞移替依奏外餘如前
詔 十年二月殿中丞同判南安軍沈嘉言昨知福州長溪縣就移今任
轉官已三年審官以元是本院定差從速入近不該磨勘若中移授縱
自福建移近京亦許磨勘比方未均望申條約認自今後不以中書審官
但多移者須自近移速即三年磨勘 明道二年七月十七日侍御史知
雜事權同判流內銓李紘言近勅臣僚奏舉幕職州縣官充京朝官全銓
司勳會如已成資相來磨勘如未成資即候成資欲乞並許抽來磨勘引
見詔及六考已上令銓司更不候成資抽來磨勘引見 十月十九日太
常丞直史館鄭戩言應內外勾當事京朝官乞依舊每三周年一次磨勘
轉官詔可 景祐元年正月二十三日中書門下言前詔應勾當事京朝
官轉官及三周年並與磨勘欲令審官院應差移入西川廣南者今後並
許預先三兩月中發文字候到本院疾速磨勘及三周年便與申奏請
處因公事移替係降差遣者候轉官及四周年即依例磨勘從之 二月
九日詔今後諸司副使特轉正使於見任副使額下五次除授磨勘即依
條例十月九日龍圖閣直學士李若谷言三班使臣臣僚奏舉乞依舊例

引見詔自今後自外郎諸司使已上方得依條奏舉仍七人內須有轉運
提刑一員即與磨勘 二年五月十九日詔大兩省官以上今後轉官及
四周年逐旋取旨如有殿罰者候及五周年九月二十二日詔內臣不得
投進文字及御前陳乞轉官如入仕三十年已上曾累有勞効經十年不
曾選轉勘會取旨御藥院勾當轉官及五周年與轉一資如自轉官後東
更在院勾當及三周年不四過犯差替出院者亦與轉一資 二十七日
詔諸司使副至內殿崇班內常侍閣門候等今後除依元定年限磨勘
久來體例合該改轉外不得輒進文字并於御前叙述勞績求非次轉官
差遣 十二月十五日詔內餘言乞今後如節察判官一任得替改轉進
士與太常寺丞餘人却中允贊善經兩任已上方轉太傅殿丞兩任判司
簿尉進士諸寺監丞餘人大理評事三任七考已上進士與大理寺丞餘人
諸守監丞詔今後節察判官轉朝官依奏餘不行 十六日密官院言準
勅內外勾當者京朝官並三年磨勘回公事移替降差遣者四年乞今後
犯賊者五周年磨勘從之 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密官院言諸路提點刑
獄得替磨勘錄先來並差官置司詔只令密官院依例磨勘 四年九月
二十二日益州路提點刑獄樊守忠言伏見密官移入川廣京朝官該磨

勸者許先三兩月中發文字今後見任川廣諸司使副三班使且乞如京
朝官例從之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密官院言京朝官該三年磨勘內有歷
任犯賊私情重者未有條貫乞今後別立貼黃述所犯情理送中書省取
旨或末改轉或添年限認分則取出取旨不送中書 寶元二年六月十
日一日臣條上言欲乞應奏舉官並須六考以上方許銓司磨勘引見內
有曾犯私罪者量加一考詔除今月已前舉主人數已足者依舊外餘如
所請 十月二十二日密官院言欲乞奏舉子弟改官及五年勾當事及
一年在任為密官利一分以下并公罪杖以下並候勾當事三周年磨
勘其既謀利一分以上私罪不計輕重公罪至徒並勾當事三周年磨勘
從之 康定元年九月二十四日權同判吏部流內銓吳有言銓司舉官
條制內有曾犯賊私罪不許奏舉今請應選人曾犯賊私罪除情重者
無復在官若所犯稍輕叙用後經兩任別無私罪顯有才能者並許奏舉
庶勸此類流外選人候補班行其選人歷任內有踰濫罪名者更不引見
詔令內外制臣僚與判銓官同共定奪以聞遂請選人曾犯賊罪只是受
湯藥酒食米茹之類身非監臨計賊不滿正買賣利非強市者杖六十
以下罪後來兩任不曾有過私罪者舉主十人許與磨勘曾犯踰濫若只

因宴飲伎樂祇應倘有踰濫須經十年已上後來不曾更犯罪並與引見
從之 慶曆三年七月陝西宣撫使韓琦范仲淹言陝西河東沿邊州軍
及城寨主兵武臣例皆五年磨勘既與內地勞逸不均故多不願就舉任
以此將佐而下常患乏人况戰守之地責其死節苟循常規將何以勵望
今陝西河東沿邊州軍及城寨主兵武臣在任滿三年者並特轉一資如
經改官而舉留再任者滿日更與轉一資並不隔磨勘從之 十月詔曰
唐虞稽古建官惟百能哲而惠克明俊德然猶三載考績三考黜陟幽明
周制太宰之職歲受百官府之會以詔王廢置三載則大計群吏之治而
誅賞之政考課之法舊矣祥符之際治致昇平凡下詔條主于寬大考最
則有限年之制入官則有循資之格及比事遠因緣多致數拔官滿審閱朝
行思得應務之才知虧素養之道然非褒且善惡則不激發非甄別流品
則不憤發特頒程式以懲官成自今兩地已係非有勲德善狀即不得非
時進秩或非次罷免者仍不以轉官帶職為例兩省已上自來四年一轉
官今並具履歷取旨京朝官磨勘年限內私罪人并歷任內曾犯賊先具
元犯入已不入已情理重輕并今磨勘年限內有無勞績及舉主人數主
判臣僚奏取旨若磨勘後再及三年內賊私罪杖以下經一次取旨從以

上經兩次如能自新於年限內別有勞績及有同罪舉主三人又無私過
者更不取旨其到密官院人于元指射路分內受差遣及未到院以前并
受差遣以後待闕及得替赴任公程月日並許通計磨勘如於元指射令
入路分有關不就則將守候差遣半年及得替赴任公程外住滯數日並
不得理入磨勘之限其京朝官上言陳乞并予中書密官院求就京差遣
者並五年磨勘如因省府等處保舉及同條選差在京京勾當者勿拘此
制即不得與選見任兩地并兩省臺諫官有服紀之親凡有善政與績或
勸農桑獲美利或差鞠刑獄累雪冤枉或在京監當庫務能舉大弊因而
省費錢物萬數多者量事跡大小不隔磨勘或陞差遣其選人未該磨勘
而有上項勞績者亦與比類陞擢若朝官轉官外郎須自歷陞朝官後有
母撫轉運使提舉刑獄或清望官伍人同罪保舉并三周年內無私罪者
方得磨勘其外郎轉郎中郎中轉少卿亦如是之其舉主不足者增二年少
卿監轉大卿監并轉諫議大夫並取聖選慶曆四年正月詔密官三法院
銓王質言伏見先朝密官院三班院流內銓引見磨勘差遣人並臨時取
旨自天聖垂簾之後皆前一日進入文字內中批定指揮其間雖有功過

有司不敢復有所陳今請如先朝故事更不預進文字並于引見日與處分故下是詔 二月十四日詔審官院自今磨勘發運轉運提刑朝臣更不限舉王人數只據在任勞績取旨 六月五日詔審官院應京朝官內外差遣合磨勘者自近降勅到院日前轉官及一周年者且依舊制年限磨勘一次其餘改更今後且依新制應守候差遣者每月一度請問合入路分內有闕不就及半年則將守候差遣半年外月日不理入磨勘之限得替赴任有押水路綱運并附綱到關者今在京排岸司點檢本綱行程磨勘在路計若干程內阻滯月日類有因依者批入本官到任磨勘其陸路驛程并水路乘私下舟船元無行程文曆若有阻滯月日因依者限降指擇到日即隨處州縣各出給公據候至磨勘日仰審官院點檢阻滯月日類有因依文據者並許理入磨勘若以私故住滯日限遠地累及一月已上近地累及半月已上者並不理入磨勘之限朝旨給假者除往來公程并元給假日外月日不得理入磨勘其元無日限者除程外以一月為限如限外日數更不理入磨勘如在任所類有事故請假者即許理入磨勘 十一月審官院言三司判官開封府推判官文章閣行制及官職審任提點刑獄各係清要資序請自今磨勘改官更不限舉王人數從之

五年正月二十六日詔今後應諸處官負因被彈奏雖不曾取勘責罰但有因依非所改移差遣者並四周年磨勘 六年五月八日權御史中丞張方平言切見中書樞密院近歲除官多須批旨候半年或一二年與官或改職且遷除休例率有常制其顯著勞勳應甄賞雖謂之非次詔曰不然若事出僥倖因緣如息稍賄賂歲月為塞群言營之賈人交易于市作為契券立期待賞非惟上虧治體實亦下乖公道乞下中書樞密院今後有當轉改者勤會如格即行轉改更不如此先批旨若文武官舉引前例妄有干請乞明行降責示人正範從之 八月七日同提點利州路刑獄公事柳涉言武臣乞依京朝官日限磨勘於十日內會同奏上詔樞密院三班院將元定限日各減三日中奏 皇祐元年二月十一日權御史臺推直官劉異言乞今後應補京官初任勾當除有妨礙替移外須候二年已上成任者方得通理三年磨勘如未成任者不得通理詔令審官院定奪聞奏 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詔文武官七十已上未致仕者不許磨勘或于國有功於民有惠理當旌賞不在此限 四年九月詔文武官磨勘私罪杖以下增一年徒以上二年雖犯杖而情重者奏聽裁賊罪杖以下增二年徒以上三年 五年五月四日審官院言檢會將作監主

薄任逸皇祐二年九月明堂覃恩以當年十月賜同進士出身有詔依無出身人例轉官今太常寺太祝鄭民壽今年四年賜同進士出身非三月內合該磨勘係未賜出身前已三周年詔民壽依進士出身人例轉官嘉祐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詔曰傳曰能以禮讓為國乎何有大體之本非朝臣安出讓之節非臣工必先在其名處以廷直上既與人者則下之待已也重然則深難易由而起慮難安得不明深惟行義之首是為風化之端凡我在此公共齊庶俗稽于鈎考之法蓋隆獎勵之方開寶詔書再察手殿最詳符恩旨均限以底日懋功加惠不既獲手時則有司布下使文自營乃使人為請已陳治迹頓然于進恬不為非問有冲默之士羞言名利是使滯淹之弊獨賢違事戾若此賞勳何覩矧受爵弗辭古人之所戒循墻固避前載可師朕嘉與庶官共循勸訓養育之道廣裕以開術錄之譏被除之始敬擇朝美表正人上則我祖考之謨烈其承無疆之休今後京朝官磨勘更不令本官投下文字宜令審官院舉行武官合該磨勘者亦依此指揮令樞密院施行播告多士宜體至懷九月審官院言準詔今後京朝官磨勘更不令投下文字令審官院舉行本院為不見得授官月日尋下諸處取出歷任轉官實日家狀候到置簿抄上以憑檢舉磨勘

次尚慮諸司住滯會問文字欲乞承領本院公牒限兩日內回報違限三日以上許令本院舉行任滯人吏並科違制之罪從之 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詔吏部流內銓自今選入磨勘毋得叙勞績求先次截甲引見若勞績重於改京朝官朝廷自賞擢之四年九月十五日審官院言應京朝官磨勘在京者例須引見今冬及來春京朝官磨勘年限俱滿乞依外任人例更不引見從之 初明堂覃恩內外官同時改轉自是每及三年則同時歲滿故也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詔今後京朝官須年及格方得依條磨勘陳乞差選并選人乞注官如年未及格不得施行時監簿王厚年未及格從父素養掌機宜三年為歷任乞磨勘故下是詔六年十月詔磨勘選人歷任內曾失入死罪未決者俟再任舉主應格聽引見其已決者三次乃許之若失入人者雖得旨改官仍與次等京朝官 英宗治平二年四月二十一日詔曰天下之治在於得人而人之賢愚繫乎所舉舉而失當損益至多今吏部磨勘選人待次者二百五十餘人須二年方免引對留滯之弊至于失期且歲限定負本防其濫而舉者不問能否一切取足以開徒有塞詔之名且非薦賢之體以致奔競得售而實才者見遺請就德行而恬守者被弃蓋其毀譽之是徇殊非淑慝之能明章交公車充數

而已以是濟治其可得乎宜令中外臣僚合舉選人者務在得人不必滿
所限之數所貴材品辨別士路澄清惟爾輔臣深體朕意 三年二月十
九日翰林學士承旨張方平等言准中書送下臣僚上言伏見官制京
朝官以上磨勘轉官者舉一歲中約有千數其因職任陞擢者尚不與焉
按國朝會典真宗皇帝朝因詠官孫何等上疏遂罷郊祀序進之制即令
有司考其殿最臨軒引對親加陞黜人令審官考院考較京朝今任五年
以上磨勘無職私罪即以名聞當議遷秩人令在京臣僚已歷三年磨勘
改轉候依舊勾當直至得替後更及三年再令磨勘當將條制雖前後不
同然大抵不限定三年亦不以在任得替一例磨勘自今寺監主簿以上
率三歲一遷在外任者不俟替歸居官職者亦無候替別限年磨勘之制
至有待闕于家動踰歲時居無職事祿原不絕苟及三年則又磨勘臣謂
考課之弊無甚于今而亦無違於今之乞朝廷檢詳舊制以見今內外京
朝官及兩制以上磨勘之法別立中制雖未盡如虞舜三考陞黜之典而
且復祖宗之制亦庶幾抑僥倖之弊矣望賜別委近臣檢詳典故裁定施
行詔令兩制詳定之問續降下權御史中丞彭思永言乞今後前行正郎
該磨勘依轉大卿監例陞四年及自歷正郎後須得舉五人內有本

路提轉及大兩省三人方與改轉少卿監同知諫院傳下言欲乞今後京
朝官至負外郎且依舊年限磨勘外其前行負外郎入三郎及正郎磨勘
並限四年至前行郎中更不許磨勘行制以上並乞五周年磨勘至諫議
大夫更不許磨勘殿中侍御史吳中言欲乞從今裁節如有前行郎中合
轉少卿監者且令權任先立定負數候有闕即以遷授仍以前任年深無
職私罪或曾歷職司差遣不經責降或前後歷官可稱及素有文行者先
次遷轉前行負外郎合轉郎中及博士合轉負外郎者亦且權任先立定
負數有闕即以次遷補監察御史劉屏言欲乞少卿監合磨勘大卿監者
如年已及七十以上更不許磨勘監察御史將之奇言切見兩制以上皆
四年轉兩資比京朝官皆是二年一轉欲乞兩制亦依京朝官例五年磨
勘轉一官至前行郎中後乃更添左郎中一轉臣等檢詳祖宗朝中外
官不立遷轉條限大中祥符八年始降詔京朝官並以周年令審官院磨
勘引對與轉官是時仕路猶清官負數少厥後及今五十餘年約祥符初
略計什倍以故負多闕少坐糜祿俸才否無辨差遣不行考課之法難復
施用官制之弊無甚于此今詳定且欲自京朝以上磨勘一例各展一年
陞朝官至後行郎中更不磨勘其才望勞績或因繁難任使即

權蓋登任陞朝累官至正郎奏應子孫積奉法循理自應至州郡長吏以
此處常調固為優厚其待制已上已處顯近請遵祖宗故事更不磨勘若
因事功寄任上自聖乘推恩遷改因見資品已高各據所居官止自餘條
例一切仍舊其見任卿監不曾歷職司差遣只自常參官累遷者並送審
官院一例差遣其以老或疾陳乞留臺宮觀監當者更不磨勘如此則操
柄歸于君上勸進行于朝廷人材有所甄別重難煩劇之地可以用人事
體均平簡易守比於祖宗之制猶為優幸詔曰朕惟制官之本必始於官
設官之方其亦有擇國家承果聖之祚濟時不平和假省寺之官出釐庶
務復詔以三祀伴之一遷歲月既深吏負積積難海宇至廣工師寔繁以
官率人倍者教矣肆我臺閣數陳其故茲用博議審求減謀而封章並來
請從更制朕嘉與卿士圖惟厥中庶幾流弊由此其息一待制以上今後
並自轉官後及六周年令中檢會取旨如無過犯與改轉有過犯者依舊
條展年至諫議大夫止京朝官並四年與磨勘至前行郎中更不磨勘仍
以少卿監七十負為定負如定負內有闕即檢會前行郎中內揀及四週
年以上月日最深者遞補其有過犯合展年及有勞績得減年磨勘者並
依舊制少卿監以上更不檢會取旨轉官如此別有勞績或因要重任使

特旨推恩者即不在此限意公誠之心期共濟于道登羊之始無或敢爾
私况上自於要官俾一從于新令凡曰在位成休朕懷 五月六日樞密
院言嘉祐三年詔非軍職當罷橫行歲滿常遷及有戰功殊績皆不得除
正任正任當遷則改州名或加檢校官勳封食邑自降詔以來正任刺史
以上絕遷進之望今欲自知藩要知郡或路分總管任使勳會及十歲再
經改州名或加檢校官勳封食邑則與改官至節度觀察使留後止又嘉
祐三年詔客省引進四方館各置使一負東西上閣門共置使四負閣門
引進客省共置副使六負閣門通事舍人八負閣門使須有闕乃補今欲
增置引進四方館各使一負閣門共使二負閣門引進客省共副使二負
通事舍人二負所增置負須見任官當遷及有闕乃補諸司副使兼閣門
通事舍人如在閣門供職轉七資不供職即轉五資入慶曆四年皇城使
李繼忠乞磨勘以繼忠為遠郡刺史而舊制皇城使不轉閣門昭宣使絕
其磨勘則無敘進之望遂除遠郡則法入舊制諸司副使當改官者降
五資除使則是一日而遷十五資今欲皇城使改官及七歲如曾任遠有
本路安撫轉運使總管五人以上舉則與除遠郡刺史至遠郡防禦使止
諸司副使因差使及有勞遷使如舊制止因磨勘即不得過五資有戰功

及殊績者不限又舊制兩省都知押班及帶御器械內臣合磨勘者臨時用例取旨令欲如舊制詔自今皇城宮苑使副磨勘者各於本班使額自下升五資改請司使其自左藏庫副使以上因酬獎及非改官者如舊制余皆如所奏 初帝謂執政曰諸司副使當從供備庫使始今對行降五資太優于是合議條奏而為此制 十八日樞密院言自今知州軍選歷任無職私罪者私罪杖以下及公罪體量衝替降差遣候經四任親民賊私罪徒以上而當立戰功酬獎轉官者亦候經四任親民臨時取旨知州軍路分都監鈐轄等有負關即與正差不得陳乞理為資序從之 三年五月十一日知制誥同判流內銓蔡抗言伏見係磨勘奏舉候次引對選人二百五十餘人一成所引不過百人計須二年半方可引絕檢會編勅在朝文目知雜御史以上武臣觀察使以上各許舉外任選人充官撫發運轉運使副提點刑獄知州軍通判各舉轄下選人充京官縣令今將南曹逐年舉狀約一千九百員被舉者既多故磨勘者益眾朝廷雖於引對之際限以班次然內外舉官之數未嘗略有裁損本源源未嘗絕抑其流故待次選人日滋引且今天下吏有限每一官之闕初授已替并見任者率有三人故使除授益艱能否共滯若不稍為更改恐久不勝

十三

其弊焉欲乞權罷在朝文目知雜御史以上武臣觀察使以上每年所舉京官其在外交撫使以下至通判逐年所舉京官各量本處在任吏員多少於舊數十分內量減三五分候員少即依舊臣伏思朝廷更張法制太甚之弊蓋有材者不患見遺使俸者則所不欲况今果只是減損臣僚所舉人數即不得增添選人考第舉主在人情亦無所敢望乞委近臣參酌施行詔在京文目知雜御史以上武臣觀察使以上每歲許舉職州縣官充京朝官二人今後並罷 治平四年二月十一日神宗即位未改元樞密院言守班祇候及十年合落職者如曾犯公罪徒以上及私罪杖情重者不還資公罪杖於磨勘年限內減三年私罪情輕者減半年依舊例從之 三月詔臣僚將孫作男奏授官後因陳首降資改正所有磨勘與通理自磨勘來年月外更展二年九月十三日刑部郎中神宗熙寧元年五月詔審官西院大使臣因酬獎得減年磨勘者已過合減年限許陳乞後次收使者聽若無陳乞即行磨勘減外殘零年月不復收使 二年二月十三日樞密院言河北轉運司言左藏庫副使知安肅軍陳昉久不磨勘勞効恬靜難進乞與陞擢上曰右職若効朝士養名特加獎進則今後

競習情安以為高尚非便也俟其依格自陳即與施行 十四日樞密院轉運副使兵部員外郎張問以十年不磨勘命為禮部郎中 八月八日御史中丞呂公著言伏見英宗朝文目磨勘轉官例展一年至少卿監以上更不磨勘遷轉其武臣橫行以上舊例四年一轉使臣五年一轉初出官三年便轉當時並不曾比類施行又仁宗朝嘗著令正任防園以上非有邊功不得轉遷後來衝改但及十年以來曾歷外任即許遷轉亦不曾與少卿監以上比類施行詔大使臣至正任及橫行改轉年限令兩制詳定以聞 十二月富官院言國子監博士蘇充合該磨勘會充是同知院蘇頌弟嘉祐初編敕知院臣僚有親戚者其差遣磨勘並詳同知院官施行俱是親戚即其中書施行詔更不回避富官院流內銓今後應差注升遷本司官親戚合因避者無官可將送並依此施行 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富官西院言在院磨勘差遣人未審依與不依富官東院例引見詔今後磨勘大使臣依例引見更不告謝 十二月二十九日知太宗正事李德裕言近據宗第等狀奏各稱自嘉祐五年十二月內磨勘轉官至今年十二月已周一十年合依詔條磨勘轉官檢會先準至和二年八月詔先朝舊制皇族在班及十八年者其名取旨今宜令中書樞密院勘會

十四

皇族自明堂單思善轉及十年者特其名取旨當議依天禧元年二月宗正寺所定房院次第各與遷轉所有近因特恩改轉者即須候及十年別具取旨今宗第等稱依得詔條磨勘轉官者詳前項詔書出於一時特旨即無今後指揮自嘉祐五年至今雖及十年又緣其間兩經單思善轉官資自舉後至今方及四年乞下中書看詳詔書明降指揮詔自治平四年重恩善轉後及十年者特其名取旨近因特恩改轉者即須候轉及十周年取旨 四年二月二日詔遷任使臣任滿合該減年磨勘者不因公事非次減罷如在任及二年已上內合減三年磨勘者減二年合減二年者減一年仍並免短使先次指所差遣 十七日詔應在京京朝官大使臣依條合該磨勘者令密官東西院並依外任官例具歷任功過取旨在京者更不引見應有將轉官或減二年已上磨勘酬獎願換堂除差遣並聽流內銓奏舉選人合該磨勘者內有過犯人即中書無過犯人並一面磨勘引見其應有勞績雖該磨勘候改官日並與比類元條酬獎 十八日中書檢正公事所言近據宗第等奏各稱自嘉祐五年十二月內磨勘官後至今已十年依得詔條磨勘轉官檢會至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詔書自單思善轉後及十年者特其名取旨各與遷轉即無令

後指揮近詔自治平四年章恩普轉後及十周年特具名取者與前降詔
教指揮一般緣並係特恩即非定制今來據宗弟等舉引克繼體例及稱
治平四年正月敕書節文武職官並與轉官合磨勘者仍不隔磨勘者
詳上項敕書稱合磨勘者不隔磨勘緣宗室即無立定磨勘年限其非降
敕文稱祖宗元係磨勘至觀察使止緣自有十年取者指揮以宗室合
轉官者即亦須磨勘前來授官年月及有無過犯即合展年故亦謂之磨
勘即與外官立定磨勘年限事體不同其克繼昨來轉官顯是有司誤有
行遣緣克繼已得旨與減五年轉官年限若依近降指揮即須更候一年
方合改官今來合與與轉官自無今後指揮所引令誤轉官告詞內稱宗室
以十載為定緣元降指揮自無今後指揮得舉引告詞為據欲乞下大
宗正司示依前降指揮詔免繼去轉官日限只少一年更不違奪餘依
所定 十年十一月十四日詔今後三司諸寺監銓院開封界提點兵部
等處丞簿勾當公事如該取者磨勘並擬進施行 元豐元年七月二十
五日詔自今諸酬獎第等京朝官大小使臣轉一官選人判司主簿尉五
考初等職官知令錄四考兩使職官令錄三考支學防團節判察官并因
軍功捕盜不限考第並轉合入京朝官不及以上資考者循兩資第二等

減磨勘三年選人循一資與堂除差遣一資軍功捕盜轉次等合入京朝
官第三等減磨勘二年選人循一資第四等免遠短使免試無可免者各
與陞一年名次第五等各陞半年該兩次已上酬獎者與併賞併陞願留
後任使使者聽三年九月十六日詳定官制所開府儀同三司至通議
大夫以上無磨勘法太中大夫至丞務郎應磨勘待制以上六年遷兩官
至太中大夫止丞務郎以上四年遷一官至朝請大夫止候朝議大夫有
闕次補其朝議大夫以七十負為額選人磨勘並依尚書吏部法遷京朝
官者依今新定官其祿令並以職事官俸賜祿料舊教與今新定官請給
對擬定從之 十二月六日應詔遷官除授者並即寄祿官除大兩省待
制以上至太中大夫餘官至朝請大夫並通磨勘進士八年餘十年一遷
所理年月自降指揮日為始自官制行以舊少卿監為朝議大夫諸卿監
為中散大夫秘書監為中大夫故事兩制以上轉官至前行郎中即超轉
諫議大夫前行郎中於階官為朝請大夫諫議大夫於階官為太中大夫
而兩制磨勘者舊不轉卿監即於今制不當轉此三階又舊制朝議大夫
止以七十員為額餘官轉至朝議大夫即須候有闕方許次補至是因有
司申明乃降是詔其大兩省待制以上自通直郎至太中大夫磨勘理三

年承務郎以至朝請大夫理四年自如舊制 五年
十月二十七日吏部言待制以上舊法六年遷官今
准新制三年一遷其已滿三年磨勘外有剩年月者
乞許通理磨勘從之 十一月三日給事中陸佃言
續吏部所上鈔內朝請郎提舉玉隆觀吳審禮擬遷
朝奉大夫緣審禮以老疾乞官觀法不當遷詔寢之
六年閏六月二日詔中書尚書省外取使臣等勿著正
官寄理磨勘資任遷補七年三月十三日監察御史
朱京降監與國軍監酒務初京言朝請郎董揚休前
任沂州衝替法當與官觀展磨勘一年考官言陳乞
官觀留臺不許磨勘揚休雖非陳乞未有此例御史

臺定當依本法與磨勘而皆不行朝議大夫致仕宋
彥緣事故差任官觀大畧與揚休相類中書擬與磨
勘臣竊意大臣進擬有愛憎之私別望定改正中書
門下言京所奏與事實不同詔京具析而京果言不
實故責之 七月十三日詔官員因公事上簿者再
上簿展磨勘一季會恩免者以二當一 八年二月
二十三日門下省言中書錄黃前淮南節度推官呂
公憲等狀各磨勘當改官乞下吏部先引驗吏部已
引驗四人奏已降出正月當引見及未引驗八人見
磨勘十九人詔轉官人依例除官餘候會問無違礙
依甲次先引驗訖聽旨其引念後舉主有事故並不

礙引見候御殿依舊 哲宗元祐元年六月十六日
右正言王觀言近制通議大夫已上皆通行磨勘故
自推行官制以來或以推恩或以磨勘而轉一官比
舊有實轉兩官以至三四官者非所以愛惜名器也
請自今官至太中大夫以上毋以磨勘轉官詔文臣
磨勘待制太中大夫已上至通議大夫止餘官至中
散大夫止其中散大夫已上以勞績酬獎合轉官者
許回授子孫特旨陞遷不拘此制 八月一日刑部
言大理卿王季先奏吏部考功因京朝官選人大小
使臣磨勘并閑陞或注授差遣會問本朝有無過犯
公案在寺如係笞杖已該恩或去官及覺舉自首原

十七

免者欲乞並不作公案在寺回報令吏部且與依例
差注磨勘後有特旨即從改正從之 二年二月十
六日詔吏部選人改官每歲以百人為額從侍郎孫
覺請也 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外庭臣僚至節度
使即無磨勘改轉之法宗室節度使自立磨勘法後
來亦有改轉體例詔宗室官至節度使更不磨勘候
實及十周年具名取旨 八月四日詔復進納人四
任十考改官舊法仍增舉者二人 二年三月十九
日龍圖閣直學士左朝議大夫知鄭州王克臣為太
中大夫以克臣訴理隔磨勘十有八年故特遷也
六月八日詔保甲補借差以上者初該磨勘有本轄

官二負同罪奏舉陞陟聽如常法磨勘即無舉主不
足犯賊若私罪徒即展二年應別格令展者並累展
其元豐元年以後補授人雖經磨勘改轉內歷一任
元無舉主或不足者將來磨勘亦如之 八月二日
詔吏部磨勘選人遇崇政殿坐聽以次引見訖赴內
東門謝初垂簾日乃謝慮或滯留故有是詔 閏十
二月八日詔小使臣磨勘轉崇班除賞功特恩外歲
不得過八十人四年五月二十五日尚書省言保甲
出身補借差以上初改磨勘已降指揮用舉主或無
即展二年磨勘如已曾經磨勘改轉準此其補授殿
侍或軍大將之類即未有該說詔候至借差以上該

十八

磨勘日並依借差初該法 六年四月二日三省言
吏部奏供備庫副使趙思復乞以磨勘轉西京左藏
庫副使一官回授男三班差使希元轉借職詔思復
為是趙普之後特許回授餘人毋得引例其後監察
御史安鼎言思復乞將磨勘回授希元固已違法朝
旨未下思復丁憂則又未嘗授官其兄思齊復陳趙
普勲勞以申前請朝廷遂從之借職雖輕賞命為重
乞行改正吏部按趙希元係元祐元年八月以差使
參選合至六年八月磨勘轉借職詔趙思復不許回
授其希元已授借職特免追改仍自今年八月後起
理磨勘年限 六月二十七日吏部言犯私罪徒或

姦賊及失人死罪磨勘改官後事發並申改正餘犯
準幕職州縣官所展考任法磨勘情重者奏裁犯罪
改官後事發於法合改正已經轉官者免改正其私
罪徒及姦賊更不在磨勘之限失人死罪展年磨勘
情重者奏裁從之紹聖元年閏四月八日詔引見磨
勘改官人權依元豐令五日引一甲每甲引三人每
年不得過一百四十人俟得次不及百人取旨十
二月三日戶部尚書蔡京等言看詳役法文字張行
歷任已成七考有改官舉主二人合磨勘改官緣在
京別無舉選人改官臣僚望依張元方例以臣等為
舉主與磨勘改官依舊在任從之 二年三月二十

十九

二日戶部言應沿路毀失宣告許理元入遞除程外
理磨勘即支破所改官請給從之 四月四日吏部
請借差押綱使臣合得酬獎外增減磨勘年指射差
遣升名次恩例以激勸之詔可 九月二日詳定重
修敕令所言諸軍功補授因病在假落籍應叙者未
落籍已前年月其磨勘聽通理從之 七月三省言
按元豐六年九月詔應文武官係七年係七年以上
及取旨并不磨勘者隨赦加恩餘但過給告即加從
之 三年四月七日詔宣慶使階州防禦使內侍省
內侍押班李祥昭宣使榮州團練使內侍省內侍押
班權主管入內侍省押班公事馮世寧宣政使瀛

州防禦使內侍省內侍押班宋用臣依例自授押班
日與理磨勘自今內臣橫行初除兩省押班以上如
之內臣昭宣使以上無磨勘法唯押班以上例皆取
旨自除理五年磨勘故因祥等著為定法 六月三
日考貪外郎何友直言承務郎以上及選人大小使
臣磨勘請依元豐三年八月三班院中請約束指揮
從之 元豐三年指揮檢未獲九月十四日起居郎
兼權給事中憲序辰言中書省送到姚勳磨勘轉承
議郎錄黃按勳外雖寬夷中實險賊本緣身犯清議
勢不可進遂即棄官至元祐中呂大防等當路反以
勳不任前日為高躐處顯要而勳愈不知耻一意附

二十

會專以詆訛先帝政事人物為功豈容使之與有勞
無過之以歲月序進詔勳永不磨勘 元符元年五
月二十四日吏部侍郎徐鐸言傳坦之乞磨勘改官
緣坦之係堯俞親子本部未敢便依常格引見磨勘
詔傳坦之展一任如將來任滿合該磨勘改官仍降
次等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十月十九日詔侍從官
落職充宮觀許作舉主收使以吏部言前晉寧軍錄
事參軍張基知威勝軍綿上縣許有功乞依郭知章
收使舉主鞠真卿例收使舉主孫覽勘會孫覽已復
舊職因陳宮觀係理知州資序詔特許收使仍有是
命 崇寧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吏部尚書何執中奏

伏見考功條貫諸以老或疾乞官觀若獄廟及留臺國子監者不在磨勘之限自來陳乞之人少有知得上條其間巧於計會者雖寔有老疾於狀詞止叙年勞履歷或曾建利害或稱婚嫁而迫故於磨勘無所礙有不預知之人唯是急於得請往往便以老疾為言洎至磨勘有司始執文沮格不以有無老疾實狀例不許磨勘蓋緣上條藏之有司非外人所得知今欲乞申明對修海行貴使天下通知不惟簡便行遣兼吏曹亦不得緣而為姦詔依奏 大觀元年十一月十一日吏部狀勘會宗祀太禮教文內官員有不因賊罪過犯合展年季磨勘者即未有恩旨其非因

三

賊罪展年磨勘比之除名追停而得叙復之類事體稍輕所有不因賊罪添展年季即未有免展之文詔私罪情輕并公罪添展磨勘人並與免展 致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尚書省言修立列諸承直郎至登仕郎六考將仕郎七考有改官舉主內職司一負與磨勘公罪兩犯杖兩犯答比犯杖或一犯徒以上或私罪答止加一考私罪杖加二考私罪徒以上加三考仍添舉主二負或職司一負如權官者依本資條從之 八月十三日尚書省檢會進武副尉臧守元狀先蒙內弓箭南庫中尚書都官乞磨勘未了當遂經刑等處乞行催促亦不見結絕其都官却將守元

先充舊格軍將已經官司保明磨勘印紙內事件再行迂往取會拖延一年有餘並不聞報吏部照今後副尉投下磨勘並免通覆點磨已經磨勘月日其合磨勘月日如致有差悞隱漏失當人吏並科杖一百仍不叙以救降首失原戒其減守元許依比先次磨勘 九月十八日臣僚上言契勘奉直朝議大夫於法以七十負為額所以嚴名器限資品也然舊制理年磨勘與以恩特轉者通計負數自朝廷興事造業以來勸勞賞功特轉者稍多見今係班簿者總七十

二十二

負其間滿七年踰數歲者頗衆用功賞戒年有逾十數年未磨勘者以恩特轉者相繼入額苟不措置則積累資考之人卒未有轉授之期實妨平進之路乞法施行詔朝議奉直大夫更不立額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吏部奏頭謨閣直學士中奉大夫提舉亳州明道宮胡師文乞磨勘在法年七十或老疾陳乞官觀獄廟留臺國子監之類不許磨勘師文前知秦州以地卑濕足疾乞官觀與法稍異詔師文特許磨勘自今太中大夫以上不用此令 六年五月四日詔今後承務郎若降一官並展二年磨勘不降充選人 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臣僚言近見選改官約三

千七十有奇是吏負沒多之本也嘗考吏磨勘依舊法外有任諸局減考第而改者有以任川遠減舉官而改者有因酬賞比類而改者有託因事到關而改者有雖刑寺遺礙先次而改者用例既廣僥求實繁積之歲時殆將復倍伏望照三省詳加考議並行措置其於吏部舊有本條者一切遵守不得用例稍清冗流以抑僥冒詔除川廣水土惡弱去處減舉官外餘並依元豐法宗宰四年指揮更不施行其書局就任改官人須候任滿方許替罷 宣和二年七月三十日詔文武官磨勘選人改官具有成法近歲尚書省批狀令吏部先次與改官與磨勘之類并諸路選

二十三

人許就任改官者頗多皆有違尋憲自今磨勘及改官可並遵依條法應許就任改官元豐法所不載者更不施行仰三省常切遵守 九月四日吏部言常州中顯謨閣待制提舉杭州洞霄宮蔣靜乞磨勘本官見年七十一歲當官東院教年七十或老疾陳乞宮觀嶽廟留臺國子監之類更不許磨勘詔依元豐法 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敕書應干展年磨勘除犯職罪外並與免展 四年五月十四日吏部奏王純係無出身宣和三年二月授奉直大夫十月除直龍圖閣用年勞合該磨勘轉一官本部契勘有出身任奉直大夫因賜出身或除職後該磨勘即無立定格

法其王純元係奉直出身近除職合依有出身人磨勘緣本官見係奉直大夫致任本部未敢比附與轉中奉大夫詔與轉中奉大夫十二月二十五日吏部言奉直朝議大夫舊制七十人為額若依久例特恩轉行人充數即積累年勞之人有妨磨勘詔磨勘并特恩共以八十人為額政和三年九月十八日詔不立額據此申請則是後復限負今乞添額所有初復限負年月檢未獲 七年四月八日中書省尚書省言從政郎克皇后宅小學教授張宗奭奏契勘先降聖旨添給人從並比附元豐諸王府記室講書例所有改官未曾立法竊緣臣在本宅供職成四考別

二十四

無所隸官司及都下選人職任無薦舉改官伏望下本宅保明許依見任太學博士條考第改合入官詔依太學正錄條改官 五月十二日吏部奏檢會去年七月二十九日敕勘會承務郎以上及大小使臣已投下磨勘於年六十九已前因官司行遣會未到及遞中失墜等致年七十者並合除察留滯迂枉失墜月日詔申明行下 七月六日臣僚上言選人磨勘改官法雖不一其資任歲月悉有定格秘書省法到任一年通及四考書局法到任一年通及五考皆許磨勘所以優天下文學之士也伏見新授宣教郎王闈歷任通及五考官止於二負初任編修道史局

檢閱官四考有餘次任祕書省正字兼補定校正御前文籍不數月而被黜輒具劄日援邊知章舊例乞通理兼局日月有司以舊例可用兼局為可通理遂得改前件官邊知章自救局移會要局未嘗隔絕朝廷所以許其通用到任半年通及三考舊法所以得改官闕罷道史四年然後除正字到任未及一年於新法有礙是與知章之例大不相似詔前降改官指揮更不施行八月二十二日殿前司奏檢承宣和六年八月十八日敕書數內一項應官負因犯罪特旨及依吏部專法合該展年磨勘者並特與放免契勘祇應犯罪依條及特旨亦有合行展年磨勘之人

二十五

本司自承上件敕降後來不任據祇應陳乞免展及乞比附副尉免展指揮施行緣敕文內止為命官犯罪合該展年方許免展及會到刑部申明指揮應副尉合展年磨勘除犯賊罪人外奉聖旨免展即不該載祇應亦與免展之文雖累行告示終不絕詞詔詔除犯賊罪人外與免展 九月二十四日吏部奏新提舉京東路常平楊運奏伏為罷前任河北東路常平竊慮吏部作非次放罷展兩季磨勘乞免展本部準今年正月二十日奉御筆手詔應提舉常平官屬並罷勘會本官前任提舉河北東路常平在任準御筆手詔指揮罷任於磨勘合依非時改授替罷但有

因依格添展兩季磨勘詔免展更有似此之人依此十月二十二日詔今後內外官司非實理年勞於法合該轉官不得執行陳乞并大禮後陳乞轉官並更不施行雖奉御筆特旨令中書省將所處分繳進高宗建炎元年五月一日登極赦應文臣承務郎以上并內臣醫官伎術官及致仕官並與轉行一官內文臣中大夫武臣承宣使并回授與本宗有官有服親武功大夫未帶選郡人與轉行選郡一官已帶選郡防禦使人與轉行右武大夫選人與循資已係承直郎與改次等合入官校副尉下班祇應人依格與轉官資仍並不隔磨勘 二年正月六日中書省

二十六

言祖宗舊制審官西院敕諸司副使至內殿崇班及內殿承制崇班帶閣門祇候轉官及五周年並與磨勘候轉至皇城使後改官及七周年不許用減年指揮曾歷緣邊任使有本路安撫使總管轉運副使五人以上同罪保舉與磨勘轉選郡刺史以後並理十年磨勘轉選郡團練使轉選郡防禦使止今照元豐尚書右選令諸司使副應轉官者擬五資即磨勘而有戰功謂身經戰罷以功轉官者守城之類非下條準此擬七資至左減使以上並擬城皇使皇城使擬選郡刺史又照宣和七年十月十九日詔今後武臣官未至通侍大夫雖已至通侍大夫而未滿五年並

不除正任及未至武功大夫不除遠郡雖奉御筆特旨并軍功亦不施行令中書省將所降處分繳進詔今後遵守十月三日吏部侍郎劉珪等言吏部方置司討論濫賞之弊內有特賜出身非泛補授或冒濫爵賞不合參部及蔡京童貫朱勳王黼之家使臣出身應緣四選合行削奪之人應在闕合磨勘閏陞者候討論批鑿印紙驗實畢日方行磨勘在外曾承本部及本州已經討論保明不是追削之人仍錄白出身應所授文字方許投下磨勘從之十一月二十二日郊祀赦承直郎以下犯私罪徒贓罪杖得不礙選舉差注者若有舉主考第比無過犯人例合磨勘者

二十七

奏裁自後明堂南郊及紹興十三年九月十三日敕並同此制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吏部尚書劉珪言見該磨勘人如得替值靖康元以後京城門閉乞與刻除月日理作磨勘從之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吏部言內侍武功大夫蘇淵該遇淵聖皇帝覃恩依赦合轉行一官見任武功大夫與建郡蘇淵該救日係武節大夫昨任熙河蘭廓路走馬承授本路殺退金人推恩許轉兩官於建炎三年內轉授武功大夫係是赦後合該用兩次覃恩轉武功大夫其殺退金人兩官依條回授從之十月十二日吏部言契勘非宰相不除特進金紫光祿大夫王革即不曾任宰相

紹興元年
依磨勘二
奏唐另行
寫

今來覃恩轉官詔依條回授十一月十日承議郎楊持言未換授文資以前任忠翊郎閻門祗候日該遇淵聖皇帝登極覃恩合轉一官乞於見今官上轉行從之。紹興元年九月十八日明堂赦恩命官犯罪依今赦合該原免如因結斷未了內令磨勘改官閏陞差注者並與放行自後明堂郊赦並同此制同日明堂赦應命官下班祗應副尉因罪特旨及依法合該展期或展年磨勘降資殿降名次展年參選如罰短使之類者並特與放免自後明堂郊赦並同此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臣僚言選人用舉主磨勘改官在吏部法最為嚴密毫釐之差輒遂報罷故凡行

二十八

移取會皆有近限然其間或因自身及舉主有公案在寺雖改赦恩或去官勿論止緣未曾結案難以約定刑名在法當申朝廷而朝例以為常程報應稽緩不幸舉主一有差跌終身無改官之望乞應今後選人用舉主改官吏部不得非理沮難故作申明或於法合申朝廷並於申狀上寫急速二字本房堂吏限一日呈稟宰執與決回報庶免妨滯人材從之閏四月二十八日故承議郎杜結妻孫氏狀夫結在日乞磨勘轉朝奉郎依條式保官申信州點對圓備即合保明申部緣知州李尚行非理沮難致疾身故認委本路提刑司將元沮難官吏取勘具因依申尚書省

杜結特與一子下州又學 六月十二日詔吏部檢
會磨勘應干條法及前後所降指揮全文報川陝宣
撫處置使司照會遇有陳乞磨勘令一面照應條法
施行候磨勘訖先給公據照會每月具磨勘過人數
聞奏出給付身告劄 以右司郎中張公濟言遠道
取會有礙陞轉故有是命 十三日照應選人任內
因賞元得旨與改令入官未嘗收使後來別賞改官
者與作減二年磨勘指射差遣一次收使 三年四
月十八日權吏部尚書洪擬言應文武官磨勘令自
受告日起理年限所有官司任滯隔過年月依條並
許給還昨來京減國閉月日已詔許作磨勘所有渡

二十九

江遷徙程限欲乞並理隔過磨勘月日特與給還從
之 六月九日吏部侍郎陳與義言建炎三年四月
八日赦文遵用嘉祐法自赦降後諸處奏舉選人改
官其監司舉改官負額若用嘉祐之數係行增添自
合遵依元豐法從之 四年四月十八日詔選人前
任職司放行 以權吏部郎劉岑等言選人嶽祠所
任監司職事相干別無薦舉法故也 十九日詔選
人展磨勘候列部參選日每展一日磨勘對殿一日
名次 五月十四日權吏部侍郎劉岑等言建炎功即
考第不滿若改本等令入官依格改承務郎如與改

次等令入官為無等可降本部未奉行新書以前遵
依元豐二年九月六日詔例不降等止與改承務郎
今來紹興吏部一司法內未有該載欲乞依舊遵用
從之 六月五日吏部尚書胡松年言元豐舊條幕
職州縣但得循資未經收使改官後依條循一資比
減二年兩資比減三年磨勘緣紹興新書却有被賞
二字內官負任選人日該章恩或恩例循資之人皆
非被賞乞依舊法施行從之 六年七月十日詔應
去失告教無照驗者其磨勘並依投狀陳理去失日
為始如投狀月日不明即以給公據日為始從吏部
請也 七年閏十月十五日尚書省言官負應展年

三十

磨勘之人欲令吏部專一置籍內行在入委所屬在
外令守臣取索印紙日下批書訖關申吏刑部大理
寺關防隱漏從之 十年七月十二日御史臺言朝
議奉直大夫依法以八十負為額今見管朝議奉直
大夫諸州二十五人見關五十五人雖二廣川陝未
見報到緣闕額數多欲乞將見任朝請大夫依名次
從上放行數十人磨勘外量留二十餘負候取會足
日即依條施行詔令吏部先次放行三十負 九月
十六日詔四川選人改官令經本路運司公參理當
列部就申宣撫司磨勘無違礙與放散舉主保明聞
奏付吏部審驗諸實奏鈔給告選人并舉主若有犯

犯且令出給先次放散舉主實日公據宣撫司保明
申奏聲說放散月日付部契勘如舉主有事故違礙
在未放散日以前即依條施行如在放散之後即與
杖使仍後授告方許繫銜候回鑿日依舊法十一年
九月十八日權尚書吏部侍郎魏良臣等言紹興五
年十一月初四日詔歸明歸朝官選人無公私過犯
三考循資至承直郎更五考即改宣教郎蓋為歸明
歸朝官選人薦舉不及無緣改官故以三考無過犯
循一資謂如元得將任郎歷一任三考與循一資理
算至承直郎前後歷官六任一十八考更滿五考便
改宣教郎即歷任二十三年不用舉主改官不為僥

三十一

俸其餘用有賞循資之人合及十考通歷任十五考
與改宣教郎庶免僥倖之弊從之 十三年三月二
十九日吏部言諸軍大小使臣校尉等已有理為資
任指揮並不即時出給理任差帖印紙經隔年歲方
始陳乞出給却將以前理過考第一併批書數考便
行投下磨勘閏陞竊慮奸弊滋生欲乞將未有差帖
印紙之人限一季陳乞出給候給到並依限經所屬
陳乞批書如違限止據批書年月出給到差帖印紙
日起理磨勘理任閏陞從之 十四年六月八日詔
權國子錄師古特改承務郎與在外陞等差遣古以
古學恩得旨改官吏部以係文學候正官日杖使監

古學恩得旨

古學恩得旨改官吏部以係文學候正官日杖使監

學官有請故有是詔 十五年三月十三日尚書省
言選人任館職編修刪定官大理司直評事學官及
諸州教官方便就任磨勘成憲其載比年以來非前
件職任之人亦乞就任磨勘陞改有礙後官之任詔
今後應選人就任磨勘陞改悉依舊法 十九年三
月二十日詔今後捕盜及獲私茶鹽之類并選人依
法應改官及四川換給酬賞改官之人依刪定改官
體例先次開具條法申尚書省候指揮下部依條
擬官奏鈔內四川選人換給磨勘及就任磨勘改官
之人仍令考功依此具申從吏部所請也 二十六
年十二月十六日明州觀察使安定郡王令稔言早

三十二

忝科名入仕五十餘年內歷郎曹監或外任郡守監
司有歷過磨勘減年乞許收使詔特與轉行一官
二十七年五月十六日詔四川選人磨勘見申朝者
伺候告命者不許諸司辟差一以臣僚言四川選人
已就制置司放散舉主不俟告下以選人階衙干諸
司辟改權為辟冒辟為奏故有是詔 二十八年四
月十八日中書門下省言樞密編修官敕令所刪定
官秘書省正字博士正錄除內有自用吏部常格改
官人外依法合到任實歷一年通理前任考第改官
近來多是到任未及一年援例陳乞通理陞改甚非
朝廷涵養人材之意詔今後並遵依舊法施行 二

十九年七月二十五日中書舍人洪遵中書舍人張孝祥兼權給事中王鼎亮被旨議敕令所剛定官聞人滋所奏論選人改官法議曰臣等竊詳選人改官之法自祖宗以來行之二百年法今章程粲然備具至於今日不能無備者非法之不善也患在士大夫之私情汨之耳夫自一命以上仕於州縣之間雖有真賢實廉勢不能以自達於上故為之立監司郡守薦舉之法必使之歷任六考所以遲其歲月而責其赴功必使之舉官五貢所以多其保任而必於可用盜賊臣蠹者既有按治之科而齷齪冗懦之輩既無材可以被薦又無過可以斥逐寧予之幕職曹掾之

三十三

祿使足以代耕至於沒齒而不敢望致身於京官所以分別材否可謂至矣舉之而非其人有材而不見舉是則監司郡守之罪所謂失舉之罰必行之可也今臣僚所建欲以歷任十考舉主不及格者與降等改官揆之人情雖為至公然恐此法一開則有力者唯圖見闕無材者苟冀終更率不過出官十餘年可坐以待京秩此其不可一也今欲約每歲改官之負減其分數以待無舉削者則當被舉之人必有失職淹滯之歎此其不可二也京官易得馴至即位任子之恩愈不可減非所以救入流之弊此其不可三也祖宗法度非有大害不易輕議今一但欲以二百年

之成法舉而易之此其不可四也有四不可事理著明難以如臣僚所請竊謂如故便從之 八月十二日皇后宅教授林同言無降指揮請給人從依諸王宮教授諸王宮教授視太學博士例通理循資從之 三十年五月十六日臣僚言平江府節推劉天民在任改差主管架閣文字乃乞依教官法就任改官然後赴新任監行在排岸司許子中亦差主管架閣文字復引天民例就任磨勘皆憑特貴勢僥倖廢法望明詔吏監守成法今後如劉天民許子中例幸有攀引而官吏輒有與申陳者皆重寘典憲不以赦降原免從之 七月十九日臣寮言四川諸軍從軍大

三十四

小使臣自紹興九年正月三十日詔今後許理為資宣司未承指揮已前以便宜依格並與放行磨勘出給便宜付身考功以當時未有理任指揮例行改正緣在軍供職歷過日月實非僥冒欲乞特免追改並與放行換給從之 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三日吏部侍郎凌景夏言欲將應選人任幕職官令佐屬官之類若成三考有舉主考第應得磨勘格法許繳連合收使舉主吏部告示經所屬陳乞保明申部方許不候替官罷任赴部磨勘或在任別有規避妄稱舉主考第應格乞行罷任之人從本部具因依及保明不實官司申朝廷施行內監當官願罷者如無官物欠

少所屬依此保明批書訖亦不候替人罷任赴部磨
勘從之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三日孝宗已即位未
改元登極赦書應文臣承務郎武臣承信郎以上并
內臣及致仕官並與轉官合磨勘者仍不隔磨勘
二十四日中書門下省檢會登極赦書文武臣並與
轉官磨勘緣該載未盡理合續次施行詔選人授別
尉下祇應在職任并嶽廟人並與循轉一官資已係
承直郎候改官減二年磨勘 二十七日吏部言登
極赦書文武臣並與轉官今欲特應侍從卿監郎官
監察御史以上檢照三代職位并太中大夫以上合
命詞給告其見任行在磨務以上并在部及凡在行

三十五

在官許齋初末付身同錄白細具脚色一通經部陳
乞在外官除太中大夫以上亦照三代職位擬申如
無文字可見檢舉未盡即候許乞日績次擬申施行
餘官並錄白初末付身同真本朝典狀詔本色保官
一負委保經赦日非丁憂身亡事故之人無冒一切
違礙經所在州軍陳乞勘驗官吏結罪保命申部以
憑擬轉給告從之七月七日詔戶部官催督諸軍賣
酒息錢及二十萬貫減磨勘一年每歲減磨勘依已
降旨通不得過四年 十三日吏部言選人循轉承
前止憑出身以來付身印紙即不召保今欲將諸路
州軍監縣鎮城寨等見任選人各經所在州軍嶽廟

人自受付身日理任經所在州軍齋出身以來真本
付身印紙家狀同錄白其陳仍本州委官點審灼無
冒偽事故保明申部施行外路諸司屬官亦依此經
本司行在京局見任及在外見在職任并嶽廟人因
事或省侍到行在選人并齋真本出身以來付身印
紙家狀同錄白赴郡陳乞施行庶得一體不致留滯
從之 十月十五日試給事中金安節言承指揮成
彥忠皇城司任滿賞并兩任翰林司任滿賞特與選
郡上轉行兩官按令諸武功大夫實歷七年曾歷邊
任有五人以上保舉與磨勘轉選郡刺史已後並理
十年轉選郡團練使至選郡防禦使止祖宗之法不

三十六

輕以授人如此契勘成彥忠今年五月方轉選郡刺
史抵今未及半年遽用幹辦翰林司皇城司任滿賞
於刺史上轉兩官則是二十年磨勘五月之內一旦
得之於考績之法無乃戾乎非所以示至公使人知
勸也欲望將成彥忠所得任滿賞付之有司依格施
行從之 隆興元年正月七日臣寮言權知財貽軍
周濬乞通理轉官有旨特依竊見吏部勘當流月初
到官中朝廷乞通計前任知楚州月日已獲旨特依
格減二年磨勘推賞即無再許不願通計更理任轉
官條法今不用甚當特從所請前後相戾於美無當
以示公况後有事休相類者或攀援陳乞理難獨違

流弊滋多不可不慮欲望依吏部勘當事理施行從之 三月十五日左從政郎權監推貨務都茶場滿慈明初任三考次黃州教授二考七箇月丁憂計少四箇月有奇通成六考乞用推貨務都茶場減年賞比折補足月日罷任磨勘從之 二十八日明州言左儒林郎昌國知縣王存之在仕廉清吏民信服考第舉官及格乞就任磨勘改官再任從之 四月五日詔今後選人改官每歲以八十負為額內以十負待歷任及十二考減舉主改官人數如不足並聽關仍自今年為始 十五日臣僚言切見李若川等乞轉朝議大夫援引建炎軍恩舊例謂非止法許其溢

三十八

負勘會建炎放行遷轉妨朝士之年勞寸進者連三十年若今用例轉行滋蔓將來之滋襲遷階者何可勝計檢准紹興賞令諸朝請大夫以上因恩賞轉官者以四年為法各計所磨勘收使修令之日在靖康建炎之後詳定已先今日所宜遵守則建炎軍恩轉官不當引援明矣欲望將若川等陳乞遷轉更不施行從之 七月十九日中書門下省勘會新制自今選人改官每歲以八十負為額除十負充歷任及十考減舉主改官人數止係七十負今方七月吏部已引改官人六十四負并見候引四負止闕二負切慮下半年改官人數亦不下六七十負若積累數年負

額拘礙必致留滯者多詔吏部具依常年放行 十月二十九日詔楊州并安撫司官依舒州無為軍例推賞內選人到罷及二年磨勘以上與一併收使從知楊州向子固請也 十二月十一日詔陳康伯子安節久在選調改合入官十七日臣僚言前監鎮江府造船場沈作人用舉主改轉右通直郎按作人頃為船官用官本修私船言者論列有奇吏部不得放行改官今乃觀望作人前宰相之子更不遵依元旨乞止於通直郎上降一官欺罔朝廷此而可恕將何以懲欲望追寢作人改官成命從之 二年三月二日吏部侍郎葉顥條奏革弊便宜殿前馬步三司見

三十九

從軍下班祇應依已獲旨自受下班祇應起理十年磨勘改轉進武校尉今措置似此陳乞磨勘之人從三衙依自來例一面保奏仍一就錄白出身以來文字保明申吏部從本部候奏施行庶革迺留滯之弊從之又選人改官依條承直郎至修職郎用六考地功郎七考舉主應格方許磨勘近多囑託吏史為弊非一自今並不許用地功郎一色月日作六考并用減年作實考及權攝月日放行磨勘從之又選人陳乞磨勘改官依見行條法除諸州教授許就任陳乞外其餘並不許近多干求監司郡守將知縣幹官乞就任放行磨勘措置今後並遵守舊法施行從之

又文武官閔陞監當人依專法須滿六年到部聽閔陞近並不照應條法止據許乞稱已到堂即理作到部放行措置自今並遵依法須候身到部方許閔陞從之 又官負陳乞磨勘服色內有因罪犯編羈管勒停并責授散官追官指定州軍居住除名之人今措置應有似前罪犯後雖改正若無理元斷月日之文以前年月並不許收使從之 又醫官罷任限三日批書其陳乞磨勘內有批書違限之人依專法合該展年却囑託吏史往往先放行磨勘却批書措置自今醫官磨勘並遵依見行條限施行從之 三月二十三日臣僚言戶部點檢所所立賞格以諸庫

賣到息錢為額雖於元額二十萬貫減一年磨勘後添作二十三萬貫然合諸庫賣錢歲不下百數十萬若計數減年則點檢所官二年之間當減磨勘者至十餘年不與諸庫虧欠之責而兼受諸庫合得之賞其失於過而太濫孰甚於此欲望將點檢所官賞任滿日止與一官又文思院官任滿亦減五年磨勘管督工作自其本職遇製非常禮物因亦希闊賞太過如此亦宜任滿減半推賞其他似此之類謂宜依條具施行仍乞令吏部自今遇以減年磨勘轉官者須以實歷年數對用則是合四年轉官者亦以二年轉也從之 六月十九日臣僚言右文林郎朱希說

陳乞磨勘按希說先曾磨勘緣任辰州司理將杖罪勘死失入法用十二考再有舉官丘負希說隱蔽前犯先次放行磨勘為言者論奏不行今又赴部磨勘其所用舉主皆係時暫差權所得且論奏今日用人之弊本無舉官假以朝旨時暫差權數日之間舉官數足即得改官特蒙嘉納以其言置政事堂若將希說磨勘放行不惟希說一人以不合磨勘公然囑託即所以置政事堂者遂為虛文希說磨勘望賜寢罷從之 八月二十五日詔左中奉大夫趙不濫合該軍恩轉行一官令吏部照應止法人例施行先是不濫言見官左中奉大夫依法合用實歷止七考轉中

奉大夫不許貼用減年欲作回授收使又非止法人虛得減四年磨勘獨不需被需恩乞依止法人例作回授收使詔特許貼用磨勘收使言者論轉中大夫非兩制不許貼用減年若放行不濫恐開後比再有是命 乾道元年正月一日南郊赦書承直郎以下犯私罪徒贓罪杖得不礙選舉差注者若舉主考第比無過人例合磨勘者奏裁 三年十一月二日六年十一月六日九年十一月九日南郊赦書並此制 八月十二日冊皇太子赦書應命官展年磨勘除犯贓罪若私罪徒外並與免展 七年二月八日冊皇太子赦書同此制 十一月二十三日吏部言左朝請

郎新權知韶州汪杞乞磨勘會杞昨乞推賞係六十九歲戶部行遣迂滯致年及七十有礙磨勘切慮日後亦有似此年已七十三人故稱年未七十之前官司行遣留滯巧妄陳乞因誘冒濫勘會欲遵依見條今汪杞即不礙磨勘年限條法詔吏部特與放行 十二月二日詔武畧大夫忠州防禦使帶御器械趙志忠昨寄資日於紹興二十三年三月磨勘轉敷武郎後來磨勘特依徐仲等前後例自轉授日起理磨勘外餘剩月日仍許接續收使徐仲磨勘在紹興三十一年其後帶御器械王槩甘澤乾道二年七月並特磨勘皆用前例也 二年正月二十七日

甲二

吏部言右承直郎前崇信軍節度推官兼司法張果之乞磨勘雖考第舉主及格緣曾犯公罪杖衝替依條合自朝廷指揮詔改次等合入官 三月十七日宰執言吏部長貳措置選人改官引見令立班移近軒陛一一宣名其間聖意或有所疑即乞指名宣諭吏部侍郎全同至都堂審驗有不中選取旨別作施行因上曰如此施行全在卿等盡公方得其實洪造等曰階下既指定姓名雖臣等子姪亦豈得容私如果非才即與改次等或更一任回改官仍重行謬舉之罰庶冒濫改官者鮮矣 十月十四日詔諸路州軍應起發糧斛綱運差見任曹職官如不足差見任

文武官或寄居待闕官曾經到部付身圓備人管押一萬石一千里以上無失欠減二年零八箇月磨勘一萬五千石以上紐計地里推賞轉至一官止三年正月二十九日吏部言武德郎譚羽昨任武節郎因募押袁州上供苗米得減十年磨勘乞於見任武德郎上磨勘收使緣昨承紹興二十九年五月敕旨今之貪官爵者例求細賞以遷官蔭子自今應轉朝奉大夫朝奉郎磨勘無得以恩賞遷見今遵守譚羽見官武德郎乞收使細賞改轉大夫合即蔭補與轉朝奉大夫事依絕同詔依文臣初旨施行敷武武翼郎依此十月七日臣察言乃者吏部有請引見并行在

甲三

職事官及外路就任改官人以百負為額四川換給改官人以二十人為額已頒旨施行以郡計之東南約三郡則改官者二人四川約六郡則改官者二人其多寡不均灼然可見欲望將引見并行在職事者外路就任四川換給人通以百二十人為額並以取會圓備上鈔日為先後之序庶幾遠近均一從之十一月三日南郊赦書應命官下班祇應校尉尉因罪特旨及依法合該展期或展年磨勘降資殿降名次展年參選罰短使之類并場務虧欠展任並特與放免 六年十一月六日九年十一月九日南郊赦書並同此制 四年八月二十二日吏部言右監門衛

大將軍和州防禦使士穆非差大廟行事遲緩特降一官今乞磨勘緣外官武臣降官以前歷過月日叙官後不許通理收使士穆係南班環衛官依宗司專法即不該載降官不許通理磨勘之文詔士穆許通理降官以前歷過月日令吏部放行磨勘十月三日吏部言右宣教郎知綿州巴西縣丞程敷不繳告因磨勘侵用丁憂月日轉右通直即乞改正別磨勘尋照文按紹興三十一年七月眉州中發敷本磨勘前連家狀并親書格目狀等並繫寫是年七月已放行其磨勘內有丁憂月日不應收使昨陳乞即係隱匿丁憂月日照程敷本特降一官十二月二十六日詔

四十四

右千牛衛將軍士矩特轉右監門衛大將軍以堂兄宣州觀察使士歆乞用覃恩回授也 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吏部言準詔宗室士矩換元舊南班官日歷過磨勘轉官特許以兩官比換南班一官收使今士矩叙陳昨造軍器并覃恩轉官係溥恩即合一官比換一官緣無該載詔右監門衛大將軍士矩特授新州防禦使 三月二十八日臣僚言修武郎故太師楊和王府書表使臣李思奇乞任滿推賞會楊存中畫一止稱幹辦主管使臣等仍舊給使奉稟再任等並依張俊已獲之旨畫一即不明言任滿推賞乞依張俊吏部放行減年實失宜當昨存中家許乞恩例

依張俊者非一他日更用不明畫一繼請朝廷既許行一事其餘亦何以却之俾門一開不可復追故當謹之於始以塞濫恩從之 四月二十七日吏部言右建功郎前權監潭州南嶽廟吳堯佐先補授吉州文學捕獲強盜該改合入官依條候注正官收使堯佐注權蘄州廣濟縣尉任回緣驗屍失當再注權官二考侍養罷任再注嶽廟通理成三考緣前兩任六考係文學出身並理當權外官別無考第依格本等合改轉右承務郎緣有前犯欲於右承務郎上展四年磨勘從之五月二十七日詔隨龍和安大夫貴州團練使陳孝廉為任皇子慶王恭王府各寶及六年

四十五

特轉均州防禦使 九月十四日臣寮言近降旨選人任嶽廟者所歷月日悉不理為考第然在法京官考任滿六年方許闕陞今乃使嶽廟月日亦許理為考任夫選人困於選調宜不得計奉祠月日京官初無選調之厄獨以祠祿理考是何抑彼而予此耶欲望將京官嶽廟亦不理為考任從之其後詔京官任嶽廟在乾道五年九月十四日新制以前月日許收使六年四月十八日宗正司言皇叔祖均州防禦使士志紹興三年年十五歲合自其年起理磨勘至紹興十二年七月換授武節郎係在官實歷九年六箇月緣非外官所歷月日是以前未嘗收使即無差革條

法違礙合自乾道四年十月授告日起理南班磨勘
 至乾道五年四月實歷五箇月其二次實歷通計十
 周年依條實歷十年合該磨勘詔特轉隨州觀察使
 閏五月六日臣條言南班宗室自太子右內率府
 副率至正任承宣使十階並用十年磨勘轉行一官
 至觀察使取旨近歲南班官往往將所得轉官礙止
 法恩賞回授與一等南班收使作一官轉行顯太陵
 幸欲望將南班宗室所得轉官恩賞礙止法人如回
 授與一般南班收使即改給減十年磨勘其承受減
 年若該磨勘即照隆興二年三月制旨對用實歷改
 轉從之 七月二日吏部言左中大夫敷文閣直學

四十六

士薛良朋磨勘契勘紹興參附令中大夫轉太中大
 夫雖兩制即不許貼用減年法意分明良朋自轉左
 中大夫起程至今年六月止實歷一年六箇月却將
 昨任知徽州勞績減四年磨勘內收使一年六箇月
 湊及三年轉左太中大夫於法顯礙雖有放行王曠
 等例並在乾道四年不許援例指揮之前詔良朋磨
 勘轉左太中大夫一官改正吏部處當官吏具名取
 旨於是敷文閣直學士陳彌作吏部負外郎張拭考
 功負外郎韓彥古降職展磨勘年降官有差人吏王
 興祖等皆決杖彌作先任兼權尚書故也後以指揮
 已見定格令 二十八日詔德壽宮官吏諸色人等

襄陽志有灘
 積以致網運留
 漢中與舟人
 相通為甚限
 區宿物利害
 生

為應奉有勞已及五年依已降旨並特與各轉一官
 資礙止法人並依提舉官張去為所乞例回授階官
 未至止法人並與階官上轉行 十一月六日南郊
 赦書應文武臣校副尉下班祇應昨來該遇恩合該
 改轉官資之人竊慮四川二廣駐劄諸軍因而陳乞
 出違條限并有限外申發到部有司執文不與放行
 甚非軍需之意可令吏部記申人己申發到部先次
 放行其未曾陳乞之人自散到日與限一季經所在
 州軍自陳依已降赦文改轉 七年二月八日兩皇
 太子赦書其會諸軍將校緣功賞合轉承信郎倘不
 曾繳到付身及綾紙錢朱鈔及差漏三代名諱致妨

甲七

給告止出轉官公據後來因覃恩或他賞已轉承信
 郎以上方行陳乞吏部却引用八資法比折減三年
 磨勘甚失當時立法之意如有似此之人仰吏部特
 與作一官資轉行 同日兩皇太子赦書應命官展
 年磨勘除犯賊罪若私罪徒外並與免展 九月二
 十四日總領湖廣江西京西財賦呂游問言襄陽在
 今日為必守之地務要廣積糧斛緣鄂州泝流至
 重今措置欲於鄂州添置撥發船運官一員如任內
 職事修舉與磨勘三年從之 十月三日中書門下
 省勘會吏部改官負數每年通以百二十員為額今
 年負數已足有溢額三十餘人候來年引見詔吏部

將限外

已散舉主人依條施行其見待班次人具奏引見改
官今更不限定年額 十二月三日吏部言奏舉改
官人孫次襄依條合用六考次襄前任靖州軍事判
官在任通理潭州衡山縣戶部贍軍酒庫通成四考
緣選人止許通理成三考合退諮外雖有六考所得
舉狀在合退諮考第上發奏若朝廷許水使於本部
即無違礙詔從之自今依此八年十一月六日知潭
州充荆湖南路安撫使陳彌作提舉荆湖南路常平
茶益公事胡仰言湖南州縣荒旱永州推官應材永
州司戶羅全略永州教授王阮監潭州南嶽廟陳符
長沙知縣陳確善化知縣呂行已衡山縣尉對移湘

早八

陰知縣孫逢辰究心賑濟職事修辦應材仍有運米
往返措置協濟之勞詔應材轉一官羅全略王阮陳
符陳確呂行已孫逢辰各減三年磨勘 十九日江
西安撫使龔茂良條奏本路揀荒措置宣學官僚認
陳寅特轉一官徐大觀向士俊翁家之各減磨勘三
年李宗質王日休江津向澹戴建先王許胡振蒲克
仁汪廣各減磨勘二年謝錡劉清之薛裴董述黃曼
趙不比王杞鄭著張永年趙公迥各減磨勘一年九
年四月二十九日權兵部侍郎兼臨安少尹沈度言
皇太子領尹臨安左司理楊坦等援引祖宗典故許
乞改官已得旨候今任滿改合入官錄事參軍黃衡

於法在諸曹官之上與楊坦等事休寔同未曾陳乞
欲望依楊坦等已降恩旨施行從之 五月十四日
監察御史陳舉善言近觀右從政郎充荆湖北路安
撫司准備差使樓錡乞就任磨勘吏部指定欲將錡
今任內所得舉狀揆用依條磨勘竊詳吏部勘當即
在法有所不許今返指定放行委有異同不知果何
所據若以為葉衡申請今衡所請不過乞令錡同前
任已足考第舉主即不請許用今任舉主揆滿今錡
若用教授考第磨勘則尚少舉主一負若用今任葉
衡舉狀即宜候成資日陳乞不應復用教官就任揆
考之法切恐自此人得為例有廢祖宗銓曹成法詔

早九

今吏部依條施行 二十八日臣僚言左承議郎施
元之磨勘吏部勘會所乞年限雖滿緣罷新任浙西
提刑若依非時改移罷格展兩季磨勘緣未到任
欲依大理寺約所犯公罪答不礙磨勘放行契勘外
任別與差遣不過以其才不稱職初無罪累可言猶
展磨勘若因事得旨罷任即是顯有罪狀當展磨勘
無疑今吏部既知格法不可乃曲為之辭稱未到任
緣在法諸稱見任者投訖未上同顯案成憲詔從之
仍令吏部長式具析於是吏部尚書李彥穎降兩官
九月十七日吏兵部言殿前司諸軍已改正代名
官兵如已給吏部理任差帖印紙人將受數減付身

日起理閔陞其已經陞帶外任人如敷減作大使臣
 合依舊帶外任差遣如敷減作小使臣即合除落修
 武即以上在軍及三年係親民資序即許輕本軍陳
 乞陞帶詔磨勘特與通理未改正以前所歷在職年
 月放行磨勘其閔陞陞帶等並依 二十六日詔靖
 州職官任滿無犯舉主不用職司如前任已有文字
 為書左選
 通今任自有舉主三負即依本州曹掾例循兩資候
 磨勘後收使教授任滿亦依職官例施行 十二
 月二十六日吏部言武功郎昭慈聖獻皇后攢官都
 監賈惟清乞磨勘會賈惟清所乞係初磨勘於乾
 道八年十一月內轉歸吏部即無許與不許通換未
 轉歸吏部以前年月收使明文心不收使緣係宣差
 睿思殿掌簿書已成六考有令止緣目前未曾申
 明無以遵執今參議欲以未轉歸吏部以前就差年
 月與起理磨勘從之

李

郎中

複校銷

宋會要

淳化三年置磨勘京朝官院四年改入太平興國中置
 差遣院至是併入在宣德門外西北廊掌考校京朝官
 之殿最分擬內外之任而奏之知院事二人以朝官充
 書令史七人掌舍二人熙寧三年分東西院始為東院
 詳院仍尚書左選舊係審官東院元豐五年改今名其
 五年以前仍具載于此兩朝國史誌審官院知院二人
 以御史知雜以上充掌考校京朝官殿最叙其爵秩而
 詔於朝分擬內外任吏而奏除之書令史七人 郎中
 一人掌考校京朝官以下殿最叙其爵秩擬內外任使
 而奏除之案十一日六品曰七品曰八品九品曰注擬
 日名籍曰掌閱曰催驅曰申庫曰檢法曰知雜曰奏薦
 賞功司吏類主事一人令史二人書令史九人守當官
 一十一人正貼司一十六人私名一十二人稽書三人
 法司一人官告院六部監門隸馬內六部監門通隸尚
 書左選詳選下

審官西院神宗熙寧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詔國家以西
 樞內輔贊翊本兵任為重矣而狃於舊制自右職陞朝
 以上必兼擇而除授之是以三公府而親有司之為非
 所以過朕股肱之意也今使臣增員至眾非張官置吏
 以總其事則不足以一文武之法而礪中外之才矣便
 以審官院為審官東院別置審官西院差知院官兩員

專管閣門祇候以上諸司使磨勘常程差違應有合行

郎中

事件並仰知院官條例以聞俾銓叙有常程點涉有常

守官修而紀律振任專而考察精庶熙治綱成體朕志

以大章閣待制齊恢為知院兵部郎中韓縝同知詳

尚書右選舊係審官西院元豐五年改今名其五年以

前仍具載于此 郎中一人掌大使臣以上差注材武

人格有二十一及破格出閣較量功過奏為諸單賞功

案十日大夫曰副使曰敷修武曰注擬掌閣曰奏薦賞

功曰開折曰名籍曰甲庫曰法司曰知雜吏額主事一

人令史二人書令史九人守當官一十二人正貼司八

人私名一十人法司一人詳選下

流內銓本吏部尚書職國初張壯為尚書領選事凡京

官七品以下猶屬銓筦自昭致仕始用他官權判頗變

舊制京官以上無選並中書門下特除又使府不許召

置幕職悉於銓授今以選集者故止自節度判官以下

州府判司諸縣令佐按資格注擬號流內銓其流外選

卷四十六百十五

四

三班院

二人 侍郎一人郎中一人掌承直郎以下擬注州府
判司諸縣令佐監當及磨勘功過之事案十三曰序丞
曰職官曰入官曰縣尉曰格式曰主簿上下曰開折曰
名籍曰甲庫曰知閣白注擬曰知雜曰法司吏額主事
二人令史四人書令史一十八人守當官一十八人正
貼司二十人私名十人楷書十人詳選下
三班院 太宗太平興國六年二月命御厨副使楊守
素供奉官簿備韓令寶同檢照供奉官殿直承旨三班
公事 雍熙三年十二月西上閣門使張平授各有使
依前點檢三班公事 四年七月詔置三班院以崇儀
副使蔚進掌其事先是供奉官殿直殿前承旨悉隸宣

卷四十六百十五

四

徽院至是以其衆多出使於外有訐謗逸不均者因命
別置院考校殿最引對使殿定點涉馬詳院下
侍郎右選舊係三班院元豐五年改今名其五年以前
仍具載于此兩朝國史志三班院勾當院官無常員文
臣以兩制以上武臣諸司使以上充常置藉以總使臣
之名均其出使釐務定其任使遠近之等級及考其殿
最而上于朝凡借職以上至供奉皆隸焉勾押官一人
前行三人押司官一人後行十一人 侍郎一人郎中
一人掌校副尉以上較試擬官行賞換官考其殿最案
十五曰從義曰忠訓曰成忠曰承節曰承信曰進武曰
差注曰生事上下曰掌閣曰資次曰知雜曰催驅曰甲

郎中

侍郎右選

下接寫流
外餘
侍郎右選

庫曰法司曰架閣吏額主事二人令史四人書令史一十五人守當官一十八人正貼司二十五人私名七人

格式司
複校銷

格式司太祖建隆元年十一月詔天下縣除赤幾次赤
裁外重升降地望取四千戶以上為望三千戶以上為
紫二千戶以上為上千戶以上為中不滿千戶為中下
五百以下為下自今每三年一次升降詳司

流外銓

流外銓真宗咸平元年十二月詔京百司今後如額內
闕人處吏部每歲一次於十月內曉示諸司於見祇應
私名入仕三年已上依次送比試補填叙理資考若
抽在別處祇應與計勞考者不更充在司額留司祇應

卷四十五

四六

者亦於見定額內抽卸不得別補所有歸司不歸司諸
色事故並準長安格諸司內或從來有添展開額詔教
一聽逐司存留凡門下有額二十五人中書省十五人
起居院三人諫院二人尚書省五人吏部十二人銓二
十人南曹十人甲庫四人司封二人司勳二人考功五
人兵部十人甲庫二人職方三人駕部二人庫部二人
戶部三人度支二人金部二人倉庫二人刑部八人加
五人都官二人比部二人司門二人禮部三人貢院八
人祠部四人主客二人膳部二人工部二人屯田四人
虞部二人水部二人御史臺二十五人太常寺六人禮
院十三人宗正寺十三人光祿寺六人衛尉寺十人大

理寺十二人加二十二人太僕寺八人鴻臚寺三人司
農寺五人太府寺四人祕書省七人殿中省五人國子
監五人少府監六人將作監三人司天監五人四方館
三人左右金吾左右衛各三人

方馬步軍都虞候以上供奉官以下及三司勾復官以上檢校至尚書者
夜術官至朝官同上者用中綾紙中錦標中牙軸青帶京官靈臺即係章
正幕職州縣官高班內品翰林諸待詔醫官中書行省守當官樞密院主
事令史法直禮直官用小綾紙小錦標木軸青帶並五張諸藩學子授大
將軍將軍司馬司文司使軍將軍等用大綾紙大錦標法錦標色帶十二月
二十日詔京官供奉官侍禁殿五祇候內品內品用中綾紙水角貼金軸
紅地黃花錦標青帶又詔皇親崇班以上用大綾紙文武官封贈凡降制
追贈者用白背五色綾紙銀鈎軍錦紅裏標大牙軸官掖官告用遍地鋪
金龍鳳羅紋妃嬪及大長公主長公主公主用遍地鋪金鈎花鳳子羅紋
內命婦國夫人用銷金團窠花羅紋郡主縣主同上並犀軸軍錦標袋
紫綵網銀鈎諸王妻宰相樞密使參知政事樞密副使使使使使使使
母妻用團窠金花羅紋犀軸軍錦標袋紫綵網銀鈎諸王妻宰相樞密使
司使中丞現察使內客省使母妻用金花羅紋犀軸法錦標袋紫綵網銀
鈎諸防禦司刺使軍主府主南北省五品諸司使以上母妻用五色金花
綾紙牙軸大錦標袋犀軸法錦標袋自餘母皆同上惟用玳瑁軸妻用五
色羅紋大牙軸大錦標學士以上母妻皆賜之餘官則入其直又有餘印

書紙在中書舍人院有除授則就寫之二十二日詔文官曾任大卿監丞
即給諫武官曾任大將軍防禦團練使刺史內職曾任閣門使已上者及
因子孫追贈三代官至一品者並用大綾紙大牙軸法錦標如曾降制後
官自依先降敕命四年二月詔見任將相在朝正一品官及中書樞密官
特追封三代外應東宮一品以上雖曾任皇朝將相者只依編敕本品追
封其三代曾祖母祖母除中書門下三品及平章事在朝正一品使相
封國大夫外餘只封郡大人止如舊有國號者依舊追封今後如位
極將相勳業崇高謝之時特恩追封三爵者依舊外如因子孫追贈雖
功隆位極並不追封王爵應因子孫追贈除祖父先居高位累贈至一品
外如子孫官高祖父官低今後祖父已贈五品者須歷品贈官方得贈至
正一品母妻所封郡縣依本姓望不繫紫望關輔至封國拘比限五年不
七月今初除駙馬都尉用大綾紙法錦標十二月詔臣僚如恩若勅如婦
列日本官有諸色事故及羅任丁憂停任及為公事見在推勸者並不
給付員事由奉聞其後天聖六年編敕所奏定犯罪推徒以上罪未給
仍奏聞丁憂及以理去官即給付身死者給本家訖六年十一月詔官

告院綾紙庫差三司軍將充將知官三年一替景德五年九月官告院言
奉詔重定諸著告身終其著官軍主副軍主首領化外刺史子承父任知
州校銀青階者請用大綾紙法錦標大牙軸色帶化外幕職州縣官上佐
指揮使至副兵馬使衙前職員請用中綾紙中錦標牙軸青帶從之三年
二月詔吏部郎中掌文官告身司封郎中掌封爵皇宗諸親內外命婦告
身兵部郎中掌武官告身贈官同正官其封爵命婦贈官合用吏部兵部
告身印內進封公主亦合用司封告身印今後兵部及叙封加勳須各
用逐使印如違官吏欺罪重寘之法其印壞綾羅紙仍勒陪填八月詔官
告院今後應該封贈授狀者須先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取
二月詔皇弟皇子皇姪皇孫除官並用白背五色綾紙十七張軍錦標大
牙軸色帶若授崇班已下如三司使例四年九月詔官告院除見管私名
外無得出收人奏裁大中祥符元年七月詔官告院諸州衙前職員今
後川廣福建荆湖路每軍恩仰逐州保明合加恩人數如有官者其錄
告白條例聞奏下本院照會效闕出給官告付進奏院入遞發往逐州委
長吏當面給散其官錢只納軍資庫自餘州軍差衙前因使都費錢上京
於官告院送納請領官告二月詔應該封贈文武臣僚每軍恩須書

時授狀如賜不來於後不得乞一併加恩八月詔官告院今後月支上
色朱紅五兩充印中書除改官告三年閏二月詔今後學士院闕人不得
於官告院抽私名人揀試八月詔官告院綾紙庫今三司與提舉司定逐
色綾羅紙標軸各三副印押充樣分留兩作坊及本院每送納之時將元
樣比類交納四年十一月詔官告院應逐人注官合納朱膠綾紙許運
人情願就便送納五年六月詔進奏院今後官告院發到軍員告救書時
入遞仍具道數月日中本院八月詔阻朝官過敕乞封贈者今後立限二
周年限外不來即便止絕在外者申奏在京於都者授狀初叙封者須具
父母存亡故寓告白及妻禮婦狀叙封者且累封告白隨狀投納若文
字不足未得收接九月官告院言準中書劄子軍員諸州衙前每過敕加
恩多住滯經年今本院定奪間奏今請每軍恩敕到限二周年內逐處錄
白申奏若每過新恩更不許乞行已前恩澤從之八年七月令官告院自
今大除授告身賜外舊書仍舊用金花綾羅紙時禁銷金有司上請故也
天禧元年八月翰林學士鼎迎秘書監楊億直龍圖閣馮元詳定叙封所
生母及致仕官封贈母妻事自詳編敕制自有明文若非嫡繼不合
叙封其致仕官封贈據五代會要及新編儀制須曾任五品已上正官致

仕後即據品秩施行國朝已來每因降敕應預升朝並許封贈蓋是一時
 量慶固非定格其致仕官須是即中已上方該封贈蓋是時教文封贈亦
 不該說然官告院二十餘年相承行遣臣等議定乞今後如遇恩澤其世
 朝官在堂無嫡母者許封贈所生母其致仕官於儀制難預恩澤乞今
 後須曾任理朝官後致仕者亦許封贈如自京官幕職州縣轉朝官致仕
 者不行官告院又言文武臣僚非封贈父者當院點檢有贊善大夫在
 官行簡叙封故事准六典司封之職凡庶子五品已上官皆封嫡母無嫡
 母即封所生女子有五品已上官若嫡母在所生之母不得為太妃已下
 無者聽之漢天福十二年嫡母即許封叙如非嫡母不在論請大中祥符
 儀制嫡母繼母即許叙封如非嫡母不在論請之限其致仕官如未致仕
 曾任五品已上合追封者與據品秩施行別無條貫乃詔自除上條外今
 依所議施行四年二月詔諸州御前諸軍將校所請加恩官告院更不定年
 限今官告院候奏到並依例施行疾速出給不得住滯五年六月流內銓
 言幕職州縣官擬授之後逐甲具前街所授替填員關脚色狀申奏降下
 出給告身竊緣逐人有遠地得替或掌獄罷官丁憂服闋理還年滿過恩
 放還等自來只用放還告詞一例併寫官告乞今後依黃甲體式逐甲具

扶聞奏乞降下官告院依奏狀寫告更不用詞其合書官衙即依除官體
 式繫書從之仁宗天聖四年七月提舉官告院程林言選人官告小綾紙
 一副木軸小錦標青帶合納錢一千中綾紙一副中牙軸中錦標青帶合
 納錢一千五百並八十兩欲望自今小綾紙納錢五百中綾紙納錢一千
 只於本院綾紙庫送納若選人料錢十貫已下不納錢之十一月官告院
 言准中書札子比該到今日已前私名待闕人王家說已下三十二人書
 札次第勅會正點着願七人如有正名願依條於舍人院試寫官告依例
 填闕又有九人舊充願外正點赴番名目在院習學寫告乞罷此名目直
 候正點番有闕旋揀補填綾紙庫身案自來於守闕內逐有家業行止
 四人與三司軍將同勾當三年交割無欠欠遺闕不丁即依條補充正名
 今後勾當者八人並係守闕不曾習寫官告今試寫家狀及詩一首人別
 一人供預書綾紙一人守闕供預書綾紙八人守闕告綾紙庫身案並在
 舍人院主掌習學帳籍公事供應法物不曾學寫告身准名試寫家狀及
 詩一首比量低次乞今後更不致守闕庫庫名目據見勾當庫案人年滿
 即職時依條揀選有家業人勾當官告院正名自今以十五人守闕私
 名入共以二十人為額今來見在人數權且依舊存留候將來額闕人由

即得招收今後勾當庫案寫官告並須試驗人材書札方得收留其權貼
 者守闕庫案守闕供預書綾紙更不得置此名目今後綾紙告身案得替
 補正名後更令勾當三年依天禧四年五月敕減選候闕正名即得差有
 家業守闕勾當六年詔追官或除名比限敕到日取宣敕告身今逐處當
 職官吏注毀所追奪因依限十日內納尚書刑部從編敕所奏定也十二
 月十六日詔今後文武陞京朝已上告詞並抄錄一本皇祐四年九月八
 日詔煩官告條制自親皇宰臣至皇姪皇孫並依舊制觀文殿資政大學
 士如文明殿學士及瑞明殿學士侍講學士尚書學士太子賓客
 太常卿監國子祭酒司天監初除駙馬都尉四夷校尉已上著官授正
 副軍主并首領及花外刺史身破子孫承襲以銀青階知州並如三司使
 制客省引進閣門副使並如太常博士以上制內藩方都指揮使以上有
 帶選郡者用錦標五府少尹通事舍人而使列官正職令防禦團練使率
 府率副率諸色京官檢校官至員外郎以上三司孔目勾神勾覆官諸司
 職掌官至諸州別駕外授上佐幕職州縣官指揮使至副兵馬使衙前
 職員等並如陞朝官制內樞密副承主有至將軍以上中書堂後官至大
 傅以上廣候加至爵色者並用大綾紙大錦標大牙軸正員京官用小綾

紙小角非金貼金軸頭紅地黃花錦標青帶諸色京官京主簿諸州長史
 司馬中書錄事班行借職及諸軍指揮使以下翰林待詔書直書藝醫官
 並如京官靈臺郎制內禮直法真授兩省主事及勅留官制別駕者諸州
 幕職州縣官檢校官至員外郎者供奉官至指揮使以下檢校至尚書者
 翰林待詔等陞朝官正官者並用中綾紙錦標牙軸指揮使加爵色即更
 用大綾紙錦標牙軸請司勅留官諸州衙前官將並用小綾紙應官檢井
 公主並通地銷金斜花鳳子羅紋內命婦銷金羅紋郡縣主金花羅紋用
 國夫人銷金團花紫羅紋郡夫人郡君縣太君及選刺正印以上妻並用
 五色銷金帶使羅紋命婦玉色素羅紋其細衍自僕射尚書承印以下見
 任者令兵部司封並於官預先書押以備中書取索應降麻後恩者贈
 官並用白背綾紙大牙軸法錦標降麻授官人才並送贈者用白背五色
 綾紙銀鈔帶錦紅裏標大牙軸見任將相正一品及二府追封三代東宮
 一品以下雖常任將相各依本品追封其曾祖母祖母惟中書門下二品
 平章事正一品使相封國大夫夫人外餘封郡大夫夫人止已有國號者依舊
 追封應有官為父贈官以父曾降麻授官贈官用白背綾紙及贈至大將
 軍已上並用大綾紙七張陞朝官中綾紙請手監丞大理評事小綾紙並

各五張應封贈文官曾任大卿監丞即給諫武臣大將軍遠郡閣使以上者及因子孫追贈官至一品者並用大綾紙七張大牙軸法錦標除大學士已上者用十七張外但用七張五張為差從權判尚書都省丁度等所議也嘉祐六年正月詔判官告院自今降殺差人理合入資序仍給添支錢十元豐五年奉行官制文武官告身屬吏部蕃官傷兵部封贈及內外官命婦等告身為司封加勳并將校等屬司勳官告院四部告身及人吏隨事隸本部逐記各有告身案朝廷教授差除各隨本部書寫給發進納告身七年并司封司勳告身入吏部預書庫收字司封司勳告身即依舊逐部即官主官崇寧四年二月十四日臣僚言吏部所給命婦等告身造作破裂欲乞尚書吏部專置造官告一局就差尚書都省門內臣差架閣庫官專一主管從之六月三十日詔應書寫告身並隸尚書省制造官告局候了送本案書印發放漏絕等條並依舊五年正月三十日詔罷尚書省製造官告局依舊令尚書右選主管所有官告令用綾紙標軸等令所屬依新樣製造大觀元年二月二十四日詔置置官告局十一月二十三日主官官告局為尚書省官告院別擇處建置應今後堂降殺差遣書黃

謂清按未當為朱

至尚書省徑送本院給告然後付錄黃於吏部於事為便從之仍隸左右司三年六月詔尚書省官告院復罷歸吏部政和三年六月十四日詔依舊置官告院仍於吏部置局差官二員主管七月十四日主官官告院王燮言本院未記欲乞下少府監鑄造以吏部製造告身案記八字為文從之十一月十六日臣僚言請令文應因于孫得封贈而父祖亡者所封祖母並加太子臣看詳法意封則加太子贈則不用其意甚明而有司奉行法難用欲乞應命婦因于孫官爵父祖亡封其母并祖母者加太子殊者並除去從之十二月十四日官告院言奏授官告身見後吏部告身案錄欽出給欲乞依舊改投例並隸本院其本案人吏並乞撥歸本院其出告乞教欽却發赴吏部案照會從之靖康元年二月二十三日詔官告院官二員主管依元豐五年已前舊制其法物庫可廢罷綾紙標軸等並文思院作坊後苑作製造先是政和七年二月置法物庫以追降指揮罷豐製造局合罷者左藏庫移牒物收造告身等事主官官告院等以為言故有是詔神宗熙寧二年八月十八日官告院言久例皇親親率以上即用白綾紙單錦標大牙軸色帶子若有例依近效比漢文資出官者未委合依舊例與外官條制詔依皇親例供便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官告院

綾紙庫合納綾紙官錢赴左藏庫送納所管綾紙專差使臣一員月給食錢五千添差三司軍大將一名充副知只差本院守關一名抄寫文字月給食錢一千更不納收家業酬獎皇祐編教本庫如無正名於有案守關人內差候勾當三周年無遺缺補充正名候替滿日再勾當三周年減逐出官六年六月十二日官告院言內殿承制無使紙條貫不以有無食色例用大綾紙七張緣本官自在殿中承不乞改正用中綾紙標軸如有食色者如舊從之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令人院言檢會官告院條制大學士已上並用白背五色綾紙法錦標觀文殿學士只用大綾紙法錦標大牙軸色帶子緣觀文殿學士乃在資政殿大學士之上是舊制悞定乞用知大學士例從之元豐五年六月十三日詳定官制所言定到制授殺授奏授告身式從之哲宗元祐元年五月六日詔自今監司落權發遣及儀字毋給告從中書省言也紹聖元年九月十五日吏部言中書舍人朱服言元豐五年條制階官及職事官及選人凡入品者皆給告身其無品者給黃牌元祐六年改元豐五年條制除職事官監御史以上及除降官職依舊外應內外差遣并職事官本等內改易或在任者並給黃牌乃與無品人等詔今後帥臣監司并待制已上知州並給告餘依舊條二十八

日三省近詔帥臣監司并待制已上知州並給告餘依舊條契勘除帥臣并待制以上知州給告外其監司不係升入路分本等內改易者止給黃牌從之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詔職事官監御史以上因罪罷黜並給告從中書舍人葉祖洽請也元符元年十一月十五日吏部侍郎黃裳言元豐官制入品官皆給告身其無品者給黃牌故小使臣皆給告身後來待務從簡遂行先制指揮於理未安請自借職奉職而上皆給告身復元豐官制從之又吏部言元祐法小使臣只降先制乞自承信即而上依舊給告徽宗政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大禮畢官人遷秩日夕降告內降錄黃似煩碎不繫事體輕重可令吏部出空頭官告疾速進入尚字五通司事一十道典字三十道掌字五十道四年正月四日詔諸妃若身綾紙四妃用雲龍寶儀至婉容用萬壽鳥儀至充援用蘭燕婕妤至美人用存魚內命婦若身綾紙內宰制用遍地雲鳳宮正尚宮內史即夫人詔中用雲鳳國夫人用遍地雲鶴寶林至掌樂管勾仙姑公事用雲鳳和元年二月二十九日中書省尚書省言勸會官告院製告身法物合用造綾紙近已措置更定花樣名色處名間私輒做偽織造及買販服用當五法禁止今擬條項諸官告院製造告身法物應用綾錦私輒做偽織造及

買販服用者許人告賞錢三十貫從之欽宗靖康元年九月二十三日尚書省言官員付身故劉係大程承發近多留滯不依限發致乞今後發出門下即時出榜如有違滯並許當行人吏並科杖六十罪從之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十二日詔恩轉官除文臣太中大夫武臣正任觀察使及宗室南班以上並命解給告身其餘令吏部具欽降敕三年二月二十三日官詔應除授選官等合出告身並依元年恩轉官例餘並劉子內補授名目人於所發敕割上量行開說補授因依候事定日依舊三月九日詔文武除授選轉並依舊給告仍令官告院疾速製造法物高書者先次劉官下除授選轉并已給敕官候法物成日給告先是除授選官文武臣太中大夫觀察使以下並給敕緣臣僚言朝廷專降告命指撫及行軍給降空名官告之類若但給敕非惟難以示信且事體削弱故有是詔六月十八日詔封贈官告如綬羅即以絹充仍於左藏庫支絹三百疋次色錦五百疋疋製造二十一日詔官告院依祿令支茶湯錢各事費文就料錢曆批請其權官並依正官例從本院請也二十八日詔今後文臣帶直祕閣武臣帶直郎以上給告朝奉大夫武翼大夫給敕其初補官人依自來條

例給付身八月十日尚書省言官告自來書尚書左右丞今除參知政事亦合通發從之九月二十九日詔刑部契勘應給降空名告劉等先注籍仍取會無補授之人及姓名因依籍簿先是刑部郎中蘇格言空名官告將以待有功欲乞每遇給降做度字號置合開簿俾錢曹堂其受人之乞令具事目及字號報掌簿官銷簿注籍候參部自審驗簿疏方許注授詔從之四年四月三十日詔比年爵賞失實名器浸輕可自今後將即監司守臣並不得陳乞空名告敕宣劉如實有功人仰保明申奏以憑推賞雅大臣出使亦當遵守六月八日詔文臣朝奉大夫武翼大夫以上轉官給告文臣通直郎武翼郎以上轉官給敕連人初授官給綾紙改京朝官給告換階官給敕先是吏部侍郎蔡崇禮言已降指揮初補官人給付身勸會連人有舊假官未入官者並係初授或補階而未給出給告命欲乞依初補官人例給告故有是詔九月二十五日臣僚言奏補授官告敕自來不曾載三代初貫年甲欲乞今後被蔭人告敕並行書寫從十一月五日官告院言吏部簽發到奏欽到院其欽內稱說年甲初貫貫三代本院依本書寫外其錄黃給告多無三代或止有年甲初貫及全下稱說者欲乞今後遇出給初補官人告命或無三代初貫年甲者令大

程官齋告取葉家狀付院書填從之紹興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詔四品以上官及職事官監察御史以上官告並用錦標外其餘官并封贈權用羅代充仍令所屬依舊制描樣開板製造先裝背四軸中尚書省六月二日詔給降空名官告綾紙已令官告院置簿今後諸處補授合書填官司限一日開具申吏部應告空名官告綾紙官司半年一次開具已未書填通數申吏部照會先是侍郎鄭滋言小使臣校尉自來給降空名官告綾紙即未有諸處申發到書填補授姓名因依無以考察係冒故有是詔三年十二月十日詔安府言武翼郎王頌遺居民道火燒毀高祖父趙故任建雄軍節度使告一通曾祖父德用皇祐四年授河陽三城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告一通曾祖父德用皇祐四年授河陽三城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告一通并嘉祐元年任忠武軍節度使告一通今錄白曾祖德用神道碑一本于照詔令王頌召阻朝官二員委保是實王德用本家親的之孫即依條出給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詔除授館職事官及帥臣監司並依舊法給告惟計議官依編修官出敕先是臣僚言五品以下命以敕到殊損國體送部檢會言舊法編修官出敕館職寺監丞博士御史臺檢法主簿命詞給告承務郎以上唐勳轉官出告特恩轉官仍命詞外任差遣出敕監司並合命詞給告舊無計議官未審是何付身故有是

詔五年五月二十日詔太師至尚書令綾紙可降本格二等用十五張色背五色綾紙其餘官並應降本格太師至尚書令左右僕射至開府儀同三司並用十五張色背五色綾紙知樞密院事至宗室環衛官觀文殿學士至觀察使並用五張白背五色綾紙宣奉大夫至伏用十張白綾紙十給事中至伯八萬白綾紙中大夫至子七張白綾紙七寺卿至和安大夫至翰林良醫尚書諸司員外郎至翰林醫正並用六張白綾紙奉議郎至太子諸率府副率秘書省校書郎至諸軍指揮使以下遠郡刺史以上馬步軍都頭至蕃落馬安軍都指揮使並用五張白綾紙以官告院言工部會告命品從數多合行減損故有是詔六年二月十六日詔偽告綾紙度牌依詐為制書法斷罪先是工部言官告院所用綾紙花樣不一為以偽冒乞下文思院別織一體花樣仍於綾上織字號專充官告其做制作之人乞重立法故有是詔二月一日詔文武官磨勘給告並量收綾紙錢先是文思院織造告綾費用倍多臣僚以為言故有是詔同日詔官告院吏人入仕年月並依吏部侍郎右選理二十五年先是官告院言本院人吏選補並守熙寧法近吏部申明將本院主事滿三年半外通入仕及三十年方許出職仍理其所少年限勒令致選緣從本院違守舊法近

吏部由明將滿三年半出職別無理年殿選之文况六曹所理入仕年月
各以人額多寡理年有三十歲及有二十五年處各緣充主事年月
不多如刑部都官止充主事滿一年或一年一季止理二十五年出職或
遇大禮又許解法欠名三年半中約解發三人本院緣守舊法三年半止
解發一名更不理入仕年月故有是詔官告院日詔官告院官去替半年
方許差人其已差替人并見前未到之人並別與差遣如願歸吏部注授
之人特依者罷法與指射差遣一次願就官官徽廟者職七年三月十二
日詔湖北京西宣撫使兵飛所有立功除正任及轉橫行運即官告日
下給付免進入以飛解法坊起發也十一月十一日吏部言指
置官員轉官及封贈共制度若依舊法製造竊慮難以應辦欲量增綾紙
從之一文臣大中大夫武臣正任觀察使以上轉官並用雜色錦綉綾帶
撥花大紅牙軸文臣監察御史以上并行在職事官寺監丞簿以上外路
帥司監司轉運判官提舉茶鹽市舶常平等以上并除職之人中大夫
至奉直大夫武臣通侍大夫至右武大夫及帶運判官武功大夫至修武
即以上並用雜色錦綉綾帶撥花中紅牙軸文臣朝請大夫至通直郎武
臣武功大夫至修武郎以上並用紅綾標碧綠綾帶撥花中紅牙軸朝

官量行添軸改造禮袋一級紙內文臣太中大夫武臣觀察使以上並
免文臣中散大夫武臣通直郎以上二十貫文臣朝奉大夫武臣武翼
大夫以上一十五貫文臣通直郎武臣修武郎以上一十貫以上各欲增
五貫一封贈綾紙三公三少開府儀同三司七貫五百文東宮三師三
少特進太尉金紫銀青光祿大夫左右金吾衛左右衛上將軍節度使承
宣觀察使六貫宣奉正奉通奉大夫左右驍騎以下諸衛上將軍三貫
百貫五百文通議太中大夫三貫以上並欲增一倍中大夫中散大夫
防禦團練使諸州刺史左右金吾以下諸衛大將軍二貫六百文朝議奉
直朝請散朝奉大夫二貫三百文朝請朝散朝奉承議郎諸衛將軍太朝
子諸率府率一貫八百文奉議通直郎太子諸率副率一貫五百文宣敷
郎以下一貫已上並欲增一倍母及朝奉大夫通直郎以上一貫七貫二
百五十文欲增四貫七百五十文餘妻六貫四百五十文欲增三貫五百
五十文武功武德武顯武節武畧武經武義武翼郎一貫八百文武修武從
文武功武德武顯武節武畧武經武義武翼郎一貫八百文武修武從
義東義忠訓郎一貫五百文以上並欲增一倍從之十三年四月二十九
日詔文武官給告日並下吏部於年月日前禁寫主管院官名銜先是臣

餘言百官遷改惟官告院知其詳其監官欲書名於綾紙背以防冒偽而
主管院陳接言紙背書名日久易以磨外故有是詔十四年三月二十二
日應今後告命並用新法綾紙先是尚書省官換給封贈今用雜綾紙恐
生姦弊故有是詔二十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詔外國告身合用雜綾紙恐
法物並依舊制施行九月六日詔內外文武臣僚告身並依大觀格製造
裁減吏額共置二十九人後降下官告樣十六袖并物料等今有司製造
沈該等奏依已得指揮自來年正月為始上曰此是大觀式朕已令各隨
官品畫成圖冊他日可以按圖製造二十七年二月二日將作監奏契勘
依近降官告法式應內外命婦轉并封告命並銷金指揮內命
婦應轉并封贈外命婦封贈即夫人以上並依格用綉袋外其餘以次並
權不給竊慮告身銷金亦合參照望除內命婦還轉并封贈外命婦封
贈即夫人以上依法式外其餘並權住銷金從之五月三日工部狀近降
指揮禁止錢金銷金裝飾之類所有文思院見造銷金告身綾羅紙軸頭
今欲將文武臣僚并內命婦還轉并封贈外命婦封贈即夫人以上及外國
封爵加恩告命等並依已降大觀格製造給降行使所有應合用軸頭上
貼錢銷金乞止用撥花滿粉生色從之三十二年六月一日官告院言契

勅本院先降到大觀格出告樣製照得內外命婦十等式內除止有貴妃
淑妃德妃賢妃用十八張銷金羅紙并親用費用十張銷金羅紙外所有
皇太子妃并一字王夫人羅紙法物亦未有該載立定格式今欲將所出
上件皇太子妃此附四妃王夫人此附親王妻羅紙張數法物等書寫出
給授進從之結與三十二年六月十九日孝宗在木改元主管官告院
言官言節次承吏部發到教黃出給諸軍陣亡贈官告命依法係宰執發
書竊見大禮恩霽文武百官封贈除見在兩府係宰執發書外其餘並是
代書欲權依大禮封贈例免書宰執從之孝宗隆興元年七月二十四日
官告院言契勘本院應出給功賞轉官等告命宰執侍從左司都事即官
告院官依昨出給空名官告例代行發書承指揮除宰職分書與院官
親書外其餘官並代書竊緣貴告代書教多又恐日後無以稽考欲乞將
大使臣修武郎以上官親書吏部尚書小使臣從義郎以下親書吏部侍
郎外其餘官並乞代書施行從之八月十七日官告院言見管主令各一
人書令史三人守當官五人貼書七人楷書一十二人又緣起辦出給單
恩轉管等告命人力不及若更行裁減必至幹辦不前乞將本院正額人
數許行依舊存留候將來出告樣大日別取指揮施行見在人員令依舊

將來過關更不遺補撥填從之二年閏十一月二日主管官告院劉貢等
言契勘本院每日出給告命又遇大禮天行出給宰執親王侍從文武百
官加恩封贈及后妃內命婦封贈三代諸色告命其所用綾紙法物並係
文思院預期造納今采左藏庫雜花綾緞大禮在道臨期難以辦集
欲將應合投進告命依舊用大觀格雜花綾出給投進外其餘文武官諸
色功費及常程等告命並權用左藏庫見管制教官告度膠合文思院於
本庫支取家同打背五張六張七張八張代雜綾花絨充告身使用候將
來支使制教畫畫絕日依已降指揮並用雜花綾絨出給告命從之二十
七日詔應軍功改正重疊告命並特與免納綾絨乾道元年四月二十
五日詔令六部三衙官告院自今後出給功賞告命文帖等子細聲說元
具功官司立功去處是何等第某軍某將某隊某職名其人內合降宣命
人亦仰所屬依此開具申樞密院給降九月六日詔吳璘今次起發諸路
進馬二千匹到行在將合轉官資之人至特與免綾絨二年三月二十
四日詔應收捕盜賊立功不以常格推恩之人內武臣與免納綾絨錢三
年二月七日主管官告院任紳羅華言契應文武臣朝官以上封贈再勳
妻告命昨於紹興二十七年已前係用七張五張絨紙紅黃各二張青赤

綠絨紙各一張自紹興二十六年已降指揮文武官告式依大觀格製造
仍自紹興二十七年正月一日為始降給告式內文武官封贈母費用七
張五色羅紙書寫紅青各二張赤綠黃羅紙各一張教內黃紙舊依合用
二張今却用一張青羅紙合用一張今却用二張是致為告命黑青一書
同不見字跡乞今文思院下界特見今封贈合用羅紙教內青教紙二張
依紹興二十七年已前體式用紅黃各二張青赤綠羅各一張以憑書寫
告命及七張銷金五色羅紙亦乞依此造作庶得書寫易為辨認從之八
月二十五日主管官告院言大小使臣因在外監司守臣按察降官並不
命詞止其罪由始末載之告身如係事干眾人止坐本人一名所得罪犯
因依書寫免致素煩從之十月十三日兵部侍郎周操劾子勳勳官告綾
紙自命官九品而上給降之式用五等葵花樣製品則其在自紹興二十
六年已後許用雜花鳳綾二色無用已造下列教綾泰雜書填制度蕩然
無復別識望睿新畫復到教綾舊制將雜花鳳綾二色並行住罷詔
今文思院於左藏西庫雜花綾內且行關取與見制教綾相兼使用候織
到新制綾日住罷四年八月十一日官告院言本院出給文武官并諸
軍部虛候御前忠佐封贈父母妻告命合生色琉璃軸生色琉璃軸頭其

在而字下非
行文

文思院造納不懸恐致留滯欲乞將文武官母妻及忠佐封母告依格支
給生色琉璃軸頭外其諸軍部虛候封贈母告許用次等紅牙中軸充代
從之五年三月四日權工部侍郎姜先劾子先將文武官告身及僧道度
牒從之舊式間以文思院制綾六字織造復行舊法庶幾絕偽偽以為救
未久不易之利從之七年二月十六日詔應諸軍該單忠轉官之人往往
拘於綾紙錢留滯未能執稅並特與免納六月二十二日中書門下省言
勳會已降指揮文武官告身等並以文思院制綾製造今來文思院已
織到制教綾一千二百七十四疋并見在雜花綾三百三十四疋詔令吏
部將僧道度牒將仕郎助教綾並權用雜花綾充仍自七月一日為始
十二月二日三省樞密院言三衙并在外諸軍應陳乞收使立功後到轉
官公據并改正買授承代功賞及差錯付身所給告命綾紙並特與免
納仍今請單出榜曉諭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主管官告院沈端節言乞
於本部別置告身綾紙庫欲預綾紙仍今文思院採每歲合用之數製造
不得過數積廢數有損壞官物及將來驗到見在堪用告身綾紙盡數交
致赴庫收掌合置監官檢察出納并予分行遣又字監官就差六門監門
兼行主管并監門下字分兼行遣文字合置專知官庫子各一名本院見

有專制二名於內省罷一名却以充告身綾紙庫專知官請給依案閣庫
專知官則庫子下文思院抽差請給依本院則例從之淳熙元年六月
七日詔請軍功賞轉官告命今依舊舊書軍教從侍等官陸興元年七月
二十五日指揮更不施行以中書門下省言請軍功賞轉官告命昨因擬
并除力分書外餘並代書恐無所稽考故有是命二十三日詔自今文武
臣轉官初補備資叙復封贈之類合納綾紙錢並與免納仍令教令所將
綾紙錢條格刪去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吏部言已降敕書應文武臣朝
官父母並與加封各各命詞給告今欲將太中大夫觀察使以上合具奏
外其餘加封等第又字乞預降詞本付官告院依體式書寫出給庶省減
行移不致留滯從之十年十二月復有此旨十三年正月二十七日吏部
言吏部侍郎魚太子詹事余端禮奏告身必書三代鄉貫年甲所以辨同
異也今給曾四選書告身不皆然而其間有所謂教授告身者於三代鄉貫
年甲獨書而不書姓姓名而已天下若姓與名適然同者多矣以適同
之姓名而三代鄉貫年甲以為之辨無怪乎詐冒之未能盡察也乞令
後應給告身並須明書三代鄉貫年甲以絕詐冒法一助察旨令吏
部長貳勘當以聞日等勳當又臣出給告命欲照應自來給告格式施行

大小使臣校尉出給官命綾紙付身除官告院見今告身內已繫滿三代
鄉貫年甲名色外所有從來敘授并奏授未嘗繫滿三代鄉貫年甲名色
乞今後告身後背批三代鄉貫年甲如內有一時特旨并功賞等無家狀
素證見得之人先次出給告身行下所屬給付去處取索家狀亦於告後
背批官押用印照會將來到部注授或陳乞事節照給得若係今降指揮
之後所給告身付身如未經所屬背批之人從吏部照對家狀三代鄉貫
背批押官用印施行從二月二十三日工部侍郎兼樞密都承旨李昌圖
圖言文思院下界中製造大禮并慶典告身命制綾紙約用制綾紙五六
萬道今乞自從官及太中大夫以上並用制綾紙外其餘權以雜花綾
代用庶幾不致闕誤官告院狀照得文思院所申事理未盡乞將文思院
察御史以上并帶職人及武臣正使帶遙即以上合授進告身并應行
在職事官差除及文臣應初補官告身並用制綾紙出給其餘應于轉官
等告命權以雜花綾充代從之既而主管官告院曾三復慶儀言於去年
內緣慶典封叙備轉官資等告命數目太多文思院申明權以雜花綾紙
用今未慶典封叙限滿已及兩月止有現當慶典須三兩年內對用方得
了絕難為一向家同雜花綾紙乞除大理封贈仍舊用雜花綾紙自餘告

命依元格並用綾紙制叙出給庶幾可以防閑弊從之十二月九日詔
官告院減貼司一人工匠一人看管兵士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元
食下教令所載定故有是命淳熙十六年二月十五日吏部言承登極
應文臣承務即以上及致仕官並與轉官并承直即以下在職任并致廟
人與備一資之中書後省降下轉官詞語定本說備坐去欽候畫閣下部
日付官告院依敘授體式命詞書寫出給告命從之慶元三年十二月十
二日臣僚言舊格文臣武除侍從官以上及戰功軍功歸明正換給補
授等外其餘循轉封贈之類並納官告綾紙淳熙初元修吏部七司法
至納綾紙錢條格一項孝宗皇帝御筆圖記取逐年收到錢數以聞於是
得旨文臣轉官初補循資叙復封贈之類係是恩教所有合納綾紙錢今
後至與免納仍令教令所得綾紙錢條格刑去已是立為成法可謂坦然
明白士大夫每感朝廷寬大恩自是亦未見用度之不足也近緣結
紹興五年臣僚奏請失於契勘元是孝宗聖旨闕免却於所乞項內止說
後來偶行免納致吏戶部指定逐令復納有司既不推本原輕有衝改給
舍亦偶失繳駁再使舉行其傷大體損陰恩莫甚於此謂若數目稍多圖
計所仰猶曰不得已而行之况今來指揮比之舊法又將從軍訓練官以

下歸正歸明副使以下及校尉換給將仕郎初補並免納則所收之數愈
更詳少版書常賦固有定數僕使長或即曹心詳稍長不為胥吏所弊及
時拘推諸路既無積欠國用亦自周足又何必與天下士大夫較此毫無而
失孝宗寬大之意乎至於徵徵官承自遠方必困旅費其他武臣資
序雖高多苦貧乏宜加優恤不堪重之以此又况陪取小官綾紙之直以
補侍從以上官給告之費恩意事體而失之矣乞仍舊從孝宗皇帝聖旨
指揮承為良法矧今郊禮竣事露澤善行使封贈轉凡雲恩教者率皆
涵沐浴下隆天厚地之德豈不休哉從之嘉泰元年五月十八日都省勅
會官員磨勘轉官及奏補告命近緣文思院被火權在織造制綾紙已許
用雜花綾書寫其告院人吏乘勢作弊留滯積至多故行與阻致有錄
黃畫欽下部月餘不得告者不惟損折官員磨勘月日亦恐暑月留旅詔
官告院將見在合出告命並限五日須管一併出給其日後到院文字亦
仰當日書寫給發不得更有留滯嘉定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吏刑部教令
所看詳官告院馬告楷書祝椿年滿補進武副尉事照得官告院楷書保
大觀政和年間一時指揮七年補官委是太近紹興年間劉思恭一名補
授外經今歲久垂不放行今者部等處正貼司元法七年比換副尉已於

紹興二年從長武後省看詳集議增三年作十年為限每歲不得過四十
人合奏照上件指揮施行照得官告院楷書額管一十二名昨於開禧元
年十二月內承降指揮日同時撥正理年今雖例贈三年則他時年及一
十二名盡該陳乞補授今當立定限制使有司得以遵守乞降指揮候將
來十年限滿日每歲止許從上幾人陳乞補授如上名未願補授者方許
以次人陳乞詔官告院楷書今後補授依吏刑部教令所看詳到事理或
中正額楷書之人以一二名為額候滿十年日每歲止許從上補授一
名如上名未願補授者方許以次人陳乞仍不得過每歲省部寺監諸司
人吏正貼司比換副尉四十人之數

全唐文

宋會要

吏部格式司太祖建隆元年十一月詔天下縣除赤畿次赤畿外重升降地望取四千戶以上為望三千戶以上為望二千戶以上為上千戶以上為中不滿千戶為中下五百戶以下為下自今每三年一次升降。太宗太平興國三年六月詔廣南縣五百戶以下者止置主簿一員兼令尉事。雍熙二年十二月詔定幕職州縣官俸錢。淳化五年七月詔諸州木夾文解依格逐季申發令進奏院即事收下勿得稽滯。至道二年四月詔自今後初出官人便人初等幕職者料錢止給七千

大興卷一千
九百七又卷
一萬四千六
百十五

卷一百一十七

若已有入官資考許請前任料錢合入令錄入初等幕職者依本州錄事例給奉。真宗咸平四年二月詔格式司自今如有不切子細勘會升降戶口參定料錢干繫人吏重行決罰三月詔逐季闕解三年一次升降戶口令有司定式樣頒下五月詔吏部格式所轄木夾關解帳本司置籍委主判官躬親點檢銷注架閣收掌無得散失八月詔廣南路幕職州縣官知州處自今並差京官其潯州錄事參軍貴州司戶參軍及春州元下置官外其龔白南儀鬱林高化橫七州錄事參軍依舊不置。六年七月詔州縣官俸錢未參並須經格式司升降則例支給不得專擅增減。景德二年正月詔廣南

修書門可
備考

卷一百一十八

試銜知縣通判除合給錄事俸錢外更與添支。三年正月詔格式司起請幕職州縣官司士文學參軍板簿具錄出身歷任鄉貫三代其外州所資寓居者亦抄錄官名替罷因依供申令格式司別置得替官板簿點檢拘轄如有改授及丁憂事故即時批鑿銷注委判銓官常切點檢四月詔自今如是令錄知令錄引見與幕職者即注節察推官軍事判官其判司簿尉司理參軍資考合入令錄引見與幕職者且注初等給本州錄事或倚郭令俸不得過十五千十一月詔吏部銓所注幕職州縣官令格式司每月具半年未上人名銜申銓銓司上簿移牒催促若新授官身亡丁憂不赴任者所在根究具事以聞別行注擬。大中祥符二年十二月詔自今銀臺司送下奏狀但干員闕者即送吏部銓上簿送格式司勘會如的是合收闕即具狀上銓注官若已注替即批鑿狀後送銓。六年十月權判吏部銓慎從吉言格式司用十道圖較郡縣上下緊望以定俸給而戶口歲有登耗未嘗刊修頗誤程品乞差官校定新本付本司行用從之。事具修。乾興元年二月流內銓言準敕定奪廣南州軍千戶以上縣各置官兩員及令格式司自今應廣南諸縣候三年一度升降救下逐旋勘會若有升及千戶以上縣即依今來所請置官兩員如是降下戶口不及千戶縣令即依舊例止置官一員其有

減省下縣令候成資日依得替人例放令罷任從之
 廣南東西路四十一縣見合各置官二員一員縣令一
 員主簿兼尉東路廣州清遠增城懷集四會潮州潮陽
 賀州桂嶺富川南雄州始興梅州程鄉連州陽山連山
 韶州樂昌仁化康州端溪惠州歸善博羅端州高安英
 州滄光新州新興恩州陽江西路桂州臨桂永寧荔浦
 修仁靈川昭州平樂恭城龍平宜州龍水南儀州岑溪
 白州博白融州武陽欽州靈山廉州合浦容州普寧陸
 川賓州上林藤州錦津蒙立山高州茂名電白五月
 望損舊俸而給之凡二十千者給十八千十八千者給
 十五千十五千者全給從之 神宗熙寧四年九月二
 十二日中書門下言天下選人俸既薄而又多少不一
 恐不足以勸廉吏請增逐月俸給詔依所定施行

皇帝已即位未改元 流內銓言幕職令錄前任俸厚今任薄者欲

卷三十一

甲庫

甲庫太宗至道三年十二月詔吏部甲庫許置院子一
 人月給錢於祠部錢內支 真宗大中祥符五年四月
 詔流內銓注官後日限給帖過院逐甲牒送門下省押
 定送銓司七日銓司送南曹兩日南曹句勘却書後送
 銓一日銓牒門下省一日門下省進內兩日候內中降
 到中書中書兩日再付門下省却給付都省承勅人一
 日送甲庫亦一日甲庫出給籤符關送南曹格式官告
 院五日南曹給曆子十五日官告院給官告五日 七
 年八月詔官告院應中書送門下擬官奏狀並送甲庫
 依黃甲例收官准備諸處會同 十一月詔今後廢置
 司應收到事故合廢置選人官告文字並畫時當廳批
 鑿牒送刑部毀抹

卷三十一

甲庫

全唐文

續宋會要 寄案在輯開戶部其屬官見此

兩朝國史志度支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調度之費皆歸於三司本司無所掌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續宋會要

兩朝國史志全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庫藏出納之節金寶財貨之用皆歸於三司而權衡度量之制主於太府寺本司無所掌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續宋會要

卷七十三

兩朝國史志倉部判司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倉廩受納租稅出給祿廩之事皆歸於三司而別置提點倉場官以督察之本司無所掌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全唐文

宋會要 總制司

高宗紹興五年閏二月二十五日參知政事孟庾言準敕差提領措置財用乞以總制司為名令禮部下文思院鑄印一面以總制司印四字為文行移取索文字並乞依三省體式應本司措置事務依例進呈得旨并關申尚書省總制司乞專一檢察內外官司應干錢物隱漏失陷侵欺違欠之類並從本司一面擬定取旨行下仍中尚書省其利害明白事體稍重今從宜更改應內外主管財計官吏遇有員闕及不堪倚仗之人並乞依聖調與宰執商議施行行在并諸路州軍及內外諸軍

卷一百二十二

合用錢物糧斛等從來係戶部與漕司應到自合依舊並從之五月十八日詔孟庾已除知樞密院事所有見兼總制司自合依舊七月八日詔參知政事沈興求權行兼領總制司以孟庾除知紹興府故也 六年三月四日詔沈興求已除知明州總制司官候三省別除執政官取旨

立名或垂久為制動繫軍旅場務儻守掌不勤恣濫竊發繩愆按罪法實非輕按六典禮部有掌固八人掌固者掌其因歲之謂乞依祠部朱紅錢專知官一人逐季造帳拘收每赴省請納牌印即令史行按關刺專知官據數給納入帳從之 大中祥符五年九月詔寺院宮觀士庶之家所用私記今後並方一寸雕木為文不得私鑄 六年七月詔今後應齋郎禮部給補牒即赴太常寺祇應祠祭如年幼隨父兄出外亦須具奏聽裁如遇恩故選須曾赴寺公參祇應三次祠祭即許投狀餘不在援恩放選之例 仁宗慶曆三年十二月詔詳定諸祥瑞不許進獻聽申尚書禮部知嘉祐六年十一月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二十七日知宗正丞事趙慎微等言乞下禮部根例見今未參選太廟室長齋郎闕送當寺準備五齋林但行事仍乞今後禮部方給補牌充太廟室長齋郎者畫時具姓名關報本寺其在京者即仰隨牒赴寺公參從之神宗正史職官志尚書禮部掌禮樂祭祀朝會燕饗學校貢舉冊寶印記圖書表疏及祥瑞之事凡禮樂有所損益小事則同太常寺大事則集侍從或百官議定以聞若有事於南北郊明堂籍田禘祫太廟薦饗景靈宮酌獻陵園及行朝貢慶賀宴樂之禮則承詔舉其儀物前期戒有司辦具即上冊寶及封冊禮命亦如之凡天下選士具注於籍至三歲貢舉則考驗無冒濫乃聽預

試凡大禮生辰后妃親王以下所推之恩公主下嫁宗室冠婚喪葬之制及賜旌節章服冠帔旌表孝行之法例皆主行之大祥瑞則朔參官詣閣門表賀餘於歲終條奏凡其屬有三曰祠部禮典暨政道釋祠廟之事隸焉曰膳部牲酒膳羞宴設給賜之事隸焉凡官十尚書侍郎各一人四司郎中員外郎各二人哲宗時尚書掌禮樂祭享貢舉之政令而侍郎為之貳郎中員外郎參領之凡講議制度損益儀物則審覆有司所上之狀以次諮決而質於尚書省祠膳主客所治事應上請者亦如之大祀則尚書同省牲視滌濯薦饗則奉遵豆簋簋及飲福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徹之朝會則奉蕃國貢物齋戒晨裸禮畢則侍郎奏中嚴外辨進熟望燎則郎中奏祥嚴分案十設吏三十有五神宗熙寧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貢院聽期長滿三月者應舉時曰大臣言應制舉知考以恭二十四日中書言錄事黃九章狀乞下禮部今後應有敕下本部合補齋郎之人候敕到日便仰勘會本家所在州軍先行告示知委詔付禮部施行九月二十二日詔禮部每旬中已納未收奉使印今後每季申樞密院從承旨司之請也 十年六月二十一日詔今後禮部主判即兼領祠部主客膳部禮部貢院其兼領去處自合依條例管勾所有主簿亦合準此從中書禮房所定

也 元豐五年四月二十四日通議大夫知潭州新除
守戶部侍郎謝景溫改守禮部侍郎時謝尚書 七
月八日詔譯經潤文並罷自今令禮部尚書領之廢譯
經使司印 六年閏六月十四日尚書禮部言舊制貢
院專掌貢舉其印章曰禮部貢院之印遇錄試則知舉
官總領昨廢貢院毀舊印以其事歸禮部準格過科場
牒印并公事伏緣本部分專治事凡十有五貢舉乃其
一事若過錄試牒印即他曹事實有闕乞別鑄部貢舉
之印從之 七年五月二十七日尚書禮部乞六曹於
隸寺監寺監於所隸司局各許抽摘點檢稽違者稱事
書罰或上簿上下半年各取索點檢從之 哲宗元祐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元年六月二十六日禮部言應須索官物合自下應副
及有旨更不覆奏者行訖並乞奏審隨事降付三省樞
密院照樣從之 七月六日禮部言祠祭官致齋在本
司及祠宮內與同局及同行事官相見當物用謁禁從
之 五年十月七日禮部言降送到空名假承務郎州
州教齋郎補牒以千字文為號印記發下所屬官司
仍具注給降事因去處候申到給訖因依即行銷注應
教牒並置籍拘管以事因注簿訖送吏部即行銷簿
應教牒不得下司當職官畫時交點道數實封印押收
掌出榜名人進納當職官躬親書填給付具姓名鄉貫
三代年甲字號及年月因依并見在道數申吏部應教

牒如客人收販賣者指定所詣州每道給公據照牒以
字為合同號印押其照牒實封入遞教牒付客人召合
進給人承買經州投狀依上法勘驗書填給付其照牒
公據批鑿毀抹訖限兩日具姓名鄉貫三代年甲教牒
上字號報元承受處從之 六年正月十二日詔自今
祠祭游幸每用羔羊從禮部請也 四月二十二日禮
部言每歲晏賞共合用羊乳房約四百五十餘斤泛索
不在其數所用不急而傷生致眾深可惻也請依羊羔
例罷供以他物代從之 徽宗政和六年三月二十八
日常州荆曹翁彥約奏竊以國家天覆萬國化行方外
梯航輻湊史不絕書承平奕葉神聖作興禮備樂成德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洋恩普聲教所暨固已襲冠造子弟睜然大變其俗至
於遐陬殊裔阻險遠深三代所不能臣漢唐所不能服
莫不嚮風馳義重譯來賓觀其贊帶服飾之瓌奇名稱
狀貌之詭異多所未載今其圖畫衣章藏在部歲月浸
久宜命有司編集成書如周家王會之篇以見中國至
仁勳太平之高致誠天下之偉觀也詔令禮部逐旋編
集宣和四年五月二日禮部奏承吏部闕朝散郎許堯
夫狀昨在杭州居住因兇賊侵犯州城去失告教等數
內賜緋魚袋敕一道不屬本部關請勘合今來吏部關
到許堯夫去失賜緋魚袋敕牒緣本部即無許出給公
據專一條法未敢便依吏部條法本部出給公據伏乞

朝廷詳酌指揮如許令本部依吏部條法出公據亦乞
應江東兩浙被賊州軍更有官員去失服色教牒令所
屬保奏依此施行詔令禮部出給公據餘依本部所申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禮部郎官一員兼主客
同日詔禮部吏人減半同日詔鴻臚寺國子監并歸
禮部五月十九日光祿寺併歸禮部以並罷寺監也
紹興二十一年詔禮部貢舉案許於省試前一年六月
一日添差手分五人貼司三人通本案人吏行遣其當
行職級二人并本案及添差到手分貼司各八人於見
請外每人每日各添破別給錢二百文內貼司減半不
理為次數於本曹四司職級手分貼司內選差並罷身

卷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分文字以次人承權及自六月一日許添支夾表連紙
各一千張於國子監息錢內收買應副內別給錢條自
十月一日起支並至唱名了日住罷 二十八年二月
四日詔先降使人到關樂語詞曲令學士院同禮部官
看詳指揮更不施行所有郊廟樂章先令禮部等處看
詳改撰訖付學士院看詳改撰進呈降下付所屬學士
院修撰王曠作禮部郎官合用樂語詞曲並與十人
香見樂語詞曲於學士院取索不得違延明旨同共
同令學士院看詳改撰進呈降下付所屬學士院修撰
元十月十日詔禮部四司主事令史承關書令史各減
一年出官該過皇帝登寶之故也 孝宗隆興元年二

宋會要 職官一三

月二十一日詔今舉諸科進士務取學術深淳文詞剴
切策畫優長之人可令禮部將省試上十名策卷編類
繕寫成冊投進以備親覽如有可行事件當下三省取
旨施行並如初試從是命 七月二十六日詔六部
長貳除尚書不常置外禮部侍郎置一員禮部祠部郎
官一員兼領從右諫議大夫大寶等請也 八月三日
禮部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本部四司通額遷補見
管主事一名令史一名書令史九人守當官四人貼司
一十二人私名三人祠部主事一名令史二人守當官
九人貼司七人私名六人主客令史一名守當官二人
貼司一名膳部主事一名兼主客主事令史一名守當

卷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官三人貼司二名今減正貼司八人入額私名四人其
減下人依名挨排候將來見闕日却依名次並從上撥
填詔並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遺補 乾
道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書門下省言近年士人公
然受賂冒名入試致令切取解名亦有登科者今省試
在近理宜禁嚴詔應令人代名及為人冒名赴省試者
各計所受財依條坐罪外並真決編配千里外州軍同
保知情人依條永不得應舉如士人告獲與免一名名
解諸色人告獲支給賞錢三百貫餘依見行條法施行
仍令尚書省出榜曉諭 二年六月五日禮部侍郎周
執羔言本部得旨討論典禮者詳集議臣條奏請改更

法令緣渡江之後案牘不存及累遭延火燒毀案牘無
 憑檢照欲乞遇有討論者詳集議事除禮部已有十
 照外所有自元符三年至宣和七年有徽宗皇帝詔旨
 措置條法欲具事目取會國史院自建炎元年至紹興
 三十二年有太上皇帝詔旨措置條法欲具事目取會
 國史日歷所伏乞許人逐處檢照回報亦許本部差人
 前去計會抄錄從之 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詔令尚書
 省將不赴唱名舉人楊子方等六人救降付禮部收掌
 候逐人痊安日各召保官二員當官給付 六年五月
 四日禮部言依旨揮條具併省吏額勘會四司通額遠
 補目今見管六十一名為額今欲減罷書令史二人守

卷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九

當官五人正貼司五人有請私名二人楷書二人通以
 四十五人為額詔依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
 撥填其減下人願以條比換名目者聽二十四日詔天
 申聖節齋筵禮部檢察樂次官主令等並不支破御厨
 喫食今後准此 七年正月十日禮部言近引保竊見
 進士命名有上同翼祖者雖文字之間不諱祧廟若遠
 以為名則有未安欲望特降指揮許之更易并其他立
 名言理乞從本部告示改正明示四方使士人通知從
 之

貢院
 掌受諸州解送九經五經進士通禮三禮三傳毛詩尚
 書學究名法之名籍及家保狀文卷考驗戶貫舉數年

凡上者注大
 典卷一萬四
 千六百五十九
 又條籍不著
 卷數大典同

幾而藏之以朝官一員主判若遺官知貢舉即主判官
 罷舉事畢復別遣官主判官真宗景德四年十月翰
 林學士晁迥等上考試進士新格詔曰甲乙設科文章
 取士眷惟較藝素有常規特用申明幸加刊定既遵程
 式免誤學徒庶敷獎善之懷以廣至公之道宜令崇文
 院雕印送禮部貢院頒行 大中祥符八年四月詔兵
 部侍郎趙安仁詳定權知貢舉起請事件與陳彭年等
 編入貢院條制 仁宗天聖八年正月貢院言自來都
 省於諸司內差三人與手分同發遣祇應今緣舉人稍
 多欲乞更差有行止能書劃二人同并祇應從之 慶
 曆五年三月詔禮部貢院增天下解額是月詔禮部貢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院進士所試詞賦諸科所對經義如舊制考校先
院進士所試詞賦諸科所對經義如舊制考校
而上下封者言其非便也 神宗治平二年正月二十七
 日詔貢院如南省放榜故事合格者以名聞俟救下乃
 放榜 熙寧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詔貢院聽期喪滿
 三月者應舉時因大臣言應制舉陳知房以清高宗紹
 興五年七月十七日詔令今次省試舉人降合取人數
 外特更取十名考差今名官鑣應宗子零分特更取一名。十
 二年二月四日詔貢院合避親人內係孤經人止令就
 貢院與同經人一處收試止避所避之官令過落司送
 別位考校。十八年二月五日考差今名詔省試舉人計囑應試
 人換卷代筆起草并書真卷或冒名就試或假手程文

自外傳入就納卷處騰寫除依條許人并就試舉人告
捉犯人從貢院先送所司申朝廷重作施行及告獲人
優與推賞外內士人該賞取旨補官仍賜出身從禮部
請也。二十年九月十二日侍御史曹筠言近來省試
多以私意取專門之學至有一州而取數十人士子忿
怨不無遺才之歎望下試院使知德意仍令監察御史
出院日彈劾從之。二十一年二月二日殿中侍御史
湯允恭言切聞前次省闈就試之士或有馮藉多貨家
相賄賂傳義假筆預為晏會期約凡六七人共撰一名
程文立為高價至數千緡僥苟得欲占異等寒苦之
士雖懷材抱藝豈能與數人所撰較優劣於一日之間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徒為忿懣歎恨而已詔令禮部嚴行禁止許同試舉人
陳告取旨免省。二十六年三月十九日詔今後省試
太學國子監公試發解及廷試刑法令國子監印造禮
部韻略刑統律文紹興教令格式並從官給先吳上謂
未舉人許帶禮部韻略及試院致有司難以檢察自今
可令國子監多印造韻略並從官給與檢察之類可
詳審得見其類如此取不違選理沈該等有是命可
二日宰執進呈類試院人吏兵士選阻赴試人乞取錢
物上曰此豈可不治近日聞試院中整肅士人極喜自
此有實學者進而寒峻之士伸偽濫苟得者革而僥倖
之風息矣上又曰祖宗貢舉之法無不周備願有司奉
行之如何耳可令類試所嚴行禁止仍令禮部立法而

宋會要 職官二二

教令所修到法諸貢院人吏并把門兵級執將赴試人
者自秋一重職重二十四日內降手詔戒飭院欺獎
各自修飾治之承休於求賢以備所學充而當時之
之自廣以好爵所求而加祖廟多士可謂無愧於古
或加廣以好爵所求而加祖廟多士可謂無愧於古
言代舉戶名以好爵所求而加祖廟多士可謂無愧於古
於此選舉之全非真才自待之厚則貢舉之深其於
內令主司非真才自待之厚則貢舉之深其於
想宜知悉諭八月十六日宰執沈該等奏曰今次科舉
見已引試開試院中甚嚴肅昨日有數人傳義者已依
條施行如前日宗子善積懷挾亦令扶出示天下至公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十九

自此科舉之弊當盡革去上宣諭曰朕於此事極留意
異時宰執待從皆由此途出若容冒濫所謂拔本塞源
也該曰陛下於貢舉如此可謂知人材之所本矣。十
一月二十六日詔考試除六經依條通融相補外其經
義詩賦兩科合格人如有餘不足內詩賦不得侵取經
義文理優長合格人有餘許將詩賦人材不足之數通
融優取仍以十分為率不得過三分吏部員外郎王
士詞賦之科與經義並行取人之數初不相過比來學
者俾試選華英之嚴去履取人之數初不相過比來學
兩三備人繼國子博士每孟所檢官生治學甚少二
此而義禮一經乃絕無有是命計二十七年正月
二十八日詔以見任兩省臺諫侍從以上有服親為權

要親族候放榜了日令禮部將過省合格人姓名取索
有無上件服屬之人開具奏聞 二十八年四月二十
六日詔應因懷挾殿舉並令實殿舉數不以赦恩原免
如再犯永不得應舉。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宰執
進呈監試官監察御史沈樞奏乞少寬傳義之禁慮有
不實上曰向來舉場縱弛太甚此奏若行又復前日之
弊矣是在今日似為細事朕所以區區必欲禁止者無
他以取士之原實在於此異時公卿大臣皆緣此途出
其利害不為不重况挾書傳義類非佳士儻稍有實學
知廉恥者必不肯為樞此奏蓋欲沽士人之譽爾臣該
奏曰其間語言誠為過當乞更不施行從之。三十年

卷一百四十六

正月二十七日禮部貢院言本院引試有官鎖應宗子
三十四人內一名公高治春秋條是孤經欲乞將公高
試卷依公精加考校如文理優長即前期具合格真卷
繳申尚書省取朝廷指揮如不合格從本院一面點落
如已後更有無官取應孤經之人亦依此。從。孝宗隆
興元年正月十四日右諫議大夫劉度言貢院為赴試
人眾分作三場乞將赴試人不拘中外得解免解互相
參雜只據經義詩賦人數通融相補分作三場混同考
校從之。十六日詔禮部貢院比前舉取過人數共添
取一百人。二十七日禮部貢院言去年覃恩免解進
士共二千八百三十八人內有八百六十五人未來就

試欲乞於近降指揮增添一百人額內指留三十人充
未到人合取之數從之。乾道二年二月十二日貢院
申明有第三場策卷誤犯廟諱嫌名從口從休宰執洪
道等奏曰前舉樓鑰誤犯廟諱舊名從人從庸得旨特
與降充末等頭名上曰嫌名比舊名為輕可令依等第
取放。五年正月十七日禮部貢院言進士避親依條
牒送別試院收試如別試所牒還避親孤經之人許令
止避所避之官就貢院收試互送別位依公精加考校
其續到應有合避親之人與別試所發回孤經之人同
經即從本院一面却行牒送別試所收試施行從之。

續會要 貢院

卷一百四十六

淳熙二年六月八月臣僚言貢院封彌時錄兩處須務
謹密乃免泄漏所用貼司等人舊差省部寺監臨安府
諸縣公吏可所顧惜近來皆是罷役游手人每遇考試
占據代名有至二十年者內外結連作弊乞嚴作禁戒
自今止許差省部寺監及臨安府諸縣見役公吏正名
不得令遞年代名人入院乃不許兩處私相往來從之
六年四月二十四日宰執進呈禮部狀乞修貢院上曰
歲久不修恐致傾倒可令漕司修蓋趙雄等奏曰秦檜
蓋造如貢院太學秘書省等大抵皆宏壯上曰秦檜亦
有才若能公而無私便是賢相 十一年二月十三日
禮部貢院言逐舉省試開院後合造上十人進冊并副

本除已從例候開院了日計置修寫詔候開院日將上
 十人真卷先次進入 十四年正月十九日臣僚言仰
 惟國家三歲大比郡國俊秀咸試于禮部而事猶小有
 未便而當革者謹具下項至各處試場及
 其指不轉加留難榘上項至各處試場及
 安其指不轉加留難榘上項至各處試場及
 錄至無不納試亦容多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五各無不納試亦容多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監六口無不納試亦容多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老弱不司無不納試亦容多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人錄之抄所原能安則委是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略政夜之理兩能安則委是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等增略政夜之理兩能安則委是至封樞密院試場及

卷一萬四千六百九十九
 九月
 以罪及錄所務樂
 及病及錄所務樂
 錄及節器之罪節
 所及節器之罪節
 錄及節器之罪節
 所及節器之罪節

院員分取一最人自一今更
 下試院令指置約未施行不
 部候省試開院日將上二十人
 十月十六日詔禮部申嚴約束
 得報犯廟諱 十三年十二月
 二人守當官一人正貼司一人
 允食下教今所裁定故有是命

此係原夫
 在本卷第
 九頁內
 治皇真宗上
 符皇天中祥
 符八年上

上御講武殿試禮部合格進士得胡旦以下七十四人並賜及第先是
 去年去講武殿試禮部合格進士得胡旦以下七十四人並賜及第先是
 除三禮三傳學究外悉令今年八月更闕下及是上親試而特放焉故是
 事唯春放補至是秋試非常例也既而盡賜綠袍手版大中祥符元年
 禮部貢院諸科舉人雖初舉而兼業可取者與進其第上因謂王旦等令
 咸奉入願以糊名考校為懼然有兼者皆喜於盡公且諸路登解尚限條
 制遺才俊當稍寬之為極曰進士以詩賦選不考文論且江浙舉人
 專業詞賦以取科名今歲望合於詩賦合格人內兼可策論上曰大凡文
 論可見其才識而人喜誦詩賦及就公試或援劉蕡詩主司能辨之乎曰
 曰古人警句非後世所及苟用之無不辨也五年上親試禮部奏名進
 士於崇政殿前一日殿之廊下分列姓名大者其名大仍揭榜使無得移
 易內出錫鼎象物賦天陰不可升詩以人占天論題舉印以賜官始微起
 年印題給故自此始也

宋會要

祠部

祠部掌祠祭畫日休假令受諸州僧尼道士女冠童行
之籍給判度受戒文牒以朝官一員主判兩朝國史志
祠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祠祀享祭皆隸
太常禮院而天文刻漏歸於司天監本司但掌祠祭畫
日休假令受諸州僧尼道士女冠童行之籍給判度受
戒文牒而已今史四人元豐改置郎中員外郎始實行
本司事提領度牒所附禮部郎中通行四司分業有二
曰道釋凡臣僚陳乞墳寺試經放該遇聖節始賜紫衣
師號諸州宮觀寺院僧尼道士童行整會中乙十方住
持教門事務僧尼去失度牒改名回禮僧道正副速補

卷一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拘收亡毀度牒歸正換給埋瘞等陣亡恩澤陳乞比換
紫衣師號給降出賣書填翻改空名度牒等皆屬之曰
詳定祠祭太醫帳案凡醫官磨勘八品駐泊差遣太醫
局生試補祠祭奏告奉安祈禱應道釋神祠加封賜額
諸色人陳乞廟令養老侍從等除受奏舉暨人越試宰
執初除罷政遇大禮及知州帶安撫使學士及管軍觀
察使以上陳乞太監助教等拘催諸路僧道帳籍皆屬
之又製造窠掌製造書寫勘合綾紙度牒紫衣師號
及度牒庫官吏替上申請事又有知雜開拆司吏領主
事一人令史二人手分九人貼司七人度牒庫隸焉太
宗太平興兵八年八月詔曰先是祠部給僧尼牒並傳

送諸州長吏親給如聞吏緣為姦募人以緡錢市取齋
以至外郡賣馬得善價即付與之自今所在宜奉行前
詔違者重致其罪 淳化四年八月詔應僧人失墜無
祠部并經策試者所在召住院僧二人保明無虛偽具
出家來歷夾名申奏令祠部勘會出給不得發遣僧人
上京請領若因巡禮乞翻換祠部者聽 至道二年六
月詔祠部今後諸處牒到許為僧道者奏裁 三年六
月詔祠部正名令史不得揀抽往逐處 真宗咸平二
年七月詔諸州比試童行只得將僧帳內見管人數比
試經業具合格人數申奏不得將已開落人出剩放度
大中祥符元年四月詔詞部手分八人過文牒併多

卷一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日限給三十道稍稀二十道每降到奏狀及申狀僧尼
道士陳狀並上歷排日行遣畫時入通如怠慢過犯牒
開封府科罪其本行手分都省不得抽差 二年五月
詔僧尼道士身死者其紫衣師號勅牒並令知州通判
批書還俗及身死年月納祠部 三年七月詔祠部給
僧尼道士牒將本州帳勘會注給訖本州判官押書勾
鑿應僧尼過恩澤試經中剃度童行給祠部者將帳照
證亦勾鑿訖遞送逐州所給戒牒如本人將到剃度受
戒六念勘會文帳印書給付 八月詔今後開封府界
逐年承天節試經及非時度放童行其剃度牒委祠部
一依外州例封送進奏院發與開封府勾逐寺主首取

保明狀當官責領給付 十二月詔祠部給剃度牒並
於按檢計寺院法名若干人數入按收掌 四年四月
詔道士女冠如受偽命公憑自今許翻換祠部正牒
五年閏十月詔宮觀行者每年依例考試未得退落具
試業等第有無過犯聞奏 六年正月詔京兩街僧錄
供三年造僧帳之時其住房僧不得擅立院額入帳度
童行 十月詔祠部今後據逐處申納僧尼祠部六念
牒驗無虛詐即與給戒牒粘縫印遞往逐處給付 天
禧二年閏四月尚書祠部言絳州太平縣妙果院尼妙
喜納祠部六念州悞作亡尼例林破請翻換文牒檢會
編教止有失墜召保再給之條今悞林破即未有此例

卷一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三

欲自今應似此類並與翻換從之 四年八月河東路
勸農使王允明言昨降五臺山普度童行祠部牒二千
九百七十七道給散外有三百四十道繳納緣自華嚴
寺至代州三程隔騰潤蕞若被人奪賣難便根勘欲乞
今後五臺山祠部牒如有事故還俗逃亡身死理合追
納祠部牒者令勾當寺務使臣書鑿毀抹訖實封齋送
代州從之 五年二月尚書祠部言每年承天節比試
童行並牒都進奏院遞送散給近林特等奏請在京府
界並送開封府今後每年發放祠部並乞條貫有詔從
之然只稱提舉發遣普度牒所有今年承天節比試童
行欲却依自來條貫施行詔三司與祠部同定奪以聞

三司看詳每年披度給牒自來祠部承例發放別無拘
管提舉關防今請應承天節披度等專委三司並鐵判
勾官於本司選勾覆官前後行六人專置司與祠部手
分同共發遣應諸處奏到文狀並批送三司委開拆司
依發放例置歷抄上發與發遣司委本司將祠部照證
帳按及宣勅條貫勘會合度數限半月內印押通判部
官發放候給訖單狀到勾銷元帳候印押了具道數實
封發與開拆司入遞赴當官點名給付其發遣祠部司
應承受奏狀祠部並置歷抄上通押如違稽鹵莽檢舉
施行其已受祠部沙彌受戒畢給牒亦委發遣祠部官
管勾印發遞付並依祠部例並非時內降祠部本司預

卷一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四

印空名紙舊只本官書押手分將與中書填寫後降勅
下司銷破一依舊例自來所管帳今緣照證使用慮恐
損失不全欲據今日已前帳並從三司差人點檢如有
損失特與放罪自天禧元年後帳見在者般赴三司置
庫架閣所有天禧元年已前帳即據見在道數編排於
金耀門文書庫架閣今後並委三司承領應雕板祠部
戒牒自今須本司官當面印造置歷拘管通轉數目經
使副簽押印板纔印絕封押於本司官處收掌沙彌受
戒後因巡禮到京執祠部六念赴祠部送戒牒者舊來
直便給付今緣已有條貫轉遞對官給付自今更不得
直給應祠部自來合行事並令與三司提舉官同共管

勾行違如祠部闕官即提舉官一面發遣從之 四月十九日判三司監鐵勾院兼發祠部任中行言僧尼戒牒自來祠部不畫時給遣應使出家年深不得牒者甚多伏緣未降勅已前甚有未得戒牒之人望許經省陳狀將天禧元年已來帳照證出給其在京僧尼受戒年深未得牒者據狀合名住院主首保明無虛偽當面給牒從之 二十七日任中行又言逃亡還俗僧尼祠部戒牒依例燒毀者令緣本部在三司火燭不便今後欲只剪碎毀棄收貯充公用從之 仁宗天聖元年十月判三司監鐵勾院兼發遣祠部張及言祠部本尚書局只自林特起請後來遂令勾院置司發遣緣勾院是關

卷一百四十五

五

防錢穀之司日逐勾帳收支浩瀚其祠部管轄僧道帳籍日有生事不惟煩併兼礙點勘錢穀歛乞依舊却復都省所有主判官乞自朝廷選差關防程限並依天禧五年二月九日敕施行從之仍命祠部郎中直史館楊岨主判 十二月判祠部楊岨言按天禧五年二月九日勅條貫祠部事十條條更改外止餘六道又多載在編勅所有諸路奏狀乞依舊批送祠部承領置文歷舊例提舉關防從之三年三月三司言勘會祠部天禧元年後所請朱紅表紙逐年數目不等乞下祠部勒手分勘會每牒合使表紙若干每若干牒使朱紅一兩委當職官再行比較今後依此例入帳銷破從之 四年五

月權判祠部慎鑄言諸路納到事故僧道牒看詳偽濫不少只自任中行起請剪碎公用深防奸詐欲却依舊燒燬若殘零不用文字剪碎公用從之 嘉祐六年正月詔判祠部自今降勅差人理合入資序仍給添支錢十阡事見考功門 神宗熙寧二年九月五日詔尚書祠部遍牒四京及諸道州府軍監今後應僧尼道士六冠身亡事故其元受披剃文牒戒牒等並仰逐處依舊例抹訖更於行空處批鑿身亡事故年月因依本州軍官押字用印訖具狀繳連入通申納本部仍仰本部即時具交收道數年月附通回牒本州州司候鈔銷照證其繳到文牒等即仰依舊詔施行 元豐二年十一月二

卷一百四十五

六

十六日尚書祠部年元豐元年出度僧牒九千三百六今年出七千九百四十二先是上欲知二年之數詔祠部以聞故也 五年六月十一日詔自今紫衣師名止令尚書祠部給牒牒用綾紙被受紫衣師名者納綾紙錢陸百是歲十月復詔依度僧牒例用紙 六年五月十一日詔尚書祠部具去歲給度僧牒比元豐四年孰為多少以聞已而祠部以四年數比較共多五千七百餘道於是又詔自今給度僧牒如過每年數目即未得印給先具以聞 六月三日禮部言祠部給度僧牒準詔及逐年數即止按元豐三年六千三百九十四四年四千一百九十六五年九千八百九十七今取酌中之

數欲以三年為額從之 十月三日尚書禮部言祠部出度僧牒以六千三百六十二為額今年已溢額千五百五十四乞歲以一萬為率若踰數乃以聞從之 十二月九日尚書禮部言度僧牒已立額歲給萬今年已給九千一百二十七額外並來年數 七年二月七日門下省言度僧牒已著令每道為錢百三十檢會勅夔州路轉運司每道三百千以次減為一百九十千欲送中書省價高處別取旨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尚書六曹職事閑劇不等今欲減定員數事至簡者祠部減郎官一員從之 二年三月九日詔僧道身亡及還俗事故其度牒六念戒牒令所在

卷之四十五

七

官司先行毀抹依舊繳申禮部本部以籍拘管置櫃盛貯每季委郎官監送於省外焚毀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八月二十三日詔曰近諸處頒降空名度牒甚多其價不一蓋是自來未曾專置收賣關防去處仰自今後應在京官私出賣空名度牒紫衣並赴提舉京城所申賣私下不得交易內給降往諸路州軍或數內有係在京出賣者准此其合行事件令本所條畫疾速聞奏 十二月七日詔祠部每年額合給一萬道已降朝旨每道價錢二百二十貫文候賣到每道撥錢二十貫文送京城所可自來年今尚書祠部於歲給數內支撥九百九道與京城所充增到錢二十萬貫之數所有前降

每道撥錢二十貫送京城所指揮更不施行 大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禮部尚書鄭久中等奏勘會祠部所管天下宮觀寺院自來別無都籍拘載名額遇有行遣不免旋行根尋令欲署都籍拘載先開都下次幾輔次諸路隨路開逐州隨州開縣鎮一一取見從初創置因依時代年月中間廢興更改名額及靈顯事跡所在去處開具成書小貼子稱天下神祠廟宇數目不少自來亦無都籍拘載欲乞依此施行從之 二十五日上批法令者政治之大本官私之所守令法出而姦生令下而詐起蓋官失守人玩禁也度牒之直禁不得減兼并權豪之家公然冒法買不如價至或高估物直以相交

卷之四十六

易是法不足以禁而令有所不行也自今度牒除年額所出御前所用增不得過常數之半不如價交易其錢沒官已度為僧道者皆還俗由是而推之應法令之在天下者違犯寡矣其各遵守毋或有違仰御史臺覺察彈劾以聞 四年五月四日臣僚上言伏見天下僧尼比之舊額約增十倍不啻數十萬人嘗究其源乃緣尚書祠部歲出度牒幾三萬道以其歲給數多民間止直九十已下絡繹致游手傭隨之輩或姦惡不逞之徒皆得投跡於其間故冒法以干有司者曾無虛實欲乞應天下宮觀寺院每歲撥放試經與夫尚書祠部所出度牒並權住三年自大觀五年為始候年滿日並依舊詔

依奏並權三年仍依紹聖元年數應不依舊格增添撥
放者並罷令禮部限十日開具聞奏 宣和二年六月
十七日三省樞密院言奉聖旨仰禮部遵守下項如違
令御史臺彈奏以違御筆論尚書省互察應天下每歲
間年撥放試經特旨等度牒紫衣師號並任五年給降
不以名額並令往印空在此印板毀棄候及五年取旨
雖奉御筆取索亦稱無印造應臣僚陳乞及特旨等並
不許賜官觀名額 係德士寺院塔院黃錄准此應官
司庫務見管空名度牒紫衣並禮部毀抹應見官司修
釋氏宮觀不許以龍為飾及安鳩 已畢者免改應天下
釋氏宮觀不得增置田產侵奪民利應恩澤陳乞賜度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

九

牒者並不符應舊寺院昨以姦人妄有請改軍作德士
宮觀可除大相國宮外却依舊為寺院額檢會第三項
應官司庫務見管空名度牒紫衣並送禮部毀抹奉聖
旨已降指揮內第三項官司庫務見管空名度牒紫衣
並送禮部毀抹止為都下官司申明行下 十二月十
二日中書省送到宣義郎權發遣福建路轉運判官公
事柯賜奏臣竊觀迺者朝廷患度牒之弊而詔止五年
在京官司祠部盡行毀抹可謂長慮以救一時之弊矣
臣巡歷至福州體訪得民間初聞有此指揮深恐例皆
毀抹遂賤僧出賣止於二十餘貫繼聞止毀在京官司
祠部州縣依舊書填其價頗增今已不下百十往往珍

歲以邀厚利增而不已必有倍之縱而不問則利下為
甚而於國家未聞有補臣於去年三月二日陞對亦有
劄子教陳利害蒙陛下收採若可行於今日臣再相度
欲乞於書填日補納官錢一百貫蓋民間元買止於五
六十貫官中輕用所得亦不過此今官中毀板住給遂
使民間所收賤價祠部得以倍增其直又况所有者皆
兼并豪右之家方且待價必厭其所欲然後售若不於
書填日令補納官錢一百貫則是官司元給過民間祠
部每道虧一百餘貫諸路州軍尚存度牒在民間者不
知其幾萬民間度牒當令州縣拘收呈驗籍定數目並
從州別給公據以換書填日照對鈎銷杜絕姦弊今價

卷一萬四千六百五

十

既高尤資偽冒安能盡獲可不慮乎官司度牒亦隨處
籍見其數不得戒備別給公據於書填日免納官錢庶
幾民間有以準平公私咸若利害灼然臣愚伏望陛下
斷而行下歲入無患百萬歲終起發赴闕實有補於國
用亦非損於民財又臣巡歷至邵武軍點檢得推院劄
到偽造度牒百姓陳樞等偽造過一百九十三道貨賣
又見禁一名陳祖孟供過買得襄陽府已獲人黃中等
偽造度牒一道貨賣其黃中等見在襄陽府推勘以天
下之廣其所不獲者未易以數量也蓋為無關防臣愚
以謂將來印行祠部欲乞朝廷相度於後苑作織造異
樣綾帛在民間所無者印造量其價以補其費兼加以

字號如舉人試卷然令州軍如過書填並騰錄字號一
本月終類聚申部照對鈎銷如有偽冒即行根究庶幾
久遠可以杜絕偽造之弊奉御筆度牒價直比聞增貴
姦人趨利偽造必多如印武軍所勘可以察見宜令禮
部詳度將已降度牒在州縣未下在民間未書填者隨
處籍見其數量增價直別給公據以俟書填照對杜絕
姦弊疾連立法取旨施行內偽造度牒印板以違制論
官司不檢察徒二年尚書省看詳偽造度牒除造官印
外偽度牒自合依偽印罪賞條法至於降樣造紙監視
印給各有關防其偽造度牒印板印偽度牒及書填官
司不檢察者理當專立嚴禁令擬修下條諸偽造度牒

卷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十一

印板徒二年已印者加一等 謂印成牒身而無印者並
許人告諸偽造度牒而書填官司不檢察者徒一年右
入政和詐偽勅告獲偽造度牒印板錢一百貫 印成牒
身而無印者加五十貫 石入政和賞格從之 六年閏
三月二十八日尚書省言今措置僧道度牒紫衣師號
下項一度牒紫衣師號見今權住出給比沿邊事措置
羅本暫許開板印造雖有指揮印單毀板尚慮無以關
防今禮部將今來所開新式印板申納尚書省置櫃封
鑲遇有印造具狀請降印單限即時封記送納一應今
日以前已給空名未曾書填度牒紫衣師號在官者限
一季申尚書省換納在私者截自指揮到日更不行用

一偽造牒紫衣師號從未有專一法禁令後有犯並依
詐偽制書科罪流罪配五百里徒罪配鄰州一見住給
試經撥放等度牒紫衣師號限滿更不追給自限滿以
後並減半給賜止係一道者全給一依做將仕郎校尉
綾紙體制別立度牒紫衣師號新式令禮部依此開板
改用黃紙如法印造真楷書填奉御筆僧道度牒紫衣
師號歲久偽冒者衆又昨因改更德士姦偽益多無以
甄別及舊式全無體制非所以示敕命之重可依前件
措置施行自今除應副新邊及羅買并合給于若本外
更不取索輒陳乞支降者以違御筆論雖奉專旨並令
禮部執奏不行 宣和七年六月二十一日禮部言宣

卷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十一

和二年六月十七日勅天下每歲間年撥放試經特旨
等度牒紫衣師號並住五年給降印板毀棄候及五年
取旨契勘今年六月十七日住給五年限滿合行取旨
詔更展三年 高宗建炎二年五月八日詔偽造度牒
紫衣師號並許同造及知情引領變賣人陳首與免罪
犯依告獲給賞其照牒公據如有偽冒依條施行從禮
部請也 十一月三日詔四字師號每道價二百貫許
犯公私罪杖各一次聽贖內私罪仍除盜及毆擊人外
餘德贖從禮部請也 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祠部郎官
一員兼膳部吏人減半 八月十三日詔戶部侍郎葉
份提領新法度牒就用見今提茶蓋印行使 先是戶東

等言偽造度牒之弊尚書省指署一偽造度牒之人雕
成一板則摹印無窮兼染成黃紙便可印造今欲改用
綾紙背造做官告如法書寫本部官繫御書押空留合
書填去處令禮部限一日立式中尚書省一乞令禮部
依做茶鹽鈔法如過給降諸州軍度牒等並用簿題寫
手本料例字號於綾紙後別用朱印合同降付逐路轉
運同委本司官吏主行一應民間空頭未書填舊度牒
紫衣師號並限今來指揮到日官吏更不得書填許赴
禮部納換每道量納綾紙工費錢度牒一十貫紫衣師
號五貫一檢會茶鹽法偽造文引者當行處斬許人捕
賞錢三百貫文今來依新法給降度牒紫衣師號理當

卷二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十三

嚴立法禁如有詐偽欲乞依偽造茶鹽引法施行一契
勘今來改用新法度牒等事于財計欲委侍從官一員
專一提領並從之 同日詔推貨務見賣度牒等於即
今價直上添入綾紙工費錢出賣 先是提領所言度牒
每道見賣一百一十貫今添一十貫紫衣見賣四十貫
師號每道見賣三十五貫以上各添五貫文省故有是
詔 十六日詔偽造度牒紫衣師號其知情貨賣牙引
及資給之家并勘驗書填官司知而取受者並罪加一
等若勘驗因莽致有透漏減三等贓重者自從重其知
情貨賣牙引及資給之家如能告首即與免罪賞外仍
依今來指揮給賞 同日詔新法度牒改用緞令戶部

應副以提領所中乞下兩浙轉運司起發年額綾應副
使用故有是命 同日戶部侍郎葉份言改用新法度牒
今降半印合同號簿付給降路分轉運司照驗書填契
勘其間有州軍相去轉運司隔一二十里深恐地里遙
遠却致防阻今欲更降合同號簿一面付本路提刑司
許令願就一處勘驗書填如翻改別路州軍者即令本
司於度牒背後分明真謹書寫某年月日勘驗得別無
虛偽用印官押字仍出給公據并摺角實封處牒付客
人賣執前去所指州軍照驗書填如敢私拆並依客人
私拆翻改茶引法斷罪仍增立賞錢作三百貫先以官
錢代支所有逐時給付推貨務出賣度牒等亦乞令禮

卷二萬四千六百六十五

十四

部給降合同號簿就差本務使臣管押其應副隨軍度
牒等及御前取索並乞開具所要路分報禮部給降詔
依仍委左右司度牒背後繫御押字用本司印四印
二十一日詔提舉措置新法度牒等事所合用押號簿
使臣下吏部於得替待闕已未參部大小使臣內踏逐
指差與免短使先次赴任具名申尚書省給降付身其
請給理任券馬等並依推貨務前後已得指揮 同日
詔新法度牒左右司印官於禮部侍郎後繫銜 左右司
言禮部書寫度牒左右司印官階銜在年月後面背用
印號印致印文昏透不明故有是命 二十五日詔新
法度牒號簿付逐路提刑轉運司逐處公吏敢有邀阻

取受許人告從徒二年科罪若官吏辨驗到偽造度牒等每一火各轉一官資從葉份請也 同日詔民間未書填度牒等計會州軍行用錢物妄作日前書填者許人捕依偽造度牒罪賞施行 十月十二日詔今後令諸路轉運提刑司遇有合書填度牒等專委近上職級即時書填給付如敢非理阻節乞取去處並許越訴者官當寬逐嶺南人吏並配海島 十一月十日詔今後應書填新法度牒官司候書填訖當日出給公據付本人於受戒處照驗方許受戒其私下輒擅書填人欲依私拆遞牒法乞徒二年罪賞錢三百貫文同日詔新法度牒如客人再行翻改往別路州軍者許令經守臣陳

卷四十五 十五

狀當官拆實封遞牒驗實於公據後批鑿某州軍某年月日驗認別無虛偽繫銜用印押字仍別給摺角實封遞牒當官面付客人背執前去所指州軍貨賣如更願翻改亦依此施行並從葉份請也 四年正月二十六日詔應僧尼道士女冠願將已書填黃白紙度牒等赴禮部納換者聽內度牒每道貼納工墨錢一十貫文省紫衣師號減半令禮部一就書填及有緣賊馬毀失度牒經官自陳給到公據願就禮部納換者亦依此從葉份之請也 二月十八日戶部侍郎兼提領度牒葉份言台州通判潘因權州日書填過假偽度牒等近二千道許先赴壇受戒每道貼錢四十貫紫衣師號減半

今相度如應僧道等費到已書填黃白紙度牒赴禮部納換若驗得係是偽造與免根究追改依前件已降指揮許令納貼錢書填詔從之 五月二十一日祠部員外郎章傑言自來牒牒以千字文為號其間字號有犯俗間避忌者交易之際例多退嫌至或減損價直令欲除字號共一百字從之 荒巾罪羗類毀傷短悲禍惡終薄頭虧瘦弱傾成英利照始辱凋饑糟糠妄悞懼恐惶駭駭駭鳥獸駟指誅斬盜賊叛亡孤陋愚化戎闕俗過改難克非陰統盡業憂去賤別切磨離退移會駭輕刻因杏冥庸耻逼遣落獨捕獲寡志驚特厥倍疏寥戚莽晦魄矯皆以俗嫌忌故也 七月二日詔諸路僧道

卷四十六 十六

尼應因盜賊散失度牒並許呂保限一季內於所在州軍自陳保明申部出給公據從禮部請也 八月十五日詔舊法未曾書填度牒並更不行使用在官者並令繳申禮部毀抹 同日詔提領度牒所官吏並罷官依省罷法度牒事並撥歸禮部 二十六日詔今後祠部每料作五百道據合要路分數目供申本部備申朝廷降黃牒下部修寫製造仍差人前來請領 同日詔今後遇有造成諸路度牒合同號簿每路從本部直關吏部限一日差小使臣一員管押依昨申請到旨揮與免短使其差出合破券馬等並依權貨務號簿使臣見行條法每及千里與減一年磨勘若關於巡幸所至州軍

差有物力使臣或銜前管押其券為依使臣例候回日與免重難差使一次先是提領度牒所置押號簿使臣至是罷之 紹興元年三月八日詔文林郎越州觀察推官章識看驗得沙彌利珊等度牒四十九道並係偽印與咸二年磨勘比類施行 七月六日詔四川宣撫處置使司自行製造度牒出賣應副使用自今降旨揮到日任罷今後如有合應副支使去處即差使臣前來行在請降先是知樞密院事宣撫處置使張浚言恭稟聖訓便宜行事見依做朝廷給降體例臣本司製造緣紙度牒遲急支降應副將軍使用許於川陝京西路販賣與已給度牒一表行使謹具奏知尚書省勸會行在

卷一百四十五

十七

見給降空名度牒條緝紙打背禮部長 祠部郎官繫銜押字而用祠部印背後郎官繫銜押字用左右司印及隨度牒公據用半印合同并用半印合同統簿給付降州軍今來宣撫措置使用製造度牒既無逐處印記又官員銜位并體式不同切慮民不孚信難於出賣兼難以覺察偽詐故有是命 十月十七日詔應諸路州軍官吏能用心辨驗偽造每火已經官司推勘斷遣了當即將元驗獲官吏比提刑轉運司推賞如人吏不願轉賞許依貨賣牙引告支賞仍以收到書填度牒等廉費錢內支給從禮部請也 本部言建炎三年八月十二日旨揮立到提刑轉運司官吏辨驗偽造賞格其餘

官吏未有明文故有是命 二年四月十六日詔自紹興二年天中節諸路州軍童行依舊法試經禮部員外郎兼祠部王居正言新法空名度牒等係依茶鹽鈔引法關防詐偽今未童行試經合給度牒係本部照奏出給填名降下元秦州軍童試中童行正身同師當官驗實給付欲更不用字號料例公據勘合號簿其空名度牒等自合依舊從之 四年八月十二日詔今後應官吏能用心首先辨驗偽造新法度牒紫衣師號不獲犯人比獲犯人例每合轉一官資只與減半年磨勘用為酬賞如人吏不願減半年支賞錢三十貫文仍以收到書填度牒等廉費錢用支給從禮部請也 六年

卷一百四十五

十八

七月詔新法綾紙度牒除換給使用外其餘今後更不給降應童行試經並權任三年仍自今年為始其已前年分未給之數亦令任給 七年六月四日詔度牒應臣僚恩例及試經撥放并給降支使等並依已降旨揮任給雖奉特旨令禮部執奏不行 閏十月二十四日宰執進呈權貨務出賣祠部度牒遠方不能就買欲量付諸路上曰如此則州縣將科敷於百姓矣趙鼎等奏不責以限數則無教科之弊上曰宜嚴為約束毋使民受其患 十二年五月十四日詔禮部度牒自五月十四日以後權任給降其紫衣師號除應副軍需外餘並任給仍依紹興七年六月四日旨揮施行 十三年正

月十五日詔度牒並權任給降行在自今月十六日諸
路州軍限指揮到日先已支降度牒更不出賣見在數
拘收繳中尚書省二十五日詔未任賣以前收買度牒
既係未立限以前買到自今書填 十九年七月三日
上曰官不給賣度牒已十餘年訪聞多有無度牒輒披
判者可令禮部措置禁止稍重其罪仍許人告 二十
四年六月二十二日禮部乞賣紫衣師號從之後殿進
呈上曰自紹興四年江上用兵嘗措置出賣以相資助
今可檢舉 二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詔臣僚合得紫
衣師號恩例令有司依條還給宰執恩數除落職等拘
礙外其合檢舉者令有司檢舉今後與免墮革先是任

卷一百四十六百六十五

十九

賣權停給賜至是再行出賣故有是命 二十九年閏
六月十九日詔逐路運司每季取會諸州拘收亡僧度
牒數目有無未盡覆實如有違戾即行按劾及從本部
專一置籍檢察歲終將全不中繳數少去處申尚書省
差監司體究因依內知通取旨施行僧道司主首綱維
從杖一百科斷還俗三十年二月一日詔今後令禮部
每歲將逐路州軍見在僧道人數并給納到度牒數目
開項申臺省令比類考據摘其弊之尤者取旨施行
三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詔復賣度牒每道五百貫綾
紙錢一十貫兩浙東西路就行在左藏庫納錢給鈔繳
赴禮部書填其淮東淮西江東湖北京西路并總領所

福建二廣湖南江西路各委本路提刑司出賣如願以
金銀依市價折算者聽其納到錢物除三總領所各就
本處令椿管外其餘每及一萬貫差人管押赴左藏庫
送納椿管不得侵移借免如違依擅支封椿錢物法加
等斷罪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即位未改元十月十九
日戶部言諸路提刑司總領所并諸州軍見賣度牒元
立每道價錢五百一十二貫已展限兩月每道權減作
三百一十二貫出賣今有限滿去處欲乞再展兩月關
報管屬州軍諸路總領所并下禮部照會從之 孝宗
隆興二年三月十六日臣僚言戶部將未賣元降空名
迪功郎承信郎告進武校尉綾紙令逐路運司拘收繳

卷一百四十六百六十五

二十

納今照上件官告綾紙亦有已出賣數日至多當來州
縣雖是將有力人戶勸諭承買其間有頑猾人戶多方
拖延以圖幸免今既拘收復以度牒二萬道均下諸路
若於已承買官告之家一例均敷則頑猾人戶委是僥
倖欲乞下戶部契勘當來未曾承買之人即將今來度
牒比其他合敷等第以十分為率增添立分其已曾承
買官告綾紙之家其餘等第一例均敷庶得均平從之
乾道五年十二月九日詔行在及諸路給賣度牒權
行住賣別聽指揮 六年正月十三日詔行在及諸路
日下依舊給賣度牒每道作四百貫以見錢會子中半
請買 十四日戶部尚書曾懷等言自放行度牒賣過

一十二萬餘道今稽考免丁錢比未降度牒年分止增
叁伍萬貫頭是州縣作弊公然侵隱欲望行下諸路提
刑司委官檢察拘收盡數入總制帳每季超發仍開具
括責到錢數類聚一路總數保明供中戶部驅磨從之
八年六月十二日權禮部侍郎李彥穎言廬州僧惠
寶道隆將紫衣洗改作度牒處州僧惠京將亡僧度牒
改作新度牒並行貨賣其可見者三十道今來皆已逃
竄即前後所賣不知幾何以兩州觀之四方萬里如此
類者又不知其幾已今有司將見行條法中嚴行下仍
戒飭州縣如有奉行不處將元失拘收去處令佐當職
官重行責罰典押人吏等一例斷勒如人吏有賣受過

卷一百四十五

三

錢物入已計贓論乃立板榜寺觀庵院約束施行從之
同日中書門下省言僧道身亡不繳納度牒等冒犯
之弊已約未中嚴外詔諸路提刑分差官前去管下州
縣限一月根括盡絕繳納禮部仍具已括納數日申尚
書省

續宋會要

淳熙四年四月六日詔禮部行下州軍將日前未繳度
牒師號盡數依條限繳納如隱漏不實科罪專委提刑
司覺察月具繳過數日申尚書省 十月二日詔應給
降度牒每道作四百五十貫文錢會平之 既而臣僚言
舊法每道價錢五百貫乾道六年正月十三日指揮減

作四百貫緣此富豪之家嘗先請買增價出賣有至五
百貫以上者已稍復舊價故有是命十二月二日詔禮
部改道紫衣師號式樣紫衣并二字四字師號綾紙面
上改織造梳子花各十二朵內紫衣綾紙面上織造文
思院制教紫衣綾八字其二字四字師號綾紙面上織
造文思院制教師號綾八字仍織字在綾上應官司支
使不盡見行樁管師號并將束繳到日下委長貳監視
焚毀先是四川制置使范成大言蜀中一度牒賣錢引
七百一十道一紫衣止賣錢引六七十道少者三十四
道小人貪十倍之利又不費織作止吳塔改數字以冒
法為之當令省部措置止將上件四川逐司見在綾紙

卷一百四十五

三

放紙背批鑿給散年月及用印記并置合同號簿勘同
等以為關防既而成大人為禮部尚書復中前請故有
命五年六月十四日詔四川總領所出賣度牒每道減
作川錢引八百道以四川總領所言本所度牒昨承指
揮每道增作銅錢四百貫細折川錢引七百一十七道
近又承指揮每道銅錢增作四百五十貫細折川錢引
九百道緣此無人承買乞免增添故減之 六年十月
二十八日知温州胡與可獲到劉端等偽造度九道乞
賜施行工曰可令胡與可速疾根勘具案聞奏令江浙
福建路州軍多出文檄曉諭如僧道有收買到劉端等
偽造度牒自指揮到限兩月經所在官司陳首與免科

罪仍令戶部禮部照應紹興十二年獲場真度牒體例
貼錢換給如出限不首許人告依條斷罪繳到度牒令
禮部長貳焚毀九年五月二日詔禮部給降度牒一
千道就南庫出賣每道五百貫賣到錢銀會子並於本
庫椿管以臣原言州軍繳到亡僧度牒並未曾對數換
給故有是詔十月六日詔禮部遍牒諸州軍守臣并
通簽判各將已拘收事故僧道度牒師號並日下繳申
毋致隱匿既而十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臣原言伏觀累
降聖旨指揮拘收事故僧道度牒緣官吏奉行不虔遂
致因循隱匿或洗改轉賣或承代詭名契伴至多令將
逐處見管僧道數目以逐年繳到事故度牒寫成冊進

卷一百六十五

二十三

呈其所管數多而所繳數少或累年並不中繳者即乞
付外指署根究施行詔令禮部將中繳數多去處照會
因依聞奏仍催促各將已拘收到見管度牒依數發納
既而臣原復論乞措置詔令禮部遍牒諸州軍守臣
簽判遇有事故僧道度牒師號並即將盡數拘收繳申
尚書省專委提刑司覺察所部州軍奉行減制按劾施
行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祠部減令史一人守當官
三人楷書二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允食下敕令所
裁定故有是命慶元四年五月十七日詔今後僧道
毀失度牒從條限十日就本路提刑司投詞下所屬州
縣召本色二人仍元受業寺觀法眷二人網維主首委

保如本寺觀無僧道即僧道正司保明元牒有無批鑿
過犯中提刑司令召左選官一員甘朝典狀批書印紙
及上等戶三名結罪委保從所在州軍具去失之因再
加保明中提刑司中禮部勘驗出給公據州軍不得擅
給以濠州中有偽為雲遊詐言去失或水火焚棄所在
州軍但據僧司材保所供出給公據圖謀任持誣誘良
民錢物下禮部看詳故有是命嘉定二年五月八日臣
條言國家所以紓用度者僧牒與鬻爵耳鬻爵之冗濫
臣未暇深致竊見儀曹案牘有光州衢州寧國府中董
行張宗德等買到度牒並係假偽本部各已勘驗假偽
分明節次行下逐處根究今踰半年未見申到朝廷近

卷一百六十五

二十四

日嚴偽會之禁而未知姦民偽造度牒利害尤大幸而
事發復悠悠若此姦民何所憚而不為哉欲令禮部牒
各州立限追捕具案申朝廷嚴與施行其偽織造文思
院綾偽雕尚書省印偽為官吏書押者皆當坐以重避
官吏士庶能捕獲全火者白身則與補官選人則與改
秩京官則比附酬賞凡官吏僧道能審驗舉覺者重賞
酬之其有容隱不舉覺而發於他處者亦重賞之罰仍
令吏部與敕令所參定條法行下諸路州郡書之粉壁
庶幾姦人知無所遁不敢輕犯典憲從之

度牒庫

高宗建炎四年正月二十三日詔度牒庫印以禮部度牒布印以六字為文 八月二十六日詔文思院打背度牒紫衣師號官吏專置一司管辦可罷監官一員預發遣歸本院手分二人減一名工匠五人減三人合存留手分工匠欲並撥歸度牒庫今監官兼行主管 同日詔度牒庫專副庫子四人並存留抄寫人一名減罷 同日詔度牒庫監官一員今後過關申朝廷差填從朝旨是命 紹興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詔度牒庫巡防兵士一十人元係臨安府差撥改於步軍司依立定人數差破從本庫請也 三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詔度牒庫依舊拘收元減罷雕字匠一名與日支食錢外

卷一百四十六

所有打背裁剪碾呀匠更不恣置過造作即行扣雇支食錢 同日詔度牒庫料次錢每料支錢二百五十貫 文令戶部先次空審直下左藏庫限日下支給應副使用續行審會 同日詔度牒庫上下半年造限送比部驅磨庫子依舊以二人為額 同日詔度牒庫復造度牒其專知官等各派支別給食錢一季於本庫料錢內支給上歷除破候住給降日住支 專知官手分每名各一名一百文巡防軍兵每名二百文 孝宗隆興元年五月一日詔隨龍武翼郎張玘特添差監度牒庫理任請給等並依正官例支破 乾道六年二月二十日禮部言見管度牒數少得旨製造一萬道准備支用再行下度牒庫

勘會合用綾三百四十四匹自今本庫見在綾紙數少乞下工部責限文思院織造合行收買紙劄朱紅麵炭物料並顧工食錢若干下戶部取會行移必致淹緩乞戶部先次作空審支降施行從之

續會要

度牒庫

淳熙十年九月八日度牒庫言元降指揮常椿管度牒一萬一千道今來節次支取止管一千九百六十一道乞賜指揮施行詔禮部將前項已支用度牒並照元降指揮補造圓備依數椿管 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度牒庫言元降指揮常椿管度牒一萬四千道今來節次支取止管六百六十七道詔禮部將前項已支用度牒

卷一百四十七

並依數補造椿管 十二月九日詔度牒庫減兵部士二人以下教令所裁定此有是命 淳熙十六年九月十九日度牒庫言本庫椿管度牒一萬四千道節次支降過八千二百一十三道見管二千一百八十七道合行製造補還椿管元數詔禮部將前項已支用度牒並依數補造椿管餘照應節次已降指揮施行 紹熙三年閏二月三日中書門下省言亡僧道度牒近年申繳數少顯有弊倖詔禮部鑿板通牒諸路州軍守臣通簽判將事故僧道度牒常切括責拘收逐旋據數申繳毋容隱匿洗改作契如州軍奉行減裂致有前項弊倖即提刑司覺察具名以聞

兩朝國史志膳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供

宋會要 膳部

御之膳羞內外夔統隸御厨以他官勾當後廟牲豆酒膳諸司供奉口味親王以下常食料皆分領他司無所掌令史二人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禮部郎官通行分掌有二曰祠祭生料知雜掌祠祭奏告牲宰禮料計度諸色食料及供賜冰并御厨官吏到罷人兵開收應于中請事件及諸集文書口宴設館客供進給賜掌宴設助宴設酒食菓實人仗到闕及聖節齋筵入殿檢察酒菓實味及大金諸蕃國使人排辦供筵酒食茶菓及造乳酪供進酒食收藏水段及牛羊司翰林司官吏到署人兵開收應中請事件吏額主事一人令史一人手分三人貼司一人御厨翰林司牛羊司隸

卷一百四十六

五

馬神宗正史職官志膳部郎中員外郎參掌供進酒膳祠祭牲宰禮料凡本司所治之事宴饗筵設則同光祿寺官察視其善否酒成則嘗而後敢進藏冰供賜則頌其禁令應所用物皆前期計度以關度支分案七設吏九 哲宗紹聖元年八月八日詔主客膳部互置郎官一員兼領 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詔御膳添監官并令八內省差使臣管勾常膳杖等輒開合見御膳者加役流其諸局工匠所造御膳滋味不和及諸不如法三犯決替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祠部郎官一員兼膳部同日詔膳吏部人減半 紹興八年七月十八日禮部言見今牛羊司宰供御膳羊每日一口供應每

月收四十口為額內一十口充泛索使用天章閣祖宗神御每月的獻羊以一十七口為額緣各有剩數不住據牛羊司申乞將價剩數目充以後使用令所買州軍權任收買候將欲支供盡絕即依已降指揮行下元買州軍收買應副申部申明朝廷等降指揮顯是紊煩本部相度今後牛羊司遇有價剩羊口數目令本司具確的數日申省部審驗詣實即行撥充別項使用及遇有講筵非泛等合用羊口數內有剩數亦令本司申明省部改撥充數使用從之 十二年八月十七日詔供進皇太后每日常膳并生料每月實計用羊九十口及節料節序添供每年實計用一十八口欲令兩浙轉運司

卷一百四十五

二十一

收買赴牛羊司交納宰供所有闕少事件等依例下臨安府市令司取索 孝宗乾道四年三月二十日詔膳部將御厨逃走工匠庫院子等并往他處割移名糧應逃走之人不以己未出違年限並違百日內許令出首特與免罪仍舊收管一次合得諸般請給從本厨關報糧審院不候省寺經由先次放行如續次會問有不該錢物依條回魁入官 六年五月二十四日詔天申聖節齋筵膳部驗察官吏並不支破御厨喫食今後准此 七月十九日詔御厨權以四百人為額令招收數額今從過關招填據到人數赴膳部刺填 九年七月八日詔今後遇祈禱禁屠宰御厨早晚並進素膳

續宋會要

膳部

淳熙三年十月十一日詔自今遇祈禱禁屠宰其皇右閣膳隨御膳進素 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膳部減守當官一人以司農小卿吳煥議減允食下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大典卷一百四十五

宋會要 主客部

大興卷二萬
二千三百九文
卷三萬四千
六百五十五

兩朝國史志主客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諸蕃朝聘貢奉隸客省本司無所掌令史一人驅使官一人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禮部郎官通行設案有一曰知雜封襲朝貢案掌諸蕃國入貢并每年頒賜交趾國日反勘會案襲封事吏額主事一人本部人吏兼令史一人手分二人貼司二人神宗正史職官志主客郎中員外郎參掌諸蕃國朝貢凡本司所治之所事契丹國遣使朝賀應接送館伴官所用儀物皆預令有司為之辦具高麗亞契丹其餘蕃國則按其等差以式給之至則圖其形像書其山川風俗若有封爵禮命之事則承詔頒付高麗懿陵祭享崇儀公承襲率主行之分案四設吏七哲宗元祐元年四月二十六日三省言尚書六曹職事閑劇不等除已減定員事故至簡以主客兼膳部從之六年七月十二日兵部言兵部格掌蕃夷官授官主客令蕃國進奉人陳乞轉授官職者取裁即舊應除轉官者報所屬看詳主客止合掌行蕃國進奉陳乞其應緣進奉人陳乞授官盡合歸兵部若舊來無例創有陳乞皆令主客取裁誠恐化外進奉陳乞授官事體曹部執掌未久遠互失參驗欲自今不以曾未以貢及有例無例應緣進奉人陳乞授官如思並令主客關報兵部從之紹聖元

年八月八日詔主客膳部互置郎官一員兼領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五日詔禮部郎官一員兼主客同日詔主客吏人減半孝宗乾道九年十一月三日詔今來交趾進奉人到闕特差識字巡視親事官四人在驛幾察事務今後諸蕃入貢依此

卷三萬四千六百五十五

宋會要 兵部

兵部主車駕儀仗函簿字圖及千牛備身殿中省進馬名簿籍春秋釋奠武成廟申請攝事官禘祫儀仗又天下名兵奏籍皆上兵部及武舉人名籍凡臣僚給卒供驅使者皆宣下以京朝官二員主判又有甲庫主承受除拜武臣制勅南曹國初廢白院尚書銓東西銓四司印有而無所掌 兩朝國史志兵部判部事一人以兩制充凡天下兵籍武官選授及軍師卒戍之政令悉歸於樞密院其選授小者又分領於三班本曹但掌車駕儀仗函簿字圖春秋釋奠昭烈武成王廟及武人科舉之事歲終以義勇弓箭手寨

全唐文

戶之數上於朝令史九人甲庫令史二人驅使官一人元豐改制具職官志尚書一人侍郎二人郎官一人兼職方掌民兵招置弓手廂軍蕃兵刺員武士校試武藝金吾衛司人兵大將出征告廟破賊露布函簿字圖及蕃夷屬戶授官封襲之事分案有十曰賞功曰民兵仗衛曰廂兵曰入從看詳曰帳籍告身曰武舉曰蕃官曰開拆曰知雜曰檢法吏額主事一人令史一人書令史六人守當官十人貼司二十人私名五人守闕習學九人二十六年十一月罷守闕習學置手分一人建炎二年併衛尉寺隸焉 太宗淳化元年三月詔兵部所補蔭千牛進馬齋郎等自今

須年十五已上二十已下即得投狀十一月詔考試千牛進馬只令念論語十卷逐卷取五科充試以五十科為終場六通為合格隨科寫上淨本不通者即於卷內親書念某科不通字 康定元年十二月一日以端明殿學士李淑判尚書兵部殿中丞史館檢討王洙同判兵部時點差鄉兵凡案籍並送兵部收管故委淑領其事淑又言洙先曾差在本部考定武舉乞差同判故并命之 慶曆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詔兵部置籍但係合破兵士者開坐逐家人數入籍今後樞密初降指揮差人之時即時劄付本部令兵部每季一次牒御史臺內有剽破人數有違條約

全唐文

並許糾舉施行 熙寧五年五月從本部所請更不闕牒 神宗正史職官志尚書兵部掌武舉民兵廂土軍內簿及蕃夷官封襲之事凡職其什伍而教之戰為民兵材不中禁衛而力足以充役為廂軍就其鄉井募以禦盜為土軍廂禁土軍因老疾而裁其功力之半為刺員羌戎附屬分隸邊將為蕃兵皆以名數置籍而頒行其禁令文武官白直宣借兵則給以式應排辦仗衛則分內簿造字圖凡武選之制做貢舉法若遣大將出征露布奏捷必告於廟凡其屬有三曰職方郡縣地圖蕃夷歸附之事隸焉曰駕部輦路車乘廐牧驛傳之事隸焉曰庫部軍器儀仗函

簿供帳之事隸馬元豐中釐正職事惟民兵馬政權隸
樞密院以俟法成而歸之凡官十尚書侍郎各一人四
司郎中員外郎各二人哲宗職官志同尚書掌選地圖
車輦甲械之政令而侍郎為之貲凡軍民以名籍統隸
者閱習按試選募遷補及武學校定賞罰與本曹所治
之事則郎中員外郎參掌之應檢舉鈎稽者前期以告
其長養大理則尚書充鹵簿使大祀則奉魚牲及祖視
朝則侍郎執班簿對立小祀則郎中員外郎薦徹俎分
案凡設吏四十有七哲宗職官志同神宗熙寧四月九
月五日詔今後廣南東路西路土丁槍手邕州峒丁荆
湖南北路土丁弩手夔州路義軍編寫成冊年終奏到

樞密院常留三年外其三年已前即逐旋付尚書兵部
又管於久照會 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詔令尚書兵部
每季舉行應宣借兵士判員新定人數如有多占以違
制論計庸重者自從重從權樞密副承旨張誠一之請
也 六年八月二十九日詔在京諸司庫務等處所奏
兵帳令兵部類聚半年一次繳申奏 十一月十一日
樞密院檢詳兵房文字黎侁言奉詔修定廣南東西路
土丁條約令其差免教閱禁約遷補捕盜條等事詔令
尚書兵部施行 八年九月十七日詔以諸路教閱係
甲隸兵部增制同判一員主簿二員勾當公事官十員
分定州軍出入提舉其罷諸州軍提舉官 九年五月

寄奉六
卷七千三百
五十一日

十六日詔省罷兵部勾當公事官五員 十二月十五
日詔諸路已籍民兵自未未供帳狀慮可令今後年終
依例供兵部造帳申奏令樞密院置冊揭帖進納 十
年六月二十一日詔後令兵部主判即兼領職方駕部
庫部兵部甲庫其兼領去處自合依條例管勾所有主
部亦合準此從中書禮房所定也七月十七日樞密副
都承旨張誠一等言奉詔候兵部進義勇保甲條貫令
修定以聞今看詳除合入一路一司及令勅施行外重
刪修到教五卷總例一卷詔頒行 元豐三年六月十
五日罷兵部幹當公事官 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朝散
郎龍圖閣待制知鄭州許將試兵部侍郎侍郎自是始

本典卷七
千三百五

正隆尚書開 六月二十二日詔通馬券隸駕部令兵
部尚書以下書押券 九月二十三日詔應緣義勇保
甲事並隸樞密院其餘民兵悉隸兵部 六月閏六月
十二日詔尚書兵部自今文臣待制三省郎官正言監
察御史提點刑獄以上武臣橫行及路分都監以上各
舉一人哲宗元祐元年十月七日兵部言欲乞今後應
呈試武藝人依條合官者從本部關吏部奏擬告差使
已下從本部著官例施也從之 十二月七日兵部言
官制釐正事務各隸六曹諸司唯帳籍案撥附行頭司
今欲隨事撥隸諸司各歸合屬部從之 二年二月八
日太師文彥博言廟軍舊隸樞密院新制改隸兵部且本

兵之府豈可無籍樞密院言官制行廂軍分隸戶兵工
三部於戶兵工部置籍拘帖詔逐部自今進冊以其副
上樞密院仍更互揭貼 三年閏十二月十四日詔陝
西河東蕃兵蕃官三路廣西陝荆湖民兵及敢勇效用
之屬並隸樞密院兵部依舊主行其餘路民兵令兵部
依舊上尚書省應小使臣補及改轉並吏兵部擬鈔畫
聞訖送樞密院降宣 六年七月十二日兵部言自今
蕃國欲不以曾未入貢及有例無例應緣進奉人陳乞
授官加恩並令主客閱報兵部從之詳見主客門 元
符元年二月二十七日兵部言呈試武藝人依教限十
二月以前到部有疾故延限不及期者許令次年就試

全唐文

緣其間不無違限攝疾病之人若便與收試即到部條
限徒為空文乞召保官經所屬自陳給據保明申兵部
驗實許次舉就試從之 徽宗政和四年二月十四日
詔步軍司所管廂軍刺員今從令兵部郎官措置差撥
高宗建炎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詔諸軍教閱在法日
差將校分番部押其早教仍輸兵官一員巡按比年以
來軍額既闕州郡長史玩習不務招填教閱不精兵官
不切巡按致諸軍人額不足武藝退墮今後將現闕額
去處併撥入一等軍分教足舊額以便教閱從臣寮請
也 三年四月十三日詔兵部郎官一員兼職方 同
日詔兵部人吏減半 同日詔衛尉寺併歸兵部 紹

興元年九月十八日明堂赦文應軍員兵級因戰關被
傷不任征役未得減下衣糧令全分支給候及一年即
依條施行十年九月十日以後除去候及一年即依條
施行却添入所屬不得少有阻節歿於王事軍人祖父
母父母妻篤疾及年七十以上別無子孫供養者所在
勘會特支與本小分請受如陣亡人依條合給多者即
從多給應諸軍持校戰歿在法母妻年五十以上無子
孫願為女冠所屬具奏慮其有未及之人官司以未應
條法不許披剃披戴仰所在州軍如有上件人年雖未
及五十亦許具奏其後四年九月十五日明堂赦同七
年九月二十二日明堂赦添入應諸軍揀下年老及不

全唐文

堪披帶軍兵已取問願就州軍支給請受養老者仰所
在州軍按月支破合得請受常切存恤無令失所應軍
兵敢勇效用之類因見陣亡之家無男夫而祖父母父
母妻年老及子孫幼小不能自存如不該支破請給並
仰所在官司依條寡孫獨條存養十年九月明堂赦十
五年九月十一日南郊赦十六年十一月十日南
郊赦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南郊赦二十二年十一月
十八日南郊赦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南郊赦二十
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南郊赦並同前制內母妻年五
十以上願為女冠一項自十六年十一月十日南郊赦
內不書 十一月十二日詔今後百司應收管軍兵並

今申取朝廷指揮收管不得陳乞改易家糧 二年二月十八日詔故臣察之家合破宣借兵給令兵部置簿出給付身券頭於行在糧料院出給不係兵部付身糧料院券頭州縣並不得幫支從臣察之請也 閏四月八日詔應臣察之家宣借人候兵部置部出到付身拖照舊請歷換給歷頭所屬軍批勘仍將舊歷毀抹 三年四月五日詔今後應差破送還人兵據依條合得之數指定的實去處依法借請如敢妄指遠處冒借請受者徒二年按察官加一等並不以赦原減仍令監司常切檢察 五月十五日兵部侍郎鄭滋言故臣察之家見占破宣兵士已滿五十年以上者更不差破從之

全唐文

五年閏二月二十四日詔諸路州軍將故臣察之家合破宣借兵並依舊法內有已及五十年已上者家依格減半餘紹興二年二月十八日指揮施行其請受文歷仍照驗付身并糧料院文歷如冒名承代持請人并幫書吏並從詐起法科罪 七年十二月三日詔逃亡軍兵既有赦限及所決所立條限免罪許收管令逐處勘會諸路州軍所屬省部依疎決赦條收管更不中取朝廷指揮 三十年二月一日詔諸官司過數差占白直兵士及外借人並仰日下拘收發遣如有違例各從徒二年科罪許被差借人經赴尚書省陳請許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即位未改元七月二十二日詔兵部四司

主事令各減一年出官該過皇帝登寶位也 孝宗隆興元年六月二十日詔諸軍官因戰聞重傷廢疾不堪披帶之人許令子弟親戚承襲從江淮都督張浚請也 七月二十六日詔部六長資除尚書不常置外置兵侍郎一員兵部駕部郎官一員兼領從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議也 八月三日兵部言指揮條具併省吏額兵庫部人吏通額遷補見管吏額并添置手分貼司各一名兵部主事一名兵部令史一名庫部令司一名書令史六人守當官一十一人祿額一十人貼司二十一人祿額一十人私名五人今乞減添置手分一名添置貼司一名正額貼司五人入額私名二人並從下裁

減添置手分一名將減下人數置籍候有闕日依名次補填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過關更不遷補 乾道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詔令兵部檢坐合差破軍去處見條法指揮申嚴行下今後不得輒差禁軍充鎮廂軍案後及過數差破如有違戾去處當議重寘典憲 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詔可劄下兵部取索諸路州軍廂禁軍見管人數具帳聞奏 五年三月十六日三省樞密院言諸路州軍斥堠遞鋪并擺鋪軍兵傳送遞角近來遲滯所屬違戾詔令兵部檢坐見行條法申嚴行下仍委本部常切驅磨檢察將住滯違戾去處提舉主管官并巡轄使臣職位姓名及鋪兵申朝廷取旨重作行遣

九月二十四日詔將紹興三十年以後軍興陣亡之家承受恩澤補官親屬不以曾未經任依見從軍人蔭補子弟例令吏兵刑部殿前司照驗補授因依並送元來軍分使喚便與批放請給六六年五月四日兵部言依依指揮條具本省吏額兵庫部兩司人吏係通額遷補目今以三十七人為額內私名三人無請令減書令史一名守當官二人正貼四人通以三十人為額今來並從下教減候額內有闕日却依名次收補詔並依擬定其減下木願依條比檢名目者聽 二十七日詔將陝西河東路敢勇頑用川陝宣撫司擬補効用川陝義兵及歸明歸正歸附等人并陣亡及借補應轉補進義校

全唐文

尉守闕進義副尉進武校尉守闕進武副尉下班祇應並隸兵部 八月十五日權兵部尚書黃中等言本部近承指揮將下班祇應并進義校尉守闕進義副尉進武校尉尉守闕進武副尉撥隸兵部緣兵庫兩部自主事至貼司止有三十人為額委實人力不勝那容差撥不行欲乞量行差撥都官殿前司職級手分并添置貼司楷書施行照令兵部於殿前司抽差舊管下班祇應文字人吏六名赴部行遣 七年六月十三日詔兵部將歸正并曾從經軍揀汰下班祇應年七十以上人依大小使臣及副尉見行條法放行注授合入添差差遣其東西班見今應奉并吏職不曾從軍之人自依舊法施

行 七月二十九日詔差兵部侍同主管步司崔憲政監試今年武舉進士弓馬 十月二十八日詔諸軍揀汰若不曾經添差不曾赴任及雖赴任不曾終滿之人今後到部可並免呈武藝 八年四月八日詔已唱名武舉進士內有本貫係潛藩之人可令兵部比附文舉陞名 九年八月四日詔令兵部行下諸處今後進馬軍兵不得差効用并守進勇副尉至下班祇應人充牽馬并執色合千人從樞密院請也 十月十八日詔令兵部遍牒諸路州軍等處將申奏入遞機密要切文字並實封於皮筒內外及文引止排字號不得顯事因如違戾取旨重作施行從樞密院請也

全唐文

淳熙元年正月十二日詔外路諸軍下班祇應自今許
通理一十五年特與行磨勘改轉以樞密院言三衛從
軍下班祇應係行在護衛之人昨降指揮通理十年磨
勘外路諸軍未有立定格法故有是命 十二月十三
日詔軍功副尉復隸兵部吏職副尉依舊例都官以兵
刑部言已降指揮軍功副尉依舊法隸都官乾道六年
五月曾降指揮隸兵部今來都官吏額已經裁減人數
不多慮恐行遣差誤其兵部人吏掌行歲久諳曉格法
故有是命 二年七月十三日兵部言弓馬子弟所以
已行省罷乞將守闕進勇副尉進勇副尉名目人與派

全唐文

守闕進勇副尉進勇副尉與派

差諸州軍散祇候使臣不墮務一次仍立定任滿年限
每州通不過二員詔依並以三年為任 三年十二月
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大小使臣以姓類聚
三代鄉貫年甲置簿籍定專委郎官從實點對以草增
減之弊所有合屬兵刑部人亦合各委郎官一員置籍
從之 五年六月十四日詔諸處守闕進勇副尉進勇
副尉所得減年候轉至合理磨勘日與依守闕進勇副
尉每一年比折得四個月零二十四日叔使如逐等資
級人自川廣取馬往逐萬里合得酬賞亦乞依前項比
折體例叔使以兵部侍郎劉孝題言紹興五年公據改
作守闕進勇副尉甲頭改作進勇副尉雖正其名稱而

守闕進勇副尉與派
差諸州軍散祇候使臣不墮務一次仍立定任滿年限
每州通不過二員詔依並以三年為任 三年十二月
十四日中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大小使臣以姓類聚
三代鄉貫年甲置簿籍定專委郎官從實點對以草增
減之弊所有合屬兵刑部人亦合各委郎官一員置籍
從之 五年六月十四日詔諸處守闕進勇副尉進勇
副尉所得減年候轉至合理磨勘日與依守闕進勇副
尉每一年比折得四個月零二十四日叔使如逐等資
級人自川廣取馬往逐萬里合得酬賞亦乞依前項比
折體例叔使以兵部侍郎劉孝題言紹興五年公據改
作守闕進勇副尉甲頭改作進勇副尉雖正其名稱而

遇得減半酬賞依前不許叔使如三衛諸軍所管
進勇副尉於春秋拍試內有推賞之人然所得減年雖
給公據將來即無叔使條法蓋當來效用轉公據甲頭
上係陝西河東路招置^勇托鄉里不離本土故不立理
年磨勘之法與今來事體不同故有是命 六年六月
二十六日兵部尚書王希呂等言近吏部奏請措置應
使臣身故並令諸州軍批鑿身亡月日內外諸軍使臣
將校行在委承旨司在外委總領所批鑿違者生以失
覺察之罪賞錢三百貫其今日以前妄冒身故付身人
許兩月陳首特與免罪所有兵部應管下班祇應副尉
效用補授進勇并守闕進勇副尉及廂軍補授將校節

級因功賞轉授名目之人如遇身故乞令諸路州軍并
內外諸軍依前項指揮施行從之 十二月十七日兵
部尚書王希呂言本部所管軍功或恩澤及歸正補授
副尉并紹興三十一年以後歸正守闕進勇副尉名目
之人齊到付身經部注授往往經隔年歲竊慮承代他
人付身妄說緣故無憑考驗今欲將前項補授副尉初
參部或任滿後及三年以上赴部陳乞之人並照應下
班祇應參部條法并副尉自補授及十年無故不陳乞
者亦依乾道令又諸司主押官補下班祇應者屬兵部
前後循習止據逐處保奏下本處審問於條法無更改
便申奏院取旨放行今乞一依乾道吏卒令先令本處

申奏次令本路轉運司保奏仍令本部送進奏院契勘
并關刑寺約法如無違礙然後申上密院取旨上曰下
班祇應條法詳備副尉自合一體施行如此則關防周
密不容欺弊可依奏 八年二月十四日都省言命官
去失付身召保從州軍保奏吏部再行具奏指揮下日
出給照劄其副尉去失付身兵部止據州軍申到徑自
出給公據放行注授竊恐別生弊俾下兵部措置既而
本部乞將副尉去失補帖文字如有係初補召本色見
任小使臣以上兩員如係初補及全去失令召見任陞
朝官二員小使臣一員委保本部有未去失以前申到
或朝廷付下參部錄白可以于照者召見任陞朝官小

使臣各一員其去失初補及全去失付身之人即令所屬
州軍保奏本部驗實再奏候日出給公據如不係初補
止令州軍取會保奏充本部再奏如諸軍所管人數仍
須將副委保從之 十二年六月八日詔子弟所補授
名目已經添差任滿人令兵部放行參部注授合入差
遣 八月二十七日詔令二廣荆湖京西路副尉下班
添差滿有殘疾之人願就本任及附近州軍養老者令
逐路帥漕司審驗申明給帖既而兵部尚書字文价言
者多是委有殘疾行履艱難扶病遠來在道數月方得
到承旨司審驗送部陳乞若果是病在道數月方得
任去處難於道路者致失所問有未十一月二十二日
南郊赦勘會昨吏部申明指揮將二廣湖南北京西路

州軍見添差聽候使喚使臣內曾經從軍立功揀汰之
人任滿無力前來參部並許經本任或寄居州軍陳乞
添差指射五闕本州保明申部從上擬差如同日有在
部人指射先注在部人其兵部所管副尉下班祇應即
未該載可令照應吏部已申明指揮陳乞施行十五年
同政 十三年七月十九日兵部尚書宇文价言本部所
管諸軍下班副尉遷轉有四資格有八資格有十資格
各自不同或五年或十年或十五年方許轉行一資格
兩資從軍之人既無戰功止是坐守歲月以待遷轉而
軍中胥吏沮抑不即保明致年限過滿近慶壽特恩應
下班副尉各與理當三年磨勘本部自承赦文節次行

下諸軍催促帳狀赴部給據已給過一萬四千七百餘
人惟襄陽金州興元興州等處未見申到竊慮諸軍承
行人吏準前邊阻稽緩乞下諸軍主將各限一月保明
申部以憑給帖遷補使內外諸軍即霑恩賞從之 二
十九日樞密院言四川湖廣溪洞州軍城堡等處承襲
差遣之類緣所補官資及遷補次第並各不同往來取
會有妨給降付身詔兵部行下逐路安撫司取見本路
州軍沿邊承襲去處逐一檢照元降指揮及承襲官資
并陞轉次第委官詳加考訂限一季置冊繳申樞密院
十二月九日詔部庫部共減守當官一人正帖司一
人私名二人職方駕部共減守當官一人私名一人司

農少卿吳煥議城兄食下 十四年三月十八日兵部尚
書宇文价言諸軍副尉磨勘惟三衛軍將不住陳乞在
外諸軍多不具申近據刑部都統司具到五百人皆是
補授二十餘年方與保明內有差充將佐在職日久亦
不給過差帖印曆本部已據教給付外照應近者諸軍
所得慶壽理年恩賞須是起理實歷將未方可對使乞
令樞密院遍行劄下委主將根刷未受差帖印曆人依
紹興十年四月指揮限一季盡教保明申部出給施行
從之 十五年五月十六日樞密院言兵部申副尉陳
乞出給功過印曆人初離軍添差逐州軍指使不釐務
二十二人詔令兵部依條出給施行今後準此 十六
年正月二十一日樞密院進呈兵部言諸軍申到副尉
下班祇應久在軍者約五百餘人乞贖用慶壽賞放行
磨勘上曰何澹乞將諸軍所得慶典賞作兩次對實歷
收使恐示人不廣可並與放行 紹熙二年十一月二
十七日南郊赦應命官下班祇應副尉因罪特旨及依
法合該展年磨勘監當展任降資殿名次展年參選罰
短使並特與放免 同日赦昨吏部申明指揮將二廣
湖南北京西路州軍見差置聽候使喚使臣內曾經從
軍立功揀汰之人任滿無力前來參部並許經本任或
寄居州軍陳乞指射五關保明申部從上擬如同日有
在部人指射先注在部人其兵部所管副尉下班祇應

即未該載可令照應吏部已申明指揮陳乞施行 三
年六月二十八日兵部言職方駕部兩司吏額共九人
又私名一人無請等級最少是致吏人遷轉太速近有
私名貼司繞因試中兩月之間遷補至書令史每過貼
司有關止是一名收試不應揀試之法其間人吏因罪
降罰之人亦是遞降不行無以懲戒照得禮工兩部並
係四司通額遷補乞將職方駕部吏額共一十人通入
兵部庫部吏額三十二人內併作四十二人案同名次
通額遷補所有遷補解發年數等事並從本部條格指
揮施行別無增損從之 紹熙五年九月十四日明堂
赦文昨吏部申明指揮將二廣湖南北京西路州軍見
差置聽候使喚使臣內曾經從軍立功揀汰之人任滿
無力前來參部並許經本任或寄居州軍陳乞指射五
關保明申部從上擬差如同日有在部人指射先注在
部人其兵部所管副尉下班祇應未該載可令照應吏
部已申明指揮陳乞施行 嘉泰三年十一月十
元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照今後諸色軍兵合該兩資
陞轉之人並依格法補轉不得仍前援例陳乞一資作
一資收使雖降指揮許行執奏 嘉泰三年十一月十
一日南郊赦文諸軍使臣及有名目軍士曾立十三處
戰功之人訪聞軍將利其請給優厚抑令營運歲久消
折錢本剋除請給雖已瘡老不令離軍有防注授今後

年及癯老疾病之人領離軍者聽不得沮抑占留 同日敕副尉昨降指揮曾經從軍立功及應副軍事許不拘路分注授安撫司聽候差使其下班祇應即未該載令兵部一體施行開禧二年明堂敕亦如之同日敕應命官下班祇應副尉因罪特旨及依法合該展期或展年磨勘監當展任降資殿降名次展年參選到短使並特與放免其守關進義副尉進勇副尉內有因公罪降資之人與照副尉一體原免 同日敕淳熙三年已降指揮軍揀汰大小使臣校副尉下班祇應曾經戰陣立功年七十以上及委實殘疾無力赴部注授令承旨司審驗諸實送兵部與依守關進義副尉請給則例減半均撥州軍養

老以終其身尚慮諸路州軍或有拖欠致令失所自今須管按月支破副朝廷優恤之意嘉定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敕亦如之同日敕諸軍揀汰離軍下班祇應內有曾立一十三處戰功之人已降指揮許添差諸州軍添置聽候使喚不墜務差遣可將副尉照應下班祇應節次已降指揮放行添置差遣仍察同注授稟關即不過立定員額之數開禧二年明堂敕亦如之同日敕諸軍大小使臣校副尉下班祇應因罪責降自効之人雖已該敕叙復官資及已揀汰離軍緣不曾聲說除落自効致不及被本身諸給或礙注授差遣除事十邊界或臨陣先遁外令就所屬陳乞保明申取朝廷指揮 開禧二年九月十三日明堂敕文守關進

義副尉至下班祇應立到一十三處戰功之人已有節次指揮敕文放行添差恩例任數注授諸州軍添置聽候使喚支破全分請給其間有因前項戰功補授守關進勇副尉名目之人未有該載理宜甄別可將以此之人照應已降敕文放行恩例任數與副尉下班祇應家同注授添置使喚員關支破全分請給嘉定五年明堂敕亦如之同日敕諸軍從軍揀汰守關進義副尉進勇副尉內有曾經捍禦待敵出戍暴露比拍事藝補授之人自來未許參注理合優卹可令兵部於存留散祇候六十關內將似此之人察同差注施行嘉定五年明堂敕亦如之嘉定五年十一月二十日南郊敕文副尉昨降指揮

曾經從軍立功及應副軍事許不拘路分注授安撫司聽候差使其下班祇應即未該載可令兵部照應副尉已得指揮一體施行開禧二年明堂敕亦如之同日敕揀汰離軍曾經立功應修武郎以上見在部係親民資序應材武格法年六十以上人可令吏部長貳銓量人材精力未衰堪充兵官者與免呈試仰依格法次第許指射見榜親民都監巡檢關一次開禧二年明堂敕亦如之六年七月十三日樞密院言已降指揮劄下吏兵部將立定項目從軍受賞之人許就本貫州軍召文臣陞朝官武臣大使臣各一員委保其保官及本州軍知通各甘追官勒停保明文狀申部各免呈試注授自降指揮之後到部之人

全然稀少竊慮知通保官避免結罪人吏覬覦請囑故
作邀阻不為保明致使實曾從軍受賞之人不得到部
注授差遣甚非朝廷立法優卹之意詔今後應從軍受
賞應得已降指揮立定項目合參部之人所召保官并
知通止照舊法甘伏朝典保明申部參注免致親身立
功之人使有阻滯其有頂冒之人自許諸色人指實陳
告並從見行條法指揮斷罪推賞施行如或州軍官吏
故為邀阻不行受理保明申部許人越訴當議重行責
罰 八年九月十五日明堂赦文諸軍從軍練太守闕
進義副尉進勇副尉內有曾經捍禦待敵出戍暴露比
相事藝補授之人自來未許參注理合優卹可令兵部

於存留散祇候八十闕內將似此之人哀同差注及有
攝進勇副尉同進勇副尉係在守闕進勇副尉之人其
間或有似此項補授之人可並許於上項存留闕內
一體差注施行十一年明堂十一年明堂同日赦諸軍練汰離軍下
班祇應內有曾經立到一十三處戰功之人已降指揮
許添差諸州軍添置聽候使喚不釐務差遣可將副尉
照應下班祇應節次已降指揮放行添置差遣仍哀同
注授稟闕即不過立定元額之數守闕進義副尉準此
十一年明堂十一年明堂

全唐文

宋會要

職方

職方掌受諸州圖及圖經以朝官一員主判駕部庫部
二部皆無所掌各以朝官一員主判太宗太平興國二
年閏七月有司上諸州所貢閏年圖故事每三年一令
天下貢地圖與版籍上尚書省以閏月為限至是吳晉
悉平奉圖來獻者州郡幾四百卷淳化四年令諸州所
上閏年圖自今再閏一造又令畫工集諸州圖用絹百
匹合而畫之為天下之圖藏祕閣真宗咸平四年八月
職方員外郎吳淑言諸州所納閏年圖合在職方收掌
近並納儀鸞司竊以天下山川險要皆王室之祕與國

卷六十五

家之急務故周禮職方氏掌天下圖籍又詔上訓以來
王車漢祖入關中蕭何猶收秦圖籍由是周知天下險
要豈可忽而不顧已從今閏納到圖並送職方又州郡
地理犬牙相入向者獨畫一州地形即何以傳合他郡
乞今後令逐路轉運從今閏各畫本道諸州圖一面納
職方自是每經十年命一次畫圖送納從之 大中祥
符元年四月龍圖閣待制戚綸請令脩圖經官先脩東
巡所過州縣圖經進內仍賜中書樞密院崇文院各一
本以備檢討從之自是凡車駕出處皆然三年十二月
詔重修定天下圖經令職方遍牒諸州如法收掌自今
每閏依本錄進

全唐文

宋會要

刑部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刑部 主領天下大辟已決公候用定奪理給其不當者及官員三員以上者刑部司其事

十一月詔應刑部大理寺所斷諸道公按詳酌事理可
 斷者即斷不須駁回更不重勘 淳化元年五月詔刑
 部置詳覆官人員專閱天下案牘 真宗景德元年正
 月詔今後每發赦書德音差人到省抄寫勘讀內川廣
 福建荆湖七路並先以發遣 八月詔刑部大理寺今
 後京朝官使臣公按論決訖具所犯情罪刑名報審官
 三班院從度支副使馬景之奏也 二年六月詔審刑
 院刑部凡會問公事並須公牒往來 七月上封者言
 刑部舉駁外州官吏失入死罪按準斷獄律從徒流失
 入死罪者減三等徒二年半公罪分四等定斷官減外
 徒二年為首者追官餘三等徒罪並止罰銅仗以法之

至重者死生之際慕職州縣初應官途未諳吏事長吏
 明知徒罪不至追官但務因循不自詳究又雍熙三年
 七月敕權判刑部張必起請失入死罪不許以官當贖
 知州通判並勒停或平二年編勅之時報徒刑去致長
 吏漸無畏懼輕用條章乞自今失入死罪不至追官者
 斷官衡替候放選日注僻遠小處官速書幕職州縣官
 注小處京官朝官任知州通判知令錄幕職授遠處監
 當其官高及武臣內職臨時取旨從之 九月九日詔
 御史臺差官勘事量大小給限牒報刑部提舉 十四
 日詔刑部每遇頒行赦令並畫時分明謄寫勘讀三司
 每部差五十人以職員一人管押赴省及盡取三館祕

閣稽書官告院書吏分寫仍於發赦半月前預牒抽差
 人馬兩道於第一幅背寫姓名如稽緩有誤頒行
 具名聞奏審刑大理寺降赦前十日錄官員名銜送刑
 部至一日時赴省與詳覆法直官分勘每赦第一幅背
 書姓名如差錯稽緩有誤頒行並行朝典如非時發赦
 書不及預牒者即時抽取至日特差中使一人點檢催
 促了畢 三年十二月詔刑部極刑案庫應奏到新訖
 公按從銀臺司降下後分與詳覆官看詳內有不當即
 行駁疏若無不當入庫置厝拘轄遇有訴寃檢取照證
 專差令史一人知庫法直雜事司簽書詳覆官一員監
 掌判部官通押每官吏年滿依曆交割給付解由候經

三年已上奏取指揮宣敕公用錢紙庫各差令史一人轉曆開閉支給亦差詳覆官一員掌自今置曆輪差令史二人剩負二人通晝夜在者詳覆法直官一員押宿四年十一月詔刑部正名承闕私名二十三人今後諸處不得抽差凡收私名亦仰御史臺提舉試驗書札收錄姓名大 大中祥符二年五月詔諸州奏獄空須司理州院倚郭縣俱無囚繫方為獄空每奏到委刑部將旬奏禁狀一處點對如應得元敕特降詔獎諭 十二月詔南曹選人投應合會問去處令刑部據合定公私遺闕賦濫罪名須分明定奪如有異同令刑部大理寺同商量從長歸着報曹 四年閏五月刑部言自來

卷一百一十五

諸州旬中禁勘設有用途不當自可舉駁不必別錄按奏乞自今只具單狀以聞從之五年五月詔刑部今後奏到斷訖禁軍大辟按具情罪申樞院 十月詔刑部斷奏命官使臣將校軍人色役公人並於狀內今詳字下寫所犯罪人脚色其今詳字所行法不用上舊存留鋪法命官使臣將校按犯輕重赦前後賊私罪引條書斷外內公罪是輕不須條出罪名合斷罪處須簡徑節掠合用格條不須廣錄闕詞交雜款狀所引格條亦須簡徑鋪坐如外州斷奏不當除失出入罪名合行駁勘其元檢勘官吏於奏狀止定罪名勘鞠外有失出入杖已下及半年徒罪只於斷狀畧言雖有失出入合不行

勸 六年七月詔刑部叙理人子細詳敕令按狀者勸會申奏 七年六月詔外州失入死罪經省寺舉駁勘斷官吏訖令刑部明具駁難誤錯因依下審刑院看節掠送中書降下刑部牒與進奏院告報 八月詔刑部今後專令詳覆法直官具逐處奏到旬申大辟人數置簿抄錄拘管候奏到斷訖奏對簿句銷限外不到及有注滯即勘會舉行 乾興元年仁宗已即位未改元十一月詔諸處奏到見禁文狀并斷訖公按自來承進銀臺司先送中書後送刑部看詳虛滯日數宜令承進銀臺司自今更不送中書直送刑部仁宗天聖元年十二月知審刑院滕涉言當院每準吏部南曹連到刑部大

卷一百一十五

理寺牒定奪選人公私罪名內大理寺稱止是收理別無勘到情款或稱該赦釋放無憑定奪致南曹依條重移當院定奪此蓋詳斷官避事任滯選人豈自今如將可行定奪罪名依前避事不定詳從院司申舉詔流內銓南曹自今選人常內銓南曹自今選人常例會問過犯公私罪名仰止會問刑部令本部檢定關報 二年十月判刑部燕肅言每赦書德音即本部差書吏三百人謄寫多是差錯致外州錯認刑名失行恩賞乞自今宣訖勒楷書寫本詳斷官勘讀近人彫板印造發遞從之仍差詳議詳斷官各一負勘讀 七年十一月詔自今刑部不得接見賓客及縱入閑雜人 十年五月十

日詔法寺斷奏按牘舊以元勘按納中書本房歲久毀腐自今委大理寺每斷奏後一月實封關送刑遣吏別置簿厝管勾立便於中書刑房照對承領用堂印封送赴省置庫架閣照得交雜損失如諸處合要照證即上厝封送常切拘收內有連按下三司者亦繳封刑部刑部每季差詳覆官一員提舉若管勾手分差替出官並須交割違者當行朝典 八月四日刑部言本部凡追到已斷告敕寄省司毀抹近降編敕令所在注毀限十日申省又附令敕合追官如丁憂停任舊告敕若兩任作一任當續刑部置簿拘管只緣凡降斷並不計道數即省司不見得曾與不曾丁憂停任慮追索不足因循

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一

散失望申誠諸路盡時問送當部從之 慶曆二年四月九日刑部言凡承之審官院三班院吏部南曹會問諸色官員過犯度數例委手分檢簿抄錄主判官書牒迴報多有漏畧欲委詳覆官每季輪一員監勒檢閱繫檢供報著為定制從之 審刑院淳化二年置元豐三年八月併歸刑部 緝盜在刑刑獄司大中祥符二年置元豐三年併歸刑部 神宗正史職官志凡其屬有三曰都官軍大將及徒隸名籍之事隸焉曰刑部鈎考帳籍及贓罰文員之事隸焉曰刑部津梁道路及因門幾察之事隸焉舊以刑部覆大辟案而增置審刑院詳讞其京百司刑禁則隸糾察司官制正名悉歸刑部凡

官十有三尚書一人侍郎二人郎中員外郎刑部各二人郎官比部司門各一人 尚書侍郎中員外郎尚書掌天下刑獄之政令而侍郎中員外郎分治其事凡制勘案劾審錄奏獄糾察程督則隸左檢察定奪除雪叙復移放則隸右格不載者同尚書通領其都官比部司門事亦如之若御史臺或詔獄錄問辟囚及三品以上官以侍郎餘以郎官大祀則尚書准誓薦熟則奉大牲大禮肆赦則侍郎授赦書承旨釋囚分案八設吏五十有二 神宗熙寧元年二月十六日大理寺言敕問自來輪差詳斷法官直無監半年一替緣斷官日詣審刑院商量文字

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一

及中書樞密勾喚不定難為專一監守欲乞專差檢法官二員監救闕更不輪管本寺紙庫錢庫簽書鈐書審官院文字及移法直官房依舊於閣下仍差歸司官二人府吏二人同共管勾舊條審刑部大理寺不許賓客看謁及閣雜人出入如有違犯其賓客并接見官員並從違制科罰乞并親戚不許入寺往還所貴杜絕姦弊從之 五月二日知審刑院齊恢等言本司近年已來文案稍多全藉官員晚夕斷奏雖早入晚出有大理寺一司常制然其間不勤所職往議處看謁之人深慮廢事欲乞今後應審刑院大理寺官除休務假日外其餘令人本司日分並不得於諸處看謁所貴盡心職事不

離官次從之 十二月十三日詔自今被舉試刑部法
寺官者流內銓收闕便注正官如就試人不中別與差
官違並以後來到銓名次資序注擬先是每歲試刑法
官必於二月八日內有離任赴今試不及而稽留以待
後試者是致本任闕官常至半年而就試不中又法許
復歸任故銓部亦不敢使闕州縣惠之故有是詔 二
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看詳銀臺司文字所言諸處奏到
大辟罪人新訖文案今後只申尚書刑部仍令本部詳
覆候歲終具都數以聞從之 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詔
審刑院大理刑部詳議詳斷詳覆官初入以三年為一
任再任以三十月為一任仍逐任理本資序欲出即與

卷一百四十五

先任滿半年指射差違第三任滿出者仍與堂除若本
司更舉留者亦聽若任內失錯稽違多駁正少即不許
舉留其審刑能駁正大理寺誤斷徒以上刑名與等第
酬獎其失錯稽違者責罰亦如之刑部大理寺並準此
過南郊前一季許約斷案外餘除朝旨送下急速公案
外更不得約舊法奏斷絕乞宣付史館其罷之具支賜
都數比舊量與增添至年終比較逐官斷罪有無失錯
稽違及駁正刑名分三等第給之 八月令殿前步軍
司今後大辟罪人並如開封府條例送糾察司錄問
十一月八日詔尚書刑部諸州奏到災傷朝廷差官體
量安撫及量輕重降不下司指揮付逐處長吏收掌施

行中書畫時上簿拘管令置逐路災傷簿委法直官專
切封掌凡遇送下捉賊酬獎令一就檢簿定奪係與不
係災傷明具合該酬獎等文狀申奏如有差錯其本部
官吏取旨重寘之法 四年六月九日中書刑房言刑
部詳覆官如疏較得諸處斷遣不當大辟罪每一人與
減一年磨勘如失覆上件公事每一人即展磨勘一年
累及四人即衝替從之七月二十七日御史知雜鄧綰
言乞諸州收禁大辟罪畫時具單狀兩本申提刑司本
司繳連一本申刑部本部上簿拘管候逐州奏案到日
對簿鈎銷如有不到即行勘會仍委中書非時取索刑
部拘管簿書點檢詔如已作大辟申刑部後來勘得却

卷一百四十五

非大辟申刑部照會 八年罷詳議詳斷官親書節案
止令節略付吏仍減議官一斷官二此據職官志二月
十八日中書言堂後官王蒙等編定命官四等過犯乞
付有司更不置詳定命官過犯及看詳編配罪人兩兩
局過赦令刑部比例定奪上中書施行從之 二十九
日審刑院詳議官殿中丞朱大簡等言昨定審官西院
差澶州都巡檢康昂不如法御史臺劾大簡違延不決
會赦衝替緣大簡欲赴中書樞密院巡白以故稽期非
匪弛於職而樞密院按置以法詔審刑院大理寺自今
中書樞密院送定公事依條定奪毋得巡白 九年十
二月二十二日詔自今頒降條貫并付刑部雕印行下

十年五月十四日刑部言諸處斷宣敕自經治平大水頗多散失亦有本處元不關到者雖曾閱而吏胥隱漏檢會之際或容僥倖至於官員犯罪并劫賊偽造印三等公案略不以時架閣凡有取索動經歲月其開羈旅之人尤可矜憫欲乞討會審官東西院流內銓并內內侍省取已斷官員宣敕與本部宣敕比對職位姓名如有漏落更互抄錄以補其闕仍重編排自慶曆三年為始其熙寧元年至九年終三年公案別架閣略具元犯因依姓名申提照刑獄司類聚繳納本部月輪詳覆官二員與主簿互計會合屬處抄錄編排從之 元豐元年閏五月十二日詔刑部大理寺自今奏舉習學

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三

公事並舉曾試刑法得循兩資以上人 十二月十八日置大辟獄詔天下奏案並刑部審刑院詳斷於是刑部言本部於斷案素所不習應大理寺舊官吏令盡歸刑部以大理寺詳斷官為刑部詳斷官仍以大理見斷案付之 二年二月三日詔審刑院刑部近因併差詳議詳斷官入試院積未斷公案五百餘道罪人幽繫囹圄日夜待命豈宜淹滯留壅如此其自今月三日後官吏並勒宿 六日審刑院刑部請以審官東院地為審刑院太常禮院地為刑部詳斷司從之二月二十四日詔審刑院刑部自今留滯公案及二百道官吏勒宿

志云是歲詔審刑院刑部官 四月二十六日知審刑吏免宿直如積案至二即宿

院安燾言天下奏案視十年前增倍已審刑部院刑部詳議詳斷官視舊負數頗減乞復置詳議官一員又詳議官編簽簽刑部斷案職事不專乞分議官六員每案二員連簽若情狀可疑未應於法即議官通簽如此則疑難之獄得盡眾議明白罪案不致留積詔增審刑院詳議詳斷官各一員罷刑部檢法官一員餘如燾請五月八日知審刑院安燾言比年詳議官以文案繁多責重賞輕除者多不願就乞以二年為一任任滿減磨勘二年自刑部差者已及成資先依刑部任滿法推恩未成資者補及成資推恩後別理一任從之 六月二十六日詔審刑院刑部過科場及試刑法流內銓三班

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三

院人並於試前半月選官申中書審刑院三人刑部七人候差試官畢據闕差權正官到限一月了絕已分文字過限不支添給以刑法官多差考試而候差權官稽滯案積從逐司請也 七月十六日詔在京獄案有繫囚者法官先斷奏從知大理卿事在符請也 八月十二日中書言應朝旨置究治事欲委審刑院刑部置管勾非特旨立限者及一季未奏下所屬催促無效稽留若行移迂緩并所屬不催舉並劾奏責刑房季終點檢從之 二十二日詔刑部詳斷檢法官再任並二年為一任任滿詳斷官減磨勘二年檢法官減一年以刑部言詳斷官檢法官雖許再任無願就者故優其恩也

詔增判刑部官俸視大理寺據職官志係元豐二年事三年詔

刑部審刑院斷案及詳定事半年不能決者以狀上中

書書樞密院此亦據職官志不得其月正月七日詔大理寺鞠罪人

依開封府例報糾察司核大理寺乞司具徒以上事報

糾察司許之開封府准此仍詔糾察司如察訪得雖非

徒已上而出入不當許索文案點檢二十四日詔審

刑院刑部斷議官自今歲終具嘗失入徒流罪五人已

上或失入死罪者取旨連簽者二人當一人京朝官展

磨勘年暮職州縣官展考或不與任滿指射差遣或罷

本年斷絕支賜去官不允先是熙寧十年嘗詔歲終比較取旨而法未備故也

八月九日詔審刑院併歸刑部以知院官判刑部掌詳

卷一百七十三

議詳覆司事其刑部主判官二員為同判刑部掌詳斷

司事詳議官為刑部詳議官四年七月十三日詔刑

部貼例擬進公案並用奏鈔其大理寺進呈公案更不

上殿並斷訖送刑部貼例不可比用及罪不應法輕重

當取裁者上中書省二十五日詔叙復不以官高下

並歸尚書刑部內合取旨及職任非吏部者並上中書

省十一月八日詔罷刑部公案年一次法官赴中

書斷絕五年二月上批新判尚書刑部何正臣自懼

置朝廷以來未嘗踐履刑獄職任可改差判尚書兵部

兼知審官東院四月二十三日太中大夫理卿崔台

符守刑部侍郎侍郎自是始正除尚書開六月二十六日詔自今

寄案大典卷
七百三百七引
續宗會要云
元季正名除
大理卿崔台
符為之

特旨衝替無公案者令中書隨時旨定事理輕重叙復

者不以官高下並歸尚書刑部六年三月六日尚書

刑部言舊刑部詳斷官公案斷訖主管論議改正注日

方過詳議官覆議有差失問難並於檢尾批書送斷官

具記改正上主判官審定然後判成錄奏自二司並歸

大理斷官為評事司直議官為丞所斷案草不由長貳

日者斷案類多差忒欲乞分評事司直與正為斷司丞

與長貳為議司凡斷公案先上正看詳當否論難改正

簽即注日然後過議司覆議如有批難具記改正長貳

更加審定然後判成錄奏從之八月二十八日尚書

刑部言乞應吏部補授大理寺左斷刑官先與刑部大

卷一百七十三

理寺長貳雜議可否然後注擬仍取經試得循資已上

人充正闕以丞補丞闕以評事補詔刑部吏部同著為

令其後著令司直評事闕選尚書及侍郎左選人丞闕

止選尚書左選人仍經任司直或評事係親民資任者

已上二件其初改官應入知縣人亦選正闕選丞或司

直評事見係通判已上資序者已上所選仍不限見任

授訖未赴即曾失入徒已上罪已決或死罪若私罪情

重及贓罪或停替後未成任各每母得入選七年八

月一日門下省言刑部奏鈔宣德郎樂京據例當作情

理稍輕不礙選注京本坐言役法本部不敢用例詔樂

京情重刑部引例不當十月一日御史蹇序辰乞令

諸路提點刑獄司每季具已論決詳覆大辟事狀以聞
 付刑部注籍點檢案治失誤詔提點刑獄司季中刑部
 八年十二月五日刑部言令提刑司檢法官覆州縣
 官小使臣等公罪杖以下案申吏部大理寺注籍則法
 官可以專於讞獄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五月一日三
 省言舊置糾察在京刑獄司蓋欲察其違慢所以加重
 獄事向罷歸刑部無復申明糾舉之制請以異時糾察
 職事悉委御史臺刑察兼領刑部毋得干預其御史臺
 刑獄令尚書省右司糾察從之 十三日刑部言舊刑
 部覆大辟係直詳覆司自官制行詳覆案歸逐路提刑
 司刑部不復詳覆亦不置吏今當復置詳覆案從之

卷之六十三

八月二十七日詔將來明堂刑部留郎官一員免赴受
 誓戒專一發遣斷赦文字 二年十月六日罷吏戶刑
 部長長貳保任郎官治狀法初文彥博建明朝廷為之
 定令諫官論其非是罷之 四年五月九日尚書省言
 六曹寺監吏額并關防約束欲罷吏籍案內外役人增
 減等止合隨處行遣應出職而入流並直達吏部都官
 欲罷配隸案所掌配籍併歸刑部舉叙案從之 七月
 二十七日詔刑部今後有覆大辟不當並先下本處分
 析候到關具以聞 十月二十三日刑部言元豐刑部
 格制勘案主鞠獄根究體量過犯逐案所行首尾相干
 有合行事節却行往復顯見煩費欲將制勘體量案併

為一案所行事體相照從之 五年七月二十六日刑
 部言中書刑房條舊有刑部官歲終具失入徒流罪五
 人或失入死罪或違限三分並取旨之法自官制行改
 貼刑部官字為大理寺官其大理寺官歲終比較係刑
 上都省取旨其中書刑房字當改作刑部從之 九月
 二十二日詔刑部今後官員犯公罪杖已下依故文及
 有正例別無違礙者關吏部施行 三十日詔應檢舉
 前任執政官如丁憂者服月日許通理期限其罷執政
 官後因事落職降官令中書省依條施行責授散官令
 刑部檢舉 十二月二十七日詔刑部點檢大理寺差
 失每兩件比三省點檢得一件比較施行 六年二月

卷之六十三

十日詔文武官有犯同案事干邊防軍政者令刑部定
 斷中尚書省仍三省樞密院同取行 徽宗建中靖國
 元年七月十七日中書省尚書省勘會朝散大夫權刑
 部侍郎周昂承議郎刑部員外郎許端卿奏乞應用元
 符敕編配過人內全行刪去編配者與放逐使其損減
 地理及為刺面配或刺配改為編管之類者一切改正
 等事臣僚上言久來條制凡用舊條已斷過不得引新
 條追改今已用元豐舊條斷過編配人乃用刑部看詳
 新條改正為刑官盡以元豐之舊條為重法而改之
 命下刪改之日姦人鼓無顯屬挾情亂法伏望早降睿
 旨黜責鼎等詔周鼎降授朝奉大夫許端卿降授奉議

郎 崇寧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刑部狀看詳元豐官制
立都官吏籍案配隸案昨因元祐元年内頒降到門下
中書後省元豐七年十二月進呈修立本部條將配隸
案移放案撥併入刑部隨事撥却行案一人至元祐四
年修立到吏類指揮內又將配隸案注籍撥入刑部隨
事撥却行案不行案各一人吏籍案全行廢罷人吏亦
行銷減其所掌無選限吏人及內外役人廢置增減動
當出職等事止隨處行遣應出職而合入流各補授大
將軍將者並直達吏部都官再詳上項所廢事務吏籍
案事故在諸處即已失總領逐處亦不專一除移放編
配人及受理詞狀照檢移放犯由一節係門下中書後
省元豐七年修立進呈外其餘併廢案分即與屯田掌
營田職田官庄元祐改入戶部虞部掌金銀坑冶山澤
元祐改入金部合行改正事俸一般所有都官吏籍配
隸案及人額合改正依元豐官制格目外其移放編配
罪人及撥過吏人欲乞依元豐七年已進呈條格依舊
隸刑部從之 大觀元年八月二十九日臣僚上言伏
見刑部大理寺官並緣李無咎事乖謬而刑部又以納
樣小黃錢指揮行下他路惑亂眾聽朝廷雖以降官然
其事傳播已廣行遣未厭眾論臣切惟刑曹理寺實總
邦之憲禁其斷刑議法必為天下所取正今朝廷已行
之令文牘甚明前日已斷之人姓名可見而乃漫然不

省輕移文牒傳笑四方有辱國體若或議辟斷罪差繆
若此一成莫可追及實死生舒慘之所繫其為害豈特
此而已况成命頒行天下莫不聞知朝廷省寺之重使
人緣此得以輕議非所以嚴法令也然刑部以二事失
當而錢法指揮尤為惑眾是罪固有輕重之不同則罰
亦宜從而異也伏望聖慈更賜詳酌施行二事失當官
更降一官依下項降授朝奉郎試兵部尚書兼侍讀左
膚降承議郎降授朝請大夫尚書刑部郎中朱維降授
朝散大夫降授朝請郎守尚書刑部員外郎游百揆降
授朝散郎 政和元年三月二十九日左右司奏刑部
狀臣僚上言乞今後別路委官定奪推治合要公案或
勾人並許所委官直牒追取三追不報雖五報不圓並
許直申逐路提刑司取勘仍申尚書刑部催促如事干
監司即申尚書省乞行取勘詔所言實可杜絕推托姦
倖庶寬抑必得辨正宜商量措置約束 七年四月十
七日刑部尚書慕容容房進奏欲乞應命官犯罪合該
全原勿論者並限一月結絕有故聽申所屬量度仍申
刑部照會無故稽違即從本部依條奏劾如蒙聖允乞
詔有司立法施行從之 宣和元年二月二十二日詔
分官設屬以董庶務比來偷惰不職廢公營私刑部吏
人敢詐冒聖旨侵紊賞罰凡二十餘事省部長貳屬官
漫不省察何足倚辨仰尚書省具名取旨悉行沙汰薛

嗣昌能舉覺可轉兩官降詔獎諭郎中張仲綱按察轉
兩官以為不職之勸通議大夫守刑部尚書兼詳定一
司敕令九域圖志薛嗣昌可特授正議大夫朝議大夫
尚書刑部郎中張仲綱可特授中奉大夫 五月四日
臣僚上言恭惟神宗皇帝躬堯舜之獨知興文武之隆
典熙豐感烈粲然畢陳陛下述而行之亦二十年元豐
成憲務在循守而近者省曹尚敢公肆欺罔違陛下已
行之詔言元豐已成之法上下相蒙增減制書詐冒功
賞逆其情實當在不赦之域臣願據所聞以誦焉臣伏
見刑部今進擬案吏人職級七及第一等功手分五及
第一第功各陞一名無名可陞減半年出官職級係使

卷一百一十五

臣減半年磨勘選人陞半年名次每歲陞不得過半年
有餘聽入流比類用之此元豐進擬案條格已經崇寧
看詳而陛下詔令所當循守而不可衝改者也政和八
年十月本部報敢欺罔天聰妄行奏請除詳覆案已
有賞罰條格外有進擬案若不陳請慮無以懲勸乞依
詳覆案賞罰條格施行別不衝改見行條法臣勘會元
豐進擬案已有上條分明而本部稱未有條令來奏請
實有衝改而本部稱無衝改欺罔詐冒其罪明矣且元
豐詳覆案依法郎官較正大辟一名減一年磨勘吏人
較正大辟一名轉一資無資可轉及不願者出官
日減一年磨勘若進擬案則不然職級較正大辟七人

方依元豐法作七及第一等功減半年磨勘已有政和
七年分比較案續照驗今乃官吏上下相蒙公肆欺罔
稱無條法乞依詳覆案賞如此即是進擬案依元豐舊法
較正大辟七人合減半年磨勘者今則每名計賞一名
減一年七人減七年比舊增及十倍以上元豐詳覆案
條法稱吏人較正大辟一名轉一資無資可轉及
不願者出官日減一年磨勘若進擬案依此推賞已係
衝改舊條罪不可貸然又有名為就輕其實僥倖之甚
者臣看詳本部元奏請稱應轉資人吏係使臣者每資
只與減二年磨勘係副尉者依使臣法比折收使如此
即是進擬案依元豐法較正大辟七人合減半年磨勘

卷一百一十五

者今則每名計賞若使臣副尉較正一名減二年七名
減十四年比舊增及二十倍已上詐冒欺罔不已甚乎
刑部奏請乞依詳覆案法條政和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若本部官吏於奏請以後有較正大辟人數方可依今
年奏請每名減二年磨勘今本部保明又復用違格改
法將未曾奏請以前合得半年酬獎並減二年磨勘施
行本部既稱並不衝改見行法令即是自來無條何為
復用違格改法捨輕賞從重賞案續具在罪狀甚明近
者本部具官吏推賞姓名除使臣等十餘人外其郎官
數人一歲之間有通計減及十一年者將欲開司勳覈
實行賞而人吏董說王拯李實等自知元係欺罔詐冒

大理寺有不得往止於一員則治獄斷刑皆出於一然則
 擬案主事遇闕將本案試到人依名次遞遷先是刑寺
 例是長貳貳期差官量試或補或紹興三十二年孝宗
 初元七月二十一日詔刑部四司主事令史承闕書令
 史各減一年出官該遇皇帝登寶位也 孝宗隆興元
 年五月十九日編類聖政所言昨承指揮令兼教令所
 今本所已行省罷其教令所合依已降指揮併歸刑部
 從之 七月二十六日詔六部長貳除尚書不常置外
 置刑部侍郎一員郎官二員從右諫議大夫王大寶等
 議也 八月三日刑部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頭見管
 主事一名令史四人盡書令史九人守當官八人正貼
 司一十八人令減守當官二人正貼司三人今將減罷

人籍定以後有闕依名次撥填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
 將未過闕更不遞補 乾道元年五月二十四日詔法
 令禁姦理宜畫一比年以來旁緣出入引例為弊殊失
 刑政之中應今後犯罪者有司並據情理直引條法定
 斷更不奏裁內刑名有疑令刑部大理寺看詳指定聞
 奏永為常法乃行下諸路遵守施行其刑大理寺見引
 用例冊令封鎖架閣更不引用仰刑部遍牒諸州仍出
 榜曉諭 六月二十二日詔將今後命官曾因臣僚監
 司論列按發不曾經所司推勘體究之人並免約法賊
 私罪狀明白送所司根勘具案取旨從刑部侍郎方滋
 請也 二年正月五日詔今後人戶除許越訴事外餘
 並依條次第經由各仰本處分明與奪合行備坐所斷
 因依告示如所斷不當方許繳連告示依法次第經由
 陳訴若無結絕告示及已經理斷再行陳狀並不得受
 理如依前越訴依法科罪其已經官司陳訴見為行違
 不候結絕又復經他處論理即合更不施行如依前違
 戾重作行違仍令刑部鑊板遍牒行下 十月九日中
 書門下省言已降指揮令後命官曾因臣僚監司論列
 按發不曾經所司推勘體究之人並免約法臣僚論列
 賊私罪狀明白送所司根勘具奏取旨今來州軍按發
 命官不曾經推勘或體究未曾該載詔行下刑部大理
 寺應有州軍按發命官不曾經所司推勘體究之人亦

卷一百四十六

卷一百四十六

依監司所按命官事體並免約法施行 三年十月十
七日詔令刑部檢生畧累降路監司帥守州軍等處申
奏文字書填實日指揮申嚴過牒行下日後尚敢違戾
當職官吏並重作行違先是三省樞密院勘會近大諸
州軍等處申奏文字多有違
各或揭改添填及請處節稅中奏亦
各空日足致難以稽考故有是命 六年五月四日中
書門下省言刑部吏額過有差出人名關今以次正貼
司承權支破七分請給却於額外無請私名內差填正
貼司名關顯是溢額詔令將應差出手分許以正貼承
權支破七分分請受其正貼司職事只令本人兼行
更不差私名承填 同日刑部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
額本部所掌擬斷獄案等條是劇曹除詳覆糾察進擬

卷之三

案係指差在外詣曉刑法人不得併省外本部人吏見
管四十人主事一名令史四人書令史九人守當官八
人今從下裁減二人正貼司十八人今從下裁減三人
本部除已減罷五人通以三十五人為額其所減人數
各條有請受正額之人除敕令所見差人承權候修書
了畢發遣歸部却依名次罷權其取減人並行遞趙欲
依名次給據候將來額內有闕依名次撥填施行詔並
依擬定各從下裁減將來見闕日依名次撥填其減下
人願依條比換名目者亦 八月十七日刑部言近來
勘鞠本量公事間有不當去處雖於案後收生下監司
州軍等處依條施行並不依條限取索拖延致得該恩

或有離任及事故之人方始回報其問却稱見移文他
處會問動經歲月不能結絕今措置應案後收坐官吏
仰被受去處即時行下所屬將合收坐官吏具職位姓
名事因內有取伏辨之官亦仰專差人監督共責各除
程限五日具申朝廷若有拖延去處從本部將被受官
司開具因依申朝廷先賜施行庶得不致遷延避免朝
典從之 九月十七日詔令刑部行下諸路州軍今後
應有犯狂盜合編配之人並於案內聲說有無家屬申
奏 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詔令刑部將乾道新修條
令并申明戶婚續降指揮編類成冊送教令所看詳錄
板遍牒施行 九年閏正月十九日部省勘會刑部獄

卷之三

案見不住催促上省行遣切慮下文字之人不即依時
赴省投納或承受去處阻節留滯欲令刑部專委郎官
將書印圖備合上省案狀除緊急不可待時文字經赴
案房投下外日具單子計定件數令當行人吏親身齎
抱至都司當廳投下都司畫時付案房如有阻節退回
亦仰當廳執覆都司聽置層收附託令案房將所下文
字點檢或有在滯赴廳呈稟將投下文字人重行斷遣
若案房不即收留及別作阻節並從提點申舉依條施
行從之 三月二十二日詔令刑部長貳郎官并監
察御史每月通輪一員分作兩日往大理寺臨案府親
錄因徒仍具名件聞奏 七月三日樞密院言勘會因

犯強盜等配充屯駐諸軍重役之人往往例皆短少或
瘡老殘疾不堪執役虛填闕額野理宜措置詔令刑部
自今後將配諸軍充重役人並免配屯駐軍各隨所配
地理遠近分配諸州軍牢城收管

續會安

淳熙四年正月二十三日詔自今春秋頒進冊從刑部
長貳點檢無差錯漏落方得繳中以本部申到春頒進冊多有錯漏部首上其事
二月十四日刑部言每歲比試本部掌法胥吏
乞許六曹寺監應係私名貼司以上附試如遇手分有
闕先補試中人知如無試中人可差許且依今法於六
曹寺監手分以上抽差內有願比換副尉者依本部專

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三

法比換其語曉次第人依大理寺右治獄法司選留再
任條賞施行如係從私名試中經差手分人即于本部
比換法上派通入仕及十年方許比換從之 五月九
日刑部郎官梁總言昔韓琦在中書日盡取新例編次
綱目封滕謹掌每當用例必自閱之竊謂今之斷例正
亦斷類此乞明詔刑部以斷例委之長貳或即官封鑄
收掌用則躬自取閱庶幾定罪用刑在官而不在吏從
之 六月五日詔刑部將擬斷案狀照自來體例依條
擬定特旨中尚書省仍抄錄斷例在部委長貳專一收
掌照用以都省言刑部擬斷案狀後並不比例係本近降指揮拘執斷例自今斷案別無疑慮依條中者取旨裁斷如有情犯可疑合引例擬斷事件中尚書省參

照今東刑部將合奏裁案狀一列不擬特旨之文其本部自合
已降指揮內即供合刑部不擬特旨之文其本部自合
無相妨故有是詔 二十八日詔刑部自今將情法相
當別無疑慮案狀依條施行外有情犯可疑即於已抄
錄在部例冊內檢坐體例比擬特旨申者如與例輕重
不等亦令參酌擬斷申取指揮既而中書省言諸路州擇刑部狀今所用訂修立到所刑部共九百五十一條申右司刑部狀今所用訂修立到所刑部共九百五十一條申照施行仍抄錄新例在部委長貳專一收掌事件中者參
七月四日刑部侍郎賈選言乞自今刑部駁勘取會獄
案文字令進奏院專置錄匣排列表號月日地理當官
發放所至鋪分即時抽摘單傳承受官司依條限具所

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三

會并施行因依實書到發日時用元發錄匣回報庶幾
連帶之處易於稽考從之 十年八月十三日刑部侍
郎曾道言乞下本部自今應擬貸刑名並開具斷例之
相類者然後酌其輕重用小貼聲說以取朝廷裁斷如
於重罪不失而小有不同並免較問庶幾有司如意參
酌謹以引用擬斷以副陛下欽恤之意從之 十二月
十三日詔刑部在後與投名人吏每過銓試並合附試
刑法合格者並超一等遷補仍不得於大理抽差入吏
行案令刑部看詳置以聞詳見大 十三年十二月九
日詔刑部并進擬案共減書令史一人貼司二人私名
一人主事一人以司農大卿吳煥議減減况食 淳熙十

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刑部侍郎吳博古言本部一司崇
寧專法奏獄及緣法今事應議者召大理寺丞以下議
緣近有專降指揮大理寺官不得出謁以致未敢照用
舊法乞今後本部遇有合議刑名許從舊法請大理寺
官赴部商議從之 紹興元年十月十一日大理正李
洪言伏覩乾道間臣僚申請命官因監司州軍按察不
曾經推勘或體究後因到部截會並免約法指揮既行
咸以為當然猶有可議者按章內稱曾差官體究若備
生體究到事因則據以約罪人亦何辭然其間蓋有止
稱已曾體究有司拘文亦未免與之約法或所犯狼籍
籍偶不言及曾經體究遂致俸免勢須行下取會動涉

歲月復有留滯之歎乞詔監司郡守今後按察官屬如
委曾體究到事因不得泛言已曾體究庶幾有司據憑
約法人自無辭從之紹興五年七月一日登極赦文應
命官因臣僚論列或監司守倅接發不曾經取勘一時
約作過犯可並與除落依無過人例施行 九月十四
日明堂赦文應命官下班祇應副尉因罪特旨及依法
合該展期或展年磨勘監當展任降資殿降名次展年
參差短使並特與放免同日赦應命官犯公罪徒以
下案後收坐而案狀未到者可以刑寺照赦定斷結絕
慶元六年五月十四日詔命官曾經論列按刻降官
故罪委無縮繫之人日下批書放令離任如妄作緣故

不與批書在內委御史臺覺察在外令監司按劾仍許
被究押人及家屬越訴 二十五日刑部員外郎王資
之言大觀舊法諸尚書省吏造到春秋頒敕令格式二
冊春以正月十五日秋以七月十五日以前進入聽裁
南渡以來刑部進呈頒降至今不敢少怠其間並是中
外臣僚平居暇日議論精審朝剛夕改然後建立朝
臺諫給舍咸以為是然後頒行日來止是頒下州郡而
不及縣鎮夫縣鎮於民為最近裁決公事多致抵抵獄
訟以之不息良民受害不少乞今後過春秋一頒鑄板
其縣鎮並同州郡一例頒降從之 嘉定十二年七月
七日臣僚言竊見大理寺右治獄法司間有闕人即以
正貼司就貢院收試今刑部進擬案法司擬斷諸路州
軍獄案事體尤重却以六曹寺監私名就試此等入未
久年益尚幼結連成黨雷同入院互相指教資緣偶中
即充法司詰給等依書令史例行又且補授轉官賞
典非輕大為僥倖况私名既不練歷於擬斷獄案必致
差誤乞將進擬案法司已補承信郎方得作闕許六曹
曾經貢院試中已補充正貼司之人經刑部陳狀就貢
院附試候試中且令帶本處正貼司舊請於進擬案習
學限已補官法司及一年離司却行補正從之

宋會要 審刑院

淳化二年置在右掖門內掌詳獄大理寺繫案符而奏
之以朝官一人或二人知院事有詳議官六人以朝官

先是以下
大字居中

凡上者並
注大典卷
一萬四千
百七十三
卷一萬六
千六百六
五

先書分史十二人先是天下大宗憲法吏舞文因置
審刑院於中書門之西凡具獄案牘先經大理斷讞既
定關報審刑知院與詳議官定成文章奏訖下丞相府
丞相又以開始命論決蓋重慎之至也太宗淳化二年
八月以樞密直學士李昌齡知審刑院初散騎常侍除
大與始為法官議依違難奪皆四年六月詔審刑
院應罪人當坐極典公案依法定斷後內有情理可憫
者仰体量事理別具奏聞。真宗咸平元年三月詔大
理寺斷獄有合上請者審刑院即行駁問無得奏裁。
二年正月權大理寺事尹玘言准至道三年二月李瑗
起請勅大理寺斷案審刑院詳覆各有程限大理寺斷

到公案審刑院如必然用法未當出入刑名須合改正
者即指出不當時節分明劄問不得妄有駁難近見審
刑院劄問大理寺多不指出不當事件只以疑詞覆
問致案牘稽遲欲乞再申問明詔審刑院凡劄問刑名
事第一依前勅施行。閏三月詔審刑院每奏案先具
簡當法狀進入以減奏讞之繁。三年十一月詔州府
軍監向奏禁狀自今並送審刑院看詳有滯留者以聞。
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詔近日審刑院每有詳議連書
奏上不能執正多所依違自今並須盡公結奏。六月
二十二日詔審刑院詳議官自今不限在職月日但本
官及三年無違闕即引對遣官景德元年八月詔審刑

院斷案牘自今大事限十日中事七日小事五日從御
史知雜李濬之請也。九月詔律勅所著則條目有常
案問之詞別情狀不一若法寺以無條議罪比附或夾
於重輕中書以經奏奉行頒下有虧於審慎至於仕進
士許偶挂州刑名之書雖則已務從輕如聞猶難自辨
則使有隱者何由上達負屈者無以獲伸將更盡於詳
明宜聊從於釐革今後宜令後審刑院進呈公案一依
舊例覆奏後批所得指揮送中書委自中書看詳如刑
名已得允當即出勅除具法寺斷語外便以勅文處分
更不得錄審刑院所批指揮如是刑名未當即仰中書
別具進呈務在平允亦具法寺斷語出勅處分。四年

七月詔審刑院凡有法寺奏斷公案皆具詳議奏覆其
今後宜令本院除為官吏賊私踰濫為事慘酷及有刑
名疑候者依舊奏覆其餘刑名已得允當者即具封進
仍以黃帖子擬云刑名已得允當乞付中書門下施行
時王濟等上章乞廢審刑院。大中祥符二年二月二十
五日詔審刑院御史臺開封府案牘速即斷奏以方春
慮淹繫也。天禧五年二月九日知審刑院宋綬言諸
州刑奏並斷畢無見留案牘詔焚毀等仍賜緡錢事付
史館群臣詣閣門上表賀。仁宗天聖二年十月審刑院
滕涉言本院案牘稍多每斷奏稽延頗滯刑禁欲乞每遇天慶乾元等五節前後各

一日并正節日共三日任奏大辟公案其餘公案只乞
正節一日任奏從之。景祐四年四月九日右諫議大
夫即簡乞今後詳新刑名未得允當許勾斷官赴院詳
議詔審刑院有公事須商量即詳議官與知院同書字
勾喚。嘉祐六年八月徙審刑院于右掖門之西院舊
在長慶門東併其地入中書而徙之。十月十二日知
審刑院傳求言本院未便事件如舊制審刑院元在右
掖門內易為閑防今移出外臨街與審官院禮院相隣
逐日車馬喧鬧竊緣本院日有奏到公案不少院門別
無閑防欲乞依在京糾察司例專差皇城司親事官二
人把門免致別有漏泄本院判員十人束縛文字今來

宋高宗四十六年

本院屋共六十餘間雖有上下番判員二人難為看管
乞於十人內特留四人看管屋宇官物公案等仍乞依
衆詳議官所破判員例支給口食並從之。神宗熙寧
元年五月二日知審刑院齊恢等言本司近年已來文
案稍多全藉官員曉夕斷奏雖早入晚出有大理寺一
司常制於其間不動所職往諸處者謁之人深慮廢事
欲乞今後應審刑院大理寺官除休務暇日外其餘合
入本司日分並不得於諸處看謁所貴盡心職事不離
官次從之。

宋會要 法官

太祖乾德四年八月十二日詔應刑部大理寺見任及

今後授官並以三周年為滿如常在本司區別公事至
滿日便換轉官如有疎遺不在此任限 太宗太平興
國七年八月詔曰朕以刑法之官重難其選如聞自來
月給隨例折支宜令三司自今後少卿郎中已上料錢
於三分中二分特支見錢員外郎已下並全支見錢如
他官任刑法官者亦依此例 瑞拱二年十月御劄朝
臣京官等今御史臺告諭有明於格法者許於閣門自
陳當議試可送刑部大理寺充職其大理寺滿三年無
遺闕一依元敕改轉 真宗咸平二年三月詔審刑院
舉詳議官自今宜令大理寺試斷案三年十道取引用
詳明操履無玷者充任初宰臣張齊賢奏審刑院舊例

宋高宗十六年

舉詳議官令刑部只試斷案二道俱通則便令赴職仍
多改賜章服竊詳所斷案牒牘皆取其事小者以試之
是以多聞中選直宗曰如此則求人不精何以懲之齊
賢因請釐革 四月知審刑院雷有終言大理寺斷官
每有公案定斷刑名經申奏後內降付審刑院詳議其
議官看詳或寺司定斷刑名重輕未允即劄下本寺問
難其本斷官略無所執隨而入狀改定謂之覺舉且法
寺出入刑名朝廷略無劾問甚非欵恤之義也欲乞自
今若將杖罪入徒或徒罪入杖其本斷官具名銜以聞
下本寺就勘取旨或杖笞罪遞牙出入即依舊取覺舉
官狀改正更不行勘從之 八月判大理寺王欽若言

文司近日文奏甚簡請止留詳斷官張維等八人其張
 文普等四人望令省罷詔從之文普等悉授近便知縣
 六年十二月詔自今有乞試法律者依元勅問律義
 十道外更試斷徒已上公案十道並於大理寺選斷過
 舊條律稍繁重輕難等者拆去元斷刑名法狀罪由令
 本人自新別斷若與元斷並同即得為通如十道全通
 者具狀奏聞乞於刑獄要重處任使六通已上者亦奏
 加獎擢五通已下更不以聞 景德元年四月詔御史
 臺刑部大理寺推直詳覆詳斷官年未滿諸處不得輒
 有奏舉先是推直官等有缺即令兩省給合已上保舉
 而授之至有礙於案數或別求舉奏改授他職
 是詔 二年三月二十四日詔自今所舉大理寺斷官

刑部詳覆官已試斷案五道遣官與二司互考又審刑
 院言準敕與刑部大理寺詳定自今投狀乞試格法并
 審官院流內銓等處引見時乞試人並依元敕試律義
 十道合格外更試斷案三道兩道通者奏取進止所有
 奏舉到詳覆詳斷揀選到法直官并審官銓司引見時
 不曾乞試特奉聖旨與試人等止試斷案三道通二道
 者為合格其兩項人所試斷案以斷勅內取一人犯罪
 多者情疑與試合得元斷刑名同即為通如罪犯易見
 者取兩人情款與元斷刑名同即為通仍依近敕並差
 官與刑部大理寺交牙考試詔從所請內試到三粗者
 卷子印繳連以聞別取進止其選到審刑詳議官亦准

此 五月詔刑部自今每定試斷案人前一日差覆官
 一人親往大理寺委判寺少卿等臨旋差斷官一人與
 差去官同案則不得令手分檢取仍據所借道數令判
 寺官實封具公文畫時牒送刑部只在本廳收掌亦不
 得下所司收直候引試日當面與同監試官驗認大理
 寺元封拆開揀試去却法狀斷語魚令詳覆官等同共
 監試令所試人自新別斷其餘通否次第一依前後條
 貫施行 六月詔刑部大理寺三司法直官副法直官
 等自來以今史轉充自今應法直官副法直官令銓司
 於見選人中選流內官一任成三考幹謹無違習書判
 者具名引見試斷案五道差官與刑部大理寺三司交

牙考試以可者充三司大理寺滿一年刑部滿三年無
 私罪並與京官先是端拱中樞密直學士 九月詔審
 刑院詳議刑部詳覆大理寺詳斷官自今任滿如書罰
 四次已上未得考課引對其同簽連累者併析以聞當
 酌其輕重差降任使內法職無遺曠者歲滿優與獎
 大中祥符元年正月詔曰刑罰所施益資乎審克儀讞
 之任當慎於選掄咨乃仕進之流能明科律之要各宜
 自薦或協旁求應京朝官有閑習法令歷任無贓濫者
 許闕門進狀當遣官考試如有可採即任以審刑院詳
 議官初審刑院判大理寺皆闕為官累詔 八月知
 審刑院未選舉太子中允彭愈光祿寺丞張有則又知

審刑院事劉國忠舉大理寺丞閻允恭堪充詳議官詔刑部尚書溫仲舒給事中張秉同考試而太子詹事權判刑部慎從吉暨首寺眾官覆視仲舒等所試通粗不同而仲書等又引刑部侍郎魏庠等前試大理寺丞裴常前武昌軍節度推官慎鎔前荆南觀察推官崔育材所定通粗為此詔令百官集議吏部寺郎張齊賢等議裴常慎鎔亦不中程詔奪其官彭愈亦罷 三年四月權判大理寺王秉式言本寺官屬多避繁重自今望令權詳斷官未替不得別求任使如實不明法律委在寺官体量以聞方許外任正詳斷反檢法官年滿亦俟替人方得出寺從之其權詳斷官以半年為限 六年

四月判大理寺王曾等言自咸平元年編勅後至大中祥符五年八月續降詔勅千一百餘道及諸路案內引到行用詔勅并新編勅三司編勅農田勅共三千六百餘道內有約束一事而詔至五七者條目既廣慮檢據失於精詳望差官刑定詔令編勅所依咸平刑錄 六月詔自今應京朝幕職州縣官乞試斷案者委考試官等躬親就庫密檢公案親自封記候試時於中更選合要道數依元物精加考試不得仍前令庫唇簽檢致有漏泄其所試斷案須是引用格勅分明方始定斷合用何罪勿使鹵莽如違其所試官並重寘之法其大理寺應除新舊草檢宣勅等庫自後並差官封錄毋使人吏

宋會要 職官一五

擅有開閉 初中書以試律人名進呈軍臣王旦言從來規經已不施行其間預試而中選者亦甚使律人練格法或考無兩人同罪為舉則無升此舉則未詳如章服或滿又加等使以此尤煩得人蓋公程則如入徒罪言合入杖罪而不指陳犯何條致得其罪自更保約故有是語 十二月大理寺又言舊制審刑院詳議官大理寺卿詳斷官三年滿無道闕考課改官景德中詔歲滿四經書罰者審官院以聞量輕重殿降差使如詳刑允當優與升獎向來審刑詳議官年滿雖有責罰亦優獲差使而本寺詳斷官偶有責罰不及四次者止授知縣則是詳斷官資叙與監臨場務無異況京朝官充刑部詳覆官開封府諸曹參軍任滿日並通判諸州今本寺日有檢斷鮮能無累欲望歲滿書罰不及四次者授通判諸州以勵官屬詔自今兩經書罰情輕者奏取進首 八年閏六月詔京官充刑部大理寺職任及御史臺主簿三司檢法官不得便服街行及市肆下馬委御史臺糾察之 十月詔自今無得舉京朝官充大理寺檢法官 天禧元年六月十四日詔大理寺自來所舉官內幕職州縣官須及兩任六考今後但歷任及五考已上並許係舉從本寺之請也 二年正月詔審刑院詳議官自今歲滿並令中書依例差遣

二月大理寺言準大中祥符七年九月初判寺感度言本寺斷官八員檢法官二員近年權差官充多不精習

法律望依咸平二年勅令審刑大理寺刑部眾官舉奏時詔依其請令所舉須經兩任六考今臣等參詳準天禧元年五月教舉奏曠職州縣官但歷任及四考已上施行本寺欲乞比類前敕但歷任五考已上並許保薦仍於法官將滿前一月具名以聞所冀精詳法律得遂公平從之仍令自今所舉官先審刑院試律義五道具通否以聞 閏四月右正言劉燁上疏言在京別注曹掾之官近日多因臣僚陳乞差授自今陛下銓曹精擇寒素之士無得以權勢親屬充選從之 四年四月三日審刑院刑部大理寺言眾官參詳今後斷官法直官於年限未滿前必先舉官內舉到幕職州縣官須曾有

卷四百六十三

奏舉主者先還審刑院試律義五道得通三者若斷官即更試斷中小案一道仍取斷勅合用律文者如所試合得元斷勅即申奏施行如試律但通二已上及斷案雖不合元斷刑名但引用條法節畧案款稍知次第亦自審刑院聞奏送大理寺試案二十道委判事官保明具可否以聞其法直官先試義外并斷中小案稍知使用條法次第不必與元斷法狀一同但參驗曾習法律者並依例以聞送大理寺試公事三兩月亦委判寺官保明可否以聞後更不得舉京官充斷官詔從之并刑部詳覆法直官亦準此 仁宗天聖元年三月判大理寺張師德等言參詳詔條選人求試充法官自來下法

考試能否伏緣所試斷公案並是在府吏寫錄行遣及掌管教庫皆知所犯罪人姓字并元斷刑名苟或漏泄即有誤精求欲望自今並令御史臺考試從之仍令審刑院大理寺知判官內論差一員與斷官一員赴御史臺同共考試 二年六月詔自今三司檢法官有關令流內銓依公揀選保明以聞其三司使副更不得保舉 八月十二日詔審刑院今後所舉詳議官並須先會問本人如願充職方得奏舉其年滿詳議官候替人到交割即得離院充詳議官在州縣錫言非為審刑院舉情願不就詳議官乞仍舊 十月吏部流內銓磨勘到比帝許之因有是詔詔 選人王揆等八人歷任功過引見仁宗曰內有逐任出入人罪者今後勿差充刑獄官 三年四月審刑院言近敕所舉詳議官並須會問本人如願充職方得奏舉以此深煩往復願亦非便自今乞更不會問從之 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今後舉到大理寺詳斷檢法官年滿日且與一任家便知縣後即與同判差遣其見在寺官員年滿日差遣一依舊例施行 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中書門下言檢會去年十一月得旨今後大理寺詳斷官檢法官年滿日且與一任家便知縣後即與同判差遣其今後舉到刑部詳覆官年滿日欲依大理寺官例施行從之 六年十二月八日詔自今詳議官須是曾歷在京刑法司升朝官方得奏舉充職其詳斷

卷四百六十三

入人罪者今後勿差充刑獄官 三年四月審刑院言近敕所舉詳議官並須會問本人如願充職方得奏舉以此深煩往復願亦非便自今乞更不會問從之 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今後舉到大理寺詳斷檢法官年滿日且與一任家便知縣後即與同判差遣其見在寺官員年滿日差遣一依舊例施行 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中書門下言檢會去年十一月得旨今後大理寺詳斷官檢法官年滿日且與一任家便知縣後即與同判差遣其今後舉到刑部詳覆官年滿日欲依大理寺官例施行從之 六年十二月八日詔自今詳議官須是曾歷在京刑法司升朝官方得奏舉充職其詳斷

詳覆法直官亦須幕職州縣官內選舉精練恪法者充如到職後却有法律生疎稍涉私徇其先舉官重寘之法七年九月詔今後所舉法官令審刑院刑部大理寺知院主判官等令同罪保舉十一月詔自今刑部大理寺舉幕職州縣官充詳覆詳斷法直官等如職任內犯入已贓其舉主並當同罪或舉主不至追官停任及該赦原免并遇減降者具情取理取旨或降官秩或降差遣如職任外犯贓罪於所犯人下減二等更不取旨若在任及離任後犯私罪其舉主更不收理九年二月詔自今後所舉大理詳斷法直官須有出身令錄已上歷任中曾充司法或錄事參軍或職官各成資官

卷一百六十三

者闕詳斷法直官並須先取索目前乞試斷案人但歷五考已上者今衆官將元試卷看詳取其通數稍多引用不失者並許保舉更不拘資品若其間無人或未知行止即且依前項指揮舉官其考試所舉之人律義依舊只試五道內問疏義二道以二道已上為中更試中小案三道其案取約三道刑名兼以重罪引用律條者合試若得一通或二粗即免試公事便除京官若試得一粗或書劄稍堪引用有取者亦與聞奏送本寺試斷案三十道如堪充職任本寺主判官已下保明以聞其所試如重罪同輕罪內差錯一件刑名亦許為同或輕罪不同重罪引用刑名正當高下差誤一等於杖徒

流死刑名不差者亦許為粗其法直官依舊試律義外亦以舊案三道試鋪引法仍以都引刑名條數十分為率得六分同者為合格試日令審刑院差詳議官二員大理寺差判寺或權少卿一員御史臺同試其所舉人並須見在任及歷任曾有轉運發使一人或太武升朝官二人同罪奉舉依銓格合充舉主人數者方得奉舉若充大理寺詳斷檢法官年滿迎再任者亦聽如轉官及三周年便與磨勘候再任滿日與折一任知縣差家便通判詳斷法直官亦據此詔從之其合明道二年十一月詔刑部天下旬奏公事令法直官與詳覆官分定者詳候二年滿日如在任舉駁覆奏公事

卷一百六十三

別無不了即乞與轉京官更一年滿日別舉官充替景祐二年二月九日中書門下言審刑院大理寺刑部當職官員供職懈慢今後並須早入晚出所有公案文字仰亟旋結絕仍令御史臺覺察從之三年十一月三日新荆湖北路轉運使司徒昌運言乞今後詳斷官滿日依敕選充審刑詳議官詔旨今審刑詳議官有闕於年滿詳斷官內選充免試公事如未有年滿者即於外任曾歷詳斷詳覆官內保舉曾出入人罪者勿舉實元元年六月三司檢法官孫杭言三司刑名之有疑者乞如開封府例許至大理寺商議從之康定元年三月七日大理寺言據詳斷官郭昌等今後案牘應係

法寺定斷者其生行之人受賕者請以枉法論從之
皇祐四年三月十四日詔大理寺詳斷官自來大事限
三十日中書事二十日小事十日審刑院遞各減半然
不分有無禁囚者減限之半其益梓利變廣南東西福
福建荆湖南等州軍即依急案例斷奏 嘉祐六年八
月二十九日詔審刑院大理寺日有諸路州軍奏到公
案慮失於審慎或致滯留今後審刑院大理寺詳斷議
詳斷官閱直令知院判寺少卿與學士院御史臺舍人
院同置輪察法律精熟論議通明之人以聞餘依詔條
仍令議詳斷官每至月終各具所斷未了公案道數承
受月日來書大中小事元限月日作單狀仰知院判寺

卷一百一十三

少卿於次月五日以前類聚繳連以聞其詳議詳斷官
更不得差諸處勾當 英宗治平元年十一月二日中
書門下言新差提照兩浙路刑獄公事賈壽言審刑院
大理寺詳斷諸色公案並須詳定同進如經奏斷後失
錯兩司官吏等並不在覺舉之限然苟有失錯不許自
陳則慮法官雖覺其失懼於科罰不肯自引其咎而就
責如此則所枉之罪未必發露徒使罪人枉陷重辟已
經奏斷但於罪人未行決問能自覺舉改正許從律文
原減之法檢會今年五月七日詔審刑院詳議刑部詳
覆大理寺詳斷官如斷案或定奪差失雪罪不當及失
舉駁曾經勘罰及三次者並當責降已上雖經赦降並

理為次數知事係重大或有涉情弊雖只一次亦當重
行降黜其檢法直官鋪條差失者亦準此及仰刑房
置簿畫時抄上不得漏落如次數合該責降便仰檢舉
施行詔今後所入事狀並須主判官等連簽如三次改
動刑名元斷官議官並理為一次勘罰其大理寺一司
不在覺舉條更不行用及仰刑房置簿如前勒施行
神宗熙寧元年二月十六日大理寺言敕閣自來輪差
詳斷法直官兼監半年一替緣斷官詣審刑院商量文
字及中書密院勾喚不定難為專一監守欲乞專差檢
法官二員監勒閣更不輪管本寺紙庫錢庫簽庫書鈐
曹審官院文字及移法直官房依舊於閣下仍差歸司

卷一百一十三

官二人庫府史二人同共管勾舊條審刑院刑部大理
寺不許宿客者謁及開雜入出入如有違犯其宿客并
接見官員並從違制科罪乞并親戚不許入寺往還兩
貴杜絕姦弊從之 五月六日御史臺言看詳奏舉乞
試法官等條制今與審刑院大理寺眾官將前後所降
指揮參詳到六條委得經久可行所有今日以前應係
試法官劾劄乞更不行用從之 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詔詔用法官條貫候法官皆是新法試到人即依此施
行立定試官案鋪刑名及考試等第式樣一卷頒付刑
寺及開封府諸州仍許私印出賣 九月令考試法官
所分為三等考定所試之人如無合入上等之人即止

從本寺仍逐場未得駁放合各具等第通數以聞 五年五月十四日詔大理寺詳斷官每二人同共看詳定斷文案外更於奏狀上繫銜仍同點檢從本寺所請也

理事具大寺

全唐文

宋會要

糾察在京刑獄司 真宗大中祥符二年七月四日詔曰國家精求化源明慎刑典况輦轂之下斯謂浩穰獄訟之間尤為繁劇苟聽斷稍乖於閱實則蒸黎或陷於非辜伏念軫懷當食興嘆宜申條制式示哀矜較軒墀近侍之臣逮風憲絕違之士察其枉撓舉彼稽留庶遵隱悼之規以召和平之氣宜差知制誥周起侍御史趙相糾察在京刑獄其御史臺開封府應在京刑禁之處並仰糾察其逐處斷遣徒已上罪人旋具供報內有未盡理及淹延者並須追取元按者詳舉駁中奏若是曠

卷一百一十八

一

於舉職致刑獄有所枉濫別因事彰露其所委官必當重寘之法更有令條貫事件仍仰掌畫開坐以聞先是真宗謂宰臣曰如聞京師刑獄多是平允去年六月開封府勛進食麥符械紫庭中暴裂其背而鞠之無狀爰暑之時罪未見情橫罹虐罰良可嗟惻故命特置官局以糾按之十八日詔給兩縣手力十人步軍司刺負軍士四人十九日詔應在京府刑獄司局每日具已斷見禁輕重罪人因由供糾察司其殿前馬步軍司徒已上亦依此供報應外廂巡凡有編管寄留人每日一申及責保門留守卒產限知在者十日一申若三司開封府逐日結絕不了公事送軍巡府院廂界四排岸軍禁者

大典卷一千一百六十八卷一百四十六百七十三每條未注同上三字

皆須明上印歷於因由內別項開坐若三司御史臺別無禁繫即十日一報糾察司若有公事亦報因由八月三日糾察在京刑獄周起等言在京刑禁不少若止憑逐處按牘或節狀者詳慮有曖昧無由辯其枉濫望詔在京應有刑獄處見禁已決人如實屈抑及官吏非禮拷掠情狀灼然冤枉者並先詣糾察司陳狀如經勘覆實有枉濫其原推斷官吏並嚴寘於法如所訴不實故欲翻變者亦重行斷勘其未經本司陳訴不得輒詣檢鼓進狀從之四日詔糾察官每日依審官院例御厨給食九月詔糾察刑獄官自今者詳日狀如所犯稍重及情理涉疑禁繫稍多淹延未斷即仰暫勾罪人及碎狀

卷一百一十八

就本司審問若至大辟及密切事務即委糾察官一員就往審問如至翻覆異同即委移司推鞠十月詔糾察刑獄官如有公事上殿即赴內殿起居仍充常朝。三年三月糾察刑獄司言伏覩犯罪經赦後事發律有離之正之之文令法司離正之外仍科本罪用法似深帝曰比行赦宥事發不免其罪理合商量但此事行之已久罕臣王旦曰經赦不自陳首非有發露無由離之正之所以律文有赦後不首之罪且事有幽隱而經赦既不自首發則亦獲免於罪於理非便遂令法寺參議以聞。五年四月九日詔應曾經糾察在京刑獄司申奏下御史臺禁勘大辟罪人法成公按者委御史臺於

郎中已上牒請錄問訖再於中書舍人以上丞郎以上再請錄問二十五日詔開封府見勘逐公事并於別處陳詞稱未盡理者並且委本府照勘諸實斷結如已經勘斷及有違條貫日限者別取旨。六年二月詔糾察刑獄司錄問大辟罪人仰逐處并要切人悉送本司。八年十二月詔應在京諸處主掌刑獄官吏如有與糾察司手分往還仰覺察以聞。天禧三年十月詔糾察刑獄司自今免鞠劾公事如有定奪即仍舊先是糾察官呂夷簡言本司累奉詔旨勘鞠定奪公事或止將公按詳閱亦無妨礙若勘鞠公事即動須追逮罪人辨證詞理顯是兼置刑獄不便故令止之。仁宗天聖八年

卷一百一十八

六月詔自今御史臺凡有刑獄文字更不供報糾察司。嘉祐五年九月八日詔備錄大中祥符二年七月四日始置糾察在京刑獄司敕書下本司今後每有差到官令者詳遵守施行。神宗熙寧三年八月令殿前步軍司今後大辟罪人並如開封府條例送糾察司錄問

續宋會要
四字注存每
條之下大典
卷教上

全唐文

續宋會要 **都員外郎**

兩朝國史志都官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淳
祿簿錄給衣糧醫藥之事今分領於他司本司無所掌
元豐改制郎中負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續宋會要 **比部員外郎**

兩朝國史志比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勾
會內外賦斂經費出納通欠之政皆歸於三司句院磨
勘理欠司本司無所掌元豐改制郎中負外郎始實行
本司事

續宋會要 **司門郎外郎**

卷七十三

兩朝國史志司門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官充凡門關
之政令曉昏啓閉發鑰納鎖令行於皇城司道路津梁
州縣本司無所掌元豐改制郎中負外郎始實行本司
事

注校
注銷

全唐文

續宋會要

刑部侍郎

元豐正名除大理卿崔台符為之

宋續會要

工部侍郎

元豐正名初除熊本為之

卷七十三

寧元豐改制負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神宗正史職官志虞部負外郎參掌山澤苑囿場台之事而舉行其禁令若地產茶鹽礬及金銀銅鐵鉛錫則與置收採以其課入歸於全部猛獸毒藥能害人者皆屏去之

續宋會要 水部負外郎

兩朝國史志水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川瀆陂池溝洫河渠之政國朝初隸三司河渠案後領於水監本司無所掌元豐改制負外郎始實行本司事神宗正史職官志水部負外郎參掌溝洫津梁舟楫漕運之事凡水之政令若江淮河瀆汴洛隄防決溢疏導

續宋會要 屯田部負外郎

兩朝國史志屯田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屯田之政令隸三司本司無所掌元豐改制負外郎始實行本司事

雍底之約束以時檢行而計度其歲用之物應修固不如法者有罰即因其規畫措置能為民利則賞之

續宋會要 屯田部負外郎

續宋會要 虞部負外郎

兩朝國史志虞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虞衡之政令皆歸三司河渠案後領于都水監本司無所

宋會要 軍器所

舊置提點官二員今同提轄官六員今二員幹辦官二員今一員監造官六員今二員受給官二員今一員監門官二員今一員幹辦司手分一名管幹關防覺察受給大門交收官物等事監造下人吏三人主管行移文字見今依數差撥分三案行移內一案掌行造作計料軍器一案掌行點勘人匠開收并招收轉補事務一案書勘起請諸色物料監門下人吏一名承行文字係點檢官物出入搜檢人匠等事 高宗建炎四年八月十七日詔器甲所限十日結局其官吏工匠發歸元來去處現在物料令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拘收 紹興二

卷九百四十三

年閏四月十日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韓肖胄言軍器所有幹辦官二員主管文字官一員於文武臣內差切緣本所見役軍民工匠近千人造作浩翰所有材料兼支給官給散錢米全藉幹辦官往來計置催促檢察欲望選差有才力京朝官一員充本所幹辦公事仍兼主管文字所有請給人照見任並依提轄官條例施行從之 十月二十九日詔令戶部支降錢一萬貫付軍器所打造手射弓二千張專委韓肖胄楊沂中提領措置其合用匠匠權於諸軍借差仍量日支食錢候打造了日發遣如不足許令和顧 十二月七日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言昨撥到韓世清下工匠五十餘人改刺萬

全工匠并撥到王冠等下軍兵一百人充雜役下等工匠每月糧二石添支錢八百文每日食錢一百二十文春冬衣依借支例雜役兵匠每月糧二石五斗每日食錢一百二十文春冬衣依借支例工部勘會上件軍兵元因不堪披帶揀充本所雜役其所破請給若却優於披帶之人顯屬未均詔新撥到雜役兵匠別立一等每日食錢一百文月糧一石七斗依例准折 三年四月九日詔東西作坊作匠人吏物料併入軍器所監官依省罷法如人吏數多令韓肖胄相度裁減九月一日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言先承朝旨踏逐別造軍器甲所乞添差監造官一員從之同日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

卷九百四十三

言本所乞添差置監門官一員監造官二員今除監門官一員不須添置外其監造官只乞添差一員乞添置專副二名手分三名覆算司一名庫經司一名庫子三人秤子一名檢舉所貼司一名覆算司一名今除手分覆算司庫經司秤庫子更不須添差外只乞添差專副一名并提舉所添置副算司一名貼司一名並從之 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工部言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劉岑乞將見管兵工內都作家甲頭各與推恩一次其餘工匠行人雜役並乞等第編設事本部勘當欲將應造到軍器候及半年委軍器監丞取索逐一看驗是與不是精巧有無拙墮駁退虧損工程具精粗人匠等第保

明申取朝廷賞罰施行如半年內遇有支遣亦依此委
官點檢報軍器監置簿先次籍記候及半年通行比較
從之 三月九日詔更復置軍器所幹辦官一員舊額
二員已復一員以事務繁冗從提舉官劉峯請也 四
月九日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劉峯言見今製造諸色
軍器浩濶全藉官吏協力辦事今參照舊例隨宜相度
下項 一本所舊額局官四員監造軍器官二員共六
員後來節次添差到三員委是管幹不前欲更復置監
造軍器官一員分認作分監轄造作 一本所舊額准
備差使一十八員昨緣置器甲所令分減事務並行減
罷今欲只乞復置准備差使二員分委幹事及差出督

卷一百四十三

促物料 一本所舊額監門官二員後減一員緣本所
給納官物浩濶并工匠一千九百餘人出入欲乞更復
置一員分番輪宿專在門首照管 一本所人吏回分
之內所留不及一分今來事務繁重欲乞量行復置前
行後行書奏各一名貼司二人相兼應辦 一轄下提
轄所等處舊額人吏共四十四人昨裁減外止有八人
今欲乞復置後行一名監造軍器手分書各一名受給
手分造帳司庫經司各一名大門書手一名共七人
一所乞復置官吏其請給人從等並依見行條例施行
詔第四項添二人第五項添書手一名餘從之 十月
三日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言乞將見管本所萬全并

撥到作坊工匠開具精巧之人取衆推伏次第試驗保
明申提舉所審驗訖內第二等人匠升作第一等第三
等升作第二等仍支本等請受今後每年一次依此其
逐等工匠見請每月添支作具折麥食錢米數從之
五年三月九日都省言製造御前軍器所已隸工部其
日造軍器數目出入官物浩濶理合措置詔令工部郎
官軍器監官日輪前去本所點檢監視 十四日製造
御前軍器所行移文字並繁工部官銜其提舉所人吏
量留一二名候工部人吏知次第日罷餘並減罷幹辦
公事一員許留存銜內除去提舉二字承受二員並依
舊提舉所印送禮部收管 七月二十四日詔製造御

卷一百四十三

前軍器所既隸工部依例不隸臺察 二十五日荆湖
南路轉運判官薛弼徐與可言為湖南路無牛乞蠲免
軍器所拋買牛皮筋角未足之數從之 六年六月十
八日尚書省言軍器所昨緣添作遂差顧工匠增置官
屬起辦今來軍器足備已措置減放工匠別立歲課所
有官吏亦合省罷詔幹辦提轄監造受納監門官各減
一員內幹辦官存留兼權人受給下專副庫子各減一
名提轄監造併為一所職事通行管幹監造下專副手
分並罷合罷官依省罷法施行 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明堂赦應軍器所軍器局工匠逃走於今來赦限內出
首者免罪外仰所在州軍量支錢米依舊支留充役

十一月二日詔諸州軍差到軍器所造弓弩人匠依舊
一年一替今本州差人前來交替如有不願交替之
人依舊造作支破請給 十一月詔軍器局廢罷併歸
軍器所其人匠物料等令提舉官楊忠愍等管押裝發
赴臨安府軍器所交割收受 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詔
今來軍器所製造軍器不多其諸路州軍元差到工匠
並權發遣歸元來去處仍仰戶部各與依例支給盤纏
九年六月三十日詔軍器所見造御前宣賜并起樣
器甲工匠王成等二十五人已及十年工課並皆起辦
可依本所實該二年作家甲頭例各與轉一資 十二
月九日詔諸州軍歲額上供軍器過納到日仰帥司差

卷九百四十三

計議官審驗最精及寂不勘去處申朝廷取旨賞罰以
臣察言甲不堅密與無器同器不犀利與無器同欲令
帥司督責其事歲終比較所造精麁量行賞罰故詔
十年八月十六日權工部侍郎晁謙之言今軍器所每
及二年方行比較推賞當職往已經替移與其必待
二年然後檢舉曷若以二年所得恩賞均得年終推恩
詔令工部檢照前後賞格措置具申尚書省 十一年
四月四日臣察言昨在京已有御前軍器所就軍器監
置局別差提舉官以內侍領之更不屬工部故不隸臺
察後因紹興五年罷提舉官改隸工部日輪本部郎官
及軍器監官赴所點檢監視即合依條隸屬臺察伏乞

特降指揮自今後工部所領製造軍器所并軍器案並
依本部所轄去處體例依條隸屬臺察從之 同日臣察
言軍器所見役工匠四千五百餘人數內二千九百餘
人係近從諸路州軍差到訪聞其間有老弱不堪工作
之人合行揀退遣還元任去處庶免冒占人數虛支請
受從之 七月十七日臣察言昨降指揮諸州軍作完
工匠盡令發赴軍器所充役契堪見役人匠約四千餘
人日支錢米其費不貲其間逃走疾病死亡殆無虛日
既有疾病死亡之念豈無父母妻子之情使逃走者已
遂其歸而死亡者終抱恨而無已詔依送所屬限日下
條具措置申尚書省 九月十四日詔軍器所幹辦提

卷九百四十四

轄監造受給監門官罷任日與堂除見闕差遣一次立
為永法 十五年十二月十日詔製御前軍器所提
轄官監造官並各以六員為正額見添差人與理作正
差通理到任月日今後更不許添差 十六年三月十
八日提轄製造御前軍器所言製造諸色軍器全藉人
匠赴辦造作其所管萬全作坊人匠數年以來往往厭
倦工役將身逃走欲乞將應今日已前逃亡工匠特立
首限百日不以年歲深遠並許出首或內有刺破手面
之人亦許令赴所首身驗實如委是正身特與免罪依
舊額內收管日下放行錢米其限外出首之人復罪如
初從之 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詔御前軍器所紹興

二十二年製造過御前降樣宣賜諸軍朝廷樞密院泛
拋諸色軍器及初造添修雅飾過大禮儀仗五路等並
各精緻依例合推恩賞應本所官吏專副作曲甲頭監
作親事官工部軍器案人吏開入內中工匠並特與轉
一官資內礙止法人特與轉行不及全年人紐計推賞
餘人增培犒設一次 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工部
言已造軍器數及諸州每歲發納物料特與減免所役
工匠太多亦令減攻發還諸州本部尋據軍器所具到
數目照會欲將江東西福建兩浙路轉運司拖欠未起
軍器物料並與除放仍自二十六年為始據見認發數
以三分為率權行減免一分又本所人匠見實役八百

卷九百四十三

六十四人諸州差到一千五百四人除本所人匠依舊
外欲將諸州差到人以三分為率於內減放一分又契
勘本所提轄監造官即今額各六員幹辦受給監門官
醫官各二員今來既已減於人匠又免起物料難以依
舊差置欲將本所提轄官減罷二員監造官見關二員
今後更不差人幹辦受給監門醫官各減一員其合減
官監令終滿令任滿更不差人詔依工匠人數以三分
為率可減放二分仍依例支破盤纏與歸元來州軍
二十八年正月二十七日工部侍郎王綸言據提轄軍
器所申乞招刺萬全第一等第二等四指揮各二百人
第三指揮一百人東西作坊工匠各二百人赴辦急切

造作及分布諸處役使本部切詳至所申乞招填人匠
所費稍大只乞將萬全第四指揮闕額三百五十二人
欲作三分為率與招填一分其請給等並依見在人則
例批放從之 五月十一日詔軍器所提轄監造各減
二員醫官減罷見今人令終滿今任已差下替人依舊
罷法諸州軍差到工匠量支盤費發歸元來去處 二
十九年閏六月九日工部言軍器所見役人匠比舊數
少造作不前若旋行招收亦恐工役未致精熟今措置
欲令兩浙東西路州府據昨發回兵匠揀選少壯者限
十日盡數發赴軍器所其合支錢米等照應已降指揮
依舊支給仍於本州係省錢內每名量支盤費昨發回

卷九百四十三

諸路人匠內如有不習回州之人限半月許令赴本所
首身免罪依舊收管支破請給如逐州府發到人匠不
及元數開具申取朝廷指揮從之 八月十九日詔御
前軍器所紹興二十八年製作過諸色軍器及初造添
修雅飾過大禮儀仗等並依紹興二十三年九月二十
八日依例推恩 三十年四月二十一日樞密都承旨
洪遵言被旨點檢措置軍器所今措置合造炕弓屋木
架地爐并箭床及劍器甲庫木架木床乞下兩浙轉運
司速行計料 一契勘弓弩係是筋膠角木接搭正類
火氣去濕緣自來火燭不許入庫弓弩有失烘焙止有
地棚安頓卑濕梅潤積久薰蒸兼四周明窗風雨易入

欲借諸庫例於本所蓋造炕弓高屋五間並條七椽四
周安總牆壁以石灰泥飾逐間造高架隨架掘地為爐
以埽甃之上施鐵籠日差人守火過夜提轄官監視撲
滅一契勘椿管諸色箭在庫歲久翎羽脫落頭苦損
動并新造三色箭其數浩瀚并劍器甲庫所穿皮鐵甲
舊止於地棚堆垛地氣浸潤往往斷爛並欲造木床木
架安頓庶幾不損器物從之 七月二十四日工部侍
郎黃中言製造御前軍器所欲乞今後許令工部每季
輪委郎官一員前去將本所見管軍器物料赤歷抽摘
點檢一兩庫如有少剩及損壞物數即將當行人進赴
本部根究行遣情重者送所屬依條施行當職官具名

卷九百四十三

申取朝廷指揮庶幾可以盡革前弊詔令工部軍器監
依條檢察 二十七日詔軍器所見造軍器不得減尅
物料須管造作精緻仍仰逐處常切點檢候造致數將
逐處色樣進呈試驗若稍不如法工部軍器監軍器所
當職官吏等第重作責罰 八月十二日軍器監言近
承指揮置軍器所作匠在京日舊額萬全兵匠三千七
百人東西作坊工匠五千九百人依指揮萬全工匠以二千
人雜役兵士五百人為額今不見闕人數以致造作不
辦乞令逃走兵匠依前降指揮立限百日許令出首特
與免罪收管放行請給并萬全指揮東西作坊兵匠子
弟招收十五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不及禁軍等樣請會

造作之人補填名闕本監契勘東西作坊兵匠在京日
額管工匠五千人雜役兵士九十六人為額自渡江後
來併在軍器所裏同造作承准指揮作坊工匠以一千
六百人每坊八百人雜役兵士各四十八人為額闕數
許行招填外其東西作坊逃走兵匠乞依今來萬全出
首日限照應已降指揮體例收管施行從之 九月二
十五日工部言已降指揮令工部檢察軍器所合條具
事件 一軍器所諸作人匠依法辨色入申時放監造
提轄幹辦官亦合早入晚出躬親督責點檢製造其軍
器監檢察今後以每旬所造軍器名件請監丞躬親看
驗點定封記用印點檢訖收入全成庫以造作月日先

卷九百四十三

後封記安頓不得前後混雜每旬於數內點定名件封
記赴本部看驗如有製造不如法及不依元樣造當行
合千人行遣重者送所屬當職官具名取旨或損壞名
件如係新造即勒作匠合千人估價於逐人請給內陪
償若係年深椿管數日令那融工物添修有失爰護看
管合千人並依條斷法 一軍器所監造官舊額六員
受給監門官各二員昨減放諸州差到人匠監造官止
以四員監門受給官各一員為額又承指揮諸州工匠
發歸元來去處其監造官又減罷二員見今止有監造
官二員監門受給官各一員後有兩浙諸州發到人匠
并招刺闕額工匠所管人匠數多監官員少受給監官

各係獨員今後復置監造官二員受給監門官各一員
內監造官許於殿前馬軍司各差諸會造作使臣一員
其理任請給人從賞罰並依見任監造官則例候任滿
令逐司依此差官承替歸司其監門受給官乞從朝廷
差官本所造作降樣軍器全籍知次第人指教令欲令
殿前馬步軍司各制差諸會造作軍匠各二人赴軍器
所指教除見請請給外每人日添支食前三百八歷批
勘其推賞責罰並依本所作甲頭體例 一本所受給
見管物料庫眼二十六座并木炭場一座及全成庫見
管庫眼九座各庫見管物浩瀚本所家同一歷拘管切
慮官物交互難以駢刷乞將受給全成庫眼依見令排

卷九百四十五

定字號自今年冬季為始各行起置赤歷一道經由軍
器監印縫杖上每日結押并諸庫逐時收到出剩物料
別置一歷依此結押仍置都歷一道拘管諸軍應管官
物每日抄轉收支物數候至月終通計申解赴監依條
結押本部每季依條轉委郎官前去點檢至年終開具
通計收支見在物料軍器名件保明申監點對次第申
本部再行點對送比部驅磨 一本所受給并成全庫
舊額庫司各一名先承指揮並行減罷止於本所見
兵匠內賍差三名與見批轉人同共管幹所造諸色軍
器各行鑄記元造合千人甲頭姓名如刃初錢甲錫
木添以憑檢察本所工匠或闕乞行和顧製造其合支
寫記

錢米從小工限則例申監保明申部關報戶部行下所
屬入歷勘給 一本所諸作作屋官員廳舍并吏舍等
屋不須檢修外有作屋計一百五十三間年歲深遠木
植損爛兼工匠數多要是屋少今欲令兩浙轉運司添
蓋作屋五十間於內修蓋炕弓庫屋七間并合用架子
等并將舊作屋一百五十間檢計修整施行並從之
三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詔軍器所幹辦官二員減一
員監造官四員減二員受給官二員依舊監門官二員
減一員所減員數如一季內合改官選人權行存留候
改官日罷餘見任選人其後任改官聽通理今任零月
日其舉官考第依今任條法 八月十七日詔御前軍

卷九百四十五

器所給興三十年製造過諸色軍器三百二十三萬六
千九百四十二件並各精緻依紹興二十九年八月十
九日例推恩 三十二年閏二月二十四日樞密院機
速房言靖康初御前降到軍器經百餘年全無損動仰
見祖宗時製造軍器例皆精絕蓋緣監官得人近來軍
器所給到弓弩鎗甲往往經時未久已皆損壞不堪使
用緣監官多是貴戚勢要子弟為之將手高匠人令出
買工錢入己故縱減剋偷盜作料出外捐情止令老弱
之人充工匠遇軍器元額未敷却將損壞弓弩量行修
整將舊甲逐急穿弗遂致臨時有誤使用欲望自今後
乞更不差貴戚勢要子弟充監官止乞行下三衙選差

自來暗曉製造軍器之人與理為資任每遇造到軍器立界比試如其間製造精妙者量行推賞如所造減裂勒令陪還元用物料工價外更賜責罰吏工部有詳欲並依所乞所有製造減裂更賜責罰一節伏乞詳酌施行今取到軍器監狀契勘已承指揮復置製造軍器所監造官二員令殿前馬步軍司各差詣會造作使臣一員從逐司申明朝廷給降付身候任滿令逐司依此差官承替歸司不許占留辭避兼工作若有不任用及應更作依法自合坐職斷罪其隱蔽應役兵匠不入役亦法禁令欲依軍器監供到事理施行從之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元未改 六月二十三日樞密院言聞軍器所工

卷萬九百四十三

匠多有私役反令出買工錢更不赴役致軍器不堪理宜懲革詔工部長貳嚴切措置盡行拘收務要軍器精緻如依前違戾監官取旨點責合千人重行決配委御史臺常切覺察彈劾 二十四日詔軍器所措置提點官叙位在提轄幹辦官上於內都知押班內差 二十九日詔新添置提點軍器所可差李綽仍改作提舉 七月六日詔御前軍器所可依舊例專隸提舉製造御前軍器所所有隸工部等指揮更不施行 二十三日詔造軍器合用筋角牛皮翎毛鱗膠箭筈之類見令安撫司回易庫拘催收買恐償直艱阻自今後並免拘催許客人徑赴御前軍器所中賣令合千人依市價即

時支給見錢不得減剋阻節 二十五日詔提點軍器所所依舊隸屬工部近降指揮更不施行 八月六日詔提點軍器所今後止於邊臣內差 十月二十一日詔戶工部軍器所萬全作坊并諸州軍差到兵匠本所公吏等月未口食未月糧特與依修內司工匠所請同款免至低下諸處不得援例 隆興元年三月六日右正言周操言軍器所舊額提轄監造受給官各二員幹辦監門官各一員又添差提點官二員提轄幹辦官各一員已為過數今觀吏部關報復差閭門祇候沈行充提轄官填見闕竊恐添官有費無益欲乞追寢從之 九月十六日詔令軍器所今後弩箭須管如法點銅

卷萬九百四十三

打造務要精緻如依前減裂當職吏官重作施行先是張浚言軍器所發到弩箭不甚精緻故有是詔 二年四月四日詔工部軍器所避役逃走人匠數多仰本所多出文榜限一月赴所首身與免罪收管依舊支破請給 五月四日詔軍器所每日通輪提轄監造受給監門官一員於本所宿 乾道元年八月十七日詔軍器所監造御前并朝廷宣賜諸色軍器數目浩瀚近來工匠逃亡數多見今闕額今工部行下本所招刺能造作工匠子弟補填萬全作坊指揮已逃走人限百日出首與免罪額外收管依舊職名支破請給 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宰執進呈軍器所兵士與馬軍司人作闕陳候

卿因奏御前軍器所聚眾四千餘人所費不貲不如併歸三司物料樣製計其工匠責以月納之數赴御前交收如此則所省太半而皆有總轄上曰如此甚好若遂分隸即可罷此一司官吏所省甚多更俟三兩日思之別降指揮 五月二十一日詔軍器所為天氣炎熱將造鐵甲去處並權減半數目候八月一日依舊 六月二十九日詔製造御前軍器所可撥屬步軍司令主管步軍司公事提點所有監造官以二員為額受給監門官以一員為額受給場專副以二人為額餘官吏並罷 七月八日主管侍衛步軍司公事提點製造御前軍器所王遠言步軍司事務繁冗若日去本所提點委是

卷九百四十三

職事相妨今選本司副將牛昌國令催督造作及檢視出納遇夜前去萬全作坊等指揮彈壓照管烟火事務依舊從軍於本司官錢內支破添給更不作闕臣欲乞每三日或五日一次躬去提點從之 同日詔軍器所依舊隸屬工部 十六日詔製作御前軍器所可撥屬步軍司令主管步軍司公事王遠令兼提點製作御前軍器所入街遇申發本所文字依舊用提點製造御前軍器所印 十一月十一日軍器所言日今造到全成軍器每三日一次進呈逐月有妨十日工役乞逐旬併於旬假日進呈詔旬假前一日進呈 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詔軍器所遇有監造官窠闕許於殿前馬步軍司請

軍將佐或使臣內踏逐選差素曾諳曉軍器造作法度有心力能部轄人申乞指揮差填以二年為任 以提點軍器所言從來差到監造官往往係是在部之人素不諳曉軍器樣製止是據憑工匠造作其間有不如法者亦莫能知故有是詔 十二月四日工部侍郎姜誥言軍器所所造軍器并入納到諸路起歲額物料全籍軍器監檢察若依前止令監造受給場行移應報委是無以稽考鈴束今來本監已差長貳所有合行事務自今依舊從之 同日詔御前軍器所依舊隸步軍司其提點官令本司保明通曉製造軍器統制官一員差兼仍不得有妨教開 六年二月十二日詔乾道三年四

卷九百四十三

年軍器所製造諸色軍器合該依例推賞人依已降指揮施行 同日臣僚言竊見軍器所陳乞推賞循襲舊例每二年推恩自官屬而下至於專副作典二甲頭至工部軍器業人吏並特轉一官內礙止法人特與轉行欲望展作三年推賞一次內礙止法人依條回授毋得轉行從之 三月四日王友直奏軍器所推賞元係二年一次今展作三年其本所官係二年為任往往不該推賞恐無以激勸欲望將監造監門受給官並以三年為任內見任人通理到任月日其間願二年成資者聽行陳乞比折減年候及三年任滿日推恩詔監門受給官並三年為任其賞紐計月日推恩餘從之 八月二

十六日韓王言軍器所舊來監造官六員受給監門官各二員節次省罷今止有監造受給監官各一員緣本所兵匠僅四千人見造軍器數多乞添置監造官二員提轄受給監門官各一員文武通差詔令添置監造官二員九月六日韓王言今來見行打造三色鐵甲數目浩翰又製造一石力手射弓合用黃牛角并黃牛皮等物料竊見淮南路一帶州軍正係出產去處乞自行置場或差官收買仍乞支降會子每一十萬貫為一料詔並依令左藏南庫支撥會子十一日韓王言契勘軍器所除監造官已蒙朝廷添置二員外乞更添置提轄受給監門官各一員從之七年四月二十九日步

送萬九百四十三

軍司言契勘將打造到弩手甲葉逐日一次般擔赴軍器所呈納委是相妨欲依殿前司例以五日為一次並從之八月十八日詔差韓王兼提點製造御前軍器所孟俊卿歸軍所在工匠令韓王專一鈐束措置造作仍依舊隸步軍司九月十三日中書門下省言軍器所元有幹辦官二員專管錢物後因步軍司提領遂罷幹辦官既罷之後受給場致無鈐束委有利害欲乞復置幹辦官一員從之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工部言軍器所監造官元以三年為任受給監門官並以二年為任緣提轄幹辦係復置闕未審幾年為任詔提轄幹辦依監造三年為任從提轄製造御前軍器所劉敦仁之

請也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御前軍器所申明大禮赦內一項軍器所萬全指揮兵匠因事逃亡及三年限百日出首依舊收管支破請給並免斷配東西作坊兵匠亦有逃亡大理司勘當與萬全事體一同合依此體例施行從之

軍器局為名隸屬樞密院并工部於建康府置局一令禮部鑄銅印一面以製造御前軍器局之印九字為文一提轄監造受給監門共差置手分三人貼司三人請給出贖條法等並依軍器所人吏施行詳本局於諸官司路逐指名抽取從之 十月十四日工部言諸路州軍自來依條合發上供歲額軍器比緣製造減製近差撥兩浙江南東西福建路工匠遠赴軍器局造作其逐州工匠已曾差赴軍器局所造作三年請知制度自可責辦給降樣製及逐州工匠已曾差赴軍器局所造作三年請知制度自可責辦精緻製造今來總五路州軍工匠並就軍器局所兩處造作所用物料大段數多難於收買其逐州所總發物料往往赴發不足或却致人匠端闕及差到工匠除本身請受外每月添支食錢一百七十文米二升半且以軍器局一處言之凡從今月支錢一萬貫米一千石委是枉費鈔米不唯耗財計至於拋買物料數多不免撥換兼造作亦不敷逐路合發元立定軍器之類誠為未便欲乞將諸州工匠依舊發回責令當職官措置須管依條如法造發俟致比較精粗信實必罰從之 十一月照軍器局廢罷併歸軍器所其人匠物料等令提舉官楊忠愍等管押聚發赴臨安府軍器所交割收管

卷一百九十七 兵部

三

宋會要 軍器局

高宗紹興七年正月一日樞密院言軍器局為朝廷目今急務擬欲差遣諸路州軍製造恐擾擾於民理宜措置一置軍器局一所仍以製造御前

弓弩院

開寶元年置弓弩院舊在太平坊後徙宣化坊掌造弓弩甲冑器械旗劍御登
之名物以諸司使副內侍二員監領兵匠千四十二人真宗景德二年九月詔
弓弩院打造弓弩五作物料不等其虎翼弩及竹胎出跳馬黃弩三件項上好
牛筋膠膠里瀟沙角減輕子團靶馬黃弩許魚用羊馬筋牛膠力軟不得堅好
自今止用牛筋其漆修弓弩亦用次用牛筋及筋十月又令竹胎手射命牌
林于禁亦用此制四年四月詔諸軍添換流矢之患各裁減花料條令逐指揮
繼進大中祥符五年六月詔弓弩院打造軍抽實抽面稍軟壯是筋竹充胎
木不指弓弩並于元料外添物料人功添修場任久遠施放震抽面稍軟
步小及長短不等大小箭自高低嚴密不弄稍兒可損並十元并外漆修充菓
水放馬諸軍閱教其胎木角而損折弓弩乘經漆修者折于皮角庫逐材場送
納八年六月十五日詔弓弩院所造花箭用全無者以他物代之仁宗天聖八
年八月從舉司言弓弩院弩格作充開工匠二十人緣本作工課重難自來格
議不得昨抽差事材場工匠六人造作弩格今已精熟又進理充極應望到移
名報歸院填補從之至和三年十二月三日從舉司言後苑御弓箭庫抽取弓
弩院工匠二人赴庫進箭定造檢制詔各逐時乃判其官史

宋會要

院在興國坊掌造長箭箭筒有南北進箭二庫咸平六年合為一院詔弓弩
院以三班及內侍二人監匠千七十一人真宗天禧四年四月詔而作坊之西
偏舍宇為弓弩造箭院神宗熙寧三年八月三日詔從舉司治元黃箭筒不
堪及造箭院不合受納官史

全唐文

宋續會要

侍郎

六部侍郎宋以為階官至元豐官制行始有職掌元祐
二年初置權侍郎從四品如未歷給事中中書舍人及侍
制以上者並帶權字祿賜比諫議大夫崇寧罷權侍
郎建炎四年五月詔六曹復置權侍郎如元祐故事滿
二年為貞

卷之三十九

全唐文

兩朝國史志

御史臺大夫中丞侍御史知雜事侍御史殿中侍御史
監察御史殿中侍御史裏行監察御史裏行主簿大夫
國朝未嘗除以中丞為臺長凡中丞無正員則以兩省
給諫權自中丞以下掌糾繩內外百官姦慝肅清朝廷
紀綱大事則廷辯小事則奏彈以郎中員外兼侍御史
知雜事為之貳其屬有三院一曰臺院侍御史隸焉二
曰殿院殿中侍御史隸焉三曰察院監察御史隸焉凡
祭祀朝會則率其屬正百官之班序以御史二人充左
右巡使分糾不如法者文官違失右巡主之武官違失

全唐文

左巡主之凡祭祀則兼監祭使三院御史四人官卑而
入殿中侍御史監察御史者謂之裏行 景祐元年置
以三丞以上嘗歷知縣人充慶歷三年以兩人為額凡
文武嘗參班簿祿料假告皆巡使分掌又別置推直官
二人專治獄事凡推直有四推曰臺一推臺二推殿一
推殿二推主簿一人掌受事發辰句檢稽失兼簿書錢
穀之事主事一人令史十六人主推四人書吏四人朝
堂引贊官一人副引贊官一人知班三人引事司一人
驅使官六人四圍驅使官五人中丞一人秩從三品總
判臺事侍御史一人秩從六品殿中侍御史二人秩從
七品分領六察隨事糾正及監祭定謚皆屬之檢法官

徐輯大典不
著卷數

一人秩從八品主簿一人秩從八品檢掌凡刑法錢穀
各一人從八品掌凡簿書及架閣史額前司主管班次
三人引贊官兼令史一人副引贊官兼令史一人知班
驅使官兼書令史五人驅使官兼書令史五人守闕驅
使官五人四推主推各一人書史共三人六察戶察書
史四人貼司三人刑察書史二人貼司二人吏禮察書
史各二人貼司各一人兵工察書史貼司各一人二十
六年十二月詔六察貼司共存留六人知雜司法司各
一人後減六察書史共以八人為額以上中典會要

全唐文

全唐文

神宗正史

職官志御史臺大夫從二品中丞從三品侍御史從六品各一人大夫掌肅正朝廷綱紀及以儀法糾治百官之罪失而中丞侍御史為之貳凡其屬有四殿中侍御史二人正七品掌言事分糾大朝會及朔望六參官班序監察御史六人從七品掌以吏戶禮兵刑工之事分京百司而察其謬誤及監祠祭定謚檢法官掌檢詳法律主簿掌鈎考簿書各一人從八品歲遣御史詣三省樞密院檢察付受稽失其應彈治事聽長貳或言事官論奏非史察官司亦如之應狀牒並參議連書惟彈章

全唐文

則否無所聞白凡察事小事則舉正大事則糾劾各籍記其多寡當否歲終條具殿最以詔點涉大禮儀仗則中丞為使中都推鞠命官或重繫旬以囚由報臺有詔獄則言察官輪治文武官卿監防御使以下到闕授任之官應參謝辭者引見御史體驗老疾則試以拜起書札凡事經州縣監司寺監省曹不能直者受其訟焉舊以中丞兼理檢使侍御史兼知雜事殿中侍御史兼左右巡使監察御史兼監祭使及行官制定員分職實領其事而使名悉罷分案十有一設吏四十有四以上續國朝會要三京留守司御史臺西京於分司官內差一員權闕或特差官權判掌南京止令留守通判權掌後

北京置臺專差官領今則三京皆有正官領之以上國朝會要

全唐文

宋會要

御史

真宗景德四年六月詔翰林侍讀侍講樞密真學士各舉常參官一員充御史八月詔三院御史令本臺米聽聲譽不稱職者直名以聞大中祥符二年七月詔右僕射張齊賢戶部尚書溫仲舒右丞向敏中御史中丞王嗣宗知雜御史盧瑛各舉材堪御史一人三年四月詔御史臺今後委臺官勸事如闕人即申中書四年八月詔自今御史須文學優長政治尤異者特加擢拜遇慶恩不得以他官轉入五年詔三院御史除差出外任及在京汴它局之外定以六員為制九年二月詔三院御史舊三斗為滿者自今在臺供職並止二年若曾糾彈

卷一百六十七

公事顯是修職候滿日特升陟如全無振舉者當議比類對換別官外任差遣仍令本臺勘會任職事狀及有無功過請實以聞時殿中侍御史李鍊後高弁俞獻卿例求補外郎中書言弁在職歲餘以親老求歸侍特命知滿州狀卿累更任使得知滿州錄通判一任入臺始周歲詔以三年為例真宗因命差減年尺天禧元年二月八日詔御史臺除中丞知雜推直外置侍御史已下六員並不兼領職務每月添支十五千三年內不得差出二年正月御史中丞趙安仁言三院御史自今望並給御寶印紙歷錄彈奏事從之三月四日詔右諫議大夫樂黃目知制誥陳知微於常參官中舉公清強

寄業能與
無七年疑
仁宗天聖七年

明材中御史者各一員從御史中丞趙安仁之請也四年四月詔知制誥祖士衡錢易御史雜劉焯直龍圖閣魯宗道馮元各於太常博士已上官舉御史一人十一月殿中侍御史王取言自今臺官或因遺累除差充知州依舊外其充通判及監當官者並望比類對換別官從之時侍御史知鳳翔府城差客司宋英與都巡檢使未能教拓枝降通判寧州仍為御史因取言以全為都官員外郎乾興元年正月御史言見闕臺官三員詔御史中丞王堯知雜御史王駿于太常博士已上合入同判者各舉兩員充七年八月上封者言舊制三院御史供職後多出為知州近歲即差充省府判官轉運使

卷一百六十七

或改賜車服其間多由知縣舉充者若至知州已免三任通判近王公李絳教誅並是知縣只一任省府推判官便作轉運使副賜金紫深為僥倖已自今請罷曾任知縣者仁宗寶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手詔付中書曰自今御史闕官並依先朝舊制具兩省班簿奉上朕自點一名令充御史免憲司朋黨之欺先是令中丞知雜為補御史之制而孔道輔舉姻家王素仁宗以為此周故革其制而復故事因令翰林學士丁度舉而易之慶歷二年正月詔御史臺舉屬官故事太常博士以上兩任通判三人中御筆點一人如問難于得人自今聽舉一任通判及三丞該磨勘者二人選之以中丞賞昌朝

上言也。三年六月御史臺請選舉御史六員而罷權推直官從之。四年八月詔自今除臺官毋得用見任輔臣所薦之人。五年五月御史梅摯等官臣等既不領他務自承章奏劄子祇露白實封竊觀本臺有出使監察二印空闕乞權借用詔如有合奏大字許用本臺印行使皇祐二年十二月詔自今如臺官相率上殿並先申中書門下取旨三年十月仁宗宣諭宰臣曰諫官御史必用忠厚淳直通明治體之人以革澆薄之弊嘉祐元年九月出待御史范師道知常州殿中侍御史趙抃知睦州中書雖有臺官二年出知州條然久不用宰臣劉沆特申明下臺至是師道等有請而出之。三年八月詔今後舉臺官不拘

卷一百六十六

三

在京與外任並行舉奏徒權中丞包拯之請也。四年五月詔自來兩府大臣嘗所舉薦者不得為臺官條約除之以慶歷嘗有此禁而帝務推心大臣故內降手詔除之。英宗治平二年六月三日命江東轉運判官七田員外郎范純仁為殿中侍御史權發遣三司監鐵判官太常博士呂大防為監察御史裏行皆英宗親選也。近制御史有兩則命翰林學士與中丞知雜選舉二人如羊鼎其一主是湖兩員舉者未上內出純仁大防姓名而命者三年二月十二日中書門下言近詔翰林學士承旨張方等限一日内依條于太常博士已上曾歷一任通前成實已上或歷通判一年已上堪充三院御史逐人保舉兩人以間如三丞

內有合該磨勘者亦聽詔如少得資序合入三院御史之人許于數內舉陞朝官知縣已上資序人一員充御史裏行侍御史殿中侍御史監察御史舊制通為言事官問詔中丞翰林學士舉之。七月十四日詔今後臺諫官並以二年為一任其言事稱職有益時政者候別指揮仍候任滿日令中書勘會取旨神宗熙寧二年七月六日詔御史有闕委中丞奏舉不拘職高下無權如所舉非其人令言事官覺察聞奏初上憲御史多不稱職以所舉者資序所限令其條首進呈而有是詔元豐元年七月一日上批御史臺有定奪刑名及承詔治獄皆有司而不能決者丞屬須得人乃可以稱佐官長副朝廷欽仰之政推直官盧肇為

卷一百六十七

四

如晦年函哀逆資性疲悞不足稱辨職事可並送審官東院令本臺舉官以聞。十二月八日詔三院御史人增利資四人以萬止給六人舊上故也。十二日御史舒亶言今法度之在天下其官吏之治否獨有監司按視焉至于京師之官府乃漫不有治而御史莫得行其職也誠使應在京官局御史得以檢察按治一切若監司之于郡縣庶幾人知畏嚮而法度有所維持是亦周官之遺意詔取編敕所海行在京官司見行條貫并一時指揮並錄送御史臺如官司有奉行違慢即具彈奏除中書樞密院外仍許暫索文字看詳後御史中丞李定言乞依故事復置吏兵戶刑禮工六案點檢在京官司大字每案置吏二人罷推直官

二員從之仍增置臺官一員 職官志中丞李定言故事臺
案有內外拜雜事四推五使六察獨廢復置吏兵戶刑禮
工六案分行檢察即繫之。元豐三年四月七日詔太子中
允館閣校勘監察御史裏行范鍾罷主管國子監太子中
允權監察御史裏行黃頴知諫院兼主管國子監太子中
允權監察御史裏行何正臣為館閣校勘罷幹當三班院
以御史專領六察故差遣悉罷後銜又自言見判尚書禮
部亦罷之。十五日御史臺言奉詔復置六察在京官司今
請以吏部及審官東西院三班院等衙門察戶部三司及
司農寺等隸戶察刑部大理寺審刑院等隸刑察兵部武
學等隸兵察禮祠部太常寺等隸禮察少府將作等隸工

卷一百六十七

五

察從之。二十二日權御史中丞李定言奉行朝廷法令以
致之民者諸路監司無鈎考之法令御史臺分察官司連
慢若推此法以察諸路監司宜無不可者以戶察察轉運
提舉官以刑察察提點刑獄如此則內外官司各勤職
事朝廷法令不至廢廢從之。二十七日詔御史臺六察案
官三年為一任以所糾劾官司稽違夫職事多寡為殿最
中書置簿以時書之任滿取旨陞黜。五月一日詔御史臺
復六察案創法之始職事甚劇無容久闕正官以稽功績
其見闕御史二人令李定限十日以名聞月增添吏錢中
丞二十千察案御史十千初御史臺請非應奏者從臺聞
所屬鞠罰吏人或改正不許又請諸路提舉官提點刑獄

已隸臺檢察開封府界提點提舉司發運不檢發提舉提
點監事權便提舉市易監稅坑冶鑄錢茶場於田營田司
及河北七田司陝西刑置解監司經制陝西路邊防財用
司措置陝西緣邊四路邊防公事司外都水監丞同提舉
買馬監丞司隸府路軍馬司諸路經界提管委換鈐轄司
亦合隸臺檢察故有是命。六月二日御史臺言六察案照
諸司庫務坊監乞行劄子上批六察于諸司非統臨之官
在理不當行劄子見頒式令唯中書行聖旨用劄子往時
官府借妄行違臺察自合糾正而不知有察尚有承妄申
請可劄典知十月一日御史臺言御史所分察案每半年
令中丞知雜取旨更易然御史到任月日先後不齊其更

卷一百六十七

六

易乞分上下半年從之。十一月六日詔御史六員令三員
分領察案三員專言事。二十六日御史臺言御史分領察
事逐員各領二案而六案文字繁簡不同難以次第分定
欲以一員領吏工一員領兵刑一員領戶禮從之。五年正
月二十二日侍御史知雜事滿中行言元豐四年下半年
終御史分察案合取旨更易詔守文昌齡領吏工案王祖
道兵刑案豐稷戶禮案。二月四日權知開封府王安禮言
本府奏斷公案御史臺一例取索竊以公事已奉旨斷方
更點檢于禮不順欲乞自今不許取索從之後御史臺言
刑察案于開封府取索公案本府稱已準朝旨奉決公案
不許御史臺取索看詳公事未結案雖有人論訴不許取

索俗奏斷本府又奏乞不許取索公事則是事在官司而
所行稽違許人赴臺理訴乃為空文若訪聞官司般錄人
罪出入刑名既無案卷則無從考察深恐六察之法文具
實恩詔令開封府送公案與御史臺五月十一日詔入內
內侍省不隸御史臺察如有違慢委言事御史彈奏其
尚書六曹分隸六察十八日詔兩省官各舉敏明不撓可
為御史宣德郎以上員二人六月十四日詔尚書省得彈
奏六察御史失職八月四日詔三省樞密院秘書省殿中
內侍入內侍省聽御史長官言事御史彈糾先是置監
察御史分六察隨所隸察省曹寺監而三省至內侍省無
所隸故以長官言事御史察之十一月一日上批謂輔臣

卷一百三十三

曰御史分察中都官事已多矣又今業舉四方將何以責
治辦且于體統非是可能御史察諸路官司如有不職令
言事御史彈奏著為令十二月十一日詔御史臺秋冬季
序差御史一員赴三省點檢諸房文字稽滯毋得干預其
事及見執政六年正月三日詔造軍器及戰車所不隸御
史工察十七日詔御史六察罷上下半年易法二十四日
尚書省乞都司置御史房主行彈糾御史察案失職并六
察殿最簿從之二月十八日三省言御史臺六察案官以
三年為一任欲置簿各書其劾糾之多寡當否為殿最歲
終條具取旨陞與事重者隨事取旨從之三月四日詔御
史臺察官察諸司稽違皆按法舉察即諸司所施行失當

雖無法亦聽彈劾以聞十七日御史張汝賢言彈奏之文
宜存大體有司議罪欲察細微乞自今察案劄子往坐安
切因依具彈辭進呈別錄照用情節條貫在後以備聖閱
從之四月三日御史羅思言法有漏泄察事者杖一百臺
分言察正欲使察官按法而治其稽違而法所不及理容
可議則有責在于言官蓋言察理勢相溷宜不與判司同
體况朝夕同見丞雜議事宜有所不聞則事勢之實果不
能自異臣欲乞除見推司事雖言事官不許與聞外其餘
言事官通知不為漏泄從之二十四日尚書左右司言御
史臺察開封府不置承受條貫聚廳供呈歷據刑部編敕
所各言所察允當然看詳教意止為外州縣立法于開封

卷一百六十七

府似無所礙其因臺察後旋置歷亦御史所當察詔依刑
部編敕所定五月十一日御史黃絳等言按唐六典侍御
史糾舉百僚推鞠獄訟監察御史分案尚書六司糾其過
失今之言事官大率如唐侍御史之職國朝舊制有四推
之名而三院御史皆預領焉今推鞠獄事獨付察官而近
準朝旨又以六曹定奪公事亦送本察即于檢察職事有
嫌兼言事御史于簽書行遣公事全然稀少欲乞別定條
制以正分守詔令奪文字送本曹如合再定即送御史臺
本察同日御史黃絳等又言事之最難者莫如疑獄夫以
州郡不能決而付之大理大理不能決而之刑部刑部不
能決而後付之御史臺則非甚獄必不至付臺再定若御

史職事之衆非如大理刑部必不能勝其責矣近有旨定奪文字送本曹如合再定即送本察臣愚以謂與奪刑名事體重大宜仍舊衆官參官餘事則隨曹付察如此則大小繁簡皆得其稱是正疑議罕有不當其後刑部請諸鞠獄言事御史輪治其定奪刑名則衆官參定餘事隨曹付察從者十九日御史黃絳言準六察救諸彈奏文字本察官與丞知雜通發即舊所領任內事丞知雜免發書諸案互察止謂察官有舊領任內事合彈劾于義有嫌理當互送令諸案元不承互察妨礙事既不相關無從察舉若一業有失泛責諸案乃是一官兼有六察之責恐法意本不如此大理寺取索五察官吏姓名未敢供報詔自今諸案

卷一百六十一

九

申臺移察應申不申從私坐其互察除之六月一日詔御史臺六察案各置御史一員閏六月十一日御史臺言先準詔每半年輪御史一員取摘三省諸房簿點檢稽滯差失未有輪差及置局取史之法詔三省各一員言事察官序差以本臺史就逐省點檢十四日御史中丞黃履言準敕諸鞠獄言事御史輪治緣御史共置九員六員分領六察其言事官止三員欲乞言事案察御史輪治從之七年正月二十三日尚書左右司狀御史房置簿書御史六曹官糾劾之多寡當否為殿最歲終取旨陞黜御史房舉發逐察不當及失察不盡等事歲終亦乞比較從之二月十七日詔御史臺以侍御史知雜事為侍御史不帶知雜

事以言事官為殿中侍御史六察官為監察御史侍御史恩數並如知雜事左右巡使及監察使名並罷左右巡案令本臺隨事併入朝堂百司案驅使官仍除去四團字主簿檢法官仍舊各一人四月十九日詔自今有司上獄空令御史臺刑察按實上以開封府大理寺比歲務為獄空恐希賞不實也八月二十一日詔寺監諸司應有稽違係所轄省曹寺監失點檢者亦令臺察彈奏哲宗元祐元年五月二日三省言舊制糾察在京刑獄司蓋欲它司總領察其違擾所以審重獄事今罷歸刑部無復申明糾舉之制請以異議糾察職事悉委御史臺刑察兼領刑部每得干預其御史臺刑獄今尚書

卷一百六十二

十

省右司糾察從之二十三日尚書省請六察旬奏改作季奏從之二年五月二十六日詔開臺官令學士院舉官二員兩省諫議大夫以上同舉四員御史中丞侍御史同舉二員以閏六年八月詔左右司諫正言殿中侍御史以陞朝官通判資序實歷一年以上人充初太皇太后宣諭曰近時臺諫官多是新建未甚史事所論不知朝廷大體近于求名可依祖宗故事選用歷第二任通判人充司空呂公著言近制舉官不以資序因檢會舊制而有是詔四年四月十八日詔應臺察事已彈察後及一月以上遇赦降者其稽違本罪不得原減從侍侍御史盛陶言也高宗紹興元年臣僚言在京官司無

不隸六察者惟糾察刑獄司職事獨歸御史凡審問獄
囚事既親領苟有不當無復彈治恐非嚴重獄事之意
又本臺刑獄皆朝廷所付治輕重可否宜取決于上今
令右司糾察甚非專朝廷正官名之意詔御史臺見願
萬糾察司職事內合審錄問者歸刑部右曹餘悉仍舊
吳月十五日詔差殿中侍御史并亮米就左司郭知章
就右司同取索六曹四月以前未了文字催促結絕如
連滯多目或故作迂曲會問或行道不當者人吏等第
勘罪郎官籍記姓名類款間奏從左司諫程思請也七
月二十五日監察御史劉拯言元豐中御史臺置六察
案治有曹及諸官司違慢以防有司之弛墮不職者元

卷一百一十五

六

祐七年五月十八日立法除事干刑名因陳訴外餘未
結絕皆不得取索至九月三日因臣僚言其不便方許
取索一年已上未絕公案點檢且元祐七年諸曹未絕
纒一千二百餘件今蒙朝廷委御史點檢總六千件已
四倍前日其養成有司稽違之弊如此望依元豐條從
之今年四月七日殿中侍御史郭知章監察御史董敦
逸言乞循先帝之法詔內外兩制及臺諫官等各舉才
行一人詔吏部尚書許將戶部尚書蔡京御史中丞黃
履翰林學士蔡下翰林學士錢端禮部尚書林希戶部
侍郎王震不拘資序各舉堪備任使二員以聞四年四
月二十七日殿中侍御史董敦逸言請應隸本臺所察

處依在京刑獄條例許本察官非時就往點檢簿書詔
自今每遇上下半年詣三省樞密院點檢訖許暫赴本
察所隸官司檢察是年十二月十七日再降詔同此
察元符元年詔復六察間奏舊制二年御史中丞安得
言元豐法每半年輪臺官就三省點檢各有日限又恐
文簿未明煩呼吏指說難于限內詳究詔許展日元祐
大臣不務悉心政事遂改元條聽于限內了畢被差御
史觀望閱三四日便稱別無稽滯差失竊恐因此寢失
先朝遣官檢察之意詔並依元豐法徽宗崇寧九年十
月十七日詔御史臺糾察案依元豐格隸刑部其元祐
元年五月二十日指揮勿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都省

卷一百一十六

七

勘會臺官雖已分定所言職事竊慮未至明白除已降
朝旨合遵守外欲更申明行下諫官職在拾遺補闕凡
朝政闕失悉許論奏則自宰臣至百官自三省至百司
任非其人事有失當皆得課正臺官職在繩愆糾繆凡
官司稽違志許彈奏則宰臣至百官自三省至百司不
循法守有罪當劾皆得糾正從之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奉議郎試御史中丞兼侍讀朱筠劾子奏六察官彈治
稽違不法乃是本職兼本臺條格內即並不該載察官
賞罰近蒙朝廷較考全年察事量多者推賞蓋出異恩
而察官不安職分僥倖改法臣遇欲乞今後全年比較
除察事分數至少合入殿法者依舊青劄外其察事數

多之人更不推賞庶使本臺察官各安職守以道律賞
之諒詔別付御史臺照會大觀二年六月十六日臣僚
言御史臺分置六察所以察治稽違實紀綱法度之所
賴今殿中六尚以供奉為職事自繁重尤當嚴整而臺
不得察辟離大晟府禮樂之所自出亦不得檢視至于
算學太官局翰林儀鸞司其為職局無異于他司志皆
援例免察臣所未諭也乞自今皆隸六察從之宣和元
年三月十四日中書省言臣僚上言恭惟陛下勵精庶
政凡曰御史必親加除擢方賴以伺察違法慢令之吏
庶以上廣陛下明目達聰逮末官司職事曠闕漫不省
察日甚一日豈可概舉若六察其以違法不當事件聞

卷為百下

三

之朝廷即送刑寺約法具引赦原免者十常八九間有
朝廷灼見情犯特令決罰或不該赦宥者又復遷延月
日以俟八節前後禁刑日結絕而已如此則何憚而不
為哉哉前後察彈治不法事件不知其幾章而被決罰
者無一二行移往來徒為文具官司觀習恬不為恠是
致本臺取索文字率多稽滯滅裂無復畏憚臣恐臺綱
不振而陛下法度日以弛矣朝廷若將六察所彈之事
治胥革量其罪之大小示以必罰其違法慢令尤重者
則取旨施行如此則人人知警官修其方吏宥其業紀
綱復振詔令必行無敢弗虔者檢會臣僚上言伏見近
來官司因循苟簡習為常態貌視臺察若不足畏者彼

少修係至
年四月上

意不過謂稽留失行罪止罰金一過赦恩又可原免事
之改正與否在己未有利害也故一切頑悍如此矧事
有因不隸察官司牽制而不得行者臺臣既難以催督
而稽違容倖官司又復得以為辭久而縱之則蹈襲不
度者愈眾矣豈不負陛下平日訓教勉勵之意乎臣猥
當言責目都斯弊不勝憤懣伏望睿旨嚴賜約束自今
官司稽違有累經彈奏而猶不治者雖該赦恩亦乞重
賜責免見今隸察官司有稽違當改正而不隸官司合
行報應結絕者望從本臺催督如或違慢按罪以聞所
貴臺綱振肅事無底滯詔今後官司稽違三經彈劾違
慢如故者吏人許直送大理寺以違制論餘依奏臺察

卷為百下

四

事大者不以赦降原減餘申明行下二十七年二月二
十一日詔刑部郎官循行督遣如勘鞠夫實事理妨礙
直行移送今後御史點檢或有移送公事許刑部已得
指揮三十年四月二十七日詔以神宗命臺臣舉忠純
體國之人補御史詔重刊于御史臺六月四日詔察官
職守今後依官制施行紹興九年九月十二日侍御史
沈與求言契為者部百司稽違許御史臺彈察元豐中
分置六察察素書史歲終比較彈察稽違功績而賞罰
之昨因王黼用事舊法遠廢詔並依舊法施行三年十
二月十七日詔御史臺全闕長丞所有檢法官主簿闕
特令殿中侍御史曾統奏辟三年正月十七日詔御史

中條添生
十卷上

臺每季專委本察官一員躬詣大理寺及應有刑職去
處照檢禁囚淹留不決或有寬濫並其當職位姓名以
聞四月九日三省進呈鄧况都堂審察仍令上殿工曰
鄧浩之弟故飲推之臣徐俯曰鄧浩亦有子柄上曰直
臣之子旌擢用之使復為御史言事聲動四方亦足為
國家之光也六月五日三省進呈殿中侍御史曹統除
秘書少監嗣官欲于監察御史鄭作肅李長民二人中
取旨差權上曰今有侍御史殿中亦不必惟二人且令
專于糾察八月二十二日御史臺主簿陳祖禮言謹按
臺令兩院御史有分請三省密院取摘照檢之文監察
御史有輪詣尚書六曹按察之制凡奉行稽違付受差

卷一百一十七

五

失成得糾彈渡江之後始不克行孰謂公朝尚茲開典
乞依舊例施行從之續本臺申檢準令節文諸上下半
年輪兩院御史四人就三有樞密院取摘諸房文簿等
照檢中書尚書省以仲月中旬門下有樞密院以仲月
下旬本臺勘會依上條自來中書省以仲月中旬門下
省以孟月下旬合輪官兩員詣兩省照檢今來門下省
中書省已并為一省本臺即未敢便依上條作兩有輪
官前去詔依照檢中書省簿書條例施行十月十七日
御史臺言六察案日逐不任承受諸色論訴本臺除已
將海行教令等檢用外有事干一司條制者合將逐處
一司條法參照施行緣隸察官司自來各將一司見行

條法及續降指揮編類成冊赴臺以備檢照比年條冊
散失諸處官司亦不復供檢伏望許從本臺移文應隸
臺察官司將見一司條法及續降指揮重別編類赴臺
照用今後如有續降指揮亦乞依此開報施行從之二
十四日詔臨安府等處依開封府隸察條格權隸臺察
候車駕回鑿日依舊十一月十二日殿中侍御史常同
言國朝自元豐三年始置六察于御史臺上自諸部寺
監下至倉場庫務皆分隸焉糾察稽違以詔廢置循名
責實百職修舉崇寧以後因人廢法故皇城司以郭王
提領閤門省有四方館以內侍郭文誥提領皆申請不
隸臺察至今因之而秘書省昨緣廢罷復置本省中明

卷一百一十七

六

而陳眾朝之成憲其可乎契葛靖康中監察御史余應
求嘗奏請知閤門王植妄奏以謂閤門與御史臺互隸
不合屬臺察夫互隸者朝班失儀耳至于閤門簿籍公
業稽違差失若不許本臺照檢取索則慢令違法之事
無所誰何恐非立法之本意欲聖凡屬屬臺察官司並
令遵依舊制從之四年九月十九日侍御史魏玘言竊
詔三省樞密院常切遵守舊典遇納院御史詣省院檢
察日除實係機密遺事外悉令取索照檢如有違戾即
具彈奏將當行人史送所屬根治施行庶幾稍知忌憚
可以杜絕姦欺詔並依祖宗自來條例施行十一月四
日監察御史張絢言恭奉聖旨留治臺事適當君父臨

添五元事
條洪之下

成臣子竭志國報之秋有所聞見悉宜論奏緣臣本臺
即今別無有司閱報應干事務無從稽察望令留守司
遇有承受朝廷文字及諸處採報徒權劄付臣照會其
留守本司處置事務亦乞指揮許留守司簽廳逐時開
中本臺庶幾千慮一得或可裨助聽察從之二年四月
一日詔監察御史田如菴可除郎官因宣諭宰相曰臺
臣耳目之官朕未嘗不謹此選然必試之六察度其可
用方敢除言事官沈與求曰臺臣與朝廷分持紀綱要
須得沈厚鍊達之人則論事不苟可以仰副聖意上曰
用沈厚鍊達之人極是然朝廷與臺諫當為一家不可
分而為二若朝廷所行臺諫輒詆之臺諫所論朝廷輒

卷一百六十五

七

沮則之事何由濟趙鼎曰朝廷與臺諫實相為表裏仁
宗朝王旦為伯韓琦為司諫一日琦至中書白事旦謂
琦曰高若訥輩擇利而行范仲淹未免近名如司諫章
疏甚好以此見先賢用心不分彼此與求曰臣與趙鼎
皆蒙陛下擢自臺臣故敢詳論及此孝宗隆興二年三
月十三日詔晁公武除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先是公
武由吏部郎中除監察御史公武言竊見慶曆中詔自
今臺官毋得用見任輔臣所薦之人至嘉祐四年詔自
未大臣所舉薦者不得為臺官條約除之兩者俱載國
書哲宗初政中旨除范純仁蘇軾為諫官皆大臣呂公
著司馬光等所薦蓋用嘉祐詔也于是章惇曰故事執

政除所薦之人見為臺諫者皆徒他官不可違祖宗法
蓋引慶曆詔也詆者謂公著光雖賢其事不可悉從惇
雖姦其言不可盡棄。紹興二十一年正月二十一日
宰執進呈乞差衢州守臣上曰可差曹筠臺諫無大過
恐當優假之以未言首先是倚任侍御史以言失當罷
至是復用

卷一百六十七

六

全唐文

宋會要 御史中丞

太宗太平興國四年以戶部郎中侯鴻為左諫議大夫
權御史中丞事雍熙三年七月以屯田郎中知制誥趙
昌言為御史中丞知制誥正為中丞始也 端拱二年
右諫議大夫王化基權御史中丞事始特定班制正衙
常參立中丞地位內殿起居立本官班 趙昌言拜御
史中丞太宗宴金明池特召預焉憲官從宴自昌言始
也

宋會要 卷一百一

真宗咸平五年五月以禮部尚書溫仲舒兼御史中丞

卷一百一

尚書兼中丞始也 大中祥符元年十月以御史中丞
王嗣宗兼工部侍郎時常慶故加兼官 天禧元年十
二月以景靈宮副使尚書右丞兼宗正卿趙安仁為御
史中丞兼尚書右丞左丞兼中丞始也

宋會要 卷一百一

至和三年五月十二日權御史中丞張昇言蒙差判吏
部流內銓竊聞御史中丞久不領別司詔與免之

宋會要 卷一百一

神宗熙寧二年閏十一月權御史中丞呂公著言今後
除中丞者如官不及諫議大夫即乞更不帶官只除權
御史中丞俟罷日却與舊官或朝廷推恩即於舊官上

遷轉詔官未至諫議大夫在守本職兼權故事官未至
諫議大夫者自正言而上皆除右諫議大夫 九年十

月五日右正言知制誥知諫院鄧潤甫為右諫議大夫
權御史中丞近制除中丞官未至諫議大夫者並守本
官職兼權更不遷官潤甫以宰相屬官不可長府乃復
遷右諫議大夫十一月七日權御史中丞鄧潤甫言諸
路置局編修制敕官非假日不許看謁及接見賓客今
御史中丞以言事為職若須假日接見賓客即無由聞
知外事乞免謁禁詔臺諫官兼局不許接見賓客處許
見客 元豐三年正月二十一日詔權御史中丞李定
兼職頗多罷詳定重修編敕以安燾代之 四月二十

卷一百一

七日詔權御史中丞李定罷判太醫局除放欠負以領
奏事也 八月二十三日詔自今朝廷所送御史臺公
事止令中丞與本察御史根治 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承議郎直龍圖閣徐禧知制誥兼權中丞初召禧試知
制誥禧辭不許既就試即命兼中丞禧言中丞糾彈之
官赴舍入院行詞似有妨嫌乞免赴直二十六日詔禧
守本官赴中丞 七月三日詔御史中丞舒直舉任言
事或奏官十員 六年六月九日詔御史中丞門下
書外官各舉人材堪充言事政治察御史五員 七
年三月十三日御史中丞黃履乞與侍御史張汝賢同
薦御史從之二十一日詔御史中丞雜壓在六曹侍郎

之上 八年五月十二日詔御史中丞黃履舉堪充監
 察御史二員以聞 哲宗元祐元年正月十四日詔御
 史中丞黃履侍御史劉摯同舉御史二員 二月二十
 二日詔新除御史中丞劉摯令舉監察御史二員 二
 十八日三省檢校上殿班御史中丞或侍御史或殿中
 監察御史一員諫議大夫同諫司或正言一員今御史
 臺見關侍御史諫官見關左諫議大夫詔御史臺不限
 御史中丞侍御史殿中監察御史諫官不同省別有諫
 議大夫司諫正言各並許二人同上殿 二年五月二
 日詔御史中丞傅克俞侍御史王叡叟同舉監察御史
 一人 二十六日詔關臺官令學士院舉官二員兩省

卷八十五元

諫議大夫以上同舉四員御史中丞侍御史關員詔御
 史中丞舉官二員兩省諫議大夫已上未曾舉監察御
 史同舉二員以聞 六年閏八月十四日御史中丞
 鄭雍言故事御史有闕詔本司薦屬官以正名衆議自
 官制初行御史中丞與兩省合舉按今兩省官屬門下
 中書與聞政事互舉既非故事有官體更有嫌乞止從
 本臺奏舉如稍涉已私即重行降黜詔御史中丞舉殿
 中侍御史二員翰林學士中書舍人同舉監察御史二
 員給事中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 二十二日御史中丞
 鄭雍言近奉旨令御史中丞舉殿中侍御史二員翰林
 學士中書舍人同舉監察御史二員給事中舉監察御

史二員任為風憲之地責任所專儻使官屬多由他司
 所薦恐非朝廷責任之本意如未許本臺專舉且乞用
 故事專舉一次如以御史員尚少即用兩省互舉之法
 詔令御史中丞更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 七年八月
 二十二日詔令御史中丞侍御史並翰林學士中書舍
 人各同舉臺官二員以聞 元符元年七月十九日詔
 御史中丞安惇舉堪充臺官二員以聞 十一月十六
 日詔御史中丞安惇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 三年十
 一月六日徽宗已即詔新授試御史中丞修國史兼實錄
 修撰王觀奏近準告授前件職已告謝訖見伺候正謝
 赴臺供職次竊緣御史臺受詞訴及有六案等公事難

卷八十五元

以分減日力赴史院兼國史實錄並係宰臣提舉於臺
 職亦有妨嫌所有修國史兼實錄修撰伏望特降旨
 許令免罷詔依治平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賈黯例三
 五月一赴院左正言任伯雨等言史院係宰相監修今
 中丞乃為屬官朝夕相見恐非所以重風憲遠嫌疑之
 道二十六日詔觀改除翰林學士 徽宗政和三年正
 月十七日詔御史中丞王甫奏臣頃奉詔參詳官制格
 目方事之初嘗乞差總領官仍乞避宰執被旨委鄭居
 中居中方須相官居家不與朝廷政事臣是時承乏諫
 路不以糾察百官為職與之參詳於理無嫌臣今待罪
 憲臺居中知樞密院若尚與中居共事實於分義有所

未安欲望聖慈特降睿旨許臣罷參詳官職事從之
七年正月八日朝請即試御史中丞陸蘊奏臣嘗論列
省臺寺監等官應以親嫌合行回避仰蒙聖恩曲垂聽
覽已降睿旨施行

宋續會要 卷上

高宗紹興八年正月十八日御史中丞常同辭免支賜
銀絹各一百五十疋兩詔不允令學士院降詔 十二
月二十四日御史中丞勾龍如淵右諫議大夫李璵殿
中侍御史鄭剛中奏今有朝廷利害臣等欲於今日二
十四日赴都堂見宰執商議從之 次日又奏所議未
盡乞再於今日二十五日赴都堂商議從之 十四年

卷上 有元

五月二十日詔禁宸殿上壽集英殿宴如至日關中丞
牒官權攝今後筵宴過關中丞準此 三十六年九月
二十七日御史中丞湯鵬舉言近緣論列故相秦檜孫
頃等不能仰體陛下終始禮遇大臣之意乞除一在外
官觀詔鵬舉比乞追奪檜墳等職各所言甚公然朕既
已許其保全義難中轍今乃未喻朕意遽求去位豈所
望哉令學士院降詔不允不得更有陳請 紹興三十
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詔宗已即詔敷文閣行制辛次膺
除御史中丞 二十一日詔次膺已降中丞殿中令閣
門扶掖殿上免拜 孝宗乾道元年六月十六日詔左
諫議大夫姚憲可降御史中丞憲奏伏蒙聖慈以臣除

御史中丞賜銀絹各一百五十疋兩臣不敢祇受所有
降下合同惠由司支賜銀絹文字二件臣已繳連牒入
內侍省收管外伏乞睿照從之

卷上 有元

宋會要 殿中御史

政和元年十月四日臣僚言朝會之儀祖宗例以殿中
侍御史分糾朝班元豐有著令然每遇朝會前一日殿
中侍御史輪當臺宿或不赴例差監察御史或他官權
攝既非諍熟往往自懼失儀何暇彈糾乞應朝會前一
日殿中侍御史當職或見推勳並免宿直從本臺以次
官權宿所貴殿中職事振舉從之建炎十三年二月四
日御史臺言伏覩已降指揮御垂拱殿四叅官起居并
將來御文德紫宸殿依臺儀合用殿中侍御史二員分
立東西相向糾彈失儀之官緣目今止有殿中侍御史
一員欲乞並朝恭于監察御史內從上牒官權攝殿中
侍御史職事從之

宋會要

元祐六年四月二十四日戶部員外郎楊畏為中侍
御史從中丞趙君錫舉也五月二十日楊畏以母老辭
從之仍令君錫別舉官二員以聞二十八日詔楊畏依
前降告命充殿中侍御史從君錫再舉也 政和三年
正月二十四日朝奉郎殿中侍御史郭沔奏緣臣近論
列儀為司監官柳志等不安分守擅乞增添俸給及志
自投汗賤躬取溺器等事奉聖旨令臣再行分析契勘
臣昨論列柳志等擅乞增添俸給等事已于第一劄子
中各條具志等元初自陳因依託所有志躬取溺器寔

卷一百一十

狀亦于去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依奉聖旨具析奏申稱眾
臺臣見之其時臺臣係侍御史洪彥昇監察御史許尚
志方禧與臣同在幕次中侍班次並見柳志前件事迹
咸有憤疾之語蓋非止臣獨見而私為之說也惟臣狂
僻之志動輒妄發既之剛明擊邪之論但多滋蔓致訟
之辭遂仗柳志公然抵諱還視臣前累奏事定殆盡虛
妄伏望特賜施行詔郭沔罷殿中侍御史通判信州

全唐文

宋會要 監察御史

宋初御史多出外任風憲之職以他官領之太平興國三年詔本司自薦屬官俾正名舉職用太常博士張翼為監察御史天禧元年詔別置御史六員不兼他職月須一員奏事專任彈舉有急務聽非時入對以殿中丞劉平為監察御史用新詔也長編云平為監鐵判官復兼省職天聖元年上封者以為言乃用鞠詠王軫為察官嘉祐四年中丞韓絳請置裏行從之嘉祐五年詔秘書殿中內侍省不隸六察如有違慢委言事御史彈奏七年大正官名以言事官為殿中侍御史六察官為監

卷一百一十一

察御史掌吏戶禮兵刑工之事在京百司而察其謬誤八年詔監察御史兼言事殿中侍御史兼察事徽宗時如辟雍大成府等學太官局翰林儀鸞司東西上閣門客省引進四方館皆不隸臺察崇寧間大臣欲其便已而南臺御史亦有不言事者自大觀臣僚申請而殿中六尚辟雍大成府等學太官局翰林儀鸞司皆隸六察自余應求有言而東西上閣門客省引進四方館復隸御史。仁宗天聖四年五月以太常丞柔德授監察御史出於中旨特除也德有至行朝廷聞其名而特命之元豐五年八月十日承侍郎太僕寺丞趙岷詔為監察御史岷以父行年高無兼侍乞免從之元祐五年四月

此之下樓
寫元中
三年條

八日詔給事中鄭穆中書舍人王巖叟左右諫議大夫劉安世朱光庚同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六月二十二日詔御史中丞蘇轍侍御史孫升同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七月八日三省言御史中丞蘇轍侍御史孫升同舉到監察御史二員內一員不曾實歷通判不應條一員與執政官礙親今蘇轍孫升同別舉官二員轍升言檢會元祐三年六月九日尚書省劄子三省同奉聖旨左右司諫左右正言殿中侍御史監察御史並用陞朝官通判資序實歷一年以上人舉官準此臣等竊見後來所用諫官如吳安詩劉唐老司馬康三人並非實歷通判之人緣上件所降朝旨係諫官御史並用實歷通

卷一百一十一

判一年即無分別今來人才難得之際若臺官獨拘苛法必至闕官况自立法以來前後本臺及兩制官並不曾舉到實歷通判可用一人以塞明詔足見此法難以久行伏乞特依近用諫官體例於臣等前來所舉人中選擇除用免致言事之官久闕不補詔依條別舉元豐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詔門下中書外省同舉言事御史二員八年十月十七日詔監察御史兼言事殿中侍御史兼察事仍減監察御史二員宣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監察御史余應求言竊惟御史買六察所以肅紀綱督曠怠故上自省部寺監下至百司庶府皆隸焉近年以來迺有因臣僚陳乞不隸臺察者以臣所職禮察

觀之如東西上閣門容省引進四方館是也則其他察
又可知矣今陛下既遵奉祖宗舊制欲乞凡近年特許
不隸臺察者並依舊制皆從之宣和三年七月二十四
日臣僚言著令監察御史詣三省樞密院檢點簿書異
聽往所隸官司點檢近來因循未嘗推行致寺監庫務
等處稽違廢弛無復畏憚詔依元豐法高宗建炎元年
五月詔臺官隨從巡幸許差破親隨監察御史以上各
二名檢法官主簿各一名依親事官例日支食錢候回
鑿日罷紹興二年十二月三日詔御史臺六察案復置
監察御史三員分領先是元豐八年冬詔監察二員令
殿中侍御史兼領而察官亦許言事至是命復之同日

卷一百一十一

詔今後臺諫官並舉未陞朝官以上不拘資序仍令翰
林學士蔡京御史中丞黃履各舉堪充監察御史官三
員以聞紹興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詔職事官監察御史
已上因罪罷黜並給告從中書舍人葉祖洽請也紹興
四年正月十七日詔吏部尚書黃履翰林學士承旨蔡
京翰林學士林希各舉監察御史一員六月十四日詔
翰林學士承旨蔡京翰林學士蔣之奇權吏部尚書邢
恕各舉監察御史二員以聞十一月十七日詔諫議大
夫已上各舉堪充監察御史一員紹興十一年十月二
十八日御史臺言檢準本臺令節文諸監察御史關牒
殿中侍御史權乃奏知每員止權一察餘察官兼若關

負多兩院御史分領又總例節文諸稱兩院御史者謂
殿中侍御史監察御史契勘監察御史即日止有一員
正管兵察所有其餘察見今關官本臺除已依上條差
殿中侍御史胡大明權禮吏察監察御史陳時舉兼戶
兵刑工察職事外奏聞事從之紹興十三年九月二十
二日詔大禮依舊例差監察御史二員糾彈其監祭司
手分依條例差三人點檢行遣令給色號依明堂大禮
例下所屬關借教入壇殿號十七年十月十七日詔每
遇季秋差監察御史按視檢察永祐等攢宮紹興二十
二年三月一日詔今後遇得旨令臺諫赴都堂議事及
特令薦舉同看詳文字監察御史並合干預隆興二年

卷一百一十一

八月十二日詔每年秋季輪差監察御史檢察安穆皇
后攢宮九月二十九日監察御史王稽中言臣先自宮
祠召赴行在令內殿奏事權臣監察御史王之望素昧
平生然士大夫皆言臣是之望所薦臣不能必其然否
今之望既除執政臣若不迴避清議不容况龔茂良亦
係王之望所薦今茂良既已迴避乞改差臣官觀或外
任差遣庶允師言詔王稽中乃朕親權非王之望所屬
不當過迴避八年正月二十二日詔令御史臺開具六
察所隸覺察彈劾事件并見今監察御史所分管職事
申尚書省二月七日宰執進呈御史臺覺察彈劾事件
分隸六察虞允文等奏曰從來覺察彈劾殿中與長貳

通行其六察則點檢所隸百司簿書之稽違耳祖宗時
監察御史却許言事上曰今既分隸六察可許隨事彈
奏自此臺綱肅清八日詔御史臺覺察彈劾事件並分
隸六察今後如有違戾去處許監察御史隨事具實狀
覺察彈劾聞奏

宋會要 監察御史

元豐三年正月十七日監察御史丁執禮權監察御史
裏行舒亶何正臣自劾赴景靈宮誤乘馬入偏門詔釋
之執禮等固乞行法上批可依所乞從違令贖而命卒
不下

去條移左
元豐六年
條上

卷一百三十一

全唐文

國家每入閣國忌臨時差六察吏察兵察戶察刑察禮
察工察元豐中神宗始置六察司于御史臺 魏道以

未注左移
甫失下

全唐文

宋會要 御史裏行

神宗熙寧二年十月二十二日詔三院御史及裏行今
後有公事並許直牒閣門上殿從御史裏行張戢程顥
所奏也元豐四年六月十三日詔監察御史裏行王祖

道罰銅十斤滿中行六斤

先是判司農寺舒亶言本寺
未了文字數百件未了帳七

御史中丞韓億等言竊見唐朝魯置御史裏行欲乞於
三丞內曾經知縣差使者舉充候二年滿即與正御史
供職二年即與省府判官或轉運差遣從之仍令韓億
楊偕各舉兩員聞奏

宋會要 御史知雜

舊制常以郎中員外兼侍御史知雜事專掌臺事中丞
闕亦專判元豐七年詔侍御史知雜事為侍御史不帶
知雜事今併入三院推直官檢法官主簿並附仁宗皇

祐四年五月十八日御史知雜陳升之言蒙差同糾察
在京刑獄閣門俾赴垂拱殿起居緣舊例著位外庭兼
領職局未有赴內殿者詔與免之至和元年九月十二
日侍御史范師道首乞諫院及知雜御史如當擢用不
計資任深淺並且令任三司副使其歷三部方改授侍
制詔今後諫官知雜御史除改旋取進士治平三年三

月詔自今知雜御史衣綠者告謝日令閣門取旨知雜

初景初判尚書判部仍賜五品服初景元豐三年詔中

書官司違慢應面奏者令御史臺丞知雜同本察官上

殿或具奏聞餘申中書元豐五年詔試起居舍人兼崇

政殿說書蔡下試侍御史知雜事此是上欲以王安禮

此皆以親嫌為請上曰己嘗面諭下亦以元豐五年四

月六日詔侍御史知雜事滿中行罷臺職為直集賢院

知無為軍初中行言王安禮奏御史臺取籍記盜賊名

用別取簿數多遂奏逐次取一簿隱落前奏虛稱日

類聚宋以中丞為長知事文

全唐文

兩朝國史志

三京留司御史臺管勾臺事各一人以朝官以上充掌

拜表行香糾舉違失凡史史有令史知班驅使官書史

各一人以上結國朝會要。真宗咸平六年四月詔西

京留守司御史臺置令史驅使官二人祇應按院管勾

兩班大中祥符七年十一月詔西京留守司御史臺令

後行香拜表不以官班高下止以知府兼留守為首先

是刑部郎中直昭文館趙湘知河南府右諫議大夫陳

象與權御史臺事象與自以官高立班相上哀老倨慢

本路轉運司以為言故有是命。天禧四年四月以翰

全唐文

林學士承旨兵部侍郎晁迥進工部尚書集賢院學士

判西京留司御史臺迥累表引年求解近職故也他官

止云權迥以三品故云判。仁宗慶曆五年九月詔置

南京留司御史臺。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詔置北京留

司御史臺仍差太常少卿馬絳管勾。皇祐三年正月

十八日以光祿少卿張子立權管勾西京留司御史臺

公事。至和元年七月二十一日太子太師致仕杜衍

言臣男訴秘書丞通判應天府乞候成資日就差管勾

南京留守御史臺公事詔候今任滿差權替年滿闕行

以引年退居仁宗卹其耆德特從所請非常例也。嘉

祐六年九月以龍圖閣直學士尚書工部侍郎李東之

為刑部侍郎集賢院學士判西京留司御史臺東之以
老自請從之以上國朝會史。神宗熙寧二年十二月
二十五日詔令三京留司御史臺添權判或管勾官一
員仍差大卿監并職司以上差遣人須精神不至昏昧
堪任釐務者充三十箇月滿替三京留司御史臺皆有
常員至是增員以待卿監監司之老者國子監亦增之
及宮觀仍不限員以待知州之老者。三年正月二十
六日詔應乞留司御史臺差遣除兩制以上臨時取旨
外餘候到闕體量定差。七月二十七日詔應三京留
司御史臺添支大兩省大卿監及職司資序人依本人
見任官知小郡知州資序人依本人見任官通判例武

會史

臣即比類施行若遙郡已上罷任及遙郡南班官元係
文資內有功績殊異者別取旨。四年四月十八日新
知許州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右諫議大夫司
馬光權判西京留司御史臺。元豐五年九月十六日
詔應尚書吏部陳乞留臺宮觀國子監八年六十以上
兼用執政官恩例者通不得過三任。崇寧元年七月
十一日中書省言熙寧中詔臣僚歷監司知州有衰老
不任職者使食宮觀俸給自後添支屢經裁減而諸州
供給亦無定例今以熙豐以來條制參立三京留司御
史臺國子監諸州宮觀嶽廟提舉管勾等官添支例為
八等差七十以下不得過三任七十以上曾任侍御史

兩任寺監長官及職司中散大夫以上一任從之

會史

宋會要

秘書省

秘書省掌常祀祝板監闕即以朝官判秘閣官兼充
兩朝國史志秘書省判省事一人以判秘閣官兼凡邦
國經籍圖書悉歸秘閣本省惟掌常祭祀祝板而已書
令史一人楷書六人 太平興國二年始建崇文院昭
文館史館集賢院皆總為崇文院及建秘閣亦在崇文
院 元豐五年初以崇文院為秘書省事具職官志舊
建於禁中 紹興初復置權寓臨安府法惠字消十四
年初新省於天井巷之左掌凡邦國經籍圖書常祭祀
板之事監一人秩正四品少監一人秩從五品丞一人
秩從七品著作郎一人秩從七品著作佐郎一人秩正

卷一百四十三

一

八品校書郎正字各二人秩從八品又參酌舊制校書
郎正字召試學士院而後命之自是探求闕文補綴漏
逸而四庫書籍畧備即秘書省復建史館以修神宗哲
宗兩朝實錄選本省官兼檢討校勘以侍從官充修撰
十五年做唐十八學士之制監少丞外置著作郎佐秘
書郎各二人校書郎正字通十二人立為定額又移史
館於省之側別為一所以增重其事至九年修徽宗實
錄乃即史館開實錄院錄事具實分案有四曰經籍曰祝
板曰知雜曰太史更額都孔目官一人孔目官一人四
庫書直官一人書直官一人表奏官一人書庫官一人
守當官二人正名楷書五人守闕一人正係名六人守

關係名六人監門官一人以武臣充專知官一人太史
局文德殿鐘鼓院測驗渾儀刻漏所並皆隸焉 太宗
淳化元年八月詔秘閣次三館秘書省仍舊隸京百司
二年二月詔秘書省著作局掌撰祠祭祀文今定正辭
錄三卷令秘書省依此行用自後凡正辭錄外有常例
祭者著作局分撰或在京闕著作局官亦有秘書丞郎
撰者 真宗景德元年十二月詔秘書省揀能書人寫
祝板委秘書監躬親點檢謹楷不錯方得進御書名四
年又令秘閣監書籍內臣同提點 大中祥符九年詔
秘書監楊億判閣兼秘書省事億為正監不當更言判
省閣有司憶也 神宗正史職官志秘書省監正四品

卷一百四十三

二

少監從五品丞從七品各一人監掌書籍國史天文歷
數之事少監為之貳而丞參領之凡其屬有五著作郎
一人從七品秘書郎著作佐郎各二人正八品校書郎
四人正字二人從八品開修時政記起居注修纂日曆
祭祀祝辭則著作郎佐郎主之刊寫分貯集賢院史館
昭文館秘閣經籍圖書則秘書郎主之編輯校定正其
脫悞則秘書郎正字主之各以其職隸於長貳惟日曆
非編修官不預歲於仲夏曝書則給酒食費諫官御史
及待制以上官畢赴過庾伏則前期遣中使喻旨聽以
早歸大典禮則長貳預集議國朝待遇儒臣非他司比
宴設賜予率循故事三館秘閣有學士判直或修撰校

理檢討官多領他司寓直其中 元豐五年職事官貼
職悉罷及官制行立為定員釐正其事分案四設吏八
太史局隸焉 哲宗正史職官志同 神宗治平四年
即位未閏三月御史吳中言竊見先朝宰相韓琦等所
荐十人試館職而開封府界提點陳汝義別以奏對稱
旨亦與試漸至冗濫兼所試止於詩賦非經國治民之
急乞參用兩制荐舉仍策以經史及世務勿用詩賦詔
兩制詳定以聞其後翰林學士王珪等言宜罷詩賦如
申言乃詔自今館職試論一首策一道 熙寧二年十
一月三日置崇文院校書始除河南府永安縣王洙拜
恕乃詔今後應選舉到可試用人並令崇文院校書以

兩卷萬二千九百四十三

備朝廷訪問差使候二年取旨或除館職或陞擢資任
或只與合入差遣三年五月十六日詔崇文院校書邢
恕與堂除近地試銜知縣先是同知諫院胡宗愈言崇
文院校書如未歷外官及不滿任者不得選舉昨邢恕
以新進士除校書蓋是朝廷未有法制近聞新進士緣
此奔走權要廣為道地乞自今須歷任乃除故上令罷
恕四年十月二十九日集賢院學士史館修撰判祕閣
宋敏求言伏見前代崇建冊府廣收典籍所以備人君
覽觀而化成天下今三館祕閣各有四部書分經史子
集其書類多訛舛雖累加校正而尚無善本蓋讐校之
時論者以逐館幾四萬卷卷數既多難為精審務在速

畢則每秩止用元寫本一再校而已更無兼本照對故
藏書雖多而未及前代也臣欲乞先以前漢書藝文志
內所有書廣求本今在館供職官重複校正既畢然後
校後漢時諸書竊緣戰國以後及于兩漢皆是古書文
義簡奧多有脫誤須要諸本參定欲乞依昨來校七史
例於京師及下諸路藏書之家借本繕寫送官俟其究
精以次方及魏晉次及宋齊以下至唐則分為數等取
其堪者則校正餘皆置之庶幾祕府文籍得以完善事
竟不行六年八月九日詔祠部員外郎集賢校理同修
起居注劉瑾為史館修撰充河北都轉運使史館修撰
帶出自瑾始七年詔置補寫所六月二十二日監三館

兩卷萬二千九百四十三

祕閣言看詳崇文院孔目官孟壽安所陳詔書內求訪
到書籍只各一部並未校正乞行校正仍差見補寫楷
書二十人將上件書抄寫四部均送逐館乞應街市鏤
板文字供錄一本看詳有可留者各印四本送逐館合
用紙墨工食錢依例下度支支乞不令諸處指定取索
館閣書籍並可與施行外欲將借本書庫原書籍添入
經史子集書數足備及準備閱覽其館閣書籍浩翰若
依所乞慮難抄錄科場借書外面無本方許於館閣權
借如遇殿試科場即館閣一面供書入殿從之 元豐
元年十二月七日祕閣校理蘇軾言每歲崇文楷書補
寫四庫書只令更人比校或致差悞乞應在館諸官點

檢校定而冀官各任責兼足以討論百氏之書開廣聞見遂命崇文院勘會四館書籍昨因置編校所逐館出借書籍供應校證多拘收不到應校勘官因此呼喚不條陪填蛀虫補充逐庫書籍却成交互欲乞校勘官只許將已寫未裝及蛀虫書看校不許帶出從之二年四月十八日翰林學士右正言章惇判秘書省二年十一月十六日集賢校理王子韶言閣宿官遇假日不許設火亦無燈燭緣舊日遇假多寡寤宿近來不許寤宿冬月寒冷宿直不便乞依班房例雖遇假休量與給火從之舊制當宿官房聽留燈火四年十一月詔太中大夫待制以上帶修撰者並罷是月廢編修院入史館五年

卷九百九十五

五

四月二十三日詔自今更不除館職見帶館職人依舊如除職事官校理以上轉一官校勘減磨勘三年校書減二年並罷所帶職館職舊例校理以上到館二年與通判三年與知州即官已上過大理許奏薦及校勘已上每任堂除到京請給俸供職不常參不入川廣雜壓官同以職支破職食錢及御厨食之類今既不除此例悉罷四月二十六日太中大夫龍圖閣直學士判將作監王益柔為秘書監奉議郎集賢校理知太常禮院林希為承議郎行秘書省著作佐郎宣德郎館閣校勘林希為秘書省校書郎秘書監及著作佐郎校書郎初除故具載之正字準此五月十一日詔秘書省於三省用

申狀尚書六曹用牒不隸御史臺六察如有違悞委言事御史彈奏八月四日詔秘書省聽御史長官若言事御史彈奏先是置監察御史分六察隨所隸察省曹寺監而三省至內侍省無所隸故長官言事御史察之十月十二日詔秘書省正字以上中書省差十一月十五日宣德郎鄧忠臣為秘書省正字六年三月四日詔秘書省長貳毋得與著作修纂日歷事進書奏狀即繫書其關防漏泄並依舊編修院法六月四日詔集議大典禮令秘書省長貳與九月十四日詔秘書省依諸司遇大忌日不作假及不隨執政官早出七年五月一日詔降授宣德郎葉祖洽為秘書省校書郎祖洽初除知湖

卷九百九十五

六

州以上批祖洽熙寧首榜高第可與秘書省職事故也十七日詔著作暫闕官校書郎或正字兼權哲宗元祐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職事官許帶職其班序雜壓依職事官如職高於寄祿官並以職為行守試應緣職添支除酒外餘不給內集賢殿修撰直龍圖閣直集賢院校理以上職今後內外官並許帶除職食錢并理任外其餘恩數並依官制已前條貫四月二日秘書省言三館祕閣內有係國子監印本書籍乞今後有關卷蠹壞者並令補印及有新印書籍亦牒本送逐館收藏從之十四日詔朕惟古之君子能長育人才則天下喜樂之矣詩曰既見君子樂且有儀今天蘭臺延閣皆圖

書祕記之所藏而校讎論撰位序多闕永惟祖宗樂育賢雋嘗詔二府薦士置之祕府養其德器以待試用朕甚慕焉執政大臣吾之所甚重也宜各舉文學政事行誼之臣可以充館閣之選者三人亟以名聞朕將考觀其才器而甄陞之二十六日詔執政官所舉充館閣人內有舉到選人者如試中與除祕書省正字依太學博士例改官候供職及四年除祕閣校理未改官者須改官日除五月詔祕書省自有職事官其舊帶職及今後除授校理以上職並不供職十月十六日詔應試中館職者內選人除試正字改官請俸等並依太學博士法未陞朝官除祕閣校理正字供職四年除祕閣校理仍

卷萬一千九百三

七

候改寄祿官日除授校書郎供職二年除集賢校理祕書郎著作佐郎比集賢祕閣校理著作郎比直集賢院直祕閣應校理以上未有兼領職事者並於祕書省供職輪宿依舊例給職食錢并破御厨食有兼領者遇本省迎駕起居及議論事並預二年六月八日祕書省言昭文館黃本書籍已編寫了當撥與祕閣收藏其史館集賢院未有上件書籍祕閣定本內名件及卷秩多闕見今祕閣黃本亦多有闕有旨令先將定本補足闕少名件校對無差即先補寫祕閣黃本內有印本者印補充乞在省官與供職校理分校祕閣所藏黃本書補完校正仍乞將崇文總目比較無缺少書即別造帳目合

用黃白池紙及裝背綾絹之類依料次下合屬庫務供送內館閣無本及不堪者許於龍圖天章寶文閣太清樓及諸官司關借合要印本書下國子監用黃紙印造元係諸州軍印本許從本省牒戶部下本處印造舊崇文院每月破公使錢七十貫菜盤錢二十貫欲比附共破錢四十貫充裝背黃白楮竹麩糊所須之物并官員茶食果子之類費用舊編校每月各破茶湯錢十貫今本省官已有職錢在館供職校理取朝旨舊編校所借書五十人今乞差三十人手分四人抄寫人不許諸處抽差及免騰錄依所請外破錢每月支三十貫在館校理如無兼領每月各支錢十貫八月祕書省言舊例逐

卷萬一千九百三

八

員每月校對書籍功冊葉背面二十一紙契勘既已校對黃本其本省見置補寫書籍局合行減罷有旨校書功依例補寫書籍局減罷十月十六日詔祕書丞及三年除祕閣校理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詔唱名曰祕書丞著作郎佐郎校書郎正字依館職例入殿祇候七月太皇太后遣使賜館閣祕書省官果實食物五十合坤成節獻香合故也興龍坤成二節香合祕書省長貳待制已上自依本官例投進祕書省比附館職及見帶職非職事官依舊投進八月以翰林學士左朝議大夫知制誥許將提舉黃本書籍給食錢十貫九月復試賢良極諫科于閣下十一月四日三省言在京堂除差遣累有

寺

增改而吏部缺少官多今裁定秘書省正字館職校理
 以上並中書省差四年正月二十六日詔館閣官赴太
 常寺聽范鎮雅樂四月二十四日太師文彥博與宰相
 執政官同至祕閣觀書因宴犒儒士皇帝太皇太后遣
 中使傳宣賜太師宰相已下茶一十二斤雲龍十片
 御酒各二瓶果子各一合一十提舉黃本翰林學士茶
 七片雲龍六片御酒一瓶法酒一瓶果子一合一十
 館職官茶各四片雲龍法酒各二瓶果子各一合
 都監法酒各一瓶法糯酒各一瓶果子各一合一十
 書庫官法酒一瓶果子一合一十五月秘書省言館閣
 久例於曝書月分有飲食聚會及請召兩制已上官昨

卷一百九十三

九

因任支公使錢後來累年廢罷乞今後每年許於曝書
 月分聚食一次仍乞請尚書學士侍郎待制至兩省依
 太常觀樂近例令所司移具變料赴省仍約舊例量破
 錢相兼支用有旨並依仍特支錢一百貫文相兼支用
 是月祕書省言崇文總目內書籍是將四館分書併合
 著錄自來逐館分書多少不等每處未有全依得總目
 內數目者今既先用黃紙書一本充祕閣收藏即自嘉
 祐中編校後來所寫書本尚猶未能足數即今見行添
 補欲將祕閣先退下舊白本及諸館分舊書或兼本者
 亦依崇文總目編次一本充史館收藏其餘接續編次
 集賢昭文內集賢一本充諸處借取外其餘更不得借

出又江南西川荆南兩浙等書並是祖宗初平僭偽收
 取入館可惜散失將盡今欲不拘全與不全並於下庫
 收貯內有唐朝零碎舊書仍乞別藏祕閣又近世書并
 家籍等多是一時獻到送付祕閣乞別作一帳收係內
 有名賢著述亦別勝寫其餘即於空閣庫分收管從之
 七月四日吏部言祕書省官三年為一任復置館閣校
 勘正字四年成任丞滿除祕閣校理校書郎滿除集賢
 校理並謂陞朝官知縣已上資序之人餘除館閣校勘
 候及上項官及資序改校理校理已上資任依官制以
 前法到館一年與通判一任回并到館三年與知州已
 係通判資序即二年與知州祕書省官關陞不用舉主

卷一百九十三

十

著作郎佐郎祕書郎並除陞朝官知縣已上資序人祕
 書省牒吏部施行餘如舊制任滿日著作郎除直集賢
 院佐郎祕書郎除集賢校理從之十二月詔無出身人
 帶館職者特加左字五年六月四日詔祕書省見校對
 黃本書籍未了可添一員以明州定海縣主簿秦觀充
 三年理為一任滿日依太學博士條七月正字晁補之
 李昭玘陳察除校書郎始用尚書省黃牒自元豐官制
 行祕書省官用告除授至是始用黃牒六年四月太常
 博士陳祥道除正字亦只降黃牒九月二日祕書省言
 正字四年除祕閣校理校書郎著作佐郎任滿除集賢
 校理正字張來到省三年七月除著作佐郎陳察李昭

元晁補之合是三年七月並除校書郎乞用新職通理
詔晁補之李昭玘陳察張來並許將正字年月四日此
三日於今任用通理十六日詔復置集賢院學士六年
八月十六日以權工部侍郎李周為之詔集賢院學士
如曾任權侍郎已上人充者立班雜歷並在太中大夫
之上十二月十八日殿中侍御史岑象求言近歲秘書
省多務燕閒少觀讎校請定校讎之課詔令礼部秘書
省長貳詳度以聞於是每員復命校冊葉背函二十一
紙月終具奏仍乞降考功按唐秘書省式讎校舊本書有
注錯多者長功日十紙中功日九紙短功日八紙錯少
加二紙無注又加二紙再校各加初校三紙其正字刊

卷一萬二千九百四十一

十一

正各校三紙余準此事見法鏡六年二月十七日詔兼
它局官並間日入館遇入館日依條校對從集賢校理
權判登聞檢院李德芻言舊來兼它局者校書日十板
也三月秘書省言三館舊有都監兩員並差內侍轉出
大使臣先準特旨差到供奉官王道李永言逐官並係
內中祇應有妨本省坐局緣逐日楷書功課並有出納
並係都監專管難為時暫闕人乞權依例添置一員詔
令吏部權添差內臣大使臣一名李永言使闕日更不
差人二十三日詔賞花釣魚賜宴秘書丞校書郎正字
許赴坐舊制賞花釣魚賜宴三館秘閣修撰直館校理
赴坐五月十二日詔秘書省校書郎黃裳供職及二年

為集賢校理六月提舉黃本蘇軾言秘書省官每日校
書背函二十一紙準八內黃門黃洙傳聖旨秘書省人
伏午時住修文字未伏依舊欲乞於所校功課減半候
過未伏日依舊從之十月秘書省言左宣德郎充館閣
校勘確通判杭州廖正一先得朝旨許通理在秘書省
月日依正字條施行本館於元祐二年十一月八日供
職至今年十一月八日通理已及四周年十一月詔除
秘閣校理七年三月七日秘書省言本省節次添差到
校對黃本書籍官共五員即未有京朝官開陞資序選
人改官及比附舊例立定年限遷除條式有旨承務郎
以上到任三年理為一任與除正字選人並依太學博

卷一萬二千九百四十二

十二

士條改官四月四日詔納皇后校對黃本選人令陪位
從本省申請也五月詔館職磨勘令吏部依監司職事
官檢舉是月詔權西京留守判官秘書省校對黃本書
籍常立特添差陳州州學教授仍許通理校對黃本書
籍月日依太學博士改官十二月兵部言秘書省正字
王任中却省乞給假歸成都府般家赴任乞於成都府
差人本部看詳般取家屬條監丞以下七人雜歷正字
在監丞下於條不該差緣本官係館職乞比監丞差破
有詔比附監丞條行十九日秘書省言高麗國近日進
獻書冊訪聞多是異本館閣所無乞暫賜頒降付本省
立限騰本乞即時進納元本別裝寫秘閣黃本書收藏

詔降付祕書省仍令本省騰寫校正二本送中書省尚書省及別騰寫校正二本送太清樓天章閣收藏 紹聖元年三月二十三日殿中侍御史來之邵言集賢院學士之職自先朝以來體制與諸直館頗同頃自李周以權侍郎罷除集賢院學士出守外郡方有指揮曾任六曹侍郎者立班在太中大夫之上其後奏薦班列並同待制望賜詳酌詔令後除集賢院學士曾任權侍郎以上者立班雜壓封贈在中散大夫之上其餘恩數儀制並依中散大夫餘人立班雜壓在中散大夫之下蔭補依朝儀大夫官高者從本條閏四月二日詔罷祕書省校對黃本以元祐所置故罷之十月三日詔自今館

卷萬九百五十三

三

職依元豐例許射吏部閏二年二月十六日左宣德郎校書郎葉濤為著作佐郎詔元祐四年七月著作郎佐郎祕書郎並除陞朝官知縣資序人指揮勿行三月一日御史中丞黃履言校書郎葉濤為著作佐郎除陞朝官知縣資序人條不行竊謂去年敕榜都堂有前執政因人立法因人亂法今乃傲而行之而御史常安民亦論不當除授詔濤依舊為祕書郎四月詔職事官罷帶職非職事官仍舊許帶易集賢院學士為集賢殿修撰直集賢院為直祕閣集賢校理為祕閣校理見帶人並改正 元符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大理少卿同詳定一司敕令劉廣乞將官制勅令格式送三館祕閣收藏從

之十一月十三日三省言按元豐五年四月詔見帶館職人依舊即不供職如除職事官校理以上轉一官校勘減三年磨勘校書減二年磨勘並罷今後更不許帶館職詔集賢殿修撰直龍圖直祕閣依舊外餘依前詔三年四月九日徽宗即位朝散郎祕閣校理知蘇州陳師錫為朝請郎殿中侍御史以罷館職故特遷一官十一月十二日詔就祕書省置局編修國朝會要 徽宗崇寧二年五月四日禮戶部言校書省見騰寫三館書籍充祕閣書至今一十七年裝褙成書共二千八百二十二部所騰寫者據三館帳籍猶有一千二百一十三部及闕卷二百八十九卷未寫元立楷書係三十人額每月

卷萬九百五十四

高

各人支錢三貫五百文每日寫字二千五百若使工課如限內即三十人所寫除假外一年計可寫四百有餘萬字今一十七年尚未寫畢顯是自來點勘疎畧致得因循虛費請受今來乞立程限從之五年二月七日詔翰林學士兩省官及館閣今後並除進士出身 大觀三年正月二十八日翰林學士強淵明奏冊府聚古今圖書九流百家莫不成在而本朝正史獨闕實錄則又止于太祖太宗真宗三朝而仁宗英宗神宗哲宗四朝實錄不預焉乞賜詔旨繕寫降付具列於圖書之首詔以仁宗英宗實錄藏於祕閣輒傳錄者依實錄院法四年五月七日祕書監何志同奏漢書七畧凡為書三萬

三千九十卷隋所藏至三十七萬卷唐開元間亦不下八萬九千六百卷慶曆間嘗命儒臣集四庫為籍名之曰崇文總目凡三萬六百六十九卷慶曆距今未遠也試按籍而求之十纔六七號為全備者不過二萬餘卷而脫簡斷編亡散闕逸之數寔多謂宜及今有所搜採視慶曆舊錄有未備者頌其名數於天下委逐路漕臣選文學博雅之士加意求訪總目之外別有異書並許借傳或官給筆札即其家傳之就加校定上之策府此外更有諸處印本及學者自著之書臣僚私家文集願得藏之秘府者皆許本省移文所屬印造取索從之政和四年四月十四日龍圖閣學士提舉醴泉觀兼侍

卷萬千零四

五

讀編修國朝會要詳定九域圖志充編類御筆札制局詳議官蔡攸奏伏見秘閣所藏祖宗實錄國史所有真宗正史與仁宗英宗神宗哲宗正史實錄並闕乞詔國史院秘閣見闕國史實錄各繕寫一部頒付本閣收藏仍不許本省官及諸處闕借抄錄雖暴照點校亦不得輒將擎下閣詔令秘書省差人赴國史院書錄餘依奏同日又奏本省官校勘書籍元承朝旨令長貳總領丞著作郎秘書郎著作佐郎校書郎正字每員日校書籍冊葉背面二十一紙以經史子集次序成部分校仍逐官各置課程簿一面將校過書籍上簿十日一次具校過書籍名件葉數申省抄上都課程簿委長貳點檢至

月終類聚申尚書省今點檢本省雖有都課程簿從來不曾抄轉如此無由闕防校過功課今欲乞令秘書省依已降指揮在省官各印給課程簿一面經籍按季專差人吏掌管據在省官每旬具校過書籍名件葉數申省抄上都課程簿委長貳點檢至月終攢類都數申尚書省所有課程簿如不抄轉其掌管人吏從杖一百科罪官員具名申尚書省仍許御史臺及季點官取索點檢又契勘秘書省見補完三館秘閣書籍元得朝旨先自昭文館為始續補秘閣等臣看詳所補書籍合先將諸庫所有門類考校少剩相補外據所闕數補完如昭文館經史庫闕書而集賢院經史庫有二部即可以互

卷萬千九百三

六

相補完更不須書寫今相度欲乞委秘書省先將三館秘閣諸庫帳內部秩考校多寡除留一部收藏本館外餘均以次闕書館分互相補填訖其尚有關數即依已降朝旨先自昭文館為始續補以次館分內有印版者即補印更不抄寫如此不惟減省功力庶免重復又契勘秘書省所錄昭文館集賢秘閣所管職事關防書籍之類各有奉行條令自來併修入秘書省法本省從來不曾釐析亦不曾騰下逐處致防檢用類未允當欲乞令秘書省將昭文館集賢秘閣合用條令抄錄成冊頒降逐處遵守施行並從之七月二十六日蔡攸奏契勘秘書省大門舊條差皇城司親事官節級一名長

行五人把門并投下文字及提舉洒熄火燭掌管頭及常是差填不足今來已降指揮書等出入並監門具單子搜檢出入等若差人不足即為虛文而已乞添差節級一名長行三名內二名識字分兩番把門搜檢并抄轉出入文歷投下文字及照管洒熄火燭掌管頭及祇應日支食錢依已得指揮契勘三館秘閣書籍庫係應奉掌管承受御前并朝廷取降書畫古器瑞物等及諸處關借書籍並係庫子管勾今來止有庫子三人類見勾當不前及請給微簿自來少有願就之人欲乞昭文史館集賢院秘閣每館各以庫子二人為額並委三館秘閣依條招收分送逐館庫祇應其請給比附大官

卷萬一千五百三

十七

局庫子則例支破從五年四月八日上詣景靈宮朝獻還幸秘書省詔曰延見多士歷覽藏書之府典謨訓誥與祖宗遺文皆在又以館天下之儒學而屋室淺狹上漏旁穿若不足以容甚非稱太平右文之盛可令書藝局重行修展仍等第推恩支賜十一日詔秘書省殿以右文殿為名本無集賢殿其修撰改為古文殿修撰十三日詔秘書省職事官并見在省貼職官各轉一官選人比類施行轉不行人回授有官有服親人吏專知官各轉一官有資各轉一資無官資可轉依條例比換支賜以駕幸推恩也八月十二日詔秘書省移於他所以其地為明堂十一月七日蔡攸奏契勘秘書省奉御筆

遷移於新左藏庫本省見推寓西府空位緣秘書省舊在皇城內其火禁並依皇城司法今既遷出未有法禁今欲乞在省官冬月温硯火每一直舍及聚廳處各共設一爐翰林司一爐其厨內造食火食畢先次洒熄直宿官許存留燈火並置歷輪差當日直宿人吏與打火親事官監視取火及照管洒熄若不應存留而輒存留者徒二年因而遺漏者流三千里雖應存留而隄防不嚴致遺漏者亦同打火掌管人與同罪當宿官吏專副巡防人減二等雖落宿與宿同事理重者奏裁如允所請將來遷入新省亦乞依此施行兼契勘新省東牆外逼近居民昨係左藏庫日已有開封府立定民間失火

卷萬一千五百三

十八

條令仍乞依舊施行詔火禁並依皇城法六年二月七日蔡攸奏秘書省長貳五日輪一員正旦寒食冬至節假并入伏不輪丞以下日輪一員直宿若請假即輪以次官參假日補填置歷抄轉長貳每旬點檢覺察月具直宿請假官員數職位姓名報御史臺人吏諸色人直宿別置歷日押當宿官每旬長貳點檢覺察如有請假事故即當宿官驗寔給假告報以次人候參假日補填職掌二人孔目官專副至守當官通輪樞書人二名正名樞書至守闕通輪裝界作一名庫子二人翰林司一名厨子一名親事官四人判員五人從之八日詔道錄院見隸屬鴻臚寺本寺掌蕃夷朝貢等事金狄之教正

當純治之其道教當改隸秘書省七年五月四日詔宣和殿學士蔡攸專一提舉秘書省十一月十四日秘書省校書郎孫覲奏太宗建崇文院為藏書之所景祐中仁宗詔儒臣即秘書省所藏編次條目所得書以類分門賜名崇文總目神宗始以崇文院為秘書省釐正官名獨四庫書尚循崇文舊目頃因臣僚建言訪求遺書今累年所得總目之外凡數百家幾萬餘卷乞依景祐故事詔秘書省官以所訪遺書討論撰次增入總目合為一卷乞別製美名以更崇文之號從之仍命覲及著作郎倪濤校官郎汪藻劉彥適撰次曰秘書總目八年正月二十六日提舉秘書省道錄院蔡攸言踏逐到闕

卷之九百四十三

上

闕門外西排岸司止有小屋二十餘間及相隣軍器所梁木場地步可以修葺提舉秘書省左右街道錄院從之四月二十九日尚書工部員外郎滕康奏乞秘閣四部之書以秘書掌之列史館于左以法東觀凡四庫之書以校書郎正字掌之分總刊正出納之事從之九月十七日臣僚上言臣伏觀方今天下太平濟濟多士上自常伯下逮百執宜左則左宜右則右無施不可惟館職之任議者每患其難豈非清官美職皆萃于是而搢紳儒者責望為重歟且秘書丞清官也術業不修若姚莘者為之可乎校書郎美職也行義無聞若孫會者為之可乎吳次賓之趣操卑汙胡國瑞之專事口吻丁彬馬

之美之才資闕茸葉域之問學膚淺憑恃門閥有如趙永喬黃緣親黨有如周審言又其甚者如孫悟之傲狠暴戾嘗麗刑書然則澄汰之道庸可已乎至如總領之任尤須老成雖躡取科名而學術未優資望素輕而懦不更事如鄭億年者乃為少監誠恐未足以壓服多士也詔鄭億年已降處分除秘閣修撰提點上清寶錄宮外餘姚莘等九人並罷送吏部與合入差遣重和元年十二月十四日中書省言勅會中書熙寧館職條枝理已上到館一年與通判一任回并到館三年並與知州如已條通判資序即二年與知州自奉行官制後來其秘書省官即未有立定到省年限許理資任之法今

卷之九百四十三

二

以熙寧舊法參酌擬參下條諸著作郎至佐郎到任及一年承務郎以上任校書郎及二年與理通判資序著作郎佐郎以上滿三年與理知州資序及二年與理通判資序已條通判資序及二年校書郎已條通判資序及三年者准此右八三省尚書吏部通用今詔依宣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臣僚上言伏觀近修立三省吏部通用令係以熙寧舊法參酌詳定臣竊觀熙寧館職條理以上到館一年與通判一任回并到館三年並與知州已條通判資序即二年與知州未嘗有許理寔歷通判知州資序之文熙寧間任館閣者不過三數人而已尚乃斯惜如此今右文之時儲養英旄人才輩出自

校書著作以上皆得寔理通判知州資序臣竊以謂過矣伏望聖慈特降睿旨應館職除擢不以次及許陞等除知通差遣外其理資序指揮乞賜詳酌施行詔依奏並依熙寧法九月二十三日秘書省奏今來新省已成未有巡防洒熄兵級乞下侍衛步軍差撥防守詔依奏差三十人十一月十三日中書省言秘書省官令中書省立定員額將上取旨中書省檢會元豐年除監一員少監一員或只除少監二員丞一員及供到皇宋館閣錄卷第四叙事 元豐五年五月釐正官制崇文院易以秘書省之榜官屬監一少監一丞一著作郎一佐郎二校書郎四正字二勘會元豐四年曾除佐郎三員別

卷一萬九百四十三

三

無定制今立定員額下項監少監丞欲並依元豐舊制著作郎佐郎欲四員為額校書郎欲二員為額正字欲四員為額詔依擬定以先到人為額今後遇闕差填額外人候別有差遣更不差人十二月二十二日守侍御史張申奏臣竊觀秘書新省宏壯華麗乞詔鴻儒撰述記序刻之翠琰特頒宸翰賜以名額詔差王安中撰三年九月二十日秘書少監翁彥深等奏契勘三館秘閣集賢庫唐人文集至多本朝名臣大抵以文章顯罕得與祕府之藏蓋由自來不曾取索欲乞下諸路轉運司取索建隆以來名臣文集委所屬州府軍監繕寫起發赴祕書省收入帳籍以垂不朽從之四年二月二十九

日東上閣門奏勘會將來聖駕幸祕書省賜茶聽旨如有旨賜茶合赴官赴坐外所有本省監少赴坐取聖旨詔祕書省官並赴坐三月二日幸祕書省御提舉廳事再宣二公宰執親王使相從官觀御府書畫既至上起就書按斜倚觀設按御榻左右發篋出御書畫公宰親王使相執政人賜御書畫各二軸十體書一冊公宰親王使相於是上顧少保蔡攸分賜從官已下羣臣環聚雜還肩摩跡繫至或闕首人中爭先覩之為快少保攸手自付予人得御書行書草書各一紙又出祖宗御書及宸筆所摹名畫與古畫法書令得縱觀從官復還聚雜還餘官有不得前者捧所賜拱立人後上顧見詔

卷一萬九百四十三

三

左右益設書按東閣指畫所置處俾皆得與觀以示恩此四字意聖詔云左右奔走設案唯謹上命保和殿學士蔡儵持真宗皇帝御製御書聖祖降臨記及宸筆所摹展于度畫北齊文宣幸晉陽圖於所設按展示既迺出御墨賜羣臣靈臺即奏辰正三公宰執已下逡巡請退正則將進上命以墨付太宰黼分賜皆拜庭下以次出是日再宣觀御府書畫賜御書畫公宰至侍從已下凡五十人庶官特召者九人初車駕將幸祕書省命提舉官選日以聞宰相先朝按視前臨幸一日祕書省官提舉官屬習儀於本省至日開省西便門東御廊上殿門非開質明提舉官已下至正字及貼職道史官以次班祕

書省門外西向北上車駕出宣德門從駕官如常儀車
駕垂至西便門在省官迎駕再拜是日特宣太師至亦
輦入皇帝御道山堂幄次俟班齊羣臣既班右文殿下
皇帝御殿閣門奏宣太師致仕蔡京至起居畢在省官
再拜起居秘書少監少前提舉三館秘閣梁師成以手
詔授秘書少監致詞復位在廷皆再拜迺移幸秘閣宣
羣臣觀書及古器累朝國史寶訓御製自宰執至在省官
立庭下班首奏聖躬萬福再宣示手詔訖以次陞皆得
以縱日上再御右文殿賜茶侍從官已上賜坐殿上秘
書少監已下用中整坐東廡太學賜茶起趨庭下在省
官再拜謝恩退在右官轉賜車駕已典上御提舉

卷一萬九百四十三

十一

廳事別宣召臣僚觀御府書畫傳呼置笏皆置笏及入
方聲折庭下詔母拜不以次陞既受賜皆再拜庭下
以次出錫服者受賜殿門外管少監祥應記劉時雅
舉秘書省管勾文字馮溫進膳已車駕幸太學四月十
八日詔朕若稽古訓祗率先猷肆命臣工載新秘府比
因萬機之暇命駕臨觀重惟三館圖書之富而歷歲滋
久簡編脫落字畫訛舛較其卷秩尚多逸遺甚非所以
示崇儒右文之意朕甚憫焉迺命建局以補緝校正文
籍為名設官綜理募工繕寫一置宣和殿一置太清樓
一置秘閣仍俾提舉秘書省官兼領其事凡所費用悉
出內帑毋費有司庶成一代之典願不違與同日又詔

朕惟秘閣古號藏室爰自書契以來河洛之文三墳五
典八索九丘之書下至諸子百家之說收羅蘊崇皆存
不廢若乃綜理經籍考合異同與夫掌邦典方志之職
官悉備焉粵我太宗皇帝底定區宇作新斯文屢下詔
書訪求士逸冊府四部之藏庶幾乎古歷歲寔久有司
既習多致散缺私室所闕庶或不傳豈宜承平尚有闕
典可令郡縣搜訪許士民以家藏書自陳當優與支賜
或有未見之書寔可觀采即命以官若訪求最多州縣
亦具名聞庶稱朕表章闡釋之意五月六日提舉秘書
省言三代以來古文奇字見於鍾鼎銘識至若紀述一
時之事亦著在金石遺刻願詔諸路博訪從之六年九

卷一萬九百四十三

二十四

月十九日中書省言補完校正御前文籍欲併歸秘書
省止令館職校勘從之七年二月二十日提舉秘書省
所奏據秘書省中契勘本省昨蒙措置到監門官二員
緣見任人各係兼職并非時差出外路勾當不得專一
在局深慮別致闕誤乞添差監門使臣二員輪番宿直
許本省踏逐小使臣差填其請給人從等並依三館秘
閣書籍庫兼監門官體例已降指揮施行詔依奏 已
上續宋會要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秘書省
權罷 紹興元年二月十九日詔復置秘書省權以秘
書監或少監一員丞著作郎著作佐郎各一員校書正
字各二員為額四月十四日詔秘書省合撰樂章贊頌

教葬勅祭文夏國人使到驛宴設教坊白語刪潤經詞
及答高麗書本並依舊制長貳分請官撰同日詔祕書
省所轄太史局測驗渾儀刻漏所文德殿鐘鼓院長貳
丞郎輪季詣點檢內有係在禁中置局者前期報皇城
司及經由門戶聽入同日詔本省官正字通除京朝官
選人內選人到任一年有四考許自陳據狀奏聞如合
入官其省官不替人 隆興元年八月七日詔祕書省
正字張宋卿乞將前任連州教授兩考零一箇月二十
七日通理今任月日成考又乾道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詔正字李遠乞將總護使司監犒設錢物庫零考五十
五日通理今任七箇月零二十二日揆及一年歷任寶

卷萬一千九百三

五

及四考改官並特依同日詔祕書省權置書庫官二人
楷書十人候就緒日具元額申尚書省裁定十五日詔
祕閣書除禁中外並不許本省官及諸處關借雖奉特
旨亦不許 紹興二年三月十九日太常寺及四月十
六日講筵所各請開借書籍詔特從之六月十二日詔
應祀祭天地社稷祝文令祕書省依舊修撰書寫請降
先是罷祕書省令禮部郎官并太常博士分撰至是復
之十一月七日詔祕書省依舊制日輪官一員止宿過
請假驗寔即以次官長貳五日一次點宿二年三月十
六日詔祕書省降下書籍依舊制分四庫撥充祕閣置
進帳副帳門牌庫經一本仍分官日校二十一板於卷

尾親書臣某校訖仍置課程簿每月結押旬申本省人
伏傳宣住校詳觀勅三年五月十三日禮部言祕書省
人額比附史館以點檢文字孔目官四庫書直官書直
言表奏官書庫官各一名守當官二人正名楷書三人
守闕一人正係名五人守闕係名五人投名人不限人
數已上點檢文字以孔目官遞遷補充理二年半出將
任郎正名楷書至頭名理七年出將任郎孔目官至守
闕請給並依史館支破正係名守闕係名投名人不限
數並不支破請給其立到前項守闕以上人額據見在
人不名目高下比附從上撥填試補補等者以試其點
檢文字依舊為都孔目官從之先是有詔許本省權置

卷萬一千九百三

五

書庫官楷書共一十二人權住遷補候就緒日具元額
裁定遷補繼而正名楷書王孝忠等狀乞依舊遷補至
是禮部裁定故有是命六月十九日詔祕書省添補正
名楷書二人共作五人依年限補至頭名理四年出將
任郎四年四月十六日詔館職除郎官見兼著作郎二
員外仍以六員為額六月十八日詔祕書省增置祕書
郎著作佐郎各一員校書郎正字各二員從禮部侍郎
陳與義之請也五年八月三日詔館職依祖宗故事通
以十八人為額著作郎二員祕書郎二員著作佐郎二
員校書郎正字通除一十二員九月四日詔進士唱名
日除省試官外館職依舊制殿上侍立自政和以來浸

秦舊制令立殿下至是著作佐郎李懋有請從之六年八月四日詔四庫書直官依史館第二名書庫官例入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詔史館添差校勘官一員以正字常明兼充從給事中兼史館修撰勾濤之請也九年九月四日詔秘書省官警校國朝會要逐官每月添給茶湯錢二十貫文十三年二月一日詔秘書省依故事四庫書籍各輪本省官二員掌管不許借出七月八日詔秘書省依麟臺故事每歲曝書會令臨安府排辦正言已上及舊條館職行在貼職皆赴坐從知臨安府王暉之請也十二月十二日詔兩浙轉運司建秘書省先是復省止寓法惠寺至是重建從秘書丞嚴抑之請也十

卷之九百四十五

二十七

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詔諸州軍應有開板書籍並用黃紙印造一部發赴秘書省五月賜御書秘閣右文殿牌仍詔將作監米友仁書道山堂額七日詔秘書省火禁並依皇城法至十五年五月八日詔人吏宿房并門首過夜聽留燈火二十八日秘書省復置補寫所以秘閣成書寫校勘黃本書籍也本省條具一舊制書寫楷書並係本省守闕條名正條名各五十人為額一楷書課程舊制每日書寫二千字遇入冬書寫一千五百字並各置工課手歷每日抄轉書勘點檢月終結押長貳一本所管有點檢文字一名雜務書庫官一名書勘書官二人並於本省人吏內選差其行移取會等並書押本

省長貳丞郎一合用紙扎等並下雜買務收買詔守闕條名正條名通舊管各置一十人為額餘並從之七月九日秘書少監游操等上表請車駕幸秘書省詔令學士院給降勅書二十七日車駕幸秘書省其日常御殿知閣門官以下并內侍知省御帶修注樞密院諸房逐房副丞旨諸司祇應武功大夫以下一班闕班立定分引宰臣使相樞密侍從兩制正任宗室遙郡以上履笏相向立闕門報班齊皇帝出殿下鳴鞭行門禁衛諸親從內侍省執骨朵使臣並迎駕自贊常起居次知閣門官以下宣名常起居皇帝坐次宰臣以下闕班宣名常起居次管軍一班宣名常起居皇帝起鳴鞭乘輦將至

卷之九百四十五

二十八

秘書省本省官吏并實錄院官吏迎聖駕起居訖皇帝至道山堂御幄降輦俟進食畢催班右文殿下先知闕門官以下并內侍知省御帶修注祇應官等面北立定報引宰臣使相樞密侍從正任以上殿下相向立定并報引提舉秘書省以下相向立定皇帝坐先知闕門官以下并內侍知省御帶等宣名奏萬福訖各歸侍立祇應位知閣門官殿上當頭奏宣到太師魏國公秦檜以下次舍人分引太師以下宣名奏萬福訖知閣門官宣陞殿再揖太師以下躬兩拜訖分引至殿下揖陞殿侍立次提舉秘書省官以下宣名奏萬福訖且立定候御藥降階以手詔授提舉秘書省官跪授訖提舉秘書省

官以下兩拜訖退皇帝起詣祕閣宣羣臣觀其累朝御書御製書畫古器等下閣書以俟觀書訖先退赴右文殿立班定皇帝復坐右文殿候殿上御藥傳旨宣坐賜茶如儀分引太師以下并合赴坐官面殿揖躬兩拜訖分陞兩廊席後直定次分引祕書少監以下揖躬兩拜訖分陞兩廊席後立俟賜茶訖降階逐班各兩拜退如常殿兩拜謝恩訖退殿門外服所賜皇帝起歸幄更衣臣僚繫鞋從駕還內如來儀是日詔祕書省實錄院官各轉一官祕書少監仍緋章服并御書扇監修國史提舉實錄院太師尚書左僕射秦檜依昨監學成書體例推恩令學士院檢舉降制又詔祕書省實錄院人吏及

卷二萬一千九百四十三

三九

諸廳供檢文字天文官三省樞密院供檢至諸色祇應等人如有官人與減二年磨勘內未有名目人依國子監例賜錢六百貫文皆以幸省恩也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詔祕書省額內正係名守闕係名共減罷六人各以七人為額其召募權楷書二人私名一人並減罷以裁定百司吏額也二十九年三月詔祕書省人吏正係名以上依六曹正名貼司例七年比換副尉其後臣僚言今後除六曹寺監人吏特與七年比換外其餘申請並依舊制從之以上中興會要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紀即位元十一月二日詔館職學官祖宗設此儲養人材朕亦欲待方來之秀不可定員數觀子十二

月八日詔祕書省職掌各減一年出官該遇皇帝登寶位也 隆興元年五月七日詔祕書省人吏自入仕遷至都孔目官滿一年半零半月通入仕及二十五年以上依條解發出職祕書少監胡銓等言本省人吏舊制係兩項出職一項守當官補至都孔目官理二年半一項正名楷書頭名理四年並不理年限解發出職昨勅令所將兩項條法併作一項修到條諸正名楷書自補授至遷補却孔目官年滿日通及二十年以上許出職又條却孔目官滿一年半零半月出職緣却有至解發出職日方及六年若依新法以二十年出職即是坐占職級名關一十四年積壓下名遷補不行檢準紹興

卷二萬一千九百四十三

三二

重修勅諸稱省者謂門下中書後省尚書六曹祕書省今來六曹人吏有自入仕補至主事通入仕及二十年出職去處緣本省依條係與六曹一等官司乞依六曹例通入仕及二十年解發出職庶得下名遷補通流不致積壓吏部勘會照得六曹主事出職格法內有立定理頭名主事年限及通理入仕有用二十年或二十五年解發補官體例不等今欲將祕書省人吏比附六曹開曹去處自入仕遷至都孔目官滿一年半零半月通入仕及二十五年以上依條解發出職補將仕郎從之十九日詔祕書省係育材之地且以七員為額不妨兼領他局八月三日祕書省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

見管人吏乞將額內正係名七人守闕係名七人從下各減一名共減二人今後各以六人為額所有遞減正係名守闕係名緣為已經試補過將來額內有關却依名次從上撥填詔依見在人且令依舊將來過關更不遷補八日詔秘書省除少監秘丞外以七員為額同日詔左從政郎秘書省正字鄭伯熊差監漳州南嶽廟依昨罷敕令所刪定官日例許通理候合改官依今任條格施行以伯熊言久病之餘羸劣已甚已降指揮省官七員為額乞行減罷陶鑄嶽廟差遣一次故有是命二年閏十一月三日詔今後館職並依祖宗舊法更不立額以中書門下省奏館職係祖宗育材之地近因立額

卷萬千九百四十五

三

至召試之人無闕可差故有是命 乾道元年正月二十日詔館職朕所以招延天下之英俊以待顯擢苟不親吏事知民情則將來何以備公卿之任可今後更迭補外歷試而用以稱朕樂育寔材之意八月五日秘書少監陳巖肖等言秘書省轄下太史局每歲箋注到大小歷日小本依年例令權貨務雕印出賣大本止是印造頒賜畢發送太史收管便為無用之物其漕司雕造上件印板費用不貲又緣印匠遞年循習私印造出外侵奪官課乞自今後大本歷日頒賜數足將上件歷板下太史局候歷日進呈畢牒送權貨務措置定價出賣施行從之二年三月十三日詔吳王益王府教官可

於館職中擇可兼權者差一員四年十月十一日禮部員外郎李燾言乞舉行嶽鎮海清先農先蠶風師雨師雷神並復舊典樂章報秘書省修撰從之 雜制門 十一 一月二十八日詔左正議大夫守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兼提舉修四朝國史兼制國用使陳俊卿兼提舉編修國朝會要十二月三日秘書少監汪大猷等言本省編省國朝會要每遇提舉官開院過局乞就本省道山堂充聚呈文字位次其合排辦亦不別差諸司官止就委國史日歷所見今提舉承受諸司官排辦施行從之同日詔國史院日歷所都大提舉諸司李綽差兼編修國朝會要都大提舉諸司國史院

卷萬千九百四十三

三

日歷所承受李燾差兼編修國朝會要承受國史院日歷所主管諸司王允修差兼編修國朝會要主管諸司七日國史院日歷所都大提舉諸司李綽狀準尚書省劄子就差編修國朝會要都大提舉諸司今有合申請事件行移文字乞以編修國朝會要都大提舉諸司為名合用印記乞就用見領國史院都大提舉諸司印記行使已降指揮就委國史日歷所提舉承受諸司官外所有逐處人吏諸色人等並乞就差見管人吏等相兼祇應將來開局每月提舉官并本所官屬過局及遇節序茶酒等欲乞並依國史日歷所提舉諸司前後已得指揮體例施行並從之九日國史院日歷所主管諸司

王允修狀準尚書省劄子就差編修國朝會要主管諸司今有合申請事件行移乞以編修國朝會要主管諸司為名合用印記欲乞就用國史院主管諸司印記行使合差人吏就差國史院諸司人吏等相兼祇應合行事件欲乞國史日曆所主管諸前後已得指揮體例施行從之五年四月二日秘書少監汪大猷等言蔡攸所修國朝會要除將熙寧十年以前章得象王珪所修重加刪潤外其自元豐至政和止修得帝系后妃吉禮三門其嘉禮以下本省見行續修竊見蔡攸所修吉禮緣當時議論好惡不同或妄有刪改以迎合時好故其間去取有不可盡循者乞許令本省重照實錄諸書再加刪定

卷一百一十九百廿一

三

務歸至當兼令來續修斷自神宗以來其五朝會要內有熙寧十年內事亦合重行編入以續修國朝會要為名庶得神宗一朝事實首尾相貫可以稽考從之六年五月一日秘書少監李燾等言依已指揮見行擇日進呈四朝會要有申請事件一將來御殿進呈會要合用儀範今乞下閣門修定施行一進呈依例合進請第一卷上五板昨來乾道二年進呈太上皇帝聖政日係差秘書少監汪大猷今乞差官施行一今來進呈會要其合行事并進呈請御封赴祕閣安奉及留中小本合進納御前欲並乞就委編修會要都大提舉承受諸司官施行進書日擡擊筆官并本省祇應人內有無勅號之

人今欲乞前期具人數姓名保明報皇城司關請牌號候事畢納繳認進讀官差李燾餘並依六日詔以八日御殿進呈四朝會要光堯壽聖太上皇帝玉牒合用儀範令閣門修定閣前條具進御如乾道二年閏九月二十九日上三朝帝紀光堯壽聖太上皇帝聖政之儀內報引秘書省玉牒所官以下并引提舉官於殿下西向立定與二年引騎導官禮儀使親王太子入殿不同又次舍人引提舉官進讀官以下一班宣名常起居訖提舉官進讀官以下且殿下面西立定與二年分引太子至修書官一班起居不同九日詔秘書省上四朝會要修書官吏各轉一官減磨勘一年餘人等第轉官減磨

卷一百二十九百四十三

三四

勘支賜有差閏五月一日中書門下省言國朝會要已修至靖康年詔令自建炎元年接續修至乾道五年八月戊日秘書省言得旨國朝會要令自建炎元年接續修至乾道五年本省今條具合行事件一編修國朝會要今降指揮令起自建炎元年接續修至乾道五年所有照修文字合用太上皇帝今上皇帝日歷參照編修今訖許從本省移文國史日歷所關借照用施行今來編修事干國史所有漏泄條禁并取索內外官司合用昭修文字欲乞並依前後已得指揮施行所有提舉官開局過局館職聚議文字其合行事一就委見今提舉承受諸司官依乾道四年十二月三日已降指揮施行

從之十一月六日秘書省言本省編修國朝會要已降
指揮自建炎元年接續修至乾道五年續準指揮許逐
旋闕用建炎以後日歷編修緣其間多經去取未為詳
備欲望特降指揮在內令六部行下所屬在外令諸路
監司行下所管州軍將建炎元年以後至乾道五年終
應被受詔書及聖旨指揮內百司限一月外路州軍限
一季並錄全文赴省送納照用編修所貴大典不致疎
畧從之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秘書少監陳騏等言奉旨
續修太上皇帝會要取索內外官司自建炎元年以後
應申請畫降被受改更聖旨指揮參照本末編類成書
其諸處視為闕慢或作緣故不行供報伏望嚴限依應

卷萬一千九百四十三

三五

回報如違依見行條法施行詔依仍限五日回報十月
二十一日秘書少監陳騏等言恭奉指揮編類建炎以
後會要經今三年有餘已編修至紹興三十二年六月
十一日成書欲乞敷奏擇日進呈乞以國朝中興會要
為名從之八月二十五日詔秘書進呈國朝中興會要
九月六日進書禮儀並依乾道六年已得指揮九月二
十三日詔已修進會要玉牒係光堯壽聖憲天體道太
上皇帝中興盛典可特依下項推恩下項載在玉牒所二十八
日秘書少監陳騏等言恭依先降指揮編修建炎已後
會要今已修至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一日成書進呈
了畢所有今上皇帝即位起修合行接續編類其應已

行事件並乞依修進國朝中興會要前後已得指揮施
行從之

卷萬一千九百四十三

三五

宋續會要 秘書省二

淳熙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詔撫州童子王克勤賜童子出身授從事郎秘書省讀書三年七月八日秘書少監陳駿等言本省編修今上皇帝會要合要內外官司被受指揮奉照編類移文取索多不供報有妨修纂乞立限行下諸處詔限三日回報違戾去處開具當行人吏姓名申尚書省五年六月九日秘書省上中興館閣書日七十卷序例一卷十八日昭秘書省暴書會久廢自今年舉此故事令臨安府排辦既而秘書少監鄭丙言乞依紹興十三年指揮自大學士至直秘閣自六曹尚書御史中丞至正言及本省正字已上及舊係館職并

昭廷詔

卷一百三十九 四

行在貼職官並預坐從之七月六日秘書省言昨乞將諸庫寫本書籍有損蠹殘闕者再校正書寫得旨令開具合寫部帙并約所支書寫人食錢數目申尚書省今約計合書寫五千萬字用錢五千貫省乞檢照前請施行從之九月十二日車駕幸秘書省先是九月一日詔以是日幸秘書省如值雨許張雨具四日照提舉國史院編修國朝會要所史浩提舉國史日歷所趙雄免起居從駕先往秘書省迎駕立班俟回從駕還內又詔令文臣臺諫并在京及臨安府官見任直秘閣修撰右文殿修撰及曾任前件職見寄職人并曾任館職人武臣閣門舍人並令立班迎駕起居秘書監陳駿等言車駕

幸省秘閣鋪設祖宗御書古器等乞差本省知次第人吏四人書庫子二人專在秘閣前後往來照管乞開禁衛號從之十一日宰執先詣省閱視十二日皇帝升輦鳴鞭降東階出後殿門至御厨南駐輦樂人念致語口號作樂進行出北宮門將至秘書省提舉國史院官并提舉國史日歷所官秘書省國史院官臺官右文殿修撰等閣門舍人並迎駕起居訖皇帝入秘書省門至右文殿上降輦鳴鞭歸閣門報引知閣門官并簿書官宣贊舍人以下并修注樞密院逐房副承旨諸司祇應官御帶環衛官并幹辦皇城司官一班關班面殿立閣門引秘書省國史院官臺官右文殿修撰等閣門舍人

卷一百三十九 四

二

殿下相向立次報引宰執使相侍從正任并管軍殿下相向立次閣門提點報引皇太子赴殿下東壁面西立閣門奏班齊皇帝服靴袍出鳴鞭行門禁衛等并入內省執骨朵使臣並迎駕自奏聖躬萬福皇帝坐舍人揖知閣門官以下宣名奏萬福訖知閣門官修注官升殿侍立當祇應官各歸祇應位餘官並分出知閣門官殿上躬奏宣到皇太子以下舍人提點分引皇太子以下面殿關班立宣名奏萬福訖直身立知閣門官殿上躬詣承旨訖臨階東壁面西宣日升殿再揖躬身兩拜訖直身立舍人提點分引升殿相向侍立次引秘書省國史院官臺官右文殿修撰等閣門舍人一班宣名奏萬

福訖班退皇帝起鳴鞭詣祕閣舍人提點等分引皇太子宰臣使相執政侍從正任并管軍分內東西廊赴祕閣前階上稍南分東西向相立知閣門官修注官隨宜侍立祕書省國史院官臺官右文殿修撰等閣門舍人於祕閣階下分東西相向立御龍直織扇於祕閣閣門相近排設行門於祕閣前階下分東西排立禁衛等並右文殿下依舊排立知閣門官二員前導皇帝入祕閣東壁觀累朝御書等次前導西壁觀訖前導皇帝赴御座前少立知閣門官祕閣前宣曰羣臣觀累朝御書等祕書省國史院官導臺官右文殿修撰等閣門舍人依舊侍立皇帝首以太上皇帝所書琴賦宣示羣臣仍宣

卷萬千九百四

三

諭曰此鍾王所不及羣臣觀訖再拜謝簿書官二員并提點引皇太子宰臣使相執政侍從正任并管軍入祕閣先東壁觀訖引於御座後過觀西壁許皇太子等畧展觀訖退皇帝歸幄進早膳是日賜宴于祕書省知閣權管軍臺諫見任祕書省國史院官閣門舍人及在京及臨安府見任直祕閣祕閣修撰右文殿修撰及曾任前件職見寄職并前館職俱賜坐其日諸司排當備右文殿入內官唱排定行門禁衛等排立定簿書官宣贊舍人以下樞密院諸房逐房副承旨諸司祇應官御帶環衛官皇城司官一班闕班面殿立閣門報引宰執使相侍從管軍知閣門并正任祕書監起居舍人祕書省

官國史院官臺官閣門舍人殿下相向立次提點引皇太子殿下東壁面西立閣門奏班齊皇帝出鳴鞭行門禁衛等并入內省執骨朵使臣並迎駕自奏聖躬萬福皇帝坐先簿書官宣贊舍人以下樞密院諸房逐房副承旨諸司祇應官御帶環衛官一班奏聖躬萬福各歸侍立祇應位舍人提點等分引皇太子以下與坐宮一班依坐次橫行宣名奏聖躬萬福贊名就坐贊拜兩拜訖贊就坐皇太子以下殿上赴座君分引升殿席後立祕書省國史院官臺官閣門舍人赴兩廊席後立次樂人自奏聖躬萬福次看盞人稍前謝上殿兩拜次進御茶林殿侍酌酒訖贊就坐皇太子以下并兩廊並就坐進

卷萬千九百四

四

第一盞酒簿書官宣贊舍人等並躬身揖贊進酒皇太子以下并兩廊並起立席後看盞人唱送御酒皇帝聽樂飲酒訖贊就坐皇太子以下并兩廊並就坐次行皇太子宰執使相酒次行執政官以下并兩廊酒宣勸賜赴坐官生果子各一盤酒三盞畢內侍唱賜酒食簿書官宣贊舍人以下御帶環衛官等皇城司官樞密院諸房逐房副承旨諸司祇應官內侍贊拜兩拜謝訖各歸侍立祇應位進第四盞酒簿書官宣贊舍人等並躬身揖贊進酒皇太子以下兩廊並起立席後看盞人唱送御酒皇帝聽樂飲酒以盞宣祝先東壁次西壁各隨所向臣僚躬身應喏直身立次贊就坐皇太子以下并兩

廊並就坐次行皇太子宰臣使相酒傳旨勸執盞起離位內侍簿書官宣贊舍人等稱傳宣飲盡皇太子宰臣使相躬身飲訖傳旨不拜宣贊舍人等承旨揖皇太子宰臣使相躬身贊不拜贊就坐皇太子宰臣使相並就坐次行執政官以下并兩廊酒亦傳旨宣勸並執盞起離立內侍宣贊舍人等稱傳旨飲盡執政以下并兩廊並躬身飲訖宣贊舍人等贊拜兩拜訖就坐宣勸御帶環衛官酒果飲訖赴當殿兩拜謝訖各歸侍立位次進第五盞酒不宣視盞次行皇太子宰臣使相酒次行執政官以下并兩廊酒宣勸並如上儀宴禮畢樂作舉御茶牀皇太子以下起降階并兩廊赴坐官當殿兩拜分

卷三十九 高四

五

出次樂人謝祇應兩拜皇帝起鳴鞭歸幄還內同日詔秘書省國史院官各轉一官選人與改合入官諸書王克勤與轉一資秘書監少監各賜紫章服有官供檢人吏并三省供檢有官人各減二年磨勘無官供檢承接人吏等并三省禮房支犒設一次幸省禮成宰臣史浩率文武百僚拜表於文德殿十三日內出御製云此以秋日臨幸秘書省因成近體詩一首賜丞相史浩以下玉軸牙籤煥寶章簪紳列侍映秋光宴開芸閣儒風盛坐對蓬山逸興長稽古右文慙菲德禮賢下士法前王欲臻至治觀熙洽更罄嘉猷為贊襄宰執以下咸有府載同日詔右丞相提舉國史史浩參知政事權監修國史

趙雄各轉一官辭不拜以車駕幸省故也十四日詔秘書省以所印中興館閣書目二十部進入餘給赴坐官各一部六年二月三日秘書監鄭丙等言編修今上皇帝會要成書乞依國史日歷所已降指揮每月支降錢一百七十貫文募工書寫從之四月二十四日宰執進呈秘書郎宇文价劄子堂兄子震新除秘書丞乞迴避上日館閣自不須迴避趙雄曰誠如聖諭但丞即職事緊切相關欲除著作佐郎小著班在秘書郎下但稍清耳上曰可七月十八日秘書省上今上皇帝會要一百五十八卷九月二十三日詔自今纂書會並用七月七日八年三月十八日詔秘書省模勒祖宗御書并名賢

卷三十九 高四

六

墨跡上石先是秘書少監趙汝愚等言本省有累朝御書并歷代名賢墨跡竊慮歲久或致蠹弊乞依秘閣舊來體例模勒上石故有是命閏三月五日宰執進呈秘書省言舊制唱名秘書省官侍立殿上今省官多為解試省試考官却合待罪殿下上日記得唱名了若為一班乃特令上殿侍立同此九年七月六日吏部尚書同修國史鄭丙言秘書省纂書會常以少監主席今偶闕官合以丞即著庭官主席詔秘書丞主席既而十三年秘書監沈揆為疾在朝假亦詔以秘書丞主席十年三月十六日國史院言近準詔旨要見本朝名臣列傳姓名今來書寫目錄繳申中書門下省外契勘本院所

有國史實錄文字自來上供本院官檢閱即非善本難
以進呈竊恐不測宣取書寫未及乞下秘書省遇有宣
取權借閣本供應詔依所乞更令簽出卷目遇要觀覽
只指卷宣取七月六日秘書省言今歲暴書會以久旱
祈禱非臣子燕會時乞權免坐從之十四年亦以開兩
本省奏乞免坐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詔暴書會今歲
改用七月九日兩省官從舊往四有妨會集乞移日故
也十二年正月六日詔步軍司自今如有不測遺漏逼
近秘書省去處於近營寨差救火官兵一百人前去
防護候殿前司官兵到來却行交替以本省言秘閣實
司會要近緣實運山居民遺漏發牌報應殿前五月二十
司官兵營兼稍速此至火勢已息故有是命

卷萬九百四十四

七

六日詔秘書省請書王克勤令赴吏部依格出官以右
正言
錄其十有餘歲考其定年亦不請給人從視正字之半或
謂其初補官用其定年亦不請給人從視正字之半或
進士出身補官用其定年亦不請給人從視正字之半或
不與遊觀必不為同坐庶僚祿且自附干館職之列或
依其出過官將有是命十三年二月八日令秘閣繕寫
洪範政鑒一本進納九月二十七日秘書郎莫叔光言
乞詔諸路監司諸郡守臣各以本路本郡書目解發至
秘書省聽本省以中興書目點對如有未收之書即下
本處取索印本廣祕府之儲詔令秘書省將未收書籍
徑自關取十月九日秘書監沈揆等言昨奉聖旨接續
編修今上皇帝會要今自淳熙元年至淳熙十年

十二月修纂已成伏覲淳熙十二年七月十一日國史
院奏請乞將所修列傳俟玉牒會要奏書日同時上進
得旨依今來史院所修列傳已成書見今擇日抄進乞
將本省所修十年會要依已降指揮同時進呈從之十
一月二十一日秘書省上今上皇帝會要一百三十卷
十二月九日詔秘書省吏額內正係名守關係各減
一人編修會要存留點檢文字一人書庫官二人自今
都孔日官年滿日存留一人從上遞趨已存留一人
赴部注授使臣專知官一人例兼供給文字且令依舊
候離司日供檢文字更不作闕諸色人兵厨子減一人
翰林司減一人替大殿前司差到一十人內減二人步

卷萬九百四十四

八

軍司差到一十七人內減三人并步軍司元孽歷九人
內減二人臨安府差到將兵二十人內減四人廂軍二
十九人內減六人看閣軍員六人內減一人所減人數
且令依舊候離司事故更不作闕其人兵亦許存留如
事故更不差入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食十六日秘
書監沈揆等言續修今上皇帝會要自淳熙元年正月
修至淳熙十年十二月已進呈了畢所有已後年分當
接續起修合要內外官司淳熙十一年以後應申請畫
降被受聖旨指揮并逐處聖旨簿參照編類其應干合
合行事件並合依前後編修會要已得指揮施行今自
淳熙十一年正月一日起修依例合行開局詔並依其

會要參照指揮令內外官司疾速回報十五年七月七日
日祕書省言暴書會今歲係在高宗皇帝服制之內乞
權免從之

送萬千九百四

九

全唐文

宋會要 著作佐郎

乾道三年七月梁克家奏曰著作佐郎劉焯久在館閣
以拘資格除郎不行乞稍遷遂除 王安中字履道自
號初寮先生政和中以文學知名除宗學博士有密薦
於上者除著作佐郎 李邴字漢老伯父昭玘子成李
元祐名士與晁張為徒嘗為柱史邴才學能世其家政
和末除書局遷著作佐郎

卷七千三百十

太宗端拱元年五月詔就崇文院中堂建秘閣擇三館其本善籍萬餘卷及內出古畫墨跡藏其中凡史館先貯天文占候讖緯方術書五千一百二卷圖書百四十軸畫付秘閣有晉王羲之獻之庾亮蕭子雲唐太宗元宗顏真卿歐陽詢柳公權懷素懷仁墨迹顧愷之畫維摩詰像韓幹馬韓掇鶴戴莊牛及近代宋丹王李贊華千角鹿西川黃鷹白兔亦一時之妙也是月以吏部侍郎李至兼秘書監及提轄秘閣供御圖書直史館宋泌兼直秘閣史館檢討杜鎬充校理此蓋設官之始也崇六典秘書省中外三閣掌典圖書古今文字皆在禁中兩漢或徒金馬門外歷代不常其處唐李嗣離中原多改百王之書蕩盡蘭臺延閣空存名號太宗崇尚儒術屢下詔購書及先賢墨迹小則償以金帛大則授官未數年尚克初書府至是建閣命官專領之自後常以丞郎學士兼秘書監即領閣事六月以殿中丞夏候嘉正為右正言直史館兼直秘閣嘉正嘗為洞廷賦為右散騎常侍徐鉉所稱由此帝知其名詔試禁中稱旨持有是命八月命內品葉愈監秘閣圖書先是秘閣事務皆葉李至處分監圖書官皆不關預自是至遂牒愈本閣小事一面奏取旨餘皆至專決焉是月秘閣言見管供

卷高千八百五十五

御書籍及照檢抄寫封鎖庫門出納公事今乞兼委直閣宋泌校理杜鎬與葉愈同共向當今後直館校理及監圖書官內有差出即令遞相交割其閣常以最上一員相承句當承為定式從之自後直閣校理皆如此制咸平後入者始不領事務二年詔秘閣定置典書指書各五人為御書十人其後減典書二人又增指書三人別置裝載匠十二人七月以御書急就章藏於秘閣淳化元年七月內降御草書詩十首故實二紙又出御製詩文凡四十一卷並藏於秘閣八月一日李至請右僕射李昉更部尚書宋琪左散騎常侍徐鉉及翰林學士諸曹侍郎給事諫議舍人等詣閣觀御書圖書帝知之即詔內品葉愈就賜御進出書籍令縱觀盡醉而罷二日又召權御史中丞王化基及三館學士縱觀賜宴如前二十一日李至等言曰王者藏書之府自漢置未央宮即有麒麟天祿閣命劉向揚雄典校謂之中書即內庫書也後漢藏之東觀皆在禁中也至桓帝始置秘書監掌禁中圖書秘記消之秘書及魏文帝分秘書為中書而秘書監掌禁中圖書之事後以秘書屬少府故王肅奏論秘書不應屬少府魏之秘書即漢之東觀因是不屬少府而蘭臺亦藏書故薛夏卿云蘭臺為外臺秘書為內閣晉宋已遷皆有茲號晉武好文令秘書即徐廣料秘閣四部三

萬餘卷宋謝靈運為秘書監補其遺逸遺齊兵大經籍散亡梁江子一亦請歸秘閣視書隋煬帝即位寫秘閣之書分為三品於觀文殿東西廊貯之然則秘閣之設其來尚矣及唐開元五年亦於乾元殿東廊寫四庫書以免內庫命散騎常侍褚無量秘書監馬懷素總其事至十三年乃以集仙殿為集賢殿因置集賢書院雖沿革不常而秘閣之書皆置之於內也自唐室陵夷之後經籍文物流離百年國家承平復興經籍三館之書購求漸備陛下復建秘閣以藏其書總即經之博要資乙夜之觀覽斯實出於宸心非因羣下之議也况睿藻宸翰盈編積簡則其真秘非復與庫司為比然自建置之後寒暑再周官司未詳所處乞詳明詔令與三館並列至於高下之次先後之稱亦乞著為定式其秘書省既無書籍元隸京百司請如舊制詔朕肇興秘府典掌掌書仍選名儒入直於內文籍大備梁然可觀處中禁以宏開非外司之為比自今秘閣宜次三館其秘書省依屬京百司主應詳上江云初但有直史館至是始有秘閣有直史館自唐開元三年五月詔增修秘閣先是度崇文院之中堂為秘閣址而唐構未立書籍止局偏廳無內至是始命脩之八月閣成帝作贊賜之宰臣李昉等請刻石閣下李至上表引唐秘書省有薛稷畫鶴即徐令畫鳳賀

卷高千八百五十五

知章草書當時自為三絕又引顏真卿請肅宗題放生池碑額及近翰林學士承旨蘇易簡乞飛白書至堂之署為比願賜新額以光秘府詔中書樞密院近臣觀新閣又賜上尊酒大官供膳是日遣中使齎御飛白書秘閣二字以賜李至李昉等相率詣使庭稱謝退就飲宴三館學士預焉又賜御詩以美其事李至上表請以御製詩刻石秘閣帝以宰臣前已使請又重違至意詔曰近以延閣載新萬機多暇卿書贊詠以美成功所紀微猷深慮漏畧出於乘輿豈足多稱遠覽封章願刊石垂於不朽良積厚顏其贊并序朕為親書并篆額以旌秘書者九月幸新秘閣帝登閣觀群書齊整喜謂侍臣曰亂已未幾籍散失周孔之教將墜於地朕即位之後多方收拾抄寫購募今方及數萬卷千古治亂之道並在其中矣即召侍臣賜坐命酒三行仍召三館學士預坐日晚還宮顧昭宣使王繼恩曰爾可召侍臣戴與令至閣下恐觀書籍給御酒與諸將飲宴等皆典禁兵帝欲其知文儒之盛故也十月遣中使李懷節以御草書千字文一卷付秘閣李至請於御製秘閣贊碑陰模勒上石帝曰千字文偶然閑寫因令勒石李至更欲鐫勒且非垂世立教之文孝經一書乃百行之本朕當親為書寫勒在碑陰可也四年詔畫工用絹百匹集諸州畫為天下圖

名數雖異職務畧同開門拒校理不得預宴蓋史之失也八月二十五日
以起居舍人五史館呂祐之左司諫直史館趙昂金部員外郎五史館安
德裕虞部員外郎五史館中丞五史館文館先是但有直史館至是始
命祐之等分直昭文館備三館之職也二十六月以太子中允和嶸直其
賢院集賢館無五院之名惟江南李氏嘗以朝士任之至是始置從新制
也十一月以右司諫梁周翰為史館修撰從翰林學士宋白等薦其有良
史之材也周翰廣傾初擢進士第善屬文不樂外官吏職白等以為言而
有是命三年十月以殿中丞郭延澤太子右贊善大夫董元亨並為史館
檢討延澤等俱以門蔭好學帝聞其名詔率臣問以經史大義對皆如音
故有是命是月以直史館李宗諤直昭文館避其父監脩國史故也三年
三月十一日以前司諫韓國華左正言潘太初襄王府翊善起居郎夏侯
矯越王府記室參軍左司諫宋沆兼直昭文館國華太初為三司判官因
對自陳雖諫官者職不得從遊宴故並有是命告謝之日適值後苑賞花
便令預宴皆出特恩也舊制三司判官者不兼直館至是國華等皆以判
官兼充職從新制也至道三年七月詔度部員外郎董元亨以前充史館
檢討檢討修撰二職皆不帶外任元亨時出知漳州罷職至是始代歸復

授焉真宗咸平元年五月以刑部員外郎致仕陳充守舊官直昭文館充
前以疾休致至是痊愈復其職十一月命內品劉崇超監秘閣書三館書
籍崇文院館令內臣一員監掌書輪不參館事時令崇超掌之歲久圖籍
不整故命崇超其後因循與別館解掌事甚非舊制十二月命司封郎
中知制誥朱昂與庄宅使滕州刺史劉承珪比部員外郎杜閣校理杜錫
照檢三館秘閣書籍二年春上新編書目詔以昂為史部郎中陳珪為北
作坊使錫直秘閣錫全案以珪之帝謂宰相曰近聞圖書之府甚不整齊
版指之餘散失尤多兼卿校下稍傳聞差悞自今差官校勘及掌書史卿
等嚴行約束杜絕因循昂等上言四部書為朝臣所借者凡四百六十卷
詔除諸王宮給本抄寫外餘並督還之二年七月奉崇文院召北書監楊
徽之某賢院學士錢若水等開書庫編閱群書登秘閣觀太宗御製書墨
跡真宗甚恻愴降詔召侍臣頌賜三館秘閣職官銀器衣看各有差五年
七月奉三館閱四庫書久之賜五官校理器書有差又賜書史錢景德
三年五月詔京朝官帶三館職事自用登位恩改官後未嘗叙遷及衣綠
至二十年者悉以名聞先是館閣官多不時進用自帝即位後雖經郭杞
川不進狀故有累年不遷改者至是四出召年臣進擬為四年宴館閣

宋會要 職官一八

官于院大中祥符二年正月以職方員外郎秘閣校理監舒州靈仙觀舒
雅直昭文館先是雅嘗感薦王欽若至是欽若上言故有是命四年九月
兼秘書監向敏中判昭文館是迎等上言講學聖製於館閣詔以述作
非工除已刻石銘記等也依所請自餘登位已來內出雜文篇什或宣賜
者並令依次抄錄藏於龍圖閣三館秘閣下得與太宗皇帝文集並處五
年四月始降詔集文頌歌詩十五卷藏之八年五月翰林學士陳彭年言
唐制中書門下兩省宮城之內有內省宮城之外有外省今請提秘閣儲
定屋數重脩葺奉安太宗聖容御書供御書籍天文圖書四庫並充書庫及
史館日曆庫直館校理宿直校勘抄書籍雕造印板並就外院其外院於
左右掖門外就近脩葺並列置三館書庫其三館書籍名目候將來分擘正
副本取便安置從之時宮城申嚴火禁甚峻臣僚高宿寒食飲非便因
命有司檢討故事而改之天禧元年八月詔崇文外院以三館為頭五年
十二月命內殿崇班皇甫繼明同勾當三館秘閣公事先是劉崇超在館
止云監三館書籍秘閣圖書崇超與王欽若厚善丁謂為相惡之遂引繼
明與崇超同掌因為同勾當公事內臣與大學士同職時論非之仁宗天
聖四年五月樞密副使尚書左丞張士遜言臣男大理評事友直幼親筆

現望令於館閣校勘詔友直且於館閣讀書自今館閣校勘更不得添置
五年二月以大理評事館閣校勘王琪余書南京留守判官公事持令帶
館閣校勘外任校勘官無有帶外任者時晏殊奏琦琪時有是命八月詔
監三館秘閣自今依舊制只置一員時西京左藏庫副使劉崇超卒持有
是詔十月同太后幸上曰三館書校開元所失甚衆宜加求募進及三百
餘卷以上者賜出身五史館謝泌言圖書未有次序請依唐薛稷沈佺期
武平一馬懷素人掌一庫上嘉之命必分領九年十一月日參知政事
陳堯佐言館閣抄書筆吏數少請增募五十人從之十一月四日詔京朝
官任館職事者自外歸須一周年已上始許再補外任十一月八日詔
三館于崇文院舊在左掖門內左昇龍門外前則三館後構秘閣分咸詳
書自大中祥符四年宮城延熾以馬錄編籍權從左掖門外道北至是仁
宗以逼近市荒非多士討論之所命遷館所焉時大臣有以未習者亦便
詔於慶曆三年十一月十九日詔自今見任前任兩府及大兩省已上
官不得陳乞子弟親戚館職并讀書之類進士三人已上一任回無過犯
者許進著述召試取優等者充或遇館閣開官取曾有兩府二大兩省
三人同罪舉充者仍取著述首祥試稱皇祐五年正月詔館閣已嘗為知

州者自今且與提點刑獄至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詔今後檢討吏不得
舉試館職八月十四日翰林學士承旨孫抃等言勅會史院所日曆有檢
討官三兩員在本院判脩今本院全開檢討官乞差大理平事韓惟充詔
惟充史館檢討嘉祐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詔今後大臣舉館職令中書且
與籍此舉狀候在館員數稍少即於數內選實有文行為家所稱者取旨
與試仍令學士院精加考校公定優劣不得假借等第從諫官陳升之言
也四年二月置館閣編定書籍官九月詔以內藏西庫地遷崇文院六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賜輔臣兩制館閣官宴于崇文院宰臣韓琦以下利石
記于院之西壁先是詔置編定編校一員提崇文院總目正補編定是
為校畢凡黃本六千四百九十六卷白本二千九百五十四卷上之八年
七月二十三日監脩國史韓琦言史院日曆未脩者積十餘年今將修先
朝實錄而日錄未備檢討閣官請以祠部員外郎且祀閣呂夏卿太子中
允祀閣校理韓琦兼職詔以夏卿兼並兼史館檢討神宗熙寧二年十一
月三日詔今後應選舉到可試用人員並令崇文院校書以備朝廷坊間差
使候二年取旨或除館職或升擢資任或只與合入差遣時初除前河南
府永安縣主簿邢恕為校書閣十一月壬寅張載為之三年五月十六日

卷一百一十五

詔崇文院校書邢恕與堂除近地試所如縣恕以秘書丞集賢校理同知
諫院胡宗愈言崇文院校書如未曆外官及不滿任者不得選舉上以恕
未曾任官故有是詔九年九月四日中書門下言前當三館校理黃守
熙自陳編排近及百年書籍乞久任提點庶幾孝寺或提點庶幾先帝詔許再
任當其勞也元豐五年初以崇文院為校書省哲宗元祐五年九月十六
日復置集賢院學士紹聖二年四月三日戊辰易為集賢院降徽宗政
和六年四月改右文
宋會要 偏脩院
宋置崇文院自後附國史會要名曰編脩院詳見崇文院下
宋會要 國史院
紹興初置錄國史皆高使館後罷史館遺賫錄即置寶錄院過國史
即置國史院二十八年七月以脩神宗哲宗徽宗正史院所史一人同
脩史一人編脩官二人史以寶錄院人兼高宗紹興二十八年七月十九
日詔置脩國史院脩神宗哲宗徽宗三朝正史先是紹興十年十二月十
三日提舉官言神宗哲宗兩朝正史欲候徽宗寶錄書成之日通符三朝
事實考據別行脩定即置國史院至是始有是命八月十四日詔置國史

院差宰臣湯思退監脩國史吏部尚書賀允中兵部侍郎周麟之並差
同脩國史吏部員外郎葉謙亨胡沂秘書省校書郎汪澈並差兼國史院
編官保康軍承宣使張元道差充國史院都大提舉諸司幹辦御藥院林
肇差充國史院承宣使入內侍省東頭供奉官楊興祖楊珩差充國史院
主官諸司二十五日詔脩國史同脩國史通以二員編脩官以四員為頭
九月十三日詔國史院取會省曹寺監等處並依紹興元年四月九日史
館指揮同日詔國子監并諸路轉運司所管州縣應有印板書籍去處各
印造一部送國史院二十九日詔國子監并諸路轉運司所管州縣應有印
過局給食錄并供檢書籍欲乞並罷從之是月十四日同脩國史賀允中
等請並罷史官過局給食供檢書籍添支食錢從之八月二十四日詔國
史院宰臣提舉置修國史同脩國史共二員編脩官二員都大提舉諸司
官承宣官諸司官各一員入史存留一員修史或徵進日罷局從給舍裁
定也同日詔書局料次等錢今後更不支降每月於撥賞庫各支錢一百
貫文充逐處公用合用紙札等依舊例雜買務收買供送同日詔諸書局
有官吏人杖副尉等並發還歸部內國史院係脩三朝國史特許從上存
留知次第有名目人四人同日詔三省堂後樞密院官見兼諸局供檢點

卷一百一十六

檢主管大字之類並罷二十六日詔館職不兼史院過局諸司排食酒果
錢並罷從其請也十一月十九日詔國史院編類進軍徽宗梓宮事實以
祐陵迎奉錄為名於顯仁皇太后神主祠廟以前進奉安於敷文閣先
是詔脩皇太后回駕及進奉殿宗梓宮事實時以東朝萬壽吉山之禮不
可相襲先以回駕事實進始有是命二十六日詔進呈祐陵迎奉錄依
太常閣門擬定儀注前二日奏告景靈宮神前並於侍從內差官一其
日迎奉水祐陵奉進錄膜拜於國 前用文武百官並服常服吉帶侍天
章閣於閣下排班香火畢提舉承宣官往未照管次御史臺閣門太常寺
分引文武百官詣神宗神御殿下北向立班定次禮直官引監脩國史官
詣殿下北向立定禮直官引拜引監脩國史院官詣本閣閣下香案之東西
向立定班揖官報時及俟本閣安奉水祐陵迎奉錄跪次引監脩國史官
降階立定禮直官揖躬拜監脩國史官拜在位官再拜跪次引監脩國史
官詣香案前揖躬三上香執笏降階復位立禮直官揖躬拜監脩國史官
拜在位官皆再拜跪班退後衛軍官以次退孝宗隆興元年正月十六日
詔尚書右僕射史浩提舉修三朝國史五月十九日編類聖政所狀接續
脩恭功勳臣僚忠臣義士事跡合併歸國史院欲實封用印牒送從之七

月二十三日詔尚書右僕射湯思退提領修三朝國史思退以父名舉解
免故改為提領八月十七日國史院狀依指揮除其併省吏額見管一十
三人錄修三朝正史藏宗寬恤詔條欽宗實錄事體繁重乞且依舊儀
就緒從本院斟酌裁減從之十月六日詔劉夙兼國史院編修官夙初被
命自陳上件職係是三朝信史近年以起居郎舍人及秘書少監兼之所
以尊國史重纂述不輕選授也如夙小官素未荒臨偶以私計苟利忍有
此命實所不安欲望焚奏罷罷前命得旨依所乞臣僚言竊聞夙近除
兼國史院編修官力辭不就今又以母老乞祠祿差違臣詢之朝列皆
謂夙文學優長議論正難以許遠閣外故望持降指揮且令依舊儀
夙到公論從之乾道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詔參知政事虞允文兼提
舉修三朝國史中興以來參政兼提舉始此五月七月國史院日曆所編
類聖政都大提舉諸司狀昨國史院都大提舉諸司依先降指揮差置點
檢文字一名主管文字二人於紹興二十九年九月內一時減罷主管文
字一名自後即次準首兼國史院日曆所編類聖政都大提舉諸司元
置吏額復差主管文字一名通作三人祇應所有請給等五依本所見今
主管文字則例支破從之二年閏九月二十九日國史院日曆所上三朝

帝紀光堯皇帝太上皇帝聖政閣門條具其日皇帝尊御燕拱殿坐先儀
警司於殿上東壁稍南設置三朝帝紀卓子有案香爐香餅香合香匙博
位等又於帝紀卓子北設置光堯皇帝太上皇帝聖政卓子博位知閣門
官二員前導簿書官二員自殿門外接引三朝帝紀光堯皇帝太上皇帝
聖政閣門入殿至殿東階下禁衛西立定無不肅也前導簿書官引
簿書官等立於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文字以下各隨樓與
入殿各於樓與西一行立候閣門報引簿書官并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
類聖政閣門以下并提舉官禮儀使次引親王太子入殿於殿下分
東西相向立定無不肅也閣門官已下並居閣門內侍進班齊拜皇
帝殿履袍出宮殿下鳴鞭禁衛諸班互親從等并入內省執骨朵使臣國
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文字已下并提舉官并巡駕自贊
常起居內省提舉官等下拜上應皇帝坐先御帶環衛官已下一班宣
名常起居各歸東承天侍立次請奏日知閣門官已下并樞密都副承旨
修注樞密院諸房逐房副承旨提點同提點承受兼祇應諸司祇應武功
大夫已下一班閣門常起居諸班日知閣門并殿填班日知閣門承旨修注
升東承天侍立於殿下侍立次管軍一班宣名常起居並起東承

宋會要 職官一八

殿侍立次行門常起居次舍人分引皇太子親王提舉官禮儀使騎導官
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官已下一班宣名常起居訖皇太子升殿
東階上東壁稍南設置三朝帝紀卓子有案香爐香餅香合香匙博
位等又於帝紀卓子北設置光堯皇帝太上皇帝聖政卓子博位知閣門
官二員前導簿書官二員自殿門外接引三朝帝紀光堯皇帝太上皇帝
聖政閣門入殿至殿東階下禁衛西立定無不肅也前導簿書官引
簿書官等立於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文字以下各隨樓與
入殿各於樓與西一行立候閣門報引簿書官并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
類聖政閣門以下并提舉官禮儀使次引親王太子入殿於殿下分
東西相向立定無不肅也閣門官已下並居閣門內侍進班齊拜皇
帝殿履袍出宮殿下鳴鞭禁衛諸班互親從等并入內省執骨朵使臣國
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文字已下并提舉官并巡駕自贊
常起居內省提舉官等下拜上應皇帝坐先御帶環衛官已下一班宣
名常起居各歸東承天侍立次請奏日知閣門官已下并樞密都副承旨
修注樞密院諸房逐房副承旨提點同提點承受兼祇應諸司祇應武功
大夫已下一班閣門常起居諸班日知閣門并殿填班日知閣門承旨修注
升東承天侍立於殿下侍立次管軍一班宣名常起居並起東承

殿侍立次行門常起居次舍人分引皇太子親王提舉官禮儀使騎導官
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官已下一班宣名常起居訖皇太子升殿
東階上東壁稍南設置三朝帝紀卓子有案香爐香餅香合香匙博
位等又於帝紀卓子北設置光堯皇帝太上皇帝聖政卓子博位知閣門
官二員前導簿書官二員自殿門外接引三朝帝紀光堯皇帝太上皇帝
聖政閣門入殿至殿東階下禁衛西立定無不肅也前導簿書官引
簿書官等立於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文字以下各隨樓與
入殿各於樓與西一行立候閣門報引簿書官并國史院國史日曆所編
類聖政閣門以下并提舉官禮儀使次引親王太子入殿於殿下分
東西相向立定無不肅也閣門官已下並居閣門內侍進班齊拜皇
帝殿履袍出宮殿下鳴鞭禁衛諸班互親從等并入內省執骨朵使臣國
史院國史日曆所編類聖政閣門文字已下并提舉官并巡駕自贊
常起居內省提舉官等下拜上應皇帝坐先御帶環衛官已下一班宣
名常起居各歸東承天侍立次請奏日知閣門官已下并樞密都副承旨
修注樞密院諸房逐房副承旨提點同提點承受兼祇應諸司祇應武功
大夫已下一班閣門常起居諸班日知閣門并殿填班日知閣門承旨修注
升東承天侍立於殿下侍立次管軍一班宣名常起居並起東承

之史開院纂輯累年于茲臣竊惟靖康繼宣和之後以功緒本末則相關以歲月久近則相繼伏望將今未所修欽宗實錄立之課程以期限併修帝紀敘進名為四朝國史成書之後薦之宗佑與天無極從之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起居舍人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同修撰洪邁等言國史院得旨修纂實錄今已成書竊見已降指揮令玉牒所撰進祖宗玉牒仙源積慶圖檢準紹興二十八年三月內神宗實錄係與玉牒所仙源積慶圖同日投進今欲將實錄併與玉牒所同日進呈本所條具進呈實錄實錄併進一本內一本俟進呈畢進呈於徽猷閣安奉小本留中依例編委本院承受官轉進一今未進呈實錄之依例差本院官進讀第一冊從上五板一所有合行體例欽乞太常寺同本院參酌討論施行一進呈安奉實錄合差都大主管官一員之依例就本院都大提舉諸司官并將來應合行排辦事件亦乞就本院都大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條具施行一進書前期提舉官依例詣本院觀書乞令本院天官選定日分施行一合用紙札收買裝背物帛并諸雜支費等止乞下左藏庫量支降錢三百貫應用並從之四月二十六日詔以五月六日進呈三祖下仙源積慶圖太宗真宗玉牒實錄併進凡玉牒所門六月

卷一百六十六百五十五

十四日國史院言已進呈哲宗實錄了畢其修書官吏合該推恩得旨依乾道二年十月二十一日已裁減進書推恩體例今參酌擬定修書官吏各轉一官更減一年磨勘及經修不經進書行在供職官並各與轉一官在外官減二年磨勘兩項實人止從一處推恩餘人等第支賜從之九月十三日翰林學士劉琪進讀三朝實錄至淳化五年太宗謂近臣曰太祖實錄或云多有漏落當命官重修因嘆史官才難蘇易簡曰大凡史官宜去愛憎情嫌無避今人多不欲修史蓋善惡之間惟其子孫見之為踴躍近者色蒙修史蒙為人法儒多疑忌故其史得多有漏落甚非正筆上曰善惡無遺史臣之職也奏云史官以學識為先文筆次之苟史官有學識安得愛憎情嫌疑忌上曰史官要識要學要才三者兼之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詔實錄院進呈欽宗實錄并本紀了畢日併入國史院一就修纂四期正文從同修國史兼實錄院修撰洪邁請也四月二十四日尚書右僕射提舉修三朝國史提舉實錄院符芾言國史院見修三朝國史志傳依乾道二年十二月二日指揮併修欽宗一朝名高四朝國史所有臣提舉職事欽依已降指揮以提舉修四朝國史為名從之六月十五日詔國史院添置編修官兩員提舉修四朝國史將市言四朝國史自紹興二十八年

開院至今千有一年僅成帝紀所有諸志并傳文字卷帙最繁並未曾措辭謹按本朝修太祖太宗真宗三朝正史不過四年修仁宗英宗兩朝正史不過五年今四朝正史既踰十年而志傳茫然未有次序臣已詳請志分委所屬修纂惟是編修官舊係四員後來裁減其半臣欲量事添置一員故有是命十二月九日起居舍人兼國史院編修官胡元質等言契苾世首丞國史院編修官劉季裝除著作佐郎今於哲宗實錄內檢照司馬康等體例合依舊兼本院編修官從之五年九月三日詔胡元質兼同修國史本院更添置編修官三員繼而起居舍人兼推中書舍人兼國史院編修官胡元質奏伏蒙恩命兼同修國史當具奏辭免不允臣竊以史官分職考之故事記注官少有兼同修者錄昨者胡銓任起居郎兼推中書舍人日嘗性同修自是以來沿襲為例竊恐朝廷用此近例遂伴臣性兼是職伏念臣昨於去年七月奏對乞朝廷凡所施行一切屏絕已行之例誤蒙嘉納嘗降指揮至今遵守臣備數後省比有檢例以請之事臣不敢不駁臣豈有言之於前而躬自蹈其非於後故望聖慈追寢成命詔依舊充編修官十二月二十三日批書少監兼國史院編修官李焘言伏見四朝正史開院已踰十年臣備員編修亦二年有餘除去年進呈欽宗實錄早繼

卷一百六十六百五十五

與本院官分定志傳名件每月不關課程然臣竊謂若只如見今次第即正史之成始未可期錄正史當據實錄又錄實錄往往差誤史官自合旁采異聞考驗增損謹按神宗實錄三次重修未呈相攻是非易見雖事跡尚多脫遺比後來實錄已是不同哲宗實錄亦兩次重修兼臣九因續資治通鑑長編編嘗收其參究實錄外略得一二惟是敕宗實錄疎僻特甚難逐準憑下筆若務速成不計臧否只須取四朝實錄分數事迹添未立諸傳并綴續諸志數月間亦可了但恐因循成弊致人言况史院官遷改去住不常所見人人殊異又未嘗對面商榷互相點檢文字浩翰何由連成臣頃因對當其奏章乞依祖宗典故就委史院官重修實錄實錄蓋欲及今文字未至十分淪落更著意收拾同力整齊庶幾正史他日傳信不疑未蒙施行重念臣去年進呈欽宗實錄草乞免推實家特賜許臣因進續資治通鑑長編自建乾治平凡一百八卷乃蒙恩特與增秩每懼不稱陛下獎擢之意其治平以來自合依詔旨接續修進乞特許臣專意討論徽宗一朝事迹纂述長編編既具即可助成正史從之六年五月四日國史院狀依指揮條具併有吏類凡管一十一人欽將書庫官邢彥德減罷以一十八人為類從之七年二月十一日國史院言見編

修四朝正史合要神宗哲宗昨在京所修正史帝紀志傳并四朝聖旨御
筆及應干詔旨御筆文字本既重降到指揮許令投獻作換資州助教楊
志發職進元祐宰臣呂大防家所藏神宗哲宗兩朝御筆并元祐聖太后
遺浩已蒙朝廷將楊志發特補榮州文學出官欲乞將楊志發推恩事理
錢板通下諸路州軍專委知通多出文榜曉諭投訪許令投獻優與推恩
如文字詳備者并知通推恩從之淳熙元年七月二十三日右丞相曾懷
提舉國史院使舉以右丞相或以此中推恩不書五年十月
二十五日翰林學士知制誥兼修國史周必大言放命暴降四朝正史類
同僚協力衰頹事實粗見功緒今當下筆之際事體尤難前朝國史雖是
衆人分撰然當時茶牘可以稽擬是非可以詢問貴戚一不不至此州南
渡以來文籍殘闕往往投求散佚考證同異若非參合衆智深慮不相照
應抵牾者多嘗與衆議分手撰述每遇一志一傳成篇並命在院官互相
修潤庶幾首尾貫穿體製歸一無思慮不周之患乞降指揮遵守從之
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國史院上神宗皇帝哲宗皇帝徽宗皇帝欽宗皇帝
正史志一百八十八卷十年七月十七日李憲言今史官猶有開員乞選兼
職少者委任之庶幾專力速成大典從之八月二十六日起居舍人兼國
史院編修官趙彥中言國史明得失之迹所以信萬世之傳也陛下因近
臣之言趣就史功以臣愚見中更建炎多故史籍散軼事難盡許經維本
末必有可考乞詔諸儒凡群臣當立傳者其於忠邪善惡大際之際苟可
考證必必分明但使褒貶昭然勿顧其子孫之怨庶幾萬世之下有所考
信從之十二年二月六日李憲言右司員外郎尤袤兼國史院編修官
上曰李憲去後史院未有修史官若李憲在此不知今已成書否王准等
奏亦未遂成更有諸傳未畢如妣主等傳闕畧尚多上曰若無所據姑闕
之因顧梁元家曰可以此意宣諭史院七月九日通議大夫充敷文閣侍
制提舉佑神觀兼侍講兼同修國史洪邁言自到局之後約畧指考提院
吏所具除紀志已進呈外當立傳者十三百人其間紀傳親王公主宗室
幾當其半然家世本末履歷始終不可見者十而七八必俟究得其實然
後為書誠恐日引月長無由可畢乞下本院許提只今所有事狀依故前
代諸史體例分類載述不必人為一傳其內外臣僚或有官雖顯貴而無
事蹟可書正如漢世劉舍薛洋許昌之徒位至丞相而司馬遷班固不為
立傳於事亦無所聞今亦乞以此志行刑去其未畢者乞詔提舉宰臣
董立程限自本院官併力修纂俟將來玉牒會更纂書之日同時上進庶

卷之六十五

幾累朝信史早有汗青之期從之八月二十七日進中前掛印一
內修纂北進十三年八月十九日教文閣五學士正議大夫提舉佑神觀
兼侍講兼同修國史兼直學士院共進言頃嘗奏陳乞候備養四朝國史
了畢日將九朝三項國史合為一書已蒙聖意開納今臣所修書計列傳
八百八十日即已成七百餘傳所餘不多度至十月可以畢事所有元乞
按續編撰九朝史事乞先降指揮容臣候命下之日從本院預謀在外州
軍校訪遺書逸事候今冬投進見修書畢然後別取旨擇日開院從之十
一月二十一日國史院上四朝國史列傳一百三十卷十二月九日詔國
史院減書庫官一人楷書二人以司書少卿兼國史院書庫官所
定故有是命嘉泰三年五月十六日資政殿學士傅伯奇言竊惟國史雖
據金匱石室之藏然天下散失舊聞亦不可不網羅也中興以來修藏宗
實錄則采元符詔旨四朝國史則采續資治通鑑及東都事畧今奉宗
光宗實錄已成將修三朝正史自建炎丁未至於紹熙甲寅六十八年與
冊所書固已燦然其間豈無登載漏脫傳聞異同之志凡事有舊記述可
不廣取而參考乎今史館所收三朝正史中興通史中興小曆三書
恐如此之類尚多有之臣以高直發明詔廣加求訪如有以書聞者下之
史館有詳果有可采少賜旌賞其有承不能繕寫者官給以筆札庶幾詳
言畢華正史不日可成矣本朝國史例皆無表則歲月久遠將無所考臣
愚謂且依漢唐之史增立年表表法如天官文辭詳行最爲深悉
不能下筆故晉書三志表法如天官文辭詳行最爲深悉
據從之四年三月四日起居郎其子純奏竊見史院修進三朝實錄法
列傳類多遺闕推原其故蓋以歲月深遠向之為史官者既失於紀載後
之為史官者又以耳目不相接無以知其人之實乞明詔史院今後有
立傳臣僚於致仕贈官之後即從史院行下所屬州郡取索其家但千文
字發送著庭仍檢照日曆內有無碑墓為舉文字參考立傳庶幾賢後不
致美惡並著以爲異日作史之備從之

宋會要 實錄院

紹興初實錄院史皆寓史館後罷史館通修實錄即置實錄院通修國史
即置國史院九年二月以脩神宗哲宗徽宗實錄始置院以宰臣一員
提舉修撰同修撰檢討官無定員檢討官以本省官或他官兼而
修撰官如史館則更顯顯檢文字一人書庫官八人楷書四人先以他書
有人就差後從本院差馬高宗紹興七年閏十月十四日詔史館見修纂

聖文仁德顯孝皇帝日曆依祖宗實錄體格擬見文字逐旋攢類候有
 接續添入仍以實錄為名以著作何論言日曆以事繫日以日繫月比
 之祖宗實錄格目尤詳首末不全編次無日故有是命九年二月十二
 日詔史館見修宗實錄以實錄院為名直提舉官一員修撰同修撰檢
 討官無定員應于事畢並依史館例先是建炎元年五月八日詔史館重
 修神宗實錄至紹興六年五月先編次神宗實錄成進呈推恩史館官
 吏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三年磨勘內首尾修書不經進官并修書不全首
 尾官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三年磨勘開院供職官持轉行一官都大提舉
 諸司承受諸司官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二年磨勘本院點檢文字書庫官
 楷書進奏官各持轉行一官資更減三年磨勘進人比類備資施行其餘
 支賜有差至八年九月內哲宗書成推恩如進神宗實錄之制至十年七
 月十四日又詔史館修徽宗實錄至二十八年八月十一日先成六十卷
 進呈其相恩依進神宗實錄例以上皆史館至是始置院也同日詔將史
 館前廳充實錄院作角門通過史館并秘書省同日詔實錄院下禮部開
 借本使印一西行使候結局日送納同日詔實錄院修撰同修撰修史館
 修撰各差破二人檢討官依史館校勘著作郎在各省一名其所差楷書

卷一萬六千五百五十一

十一

并本院有官人吏並依史館下楷書已得指揮同日詔實錄院依史館例
 已差三省供檢文字各二人外每省各更差二人同日詔宰臣秦檜提
 舉實錄院其修撰同修撰檢討官並令秦檜辟差是日以禮部員外郎劉
 昉為檢討官四月二十八日詔實錄院滿進許人告賞錢二百貫同日詔
 令諸州長吏詢訪光朝華執侍從差諫及其子孫有知當時故實及收錄
 先帝宸翰並令抄錄繳申有補史事從本院保明優加旌賞同日詔實錄
 院選用景德中脩太祖太宗正史體例每編及二年先具草本進呈五月
 五日詔實錄院合用錢物並從本院別行開取又使先是就史館開院就
 史館錢物更使令別行置院故有是命同日詔實錄院人吏就差史館批
 書省人吏相兼批應仍依條招收姓名四人專一書寫實錄文字請給依
 史館楷書例同日詔實錄院合取會內諸司文字從本院報皇城司關出
 入宮門已號一十道同日詔實錄院置翰林司厨子製果作各一名及下
 步軍司差檢看官兵士六人並與史館相兼逐已人抵應十年二月二十
 九日詔史館提舉諸司承受等并官吏並併歸實錄院依舊接續更破見
 請給其本院每月添破錢錢更不支破以罷史館也四月十九日詔權
 吏部侍郎范同兼實錄院修撰始除修撰官也二十一日詔實錄院就編

徽宗御製令禮部行下諸路州軍提訪送院從檢討官朱翌之請也八月
 十九日詔進呈徽宗實錄並依閣門擬定儀注其日常御殿禁衛諸班直
 親從親兵等職尉從物并內侍省執骨朵使臣排立如儀制不入儀駕
 司設香案祔位於殿上東壁音大入內侍省實錄院掌檢狀入於
 殿東階下稍南禁衛西排列點檢文字使臣書庫官並履於楷書西一
 行立俟引進書官入殿於殿下西向立定內侍傳排立皇帝服履袍出殿
 下鳴鞭禁衛諸班直親從親兵等并內侍省執骨朵使臣實錄院點檢文
 字使臣書庫官掌檢狀親事官並迎駕自負常起居皇帝坐內侍自押班
 御帶以下以次常起居畢舍人引提舉實錄院官以下一班重行宣名常
 起居訖於殿下西向立入內侍省四員下殿詣楷書前楷書班不置也取
 匣上殿於殿上東南壁西北排匣立提舉實錄院諸司官一員西向楷書
 面南啟封開錄訖出外退歸位承受一員至匣前楷書於匣內取書復置
 香案上出外歸位皇帝起居前西向立定楷書下下下內侍進御畢舍人
 揖提舉實錄院修撰官升殿東面西向立定楷書下下下內侍進御畢舍人
 揖提舉實錄院修撰官升殿東面西向立定楷書下下下內侍進御畢舍人
 官楷書後冊置御卓于上分修撰官一員過西面進讀皇帝起居手看實

卷一萬六千五百五十一

十一

錄進呈畢修撰官當御前却過東西提舉實錄院官收實錄冊却傳承受
 楷書後楷書提舉實錄院官出外皇帝復歸御坐承受楷書入匣內省官
 捧書匣下殿內侍撤御卓于提舉實錄院修撰官降階舍人接引當殿與
 進書官合一行重行立定楷書各祇候立身立知傳旨謝恩先修撰官
 以下次提舉實錄院諸司官以上次點檢文字使臣以下逐班兩拜謝訖
 退如傳旨賜茶引合赴坐官賜茶如儀舍人報閣門無公事皇帝起居
 還內十一年七月詔參知政事范同兼修實錄十四日詔實錄院進呈徽
 宗實錄丁單修撰檢討官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二年磨勘首尾修書不經
 進書官并修書不全首尾官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二年磨勘開院在院供
 職官持轉行一官都大提舉諸司承受諸司官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二年
 磨勘實錄院點檢文字書庫官楷書進奏官各持轉行一官資更減三年
 磨勘進人比類備資施行三省樞密院專差供檢文字三有禮房職級行
 進人各持轉行一官資更減二年磨勘應合寄資人仍寄資守當官守關
 減半點檢催驅印房依條施行專差承使巡白文字各與減二年磨勘
 文賜者依昨進呈實錄例三省轉資人候入正類日與文破請給諸
 供檢楷書引檢提舉諸司下人吏各持轉一官資內礙止法人依條回授

天文官各與減二年磨勘應該今來轉官或年內未有官未有名目及未
合收使人並候有官或有名目日依今降指揮特作轉官實減半數日收
使磨勘年限下同人依四年法比折內減年願依條回授者聽實錄院守
門親事官庫子裝界作收送文字大程官親事官厨子漢儒翰林司兵士
提舉諸司不受諸司下背印送文字親事官軍典兵士判員管火兵級
各持轉一資內不願轉資人全實錄院於雜支錢內支支二十貫稅書首
經修書不經進書使臣人使稿說一次十七年五月十八日詔實錄院依
車輪院或候庫則於殿前司城內營寨差撥杖大軍兵二百人遇有風燭
即時赴院救護十二月二十九日詔石水奉郎新差書院編修官權實
錄院檢封官周紫芝權樞密院編修官班次二十二年六月四日詔實
錄院監門每月支破別給錢三十貫食五錢一十貫二十七七月七日
尚書右僕射湯思退差提舉實錄院錄舉字係思退父名詔改作提舉十
一月二十六日中書舍人同麟之兼實錄院同修撰始除同修撰也二十
八年七月五日詔進呈安奉徽宗實錄差實錄院都大提舉諸司致見道
克都大主官官同日詔差左僕射沈允進呈安奉徽宗實錄禮儀使十
一日詔編修徽宗實錄八月十一日進呈太常寺同本院討論儀制前一

卷一百一十五

日於秘書省道山堂設燈檯行安奉用儀仗樂人僧道法事作樂更互排
立禮儀使提領實錄院官編修徽宗實錄官屬等宿衛一進書日率執仗
相待從臺諫兩省官知閣禮官并南班宗室及編修實錄官騎導禮儀仗
提領實錄院官騎從本所提舉諸司官并承受官主管諸司官往來照管
一前二日奏告景靈宮從太常寺具稟目申中書門下省降教差官一合
用教坊鈞容瓦樂人各百人細仗二百人技衛親從官二百人並裝黃儀
法全并威儀僧道共一百人並前一就宿衛處依禮例更互排立并至
日進奉及安奉更互作樂及合用桂筆錄結殿子牌牌官裝看儀注全
下御筆院計會本院合用人數差撥一安奉日令節更差閣門太常寺具
百官於教文閣立班安奉一應行事官自宰執至諸司職掌文破進呈其
奉日喫食及前一宿衛官屬等早晚喫食並令臨安府專委官及差衛
前計會辦一合用儀衛燭籠六十對并執掌人一百二十八管押二人
今都大提舉諸司下皇城司差辦一騎導官并編修實錄官屬等馬從
所屬報殿前司時暫差撥於行事前二日到事畢發還一人吏等諸色祇
應人前一宿衛并至日食錢等錢並依禮例從實錄院提舉諸司官比
擬天政一進呈日若不測直雨許令導從官并諸色祇應人拖雨具或地

下濕潤並先女導女從徑詣拱殿門外某次所有腰牌匣等合用油絹
怕傘令臨安府前期計會諸司備辦一進呈日諸司祇應人內有無執號
之人令逐處前期開具人姓名保明報皇城司呈日故令出入次日皇
帝不視事有司作休務假一日並從之二十一日詔編修徽宗實錄成書
并先修實錄六十卷內有添修制冊及臣僚立傳等事依故事通首見令
實錄院官臣等名街具表繳進先是紹興十一年內提舉官宰臣秦檜進
呈先修到實錄六十卷降付本院至是成書故有是命八月七日詔今月
十二日進呈徽宗實錄並依閣門擬定依注其日不視事有司排雷備
聖拱殿排立禁衛諸班互親從等排立如儀儀司設香案等并將位於
殿上東壁和閣門官前導簿書官二員自殿門接引腰牌至殿東階下稍
南禁衛西立定實錄院檢校文字以下並與隨腰牌入殿腰牌西一行
立仗閣門報引騎導官并實錄院修撰官同修撰官以下次報引禮儀使
提領官入殿並展步於殿下分東西相向立定閣門內侍進班齊拜皇
帝服履祀出宮殿下鳴鞭禁衛諸班互親從并內侍省執骨朵仗臣實錄
院點檢文字以下并掌腰牌與掌官並迎駕自贊常起居四年與掌官不
拜上應諸皇帝坐內侍省押班御帶以下一班展常起居各居殿上侍

卷一百一十五

次知閣門官以下并樞密都承旨修注樞密院諸房承旨提點
同提點承旨諸司祇應武功大夫以下並展一班閣班宣召常起居
管軍一班展一宣召常起居五起末末殿侍立次行門常起居次舍人分
引禮儀使提領官執政官修撰官同修撰官以下并騎導官一班展展宣
召常起居訖禮儀使提領官執政官修撰官同修撰官檢封官殿下西
立於官並分出入內官下殿階腰牌與前取匣上殿於殿上東壁卓子上
置定知閣門官前導皇帝起詣徽宗皇帝實錄香案前褥位上西東立閣
門提點奏請三上香訖入奏請拜皇帝再拜訖知閣門官前導度歸御坐
舍人指禮儀使提領官執政官修撰官同修撰官並升殿侍立俟入內官
進御卓子提領官修撰官同修撰官近前立定修撰官於御前過西壁向
東立提舉諸司官至御前指寫封開儀訖出旁侍立承受官指寫於
匣內取實錄訖轉受提領官訖出旁提領官指寫於御前卓子上出旁
皇帝起於御座前立提舉諸司官過西壁與承受官並指寫於御前出旁
修撰官指寫於御前卓子指寫於御前卓子上出旁提舉諸司官執篋子
且立提領官指寫於御前卓子指寫於御前卓子上出旁提舉諸司官執篋子

進寶錄訖皇帝復座修撰官置范于於御車子上出笏却過東壁拱頌官
 歸侍立候入內官徹御車子禮儀使提頌官以下並降東階下殿東壁面
 西立水文官捧寶錄冊入內提舉諸司官與西立內官捧冊下殿東
 於殿與儀司徹香案等舍人頓禮儀使提頌官當殿立定引五身各出
 班告謝訖歸位立揖躬身贊拜兩拜訖贊各祇候且身立如有宣御諭樂
 下殿宣諭訖揖躬贊拜兩拜訖贊各祇候且身立舍人引歸殿下西立
 次引修撰官以下一班告謝兩拜如傳旨謝恩舍人承旨修撰官以下一
 班兩拜謝恩訖修撰官同修撰官殿下面西立檢討官以下並先退次引
 提舉諸司官承旨受官以下一班次引寶錄院點檢文字以下一班各謝恩
 兩拜謝訖歸位立如傳旨宣坐賜茶合赴坐官賜茶如儀賜茶畢次舍人
 提閣門無公事皇帝起還宮殿下鳴鞭知閣門官前導簿書官前引腰昇
 出殿退十二日詔進呈徽宗皇帝寶錄了畢所有宿衛進呈女奉被差官
 吏諸色人並依例支取俸餉內兩班支賜人從一多給主管諸司員一宿
 衛進呈女奉三即次人數每一即次修撰二員每員銀絹各五十疋兩檢
 討官三員每員各四十疋兩三自樞密院供檢五人每員各一十疋兩提
 頌官下供檢計二人每人各一十疋兩三有照檢六人每人各七疋兩三

卷一百一十五

省禮房主事計一十九人每人各五疋兩寶錄院供檢大字二人每人各
 六疋兩照檢文字一人各五疋兩兩提頌官下楷書五人每人各四疋兩寶
 錄院監門使臣各四疋兩三首禮房守書官守閣四十九人每人各三疋兩
 寶錄院書庫官八人各三疋兩寶錄院楷書雜務使臣共六人各疋二兩
 寶錄院投進文字通引官進奏官庫子裝界作守門親事官大程官三十
 三人各絹一疋都大提舉諸司一員銀絹各七十疋兩承受御樂一員銀
 絹各五十疋兩諸司官二員銀絹各三十疋兩提舉諸司下禮儀廳辦使
 臣照檢文字職級五人每人銀絹各一十疋兩提舉諸司下禮儀官主管
 文字七人每人銀絹各五疋兩承受并諸司下使臣人吏六人每人銀絹
 各四疋兩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下使臣人吏六人各絹二疋一
 宿衛女奉二即次人數每一即次提舉諸司下禮儀官每員銀絹各一十疋
 兩臨安府通判方擴各一十疋兩提舉諸司下禮儀官每員銀絹各七疋兩
 司下翰林儀駕司御厨八員七人每人絹三疋諸司下翰林司御厨工匠
 庫院子儀駕司工匠共四十三人每人絹二疋一敷文閣官更昨女奉神
 宗皇帝寶訓顯謨閣官吏亦支一節次銀絹今未事體一同比擬到內幹
 辦官二員每員銀絹各三十疋兩樞密院官二員每員銀絹各十一疋五

兩掌庫典事共五人各絹二疋銀一兩手分貼書共五人每人銀絹各一
 疋兩一奏吉行事官一即次執政官共三員每員銀絹各一百疋兩侍從
 一十一員每員銀絹各三十疋兩臺諫五員每員銀絹各二十疋兩以上
 銀三十八百八十六兩絹四千三百一十八疋從之二十日詔寶錄院
 徽宗寶錄副本不許諸官司開借謄兩及臣僚之家私自傳誦二十九日
 詔寶錄院進呈徽宗寶錄了畢一行官吏依進仙源類摺進則本院官
 五員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三年磨勘諸司承受官四員各持轉行一官更
 減二年磨勘內張見進係承宣使許回授經修不進進見行供職官一
 員持轉行一官更減二年磨勘本院供檢點文字書庫官楷書進奏官等十
 九人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三年磨勘內主管錢物使臣進奏官與轉行一
 官資書庫官入仕及七年以上持與依例比擬進義副尉提頌官下供檢
 二人各持轉行一官更減二年磨勘願天賜者並依玉牒所例三有
 樞密院供檢九十九人元得轉行一官減二年磨勘已降指揮並減半推
 賞各持減三年磨勘守當官守閣減半照檢雜班房依條施行承檢
 白文字與減一半磨勘礙止法人依條回授願支賜者依例時政記房主
 管文字五人隸屬禮房昨進書係減二年磨勘已減指揮減半推賞各持

卷一百一十六

減一年磨勘願支賜者依例天文官吳輝一名特轉一官諸廳楷書按舉
 諸司承受諸司下人吏十八人各特轉一官資應該今未速項轉官減年
 內未有官本有石目及未合收使入並後有官有名目日依今未指揮轉
 作轉官資減年數目收使磨勘年限不同人法四年法比折內減年願依
 條回受者廳守門親事官通引官庫子兵級等六十三人各特轉一資內
 不願轉資人令於雜支錢內支錢二十貫奉宗乾道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起居舍人魚權直學士院兼國史院編修官兼權中書舍人洪邁等言已
 降指揮欽宗日曆可免進呈發付國史院依例修纂寶錄今檢會國朝典
 政申請下項一遇修寶錄則置寶錄院一元符三年八月詔宗附廟九月
 內詔國史院修纂寶錄今更不置局止就國史院修纂一行移文字以資
 錄院為名就國史院記印一更下添置官止以見今國史院官兼充一
 乞差提舉寶錄院官一同修撰官乞差見今國史院編修官一檢討官乞
 差見今編修官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官亦乞就國史院提舉諸司
 承受主管諸司官一所有官屬更不添支食錢一合要修書人吏并諸色
 等人及提舉諸司承受諸司下人吏等止就差逐色人相承更不添支食
 錢亦不增添人額一所有公使就國史院錢內支取更不添支其合用

欲於四月內并欽宗本紀一併投進如蒙開可乞下太史局擇日候進書
了畢日將實錄院立限結局併入國史院一就修纂四朝正史施行從之
二十六日尚書右僕射兼樞密使張璪奏修三朝國史提舉實錄院翰林
得肯於四月內進呈欽宗實錄并本紀者臣竊念書固不可不修既成不
可不進然一遇進書虛文浮費不可勝舉有奉告之禮推安奉之禮宿衛
之禮迎奉之禮進呈之禮安奉之禮拜表之禮謂之即次自宰相而下至
於百執事之人相與講禮文武導從伏衛羅列數坊均容互作樂僧道威
儀各執其物至數百人又賜重疊下周臺缺缺餉錢物費用浩濶檢照國
朝政事凡進實錄不過宰臣史官詣崇政殿以獻而已昭興十年進獻
宗實錄載定進呈儀注然亦止用史官二十四年進獻宗本紀始下有司
參酌討論典禮於是置禮儀使為安奉宿衛等制其後因循遂以為例皆
非故事當從禮正况欽宗即位才一年一朝事皆皆可痛哭尤不當引用
舊制今次進書所有禮文支賜請一切罷去止令本院官進呈從之四月
十一日中書舍人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修撰洪邁右司員外郎兼國史
院編修官兼實錄院檢討官胡元質言實錄院已降指揮進呈欽宗實錄
并帝紀合用儀範已下閣門於定外所有申請事件一依自來體例修撰

卷一百六十五

欲於四月內并欽宗本紀一併投進如蒙開可乞下太史局擇日候進書
了畢日將實錄院立限結局併入國史院一就修纂四朝正史施行從之
二十六日尚書右僕射兼樞密使張璪奏修三朝國史提舉實錄院翰林
得肯於四月內進呈欽宗實錄并本紀者臣竊念書固不可不修既成不
可不進然一遇進書虛文浮費不可勝舉有奉告之禮推安奉之禮宿衛
之禮迎奉之禮進呈之禮安奉之禮拜表之禮謂之即次自宰相而下至
於百執事之人相與講禮文武導從伏衛羅列數坊均容互作樂僧道威
儀各執其物至數百人又賜重疊下周臺缺缺餉錢物費用浩濶檢照國
朝政事凡進實錄不過宰臣史官詣崇政殿以獻而已昭興十年進獻
宗實錄載定進呈儀注然亦止用史官二十四年進獻宗本紀始下有司
參酌討論典禮於是置禮儀使為安奉宿衛等制其後因循遂以為例皆
非故事當從禮正况欽宗即位才一年一朝事皆皆可痛哭尤不當引用
舊制今次進書所有禮文支賜請一切罷去止令本院官進呈從之四月
十一日中書舍人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修撰洪邁右司員外郎兼國史
院編修官兼實錄院檢討官胡元質言實錄院已降指揮進呈欽宗實錄
并帝紀合用儀範已下閣門於定外所有申請事件一依自來體例修撰

宋會要 職官一八

欲於四月內并欽宗本紀一併投進如蒙開可乞下太史局擇日候進書
了畢日將實錄院立限結局併入國史院一就修纂四朝正史施行從之
二十六日尚書右僕射兼樞密使張璪奏修三朝國史提舉實錄院翰林
得肯於四月內進呈欽宗實錄并本紀者臣竊念書固不可不修既成不
可不進然一遇進書虛文浮費不可勝舉有奉告之禮推安奉之禮宿衛
之禮迎奉之禮進呈之禮安奉之禮拜表之禮謂之即次自宰相而下至
於百執事之人相與講禮文武導從伏衛羅列數坊均容互作樂僧道威
儀各執其物至數百人又賜重疊下周臺缺缺餉錢物費用浩濶檢照國
朝政事凡進實錄不過宰臣史官詣崇政殿以獻而已昭興十年進獻
宗實錄載定進呈儀注然亦止用史官二十四年進獻宗本紀始下有司
參酌討論典禮於是置禮儀使為安奉宿衛等制其後因循遂以為例皆
非故事當從禮正况欽宗即位才一年一朝事皆皆可痛哭尤不當引用
舊制今次進書所有禮文支賜請一切罷去止令本院官進呈從之四月
十一日中書舍人兼同修國史兼實錄院修撰洪邁右司員外郎兼國史
院編修官兼實錄院檢討官胡元質言實錄院已降指揮進呈欽宗實錄
并帝紀合用儀範已下閣門於定外所有申請事件一依自來體例修撰

卷一百六十五

六五三

宗日曆在職官曾經備曆日見行在供職官各持減二年磨勘實錄院修
書人吏各持特一官更減一年磨勘日曆所元發到日曆人吏各持減二
年磨勘內願支賜者依例施行餘人等第推恩十三日幸執進呈禮部員
外郎兼國史院編修官李彥到子伏視降旨進呈欽宗實錄并帝紀畢一
行官吏並推恩亦該持轉一官仍減一年磨勘者竊惟實錄成書推恩
自有故事固不當辭而素元不與實錄但與修本紀則轉一官減一年
磨勘誠非所當得蓋情史先進呈帝紀自淳化始凡所以先進呈者群臣
等削或有夫當因取決於聖裁故疏為進呈紀草其推恩則必持志傳保
成雖歲宗曠於用實亦未遑改此故事神宗正史及哲宗正史成書在宗
宰三年及宣和四年凡修天官姓名及推恩等第可考而知政和以後或
異前開文字散逸所載官職往往差誤以難準憑要當以熙寧為正謹
按熙寧十年七月進呈仁宗英宗兩朝紀草其進讀顧問賜坐賜茶並如
儀獨無推恩指擇其推恩乃至元豐五年六月參照首尾雖驗明白則意
於今日不當肩受此實實諸儀理豈不曉然兼素亦非敢終辭此實姑持
成書乃可議也謹按太祖太宗真宗三朝史天聖五年二月脩至八年六
月成凡歷四年仁宗英宗兩朝史熙寧一年五月脩至元豐四年六月成

卷之六十五

凡歷五年今修神宗哲宗徽宗及欽宗四朝史已踰十年則其書自當趣
成苟意尚得被數牛馬走姑持成書徐加恩賞既有故事可遵意又安敢
飾說固辭若於今日便與實錄官同轉一官減一年磨勘則誠為不可
伏乞敷奏追還新命上曰說得極有理將策奏曰陛下若從其請亦可以
激勸食部之士上曰極是且從之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書火監監國
史院編修官李彥言竊見太平興國三年初修太祖實錄命李昉扈蒙李
穆郭贊來白董道趙鼎同修而沈倫監修五年成書及減平元年真宗
謂倫所脩事多漏略乃詔錢若水王禹偁李宗諤梁觀趙安仁重加刊脩
呂端及李沆監修二年書成前錄文武臣僚止九十一傳沈倫其開錄合
成一百四傳凡得姓受禪平借偽更法制皆到行紀述視前錄稍詳而真
宗猶謂未備大中祥符九年復詔趙安仁晁迥陳彭年夏在道度同脩
王旦監脩明年書成蓋自興國至祥符前後凡三修太宗實錄初修於至
道二年再脩於大中祥符九年祖宗實錄皆不但一修此故事也神宗實
錄初修於元祐再修於紹聖又修於元符至紹興初凡四修哲宗實錄初
修於元祐再修於紹聖神宗哲宗兩朝所以四修再修則與太祖太宗
異蓋不獨於事實有所漏略而已又輒以私意變亂是非紹興初不得不

為辨白也誣誇難則辨白而漏略固在然猶愈乎近所脩徽宗實錄蓋徽
宗實錄殊持甚非前二錄比凡臣僚除罷年月最易知者其類錯亂
往往志不可曉况其難知者乎史院前已得旨脩四朝正史獨緣修正史
當據實錄實錄實錄實錄不可據則史官自合旁求傳取考證增損今實錄
既疎舛若此最難以準憑下筆尚謂開院今已十年有餘當亟奏為則因
仍綴緝亦可粗成卷秩然臣終不敢也况徽宗一朝大典治忽所關最大
若不就今文字未盡論落尚可著意收拾同力整頓日復一日必至是非
混亂忠義枉埋沒茲敢反得志惟史官之罪大矣臣竊願陛下特降指
揮用太祖太宗故事將徽宗實錄重加刊修更不別置司局只委史院官
取前所修實錄子知者詳是則存之非則去之闕則補之誤則改之宜從
元符三年正月至十二月每事開具何者為是何者為非何者為開何者
為誤今合如何刊脩仍進呈取旨若一年表列既定則餘年自可依此編
集此一無甚難者但須檢勘全備辨證精審耳實錄先具正史便當趣成
今不治其本源而導其末流臣知其不可也從之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詔書少監兼國史院編修官李彥言昨具奏乞重脩徽宗實錄已得旨依
今略具元符三年正月乙卯至三月合增補事述凡二十一條謹結寫進

卷之六十六

呈仍乞下史官參詳筆削從之四月七日國史院言檢準臣僚劄子乞依
祖宗典故重脩徽宗實錄一檢會國朝典故遺修實錄則置實錄院今已
依脩哲宗欽宗實錄體例止就國史院修一行抄取會文字以實錄院為
為就用國史院印記一更不添置官提舉實錄官依典故差見今提舉四
朝國史官充修撰同修撰差見今修國史院檢封官差見今編修
官提舉諸司不受主管諸司官亦就差國史院提舉諸司不受主管諸司
一所有官屬更不添支食錢一合要脩書人吏并諸色等及提舉諸司
承受諸司下人吏等正就差國史院逐色相兼更不添支食錢一公使錢
就於國史院錢內支破其合用紙札照例提舉最開取一今未重脩徽宗
實錄依做昨未重脩神宗哲宗實錄體例限以二年成書一按訪取索文
字之類並乞依昨脩徽宗實錄前後已得旨揮施行並從之淳熙三年四
月十六日詔重脩徽宗實錄限一年成書四年三月九日實錄院上重脩
徽宗皇帝實錄二百卷考異二十五卷目錄二十五卷十九日李彥言實
錄院官吏當未脩差國史院官吏相兼今未書成結局合行罷兼從之十
五年三月十一日翰林學士兼國史院洪遵言檢照國朝典故累聖附廟
之後即詔國史院修纂實錄今未聖神文武憲孝皇帝靈駕發引有日乞

令本院候附廟舉取指揮擇日開其官吏並乞就用國史院官吏為之
更不添置員閣亦不增給食錢之類如蒙開允其合行事件各臣逐一開
具申尚書省施行從之既而五月本院申請一檢照修撰宗皇帝實錄典
故亦史館修纂今依已降指揮就國史院修纂一行移取會文字等依典
故以實錄院為名其印記就用國史院印記一乞依累朝典故差提舉實
錄官院係就差提舉國史院官併撰國史院官就差倚國史院同併國史官
檢討官就差本院編修官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官亦就國史院提
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並降敕差一依已降指揮擇日開院今乞依徽宗
欽宗實錄體例今本院天文官選定日分照例施行一乞朝廷到日曆
所將前來所進副本并應于合用文字等盡數發赴本院修纂一申奏行
彩并取宗文字約東等並依國史院前後已得指揮體例施行一合要高
宗皇帝朝曾任宰執侍從卿少監少府監等職事官等被受成敗被擢御筆
手詔及奏議草疏到于并制詔日記家集碑誌行狀謚議事述之類各守
臣躬親詢訪如逐官其間有已物故者均其家子弟取索如却快積多差
人前去抄錄及委官點對津發赴院仍許投獻優賜以多者推賞一今
未修纂實錄合要自建炎以來至紹興三十二年應于朝報六曹寺監題

卷一百一十五

名并吏部增添有罷員開戶部戶口數目故令所增改則除條法因
信所奉使名爵國書欲乞並從本院取索抄錄照依如供報違限恐漏不
實乞依紹興元年四月八日史館已得指揮施行一倚官人吏并諸邑人
及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下人吏等乞就國史院逐邑人相兼祇應
一每月提舉官過局乞就用國史院日分更不別行排辦一今未修纂
實錄所有紙札公使錢更不別行申請止乞就用國史院紙札公使錢支
破候將來書成日別行申請施行從之六月十八日國史院言已降聖旨
指揮修高宗皇帝實錄有申請事件下項一已降聖旨指揮編修九朝國
史以國史院為名續修淳熙十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已降聖旨指揮修高
宗皇帝實錄依累朝典故以實錄院為名今未所修九朝國史乞推行住
修使實錄成書日別行申請朝廷指揮施行一文字依典故以實錄
院為名就用國史院印記行一併舉國史院乞改差充提舉實錄院一
修國史司併國史乞改差充實錄院併撰國史併撰一國史院編修官乞改
差充實錄院檢討官都大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亦改差充實錄院都
大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官並降敕差一國史院見今官更諸邑人等
及都大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下人吏諸邑人等更不添置員閣不

增添食錢止與提舉實錄院見請給一實錄院合用公使錢紙等及應合
行事件並乞依國史院前例已得指揮體例施行一今未開院依已降指
揮選定日分限所屬照例施行一都大提舉諸司下應合行事件等乞依
逐處申請到日得指揮體例施行一合要日曆到本并校討取索諸司內
外等處應于合用文字等並乞依淳熙十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已得指揮
施行從之十九日詔實錄院依典故編修高宗皇帝御製既而實錄院言
編修高宗皇帝御製合要臣僚士庶之家并僧道等處應被受成敗被擢高
宗皇帝御製御筆手詔及詩頌雜文注解經義等文字照依內行在從本
院取索抄錄其臨安府并諸州軍乞令逐路轉運司校討仍出實錄院
獻如稍有多首優與推恩從之淳熙十六年七月九日臣僚言恭親去歲
詔修高宗實錄權修國史併力此書兼纂高宗皇帝御筆手詔等類以本
實錄院中與之成事篇凡向未四朝國史列傳久不成書專置修史立以
年限始允進御今此事大體重非四朝列傳之比故乞命官守備勿慮元
職稍增員屬而處以洽職博聞之士量立年限而快其玩成揭日之圖則
建炎紹興之編與充典而五傳矣茂之紹熙元年七月八日詔參知政事
萬邦權提舉實錄院十二月十三日詔參知政事胡晉臣提舉實錄院四

卷一百一十六

年二月十六日詔右丞相萬邦權提舉實錄院五年正月二十四日詔參知
政事陳騫提舉實錄院十一月二日史部尚書兼實錄院併撰郎僞等
言本院修纂高宗皇帝實錄編修日曆所書聞有疎略去歲合於三月樞
密院從前所史堂錄院及百司等處取索實錄等文字致乞朝廷到日下
處應本院開借文字至時檢尋應付以憑修纂又照得今未所取實錄
續等處內三省樞密院後省御史臺錄院文字最係緊切其逐處先差下
人專一檢尋應到仍先以姓名開報本院如能定心不致因尋稽滯快書
成日許從本院保明與報賞又竊聞御史臺錄院後省逐時將奉奏指揮
等編錄成冊最為詳備本院亦合開借欲乞併賜指揮施行從之二十八
日中書舍人陳傳良言史事至重不宜以他官兼領今史院檢討皆兼
局吏出迭入有同傳舍至修撰亦以從臣兼之專不淹久任往去掌機改
一朝鉅典無由統緒今職名中有祀閣降撰右文殿修撰并舊有文館校
勘等正是三館修書官名目即察卿監補外之人皆得除授若將此二三
職名置為史官以二年為任自史館校勘之類供職稍速批閱修撰人積
速右文殿修撰在院火亦七五年後有勞績雖速次對如李焘共道兼
領可也則是史館與郎察卿監可以別至從班事體吸同有專官之效無

冷局之嫌無幾大典成有人詔實錄院檢討尚書省慶元元年正月十一日臣僚言竊惟高宗實錄開院已及七年功緒悠悠汗青無日竊見纂朝置院於成實錄所占年月少者上及二年多者不過五六年便見成書今高宗一朝通計三十六年自淳熙十五年肇端刊編至今已踰六年所撰檢討官共計三十一員而所修者僅及八九年又緣史官選改去住不常已修下者亦多首尾不接未成平分終恐成堅理塞使貽誤或德不以時著較甚非聖朝所以追述揚烈昭示萬世之意竊見故事從未修書心立程限謹按乾興元年十一月判史館李維及修撰宋敏言當館儲四人今以臣等二人欲望擇館閣官二員充編修官遂詔其貳校理王舉正館閣校理李淑同共編修所修九一十三年限明年秋李修畢且後乾興故事十三年文字限三季書成今高宗三十六年之事除已修成外所餘二十餘年用乾興程限為準止合於一年半內了畢兼獲最多故最大即日倍費考詳者如南京即位揚州渡江復辟之功親征之舉與夫偽楚偽齊反料群盜之變行蓋分鎮措置守禦之方隆佑過江西車駕幸明浙收復河南進奉梓宮和議疏論之異同治軍理財之本末如此等事止在建炎紹興之初自十三年和議已定之後別無甚更章施置豈比收獲稍加刑正不至甚難乞檢用故事嚴立近限庶幾上下奮興殫精殫力大典早得成就決中興以來鴻猷偉績早與日月並垂幸甚詔指置檢討官三員限一年了畢七月二十日實錄院言勅會已降聖旨指擇依國朝典故今擇日開院修纂孝宗皇帝實錄申請下項一行移取會文字等依典故以實錄院為名其印記就用國史院印記一乞依景朝典故提舉實錄院官修撰同修撰檢討官提舉司承受主管諸司並就見今差定員額為之一依已降指擇日開院之依修纂高宗皇帝實錄體例今本院天文官選定日分照例施行一欽之朝廷列下日曆所將前未所進別本并應合于用文字等蓋發赴本院修纂一申奏行移并取索文字約束等並依國史院并本院前例已得指擇體例施行一今未合要孝宗皇帝朝官任率執侍從御少監少職事等官及武臣判史以上并內侍都知押班應被受收職御製御筆手詔及奏詔奏議章疏劄子并判詔日記家集碑誌行狀謚諡事述之類委守臣躬親詢訪如逐官其間有已物故者詢其家子孫取索如印快稍多就差人前去抄錄及委官照檢津發赴院仍許校賦優賜錢帛多者推賞一今未修纂實錄合要自紹興二十三年六月以後至淳熙十六年二月以前應于朝報六書寺監題名并史部增添

卷一百一十五

三

卷一百一十五

三

省罷員闕戶部州郡戶口數目敕令所增改刑除條法國信所奉使名街國書欲乞並從本院取索抄錄照使如供報遲限脫漏不實亦乞依紹興元年四月八日史館已得指擇施行一合要修書人吏并指色等人及提舉諸司承受主管諸司下人吏等止乞就今本院逐色人相兼祇應一今未修纂實錄所有紙札公使錢更不創行申請止乞就本院紙札公使錢支破候將來書成日列行申請施行一今未申請畫一內如有未盡事件續具申請施行從之十二月十八日詔令實錄院休典故編修孝宗皇帝御製二年七月十四日實錄院言淳熙十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奉旨編修高宗皇帝御製即已行下諸路州軍提舉訪人已累年雖間有缺進而名件甚少今乞下內侍省於曾任德壽宮提舉提舉之家御製御筆手札石印等文字搜訪應有實錄真本并元有抄錄下但于文字並合抄錄徑送本院并內侍省及臣僚士庶之家應備道有故受或收得前件御製等文字者內外官司從本院取索諸州軍提舉守或通下所管縣鎮城寨宮觀寺院等處搜訪俟排年月抄錄對無差漏實對中發本院如無處亦取諸實文狀供申乞令逐路轉運司催限月具有無供申仍令三省樞密院將建炎紹興所得御筆畫行錄送以憑編類庶幾早得就緒從之

宋會要 監修國史

趙普太祖乾德二年正月以門下侍郎平章事集賢殿大學士監修國史故事宰相兼職皆內降制薛居正開寶六年四月重修五代史吏部侍郎參知政事命監修時宰相趙普猶帶監修國史不月餘普罷居正入相遂監修國史 太宗至道三年修太祖實錄時宰臣呂端雖帶監修國史而不預焉其後重修太祖實錄遂詔呂端與錢若水等同修端罷相李沆繼成焉 王旦真宗景德二年監修國史畢士安卒時冠準止領集賢殿大學士遂命參知政事王旦權領史館事實為監修國史之職後旦為相雖未兼監修其領史職如故 四年

卷一百六十三

詔修兩朝國史宰臣王旦為監修國史亦不宣制國史成旦遂令監修如故 仁宗乾興元年未改十二月命司徒兼侍中監修國史馮拯專切提舉監修真宗實錄拯卒王欽若為相又命提舉編修 天聖五年二月命宰臣監修國史王曾提舉修真宗國史修兩朝史時王旦未領監修故特授詔曾已監修而再授勅為提舉蓋一時之制也 慶曆三年三月制以宰臣呂夷簡罷相守司徒監修國史罷相而帶宰相九月以宰臣章得象監修國史罷相而帶宰相唐制監修國史館殿大學士皆降制書本朝自趙普後或止以教除非故事也初以呂夷簡罷相為守司徒猶帶監修得象止除昭文館大學士至夷簡

致仕得象始領之 至和二年六月制以宰臣集賢殿

學士劉沆監修國史初除文彥博為昭文館大學士富

弼監修國史弼乃在舊相劉沆之上咸平四年故事呂

蒙正為昭文館大學士李沆監修國史向敏中集賢殿

大學士今所除蓋學士承旨楊察之誤尋帖麻改正之

嘉祐元年十二月命宰臣文彥博監修國史初除彥

博為昭文館大學士止兼譯經潤文使以劉沆為監修

國史至是沆罷彥博始帶監修國史 十年五月命宰

臣呂充監修仁宗英宗兩朝國史元豐三年三月十一

日充罷命王珪提舉五年六月史成珪賜銀絹千對衣

卷一百六十三

宋會要 文官

司馬光熙寧二年十月九日翰林學士司馬光言近領
史館脩撰所有龍圖閣抄寫國史一部欲乞依仁宗時
所降指揮本院收掌并新修仁宗英宗定錄亦各寫一
本留後院從之 王孝迪宣和四年六月十五日太宰
王黼等表奏哲宗皇帝正史帝紀表志傳總二百一十
卷詔提舉官王黼脩史官吏部尚書王孝迪等並轉兩
官

卷一百六十一

述

言

宋會要脩撰

哲宗元祐元年三月二十八日詔集賢殿脩撰直龍圖閣直集賢院直秘
閣集賢校理已上職今後內外官並許帶 紹聖二年四月三日詔職事
官罷帶職非職事官仍舊許帶易集賢院學士為集賢殿脩撰直集賢院
為直秘閣集賢校理為秘閣校理見帶人並改正 徽宗政和六年四月
十日御筆集賢殿無此名祕書省殿以右文殿為名見任集賢殿脩撰並
改作右文殿脩撰 高宗建炎四年五月十一日詔集賢殿脩撰鄭僑年
改除直秘閣依舊添差泉州通判以臣僚言祖宗以來崇尚館閣直館校
理居職之久次者始遷為脩撰亦有進擢欲至侍從而為之者元祐紹聖
間六曹侍郎帶權守者平出則除是職其重如之故貼職補外直館而下
則有任通判差遣者矣未有以脩撰而為通判者也况集賢脩撰在右文
之上居貼職之首一轉而為侍制若使脩撰通判差遣輕重不倫實違舊
章故有是命 紹興元年十月十四日臣僚言近見起居舍人侯延慶除
右文殿脩撰今又開太常少卿蘇遵樞密檢詳諸房文字歐陽懋並除侍
制與郡眾論皆以為疑少卿位在左右司員外郎之下檢詳又在其下今
錄少卿檢詳除侍制以出則自左右司郎官以上或有補外不知朝廷何
以處之望詔大臣議所以處之使協公論詔蘇遵歐陽懋並除集賢殿脩
撰與郡侯延慶降充祕閣脩撰

宋會要脩撰

故事史館每月撰日曆皆判館與脩撰官直官分功撰錄歲於本館國初
循舊制皆脩撰官直官分季脩纂其後止脩撰官及判館撰次為太平興
國中直史館趙鼎呂蒙正范杲皆曾脩撰自後以直館員多遂止脩撰
官編纂淳化四年翰林學士宋湜止帶脩國史亦嘗脩日曆太宗端拱二
年五月史館年當館舊例差知書庫劉稟抄錄報狀供應備日曆今緣宣
命不得抄錄諸州雜報編慮有誤編脩詔史官仍舊逐一抄錄 淳化四
年十二月太宗問率臣今館中修撰是誰參知政事蘇易簡對曰楊徽之
張佖梁周翰帝曰史才甚難在乎善惡必書務撰實而去憎愛斯為良史
矣 至道三年十一月以直昭文館李若拙為史館脩撰若拙上書自陳
乃命學士院試制誥三道因有命 真宗咸平三年九月監脩國史李
沆言學士院一十九司合開報詔書等文字編修日曆望頒朝命申誠攸司
從之 四年八月詔進奏院每五日一具報狀封上史館 五年十月
益錢使王嗣宗言自今三司奏事有可紀者請令判使一人撰錄送史館

括下不空

詔以三司務繁若日有著撰必妨公務可令逢李錄送 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詔史館別置楷書二人專掌抄寫日曆月給錢十五百米二石春冬衣賜膏五選候年滿日授外官勒留過恩重與遷轉永不出外官時朝旨以所修日曆多涉機秘之事故也 九年八月以刑部郎中高紳為史館脩撰神即樞密使王欽若所引不令修纂止命權判吏部銓未幾紳求外郎尋授直昭文館自是領修撰者頗兩省五品以上方掌修撰天聖元年石中立以戶部郎中充史館修撰有司引紳例亦不修日曆 天禧元年三月二十四日以刑部郎中史館修撰高紳直昭文館知越州故事修撰補外任則罷故命換職 乾興元年仁宗即位未改元五月詔史館見修光朝日曆委判館官已下疾速脩撰 史館修書皆無定所至是遂請權就宣徽院修寫及令翰林儀鸞司御厨供應從之 十一月判館李維脩撰末後言富館修撰官舊四人今只臣等二人伏緣先朝文字自大中祥符元年已後至今並未曾撰集卷秩浩大程限甚遠欲望擇館閣官二員充編修官遂詔集賢校理王舉正館閣校勘李淑同共編修舉正等所集書真宗朝而罷 仁宗天聖元年十月史館言日曆勅留官時對周應昌自陳大中祥符二年入仕至今十五年祇應真宗一朝日曆了畢緣元條

卷九百四十九

不出外官伏見楷書抄寫中書樞密時政起居注與日曆事體同並出外官當館者詳若不令出官今後無人承替欲望特與除授外官自今寫日曆楷書亦須候及十五年滿方除外官從之 皇祐三年三月四日詔新差知亳州翰林侍讀學士兼龍圖閣直學士給事中宋祁授集賢殿修撰以故事史館修撰不外領故易之也仍就任刑定新編唐書 嘉祐四年九月史館修撰歐陽修言史之為書以紀朝廷政事得失及臣下善惡功過宜藏之有司往往時史官以本朝正史進入禁中而焚其草令史院惟守空司而已乞詔龍圖閣別寫一本下編修院以備討論故事從之 神宗熙寧二年十月九日翰林學士司馬光言近領史館修撰所有龍圖閣抄寫國史一部欲乞依仁宗時所降指揮付本院收掌并新修仁宗英宗實錄亦各寫一本留本院從之

宋會要

會要所

淳熙十六年三月十一日秘書省言本省編修會要已進呈至淳熙十年十二月自淳熙十一年正月至淳熙十六年正月見今接續編修仍自今年二月二日起修今上皇帝會要其合行事件乞依前後已得指揮從之 紹熙元年七月八日詔參知政事葛邲權提舉編修國朝會要十二月十二日詔參知政事胡晉臣權提舉編修國朝會要 三年五月四日秘書丞兼寶錄院檢討官沈有開等言恭依已降指揮至尊壽皇聖帝會要與聖政同日進呈今具下項今來進呈會要合繕寫進

卷九百五十

冊三本內一本俟進呈畢迎奉於秘閣安奉一本恭進至尊壽皇聖帝一本留中乞依例委承受官傳進今來進呈會要合差都大主管一員乞就差本省都大舉諸司官並將來宿衛迎奉安奉應合行排辦事務亦乞就委會要將來進呈前期提舉官以上觀書欲乞依例率在朝前館職赴赴俟進呈畢乞於秘閣上會要殿子內那移安奉今來進呈會要係皇帝恭進至尊壽皇聖帝合用表文乞下學士院預期制撰恭進會要六複合用黃羅套封乞委承受官進請御名降下封覆以俟恭進並從之 十二月二十三日秘書省上至尊壽皇聖帝會要八十卷詳見修書儀注見玉牒所四年四月八日

詔右丞相葛郊提舉編修國朝會要七月二十五日
書者言本省舊有專知官一名係主管應干錢穀官物
從本省於副尉內指名踏逐抽差當時未曾盡到交替
指彈是致雜務使臣連界掌管因而失陷官物本省已
將舊界雜務使臣歸吏部別行踏逐乞依寺監通用
令專知官以二年立界如是界滿日從本省舊制再行
踏逐抽差庶使交替有期所掌官物易得明白從之
五年正月二十四日詔參知政事陳騭提舉編修國
朝會要

卷一萬九百四十一

五

中

宋會要

太史局

太史局舊名司天監元豐官制行政令名兩朝國史志
司天監監丞主簿春官正夏官正中官正秋官正靈臺
郎保章正挈壺正監及少闕則置判監事二人以五官
正以上充禮生五人曆生一人丞主簿及五官正以下
皆守其職掌察天文祥異鐘鼓刻漏寫造曆書供諸壇
祠祀告祭神位版畫日天文院掌渾儀臺晝夜測驗
辰象以白於監測驗注記二人判擇官八人監生無定
員押更十五人學生三十人鐘鼓院掌鐘鼓刻漏進牌
之事節級三人直官三人雜唱三人學生三十六人
神宗正史職官志太史局掌占天文及風雲氣候凡祀

冠婚喪葬則擇所用日其官有令有正有春官夏官秋

五

官秋官冬官正有丞有直長有靈臺郎有保章正而選
五官正以上業優考深者二人為判及同判局保章正
五年直長至今十年一選惟靈臺郎試中乃遷而挈壺
正無選法其別局有天文院鐘鼓院測渾儀刻漏所印
曆所皆主占驗曆法哲宗正史職官志同熙寧二年二
月提舉司天監司馬光言前代以來流星或大如杯斗
或有光燭地或有聲如雷動人耳目者方記於史籍以
為災異宋朝舊制司天監天文院翰林天文院測渾儀
所每夜專差學生數人臺上四面瞻望流星逐次以聞
及闕報史館緣流星每夜有之不可勝數本不繫國家

休咎雖令瞻望亦不能盡記虛費人工別無所益况測驗渾儀近置刻漏及專用渾儀考察七政以課諸曆疎密委實無暇更瞻望流星雲氣欲乞今後流星雲氣迹狀或異及於占書有占驗者委兩天文院具休咎以聞迹狀闕報史館外其測驗渾儀所更不令瞻望流星雲氣從之 六月提舉所言乞今後應司天監官員監生學生諸色人等除有朝廷指揮或本監差遣外並不得擅入皇親宮院其皇親亦不得擅勾喚如違並當嚴斷若犯別條刑名者自從重法從之 閏十一月十七日詔提舉所今後每歲春秋委提舉官與判監及測驗官夜於渾儀臺上指門逐人在天星宿若門士不識五星

永樂大典卷九千七百五十八

以上者降充額外學生今後每遇兩天文院及渾儀所正名學生有闕先於額外監生學生內揀試點識周天星座取及八分已上最精熟者不以上名下次補充其因過犯降充在額外者若經三年以上別無過犯並許揀試其因疾患及不識天星降在額外者若經一年以上所患痊愈及習識精熟者亦許揀試若額外監生學生無可揀選許於守闕學生內依此揀試補充逐處正名學生仍候補入兩月以上祇應本屬官員保明方支本處請給若自補充三處正色以後五周年已上習算天文三式經書精熟許乞試中補充監生仍舊祇應其不經試中在天星宿者不許應天文科應翰林天文院

并鐘鼓院學生闕人並須以本監人子孫補充曾兩犯私罪者亦不得補充若已在翰林天文院并鐘鼓院今後兩犯私罪並勒出於本監額外收管今後節級雖年限滿別無私罪元不曾試中三科者並須量試一科藝業十道內及四通以上者方得轉充保章正仍在逐年本科額內不才者更候一周年已上再許就試 熙寧三年十二月詔司天監每有占候須依經具吉凶以聞如隱情不言善惡有人駁難蒙昧朝廷判監已下並劾罪以聞 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詔民間毋得私印造曆日令司天監選官官自印賣其所得之息均給在監官屬以近罷差本監官在京庫務及倉場監門也 元豐

永樂大典卷九千七百五十八

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提舉司天監所言先被旨應館閣所藏及私家所有陰陽之書並錄本校定置庫收掌今編成七百一十九卷乞上殿進呈從之 三年三月十一日詔自今歲降大小曆本付川廣福建江浙荆湖路轉運司印賣不得抑配其前歲終市輕齋物付綱送曆日所餘路聽商人指定路分賣 六月十三日詔權判司天監丁洵權同主管司天監周琮各補一子若孫充額外學生洵二十九年不磨堪琮領監事二十六年未嘗為子孫乞恩故皆及之 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詔翰林侍讀學生朝奉大夫知審官東院錢藻兼提舉司天監 五年六月十六日詔司天監曆算天文三式

三糾令丞主簿並減罷 以冬官正王賡言因減罷司
天監官監倉草場門故增置三令丞主簿於職事無補
故也 六年七月十八日太史局保章正馮士安等言
大內南景靈宮建神御殿西創尚書省緣大內為陽宅
景靈宮為陰宅依經刑在西方禍在南方福在北方德
在東方準二宅經犯北則報南脩東則治西今犯刑禍
宜急治東北則吉詔送秘書省勒太史局眾官定士安
等所言脩造及私宅法既而本局官言今國家建神御
殿尚書省經國體相地宜擇時日而後治功其報治法
不可用詔士安等各降一資 徽宗崇寧四年十二月
五日太史局瞻望學生并鐘鼓院翰林天文局浮漏下

永樂大典卷萬九千七百八

學生工匠等自今後年及七十并六十歲以眼昏脚疾
之人並與帶舊請給額外養老收管 政和八年六月
二十九日起居郎李彌遜奏太史局天文院崇天臺渾
儀所隸秘書省令來頒朔布政既建府設官則太史局
等處慮合撥隸明堂頒朔布政府庶幾體統相承治以
類舉從之 宣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中奉大夫提舉
龔慶府仙源縣景靈宮太極觀魏伯脩奏聖朝建官設
局陰陽經書著於太史遇有選卜必先避國帝拘忌之
日如甲日為受氣庚日辛日冠姓乙未大墓乙丑小墓
等日皆不可用非特國家至於士庶亦從五姓各推五
行而避之况今禮樂法度加惠四方車書渾同華夷共

貫獨陰陽考卜之法未及天下致太史經書內禁忌之
日公然選用天下之地莫非王土豈容中外有別乎伏
乞立法應官司考卜遇甲庚辛及乙未乙丑日其餘應
選之日委本局開具依此添入不許選用著於甲令頒
之天下取到太史局狀契勘應本路州軍並是國家事
凡用日時隨其事宜合行選擇回避皇帝年命及國音
尅姓受氣大小墓無妨礙外其餘方可隨事選擇所宜
所忌用事吉日從之 九月詔太史局測驗渾儀刻漏
所合臺節級與卒伍同例自今後改作司辰 四年五
月二十七日判太史局周彤奏乞今後應諸路轉運司
每年收到曆日淨利錢並限次年四月一日已前依條

永樂大典卷萬九千七百八

起發上京送納盡絕如違令本路轉運司取索點檢究
治施行詔違限如上供法 靖康元年七月十七日詔
太史局自今後應諸處勾喚并取索事干天文字等先
具奏聞聽旨前去 閏十一月二十一日詔天文局翰
林天文官係屬應奉御前天文休咎之人並不許諸司
踏逐指名抽差雖被到不拘常制特旨等許差指揮並
不發遣太史局同 高宗建炎元年五月六日詔今後
如有太陽太陰五星躔度凌犯或非泛星雲氣候所生
休咎災福令太史局翰林天文局依經書實具聞奏如
敢隱蔽當從軍法 二年二月二日詔天文局太史局
自今後除奏報御前外並不許報諸處 六月二十六

日詔翰林天文局及史局瞻望學生見闕頗多可於太史局等處逐急指名抽差補填見闕到局依條合得例物令行在左藏庫等處限一日支給所有逐局已取案闕仰太史局却於額外人內踏逐補填候回鑿日依舊試補 三年三月二日詔記元曆經等文字如人戶收到并習學之家特與放罪赴行在太史局送納當議優與推恩行在太史局言合要紀元曆經本立成二冊崇天曆經本立成二冊大衍曆經本立成二冊大宋天文書并目錄一十六冊景祐乾象占三十冊乙巳占一十冊乙巳畧例一十二冊古今通占三十冊圖本六士道甲太乙一十三冊天文總論一十二冊握掌占一十冊

永樂大典卷九千三百零八

六

風角集二冊地理新書一十冊四季萬年曆四冊編造下來年庚戌歲頒賜兵民庶曆本草降六冊運氣纂一冊洪範政鑒一十三冊祥累三冊故有是命 四月十三日詔翰林天文局併歸太史局 五月十四日詔太史局天文官吳師顏郭中泰呂燦自今後許將帶學生內中止宿祇備宣問天象 紹興元年三月十八日詔乾象通鑑興舊書參用差訛並依經改正 太史局言入內侍首東頭供奉官幹辦御樂院邵諤付下天文官吳師顏等奏臣等承御前降到乾象通鑑一百卷謹校勘到差訛去處畧舉數事開具下項一鎮星居心本是大人有喜却作有憂一鎮星犯房本是兵憂却作兵

慶一歲星占內漏南方之宿所主一周天星座內漏虎賁一占一軍門南星合在奎宿內却作婁宿度內并雜座星入宿度並差一月占內大縮字却作大漏字一石旗本是九星却作十星一二星合後漏慧字二占一太尊虎賁軍門並是黃星進賢係黑星并作赤星一晉元帝應驗王敦舉兵通京師本是禍及忠賢却作福字已上開具外其餘即與本局見行乾象占書所主災禍頗同所定是實故有是命 二年六月十四日詔西安進士陳元助製造到刻漏一座已送尚書省元助男持令太史局量試補充額內局生依條支破請給從宰臣呂頤浩請也 七月四日詔太史局生李繼宗宋公庠趙

永樂大典卷九千三百零八

七

祺為演求紀元立成法推步氣朔七政可以頒朔特並補保章正差充太史局同知算造 三年正月二十三日詔今後曆日須管於十月上旬頒降了當仍以四本作兩次入遞其賣到錢赴行在推貨務送納提點廣南路轉運判官章傑言國家歲頒曆日以賜郡臣外暨監司郡守唯是嶺山遐遠郵傳稽遲每歲賜曆及降下曆日樣常是春深方到歲初數日莫知晦朔之辯故有是命 七月六日詔曆日所合書天文等事令太史局依舊每月實封供申 九月十一日詔太史局依舊每月具天文祥異實封供申中書門下後省從起居郎曾統請也 十一月二十九日詔太史局額外學生並依本

局試補子弟舊法許召募草澤投試 十二月一日詔
太史局額外學生以十人為額舊法各以三十人為額
分兩番祇應至是省之 五年閏二月十日詔太史局
重造新曆布衣陳得一破保義郎券一道月給厨食
錢二十貫文親隨一名支破進武副券一道日支食錢
二百文太史局判局輪過局一名日支食錢五百文等
造官每人各日支食錢四百文司辰局學生人吏每人
各於見令食錢上每日貼支食錢三百文並不理為名
色次數內陳得一并親隨下戶部出給券曆并本所合
用撥造曆書紙扎油炭之類并逐時聚議稿設合用雜
支錢每月批錢一百貫文從秘書少監朱震請也 九

永樂大典卷九千七百五十八

八

年五月六日詔太史局禮生頭名滿五年通到局及子
十年與補進義副尉 秘書省申明太史局禮生乞依
翰林天文局醫官局人史出職條法禮部勘會欲將太
史局禮生補至頭名及五年通到及二十年與補進義
副尉不與指射差遣勅令所看詳元豐法禮生係頭名
及三年通入仕一十五年補進義副尉所攀天文醫官
局係前行滿三年通到局及十年與補進義副尉仍指
射優輕差遣一次又緣太史局與天文局係一般官司
兼天文局手分止是一名為額易得出職太史局却係
六人為額以禮曆生遞遷至頭名方許出職雖無干始
其禮生亦合立定出職條法故有是命 十年八月十

日詔太史局額外學生依本局所申權行收試一次候
召募試補了當如日後再有闕即依自來試法 先是
太史局言本局額外學生權以十人為額紹興三年十
一月二十九日指揮並依本局試補子弟舊法召募草
澤人投試自降指揮到今八年外人懼見試法兼請受
微薄無人投試今來欲權召募草澤之人曆算者於宣
明大衍崇天三經大曆內能習一經氣節一年三錢者
試驗六士大經五行法四課三傳決斷神將所主灾福
天文者試驗在天二十八宿及質問天星如試驗得中
補額外學生填舊額人數庶得不致闕悞故有是命
十二年十月十七日詔太史局額外學生通見額權以

永樂大典卷九千七百五十八

八

二十五人為額曾召募莫澤尊依紹興十年八月十日
已降指揮再行試補一次十一月七日詔四院司辰請
給令戶部措置增添戶部看詳今據糧料院申太史天
文局鐘鼓院渾儀刻漏所見管司辰等所請不一在京
舊請并昨自車駕巡幸各人添破日支食錢二百一十
文月支贍家錢三貫文外今欲將太史局額外學生每
月增錢五貫文司辰局學生每月增錢四貫文陰陽官
刻漏所局學生天文局司辰太史生玉漏學生鐘鼓院
局學生舊法學生每月增錢三貫文太史局禮曆生守
闕禮生每月增錢二貫文並於見請贍家錢內增添併
作一色仍自今降指揮日為始從之同日詔太史局額

外學生額依舊制 秘書少監秦熹言額外學生熙豐
舊法以五十人為額紹興三年十一月權以十人為額
分布不行故有是命 十二月二十七日詔太史局除
子弟依條合行附試全經仍許召募草澤遵依紹興十
年八月十日已降指揮再行試補一次從本局請也
十三年二月十二日詔降賜日自紹興十四年為始依
舊例申樞密院降宣附局入遞頒賜在外知州府軍監
及監司臣僚軍興以來至是因廣西漕學紹祖之請從
之 十四年三月十一日詔翰林天文局瞻望天象學
生依法太史局額外學生內試填其太史局天數不多
可特於太史局天文院額外學生內指差填見闕權名

永樂大典卷九七百八

十

祇應依鐘鼓院守闕權名學生例添破請給候試補到
正八發遣今後准此 二十年七月五日詔武經郎吳
師顏可罷判太史局送吏部與江西監當差遣二十七
年正月九日太史局待守闕禮生三名減罷候額內有
闕日依名次撥填太史局行遣文字禮曆生三名曆生
一名闕禮生二名共六名為額至是以裁吏額故有是
命 五月二日詔太史局見管額外局學生自今後遇
有事故不赴及試充額內之人所有退下名闕從本局
闕報所屬闕落名糧更不招收試補自後止遵依勅令
所脩到格法以十人為定數若將來額外學生依格法
有闕日即依條試補施行從本局請也 三十一年六

月二十二日詔太史局官瞻視鹵莽奏彗星不見各降
一命 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已即位未改元 六月十三
日詔太史局每日輪差主管文德殿鐘鼓院官一員司
辰直官局學生通輪二人赴德壽宮祇應 隆興元年
七月十二日詔判太史局李繼宗特降一官以臣僚言
近日天出變異繼宗不即奏聞故有是命 十三日詔
天文局官王伯祚以天象之見不即奏聞緣臣僚奏陳
方始具奏特降一官從殿中侍御史周操請也 八月
十七日太史局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本局天文院
司辰額內瞻望局學生各十人各減二人額外局學生
三十人減六人並以試補到司月日從下裁減司曆曆

永樂大典卷九七百八

十

生六人減一人行遣文字人吏禮曆生四人即無可減
從之 十月十二日詔太史局靈臺郎楊覺民祖世賢李
考通張仲該遇覃恩轉官合轉直長有疑本局試法候
試補直長了日收使 乾道四年五月十三日禮部言
太史局每歲箋注到曆日承指揮下兩浙轉運司雕造
訖將板送秘書省印造頒賜交趾國及內外臣僚外板
即無用昨秘書省申請到將運司版送推貨務印造已
除去臣字每本立價三百文出賣專委提轄檢察不得
盜印從之 十一月三日秘書少監汪大猷等言契勘
近得旨令秘書省根究來年己丑歲太陰九道宿度箋
注御覽詰實本省累集太史局官赴省參攷各執已見

互有不同伏見朝廷考定新舊曆法曾差單時禮部程大昌李壽同往太史局測驗備知疎密詳悉今欲兼差單時等三員就御史臺或本省同共監集局官參算早見諸實詔差單時程大昌李壽就御史臺同共集局官參等 六年二月十一日禮部言太史局昨降指揮權用乾道曆推算乾道六年庚寅歲頒賜曆日所有乾道七年辛卯歲曆日未審合用是何推算詔更用乾道曆推算十年 八年二月六日禮部言亦准指揮權用乾道曆推算乾道八年頒賜曆日所有乾道九年癸巳歲曆日未審合用是何曆書推算詔更權用乾道曆推算一年以上乾道會要測驗渾儀刻漏所高宗紹興二年

宋史卷之九十七

十一

九月七日太史局令丁師仁等言依元降渾儀法式製造渾儀所有法要九冊見在天文局權欲乞闕借參照使用詔依仍限一月製造了畢三年十二月一日詔測驗渾儀漏刻所學生以十人為額舊法以三十人為額分番祇應至是省之 二十七年正月九日詔渾儀刻漏所手一名緣本所係與太史局袞同祇應可減罷令後更不差置以裁定吏額也 以上中興會要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七日本所言司辰額內瞻望局學生十人乞減二人從之以減吏額故也 以上乾道會要鐘鼓院高宗紹興三年十二月一日詔德德殿鐘鼓院學生以十人為額舊法以三十人為額分兩番祇應至是省

之二十年八月十一日詔文德殿鐘鼓院以二十人為額依法試驗差取和不足於太史局額外學生內依天文局法指差權名填闕祇應請給等並依天文局體例候試補到正人發遣二十七年正月九日詔鐘鼓院手分一名緣本所係與太史局袞同祇應可減罷令後更不差人以裁定吏額也 以上中興會要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七日本院言司辰局學生二十人乞減二人從之以減吏額故也 以上乾道會要 淳熙元年三月十一日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柴瑾等官太史局學生子弟附試五場並係曆算一科即無試天文三式二科之人近來曆算異同交蝕差錯皆藝業不精所致欲將

宋史卷之九十七

十一

學生六人取三人子弟四十八人取十人為合格餘並黜落候將來精習三科別行附試各選三通為合格從之 四月二十三日禮部言太史局安奉天地祖宗日月星辰歲瀆諸位神版乞各用匣盛貯嚴潔安奉每遇祠祭將合設神位版別匣盛貯祠前一日用腰牌擊覆以黃帕奉赴祠所設幄安奉以俟鋪設行禮從之著作佐郎楊恂言諸神位版重疊堆積不稱安奉之意事下禮部故有此請 七月十六日詔荆大聲推避職事可罰俸兩月吳澤劉孝榮特與放罪以大聲狀乞不干預奏日蝕事故也 十月二十六日秘書省言太史局官藝業不精推步車繆昨乾道九年五月一日定日蝕不驗令

又稱十一月朔日蝕十分恐有差誤乞令判局官以下
凡在局者各以已具推算時刻分數申省將來攷校中
否以行陟黜從之既而十一月四日詔吳澤等八人推
算互有不同及稱無已見者五十三人並令秘書省責
戒勵仍根究元造曆人罰俸一月 十二月五日詔太
史局許召草澤人混試國子司業戴先言太史局類試
局生止差局官考試優庇子弟收補在局無緣藝業精
熟欲依紹熙三年十年十二年指揮召草澤人就試庶
得公選故有是命 二年四月十六日太史局言乞自
今遇曆生闕許於諸處司辰局學生試補其試中曆生
人再試中局生一資候至頭名方許補充司曆出職從

永樂大典卷九千七百八

古

之 十月十四日執政進呈太史局官制上曰古者日
官居卿以底日今太史局官制太輕且如醫官有大夫
數階太史局無之可創大夫階如醫官保安和安之類
庶幾稍重其事先是吳澤乞改換章服上因宣諭執政
曰太史局官名秩太卑微今醫官往往兼送郡之職又
似過於優厚龔茂良等奏太史乃古羲和之官歷代沿
革不同至國朝或用他官兼判嘗有同判之名以朝官
充掌令祇置局令及五官正視古為輕欲令秘書省討
論典故以聞至是進呈 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詔太史
局官序服色磨勘請給奏薦封贈等可並依醫官見行
格法 八月十四日詔太史局丞許服緋挈壺正至局

丞若充判太史局帶權字冬官正至春官正服紫紅程
並依醫官見行格法 九月一日詔太史局正令兩階
今已除去其局令李繼宗孫隨龍可特與換中官大夫
局令吳澤可特與換冬官大夫並依舊判太史局 四
日詔太史局等處曾經試中額內學生祇應實及五年
與補局生額內外局生比試挈壺正靈臺郎試直長可
自來年依在京法應合格並補充測驗渾儀刻漏所同
五年五月二十四日詔太史局等處官生學生可用紀
元曆依已降指揮附試六月一日詔太史局子弟并草
澤特令與今來官附試七年六月十日詔太史局天文
官四員內差一員充主管翰林天文局官外自天文官

永樂大典卷九千七百八

古

止以三員為額上以翰林天文官循習地慢掌事不專
皆由太史局無主管專提督官故有是詔 九月十一日
詔太史局等處額內局學生年及七十以上願養老者
聽帶本身請給養老測驗渾儀刻漏所同 九年正月二
十六日詔太史局額外祠祭局學生以二十人為額見
闕八人可令本局諸院官生子弟輪用統天曆於今歲
春場附試合格人檢填正闕自後遇闕三人依此收試
十年四月二十二日吏部言判太史局李繼宗吳澤
奏薦事臣僚奏乞令給舍參酌祖宗法制詳議詔吏部
勘當以聞自後奏薦皆不舉行 十月十三日尚書省言
淳熙十一年甲辰歲曆日內有錯字詔李繼宗放罷吳

澤荆大聲劉孝榮各特降一官令臨安府根追書寫及
 雕字人各一名從杖一百科罪 十二年九月十七日
 詔太史局冬官正劉孝榮特展二年磨勘以秘書省言
 太史局隸本省孝榮擅經朝廷陳乞男居仁渾儀所主
 管官差遣輒用私劄以七曜細行文字私傳出外封送
 省官意望相庇廢棄法令有礙條禁乞賜懲治故有是
 命 十四年二月十九日詔太史局咸守闕禮生一人
 以司農少卿吳煥議減冗食下教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九月二十二日詔判太史局并主管官遇闕並於第
 造官內陞差靈臺郎試補直長子弟試補額外學生可
 自來春銓試為始三年一次用崇天紀元統元曆輪試

水樂大典卷九百五十八

二六

其攷試官輒徇私曲或告論鞠勸不實並依條科罪不
 陰論應子弟曾犯刑決刺劄者不許收試以上孝宗會
 要紹熙二年二月十六日詔今年春銓太史局子弟附
 試緣為大禮年分闕人應奉可依條應三通一粗合格
 者並特與收取一次從上補完額外學生撥填見闕餘
 人並作守闕額外學生候有正闕日依名次撥入方許
 支破請給日後不得援例 同日詔太史局改造會元
 新曆有勞劉孝榮特差判太史局男學生劉景仁特與
 補挈壺正內吳澤荆大聲周端友劉居仁吳天錫樂中
 道朱希孟錢華國蓋孝楊各特減二年磨勘 三年三
 月十六日詔承信郎周彥端為先在太史局曾習禁書

之人可特與換補太史局挈壺正候鐘鼓院主管算造
 官及渾儀所主管官有闕日令大史局差填 七月二
 十四日詔秉義郎楊忠輔特換補太史局直長承節郎
 趙煥特換補保章正文學石萬特換補挈壺正逐人為
 通曉曆書並差權同知算造請給依正官例支破
 月二日詔秉義郎楊忠輔與改換太史局丞以上光會
 要紹熙五年閏十月十九日詔提舉太史局差權戶部
 侍郎薛叔似既而叔似言檢照宋朝典故司天監差大
 兩省一員提舉合用印令鑄造今來提舉太史局正是
 舉行宋朝故事合用印記乞下文思院鑄造以提舉太
 史局印六字為文凡係占候公事各令屬官依久例自

水樂大典卷九百五十八

七

奏外餘並取提舉指揮令來置提舉官所有日奏及合
 申去處亦合照宋朝典故令屬官自奏申如遇有天
 象風雲氣候等凌犯占屬官書下休咎申提舉官或徑
 乞入對或具奏狀密封投進所有奏狀乞於通政司用
 黃袋具提舉太史局臣姓名封許非時進 直達御前
 拆封太史局久隸秘書省今來從臣僚請舉行故事差
 提舉官設或躔度稍異自當入告以圖消弭外其餘合
 行事件並乞依舊隸秘書省施行令關牒提舉所照應
 所有合置辦黃袋及紙札之類乞逐季於臨安府關支
 錢一十貫文付本局置曆收附支用提舉所合有行遣
 文字吏人二名相兼行遣除本身請給外每月特添破

茶湯錢六貫文逐月於太史局大曆內幫支司天監初
差大兩省一員提舉令取索日後條貫看詳遵守內有
未便事即具奏請從之 慶元元年十月四日宰執進
呈太史局提舉官薛叔似以臣僚論罷所掌天文祥異
不可時暫闕官上曰係近日創置今不須差有合奏報
事依舊例徑行申奏余端禮等奏謹遵聖訓 慶元二
年四月十四日臣僚言國家祭祀遣官分職非不嚴切
而御書天地祖宗神位無官主之未盡尊敬之義乞令
太史局差專一主管從之初以學生鄧浩主管未久特
補挈壺正請給依鐘鼓院主管官則例支破後四年二
月詔保章正充鐘鼓院星漏官尹士通特改差太史局

大興大典卷九十五

六

主管御書神位官與鄧浩以二員為額見任人且令依
舊日後遇事故更不作闕 四年八月五日詔太史局
占候須管秘書省官逐時覺察毋令隱匿 五年二月
六日司農太府寺審定編類請給總籍修冊太史局天文官
等所幫一百二十餘員緣當來謂之有官人未曾裁減
淳熙四年所幫九十三人今見幫一百二十五人比之
淳熙四年已多三十二人若不限制將來又恐源源不
已欲將太史局天文局鐘鼓院官至局學生通以一百
人為額見在人且令依舊日後事故更不作闕其所減
人數令太史局官公共相度條具申尚書省詔依日後
輒敢巧作緣故添置闕額雖到指揮仰戶部執奏更

不施行如糧料院隱庇不即具申戶部擅自批放請給
官吏一例重行責罰既而太史局言參照條具判局官
四員主管翰林天文局一員天文官三員鐘鼓院主管
官二員同知算造六員共二十職係永任內同知算造
五職目今天文官主管官相兼外秤漏官一員曆算官
三員主管御書神位官一員見任官二十員及酉點天
文日狀官二員主管影表官一員主管刻漏官一員主
管書籍官一員星漏官二員依條理任二項計三十二
職見任官二十七員今乞以二十七員立為定額天文
院渾儀所司辰額內瞻望局學生兩院一十人為額共
二十人天文院額外祠祭局學生一十八人為額書寫

大興大典卷九十五

七

御覽曆生三人為額鐘鼓院司辰局學生一十五人為
額翰林天文局司辰額內瞻望局學士一十五人為額
特補玉漏學生二人為額從之 嘉泰元年四月十九
日詔將舊開元宮并內侍楊榮顯所居並改充太史局
舊太史局併入太歲殿嘉定四年八月十三日秘書省
著作郎丁端祖言太史局專法局生與靈臺郎皆合試
補靈臺郎候及二年遇直長問須候曆算天文選取藝
業最優者充直長不許理年磨勘淳熙四年朝廷嘗令
吏禮部秘書省參酌比擬條具續准指揮局生與靈臺
郎依太史局專法候試中方許轉補成法照然令局生
試補既皆碌碌庸人而靈臺郎過直長皆用泛賞轉行

而試補之法遂廢冀其推步之精詳節候之不差難矣
乞降睿旨凡局生轉掣壺正靈臺郎轉直長先須選擇
考官試其藝業委見精通方許轉行如畧無可采不許
徇情充數且令習學再試考中續令序遷庶幾凡在局
者不致苟簡坐糜廩稍從之 八年四月二十七日臣
僚言兩年以來太史所占天文妖異之變遷就飾說乞
詔旨戒教太史局自今占天須管一一作經按古具吉
凶聞奏倘隱情誣合或將私寫占驗文書牽合為證委
御史臺覺察彈奏必罰無貸庶幾仰稱陛下兢業畏天
之誠亦得以先事省憂消弭災變從之

天監大曆卷九十七百六十八

續宋會要 國史日曆所

淳熙元年六月一日著作郎本待問言本所建修太上
皇帝日曆乞下六曹合屬等處俾遵舊制關報本所仍

卷九百四

十四

從本所逐時取索檢照如有漏落不報即依專法施行
詔如違戾去處令本所具當行人吏姓名申尚書省
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秘書監李燾言太上皇帝日曆成
書已擇日進呈其合立臣僚傳尚有取索未足去處見
行催促候到即類聚修立續行添入從之 三月三日
國史日曆所上光堯壽聖憲天體道性仁誠德經武緯
文太上皇帝日曆一千卷詳見修書九月八日秘書少
監陳駸等言本所見修今上皇帝日曆法禁嚴密乞檢
會玉牒所教令所例給降黃榜赴所約束從之 六年
三月十八日國史日曆所修今上皇帝日曆成一千一
百五十五卷詳見修書十四年正月三日詔國史日曆

所史額待闕楷書五人內減二人存留書庫官減一人
止存留點檢文字一人書庫官二人通以三人為額候
雜司到部罷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敕令所裁
定故有是命十六年二月二十七日國史日歷所言本
所見修至尊壽皇帝日歷昨於淳熙六年三月內奏知
篇秩已修至淳熙四年十二月終今再自淳熙五年正
月一日接續修纂乞以至尊壽皇帝日歷為名今上
皇帝登極始生符瑞及初封進封出閣以至登寶位及
藩邸東宮舊條編類中所從之 三月十一日秘書省
言今上皇帝會要自今年二月二日以後接續起修所
有開局日分乞下太史局選定施行其應于合行事件

卷一萬九百四十

二十五

依前後已得指揮從之 二十一日國史日歷所言編
類壽皇聖帝典章法度乞以至尊壽皇帝聖政為名今
來編聖政乞從舊例就監修國史提舉以提舉編類聖
政繁銜所修聖政文字欲乞每月就監修國史過局日
聚議供呈今來起修聖政文字合行開局乞下太史局
選定日分昨來本所進修先亮壽皇太上皇帝聖政添
置檢討官二員以館職兼仍以兼國史所歷所編類聖
政檢討官繁銜即不干預修纂日歷本所官祕書監少
著作郎佐同預編類就用本所應于國史文字照使應
于行移條令日歷所人吏充行遣其取會文字并滿泄
條禁並依本所前後已得指揮仍乞就用日歷所印記

行使檢討官二員合破御厨第三等折食錢不理為名
色次數修著官吏每季合破修書紙劄朱紅并入冬煖
硯木炭並依本所修書已得指揮行下雜買務臨安府
支取及遇節取給茶酒并月節酒從本所報諸司照會
施行修纂聖政文字浩瀚本所人吏除見管額外更不
添置如遇文字冗併日依例雇工書寫及應于支用合
於公使錢內支破依例每月入歷批勘一百貫文充前
項支道合用修書紙札朱紅物帛等從本所逐旋具的
確合用數目呈稟監修國史下雜買務收買應副本所
應有合行事件乞依昨修聖政前後已得指揮施行從
之 閏五月一日詔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王藺權

卷一萬九百四十

二十六

監修國史 六月十六日秘書省著作佐郎黃唐等言
國史日歷所見接續修纂至尊壽皇聖帝日歷乞依體
例有限成書庶幾聖時典章早得進呈詔依仍限半年
既而七月九日黃唐等言本所修纂至尊壽皇聖帝日
歷每月依例止修一月今來接續編類自淳熙五年正
正月至十六年計一十年零一個月乞依淳熙五年七
月指揮每月旋行奏知庶使官吏以為課程早得辦某
日歷內有三省宣諭聖語中書門下省時政記樞密院時
政記聖語中書門下省起居注未降下月分乞下逐處
催促施行一修纂日歷見闕淳熙十三年正月至十六
年正月分御殿排日乞下閤門疾速編類送所一合將

昨來奏知日歷篇帙起自紹興三十二年六月十一日
至淳熙四年十二月與自今接續所修日歷通為一書
寫成副本約為二千卷依淳熙六年體每卷約五千字
雇工錢四百五十文紙四十五張刷黃紙二張共合用
雇工錢九百貫文三者紙九萬張刷黃紙四十張乞割
付戶部下所屬依數應副一日歷內合用修立臣僚傳
文臣宰執至卿監武臣自使相互至刺史合行取索行狀
墓誌尚未到者乞下禮部遍牒所在取索如內有曾經
請謚者許本所一面移文太常寺逐旋開借墓誌行狀
照用一修寫副本就緒續日行條具書寫進冊禮例中
請投進一所修日歷事干取索務要詳備委是浩繁照

卷一萬九百四十

五

得淳熙六年奏篇帙係秘書省人相兼攢類書寫更不
支破請給每月於戶部支降錢一百七十貫文充貼支
食錢今乞依例支給並從之 十二月二十六日秘書
監楊萬里等言國史日歷所修寫至尊壽皇聖帝日歷
進冊三本合行事件下項照得今來修寫進冊每本約
計一千五百餘萬字三本共計合用雇工錢九千餘貫
乞下戶部直支會子并支欄界米紅三百兩每本用貢
餘紙四萬五千張內小本一部用二萬二千五百張并
裝物帛等本所裝界匠三人趣辦欄界委是不前乞下
臨安府差撥五名併手赴辦今來進呈日歷乞並依淳
熙三年進呈日歷體例施行務從簡省詔雇工錢米紅

寺

令戶部支給紙并裝背物帛仰臨安府應副餘並依續
具申請今來御殿進呈至尊壽皇聖帝日歷依禮例合
進請第一卷上五版自來係修撰官進請乞差官施行
合用泛支錢物依淳熙三年體例從省減半合支給一
千五百貫欲下戶部於左藏庫支供將來進呈了畢所
有留中小本依例就委本所承受官傳進呈恭恭進至
尊壽皇聖帝日曆本所作八十複合用黃羅套封委本
所承受官進請御名降下封複以俟恭進合用表文欲
乞下學士院修撰詔並依進請官差楊萬里八月十六
日國史日曆所上至尊壽皇聖帝日曆二千卷詳見修
書門紹熙五年閏十月十六日秘書省著作郎王容等

卷一萬九百四十

六

言本所修纂太上皇帝日曆并上皇帝日曆合行申請
一本所見修太上皇帝日曆依已降指揮自熙十六年
二月二日起修見行修纂今欲候將來書成日申請進
呈仍以太上皇帝日曆為名 一恭親今上皇帝登極
修纂日曆合自紹熙五年七月五日起修所有開局日
分欲乞下太史局選定 一合要登寶位及藩邸感連
等事并應于合照修文字乞朝廷割下隨龍祇應官屬
藩邸舊條限在日近編類中所 一本所舊有提舉諸
司承受御藥主管諸司官今來更不差置所有開局并
將來進書合行事件乞就便差寶錄院提舉諸司官等
相兼排辦施行並從之 慶元元年八月十八日秘書

首著作郎王與等言本所見修太上皇帝日歷自淳熙十六年二月至紹熙五年七月乞依例責限修纂成書庶得聖父一朝典冊早遂進呈詔限一年二年九月二十一日兵部尚書張叔椿言爰自陛下即位以來臨朝聽政一言一動則左右史書之延英漏下每對宰臣所得聖語則有時政記載之至於詔令謨訓賞罰刑政降授拜罷則有日歷所記之獨於皇帝始生符瑞潛邸聖德事蹟顯乃闕而未備恭觀國史列聖相承皆是登大位後別付潛邸臣僚俾之討論纂日修呈然後付之王牒所史館特書大書將使鑲之玉牒歲之金匱以為子孫萬世之大寶既而內侍王德謙言恭惟上聖之作

卷一萬九百四十

元

必有異聞德謙備數宮中一一親得其實紀述聖德別具冊恭戴進城乞宣付使館並從之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國史日歷所上聖安壽仁太上皇帝日歷三百卷詳見修書門嘉慶二年十一月十四日秘書監曾煥等言昨來進呈聖安壽仁太上皇帝日歷緣其間多有重複紛錯欲乞再行修潤進呈壽康宮并宮中日歷小本各一部乞降下本所重別書寫傳進仍乞以光宗皇帝日歷為名從之十六日奏今上皇帝日歷五百一十卷篇帙詳見修書門嘉定二年三月十三日右正言黃中言史者國之大典所以垂勸戒而示萬世者也然史院之編修以日歷為根柢日歷之紀次以時政記起居

注與諸司之闕報為依據今起居注所述不過除日辭見及常程奏請之類聖君之言動大臣之謀議事關得失者皆不錄時政記亦然然則欲盡記國之大體以傳示無窮胡可得哉昔歐陽修上疏乞持詔修時政記起居注之臣並書德音宣諭臣下奏對之語其他大事許史院據聞見書之可謂得置史之本意矣欲望明降睿旨自今時政記起居注悉用此法修述庶幾朝廷之事本末明備可示勸懲臣昨備位者庭竊見陛下初元日歷所載龍飛事迹甚為疎略時權臣用事欲盡奄為己功阿附之徒竄易舊文併焚其藁不知先皇之付託租后之擁祐大臣之奉行天下共知焉可誣也然不及今

卷一萬九百四十

元

刊定何以傳信方來欲望仍降睿旨今日歷所亟加討論日下釐正又韓侂胄平章國事變實多妄開兵端流毒生民事係社稷不宜闕遺進之數年文牒散失跡狀何由顯白乞今日歷所及時衰集始終事節并所見聞詳加錄次若時政記起居注或有稽違許申提舉日歷所催請仍望明諭大臣每歲終必稽修纂所至考其詳畧而察其勤惰庶幾筆削有程而史職舉矣從之十四年五月九日奏改正今上皇帝日歷五百一十卷篇帙十五年九月八日詔王牒所國史日歷所會要所實錄院敕令所提舉官同提舉官下供檢文字今後正差有官人以三年為任除自舊合德月給外仍與幫行

本身請俸既而續具申請許於得替待闕見任已未到部大小使臣選人校尉尉及內外諸百官司不以有無拘礙踏逐祇應與理為資任通理前任月日其官司兼權人不妨本職祇應與理在司在職月日帶行見請請給內在部人不妨注按已有差遣及將來別授到新任之人並許權上件職事候闕到日許令前去之任仍舊兼權或不願赴上新任許令^行辟止若有私計不使之人許令一面解罷別行差人承填並以三年為任所有諸般請給等並自被差到所日不以名色次序幫勘支給從之

卷一萬九百四十

五

天文院掌準儀臺晝夜測驗辰象以白子監測驗注記二人刺擇官八人
監生無定員押更十五人學生三十人 天文院
鐘鼓院掌文德殿鐘鼓林刻漏進牌之事即殿三人直官三人雜唱三人
學生三十六人高宗紹興三年十二月一日詔文德殿鐘鼓院學生以十
人為額舊法以三十人為額分兩番祇應至是首之二十年八月十一日
詔文德殿鐘鼓院以二十人為額依法試驗差取如不足於太史局額外學
生內依太史局法指差權名填闕祇應請給等並太史局額例俟試補到
正人發遣二十七年正月詔鐘鼓院手分一名緣本所係與太史局同
祇應可減罷今後更不差人以裁定更額也孝宗隆興元年八月十七日
本院言司辰局學生二十人乞減工人從之以減更額故也淳熙四年九

月四日詔鍾誠院曾經試中領內學生祇應實及五年與補局生類內外
高主此試字○正靈臺即試直長可自來年依在京法應合格並補充七
年九月十三日詔鍾誠院額內局學生及七十以上額養老者聽帶本身
請給養老退下名關依條補填鍾誠院 大典卷一萬二千六百五

宋會要刻漏所

高宗紹興三年十二月一日詔測驗渾儀刻漏所學生
以十人為額舊法以三十人為額分者祇應至是省之
二日十年正月九日詔渾儀刻漏所手分一名緣本
所係與太史局察同祇應可減罷今後更不差置以裁
定吏頭也 大典一萬九百四十

宋會要

殿中省

監少監監丞各一人監掌供奉天子玉食醫藥服御... 尚衣掌膳羞之事曰尚藥掌和劑診候之事曰尚醞... 舍幄帝之事曰尚輦掌輿輦之事... 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雖有六尚局名別而事存凡官... 殿及禘祫后廟神主赴太廟供其繼扇而殿中監視秘

卷萬九百四十七

書監為寄祿官而已元豐中神宗欲復建此官而度禁... 中未有其地但詔御輦院不隸省寺令專達焉初權太... 府卿林顏因按內燕庫見乘輿服御雜貯百物中乃乞... 復殿省六尚以嚴奉至尊於是徽宗乃出先朝所度殿... 中省圖命三省行之而其法皆左正言姚祐所裁定是... 歲崇寧二年也三年蔡京上修成殿中省六尚局供奉... 庫務勅令格式并看詳凡六十卷仍冠以崇寧為政... 和元年殿中省高伸上編定六尚供奉式靖康元年詔... 六尚局並依祖宗法又詔六尚局既罷格內歲貢品物... 萬數尚為民害非祖宗舊制其並除之御藥院勾當官... 無常員以入內侍充掌按驗秘方以時劑和藥品以

遊御及供奉禁中之用... 尚衣庫使副使舊曰內衣庫大中祥符二年改監官二... 人以内侍三班充掌駕頭服御織扇之名物凡御殿大... 禮前一日請乘輿冕鎮圭袍服於禁中以待進御事... 已復還內庫典一人匠四人掌庫十人內衣物庫... 以京朝官并內侍充... 綾色帛銀器腰束帶料造年支準備衣服以待班賜諸... 王宗室文武近臣禁軍將校時服并給宰臣親王皇親

卷萬九百四十七

使相生日器弊兩府臣僚百官皇親轉官中謝朝辭特... 賜及大遼諸外國人使辭見銀器射弓衣帶典八人掌... 庫三十一人 新衣庫在太監官二人以諸司使副三... 班及內侍充掌受錦綺雜帛衣服之物以備給賜及邦... 國儀注之用併受納衣服以賜諸司丁匠諸軍監門二... 人以三班使臣充典十人掌庫五十五人朝服法物庫... 後一在右掖門內北廊一在正陽門外... 諸司使副及三班內侍充掌百官朝服諸司儀仗之名... 物典三人掌庫三十人已上崇寧二年併入殿中省... 裁造院針線院雜 兩朝國史志殿中省判省事一人... 以無職事朝官充舊有六尚之局名別而事存今尚食

歸御厨尚藥歸醫官院尚衣歸尚衣庫尚舍歸儀鸞司
尚乘歸驛院內安鞍轡庫尚輦歸輦院其官隨局而
移皆不令於本省省司所掌惟郊祀元日冬至天子御
殿及禘祫后廟神主赴太廟繳扇而已書令史三人都
知二人 太宗太平興國六年五月詔殿中省細仗着
黃人自今令着碧 端拱元年詔殿中省書令史舊七
人自今減為三人 淳化三年二月詔殿中省押當儀
注官今後遇入閣如闕官令御史臺於見任朝官內牒
差攝訖奏至道元年三月詔殿中省於御街東西庫屋
內以三間為庫貯法物一間為省局一間為更舍本省
職掌番宿看守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八月詔步軍司

卷萬九百五十一

三

差官剩員二人於殿中省巡宿看管法物庫以上國朝會要
神宗熙寧四年十二月十四日詔殿中省所管儀仗法
物撥與太僕寺管係正名丞關職掌隨所主事件赴本
處指教同共祇應其見在役及三年已上人且依舊試
補選限出官差有職事臣僚兼判向去更不補入 元
豐五年五月十一日詔殿中省於三省用中狀尚書六
曹用牒不隸御史臺六察如有違慢委事言御史彈奏
六月二十七日詳定官制所言御輦院乞依舊隸太僕
寺其輿輦及應供奉事隸殿中省從之惟御輦院不隸
省寺七月二十四日詔御輦院既未有所隸宜令專達
時上欲釐正殿中省職事置六尚如唐故事度禁中地

未有置省之所故有是詔八月四日詔殿中省聽御史
長官若言事御史彈糾先是監察御史分六案隨所隸
察省曹寺監而三省至內侍省無所隸故以長官言事
御史察之 哲宗元符元年十一月二日詔御輦院官
係進乘輿最為親近今梁吉者出自軍伍似非所宜可
令吏部審會別選行差自今闕官准此 徽宗崇寧二
年二月十二日中書省修立到殿中監尚食尚藥尚醞
尚衣尚舍尚輦官制等下項殿中監掌供奉天子玉食
醫藥服御帷帶輦輿舍次之政令總六尚局而修其職
監一人少監一人丞一人簿一人令史二人書令史六
人貼書十二人尚食局掌供御膳羞品嘗之事與御二

卷萬九百五十二

四

人奉御六人監門二人膳工二百人膳徒三十人食醫
四人司珍六十八人掌庫二人雜役三十人庫典十二人
典事二人局史六人書吏七人以御厨翰林司凡供御
事悉釐入尚食局以直下事釐為太官令主之太官令
增一人通舊監御厨官為四人以今御厨內臣武官監
官四人釐為奉御增置二人通為六人增監門二人唐
有食醫以辨飲食禁忌今置四人以供御工匠百八十
人并却廩候已下餘令本分學 大官外擇精熟人入
尚食局通為膳工共置二百人託盤院子以三十人為
膳徒以專知為掌庫以庫子為庫典以押司官為典事
以分手為局史以書手為書史並量定人數餘人太官

內翰林司供御人員等並為司珍於局內別置一處本局官通管尚藥局掌供奉御藥和劑診候之事典御二人奉御四人監門二人醫師二人御醫四人醫正四人醫佐四人藥童二十人封人三人藥工十人掌庫二人庫典七人局長一人典事二人局史四人直史四人書吏三人貼書十人今以御藥院凡供御湯藥之事釐為尚藥局餘事分釐入他局外御藥院舊無監官今供藥餌事體為重增置內臣監官為奉御以醫官使上名有功效者為醫師醫官使為御藥副使為醫正醫官為醫佐雜役秤子搗碾之類為藥工檢點文字為局長押司官為典事前行為局史後行為直史帖司為書吏守關

恭萬二千九百四十七

五

貼司為貼書封角人為封人尚醞局掌供奉酒醴之事典御二人奉御四人監門二人酒人十五人酒工五十人掌庫二人庫典五人局史三人書吏二人應法酒庫供御事並釐為尚醞局增置監官內臣四員為奉御以供御庫酒匠為酒人炊淘之類為酒工餘依諸司名外應法酒庫非供御事並依舊監官亦合依舊炊匠十人今增五人共為酒人長行秤子三十九人今增十一人為酒工尚衣局掌供御衣服冠冕之事典御二人奉御四人監門二人掌庫二人衣徒三十人典事二人局史五人書吏二人貼書五人庫典十人縫人十二人典功二十人染人七人以今尚衣庫所主事分釐為尚衣局

除扇篋釐入尚輦袞冕法服合降付本局置庫收掌并御藥供應御衣帽子幪頭等釐入局外置監官內臣或武臣為奉御通作四員押司官為典事手分為局史舊御藥院有貼司今隨事釐二名入局為書吏守關釐入五人為貼書本庫舊有裁縫匠二人通御藥院今增十人為縫人舊庫有供御裘三人及御藥院有裘幪頭帽子五人造靴作一名腰帶作二人靴履作屨作各一人今通作二十人為典功舊染御服一人切慮太少今通作七人為染人專副共為掌庫庫子共為庫典尚衣無雜役使今定為二十人為衣徒尚舍局掌供御帷帶張設之事典御二人奉御四人監門二人幕士一百人

卷萬二千九百四十七

六

正供五十人次供五十人掌庫十人庫典六人局史二人書吏二人以儀鸞司應供御事并入尚舍局增置監官內臣四員為奉御其餘應供諸處並各依舊為儀鸞司見今監官並依舊所有本局工匠人今量定人數恐未均足今本局官更分合用人立為立額以舊供御人為幕士以次供御為正供以搭材為次供尚輦局掌供御輦事典御二人奉御四人監官一人正供二百二十人次供一百三十人下都一千人知庫二人典庫一十人典事一人局史二人書吏三人以御輦院事釐為尚輦局增置內臣監官四員為奉御仍以尚衣庫扇篋釐入其正供御次供御下都三色人舊亦祇應殿閣使用

今雖約定人數恐未均足合本局將應供御人分定釐入本局外將餘人併入車輅院今後應付批降取索及合供應諸處並增減量定人數令車輅院充應外舊御輦院吏人數少今特派三人一人職級充典事二人貼司充書吏釐舊來二人額為局史其知糧司更不專置只於分手或貼司內差充其六局別更有釐正事在他局內如乳酪院之類候於寺監取索到續行釐入殿中監今擬定在列曹侍郎之上少監序位欲在秘書監之下丞欲在諸寺丞之上提舉六尚局欲在副都知之下閣門使之上六尚管勾欲在樞密院丞旨之上押班之下六尚典御欲在樞密副丞旨之上詔六尚局各添置管

卷萬千九百零七

上

勾一員內典御已增置一員外共置提舉六尚局一員以入內省官充雜歷殿中監在正議大夫之下提舉六尚在延福宮使之上餘依擬定十四日殿中省言本省掌供奉天子玉食醫藥服御幄帝輦與舍次之政令總六尚局而修其職置令史二人書令史六人貼司十二人切緣專掌供進之事所繫甚重與他司事體不同今建局之初全藉諳練行遣謹畏之人須合於寺監內外官司選擇抽取即作以曾有抽取之人若不割隸名籍不得專一祇應今乞特許不依常制指名抽取如礙本處前後一切條禁彈奏科罪更不發遣指揮並乞依今來指揮仍割隸各籍從之同日殿中監言本監今來行

移文字乞依祕書省例以殿中省為名從之五月六日詔殿中省官並赴內朝立班九日詔御藥院可候省中省六尚建局日除供御湯藥事釐歸尚藥局又供應御衣等釐歸尚衣局外其崇恩宮等處供應及排辦香表國信禮物御試舉人臣僚夏藥并自來應干事務等並依舊主行仍改名內藥局其見勾當官已係六尚職事者令兼勾當依舊禁中供職今後新差到官準此同日詔殿中省食直錢內尚輦局典御奉御仍破第三等御厨食餘依舊提舉四十貫管勾三十五貫典御三十貫奉御二十貫十一日詔差兩制二員選試尚藥局醫官並依試診御脈醫官條例施行十四日詔已置尚食局

卷萬千九百零七

八

其御厨翰林司併入太官局太官令五員見勾當御厨官夏侗王遵張大忠並改充勾當太官局黃滂改充太官令其見今光祿寺太官令亦依此改入本局惟掌祠事翰林司供御事已併入尚食局餘事合存留翰林司并見任官依舊已置尚衣局合併尚衣庫入祇候庫見任官併入祇候庫已置尚輦局御輦院供御事已併入尚輦局餘事併入車輅院除已差充六尚局官外御輦院改為中書院更不併入車輅院監官改為勾當中車院二十一日詔應殿中省官並赴內朝閣門擬定在工部侍郎西別班立少監以下各重行二十三日詔殿中省監治一省之事凡事干他司若奏中牒帖皆專總之

少監為之貳提舉官總六尚之事凡事不干外司若承
宣旨供奉應辦及事係宮禁皆專總之與少監不相統
屬監少與提舉官行移以牒管勾典御皆具狀中省二
十六日殿中省言今月二十八日太后受冊并六月五
日皇后受冊所有本省合點檢儀仗排立次第緣今來
未有立定官吏入殿點檢條貫欲乞特降指揮許本省
官將帶人吏三人於習儀日并至日入殿點檢施行從
之 三年二月二十九日蔡京言奉詔令講儀司修立
六尚局條約聞奏謹以元陳請畫一事件并稽考參酌
創為約束刪潤修立成殿中省提舉所六尚局供奉庫
教令格式并看詳共六十卷內不可著為永法者存為

卷一百一十九

九

申明事干兩局以上者總為殿中省通用仍冠以崇寧
為名所有應干條畫起請續降申明及合用舊司條法
已係新書編載者更不行用不係新書收載各令依舊
引用從之五年正月十六日詔六尚局供奉庫物見拋
降諸州軍歲貢已起發在路者即令赴京送納餘並停
貢大觀三年十一月一日中書省樞密院同詔下項一
應緣御馬事依大輦例隸尚輦局仍差前班大使臣二
員充奉御前有人吏并騎御馬直教駿人兵更不添置
餘並如舊制一御馬隸殿中省尚輦局凡大禮朝會車
駕行幸供進并入殿排立引從之類典奉御主之具調
養賞罰事依舊左右驥院官管勾一典御令尚輦典

御兼領奉御令中書省取旨差一奉御宿值依本局見
行條法一行遣事務令本局人吏兼管一每季令殿中
省官依條檢察一未盡事件令殿中省條畫聞奏奉御
筆關送中書省詔差任渥黃警十二月二十六日提舉
六尚局所言朝廷肇建殿中省六尚局自崇寧三年至
今已及五年官各安職應奉有緒伏覩殿中省於大觀
二年八月內因殿中監宋昇檢舉奏請就本省監少丞
簿廳安置題名記畢工誠為儒者之幸况本省官自提
舉管勾典奉御至監門悉自上選非材幹詳敏之人必
不得預臣雖不才濫叨器使即未曾陳乞刻石以記姓
名置於治所室壁似乎闕典未稱朝廷設官創局之意

卷一百一十九

十

欲乞許令安立所有差取人物并管勾官吏等並乞從
本所依昨安置殿中書題名記逐次所得朝旨施行詔
依差姚祐撰李文時雍書 政和元年十一月十七日
殿中監高伸等言准詔編定六尚供奉式今已成書詔
殿中監少丞簿劉瑗等各與轉一官內劉瑗依條回授
手分書寫人共一十一人內使臣三人各轉一官餘八
人候有名目轉一資餘等第支賜二年十二月二十八
日殿中省奏檢會通用令諸受殿中省若六局所會事
急速者即日回報契勘供奉庫取會文字亦干供奉未
曾立定日限欲乞今後應官司承省局若供奉庫取會
事急速者限即日餘限三日回報有緣故不得過十日

如有稽遲其合千人從本省牒大理寺究治施行從之
三年正月二十五日詔殿中省尚食局收使臣王叔等
欠家事備償價錢在京使臣令諸司糧料院等處在外
使臣令本路所屬官司請受內一面依條剋納入官今
後准此六月八日殿中省言供奉庫係專一受貯諸州
歲貢六尚供奉之物多是貢發違期兼到闕其間有不
堪或短少之數不免移文催促補貢蓋緣自來移文止
作常程轉遞致有留滯即未有立定約束今相度欲乞
今後應省局并供奉庫下諸路催促貢物並入馬遞其
承受州並限三日回報施行如涉稽違從本省牒逐路
監司究治施行庶幾歲貢之物易為辦集不致闕悞從

卷一百四十七

十一

之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試殿中監詳定六尚供奉勅令
兼詳定一司勅令高仲等言昨奉朝旨以尚食局食醫
纂要淆雜不可奉行令將食飲禁忌及不可同食者編
修為食禁經尋以諸家醫經討論參酌創行詳定修成
食禁經一部計三卷對修尚食局等處禁約一卷冠以
政和為名謹隨表進呈如得允當乞下本所鏤板頒降
從之八年三月十六日殿中省言奉詔取責供具諸路
歲貢六尚供奉物內除年計合用數外並令裁減施行
本省恭依御筆供具到年計合用物數其貢發限約束
等乞依見歲貢法施行所有其餘貢物並合裁減乞下
本省鏤板遍牒頒降施行詔依有司輒敢陳請復貢以

違御筆論 宣和二年五月十日殿中省言據供奉庫
狀勘會泛買六尚所須之物專係供使用與歲貢物色
事體頗同所有用袋入匣封記選擇及違限送稽程
等並乞比附歲貢條例施行從之 欽宗靖康元年正
月四日詔六尚局並依祖宗法八月十九日詔六尚局
既罷其格內歲貢品物萬數極多尚為民害非祖宗舊
法可並除之

卷一百四十七

十二

御藥院在崇政殿後至道三年置大中祥符八年移於崇政殿門外東華門南甃元二年九月復移於殿後東廡皆按局秘方合和御藥專奉禁中之用及別供御膳若御試舉人別長領示考官等係監攝政之事初以入內內侍三人勾當政事用士人天聖中又置工御藥及工御藥供奉多至九人後皆罷之今止以入內供奉四人通領有藥童十二人兩朝國史志御藥院勾當官無常員以入內侍充掌按驗秘方以時劑和藥品以進御及供奉禁中之用勾當御藥院遺官至送領國祿防禦者謂之閣轉干冒恩澤寔不可止嘉祐五年詔御藥院內臣如閣轉出而特留者俟其出計所留歲月優遠之更不許累寄所遺資序非勾當御藥院而留者其出更不推恩典八人藥童十一人匠七人舊置幹辦官四員以入內侍充今置同舊置典事二人局史二人書史四人貼書七人守關貼書不限人數今置同惟是守關貼書一十五人分掌職事生熟藥菜日常承準應

奉御前取索湯藥排辦賜臣僚夏臘藥供奉宣賜宮禁生日節序物色等雜事崇寧行差取排辦御試舉人殿內應干一行合用人物等并郊祀大禮使人到闕運宴取會諸處合用禮儀節次等書寫 御覽修寫排辦崇奉祖宗香表齋設浴香經製造供進御服御腰束帶等并日常應奉 本院常程諸事務開拆司承之諸處投下應干文字付合行案分行移發放仁宗天聖四年詔工御藥供奉藍元用等並特許叙叙封套上御藥供奉近內出此名其資序比內殿崇班故元用等換其恩例六年二月十二日詔閣門上御藥供奉藍元用張懷德羅崇勳並只充工御藥供奉奉二字明道二年四月十八日詔上御藥供奉今後更不差置景祐二年十二月三日詔前後殿都知押班親戚不得差勾當御藥院嘉祐元年十二月八日御藥院言珍御脈醫官使張昭明差出曹州看醫勸會休制不得差出之自今後如差醫官出外宣醫者乞於不係診御脈醫官內差撥所寄不致闕人祇應從之五年十一月詔勾當御藥院內臣如閣轉出外而特留者俟其出計所留歲月優遠之更不許累寄所遺資序非勾當御藥院而留者其出更不推恩初御史中丞趙鼎言勾當御藥院有遺官至道領國祿防禦使者謂之閣轉若不別立規制竊慮干冒恩澤寔不可

止故條約之神宗正史職官志御藥院勾當官四人以入內侍充掌制藥以進御又供奉禁中之用凡藥嘗而後進有奏方書則其國醫按驗以聞饋進膳羞祭祀朝會慈靈行幸則扶侍左右廷試進士則主行其禁令封印卷首而給納之歲時酌飲陵園春夏頌中外藥及元日生辰致其并國禮幣則前則為之辨具官首慶賜亦如之凡五年進一官分崇三設史八神宗治平四年未改元七月十九日樞密院劾合嘉祐五年十一月已降指揮今後內臣更不許理大使臣資序內勾當御藥院使臣如合轉大使臣出外特留者即直供出外日據留住歲月比類優與建轉應今日已前已理資序者並依已得指揮仍今後更不再與建理資序從之熙寧三年正月十三日入內侍省言自今應御前逐逐取借官物等令德安使臣先將白劄于經御藥院覆奏從之初皇城使快行親從官橋首於新衣庫取官帕事覺論如法三司請付入內侍省具為約束故有是命二十八日詔將來於集英殿御試舉人其臣僚及考校并諸司幕次依今來御藥院園子內相度貼定去處應合行事件令御藥院檢舉施行三月五日詔中書門下令別定御試舉人封彌式樣送御藥院仍仰本院騰錄兩本分送初度考官八年八月三日詔勾當御藥院李舜舉服勤左右多歷年所

檢身奉上最為慈謹今依舊御藥院供職仍候將來南郊特許依見寄官資序奏一子官餘人不得援例先是齊舉乞解御藥院補外上以其已寄諸司副使資序不預南郊奏薦特有是命九月六日詔今後勾當御藥院使臣滿五周年與轉一官仍不隔磨勘元豐三年六月二十二日詔醫官使以下診御脈并御藥院祇應者隸御藥院四年三月十七日詔幹當御藥院資任宣等押領醫官本殿祇候老宗元等減磨勘年有差以皇太后服藥累月康復也哲宗元祐六年閏八月十四日詔今後勾當御藥院使臣年滿合該轉官如未係皇城使者非有特旨不許改轉送御藥院二年五月九日詔御藥院可候殿中省六尚建局日除供到湯藥事並歸尚藥局及供應御衣等簾繡尚衣局外其崇恩官等處供應及排辦香表國信禮物御試舉人臣僚夏臘藥并自來應干事務並依舊主行仍改名內藥局其見勾當官已係六尚職事者令魚勾當依舊禁中共職今後新差到官準此高宗建炎四年六月七日詔御藥院見管書寫崇奉祖宗表詞侍詔等八人今本院依舊各自收管出職請給等並依舊書院條例施行過關各收試補學生今後準此條依大觀二年七月十七日已降指揮施行紹興元年六月二十二日詔御藥院自今後過道君太上皇帝奉命依令

檢舉說獄四年十月十九日御藥院言本院取賜官禁生日御序等物色
今未已差留守司及留六宮燕本院已奏分留人吏等者守官物隨從六
官所有留往六宮生日御序等物色今未合與不合取賜并辦許取賜十
一年九月八日御藥院典事王傳等言本院元聖令幹辦官差出及解罷
不得奏訖本院未經試中史人恩澤及轉一資共不得過三人自來本院
官每遇解罷遵依上條具奏與曾經差使人各轉一資不得過三人欲乞
許依舊遵用本院元聖條法體例將解罷恩澤陳已收使施行從之十三
年正月二十八日詔御藥院封題書藝學李升依御書院舊法滿十年出
職補保義郎緣渡江之後無已前年代干照文字出職未得今為書寫崇
奉祖宗表詞等在院已實及二十三年有餘特與依已降指揮遞減一官
補授各目出職今後封題學生轉至書藝學祇應十年以此補授出職十
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詔御藥院今後修設大會錢止輪送諸寺院齋僧更
不修設大會五月二十一日詔幹辦御藥院王連職事全不用心可送吏
部與合入差遣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詔御藥院供進為藥方書不許傳
錄出外如違徒二年幹辦官不覺察同罪許人告捉賞錢五百貫三十一
年十一月四日御藥院言今來車駕巡幸如緩急遇有修治湯藥合用大

燭烘焙藥材等七下提點六官事務所權暫請大赴院事畢還地緣今來
提點六官事務官未曾差置止有主帶大內公事今欲乞將行宮本院合
用火燭報本處請項事畢還地從之孝宗乾道七年五月十八日詔今後
得旨取索錢物於元取索日子內繫寫御藥院官印押仍令御藥院置性
回恩分明此寓所取物色各件斤兩數目及本庫批上已支同依照會九
年正月六日詔每遇人使到闕幹辦御藥院官與閣門官應奉事體一同
可特與依閣門等處體例每及十番辦一官仍自幹辦本院日為始淨照
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詔御藥院諸工匠係專一應奉來與服御等物色特
與依製造御前軍器處例不得違呼於他處官司違作并諸般料數行役
等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御藥院減錢金作項冠作戈具作各一人腰帶
作小木作各一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冗食下勅令所裁定故有是命
御藥院

宋會要

御藥院在右承天門外掌乘與步輩供奉及宮闈車乘之事以諸司使及內侍
三人監供御指揮使一人副兵馬使三人輩官九十二人主分番掌御筆次供
御筆官七十七人主分番荷御衣箱下都軍使四人副兵馬使三人輩官五百
七十八人分給宮中及戚里肩輿車院兵士八十九人掌禁中及諸宮院駕車
真宗大中祥符九十四月詔御筆院自來提舉諸司庫務司依例揀選轉項供
御次供御筆官並各引見支賜例物今來轉項關額筆官人數只轉收姓名即
不曾揀選依例送軍頭司引見支賜或因過犯改易不得隨例引見仁宗天聖
元年閏九月詔御筆院舊管供御筆官九十一人都度便軍使副兵馬使各一
人十將管節級各三人祇應節級七人今揀選添項供筆官十三人員僚二
人十將節級各三人與舊管供御人員相兼管押以備皇太后駕出祇應二年
二月詔御筆院添置供御并次供御將履候名目以節級依次轉補神宗熙寧
初有司定太皇太后出入排大史筆行龍轎子各一隨行衣褲全管押履等并
批等從物祇應其裝者儀注冬夏與應奉聖駕同一百四人供御充管押履等
祇應五十八人供御五十五人下都皇太后出入排六龍輿一乘隨行衣褲全
管押履等并批等從物祇應其裝者儀注冬夏與應奉聖駕同六十四人供御

二十三人次供御五十五人下都高宗紹興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詔行在御
筆院筆官錢貨編設並係應天府立定依禁衛則例支破內資錢銀經裁定所
有元降史給指揮則例因昨兵火散失可依曆內明州對到揭該并糧料院出
到小曆內人員長行已請日支錢米等第則例今後批用批勘四年七月四日
御筆院言本院下都并車院子院共元額一千五百人即今見管止有二百九十
餘人今來故王府等處見於本院差取若行發遣竊慮闕人內中使使缺乞自
今後除大長公主公主外應故王府宮院外宅等處見占人更不抽撥候至替
期及逃亡事故歸院其開額並權在差填候額足日依舊從之五年十月十三
日詔御筆院見今界滿副知孫易依專條未帳入者不候審覆先次補進武副
武副尉應日立界充專知官候齊滿將合轉承信郎恩例止減二年磨勘依便
臣比折見管人各依名次逐逐其專副並應今年十月一日立界今後專知官
界滿通及七年有餘依徐易出補減年外如有大短年限人並依條展減先
是本院據副知孫易等狀本院公吏元額七人通達五副知二年界滿依本院
東條不帳入者不候審覆先次補進武副尉元專知官應日立界滿轉承信郎
自來即無通理年限昨緣敕令而審覆有記專條前界人吏不知首尾供作一
十四年今來已經裁減立定四人為額除八年出職此元理出職短少六年乞

北府寺監人吏出職有餘八仕年限條法每欠一年磨勘每展及五年降一資軍大將十年教令所賦黃雖依供到事理貼說外即未有許依旨揮令本院如遇過邊出職具因依申明朝廷施行今未副知孫易今年九月終界滿依教令所賦副知界滿短不及十年合補進武副尉并知官界滿合轉承信郎緣有短少年限未有指揮本院契勅公吏已經裁減人額難以依舊出補故有是命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詔御軍院吏差正額武監官一員舊制本院監官四員建炎三年裁減以二員為額內一員差八內官一員差武臣至是以事繁冗從本院請也十一月二日詔御軍院所管軍官等有犯勅責罪狀同職官簽書仍從長官依條書新若犯杖以上或事應追究者送所屬諸廳差破當直軍官輒於教外差占并作假由差占同徒二年即于託差借及借之罪亦如之諸幹辦官當內宿過實有緣故若病患聽給假即以此官赴參假日補項並從兵部請也十一月七日詔御軍院軍官犯罪合行移降左右廂店宅務今後令本院行下步軍司比附在京日店宅務一級軍分收管十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詔御軍院遇閑令本院量度合用人數於次供御應奉下都軍官指揮使長行內揀選投名實及三年五十歲以上兩服各一十五步見指明走跳得無廢氣殘疾外權依供御等樣樣兩指板過犯已滿之人揀試申尚書兵部限日審驗乞填闕放行請給供御軍官依本院條以三百人為額過闕於次供御軍官選年四十歲以上投名實及三年指揮使至長行并揀無過犯及五尺七寸五分等樣兩服各一十五步見指明走跳得無廢氣殘疾呈驗申尚書兵部審驗填本院言難得以此之人故有是命同日詔御軍官從本院量度合用人數於應奉下都軍官十將至長行內揀選投名實及三年五十歲已下權依次供御等樣樣兩指板過犯已滿之人揀試申尚書兵部限日審驗乞填闕放行請給供御軍官依本院條以五百人為額過闕於應奉下都軍官內選年及四十歲已上投名實及三年十將至長行并揀無過犯五尺六寸五分等樣本院言難得應格之人故有是命同日詔應奉下都軍官闕人先次招填二百人依條揀試不係河東河北陝西并沁遼化外歸明人年二十歲依見今等樣樣一指板及依在京指置體例招收微有杖痕之人逐旋申解尚書兵部限日下審驗刺填收管依已招新人則例支破請給應奉下都軍官營軍官依本院專條共以一千三百三十人為額及依條過闕招置揀試不係河東河北陝西并沁遼化外歸明人年二十歲無杖痕及三尺五寸五分已上等樣兩服各一十五步見指明走跳得無廢氣殘疾本院呈驗揀選計封解解赴尚兵部審驗刺填本院言今難得等之人故有是命四月二十八日御

軍院言下都軍官二百人依條五尺五寸五分等樣權指板一指招刺即目行在難得年二十及上件等樣之人欲乞特降指揮將見招人降已指一指板外更權板一指板易為招填從之十二月二十九日詔製造大軍成已降指揮於殿前司差檢巡防潛火軍兵五十人管押人在內分番晝夜巡警防護今權隸御軍院管轄若有罪犯煤本司施行仍不得別行占破差使如違依私後禁軍法科罪同日詔供御軍官下都軍官權以一千人為額供御營二百人六供御營一百五十人下都營六百五十人先是本院言本院專條共以二千六百三十人為額今未行在除應奉軍官并官健依已降指揮權併歸下都營外即日三營見管止有六百三十八人今來又送到大軍一乘每番差軍官九十二人五番合用四百六十八人委是闕人故有是命同日詔御軍院見闕供御次供御軍官令殿前司馬步軍司於所管指揮內十將至長行內揀不係三路必邊強人年四十歲已下不曾犯賊盜及五赤七寸五分并五赤六寸五分等樣各一十五步見指明走跳得無廢氣殘疾之人割籍充填闕額其請給衣賜據見今職名各從多給糧審院日下放行仍免申兵部審驗從本院改刺如有

卷之六十九

一切拘礙且依今降指揮施行以大軍成本院言闕人祇應也同日詔下都營依給與十二年正月二十九日并四月十三日降指揮招置支破請給如有不神板及五尺五寸五分等樣之人依在京條例給與例物每名支錢五貫文令戶部據合用數目逐旋入本院厝內先次批勘權管招刺支給同日詔御軍院令翰林院差撥醫官一名每月支給合藥錢七貫文後有闕准此同日詔御軍院監官界無遺闕與減二年磨勘在京日本院監官四員為額依治平法界終無遺闕減二年磨勘昨緣敕令所審覆本院者記修刑別無干賤見得推賞不行故有是命同日詔御軍院令戶部每月餘本院厝內批勘池表紙五十張大款表紙一百張小表紙二百張毛頭紙五百張朱紅一張兩於左藏庫請領應副行遣造帳等使用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詔御軍院差破白直軍官如報於數外占破或擅行差借已有新罪條法自今後若不遵奉並許依所差人數呼破請給紐紙斷罪五月四日詔御軍院下都軍官長行周明犯徒罪斷訖移降步軍司比附在京店宅務一級軍分收管今後遇有犯徒罪之人依此先是臨安府斷訖仍降作指揮下名故有是命十一月一日詔御軍院御軍官添作二百五十人為額所闕人數從本院於次供御下都軍官內相親揀選人材堪充應奉之人填闕其供御軍官止依舊一百五十人為額見闕人數亦於下都軍官內相親揀選充填仍免申兵部審驗所有請給糧審院依則例日下放行如今後闕人準此其下都見闕人數依前後已降指揮招填從本院請

軍院言下都軍官二百人依條五尺五寸五分等樣權指板一指招刺即目行在難得年二十及上件等樣之人欲乞特降指揮將見招人降已指一指板外更權板一指板易為招填從之十二月二十九日詔製造大軍成已降指揮於殿前司差檢巡防潛火軍兵五十人管押人在內分番晝夜巡警防護今權隸御軍院管轄若有罪犯煤本司施行仍不得別行占破差使如違依私後禁軍法科罪同日詔供御軍官下都軍官權以一千人為額供御營二百人六供御營一百五十人下都營六百五十人先是本院言本院專條共以二千六百三十人為額今未行在除應奉軍官并官健依已降指揮權併歸下都營外即日三營見管止有六百三十八人今來又送到大軍一乘每番差軍官九十二人五番合用四百六十八人委是闕人故有是命同日詔御軍院見闕供御次供御軍官令殿前司馬步軍司於所管指揮內十將至長行內揀不係三路必邊強人年四十歲已下不曾犯賊盜及五赤七寸五分并五赤六寸五分等樣各一十五步見指明走跳得無廢氣殘疾之人割籍充填闕額其請給衣賜據見今職名各從多給糧審院日下放行仍免申兵部審驗從本院改刺如有

也十七年四月十八日詔御軍院所管軍官忠佐至長行為係應奉人今後年
及七十與將帶身分請給本營執役養老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詔御軍院專
知官曹類候專知官滿日充身分名目補填短少年月所有本人副知界滿合
補運武副尉候專知官界滿依紹興五年十月十二日已降指揮補授施行其
請給依舊接續批勘今後本院公吏如有短少年月之人依此本院手分押司
副知官專知官四人為額遞遷至副知界合先次補進武副尉留充專知官界
滿減二年磨勘依紹興五年十月十二日專降指揮條通及七年有餘出職其
曹類自入仕至將來專知官界滿出職止及五年有餘其短少年月合行補填
本院言若令曹類作專副押司官補填即衝改五界月日及有礙以次年滿人
遞遷兼本人所少年餘元充手分日短少故有是命二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詔御軍院見今專知官一名數減作副知以次人依此遞減備罷人吏令本院
先次出給公據候額內有開依名次收補以裁定百司支額也三十年正月十
七日詔御軍院下都軍官減一百人令兵部比擬一脫請受軍分撥排願放停
者聽兵部契勘步軍司神衛軍類請給相同可以比擬安排欲將前項所減人
除願就放停人給據放停外有其餘數目令御軍院開其姓名一面移文步軍
司照會收管充項上件軍分從之二十五日詔御軍院下都特減作五百人為

卷一百六十六

額今後不許增置招填本院供御次供御下都共以一千人為額供御二百五
十人次供御一百五十人下都六百人為額至是減之三十二年三月三日詔
御軍院副知朱愿特與依已降指揮補進武副尉出職今後本院副知闕遣押
司官充依舊入仕及七年有餘出補本院狀據副知朱愿狀昨於紹興二十一
年十二月內試補元本院手分遞遷押司官自紹興二十三年十月一日充副
知至界滿及充專知官未滿間者減支額將愿數作副知錄愿自入仕至今實
及十年有零伏見本院公吏元額四人前後並依專法及紹興五年十月十三
日已降指揮通及七年有餘補進武副尉減二年磨勘依使臣法此所出職切
詳元有專副二人掌管官物今東東減止愿一名掌管比之日前事務繁重已
是過三年有零並無分毫闕誤故有是命孝宗紹興三十七年六月十日
七日詔御軍院庫屋等經雨損漏并庫眼圍墻見今傾倒仰兩浙轉運司日下
如法修整今後每年季差人赴院檢計修整施行隆興元年七月二十三日詔文
思院依樣製造到平筆一乘并條永禱事件等可赴御軍院交割施行乾道六
年七月二十四日詔御軍院權以七百人為額並令招收本院契勘供御次供
御下都元以九百人為額內供御二百五十人次供御一百五十人下都五百
八今軍前項指揮欲乞將供御以二百二十八人次供御以一百三十八人下都

宋會要 職官一九

以三百五十八為額九月二日臣僚言今年郊祀儀仗五格稍備感禮舊制禮成
皇帝自端成殿備法駕御大安輦還內登門肆赦近有大安輦費用稍多頗
欲裁減寫惟遇三歲郊見國之鉅典豈可度惜小費輕議更張乞將來郊祀並
用五輦大安輦一如舊儀庶幾禮之全盛仰祈聖主欽崇之意從之淳熙十二
年八月一日樞密院言御軍院中將來郊祀大禮本院排辦大輦進送平輦腰
輿小輿及差撥肩輦頭冠八寶王輦并執打御前十閣分從物人員軍官等應
奉數內大輦合前九十日教閱八寶合前六十日教閱轎扇合前四十日教習
並條殿前司步軍司差列兵級輿輦官相兼教習祇應務要慎嚴至時應奉不
致生疎今已依淳熙三年已降指揮條通每日不啖食錢內輦輿下差到職堂
各五百文本院副知入吏各四百文大輦下都大人員教頭大押番各三百文
輦官兵級各二百文八寶轎扇下貼差到兵級營寨頗遠各人量行添破食錢
之同日又言將來郊祀儀仗大輦上新製踏道一庄此之舊踏道其樣製
稍重亦合增添長闊尺寸若依舊例每番差破八人肩輦五番共差四十八人
應務恐人力不勝今乞每番添破四人肩輦五番共差二十人共差六十八人
祇應并添差副都大人員一名同共管轄其添破日支食錢乞依昨本院曆內

卷一百六十九

已批勘過人員并輦官等則依支破從之三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詔御軍院減次
供御輦二十八都軍官三十人以司農少卿吳燠議減元食下教令所裁定故
有是命

宋會要

宗正寺

宗正寺掌奉宗廟諸陵薦享司宗室之籍丞簿以上通
簽寺事又有太廟后廟宮闈令各一人以內侍充後改
入內侍充 兩朝國史志宗正寺判寺事二人以宗
姓兩制以上充闕則以宗姓朝官以上知丞事掌奉宗
廟諸陵薦享之事司皇族之籍主簿一員以京官充宗
長齋郎無掌數楷書四人府吏二人驅使官九人廟直
官一人太廟后廟宮闈令三人以內侍充修玉牒
官無定員掌修皇帝玉牒序宗派紀族屬歲撰宗室子
名以進典三人楷書四人陵臺令以京朝官一員知永
安縣無令事又諸陵有副使都監以內臣充元豐改制

卷萬二千

所掌與舊畧同事具職官志 卿一人秩正四品少卿
一人秩從五品丞一人秩從七品簿一人秩從八品掌
凡宗室賜名立名生亡嫁娶注籍纂修三祖下宗藩慶
系文字紹興十二年以修玉牒別叙玉牒所凡修纂卿
少丞皆與焉詳見玉牒所設案有二曰屬籍曰知雜吏
額胥長一人胥吏一人胥佐二人楷書一人 太祖開
寶六年正月以右千牛衛將軍趙崇濟為宗正少卿
凡寺官皆宗姓為之時文班闕宗姓故命崇濟 太宗
淳化三年八月詔兩廟齋宮令本司常切灑掃修葺仍
令御史糾察 真宗咸平二年正月徙宗正寺於延祐
坊 先是置於闕前廊下以地勢狹窄故徙之仍建樓

以藏宗籍 景德二年五月命太常博士趙湘嚴中丞
趙禎同判宗正寺 真宗以宗正職奉陵廟其任至重
是歲趙安易卒帝慎擇宗姓朝臣有才望者領其事以
中嚴恭之意相時知興元禎知通州皆有治聲辭台而
命之又賜三品服銀二百兩月俸皆見緒仍別賜錢十
千 七月詔兩廟常令併除穢污務在嚴潔委宗正躬
親提舉 十一月詔兩廟差皇城司親事官並一年一
替 三年七月詔太廟殿上不得令人夜宿止只在兩
廊下其宮闈令各在本廟止宿 九月宗正寺言新葺
一品墳已差守墳戶每有申報望就近取河南府指揮
從之 四年正月詔聽諸司祠祭行事官自今不得於

卷萬二千

太廟宿齋每大祀祭用本廟室長齋郎十二人捧俎令
宗正寺預先告報毋得闕事 七月詔太廟除中書門
下行事許乘馬入東神門自餘並禁止如雨許乘馬入
東門從者外門止 大中祥符三年三月詔宗廟新置
帳設什物令宗正寺提舉收掌不得借出外 五年八
月詔太廟祭前一日少府監洗滌祭器令行事官一員
躬親監視 六年五月宗正寺言太廟後次北近西至
后廟有屋舍不賞緊要乞差使臣相度開展寺基從之
十一月詔太廟每親行禮於裸壇前先上香其香案
設於牙盤前若臣僚行禮亦設香案於牙盤前 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詔御史臺不得抽宗正寺職掌 二十

七日宗正寺言太廟齋郎室長自今請於預五大饗行
事無遺闕者減一選全不赴行事者殿一選遇不得放
選注官從之 八年二月詔宗正寺有司奉籍王牒置
他舍故得無損即日命益鐵副使既暉擇地營建寺初
在延和坊至是詔徙福善坊自今判寺臣僚不得將家
屬居止又詔自今兩廟郊社如遇祭告委監察官嚴切
鈐束俟禮畢息火燭舊以無事管勾故多差老疾者為
宮闈令自今委內侍省擇幹事者代之每三年無遺闕
即與酬獎仍著為令 四月禮院言闈令係本職常有
祇應不同攝事臣僚望自今有父母喪給假三日春喪
二日餘並一日如遇祠祭行事內侍省權差人假滿依

卷之三十一

舊從之 九月二十三日賜宗正寺殿名曰玉牒殿堂
曰屬籍堂 十月知宗正寺趙世長言宮闈令欲與本
寺官通簽行遣公事宰臣王旦奏宗正卿是趙安仁總
領寺事恐難與內侍通簽望令仍舊帝曰不若依宮觀
併凡事令趙世長與宮闈令同狀申趙安仁據狀單書
行遣 十一月兵部侍郎兼宗正卿趙安仁言新修宗
正寺將畢請以聖祖降臨記并皇宗玉牒諸王屬籍自
王清昭應宮移於本寺堂殿內秘藏仍以漆匣椽林紅
羅帕幕用輦官擡擊依玉冊例差人前導其諸王屬籍
用寬衣軍人擡擊以紫羅帕幕寺官躬親迎奉從之
九年二月詔宗正寺宜令三司每月給公使錢十五千

是月出度支員外郎權知宗正寺趙世長知河陽令太
子右贊善大夫趙廓權宗正寺丞時本寺言陵廟行禮
官令大宗正卿一員少卿丞各一員主簿一員時止趙
安仁兼卿世長知寺事帝曰安仁嘗奉宰府與世長列
衙非便王旦請自今命京官兼主簿郎中已工兼丞給
舍已下兼少卿丞郎已上兼卿以為永制世長知事數
年忽令兼丞亦似無謂王嗣宗嘗言文用成坐職死不
當使之司宗正望授外郎帝然之自是若卿闕即丞以
下行寺事而無知判之名 三月詔侍衛步軍司選制
員兵士二十人節級二人供宗正寺巡宿三年一替
天禧元年十一月以衛尉寺卿丞趙鼎兼宗正寺主簿

卷之三十一

鼎通判原州台還特有茲授其月給食錢原米成優
常數 仁宗乾興元年十一月宗正寺言八內供奉官
秦懷志自陳先差勾當后廟兼充本廟宮闈令秩滿乞
酬獎詔特與遷一資自今勾當年滿更不改轉 天聖
七年四月詔宗正寺應宮宅皇屬男年十八女年十五
令管勾宮宅所申本寺牒入內內侍省差勾當婚姻人
計會本宮宅尋訪衣冠士族非工商雜類及曾犯罪惡
之家人材年幾相當即具姓名鄉貫任止并三代街迴
牒本寺本寺更切審訪詣實以聞候得旨即送入內內
侍省引見 康定元年十二月十三日同判太常寺宗
祔言太廟內神御物丹蓋牀等不用之物甚多金銀萬

餘兩款乞析剝金銀仍以宗正寺西太廟宮闈令解建
神御庫令宗正寺就領其事從之 嘉祐三年五月詔
宗正寺自今白身人娶宗室女須三代有官或父祖常
任升朝官而告敕見存者仍召京朝官委保之其已在
任者三代雖不盡官亦聽 六年十月詔知宗正寺即
管勾本司公事遇祠祭許見官屬時以英宗知寺事故
下此制 是月詔以太常南舊府司為知宗正寺解
八年正月以新修宗正寺解為太常寺 先是以英宗
知寺事故特解而帝國辭乃復以為太常寺 神宗正
史職官志宗正卿正四品少卿從五品丞從七品主簿
從八品各一人掌修纂牒譜圖籍之事凡編年以紀帝

系而載其歷數及朝廷政令之因革者為玉牒序同姓

之親而第其五屬之戚疎者為屬籍具其官爵功罪生
死及宗婦族姓與男若女者為譜推其所自出至於子
孫而列其名位者為宗藩慶系錄考定世次枝分派別
而歸於本統者為仙源積慶圖錄一歲圖三歲牒譜籍
十歲皆修纂以進凡宗子生應授官者撰名以上司封
國朝置大宗正司以統皇屬故寺長貳不再以國姓其
典領職事止於如此分案二設吏六 哲宗正史職官志
同神宗熙寧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詔近制皇族非祖
免以下更不賜名授官只令應舉今後如遇生男女及
有死亡者即令闕報逐祖下襲公爵者令各置籍纂錄

歲終上玉牒所其未出宮者仰依舊入大小學 三年
六月八日詔今後應有外居皇親後下表章並閣門收
接通進舊居舍淫仰宗正寺勘會本宮院兒女多屋宇
少者趨那均給 元豐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詔宗正寺
修玉牒照用日歷所文字並指定所書事令本所節錄
其闕防漏泄並依日歷所法 九月十一日詔以監察
御史楊畏為宗正寺丞仍詔宗正寺除長貳外自今更
不專差國姓官蓋自有宗司以統皇族也 哲宗元祐
元年正月九日宗正寺言玉牒官黃履奏自神宗皇帝
登位已來玉牒屬籍類譜並未修歆乞將合編年分同
熙寧十年至元豐八年三月初五日終準式編修從之

九月十六日宗正寺言既許主簿通管寺事竊恐亦

合依太常寺國子監例止通管雜務其編纂圖書乞依
舊例丞纂修從之 六年八月十二日監察御史安鼎
言宗正寺屬籍有號宗藩慶緒錄者按慶緒二字是唐
安祿山子之名今以為皇朝本支牒譜之目其為膠庠
甚矣乞賜改易詔改名宗藩慶系錄 七年九月十四
日宗正寺言本寺令宗室無服親運名非上下同者如
立之與宗立之類及音同字異皆聽撰祖宗祖免已上
親見依上件令文撰賜名外今來非祖免親既許本家
撰名竊慮員數日增取名漸多若令依上條一一照對
迴避必至拘礙訓撰不行今欲乞令太祖太宗秦王下

子孫無服親各於本祖下即依令文撰名若係別祖下無服親除所連名自合別取字外餘雖犯別祖下本字並許用所貴久遠訓撰得行又言宗室撰名自來並用兩字內取一字相連所以別源派序昭穆也昨自熙寧中立法非祖宗祖免親更不賜名授官後來逐時準大宗正司閣到本家所撰名多是重疊有至數人而共一名者又或與別房尊長名諱相犯或兄弟不相連名或只取一字為名而偏傍不相連者名稱混淆難以分別昭穆之序竊恐年祀寔久流派逾遠譜籍漸無統紀除重疊共一名者昨來寺司申請已得朝旨見令改撰外所有犯別房尊長名諱兄弟不相連名并以一字為名

卷之三十一

恐亦合改撰欲乞逐宮院將見今名犯尊長諱并字不相連及單名者並令改撰仍從本寺定取一相連字取名稍寬者閣宗正司令依做撰名所貴稍得齊一並從之 二十七日宗正寺言玉牒宗藩慶系錄仙源積慶圖卷秩已多內宗室子有未名而卒者但日不及名既無官爵事迹可考正欲於其父名之下總計其數注入宗室女早卒者亦如之詔可 紹聖三年五月十三日宗正寺言請太祖下有服親外其餘並連伯字太宗下子孫連季字人數未多乞依前詔止連一字用初賜不字訓名庶幾不致遲戾又宗正寺丞宗景年言請宗室賜名及非祖免親本家命名於本祖下有服親即音同

字異許用於別祖下無服親非連名即雖本字亦許用其稱祖者以宣祖父子秦王為一祖太祖父子越王楚王各為一祖太宗父子魏王昭成太子魯陳蔡韓吳王下各為一祖其連名者隨祖宗之父子而下雖兄弟數多並為一字相連庶幾分祖字稍寬不致乖戾從之 徽宗崇寧三年十月十四日宗正寺丞徐處仁言准令宗室宗婦宗女應修纂事迹歲九月上旬閣大宗正司取索又仙源積慶圖每三年宗藩慶系錄每一年並於歲旦閣送內閣奏聞明年合進圖冊已依閣大宗正司及河南應天府敦崇院請皆立朝會從之 大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詔宗室並依行第連名如連士字之字

卷之三十一

之類其單名者限十日改正 政和三年正月十九日宗正寺奏訓撰宗室名之字子從公子字子從伯不字子從善公字伯字善字之子乞依公字等例許撰連名從之 六年六月十六日知鄧州京西南路安撫使許份言竊以宗正掌國屬籍而所掌祖簿凡二十有一宗室蕃衍而遺除婚姻等有司全缺闕報致注鑿失實無所稽考修纂玉牒類譜宗藩慶系錄仙源積慶圖每旋行取索祖簿幾成虛文乞許令宗正寺重別取索增廣秋數編錄應有合注鑿之事內則吏部大宗正司諸宮院外則外宗正司及宗室所任州軍日下閣報銷鑿稽遲者嚴立法禁詔依所奏增廣秩數仍令宗正少卿問

丘顯措置 八月十四日宗正寺卿閻丘顯奏修纂玉牒屬籍致自祖宗以來每朝皇子皇女及親賢 華宅各為一秩三祖下十九宮院太祖皇帝下以德惟從世令子伯師太宗皇帝下以元允宗仲士不善汝魏王下以德承克叔之公彥各依昭穆次序分位增廣秩數如有不連名及連名與別祖字行稱呼交互有礙者並限三日改正從之 七年八月十四日宗正少卿閻丘顯言為許份奏乞重別取索增廣玉牒屬籍祖簿秩數等畫一內一項宗室宗女生亡遷轉出適宗婦成禮合其三代名銜成禮月日等報寺入鑿祖簿有司多不畫時閱報自來未法禁緣大宗正司西南兩外宗正司不報

卷第百一十八

已有立定杖八十斷罪乞今後供報漏落官司人吏並依已立內外宗正司斷罪約束指揮施行若外住及外任宗室失申罪亦如之仍委大宗正司每日一次據宗室所檢舉行下并報本所以憑銷鑿從之 宣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宗正少卿趙子崧奏神宗哲宗兩朝帝系類譜未曾編纂乞就寺委官詔差子崧至九月成書進呈送宗正寺玉牒殿寶藏詔子崧特轉一官 五年七月十一日臣僚言宗正所以崇奉玉牒元豐董正治官虛長貳不除專以承聽寺事蓋與太常祕書號為三丞其選甚清自來率用館閣英俊以重屬籍之寄比來用人更輕頗失本旨請今後宗正丞依太常祕書丞選

差 欽宗靖康元年五月十八日詔宗正寺丞替成資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十三日詔太常少卿一員兼宗正少卿丞簿並罷 同日詔宗正寺吏人減半 紹興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太常少卿兼宗正少卿李易言本寺昨緣渡江散失玉牒祖簿等文字今相度致乞令大宗正司西南兩外宗正司及內東門司委自逐司取會應在州軍縣鎮寄居待闕見任并隨司南班外官等同宗室三代生亡年月日時官爵及叔伯弟姪兒孫等并宗女出嫁夫係何官位姓名宗婦係何人家女逐一開具保明報寺本寺置籍依逐祖字號宮院編類成策如續次有生亡等事并有軍前回歸之人亦行報寺

卷第百一十八

以憑書注入籍免致散漫從之 三年四月二日宗正寺言據西外宗正司申州軍縣鎮等處本司各無統攝難以取會本寺今相度致令大宗正司兩外宗正司依元立宗室式樣開牒諸路運司移文行下諸處委本處見任宗室或見任官一員取索縣鎮州軍次第申轉運司轉運司再行保明詣實申所管宗正司驗認無偽冒差漏報本寺以憑編類修纂從之 六月二十三日知大宗正丞謝伋言宗正之掌圖牒所以分源流之遠近定世次之疎戚比年以來雖間置卿漫不省察宣和之間有乞附屬籍而非宗室者令圖是也近年以來亦有詐稱宗室而興兵者不慮也是遠慮過防必於無事之

際世系遠近當使天下明知之漢律郡國歲因計工宗
室名籍今宗正有寺而無官以太常惠治望令宗正寺
下州縣取索名籍編修玉牒或為宗室世系名籍遠近
之序頌天下不惟有礙御寶條令竊慮若使天下明知
宗支名籍服屬遠近必致浸生偽冒官司無以考證魚
近日根勘偽徐王緣不知服屬遠近遂至敗露禮部令
勘當欲依今來所陳事理施行朝旨送禮部行下宗正
寺依已降指揮候諸路取索報到編修成籍日中尚書
省 九月十四日詔取索宗室生七官爵嫁娶等事遂
州專委通判一員 十二月九日詔復置宗正少卿一
員 四年九月十日宗正少卿范冲言宗正寺依條訓

撰宗室賜名具無重疊申吏部學士院看定咨報中書
省取旨施行緣渡江之後散失簿籍無憑照據重疊致
乞自今後如遇訓名本寺撰訖從本寺行下大宗司勘
會如有重疊別行改撰從之 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詔
宗正寺少卿依一般寺監破衣糧親事官四人 閏二
月二十七日詔復置宗正寺丞一員仍除知婺州金華
縣孫緯填闕以緯收得宗枝事迹語曉編類修纂屬籍
次第從宗正少卿范冲請也 四月二十六日宗正少
卿范冲等言宗枝文字泰合照應編類修纂共成下項
一畝以仙源慶系屬籍總要為名一太祖皇帝太宗皇
帝一秦王一母氏一始生一宗婦一宗女一宮院一官

爵一壽考一賜謚如可依此修纂乞降下遵守從之
五月七日宗正少卿范冲等言本寺見遵依聖旨編類
修纂仙源慶系屬籍總要有申請事件並從之 一今
來將已降指揮宗正司取索報到宗室等家狀與本寺
丞孫緯收到從來宗支等文字一處泰照編類修纂所
有應宗司未取索繳報到州軍去處致乞朝廷嚴賜行
下三京宗司依元立到式樣催督遠行取索勘驗保明
報寺一合用紙劄朱紅令歌據每月合用數日從本寺
直牒臨安府收買供送一本寺除職級見有二人外其
舊頭手分貼書楷書各四人並各減半了當今來止有
知雜屬籍兩案內手分各有壹名致於主行編修屬籍

案內復置手分一名於本寺守閱貼書內不候及年先
次隔等便行試補填闕一次如無合格之人即於諸寺
監庫務及應千官司去處踏逐指差內抽差到人候及
一年若不願歸司者即與撥填入額其請給還補出職
並依本寺見行條法一乞下左藏庫量行支降錢三百
貫文付寺充和顧及審量食錢并雜支使用其使不足
申乞接續支降 六月十六日詔宗正寺編修到太祖
皇帝慶系令先次進呈 八月二十四日宗正寺丞孫
緯言修纂祖宗慶系宗室所供文字即無皇后與公主
似為闕典緯欲將本家收到本朝諸書檢討編類別作
一項修入慶系總要從之 十一月二日詔宗正寺編

類修纂仙源慶系屬籍總要已投進了當專一修纂官
 寺丞孫緯與轉一官胥長胥吏各更絹五疋胥佐三疋
 貼書楷書二疋 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宗正寺言太祖
 皇帝下布字子欽連作與字太宗皇帝下崇字子欽連
 作必字親賢宅居字子欽連作多字 華宅卿字子欽
 連作茂字魏王下夫字子欽連作時字從之 八年十
 二月十七日詔宗正寺編修太祖太宗秦王下仙源慶
 系屬籍總要令接續修纂合行事件並依已得指揮
 本寺少卿張絢言昨來編修太祖太宗秦王下仙源慶
 系屬籍總要今來已及二年有餘諸處文字漸多若不
 乘時接續修纂切慮歲久文書浩渺卒難考正編類費

卷之三十一

工歌將續到宗室事述與已編修屬籍再行參合照應
 編纂故有是命 九年八月十五日詔令東京留守司
 搜訪屬籍文字繳申尚書省從封司員外郎薛嘉言請
 也 十年閏六月二十九日宗正少卿江公亮等言承
 朝廷送下搜訪到東京已經進呈宗藩慶緒錄并宗室
 班位宗女宗婦簿共一十五冊約二千餘板本寺再行
 參照得與近來取會應諸路報到事述等各有異同及
 缺文差訛去處頗多委是文字浩大卒難盡行編修今
 欲乞依紹興五年本寺丞孫緯已編修進呈體例將太
 祖皇帝慶系先次進呈其太宗皇帝慶系并秦王慶系
 續行編修進呈魚契勘紹興五年係修寫二本一本進

入一本在寺崇奉檢准在京日進呈玉牒條例係入
 內內侍省差承受官一員進呈畢迎奉安奉今來編修
 到亦係祖宗慶系今乞比附進玉牒條例更不乞差承
 受官外止乞令本寺官進呈訖迎奉赴寺安奉從之
 十一年八月十一日詔宗正寺編修太祖皇帝下仙源
 慶系屬籍已進呈訖少卿江公亮丞邵大受各與成磨
 勘二年人吏量行犒設 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詔
 宗正寺復置胥佐一名守闕貼書二人額外習學貼書
 二人並行減罷其胥佐貼書依名次裁減候有闕次第
 收補以裁定百司吏類也 二十八年四月詔宗正寺
 修纂宗藩慶系錄候將來接續進呈仙源積慶圖日一

卷之三十一

就進呈 二十九年閏六月十六日詔宗正寺胥長滿
 五年通入仕及三十年依太常寺條格體例補將仕郎
 依條解發出職 八月二十三日詔玉牒所宰臣提舉
 依舊修書官一員同宗正卿丞修纂更不置檢討官
 三十二年閏二月二十九日宗正寺簿除不預修纂玉
 牒外其餘職事相兼管幹更不支破折食錢以上中興
 會要紹興三十二年孝宗已即位未改元十一月二十
 四日詔宗正寺職掌減一年出官該遇皇帝登寶位也
 孝宗興隆元年七月二十六日詔宗正寺併省主簿
 一員見任人許終滿令任已差下依省罷法從右諫議
 大夫王大寶等議也 八月三日宗正寺狀依指揮條

具併省吏額見管胥長一胥史一胥佐二人貼書二人楷書二人今乞從下減楷書一詔依見在人且依舊將來遇闕更不遷補 二年閏十一月二十七日詔宗正寺丞簿今後並依舊制 以上乾道會要 玉牒所 宮闈令 陵臺令

本高寺寺人

宋會要 太宗正司

仁宗慶歷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太宗正司請自今後皇族凡有違慢過失並從本司取勘施行從之 至和二年五月以皇子女南郡王子右領軍衛大將軍宗師為嚴州刺史北海郡王子右監門衛大將軍宗喬為右領軍衛大將軍皆以其父領太宗正久因乾元節推恩特遣之後母得為例今太宗正司每歲有與子減磨勘恩例乃緣其制也允讓允弼領太宗正在景祐三年七月汝南郡王即允讓扶風郡王即允弼也 嘉祐六年正月七日判太宗正事允弼言自創置本司所降宣敕劄子指揮及約束條貫甚多獨未編脩欲望差潭王宮教授周孟陽燕王宮伴讀李田與臣編條對讀裝寫乞差都監任修古監勒從之 英宗治平元年六月十三日詔夫明德以親九族正家而刑萬邦古先哲王固不由此朕嗣守丕業率循舊章惟皇屬之敦和命宗臣而董正惟累聖承繼百年咸隆荷宗社之慶靈茂本支而蕃行念其性本於仁厚宜廣學以勤脩願其日益於衆多必增員而統理故外已詔於儒學各選於經師而內仍擇於親賢共司於屬藉庶乎叶贊其職並修厥官糾乃非違先以正而為率勉夫怠墮惟其善而是從式乎于休以副予意英宗既命增皇親宮院學官以謂宗室之盛數倍於前而宗正司事亦煩多乃增置同知太宗正

事一員選宗惠為之仍降是詔九月二十五日判大宗正事允弼等言詳定到皇親聽書等賞罰規式詔依所定施行 三年四月以懷州團練使宗惠為恩州刺史罷同知宗正事止其朝參坐女僕相告許語不順故也是月以密州觀察使宗旦同知大宗正司事 景祐三年置熙寧三年五月併管勾睦親廣親并提舉郡縣主宅所歸大宗正司 神宗正史職官志大宗正司知及同知官各一人以宗室團練使以上充丞二人以文臣升朝官以上充掌宗室之教法政令以行藝訓道而敦睦之受其辨訴之事而糾其失微罪則先劾以聞即法例有疑不能決者同上殿取裁若官邸因事出入日書

卷一百一

於籍季終類奏歲錄其存亡之數報宗正寺記室一人典箋奏講書教授十有二人分位講教兼領小學之事自熙寧初置丞省記室講授員增給以祿而大宗正歲與子若孫推恩及十年則加褒賞由是宗子屢有中進士第者人自矜飭以勸學焉分案五設吏十有一正史職官神宗熙寧元年二月一日以皇伯吉州團練使宗惠權同管勾大宗正司事候允弼服闋日依舊 三年二月中書門下言大宗正司請置丞二員于睦親廣親宅從之命都官員外郎張稚圭知丞事繼以光祿寺丞李德昂同知丞事五月十八日廢管勾睦親廣親并提舉郡縣主宅所歸大宗正司從知宗正丞張稚圭請也

先是宗室舉動皆為管勾內臣所拘制稚圭始請罷之上令并罷郡縣主宅提舉六月十四日大宗正司言行省管勾睦親廣親并提舉郡縣主等宅所並令本司依例一面管勾今有合行約束及廢置八事乞指揮詔內除應諸色人并姨媼犯杖罪以下乞從本司一面勘斷不行外餘並從之續上云廢置四年二月六日同知大宗正丞李德昂言欲乞自今後皇親應有內外親族吉去帛省合出入事件編成則例更不逐旋奏知及日申本司只令勾當使臣置歷抄上赴大宗正司簽押其榜子每月類聚奏聞從之 五年七月六日詔自今宗室犯過失杖以下委正司劾奏二十二日知大宗正司

卷一百一

宗旦言宗室所投文字或違例礙條退回即生詛怨或情有可憐而例無其事或事涉違冒而理或可容乞自今有疑難事許上殿敷奏或許同見執政稟議從之 八年三月六日詔宗室換官及外居者隸大宗正司管勾五月六日詔知大宗正司官及十年取旨仍歲與一子若孫遙郡刺史以下官減二年磨勘七月二日皇伯昭信軍節度使知大宗正事宗旦降授彰化軍節度觀察留後忻州防禦使同知大宗正事宗惠降授霸州團練使坐不察世居陰謀乃有此責同知大宗正丞事宋靖國諸王官記室參軍王隨皆坐累奪官一秩 九年五月十四日中書門下言大宗正司官候管勾及十周

年取旨勘會同知大宗正司宗惠治平元年六月差同知大宗正事至二年七月再差同知所是先管旬月日合與不合通理詔許自權同管旬年月通理仍依宗旦例辰二年取旨 元豐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詔判大宗正司宗旦舊例添厨食料雖有後條衝革可以見領宗正特給之他官雖等非職事同者無得援為例 五年二月十五日武昌軍節度觀察留後同知大宗正宗惠進封江夏郡王知大宗正武勝軍節度觀察留後宗晟同知大宗正十一月十八日詔大宗正司不隸六曹其丞屬聽中書省取旨差 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以安化軍節度使同知大宗正事高密郡王宗晟知大宗正事

卷之二十二

相州觀察使宗景同知大宗正事 哲宗元祐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詔宗室嫁娶依舊制大宗正司勘驗 四年詔宗室越本司訴事者罪之 紹聖元年七月七日詔知大宗正司宗晟管內實及十年合得恩澤特與回授長男吉州防禦使仲御除府州觀察使 二年八月七月三省奏事上曰皇族但習富貴或弗能以禮法飭其下獨同判大宗正司宗景家法甚嚴茲可佳也輔臣對曰景 領宗事十餘年職事亦修聞其德性安和不以爵祿自驕可以勸率宗親上曰可加使相仍進封郡王制以宗景可特授開府儀同三司判大宗正事特封濟陰郡王 三年七月十一日禮部言乞宗室

袒免親授外官人若未曾參部者並依宗室例令大宗正司管轄從之 徽宗宣和四年三月二十日尚書省言判大宗正事江夏郡王仲爰等奏本司自熙豐而來三司至六曹非相統攝於本司皆行公牒昨來吏部司封不依上條於政和五年創行請申將合取會事務不行公牒直押貼于付本司取索緣本司即非司封所隸既非所轄自當公牒取會欲望降旨令司封遵依元豐舊制施行從之舊置判大宗正事同判大宗正事知大宗正事同知大宗正事知大宗正丞事同知大宗正丞事各一員今置判大宗正事知大宗正丞各一員舊置主押官一名押司官一名前行一名後行一十二人正名貼司一十一人守闕正名貼司四人私名貼司一十人今置主押官一名押司官一名前行一名後行七名正名貼司一名掌本司事務士案條掌行南班宗室庶勳轉官襲封及總麻袒免親嫁娶房卧錢宗室賜名授官宗女夫乞官郡縣主奏薦遺表恩澤宗室乞岳廟差遣換官降生立名等事務戶案條掌行南班宗室請受非袒免以下親降生分割財產嫁娶房卧錢并宗室出庶添破陳乞孤遺錢米并覈實諸路孤遺錢米等事務儀案條掌行宗室朝參主奉祠事陳乞入道為尼及太廟五饗三獻奏告等行事差官并宗室聽請量試贈官南班差藥院等事務兵案條掌行宗室差親事官兵士

貼司一名正名貼司一名

卷之二十二

省馬等事務刑案係掌行宗室陳乞敘官除落過名作
過犯罪拘管鎖閉年滿放免等事務工案係掌宗室外
住修造本司應雜事務 高宗建炎三年四月六日知
大宗正丞孫遜言南班環衛官宗室已降指揮權於洪
州置司所有宗室及本司官吏請給并居住屋宇乞依
先置司江寧府已得畫一指揮施行請給乞令本路轉
運司於上供錢內應副屋宇乞從本司於本州係官屋
舍并寺觀內量行標撥從之十四日知大宗正事仲琮
言昨因皇帝駐蹕南京即令本司先次敦率南班宗室
渡江前來江寧府權行置司契勘江寧府邊江疆界逐
時兵馬往來駐劄少得係官屋宇見今宗室分撥在寺

卷一百一十一

舍居止緣本司所管宗室類多南班近屬伏望特令於
僻靜去處如本路信州或江西路處州權行置司令宗
室往彼居住若謂環衛官不當遠去關庭即乞依已得
指揮令臣選擇老成有德行者十數人留行在以奉朝
請其家屬除願留自隨者外其餘只令與眾宗室於所
指州居住所有宗室并本司官吏請給等並乞依昨來
移司江寧府已得畫一指揮詔依令虔州置司七月三
日知大宗正丞洪子陽言在京南班宗室前往東南擇
寬廣州郡置司居住本司遂陳乞前來建康府當時隨
逐本司南班宗室共三十餘員其餘願留京師者朝廷
亦許之自此本司遂分為兩處凡行移及朝廷諸處取

會文字事于兩處者其應報多不得圓備不免途中往
復至于再三可以結絕動至經年近者數月人吏更番
往來則互有不知首尾之托况今日京師雜費百倍其
他物價類皆翔湧宗室何可久留乞令在京宗室與本
司依舊併而為一庶無行移往返人吏更番之弊宗室
易為檢束知宗仲琮契勘若將東京本司并在彼南班
宗室與行司併而為一則宗室無致散漫人吏便於行
遣從之 四年六月八日大宗正司言西外宗室已到
南雄州置司月支錢三千餘貫米二千餘石大宗正司
移廣州未見得合支數目雖許用上供錢見並無合用
錢米詔士儀并南班官除合破使臣人從依已降指揮

卷一百一十二

並減半外仍仰本路漕臣將合支請給那融應副十月
十二日大宗正行司言近被旨虔州置司切慮到彼官
司無憑應副道路迢遠難以旋行申請候到吉州或體
訪得虔州若有瘴氣或有盜賊逼近欲乞臨時擇穩便
州府逐急遷移前去其宗室并官吏等請給令本路轉
運司并本州應副有旨並依先據知虔州守倅親來報
虜騎已至萬安縣州民驚擾勢相逼脅慮有不測本司
已往廣州置司訖其宗室并本司官吏等請給屋宇等
令本路轉運司并所至州府並令應副施行從之 紹
興元年十月九日中書門下省言大宗正司見在廣州
西外宗正司已移司湖州南外宗正司見在泉州置司

所有行在宗子見令無官管轄詔行在權置宗正一司
差趙仲蒸權行主管二十日權主管行在宗正司趙仲
蒸言被旨差充上件職並不辟置官屬欲乞正差手分
一名貼司二名充行遣文字從之 二年正月十四日
尚書省言大宗正司在京日止係一司差近上宗室主
判昨因巡幸權移廣州置司續降指揮以行在宗室無
官管轄權置宗正司差官一員權主管緣一司案牘並
在廣州其宗子等陳乞請受補官恩澤婚嫁等事行移
取會往復留滯及有不遵條法賭博私醮擾擾官司宗
子合要近上宗室充正官彈壓兼廣州見管南班宗室
並係近屬理合移赴行在詔仲湜除兼判大宗正事士

卷一百一

儀除同知仍令仲湜將帶漢安懿王園廟官屬等士儀
并見管宗室官屬等並赴行在候到其行在宗正司官
吏並罷四月十八日詔諸宗室非袒免親詐稱袒免親
陳乞起支請受者論如詐欺法宗正司保明審驗不寔
與同罪著為令以戶部言宗室有詐稱袒免親妄經所
屬陳乞給歷放行請受故也六月二十一日知臨安府
盧知原言訪聞大宗正司及南班宗室目今逐旋前來
行在緣修建宅舍尚未了當全無安泊去處欲將同文
館及明慶寺廊屋應副候修造了畢依舊詔從之即不
得多占間數及損壞屋宇十月二十四日大宗正司言
修蓋新宮乞依舊以睦親宅為名從之 四年正月十

五日檢校少保光山軍節度使同知大宗正事士儀言
大宗正司以臣敘銜在同知大宗正事令時之上緣令
時於臣為兄今躋次非宜尊卑失序難以風勵宗屬竊
見祖宗法大宗正司官三員如仲爰係判仲渙係知仲
儀係同知皆以職事相歷今臣與令時並係同知自合
以臣在令時之下况頃先父仲御係節度使同知而宗
粹係觀察使為知宗其宗粹係先父仲御族叔遂以尊
卑相歷更不論官序乞賜改正從之仍令學士院降詔
正月二十九日寧遠軍承宣使同知行在大宗正事安
定郡王令時言准大宗正司牒士儀奏乞敘銜在令時
之下有旨特依契勘在閨門之內則有長幼之序於朝

卷一百二

廷自有官資高下之列今宗正司正當奉行條令風勵
宗室若使冒處有礙官制伏乞改正詔不允二月二十
六日吏部言大宗正司所乞宗室到部注擬既本司見
今未有干照見得服紀自合令參部人指定官院三代
名諱會問從之十月十二日知大宗正丞胡如堉言本
司前後蒙朝廷送到有罪合拘管宗子人數不少今來
本司已得從便指揮若將帶隨行切慮道途難以照顧
別致生事欲乞將見拘管人先次發赴而西南兩外宗
正司拘收庶免疎失從之 五年六月十六日詔知大
宗正丞事依宗正寺丞作職事官支破請給七月四日
知大宗正事士儀言近除安定郡王令玘同知行在大

宗正事令玘雖係觀察使於士儂為族兄欲乞敘位在
令玘下從之仍令學士院降詔九月十一日知大宗正
事嗣濮王仲湜言乞將本司人吏依行在百司例支破
贍家食錢糧料院狀檢準敕自今日已後官司更敢輒
稱養贍不著乞增添請受以違制論雖有請降到指揮
亦仰戶部執奏不行契勘大宗正司乞支破人吏贍家
食錢委有礙前項指揮詔特依宗正寺人吏等第支破
贍家食錢仍免執奏 六年四月十三日禮部言非祖
免宗室訓名係宗正司報宗正寺如今後宗正事參照
得却有同名宗室乞令本寺分明開說重疊因依報大
宗正司別行點定回報宗正寺施行從之八月三日同

卷一百一

知大宗正事士儂言伏觀安郡王令應同知大宗正事
有司循習故常以官序列士儂於令應之上緣士儂視
令應為族兄若從常制實乖恩義况令時令玘亦緣官
序不倫已曾陳乞令士儂序位逐官之下欲望許令令
應序位在士儂之上從之仍令學士院降詔獎諭 八
年五月二十二日詔仲儻除知大宗正事人從除置省
官外並特依仲湜體例施行 十年二月七日臣寮言
伏觀近降指揮許侍從官舉所知各兩人獨於宗族未
許薦拔欲望許兩宗官亦各舉所知宗室三數人以待
朝廷任使詔許各薦二人 十一年四月三日光山軍
承宣使同知大宗正事士儂言伏觀臣寮奏乞宗官各

舉所知宗室三數人以待朝廷任使紹興十年二月七
日有旨許各薦二人士儂承乏大宗竊慮亦合依準上
件指揮宗子才能之士協于公議者具名上聞以備任
使庶幾仰副朝廷敦激勸之意從之九月四日同知大
宗正事士儂言行司間有公事不可再決者申請
往來定成留滯欲望許士儂等自今後輪那前赴行在
大宗正司稟議庶免別致生事詔遇有職事赴行在本
司令奉取指揮 十二年五月六日知大宗正事權主
奉漢安懿王祠事士儂言行在睦親宅赴赴朝參南班
宗室元係一十七員今止有一十三員後來雖申取指
揮令士街等赴行在赴赴朝參又緣士街等並以病免

卷一百二

今相度欲乞據見闕員數於紹興府行司南班宗室內
選擇循中規矩別無疾病可以赴朝參之人具名申取
朝廷指揮仍乞今後遇有行在睦親宅赴朝之宗室事
故准此施行庶免逐時奏煩從之 十三年二月二日
詔今來見行正殿等禮儀其宗室正任與外官正任係
間班起居可將紹興府大宗正司正任並發赴行在令
奉朝請閏四月四日詔今後字子除依條合該賜名入
外其餘並限一季本家具名一二十字經所屬陳乞申
大宗正司點定為名以宗正少卿段拂等言宗室名犯
重疊者多故有是詔十一月三日知大宗正事權主奉
漢安懿王祠事士儂言宗司近承准玉牒所取會宗子

宗女宗婦年甲三代等事本司遵徙以來文籍散落雖
逐旋供報往往未得圓備兼自出京之後宗子寓居四
方者其所生子孫分散仕宦而間有未曾申明本司者
欲望下諸路轉運司令所在州縣不以寄居見任應及
請錢米宗子各具是何官院及三代年甲兒女嫁娶誰
氏等申行在大宗正司并紹興府行司注籍照會應令
後宗子參部或赴官或經過置司處並令參見宗官仍
具脚色狀一本赴司供納不唯有以稽考亦足以見其
履歷能否如有功罪顯著之人聽具名申尚書省以備
朝廷升黜或有違戾者亦乞具犯人奏劾施行庶使人
人自重可以關防仰副陛下置司糾合之意從之 十

卷一百一十二

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同知大宗正事士穉言南班宗室
在外居住人若非換官其出入並依在官法令在外各
無門禁欲望今後外居南班宗室有犯約束取旨拘收
入官居住如情理稍重奏裁從之 十六年二月九日
詔同知大宗正司士穉職事修舉可與減三年磨勘
十七年二月二十日詔同知大宗正司士穉職事修舉
可特轉行一官九月十七日知大宗正事權主奉濮安
懿王祠事士穉言大宗正司在東京日自有置司去處
近年以來遷徙不安只於宗官解宇內隨宜擬截委實
窄隘丞官亦無治事之所緣本司所掌內外諸州軍宗
室宗婦宗女生亡嫁娶補官請給及諸錢米帳狀干照

等文字事體至重左近接連居民草屋寅夕不便欲望
踏逐寬廣去處修葺或未有去處乞下臨安府相驗見
令置司處如有居民接連依倉場庫務事體除折量空
地及解舍內葺草屋亦乞改修瓦屋免致疎虞詔令臨
安府措置十九日詔福州觀察使士穉罷同知大宗正
事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職事不修累致詞訴故也
十九年九月十八日詔華州觀察使士穉差同知大宗
正事令行在供職所有差破宣借兵士并請給等並依
士穉已得指揮施行 二十年八月十二日詔皇
叔泉州觀察使同知大宗正事士穉特授安慶軍承宣
使依前知大宗正事以磨勘應遷也十六日安德軍節

卷一百一十三

度使聞府儀同三司萬壽觀使權主奉濮安懿王祠事
士穉言臣陛辭之日恭聆玉音論及行在宗官今有臣
所知廉州防禦使士穉游心藝文練習世務若蒙差填
在宗官見闕員數委之表率必能展盡所長以副職拔
詔從之 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詔同知大宗正事
士穉應住支支賜賞賜米麥公使請給等並特依士穉
已降指揮全行支破十二月十一日詔大宗正司并紹
興府行司知宗權通以兩員為額士穉關更不差官
二十三年閏十二月四日詔同知大宗正事士穉職事
修舉依士穉例與轉行一官 二十四年九月二十七
日禮部言萬壽觀申檢準大宗正司條遇元日寒食中

元十月朔冬至差南班官詣萬壽觀朝拜緣本觀後殿見安奉會聖宮章武殿祖宗神御合與不合朝拜尋下太常寺勘會每遇元日寒食中元十月朔冬至差南班宗室朝拜萬壽觀已有立定條法外所有萬壽觀後殿見安奉會聖宮章武殿祖宗神御其所差南班宗室亦合朝拜緣本寺自來未有該載朝儀式今隨宜修立是日令所差南班宗室先詣萬壽觀殿下兩拜訖詣香案前指笏三上香執笏復位再兩拜訖退次詣後殿會聖宮章武殿下朝拜上香並如朝拜萬壽觀之儀從之二十六年三月二十八日詔大宗正司不限文武如有忠義孝友文行肅謹政事剛明可以立治功可以為時

卷一百一

用薦之於朝以備顧問先是安定郡王令衿奏請故也二十七年正月二十五日知大宗正丞喻樗言近降指揮宗子宗女宗婦應干恩數合請於宗司者其申陳及保明等事狀專命臣察分門編類立為定式緣上件事理並隸本司所掌詔令敕令所同本司官編類二十九年三月十七日安慶軍節度使同知大宗正事士錢言與親兄士街同任宗事而兄士街見係承宣使自來宗司文移以官高下列銜乞依士儼例於士街之下列銜從之三十年四月九日詔恩平郡王瑛已除判大宗正事其合行事恩數請給並依見行條令及士儼例施行九月九日安德軍節度使同知大宗正事士街

言合破內知客一員乞依同知士錢下內知客添給茶湯錢一十五貫并合破袍笏祇應伏觀同知士錢下差到殿侍充袍笏祇應見放行驛料今來已差到殿侍四人即不敢援例止乞每月各人特添給茶湯錢一十貫從之三十一年二月二十一日詔令大宗正司選擇保明宗室二員代西南外兩司見任人先是臣察言西南外宗置司泉福所以糾合天支訓飭同姓也比有漳州百姓黃瓊商販南番其父客死異鄉物貨並已乾沒空舟來歸所有通負官司追索估賣其舟知宗士街借名承買必有委曲小人迫切不能訴於州縣監司此所以不遠數千里街冤抱枉投匭而赴懇比聞朝廷行下

卷一百一

本路提刑雖先給還其舟而前人所負倍稱之息蓋有未易償者如此則是舟必折而入於知宗之家臣恐小民無以自免乞令有司立法如兩宗司今後與販番船並有斷罪之文并畫降每歲往泉南議事指揮亦乞罷罷况兩司知宗在任年深欲乞別選宗英往代其任故也三月六日臣察言近詔大宗正司選擇保明宗室二員代西南外兩宗司見任人臣切謂兩外宗司本以訓飭同姓使知禮義而表率今聞貪冒不止是豈置司之本意今日南班至少亦盡令居內以奉朝請今雖保明二員若專於南班則不過見在十餘人以臣管見擇內外文臣宗室之廉正者况文臣宗室之除自有故事

所宜遵守不必拘於近例詔令三省選差文臣宗室一
次 孝宗紹興三十二年未改十月十八日詔皇叔斷
州防禦使士恭揆用恩平郡王璩減年磨勘轉官指揮
更不施行以起居郎兼權中書舍人周必大奏南班正
任十年一轉須用實歷無回授法故也 隆興元年二
月二十七日安慶軍節度使同知大宗正事士鈺奏臣
竊見方今邊場未寧調度尚繁法行當自親近始臣契
勘生日支賜郊祀賞給最為優厚欲乞並各權行減半
書表客司宣借兵士各乞量減從之六月九日同知大
宗正事安定郡王令諤言契勘宗子宗女宗婦陳乞請
受出給料歷法令太密行移往復遲滯遂致失所合行

卷一百二

奏稟下項一孤遺錢米乞從本司據憑省部關牒州郡
保奏依法施行一袒免以下宗女若夫亡及休離歸宗
陳請孤遺錢米不以有無子孫特與批放一初出官人
并選人改官出給請受文歷若依元申明先關諸司審
計司驅考緣審計司於本司即非所據應報進緩欲乞
特免本司關會一節候本司牒到令太府寺徑行驅考
施行戶部看詳欲依本官所乞事理從之九月七日大
宗正司言依指揮條具併省吏額本司除主押官押司
官前行外於後行及正名貼司內從下各減一名從之
二年正月二十七日令諤言本司專掌屬籍自渡江
後文字散逸修纂未備乞從本司立式繳牒諸路轉運

司行下所屬州郡取索見任寄居待闕并無官宗室宗
女宗婦依式供具家狀限半年類聚齋赴本司以憑編
類如取索違限及供報不圓并許本司申請朝廷指揮
施行從之二月一日大宗正司言太常寺報到差南班
宗室太廟行事官本司置籍輪差往往稱疾請假慮至
期誤事遇有請假欲從本司差以次官行事外依原降
指揮宣醫如見得託疾從宣醫官徑申朝廷乞賜行遣
從之 乾道五年八月十三日同知大宗正事士鈺言
本司諸宮院元差宿直醫官三員近降指揮減罷止差
小方脉一員今乞依紹興府大宗正行司例更存留大
方脉一員從之 七年十月十六日詔紹興府大宗正

卷一百二

行司可併歸行在大宗正司其見任并已差下官屬並
依省罷法恩平郡王璩改判西外宗正事

宋會要 外宗正司

崇寧元年蔡京申請宗室既許分居兩京輔郡乞於兩京置外宗正司擇宗室賢者管幹逐處一人仍於本州通判職官內選二人經理丞簿凡外任宗室事下于州縣者外宗正受理大觀三年罷政和二年復置中興南渡後南外置司泉州西外置司福州丞係伴魚簿係僉判兼紹興府亦有宗正司乾道七年省紹興府宗正司隸行在 紹興二年六月七日知西外宗正事士衍言西南兩外宗司相去不遠鈴束訓導事體一同有未便者理有商議望許兩司宗官每年一次往來商議職事從之 隆興元年刑部言大宗正司奏犯罪宗子雙日送西外隻日送南外本部看詳欲依乞從之

祖免

宋會要 宗室

徽宗宗室元年十一月十二日提舉議司率臣蔡京等言進考神宗諸書條具宗室事當今可行者乞付本司立法一祖免外兩世貧無官者不賜官又不量試故照寧諸書惟賜田土此服屬既重而恩有不可已者也今宗室未食祿者與夫宗女未嫁者甚眾世數既遠祿不可及乞依熙寧詔書賜田其田並於兩京近輔沿流州軍縣應未賣官田物業撥充每州府各置宗室官莊轉差文武官各一員與逐州通判同行管幹逐縣仰縣兼管仍差指使二員所收錢物並付係省倉庫收貯每歲量入為出費於三分內撥留一分以得水旱約服屬逐逐每月量支俸料宗女量給嫁資仍立定則列量支婚嫁喪葬之費其逐州自今後應有沒官田產物業更不出賣並撥入官莊共管幹官并指使並增俸料若能學畫增行量支賞典或致既久亦立罰格仍先於京西北路撥田一萬頃並從本司立法行下一宗室舊來在官有出入之限有不許外交之禁官門有機察之義令今屬外居僅過都下積日滋久殆不能容出入無禁交游不節性往買法把禁其貧不能給者甚於齊民無資產以仰事俯育無室廬以庇風雨若不居之兩京散之近郡立關防機察之令或一有非意犯法則咎有不

可已者今請非祖免親以下兩世除北京外欲分於西京南京近輔或沿

流便近居止各隨州郡大小創置屋宇仍先自西京為始每處置敦宗院差文臣一員武臣一員管幹代酌在京宮院法禁可施行者願下應無父母兄弟見任將軍副使以上官者許令前去若有父母兄弟而願去或無而不願者聽從便依外官赴任立法量破舟船接人仍乞先下太宗正司取索願出外宗室職位及家屬數目行下西京并本路轉運司踏逐逐官舍屋如無官舍即擇寬廣去市井稍遠去處相度修蓋約人數計口給屋量數先次蓋造一宗室今既許分兩京輔郡乞於兩京置外宗正司當擇宗室之賢者管幹逐逐各置一人仍自朝廷於本州通判職官內選差二人兼領丞簿以主其事凡外任宗室事不干州縣者外宗正司受理干涉外人即送所屬推治其宗正司官吏受乞財物凡有違犯並依外官法其一宗約束及人從俸給並從本司參酌立法行下一今雖置學立師為量試之法然所學未廣遂使出長入治必未能守法奉命而至廢官廢職伏請依熙寧文武官試出官法再試經義中選者許令出官若再試不中者止許在官院使食其祿其試法從本司參定並從之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南京留守司言準外宗正司令宗室許於公使庫寄進酒今已到宗室三

百二十五人若男或女十歲已下者合與不合造酒誥五歲以下不造十
五以下減半十月十四日宗正寺丞徐處仁言準令應修養宗室事連每
歲九月工旬開大宗正司取宗正司報寺即無日限又河南府應天府
教宗院宗室亦合於大宗正司取宗正司報寺仍乞大宗正司將應下報寺條令下
外宗正司照會大宗正司言應天河南府教宗院宗室合修養事連乞量
立限外宗正司回報限至十月十三日二十九日詔諸州縣宗室官
莊租課如戶額計價納當月中等實價者聽 五年正月十七日詔兩
京近置教宗院所以親睦宗族養孤幼法意甚善有司督趣不取情願
致親戚感傷和氣可資詳元法寬舒立文如只願居宗師即不得抑
勒發遣令提舉而南京外宗正司取責兩教宗院有無願居宗師之人如
有即仰依條支破並墾人教發遣上京所屬官司抑勒者以違制論合從
依此大觀元年七月二十八日詔奉義郎南京教宗院大學教授張載
一官以宗子釋褐教養有方故也二年八月二十二日詔保州皇族子孫
於屬雖遠然未有仁而道其親者也比聞皇族之孫未官者餘三十人或
貧乏不能自存已令置教宗院其六者內各擇家長年二十以上者與三
班奉職二人一房及六人以上者加一人並添差監當差遣三年三月二

卷之三十五

十三日詔曰比置院于別都增學于官邸原其無祿而教養其未命者
年于茲宗子之在列都或輕犯法吏布能禁氏以為操師儒之官殆相得
從而就學者寡官冗而事煩宜有裁適以法永久應兩京教宗院并官史並
罷左院宗室令所屬限兩月依官序差人收給釋養津置赴闕無官者依
監當官例其官莊財用並令常平司拘收封檢合屋並撥充公宇應兩京
宗室到闕許稅陸親親宅并傍近各屋居住每戶所佔依自來條例應
宗學并博士正錄員數及南班官無官宗室及第出身等推恩格令備
修聖政祿所限十日重加詳定以開政和二年七月八日詔曰國家承平
日久宗族蕃衍或大服屬既遠祿將有所不及而貧乏至或不能自存昨
詔有司分食兩京為兵粟積之積中以厚序之朕朕心庶幾焉日者有司
將升等者刑其令給祿賜者裁其數于錢石粟試而後給丁憂事故阻礙
不與祿教宗室學校流寓筆校無室廬以居失教教之意甚矣應宗室並
依大觀三年四月以前志分其教宗院屋宇可下所屬速令繕葺收因
租支外有餘餘概與其月給量與增教丁憂事故不得住給訪聞應有官
人以員多闕少三二年不得差遣願致因狀甚憫之應該出官待次半
年以上無闕注擬及停廢終然已經一期可各從本官序注授一處各令

之任支與請給仍與人從之半不滿十人全破更不釐撥依在任法每州
不得過二人額侍次注授者自依舊法所在登科試中人並與添差八月
十二日知西外宗正事士曠奏應兩京教宗院宗子有文藝行實眾所共
知者許外宗正官考察以備量材錄用其或收郡亂眾違犯禮法者乞依
大宗正司以得指揮量行庭訓從之十六日士曠又奏乞應祖免親宗女
無祖父母父母夫殘無子孫本官無期親以上食祿者許入教宗院居住
身分料錢外與量支錢米至再嫁比附非祖免親宗女再嫁錢數支給已
上並支宗室財用詔依內再嫁許給錢一次三年正月二十三日西京外
宗正司狀與勸教宗院宗女有祖父母父母俱亡在室及聽離并夫殘歸宗者
有親兄弟伯叔或親姪在教宗院居住不肯同居便要別作一位本司今
相度乞應教宗院宗女祖父母父母俱亡在室及聽離并夫殘歸宗者
並令於在院親兄弟伯叔或親姪位同居如在院無期親以上親可以同
居即令於在院服屬稍近宗室位次鄰近別給屋二間居住有姊妹者並
同居從之四年六月三日南京外宗正司奏檢承勸節文西京南京復置
教宗院其合置官屬等並依大觀三年四月以前指揮施行本司今未修
葺到教宗院舍屋共一千四百二十七間依元降朝旨分作一十六宮

卷之三十五

院並已了當財用司錢物已得足備到院宗子并緣婚嫁應用什物並以
豐足外有未到院宗子四十八位屋宇預行修葺並已足辦及勸誘宗子
已入大小學人二百一十五員今未復置教宗院事務委是就緒詔知南
京外宗正事管勾宗室財用及博士等各特轉官宗正丞管勾教宗院各
減三年磨勘六年四月十九日西京外宗正司奏兩京教宗院每歲省親
參部赴試往往到闕散處在外違犯約束者眾乞令兩京教宗院給公儀
起離除省親者在所有親戚外其參部者欲權在本官院尊長位赴試者
欲行試於本宅宗室如沿路遠程不赴注籍非時出入而不經中判者即
望遣還外司或殿試一次或再入學方聽擬注或依學法先入自訟齊所
屬尊長本學長諭縱今在外違犯而不遵於來者聽具名奏初從之八年
四月十四日詔見在兩京教宗院宗室並依舊兩京居住如有已起離者
今大宗正司疾速遣還並依宗室法檢此詔日前當有復若京師指揮今
檢未獲宣和二年八月四日詔西京外宗正司奏宗室立法已備自大觀續
降街改浸失本旨原給之厚願諭祖免親合釐務入坐享厚祿不復注授
既違先帝親親等降使之從官以成其材之意而教宗院有四萬
四千頃房廊二萬三千六百餘間而日忘不給為法之久殆不能守西南

教宗院自今可並依崇寧舊法應續降申明衙改凡係崇寧舊法所不載者並更不施行崇寧法於公庫寄造酒及過節管錢仍並罷見在院人依崇寧法不合入院者特免改正外依大宋正司條法不應支破請給或食料者據本院見請減半給之其合釐務官到院滿一年未釐務官自合赴部日滿三年不注授者本位錢米等並住給所有財用令外宗正司管勾財用官格留逐歲令用實數以十分為率更留二分寬剩餘並令逐路諸司隨用原本款業錢物元合屬處拘收具數聽旨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增置西南外教宗院教授各一員高宗建炎元年八月一日知南外宗正事趙士傑言近往淮甸措置稅糧去處今來唯有揚州寬廣租可安集厥本與潤州對岸相去止隔一水若於潤州置司安存宗室不獨淮甸財用心及兼亦良便詔南外宗室住鎮江府西外宗室住揚州東宗室住江寧府二年正月九日詔西外宗室住蘇州高郵軍居住趙令憲差知西外宗正事主管蘇州宗室趙士傑差同知西外宗正事主管高郵軍宗室于三年六月六日詔宗室女宗婦散漫無依仰州縣長貳支給錢米津發赴所屬有官人發赴吏部無官人發赴西南兩京教宗院如州縣奉行減裂即

卷之六

許越訴十二月二十日知南外宗正事原本缺言昨被旨許越總帶一行宗子官吏等從便遷涉州郡就請錢糧今奉本司已自顧海船載宗室等移司前去泉州就錢糧所有宗室官吏請給等乞下泉州應副從之紹興元年九月十九日中書舍人胡文修等言嗣漢王仲漢乞權行南外宗為一司裁減官吏等事今具申請畫一一南外宗正司見在泉州置司即今見受宗子一百二十二宗女一百二十六人宗婦七十八人所生母一十三人官屬知宗令應主受財用言韓協陸機先財用司指使賀琮康主受財用官并指使乙並罷主受教宗院官等即填李泳只乞存留一員教宗院指使智修請兼監親睦庫教宗院監門官王德一員見關只乞差一員兼檢察宗子錢米餘一員減罷兼監親睦庫財用司指使已罷人吏宗正司六人財用司四人教宗院二人親睦庫子二人只乞留書吏一名副書吏一名貼司一名財用司人吏並罷教宗院留手分一名親睦庫子留一名西外宗正司即今見受宗子九十五人宗女四十九人宗婦三十人所生母二人官屬知宗士持主受財用官二員已差下張世才即今未到任一員見關主受教宗院胡宗懿王子濟教宗院教授侯文仲親睦倉庫劉昇監教宗院門路關財用司指使曹洵張察人吏宗正司六

人教宗院二人財用司六人教宗院監門下軍典一名親睦倉亦撥司一名庫子二人財用司兩指使下軍典各一名若將西外宗子併入南外宗正司其西外宗正司官吏各並罷又且條上言各罷宗正司財用官其宗室請給俸轉運司將上件錢物應副今奉財用一司官吏合行減罷所有逐月檢察宗室錢米乞令教宗院監門官兼行檢察施行監修等契勘南外宗正司見在泉州置司其原在見受宗子等人數本處錢糧已足應養不給若便將西外宗正司併為一司顯見錢糧無可應副兼所受宗子等無處安泊所有南外宗正司乞裁官吏等數並依所乞外其西外宗正司舊置司內本司官吏等數比附南外宗正司裁減官吏等事理施行從前教宗院每二口月給米一碩錢二貫有出官或隨侍者中所屬職教宗院舊籍住支伏見建炎初登極大赦數內西南兩京無官宗子往往執教宗院所請孤遺奉恩任所勘給顯是冒濫今欲乞行下諸路州郡若見任人以此冒濫者並仰截日任支候任滿日中所屬勘給戶部勘當見任差遣之人自有本任合得請給其本房人口月給錢米依條自合支給從之四月二十二日兩浙轉運判官梁汝家言應宗室文應並經由南西

卷之六

兩宗正司名同宗有服人兩員保明宗正司裁費批上州縣方得勘支戶部勘當欲下諸路州軍依已降指揮台本官尊長或無服批宗室大使臣兩員如無大使臣即召宗室小使臣三員結除名之罪批書印紙及官告了當批上請受文憑及乞委逐州縣長史驗實方得放行從之閏四月二十日知南外宗正事趙令憲言教宗院許置教授一員教宗子昨錄前宗室士博申明得旨更不呈注止就州學教授兼領與勘本司所管宗子人教宗多比緣兵火之後全之教導其勘西外宗正司所管宗子全少見依舊法專置教官一員今奉本司人數既多往往聽從勸率務學向善欲望依西外宗正司見行舊法置教宗院教授一員兼兼教導宗子不致失學請給人從乞教州學教授條例施行結依西外教宗院許置教官三年五月十二日知泉州謝家言泉州城入素為機薄不足支用南外宗子支費尤為急關緣本路止有提刑市舶常平司錢物各有專法不許他用其南外宗室等請受給被旨令轉運司支撥上供銀錢二萬貫應到自去